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汉书新注4


e-BOOK
网络资源 非纸质

汉书新注 (四)

汉书新注卷七十六 赵尹韩张两王传第四十六

【说明】本书叙述赵广汉、尹翁归、韩延寿、张敞、王尊、王章等人的事迹。这是一篇官于京辅、并称廉能者的类传。赵广汉，治颍川、打击豪强，为京兆尹“廉明”，摧辱霍氏及贵戚无所回避。后为萧望之劾奏，被腰斩。尹翁归，为官“公廉”。曾任东海太守，打击豪猾。官右扶风，抑制豪强，京师大治。为政任刑。卒后家无余财。韩延寿，为颍川、东郡太守，政尚礼义，所至今行禁止。为左冯翊，被萧望之劾以僭越不道，弃市。张敞，敢于切谏。为胶东相，平息“盗贼”。为京兆尹，惩治“盗贼”。赏罚分明，儒法并用。为妇画眉，传为笑谈。王尊，治地方有绩。为司隶校尉，劾奏丞相匡衡、御史大夫张谭阿顺宦官石显。为京兆尹，“诛暴禁邪”，吏民称之。王章，“在朝廷名敢直言”。为京兆尹，劾奏王凤专权，不可任用，宜更选忠贤。遂为王凤所陷，罪至大逆，死于狱中，这六人都敢作敢为，为政有绩，对上敢碰硬，但多不得善终。京辅，实是非之地，不易处之。班固集此数人合传，显示当时政治的一个侧面，很有意味；然所论并不精当。

赵广汉字子都，涿郡蠡吾人也⁽¹⁾，故属河间⁽²⁾。少为郡吏，州从事⁽³⁾，以廉洁通敏下士为名⁽⁴⁾。举茂材⁽⁵⁾，平准令⁽⁶⁾。察廉为阳翟令⁽⁷⁾。以治行尤异，迁京辅都尉⁽⁸⁾，守京兆尹⁽⁹⁾。会昭帝崩，而新丰杜建为京兆掾⁽¹⁰⁾，护作平陵方上⁽¹¹⁾。建素豪侠，宾客为奸利，广汉闻之，先风(讽)告。建不改，于是收案致法⁽¹²⁾。中贵人豪长者请无不至⁽¹³⁾，终无所听。宗族宾客谋欲篡取⁽¹⁴⁾，广汉尽知其计议主名起居⁽¹⁵⁾，使吏告曰：“若计如此，且并灭家。”令数吏将建弃市，莫敢近者。京师称之。

(1)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蠡(l)吾：县名。在今河北蠡县。(2)河间：郡名。治乐城(在今河北献县东南)。(3)州从事：官名。州刺史的佐官。(4)下士：谦以待士。(5)茂材：即“秀才”，汉代选举科目之一。(6)平准令：官名，管理物价。(7)察廉：谓经孝廉科目的考核。阳翟：县名。今河南禹县。(8)京辅都尉：官名。辅佐京兆尹。(9)守(shòu)：暂时代理或试任职务。京兆尹：官名。主管京城及长安以东地区的行政长官。(10)新丰：县名。在今陕西临潼东北。京兆掾(yuàn)：京兆尹掾属之总称。(11)平陵：汉昭帝陵墓，在今陕西咸阳市西。方上：谓陵顶。现存平陵顶仍为正方覆斗式。(12)收案致法：拘捕法办。(13)中贵人：指有权势的宦官。豪长者：指有声望的豪绅。(14)篡取：谓劫狱。(15)主名起居：为首者及其动向。

是时，昌邑王征即位⁽¹⁾，行淫乱，大将军霍光与群臣共废王⁽²⁾，尊立宣帝。广汉以与(预)议定策，赐爵关内侯⁽³⁾。

(1)昌邑王：指刘贺，汉昭帝之侄。详见《武五子传》。(2)霍光：本书有其传。

(3)关内侯：秦汉爵名，第十九等。

迁颍川太守⁽¹⁾。郡大姓原、褚宗族横恣⁽²⁾，宾客犯为盗贼，前二千石莫能禽(擒)制⁽³⁾，广汉既至数月，诛原、褚首恶，郡中震栗⁽⁴⁾。

(1)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2)横恣：暴放纵横。(3)二千石：指称郡守。

汉代郡守俸禄为二千石。(4)震栗：恐惧。

先是颍川豪桀(杰)大姓相与为婚姻，吏俗朋党⁽¹⁾。广汉患之，厉(励)使其中可用者受记⁽²⁾，出有案问，既得罪名，行法罚之，广汉故漏泄其语⁽³⁾，令相怨咎。又教吏为铍筒⁽⁴⁾，及得投书，削其主名，而托以为豪桀(杰)大姓子弟所言。其后强宗大族家家结为仇讎，奸党散落，风俗大改。吏民相告讦⁽⁵⁾，广汉得以为耳目，盗贼以故不发，发又辄得。壹切治理⁽⁶⁾，威名流闻，

及匈奴降者言匈奴中皆闻广汉。

(1)朋党：树党结伙。(2)记：指古时的一种公文。(3)故：故意。(4)𦉳筒(xiàngtǒng)：形似筒的密告箱。(5)相告讦(jiég)：互相揭发阴私。(6)壹切：权宜之意。

本始二年⁽¹⁾，汉发五将军击匈奴⁽²⁾，征广汉以太守将兵，属蒲类将军赵充国⁽³⁾。从军还，复用守京兆尹，满岁为真⁽⁴⁾。

(1)本始二年：前72年。(2)汉发五将军击匈奴：此指本始二年秋，汉朝遣田广明(祁连将军)、赵充国(蒲类将军)、田顺(虎牙将军)、范明友(度辽将军)、韩增(前将军)出师击匈奴。(3)赵充国：字翁孙，陇西上邽人。本书有其传。(4)满岁为真：试任满一年便正式任命。

广汉为二千石，以和颜接士，其尉荐(慰藉)待遇吏，殷勤甚备。事推功善，归之于下，曰：“某掾卿所为⁽¹⁾，非二千石所及。”行之发于至诚。吏见者皆输写(泻)心腹⁽²⁾，无所隐匿，咸愿为用，僵仆无所避。广汉聪明，皆知其能之所宜，尽力与否。其或负者⁽³⁾，辄先闻知，风(讽)谕不改，乃收捕之，无所逃，按之罪立具⁽⁴⁾，即时伏辜⁽⁵⁾。

(1)掾卿：长官对属吏之称谓。(2)输泻心腹：倾诉心里话。(3)负：违背。(4)立具：立即结案。(5)伏辜：伏罪。

广汉为人强力，天性精于吏职，见吏民，或夜不寝至旦。尤善为钩距⁽¹⁾，以得事情⁽²⁾。钩距者，设预知马贾(价)，则先问狗⁽³⁾，已问羊，又问牛，然后及马，参(叁)伍其贾(价)⁽⁴⁾，以类相准，则知马之贵贱不失实矣⁽⁵⁾。唯广汉至精能行之，它(他)人效者莫能及也。郡中盗贼，闾里轻侠，其根株窟穴所在，及吏受取请求铢两之奸⁽⁶⁾，皆知之。长安少年数人会穷里空舍谋共劫人⁽⁷⁾，坐语未讫，广汉使吏捕治具服。富人苏回为郎⁽⁸⁾，二人劫之。有顷，广汉将吏到家，自立庭下，使长安丞龚奢叩堂户晓贼⁽⁹⁾，曰：“京兆尹赵君谢两卿⁽¹⁰⁾，无得杀质⁽¹¹⁾，此宿卫臣也。释质，束手⁽¹²⁾，得善相遇，幸逢赦今，或时解脱。”二人惊愕，又素闻广汉名，即开户出，下堂叩头，广汉跪谢曰：“幸全活郎，甚厚！”送狱，敕吏谨遇⁽¹³⁾，给酒肉。至冬当出死⁽¹⁴⁾，预为调棺⁽¹⁵⁾，给敛(殓)葬具⁽¹⁶⁾，告语之，皆曰：“死无所恨！”

(1)钩距：犹反复调查。(2)事情：事实情由。(3)问狗：指问狗价。下文“问羊”、“问牛”，即问羊价、问牛价。(4)参伍：错综比验。(5)以类相准二句：据《居延汉简》考之，西汉中晚期牧畜之价，贵贱的次序是：马：牛、羊、狗。故“欲知马价，则先问狗……”。(6)求：杨树达曰：“‘求’当读为‘赇’。”赇，贿赂。《汉书·刑法志》有“吏坐受赇枉法”之说。(7)穷里空舍：指偏僻无人处。劫人：谓劫持人质而勒索钱财。犹今绑票。(8)郎：官名。侍从天子左右。(9)晓：告知。(10)谢两卿：劝告两位。(11)质：人质。指苏回。(12)束手：谓自动束手就擒。(13)敕(chì)：命令。(14)出死：押赴刑场处死。(15)调：发给之意。(16)殓葬具：收殓时衣被之具。

广汉尝记召湖都亭长⁽¹⁾，湖都亭长西至界上⁽²⁾，界上亭长戏曰：“至府⁽³⁾，为我多谢问赵君⁽⁴⁾。”亭长既至，广汉与语，问事毕，谓曰：“界上亭长寄声谢我，何以不为致问？”亭长叩头服实有之。广汉因曰：“还为吾谢界上亭长，勉思职事，有以自效，京兆不忘卿厚意⁽⁵⁾。”其发奸擿伏如神⁽⁶⁾，皆此类也。

(1)记召：指下公文召人。湖：县名。在今河南灵宝县西。都亭：汉代设于城内和城厢之亭。当时在乡村也设亭。亭长负责治安与民事。(2)界上：地名。(3)府：官署的通称。此指京兆尹的官署。(4)谢问：问候之意。(5)京兆：京兆尹自称。(6)发奸擿(t)伏：揭发奸邪和隐秘。

广汉奏请，令长安游徼狱吏秩百石⁽¹⁾，其后百石吏皆差自重⁽²⁾，不敢枉法妄系留人⁽³⁾。京兆政清，吏民称之不容口⁽⁴⁾。长老传以为自汉兴以来治京兆者莫能及。左冯翊、右扶风皆治长安中⁽⁵⁾，犯法者从(踪)迹喜过京兆界。广汉叹曰：“乱吾治者，常二辅也⁽⁶⁾！诚令广汉得兼治之，直差易耳⁽⁷⁾。”

(1)游徼：乡官名。掌察捕奸盗。(2)差：比较之意。(3)系留：拘留。(4)不容口：说不尽之意。(5)左冯翊(píngyì)、右扶风：皆官名，又政区名。治长安中：指官署设在长安。(6)二辅：指左冯翊、右扶风。二辅加京兆尹，合称“三辅”，(7)直差易：意谓那就较为容易治理。

初，大将军霍光秉政，广汉事光。及光薨后，广汉心知微指，发长安吏自将⁽¹⁾，与俱至光子博陆侯禹第⁽²⁾，直突入其门，搜索私屠酤⁽³⁾，椎破卢(垆)罍⁽⁴⁾，斧斩其门关而去⁽⁵⁾。时光女为皇后，闻之，对帝涕泣⁽⁶⁾。帝心善之，以召问广汉。广汉由是侵犯贵戚大臣。所居好用世吏子孙新进年少者，专厉强壮蜂(锋)气⁽⁷⁾，见事风生⁽⁸⁾，无所回避，率多果敢之计，莫为持难⁽⁹⁾。广汉终以此败。

(1)将(jiàng)：率领。(2)第：第宅。(3)私屠酤(g)：指私自宰杀牲畜及酿酒卖酒。当时榷酒酤，故搜索之。(4)垆：谓酒垆。安放酒坛的土台子。罍(yíng)：一种酒坛。(5)门关：门闩(shuān)。此处指门。(6)帝：指汉宣帝。(7)锋气：锋芒锐气。(8)风生：如风之兴，形容异常快速。(9)莫为持：谓无人自持而与其为难。

初，广汉客私酤酒长安市，丞相吏逐去。客疑男子苏贤言之，以语广汉。广汉使长安丞按贤⁽¹⁾，尉史禹故劾贤为骑士屯霸上⁽²⁾，不诣屯所，乏军兴⁽³⁾。贤父上书讼罪，告广汉，事下有司覆治。禹坐要(腰)斩，请逮捕广汉。有诏即讯⁽⁴⁾，辞服，会赦，贬秩一等⁽⁵⁾。广汉疑其邑子荣畜教令⁽⁶⁾，后以它法论杀畜。人上书言之，事下丞相御史，案验甚急。广汉使所亲信长安人为丞相府门卒，令微伺(伺)丞相门内不法事⁽⁷⁾。地节三年七月中⁽⁸⁾，丞相傅婢有过⁽⁹⁾，自绞死。广汉闻之，疑丞相夫人妒杀之府舍。而丞相奉斋酎入庙祠⁽¹⁰⁾，广汉得此，使中郎赵奉寿风(讽)晓丞相⁽¹¹⁾，欲以胁之，毋令穷正己事⁽¹²⁾。丞相不听，按验愈急。广汉欲告之，先问太史知星气者⁽¹³⁾，言今年当有戮死大臣，广汉即上书告丞相罪。制曰：“下京兆尹治。”广汉知事迫切，遂自将吏卒突入丞相府，召其夫人跪庭下受辞⁽¹⁴⁾，收奴婢十余人去，责以杀婢事。丞相魏相上书自陈⁽¹⁵⁾：“妻实不杀婢。广汉数犯罪法不伏辜，以诈巧迫胁臣相，幸臣相宽不奏。愿下明使者治广汉所验臣相家事。”事下廷尉治⁽¹⁶⁾，实丞相自以过谴笞傅婢，出至外弟(第)乃死，不如广汉言。司直萧望之劾奏⁽¹⁷⁾：“广汉摧辱大臣，欲以劫持奉公，逆节伤化，不道。”宣帝恶之，下广汉廷尉狱，又坐贼杀不辜⁽¹⁸⁾，鞠(鞠)狱故不以实⁽¹⁹⁾，擅斥除骑士乏军兴数罪。天子可其奏⁽²⁰⁾。吏民守阙号泣者数万人⁽²¹⁾，或言“臣生无益县官⁽²²⁾，愿代赵京兆死，使得牧养小民。”广汉竟坐要(腰)斩。

(1)按：审讯。(2)尉史：主管刑狱的佐官。故：故意。霸上：地名，在今西安市东。(3)乏军兴：耽误军事。这是违反军律之罪。(4)有诏即讯：诏命立即审讯。(5)贬秩：降低俸禄。(6)邑子：犹今言同乡。此谓许广汉同乡。教令：唆使。(7)微伺：暗中侦察。(8)地节三年：即公元前67年。(9)傅婢：保姆。(10)奉斋酎(zhòu)：谓沐浴斋戒奉献酎金，参加天子宗庙祭祀。(11)中郎：官名。掌在宫中护卫侍从。(12)穷正：彻底查处。(13)太史：官名。掌天文历法。星气：以星象占卜人事吉凶之方术。(14)受辞：受审对质。(15)魏相：字弱翁，济阴定陶人。本书有其传。(16)廷尉：官名。最高司法长官，九卿之一。(17)司直：即丞相司直。丞相重要的属官。萧望之：疑误。沈钦韩曰：“《史记·丞相传》

云：‘丞相繁君奏：“京兆尹赵君胁迫丞相。”按《萧望之传》，霍光薨，地节三年夏望之上书，拜为谒者，岁中累迁谏大夫、丞相司直，岁中三迁。是望之为司直即在地节三年。赵广汉以元康三年冬腰斩，则望之已迁官。《百官表》元康二年少府萧望之为左冯翊。是其去司直官久矣。作‘繁延寿’者是。”(18)贼杀：虐杀。不辜：无罪之人。(19)鞠(j)狱：审讯案件。(20)可：许可，批准。(21)阙(què)：宫阙。(22)县官：指天子。有时也指朝廷、官府。

广汉虽坐法诛⁽¹⁾，为京兆尹廉明，威制豪强，小民得职⁽²⁾。百姓追思，歌之至今。

(1)诛：据《公卿表》元康元年“守京兆尹彭城太守遗”，是广汉死于元康元年(前65)。(2)小民：平民。得职：各得其所。

尹翁归字子兄⁽¹⁾，河东平阳人也⁽²⁾，徙杜陵⁽³⁾。翁归少孤，与季父居⁽⁴⁾。为狱小吏，晓习文法。喜击剑，人莫能当⁽⁵⁾。是时大将军霍光秉政，诸霍在平阳，奴客持刀兵入市斗变⁽⁶⁾，吏不能禁，及翁归为市吏⁽⁷⁾，莫敢犯者。公廉不受馈⁽⁸⁾，百贾畏之⁽⁹⁾。

(1)兄：颜师古曰：“‘兄’读曰‘况’。”陈直曰：“‘兄’字虽可通假为‘况’，然在人名上，仍应读作本音。”并举汉印文字为证。陈说为是。(2)河东：郡名。治安邑(今山西夏县西北)。平阳：县名。在今山西临汾西南。(3)杜陵：陵名，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4)季父：叔父。(5)当：抵敌。(6)奴客：家奴、门客。兵：武器。(7)市吏：为市掾等之通称(陈直说)。(8)馈(kuì)：指赠送的礼物。(9)百贾(g)：设肆售货之商人。

后去吏居家⁽¹⁾。会田延年为河东太守⁽²⁾，行县至平阳⁽³⁾，悉召故吏五六十人⁽⁴⁾，延年亲临见，令有文者东，有武者西。阅数十人，次到翁归⁽⁵⁾，独伏不肯起，对曰：“翁归文武兼备，唯所施設⁽⁶⁾。”功曹以为此吏倨敖(傲)不逊⁽⁷⁾，延年曰：“何伤⁽⁸⁾？”遂召上辞问，甚奇其对，除补卒史⁽⁹⁾，便从归府⁽¹⁰⁾。案事发奸，穷竟事情，延年大重之，自以能不及翁归，徙署督邮⁽¹¹⁾。河东二十八县，分为两部，闾孺部汾北⁽¹²⁾，翁归部汾南。所举应法⁽¹³⁾，得其罪辜，属县长吏虽中伤⁽¹⁴⁾，莫有怨者。举廉为缙氏尉⁽¹⁵⁾，历守郡中⁽¹⁶⁾，所居治理，迁补都内令⁽¹⁷⁾，举廉为弘农都尉⁽¹⁸⁾。

(1)去吏：离职。(2)田延年：字子宾。《酷吏传》有其传。(3)行县：巡视各县。(4)故吏：旧官吏。(5)次：谓依次。(6)施設：安排。(7)功曹：官名。此指郡守的佐吏。(8)何伤：有啥妨碍。(9)除：授与官职。卒史：汉代官署中的小吏。(10)便从归府：谓令尹翁归从已归府。(11)徙：调动。署：试充某官职。督邮：官名。西汉郡县皆设此官。代表长官督察所属县乡官吏，宣达教令，兼司讼狱等。郡督邮有分两部、四部、五部者，督邮为督察属吏过尤之意。(12)闾孺：姓闾，名孺。部：谓分部按察。汾：汾河。在今山西省境。(13)举：检举。(14)长(zhǎng)吏：吏秩之尊者。中(zhòng)伤：受到惩罚。(15)缙(gu)氏：县名。在今河南偃师东南。(16)历守郡中：历任郡守属下各职。(17)都内令：官名。主管皇帝私人财物、属大司农。都内：又称“大内”。京城内藏皇帝家私之处。(18)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北)。都尉：官名。辅佐郡守并掌全郡军事。

征拜东海太守⁽¹⁾，过辞廷尉于定国⁽²⁾。定国家在东海，欲属(嘱)托邑子两人，令坐后堂待见。定国与翁归语终日，不敢见(现)其邑子。既去，定国乃谓邑子曰“此贤将⁽³⁾，汝不任事也⁽⁴⁾，又不可干以私⁽⁵⁾。”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2)于定国：字曼倩，东海邦县人。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3)贤将：指太守尹翁归。两汉郡守有郡将之称。(4)任事：谓胜任职事。(5)干：求也。干以私：以私情相求。

翁归治东海明察，郡中吏民贤不肖，及奸邪罪名尽知之。县县各有记籍

(1)。自听其政⁽²⁾，有急名则少缓之⁽³⁾；吏民小解(懈)⁽⁴⁾，辄披籍⁽⁵⁾。县县收取黠吏豪民，案致其罪⁽⁶⁾，高至于死⁽⁷⁾。收取人必于秋冬课吏大会中⁽⁸⁾，及出行县，不以无事时。其有所取也，以一警百，吏民皆服，恐惧改行自新。东海大豪郯许仲孙为奸猾⁽⁹⁾，乱吏治，郡中苦之。二千石欲捕者，辄以力势变诈自解，终莫能制。翁归至，论弃仲孙市⁽¹⁰⁾，一郡怖栗⁽¹¹⁾，莫敢犯禁。东海大治。

(1)记籍：登记簿。(2)自听其政：谓亲自过问各县政事。(3)急名：谓为政急酷之名。有说“急名”乃“急召”之讹(沈北宗说)。少缓：谓稍微宽缓。(4)懈：懈怠。(5)披籍：谓查阅登记簿案名处治之。(6)案致：审讯处治。(7)高：犹“极”。(8)收取：拘捕。课：考核。(9)郯：县名。在今山东郯城北。(10)论：判处。弃市：斩首示众。(11)怖栗：恐惧。

以高第入守右扶风⁽¹⁾，满岁为真。选用廉平疾奸吏以为右职⁽²⁾，接待以礼，好恶与同之；其负翁归，罚亦必行。治如在东海故迹⁽³⁾，奸邪罪名亦县县有名籍。盗贼发其比伍中⁽⁴⁾，翁归辄召其县长吏，晓告以奸黠主名⁽⁵⁾，教使用类推迹盗贼所过抵⁽⁶⁾，类常如翁归言⁽⁷⁾，无有遗脱。缓于小弱，急于豪强。豪强有论罪，输掌畜官⁽⁸⁾，使斫莖⁽⁹⁾，责以员程⁽¹⁰⁾，不得取代。不中程⁽¹¹⁾，辄笞督⁽¹²⁾，极者至以鈇自刳而死⁽¹³⁾。京师畏其威严，扶风大治，盗贼课常为三辅最⁽¹⁴⁾。

(1)高第：指考核的成绩优秀。守右扶风：暂任右扶风的长官。(2)右职：高级职务，重要职位。(3)故迹：指老办法。(4)比伍：指近邻。比，邻近。伍，古时户籍五家为“伍”。(5)主名：指为首者。(6)所过抵：所经过与归投之处。(7)类：犹“率”，大抵。(8)掌畜官：掌管畜牧之官。此是右扶风的属官。(9)斫莖(zhuó cuò)：锄草。(10)员程：计人工及日程。(11)不中(zhòng)程：不满额。(12)督：责也。(13)鈇(f)：切草的铡刀。自刳(jǐng)：自杀。(14)盗贼课：考核肃清盗贼的成绩。最：优等。

翁归为政虽任刑⁽¹⁾，其在公卿之间清洁自守，语不及私，然温良谦(谦)退，不以行能骄人⁽²⁾，甚得名誉于朝廷。视事数岁，元康四年病卒⁽³⁾。家无余财，天子贤之，制诏御史：“朕夙兴夜寐⁽⁴⁾，以求贤为右⁽⁵⁾，不异亲疏近远，务在安民而已。扶风翁归廉平乡(向)正，治民异等⁽⁶⁾，早夭不遂，不得终其功业，朕甚怜之。其赐翁归子黄金百斤，以奉其祭祠⁽⁷⁾。”

(1)任刑：喜用刑。(2)行能：德行与才能。(3)元康四年：即公元前62年。(4)夙兴夜寐：起早睡晚。(5)为右：为上；为重。(6)异等：优等。(7)奉其祭祠：谓供奉祭祀之。

翁归三子皆为郡守。少子岑历位九卿⁽¹⁾，至后将军⁽²⁾。而闾孺亦至广陵相⁽³⁾，有治名。由是世称田延年为知人⁽⁴⁾。

(1)历位九卿：谓官至九卿。(2)后将军：据《表》，尹岑元延元年为右将军。表、传不一，必有一误。(3)广陵：汉诸侯王国名。都广陵(在今江苏扬州市东北)。广陵相：广陵王国之相，相当于郡守。(4)知人：谓识人才。

韩延寿字长公，燕人也⁽¹⁾，徙杜陵。少为郡文学⁽²⁾。父义为燕郎中⁽³⁾。刺王之谋逆也⁽⁴⁾，义谏而死，燕人闵(悯)之。是时昭帝富于春秋⁽⁵⁾，大将军霍光持政，征郡国贤良文学⁽⁶⁾，问以得失。时魏相以文学对策⁽⁷⁾，以为“赏罚所以劝善禁恶，政之本也。日者燕王为无道⁽⁸⁾，韩义出身强谏，为王所杀。义无比干之亲而蹈比干之节⁽²⁾。宜显赏其子，以示天下，明为人臣之义。”光纳其言，因擢延寿为谏大夫⁽¹⁰⁾，迁淮阳太守⁽¹¹⁾。治甚有名，徙颍川。

(1)燕：汉诸侯王国名。都蓟(在今北京市西南)。(2)文学：官名。汉代郡国皆置文学，相当于后世之教官。(3)郎中：官名。侍卫官。(4)刺王：指燕刺王刘旦。燕刺王谋逆

事，详见《武五子传》。(5)富于春秋：谓年幼。昭帝即位时，仅八岁。(6)贤良文学：汉代选拔官吏的科目之一。(7)对策：自汉代以来考试取士，以政事、经义等设问并出于简策，让应考者对策，称“对策”。(8)日者：往日。(9)比干：商末人，纣王的叔父，官少师。相传因谏纣王而被剖心而死。(10)谏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光禄勋)。(11)淮阳：郡国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

颍川多豪强，难治，国家常为选良二千石⁽¹⁾。先是，赵广汉为太守，患其俗多朋党，故构会吏民⁽²⁾，令相告讦，一切以为聪明⁽³⁾，颍川由是以为俗，民多怨仇。延寿欲更改之，教以礼让，恐百姓不从，乃历召郡中长老为乡里所信向者数十人⁽⁴⁾，设酒具食，亲与相对，接以礼意，人人间以谣俗⁽⁵⁾，民所疾苦，为陈和睦亲爱销(消)除怨咎之路。长者皆以为便，可施行，因与议定嫁娶丧祭仪品，略依古礼，不得过法。延寿于是令文学校官诸生皮弁执俎豆⁽⁶⁾，为吏民行丧嫁娶礼。百姓遵用其教，卖偶车马下里伪物者⁽⁷⁾，弃之市道。数年，徙为东郡太守。黄霸代延寿居颍川⁽⁸⁾，霸因其迹而大治。

(1)二千石：指郡守。(2)构会：聚集。告讦(jiē)：告发，检举。(3)以为聪明：犹言以为耳目。(4)历召：普遍召请。所信向者：所崇拜的人。(5)谣俗：风俗习惯。(6)校官：学官。皮弁(biàn)：冠名。以白鹿皮所制。俎(zǔ)豆：古代宴会祭祀用的器具。(7)偶车马：仿制的车、马等殉葬品。下里：指葬处。下里物：指随葬物。(8)黄霸：字次公，淮阳阳夏人。《循吏传》有其传。

延寿为吏，上(尚)礼义，好古教化，所至必聘其贤士，以礼待用，广谋议，纳谏争(诤)；举行丧让财⁽¹⁾，表孝弟(悌)有行⁽²⁾；修治学官⁽³⁾，春秋乡射⁽⁴⁾，陈钟鼓管弦⁽⁵⁾，盛升降揖让⁽⁶⁾，及都试讲武⁽⁷⁾，设斧钺旌旗，习射御之事。治城郭，收赋租，先明布告其日，以期会为大事⁽⁸⁾，吏民敬畏趋乡(向)之。又置正、五(伍)长⁽⁹⁾，相率以孝弟(悌)，不得舍奸人⁽¹⁰⁾。闾里阡陌(阡陌)有非常⁽¹¹⁾，吏辄闻知，奸人莫敢入界。其始若烦，后吏无追捕之苦，民无箠(捶)楚之忧，皆便安之。接待下吏，恩施甚厚而约誓明。或欺负之者，延寿痛自刻责：“岂其负之⁽¹²⁾，何以至此？”吏闻者自伤悔，其县尉至自刺死⁽¹³⁾。及门下掾自刭⁽¹⁴⁾，人救不殊⁽¹⁵⁾，因暗不能言⁽¹⁶⁾。延寿闻之，对掾史涕泣⁽¹⁷⁾，遣吏医治视，厚复其家⁽¹⁸⁾。

(1)举：荐举。行丧让财：指先人去世后后辈服丧尽礼、推让遗产。(2)表：表彰。(3)学官：本指教官。这里指学校之校舍。(4)乡射：古代社会上层所举行的射礼。(5)钟鼓管弦：古代四种乐器。(6)盛：倡导之意。升降揖让：指宾主上下台阶迎送之礼仪。(7)都试讲武：即“都讲”。指古代农闲时演习军事。(8)期会：如期会集。(9)正、里正一类的乡官。(10)舍：指留住。(11)阡陌：田间小道。此指乡间。(12)岂其负之：意谓可能是我亏待了他。(13)县尉：官名。掌县之军事。(14)门下掾：指属吏。(15)殊：绝也。指死。(16)暗(yǎn)：嗓子哑。(17)遣吏医治视：派遣属吏看护、医生治疗。(18)复：指免除赋税徭役。

延寿尝出，临上车，骑吏一人后至⁽¹⁾，敕功曹议罚白⁽²⁾。还至府门，门卒当车⁽³⁾，愿有所言。延寿止车问之，卒曰：“《孝经》曰：⁽⁴⁾‘资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爱，而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⁵⁾。’今旦明府早驾⁽⁶⁾，久驻未出⁽⁷⁾，骑吏父来至府门，不敢入。骑吏闻之，趋走出谒，适会明府登车。以敬父而见罚，得毋(无)亏大化乎⁽⁸⁾？”延寿举手舆中曰：“微子⁽⁹⁾，太守不自知过。”归舍，召见门卒。卒本诸生⁽¹⁰⁾，闻延寿贤，无因自达⁽¹¹⁾，故代卒，延寿遂待用之⁽¹²⁾。其纳善听谏，皆此类也。在东郡三岁，令行禁止，断狱大减⁽¹³⁾，为天下最。

(1)骑吏：骑从小吏。(2)议罚白：定罪处分并作回报。(3)当：阻拦。(4)《孝经》：儒家经典之一。有古文、今文两种本子。(5)“资于事父以事君”等句：意谓，取事父之道以事君，其敬相同。母则极爱，君则极敬，两者不同，故不如父之兼敬与爱。资，取也。(6)明府：汉代对郡守牧尹之尊称。或称“府君”、“明府君”。(7)驻：指车马停留。(8)亏大化：有损教化。(9)微：无也。子：古代对男子的尊称。微子：意谓假如没有您。(10)诸生：泛指儒生。(11)自达：自己引进。(12)待用：谓以礼接待和任用。(13)断狱：指发生与判决案件。

入守左冯翊，满岁称职为真。岁余，不肯出行县。丞掾数白⁽¹⁾：“宜循(巡)行郡中，览观民俗，考长吏治迹。”延寿曰：“县皆有贤令长，督邮分明善恶于外，行县恐无所益，重为烦扰⁽²⁾。”丞掾皆以为方春月，可壹出劝耕桑⁽³⁾。延寿不得已，行县至高陵⁽⁴⁾，民有昆弟相与讼田⁽⁵⁾，自言⁽⁶⁾，延寿大伤之，曰：“幸得备位，为郡表率，不能宣明教化，至令民有骨肉争讼，既伤风化，重使贤长吏、啬夫、三老、孝弟受其耻⁽⁷⁾，咎在冯翊⁽⁸⁾，当先退。”是日移病不听事，因入卧传舍，闭阁思过。一县莫知所为，令丞、啬夫、三老亦皆自系待罪。于是讼者宗族传相责让，此两昆弟深自悔，皆自髡肉袒谢⁽⁹⁾，愿以田相移⁽¹⁰⁾，终死不敢复争。延寿大喜，开阁延见，内(纳)酒肉与相对饮食，厉(励)勉以意告乡部，有以表劝悔过从善之民⁽¹¹⁾。延寿乃起听事，劳谢令丞以下，引见尉荐(慰藉)。郡中歛(翕)然，莫不传相敕厉(励)，不敢犯。延寿恩信周遍二十四县，莫复以辞讼自言者。推其至诚，吏民不忍欺给⁽¹²⁾。

(1)丞掾：指属吏。(2)重(zhòng)：更也。(3)壹：语助词。(4)高陵：县名。今陕西高陵县。(5)讼田：为争田产而诉讼。(6)自言：李慈铭以为“自言”之下还有“延寿”二字。(7)啬夫：官名，掌管诉讼和赋税。三老：官名。掌管教化、推行政令。孝弟：“孝弟力田”的省称。官名。掌教民务农。(8)冯翊：左冯翊韩延寿自称。(9)自髡肉袒谢：自动剃去头发，裸露上体，以示请罪。(10)相移：相让。(11)表劝：表彰，鼓励。(12)欺给(dài)：欺骗。

延寿代萧望之为左冯翊，而望之迁御史大夫。侍谒者福为望之道延寿在东郡时放散官钱千余万⁽¹⁾。望之与丞相丙吉议⁽²⁾，吉以为更大赦⁽³⁾，不须考⁽⁴⁾。会御史当问东郡⁽⁵⁾，望之因令并问之⁽⁶⁾。延寿闻知，即部吏案校望之在冯翊时廩牺官钱放散百余万⁽⁵⁾，廩牺吏掠治急⁽⁸⁾，自引与望之为奸。延寿劾奏，移殿门禁止望之⁽⁹⁾。望之自奏“职在总领天下，闻事不敢不同，而为延寿所拘持⁽¹⁰⁾。”上由是不直延寿，各令穷竟所考⁽¹¹⁾。望之卒无事实，而望之遣御史案东郡，具得其事。延寿在东郡时，试骑士⁽¹²⁾，治饰兵车，画龙虎朱爵(雀)⁽¹³⁾。延寿衣黄紈方领⁽¹⁴⁾，驾四马，傅总⁽¹⁵⁾，建幢檠⁽¹⁶⁾，植羽葆⁽¹⁷⁾，鼓车歌车⁽¹⁸⁾。功曹引车，皆驾四马，载檠乾⁽¹⁹⁾。五骑为伍⁽²⁰⁾，分左右部，军假司马、千人持幢旁(傍)轂⁽²¹⁾。歌者先居射室⁽²²⁾，望见延寿车，噉咷楚歌⁽²³⁾。延寿坐射室，骑吏持戴夹陛列立⁽²⁴⁾，骑士从者带弓鞬罗后⁽²⁵⁾。令骑士兵车四面营陈，被(披)甲鞬鞞居马上⁽²⁶⁾，抱弩负籥⁽²⁷⁾。又使骑士戏车弄马盗骖⁽²⁸⁾。延寿又取官铜物⁽²⁹⁾，候月蚀铸作刀剑钩鐔⁽³⁰⁾，放(仿)效尚方事⁽³¹⁾。及取官钱帛，私假繇(徭)使吏⁽³²⁾。及治饰车甲三百万以上⁽³³⁾。

(1)侍谒者：常侍左右、掌管传达的小吏。放散官钱：盗用官钱放高利贷。(2)丙吉：字少卿，鲁国人。本书有其传。(3)更(g ng)大赦：已接连大赦天下。(4)考：谓追究。(5)御史：官名。御史大夫的属官。(6)望之因令并问之：颜师古曰：“望之以延寿代己为冯翊，而有能名出己之上，故忌害之，欲陷以罪法。”(7)部：布置。案核：查核。廩牺：

官名。属左冯翊。廩主藏谷，牺主养牲，以供祭祀。(8)掠治：拷打审讯。(9)移：一种行于官署间的公文。此谓发出公文。禁止：禁止入朝。(10)拘持：挟制之意。(11)穷竟：彻底追究。(12)试骑士：每年骑士比武。即都试。(13)朱雀：南方七宿之总名。(14)衣(yì)：穿。黄纨：黄绢之服。方领：直衣领。(15)傅：著。总(zōng)：丝束。(16)建：竖起。幢(chuáng)：作仪仗用的一种旗帜和有缯衣的乾。(17)植：树立。羽葆：饰以鸟羽的车盖。(18)鼓车歌车：载着鼓的车和歌乐队的车。(19)功曹引车三句：此是汉代太守出行之典制。(20)骑(jì)：古代一人一马称“骑”。伍：行列。(21)军假司马：代理军司马。假：代理官职称“假”。军司马：官名。管理军务。千人：官名，鞞(g)：指车。(22)射室：指比武射箭之厅堂。(23)噉(tāo)：放声高唱。(24)夹陛(b)：台阶两边，(25)弓鞬(jiān)：弓箭袋，罗后：罗列于后。(26)披甲：披着铠甲。鞞(d móu)：头盔。(27)籥(lán)：形似木桶的盛弩矢之器。(28)戏车弄马盗骖：在车马上表演杂技游戏。弄马盗骖：跑马者迅速隐秘地解开车前骑马而御车者尚不发觉的游戏。(29)官：官府；公家。(30)钩：似剑而曲的兵器。鐔(xín)：似剑而狭小的兵器。(31)尚方：官署名。主造皇室所用的兵器及玩好器物。属少府。(32)假：雇也，使：当为“役”。因形近而误。(33)三百万：指花费三百万钱。

于是望之劾奏延寿上僭不道⁽¹⁾，又自陈：“前为延寿所奏，今复举延寿罪，众庶皆以臣怀不正之心；侵冤延寿。愿下丞相、中二千石、博士议其罪⁽²⁾。”事下公卿⁽³⁾，皆以延寿前既无状，后复诬诉典法大臣，欲以解罪⁽⁴⁾，狡猾不道。天子恶之，延寿竟坐弃市。吏民数千人送至渭城⁽⁵⁾，老小扶持车鞞，争奏酒炙⁽⁶⁾。延寿不忍距(拒)逆⁽⁷⁾，人人为饮，计饮酒石余。使掾史分谢送者⁽⁸⁾：“远苦吏民⁽⁹⁾，延寿死无所恨。”百姓莫不流涕。

(1)上僭(jiàn)：指行为超越身分。(2)中(zhōng)二千石：官品之一。高于二千石。年俸二千一百六十石，故曰“中”(满也)。博士：学官名。掌典籍，备顾问。属太常。(3)公卿：三公九卿。(4)解罪：解脱罪责。(5)渭城：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6)奏：进也。炙：烤肉。(7)拒逆：拒绝。(8)分谢：分别致谢。(9)远苦：意谓有劳远送。

延寿三子皆为郎吏⁽¹⁾。且死，属(嘱)其子勿为吏，以己为戒。子皆以父言去官不仕。至孙威，乃复为吏至将军。威亦多恩信，能拊(抚)众，得士死力。威又坐奢僭诛⁽²⁾，延寿之风类也⁽³⁾。

(1)郎吏：即郎官。(2)坐奢僭诛：犯奢侈越分罪被诛。(3)延寿之风类：疑为“类延寿之风”(杨树达说)。类：相似。

张敞字子高，本河东平阳人也。祖父孺为上谷太守⁽¹⁾，徙茂陵⁽²⁾。敞父福事孝武帝，官至光禄大夫⁽³⁾，敞后随宣帝徙杜陵。敞本以乡有秩补太守卒史⁽⁴⁾，察廉为甘泉仓长⁽⁵⁾，稍迁太仆丞⁽⁶⁾，杜延年甚奇之⁽⁷⁾。会昌邑王征即位⁽⁸⁾，动作不由法度，敞上书谏曰：“孝昭皇帝早崩无嗣⁽⁹⁾，大臣忧惧，选贤圣承宗庙：东迎之日⁽¹⁰⁾，唯恐属车之行迟⁽¹¹⁾。今天子以盛年初即位⁽¹²⁾，天下莫不拭目倾耳，观化听风⁽¹³⁾。国辅大臣未褒⁽¹⁴⁾，而昌邑小辇先迁⁽¹⁵⁾，此过之大者也。”后十余日王贺废，敞以切谏显名，擢为豫州刺史⁽¹⁶⁾。以数上事有忠言⁽¹⁷⁾，宣帝征敞为太中大夫⁽¹⁸⁾，与于定国并平尚书事⁽¹⁹⁾。以正违忤大将军霍光，而使主兵车出军省减用度⁽²⁰⁾，复出为函谷关都尉⁽²¹⁾。宣帝初即位，废王贺在昌邑，上心惮之，徙敞为山阳太守⁽²²⁾。

(1)上谷：郡名。治沮阳(在今河北怀来县东南)。(2)茂陵：县名。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北。(3)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4)有秩：官名。乡官之一。卒史：官名。官署中的属吏。(5)甘泉仓长：官名。掌管甘泉仓(在今陕西淳化西北)。(6)太仆丞：官名。辅佐太仆(掌管皇帝车马)。太仆有两丞。(7)杜延年：杜周之子。《杜周传》附其传。(8)昌嗣

王：刘贺。《武五子传》附其传，(9)嗣：子孙。(10)东迎：昌邑王国在长安东，故迎昌邑王刘贺曰东迎。(11)属(sh)车：也称“副车”。皇帝车驾的侍从车。(12)盛年：指年轻。刘贺即位时十九岁。(13)化、风：指教化。(14)褒：奖赏。(15)辇(ni n)：疑为“辇”字之误。(16)豫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17)上事：谓上封事。封事，是密封的奏章。(18)太中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光禄勋)。(19)尚书：官名。掌管文书奏章。(20)使：派遣。主兵车出军省减用度：主管节制军费开支的事务。(21)函谷关：关名。先是在河南灵宝县东北，武帝时东移至新安县东北。关都尉掌戍守。(22)山阳：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

久之，大将军霍光薨，宣帝始亲政事，封光兄孙山、云皆为列侯，以光子禹为大司马。顷之，山、云以过归第，霍氏诸婿亲属颇出补吏⁽¹⁾。敞闻之，上封事曰：“臣闻公子季友有功于鲁⁽²⁾，大夫赵衰有功于晋⁽³⁾，大夫田完有功于齐⁽⁴⁾，皆畴(酬)其官邑⁽⁵⁾，延及子孙，终后田氏篡齐，赵氏分晋，季氏颡(专)鲁，故仲尼作《春秋》⁽⁶⁾，迹盛衰⁽⁷⁾，讥世卿最甚。乃者大将军决大计⁽⁸⁾，安宗庙，定天下，功亦不细矣。夫周公七年耳⁽⁹⁾，而大将军二十岁⁽¹⁰⁾，海内之命，断于掌握⁽¹¹⁾。方其隆时，感动天地，侵迫阴阳，月朏日蚀⁽¹²⁾，昼冥宵光⁽¹³⁾，地大震裂，火生地中，天文失度⁽¹⁴⁾，祲祥变怪⁽¹⁵⁾，不可胜记，皆阴类盛长，臣下颡(专)制之所生也⁽¹⁶⁾。朝臣宜有明言，曰陛下褒宠故大将军以报功德足矣。间者辅臣颡(专)政，贵戚太盛，君臣之分不明⁽¹⁷⁾，请罢霍氏三侯皆就第(第)⁽¹⁸⁾。及卫将军张安世⁽¹⁹⁾，宜赐几杖归休⁽²⁰⁾，时存问召见⁽²¹⁾，以列侯为天子师⁽²²⁾。明诏以恩，不听⁽²³⁾，群臣以义固争(诤)，而后许，天下必以陛下为不忘功德，而朝臣为知礼，霍氏世世无所患苦。今朝廷不闻直声⁽²⁴⁾，而令明诏自亲其文⁽²⁵⁾，非策之得者也⁽²⁶⁾。今两侯以(已)出⁽²⁷⁾，人情不相远，以臣心度之，大司马及其枝属必有畏惧之心⁽²⁸⁾。夫近臣自危，非完计也，臣敞愿于广朝白发其端⁽²⁹⁾，直(值)守远郡，其路无由⁽³⁰⁾。夫心之精微口不能言也，言之微眇书不能文也⁽³¹⁾，故伊尹五就桀，五就汤⁽³²⁾，萧相国荐淮阴累岁乃得通⁽³³⁾，况乎千里之外，因书文谕事指哉⁽³⁴⁾！唯陛下省察。”上甚善其计，然不征也。

(1)山、云以过归第二句：此详见《霍光传》。(2)公子季友：春秋时鲁桓公少子，名友，号成季，故称“季友”。因平庆父之乱与打败莒国而有功于鲁国。其后嗣曾专鲁政。(3)赵衰(cuì)：即赵成子。春秋时晋国大臣，字子余。曾协助晋文公创建霸业。其后嗣世为晋卿，以至与韩、魏三家分晋。(4)田完：即田敬仲，又叫陈完。春秋时齐国大夫，因协助齐桓公称霸有功，后嗣乃为世卿。至于田和篡齐。(5)官邑；景枯本、殿本作“庸”。似以“官邑”为佳。(6)仲尼：孔子之字。相传孔子曾删定《春秋》。(7)讥世卿：见《春秋公羊传》隐公三年。(8)乃者：从前。大将军：指霍光。(9)周公：姓姬，名旦。周文王之子，武王之弟。因成王年幼，曾摄政七年。(10)大将军二十岁：霍光执政二十年(自武帝后元二年至地节二年，即前87—前68)。(11)掌握：谓手掌之中。(12)月朏(ti o)：农历月底月亮现于西方。古人以为此乃反常现象。(13)昼冥宵光：白日昏暗，夜晚光明。(14)天文：指日、月、星辰等天体的分布运行现象，有时也指宇宙间其它自然现象。(15)妖祥：指凶兆。(16)阴类盛长二句：古人以君为阳，以臣为阴，故此有“阴类盛长，臣下专制之所生”之说。(17)分(fèn)：名分。(18)霍氏三侯：指博陵侯霍禹、乐平侯霍山、冠阳侯霍云。就第：回家。(19)张安世：字子孺，杜陵人，张汤之子。《张汤传》附其传。(20)赐几(j)杖：古时敬老之礼。几，几案，靠身之用。杖，手杖，扶持之用。归休：离职退休。(21)存问：慰问。(22)以列侯为天子师：此指对张安世言。(23)不听：不听从。(24)不闻直声：言朝臣不进直言以陈其事。(25)自亲其文：亲自发表文告。(26)非策之得：谓

失策。(27)两侯：指乐平侯霍山、冠阳侯霍云。(28)枝属：谓亲属。(29)白发其端：首先倡议。(30)无由：没有机会。(31)微眇(mi o)：微细。(32)伊尹：商汤时贤相。相传汤曾五次将他推荐于桀，他见桀暴虐无道，终于归汤。(33)萧相国：萧何。本书有其传。淮阴：指淮阴侯韩信。本书有其传。累岁：连年。(34)因：依靠。

久之，勃海、胶东盗贼并起⁽¹⁾，敞上书自请治之，曰：“臣闻忠孝之道，退家则尽心于亲，进宦则竭力于君⁽²⁾。夫小国中君犹有奋不顾身之臣⁽³⁾，况于明天子乎！今陛下游意于太平⁽⁴⁾，劳精于政事，饘饘不舍昼夜⁽⁵⁾。群臣有司宜各竭力致身。山阳郡户九万三千，口五十万以上⁽⁶⁾，讫计盗贼未得者七十七人⁽⁷⁾，它课诸事亦略如此⁽⁸⁾。臣敞愚弩⁽⁹⁾，既无以佐思虑，久处闲郡，身逸乐而忘国事，非忠孝之节也。伏闻胶东、勃海左右郡岁数不登⁽¹⁰⁾，盗贼并起，至攻官寺⁽¹¹⁾，篡囚徒，搜市朝，劫列侯。吏失纲纪，好轨(充)不禁。臣敞不敢爱身避死，唯明诏之所处，愿尽力摧挫其暴虐，存抚其孤弱⁽¹²⁾。事即有业⁽¹³⁾，所至郡条奏其所由废及所以兴之状。”书奏，天子征敞，拜胶东相⁽¹⁴⁾，赐黄金三十斤。敞辞之官，自请治剧郡非赏罚无以劝善惩恶，吏追捕有功效者，愿得壹切比三辅尤异⁽¹⁵⁾。天子许之。

(1)勃海：郡名。治浮阳(今河北沧东南东关)。有胶东：汉诸侯王国名。都即墨(在今山东平度东南)。(2)进宦：做官。(3)中君：中等的君主。(4)游意：关注。(5)饘饘(w i w i)：同“媿媿”。勤勉貌。舍：息也。(6)户九万三千，口五十万以上：此是地节年间山阳郡户口数。案《地理志》，山阳郡户十七万二千八百四十七，口八十万一千二百八十八，此是元始年间户口数。自地节至元始，六七十年间，山阳郡户口增加将近一倍。(7)讫计：共计。(8)它课：言其它方面。(9)愚弩：愚笨无能。常作自谦无词。(10)不登：言歉收。(11)官寺：官署。(12)存抚：安抚。(13)即：犹“若”。有业：头绪。(14)胶东相：胶东王国之相，为王国最高行政长官。(15)壹切：言权宜。三辅：指京畿地区。尤异：意谓特殊处置。如调补县令。

敞到胶东，明设购赏⁽¹⁾，开群盗令相捕斩除罪⁽²⁾，吏追捕有功，上名尚书调补县令者数十人⁽³⁾。由是盗贼解散，传相捕斩。吏民欲(翕)然，国中遂平。

(1)购赏：悬赏捕捉。(2)开：发动。除罪：抵罪，免罪。(3)上名：上报姓名。调：选也。

居顷之，王太后数出游猎⁽¹⁾，敞奏书谏曰：“臣闻秦王好淫声⁽²⁾，叶阳后为不听郑卫之乐⁽³⁾；楚严好田(败)猎⁽⁴⁾，樊姬为不食乌鲁之肉⁽⁵⁾。口非恶旨甘⁽⁶⁾，耳非憎丝竹也⁽⁷⁾，所以抑心意，绝奢(嗜)欲者，将以率二君而全宗祀也⁽⁸⁾。礼，君母出门则乘辎辘⁽⁹⁾，下堂则从傅母⁽¹⁰⁾，进退则鸣玉佩，内饰则结绸缪⁽¹¹⁾。此言尊贵所以自敛制，不从(纵)恣之义也。今太后资质淑美，慈爱宽仁，诸侯莫不闻，而少以田(败)猎纵欲为名，于以上闻⁽¹²⁾，亦未宜也。唯观览于往古，全行乎来今⁽¹³⁾，令后姬得有所法则⁽¹⁴⁾，下臣有所称诵，臣敞幸甚！”书奏，太后止不复出。

(1)王太后：指胶东王刘音之母王氏。(2)秦王：指秦昭。淫声：指鄙俗之乐。(3)叶(zhè)阳后：秦昭王之后。郑卫之乐：指先秦时郑、卫等地的民间音乐，因其与统治者提倡的雅乐不同，故为儒家讥为淫声。(4)楚严：指楚庄王，春秋时楚国君，五霸之一。改猎：打猎。(5)樊姬：楚庄王夫人。刘向《列女传·明贤篇》写有樊姬谏止庄王狩猎的故事。(6)旨甘：味美的食品。(7)丝竹：指管弦乐器。此泛指音乐。(8)宗祀：指祖宗之祭祀。(9)辎辘(z p íng)：古代贵族妇女所乘的有帷幕之车。(10)傅母：老保母。(11)结绸缪(móu)：紧密地缠束。(12)上闻：言被皇帝得知。(13)全行：完美的德行。(14)后姬：

泛指帝王之妻妾。

是时颍川太守黄霸以治行第一入守京兆尹⁽¹⁾。霸视事数月，不称⁽²⁾，罢归颍川。于是制诏御史⁽³⁾：“其以胶东相敞守京兆尹。”自赵广汉诛后，比更守尹⁽⁴⁾，如霸等数人，皆不称职。京师浸废⁽⁵⁾，长安市偷盗尤多，百贾苦之⁽⁶⁾。上以问敞，敞以为可禁。敞既视事，求问长安父老，偷盗酋长数人⁽⁷⁾，居皆温厚，出从童骑，间里以为长者。敞皆召见责问，因贯其罪⁽⁸⁾，把其宿负⁽⁹⁾，令致诸偷以自赎⁽¹⁰⁾。偷长曰⁽¹¹⁾：“今一旦召诣府，恐诸偷惊骇，愿一切受署⁽¹²⁾。”敞皆以为吏，遣归休。置酒，小偷悉来贺，且饮醉，偷长以赭汗(污)其衣裾⁽¹³⁾。吏坐里闾阅出者，汗(污)赭辄收缚之，一日捕得数百人。穷治所犯，或一人百余发⁽¹⁴⁾，尽行法罚⁽¹⁵⁾。由是袍鼓稀鸣⁽¹⁶⁾，市无偷盗，天子嘉之。

(1)黄霸：《循吏传》有其传。(2)不称(chèn)：不能胜任。(3)御史：指御史大夫。

(4)比更(g ng)：接连更换。守尹：指京兆尹。(5)废：意谓治安松懈。(6)百贾(g)：各种商人。(7)酋长：首领。(8)贯：通“赦”，赦免。(9)把：执持。宿负：向来的威望。

(10)致：招引。(11)偷长：盗首。(12)一切：暂且。受署：接受官府委任官职。(13)赭(zh)：赤褐色，衣裾(j)：衣袖。(14)百余发：犹言百余次。(15)行法罚：重则致法，轻则行罚。(16)袍鼓稀鸣：谓盗贼少了。古代发生盗贼等非常之事，则以袍(鼓槌)击鼓，以警告民众。

敞为人敏疾，赏罚分明，见恶辄取，时时越法纵舍(赦)⁽¹⁾，有足大者⁽²⁾。其治京兆，略循赵广汉之迹。方略耳目⁽³⁾，发伏禁奸，不如广汉，然敞本治《春秋》)以经术自辅，其政颇杂儒雅，往往表贤显善，不醇(纯)用诛罚，以此能自全，竟免于刑戮。

(1)越法：超越法度。纵赦：赦免释放。(2)有足大者：有值得称道之处。(3)方略：谋略。耳目：指侦探消息。

京兆典京师⁽¹⁾，长安中浩穰⁽²⁾，于三辅尤为剧⁽³⁾。郡国二千石以高第(第)入守⁽⁴⁾，及为真，久者不过二三年，近者数月一岁，辄毁伤失名⁽⁵⁾，以罪过罢。唯广汉及敞为久任职。敞为京兆，朝廷每有大议，引古今，处便宜⁽⁶⁾，公卿皆服，天子数从之。然敞无威仪，时罢朝会，过走马章台街⁽⁷⁾，使御史驱⁽⁸⁾，自以便面拊马⁽⁹⁾。又为妇画眉，长安中传张京兆眉妩(妩)⁽¹⁰⁾。有司以奏敞。上问之，对曰：“臣闻闺房之内⁽¹¹⁾，夫妇之私，有过于画眉者。”上爱其能，弗备责也。然终不得大位。

(1)京兆：指京兆尹。(2)浩穰(r ng)：指人口众多。(3)剧：指复杂难治。(4)高第：指治绩经考核列为优等。(5)毁伤：诽谤中伤。(6)处便宜：谓处置恰当。(7)过走马：谓跑马经过。章台街：长安城中街名之一，在章台宫下。(8)御史：即驭吏。驱：指赶车。

(9)便(biàn)面：扇子。因其便于遮面而称“便面”。拊(f)：拍。(10)妩：美好。(11)闺房：指夫妇的卧室。

敞与萧望之、于定国相善。始敞与定国俱以谏昌邑王超迁。定国为大夫平尚书事⁽¹⁾，敞出为刺史，时望之为大行丞⁽²⁾。后望之先至御史大夫，定国后至丞相，敞终不过郡守。为京兆九岁，坐与光禄勋杨恽厚善⁽³⁾，后恽坐大逆诛，公卿奏浑党友，不宜处位，等比皆免⁽⁴⁾，而敞奏独寝不下⁽⁵⁾。敞使贼捕掾絮舜有所案验⁽⁶⁾。舜以敞劾奏当免，不肯为敞竟事，私归其家。人或谏舜，舜曰：“吾为是公尽力多矣，今五日京兆耳，安能复案事⁽⁷⁾？”敞闻舜语，即部吏收舜系狱。是时冬月未尽数日，案事吏昼夜验治舜，竟致其死事⁽⁸⁾。舜当出死，敞使主簿持教告舜曰：“五日京兆竟何如？冬月已尽，延命

乎？”乃弃舜市。会立春，行冤狱使者出⁽⁹⁾，舜家载尸，并编敞教⁽¹⁰⁾，自言使者。使者奏敞贼杀不辜。天子薄其罪⁽¹¹⁾，欲令敞得自便利⁽¹²⁾，即先下敞前坐挥不宜处位奏，免为庶人。敞免奏即下，诣阙上印绶，便从阙下亡命⁽¹³⁾。

(1)大夫：其上疑脱“光禄”二字(杨树达说)。(2)大行丞：官名。辅佐大行令。(3)光禄勋：官名。掌宿卫侍队。杨恽：字子幼。华阴人。杨敞之子，司马迁外孙。本书卷六十六附其传。(4)等比：与“等辈”同。(5)敞奏独寝不下：谓独有弹劾张敞的奏章搁置而未批下来。(6)贼捕掾：主管捕盗的佐吏。案验：查证。(7)今五日京兆耳二句：汉代规定，冬月行刑。絮舜以冬月只剩下五天，估计张敞因时间紧迫难以处治之，故有此语。(8)致其死事：罪不至死，而以致之。所谓“文致”(胡三省说)。(9)行冤狱使者：由皇帝派遣巡回检查冤案的使者。(10)编敞教：将张敞所言写入控告书。(11)薄其罪：以其事轻。(12)得自便利：意谓由其自们轻罪而占到便宜。(13)亡命：谓逃亡在外，不回其原籍。

数月，京师吏民解(懈)弛，枹鼓数起，而冀州部中有大贼⁽¹⁾。天子思敞功效，使使者即家在所召敞。敞身被重劾⁽²⁾，及使者至，妻子家室皆泣惶惧，而敞独笑曰：“吾身亡命为民，郡吏当就捕，今使者来，此天子欲用我也。”即装随使者诣公车上书曰⁽³⁾：“臣前幸得备位列卿，待罪京兆，坐杀贼捕掾絮舜。舜本臣敞素所厚吏，数蒙恩贷，以臣有章劾当免，受记考事⁽⁴⁾，便归卧家，谓臣‘五日京兆’，背恩忘义，伤化薄俗。臣窃以舜无状，枉法以诛之，臣敞贼杀无辜，鞠(鞫)狱故不直⁽⁵⁾，虽伏明法，死无所恨。”天子引见敞，拜为冀州刺史。敞起亡命，复奉使典州。即到部，而广川王国群辈不道⁽³⁾，贼连发，不得。敞以耳目发起贼主名区处⁽⁷⁾，诛其渠帅⁽⁸⁾。广川王姬昆弟及王同族宗室刘调等通行为之囊橐⁽⁹⁾，吏逐捕穷窘，踪迹皆入王宫。敞自将郡国吏⁽¹⁰⁾，车数百两(辆)，围守王宫，搜索调等，果得之殿屋重椽中⁽¹¹⁾。敞傅吏皆捕格断头⁽¹²⁾，县(悬)其头王宫门外。因劾奏广川王。天子不忍致法⁽¹³⁾，削其户。敞居部岁余，冀州盗贼禁止。守太原太守⁽¹⁴⁾，满岁为真，太原郡清。

(1)冀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境大部分在今河北省境。(2)被重劾：指被动“贼杀不辜”。(3)装：备行装。公车：官署名。公车令掌宫中司马门的警卫，并负责接待上书及被征召的臣民。(4)受记考事：受书办事。记：书也。(5)鞫狱：审理案件。(6)广川王国：汉诸侯王国之一。都信都(今河北冀县)。群辈：指广川王刘海阳之亲戚。(7)主名：为首之人。区处：居处。(8)渠帅：首领。(9)广川王：指刘海阳。《景十三王传》附其传。通行：相互往来。为之囊橐(n gtuó)：谓窝藏盗贼。(10)将(jiàng)：带领。(11)重椽(l 0)：重屋之椽。重，指重屋(宫殿之上覆者曰屋)。椽：椽也。(12)傅：教导。(13)致法：以法治罪。(14)太原：郡名。治晋阳(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

顷之，宣帝崩。元帝初即位，待诏郑朋荐敞先帝名臣⁽¹⁾，宜傅辅皇太子。上以问前将军萧望之，望之以为敞能吏，任治烦乱，材轻非师傅之器。天子使使者征敞，欲以为左冯翊。会病卒。敞所诛杀太原吏吏家怨敞，随至杜陵刺杀敞中子璜。敞三子官皆至都尉。

(1)待诏：指等待皇帝召见者。汉时有待诏公车、待诏金马门等名目。

初，敞为京兆尹，而敞弟武拜为梁相⁽¹⁾。是时梁王骄贵⁽²⁾，民多豪强，号为难治。敞问武：“欲何以治梁？”武敬惮兄，谦不肯言。敞使吏送至关，戒吏自问武。武应曰：“馭黠马者利其衔策⁽³⁾，梁国大都，吏民调敞，且当以柱后惠文弹治之耳⁽⁴⁾。”秦时狱法吏冠柱后惠文，武意欲以刑法治梁。吏还道之，敞笑曰：“审如椽言⁽⁵⁾，武必辨治梁矣。”武既到官，其治有迹，

亦能吏也。

(1)梁相：梁王国之相。梁王国都雅阳(在今河南商丘东南)。(2)梁王：梁孝王刘武(文帝子)之玄孙刘定国。(3)衔策，马嚼子、马鞭。借喻为刑罚禁令。(4)柱后惠文：法冠名。古代御史等法官所戴之冠。弹治：意谓严刑治理。(5)审：确实。

敞孙棘，王莽时至郡守，封侯，博学文雅过于敞，然政事不及也⁽¹⁾。竦死，敞无后⁽²⁾。

(1)政事：施政办事。(2)后：后嗣，后代。

王尊字子赣，涿郡高阳人也⁽¹⁾。少孤，归诸父⁽²⁾，使牧羊泽中。尊窃学问⁽³⁾，能史书。年十三，求为狱小吏。数岁，给事太守府，问诏书行事⁽⁴⁾，尊无不对。太守奇之，除补书佐，署守属监狱⁽⁵⁾。久之，尊称病去，事师郡文学官⁽⁶⁾，治《尚书》、《论语》，略通大义。复召署守属治狱，为郡决曹史。数岁，以令举幽州刺史从事。而太守察尊廉，补辽西盐官长⁽⁷⁾。数上书言便宜事，事下丞相御史。

(1)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高阳：县名。在今河北高阳西。(2)诸父：对同宗族伯叔辈的通称。(3)窃学问：谓私学。(4)行事：犹言往事、故事。(5)守属：郡县中属吏之名。监狱：主管监视狱囚。(6)事师：事之为师。(7)辽西：郡名。治阳乐(在今辽宁义县西南)。盐官长：官名。掌管营盐业。据《地理志》，辽西海阳县(在今河北滦县西南)有盐官。

初元中⁽¹⁾，举直言，迁虢令⁽²⁾，转守槐里⁽³⁾，兼行美阳令事⁽⁴⁾。春正月，美阳女子告假子不孝⁽⁵⁾，曰：“儿常以我为妻，妒笞我。”尊闻之，遣吏收捕验问，辞服。尊曰：“律无妻母之法，圣人所不忍书，此经所谓造狱者也⁽⁶⁾。”尊于是出坐廷(庭)上，取不孝子县(悬)磔著树⁽⁷⁾，使骑吏五人张弓射杀之，吏民惊骇。

(1)初元：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48—前44)，(2)虢：县名。在今陕西宝鸡西。(3)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4)美阳：县名。在今陕西扶风县东南。(5)假子：或称前母子。(6)造狱：非常刑名，造杀戮之法(颜师古说)。(7)取不孝子县(悬)磔著树：周寿昌曰：“汉制，春不行刑。此以非常逆恶，不能缓至冬。即今律之不待时也。”

后上行幸雍⁽¹⁾，过虢，尊供张如法而办。以高弟(第)擢为安定太守⁽²⁾。到官，出教告属县曰：“令长丞尉奉法守城⁽³⁾，为民父母，抑强扶弱，宣恩广泽，甚劳苦矣。太守以今日至府，愿诸君卿勉力正身以率下⁽⁴⁾。故行贪鄙，能变更者与为治⁽⁵⁾。明慎所职，毋以身试法。”又出教敕掾功曹“各自底厉(砥厉)，助太守为治。其不中用⁽⁶⁾，趣自避退⁽⁷⁾，毋久妨贤。夫羽翮不修，则不可以致千里；闾内不理⁽⁸⁾，无以整外。府丞悉署吏行能，分别白之。贤为上⁽⁹⁾，毋以富。贾人百万，不足与计事。昔孔子治鲁⁽¹⁰⁾，七日诛少正卯⁽¹¹⁾，今太守视事已一月矣，五官掾张辅怀虎狼之心⁽¹²⁾，贪汗(污)不轨，一郡之钱尽入辅家，然适足以葬矣。今将辅送狱，直(值)符史诣阁下⁽¹³⁾，从太守受其事。丞戒之戒之！相随入狱矣⁽¹⁴⁾！”辅系狱数日死，尽得其狡猾不道，百万奸臧(赃)。威震郡中，盗贼分散，入傍郡界。豪强多诛伤伏辜者。坐残贼免。

(1)上：指汉元帝。雍：县名。在今陕西凤翔南。(2)安定：郡名。治高平(今宁夏固原)。(3)城：谓县城。(4)君卿：对尊者称君，对卑者称卿。(5)变更：谓改变行为。(6)不中用：谓无才干。(7)趣(cù)：赶快。(8)闾(niè)：门楣，门中央所竖的短木。(9)贤为上：谓以贤为上。(10)鲁：春秋时鲁国。(11)少正卯：春秋末人，尚法，相传被孔子所诛。(12)五官掾：官名。郡国有之。(13)值符史：当值之佐史。其初可能因主管符传而得名。(14)丞戒之戒之二句：此特告戒丞从中汲取教训，否则跟着张辅入狱。

起家，复为护羌将军转校尉⁽¹⁾，护送军粮委输。而羌人反⁽²⁾，绝转道⁽³⁾，兵数万围尊。尊以千余骑奔突羌贼⁽⁴⁾。功未列上⁽⁵⁾，坐擅离部署⁽⁶⁾，会赦，免归家。

(1)转校尉：主管转运工作的校尉，属护羌将军。(2)羌：古族名。活动于西部地区(今甘肃、青海一带)。(3)绝转道：截断运输线。(4)奔突：奔驰冲突。(5)功未列上：谓其功未登记上报于皇帝。(6)擅离部署：意谓不按上级部署，而擅自行动。

涿郡太守徐明荐尊不宜久在闾巷，上以尊为郿令⁽¹⁾，迁益州刺史⁽²⁾。先是，琅邪王阳为益州刺史⁽³⁾，行部至邛九折阪⁽⁴⁾，叹曰：“奉先人遗体，奈何数乘此险⁽⁵⁾！”后以病去。及尊为刺史，至其阪，问吏曰：“此非王阳所畏道邪？”吏对曰：“是”。尊叱其驭曰：“驱之⁽⁶⁾！”王阳为孝子，王尊为忠臣。”尊居部二岁，怀来徼外⁽⁷⁾，蛮夷归附其威信。博士郑宽中使行风俗⁽⁸⁾，举奉尊治状，迁为东平相⁽⁹⁾。

(1)郿：县名。在今陕西眉县东。(2)益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境约当今四川、云南、贵州等地区。(3)王阳：王吉，字子阳，故称“王阳”。琅邪皋虞人。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4)邛崃：山名。在蜀郡严道县(今四川荣经县)西南。(5)乘：登也。(6)驱之：谓驱马驰阪。(7)徼外：指边塞各族。(8)郑宽中：见《儒林传》。行：巡视。(9)东平：王国名。其都在今山东东平县东北。

是时，东平王以至亲骄奢不奉法度⁽¹⁾，傅相连坐⁽³⁾。及尊视事，奉玺书至庭(廷)中，王未及出受诏，尊持玺书归舍，食已乃还。致诏后，谒见王，太傅在前说《相鼠》之诗⁽³⁾。尊曰：“毋持布鼓过雷门⁽⁴⁾！”王怒，起入后宫。尊亦直趋出就舍。先是王数私出入，驱驰国中，与后姬家交通。尊到官，召敕厩长：“大王当从官属，鸣和鸾乃出，自今有令驾小车，叩头争之，言相教不得⁽⁵⁾。”后尊朝王，王复延请登堂。尊谓王曰：“尊来为相，人皆吊尊也，以尊不容朝廷，故见使相王耳。天下皆言王勇，顾但负责⁽⁶⁾，安能勇⁽⁷⁾？如尊乃勇耳。”王变色视尊，意欲格杀之，即好谓尊曰⁽⁸⁾：“愿观相君佩刀。”尊举掖(腋)⁽⁹⁾。顾谓傍侍郎：“前引佩刀视(示)王，王欲诬相拔刀向王邪？”王情得⁽¹⁰⁾，又雅闻尊高名，大为尊屈，酌酒具食，相对极欢。太后徵史奏尊“为相倨慢不臣，王血气未定，不能忍。愚诚恐母子俱死。今妾不得使王复见尊。陛下不留意，妾愿先自杀，不忍见王之失义也。”尊竟坐免为庶人。大将军王凤奏请尊补军中司马⁽¹¹⁾，擢为司隶校尉⁽¹²⁾。

(1)东平王：指汉宣帝之子刘宇。(2)傅相连坐：谓首任傅、相频坐以王得罪。(3)太傅：官名。此东平太傅，辅导王太子之官。《相鼠》：《诗经·鄘风》篇名。刺无礼之诗，暗讥王尊不致诏而归舍就食之失礼。(4)布鼓过雷门：比喻在高手面前卖弄本领。布鼓：谓以布为鼓，故而无声。雷门：会稽有大鼓的城门。《御览》五百八十二，刘王献定军礼曰：“昔吴王夫差启蛇门以厌越。越人为雷门以禳之，击大鼓于雷门之下，而蛇门闻焉。”(5)相教不得：谓相教令不得如从前那样。(6)顾：犹“特”。顾但：只是。负：恃也。(7)安能勇：哪能算得上勇。(8)好谓：假装说好话。(9)掖：胳肢窝。(10)王情得：谓王知王尊猜得其实情。(11)王凤：王政君(元后)之兄。《外戚传》书其事。军中司马：当作“军司马”，“中”字衍(陈直说)。(12)司隶校尉：官名。汉武帝时置，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

初，中书谒者令石显贵幸⁽¹⁾，专权为奸邪。丞相匡衡、御史大夫张谭皆阿附畏事显⁽²⁾，不敢言。久之，元帝崩，成帝初即位，显徙为中太仆⁽³⁾，不复典权。衡、谭乃奏显旧恶，请免显等。尊于是劾奏：“丞相衡、御史大夫谭位三公，典五常九德⁽⁴⁾，以总方略，壹统类，广教化，美风俗为职。知中

书谒者令显等专权擅势，大作威福，纵恣不制，无所畏忌，为海内患害，不以时白奏行罚，而阿谀曲从，附下罔上，怀邪迷国，无大臣辅政之义，皆不道，在赦令前。赦后，衡、谭举奏显，不自陈不忠之罪，而反扬著先帝任用倾覆之徒，妄言百官畏之甚于主上。卑君尊臣，非所宜称，失大臣体。又正月行幸曲台⁽⁵⁾，临飨罢卫士⁽⁶⁾，衡与中二千石大鸿胪赏等会坐殿门下⁽⁷⁾，衡南乡(向)，赏等西乡(向)。衡更为赏布东乡(向)席，起立延赏坐，私语如食顷。衡知行临⁽⁸⁾，百官共(供)职，万众会聚，而设不正之席⁽⁹⁾，使下坐上⁽¹⁰⁾，相比为小惠于公门之下⁽¹¹⁾，动不中礼，乱朝廷爵秩之位。衡又使官大奴入殿中，问行起居⁽¹²⁾，还言漏上十四刻行临到⁽¹³⁾，衡安坐，不变色改容。无怵惕肃敬之心，骄慢不谨。皆不敬。”有诏勿治。于是衡惭惧，免冠谢罪，上丞相、侯印绶。天子以新即位，重伤大臣⁽¹⁴⁾，乃下御史丞问状⁽¹⁵⁾。劾奏尊“妄诋欺非(诽)谤赦前事，猥历奏大臣，无正法⁽¹⁶⁾，饰成小过，以涂汗(污)宰相，摧辱公卿，轻薄国家，奉使不敬⁽¹⁷⁾。”有诏左迁尊为高陵令⁽¹⁸⁾，数月，以病免。

(1)石显：《佞幸传》有其传。(2)匡衡：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张谭：字仲叔、琅邪人。(3)中太仆：官名。《百官表》云：中太仆，“掌皇太后舆马，不常置”。(4)五常：仁、义、礼、智、信。九德、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塞，强而义。参考《尚书·皋陶谟》。(5)曲台：秦汉宫殿名。(6)临飨罢卫士：如淳曰：“诸卫士更尽得代去，故天子自临而飨之。”(7)赏：姓浩，名赏。见《公卿表》。(8)行临：指天子当临飨土时。(9)不正之席：言东向非礼。《论语·乡党篇》有“席不正，不坐”之说。(10)使下坐上：指让赏坐东向席。汉时以东向为上。(11)比：谓比周。(12)行起居：指天子行止。(13)漏刻：古代计时器，即漏壶。昼夜百刻。行临到：谓天子乘舆来到。(14)重：难也。(15)御史丞：一作“御史中丞”(宋祁说)。官名。属御史大夫。(16)猥：滥也。(17)无正法：意谓无此法律条文。(17)奏使：司隶校尉督察三辅、三河、弘农及百官以下，故有“奉使”之称。(18)高陵：县名。今陕西高陵县。

会南山群盗傭宗等数百人为吏民害⁽¹⁾，拜故弘农太守傅刚为校尉⁽²⁾，将迹射士千人逐捕⁽³⁾，岁余不能禽(擒)。或说大将军凤：“贼数百人在毂下⁽⁴⁾，发军击之不能得，难以视(示)四夷。独选贤京兆尹乃可⁽⁵⁾。”于是凤荐尊，征为谏大夫⁽⁶⁾，守京辅都尉⁽⁷⁾，行京兆尹事。旬月间盗贼清。迁光禄大夫⁽⁸⁾，守京兆尹，后为真，凡三岁⁽⁹⁾。坐遇使者无礼。司隶遣假佐放奉诏书自尊发吏捕人⁽¹⁰⁾，放谓尊：“诏书所捕宜密⁽¹¹⁾。”尊曰：“治所公正⁽¹²⁾，京兆善漏泄人事。”放曰：“所捕宜今发吏。”尊又曰：“诏书无京兆文，不当发吏⁽¹³⁾。”及长安系者三月间千人以上。尊出行县，男子郭赐自言尊：“许仲家十余人共杀赐兄赏，公归舍⁽¹⁴⁾。”吏不敢捕。尊行县还，上奏曰：“强不陵弱，各得其所，宽大之政行，和平之气通。”御史大夫中奏尊暴虐不改⁽¹⁵⁾，外为大言，倨嫚(讪)上，威信日废，不宜备位九卿。尊坐免，吏民多称借之。

(1)南山：即今秦岭。傭(péng)：姓。(2)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县北)。校尉：步兵校尉。周寿昌曰：“据后公乘兴上书，知为步兵校尉。”(3)迹射：言能寻迹而射之。或作“积射”。古“积”与“迹”同。(4)毂下：谓在天子辇毂之下，明其逼近。(5)独：唯独。(6)谏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光禄勋)。(7)京辅都尉：官名。掌京畿地区治安。(8)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9)凡：总共。三岁：自建始四年至河平二年(前29—前27)。(10)司隶：指司隶校尉。假佐：官名。辅佐长官办事。(11)密：保密，秘密。(12)治所：对司隶使人之尊称。(13)“诏书无京兆文”二句：王先谦曰：“司

隶有督察奸猾之责，故诏书下之，其时司隶已罢兵去节，因以诏书白尊发吏，而尊复以‘无京兆文’也。以上遇使者无礼事。”(14)公归舍：意谓公然归舍，无所畏避。(15)中：当作“忠”，张忠。见《公卿表》。

湖三公乘兴等上书讼尊治京兆功效日著⁽¹⁾。“往者南山盗贼阻山横行，剽劫良民，杀奉法吏，道路不通，城门至以警戒。步兵校尉使逐捕，暴师露众，旷日繁费，不能禽(擒)制。二卿坐黜⁽²⁾，群盗浸强，吏气伤沮，流闻四方，为国家忧。当此之时，有能捕斩，不爱金爵重赏。关内侯宽中使问所征故司隶校尉王尊捕群盗方略，拜为谏大夫，守京辅都尉，行京兆尹事。尊尽节劳心，夙夜思职，卑体下士，厉(励)奔北之吏，起沮伤之气，二旬之间，大党震坏，渠率效首⁽³⁾。贼乱蠲除，民反(返)农业，拊循贫弱⁽⁴⁾，锄耘豪强。长安宿豪大猾东市贾万、城西蒿章、翦张禁、酒赵放、杜陵杨章等皆通邪结党⁽⁵⁾，挟养奸轨(宄)，上于王法，下乱吏治，并兼役使，侵渔小民，为百姓豺狼。更数二千石，二十年莫能禽(擒)讨，尊以正法案诛，皆伏其辜。奸邪销(消)释⁽⁶⁾，吏民说(悦)服。尊拔剧整乱，诛暴禁邪，皆前所稀有，名将听不及。虽拜为真，未有殊绝褒赏加于尊身。今御史大夫奏尊‘伤害阴阳，为国家忧，无承用诏书之意，靖言庸违，象龚滔天⁽⁷⁾。’原其所以，出御史丞杨辅，故为尊书佐，素行阴贼，恶口不信，好以刀笔陷人于法。辅常醉过尊大奴利家⁽⁸⁾，利家摔搏其颊⁽⁹⁾，兄子闾拔刀欲剄之。辅以故深怨疾毒，欲伤害尊。疑辅内怀怨恨，外依公事，建画为此议⁽¹⁰⁾，傅致奏文⁽¹¹⁾，浸润加诬，以复私怨。昔白起为秦将⁽¹²⁾，东破韩、魏，南拔郢都⁽¹³⁾，应侯谮之⁽¹⁴⁾，赐死杜邮⁽¹⁵⁾；吴起为魏守西河⁽¹⁶⁾，而秦、韩不敢犯，谗人间焉，斥逐奔楚。秦听浸润以诛良将，魏信谗言以逐贤守，此皆偏听不聪，失人之患也。臣等窃痛伤尊修身洁己，砥节首公⁽¹⁷⁾，刺讥不惮将相，诛恶不避豪强，诛不制之贼，解国家之忧，功著职修，威信不废，诚国家爪牙之吏，折冲之臣，今一旦无辜制于仇人之手，伤于诋欺之文，上不得以功除罪，下不得蒙棘木之听⁽¹⁸⁾，独掩怨仇之偏奏，被共工之大恶⁽¹⁹⁾，无所陈怨诉罪。尊以京师废乱，群盗并兴，选贤征用，起家为卿，贼乱既除，豪猾伏辜，即以佞巧废黜。一尊之身，三期之间⁽²⁰⁾，乍贤乍佞，岂不甚哉！孔子曰：‘爱之欲其生，恶之欲其死，是惑也⁽²¹⁾。’‘浸润之谮不行焉，可谓明矣⁽²²⁾。’愿下公卿大夫博士议郎，定尊素行。夫人臣而伤害阴阳，死诛之罪也；靖言庸违，放殛之刑也⁽²³⁾。审如御史章，尊乃当伏观阙之诛⁽²⁴⁾，放于无人之域，不得苟免。及任举尊者⁽²⁵⁾，当获选举之辜⁽²⁶⁾，不可但已⁽²⁷⁾。即不如章⁽²⁸⁾，饰文深诋以诉无罪，亦宜有诛，以惩谗贼之口，绝诈欺之路。唯明主参详⁽²⁹⁾，使白黑分别。”书奏，天子复以尊为徐州刺史⁽³⁰⁾，迁东郡太守⁽³¹⁾。

(1)湖：县名。在河南灵宝县西北。三老：官名。此指湖县三老。公乘：爵名，第八级。(2)二卿：指前京兆尹王昌贬为雁门太守、甄尊贬为河南太守。卿：三辅皆秩中二千石，号为“卿”。(3)效首：犹授首。(4)拊循：安抚，抚慰。(5)贾万：《游侠传·蒿章传》作“贾子光”。剪张禁：《游侠传·蒿章传》作“箭张回”。“翦”当作“箭”。酒赵放：《游侠传·蒿章传》作“酒市赵君都”。“箭”、“酒”，皆市名。(6)消释：消除。(7)“靖言庸违，象龚滔天”：《书·尧典》之辞。靖：治也。庸：用也。滔：漫也。谓其言假托于治，实用违僻，貌象恭敬，过恶滔天(颜师古说)。(8)利家：大奴之名。(9)摔(zuó)搏：揪打。(10)建画：建议谋划。(11)傅致：罗织入罪。(12)白起：战国时秦国名将，因功封武安君。后被迫自杀。(13)郢都：战国时楚都。在今湖北江陵。(14)应侯：范雎，战国时魏国人，入秦为相，封为应侯。(15)杜邮：秦地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

(16)吴起：战国时魏国名将，为魏西河守。奔楚后，推行法治，被害。西河：魏郡名。在今陕晋间黄河之西。(17)砥节：砥砺名节。首：向也。(18)棘木之听：谓听讼。张晏曰：“《周礼》三槐九棘，公卿于下听讼。”(19)被共工之大恶：指被劾奏云“靖言庸违，象龚滔天”。共工：相传为尧之大臣，其与欢兜、三苗、鲧并称“四凶”，被尧流放于幽州。(20)三期：三年。期(jì)：一整年。(21)“爱之欲其生”等句：见《论语·颜渊篇》。原文是：“爱之欲其生，恶之欲其死。既欲其生，又欲其死，是惑也。”(22)“浸润之谮不行焉”二句：见《论语·颜渊篇》。原文是：“浸润之谮，肤受之诉，不行矣，可谓明也已矣。”(23)放：流放。殪：诛也。(24)观阙之诛：相传孔子诛正卯于两观之间。(25)任举：保荐。(26)选举之辜：汉法，保举而其人不能称职者，与同罪。(27)但：徒也，空也。己：止也。(28)即不如章：言若不如所奏。(29)参(c n)详：参酌详审。(30)徐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区域约当今山东省东部、江苏省北部及安徽省东北一部分。(31)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

久之，河水盛溢⁽¹⁾，泛浸瓠子金堤⁽²⁾，老弱奔走，恐水大决为害。尊躬率吏民⁽³⁾，投沈白马⁽⁴⁾，祀水神河伯。尊亲执圭璧，使巫策祝，请以身填金堤⁽⁵⁾，因止宿，庐居堤上。吏民数千万人争叩头救止尊，尊终不肯去。及水盛堤坏，吏民皆奔走，唯一主簿泣在尊旁⁽⁶⁾，立不动⁽⁷⁾。而水波稍却回还。吏民嘉壮尊之勇节，白马三老朱英等奏其状⁽⁸⁾。下有司考，皆如言。于是制诏御史：“东郡河水盛长，毁坏金堤，未决三尺，百姓惶恐奔走。太守身当水冲，履咫尺之难，不避危殆，以安众心，吏民复还就作，水不为灾，朕甚嘉之。秩尊中二千石⁽⁹⁾，加赐黄金二十斤。”

(1)盛溢：暴涨；泛滥。(2)瓠子金堤：黄河一段堤名，在今河南濮阳西南。(3)躬率：亲自率领。(4)投沈白马：古时迷信，投沈白马于河以祭水神。(5)填：塞也。(6)主簿：官名。掌文书簿籍和印鉴。(7)立不动：其上脱一“尊”字。(8)白马：县名。在今河南滑县东。(9)秩尊中二千石：汉时郡守为二千石，给王尊秩中二千石，乃特优待遇。

数岁，卒官，吏民纪之。尊子伯亦为京兆尹⁽¹⁾，坐软弱不胜任免。

(1)伯亦为京兆尹：《公卿表》无王伯为京兆尹之记载。

王章字仲卿，泰山巨平人也⁽¹⁾。少以文学为官，稍迁至谏大夫，在朝廷名敢直言。元帝初，擢为左曹中郎将⁽²⁾，与御史中丞陈咸相善⁽³⁾，共毁中书令石显，为显所陷，咸减死髡⁽⁴⁾，章免官。成帝立，征章为谏大夫，迁司隶校尉，大臣贵戚敬惮之。王尊免后，代者不称职⁽⁵⁾，章以选为京兆尹⁽⁶⁾。时帝舅大将军王凤辅政，章虽为凤所举，非凤专权，不亲附凤。会日有蚀之⁽⁷⁾，章奏封事，召见，言凤不可任用，宜更选忠贤。上初纳受章言，后不忍退凤。章由是见疑，遂为凤所陷，罪至大逆。语在《元后传》。

(1)泰山：郡名。治奉高(在今山东泰安市东)。巨平：县名。在今山东泰安市南。(2)左曹：加官。中郎将：官名。秩比二千石。属郎中令(光禄勋)。(3)陈咸：陈万年之子。本书卷六十六附其传。(4)髡(k n)：古时一种剃去头发的刑罚。(5)代者不称职：据《公卿表》代者齐宋登，贬为东莱都尉。(6)为京兆尹：王章任京兆尹在河平四年(前25)。(7)日有蚀之：谓日食。

初，章为诸生学长安，独与妻居。章疾病，无被，卧牛衣中⁽¹⁾，与妻决⁽²⁾，涕泣。其妻呵怒之曰：“仲卿！京师尊贵在朝廷人谁逾仲卿者⁽³⁾？今疾病困厄，不自激昂⁽⁴⁾，乃反涕泣，何鄙也！”

(1)牛衣：以草编织的披牛衣(冬日使牛保暖之具)。(2)决：告别。王章自以为将死而与妻诀别。(3)逾：超过。(4)激昂：打起精神之意。

后章仕宦历位，及为京兆，欲上封事，妻又止之曰：“人当知足，独不

念牛衣中涕泣时耶？”章曰：“非女子所知也。”书遂上，果下廷尉狱，妻子皆收系。章小女年可十二⁽¹⁾，夜起号哭曰：“平生狱上呼囚⁽²⁾，数常至九，今八而止⁽³⁾。我君素刚⁽⁴⁾，先死者必君。”明日问之，章果死。妻子皆徙合浦⁽⁵⁾。

(1)可十二：大约十二岁。(2)平生：往常。(3)数常至九二句：狱卒夜阅囚犯时，常呼问九人，今呼八人便止，知一人必死。(4)我君：犹言我家君。君：谓父。(5)合浦：合浦郡，治合浦(今广西合浦县东北)。

大将军凤薨后，弟成都侯商复为大将军辅政，白上还章妻子故郡。其家属皆完具，采珠致产数百万，时萧育为泰山太守，皆令赎还故田宅。

章为京兆二岁，死不以其罪，众庶冤纪之，号为三王⁽¹⁾。王骏自有传⁽²⁾，骏即王阳子也。

(1)三王：指王尊、王章、王骏。(2)王骏：王阳(即王吉)之子。本书卷七十二附其传。

赞曰：自孝武置左冯诩、右扶风、京兆尹，而吏民为之语曰：“前有赵、张，后有三王。”然刘向独序赵广汉、尹翁归、韩延寿，冯商传王尊，扬雄亦如之⁽¹⁾。广汉聪明，下不能欺，延寿厉(励)善，所居移风，然皆讦上不信，以失身堕功。翁归抱公洁已，为近世表。张敞衎衎⁽²⁾，履忠进言，缘饰儒雅，刑罚必行，纵赦有度，条教可观，然被轻媮之名⁽³⁾。王尊文武自将⁽⁴⁾，所在必发，譎诡不经，好为大言。王章刚直守节，不量轻重，以陷刑戮，妻子流迁，哀哉！

(1)此处并举刘向、冯商、扬雄序传，皆指其续撰之《史记》而言，《史通·正史篇》提到迁书之后，又说刘向、冯商、扬雄等人“相次撰续，迄于哀平间，犹名《史记》”。

(2)衎衎(kànkàn)：同“侃侃”。强毅耿直貌。(3)媮(tu)：美好。或曰与“情”同。(4)将：助也。

汉书新注卷七十七 盖诸葛刘郑孙毋将何传第四十七

【说明】本传叙述盖宽饶、诸葛丰、刘辅、郑崇、孙宝、毋将隆、何并等七人的事迹。这是一篇刚直之臣的类传。盖宽饶，“刚直高节”，为司隶校尉，子常步行自戍北边，刺举无所回避，公卿贵戚莫敢犯禁。指刺宣帝崇尚刑法、信用宦官，以此被迫自杀。诸葛丰，“特立刚直”。任司隶校尉，刺举无所避。外戚许章不奉法度，乃举节欲收捕之，被元帝收其节。后因上书忤旨，被免官。刘辅，上书谏成帝立赵婕妤，触犯帝威，被系于狱，辛庆忌等上书为其说情，仍被处刑。郑崇，“名公直”，为尚书仆射，上书谏哀帝封傅商为侯，帝不采纳，又以董贤贵宠过度谏，由是重得罪，被诬陷而死。孙宝，“经明质直”，为丞相司直，揭发外戚王立侵占公田。为司隶，因奏请覆治冯太后自杀事忤旨，又为郑崇鸣冤，被免官。后为大司农，揭发孔光、马宫等阿谀王莽，又被免官。毋将隆，敢直言，上疏谏赐董贤武库兵，劾奏傅太后贱买官婢事。因不附王莽，被劾，免官，流放。何并，为吏尚严，不畏权贵，为颍川太守，诛锄豪侠。后病卒。这七人，名为刚直，主要是敢于举劾权贵豪强。班固以七人合传，允为“邦之司直”，乃其“不抑抗”的表现。

盖宽饶字次公，魏郡人也⁽¹⁾。明经为郡文学⁽²⁾，以孝廉为郎⁽³⁾。举方正⁽⁴⁾，对策高第⁽⁵⁾，迁谏大夫⁽⁶⁾，行郎中户将事⁽⁷⁾。劾奏卫将军张安世子侍中阳都侯彭祖不下殿门⁽⁸⁾，并连及安世居位无补。彭祖时实下门⁽⁹⁾，宽饶坐举奏大臣非是⁽¹⁰⁾，左迁为卫司马⁽¹¹⁾。

(1)魏郡：郡名。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2)明经：通晓经术。文学：官名。教官。(3)孝廉：汉代选举官吏科目之名。(4)方正：汉代选举官吏科目名。(5)高第：优等。(6)谏大夫：官名。掌谏议。属郎中令(光禄勋)。(7)郎中户将：《公卿表》郎中令属官有郎中车、户、骑三将，盖各以所主管为名。户将，主管户卫。(8)张安世：张汤之子。《张汤传》附其传。不下殿门：谓过殿门不下车。(9)实下门：谓实际上过殿门曾下车。(10)非是：谓不实，不对。(11)左迁：降职之意。卫司马：官名。属卫尉。

先是时，卫司马在部⁽¹⁾，见卫尉拜谒⁽²⁾，常为卫官繇(徭)使市买。宽饶视事，案上令，遂揖官属以下行卫者。卫尉私使宽饶出⁽³⁾，宽饶以令诣官府门上谒辞⁽⁴⁾。尚书责问卫尉⁽⁵⁾，由是卫官不复私使候、司马⁽⁶⁾。候、司马不拜，出先置卫，辄上奏辞⁽⁷⁾，自此正焉。

(1)在部：在屯部。(2)卫尉：疑为“卫官”之误。吴恂曰：“‘卫尉’乃‘卫官’之误，此专言卫司马与卫官事也。玩‘在部’二字可知。”(3)卫尉：“卫官”之误。吴恂曰：“亦‘卫官’之误，上文‘常为卫官市买’，及下文‘由是卫官不复私使候司马’可证。”(4)官府门：“宫府门”之误。吴恂曰：“当为‘宫府门’之误。《史记·滑稽列传》可证宫府门者，盖尚书台门也，以出纳王命，故尊同两府，其言官者，以别外耳。”辞：谓辞职守。(5)尚书：官名。在皇帝左右，掌管文书章奏。卫尉：官名。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汉九卿之一。(6)候、司马：皆小军官。(7)出先置卫，辄上奏辞：如淳曰：“天子出，为天子先导。先天子发，故上奏辞。”

宽饶初拜为司马，未出殿门，断其衣⁽¹⁾，令短离地，冠大冠，带长剑，躬案行士卒庐室⁽²⁾，视其饮食居处，有疾病者身自抚循临问⁽³⁾，加致医药，遇之甚有恩。及岁尽交代⁽⁴⁾，上临飨罢卫卒⁽⁵⁾，卫卒数千人皆叩头自请，愿复留共(供)更一年⁽⁶⁾，以报宽饶厚德。宣帝嘉之，以宽饶为太中大夫⁽⁷⁾，使行风俗，多所称举贬黜，奉使称意。擢为司隶校尉⁽⁸⁾，刺举无所回避，小大

辄举，所劾奏众多，廷尉处其法⁽⁹⁾，半用半不用，公卿贵戚及郡国吏繇(徭)使至长安，皆恐惧莫敢犯禁，京师为清。

(1) 禅衣：单衣。(2) 躬：亲自。案行：巡视。(3) 抚循：安抚。(4) 岁尽交代：汉时每岁末更换卫卒。(5) 上：指皇帝。飨：汉仪，正月五日，大置酒飨卫士。罢：汉代卫卒服役期满(一年)即可罢归。(6) 供更：意谓再服役。(7) 太中大夫：官名。秩比千石。属郎中令(光禄勋)。(8) 司隶校尉：官名。汉武帝时始置，掌纠察京师百官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9) 廷尉：官名。掌刑狱。汉九卿之一。

平恩侯许伯入第⁽¹⁾，丞相、御史、将军、中二千石皆贺⁽²⁾，宽饶不行。许伯请之，乃往，从西阶上，东乡(向)特坐⁽³⁾。许伯自酌曰：“盖君后至。”宽饶曰：“无多酌我，我乃酒狂。”丞相魏侯笑曰⁽⁴⁾：“次公醒而狂，何必酒也？”坐者皆属目卑下之⁽⁵⁾。酒酣乐作，长信少府檀长卿起舞⁽⁶⁾，为沐猴与狗斗，坐皆大笑。宽饶不说(悦)，仰(仰)视屋而叹曰：“美哉！然富贵无常，忽则易人⁽⁷⁾，此如传舍，所阅多矣。唯谨慎为得久，君侯可不戒哉！”因起趋出，劾奏长信少府以列卿而沐猴舞，失礼不敬。上欲罪少府，许伯为谢，良久，上乃解。

(1) 入第：始入新居。(2) 御史：指御史大夫。中二千石：汉时高秩，每月百八十斛。九卿秩皆中二千石。(3) 东乡(向)特坐：汉时以东向坐为尊。盖宽饶自以司隶校尉，故“东向特坐”，以上宾自居。(4) 魏侯：指魏相。本书有其传。(5) 属(zh)目：注目。(6) 长信少府：官名。掌长信宫事务。(7) 忽：忽然。

宽饶为人刚直高节，志在奉公。家贫，奉(俸)钱月数千，半以给吏民为耳目言事者。身为司隶，子常步行戍北边⁽¹⁾，公廉如此。然深刻喜陷害人，在位及贵戚人与为怨，又好言事刺讥，奸(干)犯上意。上以其儒者，优容之，然亦不得迁。同列后进或至九卿，宽饶自以行清能高，有益于国，而为凡庸所越，愈失意不快，数上疏谏争(诤)。太子庶子王生高宽饶节⁽²⁾，而非其如此，予书曰：“明主知君洁白公正，不畏强御，故命君以司察之位，擅君以奉使之权，尊官厚禄已施于君矣。君宜夙夜惟思当世之务，奉法宣化，忧劳天下，虽日有益，月有功，犹未足以称职而报恩也。自古之治，三王之术各有制度⁽³⁾。今君不务循职而已，乃欲以太古久远之事匡拂(弼)天子⁽⁴⁾，数进不用难听之语以摩切左右，非所以扬令名全寿命者也。方今用事之人皆明习法令，言足以饰君之辞，文足以成君之过，君不惟蘧氏之高踪⁽⁵⁾，而慕子胥之末行⁽⁶⁾，用不资(资)之躯⁽⁷⁾，临不测之险⁽⁸⁾，窃为君痛之。夫君子直而不挺，曲而不诎(屈)。《大雅》云：‘既明且哲，以保其身⁽⁹⁾。’狂夫之言，圣人择焉。唯裁省览。”宽饶不纳其言。

(1) 子：盖宽饶之子疑名盖之(陈直说)。如淳曰：虽丞相之子亦在戍边之调。盖宽饶以贫，故不能雇人替代。(2) 太子庶子：官名。(3) 三王之术各有制度：意谓夏、商、周的制度文质不同。三王：指夏、商、周。(4) 匡弼(bì)：矫正。(5) 蘧氏：蘧伯玉，名瑗，春秋时卫国大夫。《论语·卫灵公篇》云：孔子说过，“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则仕，邦无道则可卷而怀之。”(6) 子胥：伍子胥，名员。春秋时吴国大夫。劝谏吴王夫差拒绝越国求和并停止伐齐，坚持己见，后被吴王赐剑自杀。(7) 不资：谓贵重无比。(8) 不测：谓深。(9) “既明且哲”二句：见《诗经·大雅·丞民》。此谓明智者可以保全自身。

是时上方用刑法，信任中尚书宦官⁽¹⁾，宽饶奏劾事曰：“方今圣道浸废，儒术不行，以刑余为周召⁽²⁾，以法律为《诗》《书》⁽³⁾。”又引《韩氏易传》言⁽⁴⁾：“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传子，官以传贤，若四时之运，功成者去，不得其人则不居其位。”书奏，上以宽饶怨谤终不改，下其书中二

千石。时执金吾议⁽⁵⁾，以为宽饶指(旨)意欲求禅⁽⁶⁾，大逆不道。谏大夫郑昌愍伤宽饶忠直忧国，以言事不当意而为文吏所诋挫，上书颂宽饶曰：“臣闻山有猛兽，藜藿为之不采；国有忠臣，奸邪为之不起。司隶校尉宽饶居不求安，食不求饱，进有忧国之心，退有死节之义，上无许、史之属⁽⁷⁾，下无金、张之托⁽⁸⁾，职在司察，直道而行，多仇少与⁽⁹⁾，上书陈国事，有司劾以大辟，臣幸得从大夫之后，官以谏为名，不敢不言。”上不听，遂下宽饶吏。宽饶引佩刀自刭北阙下⁽¹⁰⁾，众莫不怜之。

(1)信任中尚书宦官：杨树达据此指出，“后来元帝之任弘恭、石显，实宣帝启之也。”

(2)以刑余为周、召：谓以阉人掌握大权。刑余：指宦官。汉时往往用刑余之人任中尚书，如司马迁受腐刑后曾为中书令。周召：周公姬旦、召公姬奭，皆西周辅政大臣。(3)以法律为《诗》《书》：意谓以刑法代替教化。(4)《韩氏易传》：汉代韩婴所著《易传》(据《儒林传》)。(5)执金吾：官名。汉武帝时改中尉为执金吾。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据《百官表》，其时南阳太守贤为执金吾。(6)旨意欲求禅：言意欲使天子传位于己。(7)许、史之属：指如许伯、史高等有外戚之恩。(8)金、张之托：指如金日磾、张安世等自托于近臣。(9)与：党羽。(10)自刭：自杀。时为神爵二年(前60)。

诸葛丰字少季，琅邪人也⁽¹⁾。以明经为郡文学，名特立刚直。贡禹为御史大夫⁽²⁾，除丰为属，举侍御史⁽³⁾。元帝擢为司隶校尉，刺举无所避，京师为语曰：“问何阔⁽⁴⁾，逢诸葛。”上嘉其节，加丰秩光禄大夫⁽⁵⁾。

(1)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2)贡禹：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3)侍御史：

官名。属御史大夫。(4)问何阔：谓近来何以疏阔。陈直曰：“‘问何阔’，谓豪强畏其锋，避往他地，与故人希疏见面也。”(5)秩光禄大夫：光禄大夫秩比二千石。

时侍中许章以外属贵幸⁽¹⁾，奢淫不奉法度，宾客犯事，与章相连。丰案劾章，欲奏其事，适逢许侍中私出，丰驻车举节诏章曰⁽²⁾：“下！”欲收之。章迫窘，驰车去，丰追之。许侍中因得入宫门，自归上⁽³⁾。丰亦上奏，于是收丰节。司隶去节自丰始。

(1)侍中：加官。侍从皇帝，出入宫廷。(2)节：符节。使者所持凭证。(3)自归上：

意谓自己归诚乞哀于天子。

丰上书谢曰：“臣丰驽怯，文不足以劝善，武不足以执邪。陛下不量臣能否，拜为司隶校尉，未有以自效，复秩臣为光禄大夫，官尊贵重，非臣所当处也。又迫年岁衰暮，常恐卒(猝)填沟渠，无以报厚德，使议论士讥臣无补，长获素餐之名⁽¹⁾。故常愿捐一旦之命，不待时而断奸臣之首⁽²⁾，县(悬)于都市，编书其罪⁽³⁾，使四方明知为恶之罚，然后却就斧钺之诛⁽⁴⁾，诚臣所甘心也。夫以布衣之士，尚犹有刎颈之交，今以四海之大，曾无伏节死义之臣，率尽苟合取容，阿党相为，念私门之利，忘国家之政。邪秽浊溷(混)之气上感于天，是以灾变数见(现)，百姓困乏。此臣下不忠之效也，臣诚耻之亡(无)已。凡人情莫不欲安存而恶危亡，然忠臣直士不避患害者，诚为君也。今陛下天覆地载⁽⁵⁾，物无不容，使尚书令尧赐臣丰书曰⁽⁶⁾：‘夫司隶者刺举不法，善善恶恶⁽⁷⁾，非得颛(专)之也。免处中和⁽⁸⁾，顺经术意。’恩深德厚，臣丰顿首幸甚。臣窃不胜愤懣，愿赐清宴⁽⁹⁾，唯陛下裁幸。”上不许。

(1)素餐：谓做官不办事，只享用俸禄。(2)不待时而断奸臣之首：谓随时判处奸臣。

吴恂曰：“古者刑人必于秋冬，汉则多在岁尽，此言不避春夏也。”(3)编书其罪：谓整理其罪行材料。(4)却：退也。(5)天覆地载：此谓如天之覆、地之载。(6)尚书令：官名。掌章奏文书。汉武帝以后职权渐重。(7)善善恶恶：谓褒赏善人，诛罚恶人。(8)免：当作“勉”。(9)愿赐清宴：要求皇帝给予个别谈话的机会。清宴：与“清闲”同。

是后所言益不用，丰复上书言：“臣闻伯奇孝而弃于亲⁽¹⁾，子胥忠而诛于君，隐公慈而杀于弟⁽²⁾，叔武弟(悌)而杀于兄⁽³⁾。夫以四子之行，屈平之材⁽⁴⁾，然犹不能自显而被刑戮，岂不足以观哉！使臣杀身以安国，蒙诛以显君⁽⁵⁾，臣诚愿之。独恐未有云补⁽⁶⁾，而为众邪所排，令谗夫得遂，正直之路雍(壅)塞，忠臣沮心，智士杜口⁽⁷⁾，此愚臣之所惧也。”

(1)伯奇而弃于亲：据《说苑》云：伯奇、伯封为异母兄弟，两人相爱，后母为使其子伯封立为太子，而谮伯奇，国王信之，放逐伯奇。(2)隐公慈而杀于弟：鲁隐公欲立其弟(桓公)，为其尚少，自己先摄位，后来被其弟桓公所杀。(3)叔武弟而杀于兄：叔武乃卫成公之弟。成公出奔于陈，使叔武居守。后来成公归国，疑忌叔武而使前驱杀之。事在《左传》僖公二十八年。(4)平：乃“申”之误。屈申：盖指伯奇被逐不去，子胥乞食吴市，鲁隐、叔武不避嫌摄位(吴恂说)。(5)蒙：被也。(6)云：语助词。(7)杜：塞也。

丰以春夏系治人，在位多言其短⁽¹⁾。上徙丰为城门校尉，丰上书告光禄勋周堪、光禄大夫张猛⁽²⁾。上不直丰，乃制诏御史：“城门校尉丰，前与光禄勋堪、光禄大夫猛在朝之时，数称言堪、猛之美。丰前为司隶校尉，不顺四时修法度⁽³⁾，专作苛暴，以获虚威，朕不忍下吏，以为城门校尉，不内省诸己⁽⁴⁾，而反怨堪、猛以求报⁽⁵⁾，举告案无证之辞⁽⁶⁾，暴扬难验之罪，毁誉恣意，不顾前言⁽⁷⁾，不信之大者也。朕怜丰之耆老，不忍加刑，其免为庶人。”终于家。

(1)在位：指在官位之人，(2)丰上书告：事详《刘向传》。(3)修：疑作“循”(宋祁说)。(4)内省(x ng)诸己：言自我反省。(5)求报：找机会报复之意。(6)举告：告发。案：罪案。(7)不顾前言：指不顾以前“数称言堪、猛之美”。

刘辅，河间宗室人也⁽¹⁾。举孝廉，为襄贲令⁽²⁾。上书言得失，召见，上美其材，擢为谏大夫。会成帝欲立赵婕妤为皇后⁽³⁾，先下诏封婕妤父临为列侯。辅上书言：“臣闻天之所与必先赐以符瑞，天之所违必先降以灾变，此神明之徵应，自然之占验也。昔武王、周公承顺天地⁽⁴⁾，以殄鱼鸟之瑞⁽⁵⁾，然犹君臣祗惧，动色相戒，况于季世，不蒙继嗣之福，屡受威怒之异者乎！虽夙夜自责，改过易行，畏天命，念祖业，妙选有德之世，考卜窈窕之女⁽⁶⁾，以承宗庙，顺神祗心，塞天下望⁽⁷⁾，子孙之祥犹恐晚暮，今乃触情纵欲，倾于卑贱之女，欲以母天下，不畏于天，不愧于人，惑莫大焉。里语曰：‘腐木不可以为柱，卑人不可以为主。’天人之所不予，必有祸而无福，市道皆共知之⁽⁸⁾，朝廷莫肯壹言，臣窃伤心。自念得以同姓拔擢，尸禄不忠，汗(污)辱谏争(诤)之官，不敢不尽死，唯陛下深察。”书奏，上使侍御史收缚辅，系掖庭秘狱⁽⁹⁾，群臣莫知其故。

(1)河间：汉诸侯王国名。治成乐(在今河北交河县西北)。宗室：河间献王刘德之后裔。(2)襄贲：县名。在今山东苍山县南。(3)赵婕妤：赵飞燕。成帝时入宫，为婕妤，后立为皇后。《外戚传》附其传。(4)武王：周武王。周公：周公姬旦。(5)以殄鱼鸟之瑞：谓武王伐纣时有白鱼、赤鸟之瑞。事见今文《尚书》。(6)考：犹“稽”。卜：占卜。(7)塞：满足。(8)市道：市人及行于道路者。(9)掖庭：宫中官署名。掌宫人事。有令丞，由宦官充任。秘狱：秘密的牢狱。

于是中朝左将军辛庆忌、右将军廉褒、光禄勋师丹、太中大夫谷永俱上书曰⁽¹⁾：“臣闻明王垂宽容之听，崇谏争(诤)之官，广开忠直之路，不罪狂狷之言，然后百僚在位，竭忠尽谋，不惧后患，朝廷无谄谀之士，元首无失道之愆。窃见谏大夫刘辅，前以县令求见，擢为谏大夫，此其言必有卓诡切至⁽²⁾，当圣心者，故得拔至于此。旬日之间，收下秘狱，臣等愚，以为辅幸

得托公族之亲，在谏臣之列，新从下土来，未知朝廷体，独触忌讳，不足深过⁽³⁾，小罪宜隐忍而已，如有大恶，宜暴治理官⁽⁴⁾，与众共之⁽⁵⁾。昔赵简子杀其大夫鸣犊，孔子临河而还⁽⁶⁾。今天心未豫⁽⁷⁾，灾异屡降，水旱迭臻，方当隆宽广问，褒直尽下之时也。而行惨急之诛于谏争(诤)之臣，震惊群下，失忠直心。假令辅不坐直言，所坐不著⁽⁸⁾，天下不可户晓⁽⁹⁾，同姓近臣本以言显，其于治亲养忠之义诚不宜幽囚于掖庭狱。公卿以下见陛下进用辅亟⁽¹⁰⁾，而折伤之暴，人有惧心，精锐道爽⁽¹¹⁾，莫敢尽节正言，非所以昭有虞之听⁽¹²⁾，广德美之风也。臣等窃深伤之，唯陛下留神省察。”

(1)中朝：即内朝。汉代朝官有内朝、外朝之分。大司马左右前后将军、侍中、常侍、散骑、诸吏为中朝。丞相以下至六百石为外朝。辛庆忌：本书卷六十九有传。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传。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传。(2)卓：高远。诡：言异于众。(3)无：责也。(4)理官：司法官。(5)与众共之：意谓使众人知其罪状而治之。(6)赵简子杀鸣犊，孔子临河而还：传说赵简子(春秋末年晋卿)欲分晋，故先杀鸣犊，又聘孔子。孔子闻鸣犊死，至河而还。(7)豫：悦也。(8)著：明也。(9)天下不可户晓：不可晓谕各家各户。(10)亟：急也。(11)销爽：减弱。(12)有虞：指舜。有虞之听：相传舜设敢谏之鼓，故言有虞之听。上乃徙系辅共工狱⁽¹⁾，减死罪一等，论为鬼薪⁽²⁾。终于家。

(1)共工：即少府。王莽时改少府称共工。少府有诏狱。陈直曰：“少府，王莽时改称共工。余疑此传材料，可能为王莽时人所撰，而班固仍引用原文，未加改正。”(2)鬼薪：秦汉时的一种徒刑。三岁刑。

郑崇字子游，本高密大族⁽¹⁾，世与王家相嫁娶。祖父以訾(资)徙平陵⁽²⁾。父宾明法令，为御史，事贡公⁽³⁾，名公直。崇少为郡文学史，至丞相大车属⁽⁴⁾。弟立与高武侯傅喜同门学⁽⁵⁾，相友善。喜为大司马，荐崇，哀帝擢为尚书仆射⁽⁶⁾。数求见谏争(诤)，上初纳用之。每见曳革履⁽⁷⁾，上笑曰：“我识郑尚书履声。”

(1)高密：县名。今山东高密。(2)以资徙：汉朝徙郡国富豪于关中，有“内实京师，外销奸猾”的目的。汉武帝时曾规定家资三百万钱以上者徙茂陵。平陵：陵名，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3)贡公：贡禹。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4)丞相大车属：丞相的随从官员。(5)傅喜：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同门：同师。(6)尚书仆射(yè)：官名。汉代尚书的副长官。(7)曳(yè)：拖也。曳革履，会发出响声，故哀帝提到“履声”。

久之，上欲封祖母傅太后从弟商，崇谏曰：“孝成皇帝封亲舅五侯⁽¹⁾，天为赤黄昼昏，日中有黑气。今祖母从昆弟二人已侯。孔乡侯⁽²⁾，皇后父；高武侯以三公封⁽³⁾，尚有因缘。今无故欲复封商，坏乱制度，逆天人心，非傅氏之福也。臣闻师曰：‘逆阳者厥极弱，逆阴者厥极凶短折⁽⁴⁾，犯人者有乱亡之患，犯神者有疾夭之祸。’故周公著戒曰：‘惟王不知艰难，唯耽乐是从，时亦罔有克寿⁽⁵⁾。’故衰世之君夭折早没，此皆犯阴之害也。臣愿以身命当国咎。”崇因持诏书案起⁽⁶⁾。傅太后大怒曰：“何有为天子乃反为一臣所颺(专)制邪！”上遂下诏曰：“朕幼而孤，皇太后躬自养育⁽⁷⁾，免于襁褓，教道(导)以礼，至于成人，惠泽茂焉。‘欲报之德，昊天罔极⁽⁸⁾。’前追号皇太后父为崇祖侯，惟念德报未殊⁽⁹⁾，朕甚恋焉⁽¹⁰⁾。侍中光禄大夫商，皇太后父同产子⁽¹¹⁾，小自保大⁽¹²⁾，恩义最亲。其封商为汝昌侯⁽¹³⁾，为崇祖侯后，更号崇祖侯为汝昌哀侯。”

(1)五侯：指王氏五侯。(2)孔乡侯：傅晏。(3)高武侯：傅喜。喜为大司马，故言“以三公封”。(4)逆阳、逆阴：皆指失君道。(5)“惟王不知艰难”三句：见《尚书·周书·无逸篇》。意谓王者不知稼穡之艰难，唯从耽乐，则致天丧而不能长寿。(6)案：即写诏之

文。(7)皇太后：指傅太后。(8)“欲报之德”二句：见《诗经·小雅·蓼莪》。意谓养育之恩必报。(9)殊：异也。(10)慙(nù)：惭愧。(11)同产子：同母兄弟之子。(12)小自保大：从小养之，使之长大。(13)封商为汝昌侯：钱大昕曰：“《哀纪》建平四年二月，封帝太天后从弟侍中傅商为汝昌侯。六月，尊太太后为皇太太后。此诏称‘皇太太后’，史家追改。”

崇又以董贤贵宠过度谏⁽¹⁾，由是重得罪。数以职事见责，发疾颈痛，欲乞骸骨，不敢。尚书令赵昌佞谄，素害崇，知其见疏，因奏崇与宗族通，疑有奸，请治。上责崇曰：“君门如市人，何以欲禁切主上⁽²⁾？”崇对曰：“臣门如市，臣心如水⁽³⁾。愿得考覆⁽⁴⁾。”上怒，下崇狱，穷治，死狱中。

(1)董贤：《佞幸传》有其传。(2)“君门如市人”二句：意谓请求者多，交通宾客。

(3)“臣门如市，臣心如水”：意谓交往虽多，但很清白。(4)考覆：查核。

孙宝字子严，颍川鄢陵人也⁽¹⁾。以明经为郡吏⁽²⁾。御史大夫张忠辟宝为属⁽³⁾，欲令授子经，更为除舍⁽⁴⁾，设储侍⁽⁵⁾。宝自劾去，忠固还之⁽⁶⁾，心内不平⁽⁷⁾。后署宝主簿，宝徙入舍，祭灶请比邻。忠阴察，怪之，使所亲问宝：“前大夫为君设除大舍，子自劾去者，欲为高节也，今两府高士俗不为主簿，子既为之，徙舍甚说(悦)，何前后不相副也？”宝曰：“高士不为主簿，而大夫君以宝为可⁽⁸⁾，一府莫言非⁽⁹⁾，士安得独自高？前日君男欲学文，而移宝自近。礼有来学，义无往教；道不可诘(屈)，身诘(屈)何伤？且不遭者可无不为⁽¹⁰⁾，况主簿乎！”忠闻之，甚惭，上书荐宝经明质直；宜备近臣。为议郎，迁谏大夫。

(1)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鄢陵：县名。在今河南鄢陵县东北。(2)明经：通晓经术。(3)御史大夫张忠：张忠为御史大夫在建始四年(前29)。(4)除舍：整修住处。(5)设储侍(zhì)：谓预备器物。(6)固还：谓再三挽留。(7)心内不平：谓思想上有疙瘩。(8)可：指可为主簿。(9)莫言非：没有说不当。(10)不遭者可无不为：谓士不遇知己，则无所不为。

鸿嘉中⁽¹⁾，广汉群盗起⁽²⁾，选为益州刺史⁽³⁾。广汉太守扈商者。大司马车骑将军王音姊子，软弱不任职。宝到部，亲入山谷，谕告群盗：非本造意，渠率皆得悔过自出，遣归田里。自劾矫制⁽⁴⁾，奏商为乱首⁽⁵⁾，《春秋》之义，诛首恶而已。商亦奏宝所纵或有渠率当坐者。商征下狱，宝坐失死罪免。益州吏民多陈宝功效，言为车骑将军所排。上复拜宝为冀州刺史⁽⁶⁾，迁丞相司直⁽⁷⁾。

(1)鸿嘉：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0—前17)。(2)广汉：郡名。郡治在今四川金堂县东南。(3)益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其区约当今四川、云南、贵州等省境。(4)矫制：指擅自遣归群盗。(5)商为乱首：言扈商失职，致有群盗，故称为乱首。(6)冀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其地主要相当于今河北省境。(7)丞相司直：官名。掌佐丞相举不法。

时帝舅红阳侯立使客因南郡太守李尚占垦草田数百顷⁽¹⁾，颇有民所假少府陂泽⁽²⁾，略皆开发⁽³⁾，上书愿以入县官⁽⁴⁾。有诏郡平田予直(值)⁽⁵⁾，钱有贵一万万以上⁽⁶⁾。宝闻之，遣丞相史按验，发其奸，劾奏立、尚怀奸罔上，狡猾不道。尚下狱死。立虽不坐⁽⁷⁾，后兄大司马卫将军商薨⁽⁸⁾，次当代商⁽⁹⁾，上度立而用其弟曲阳侯根为大司马票(驃)骑将军⁽¹⁰⁾。

(1)红阳侯立：王立。南郡：郡名。治江陵(今湖北江陵)。草田：荒田。(2)假：租用。少府陂泽：少府所属的陂泽。(3)开发：谓已耕种，而非新垦。(4)上书愿以入县官：谓王立上书愿将占垦地转卖给官府。(5)平田予直：谓据田给价。(6)有贵一万万以上：谓抬高了田价。(7)不坐：谓没有定罪。(8)大司马卫将军商：王商。(9)次：谓依次序。(10)

度：越过。

会益州蛮夷犯法，巴蜀颇不安⁽¹⁾，上以宝著名西州⁽²⁾，拜为广汉太守，秩中二千石⁽³⁾，赐黄金三十斤。蛮夷安辑，吏民称之。

(1)巴、蜀：两郡名。巴郡治江州(在今四川重庆市江北)。蜀郡治成都(今四川成都市)。(2)西州：指益州。(3)秩中二千石：郡守秩二千石，今孙宝秩中二千石，为特殊优待。

征为京兆尹⁽¹⁾。故吏侯文以刚直不苟合常称疾不肯仕，宝以恩礼请文，欲为布衣友，日设酒食，妻子相对。文求受署为掾，进见如宾礼。数月，以立秋日署文东部督邮⁽²⁾。入见，敕曰⁽³⁾：“今日鹰隼始击⁽⁴⁾，当顺天气取奸恶，以成严霜之诛，掾部渠(诘)有其人乎⁽⁵⁾？”文印(仰)曰⁽⁶⁾：“无其我不敢空受职。”宝曰：“谁也？”文曰：“霸陵杜稚季⁽⁷⁾。”宝曰：“其次⁽⁸⁾。”文曰：“豺狼横道，不宜复问狐狸。”宝默然。稚季者大侠，与卫尉淳于长、大鸿胪萧育等皆厚善⁽⁹⁾。宝前失车骑将军⁽¹⁰⁾，与红阳侯有郤(隙)，自恐见危，时淳于长方贵幸，友宝，宝亦欲附之，始视事而长以稚季托宝，故宝穷⁽¹¹⁾，无以复应文。文怪宝气索⁽¹²⁾，知其有故，因曰：“明府素著威名，今不敢取稚季，当且阖阁⁽¹³⁾，勿有所问。如此竟岁，吏民未敢诬明府也⁽¹⁴⁾。即度稚季而遣它事⁽¹⁵⁾，众口喧哗，终身自堕⁽¹⁶⁾。”宝曰：“受教。”稚季耳目长⁽¹⁷⁾，闻知之，杜门不通水火⁽¹⁸⁾，穿舍后墙为小户，但持锄自治园，因文所厚自陈如此。文曰：“我与稚季幸同土壤⁽¹⁹⁾，素无睚眦⁽²⁰⁾，顾受将命⁽²¹⁾，分当相直⁽²²⁾。诚能自改，严将不治前事，即不更心⁽²³⁾，但更门户⁽²⁴⁾，适趣祸耳。”稚季遂不敢犯法，宝亦竟岁无所谴。明年，稚季病死。宝为京兆尹三岁，京师称之。会淳于长败，宝与萧育等皆坐免官。文复去吏，死于家。稚季子杜苍⁽²⁵⁾，字君敖，名出稚季右，在游侠中。

(1)京兆尹：官名。主管京城及长安以东地区的行政长官。(2)督邮：官名。各郡重要属吏。代表郡守督察县乡。每郡有分两部、四部、五部的，每部设一督邮。此“东部督邮”，即广汉郡东部之督邮。(3)敕：命令。(4)今日：“日”字后人所加(王念孙说)。鹰、隼(s n)：皆凶猛之鸟兽，比喻严吏。(5)掾部：指侯文所主之东部。诘：岂。(6)抑曰：仰首而对。(7)霸陵：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8)其次：谓还有谁。(9)卫尉：官名。汉九卿之一。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大鸿胪：官名。汉武帝时改典客为大鸿胪。原掌民族事务，为九卿之一。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官。萧育：萧望之之子。《萧望之传》附其传。(10)失车骑将军：其下当有“意”字(吴恂说)。(11)穷：指默然无言以对。(12)索：尽也。(13)阖阁：关闭公廷。(14)诬：诽谤。明府：汉时对郡守称“府君”或“明府君”，省称“明府”。(15)度：越过。(16)堕：毁也。(17)耳目长：谓消息灵通。(18)杜门不通水火：谓幽居不与邻居往来。(19)同土壤：谓同乡。(20)睚眦(yázi)：怒目而视。借指小怨小忿。(21)顾：犹“特”。将命：指郡将(即郡守)之命。(22)分(fèn)：名分，职分。直：绳也。分当相直：意谓按理应当绳之以法。(23)更：改也。更心：转变思想。(24)但更门户：意谓只是表面上杜门安分守己。(25)苍：当作“仓”。陈直曰：“苍，仓二字，在汉代虽通用，但本文应作杜仓解，因命名取义于敖仓。”

哀帝即位，征宝为谏大夫，迁司隶⁽¹⁾。初，傅太后与中山孝王母冯太后俱事元帝，有郤(隙)，傅太后使有司考冯太后，令自杀，众庶冤之。宝奏请覆治，傅太后大怒，曰：“帝置司隶，主使察我。冯氏反事明白，故欲撻舐以扬我恶⁽²⁾。我当坐之。”上乃顺指(旨)下宝狱。尚书仆射唐林争之，上以林朋党比周，左迁敦煌鱼泽障候⁽³⁾。大司马傅喜、光禄大夫龚胜固争(诤)⁽⁴⁾，上为言太后，出宝复官。

(1)司隶：官名。汉哀帝改司隶校尉为司隶。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2)撻觫：疑作“撻抉”。谓挑剔。(3)敦煌：郡名。治敦煌(在今甘肃敦煌西)。鱼泽障候：官名。主管鱼泽障(在今甘肃敦煌东北)。(4)龚胜：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

顷之，郑崇下狱，宝上书曰：“臣闻疏不图亲⁽¹⁾，外不虑内。臣幸得衔命奉使，职在刺举，不敢避贵幸之势，以塞视听之明。按尚书令昌奏仆射崇⁽²⁾，下狱覆治，榜(撻)掠将死⁽³⁾，卒无一辞，道路称冤。疑昌与崇内有纤介⁽⁴⁾，浸润相陷，自禁门内枢机近臣⁽⁵⁾，蒙受冤谮，亏损国家，为谤不小。臣请治昌，以解众心。”书奏，天子不说(悦)，以宝名臣不忍诛，乃制诏丞相大司空⁽⁶⁾：“司隶宝奏故尚书仆射崇冤，请狱治尚书令昌。案崇近臣，罪恶暴著，而宝怀邪，附下罔上，以春月作诋欺，遂其奸心，盖国之贼也。传不云乎？‘恶利口之覆国家⁽⁷⁾。’其免宝为庶人。”

(1)图：谋也。(2)昌：赵昌。仆射：尚书仆射。(3)撻(péng)掠：鞭打。(4)纤介：谓细微宿嫌。(5)自：虽也。禁门：宫门。(6)大司空：疑衍。刘敞曰：“此既云丞相，不得复有大司空也。”王先谦曰：“《通鉴考异》云：《哀纪》及《恩泽侯表》皆云傅商以建平二年二月封，而《宝传》云制诏丞相大司空。按：建平二年已罢大司空官，疑传误。”

(7)“恶利口之覆邦家”：引《论语·阳货篇》。

哀帝崩，玉莽白王太后征宝以为光禄大夫，与王舜等俱迎中山王⁽¹⁾。平帝立，宝为大司农⁽²⁾。会越嵩郡上黄龙游江中⁽³⁾，太师孔光。大司徒马宫等咸称莽功德比周公，宜告祠宗庙⁽⁴⁾。宝曰：“周公上圣，召公大贤。尚犹有不相说(悦)，著于经典⁽⁵⁾，两不相损⁽⁶⁾。今风雨未时，百姓不足，每有一事，群臣同声⁽⁷⁾，得无非其美者⁽⁸⁾。”时大臣皆失色，侍中奉车都尉甄邯即时承制罢议者⁽⁹⁾。会宝遣吏迎母，母道病，留弟家，独遣妻子。司直陈崇以奏宝⁽¹⁰⁾，事下三公即讯⁽¹¹⁾。宝对曰：“年七十悖眊(耄)⁽¹²⁾，恩衰共(供)养、营妻子，如章。”宝坐免，终于家。建武中⁽¹³⁾，录旧德臣，以宝孙伉为诸长⁽¹⁴⁾。

(1)中山王：刘衍(kàn)。中山孝王之子，母卫姬。即位为平帝。(2)大司农：官名。掌租税钱谷盐铁和国家的财政收支，为九卿之一。(3)越嵩郡：郡名。治邛都(在今四川西昌东)。上：疑作“上言”。(4)孔光、马宫：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5)有不相悦，著于经典：《尚书·周书·君奭》曰：“召公为保，周公为师，相成王为左右，召公不说，周公作《君奭》。(6)两不相损：谓两人各有令名。(7)同声：意谓同声妄言福祥。(8)无非其美：言并不是好事。(9)侍中：加官。侍从皇帝。奉车都尉：官名。秩比二千石，掌天子乘舆马。(10)司直：官名。协助丞相检举不法。(11)三公：西汉以大司马、大司徒、大司空为三公。讯：审问。(12)悖耄：谓年老糊涂。(13)建武：汉光武帝年号。共三十一年(公元25—55)。(14)诸：县名。在今山东诸城西南。

毋将隆字君房⁽¹⁾，东海兰陵人也⁽²⁾。大司马车骑将军王音内领尚书，外典兵马，踵故选置从事中郎与参谋议⁽³⁾，奏请隆为从事中郎，迁谏大夫。成帝末，隆奏封事言：“古者选诸侯入为公卿，以褒功德，宜征定陶王使在国邸⁽⁴⁾，以填(镇)万方。”其后上竟立定陶王为太子，隆迁冀州牧、颍川太守⁽⁵⁾。哀帝即位，以高第入为京兆尹，迁执金吾⁽⁶⁾。

(1)毋将隆：姓毋将，名隆。(2)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兰陵：县名。在今山东苍山县西南。(3)踵故：谓承袭故事。从事中郎：幕府之官。(4)定陶王：刘欣。即位为哀帝。(5)冀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其范围约当今河北省中南部。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6)执金吾：官名。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

时侍中董贤方贵，上使中黄门发武库兵⁽¹⁾，前后十辈⁽²⁾，送董贤及上乳母王阿舍⁽³⁾。隆奏言：“武库兵器，天下公用，国家武备，缮治造作，皆度

大司农钱⁽⁴⁾。大司农钱自乘輿不以给共(供)养,共(供)养劳赐,壹出少府⁽⁵⁾。盖不以本臧(藏)给未用,不以民力共(供)浮费,别公私,示正路也。古者诸侯方伯得颛(专)征伐,乃赐斧钺。汉家边吏,职在距(拒)寇,亦赐武库兵,皆任其事然后蒙之。《春秋》之谊(义),家不臧(藏)甲⁽⁶⁾,所以抑臣威,损私力也。今贤等便辟(僻)弄臣,私恩微妾,而以天下公用给其私门,契(挈)国威器共(供)其家备。民力分于弄臣,武兵设于微妾,建立非宜,以广骄僭,非所以示四方也。孔子曰:‘奚取于三家之堂⁽⁷⁾!’臣请收还武库。”上不悦(悦)。

(1)中黄门:官名。汉代给事内廷有黄门令、中黄门诸官,皆以宦官充任。兵:武器。

(2)十辈:犹今言十批。(3)王阿舍:哀帝乳母之名。(4)皆度大司农钱:谓用度之钱皆出于大司农。(5)少府:官名。秦汉九卿之一。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6)《春秋》之义:家不藏甲:《春秋公羊传》定公十三年:“孔子曰:‘家不藏甲,邑无百雉之城。’”(7)“奚取于三家之堂”:见《论语·八佾篇》。原文是:“三家者,以《雍》彻。子曰:‘相维辟公,天子穆穆,奚取于三家之堂。’”此讥鲁三家(叔孙氏、仲孙氏、季孙氏)僭越礼制。

顷之,傅太后使谒者买诸官婢⁽¹⁾,贱取之,复取执金吾官婢八人。隆奏言贾(价)贱,请更平直(值)。上于是制诏丞相、御史大夫:“交让之礼兴,则虞芮之令息⁽²⁾。隆位九卿,既无以匡朝廷之不逮,而反奏请与永信宫争贵贱之贾(价)⁽³⁾,程奏显言⁽⁴⁾,众莫不闻。举错(措)不由谊(义)理,争求之名自此始,无以示百僚,伤化失俗。”以隆前有安国之言⁽⁵⁾,左迁为沛郡都尉⁽⁶⁾,迁南郡太守⁽⁷⁾。

(1)谒者:官名。掌传达。郎中令属官有之。(2)虞、芮:商末两小国名。相传文王为西伯时为其断讼,二国惭而不争。(3)永信宫:指傅太后。(4)程奏显言:谓奏言公开。(5)安国之言:指言征定陶王使在国邸。(6)沛郡:郡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7)南郡:郡名。汉江陵(今湖北江陵)。

王莽少时,慕与隆交,隆不甚附。哀帝崩,莽秉政,使大司徒孔光奏隆前为冀州牧治中山冯太后狱冤陷无辜,不宜处位在中土⁽¹⁾。本中谒者令史立、侍御史丁玄自典考之⁽²⁾,但与隆连名奏事。史立时为中太仆⁽³⁾,丁玄泰山太守⁽⁴⁾,及尚书令赵昌譖郑崇者为河内太守⁽⁵⁾,皆免官,徙合浦⁽⁶⁾。

(1)中土:指京师。(2)中谒者令:官名。掌传宣诏命。侍御史:官名。御史大夫属官,行监察等职,或奉使出京执行指定任务。(3)中太仆:官名。掌皇太后乘輿马。(4)泰山:郡名。治奉高(在今山东泰安市东)。(5)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县西南)。(6)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

何并字子廉,祖父以吏二千石自平輿徙平陵⁽¹⁾。并为郡吏,至大司空掾⁽²⁾,事何武⁽³⁾。武高其志节,举能治剧⁽⁴⁾,为长陵令⁽⁵⁾,道不拾遗。

(1)平輿:县名。在今河南汝南东北。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2)大司空掾:大司空的属吏。(3)何武: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4)剧:指复杂的郡县。(5)长陵:县名。在今陕西泾阳县东南。

初,邛成太后外家王氏贵⁽¹⁾,而侍中王林卿通轻侠,倾京师。后坐法免,宾客愈盛,归长陵上冢,因留饮连日。并恐其犯法,自造门上谒,谓林卿曰:“冢间单()外,君宜以时归⁽²⁾。”林卿曰:“诺。”先是林卿杀婢婿埋冢舍⁽³⁾,并具知之,以非己时⁽⁴⁾,又见其新免,故不发举,欲无令留界中而已,即且遣吏奉谒传送。林卿素骄,惭于宾客,并度其为变,储兵马以待之⁽⁵⁾。林卿既去,北度(渡)泾桥,令骑奴还至寺门⁽⁶⁾,拔刀剥其建鼓⁽⁷⁾。并自从吏

兵追林卿。行数十里，林卿迫窘，乃令奴冠其冠被其襜褕自代，乘车从童骑⁽⁸⁾，身变服从间径驰去⁽⁹⁾。会日暮追及，收缚冠奴，奴曰：“我非侍中，奴耳。”并心自知已失林卿，乃曰：“王君困，自称奴，得脱死邪？”叱吏断头持还，县(悬)所剥鼓置都亭下⁽¹⁰⁾，署曰⁽¹¹⁾：故侍中王林卿坐杀人埋冢舍，使奴剥寺门鼓。”吏民惊骇。林卿因亡命，众庶喧哗，以为实死。成帝太后以邛成太后爱林卿故⁽¹²⁾，闻之涕泣，为言哀帝。哀帝问状而善之，迁并陇西太守⁽¹³⁾。

(1)邛成太后：指宣帝王皇后(其父王奉光封邛成侯)。(2)“冢间外”二句：谓冢舍之间，坟之外，不可久留，宜即时归家(陈直说)。(shàn)：供祭祀用的清洁之地。(3)婢婿：婢之丈夫。冢舍：守冢之舍。(4)非己时：不是自己在任之时。(5)储：预备。(6)专门：官府大门。(7)建鼓：悬挂之鼓。(8)童骑：童奴之骑。(9)间(jiàn)径：偏僻的小路。(10)都亭：与县治相近之亭。(11)署：谓书表其事。(12)成帝太后：成帝之母王太后。(13)陇西：郡名。治狄道(今甘肃临洮)。

徒颖川太守，代陵阳严诩⁽¹⁾。诩本以孝行为官，谓掾史为师友，有过辄闭阁自责，终不大言。郡中乱，王莽遣使征诩，官属数百人为设祖道⁽²⁾，诩据地哭。掾史曰：“明府吉征，不宜若此。”诩曰：“吾哀颖川士，身岂有忧哉！我以柔弱征，必选刚猛代。代到，将有僵仆者，故相吊耳。”诩至，拜为美俗使者⁽³⁾。是时颖川钟元为尚书令⁽⁴⁾，领廷尉⁽⁵⁾，用事有权。弟威为郡掾，臧(赃)千金。并为太守，过辞钟廷尉，廷尉免冠为弟请一等之罪⁽⁶⁾，愿早就髡钳⁽⁷⁾。并曰：“罪在弟身与君律⁽⁸⁾，不在于太守。”元惧，驰道遣人呼弟。阳翟轻侠赵季、李款多畜(蓄)宾客⁽⁹⁾，以气力渔食闾里，至奸人妇女，持吏长短，从(纵)横郡中，闻并且至，皆亡去。并下车求勇猛晓文法吏且十人，使文吏治三人狱⁽¹⁰⁾，武吏往捕之，各有所部。敕曰：“三人非负太守，乃负王法，不得不治。钟威所犯多在赦前，驱使入函谷关，勿令汗(污)民间；不入关，乃收之。赵、李桀恶，虽远去，当得其头，以谢百姓。”钟威负其兄⁽¹¹⁾，止洛阳，吏格杀之。亦得赵、李它郡，持头还，并皆县(悬)头及其具狱于市⁽¹²⁾。郡中清静，表善好士，见纪颖川，名次黄霸⁽¹³⁾。性清廉，妻子不至官舍。数年，卒。疾病，召丞掾作先令书⁽¹⁴⁾，曰：“告子恢，吾生素餐日久，死虽当得法贖⁽¹⁵⁾，勿受。葬为小椁⁽¹⁶⁾，亶(但)容下棺。”恢如父言。王莽擢恢为关都尉⁽¹⁷⁾。建武中以并孙为郎。

(1)陵阳：县名。在今安徽太平县西北。(2)祖道：饯行。(3)美俗使者：宣美化之使者。(4)尚书令：官名。尚书的长官。(5)廷尉：官名。掌刑狱。九卿之一。(6)请一等之罪：请求减死罪一等。(7)髡钳：刑罚名。剃去头发曰髡，以铁圈束颈曰钳。(8)君律：谓您廷尉官掌刑律。(9)阳翟：县名。今河南禹县。(10)三人：指钟威、赵季、李款。(11)负其兄：恃其兄之权势。(12)其具：误倒。当作“具其”。(13)黄霸：《循吏传》有其传。(14)先令：先为遗令。(15)法：谓按照规定。贖(fù)：以财物助丧事曰贖。(16)椁：棺外的套棺。(17)关都尉：官名。掌关之守卫。

赞曰：盖宽饶为司臣，正色立于朝，虽《诗》所谓“国之司直”无以加也⁽¹⁾。若采王生之言以终其身，斯近古之贤臣矣。诸葛、刘、郑虽云狂瞽，有异志焉⁽²⁾。孔子曰：“吾未见刚者⁽³⁾。”以数子之名迹，然毋将汗(污)于冀州，孙宝桡于定陵⁽⁴⁾，况俗人乎！何并之节，亚尹翁归云⁽⁵⁾。

(1)“国之司直”：《诗·郑风·羔裘》之诗句。谓国家主持直道之人。(2)异志：犹奇志。(3)“吾未见刚者”：见《论语·公冶长篇》。谓刚直者难得。(4)孙宝桡于定陵：谓孙宝受定陵侯淳于长请托而不治杜稚季。(5)尹翁归：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

汉书新注卷七十八 萧望之传第四十八

【说明】本传叙述萧望之及其三子的事迹。萧望之，儒生，因劾奏霍氏擅政，为宣帝所信用。甘露三年(前 51)，主持石渠阁会议。任为太子太傅，宣帝临终，又任为前将军、光禄勋，与周勳等受诏辅政，领尚书事。太子即位为元帝，望之以师傅之重，奏言中书为施政根本，建议选用士人。以此与用事宦官中书令弘恭等交恶，后一再被弘恭、石显诬谄，元帝又无能袒护之，终于被迫自杀。班固传写萧望之，反映了儒者与宦官的争权矛盾，说明西汉也有宦官之患，元帝是个懦弱无能之徒。传论指斥“便嬖宦竖”，可以理解，而说望之“有辅佐之能”，恐怕言过其实。望之被宦官陷害，是值得同情的；但他忌才妒能，也挥舞过棒子打击他人，细看《汉书》就可察知。

萧望之字长倩，东海兰陵人也⁽¹⁾，徙杜陵⁽²⁾。家世以田为业，至望之，好学，治《齐诗》⁽³⁾，事同县后仓且十年⁽⁴⁾。以令诣太常受业⁽⁵⁾，复事同学博士白奇⁽⁶⁾，又从夏侯胜问《论语》、《礼服》⁽⁷⁾。京师诸儒称述焉。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兰陵：县名。在今山东枣庄市东南。

(2)杜陵；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3)《齐诗》：《诗经》有《鲁》、《齐》、《韩》三家。汉初齐人辕固生传《齐诗》。(4)同县：疑为“同郡”。钱大昭曰：“后仓，东海郯人，见《儒林传》，与望之同郡，非同县也。‘县’疑当作‘郡’。”(5)以令诣太常受业：如淳曰：“令郡国官有好文学敬长肃政教者，二千石奏上，与计偕，诣太常受业如弟子也。”太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兼掌选试博士。(6)同学：同学于后仓。(7)夏侯胜：《儒林传》有其传。

是时大将军霍光秉政⁽¹⁾，长史丙吉荐儒生王仲翁与望之等数人⁽²⁾，皆召见。先是左将军上官桀与盖主谋杀光⁽³⁾，光既诛桀等，后出入自备。吏民当见者，露索去刀兵⁽⁴⁾，两吏挟持。望之独不肯听，自引出阁曰：“不愿见。”吏牵持匈匈(恟恟)⁽⁵⁾。光闻之，告吏勿持。望之既至前，说光曰：“将军以功德辅幼主，将以流大化，致于洽平⁽⁶⁾，是以天下之士延颈企踵，争愿自効，以辅高明，今士见者皆先露索挟持，恐非周公相成王躬吐握之礼⁽⁷⁾，致白屋之意⁽⁸⁾。”于是光独不除用望之，而仲翁等皆补大将军史⁽⁹⁾。三岁间，仲翁至光禄大夫给事中⁽¹⁰⁾，望之以射策甲科为郎⁽¹¹⁾，署小苑东门候⁽¹²⁾。仲翁出入从仓头庐儿⁽¹³⁾，下车趋门，传呼甚宠⁽¹⁴⁾，顾谓望之曰：“不肯录录，反抱关为⁽¹⁵⁾。”望之曰：“各从其志。”

(1)霍光：本书有其传。(2)丙吉：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3)上官桀：姓上官，名桀。封安阳侯，以谋反诛。盖主：即鄂邑盖长公主。武帝之长女。(4)露索：谓露体搜身。(5)匈匈：扰攘不安貌。(6)洽平：“治平”之误(王念孙说)。(7)吐握之礼：相传周公摄政，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以接待天下之士。(8)白屋：以白茅覆盖之屋。贱人居处。(9)大将军史：大将军的属吏。(10)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给事中：加官。待从皇帝左右。(11)射策甲科：谓通过考试列为优等。序：官名。泛称各种郎官。(12)小苑东门：宫苑门。(13)仓头、庐儿：皆官府中贱役人员，解于《鲍宣传》。(14)宠：谓尊宠。(15)“不肯录录，反抱关为”：意谓萧望之不能随例露索，冒犯了执政，故不得大官而守门。录录：随从之意。抱关：指守门。

后数年，坐弟犯法，不得宿卫，免归为郡吏。及御史大夫魏相除望之为属⁽¹⁾，察廉为大行治礼丞⁽²⁾。

(1)及：疑衍(杨树达说)。魏相：本书有其传。(2)大行治礼丞：官名。省称大行丞。

时大将军光薨，子禹复为大司马，兄子山领尚书⁽¹⁾，亲属皆宿卫内侍。

地节三年夏⁽²⁾，京师雨雹，望之因是上疏，愿赐清闲之宴⁽³⁾，口陈灾异之意。宣帝自在民间闻望之名，曰：“此东海萧生邪？下少府宋畸问状⁽⁴⁾，无有所讳。”望之对，以为“《春秋》昭公三年大雨雹⁽⁵⁾，是时季氏专权⁽⁶⁾，卒逐昭公。乡(向)使鲁君察于天变，宜亡(无)此害。今陛下以圣德居位，思政求贤，尧舜之用心也。然而善祥未臻，阴阳不和，是大臣任政，一姓擅势之所致也。附枝大者贼本心⁽⁷⁾，私家盛者公室危。唯明主躬万机⁽⁸⁾，选同姓，举贤材，以为腹心，与参政谋，令公卿大臣朝见奏事，明陈其职，以考功能。如是，则庶事理，公道立，奸邪塞，私权废矣。”对奏，天子拜望之为谒者⁽⁹⁾。时上初即位，思进贤良，多上书言便宜，辄下望之问状，高者请丞相御史，次者中二千石试事，满岁以状闻，下者报闻，或罢归田里，所白处奏皆可。累迁谏大夫⁽¹⁰⁾，丞相司直⁽¹¹⁾，岁中三迁，官至二千石⁽¹²⁾。其后霍氏竟谋反诛，望之浸益任用。

(1)山：霍山。霍去病之孙。尚书：官名。掌管文书章奏。(2)地节三年：即公元前67年。(3)愿赐清闲之宴：要求皇帝抽暇接见。(4)少府：官名。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5)昭公：春秋时鲁昭公。(6)季氏：春秋时鲁国权贵。(7)贼：害也。本心：指树干。(8)躬万机：谓亲自掌政。(9)谒者：官名。掌管传达。(10)谏大夫：官名。掌谏议。(11)丞相司直：官名。掌佐丞相举不法。(12)二千石：官秩名。月俸百二十斛。

是时选博士谏大夫通政事者补郡国守相，以望之为平原太守⁽¹⁾。望之雅意在本朝⁽²⁾，远为郡守，内不自得，乃上疏曰：“陛下哀愍百姓，恐德化之不究⁽³⁾，悉出谏官以补郡吏，所谓忧其末而忘其本者也。朝无争(诤)臣则不知过，国无达士则不闻善⁽⁴⁾。愿陛下选明经术，温故知新，通于几微谋虑之士以为内臣，与参政事。诸侯闻之，则知国家纳谏忧政，亡(无)有阙(缺)遗。若此不怠：成康之道其庶几乎⁽⁵⁾！外郡不治，岂足忧哉？”书闻，征入守少府⁽⁶⁾。宣帝察望之经明持重，论议有余，材任宰相⁽⁷⁾，欲详试其政事，复以为左冯翊⁽⁸⁾。望之从少府出为左迁，恐有不合意，即移病⁽⁹⁾。上闻之，使侍中成都侯金安上谕意曰⁽¹⁰⁾：“所用皆更治民以考功⁽¹¹⁾。君前为平原太守日浅，故复试之于三辅⁽¹²⁾，非有所闻也⁽¹³⁾。”望之即视事。

(1)平原：郡名。治平原(在今山东平原南)。(2)本朝：指朝廷。(3)究：普遍之意。(4)达士：通达政事之士。(5)成康之道：周代成王、康王致太平之道。(6)守：暂时任职。(7)任：堪也。(8)左冯翊：官名。治所在长安。职掌相当于郡太守。(9)移病：称病而移居私宅，要求辞职。(10)侍中：加官。侍从皇帝。金安上：金日c之子。(11)更：犹经历。(12)三辅：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13)闻：谓听到过失。

是岁西羌反⁽¹⁾，汉遣后将军征之⁽²⁾。京兆尹张敞上书言⁽³⁾：“国兵在外⁽⁴⁾，军以夏发，陇西以北⁽⁵⁾，安定以西⁽⁶⁾，吏民并给转输，田事颇废，素无余积，虽羌虏以破，来春民食必乏。穷僻(僻)之处，买亡(无)所得，县官谷度不足以振(赈)之。原令诸有罪，非盗受财杀人及犯法不得赦者，皆得以差入谷此八郡赎罪⁽⁷⁾。务益致谷以豫备百姓之急。”事下有司⁽⁸⁾，望之与少府李强议，以为“民函(含)阴阳之气，有好义欲利之心，在教化之所助。尧在上，不能去民欲利之心，是能令其欲利不胜其好义也；虽桀在上，不能去民好义之心，而能令其好义不胜其欲利也。故尧、桀之分，在于义利而已，道(导)民不可不慎也。今欲令民量粟以赎罪，如此则富者得生，贫者独死，是贫富异刑而法不壹也。人情，贫穷，父兄囚执，闻出财得以生活，为人子弟者将不顾死亡之患，败乱之行，以赴财利，求救亲戚。一人得生，十人以丧，如

此，伯夷之行坏⁽⁹⁾，公绰之名灭⁽¹⁰⁾。政教壹倾，虽有周召之佐⁽¹¹⁾，恐不能复。古者臧(藏)于民，不足则取，有余则予。《诗》曰‘爰及矜人，哀此鰥寡’⁽¹²⁾，上惠下也。又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¹³⁾，下急上也。今有西边之役，民失作业，虽户赋口敛以贍其困乏⁽¹⁴⁾，古之通义，百姓莫以为非。以死救生⁽¹⁵⁾，恐未可也。陛下布德施教，教化既成，尧舜亡(无)以加也。今议开利路以伤既成之化，臣窃痛之。”

(1)西羌：古代西方的羌族。(2)后将军：指赵充国。本书有其传。(3)京兆尹：官名。治所在长安。相当于郡太守。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4)国兵：国家之兵。(5)陇西：郡名。治狄道(今甘肃临洮)。(6)安定：郡名。治高平(今宁夏固原)。(7)差(c)：等次。八郡：指自陇西以北、安定以西之郡。(8)有司：主管部门的官吏。(9)伯夷：相传为商周之际的义士。(10)公绰：春秋时鲁大夫孟公绰。相传其人廉正寡欲。(11)周召：西周时周公旦、召公奭。(12)“爰及矜人”二句：见《诗经·小雅·鸿雁》。矜人：可哀矜之人，谓贫弱者。(13)“雨我公田”二句：见《诗经·小雅·大田》。意谓先公后私。(14)户赋口敛：谓率户而赋，计口而敛。(15)死：谓去拼命送死。

于是天子复下其议两府⁽¹⁾，丞相、御史以难问张敞⁽²⁾。敞曰：“少府左冯翊所言，常人之所守耳。昔先帝征四夷⁽³⁾，兵行三十余年，百姓犹不加赋，而军用给。今羌虏一隅小夷，跳梁于山谷间，汉但令罪人出财减罪以诛之，其名贤于烦扰良民横兴赋敛也。又诸盗及杀人犯不道者，百姓所疾苦也，皆不得赎，首匿、见知纵、所不当得为之属⁽⁴⁾，议者或颇言其法可蠲除，今因此令赎，其便明甚，何化之所乱？《甫刑》之罚⁽⁵⁾，小过赦，薄罪赎，有金选(铔)之品⁽⁶⁾，所从来久矣，何贼之所生？敞备皂衣二十余年⁽⁷⁾，尝闻罪人赎矣，未闻盗贼起也。窃怜凉州被寇，方秋饶时，民尚有饥乏，病死于道路，况至来春将大困乎！不早虑所以振(赈)救之策，而引常经以难，恐后为重责。常人可与守经，未可与权也。敞幸得备列卿，以辅两府为职，不敢不尽愚。”

(1)两府：指丞相、御史大夫两官府。(2)御史：指御史大夫。(3)先帝：指武帝。(4)纵：当作“故纵”。《刑法志》提到“作见知、故纵；监领部主之法”。(5)《甫刑》：即《吕刑》。《尚书》篇名。(6)铔(luè)：古重量单位。二十两为三铔。(7)皂衣：下级官吏之服。

望之、强复对曰：“先帝圣德，贤良在位，作宪垂法，为无穷之规，永惟边竟(境)之不贍，故《金布令甲》曰⁽¹⁾‘边郡数被兵，离饥寒⁽²⁾，天绝天年，父子相失，令天下共给其费’，固为军旅卒(猝)暴之事也。闻天汉四年⁽³⁾，常使死罪人人五十万钱减死罪一等，豪强吏民请夺假贖⁽⁴⁾，至为盗贼以赎罪。其后奸邪横暴，群盗并起，至攻城邑，杀郡守，充满山谷，吏不能禁，明诏遣绣衣使者以兴兵击之⁽⁵⁾，诛者过半，然后衰止。愚以为此使死罪赎之败也，故曰不便。”时丞相魏相、御史大夫丙吉亦以为羌虏且破，转输略足相给，遂不施敞议。望之为左冯翊三年，京师称之，迁大鸿胪⁽⁶⁾。

(1)《金布令甲》：有关府库金钱布帛令之甲篇。(2)离：遭也。(3)天汉四年：前97年。(4)假贖(tè)：借贷，求助。(5)绣衣使者：汉武帝时闹事者众，御史中丞督捕犹不能止，因特派使者衣绣衣，持斧仗节，兴兵镇压，号直指使者，也称绣衣使者。兴兵：指军兴之法。其上疑脱“军”字(刘敞说)。(6)大鸿胪：官名。原掌关于接待少数民族等事，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官。

先是乌孙昆弥翁归靡因长罗侯常惠上书⁽¹⁾，愿以汉外孙元贵靡为嗣，得复尚少主⁽²⁾，结婚内附，畔(叛)去匈奴。诏下公卿议，望之以为乌孙绝域，信其美言，万里结婚，非长策也。天子不听。神爵二年⁽³⁾，遣长罗侯惠使送

公主配元贵靡⁽⁴⁾。未出塞，翁归靡死，其兄子狂王背约自立。惠从塞下上书，愿留少主敦煌郡⁽⁵⁾。惠至乌孙，责以负约，因立元贵靡，还迎少主。诏下公卿议，望之复以为“不可。乌孙持两端，亡(无)坚约，其效可见。前少主在乌孙四十余年，恩爱不亲密，边境未以安，此已事之验也。今少主以元贵靡不得立而还，信无负于四夷，此中国之大福也。少主不止，繇(徭)役将兴，其原起此。”天子从其议，征少主还，后乌孙虽分国两立，以元贵靡为大昆弥，汉遂不复与结婚。

(1)乌孙：西域国名。昆弥：乌孙王号。上书事在元康二年(前64)。(2)少主：指宗室女。(3)神爵二年：前60年。(4)公主：此非真公主，乃取楚景解忧弟子相夫为之，名为公主。(5)敦煌郡：郡治敦煌(在今甘肃敦煌西)。

三年⁽¹⁾，代丙吉为御史大夫。五凤中匈奴大乱⁽²⁾，议者多曰匈奴为害日久，可因其坏乱举兵灭之。诏遣中朝大司马车骑将军韩增、诸吏富平侯张延寿、光禄勋杨恽、太仆戴长乐问望之计策⁽³⁾，望之对曰：“《春秋》晋士匄帅(率)师侵齐⁽⁴⁾，闻齐侯卒，引师而还，君子大其不伐丧⁽⁵⁾，以为恩足以服孝子，谊(义)足以动诸侯。前单于慕化乡(向)善称弟，遣使请求和亲，海内欣然，夷狄莫不闻。未终奉约，不幸为贼臣所杀，今而伐之，是乘乱而幸灾也，彼必奔走远遁。不以义动兵，恐劳而无功。宜遣使者吊问，辅其微弱，救其灾患，四夷闻之，咸贵中国之仁义。如遂蒙恩得复其位，必称臣服从，此德之盛也。”上从其议，后竟遣兵护辅呼韩邪单于定其国⁽⁶⁾。

(1)三年：神爵三年(前59)。(2)五凤：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57—前54)。(3)张延寿：张汤之孙。《张汤传》附其传。杨恽：杨敞之子。本书卷六十六附其传。戴长乐：详见《杨恽传》。(4)士匄(gài)：即春秋时晋大夫范宣子。(5)君子大其不伐丧：此事见《公羊传》襄公十九年。(6)呼韩邪单于(?——前31)：匈奴单于。匈奴与汉和亲，汉以王昭君嫁之。

是时大司农中丞耿寿昌奏设常平仓⁽¹⁾，上善之，望之非寿昌。丞相丙吉年老，上重焉，望之又奏言：“百姓或乏困，盗贼未止，二千石多材下不任职。三公非其人，则三光为之不明，今首岁日月少光⁽²⁾，咎在臣等。”上以望之意轻丞相，乃下侍中建章卫尉金安上、光禄勋杨恽、御史中丞王忠，并诘问望之。望之免冠置对，天子繇(由)是不说(悦)。

(1)大司农中丞：官名。属大司农。耿寿昌：任大司农中丞时，建议在西北各郡设置“常平仓”。后封关内侯。本书不设其传是个缺点。(2)首岁：谓年初。

后丞相司直繁延寿奏：“侍中谒者良使承制诏望之，望之再拜已。良与望之言，望之不起，因故下手⁽¹⁾，而谓御史曰‘良礼不备’。故事丞相病，明日御史大夫辄问病；朝奏事会庭(廷)中，差居丞相后，丞相谢，大夫少(稍)进，揖。今丞相数病，望之不问病；会庭(廷)中，与丞相钧(均)礼⁽²⁾。时议事不合意，望之曰‘侯年宁能父我邪⁽³⁾！’知御史有令不得擅使，望之多使守史自给车马⁽⁴⁾，之杜陵护视家事。少史冠法冠⁽⁵⁾，为妻先引⁽⁶⁾，又使卖买，私所附益凡十万三千⁽⁷⁾。案望之大臣，通经术，居九卿之右⁽⁸⁾，本朝所仰⁽⁹⁾，至不奉法自修，踞(倨)慢不逊攘(让)，受所监臧(赃)二百五十以上⁽¹⁰⁾，请逮捕系治。”上于是策望之曰：“有司奏君责使者礼，遇丞相亡(无)礼，廉声不闻，敖(傲)慢不逊，亡(无)以扶政，帅先百僚。君不深思，陷于兹秽，朕不忍致君于理，使光禄勋挥策诏，左迁君太子太傅⁽¹¹⁾，授印。其上故印使者⁽¹²⁾，便道之官⁽¹³⁾。君其秉道明孝，正直是与，帅(率)意亡(无)愆，靡有后言⁽¹⁴⁾。”

(1)下手：以手至地。(2)钧礼：谓不为前后之差；平等之意。(3)侯年宁能父我邪：意谓君侯(指丞相)虽然年长，难道能列于我的父辈吗。父：指诸父。(4)自给车马：谓自乘私车马。(5)少史：官名。秩比六百石。(6)先引：先导。(7)私所附益：意谓少史以其私钱增益之。(8)右：上也。(9)本朝：指朝廷。本朝，乃对外郡而言。(10)二百五十以上：当时律令坐罪之次。(11)太子太傅：官名。掌辅导太子。(12)使者：指杨恽。(13)便道之官：谓不须诣阙谢。(14)后言：谓再申诉。

望之既左迁，而黄霸代为御史大夫⁽¹⁾。数月间，丙吉薨，霸为丞相。霸薨，于定国复代焉⁽²⁾。望之遂见废，不得相。为太傅，以《论语》、《礼服》授皇太子。

(1)黄霸：《循吏传》有其传。(2)于定国：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

初，匈奴呼韩邪单于来朝，诏公卿议其仪，丞相霸、御史大夫定国议曰：“圣王之制，施德行礼，先京师而后诸夏，先诸夏而后夷狄。《诗》云：‘率礼不越，遂视既发；相土烈烈，海外有截⁽¹⁾。’陛下圣德充塞天地⁽²⁾，光被四表⁽³⁾，匈奴单于乡(向)风慕化，奉珍朝贺，自古未之有也。其礼仪宜如诸侯侯王，位次在下。”望之以为“单于非正朔所加⁽⁴⁾，故称敌国，宜待以不臣之礼，位在诸侯王上。外夷稽首称藩，中国让而不臣，此则羁縻之谊(义)，谦亨之福也⁽⁵⁾。《书》曰‘戎狄荒服⁽⁶⁾，’言其来服，荒忽亡(无)常。如使匈奴后嗣卒有鸟窜鼠伏，阙(缺)于朝享⁽⁷⁾，不为畔(叛)臣。信让行乎蛮貉⁽⁸⁾，福祚流于亡(无)穷，万世之长策也。”天子采之，下诏曰：“盖闻五帝三王教化所不施，不及以政。今匈奴单于称北藩，朝正朔，朕之不逮，德不能弘覆。其以客礼待之，令单于位在诸侯王上，赞谒称臣而不名。”

(1)“率礼不越”等句：见《诗经·商颂·长发》。率：循也。遂：犹“随”。发：明也。相土：契的孙。烈烈：威武貌。截：斩获。(2)塞：满也。(3)四表：四海之处。(4)非正朔所加：意谓统治所不及。(5)谦亨之福：谓谦德，无所不通。颜师古曰：“《易·谦卦》之辞曰‘谦，亨，天道下济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言谦之为德，无所不通也。(6)“戎狄荒服”：此文《尚书》已佚。(7)朝：朝见。享：贡献。(8)蛮貉：指少数民族。

及宣帝寝疾，选大臣可属(嘱)者，引外属侍中乐陵侯史高、太子太傅望之、少傅周堪至禁中⁽¹⁾，拜高为大司马车骑将军，望之为前将军光禄勋，堪为光禄大夫，皆受遗诏辅政，领尚书事⁽²⁾。宣帝崩，太子袭尊号，是为孝元帝。望之、堪本以师傅见尊重，上即位，数宴见⁽³⁾，言治乱，陈玉事⁽⁴⁾。望之选白宗室明经达学散骑谏大夫刘更生给事中⁽⁵⁾，与侍中金敞并拾遗左右⁽⁶⁾。四人同心谋议，劝道(导)上以古制，多所欲匡正，上甚乡(向)纳之⁽⁷⁾。

(1)外属：外戚。禁中：宫中。(2)领尚书事：汉代尚书职典枢机，凡诸曹文书众事皆由之，故凡受遗辅政，皆领尚书事。(3)宴见：皇帝闲宴时召见臣下。(4)玉事：王道之事。宣帝曾言汉朝本以王霸道杂之，而萧望之则强调土道。(5)刘更生：刘向，字子政，本名更生。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6)拾遗：谓纠正帝王的过失。(7)向：谓思想向之。纳：谓纳用其言。

初，宣帝不甚从儒术，任用法律，而中书宦官用事。中书令弘恭、石显久典枢机⁽¹⁾，明习文法，亦与车骑将军高为表里，论议常独持故事，不从望之等。恭、显又时倾仄(侧)见诎。望之以为中书政本，宜以贤明之选，自武帝游宴后庭，故用宦者，非国旧制，又违古不近刑人之义，白欲更置士人，繇(由)是大与高、恭、显忤。上初即位，谦让重改作⁽²⁾，议久不定，出刘更生为宗正。

(1)中书令：官名。汉武帝时以宦官为之，掌传宣诏命。西汉后期改为中谒者令。石

显：《佞幸传》有其传。(2)重：难也。(3)宗正：官名。掌皇族事务。

望之、堪数荐名儒茂材以备谏官。会稽郑朋阴欲附望之，上疏言车骑将军高遣客为奸利郡国，及言许、史子弟罪过⁽¹⁾。章视(示)周堪，堪白令朋待诏金马门⁽²⁾。朋奏记望之曰：“将军体周召之德，秉公绰之质，有卞庄之威⁽³⁾。至乎耳顺之年⁽⁴⁾，履折冲之位⁽⁵⁾，号至将军，诚士之高致也。窟穴黎庶莫不欢喜，咸曰将军其人也⁽⁶⁾。今将军规(模)云若管晏而休⁽⁷⁾，遂行日仄至周召乃留乎⁽⁸⁾？若管晏而休，则下走将归延陵之皋⁽⁹⁾，修农圃之畴⁽¹⁰⁾，畜鸡种黍，俟见二子，没齿而已矣⁽¹¹⁾。如将军昭然度行⁽¹²⁾，积思塞邪枉之险蹊⁽¹³⁾，宣中庸之常政，兴周召之遗业，亲日仄之兼听，则下走其庶几愿竭区区⁽¹⁴⁾，底厉(砥砺)锋锷，奉万分之一。”望之见纳朋⁽¹⁵⁾，接待以意。朋数称述望之，短车骑将军⁽¹⁶⁾，言许、史过失。

(1)许、史：指当时外戚许氏、史氏。(2)待诏：等待皇帝的诏命。金马门：宦者署门，门傍有金马，故谓之金马门。(3)卞庄：春秋时鲁国卞邑大夫，勇士。(4)耳顺之年：指六十岁。(5)折冲之位：指将军之位。(6)其人：谓正是这样人选。(7)管晏：春秋时齐国的管仲、晏婴。(8)日仄(zè)：太阳偏西。此意谓日仄不食而勤于政事。(9)下走将归延陵之皋：意谓如果所为只如管仲、晏婴，则趋向将是延陵之轨，隐耕于皋泽。春秋时吴公子札食邑延陵，薄吴王之行，弃国而耕于皋泽。下走：自谦言趋走之役。(10)畴：耕作之田。(11)畜鸡种黍三句：谓终于隐逸。《论语·微子篇》云：子路遇荷蓑丈人，留宿，“杀鸡为黍而食之，见其二子焉”。没齿：谓终身。(12)度行：谓突出的行为。(13)蹊：径。谓道。(14)区区：谓微小之力。(15)见纳：谓与之相见，纳用其说。(16)短：指出别人缺点。

后朋行倾邪，望之绝不与通。朋与大司农史李宫俱待诏⁽¹⁾，堪独白官为黄门郎⁽²⁾。朋，楚士，怨恨，更求入许、史，推所言许、史事曰⁽³⁾：“皆周堪、刘更生教我，我关东人，何以知此？”于是侍中许章白见朋⁽⁴⁾。朋出扬言曰：“我见，言前将军小过五，大罪一。中书令在旁，知我言状。”望之闻之，以问弘恭、石显。显、恭恐望之自讼，下于它吏⁽⁵⁾，即挟朋及待诏华龙。龙者，宣帝时与张子等待诏，以行汗(污秽)不进，欲入堪等，堪等不纳，故与朋相结。恭、显令二人告望之等谋欲罢车骑将军疏退许、史状，侯望之出休日⁽⁶⁾，令朋、龙上之。事下弘恭问状，望之对曰：“外戚在位多奢淫，欲以匡正国家，非为邪也。”恭、显奏“望之、堪、更生朋党相称举⁽⁷⁾，数譖诉大臣，毁离亲戚，欲以专擅权势，为臣不忠，诬上不道，请谒者召致廷尉⁽⁸⁾。”时上初即位，不省“谒者召致廷尉”为下狱也⁽⁹⁾，可其奏。后上召堪、更生，曰系狱。上大惊曰：“非但廷尉问邪？”以责恭、显，皆叩头谢。上曰：“令出视事。”恭、显因使高言：“上新即位，未以德化闻于天下，而先验师傅⁽¹⁰⁾，既下九卿大夫狱⁽¹¹⁾，宜因决免⁽¹²⁾。”于是制诏丞相御史：“前将军望之傅朕八年，亡它罪过，今事久远，识忘难明⁽¹³⁾，其赦望之罪，收前将军光禄勋印绶，及堪、更生皆免为庶人。”而朋为黄门郎。

(1)大司农史：大司农的属吏。(2)黄门郎：官名。秦汉郎官给事于黄闼(宫门)之内者，称黄门郎或黄门侍郎。(3)推：推诿；推托。(4)白见：报告见于帝。(5)下于它吏：交给其他官吏查问。(6)出休日：出宫休假日。汉制，自三署郎以上入直宫中者，十日一出休沐。(7)朋党：以“朋党”二字诬陷他人，始于此(周寿昌说)。(8)廷尉：官名。掌刑狱。九卿之一。(9)省(x ng)：觉悟；明白。(10)验：审讯。(11)九卿：刘更生为宗正，九卿之一。大夫：周堪为光禄大夫。(12)决：审判。(13)识忘：言不能尽记，有遗忘者。

后数月，制诏御史：“国之将兴，尊师而重傅。故前将军望之傅朕八年，

道(导)以经术,厥功茂焉⁽¹⁾。其赐望之爵关内侯,食邑六百户⁽²⁾,给事中,朝朔望⁽³⁾,坐次将军。”天子方倚欲以为丞相,会望之子散骑中郎劾上书讼望之前事,事下有司,复奏“望之前所坐明白,无谮诉者⁽⁴⁾,而教子上书,称引亡(无)辜之诗⁽⁵⁾,失大臣体,不敬,请逮捕。”弘恭、石显等知望之素高节,不诘(屈)辱,建白“望之前为将军辅政⁽⁶⁾,欲排退许、史,专权擅朝。幸得不坐,复赐爵邑,与(预)闻政事⁽⁷⁾,不悔过服罪,深怀怨望,教子上书,归非于上⁽⁸⁾,自以托师傅怀⁽⁹⁾,终不坐⁽¹⁰⁾。非颇望之于牢狱⁽¹¹⁾,塞其怏怏心⁽¹²⁾,则圣朝亡(无)以施恩厚。”上曰:“萧太傅素刚,安肯就吏?”显等曰:“人命至重⁽¹³⁾,望之所坐,语言薄罪,必亡(无)所优。”上乃可其奏。

(1)茂:美也。(2)六百户:《元帝纪》载此诏言“八百户”。(3)朝朔望:朔望日入朝。(4)“望之前所坐明白”二句:意谓萧望之原本有罪,不是他人谮而诉之。(5)诗:“词”之误(李慈铭说)。(6)建白:建议而报告于皇帝。(7)预闻政事:给事中掌顾问应对,故谓预闻政事。(8)归非于上:谓归恶于天子。(9)怀:“德”之误(王念孙说)。(10)坐:坐罪。(11)非:不也。(12)怏怏(yàngyàng):形容不服气的神情。(13)人命:性命。

显等封以付谒者,敕令召望之手付⁽¹⁾,因令太常急发执金吾车骑驰围其第⁽²⁾。使者至,召望之。望之欲自杀,其夫人止之,以为非天子意。望之以问门下生朱云。云者好节士,劝望之自裁。于是望之印(仰)天叹曰:“吾尝备位将相,年踰六十矣,老入牢狱,苟求生活,不亦鄙乎!”字谓云曰:“游⁽³⁾,趣和药来,无久留我死!”竟饮鸩自杀。天子闻之惊,拊手曰:“曩固疑其不就牢狱,果然杀吾贤博!”是时太官方上昼食⁽⁴⁾,上乃却食,为之涕泣,哀恻左右⁽⁵⁾。于是召显等责问以议不详⁽⁶⁾。皆免冠谢,良久然后已。

(1)手付:亲手交给。(2)太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及诸陵县,兼掌选举博士。执金吾:官名。掌督无三辅治安。(3)游:朱云字游。(4)太官:官名。主管皇帝膳食。(5)恻:“动”之误(王先谦说)。(6)详:审也。

望之有罪死,有司请绝其爵邑。有诏加恩,长子伋嗣为关内侯。天子追念望之不忘,每岁时遣使者祠祭望之冢⁽¹⁾,终元帝世。望之八子,至大官者育、咸、由。

(1)望之冢:沈钦韩曰:“《长安志》萧望之墓在万年县东南五里古城春明门外。”

育字次君,少以父任为太子庶子⁽¹⁾。元帝即位,为郎,病免,后为御史。大将军王凤以育名父子⁽²⁾,著材能,除为功曹⁽³⁾,迁谒者,使匈奴副校尉⁽⁴⁾。后为茂陵令⁽⁵⁾,会课⁽⁶⁾,育第六。而漆令郭舜殿⁽⁷⁾,见责问,育为之请,扶风怒曰⁽⁸⁾:“君课第六,裁(才)自脱⁽⁹⁾,何暇欲为左右言⁽¹⁰⁾?”及罢出,传召茂陵令诣后曹⁽¹¹⁾,当以职事对。育经出曹,书佐随牵育,育案佩刀曰:“萧育杜陵男子⁽¹²⁾,何诣曹也!”遂趋出,欲去官。明旦,诏召入,拜为司隶校尉⁽¹³⁾。育过扶风府门,官属掾史数百人拜谒车下。后坐失大将军指(旨)免官。复为中郎将使匈奴⁽¹⁴⁾。历冀州、青州两郡刺史⁽¹⁵⁾,长水校尉⁽¹⁶⁾,泰山太守⁽¹⁷⁾,入守大鸿胪。以郾名贼梁子政阻山为害⁽¹⁸⁾,久不伏辜,育为右扶风数月,尽诛子政等。坐与定陵侯淳于长厚善免官⁽¹⁹⁾。

(1)任:保举。以父任,谓因父功绩得以保任入官。太子庶子:官名。太子官属之一。(2)王凤(?—22):东平陵人。元后王政君之胞兄。曾任大司马、大将军。名父子:名父之子。功曹:官名。佐史之一。(4)副校尉:专设之官。为使匈奴中郎将之副(沈钦韩说)。(5)茂陵: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6)课:考核。(7)漆:县名。今陕西彬县。殿:最后。(8)扶风:右扶风的省称。(9)君课第六,才自脱:意谓你考核第六(约当中下等),才勉强过关脱身。(10)左右:指同列。犹今言旁人。(11)后曹:指贼曹、决曹等。(12)男子:

犹言大丈夫。意谓我不以官爵介意。(13)司隶校尉：官名。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14)中郎将：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15)郡：当作“部”。(16)长水校尉：官名。掌长水胡骑。(17)泰山：郡名。治奉高(在今山东泰安东)。(18)鄠：县名。今陕西户县。名贼：谓贼之有名号者。(19)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

哀帝时，南郡江中多盗贼⁽¹⁾，拜育为南郡太守。上以育耆旧名臣，乃以三公使车载育入殿中受策⁽²⁾，曰：“南郡盗贼群辈为害，朕甚优之。以太守威信素著，故委南郡太守，之官，其(期)于为民除害，安元元而已，亡(无)拘于小文。”加赐黄金二十斤。育至南郡，盗贼静。病去官，起家复为光禄大夫、执金吾，以寿终于官⁽³⁾。

(1)南郡：郡名。治江陵(今湖北江陵)。江：长江。(2)使车：三公官之公用车。(3)

以寿终于官：《公卿表》言萧育为执金吾一年免，与此不同。

育为人严猛尚威，居官数免，稀迁。少与陈咸、朱博为友⁽¹⁾，著闻当世。往者有王阳、贡公⁽²⁾，故长安语曰“萧、未结绶⁽³⁾，王、贡弹冠⁽⁴⁾”，言其相荐达也。始育与陈咸俱以公卿子显名，咸最先进，年十八为左曹，二十余御史中丞⁽⁵⁾。时朱博尚为杜陵亭长，为咸、育所攀援，入王氏。后遂并历刺史郡守相，及为九卿，而博先至将军上卿，历位多于咸、育，遂至丞相。育与博后有隙，不能终，故世以交为难。

(1)陈咸：陈万年之子。本书卷六十六附其传。朱博：本书卷八十三有其传。(2)王阳、贡公：即王吉、贡禹。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3)结绶：系结印带。比喻出任作官。

(4)弹冠：《王吉传》有世称“王阳在位，贡公弹冠”之说，言其取舍相同。(5)二十余：其下省一“为”字。御史中丞：御史大夫的属官。

咸字仲⁽¹⁾，为丞相史⁽²⁾，举茂材⁽³⁾，好时令⁽⁴⁾，迁淮阳、泗水内史⁽⁵⁾，张掖、弘农、河东太守⁽⁶⁾。所居有迹，数增秩赐金。后免官，复为越骑校尉、护军都尉、中郎将⁽⁷⁾，使匈奴，至大司农，终官⁽⁸⁾。

(1)咸：萧咸。张禹之婿。仲：当是“仲君”，此脱君字(李慈铭说)。(2)丞相史：丞相的属吏。(3)茂材：即秀才。汉代选举科目之一。(4)好时：县名。在今陕西乾县东。(5)淮阳、泗水：皆汉诸侯王国名。淮阳王国治陈县(今河南淮阳)。泗水王国治陵县(今江苏泗阳西北)。内史：官名。掌国民。(6)张掖、弘农、河东：皆郡名。张掖郡治得(在今甘肃张掖西北)。弘农郡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东北)。河东郡治弘农(在今山西夏县西北)。(7)越骑校尉：武官名。汉武帝所置五校尉之一，掌越骑兵。护军都尉：武官名。属大司农。(8)至大司农，终官：据《公卿表》，萧成为大司农，一年卒。

由字子骄，为丞相西曹卫将军掾⁽¹⁾，迁谒者，使匈奴副校尉。后举贤良⁽²⁾，为定陶令⁽³⁾，迁太原都尉⁽⁴⁾，安定太守⁽⁵⁾。治郡有声，多称荐者。初，哀帝为定陶王时，由为定陶令，失王指(旨)，顷之，制书免由为庶人。哀帝崩，为复土校尉、京辅左辅都尉⁽⁶⁾，迁江夏太守⁽⁷⁾。平江贼成重等有功，增秩为陈留太守⁽⁸⁾。元始中⁽⁹⁾，作明堂辟雍⁽¹⁰⁾，大朝诸侯，征由为大鸿胪，会病，不及宾赞⁽¹¹⁾，还归故官，病免。复为中散大夫⁽¹²⁾，终官。家至吏二千石者六七人。

(1)卫将军掾：卫将军的属吏。(2)贤良：汉选举科目之一。(3)定陶：县名。今山东定陶西北。(4)太原：郡名。治晋阳(在今山西太原西南)。(5)安定：郡名。治高平(今宁夏固原)。(6)复土校尉：官名。掌治陵墓工程事。左辅都尉：官名。掌左辅治安。(7)江夏：郡名。治西陵(在今湖北新洲西)。(8)陈留：郡名。治陈留(在今河南开封东南)。(9)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年)。(10)明堂：帝王宣明政教之处。凡朝会、祭祀、选士等大典都在此举行。辟雍：古代大学校。(11)不及：不能胜任之意。宾赞：谓

赞导九宾之礼。(12)中散大夫：官名。参与议政。

赞曰：萧望之历位将相，籍(藉)师傅之恩，可谓亲昵亡(无)间⁽¹⁾。及至谋泄隙开，谗邪构之，卒为便嬖宦竖所图⁽²⁾，哀哉！不然，望之堂堂⁽³⁾，折而不桡⁽⁴⁾，身为儒宗，有辅佐之能，近古社稷臣也。

(1)间：间隙。(2)图：谋也。(3)堂堂：正直貌。(4)桡：曲也。

汉书新注卷七十九 冯奉世传第四十九

【说明】本传叙述冯奉世及其四子的事迹。冯奉世，以良家子选为郎，中年才学《春秋》，读兵书。奉使西域，当匈奴，莎车攻劫时，矫制征发西域诸国兵，进攻莎车，平息骚乱，威震西域。后率军平息陇西羌乱。其长女媛(为中山太后)、其子参，因哀帝时傅太后用事，受陷害而死。冯奉世行事与赵充国相类，“功名次赵充国”，本可与赵充国合传，班固单为立传，似可不必；传未不论冯奉世，而仅论冯参“死于非罪”，哀叹“谗邪交乱，贞良被害，自古而然”，也许因此之故，而将冯氏父子单独立传。

冯奉世字子明，上党潞人也⁽¹⁾，徙杜陵⁽²⁾。其先冯亭⁽³⁾，为韩上党守。秦攻上党，绝太行道⁽⁴⁾，韩不能守，冯亭乃入上党城守于赵⁽⁵⁾。赵封冯亭为华阳君，与赵将括距(拒)秦⁽⁶⁾，战死于长平。宗族繇(由)是分散，或留潞，或在赵。在赵者为官帅将，官帅将子为代相⁽⁷⁾。及秦灭六国，而冯亭之后冯毋择、冯去疾、冯劫皆为秦将相焉⁽⁸⁾。

(1)上党：郡名。治长子(在今山西长子西南)。潞：县名。在今山西潞县东北。(2)杜陵：县名。在今陕西西安东南。(3)冯亭：战国时韩国上党郡守。(4)太行：山名。在今山西与河北界线上。(5)赵：战国时赵国，都邯郸(今河北邯郸)。(6)括：赵括。只读兵书，没有实践经验。长平之战中，赵方主将，惨败而死。(7)代：战国后期的代国，被秦所灭。(8)冯毋择、冯去疾、冯劫：均为秦将相，见《史记·秦始皇本纪》。

汉兴，文帝时冯唐显名⁽¹⁾，即代相子也。至武帝末，奉世以良家子选为郎⁽²⁾。昭帝时，以功次补武安长⁽³⁾。失官，年三十余矣，乃学《春秋》涉大义，读兵法明习，前将军韩增奏以为军司空令⁽⁴⁾。本始中⁽⁵⁾，从军击匈奴。军罢，复为郎。

(1)冯唐：本书卷五十有其传。(2)良家子：汉制，凡从军不在七科谪内者谓之良家子。郎：官名。各种郎官的泛称。(3)功次：以功劳累迁曰功次。武安：县名。在今河北武安西南。(4)军司空令：官名。汉代有军司空令、丞。(5)本始：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73—前70)。

先是时，汉数出使西域，多辱命不称，或贪汗(污)，为外国所苦⁽¹⁾。是时乌孙大有击匈奴之功⁽²⁾，而西域诸国新辑(集)，汉方善遇，欲以安之，选可使外国者。前将军增举奉世以卫候使持节送大宛诸国客⁽³⁾。至伊修城⁽⁴⁾，都尉宋将言莎车与旁国共攻杀汉所置莎车王万年⁽⁵⁾，并杀汉使者奚充国。时匈奴又发兵攻车师城⁽⁶⁾，不能下而去。莎车遣使扬言北道诸国已属匈奴矣⁽⁷⁾，于是攻劫南道⁽⁸⁾，与敌盟畔(叛)汉⁽⁹⁾，从鄯善以西皆绝不通⁽¹⁰⁾。都护郑吉、校尉司马意皆在北道诸国间⁽¹¹⁾。奉世与其副严昌计，以为不亟击之则莎车日强，其势难制，必危西域。遂以节谕告诸国王，因发其兵，南北道合万五千人进击莎车，攻拔其城。莎车王自杀，传其首诣长安。诸国悉平，威振西域。奉世乃罢兵以闻。宣帝召见韩增，曰：“贺将军所举得其人。”奉世遂西至大宛。大宛闻其斩莎车王，敬之异于它使。得其名马象龙而还⁽¹²⁾。上甚说(悦)，下议封奉世。丞相、将军皆曰：“《春秋》之义，大夫出疆，有可以安国家，则颡(专)之可也。奉世功效尤著，宜加爵土之赏。”少府萧望之独以奉世奉使有指(旨)⁽¹³⁾，而擅矫制违命，发诸国兵，虽有功效，不可以为后法。即封奉世，开后奉使者利，以奉世为比，争逐发兵⁽¹⁴⁾，要(徼)功万里之外，为国家生事于夷狄。渐不可长，奉世不宜受封。上善望之议⁽¹⁵⁾，以奉世为光禄大夫、水衡都尉⁽¹⁶⁾。

(1)苦：谓患苦。(2)乌孙：西域国名。(3)卫候：官名。属卫尉。大宛：西域国名。在今苏联吉尔吉斯一带。(4)伊循城：当作“伊循城”(齐召南说)。《西域传》云：鄯善国中有伊循城，其地肥美，汉置都尉。所谓伊循，田官也。伊循，在今新疆若羌东北。(5)莎车：西域国名。在今新疆莎车一带。(6)车师城：可能指交河城(在今新疆吐鲁番西北)。(7)北道：及下文“南道”，是指以塔里木盆地为界的南、北两条东西走向的道路。(8)南道：指南道诸国。(9)歃(shà)盟：歃血订盟。(10)鄯善：西域国名，在塔里木盆地以东，今新疆若羌一带。(11)都护：指西域都护。官名。总管西域事。(12)象龙：谓名马形似龙。或说象龙乃马名。(13)有旨：指本为送诸国客。(14)逐：竟也。(15)议：其下拟有“竟不封”三字(宋祁说)。(16)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水衡都尉：官名。掌上林苑，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

元帝即位，为执金吾⁽¹⁾。上郡属国归义降胡万余人反去⁽²⁾。初，昭帝末⁽³⁾，西河属国胡伊酋若王亦将众数千人畔⁽⁴⁾，奉世辄持节将兵追击。右将军典属国常惠薨⁽⁵⁾，奉世代为右将军典属国，加诸吏之号⁽⁶⁾。数岁，为光禄勋⁽⁷⁾。

(1)执金吾：官名。为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2)上郡：郡名。治肤施(在今陕西榆林东南)。属(sh)国：汉代安置各族来归者的地区，由其自治，循其故俗。(3)昭帝：“宣帝”之误。齐召南曰：“昭帝时奉世名尚未著，安得持兵节将兵；且两河属国始置于五凤四年，《宣纪》可证也；当昭帝时尚无西河属国，安得有叛人邪？”(4)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5)典属国：掌属国事务的长官。常惠死于元帝初元二年(前47)。本书卷七十有《常惠传》。(6)诸吏：加官。得举法。(7)光禄勋：官名。掌领宿卫侍从之官。

永光二年秋⁽¹⁾，陇西羌彡姐旁种反⁽²⁾，诏召丞相韦玄成、御史大夫郑弘、大司马车骑将军王接、左将军许嘉、右将军奉世人议⁽³⁾。是时，岁比不登，京师谷石二百余⁽⁴⁾，边郡四百，关东五百。四方饥馑，朝廷方以为忧，而遭羌变。玄成等漠然莫有对者⁽⁵⁾。奉世曰：“羌虏近在竟(境)内背畔(叛)，不以时诛⁽⁶⁾，亡(无)以威制远蛮。臣愿帅(率)师讨之。”上问用兵之数，对曰：“臣闻善用兵者，役不再兴，粮不三载⁽⁷⁾，故师不久暴而天诛亟决⁽⁸⁾。往者数不料敌⁽⁹⁾，而师至于折伤；再三发餉⁽¹⁰⁾，则旷日烦费，威武亏矣。今反虏无虑三万人⁽¹¹⁾，法当倍用六万人。然羌戎弓矛之兵耳，器不犀利，可用四万人，一月足以决。”丞相、御史、两将军皆以为民方收敛时，未可多发；万人屯守之⁽¹²⁾，且足⁽¹³⁾。奉世曰：“不可。天下被饥馑，士马羸耗，守战之备久废不简⁽¹⁴⁾，夷狄皆有轻边吏之心，而羌首难⁽¹⁵⁾。今以万人分屯数处，虏见兵少，必不畏惧，战则挫兵病师，守则百姓不救。如此，怯弱之形见(现)，羌人乘利，诸种并和⁽¹⁶⁾，相扇而起，臣恐中国之役不得止于四万，非财帛所能解也。”故少发师而旷日⁽¹⁷⁾，与一举而疾决，利害相万也⁽¹⁸⁾。”固争之，不能得。有诏益二千人。

(1)永光二年：前42年。(2)陇西：郡名。治狄道(今甘肃临洮)。彡：古族名。活动于今甘肃、青海等地区。彡：(xi n)：羌族之姓。(3)韦玄成：韦贤之子。本书卷七十三附其传，以上丞相、御史大夫、大司马车骑将军、左将军、右将军，乃所谓“五府”。(4)石二百余：每石价二百多钱。下文“四百”、“五百”，也是言每石价钱。(5)漠然：无声貌。(6)时：谓及时。(7)载：指运输。(8)暴：露也。亟决：意谓速战速决。(9)料：量也。(10)餉(r ng)：推也。谓推车供饷。(11)无虑：言大概。(12)万人：其上疑夺一“发”字(王先谦说)。(13)且足：犹言且可足。(14)简：谓选练。(15)首难：首先发难。(16)和：应也。(17)旷日：谓空费日子。(18)相万：相差万倍。

于是遣奉世将万二千人骑，以将屯为名⁽¹⁾。典属国任立、护军都尉韩昌为偏裨，到陇西，分屯三处。典属国为右军，屯白石⁽²⁾；护军都尉为前军，屯临洮⁽³⁾；奉世为中军，屯首阳西极上⁽⁴⁾。前军到降同阪⁽⁵⁾，先遣校尉在前与羌争地利，又别遣校尉救民于广阳谷⁽⁶⁾。羌虏盛多，皆为所破，杀两校尉。奉世具上地形部众多少之计，愿益三万六千人乃足以决事。书奏，天子大为发兵六万余人，拜太常弋阳侯任千秋为奋武将军以助焉⁽⁷⁾。奉世上言：“愿得其众，不须烦大将。”因陈转输之费。

(1)将屯：谓领兵屯营不言讨贼。(2)白石：县名。今甘肃临夏。(3)临洮：县名。今甘肃岷县。(4)首阳：县名。在今甘肃渭源东北。西极：山名。(5)降同阪：阪名。(6)广阳谷：谷名。(7)奋武将军：《元帝纪》作“奋威将军”。

上于是以玺书劳奉世⁽¹⁾，且让之⁽²⁾，曰：“皇帝问将兵右将军，甚苦暴露。羌虏侵边境，杀吏民，甚逆天道，故遣将军帅(率)士大夫行天诛。以将军材质之美，奋精兵，诛不轨，百下百全之道也⁽³⁾。今乃有畔敌之名⁽⁴⁾，大为中国羞。以昔不闲习之故邪⁽⁵⁾？以恩厚未洽，信约不明也⁽⁶⁾？朕甚怪之。上书言羌虏依深山，多径道，不得不多分部遮要害，须得后发营士，足以决事，部署已定，势不可复置大将，闻之⁽⁷⁾。前为将军兵少，不足自守，故发近所骑⁽⁸⁾，日夜诣⁽⁹⁾，非为击也⁽¹⁰⁾。今发三辅、河东、弘农越骑、迹射、伉飞、彀者、羽林孤儿及呼速累、噶种⁽¹¹⁾，方急遣⁽¹²⁾。且兵，凶器也，必有成败者。患策不豫(预)定，料敌不审也，故复遣奋武将军。兵法曰大将军出必有偏裨，所以扬威武，参计策，将军又何疑焉？夫受吏士，得众心，举而无悔，禽(擒)敌必全，将军之职也。若乃转输之费，则有司存，将军勿忧。须奋武将军兵到⁽¹³⁾，合击羌虏。”

(1)玺书：诏书。(2)让：责也。(3)百下百全：意谓有十分把握。(4)畔：回避。(5)昔不闲习：谓素不练兵习武。(6)恩厚未洽二句：恩惠未洽于士卒、约誓不明。(7)闻之：言所奏已知。(8)近所：近处。(9)日夜诣：谓日夜兼程赶往军所。(10)非为击：意谓是为了协助防守。(11)三辅：指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河东：郡名。治安邑(今山西夏县西北)。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东北)。越骑：由越人组成的骑兵。迹射：射箭部队。伉飞：弋射部队。彀者：能张弩的士兵。羽林孤儿：皇帝的卫队。呼速累：指呼速累单于所带五万众来降者。噶种：指西噶君长数千人降汉者。(12)急遣：谓迅速到达。(13)须：待也。

十月，兵毕至陇西。十一月，并进。羌虏大破，斩首数千级，余皆走出塞。兵未决间，汉复发募士万人，拜定襄太守韩安国为建威将军⁽¹⁾。未进，闻羌破，还。上曰：“羌虏破散创艾⁽²⁾，亡逃出塞，其罢吏士，颇留屯田，备要害处。”

(1)定襄：郡名。治成乐(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韩安国：此是元帝时人，非武帝时之韩长孺。(2)创艾(yi)：戒惧；因受惩戒而畏惧。

明年二月，奉世还京师，更为左将军，光禄勋如故。其后录功拜爵，下诏曰：“羌虏桀黠，贼害吏民，攻陇西府寺，燔烧置亭⁽¹⁾，绝道桥，甚逆天道。左将军光禄勋奉世前将兵征讨，斩捕首虏八千余级，卤(掳)马牛羊以万数。赐奉世爵关内侯，食邑五百户，黄金六十斤。”裨将、校尉三十余人，皆拜。

(1)置：指置驿之所。

后岁余，奉世病卒。居爪牙官前后十年⁽¹⁾，为折冲宿将，功名次赵充国⁽²⁾。

(1)爪牙官：捍卫皇室的武臣。(2)赵充国：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

奋武将军任千秋者⁽¹⁾，其父官，昭帝时以丞相征事捕斩反者左将军上官桀，封侯，宣帝时为太常，薨⁽²⁾。千秋嗣，后复为太常。成帝时，乐昌侯王商代奉世为左将军，而千秋为右将军，后亦为左将军。子孙传国，至王莽乃绝云。

(1)任千秋：字长伯。(2)为太常，薨：任官，原为上林尉，以捕杀上官桀有功，封弋阳侯。后为太常，及行卫尉事。见《史记·建元以来侯者年表》褚先生补。

奉世死后二年，西域都护甘延寿以诛郅支单于封为列侯⁽¹⁾。时丞相匡衡亦用延寿矫制生事⁽²⁾，据萧望之前议⁽³⁾，以为不当封，而议者咸美其功，上从众而侯之。于是杜钦上疏⁽⁴⁾，追讼奉世前功曰：“前莎车王杀汉使者，约诸国背畔(叛)。左将军奉世以卫候便宜发兵诛莎车王，策定城郭⁽⁵⁾，功施边境。议者以奉世奉使有指(旨)，《春秋》之义亡(无)遂事⁽⁶⁾，汉家之法有矫制⁽⁷⁾，故不得侯。今匈奴郅支单于杀汉使者，亡保康居⁽⁸⁾，都护延寿发城郭兵屯田吏士四万余人以诛斩之，封为列侯。臣愚以为比罪则郅支薄，量敌则莎车众，用师则奉世寡，计胜则奉世为功于边境安，虑败则延寿为祸于国家深。其违命而擅生事同，延寿割地封，而奉世独不录⁽⁹⁾。臣闻功同赏异则劳臣疑，罪钧(均)刑殊则百姓惑，疑生无常，惑生不知所从，亡(无)常则节趋(趣)不立⁽¹⁰⁾，不知所从则百姓无所措(措)手足。奉世图难忘死⁽¹¹⁾，信命殊俗⁽¹²⁾，武功白著⁽¹³⁾，为世使表⁽¹⁴⁾，独抑压而不扬，非圣主所以塞疑厉(励)节之意也。愿下有司议。”上以先帝时事，不复录。

(1)甘延寿：本书卷七十有其传。郅支单于：匈奴内乱时五单于之一。(2)匡衡：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3)萧望之：本书有其传。(4)杜钦：杜周之孙。《杜周传》附其传。(5)城部：指西域城邦小国。(6)《春秋》之义无遂事：《公羊传》桓公八年云：“遂者何？生事也。大大无遂事。”无遂事，谓不要生事。(7)汉家之法有矫制：汉代之法，擅矫诏命，虽有功也不加赏。(8)康居：西域国名。在今苏联哈萨克地区。(9)录：意谓赏功。(10)趣：旨趣；意向。(11)图难：谋除国难。(12)信：伸也。(13)白著：谓显明。(14)表：犹“首”。

奉世有子男九人，女四人。长女媛以选充后宫，为元帝昭仪⁽¹⁾，产中山孝王⁽²⁾。元帝崩，媛为中山太后，随王就国。奉世长子谭，太常举孝廉为郎，功次补天水司马⁽³⁾。奉世击西羌，谭为校尉，随父从军有功，未拜病死⁽⁴⁾，谭弟野王、遂、立、参至大官。

(1)昭仪：妃嫔名。汉元帝始置，位视丞相，爵比诸侯王。(2)产：生也。中山：诸侯王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3)天水：郡名。治平襄(在今甘肃通渭西北)。司马：武官名。位低于都尉。(4)拜：授官。

野王字君卿，受业博士，通《诗》。少以父任为太子中庶子。年十八，上书愿试守长安令⁽²⁾。宣帝奇其志，问丞相魏相⁽³⁾，相以为不可许。后以功次补当阳长⁽⁴⁾，迁为栎阳令⁽⁵⁾，徙夏阳令⁽⁶⁾。元帝时，迁陇西太守，以治行高，入为左冯翊。岁余，而池阳令并素行贪汗(污)⁽⁷⁾，轻野王外戚年少，治行不改。野王部督邮掾赵都案验⁽⁸⁾，得其主守盗十金罪，收捕。并不首吏⁽⁹⁾，都格杀。并家上书陈冤，事下廷尉⁽¹⁰⁾。都诣吏自杀以明野王，京师称其威信，迁为大鸿胪。

(1)太子中庶子：官名。秩六百石。(2)守：暂任。长安：西汉京都。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3)魏相：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4)当阳：县名。在今湖北荆门南。(5)栎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南。(6)夏阳：县名。在今陕西韩城西南。(7)他阳：县名。在今陕

西泾阳西北。汉时属左冯翊。(8)督邮掾：官名。督邮的属吏。襌栩：县名。今陕西耀县。

(9)不首吏：谓不服从收捕。(10)廷尉：官名。掌刑狱。

数年，御史大夫李延寿病卒⁽¹⁾，在位多举野王。上使尚书选第中二千石⁽²⁾，而野王行能第一。上曰：“吾用野王为三公⁽³⁾，后世必谓我私后宫亲属，以野王为比⁽⁴⁾。”乃下诏曰：“刚强坚固，确然亡(无)欲，大鸿胪野王是也。心辨善辞，可使四方，少府五鹿充宗是也⁽⁵⁾。廉洁节俭，太子少傅张谭是也⁽⁶⁾。其以少傅为御史大夫。”上繇(由)下第而用谭，越次避嫌不用野王，以昭仪兄故也。野王乃叹曰：“人皆以女宠贵，我兄弟独以贱！”野王虽不为三公，甚见器重，有名当世。

(1)李延寿：即繁延寿。见《公卿表》。(2)选第：选定高下等级。中二千石：官秩名：汉代大鸿胪等九卿，秩皆中二千石。(3)三公：指西汉的丞相、太尉、御史大夫。(4)比：例也。(5)五鹿充宗：姓五鹿，名充宗。官尚书令、少府等。(6)太子少傅：官名。辅导太子。

成帝立，有司奏野王王舅，不宜备九卿。以秩出为上郡太守⁽¹⁾，加赐黄金百斤。朔方刺史萧育奏封事⁽²⁾。荐言“野王行能高妙，内足与图身⁽³⁾，外足以虑化。窃惜野王怀国之宝，而不得陪朝廷与朝者并。野王前以王舅出，以贤复入，明国家乐进贤也。”上自为太子时闻知野王。会其病免，复以故二千石使行河堤，因拜为琅邪太守⁽⁴⁾。是时，成帝长舅阳平侯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⁵⁾，辅政八九年矣，时数有灾异，京兆尹王章讥凤颺(专)权不可任用⁽⁶⁾，荐野王代凤。上初纳其言，而后诛章，语在《元后传》。于是野王惧不自安，遂病，满三月赐告⁽⁷⁾，与妻子归杜陵就医药。大将军凤风(讽)御史中丞劾奏野王赐告养病而私自便⁽⁸⁾，持虎符出界归家，奉诏不敬⁽⁹⁾。杜钦时在大将军莫(幕)府，钦素高野王父子行能，奏记于凤，为野王言曰：“窃见令曰，吏二千石告⁽¹⁰⁾，过长安谒⁽¹¹⁾，不分别予赐⁽¹²⁾。今有司以为予告得归，赐告不得，是一律两科，失省刑之意。夫三最予告⁽¹³⁾，令也⁽¹⁴⁾；病满三月赐告，诏恩也⁽¹⁵⁾。令告则得，诏恩则不得，失轻重之差。又二千石病赐告得归有故事，不得去郡亡(无)著令。传曰‘赏疑从予⁽¹⁶⁾，所以广恩劝功也；罚疑从去⁽¹⁷⁾，所以慎刑，阙(缺)难知也。’今释令与故事而假不敬之法⁽¹⁸⁾，甚违阙疑从去之意。即以二千石守千里之地，任兵马之重，不宜去郡，将以制刑为后法者，则野王之罪，在未制令前也。刑赏大信，不可不慎。”凤不听，竟免野王。郡国二千石病赐告不得归家，自此始。

(1)秩：大鸿胪秩中二千石，郡守秩二千石。上郡：郡名。治肤施(在今陕西榆林东南)。(2)朔方：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地约当今陕西北部、内蒙古河套地区及宁夏一部分。(3)图：谋也。(4)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5)王凤：元后王政君之兄。任大司马大将军，掌政多年。(6)王章：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伟。(7)赐告：谓假期已满赐予续假。(8)自便：意谓自我安逸。(9)不敬：谓犯了不敬之罪。(10)告：官吏休假称“告”。(11)谒：谓亲自请假。如淳曰：“律：吏二千石以上告归归宁，道不过行在行者，便道之官无辞”。(12)予告：予，予告。有功退休的叫“予告”。赐，赐告。(13)三最：谓在官考绩连续三次功居上等。(14)令：令告，即予告。(15)诏恩：即赐告。(16)赏疑从予：疑当赏不赏则与之，疑厚薄则从厚。(17)罚疑从去：疑当罚不当罚则赦之，疑轻重则从轻。(18)释令：抛弃法令。假不敬之法：假托法律而致其罪。

初，野王嗣父爵为关内侯，免归。数年，年老，终于家。子座嗣爵⁽¹⁾，至孙坐中山太后事绝。

(1)座：当作“瘞”(吴恂说)。

逡字子产，通《易》。太常察孝廉为郎，补谒者。建昭中⁽¹⁾，选为复土校尉⁽²⁾。光禄勋于永举茂材，为美阳令⁽³⁾。功次迁长乐屯卫司马⁽⁴⁾，清河都尉⁽⁵⁾，陇西太守。治行廉平，年四十余卒。为都尉时，言河堤方略，在《沟洫志》。

(1)建昭：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38—前34)。(2)复土校尉：官名。掌管建造陵墓工事。(3)美阳：县名。在今陕西扶风东南。(4)长乐屯卫司马：简称长乐司马。官名。掌守卫长乐宫。(5)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

立字圣卿，通《春秋》。以父任为郎，稍迁诸曹⁽¹⁾。竟宁中⁽²⁾，以王舅为五原属国都尉⁽³⁾。数年，迁五原太守，徙西河、上郡⁽⁴⁾。立居职公廉，治行略与野王相似，而多知(智)有恩贷，好为条教。吏民嘉美野王、立相代为太守，歌之曰：“大冯君，小冯君，兄弟继踵相因循，聪明贤知(智)惠吏民，政如鲁、卫德化钧(均)，周公、康叔犹二君⁽⁵⁾。”后迁为东海太守⁽⁶⁾，下湿病瘳。天子闻之，徙立为太原太守⁽⁷⁾。更历五郡，所居有迹。年老卒官。

(1)诸曹：汉成帝时尚书令下设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四人分为四曹)，统称诸曹。(2)竟宁：汉元帝年号，仅一年(前33)。(3)五原：郡名。治九原(在今内蒙古包头西)。(4)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5)政如鲁卫德化钧二句：《论语·子路篇》称孔子曰：“鲁卫之政，兄弟也。”言鲁(周公)、卫(康叔)亲则兄弟，治政又相似。二君：指冯野王、冯立。(6)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7)太原：郡名。治晋阳(在今山西太原西南)。

参字叔平，学通《尚书》。少为黄门郎给事中⁽¹⁾，宿卫十余年。参为人矜严，好修容仪，进退恂恂⁽²⁾，甚可观也。参，昭仪少弟，行又敕备，以严见惮，终不得亲近侍帷幄。竟宁中，以王舅出补渭陵食官令⁽³⁾。以数病徙为寝中郎⁽⁴⁾，有诏勿事⁽⁵⁾。阳朔中⁽⁶⁾，中山王来朝，参擢为上河农都尉⁽⁷⁾。病免官，复为渭陵寝中郎。永始中⁽⁸⁾，超迁代郡太守⁽⁹⁾。以边郡道远，徙为安定太守⁽¹⁰⁾。数岁，病免，复为谏大夫，使领护左冯翊都水⁽¹¹⁾。绥和中⁽¹²⁾，立定陶王为皇太子⁽¹³⁾，以中山王见废⁽¹⁴⁾，故封王舅参为宜乡侯，以慰王意。参之国，上书愿至中山见王、太后。行未到而王薨。王病时，上奏愿贬参爵以关内侯食邑留长安。上怜之，下诏曰：“中山孝王短命早薨，愿以舅宜乡侯参为关内侯，归家，朕甚愍之。其还参京师，以列侯奉朝请。”五侯皆敬惮之⁽¹⁵⁾。丞相翟方进亦甚重焉⁽¹⁶⁾，数谓参：“物禁太甚。君侯以王舅见废，不得在公卿位，今五侯至尊贵也，与之并列，宜少诎(屈)节卑体，视(示)有所宗⁽¹⁷⁾。而君侯盛修容貌以威严加之⁽¹⁸⁾，此非所以下五侯而自益者也。”参性好礼仪，终不改其恒操。顷之，哀帝即位，帝祖母傅太后用事，追怨参姊中山太后，陷以祝诅大逆之罪，语在《外戚传》。参以同产当相坐⁽¹⁹⁾，谒者承制召参诣廷尉，参自杀。且死，仰天叹曰：“参父子兄弟皆备大位，身至封侯，今被恶名而死，姊弟不敢自惜，伤无以见先人于地下！”死者十七人，众莫不怜之。宗族徙归故郡。

(1)黄门郎：官名。给事于黄门之内。(2)进退：本作“进止”(王念孙说)。恂恂：谨信之貌。(3)渭陵：汉元帝陵墓。食官令：官名。掌祭陵食品事。属太常。(4)寝中郎：官名。掌陵寝事。(5)勿事：意谓不必亲自操劳。(6)阳朔：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4—前21)。(7)上河：地名。大约指今青铜峡一段黄河。农都尉：官名。掌农事。(8)永始：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16—前13)。(9)代郡：郡名。治代县(在今河北蔚县东北)。(10)安定：郡名。治高平(今宁夏固原)。(11)都水：负责河渠水利事。(12)绥和：汉成帝年号，共二年(前8—前7)。(13)定陶王：指刘欣。后为哀帝。(14)见废：谓不得为汉嗣。(15)

五侯：指王氏五侯，即平阿侯王谭、成都侯王商、红阳侯王立、曲阳侯王根、高平侯王逢时。(16)翟方进：本书有其传。(17)宗：尊也。(18)君侯：对列侯之通称。(19)同产：同胞；同母所生。

赞曰：《诗》称“抑抑威仪，惟德之隅”⁽¹⁾。宜乡侯参鞠躬履方⁽²⁾，择地而行，可谓淑人君子，然卒死于非罪⁽³⁾，不能自免，哀哉！谗邪交乱，贞良被害，自古而然。故伯奇放流⁽⁴⁾，孟子宫刑⁽⁵⁾，申生雉经⁽⁶⁾，屈原赴湘⁽⁷⁾，《小弁》之诗作⁽⁸⁾，《离骚》之辞兴⁽⁹⁾。经曰：“心之忧矣，涕既陨之⁽¹⁰⁾。”冯参姊弟，亦云悲矣！

(1)“抑抑威仪”二句：引诗见《诗经·大雅·抑》。抑：借为懿。懿懿：美也。威仪：礼节。隅：寄托。(2)鞠躬：谨敬貌。履方：犹言践道。(3)卒：终于。(4)伯奇放流：《说苑》云，王国前母伯奇，后母伯封，兄弟相爱。后母欲令其子立为太子，乃谮伯奇，而王信之乃流放伯奇。(5)孟子宫刑：西周王朝寺人孟子因遭人谗毁，遭受宫刑，乃作《巷伯》之诗发泄怨愤。(6)申生雉经：春秋时晋献公黜太子申生。申生乃以雉(牛鼻绳)自缢而死。(7)屈原赴湘：战国时楚国屈原热爱国家，但被谗遭贬，故《楚辞·渔父》说屈原“宁”赴湘死，葬于江鱼腹中。(8)《小弁》：《诗经·小雅》篇名。传说此诗是西周宜臼所作。周幽王宠爱褒姒，废申后，逐太子宜臼，立褒姒为后，立褒姒之子伯服为太子。宜臼乃作此诗讽刺幽王，斥责谗人，并以自伤。(9)《离骚》：屈原所作。他因遭靳尚谗害，被楚王疏远，乃作《离骚》以见志。(10)“心之忧矣”二句：见《诗经·小雅·小弁》。

汉书新注卷八十 宣元六王传第五十

【说明】本传叙述宣帝四子淮阳宪王刘钦、楚孝王刘嚣、东平思王刘宇、中山哀王刘竟，以及元帝二子定陶共王刘康、中山孝王刘兴的事迹。淮阳王刘钦，好经术法律，聪达有材，为宣帝所爱，后为其舅张博等人所诱求朝，被石显察觉，张博等下狱，刘钦受责愿改过自新。其后嗣至王莽时绝。楚王刘嚣，成帝时病死，后嗣至王莽时绝。东平王刘宇，通奸犯法，受到元帝警告。成帝时又骄横，上疏求诸子及《太史公书》，未获允，至子刘云国废。中山王刘竟早死，无子，绝。定陶王刘康，多材艺，习音声，元帝奇之。其子刘欣于成帝时嗣，征为皇太子，后为哀帝。中山王刘兴，立三十年薨，其子刘衍后入京即位为平帝。宣元六王，事皆平平；班固传之，官样文章，只是说明了元、成、哀、平的嗣续关系而已。

孝宣皇帝五男。许皇后生孝元帝，张婕妤生淮阳宪王钦⁽¹⁾，卫婕妤生楚孝王嚣⁽²⁾，公孙婕妤生东平思王宇，戎婕妤生中山哀王竟。

(1) 婕妤：汉女官名。(2) 嚣：音 áo。

淮阳宪王钦⁽¹⁾，元康三年立⁽²⁾，母张婕妤有宠于宣帝。霍皇后废后⁽³⁾，上欲立张婕妤为后。久之，惩艾⁽⁴⁾霍氏欲害皇太子⁽⁴⁾，乃更选后宫无子而谨慎者，乃立长陵王婕妤为后⁽⁵⁾，令母养太子，后无宠，希御见，唯张婕妤最幸。而宪王壮大，好经书法律，聪达有材，帝甚爱之。太子宽仁，喜儒术⁽⁶⁾，上数嗟叹宪王，曰：“真我子也！”常有意欲立张婕妤与宪王，然用太子起于微细，上少依倚许氏，及即位而许后以杀死，太子早失母，故弗忍也。久之，上以故丞相韦贤子玄成阳⁽⁷⁾狂让侯兄⁽⁷⁾，经明行高，称于朝廷，乃召拜玄成为淮阳中尉⁽⁸⁾，欲感谕宪王，辅以推让之臣，由是太子遂安。宣帝崩，元帝即位，乃遣宪王之国。

(1) 淮阳：王国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2) 元康三年：前 63 年。(3) 霍皇后：《外戚传》有其传。(4) 惩艾(yì)：惩戒。(5) 长陵：县名。在今陕西泾阳东南。(6) 喜：好也。(7) 韦贤：本书有其传。玄成：韦贤之子。《韦贤传》附其传。(8) 淮阳中尉：官名。掌淮阳王国军事。

时张婕妤已卒，宪王有外祖母，舅张博兄弟三人岁至淮阳见亲⁽¹⁾，辄受王赐。后王上书：请徙外家张氏于国，博上书：愿留守坟墓，独不徙。王恨之。后博至淮阳，王赐之少。博言：“负责(债)数百万，愿王为偿。”王不许。博辞去，令弟光恐云王遇大人益解(懈)⁽²⁾，博欲上书为大人乞骸骨去⁽³⁾。王乃遣人持黄金五十斤送博。博喜，还书谢，为谄语盛称誉王，因言：“当今朝廷无贤臣，灾变数见(现)，足为寒心。万姓咸归望于大王，大王奈何恬然不求入朝见⁽⁴⁾，辅助主上乎？”使弟光数说王宜听博计，令于京师说用事贵人为王求朝，王不纳其言。

(1) 见亲：谓谒见母亲。(2) 恐：恐怖。大人：张博称其母。益：渐也。(3) 乞骸骨去：意谓要求其回老家。(4) 恬然：安静貌。

后光欲至长安，辞王，复言“愿尽力与博共为王求朝。王即日至长安，可因平阳侯⁽¹⁾。”光得王欲求朝语，驰使人语博。博知王意动，复遗王书曰：“博幸得肺腑⁽²⁾，数进愚策，未见省察。北游燕赵，欲循行郡国求幽隐之士，闻齐有驺先生者⁽³⁾，善为《司马兵法》⁽⁴⁾，大将之材也，博得谒见，承间进问五帝三王究竟要道，卓尔非世俗之所知⁽⁵⁾。今边境不安，天下骚动，微此人其莫能安也⁽⁶⁾。又闻北海之濒有贤人焉⁽⁷⁾，累世不可逮⁽⁸⁾，然难致也。得

此二人而荐之，功亦不细矣。博愿驰西以此赴助汉急，无财币以通显之。赵王使谒者持牛酒，黄金三十斤劳博⁽⁹⁾，博不受；复使人愿尚女⁽¹⁰⁾，聘金二百斤，博未许。会得光书云大王已遣光西，与博并力求朝。博自以弃捐，不意大王还意反(返)义⁽¹¹⁾，结以朱颜⁽¹²⁾，愿杀身报德。朝事何足言！大王诚赐咳唾⁽¹³⁾，使得尽死，汤禹所以成大功也。驷先生蓄积道术，书无不有⁽¹⁴⁾，愿知大王所好，请得辄上⁽¹⁵⁾。”王得书喜说(悦)，报博书曰：“子高乃幸左顾存恤⁽¹⁶⁾，发心侧隐，显至诚⁽¹⁷⁾，纳以嘉谋，语以至事⁽¹⁸⁾，虽亦不敏，敢不谕意⁽¹⁹⁾！今遣有司为子高偿责(债)二百万。”

(1)平阳侯：当是“阳平侯”，王凤此时嗣阳平侯(王先谦说)。(2)肺腑：喻帝王的近亲。(3)驷：姓。(4)《司马兵法》：古代军事著作。(5)卓尔：高远貌。(6)微：无也。(7)濒：涯也。(8)逮：及也。(9)劳：慰劳。(10)尚：匹配，多用于匹配帝王之女。(11)还意：回心转意。(12)结以朱颜：犹今言给我面子。(13)咳(kài)唾，比喻谈吐，议论。(14)书无不有：言凡是书籍皆有之。(15)上：谓上于王。(16)子高：张博之字。左顾：犹言枉顾。(17)显：其下疑有“以”字(宋祁说)。(18)至事：至极之事。(19)谕：晓也。

是时，博女婿京房以明《易》、《阴阳》得幸于上⁽¹⁾，数召见言事。自谓为石显、五鹿充宗所排⁽²⁾，谋不得用，数为博道之。博常欲诳耀淮阳王，即具记房诸所说灾异及召见密语，持予淮阳王以为信验，诈言“已见中书令石君求朝⁽³⁾，许以金五百斤。贤圣制事，盖虑功而不计费⁽⁴⁾。昔禹治鸿(洪)水，百姓罢(疲)劳，成功既立，万世赖之。今闻陛下春秋未满四十⁽⁵⁾，发齿堕落，太子幼弱，佞人用事，阴阳不调，百姓疾疫饥馑死者且半，鸿(洪)水之害殆不过此。大王绪欲救世⁽⁶⁾，将比功德⁽⁷⁾，何可以忽⁽⁸⁾？博已与大儒知道者为大王为便宜奏⁽⁹⁾，陈安危，指灾异，大王朝见，先口陈其意而后奏之，上必大说(悦)。事成功立，大王既有周、邵(召)之名⁽¹⁰⁾，邪臣散亡，公卿变节，功德亡(无)比，而梁、赵之宠必归大王⁽¹¹⁾，外家亦将富贵，何复望大王之金钱？”王喜说(悦)，报博书曰：“乃者诏下，止诸侯朝者，寡人懵然不知所出⁽¹²⁾。子高素有颜冉之资⁽¹³⁾，臧武之智⁽¹⁴⁾，子贡之辨⁽¹⁵⁾，卞庄子之勇⁽¹⁶⁾，兼此四者，世之所鲜⁽¹⁷⁾，既开端绪，愿卒成之⁽¹⁸⁾。求朝，义事也，奈何行金钱乎！”博报曰：“已许石君，须以成事⁽¹⁹⁾。”王以金五百斤予博。

(1)京房：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2)石显：《佞幸传》有其传。五鹿充宗：复姓五鹿，名充宗。(3)中书令：官名。掌传宣诏命。西汉后期改为中谒者令。石君：指石显。(4)虑功：志在成功。计费：计较财费。(5)春秋：指年令。(6)绪：开端；开始。(7)比：指比于古代帝王。(8)忽：怠忘。(9)大儒：指京房。道：道术。(10)周、召：周公旦、召公奭。(11)梁、赵之宠：指往昔梁王刘武曾受景王之宠，一度欲为嗣。赵王刘如意曾受高帝之宠，几乎取代惠帝。(12)懵然：忧伤貌。(13)颜、冉：颜回、冉耕(字伯牛)，皆孔子弟子。(14)臧武：春秋时鲁大夫臧武仲。(15)子贡：善于言谈、做生意。孔子弟子。(16)卞庄子：古代的勇士。(17)鲜：少也。(18)卒：终也。(19)须：侍也。

会房出为郡守，离左右，显具得此事告之，房漏泄省中语，博兄弟诳误诸侯王，诽谤政治，狡猾不道，皆下狱。有司奏请逮捕钦，上不忍致法，遣谏大夫王骏赐钦玺书曰：“皇帝问淮阳王。有司奏王，王舅张博数遗王书，非毁政治，谤讪天子，褒举诸侯，称引周、汤⁽¹⁾，以谄惑王，所言尤恶，悖逆无道。王不举奏而多与金钱，报以好言，罪至不赦，朕恻焉不忍闻，为王伤之。推原厥本，不祥自博⁽²⁾，惟王之心，匪(非)同于凶，已诏有司勿治王事，遣谏大夫骏申谕朕意。《诗》不云乎？‘靖恭尔位，正直是与⁽³⁾。’王其勉之！”

(1)周：当作“禹”（宋祁说）。(2)祥：善也。自：由也。(3)“靖恭尔位”二句：见

《诗经·小雅·小明》。靖：犹“敬”。恭：奉也。位：犹“职”。与：犹“亲”。

骏谕指(旨)曰⁽¹⁾：“礼为诸侯制相朝聘之义，盖以考礼壹德⁽²⁾，尊事天子也。且王不学《诗》乎？《诗》云：‘俾侯于鲁，为周室辅⁽³⁾。’今王舅博数遗王书，所言悖逆。王幸受诏策，通经术⁽⁴⁾，知诸侯名誉不当出竟(境)。天子普覆，德布于朝，而恬有博言⁽⁵⁾，多予金钱，与相报应，不忠莫大焉。故事⁽⁶⁾，诸侯王获罪京师，罪恶轻重，纵不伏诛，必蒙迁削贬黜之罪，未有但已者也⁽⁷⁾。今圣主赦王之罪，又怜王失计忘本，为博所惑，加赐玺书，使谏大夫申谕至意，殷勤之恩，岂有量哉！博等所犯恶大，群下之所共攻，王法之所不赦也。自今以来，上毋复以博等累心，务与众弃之。《春秋》之义，大能变改⁽⁸⁾。《易》曰‘藉用白茅，无咎’⁽⁹⁾，言臣于之道，改过自新，洁己承上，然后免于咎也。王其留意慎戒，惟思所以悔过易行，塞重责⁽¹⁰⁾，称厚恩者⁽¹¹⁾。如此，则长有富贵，社稷安矣。”

(1)谕：晓告。旨：指皇帝于玺书外之旨意。(2)考：稽考。壹德：谓不二其心。(3)

“俾侯于鲁”二句：见《诗经·鲁颂·閟宫》。(5)受诏策，通经术：如淳曰：“诏策，若广陵王策曰‘无迩宵人，毋作匪德’也。经术之义，不得内交。”(5)恬：安也。恬有博言：意谓闻张博邪言，安而受之。(6)故事：谓旧制。(7)但已：徒然而止。(8)大能变改：有过能改者为大。《公羊传》文公十二年云：“何贤乎(秦)穆公？以为能变也。”(9)“藉用白茅，无咎”：见《易·大过》初六爻辞。意谓借用洁白之物致享于神，虽有大过而无灾。(10)塞：犹“补”。(11)称：副也。

于是淮阳王钦免冠稽首谢曰：“奉藩无状⁽¹⁾，过恶暴列⁽²⁾，陛下不忍致法，加大恩，遣使者申谕道术守藩之义。伏念博罪恶尤深，当伏重诛。臣钦愿悉心自新⁽³⁾，奉承诏策。顿首死罪。”

(1)无状：无善状。(2)暴：明显。(3)悉：尽也。

京房及博兄弟三人皆弃市，妻子徙边。至成帝即位，以淮阳王属为叔父，敬宠之，异于它国。王上书自陈舅张博时事，颇为石显等所侵，因为博家属徙者求还。丞相御史复劾钦：“前与博相遗私书，指(旨)意非诸侯王所宜，蒙恩勿治，事在赦前。不悔过而复称引，自以为直，失藩臣体，不敬。”上加恩，许王还徙者。

三十六年薨。子文王玄嗣，二十六年薨。子 嗣，王莽时绝。

楚孝王嚣⁽¹⁾，甘露二年立为定陶王⁽²⁾，三年徙楚。成帝河平中入朝⁽³⁾，时被疾，天子闵(悯)之，下诏曰：“盖闻‘天地之性人为贵，人之行莫大于孝’⁽⁴⁾。楚王嚣素行孝顺仁慈，之国以来二十余年，孱(纤)介之过未尝闻⁽⁵⁾，朕甚嘉之，今乃遭命⁽⁶⁾，离于恶疾⁽⁷⁾，夫子所痛⁽⁸⁾，曰：‘蔑之，命矣夫，斯人也而有斯疾也！’⁽⁹⁾朕甚闵(悯)焉。夫行纯茂而不显异，则有国者将何勛哉⁽¹⁰⁾。《书》不云乎？‘用德章厥善⁽¹¹⁾。’今王朝正月，诏与子男一人俱，其以广戚县户四千三百封其子勋为广戚侯⁽¹²⁾。”明年，嚣薨。子怀王文嗣⁽¹³⁾，一年薨，无子，绝。明年，成帝复立文弟平陆侯衍⁽¹⁴⁾，是为思王。二十一年薨，子 嗣，王莽时绝。

(1)楚：王国名。治彭城(今江苏徐州)。(2)甘露二年：前52年。定陶：王国名：治定陶(在今山东定陶西北)。(3)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4)“天地之性人为贵”二句：《孝经》载孔子之言。(5)纤介：细微。(6)遭命：意谓行善得恶，在外遇到凶祸。(7)离：遭也。(8)夫子：指孔子。(9)“蔑之，命矣夫”等句：见《论语·雍也篇》。蔑之《论语》作“亡之”，谓死亡。斯人：这样的人。(10)勛：勉励。(11)

“用德章厥善”：见《尚书·盘庚》。意谓褒赏有德以明其善行。(12)广戚县：县名。在今江苏沛县东南。(13)文：《表》作“芬”。(14)平陆：疑作“平陵”。宋祁曰：“陆，一作陵。”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

初，成帝时又立纡弟景为定陶王。广戚侯勋薨，溢曰炆侯，子显嗣。平帝崩，无子，王莽立显子婴为孺子，奉平帝后。莽篡位，以婴为定安公。汉既诛莽；更始时婴在长安⁽¹⁾，平陵方望等颇知天文，以为更始必败，婴本统当立者也⁽²⁾，共起兵将婴至临泾⁽³⁾，立为天子。更始遣丞相李松击破杀婴云⁽⁴⁾。

(1)更始：更始帝年号，共二年(公元23—24)。(2)本统：谓已继平帝而为正统。

(3)临泾：县名。在今甘肃镇源县东南。(4)更始：指更始帝刘玄。

东平思王宇⁽¹⁾，甘露二年立。元帝即位，就国。壮大，通奸犯法⁽²⁾，上以至亲贵弗罪，傅相连坐⁽³⁾。

(1)东平：王国名。其治在今山东东平。(2)通奸：与奸猾交通。(3)连坐：牵连获罪。

久之，事太后，内不相得，太后上书言之，求守杜陵园⁽¹⁾。上于是遣太中大夫张子 奉玺书敕谕之⁽²⁾，曰：“皇帝问东平王。盖闻亲亲之恩莫重于孝，尊尊之义莫大于忠，故诸侯在位不骄以致孝道，制节谨度以翼天子⁽³⁾，然后富贵不离于身，而社稷可保。今闻王自修有阙(缺)，本朝不和⁽⁴⁾，流言纷纷⁽⁵⁾，谤自内兴，朕甚憯焉⁽⁶⁾，为王惧之。《诗》不云乎？‘毋念尔祖，述修厥德，永言配命，自求多福⁽⁷⁾。’朕惟王之春秋方刚⁽⁸⁾，忽于道德⁽⁹⁾，意有所移，忠言未纳，故临遣太中大夫子 谕王朕意。孔子曰：‘过而不改，是谓过矣⁽¹⁰⁾。’王其深惟孰(熟)思之，无违朕意。”

(1)杜陵园：宣帝陵。(2)太中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光禄勋)。：当作“侨”。齐召南曰：“案《艺文志》及《刘向》《王褒传》，并作‘侨’。”(3)翼：佐也。(4)本朝：指东平王国之朝。(5)纷纷：众多貌。(6)憯：惨痛。(7)“毋念尔祖”四句：见《诗经·大雅·文王》。无念：不思思念。“无念尔祖”是周朝劝告殷人之语。述：与“聿”同。聿：犹“惟”。言：读为“焉”。配命：合乎天命。(8)春秋方刚：谓年少血气文盛。(9)忽：遗忘。(10)“过而不改”二句：见《论语·卫灵公篇》。

又特以玺书赐王太后，曰：“皇帝使诸吏宦者令承问东平王太后⁽¹⁾。朕有闻，王太后少加意焉。夫福善之门莫美于和睦，患咎之首莫大于内离。今东平王出繯裸之中而托于南面之位，加以年齿方刚，涉学日寡，骛(傲)忽臣下，不自它于太后⁽²⁾，以是之间，能无失礼义者，其唯圣人乎！传曰：‘父为子隐，直在其中矣⁽³⁾。’王太后明察此意，不可不详。闺门之内，母子之间，同气异息，骨肉之恩，岂可忽哉！岂可忽哉！昔周公戒伯禽曰⁽⁴⁾：‘故旧无大故，则不可弃也，毋求备于一人⁽⁵⁾。’夫以故旧之恩，犹忍小恶，而况此乎！已遣使者谕王，王既悔过服罪，太后宽忍以赏之⁽⁶⁾，后宜不敢⁽⁷⁾。王太后强餐，止思念，慎疾自爱。”

(1)诸吏：加官。得举法。宦者令：宦者的长官。属少府。(2)不自它：谓不自外。

(3)“父为子隐”二句：见《论语·子路篇》。(4)伯禽：周公旦之子。(5)“故旧无大故”

三句：见《论语·微子篇》。(6)赏：犹“缓”。(7)后宜不敢：谓以后当不敢为非。

字惭惧，因使者顿首谢死罪，愿洒(洗)心自改。诏书又敕傅相曰：“夫人之性皆有五常⁽¹⁾，及其少长，耳目牵于奢(嗜)欲，故五常销而邪心作，情乱其性，利胜其义，而不失阙家者，未之有也。今王富于春秋⁽²⁾，气力勇武，获师傅之教浅，加以少所闻见，自今以来，非《五经》之正术，敢以游猎非礼道(导)王者，辄以名闻。”

(1)五常：仁、义、礼、智、信。(2)富于春秋：来日方长，谓年少。

字立二十年，元帝崩。宇谓中谒者信等曰⁽¹⁾：“汉大臣议天子少弱，未能治天下，以为我知文法，建欲使我辅佐天子⁽²⁾。我见尚书晨夜极苦，使我为之，不能(耐)也。今暑热，县官年少⁽³⁾，持服恐无处所⁽⁴⁾，我危得之⁽⁵⁾！”比至下⁽⁶⁾，字凡三哭，饮酒食肉，妻妾不离侧。又姬胸臃故亲幸，后疏远，数叹息呼天。字闻，斥胸臃为家人子⁽⁷⁾，扫除永巷，数笞击之。胸臃私疏宇过失，数令家告之。宇觉知，绞杀胸臃。有司奏请逮捕，有诏削樊、亢父二县⁽⁸⁾。后三岁，天子诏有司曰：“盖闻仁以亲亲，古之道也。前东平王有阙(缺)⁽⁹⁾，有司请废，朕不忍。又请削，朕不敢专⁽¹⁰⁾。惟王之至亲，未尝忘于心。今闻王改行自新，尊修经术，亲近仁人，非法之求，不以奸(干)吏⁽¹¹⁾，朕甚嘉焉。传不云乎？朝过夕改，君子与之。其复前所削县如故。”

(1)中谒者：属大长秋。主报中章。(2)建：建议。(3)县官：指皇帝。(4)持服恐无处所：如淳曰：“言不从道，冀如昌邑王也。”(5)危：犹言险不得之(颜师古说)。(6)下：指下棺。(7)斥：黜其秩位。(8)樊：县名。在今山东济宁东北。亢父：县名。在今山东济宁南。(9)缺：缺失；过失。(10)不敢专：言不敢专己废法，因听削地。(11)奸：通干。犯：犹乱。

后年来朝，上疏求诸子及《太史公书》⁽¹⁾，上以问大将军王凤，对曰⁽²⁾：“臣闻诸侯朝聘，考文章，正法度，非礼不言。今东平王幸得来朝，不思制节谨度，以防危失⁽³⁾，而求诸书，非朝聘之义也。诸子书或反经术，非圣人，或明鬼神，信物怪⁽⁴⁾；《太史公书》有战国从(纵)横权谄之谋，汉兴之初谋臣奇策、天官灾异，地形阨塞：皆不宜在诸侯王。不可予。不许之辞宜曰：‘《五经》圣人所制，万事靡不毕载。王审乐道，傅相皆儒者，旦夕讲诵，足以正身虞(娱)意。夫小辩破义，小道不通，致远恐泥⁽⁵⁾，皆不足以留意。诸益于经术者，不爱于王⁽⁶⁾。’”对奏，天子如凤言，遂不与。

(1)上书求诸子及《太史公书》：当时图书不传播，故东平王刘宇上疏求书。《太史公书》至东汉时始称《史记》。(2)对：其上带有“凤”字(宋祁说)。(3)危失：谓失道而倾危。(4)物怪：指怪异事物。(5)泥：拘泥。《论语·子张篇》云：“子夏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不为也。”(6)不爱于王：谓于王无所爱惜。

立三十二年薨⁽¹⁾，子炆王云嗣。哀帝时，无盐危山土自起覆草⁽²⁾，如驰道状，又瓠山石转立⁽³⁾。云及后谒自之石所祭，治石象瓠山立石，束倍(菩)草⁽⁴⁾，并祠之。建平三年⁽⁵⁾，息夫躬、孙宠等共因幸臣董贤告之⁽⁶⁾。是时，哀帝被疾，多所恶，事下有司，逮王、后谒下狱验治，言使巫傅恭、婢合欢等祠祭诅祝上，为云求为天子。云又与知灾异者高尚等指星宿，言上疾必不愈，云当得天下。石立，宣帝起之表也。有司请诛王，有诏废徒房陵⁽⁷⁾。云自杀，谒弃市。立十七年，国除。

(1)三十三年：《表》作“三十二年”。东平思王刘宇自甘露二年(前52)立，至阳朔四年(前21)薨，当是三十二年。(2)无盐：县名。在今山东汶上西北。(3)瓠山石转立：王先谦引《山东通志》曰：东平州北有瓠山、东北有危山。(4)束菩草：谓以黄菩草扎成神主。(5)建平三年：即公元前4年。(6)息夫躬：本书卷四十五有其传。董贤：《佞幸传》有其传。(7)房陵：县名。今湖北房县。

元始元年⁽¹⁾，王莽欲反哀帝政⁽²⁾，白太皇太后⁽³⁾，立云太子开明为东平王，又立思王孙成都为中山王。开明立三年薨，无子。复立开明兄严乡侯信子匡为东平王⁽⁴⁾，奉开明后。王莽居摄，东郡太守翟义与严乡侯信谋举兵诛莽⁽⁵⁾；立信为天子。兵败，皆为莽所灭。

(1)元始元年：即公元1年。(2)反政：改政。(3)太皇太后：指元后王政君。(4)匡为东平王：刘匡立为东平王在居摄元年(公元6)。(5)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翟义：翟方进之子。《翟方进传》附其传。

中山哀王竟⁽¹⁾，初元二年立为清河王⁽²⁾。三年，徙中山，以幼少未之国。建昭四年⁽³⁾，薨⁽⁴⁾，葬杜陵，无子，绝。太后归居外家戎氏⁽⁵⁾。

(1)中山：王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2)初元二年：前47年。清河：郡国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3)建昭四年：前35年。(4)薨：指中山邸(在京师)。(5)外家：指太后的娘家。

孝元皇帝三男。王皇后生孝成帝⁽¹⁾，傅昭仪生定陶共王康，冯昭仪生中山孝王兴。

(1)王皇后：即王政君。

定陶共王康⁽¹⁾，永光三年立为济阳王⁽²⁾。八年，徙为山阳王⁽³⁾。八年，徙定陶。王少而爱⁽⁴⁾，长多材艺，习知音声，上奇器之。母昭仪又幸⁽⁵⁾，几代皇后太子。语在《元后》及《史丹传》⁽⁶⁾。

(1)定陶：王国名。治定陶(在今山东定陶西北)。(2)永光三年：前41年。济阳：王国名。治济阳(在今河南兰考东北)。(3)山阳：郡国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4)爱：指为帝所爱。(5)母：其下疑有“傅”字(杨树达说)。(6)《元后》：即《元后传》。

成帝即位，缘先帝意，厚遇异于它王⁽¹⁾。十九年薨，子欣嗣。十五年，成帝无子，征入为皇太子。上以太子奉大宗后，不得顾私亲，乃立楚思王子景为定陶王，奉共王后。成帝崩，太子即位，是为孝哀帝。即位二年，追尊共王为共皇，置寝庙京师，序昭穆⁽²⁾，仪如孝元帝。徙定陶王景为信都王云⁽³⁾。

(1)厚遇异于它王：其入朝时，赏赐十倍于它王，又留京师而不之国，见《元后传》。

(2)序：次序。昭穆：指长幼与亲疏的位次。古时宗庙与墓地以辈次排列，始祖居中，依序列于左方者称昭；列于右方者称穆。(3)徙定陶王景为信都王：如淳曰：“不复为定陶王立后者，哀帝自以己为后故。”信都：王国名。治信都(今河北冀县)。

中山孝王兴，建昭二年立为信都王⁽¹⁾。十四年，徙中山。成帝之议立太子也，御史大夫孔光以为《尚书》有殷及王⁽²⁾，兄终弟及⁽³⁾，中山王元帝之子，宜为后。成帝以中山王不材，又兄弟，不得相入庙。外家王氏与赵昭仪皆欲用哀帝为太子，故遂立焉。上乃封孝王舅冯参为宜乡侯，而益封孝王万户，以尉(慰)其意。三十年，薨，子衍嗣⁽⁴⁾。七年，哀帝崩，无子，征中山王衍入即位，是为平帝。太皇太后以帝为成帝后，故立东平思王孙桃乡顷侯子成都为中山王，奉孝王后。王莽时绝。

(1)建昭二年：前37年。(2)孔光：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3)兄终弟及：殷商王位继承，兄终弟及之例颇多，盘庚继兄阳甲为王为其一例。(4)衍(kàn)嗣：衍于绥和二年继位时名箕子(见《诸侯王表》)，后改名衍。颜师古曰：“今此传云‘子衍嗣’，盖史家追书之也。”

赞曰：孝元之后，遍有天下，然而世绝于孙，岂非天哉！淮阳宪王于时诸侯为聪察矣，张博诱之，几陷无道。《诗》云“贪人败类”⁽¹⁾，古今一也。

(1)“贪人败类”：见《诗经·大雅·桑柔》。贪人：贪赃枉法者。败类：残害同类。

或说：类，善也。

汉书新注卷八十一 匡张孔马传第五十一

【说明】本传叙述匡衡、张禹、孔光、马宫等人的事迹。这是一篇以名儒居相位而持禄固宠者的类传。匡衡，出身贫苦农家，好学“经明”，以此谋取官位。上书奏对，本于经术，但学问议论与行止操守，判然二物。为丞相，被劾“专地盗土”，罢了官。家世多为博士者。张禹，少喜占卜，长大学经，“经学精习”。成帝时与王凤并领尚书，惧不自安。为相六年，无事可记。为人“谨厚”，内殖货财，多买田，内奢淫，尽情享乐。又为己请求茔地，为子、婿求官爵。始终不敢得罪外戚王氏。其四子皆高官。孔光，孔子十四世之孙，尤明经学，周密谨慎，不敢强谏净，为相不敢触犯贵戚，惧怕王莽而称疾辞位。子侄多为大官。马宫，官至太师，兼司徒官。为王莽所宽容，任用，卒官。《汉书》本传写出了四人的特点，描写张禹和孔光尤为生动；传末指出他们“以儒宗居宰相位，服儒衣冠，传先王语”，但“皆持禄保位，被阿谀之讥，”就是说，这些儒宗言行迥异，表里不一，乃挂羊头、卖狗肉之徒。

匡衡字稚圭，东海承人也⁽¹⁾。父世农夫，至衡好学，家贫，庸作以供资用⁽²⁾，尤精力过绝人。诸儒为之语曰：“无说《诗》，匡鼎来⁽³⁾；匡说《诗》，解人颐⁽⁴⁾。”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承(zhèng)：县名。在今山东枣庄东南。(2)庸作：被雇作役。(3)鼎：正也；方也。(4)解人颐：言其善于讲诵，能使人喜而至于解颐(杨树达说)。

衡射策甲科⁽¹⁾，以不应令除为太常掌故⁽²⁾，调补平原文学⁽³⁾。学者多上书荐衡经明，当世少双，令为文学就官京师；后进皆欲从衡平原，衡不宜在远方⁽⁴⁾。事下太子太傅萧望之、少府梁丘贺问⁽⁵⁾，衡对《诗》诸大义，其对深美。望之奏衡经学精习，说有师道，可观览。宣帝不甚用儒，遣衡归官。而皇太子见衡对，私善之。

(1)射策：汉代取士制度之一。由主试者在简策上写出试题，分甲乙科，应试者取策作答，主试者按成绩而定优劣。上者为甲，次者为乙。(2)不应令：指答策不应令条。太常掌故：官名，掌礼乐制度等故事。属太掌。(3)调：选也。平原：郡名。治平原(在今山东平原)。文学：官名。犹后世的教官。(4)衡不宜在远方：自“令为文学”至此，文字有倒误。吴恂说：“文有倒误，疑作‘今为文学，就官平原，京师后进皆欲从衡，衡不宜在远方。’”言之成理。(5)萧望之：本书有其传。梁丘贺：《儒林传》有其传。

会宣帝崩，元帝初即位，乐陵侯史高以外属为大司马车骑将军⁽¹⁾，领尚书事，前将军萧望之为副。望之名儒，有师傅旧恩，天子任之，多所贡荐。高充位而已，与望之有隙。长安令杨兴说高曰⁽²⁾：“将军以亲戚辅政，贵重于天下无二，然众庶论议令问(闻)休誉不专在将军者何也⁽³⁾？彼诚有所闻也⁽⁴⁾。以将军之莫(幕)府，海内莫不仰(仰)望，而所举不过私门宾客，乳母子弟，人情忽不自知⁽⁵⁾，然一夫窃议，语流天下。夫富贵在身而列士不誉，是有狐白之裘而反衣之也⁽⁶⁾。古人病其若此，故卑体劳心，以求贤为务。传曰：以贤难得之故因曰事不待贤，以食难得之故而曰饱不待食，或(惑)之甚者也。平原文学匡衡材智有余，经学绝伦，但以无阶朝廷⁽⁷⁾，故随牒在远方⁽⁸⁾。将军诚召置莫(幕)府，学士歛(翕)然归仁，与参事议，观其所有⁽⁹⁾，贡之朝廷，必为国器，以此显示众庶，名流于世。”高然其言，辟衡为议曹史⁽¹⁰⁾，荐衡于上，上以为郎中⁽¹¹⁾，迁博士，给事中⁽¹²⁾。

(1)外属：外戚。(2)杨兴：倾危之士(见《刘向传》)。(3)令闻休誉：美好的名声。(4)彼：指众庶议论之人。有所闻：谓知史高不荐贤(下文有“所举不过私门宾客、乳母子弟”的内容)。(5)忽：疏忽。(6)狐白之裘而反衣(yì)：比喻其美不见。衣，穿也。(7)阶：谓升次。(8)随牒：谓随从选补之文书。(9)所有：谓特长。(10)议曹史：议曹的属吏。(11)郎中：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12)给事中：掌顾问应对，侍从左右。

是时，有日蚀地震之变，上问以政治得失，衡上疏曰：

臣闻五帝不同礼，三王各异教，民俗殊务，所遇之时异也。陛下躬圣德，开太平之路，闵(惻)愚吏民触法抵禁⁽¹⁾，比年大赦⁽²⁾，使百姓得改行自新，天下幸甚。臣窃见大赦之后，奸邪不为衰止，今日大赦，明日犯法，相随入狱，此殆导之未得其务也。盖保民者，“陈之以德义”，“示之以好恶⁽³⁾”，观其失而制其宜，故动之而和，绥之而安。今天下俗贪财贱义，好声色，上(尚)侈靡，廉耻之节簿，淫僻之意纵，纲纪失序，疏者逾内⁽⁴⁾，亲戚之恩薄，婚姻之党隆，苟合徼幸，以身设利⁽⁵⁾。不改其原⁽⁶⁾，虽岁赦之，刑犹难使错(措)而不用也。

(1)触法抵禁：独犯法令。(2)比：频也。(3)“示之以好恶”：见《孝经》。原文是：“陈之以德义而民莫遗其亲”，“示之以好恶而民知禁。”(4)疏者：指妻妾之家。内：指同姓骨肉。(5)设：当作“没”。没，谓贪冒(王引之说)。(6)原：本也。

臣愚以为宜壹旷然大变其俗。孔子曰：“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¹⁾！”朝廷者，天下之桢干也。公卿大夫相与循礼恭让，则民不争；好仁乐施，则下不暴；上(尚)义高节，则民兴行；宽柔和惠，则众相爱。四者，明王之所以不严而成化也。何者？朝有变色之言，则下有争斗之患；上有自专之士，则下有不让之人；上有克胜之佐⁽²⁾，则下有伤害之心；上有好利之臣，则下有盗窃之民：此其本也。⁽³⁾今俗吏之治，皆不本礼让，而上克暴，或恃害好陷入于罪⁽⁴⁾，贪财而慕势，故犯法者众，奸邪不止，虽严刑峻法，犹不为变。此非其天性，有由然也。

(1)“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见《论语·里仁篇》。意谓能以礼让治国，还有什么难。(2)克：与“胜”义同。(3)此意谓上行下效。(4)恃(zhì)：嫉恨；固执。

臣窃考《国风》之诗，《周南》、《召南》被圣贤之化深⁽¹⁾，故笃于行而廉于色。郑伯好勇，而国人暴虎⁽²⁾；秦穆贵信，而士多从死⁽³⁾；陈夫人好巫，而民淫祀⁽⁴⁾；晋侯好俭，而民蓄聚⁽⁵⁾；太王躬仁，邠国贵恕⁽⁶⁾。由此观之，治天下者审所上(尚)而已⁽⁷⁾。今之伪薄恃害，不让极矣。臣闻教化之流，非家至而人说之也⁽⁸⁾。贤者在位，能者布职⁽⁹⁾，朝廷崇礼，百僚敬让。道德之行，由内及外，自近者始，然后民知所法，迁善日进而不自知。是以百姓安，阴阳和，神灵应，而嘉祥见(现)。《诗》曰：“商邑翼翼，四方之极；寿考且宁，以保我后生⁽¹⁰⁾。”此成汤所以建至治，保子孙，化异俗而怀鬼方也⁽¹¹⁾。今长安天子之都，亲承圣化，然其习俗无以异于远方，郡国来者无所法则，或见侈靡而放(仿)效之。此教化之原本，风俗之枢机，宜先正者也。

(1)《周南》、《召南》：《诗经》有十五《国风》、《周南》与《召南》皆属《国风》。(2)郑伯：指春秋时郑庄公。暴虎：空手搏虎。《诗经·郑风·大叔于田》。(3)秦穆：春秋时秦穆公。参《诗·秦风·黄鸟》。(4)陈夫人：陈胡公夫人，好祭鬼神。参《诗经·陈风·宛丘》。(5)晋侯：指晋昭公。不修道治国而吝啬好财。参《诗经·唐风·山有枢》。(6)太王：指古公亶父。行仁好让。(7)尚：崇尚。(8)非家至而人说之：谓非家家皆到，人人劝说。(9)布：列也。(10)“商邑”翼翼四句：见《诗经·商颂·殷武》。翼翼：繁盛貌。极：准则。后生：后人。(11)鬼方：殷周时西北部族名。

臣闻天人之际，精祲有以相荡⁽¹⁾，善恶有以相推，事作乎下者象动乎上，阴阳之理各应其感，阴变则静者动，阴蔽则明者暗，水旱之灾随类而至。今关东连年饥馑，百姓乏困，或至相食，此皆生于赋敛多，民所共(供)者大，而吏安集之不称之效也。陛下祇畏天戒，哀闵(憫)元元，大自减损，省甘泉、建章宫卫⁽²⁾，罢珠崖⁽³⁾，偃武行文，将欲度唐虞之隆⁽⁴⁾，绝殷周之衰也⁽⁵⁾。诸见罢珠崖诏书者，莫不欣欣，人自以将见太平也。宜遂减宫室之度，省靡丽之饰，考制度，修外内，近忠正，远巧佞，放郑卫⁽⁶⁾，进《雅》《颂》⁽⁷⁾，举异材，开直言，任温良之人，退刻薄之吏，显洁白之士，昭无欲之路，览《六艺》之意⁽⁸⁾，察上世之务，明自然之道，博和睦之化，以崇至仁，匡失(佚)俗⁽⁹⁾，易民视⁽¹⁰⁾，令海内昭然咸见本朝之所贵，道德弘于京师，淑问(闻)扬乎疆外⁽¹¹⁾，然后大化可成，礼让可兴也。

(1)祲(j n)：阴阳二气相侵所形成的徵象不祥的云气。(2)甘泉：指甘泉宫。在今陕西淳化西北。建章宫，在长安。(3)珠崖：郡名(前110——前46)。治疇都县(在今海南省海口市东南)。(4)度：过也。(5)绝：根除。(6)放：放弃。郑卫：指郑卫之音。儒家所谓淫荡之声。(7)《雅》《颂》：《诗经》的两个组成部分(另有《风》)。(8)《六艺》：《六经》。(9)匡：正也。(10)易：变也。视：其下疑有“听”字(宋祁说)。(11)淑问：好名声。

上说(悦)其言，迁衡为光禄大夫、太子少傅⁽¹⁾。

(1)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太子少傅：官名。辅导太子。

时，上好儒术文辞，颇改宣帝之政，言事者多进见，人人自以为得上意⁽¹⁾。又傅昭仪及子定陶王爱幸，宠于皇后、太子⁽²⁾。衡复上疏曰：

(1)为：此字乃后人所加(王先谦说)。(2)宠：逾也。

臣闻治乱安危之机，在乎审所用心。盖受命之生务在创业垂统传之无穷，继体之君心存于承宣先王之德而褒大其功。昔者成王之嗣位⁽¹⁾，思述文武之道以养其心⁽²⁾，休烈盛美皆归之二后而不敢专其名⁽³⁾，是以上天欲享，鬼神祐焉。其《诗》曰：“念我皇祖，陟降廷止⁽⁴⁾。”言成王常思祖考之业，而鬼神祐助其治也。

(1)成王：西周成王。(2)文武：周文王、周武王。(3)休：美也。烈：业也。后：君也。二后：指周文王、武王。(4)“念我皇祖”二句：见《诗经·周颂·命予小子》。

陛下圣德天覆，子爱海内，然阴阳未和，好邪未禁者，殆议论者未丕扬先帝之盛功⁽¹⁾，争言制度不可用也，务变更之，所更或不可行，而复复之⁽²⁾，是以群下更相是非，吏民无所信。臣窃恨国家释乐成之业⁽³⁾，而虚为此纷纷也。愿陛下详览统业之事，留神于遵制扬功，以定群下之心。《大雅》曰：“无念尔祖，聿修厥德⁽⁴⁾。”孔子著之《孝经》首章，盖至德之本也。传曰：“审好恶，理情性，而王道毕矣⁽⁵⁾。”能尽其性，然后能尽人物之性⁽⁶⁾。能尽人物之性，可以赞天地之化。治性之道，必审己之所有余，而强其所不足⁽⁷⁾。盖聪明疏通者戒于大察，寡闻少见者戒于雍(壅)蔽，勇猛刚强者戒于大暴，仁爱温良者戒于无断，湛(沈)静安舒者戒于后时，广心浩大者戒于遗忘。必审己之所当戒，而齐(剂)之以义⁽⁸⁾，然后中和之化应，而巧伪之徒不敢比周而望进⁽⁹⁾。唯陛下戒所以崇圣德。

(1)丕：大也。(2)复复(f)：又恢复。(3)释：废也。乐成之业：人情所乐的已成的事业。(4)“无念尔祖”二句：见《诗经·大雅·文王》。聿：犹“惟”。(5)“审好恶”三句：《韩诗外传》卷二云：“理好恶，适情性，而治道毕矣。”(6)赞：明也。(7)强：勉也。(8)剂：调和。(9)比周：密切勾结。

臣又闻室家之道修，则天下之理得，故《诗》始《国风》⁽¹⁾，《礼》本《冠婚》⁽²⁾。始乎《国风》，原情性而明人伦也；本乎《冠婚》，正基兆而防未然也。福之兴莫不本乎室家，道之衰莫不始乎閫(阃)内⁽³⁾。故圣王必慎妃后之际，别適(嫡)长之位。礼之于内也，卑不逾尊，新不先故，所以统人情而理阴气也。其尊適(嫡)而卑庶也，適(嫡)子冠乎阼⁽⁴⁾，礼之用醴⁽⁵⁾，众子不得与列，所以贵正体而明嫌疑也。非虚加其礼文而已，乃中心与之殊异，故礼探其情而见之外也。圣人动静游燕(宴)，所亲物得其序⁽⁶⁾；得其序，则海内自修，百姓从化。如当亲者疏，当尊者卑，则佞巧之奸因时而动，以乱国家。故圣人慎防其端，禁于未然，不以私恩害公义。陛下圣德纯备，莫不修正，则天下无为而治。《诗》云：“于以四方，克定厥家⁽⁷⁾。”传曰：“正家而天下定矣⁽⁸⁾。”

(1)《诗》始《国风》：《诗经·国风》第一篇名《关雎》，赞美女子之德。(2)《礼》本《冠婚》：《仪礼》开首是《士冠礼》、《士婚礼》。本：始也。(3)阃(kǔn)：门槛。(4)阼(zuò)：东阶。古代宾主相见，宾升自西阶，主人立于东阶。(5)醴：甘酒，贵于其它的酒。(6)物：犹“各”。序：次序。谓尊卑、亲疏之序。(7)“于以四方”：见《诗·周颂·桓》。言欲治四方，先当能定家，内及外。(8)“正家而天下定”：见《易·家人卦》之彖辞。何焯曰：“衡为少傅数年。乃迁光禄勋，时建昭元年也。则疏时在初元三四年间。元帝初立，萧望之、周堪辅政，选白刘更生、金敞拾遗左右，劝导以古训，多所欲匡正，以中书政本，欲更置士人。中书令弘恭、石显与车骑将军史高表里，常独持故事，不从望之等。衡本因高进，此疏所谓遵制扬功者，盖与高、显等阴为唱和，务坚帝以率由宣帝故事，所谓‘释乐成之业，虚为纷纷，’‘巧伪之徒不敢比周而望进’，皆堵塞堪、更生复进之路。如得其情，虽夷之诵《六艺》以文奸言可也。复杂言慎妃后、别嫡长，则以身为师傅，祸福共之。石显又常侑太子，高子丹帝命护太子家，故衡敢以为言。且两事并陈者，尤不之疑耳。”

衡为少傅数年，数上疏陈便宜，及朝廷有政议，傅(附)经以对⁽¹⁾，言多法义。上以为任公卿⁽²⁾，由是为光禄勋、御史大夫。建昭三年⁽³⁾，代韦玄成为丞相⁽⁴⁾，封乐安侯，食邑六百户。

(1)附：附着；依附。(2)任：堪也。(3)建昭三年：前36年。(4)韦玄成：韦贤之子。

《韦贤传》附其传。

元帝崩，成帝即位，衡上疏戒妃匹，劝经学威仪之则，曰：

陛下秉至孝，哀伤思慕不绝于心，未有游虞(娱)弋射之宴，诚隆于慎终追远⁽¹⁾，无穷已也。窃愿陛下虽圣性得之，犹复加圣心焉⁽²⁾。《诗》云“茕茕在疚⁽³⁾”，言成王丧毕思慕，意气未能平也，盖所以就文武之业⁽⁴⁾，崇大化之本也。

(1)慎终：慎孝道之终。追远：谓不忘本。(2)虽圣性得之，又复加圣心：虽天性已然，又当加意。(3)“茕茕在疚”：见《诗经·周颂·闵予小子》。茕茕(qióng)：孤独貌。疚：病也。(4)就：成也。

臣又闻之师曰：“妃匹之际，生民之始，万福之原。”婚姻之礼正，然后品物遂而天命全⁽¹⁾。孔子论《诗》以《关雎》为始，言太上者民之父母⁽²⁾，后夫人之行不侔乎天地⁽³⁾，则无以奉神灵之统而理万物之宜。故《诗》曰：“窈窕淑女，君子好仇⁽⁴⁾。”言能致其贞淑，不贰其操，情欲之感无介乎容仪⁽⁵⁾，宴私之意不形乎动静⁽⁶⁾，夫然后可以配至尊而为宗庙主。此纲纪之首，王教之端也，自上世已(以)来，三代兴废，未有不由此者也。愿陛下详览得失盛衰之效以定大基，采有德，戒声色，近严敬，远技能⁽⁷⁾。

(1)遂：成也。(2)太上：指居尊上之位。(3)俟：等也。(4)“窈窕淑女”二句：见《诗经·周南·关雎》。窈窕：容颜美好貌。淑：品德善良。仇：《毛诗》作“逌”，配偶。(5)介：间厕。(6)形：表现。(7)技能：指奇技淫巧。

窈见圣德纯茂，专精《诗》《书》，好乐无厌⁽¹⁾。臣衡材弩，无以辅相善义⁽²⁾，宣扬德音。臣闻《六经》者，圣人所以统天地之心，著善恶之归，明吉凶之分，通人道之正，使不悖于其本性者也⁽³⁾。故审《六艺》之指(旨)，则人天之理可得而和，草木昆虫可得而育，此永永不易之道也⁽⁴⁾。及《论语》、《孝经》，圣人言行之要，宜究其意⁽⁵⁾。

(1)乐：(yuè)：音乐。(2)相：助也。(3)悖：乖也。(4)易：变也。(5)究：尽也。

臣又闻圣王之自为动静周旋，奉天承亲，临朝享臣，物有节文⁽¹⁾，以章人伦。盖钦翼祗栗⁽²⁾，事天之容也；温恭敬逊，承亲之礼也；正躬严(严)恪⁽³⁾，临众之仪也；嘉惠和说(悦)，飨下之颜也⁽⁴⁾。举措(措)动作，物遵其仪，故形为仁义，动为法则。

孔子曰：“德义可尊，容止可观，进退可度，以临其民，是以其民畏而爱之，则而象之⁽⁵⁾。”《大雅》云：“敬慎威仪，惟民之则⁽⁶⁾。”

诸侯正月朝觐天子，天子惟道德⁽⁷⁾，昭穆穆以视(示)之⁽⁸⁾，又观以礼乐，飨醴乃归。故万国莫不获赐祉福，蒙化而成俗，今正月初幸路寝，临朝贺，置酒以飨万方，传曰“君子慎始⁽⁹⁾”，愿陛下留神动静之节，使群下得望盛德休光⁽¹⁰⁾，以立基桢⁽¹¹⁾，天下幸甚！

(1)物：事也。(2)钦：敬佩。翼：辅助。祗(zhi)：恭敬。栗：畏惧。(3)严格：庄严恭敬貌。(4)飨：宴飨。(5)“德义可尊”等句：《孝经》载孔子之言。则：效法。象：似也。(6)“敬慎威仪”二句：见《诗经·大雅·抑》。(7)惟：思念。(8)昭：明也。穆穆：端庄盛美貌。(9)“君子慎始”：《大戴礼记·保傅篇》有此语。(10)休：美也。(11)桢：支柱。

上敬纳其言。顷之，衡复奏正南北郊⁽¹⁾，罢诸淫祀，语在《郊祀志》。

(1)南北郊：指祭天地。

初，元帝时，中书令石显用事，自前相韦玄成及衡皆畏显，不敢失其意。至成帝初即位，衡乃与御史大夫甄谭共奏显⁽¹⁾，追条其旧恶，并及党与。于是司隶校尉王尊劾奏⁽²⁾：“衡、谭居大臣位，知显等专权势，作威福，为海内患害，不以时白奏行罚，而阿谀曲从，附下罔上，无大臣辅政之义。既奏显等，不自陈不忠之罪，而反扬著先帝任用倾覆之徒，罪至不道。”有诏勿劾。衡惭惧，上疏谢罪，因称病乞骸骨，上丞相乐安侯印绶。上报曰：“君以道德修明，位在三公，先帝委政，遂及朕躬，君遵修法度，勤劳公家，朕嘉与君同心合意，庶几有成。今司隶校尉尊妄诋欺，加非于君，朕甚闵(悯)焉。方下有司问状，君何疑而上书归侯乞骸骨，是章朕之未烛也⁽³⁾。传不云乎？‘礼义不愆，何恤人之言⁽⁴⁾！’君其察焉。专精神，近医药，强食自爱。”因赐上尊酒、养牛⁽⁵⁾。衡起视事。上以新即位，褒优大臣，然群下多是王尊者。衡默默不自安。每有水旱，风雨不时，连乞骸骨让位。上辄以诏书慰抚，不许。

(1)甄谭；当作“张谭”。参《百官表》、《王尊传》。(2)王尊劾奏：本书卷七十六《王尊传》记载较此为详。(3)烛：照也；明也。(4)“礼义不愆”二句：《左传》昭公四年引诗曰：“礼义不愆，何恤于人言。”杜注：逸诗。愆：过也。恤：忧也。(5)上尊酒：上等酒。

久之，衡子昌为越骑校尉⁽¹⁾，醉杀人，系诏狱⁽²⁾。越骑官属与昌弟且谋

篡昌⁽³⁾。事发觉，衡免冠徒跣待罪⁽⁴⁾，天子使谒者诏衡冠履。而有司奏衡专地盗土⁽⁵⁾，衡竟坐免。

(1)越骑校尉：武官名。掌越骑。(2)诏狱：奉诏令关押犯人之狱。(3)篡：夺取。(4)

徒跣：赤着脚。(5)专地盗土：擅自兼并土地。

初，衡封僮之乐安乡⁽¹⁾，乡本田隄(提)封三千一百顷⁽²⁾，南以阡陌为界⁽³⁾。初元元年⁽⁴⁾，郡图误以阡陌(陌)为平陵陌(陌)⁽⁵⁾。积十余岁，衡封临淮郡，遂封真平陵陌(陌)以为界⁽⁶⁾，多四百顷⁽⁷⁾。至建始元年⁽⁸⁾，郡乃定国界，上计簿，更定图，言丞相府。衡谓所亲吏赵殷曰⁽⁹⁾：“主簿陆赐故居奏曹⁽¹⁰⁾，习事晓知国界，署集曹掾。”明年治计时，衡问殷国界事：“曹欲奈何？”殷曰：“赐以为举计，令郡实之⁽¹¹⁾。恐郡不肯从实，可令家丞上书⁽¹²⁾。”衡曰：“顾当得不耳⁽¹³⁾，何至上书⁽¹⁴⁾？”亦不告曹使举也，听曹为之。后赐与属明举计曰⁽¹⁵⁾：“案故图，乐安乡南以平陵陌(陌)为界，不从故而以阡陌(陌)为界，解何⁽¹⁶⁾？”郡即复以四百顷付乐安国。衡遣从史之懂，收取所还田租谷千余石入衡家⁽¹⁷⁾。司隶校尉骏、少府忠行廷尉事劾奏⁽¹⁸⁾：“衡监临盗所主守直(值)十金以上⁽¹⁹⁾。《春秋》之义，诸侯不得专地⁽²⁰⁾，所以壹统尊法制也。衡位三公，辅国政，领计簿⁽²¹⁾，知郡实，正国界，计簿已定而背法制，专地盗土以自益，及赐、明阿承衡意，狠举郡计⁽²²⁾，乱减县界，附下罔上，擅以地附益大臣，皆不道。”于是上可其奏，勿治，丞相免为庶人⁽²³⁾，终于家。

(1)僮：县名。在今安徽泗县东北。(2)提封：举封界内之总数。(3)阡陌：阡陌名。

下文“平陵陌”，也是阡陌名。(4)初元元年：前48年。(5)郡：指僮县所属之临淮郡。

图：指土地图。平陵陌：它在阡陌南。(6)真：“直”字之误。直，当也。(吴恂说)(7)

多四百顷：在阡陌与平陵陌之间有地四百顷。匡衡受封乐安，南以平陵陌为界，故多四百顷。(8)建始元年：前32年。(9)所亲吏：平素亲近的官吏。(10)主簿：官名。掌文书簿籍、印鉴等，为掾史之首。汉代皇朝各机构及地方郡县皆有之。此指丞相主簿。曹：官署或部门。(11)赐以为举计，令郡实之：陆赐举发上计之簿，令郡改定平陵陌为实界。(12)

家丞：官名。汉制，列侯食邑千户以上，置家丞。(13)顾：念也。(14)何至：犹今言何必。(15)属：指集曹之属吏。(16)解何：犹言何解。(17)千余石：罗振玉排印本《敦煌残卷子本汉书》作“九千余石”。(18)司隶校尉：官名。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骏：王骏。少府：官名。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忠：张忠。时为少府，后为御史大夫。廷尉：官名。掌刑狱。(19)十金：只合二万钱(汉代言金，大部分指银而言)。汉律，赃在十金以上，即犯重罪(陈直说)。(20)诸侯不得专地：参见《公羊传》桓公元年。(21)领计簿：敦煌残卷本作“统领计簿。”(22)狠：曲也。(23)丞相免为庶人：据《公卿表》，匡衡免相在建始三年(前30)十二月。

子咸亦明经⁽¹⁾，历位九卿。家世多为博士者。

(1)咸：匡咸，字子期。元始三年为左冯翊(见《公卿表》)。

张禹字子文⁽¹⁾，河内轵人也⁽²⁾，至禹父徙家莲勺⁽³⁾。禹为儿，数随家至市，喜观于卜相者前。久之，颇晓其别蓄布卦意⁽⁴⁾，时从旁言。卜者爱之，又奇其面貌，谓禹父⁽⁵⁾：“是儿多知，可令学经。”及禹壮，至长安学，从沛郡施雠受《易》⁽⁶⁾，琅邪王阳、胶东庸生问《论语》⁽⁷⁾，既皆明习，有徒众，举为郡文学。甘露中⁽⁸⁾，诸儒荐禹，有诏太子太傅萧望之问⁽⁹⁾。禹对《易》及《论语》大义，望之善焉，奏禹经学精习，有师法，可试事⁽¹⁰⁾。奏寝，罢归故宫。久之，试为博士。初元中⁽¹¹⁾，立皇太子，而博士郑宽中以《尚书》授太子，荐言禹善《论语》⁽¹²⁾。诏令禹授太子《论语》，由是迁光禄大夫。

数岁，出为东平内史⁽¹³⁾。

(1)字子文：敦煌残卷本作“字文子”。(2)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西南)。轵(zh)：县名。在今河南济源东南。(3)莲勺：县名。在今陕西蒲城南。(4)别：分也。蓍：草名。古代用蓍草茎占卜。(5)父：此字下疑有“曰”字。(6)沛郡：郡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施雠：字长卿，沛人。(7)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胶东：王国名。治即墨(在今山东即墨西北)。(8)甘露：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53—前50)。(9)问：奉诏策问。(10)试事：试以职事。(11)初元：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48—前44)。(12)善：敦煌残卷本作“善说”。(13)东平：王国名。其治在今山东东平县东北。内史：王国官名。掌治民。

元帝崩，成帝即位，征禹、宽中，皆以师赐爵关内侯，宽中食邑八百户，禹六百户。拜为诸吏光禄大夫⁽¹⁾，秩中二千石，给事中，领尚书事⁽²⁾。是时，帝舅阳平侯王凤为大将军辅政专权⁽³⁾，而上富于春秋，谦让，方乡(向)经学，敬重师傅。而禹与凤并领尚书，内不自安，数病上书乞骸骨，欲退避凤。上报曰：“朕以幼年执政，万机惧失其中，君以道德为师，故委国政。君何疑而数乞骸骨，忽忘雅素⁽⁴⁾，欲避流言？朕无闻焉⁽⁵⁾。君其固心致思，总秉诸事，推以孳孳(孜孜)⁽⁶⁾，无违朕意。”加赐黄金百斤、养牛、上尊酒⁽⁷⁾，太官至餐⁽⁸⁾，侍医视疾⁽⁹⁾，使者临问。禹惶恐，复起视事，河平四年代王商为丞相⁽¹⁰⁾，封安昌侯。

(1)诸吏：加官。得举法。(2)领尚书事：又称录尚书事，西汉后期始置。(3)帝舅：敦煌残卷本作“长舅”。(4)雅素：平素。指平素之恩情。(5)无闻：谓没有听到毁短之言。(6)孜孜：谓勤勉。(7)养牛：官府养的公牛。上尊酒：上等酒。(8)太官：官名。掌官皇帝饮食。(9)侍医：服侍天子的医生。(10)河平四年：前25年。王商：字子威，蠡吾人。元帝时为丞相。

为相六岁，鸿嘉元年以老病乞骸骨⁽¹⁾，上加优再三，乃听许。赐安车驷马，黄金百斤，罢就第，以列侯朝朔望，位特进⁽²⁾，见礼如丞相，置从事史五人，益封四百户。天子数加赏赐，前后数千万。

(1)鸿嘉元年：前20年。(2)特进：官名。授予有特殊地位的列侯。

禹为人谨厚，内殖货财，家以田为止。及富贵，多买田至四百顷，皆泾、渭溉灌⁽¹⁾，极膏腴上贾(价)。它财物称是。禹性习知音声，内奢淫，身居大第；后堂理丝竹管弦⁽²⁾。

(1)泾、渭：二水名。即今陕西境内的泾水、渭水。(2)丝竹管弦：指各种管弦乐器或音乐。

禹成就弟子尤著者，淮阳彭宣至大司空⁽¹⁾，沛郡戴崇至少府九卿⁽²⁾。宣为人恭俭有法度，而崇悒弟(悌)多智⁽³⁾，二人异行。禹心亲爱崇，敬宣而疏之。崇每候禹，常责师宜置酒设乐与弟子相娱。禹将崇入后堂饮食，妇女相对，优人管弦铿锵极乐，昏夜乃罢。而宣之来也，禹见之于便坐，讲论经义，日晏赐食，不过一肉卮酒相对。宣未尝得至后堂。及两人皆闻知，各自得也⁽⁴⁾。

(1)淮阳：王国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彭宣：字子佩，阳夏人。大司空：成帝时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2)戴崇：字子平。(3)悒悌：言性和乐而简易。(4)各自得：戴崇以禹为亲之，彭宣以禹为敬之，故各自得(顾炎武说)。

禹年老，自治冢茔，起祠堂，好平陵肥牛亭部处地⁽¹⁾，又近延陵⁽²⁾，奏请求之，上以赐禹，诏令平陵徙亭它所。曲阳侯根闻而争之⁽³⁾：“此地当平陵寝庙衣冠所出游道⁽⁴⁾，禹为师傅，不遵谦让，至求衣冠所游之道，又徒坏

旧亭，重非所宜。孔子称‘赐爱其羊，我爱其礼⁽⁵⁾，’宜更赐禹它地。”根虽为舅，上敬重之不如禹，根言虽切，犹不见从，卒以肥牛亭地赐禹。根由是害禹宠，数毁恶之。天子愈益敬厚禹。禹每病。辄以起居闻，车驾自临问之。上亲拜禹床下，禹顿首谢恩，因归诚，言“老臣有四男一女，爱女甚于男，远嫁为张掖太守萧咸妻⁽⁶⁾，不胜父子私情，思与相近。”上即时徙咸为弘农太守⁽⁷⁾。又禹小子未有官，上临候禹，禹数视其小子，上即禹床下拜为黄门郎⁽⁸⁾，给事中。

(1)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肥牛：地名。亭部：汉人称亭为亭部(陈直说)。(2)延陵：汉成帝陵，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3)根：王根，字稚卿。元后王政君庶弟。(4)衣冠：指昭帝的衣冠。汉制，帝死，其衣冠每月出游一次。(5)“赐爱其羊”二句：见《论语·八佾篇》。赐：子贡。孔子的弟子。(6)张掖：郡名。治得(在今甘肃张掖西北)。萧咸：萧望之之子。《萧望之传》附其传。(7)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东北)。(8)黄门郎：官名。属少府。

禹虽家居，以特进为天子师，国家每有大政，必与定义。永始、元延之间⁽¹⁾，日食地震尤数，吏民多上书言灾异之应，讥切王氏专政所致。上惧变异数见，意颇然之，未有以明见⁽²⁾，乃车驾至禹弟(第)，辟(避)左右，亲问禹以天变，因用吏民所言王氏事示禹。禹自见年老，子孙弱，又与曲阳侯不平，恐为所怨，禹则谓上曰：“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间，日蚀三十余，地震五，或为诸侯相杀，或夷狄侵中国。灾变之异深远难见，故圣人罕言命，不语怪神⁽³⁾。性与天道，自子贡之属不得闻⁽⁴⁾，何况浅见鄙儒之所言！陛下宜修政事以善应之，与下同其福喜，此经义意也。新学小生，乱道误人，宜无信用，以经术断之。”上雅信爱禹，由此不疑王氏，后曲阳侯根及诸王子弟闻知禹言，皆喜说(悦)，遂亲就禹。禹见时有变异，若上体不安⁽⁵⁾，择日洁斋露蓍⁽⁶⁾，正衣冠立筮，得吉卦则献其占，如有不吉，禹为感动忧色。

(1)永始、元延：皆汉成帝年号。永始共四年(前16—前13)，元延共四年(前12—前9)。(2)未有：其前当有“而”字，敦煌残卷本有之。(3)圣人：指孔子。《论语·子罕篇》云：“子罕言利与命与仁。”又《述而篇》云：“子不语怪、力、乱、神。”(4)性与天道二句：《论语·公冶长篇》云：子贡说“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5)若：或也。(6)择日：敦煌残卷本作“常择日”。露蓍：将蓍草露于晚间星宿下，次日用以占卜。

成帝崩，禹及事哀帝，建平二年薨⁽¹⁾，谥曰节侯。禹四子，长子宏嗣侯⁽²⁾，官至太常，列于九卿。三弟皆为校尉散骑诸曹。

(1)建平二年：前5年。(2)宏：张宏，字子夏，平帝元始二年为太常。

初，禹为师，以上难数对己问经，为《论语章句》献之。始鲁扶卿及夏侯胜、王阳、萧望之、韦玄成皆说《论语》，篇第或异。禹先事王阳，后从庸生，采获所安，最后出而尊贵。诸儒为之语曰：“欲为《论》，念张文⁽¹⁾。”由是学者多从张氏，余家浸微。

(1)“欲为《论》，念张文”：欲治《论语》，当想起张子文。张文：张子文。

孔光字子夏，孔子十四世之孙也⁽¹⁾，孔子生伯鱼鲤⁽²⁾，鲤生子思伋，伋生子上帛⁽³⁾，帛生子家求，求生子真箕⁽⁴⁾。箕生子高穿。穿生顺⁽⁵⁾，顺为魏相。顺生鲋，鲋为陈涉博士⁽⁶⁾，死陈下。鲋弟子襄为孝惠博士，长沙太傅。襄生忠，忠生武及安国，武生延年⁽⁷⁾。延年生霸，字次儒。霸生光焉。安国、延年皆以治《尚书》为武帝博士。安国至临淄太守。霸亦治《尚书》，事太傅夏侯胜，昭帝末年为博士，宣帝时为太中大夫，以选授皇太子经，迁詹事

(8), 高密相⁽⁹⁾。是时, 诸侯王相在郡守上⁽¹⁰⁾。

(1)十四世: 王鸣盛曰: “‘十四世’连前后及身总言之。”(2)伯鱼鲤: 名鲤, 字伯鱼。杨树达曰: 名字连举, 必先字后名, 此古书通例。(3)帛: 《史记·孔子世家》作“白”。(4)子真箕: 《史记》作“箕, 字子京”。(5)顺: 《史记》作“子慎”。(6)陈涉: 即陈胜。本书有其传。(7)襄生忠三句: 此处疑有误。宋祁曰: 浙本、监本云“襄生忠武及安国、忠武生延年”。齐召南曰: “《史记》云‘武生延年及安国’, 世次不同。必有一误。”安国: 孔安国。《儒林传》有其传。(8)詹事: 官名。掌皇太子家事。成帝省并大长秋。(9)高密: 王国名。治高密(在今山东高密西)。(10)诸侯王相在郡守上: 钱大昭曰: 汉制, 王国相统众官, 尚有内史治国民, 故在郡守上; 至成帝时省内史, 而令相治民, 则与郡守等矣。

元帝即位, 征霸, 以师赐爵关内侯, 食邑八百户, 号褒成君⁽¹⁾, 给事中, 加赐黄金二百斤, 第一区, 徙名数于长安⁽²⁾。霸为人谦退, 不好权势, 常称爵位大过, 何德以堪之! 上欲致霸相位, 自御史大夫贡禹卒, 及薛广德免, 辄欲拜霸。霸让位, 自陈至三⁽³⁾, 上深知其至诚, 乃弗用, 以是敬之, 赏赐甚厚。及霸薨, 上素服临吊者再, 至赐东园秘器钱帛⁽⁴⁾, 策赠以列侯礼, 谥曰烈君。

(1)褒成: 意谓尝为帝师, 教之成就, 后来王莽溢孔子为褒成宣尼公, 褒成之名源于此。(2)名数: 户籍。(3)三: 敦煌残卷本作“三日”。(4)东园秘器: 东园乃汉官署名, 掌管王公贵族墓内器物的制作, 故称棺木为东园秘器。

霸四子, 长子福嗣关内侯。次子捷、捷弟喜皆列校尉诸曹。光, 最少子也, 经学尤明, 年未二十, 举为议郎。光禄勋匡衡举光方正⁽¹⁾, 为谏大夫。坐议有不合⁽²⁾, 左迁虹长⁽³⁾, 自免归教授。成帝初即位, 举为博士, 数使录冤狱, 行风俗, 振(赈)赡流民, 奉使称旨⁽⁴⁾, 由是知名。是时, 博士选三科, 高为尚书, 次为刺史, 其不通政事, 以久次补诸侯太傅。光以高第为尚书, 观故事品式, 数岁明习汉制及法令。上甚信任之, 转为仆射⁽⁵⁾, 尚书令⁽⁶⁾。有诏光周密谨慎, ⁽⁷⁾未尝有过, 加诸吏官⁽⁸⁾, 以子男放为侍郎, 给事黄门。数年, 迁诸吏光禄大夫, 秩中二千石, 给事中, 赐黄金百斤, 领尚书事。后为光禄勋, 复领尚书, 诸吏给事中如故。凡典枢机十余年, 守法度, 修故事。上有所问, 据经法以心所安而对, 不希指(旨)苟合⁽⁹⁾; 如或不从, 不敢强谏争, 以是久而安。时有所言, 辄削草稿, 以为章主之过, 以奸忠直⁽¹⁰⁾, 人臣大罪也。有所荐举, 唯恐其人之闻知。沐日归休⁽¹¹⁾, 兄弟妻子燕(宴)语, ⁽¹²⁾终不及朝省政事。或问光: “温室省中树皆何木也⁽¹³⁾?” 光默不应, 更答以它语, 其不泄如是。光帝师傅子, 少以经行自著, 进官早成。不结党友, 养游说, 有求于人。既性自守, 亦其势然也。徙光禄勋为御史大夫⁽¹⁴⁾。

(1)方正: 又称贤良方正。汉代选举官吏科目之一。(2)不合: 不合皇帝之意。(3)虹: 县名。在今安徽五台县西北。(4)旨: 当作“意”(宋祁说)。(5)仆射: 官名。凡侍中、尚书、博士、谒者、郎等官, 都有仆射, 根据所领职事定称号, 意即首长。(6)尚书令: 官名。掌章奏文书。汉武帝以后职权渐重。(7)有诏: 其下当有“以”字(宋祁说)。(8)诸吏: 加官。(9)希旨: 迎合君主旨意。(10)奸(g n): 通“干”, 求也。奸忠直: 谓求忠直之名。(11)沐日: 假日。(12)宴语: 闲谈。(13)温室: 指未央宫温室殿。(14)徙光禄勋: 谓由光禄勋徙。

绥和中⁽¹⁾, 上即位二十五年, 无继嗣, 至亲有同产弟中山孝王及同产弟子定陶王在⁽²⁾。定陶王好学多材, 于帝子行⁽³⁾。而王祖母傅太后阴为王求汉嗣, 私事赵皇后、昭仪及帝舅大司马骠骑将军王根⁽⁴⁾, 故皆劝上。上于是召

丞相翟方进、御史大夫光、右将军廉褒、后将军朱博⁽⁵⁾，皆引入禁中，议中山、定陶王谁宜为嗣者。方进、根以为定陶王帝弟之子，《礼》曰“昆弟之子犹子也”，“为其后者为之子也”，定陶王宜为嗣。褒、博皆如方进、根议。光独以为礼立嗣以亲，中山王先帝之子，帝亲弟也，以《尚书》《盘庚》殷之及王为比⁽⁶⁾，中山王宜为嗣。上以《礼》兄弟不相入庙，又皇后、昭仪欲立定陶王，故遂立为太子。光以议不中意，左迁廷尉。

(1)绥和：汉成帝年号，共二年(前8—前7)。(2)同产：同母所生。(3)行(háng)：辈也。(4)傅太后、赵皇后、昭仪：《外戚传》各附传。(5)翟方进：本书有其传。朱博：本书卷八十三有其传。(6)殷之及王：殷盘庚为阳甲之弟，受位于兄，所谓兄终弟及。为比：作为比较之虫例。

光久典尚书，练法令，号称详平。时定陵侯淳于长坐大逆诛⁽¹⁾，长小妻迺始等六人皆以长事未发觉时弃去，或更嫁。及长事发，丞相方进、大司空武议⁽²⁾，以为“令，犯法者各以法时律令论之⁽³⁾，明有所讫也。长犯大逆时，迺始等见为长妻，已有当坐之罪，与身犯法无异。后乃弃去，于法无以解⁽⁵⁾。请论。”光议以为“大逆无道，父母妻子同产无少长皆弃市，欲惩后犯法者也。夫妇之道，有义则合，无义则离。长未自知当坐大逆之法，而弃去迺始等，或更嫁，义已绝，而欲以长妻论杀之，名不正，不当坐。”有诏光议是。

(1)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2)方进：翟方进。武：何武。(3)法时：谓犯法之时。(4)讫：止也。(5)解：免也。

是岁，右将军褒、后将军博坐定陵、红阳侯皆免为庶人⁽¹⁾。以光为左将军，居右将军官职，执金吾王成为右将军，居后将军官职。罢后将军官。数月，丞相方进薨，召左将军光，当拜，已刻侯印书赞⁽²⁾，上暴崩，即其夜于大行前拜受丞相博山侯印绶⁽³⁾。

(1)褒：廉褒。博：朱博。定陵、红阳侯：淳于长、王立。朱博坐王立党友免。廉褒坐淳于长免。(2)已刻侯印：两汉侯印皆铸款，此因仓猝需用故改为刻款(陈直说)。书赞：谓书赞辞于策。(3)大行：谓刚去世的皇帝。

哀帝初即位，躬行俭约，省减诸用，政事由己出，朝廷翕然。望至治焉。褒赏大臣，益封光千户。时成帝母太皇太后自居长乐宫，而帝祖母定陶傅太后在国邸⁽¹⁾，有诏问丞相、大司空：“定陶共王太后宜当何居？”光素闻傅太后为人刚暴，长于权谋，自帝在襁褓而养长教导至于成人，帝之立又有力。光心恐傅太后与(预)政事，不欲令与帝旦夕相近，即议以为定陶太后宜改筑宫。大司空何武曰⁽²⁾：“可居北宫。”上从武言。北宫有紫房复道通未央宫，傅太后果从复道朝夕至帝所，求欲称尊号，贵宠其亲属，使上不得直道行⁽³⁾。顷之，太后从弟子傅迁在左右尤倾邪，上免官遣归故郡。傅太后怒。上不得已复留迁。光与大司空师丹奏言⁽⁴⁾：“诏书‘侍中驸马都尉迁巧佞无义，漏泄不忠，国之贼也，免归故郡。’复有诏止。天下疑惑，无所取信，亏损圣德，诚不小愆。陛下以变异连见(现)，避正殿，见群臣，思求其故，至今未有所改。臣请归迁故郡，以销奸党，应天戒。”卒不得遣，复为侍中。胁于傅太后，皆此类也。

(1)国邸：指定陶王邸。(2)何武：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3)不得直道：不能依正直之道。(4)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

又傅太后欲与成帝母俱称尊号，群下多顺指(旨)，言母以子贵，宜立尊号以厚孝道。唯师丹与光持不可⁽¹⁾。上重违大臣正议⁽²⁾，又内迫傅太后，猗(倚)违者连岁。丹以罪免，而朱博代为大司空。光自先帝时议继嗣有持异之

隙矣，又重怍傅太后指(旨)，由是傅氏在位者与朱博为表里，共毁譖光。后数月遂策免光曰：“丞相者，朕之股肱，所与共(恭)承宗庙，统理海内，辅朕之不逮以治天下也。朕既不明，灾异重仍⁽³⁾，日月无光，山崩河决，五星失行，是章朕之不德而股肱之不良也。君前为御史大夫，辅翼先帝，出入八年，卒无忠言嘉谋，今相朕，出入三年，忧国之风复无闻焉。阴阳错谬，岁比不登，天下空虚，百姓饥馑，父子分散，流离道路，以十万数。而百官群职旷废，奸轨(宄)放纵，盗贼并起，或攻官寺，杀长吏。数以问君，君无怵惕忧惧之意，对毋能为⁽⁴⁾。是以群卿大夫咸情哉莫以为意，咎由君焉。君秉社稷之重，总百僚之任，上无以匡朕之阙，下不能绥安百姓。《书》不云乎？‘毋旷庶官，天工人其代之⁽⁵⁾。’於(呜)呼！君其上丞相博山侯印绶，罢归。”

(1)持：坚持。(2)重：难也。(3)重仍：频繁。(4)毋能为：言盗贼无能力害。(5)

“毋旷庶官”：见《尚书·咎繇谟》。颜师古曰：“位非其人，是为空官。言人代理官，不可以天官私非其材。”

光退闾里，杜门自守。而朱博代为丞相，数月，坐承傅太后指(旨)妄奏事自杀。平当代为丞相⁽¹⁾，数月薨。王嘉复为丞相⁽²⁾，数谏争(诤)忤指(旨)。旬岁间阅三相⁽³⁾，议者皆以为不及光。上由是思之。

(1)平当：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2)王嘉：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复”下有“代”字(宋祁说)。(3)旬岁：犹言满岁。指建平二年四月至三年四月。阅：犹“历”。三相：指朱博、平当、王嘉(施之勉说)。

会元寿元年正月朔日有蚀之⁽¹⁾，后十余日傅太后崩。是月征光诣公车⁽²⁾，问日蚀事。光对曰：“臣闻日者，众阳之宗，人君之表，至尊之象。君德衰微，阴道盛强，侵蔽阳明，则日蚀应之。《书》曰‘羞用五事’，‘建用皇极⁽³⁾’，‘如貌、言、视、听、思失，大中之道不立，则咎徵荐臻，六极屡降⁽⁴⁾。皇之不极，是为大中不立，其传曰‘时则有日月乱行’，谓眇、侧匿⁽⁵⁾，甚则薄蚀是也。又曰‘六沴之作⁽⁶⁾’，岁之朝曰三朝⁽⁷⁾，其应至重。乃正月辛丑朔日有蚀之，变见三朝之会。上天聪明，苟无其事，变不虚生。

《书》曰‘惟先假王正厥事⁽⁸⁾’，言异变之来，起事有不正也。臣闻师曰，天左与王者⁽⁹⁾，故灾异数见(现)，以谴告之，欲其改更。若不畏惧，有以塞除，而轻忽简诬，则凶罚加焉，其至可必⁽¹⁰⁾。《诗》曰：‘敬之敬之，天惟显思，命不易哉⁽¹¹⁾！’又曰：‘畏天之威，于时保之⁽¹²⁾。’皆谓不惧者凶，惧之则吉也。陛下圣德聪明，兢兢业业，承顺天戒，敬畏变异，勤心虚己，延见群臣，思求其故，然后敕躬自约，总正万事，放远谗说之党，援纳断断之介⁽¹³⁾，退去贫贱之徒，进用贤良之吏，平刑罚，薄赋敛，恩泽加于百姓，诚为政之大本，应变之至务也。天下幸甚。《书》曰‘天既付命正厥德⁽¹⁴⁾’，言正德以顺天也。又曰‘天棐谏辞⁽¹⁵⁾’，言有诚道，大辅之也。明承顺天道在于崇德博施，加精致诚，孳孳(孜孜)而已。俗之祈禳小数⁽¹⁶⁾，终无益于应天塞异，销祸兴福，较(皎)然甚明，无可疑惑。”

(1)元寿元年：前二年。(2)公车：官署名。设公车令，掌管宫殿中司马门的警卫工作。(3)“羞用五事”等句：见《尚书·洪范》。羞：进也。五事：指貌、言、视、听、思。皇：大也。极：中也。(4)六极：六种凶恶的事。《尚书·洪范》云：“六极：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忧，四曰贫，五曰恶，六曰弱。”(5)棐(ti o)：晦而月见于西方。侧匿：朔日而月见于东方。(6)六沴(li)：指六气不和。气不和而相伤为沴。(7)三朝(zh o)：正月一日，是一年岁、月、日之始，称三朝，或称三始。(8)“惟先假王正厥事”：见《尚书·高宗彤日》。言先代至道之王必正其事。(9)左：背离；不协调。(10)其至可必：

谓凶罚必至。(11)“敬之敬之”三句：见《诗经·周颂·敬之》。维：是也。显：明察。思：语气词。命不易：指天命难于常保不变。(12)“畏天之威”二句：见《诗经·周颂·我将》。(13)援：引也。断断：专壹之貌。介：谓一介之人。(14)“天既付命正厥德”：见《尚书·商书·高宗彤日》。谓既受天命，宜正其德。(15)“天棗谏辞”：见《尚书·周书·大诰》。棗：辅也。谏：诚也。(16)祈：求也。禳：除祸。

书奏，上说(悦)，赐光束帛，拜为光禄大夫，秩中二千石，给事中，位次丞相。诏光举可尚书令者封上，光谢曰：“臣以朽材，前比历位典大职，卒无尺寸之效，幸免罪诛，全保首领，今复拔擢，备内朝臣，与(预)闻政事。臣光智谋浅短，犬马齿耄⁽¹⁾，诚恐一旦颠仆，无以报称⁽²⁾。窃见国家故事，尚书以久次转迁，非有踔绝之能⁽³⁾，不相逾越。尚书仆射敞，公正勤职，通敏于事。可尚书令。谨封上。”敞以举故，为东平太守⁽⁴⁾。敞姓成公，东海人也⁽⁵⁾。

(1)耄(dié)：老也。(2)报：报答。称：称职。(3)踔：高远也。(4)东平：汉原为王国，建平年间因王有罪国除，一度为郡，敞为郡守，正当其时。(5)成公：复姓。当是汉复姓十五氏之一。(施之勉说)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

光为大夫月余，丞相嘉下狱死⁽¹⁾，御史大夫贾延免。光复为御史大夫，二月力丞相，复故国博山侯。上乃知光前免非其罪，以过近臣毁短光者⁽²⁾，复免傅嘉，曰：“前为侍中，毁谮仁贤，诬诉大臣，令俊艾(义)者久失其位。嘉倾覆巧伪，挟奸以罔上，崇党以蔽朝，伤善以肆意。《诗》不云乎？‘谗人罔极，交乱四国⁽³⁾。’其免嘉为庶人，归故郡。”

(1)嘉：王嘉。(2)过：责也。(3)“谗人罔极”二句：见《诗经·小雅·青蝇》。

明年，定三公官，光更为大司徒。会哀帝崩，太皇太后以新都侯王莽为大司马，征立中山王，是为平帝。帝年幼，太后称制，委政于莽。初，哀帝罢黜王氏，故太后与莽怨丁、傅、董贤之党。莽以光为旧相名儒，天下所信，太后敬之，备礼事光。所欲搏击，辄为草⁽¹⁾，以太后指风(讽)光令上之，睚眦莫不诛伤。莽权日盛，光忧俱不知所出，上书乞骸骨。莽白太后：“帝幼少，宜置师傅。”徙光为帝太傅，位四辅⁽²⁾，给事中，领宿卫供养，行内署门户⁽³⁾，省服御食物⁽⁴⁾。明年，徙为太师，而莽为太傅。光常称疾，不敢与莽并。有诏朝朔望，领城门兵。莽又风(讽)群臣奏莽功德，称宰衡，位在诸侯王上，百官统焉。光愈恐。固称疾辞位。太后诏曰：“太师光，圣人之后，先师之子，德行纯淑，道术通明，居四辅职，辅道(导)于帝。今年替有疾，俊艾(义)大臣，惟国之重，其犹不可以闭焉。《书》曰‘无遗耆老⁽⁵⁾’，国之将兴，尊师而重傅。其令太师毋朝，十日一赐餐。赐太师灵寿杖⁽⁶⁾，黄门令为太师省中坐置几，太师入省中用杖，赐餐十七物⁽⁷⁾，然后归老于第，官属按职如故。”

(1)草：文书之草稿。(2)四辅：王莽托古改制。设置四辅，又为其子置师疑、传承、阿辅、保弼之官。(3)行内：行在所之内，犹言禁中。(4)省：视察。(5)“无遗耆老”：见《尚书·周书·召诰》。谓不遗老成之人。(6)灵寿：木名。(7)十七物：十七种食物。

光凡为御史大夫、丞相各再，壹为大司徒、太傅、太师，历三世⁽¹⁾，居公辅位前后十七年。自为尚书，止不教授，后为卿，时会门下大生讲问疑难⁽²⁾，举大义云。其弟子多成就为博士大夫者，见师居大位，几(冀)得其助力，光终无所荐举，至或怨之。其公如此。

(1)三世：三代。(2)大生：犹言高足。

光年七十，元始五年薨⁽¹⁾。莽白太后，使九卿策赠以太师傅山侯印绶，

赐乘輿秘器，金钱杂帛。少府供张(帐)，谏大夫持节与谒者二人使护丧事，博士护行礼。太后亦遣中谒者持节视丧。公卿百官会吊送葬。载以乘輿輶輶及副各一乘⁽²⁾，羽林孤儿诸生合四百人挽送，车万余两(辆)，道路皆举音以过丧⁽³⁾。将作穿复土⁽⁴⁾，可用卒五百人⁽⁵⁾，起坟如大将军王凤制度。谥曰简烈侯。

(1)元始五年：公元5年。(2)輶輶：輶车。本为安适的卧车，后因载丧，便是丧车。(3)举音以过丧：丧车到处，人皆哀哭，过去乃止。(4)将作：将作大匠。官名。职掌宫室、宗庙、路寝、陵园的土木营建。穿复土：谓建造坟墓。(5)可：疑“以”字之误(陈直说)。

初，光以丞相封，后益封⁽¹⁾，凡食邑万一千户。病甚，上书让还七千户，及还所赐一第(第)。

(1)益封：其上当有“再”字(宋祁说)。

子放嗣⁽¹⁾。莽篡位后，以光兄子永为大司马，封侯。昆弟子至卿大夫四五人。始光父霸以初元元年为关内侯食邑。霸上书求奉孔子祭祀，元帝下诏曰：“其令师褒成君关内侯霸以所食邑八百户祀孔子焉。”故霸还长子福名数于鲁⁽²⁾，奉夫子祀。霸薨，子福嗣。福薨，子房嗣。房薨，子莽嗣。元始元年，封周公、孔子后为列侯，食邑各二千户。莽更封为褒成侯，后避王莽，更名均。

(1)放：当作“收”。陈直曰：“隋大业八年河阳都尉孔神通墓志(拓本)云：‘孔霸子光封博山侯，子收袭爵，汉平帝改封收男均为博山侯。’放、收二字，形近易误，当以墓志作孔收为是。”(2)鲁：县名。今山东曲阜。

马宫字游卿，东海戚人也⁽¹⁾。治《春秋》严氏⁽²⁾，以射策甲科为郎，迁楚长史⁽³⁾，免官。后为丞相史司直。师丹荐宫行能高洁，迁廷尉平⁽⁴⁾，青州刺史⁽⁵⁾，汝南、九江太守⁽⁶⁾，所在见称。征为詹事⁽⁷⁾，光禄勋，右将军，代孔光为大司徒，封扶德侯。光为太师薨。宫复代光为太师，兼司徒官。

(1)戚：县名。今山东微山县。(2)严氏：当作“颜氏”。周寿昌曰：“《儒林传》：‘睦孟弟子以严彭祖、颜安乐为明；安乐授淮阳泠丰，丰授马宫。《春秋》自分严氏、颜氏两家学。此当云‘治《春秋》颜氏’，不当云‘严氏’也。’”(3)楚长史：楚王国的长史。(4)廷尉平：官名。廷尉属官左右平，秩皆六百石。宣帝置。(5)青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约当今山东省北部。(6)汝南、九江：皆郡名。汝南郡治上蔡(在今河南上蔡西南)。九江郡治寿春(今安徽寿县)。(7)詹事：官名。职掌皇后、太子家。

初，宫哀帝时与丞相御史杂议帝祖母傅太后谥，及元始中⁽¹⁾，王莽发傅太后陵徙归定陶，以民葬之，追诛前议者。宫为莽所厚，独不及，内惭惧，上书谢罪乞骸骨。莽以太皇太后诏赐宫策曰：“太师大司徒扶德侯上书言‘前以光禄勋议故定陶共(恭)王母谥，曰‘妇人以夫爵尊为号，谥宜曰孝元傅皇后，称渭陵东园。’臣知妾不得体君⁽²⁾，卑不得敌尊，而希指(旨)雷同，诡经辟(僻)说，以惑误上。为臣不忠，当伏斧钺之诛，幸蒙洒(洗)心自新，又令得保首领。伏自惟念，入称四辅；出备三公，爵为列侯，诚无颜复望闕廷，无心复居官府，无宜复食国邑。愿上太师大司徒扶德侯印绶，避贤者路。’下君章有司，皆以为四辅之职为国维纲，三公之任鼎足承君，不有鲜明固守，无以居位。如君言至诚可听，惟君之恶在洒(洗)心前，不敢文过，朕甚多之⁽³⁾，不夺君之爵邑，以著‘自古皆有死’之义⁽⁴⁾。其上太师大司徒印绶使者，以侯就弟(第)。”王莽篡位，以宫为太子师，卒官。

(1)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2)臣：疑作“诚”(钱大昭说)。(3)

多：犹“重”。(4)“自古皆有死”：《论语·颜渊篇》载孔子言“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

本姓马矢⁽¹⁾，宫仕学，称马氏云。

(1)马矢：两汉习见的复姓。宫以矢有马粪之嫌，故改称马氏。

赞曰：自孝武兴学，公孙弘以儒相，其后蔡义、韦贤、玄成、匡衡、张禹、翟方进、孔光、平当、马宫及当子晏咸以儒宗居宰相位⁽¹⁾，服儒衣冠⁽²⁾，传先王语，其酝藉可也⁽³⁾，然皆持禄保位，被阿谀之讥。彼以古人之迹见绳⁽⁴⁾，乌能胜其任乎⁽⁵⁾！

(1)公孙弘及蔡义等人，本书皆有其专传。(2)儒衣：方领逢掖之衣(孟康说)。(3)

酝藉：宽容含蓄。(4)古人之迹：谓以道事君，不可则止。绳：谓抨弹之。(5)乌：何也。

汉书新注卷八十二 王商史丹傅喜传第五十二

【说明】本传叙述王商、史丹、傅喜等人的事迹。这是一篇外戚而所谓贤者的类传。王商，史皇孙王夫人之侄，为人敦厚，元帝时以外戚重臣辅政，拥佑太子颇为出力。成帝时颇为信重，任丞相，素与大司马大将军王凤不和，终于被劾免相，呕血而死。史丹，卫太子史良梯之侄孙，见元帝欲废太子而立定陶王，多次切谏，使太子得以固位，成帝感恩，信用之，封武阳侯。内奢淫，好酒色。傅喜，定陶傅太后从父弟，哀帝时不满傅太后干预朝政，上将军印绶，以光禄大夫养病。后又两起两落，西汉后期，外戚许、史、王、丁、傅之家，“皆重侯累将，穷贵极富”，多仗势骄横，王氏尤为贵盛，至王莽而篡位；王商、史丹、傅喜等算是外戚中的少数贤者。《汉书》传而称之，算是“沙里淘金”；其实这三人平平，无啥作为。

王商字子威，涿郡蠡吾人也⁽¹⁾，徙杜陵⁽²⁾。商父武，武兄无故，皆以宣帝舅封。无故为平昌侯，武为乐昌侯。语在《外戚传》。

(1)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蠡吾：疑作“广望”。据《外戚传》，王商的祖母王媪，嫁为广望王迺始妇，生子无故、武，武子商。广望，在今河北高阳西，其南为蠡吾县。(2)杜陵：县名，在今陕西西安东南。

商少为太子中庶子⁽¹⁾，以肃敬敦厚称。父亮，商嗣为侯，推财以分异母诸弟，身无所受，居丧哀戚。于是大臣荐商行可以厉(励)群臣，义足以厚风俗，宜备近臣。繇(由)是擢为诸曹侍中中郎将⁽²⁾。元帝时，至右将军、光禄大夫。是时，定陶共(恭)王爱幸，几代太子。商为外戚重臣辅政，拥佑太子，颇有力焉。

(1)太子中庶子：太子官属之一。(2)诸曹：受理尚朽事。侍中：加官。得出入禁中。

中郎将：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

元帝崩，成帝即位，甚敬重商，徙为左将军。而帝元舅大司马大将军王凤颀(专)权，行多骄僭。商议论不能平风，凤知之，亦疏商。建始三年秋⁽¹⁾，京师民无故相惊，言大水至，百姓奔走相蹂躏，老弱呼号，长安中大乱。天子亲御前殿，召公卿议。大将军凤以为太后与上及后宫可御船，令吏民上长安城以避水。群臣皆从凤议。左将军商独曰：“自古无道之国，水犹不冒城郭⁽²⁾。今政治和平，世无兵革，上下相安，何因当有大水一日暴至？此必讹言也，不宜令上城，重惊百姓。”上乃止。有顷，长安中稍定，间之，果讹言。上于是美壮商之固守，数称其议。而凤大惭，自恨失言。

(1)建始三年：前30年。(2)冒：覆盖。

明年，商代匡衡为丞相⁽¹⁾，益封千户，天子甚尊任之。为人多质有威重⁽²⁾，长八尺余，身体鸿大，容貌甚过绝人。河平四年⁽³⁾，单于来朝⁽⁴⁾，引见白虎殿⁽⁵⁾。丞相商坐未央宫廷中，单于前，拜谒商。商起，离席与言，单于仰视商貌，大畏之，迁延却退。天子闻而叹曰：“此真汉相矣！”

(1)匡衡：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2)质：质朴。(3)河平四年：即公元前25年。(4)

单于：匈奴复株累单于。(5)白虎殿：在未央宫中。

初，大将军凤连昏(婚)杨彤为琅邪太守⁽¹⁾，其郡有灾害十四，已上⁽²⁾。商部属按问⁽³⁾，凤以晓商曰⁽⁴⁾：“灾异天事，非人力所为。彤素善吏，宜以为后⁽⁵⁾。”商不听，竟奏免彤，奏果寝不下⁽⁶⁾，凤重以是怨商，阴求其短，使人上书言商闺门内事⁽⁷⁾。天子以为暗昧之过，不足以伤大臣，凤固争(净)，下其事司隶⁽⁸⁾。

(1)连婚：婚家之婚亲。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2)上：谓上报。(3)部属：部署属官。按问：查究。(4)晓：告语。(5)宜以为后：意谓以后再说，暂不按问。(6)寝：搁置。(7)使人上书言商闺门内事：即下文张匡对中所云频阳耿定上书(周寿昌说)。(8)司隶：司隶校尉。

先是皇太后尝诏问商女，欲以备后宫。时女病，商意亦难之，以病对，不入。及商以闺门事见考，自知为凤所中⁽¹⁾，惶怖，更欲内(纳)女为援，乃因新幸李捷好家白见其女。

(1)中：中伤。

会日有蚀之，太中大夫蜀郡张匡，其入佞巧，上书愿对近臣陈日蚀咎。下朝者左将军丹等问匡⁽¹⁾，对曰：“窃见丞相商作威作福，从外制中⁽²⁾，取必于上⁽³⁾，性残贼不仁，遣票轻吏微求人罪⁽⁴⁾，欲以立威，天下患苦之。前频阳耿定上书言商与父傅通⁽⁵⁾，及女弟淫乱⁽⁶⁾，奴杀其私夫，疑商教使。章下有司，商私怨怼⁽⁷⁾。商子俊欲上书告商，俊妻左将军丹女，持其书以示丹，丹恶其父子乖迂，为女求去。商不尽忠纳善以辅至德，知圣主崇孝，远别不亲⁽⁸⁾，后庭之事皆受命皇太后，太后前闻商有女，欲以备后宫，商言有固疾，后有耿定事，更诡道因李贵人内(纳)女⁽⁹⁾，执左道以乱政⁽¹⁰⁾，诬罔悖大臣节，故应是而日蚀。《周书》曰：‘以左道事君者诛⁽¹¹⁾。’《易》曰：‘日中见昧，则折其右肱⁽¹²⁾。’往者丞相周勃再建大功⁽¹³⁾，及孝文时纤介怨恨⁽¹⁴⁾，而日为之蚀，于是退勃使就国，卒无怵惕忧。今商无尺寸之功，而有三世之宠⁽¹⁵⁾，身位三公，宗族为列侯：吏二千石、侍中诸曹，给事禁门内，连昏(婚)诸侯王，权宠至盛。审有内乱杀人怨怼之端，意宜穷竟考问。臣闻秦丞相吕不韦见王无子，欲有秦国，意即求好女以为妻，阴知其有身而献之王，产始皇帝⁽¹⁶⁾。及楚相春申君亦见王无子，心利楚国，即献有身妻而产怀王⁽¹⁷⁾。自汉兴几遭吕、霍之患⁽¹⁸⁾，今商有不仁之性，乃因怨以内(纳)女，其奸谋未可测度。前孝景世七国反⁽¹⁹⁾，将军周亚夫以为即得洛阳剧孟⁽²⁰⁾，关东非汉之有。今商宗族权势，合货(资)巨万计，私奴以千数，非特剧孟匹夫之徒也。且失道之至，亲戚畔(叛)之，闺门内乱，父子相仞，而欲使之宣明圣化，调和海内，岂不谬哉！商视事五年，官职陵夷而大恶著于百姓，甚亏损盛德，有鼎折足之凶⁽²¹⁾。臣愚以为圣主富于春秋，即位以来，未有惩奸之威，加以继嗣未立，大异并见(现)，尤宜诛讨不忠，以遏未然。行之一人，则海内震动，百奸之路塞矣。”

(1)下朝者：指中朝臣。丹：史丹。(2)外：谓外朝。中：谓中朝(内朝)。丞相在外朝，故言工商从外制中。(3)取必于上：意谓以己意强加于皇帝。(4)票(pi o)：疾速。票轻吏：轻锐的官员。微：伺也。(5)傅：傅婢。(6)女弟：妹。(7)怨怼(dui)：怨恨。(8)远别不亲：指不贪女色。(9)诡：违也。李贵人：即李婕妤。(10)左道：僻左之道，谓不正。(11)“以左道事君者诛”：此佚《书》之文。(12)“日中见昧”二句：见《易·丰卦》九三爻辞。日中见昧：谓日中而昏。右肱：右肱之臣。(13)周勃：本书卷四十有其传。(14)纤介：细微。(15)三世：指宣帝、元帝、成帝三代。(16)此事详见《史记·吕不韦列传》。(17)此事详见《史记·春申君列传》。怀王：当作“幽王”。(18)吕、霍：指汉外戚吕氏、霍氏。(19)七国反：指吴楚七国之乱。(20)周亚夫：周勃之子。本书卷四十附其传。(21)鼎折足：意谓败坏国家政治。《易·鼎卦》九四爻辞曰，“鼎折足，覆公餗”，谓鼎折其足，则翻了鼎中所烹之物，比喻大臣非其任，则败坏国政。

于是左将军丹等奏：“商位三公，爵列侯，亲受诏策为天下师，不遵法度以翼国家⁽¹⁾，而回辟(僻)下媚以进其私⁽²⁾，执左道以乱政，为臣不忠，罔

上不道，《甫刑》之辟⁽³⁾，皆为上戮，罪名明白。臣请诏谒者召商诣若卢诏狱⁽⁴⁾。”上素重商，知匡言多险，制曰“弗治”。凤固争之，于是制诏御史：“盖丞相以德辅翼国家，典领百寮，协和万国，为职任莫重焉。今乐昌侯商为丞相，出入五年，未闻忠言嘉谋，而有不忠执左道之辜，陷于大辟。前商女弟内行不修，奴贼杀人，疑商教使，为商重臣，故抑而不穷。今或言商不以自悔而反怨怼，朕甚伤之。惟商与先帝有外亲，未忍致于理。其赦商罪。使者收丞相印绶。”

(1)翼：助也。(2)回僻：邪僻。(3)《甫刑》：《尚书》篇名。辟：指法刑。(4)

若卢诏狱：指若卢令所治之诏狱。《汉旧仪》云：“少府属官若卢令，主治库兵及诏狱。”

商免相三日，发病欧(呕)血薨，谥曰戾侯。而商子弟亲属为附马都尉、侍中、中常侍、诸曹大夫郎吏者⁽¹⁾，皆出补吏，莫得留给事宿卫者⁽²⁾。有司奏商罪过未决，请除国邑。有诏长子安嗣爵为乐昌侯，至长乐卫尉、光禄勋⁽³⁾。

(1)附马都尉：官名。汉武帝时置，掌副车之马，秩二千石。多以宗室及外戚与诸公

子孙任之。(2)给事宿卫：指在内朝任官。(3)长乐卫尉：官名。掌长乐宫守卫。

商死后，连年日蚀地震，直臣京兆尹王章上封事召见⁽¹⁾，讼商忠直无罪，言凤颀(专)权蔽主。凤竟以法诛章，语在《元后传》。至元始中⁽²⁾，王莽为安汉公，诛不附己者，乐昌侯安见被以罪，自杀，国除。

(1)王章：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2)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

史丹字君仲，鲁国人也⁽¹⁾，徙杜陵。祖父恭有女弟，武帝时为卫太子良娣⁽²⁾，产悼皇考。皇考者，孝宣帝父也。宣帝微时依倚史氏。语在《史良娣传》⁽³⁾。及宣帝即尊位，恭已死，三子，高、曾、玄。曾、玄皆以外属旧恩封，曾为将陵侯，玄平台侯。高侍中贵幸，以发举反者大司马霍禹功封乐陵侯。宣帝疾病，拜高为大司马车骑将军，领尚书事。帝崩，太子袭尊号，是为孝元帝。高辅政五年，乞骸骨，赐安车驷马黄金，罢就第。薨，谥曰安侯。

(1)鲁国：王国名。治鲁县(今山东曲阜)。(2)卫太子：即戾太子刘据。《武五子传》

有其传。(3)《史良娣传》：在本书《外戚传》中。

自元帝为太子时，丹以父高任为中庶子⁽¹⁾，侍从十余年。元帝即位，为附马都尉侍中，出常骏乘⁽²⁾，甚有宠：上以丹旧臣，皇考外属，亲信之，诏丹护太子家。是时，傅昭仪子定陶共(恭)王有材艺，子母俱爱幸，而太子颇有酒色之失，母王皇后无宠。

(1)中庶子：太子属官之一。(2)骏乘：陪乘。

建昭之间⁽¹⁾，元帝被疾，不亲政事，留好音乐⁽²⁾。或置鞞鼓殿下⁽³⁾，天子自临轩槛上，陨铜丸以鼓⁽⁴⁾，声中严鼓之节⁽⁵⁾。后宫及左右习知音者莫能为，而定陶王亦能之，上数称其材。丹进曰：“凡所谓材者，敏而好学，温故知新，皇太子是也。若乃器人于丝竹鼓鞞之间⁽⁶⁾，则是陈惠、李微高于匡衡⁽⁷⁾，可相国也。”于是上默然而笑。其后，中山哀王薨⁽⁸⁾，太子前吊。哀王者，帝之少弟，与太子游学相长大⁽⁹⁾。上望见太子，感念哀王，悲不能自止。太子既至前，不哀。上大恨曰：“安有人不慈仁而可奉宗庙为民父母者乎！”上以责谓丹⁽¹⁰⁾。丹免冠谢上曰：“臣诚见陛下哀痛中山王，至以感损。向者太子当进见，臣切戒属(嘱)毋涕位，感伤陛下⁽¹¹⁾。罪乃在臣，当死。”上以为然，意乃解。丹之辅相，皆此类也。

(1)间：当作“后”。(2)留好：留意，暖好。(3)鞞(pi)鼓：军中之鼓。(4)陨：下

坠。：投也。(5)严鼓之节：一种鼓乐的节奏。(6)器人：选择人材。(7)陈惠、李微：

当时宫中的音乐家。(8)中山哀王薨：建昭四年(前35)事。(9)相：同处。(10)谓：疑“诮”字形近之误(杨树达说)。(11)感：当作“减”(杨树达说)。

竟宁元年，上寝疾⁽¹⁾，傅昭仪及定陶王常在左右，而皇后太子希得进见。上疾稍侵⁽²⁾，意忽忽不平，数问尚书以景帝时立胶东王故事。是时，太子长舅阳平侯王凤为卫尉、侍中，与皇后、太子皆忧，不知所出⁽³⁾。丹以亲密臣得侍视疾，候上间独寝时，丹直入卧内，顿首伏青蒲上⁽⁴⁾，涕泣言曰：“皇太子以適(嫡)长立，积十余年，名号系于百姓，天下莫不归心；臣子见定陶王雅素爱幸，今者道路流言，为国生意，以为太子有动摇之议。审若此，公卿以下必以死争(诤)，不奉诏。臣愿先赐死以示群臣！”天子素仁，不忍见丹涕泣，言又切至，上意大感，喟然太(叹)息曰：“吾日困劣，而太子、两王幼少，意中恋恋，亦何不念乎！然无有此议。且皇后谨慎，先帝又爱太子，吾岂可违指(旨)！驸马都尉安所受此语？”丹即却⁽⁵⁾，顿首曰：“愚臣妄闻，罪当死！”上因纳⁽⁶⁾，谓丹曰：“吾病浸加，恐不能自还(旋)⁽⁷⁾。善辅道(导)太子，毋违我意！”丹嘘唏而起。太子由是遂为嗣矣。

(1)竟宁元年：前33年。(2)稍侵：言渐笃。(3)不知所出：意谓想不出办法。(4)青蒲：用青布缘边的蒲席(陈直说)。或谓青蒲之席(吴询说)。(5)却：退也。(6)纳：当为“纳”字之误。盖状元帝病危气促，不能成语(吴恂说)。(7)不能自施：意谓病好不了，当至于死。

元帝竟崩，成帝初即位，擢丹为长乐卫尉，迁右将军，赐爵关内侯，食邑三百户，给事中，后徙左将军、光禄大夫。鸿嘉元年⁽¹⁾，上遂下诏曰：“夫褒有德，赏元功，古今通义也。左将军丹往时导朕以忠正⁽²⁾，秉义醇壹，旧德茂焉。其封丹为武阳侯，国东海郊之武强聚⁽³⁾，户千一百。”

(1)鸿嘉元年：前20年。(2)忠正：清官本作“中正。”(3)郟：东海郡的郟县，在今山东郟城西北。武强聚：乡名。

丹为人足知(智)，恺弟(悌)爱人，貌若优荡不备⁽¹⁾，然心甚谨密，故尤得信于上。丹兄嗣父爵为侯，让不受分。丹尽得父财，身又食大国邑，重以旧恩，数见褒赏，尝赐累千金，僮奴以百数，后房妻妾数十人，内奢淫，好饮酒，极滋味声色之乐。为将军前后十六年，永始中病乞骸骨⁽²⁾，上赐策曰：“左将军寝病不衰⁽³⁾，愿归治疾，朕愍以官职之事久留将军，使躬不廖。使光禄勋赐将军黄金五十斤，安车驷马，其上将军印绶。宜专精神，务近医药，以辅不衰。”

(1)优荡：放荡，不检点。(2)永始：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10—前13)。乞骸骨，在永始三年。(3)寝病不衰：言病不减轻。

丹归第数月薨，谥曰顷侯。有子男女二十人，九男皆以丹任并为侍中诸曹，亲近在左右。史氏凡四人侯，至卿大夫二千石者十余人，皆讫王莽乃绝，唯将陵侯曾无子，绝于身云。

傅喜字稚游，河内温人也⁽¹⁾，哀帝祖母定陶傅太后从父弟。少好学问，有志行。哀帝立为太子，成帝选喜为太子庶子⁽²⁾。哀帝初即位，以喜为卫尉⁽³⁾，迁右将军。是时，王莽为大司马，乞骸骨，避帝外家。上既听莽退，众庶归望于喜。喜从弟孔乡侯晏亲与喜等，而女为皇后。又帝舅阳安侯丁明，皆亲以外属封⁽⁴⁾。喜执谦称疾。傅太后始与(预)政事，喜数谏之，由是傅太后不欲令喜辅政。上于是用左将军师丹代王莽为大司马⁽⁵⁾，赐喜黄金百斤，上将军印绶，以光禄大夫养病。

(1)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西南)。温：县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南。(2)

太子庶子：太子属官之一。(3)卫尉：官名。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4)亲：当作“新”
(刘敞说)。(5)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

大司空何武、尚书令唐林皆上书言⁽¹⁾：“喜行义修洁，忠诚忧国，内辅之臣也，今以寝病，一旦遣归，众庶失望，皆曰傅氏贤子，以论议不合于定陶太后故退，百寮莫不为国恨之。忠臣，社稷之卫，鲁以季友治乱⁽²⁾，楚以子玉轻重⁽³⁾，魏以无忌折冲⁽⁴⁾，项以范增存亡⁽⁵⁾。故楚跨有南土，带甲百万，邻国不以为难，子玉为将，则文公侧席而坐⁽⁶⁾，及其死也，君臣相庆。百万之众，不如一贤，故秦行于金以间廉颇⁽⁷⁾，汉散万金以疏亚父⁽⁸⁾。喜立于朝，陛下之光辉，傅氏之废兴也。”上亦自重之，明年正月⁽⁹⁾，乃徒师丹为大司空，而拜喜为大司马，封高武侯。

(1)何武：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2)鲁：指春秋时鲁国。季友：鲁国贵族。(3)楚：指先秦时楚国。子玉：楚国大臣。(4)魏：指战国时魏国。无忌：信陵君魏无忌，魏国贵族。(5)项：项羽。本书卷三十一有其传。范增：项羽部下谋士。(6)文公：指晋文公。(7)秦：先秦时秦国。廉颇：战国时赵国名将。(8)汉：指楚汉相争时之汉方。亚父：指范增。(9)明年正月：《百官表》为建平元年四月。两者必有一误。

丁、博骄奢，皆嫉喜之恭俭。又傅太后欲求称尊号，与成帝母齐尊，喜与丞相孔光、大司空师丹共执正议。傅太后大怒，上不得已，先免师丹以感动喜，喜终不顺。后数月，遂策免喜曰：“君辅政出入三年，未有昭然匡朕不逮，而本朝大臣遂其奸心，咎由君焉。其上大司马印绶，就第。”傅太后又自诏丞相御史曰：“高武侯喜无功而封，内怀不忠，附下罔上，与故大司空丹同心背畔(叛)，放命圯族⁽¹⁾，亏损德化，罪恶虽在赦前，不宜奉朝请，其遣就国。”后又欲夺喜侯，上亦不听。

(1)放命：放弃教令。圯(p)族：毁其族类。

喜在国三岁余，哀帝崩，平帝即位，王莽用事，免傅氏官爵归故郡，晏将妻子徙合浦⁽¹⁾。莽白太后下诏曰：“高武侯喜姿性端悫⁽²⁾，论议忠直，虽与故定陶太后有属，终不顺指(旨)从邪，介然守节，以故斥逐就国。传不云乎？‘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³⁾。’其还喜长安，以故高安侯莫(幕)府赐喜⁽⁴⁾，位特进，奉朝请。”喜虽外见褒赏，孤立忧惧，后复遣就国，以寿终。莽赐谥曰贞侯。子嗣⁽⁵⁾，莽败乃绝。

(1)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2)悫(què)：诚笃；忠厚。(3)“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见《论语·子罕篇》。此喻有节操之人。(4)高安侯：董贤。幕府：或疑“旧府”之误(吴恂说)。(5)子嗣：傅喜之子名劭。

赞曰：自宣、元、成、哀外戚兴者，许、史、三王、丁、傅之家⁽¹⁾，皆重侯累将，穷贵极富，见其位矣，未见其人也⁽²⁾。阳平之王多有材能⁽³⁾，好事慕名⁽⁴⁾，其势尤盛，旷贵最久⁽⁵⁾。然至于莽，亦以覆国。王商有刚毅节，废黜以忧死，非其罪也。史丹父子相继，高以重厚，位至三公。丹之辅道(导)副主⁽⁶⁾，掩恶扬美，傅(附)会善意，虽宿儒达士无以加焉。及其历房闼，入卧内，推至诚，犯颜色，动寐(悟)万乘，转移大谋，卒成太子，安母后之位。“无言不讎⁽⁷⁾”，终获忠贞之报。傅喜守节不倾，亦蒙后调之赏。哀、平际合，祸福速哉！

(1)三王：指邓成，宣帝王皇后之族，王奉光、王舜、王骏、王章、王成诸人；阳平之王，元帝王皇后之族，王禁、王凤、王崇、王谭、王商、王立、王根、王逢时、王音、王莽诸人；涿郡之王，史皇孙王夫人之族，王武、王无故，皆以宣帝舅封侯。(2)见其位矣，未见其人：言无善人。(3)阳平之王：指阳平侯王禁之诸子及孙。(4)事：或作“士”

(宋祁说)。(5)旷贵：谓旷世之贵。因阳平王氏一门，十侯，五大司马，其贵无与相比。

(6)副主：太子。(7)“无言不讎”：见《诗经·大雅·抑》。

汉书新注卷八十三 薛宣朱博传第五十三

【说明】本传叙述薛宣、朱博二人的事迹。这可以说是一篇“皆起佐史，历位以登宰相”的类传。薛宣，少为廷尉书佐、都船狱史，后历仕郡县长吏，赏罚明，有条教，号称善治。位至御史大夫、丞相，封侯。但为相六年，办事烦碎，无所建树，而被策免。朱博，少时给事县为亭长，伉侠好交。历任刺史、廷尉、京兆尹等官，善操持属吏，利用豪猾。哀帝时定陶太后谋求尊号，博喜持异议而去官，博则投机顺旨，以此升官，为相，封侯，哀帝知悉其奸，召诣廷尉，乃自杀。《汉书》传写二人，虽经历略同，然各有特点；传末评薛宣“苛察”，朱博“行诈”，算是结论。

薛宣字赣君，东海郯人也⁽¹⁾。少为廷尉书佐、都船狱史⁽²⁾。后以大司农斗食属⁽³⁾，察廉⁽⁴⁾，补不其丞⁽⁵⁾。琅邪大守赵贡行县⁽⁶⁾，见宣，甚说(悦)其能。从宣历行属县⁽⁷⁾，还至府，令妻子与相见，戒曰：“赣君至丞相，我两子亦中丞相史。”察宣廉，迁乐浪都尉丞⁽⁸⁾。幽州刺史举茂材⁽⁹⁾，为宛句令⁽¹⁰⁾。大将军王凤闻其能，荐宣为长安令，治果有名，以明习文法诏补御史中丞。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郯：即郯县。(2)都船狱史：都船狱令的掾属。汉有都船令，属中尉。汉中都官狱三十六所，《汉旧仪》对于有诏狱者，便称某某狱令，对都船令也称都船狱令。(3)斗食：汉代卑微的吏员。属：为大司农之属。(4)察：察举。廉：汉代选举官吏的科目之一。(5)不其(ji)：县名。在今山东即墨西南。丞：官名。位在县令长、尉之下。(6)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不其县，属汉琅邪郡。(7)从宣：谓让宣随队。(8)乐浪：郡名。治朝鲜(在今朝鲜平壤南)。乐浪都尉丞：乐浪都尉的属官。(9)幽州：汉十二刺史部之一。地约当今辽宁、河北东北部、内蒙占东南一部分及朝鲜北部。(10)宛句：县名。《地理志》作“冤句”。在今山东菏泽西南。(11)御史中丞：官名。属御史大夫。

是时，成帝初即位，宣为中丞，执法殿中，外总部刺史，上疏曰：“陛下至德仁厚，哀闵(悯)元元，躬有日仄(侧)之劳⁽¹⁾，而亡(无)佚(逸)豫之乐，允执圣道⁽²⁾，刑罚惟中，然而嘉气尚凝⁽³⁾，阴阳不和，是臣下未称，而圣化独有不治者也⁽⁴⁾。臣窃伏思其一端，殆吏多苛政，政教烦碎，大率咎在部刺史，或不循守条职，举错(措)各以其意，多与(预)郡县事⁽⁵⁾，至开私门，听谗佞，以求吏民过失，谴呵及细微，责义不量力⁽⁶⁾。郡县相迫促，亦内相刻，流至众庶。是故乡党阙(缺)于嘉宾之欢，九族忘其亲亲之恩，饮食周急之厚弥衰，送往劳来之礼不行。夫人道不通，则阴阴否隔(隔)⁽⁷⁾，和气不兴，未必不由此也。《诗》云：‘民之失德，乾餱以愆⁽⁸⁾。’鄙语曰：‘苛政不亲，烦苦伤恩。’方刺史奏事时，宜明申敕，使昭然知本朝之要务。臣愚不知治道，唯明主察焉。”上嘉纳之。

(1)日侧之劳：谓过中午，还抽不出时间吃饭。(2)允：信也。(3)凝：谓不通。(4)独：疑“犹”字之误(王先谦说)。(5)预：干预。(6)责义不量力：意谓求备于人。(7)否：闭也。(8)“民之失德，乾餱以愆”：见《诗经·小雅·伐木》。意谓因一点吃饭小事而失和。乾餱：即干粮。愆(qi n)：过失。

宣数言政事便宜，举奏部刺史郡国二千石，所贬退称进⁽¹⁾，白黑分明，繇(由)是知名。出为临淮太守⁽²⁾，政教大行。会陈留郡有大贼废乱⁽³⁾，上徙宣为陈留太守。盗贼禁止，吏民敬其威信。入守左冯翊⁽⁴⁾，满岁称职为真。

(1)称：举也。(2)临淮：郡名。治徐县(在今江苏泗洪南)。(3)陈留郡：郡名。治陈

留(在今河南开封东南)。废乱：谓政教不行。(4)守：暂时任职。左冯翊(píngyì)：官名。

职掌相当于郡太守。治所在长安。

始高陵令杨湛、栌阳令谢游皆贪猾不逊⁽¹⁾，持郡短长，前二千石数案不能竟⁽²⁾。及宣视事，诣府谒，宣设酒饭与相对，接待甚备。已而阴求其罪臧(赃)，具得所受取。宣察湛有改节敬宣之效，乃手自牒书⁽³⁾，条其奸臧(赃)，封与湛曰：“吏民条言君如牒，或议以为疑于主守盗⁽⁴⁾。冯翊敬重令，又念十金法重⁽⁵⁾，不忍相暴章。故密以手书相晓，欲君自图进退，可复伸眉于后⁽⁶⁾。即无其事，复封还记⁽⁷⁾，得为君分明之。”湛自知罪臧(赃)皆应记，而宣辞语温润，无伤害意。湛即时解印绶付吏，为记谢宣，终无怨言。而栌阳令游自以大儒有名，轻宣。宣独移书显责之曰：“告栌阳令，吏民言令治行烦苛，適(谪)罚作使千人以上；贼取钱财数十万⁽⁸⁾，给为非法⁽⁹⁾；卖买听任富吏，贾(价)数不可知。证验以明白，欲遣吏考案，恐负举者，耻辱儒术，故使椽平鐃令⁽¹⁰⁾。孔子曰：‘陈力就列，不能者止⁽¹¹⁾。’令详思之，方调守⁽¹²⁾。”游得檄，亦解印绶去。

(1)高陵：县名。今陕西高陵。栌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南。(2)案：查究。竟：谓穷竟其事。(3)牒书：书于简牒。(4)主守盗：谓主管者盗窃公家财物。(5)十金法重：汉律，科吏臧至十金，即死罪。(6)伸眉：言无忧。伸眉于后：意谓以后还可做官。(7)记：指与杨湛书。(8)贼：当作“赋”(王念孙说)。(9)给为非法：言供给非法之用。(10)鐃令：晓告；命令。(11)“陈力就列”二句：见《论语·季氏篇》。意谓量力而为官，不能则退。(12)方调守：言欲派人去任职。

又频阳县北当上郡、西河⁽¹⁾，为数郡凑，多盗贼。其令平陵薛恭本县孝音⁽²⁾，功次稍迁，未尝治民，职不办。而粟邑县小⁽³⁾，辟(僻)在山中，民谨朴易治。令巨鹿尹赏久郡用事吏⁽⁴⁾，为楼烦长⁽⁵⁾，举茂材，迁在粟。宣即以令奏赏与恭换县⁽⁶⁾。二人视事数月，而两县皆治。宣因移书劳勉之曰：“昔孟公绰优于赵魏而不宜滕薛⁽⁷⁾，故或以德显，或以功举，‘君子之道，焉可怍也⁽⁸⁾！’属县各有贤君，冯翊垂拱蒙成。愿勉所职，卒功业。”

(1)频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北。上郡、西河：皆郡名。上郡治肤施(在今陕西榆林东南)。西河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2)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孝：汉代选举官吏科目之一。(3)粟邑：县名。在今陕西白水西北。(4)巨鹿：郡名。治巨鹿(在今河北平乡西南)。尹赏：《酷吏传》有其传。(5)楼烦：县名。今山西宁武县。(6)换县：犹今对调。(7)孟公绰：春秋时鲁国大夫。赵、魏：春秋时晋国两卿族。滕、薛：春秋时两小国。(8)“君子之道”二句：见《论语·子张篇》。怍：当作“诬”。

宣得郡中吏民罪名。辄召告其县长吏，使自行罚。晓曰：“府所以不自发举者，不欲代县治，夺贤令长名也。”长吏莫不喜惧，免冠谢宣归恩受戒者。

宣为吏赏罚明，用法平而必行，所居皆有条教可纪，多仁恕爱利⁽¹⁾。池阳令举廉吏狱掾王立⁽²⁾，府未及召，闻立受囚家钱。宣责让县，县案验狱掾，乃其妻独受系者钱万六千，受之再宿，狱掾实不知。掾恚恐自杀。宣闻之，移书池阳曰：“县所举廉吏狱掾王立，家私受赇⁽³⁾，而立不知，杀身以自明。立诚廉士，甚可闵(悯)惜！其以府决曹掾书立之柩⁽⁴⁾，以显其魂。府掾史素与立相知者，皆予送葬。”

(1)爱利：爱人而利之。(2)池阳：县名。在今陕西泾阳西北。廉吏：谓察事之吏。

(3)赇(qiú)：贿赂。(4)书：指书明旌。

及日至休吏⁽¹⁾，贼曹掾张扶独不肯休，坐曹治事。宣出教曰：“盖礼贵

和，人道尚通。日至，吏以令休，所繇(由)来久。曹虽有公职事，家亦望私恩意。掾宜从众，归对妻子，设酒肴，请邻里，壹关相乐⁽²⁾，斯亦可矣！”扶惭愧。官属善之。

(1)日至休吏：冬至、夏至之日，官吏休假。(2)壹关：各说不一。

有解作“壶矢”，谓以矢投壶取乐(应劭说)。或谓“关”，古“笑”字，谓一为欢笑(颜师古说)。似以后者为是。

宣为人好威仪，进止雍容，甚可观也。性密静有思⁽¹⁾，思省吏职，求其便安。下至财用笔研，皆为设方略，利用而省费⁽²⁾。吏民称之，郡中清静。迁为少府⁽³⁾，共张(供帐)职办。

(1)有思：谓能动脑筋。(2)利用：便于使用。省费：节省开支。(3)少府：官名。掌

山海他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

月余，御史大夫于永卒，谷永上疏曰⁽¹⁾：“帝王之德莫大于知人，知人则百僚任职，天工不旷⁽²⁾。故皋陶曰⁽³⁾：‘知人则哲，能官入⁽⁴⁾。’御史大夫内承本朝之风化，外佐丞相统理天下，任重职大，非庸材所能堪。今当选于群卿，以充其缺。得其人则万姓欣喜，百僚说(悦)服；不得其人则大职堕⁽⁵⁾，王功不兴。虞帝之明，在此一举，可不至详！窃见少府宣，材茂行洁，达于从政⁽⁶⁾，前为御史中丞，执宪毅下⁽⁷⁾，不吐刚茹柔⁽⁸⁾，举错(措)时当；出守临淮、陈留，二郡称治，为左冯翊，崇教养善，威德并行，众职修理，奸轨(宄)绝息，辞讼者历年不至丞相府，赦后余盗贼十分三辅之一⁽⁹⁾。功效卓尔，自左内史初置以来未尝有也⁽¹⁰⁾。孔子曰：‘如有所誉，其有所试⁽¹¹⁾。’宣考绩功课，简在两府⁽¹²⁾，不敢过称以奸(干)欺诬之罪⁽¹³⁾。臣闻贤材莫大于治人，宣已有效。其法律任廷尉有余，经术文雅足以谋王体，断国论；身兼数器，有‘退食自公，之节⁽¹⁴⁾。宣无私党游说之助，臣恐陛下忽于《羔羊》之诗，舍公实之臣，任华虚之誉，是用越职，陈宣行能，唯陛下留神考察。”上然之，遂以宣为御史大夫。

(1)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2)工：谓官。旷：空也。(3)皋陶(a oyáo)：人名。

也称咎繇。传说中虞舜时的刑官。(4)“知人则哲”二句：见《尚书·虞书·皋陶谟》。

哲：智也。(5)堕：毁也。(yì)弃也。(6)达：通也。(7)毅下：言天子鞶鞶之下。(8)

不吐刚茹柔：谓平正。(9)余盗贼十分三辅之一：言三辅只剩盗贼十分之一。(10)左内史：

即左冯翊。(11)“如有所誉”二句：见《论语·卫灵公篇》。言如称誉其人必先试之以事。

(12)简：牒也。(13)过称：妄誉。干：犯也。(14)“退食自公”：《诗·召南·羔羊》诗句。公：指衙门。

数月，代张禹为丞相⁽¹⁾，封高阳侯，食邑千户。宣除赵贡两子为史。贡者，赵广仅之兄子也，为吏亦有能名。宣为相，府辞讼例不满万钱不为移书⁽²⁾，后皆遵用薛侯故事。然官属讥其烦碎无大体，不称贤也。时天子好儒雅，宣经术又浅⁽³⁾，上亦轻焉。

(1)为丞相：薛宣于鸿嘉元年(前20)正月为御史大夫，四月为丞相。(2)府辞讼例不

满万钱不为移书：谓相府理讼例纳钱货，纳不满万钱则不移交文书(即不为办案)。(3)宣

经术义浅：薛宣本不师受经术(见《翟方进传》)。

久之，广汉郡盗贼群起⁽¹⁾，丞相御史遣掾史逐捕不能克。上乃拜河东都尉赵护为广汉太守⁽²⁾，以军法从事。数月，斩其渠帅郑躬，降者数千人，乃平。会邛成太后崩⁽³⁾，丧事仓卒(猝)，吏赋敛以趋办⁽⁴⁾。其后上闻之，以过丞相御史⁽⁵⁾，遂策免宣曰：“君为丞相，出入六年，忠孝之行，率先百僚，朕无闻焉。朕既不明，变异数见(现)，岁比不登，仓廩空虚，百姓饥馑，流

离道路，疾疫死者以万数，人至相食，盗贼并兴，群职旷废，是朕之不德而股肱不良也。乃者广汉群盗横恣，残贼吏民，朕惻然伤之，数以问君，君对辄不如其实。西州鬲(隔)绝；几不为郡。三辅赋敛无度，酷吏并(傍)缘为奸，侵扰百姓，诏君案验，复无欲得事实之意。九卿以下，咸承风指(讽旨)，同时陷于谩欺之辜，咎由君焉！有司法君领职解媢(懈慢)⁽⁶⁾，开谩欺之路，伤薄风化，无以帅(率)示四方。不忍致君于理，其上丞相高阳侯印绶，罢归。”

(1)广汉郡：郡名。其治在今四川金堂东。(2)河东：郡名。治安邑(在今山西夏县西北)。(3)邛成太后：即宣帝王皇后。(4)趋(cù)：急促。(5)过：责也。(6)法：劾也。

初，宣为丞相，而翟方进为司直⁽¹⁾。宣知方进名儒，有宰相器，深结厚焉。后方进竟代为丞相，思宣旧恩，宣免后二岁，荐宣明习文法，练国制度⁽²⁾，前所坐过薄，可复进用。上征宣，复爵高阳侯，加宠特进，位次师安昌侯⁽³⁾，给事中，视尚书事。宣复尊重。任政数年，后坐善定陵侯淳于长罢就第⁽⁴⁾。

(1)翟方进：本书卷八十四有传。司直：官名。丞相的属官。(2)练：熟练。(3)师安昌侯：指张禹，张禹为成帝师，故称“师安昌侯”。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4)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

初，宣有两弟，明、修。明至南阳太守⁽¹⁾。修历郡守、京兆尹、少府，善交接，得州里之称。后母常从修居官。宣为丞相时，修为临淄令⁽²⁾，宣迎后母，修不遣。后母病死，修去官持服。宣谓修三年服少能行之者，兄弟相驳不可⁽³⁾，修遂竟服⁽⁴⁾，繇(由)是兄弟不和。

(1)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市)。(2)临淄：县名。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3)相驳：言互相矛盾。(4)竟服：终三年丧服。

久之，哀帝初即位，博士申成给事中，亦东海人也，毁宣不供养行丧服，薄于骨肉，前以不忠孝免，不宜复列封侯在朝省。宣子况为右曹侍郎⁽¹⁾，数闻其语，赅客杨明，欲令创咸面目⁽²⁾，使不居位，会司隶缺⁽³⁾，况恐成为之，遂令明遮研咸宫门外，断鼻唇，身八创。

(1)右曹：加官。受理尚书事。侍郎：官名。汉代郎官之一。(2)创(chu ng)：伤也。作动词。创面目：汉制，面目被创，不能做官。(3)司隶：官名，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

事下有司，御史中丞众等奏：“况朝臣，父故宰相，再封列侯，不相敕丞(承)化⁽¹⁾，而骨肉相疑，疑咸受修言以谤毁宣。咸所言皆宣行迹，众人所共见，公家所宜闻。况知咸给事中，恐为司隶举奏宣，而公令明等迫切宫阙，要遮创戮近臣于大道人众中，欲以鬲(隔)塞聪明，杜绝论议之端。桀黠无所畏忌，万众喧哗，流闻四方，不与凡民忿怒争斗者同。臣闻敬近臣，为近主也。礼，下公门，式(轼)路马⁽²⁾，君畜产且犹敬之。《春秋》之义，意恶功遂⁽³⁾，不免于诛，上浸之源不可长也⁽⁴⁾。况首为恶，明手伤，功意俱恶⁽⁵⁾，皆大不敬，明当以重论，及况皆弃市。”廷尉直以为⁽⁶⁾“律曰‘斗以刃伤人，完为城旦，其贼加罪一等，与(预)谋者同罪。’诏书无以诋欺成罪。传曰：‘遇人不以义而见痕者⁽⁷⁾，与痾人之罪钧(均)⁽⁸⁾，恶不直也。’咸厚善修，而数称宣恶，流闻不义，不可谓直。况以故伤咸，计谋已定，后闻置司隶，因前谋而趣(趋)明，非以恐成为司隶故造谋也。本争私变。虽于掖门外伤咸道中，与凡民争斗无异。杀人者死，伤人者刑，古今之通道，三代所不易也。孔子曰：‘必也正名。’名不正，则至于刑罚不中；刑罚不中，而民无所措(措)手足。今以况为首恶，明手伤为大不敬，公私无差。《春秋》之义，原心定

罪⁽⁹⁾。原况以父见谤发忿怒，无它大恶。加诋欺，辑(集)小过成大辟，陷死刑，违明诏，恐非法意，不可施行。圣王不以怒增刑。明当以贼伤人不直，况与谋者皆爵减完为城旦⁽¹⁰⁾。”上以问公卿议臣。丞相孔光、大司空师丹以中丞议是，自将军以下至博士议郎皆是廷尉。况竟减罪一等，徙敦煌⁽¹¹⁾。宣坐免为庶人，归故里，卒于家。

(1)敕：伤也。(2)下公门，式(轼)路马：谓过公门则下车，见路马天子、诸侯所乘路车之马则抚轼，以示崇敬。(3)意恶功遂：思想坏而功成。(4)浸：近也。(5)功意：动手伤人为功，使人行凶为意。(6)直：“真”之误。《功臣表》廷尉庞真。(7)痕(zh)：殴伤。(8)痍(w i)：殴人成创而有痍的。或以为“痍”本作“痕”，上下相应(王念孙说)。(9)原心：意谓追究思想根源。《春秋繁露·精华篇》云：“《春秋》之听狱也，必本其事而原其志。志邪者不待成，首恶者罪特重，本直者其论轻。”(10)爵减完为城旦：以其身有爵位，而减罪完为城旦。(11)敦煌：郡名。治敦煌(在今甘肃敦煌西)。

宣子惠亦至二千石。始惠为彭城令⁽¹⁾，宣从临淮迁至陈留，过其县，桥梁邮亭不修。宣心知惠不能。留彭城数日，案行舍中，处置什器⁽²⁾，观视园菜，终不问惠以吏事。惠自知治县不称宣意，遣门下掾送宣至陈留，令掾进见，自从其所问宣不教戒惠吏职之意⁽³⁾。宣笑曰：“吏道以法令为师，可问而知。及能与不能，自有资材，何可学也？”众人传称，以宣言为然。

(1)彭城：县名，在江苏徐州市。(2)什器：指资生服用之器具。(3)自从其所问：言由己自动发问。

初，宣后封为侯时⁽¹⁾，妻死，而敬武长公主寡居⁽²⁾，上令宣尚焉。及宣免归故郡，公主留京。后宣卒，主上书愿还宣葬延陵⁽³⁾，奏可。况私从敦煌归长安，会赦，因留与主私乱。哀帝外家丁、傅贵，主附事之，而疏王氏，元始中⁽⁴⁾，莽自尊为安汉公，主又出言非莽。而况与吕宽相善，及宽事觉时⁽⁵⁾，莽并治况，发扬其罪，使使者以太皇太后诏赐主药⁽⁶⁾。主怒曰：“刘氏孤弱，王氏擅朝，排挤宗室，且嫂何与(预)取妹披抉其闺门而杀之⁽⁷⁾？”使者迫守主，遂饮药死。况泉首于市。白太后云主暴病薨。太后欲临其丧，莽固争(诤)，乃止⁽⁸⁾。

(1)后：当作“复”(杨树达说)。(2)敬武长公主：宣帝之女。本嫁营平侯赵钦，钦已死，无子。(3)主：指敬武公主。(4)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5)吕宽事：详见《王莽传》。(6)太皇太后：元后王政君。(7)嫂：指元后。妹：指敬武公主。两人有姑嫂关系。预：干预。披：发也。抉：挑也。(8)莽固争(诤)：王莽阻止元后临丧，是担心矫诏赐药之事败露。周寿昌指出，所谓敬武公主与子薛况淫乱，乃王莽诬蔑之词。

朱博字子元，杜陵人也。家贫，少时给事县为亭长，好客少年⁽¹⁾，捕搏敢行⁽²⁾。稍迁为功曹，伉侠好交⁽³⁾，随从士大夫，不避风雨。是时，前将军望之子萧育、御史大夫万年子陈咸以公卿子著材知名⁽⁴⁾，博皆友之矣。时诸陵县属太常，博以太常掾察廉⁽⁵⁾，补安陵丞⁽⁶⁾。后去官入京兆⁽⁷⁾，历曹史列掾，出为督邮书掾，所部职办，郡中称之。

(1)好客少年：谓好结交少年以为宾客。(2)捕搏敢行，言追捕击搏无所避。(3)伉侠：刚直仗义。(4)萧育：《萧望之传》附其传。陈咸：《陈万年传》附其传。(5)太常掾：太常的掾属。(6)安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7)京兆：京兆尹。

而陈咸为御史中丞，坐漏泄省中语下狱。博去吏⁽¹⁾，间步至廷尉中⁽²⁾，候伺咸事。咸掠治困笃，博诈得为医人狱，得见咸，具知其所坐罪。博出狱，又变姓名，为咸验⁽³⁾，治数百，卒免咸死罪。咸得论出，而博以此显名，为郡功曹⁽⁴⁾。

(1)去吏：离职。(2)间步：间间步行。(3)验：验证。(4)功曹：官名。汉州郡佐史。

掌管记录考查官吏功绩。

久之，成帝即位，大将军王凤秉政，奏请陈咸为长史⁽¹⁾。咸荐萧育、朱博除莫(幕)府属，凤甚奇之，举博栎阳令⁽²⁾，徙云阳、平陵二县⁽³⁾，以高弟(第)入为长安令。京师治理，迁冀州刺史⁽⁴⁾。

(1)长史：官名。汉三公及将军府各有长史。此指大将军长史。(2)栎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南。(3)云阳：县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4)冀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地约当今河北省中南部及河南、山东部分地区。

博本武吏，不更文法⁽¹⁾，及为刺史行部，吏民数百人遮道自言，官寺尽满。从事白请且留此县录见诸自言者，事毕乃发，欲以观试博，博心知之，告外趣驾。既白驾办，博出就车见自言者，使从事明敕告吏民：“欲言县丞尉者，刺史不察黄绶⁽²⁾，各自诣郡。欲言二千石墨绶长吏者⁽³⁾，使者行部还，诣治所⁽⁴⁾。其民为吏所冤，及言盗贼辞讼事，各使属(嘱)其部从事。”博驻车决遣，四五百人皆罢去，如神。吏民大惊，不意博应事变乃至于此。后博徐问，果老从事教民聚会。博杀此吏，州郡畏博威严。徙为并州刺史、护漕都尉⁽⁵⁾，迁琅邪太守。

(1)更：经历。(2)黄绶：县之丞、尉，皆小官，黄绶。(3)二千石：指郡太守。《公卿表》云：秩比六百石以上，皆铜印黑绶。(4)治所：指刺史治所。西汉冀州刺史治所在鄆县(在今河北高邑东南)。(5)并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地当今山西省及内蒙古部分地区。护漕都尉：官名。掌护卫漕运。

齐郡舒缓养名，博新视事，右曹掾史皆移病卧⁽¹⁾。博问其故，对言“惶恐⁽²⁾！故事二千石新到，辄遣吏存问致意，乃敢起就职。”博奋髯抵几曰⁽³⁾：“观齐儿欲以此为俗邪！”乃召见诸曹史书佐县大吏，选视其可用者，出教置之⁽⁴⁾，皆斥罢诸病吏，白中走出府门。郡中大惊。顷之，门下掾贡遂耆老，教授数百人，拜起舒迟。博出教主簿：“贡老生不习吏礼，主簿且教拜起，闲(娴)习乃止。”又敕功曹：“官属多褻衣大襜⁽⁵⁾，不中节度，自今掾史衣皆令去地三寸。”博尤不爱诸生，所至郡辄罢去议曹，曰：“岂可复置谋曹邪！”文学儒吏时有奏记称说云云，博见谓曰：“如太守汉吏，奉三尺律令以从事耳，亡(无)奈生所言圣人道何也⁽⁶⁾！且侍此道归，尧舜君出，为陈说之。”其折逆人如此。视事数年，大改其俗，掾史礼节如楚、赵吏。

(1)移病卧：移书言在家躺着养病。(2)惶恐：这是官场下级对上级答对的套话。(3)

抵：当作“抵”。侧击(杨树达说)。(4)置之：指新安排职务。(5)襜(shān)：裤的上半部，即裤裆。大襜：大裤裆。(6)如太守汉吏三句：意谓太守是汉吏，只奉汉法令，不用圣人之道。

博治郡，常令属县各用其豪桀(杰)以为大吏，文武从宜⁽¹⁾。县有剧贼及它非常，博辄移书以诡责之。其尽力有效，必加厚赏；怀诈不称⁽²⁾，诛罚辄行，以是豪强慑服，姑幕县有群辈八人报仇廷中⁽³⁾，皆不得。长吏自系书言府⁽⁴⁾，贼曹掾史自白请至姑幕。事留不出。功曹诸掾即皆自白，复不出。于是府丞诣阁，博乃见丞掾曰：“以为县自有长吏，府未尝与(预)也⁽⁵⁾，丞掾谓府当与(预)之邪？”阁下书佐入，博口占檄文曰：“府告姑幕令丞：言贼发不得，有书⁽⁶⁾。檄到，令丞就职，游徼王卿力有余⁽⁷⁾，如律令⁽⁸⁾！”王卿得敕惶怖，亲属失色。昼夜驰骛，十余日间捕得五人。博复移书曰：“王卿忧公甚效！檄到，赍伐阅诣府⁽⁹⁾。部掾以下亦可用，渐尽其余矣⁽¹⁰⁾。”其操持下，皆此类也。

(1)从宜：意谓因材任用。(2)称：谓称职。(3)姑幕县：县名。在今山东诸城西北。
(4)长吏自系书言府：长吏自系书言府以待罪。(5)尝：疑为“当”之误，与下句“当顶”二字相应(李慈铭说)。(6)有书：指县长吏来书。(7)游徼：吏名。职主捕盗贼。王卿：“卿”为泛尊之称(陈直说)。(8)如律令：指对檄文之语，当视如律令，不可违(吴恂说)。(9)伐阅：记功簿。(10)其余：指尚未捕获的三人。

以高弟(第)入守左冯翊，满岁为真。其治左冯翊，文理聪明殊不及薛宣，而多武谲，网络张设，少爱利⁽¹⁾，敢诛杀。然亦纵舍⁽²⁾，时有大贷⁽³⁾，下吏以此为尽力。

(1)少爱利：言仁爱而利人为少。(2)纵舍：放纵。(3)大贷：宽容于人。

长陵大姓尚方禁少时尝盗人妻⁽¹⁾，见斫，创著其颊。府功曹受赂，白除禁调守尉⁽²⁾。博闻知，以它事召见，视其面，果有瘢。博辟左右问禁⁽³⁾：“是何等创也？”禁自知情得，叩头服状。博笑曰：“丈夫固时有是⁽⁴⁾。冯翊欲洒(洗)卿耻，拭用禁⁽⁵⁾，能自效不(否)？”禁且喜且惧，对曰：“必死⁽⁶⁾！”博因敕禁：“毋得泄语，有便宜，辄记言。”因亲信之以为耳目。禁晨夜发起部中盗贼及它伏奸，有功效。博擢禁连守县令。久之，召见功曹，闭阁数责以禁等事，与笔札使自记，“积受取一钱以上，无得有所匿。欺谩半言，断头矣！”功曹惶怖，具自疏奸臧(赃)，大小不敢隐。博知其对以实，乃令就席，受敕自改而已。投刀使削所记，遣出就职。功曹后常战栗，不敢蹉跌⁽⁷⁾，博遂成就之⁽⁸⁾。

(1)长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尚方禁：姓尚方，名禁。(2)白：报告；申请。除：任命。(3)辟(pi)：屏除。(4)有是：谓有这种情欲之事。(5)拭：揩，擦。禁：当为“卿”(王念孙说)。(6)必死：言一定尽死力。(7)蹉(cu)跌：失足。比喻失误。(8)成就：指拔擢。

迁为大司农⁽¹⁾。岁余，坐小法，左迁犍为太守⁽²⁾。先是南蛮若儿数为寇盗⁽³⁾，博厚结其昆弟，使为反间，袭杀之，郡中清。

(1)大司农：官名。掌租税钱谷盐铁和国家财政收支。九卿之一。(2)犍为：郡名。

治犍道(在今四川宜宾西南)。(3)若儿：南方某少数民族的酋长。

徙为山阳太守⁽¹⁾，病免官。复征为光禄大夫，迁廷尉⁽²⁾，职典决疑当，谏平天下狱⁽³⁾。博恐为官属所诬，视事，召见正监典法掾史，谓曰：“廷尉本起于武吏，不通法律，幸有众贤，亦何忧！然廷尉治郡断狱以来且二十年，亦独耳剽日久⁽⁴⁾，三尺律令，人事出其中⁽⁵⁾。掾史试与正监共撰前世决事吏议难知者数十事，持以问廷尉，得为诸君覆意之⁽⁶⁾。”正监以为博苟强，意未必能然，即共条白焉。博皆召掾史，并坐而问，为平处其轻重，十中八九。官属咸服博之疏略，材过人也。每迁徙易官，所到辄出奇谲如此，以明示下为不可欺者。

(1)山阳：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2)廷尉：官名。掌刑狱。九卿之一。

(3)谏(yán)：议罪。(4)耳剽：犹耳学。凭耳闻而得。(5)人事：谓人情事理。(6)覆意：再行臆断。

久之，迁后将军，与红阳侯立相善⁽¹⁾。立有罪就国，有司奏立党友，博坐免。后岁余，哀帝即位，以博名臣，召见，起家复为光禄大夫，迁为京兆尹⁽²⁾，数月超为大司空⁽³⁾。

(1)立：王立。(2)京兆尹：官名。长安以东为其辖区，职掌相当于郡太守。治所在长安。(3)大司空：官名。西汉晚期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

初，汉兴袭秦官，置丞相、御史大夫、太尉。至武帝罢太尉，始置大司

马以冠将军之号，非有印绶官属也。及成帝时，何武为九卿⁽¹⁾，建言“古者民朴事约⁽²⁾，国之辅佐必得贤圣，然犹则天三光，备三公官，各有分(份)职。今未俗之弊，政事烦多，宰相之材不能及古，而丞相独兼三公之事。所以久废而不治也。宜建三公官，定卿大夫之任，分职授政，以考功效。”其后上以问师安昌侯张禹，禹以为然。时曲阳侯王根为大司马票(骠)骑将军，而何武为御史大夫。于是上赐曲阳侯根大司马印绶，置官属，罢票(骠)骑将军官，以御史大夫何武为大司空，封列侯，皆增奉(俸)如丞相，以备三公官焉。议者多以为古今异制，汉自天子之号下至佐史皆不同于古，而独改三公，职事难分明，无益于治乱。是时御史府吏舍百余区井水皆竭；又其府中列柏树，常有野鸟数千栖宿其上，晨去暮来，号曰“朝夕鸟”，鸟去不来者数月，长老异之。后二岁余，朱博为大司空，奏言“帝王之道不必相袭，各繇(由)时务。高皇帝以圣德受命，建立鸿业，置御史大夫，位次丞相，典正法度，以职相参，总领百官，上下相监临，历载二百年，天下安宁。今更为大司空，与丞相同位，未获嘉祐。故事，选郡国守相高第为中二千石，选中二千石为御史大夫，任职者为丞相，位次有序，所以遵圣德，重国相也。今中二千石未更御史大夫而为丞相⁽³⁾，权轻，非所以重国政也。臣愚以为大司空官可罢，复置御史大夫，遵奉旧制。臣愿尽力，以御史大夫为百僚率。”哀帝从之，乃更拜博为御史大夫。会大司马喜免，以阳安侯丁明为大司马卫将军，置官属⁽⁴⁾，大司马冠号如故事。后四岁，哀帝遂改丞相为大司徒，复置大司空、大司马焉。

(1)何武：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2)约：少也。(3)更：经历。(4)置：“罢”字之

误(吴恂说)。

初，何武为大司空，又与丞相方进共奏言：“古选诸侯贤者以为州伯，《书》曰‘咨十有二牧⁽¹⁾’，所以广聪明，烛幽隐也。今部刺史居牧伯之位，秉一州之统，选第大吏，所荐位高至九卿，所恶立退，任重职大。《春秋》之义，用贵治贱⁽²⁾，不以卑临尊。刺史位下大夫，而临二千石，轻重不相准，失位次之序，臣请罢刺史，更置州牧，以应古制。”奏可。及博奏复御史大夫官，又奏言：“汉家至德溥(普)大，字内万里，立置郡县。部刺史奉使典州，督察郡国，吏民安宁，故事居部九岁举为守相，其有异材功效著者辄登擢，秩卑而赏厚，咸劝功乐进⁽³⁾。前丞相方进奏罢刺史，更置州牧，秩真二千石，位次九卿。九卿缺，以高第(第)补，其中材则苟自守而已，恐功效陵夷⁽⁴⁾，好轨(宄)不禁。臣请罢州牧，置刺史如故。”奏可。

(1)“咨十有二牧”：见《书·虞书·舜典》。咨(zi)：征询，商量。(2)用贵治贱：

语见《谷梁传》昭公四年。(3)劝功：谓自劝勉而立功。(4)陵夷：逐渐废替。

博为人廉俭，不好酒色游宴。自微贱至富贵，食不重味，案上不过三杯。夜寝早起，妻希见其面。有一女，无男。然好乐士大夫，为郡守九卿，宾客满门，欲仕宦者荐举之，欲报仇怨者解剑以带之。其趋事待士如是，博以此自立，然终用败。

初，哀帝祖母定陶太后欲求称尊号⁽¹⁾，太后从弟高武侯傅喜为大司马，与丞相孔光、大司空师丹共持正议。孔乡侯傅晏亦太后从弟，谄谀欲顺指(旨)，会博新征用力京兆尹，与交结，谋成尊号，以广孝道。繇(由)是师丹先免，博代为大司空。数燕(宴)见奏封事⁽²⁾，言“丞相光志在自守，不能忧国；大司马喜至尊至亲，阿党大臣，无益政治。”上遂罢喜遣就国，免光为庶人，以博代光为丞相，封阳乡侯⁽³⁾，食邑二千户。博上书让曰：“故事封

丞相不满千户，而独臣过制，诚惭惧，愿还千户。”上许焉。傅太后怨傅喜不已，使孔乡侯晏风(讽)丞相，令奏免喜侯。博受诏，与御史大夫赵玄议，玄言“事已前决，得无不宜⁽⁴⁾？”博曰：“已许孔乡侯有指(旨)。匹夫相要，尚相得死⁽⁵⁾，何况至尊？博唯有死耳！”玄即许可。博恶独斥奏喜，以故大司空汜乡侯何武前亦坐过免就国，事与喜相似，即并奏：“喜、武前在位，皆无益于治，虽已退免，爵土之封非所当得也。请皆免为庶人。”上知傅太后常怨喜，疑博、玄承指(旨)，即召玄诣尚书问状。玄辞服，有诏左将军彭宣与中朝者杂问⁽⁶⁾。宣等劾奏：“博宰相，玄上卿，晏以外亲封位特进，股肱大臣，上所信任，不思竭诚奉公，务广恩化，为百寮(僚)先，皆知喜、武前已蒙恩诏决，事更三赦⁽⁷⁾，博执左道，亏损上恩，以结信贵戚，背君乡(向)臣，倾乱政治，奸人之雄，附下罔上，为臣不忠不道；玄知博所言非法，枉义附从，大不敬；晏与博议免喜，失礼不敬。臣请诏谒者召博、玄、晏诣廷尉诏狱。”制曰：“将军、中二千石、二千石、诸大夫、博士、议郎议。”右将军望等四十四人以为“如宣等言，可许。”谏大夫龚胜等十四人以为⁽⁸⁾“《春秋》之义，奸以事君⁽⁹⁾，常刑不舍⁽¹⁰⁾。鲁大夫叔孙侨如欲颺(专)公室，谮其族兄季孙行父于晋，晋执囚行父以乱鲁国，《春秋》重而书之⁽¹¹⁾。今晏放命圯族⁽¹²⁾，干乱朝政，要大臣以罔上⁽¹³⁾，本造计谋，职为乱阶⁽¹⁴⁾，宜与博、玄同罪，罪皆不道。”上减玄死罪三等，削晏户四分之一，假谒者节召丞相诣廷尉诏狱。博自杀，国除。

(1)定陶太后：即定陶傅太后。(2)宴见：趁闲进见皇帝。(3)阳乡：《表》作“杨乡”。

(4)得无不宜：是否不当。(5)尚相得死：当作“尚得相死”(王念孙说)。(6)彭宣：本书卷七十一有传。(7)更：经过。(8)龚胜：本卷七十二有传。(9)奸以事君：语见《左传》襄公二十六年。(10)舍：置也。(11)叔孙侨如谮季孙行父之史事，详见《左传》成公十六年。叔孙侨如：即叔孙宣伯。春秋时鲁国大夫。季孙行父：即季文子。宣伯之族兄。杨树达曰：“晏与喜为兄弟，故以侨如、行父事为比。”(12)放命：放弃教令。圯(p)族：毁其族类。(13)要(y o)：要挟。(14)职：主也。

初，博以御史为丞相，封阳乡侯，玄以少府为御史大夫，并拜于前殿，延登受策，有音如钟声。语在《五行志》。

赞曰：薛宣、朱博皆起佐史，历位以登宰相。宣所在而治，为世吏师，及居大位，以苛察失名⁽¹⁾，器诚有极也⁽²⁾。博驰骋进取，不思道德，已亡(无)可言⁽³⁾，又见孝成之世委任大臣，假借用权⁽⁴⁾。世主已更⁽⁵⁾，好恶异前，复附丁、傅，称顺孔乡⁽⁶⁾。事发冗诘，遂陷诬罔，辞穷情得，仰药饮鸩⁽⁷⁾。孔子曰：“久矣哉，由之行诈也⁽⁸⁾！”博亦然哉！

(1)苛：细也。(2)极：谓一定的限度。(3)已无可言：谓已不足道。(4)假借用权：意谓玩弄权术。(5)更：改也。(6)称顺：苟合之意。孔乡：孔乡侯傅晏。(7)仰药：仰头饮药。(8)“久矣哉”二句：见《论语·子罕篇》。由：子路，孔子弟子。

汉书新注卷八十四 翟方进传第五十四

【说明】本传叙述翟方进及其子翟义的事迹。翟方进，家世微贱，羁旅游学，遂成名儒。历官中外，兼通文法吏事，缘饰以儒雅。以惨急之资，倾危之智，排挤他人，结知君主。为丞相司直，一年内劾免两个司隶校尉。为相九年，中伤他人尤多，大都出于私意。终因灾害频仍，民不聊生，受责而自杀。翟义，少以父任为郎。官至东郡太守。反对王莽篡权，举兵起义、声讨王莽。众达十余万、三辅自茂陵以西二十三县群起响应。后失败被捕，磔尸弃市、夷三族。《汉书》此传写得有声有色。从传末“司徒掾班彪曰”，可知传论是班彪所作。传论对翟方进无一语指责，而说“身为儒宗，致位宰相，盛矣”，足见钦羨之态；对翟义评曰“怀忠愤发”，是官样文章，而说“义不量力”，既是以成败论人，还寓刘秀有力的弦外之音。

翟方进字子威，汝南上蔡人也⁽¹⁾。家世微贱，至方进父翟公，好学，为郡文学⁽²⁾。方进年十二三，失父孤学⁽³⁾，给事太守府为小史，号迟顿(钝)不及事，数为掾史所置辱。方进自伤，乃从汝南蔡父相问己能所宜⁽⁴⁾。蔡父大奇其形貌，谓曰：“小史有封侯骨，当以经术进，努力为诸生学问。”方进既厌为小史，闻蔡父言，心喜，因病归家，辞其后母，欲西至京师受经。母怜其幼，随之长安，织履以给。方进读经博士⁽⁵⁾，受《春秋》。积十余年，经学明习，徒众日广，诸儒称之。以射策甲科为郎⁽⁶⁾。二三岁，举明经，迁议郎。

(1)汝南：郡名。治上蔡(在今河南上蔡西南)。上蔡：县名。(2)文学：官名。汉州郡及王国皆置文学，略如后世的教官。(3)孤学：犹言独学。或说犹弃学。(4)蔡父：犹今言蔡老。(5)读经博士：读经于博士。(6)射策：汉代取士制度之一。主试者将试题写于简策，分甲乙科，列于案上。应试者随意取答。主试者按所答水平定其优劣。上者为甲，次者为乙。

是时宿儒有清河胡常⁽¹⁾，与方进同经，常为先进⁽²⁾，名誉出方进下，心害其能，论议不右方进⁽³⁾。方进知之，候伺常大都授时⁽⁴⁾，遣门下诸生至常所问大义疑难，因记其说。如是者久之，常知方进之宗让己⁽⁵⁾，内不自得⁽⁶⁾，其后居士大夫之间未尝不称述方进，遂相亲友。

(1)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2)先进：先辈。(3)不右：不推崇。(4)大：衍字。都授：谓总集诸生大讲授。王引之曰：“大”字涉注义大讲授而衍，“都”即大也，不当更有“大”字。(5)宗：尊也。(6)内不自得：思想上不自安。

河平中⁽¹⁾，方进转为博士。数年，迁朔方刺史⁽²⁾，居官不烦苛，所察应条辄举⁽³⁾，甚有威名。再三奏事，迁为丞相司直⁽⁴⁾。从上甘泉⁽⁵⁾，行驰道中⁽⁶⁾，司隶校尉陈庆劾奏方进⁽⁷⁾，没入车马。既至甘泉宫，会殿中，庆与廷尉范延寿语⁽⁸⁾，时庆有章劾，自道：“行事以赎论⁽⁹⁾，今尚书持我事来⁽¹⁰⁾，当于此决。前我为尚书时，尝有所奏事。忽忘之。留月余。”方进于是举劾庆曰：“案庆奉使刺举大臣，故为尚书，知机事周密壹统，明主躬亲不解(懈)。庆有罪未伏诛，无恐惧心，豫(预)自设不坐之比⁽¹¹⁾。又暴扬尚书事，言迟疾无所在⁽¹²⁾，亏损圣德之聪明，奉诏不谨⁽¹³⁾，皆不敬，臣谨以劾。”庆坐免官。

(1)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2)朔方：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当约今陕西北部、内蒙古河套地区及宁夏、山西等部分地区。(3)条：诏条，即所察的六条。(4)丞相司直：官名。掌佐丞相举不法。(5)甘泉：指甘泉宫。在今陕西淳化西北。

(6)驰道：君主驰走车马之道。(7)司隶校尉：官名。掌引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陈庆：字君卿。(8)廷尉：官名。掌刑狱。范延寿：字子路。安成人。(9)行事：谓已行之事。指陈庆以往被章劾事。(10)今：当作“令”(吴恂说)。尚书：官名。掌文书章奏。(11)自设不坐之比：指陈庆于殿中告范延寿以贖论之语。(12)迟疾无所在：言迟疾无定。(13)奉诏不谨：言陈庆奉使刺举大臣而有章劾。

会北池浩商为义渠长所捕⁽¹⁾，亡，长取其母，与豨猪连系都亭下⁽²⁾。商兄弟会宾客，自称司隶掾、长安县尉，杀义渠长妻子六人。亡。丞相、御史请遣掾史与司隶校尉、部刺史并力逐捕，察无状者⁽³⁾，奏可。司隶校尉涓勋奏言：“《春秋》之义，王人微者序乎诸侯之上，尊王命也⁽⁴⁾。臣幸得奉使，以督察公卿以下为职，今丞相宣请遣掾史，以宰士督察天子奉使命大夫⁽⁵⁾，甚悖逆顺之理。宣本不师受经术，因事以立奸威。案浩商所犯，一家之祸耳，而宣欲专权作威，乃害于乃国，不可之大者。愿下中朝特进列侯、将军以下⁽⁶⁾，正国法度。”议者以为丞相掾不宜移书督趣(促)司隶。会浩商捕得伏诛，家属徙合浦⁽⁷⁾。

(1)北地：郡名。治马领(在今甘肃庆阳西北)。义渠：县名。在今甘肃宁县西北。(2)豨(ji)猪：公猪。(3)察无状：谓察义渠长无状之情实。(4)《穀梁传》僖公八年云：“王人之先诸侯，何也？贵王命也。”(5)宰士：指丞相之掾史。天子奉使命大夫：谓天子所使命的大夫。(6)下中朝：丞相为外朝之首，此劾丞相，故请下中朝议。(7)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台浦东北)。

故事，司隶校尉位在司直下，初除，谒两府⁽¹⁾，其有所会，居中二千石前，与司直并迎丞相、御史。初方进新视事，而涓勋亦初拜为司隶，不肯谒丞相、御史大夫，后朝会相见，礼节又倨⁽²⁾。方进阴察之，勋私过光禄勋辛庆忌⁽³⁾，又出逢帝舅成都侯商道路⁽⁴⁾，下车立，过⁽⁵⁾，乃就车。于是方进举奏其状，因曰：“臣闻国家之兴，尊尊而敬长，爵位上下之礼，王道纲纪。《春秋》之义，尊上公谓之宰，海内无不统焉⁽⁶⁾。丞相进见，圣主御坐为起，在舆为下⁽⁷⁾。群臣宜皆承顺圣化，以视(示)四方。勋吏二千石，幸得奉使，不遵礼仪，轻慢(慢)宰相，贱易上卿，而又诎(屈)节失度，邪谄无常，色厉内荏⁽⁸⁾。堕国体⁽⁹⁾，乱朝廷之序，不宜处位。臣请下丞相免勋。”

(1)两府：指丞相、御史大夫。(2)倨：傲也。(3)光禄勋：官名。掌领宿卫侍从之官。辛庆忌：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4)商：王商。(5)(x)：等待。(6)《春秋》之义等句：《穀梁传》僖公九年云：“天子之宰，通于四方。”(7)在舆为下：《汉旧仪》云：皇帝见丞相起，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起”。起立乃坐。皇帝在道，丞相迎谒，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下舆”。立乃升车。(8)色厉内荏：外表强硬而内心怯弱。(9)堕：毁也。

时太中大夫平当给事中⁽¹⁾，奏言“方进国之司直，不自敕正以先群下，前亲犯令行驰道中，司隶庆平心举劾，方进不自责悔而内挟私恨，伺记庆之从容语言，以诋欺成罪。后丞相宣以一不道贼⁽²⁾，请遣掾督趣(促)司隶校尉，司隶校尉勋自奏暴于朝廷，今方进复举奏勋。议者以为方进不以道德辅正丞相，苟阿助大臣，欲必胜立威⁽³⁾，宜抑绝其原⁽⁴⁾。勋素行公直，奸人所恶，可少宽假，使遂其功名。”上以方进所举应科，不得用逆诈废正法⁽⁵⁾，遂贬勋为昌陵令⁽⁶⁾。方进旬岁间免两司隶⁽⁷⁾，朝廷由是惮之。丞相宣甚器重焉，常戒掾史：“谨事司直，翟君必在相位，不久⁽⁸⁾。”

(1)太中大夫：官名。掌议论。平当：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2)不道贼：指浩商。(3)必胜：必取胜。(4)原：指互劾之风。(5)逆诈：谓以诈意逆猜人。(6)昌陵：县名。汉置。寻废。故治在今陕西临潼县东。(7)旬岁：犹言满岁。(8)不久：言迁擢必速。

是时起昌陵⁽¹⁾，营作陵邑，贵戚近臣子弟宾客多辜榷为奸利者⁽²⁾，方进部掾史覆案，发大奸臧(赃)数千万。上以为任公卿⁽³⁾，欲试以治民，徙方进为京兆尹⁽⁴⁾，搏击豪强，京师畏之。时胡常为青州刺史⁽⁵⁾，闻之，与方进书曰：“窃闻政令甚明，为京兆能，则恐有所不宜⁽⁶⁾。”方进心知所谓，其后少弛威严。

(1)昌陵：汉成帝初作延陵，言事者以为不便，乃更造昌陵，耗费至巨，数年不成。

谷永等议仍延陵。(2)辜榷：独占；统括财利。(3)任：堪也。(4)京兆尹：官名。辖区在长安以东，治所在长安。(5)青州：汉十二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山东北部。(6)恐有所不宜：意谓触犯贵戚必惹来麻烦。

居官三岁，永始二年迁御史大夫⁽¹⁾。数月，会丞相薛宣坐广汉盗贼群起及太皇太后丧时三辅吏并(傍)征发为奸，免为庶人。方进亦坐为京兆尹时奉丧事烦扰百姓，左迁执金吾⁽²⁾。二十余日，丞相官缺，群臣多举方进，上亦器其能，遂擢方进为丞相，封高陵侯，食邑千户。身既富贵，而后母尚在，方进内行修饰⁽³⁾，供养甚笃。及后母终，既葬三十六日，除服起视事，以为身备汉相，不敢逾国家之制⁽⁴⁾。为相公洁，请托不行郡国。持法刻深，举奏牧守九卿，峻文深诋，中伤者尤多。如陈咸、朱博、萧育、逢信、孙闾之属⁽⁵⁾，皆京师世家，以材能少历牧守列卿，知名当世，而方进特立后起，十余年间至宰相，据法以弹咸等，皆罢退之。

(1)永始二年：即公元前15年。(2)执金吾：官名。为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3)饰：谨也。(4)国家之制：汉制，自文帝遗诏之后，国家遵以为常。大功十五日，小功十四日，总麻七日。翟方进自以为大臣，故言不敢逾国家之制。(5)陈咸：陈万年之子。本书卷六十六附其传。朱博：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萧育：萧望之之子。《萧望之传》附其传。逢信：字少子。孙闾：《杜业传》作孙宏。

初咸最先进，自元帝初为御史中丞显名朝廷矣。成帝初即位，擢为部刺史，历楚国、北海、东郡太守⁽¹⁾。阳朔中⁽²⁾，京兆尹王章讥切大臣⁽³⁾，而荐琅邪太守冯野王可代将军王凤辅政⁽⁴⁾，东郡太守陈咸可御史大夫。是时方进甫从博士为刺史云⁽⁵⁾。后方进为京兆尹，咸从南阳太守入为少府⁽⁶⁾，与方进厚善。先是逢信已从高弟(第)郡守历京兆、太仆为卫尉矣⁽⁷⁾，官簿皆在方进之右。及御史大夫缺，三人皆名卿，俱在选中，而方进得之。会丞相宣有事与方进相连，上使五二千石杂问丞相、御史⁽⁸⁾，咸诘责方进，冀得其处⁽⁹⁾，方进心恨。初大将军凤奏除陈汤为中郎，与从事⁽¹⁰⁾。凤薨后，从弟车骑将军音代凤辅政，亦厚汤。逢信、陈咸皆与汤善，汤数称之于凤、音所。久之，音薨，凤弟成都侯商复为大司马卫将军辅政。商素憎陈汤，白其罪过，下有事案验，遂免汤，徙敦煌⁽¹¹⁾。时方进新为丞相，陈咸内惧不安，乃令小冠杜子夏往观其意⁽¹²⁾，微自解说。子夏既过方进，揣知其指(旨)，不敢发言。居亡(无)何⁽¹³⁾，方进奏咸与逢信“邪枉贪汗(污)，营私多欲。皆知陈汤奸佞倾覆，利口不轨，而亲交赂遗，以求荐举。后为少府，数馈遗汤。信、咸幸得备九卿，不思尽忠正身，内自知行辟(僻)亡(无)功效，而官媚邪臣⁽¹⁴⁾，欲以徼幸，苟得亡(无)耻。孔子曰：‘鄙夫可与事君也与(欤)哉！⁽¹⁵⁾’咸、信之谓也。过恶暴见，不宜处位，臣请免以示天下。”奏可。

(1)楚国：据《陈咸传》，当作“楚内史”。北海、东郡：皆郡名。北海郡治营陵(在今山东潍坊市西南)。东郡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2)阳朔：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4—前21)。(3)王章：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4)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冯野王：冯奉世之子。《冯奉世传》附其传。(5)甫：始也。(6)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

南南阳)。少府：官名。掌山海他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7)京兆：京兆尹。太仆：官名。掌皇帝的舆马和马政。卫尉：官名。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8)使五二千石杂问：晋灼曰：“大臣狱重，故以秩二千石五人诘责之。”(9)其处：指翟方进的官位(即御史大夫)。(10)此处有误。中郎：据《陈汤传》(本书卷七十)，当作“从事中郎”。与：据颜注“每有政事皆与谋之而行也”，“与”字下有缺文，疑作“与谋政”。(11)敦煌：郡名。治敦煌(在今甘肃敦煌西)。(12)小冠杜子夏：指杜钦。杜周之子。《杜周传》附其传。(13)无何：没多久。(14)官：犹“公”。(15)“鄙夫可与事君也欤哉”：见《论语·阳货篇》。意谓不可让鄙夫事君。

后二岁余，诏举方正直言之士，红阳侯立举咸对策⁽¹⁾，拜为光禄大夫给事中⁽²⁾。方进复奏：“咸前为九卿，坐为贪邪免，自知罪恶暴陈，依托红阳侯立微幸，有司莫敢举奏。冒浊苟容⁽³⁾，不顾耻辱，不当蒙方正举，备内朝臣。”并劾红阳侯立选举故不以实。有诏免咸，勿劾立。

(1)立：王立。(2)光禄大夫：官名。掌议论。属光禄勋。(3)冒浊：贪污。

后数年，皇太后姊子侍中卫尉定陵侯淳于长有罪⁽¹⁾，上以太后故，免官勿治罪。有司奏请遣长就国，长以金钱与立，立上封事为长求留曰：“陛下既托文以皇太后故⁽²⁾，诚不可更有它计⁽³⁾。”后长阴事发，遂下狱。方进劾立“怀好邪，乱朝政，欲倾误要主上⁽⁴⁾，狡猾不道，请下狱。”上曰：“红阳侯，朕之舅，不忍致法，遣就国。”于是方进复奏立党友曰：“立素行积为不善，众人所共知。邪臣自结，附托为党，庶几立与(预)政事，欲获其利。今立斥逐就国，所交结尤著者，不宜备大臣，为郡守。案后将军朱博、巨鹿太守孙闾、故光禄大夫陈咸与立交通厚善⁽⁵⁾，相与为腹心，有背公死党之信，欲相攀援，死而后已；皆内有不仁之性，而外有俊材，过绝人伦，勇猛果敢，处事不疑，所居皆尚残贼酷虐，苛刻惨毒以立威，而亡(无)纤介爱利之风⁽⁶⁾。天下所共知，愚者犹惑。孔子曰：‘人而不仁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⁷⁾！’言不仁之人，亡(无)所施用；不仁而多材，国之患也。此三人皆内怀奸滑，国之所患，而深相与结，信于贵戚奸臣，此国家大忧，大臣所宜没身而争也⁽⁸⁾。昔季孙行父有言曰⁽⁹⁾：‘见有善于君者爱之，若孝子之养父母也；见不善者诛之，若鹰鹯之逐鸟爵(雀)也⁽¹⁰⁾。’翮翼虽伤，不避也。贵戚强党之众诚难犯，犯之，众敌并怨，善恶相冒。臣幸得备宰相，不敢不尽死。请免博、闾、咸归故郡，以销奸雄之党，绝群邪之望。”奏可。成既废锢，复徙故郡，以忧发疾而死。

(1)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2)托文：托于诏文。(3)不可更有它计：意谓不可遣淳于长就国。(4)要：要挟。(5)(孙闾)与立交通厚善：孙闾与王立并不相爱(参考《杜周传》附仕业传)。此乃翟方进以私怨排挤之。(6)爱利：仁爱而利人。(7)“人而不仁如礼何”：见《论语·八佾篇》。意谓若用不仁之人，则礼崩乐坏。(8)没身而争：犹云拼命力争。(9)季孙行父：即季文子，春秋时鲁卿。(10)“见有善于君者爱之”等句：见《左传》文公十年。文字稍异。

方进知(智)能有余，兼通文法吏事，以儒雅缘饬(饰)法律，号为通明相，天子甚器重之，奏事无不当意，内求人主微指(旨)以固其位。初，定陵侯淳于长虽外戚，然以能谋议为九卿，新用事，方进独与长交，称荐之。及长坐大逆诛，诸所厚善皆坐长免，上以方进大臣，又素重之，为隐讳。方进内惭，上疏谢罪乞骸骨⁽¹⁾。上报曰：“定陵侯长已伏其辜，君虽交通，传不云乎，朝过夕改，君子与之⁽²⁾，君何疑焉？其专心壹意毋怠，近医药以自持。”方进乃起视事，条奏长所厚善京兆尹孙宝、右扶风萧育⁽³⁾，刺史二千石以上免

二十余人。其见任如此。

(1)乞骸骨：要求辞职。(2)与：许也。(3)孙宝：本书卷七十七有其传。萧育：萧望之之子。《萧望之传》附其传。

方进虽受《穀梁》⁽¹⁾，然好《左氏传》、天文星历，其《左氏》则国师刘歆⁽²⁾，星历则长安令田终术师也。厚李寻⁽³⁾，以为议曹。为相九岁，绥和二年春荧惑守心⁽⁴⁾，寻奏记言：“应变之权，君侯所自明。往者数白⁽⁵⁾，三光垂象，变动见端，山川水泉，反理视(示)患，民人讹谣，斥事感名。三者既效，可为寒心。今提扬眉⁽⁶⁾，矢贯中⁽⁷⁾，狼奋角⁽⁸⁾，弓且张⁽⁹⁾，金历库⁽¹⁰⁾，土逆度⁽¹¹⁾，辅湛(沈)没⁽¹²⁾，火守舍⁽¹³⁾，万岁之期⁽¹⁴⁾，近慎朝暮⁽¹⁵⁾。上无恻怛济世之功，下无推让避贤之效，欲当大位，为具臣以全身⁽¹⁶⁾，难矣！大责日加，安得但保斥逐之戮⁽¹⁷⁾？阖府三百余人⁽¹⁸⁾，唯君侯择其中，与尽节转凶。”

(1)《穀梁》：《穀梁传》。(2)“刘歆”下省一“师”字；因其下有一“师”字而省。(3)李寻：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4)绥和二年：前7年。荧惑：火星。心：星名。二十八宿之一。(5)白：言报告于翟方进。(6)提：摄提星。扬眉：言扬其芒角。(7)矢：枉矢星。贯中：谓贯于摄提中。(8)狼：星名。奋角：有芒角。(9)弓：天弓九星。张：言兵起之象。(10)金：星名。又称太白星。历库：言历武库则兵起。(11)土：星名。又称镇星。逆度：逆行。(12)辅：星名。北斗第四星旁的一小星。沈没：言不见。辅星，比喻近臣；辅星沈没，为翟方进将死之占。(13)火：星名。又称荧惑。守舍：守心。(14)万岁之期：谓死。(15)近慎朝暮：言朝夕将发生事变。(16)具臣：备位充数之臣。(17)大责日加，安得但保斥逐之戮：意谓事关重大，不只斥逐而已。(18)阖府：指丞相府。

方进忧之，不知所出，会郎贲丽善为星⁽¹⁾，言大臣宜当之⁽²⁾。上乃召见方进。还归，未及引决，上遂赐册曰：“皇帝问丞相：君有孔子之虑，孟贲之勇⁽³⁾，朕嘉与君同心一意，庶几有成。惟君登位，于今十年，灾害并臻，民被饥饿，加以疾疫溺死，关门牡开⁽⁴⁾。失国守备，盗贼党辈，吏民残贼，殴杀良民，断狱岁岁多前。上书言事，交错道路，怀奸朋党，相为隐蔽，皆亡(无)忠虑，群下凶凶，更相嫉妒，其咎安在？观君之治，无欲辅朕富民便安元元之念。间者郡国谷虽颇孰(熟)，百姓不足者尚众，前去城郭⁽⁵⁾，未能尽还，夙夜未尝忘焉。朕惟往时之用⁽⁶⁾，与今一也，百僚用度各有数。君不量多少，一听群下言，用度不足，奏请一切增赋⁽⁷⁾，税城郭垆及园田⁽⁸⁾，过更⁽⁹⁾，算马牛羊⁽¹⁰⁾，增益盐铁，变更无常。朕既不明，随奏许可，后议者以为不便，制诏下君，君云卖酒醪⁽¹¹⁾。后请止，未尽月复奏议令卖酒醪。朕诚怪君，何待容容之计⁽¹²⁾，无忠固意，将何以辅朕帅(率)道(导)群下？而欲久蒙显尊之位，岂不难哉！传曰：‘高而不危，所以长守贵也。’⁽¹³⁾欲退君位，尚未忍。君其孰念详计，塞绝奸原，忧国如家，务便百姓以辅朕。朕既已改，君其自思，强食慎职。使尚书令赐君上尊酒十石，养牛一，君审处焉。”

(1)贲丽：姓贲(b n)，名丽。星：谓占星术。(2)言：指对皇帝而言。(3)孟贲：古代的勇士。(4)牡：锁门。(5)前去城郭：谓流亡。(6)用：谓财用。(7)一切：权时。(8)垆(ruán)：城下田。(9)过更(g ng)：古代徭役制之一。应服役者出钱入官，由官府别雇人代为服役。(10)算马牛羊：指牲畜税。汉代人丁税曰算赋。此谓算及牲畜。(11)卖：指官卖。(12)容容：谓随众上下。(13)“高而不危”二句：见《孝经·诸侯章》。

方进即日自杀。上秘之，遣九卿册赠以丞相高陵侯印绶，赐乘舆秘器⁽¹⁾，少府供张(帐)，柱槛皆衣素⁽²⁾。天子亲临吊者数至⁽³⁾，礼赐异于它相故事⁽⁴⁾。谥曰恭侯。长子宣嗣。

(1)秘器：棺材。(2)柱槛皆衣素：屋柱与槛杆都披上白布。(3)至：当是“焉”字之误(杨树达说)。(4)礼赐异于它相故事：颜师古引《汉旧仪》云：“丞相有疾，皇帝法驾亲至问疾，从两门入。即薨，移居第中，车驾往吊，赠棺、棺殓具，赐钱、葬地。葬日，公卿以下会葬焉。”

宣字太伯，亦明经笃行，君子人也。及方进在，为关都尉、南郡太守⁽¹⁾。

(1)南郡：郡名。治江陵(今湖北江陵)。

少子曰义。义字文仲，少以父任为郎，稍迁诸曹⁽¹⁾。年二十出为南阳都尉。宛令刘立与曲阳侯为婚⁽²⁾，又素著名州郡，轻义年少。义行太守事⁽³⁾，行县至宛，丞相史在传舍。立持酒肴谒丞相史，对饮未讫，会义亦往，外吏白都尉方至，立语言自若⁽⁴⁾。须臾义至，内谒径入⁽⁵⁾，立乃走下。义既还，大怒，阳(佯)以他事召立至，以主守盗十金，贼杀不辜，部掾夏恢等收缚立⁽⁶⁾，传送邓狱⁽⁷⁾。恢亦以宛大县，恐见篡夺，白义可因随后行县送邓⁽⁸⁾。义曰：“欲令部尉自送，则如勿收邪⁽⁹⁾！”载环宛市乃送⁽¹⁰⁾，吏民不敢动，威震南阳。

(1)诸曹：汉成帝时尚书令下设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四人分为四曹)，统称诸曹。

(2)曲阳侯：王根。(3)行：代理职务。(4)自若：言如故。(5)内谒：犹通名。(6)部：部署。掾：属吏。(7)邓：县名。在今湖北襄樊市西北。(8)白义可因随后行县送邓：建议翟义因行县而以刘立自随送至邓县之狱。(9)如：当也(杨树达说)。(10)环：绕也。

立家轻骑驰从武关入语曲阳侯⁽¹⁾，曲阳侯白成帝。帝以问丞相。方进遣吏敕义出宛令⁽²⁾。宛令已出，吏还白状，方进曰：“小儿未知为吏也，其意以为人狱当辄死矣⁽³⁾。”

(1)武关：关名。在今陕西商南县东南。(2)出：释放。(3)方进曰等句：意谓翟义尚不明白政法方面的复杂根因。

后义坐法免，起家而为弘农太守⁽¹⁾，迁河内太守⁽²⁾，青州牧。所居著名，有父风烈。徙为东郡太守⁽³⁾。

(1)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东北)。(2)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西南)。(3)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

数岁，平帝崩，王莽居摄，义心恶之，乃谓姊子上蔡陈丰曰⁽¹⁾：“新都侯摄天子位⁽²⁾，号令天下，故择宗室幼稚者以为孺子⁽³⁾，依托周公辅成王之义，且以观望⁽⁴⁾，必代汉家，其渐可见。方今宗室衰弱，外无强藩(藩)⁽⁵⁾，天下倾首服从，莫能亢(抗)扞(捍)国难。吾幸得备宰相子，身守大郡，父子受汉厚恩，义当为国讨贼，以安社稷。欲举兵西诛不当摄者，选宗室子孙辅而立之。设令时命不成，死国埋名⁽⁶⁾，犹可以不惭于先帝。今欲发之，乃肯从我乎⁽⁷⁾？”丰年十八，勇壮，许诺。

(1)上蔡：县名。在今河南上蔡西南。(2)新都侯：王莽。(3)故：故意。(4)观望：谓观察人心所向。(5)强藩：强大的诸侯王。(6)埋名：埋没声名。(7)乃：你。

义遂与东郡都尉刘宇、严乡侯刘信、信弟武平侯刘璜结谋⁽¹⁾。及东郡王孙庆素有勇略，以明兵法，征在京师，义乃诈移书以重罪传逮庆⁽²⁾。于是以九月都试日斩观令⁽³⁾，因勒其车骑材官士，募郡中勇敢，部署将帅。严乡侯信者，东平王云子也。云诛死，信兄开明嗣为王，薨，无子；而信子匡复立为王，故义举兵并东平⁽⁴⁾，立信为天子。义自号大司马柱天大将军，以东平王傅苏隆为丞相，中尉皋丹为御史大夫，移檄郡国，言莽鸩杀孝平皇帝，矫摄尊号，今天子已立，共(恭)行天罚。郡国皆震，比至山阳⁽⁵⁾，众十余万。

(1)刘信：东平王刘宇之孙、刘云之子。(2)传逮：谓追捕到案。(3)都试：考试。汉

制以立秋日总试骑士。观：县名。在今河南清丰东南。(4)东平：工国名。治东平(在今山东东平县东)。(5)山阳：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

莽闻之，大惧，乃拜其党亲轻车将军成武侯孙建为奋武将军⁽¹⁾，光禄勋成都侯王邑为虎牙将军，明义侯王骏为强弩将军，春王城门校尉王况为震威将军⁽²⁾，宗伯忠孝侯刘宏为奋冲将军⁽³⁾，中少府建威侯王昌为中坚将军⁽⁴⁾，中郎将震羌侯窦兄为奋威将军⁽⁵⁾，凡七人，自择除关西人为校尉军吏⁽⁶⁾，将关东甲卒，发奔命以击义焉⁽⁷⁾。复以太仆武让为积弩将军屯函谷关⁽⁸⁾，将作大匠蒙乡侯遂并为横野将军屯武关⁽⁹⁾，羲和红休侯刘歆为扬武将军屯宛⁽¹⁰⁾，太保后丞丞阳侯甄邯为大将军屯霸上⁽¹¹⁾，常乡侯王挥为车骑将军屯平乐馆，骑都尉王晏为建威将军屯城北⁽¹²⁾，城门校尉赵恢为城门将军，皆勒兵自备。

(1)党亲：同党、同族。(2)春王：城门名。长安城东出北头第一门。王莽改宣平门为此名。(3)宗伯：官名。王莽改宗正为宗伯。(4)中少府；长乐少府。因其在宫中，故称中少府。(5)中郎将：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窦兄：即窦况。《汉书》多书“况”作“兄”，为避班况讳改。(6)关西：指函谷关以西的地区。下文“关东”，批是函谷关以东的地区。(7)奔命：军队名。汉代郡国应急的部队。(8)函谷关：关名。在今河南新安东。(9)将作大匠：官名。职掌宫室、宗庙、陵寝及其它土木建筑。遂并：姓遂，名并。(10)羲和：官名。掌天文。刘歆：刘向之子。《楚元王传》附其传。(11)太保后丞：官名。霸上：地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12)城北：长安城北。

莽日抱孺子会群臣而称曰⁽¹⁾：“昔成王幼，周公摄政，而管蔡挟禄父以畔(叛)⁽²⁾，今翟义亦挟刘信而作乱，自古大圣犹惧此，况臣莽之斗筭⁽³⁾！”群臣皆曰：“不遭此变，不章圣德。”莽于是依《周书》作《大诰》，曰：

(1)孺子：孺子婴。(2)成王：周成王。周公：周公旦。管蔡：管叔、蔡叔。禄父：商纣王之子。(3)斗筭：自喻材器细小。

惟居摄二年十月甲子⁽¹⁾，摄皇帝若曰⁽²⁾：大诰道诸侯王三公列侯于汝卿大夫元士御事⁽³⁾。不吊⁽⁴⁾，天降丧于赵、傅、丁、董⁽⁵⁾。洪惟我幼冲孺子⁽⁶⁾，当承继嗣无疆大历服事⁽⁷⁾，予未遭其明哲能道(导)民于安，况其能往知天命！熙⁽⁸⁾！我念孺子，若涉渊水，予惟往求朕所济度(渡)，奔走以傅(附)近奉承高皇帝所受命，予岂敢自比于前人乎⁽⁹⁾！天降威明⁽¹⁰⁾，用宁帝室，遗我居摄宝龟。太皇太后以丹石之符⁽¹¹⁾，乃绍天明意，诏予即命居摄践祚，如周公故事。

(1)居摄二年：公元7年。(2)摄皇帝：王莽。(3)于：与也。御事：主事。(4)不吊：言不为天所吊悯。(5)赵、傅、丁、董：指赵飞燕、傅太后、丁太后、董贤。(6)洪：大也。惟：思也。幼冲：幼稚。(7)服事：谓执政。(8)熙：感叹辞。(9)前人：指周公旦。(10)威明：犹言明威。(11)太皇太后：指元后王政君。本书有其传。

反虜故东郡太守翟义擅兴师动众，曰“有大难于西土⁽¹⁾，西土人亦不靖。”于是动严乡侯信，诞敢犯祖乱宗之序⁽²⁾。天降威遗我宝龟⁽³⁾，固知我国有疵灾，使民不安，是天反复右(祐)我汉国也。粤其闻日⁽⁴⁾，宗室之俊有四百人⁽⁵⁾，民献仪九万夫⁽⁶⁾，予敬以终于此谋继嗣图功⁽⁷⁾。我有大事⁽⁸⁾，休⁽⁹⁾，予卜并吉，故我出大将告郡太守、诸侯相、令、长曰：“予得吉卜，予惟以汝于伐东郡严乡速播臣⁽¹⁰⁾。”尔国君或者无不反曰⁽¹¹⁾：“难大⁽¹²⁾，民亦不静，亦惟在帝宫诸侯宗室，于小子族父⁽¹³⁾，敬不可征⁽¹⁴⁾。”帝不违卜⁽¹⁵⁾，故予为冲人长思厥难曰：“呜呼！义、信所犯，诚动鰥寡，哀哉！”予遭天役遗⁽¹⁶⁾，大解难于予身⁽¹⁷⁾，以为孺子，不身自恤⁽¹⁸⁾。

(1)西土：谓西京。(2)诞：大也。(3)遗我宝龟：当涉上文而衍(洪颐煊说)。(4)粤：发语辞。(5)宗室之俊有四百人：指诸刘见在者。(6)民献仪：当作“民仪”，“献”衍字。民仪，民之表仪，谓贤者。(7)予敬以终于此谋继嗣图功：意谓我有诸刘与民仪共谋国事，以求成功。(8)大事：戎事。(9)休：美也。(10)于：往也。逋：亡也。播：散也。(11)或者无不反曰：意谓或许有这样的说法。(12)难：灾难。(13)小子族父：言刘信乃孺子的族父。(14)蔽不可征：意谓当加礼敬而不可征讨。(15)帝：指汉帝(皮锡瑞说)。(16)予遭天役遗：谓天以汉家役事遗我。(17)大解难于予身：意谓我担负除难的责任。(18)不身自恤：言不是为恤自身。

予义彼国君泉陵侯上书曰⁽¹⁾：“成王幼弱，周公践天子位以治天下，六年，朝诸侯于明堂，制礼乐，班度量⁽²⁾，而天下大服。太皇太后承顺天心，成居摄之义。皇太子为孝平皇帝子⁽³⁾，年在襁褓；宜且为子，知为人子道，令皇太后得加慈母恩。畜养成就，加元服，然后复子明辟⁽⁴⁾。”

(1)义彼：义其人。泉陵侯：刘庆。(2)班：颁布。(3)皇太子：指孺子。(4)复子明辟：谓还孺子以君位。辟，君也。

熙！为我孺子之故，予惟赵、傅、丁、董之乱，遏绝继嗣，变剥適(嫡)庶，危乱汉朝，以成三厄⁽¹⁾，队(坠)极厥命⁽²⁾。呜呼！害(易)其可不旅力同心戒之哉⁽³⁾！予不敢僭上帝命⁽⁴⁾。天休于安帝室，兴我汉国，惟卜用克绥受兹命⁽⁵⁾。今天其相民，况亦惟卜用⁽⁶⁾！

(1)三厄：谓国统三绝(刘奉世说)。(2)极：尽也。(3)易(hé)：何也。旅力：众力。

旅，众也。(4)僭：不信。(5)克绥受兹命：能安受此命。(6)卜用：意谓用卜则吉。

太皇太后肇有元城沙鹿之祐⁽¹⁾，阴精女主圣明之祥⁽²⁾，配元生成⁽³⁾，以兴我天下之符，遂获西王母之应⁽⁴⁾，神灵之徽⁽⁵⁾，以佑我帝室，以安我大宗，以绍我后嗣，以继我汉功。厥害適(嫡)统不宗元绪者，辟不违亲⁽⁶⁾，辜不避戚。夫岂不爱？亦惟帝室。是以广立王侯，并建曾玄，俾屏我京师，绥抚宇内；博征儒生，讲道于廷，论序乖繆，制礼作乐，同律度量，混壹风俗；正天地之位，昭郊宗之礼，定五庙庙挑，咸秩亡(无)文⁽⁷⁾；建灵台⁽⁸⁾，立明堂⁽⁹⁾，设辟雍⁽¹⁰⁾，张大学⁽¹¹⁾，尊中宗、高宗之号⁽¹²⁾。昔我高宗崇德建武，克绥西域，以受白虎威胜之瑞⁽¹³⁾，天地判合，乾坤序德⁽¹⁴⁾。太皇太后临政，有龟龙麟凤之应，五德嘉符，相因而备。《河图》《洛书》远自昆仑，出于重野。古讖著言，肆今享实⁽¹⁵⁾。此乃皇天上帝所以安我帝室，悼我成就洪烈也⁽¹⁶⁾。呜呼！天明威辅汉始而大大矣⁽¹⁷⁾。尔有惟旧人泉陵侯之言，尔不克远省，尔岂知太皇太后若此勤哉！

(1)沙鹿之祐：张晏曰：“春秋时沙鹿崩，王莽以为元后之祥，语在《元后传》。”

元城：县名。在今河北大名东。沙鹿：地名。在元城县境。(2)阴精女主圣明之祥：李奇曰：“李亲怀元后，梦月人怀，阴精女主之祥。”(3)无：无帝。成：成帝。(4)获西王母之应：孟康曰：“民传把西王母之应。”(5)徽：证也。(6)辟：刑法。(7)咸秩无文：无文籍记载的废祀皆祭之。(8)灵台：台名。据《三辅黄图》，汉有灵台，在长安西北，是观测天象之所。(9)明堂：古时天子宣明政教之处。(10)辟雍：古代王朝的大学。(11)太学：即大学。(12)中宗：宣帝。高宗：元帝。(13)受白虎威胜之瑞：应劭曰：“元帝诛灭郅支单于，怀辑西域，时有献白虎者，所以威远胜猛也。”(14)此意谓元帝与王后的结合如天地相配。(15)肆：故也。(16)洪烈：大业。(17)大大：非常之大。

天毖劳我成功所⁽¹⁾，予不敢不极卒安皇帝之所图事⁽²⁾。肆予告我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³⁾：天辅诚辞⁽⁴⁾，天其累我以民⁽⁵⁾，予害(曷)敢不于祖宗安人图功所终⁽⁶⁾？天亦惟劳我民⁽⁷⁾，若有疾⁽⁸⁾，予害(易)敢不于祖宗所

受休辅⁽⁹⁾？予闻孝子善继人之意，忠臣善成人之事。予思若考作室，厥子堂而构之⁽¹⁰⁾；厥父曹，厥子播而穫之⁽¹¹⁾。予害(曷)敢不于身抚祖宗之所受大命？若祖宗乃有效汤武伐厥子，民长其劝弗救⁽¹²⁾。呜呼肆哉⁽¹³⁾！诸侯王公列侯卿大夫元士御事，其勉助国道明⁽¹⁴⁾！亦惟宗室之俊，民之表仪，迪知上帝命⁽¹⁵⁾。粤天辅诚，尔不得易定⁽¹⁶⁾！况今天降定于汉国，惟大艰人翟义、刘信大逆，欲相伐于厥室，岂亦知命之不易乎⁽¹⁷⁾？予永念曰天惟丧翟义、刘信，若嗇夫，予害(曷)敢不终予亩⁽¹⁸⁾？天亦惟休于祖宗，予害(曷)其极卜，害(曷)敢不于从⁽¹⁹⁾？率宁人有旨疆土⁽²⁰⁾，况今卜并吉！故予大以尔东征，命不僭差⁽²¹⁾，卜陈惟若此⁽²²⁾。

(1)天咨劳我成功所：谓天慎劳我国家成功之所在。(2)卒：终也。图事：所谋之事。

(3)肆：故也。告：晓谕之。(4)诚辞：至诚之辞。(5)累：托也。(6)图功所终：谋成安人之功。(7)劳：抚慰。(8)若有疾：言民若有疾苦。(9)休辅：言休息而辅助之。(10)予思若考作室二句：谓父有作室之意，则子当筑堂而构成之。(11)厥父曹，厥子播而获之：谓父开垦荒地，子当播种而收获之。菑(z)：开荒。(12)若祖宗乃有效汤武伐厥子：意谓若汉家祖宗在上，乃有翟义、刘信等，效汤、武伐其子孙，尔等为民之长者其可相劝弗救乎？(王先谦说)(13)肆：谓出力。(14)道：由也。道明：言由于明智。(15)迪知上帝命：言当遵道而知天命。(16)粤天辅诚：谓天道辅诚，尔不得改易天之定命。(17)命之不易：天命不可改易。(18)若嗇夫二句：意谓我当如嗇夫治田除草，以完成农事。(19)予易其极小：意谓我何敢不从占卜之道。(20)宁：安也。旨：美也。(21)命不僭差：谓必信于命。

(22)卜陈：卜兆陈列。

乃遣大夫桓谭等班行谕告当反(返)位孺子之意⁽¹⁾。还，封谭为明告里附城⁽²⁾。

(1)大夫：据《王莽传》，桓谭时为谏大夫。桓谭(?前—后56)：字君山，沛国相县人。官至议郎给事中。著《新论》二十九篇，早佚，今有辑本。(2)附城：谓如古附庸。

诸将东至陈留菑⁽¹⁾，与义会战，破之，斩刘璜首。莽大喜，复下诏曰：“太皇太后遭家不造，国统三绝⁽²⁾，绝辄复续，恩莫厚焉，信莫立焉。孝平皇帝短命早崩，幼嗣孺冲⁽³⁾，诏予居摄。予承明诏，奉社稷之任，持大宗之重，养六尺之托⁽⁴⁾，受天下之寄，战战兢兢，不敢安息。伏念太皇太后惟经艺分析⁽⁵⁾，王道离散，汉家制作之业独未成就，故博征儒士，大兴典制，备物致用，立功成器，以为天下利。王道粲然，基业既著，千载之废，百世之遗，于今乃成，道德庶几于唐虞，功烈比齐于殷周⁽⁶⁾。今翟义、刘信等谋反大逆，流言惑众，欲以篡位，贼害我孺子，罪深于管蔡⁽⁷⁾，恶甚于禽兽。信父故东平王云，不孝不谨，亲毒杀其父思王，名曰巨鼠⁽⁸⁾，后云竟坐大逆诛死⁽⁹⁾。义父故丞相方进，险谗阴贼⁽¹⁰⁾，兄宣静言令色⁽¹¹⁾，外巧内嫉⁽¹²⁾，所杀乡邑汝南者数十人⁽¹³⁾，今积恶二家，迷惑相得，此时命当珍，天所灭也。义始发兵，上书言宇、信等与东平相辅谋反⁽¹⁴⁾，执捕械系，欲以威民，先自相被以反逆大恶⁽¹⁵⁾，转相捕械，此其破殄之明证也。已捕斩断信二子谷乡侯章、德广侯鲋，义母练、兄宣、亲属二十四人皆磔暴于长安都市四通之衢⁽¹⁶⁾。当其斩时，观者重叠⁽¹⁷⁾，天气和清，可谓当矣。命遣大将军共(恭)行皇天之罚，讨海内之仇，功效著焉，予甚嘉之。《司马法》不云乎⁽¹⁸⁾？‘赏不逾时。’欲民速睹为善之利也。今先封车骑都尉孙贤等五十五人皆为列侯，户邑之数别下。遣使者持黄金印、赤鞞、朱轮车⁽¹⁹⁾，即军中拜授。”因大赦天下。

(1)陈留：郡名。治陈留(在今河南开封东南)。菑：县名。在今河南民权东北。(2)

国统三绝：谓成帝、哀帝、平帝皆无子。(3)孺冲：谓幼小的皇帝。(4)托：或作“孤”，

宋祁曰：“监本、杨本、郭本‘托’作‘孤’。”(5)惟：恩也。(6)烈：业也。(7)管、蔡：西周的管叔、蔡叔。因反对周公摄政而被镇压。(8)巨鼠：东平王刘云之绰号。(9)东平王刘云事，具见《宣元六王传·东平王传》。(10)诋(bì)：邪僻。(11)静言令色：巧言令色。因下句有“巧”字，此处改巧为“静”。(12)外巧内嫉：表面上善良，骨子里嫉害。(13)汝南：郡名。治上蔡(在今河南上蔡西南)。相辅：并力之义。东平王傅苏隆为丞相。(14)被：加也。(15)磔(zhé)：古时分裂肢体的酷刑。暴(pù)：显露。(16)重叠：形容人众多。(17)《司马法》：古代的兵书。(18)繼(nì)：即绶带。

于是吏士精锐遂攻围义于国城⁽¹⁾，破之，义与刘信弃军庸亡⁽²⁾。至固始界中捕得义⁽³⁾，尸磔陈都市⁽⁴⁾，卒不得信⁽⁵⁾。

(1)围城：围县城。在今河南通许东南。(2)庸亡：扮作奴仆逃亡。(3)固始：县名。在今河南太康南。(4)都市：大城市。(5)卒不得信：据《王莽传》，刘信于天凤三年被捕而遭割剥。

初，三辅闻翟义起⁽¹⁾，自茂陵以西至汧二十三县盗贼并发⁽²⁾，赵明、霍鸿等自称将军，攻烧官寺⁽³⁾，杀右辅都尉及令⁽⁴⁾，劫略吏民，众十余万，火见未央宫前殿。莽昼夜抱孺子祷宗庙。复拜卫尉王级为虎贲将军⁽⁵⁾，大鸿胪望乡侯阎迁为折冲将军⁽⁶⁾，与甄邯、王晏西击赵明等。正月，虎牙将军王邑等自关东还，便引兵西。强弩将军王骏以无功免，扬武将军刘歆归故宫。复以邑弟侍中王奇为扬武将军，城门将军赵恢为强弩将军，中郎将李琴为厌难将军⁽⁷⁾，复将兵西。二月，明等殄灭，诸县悉平，还师振旅。莽乃置酒白虎殿⁽⁸⁾，劳飨将帅，大封拜。先是益州蛮夷及金城塞外羌反畔(叛)⁽⁹⁾，时州郡奇破之。莽乃并录，以小大为差，封侯伯子男凡三百九十五人，曰“皆以奋怒，东指西击，羌寇蛮盗，反虏逆贼，不得旋踵，应时殄灭，天下咸服之功封”云。莽于是自谓大得天人之助，至其年十二月，遂即真矣⁽¹⁰⁾。

(1)三辅：即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2)茂陵：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汧：县名。在今陕西陇县南。(3)官寺：官府。(4)右辅：右扶风之别称。右辅都尉：官名。掌右扶风军事。(tái)：县名。在今陕西武功西南。(5)卫尉：官名。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6)大鸿胪：官名。武帝时改典客为大鸿胪，原掌少数民族事务，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官。(7)李琴：姓李，名琴(sh n)。(8)白虎殿：在未央宫中。(9)益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四川、云南、贵州与陕西南部等地区，以及缅甸北部。金城：郡名。治允吾(在今甘肃永靖西北)。羌：古族名，处在今甘肃、青海一带。(10)即真：称帝。

初，义所收宛令刘立闻义举兵，上书愿备军吏为国讨贼，内报私怨。莽擢立为陈留太守，封明德侯。

始，义兄宣居长安，先义未发⁽¹⁾，家数有怪，夜闻哭声，听之不知所在。宣教授诸生满堂，有狗从外入，啮其中庭群雁数十⁽²⁾，比惊救之，已皆断头。狗走出门，求不知处。宣大恶之，谓后母曰：“东郡太守文仲素倜傥，今数有恶怪，恐有妄为而大祸至也⁽³⁾。大(太)夫人可归⁽⁴⁾，为弃去宣家者以避害。”母不肯去，后数月败。

(1)先义未发：谓翟义未发兵之前。(2)雁：鹅也。古谓鹅为雁，(王引之《经义述闻》)。(3)恐有：疑作“恐其”。(4)归：指归其本族(今谓娘家)。

莽尽坏义第宅，汗(污)池之。发父方进及先祖冢在汝南者，烧其棺柩，夷灭三族，诛及种嗣，至皆同坑，以棘五毒并葬之⁽¹⁾。而下诏曰：“盖闻古者伐不敬，取其鲸鲵筑武军⁽²⁾，封以为大戮⁽³⁾，于是乎有京观以惩淫慝⁽⁴⁾。乃者反虏刘信、翟义悖逆作乱于东，而芒竹群盗赵明、霍鸿造逆西土⁽⁵⁾，遣武将征讨，咸伏其辜。惟信、义等始发自濮阳，结奸无盐⁽⁶⁾，殄灭于圉。赵

明依阻槐里环堤⁽⁷⁾，霍鸿负倚整屋芒竹⁽⁸⁾，咸用破碎，亡(无)有余类。其取反虏逆贼之鲸鲵，聚之通路之旁，濮阳、无盐、圉、槐里、整屋凡五阶，各方六丈、高六尺，筑为武军，封以为大戮，荐树之棘⁽⁹⁾。建表木⁽¹⁰⁾，高丈六尺。书曰‘反虏逆贼鲸鲵’，在所长吏常以秋循行⁽¹¹⁾，勿令坏败，以恧淫慝焉。”

(1)棘(jí)：棘刺。五毒：指五种毒虫，通常指蝎子、蛇、蜈蚣、壁虎、蟾蜍。(2)鲸鲵(jǐngní)：即鲸。比喻凶恶的人。武军：占时战胜者积敌尸封土为垒，以彰武功，称武军。(3)大戮：大陈其尸。陈尸为戮。(4)京观：古时战胜者为了炫耀武功，收集敌尸，封土成冢，称为京观。慝：恶也。(5)芒竹：地名。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6)无盐：县名。在今山东汶上北。(7)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8)整屋(zhěngwū)：县名。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9)荐：聚集。(10)表木：木牌。(11)在所；所在之处。

初，汝南旧有鸿隙大陂⁽¹⁾，郡以为饶，成帝时，关东数水，陂溢为害。方进为相，与御史大夫孔光共遣掾行视，以为决去陂水，其地肥美，省堤防费而无水忧，遂奏罢之。及翟氏灭，乡里归恶，言方进请陂下良田不得而奏罢陂云。王莽时常枯旱，郡中追怨方进。童谣曰：“坏陂谁？翟子威。饭我豆食羹芋魁⁽²⁾。反乎覆⁽³⁾，陂当复。谁云者？两黄鹄⁽⁴⁾。”

(1)鸿隙：陂名。在今河南汝南至息县一带。(2)豆食：以豆为食物。羹芋魁：以芋根为羹。(3)反乎覆：事反复无常，意谓祸兮福所倚。(4)两黄鹄：这是假托神意。

司徒掾班彪曰⁽¹⁾：“丞相方进以孤童携老母，羁旅入京师⁽²⁾，身为儒宗，致位宰相，盛矣。当莽之起，盖乘天威，虽有贲、育⁽³⁾，奚益于敌⁽⁴⁾？义不量力，怀忠愤发，以陨其宗⁽⁵⁾，悲夫！”

(1)司徒掾：司徒的掾属。班彪曰：班固之父彪发论。不仅传论为班彪所论，而且传文也可能是班彪所作。(2)羁旅：寄居作客。(3)贲、育：孟贲、夏育，皆古代著名的勇士。(4)奚益于敌：意谓不能对抗。(5)宗：宗族。

汉书新注卷八十五 谷永杜邺传第五十五

【说明】本传叙述谷永、杜邺二人的言行。这是一篇趋附权贵而附会天人的二人合传。谷永，博学经书，扶天灾之变，移咎他人，附党王氏，后以病免。杜邺，与外戚王氏相善，讥外戚丁、傅用事，而倾向王氏。班固写此传，意在讽刺。传论讥笑二人假天以文奸，“谅不足而谈有余”，可以说点到了文人无行的痛处。昔日有种文人，时发愤世嫉俗之言，似乎什么也看不惯，但实际上不脱离世俗，还阿附权贵，满身俗气，甚至海口谈天，胡说八道。此类“遗少”，代有其人。

谷永字子云，长安人也⁽¹⁾。父吉，为卫司马⁽²⁾，使送郅支单于侍子⁽³⁾，为邺支所杀，语在《陈汤传》。永少为长安小史，后博学经书。建昭中⁽⁴⁾，御史大夫繁延寿闻其有茂材⁽⁵⁾，除补属，举为太常丞⁽⁶⁾，数上疏言得失。

(1)长安：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2)卫司马：卫尉属官。(3)郅支单于：匈奴单于之一。详见《匈奴传》。侍子：古时诸侯或属国遣王子入侍皇帝，称侍子。(4)建昭：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38—前34)。(5)繁延寿：即李延寿。《公卿表》，建昭三年，卫尉李延寿为御史大夫，三年卒。一姓繁。(6)太常丞：官名。太常属官。

建始三年冬⁽¹⁾，日食地震同日俱发，诏举方正直言极谏之士⁽²⁾，太常阳城侯刘庆忌举永待诏公车⁽³⁾。对曰⁽⁴⁾：

(1)建始三年：前30年。(2)方正：又称贤良方正，汉代选举科目之一。(3)太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兼掌选试博士。刘庆忌：刘德之孙。待诏：等待诏命。公车：汉官署名。卫尉下设公车令，掌管宫殿中司马门的警卫工作。臣民上书和被召，都由公车接待。(4)对：谷永对策。

陛下秉至圣之纯德，惧天地之戒异，饬身修政⁽¹⁾，纳问公卿，又下明诏，帅(率)举直言⁽²⁾，燕(宴)见絀绎⁽³⁾，以求咎愆，使臣等得造明朝⁽⁴⁾，承圣问。臣材朽学浅，不通政事。窃闻明王即位，正五事⁽⁵⁾，建大中⁽⁶⁾，以承天心，则庶徵序于下，日月理于上；如人君淫溺后宫，般乐游田(畋)⁽⁷⁾，五事失于躬，大中之道不立，则咎徵降而六极至⁽⁸⁾。凡灾异之发，各象过失，以类告人。乃十二月朔戊申，日食婺女之分⁽⁹⁾，地震萧墙之内⁽¹⁰⁾，二者同日俱发，以丁宁陛下⁽¹¹⁾，厥咎不远，宜厚求诸身⁽¹²⁾。意岂陛下志在闺门⁽¹³⁾，未恤政事，不慎举措(措)，屡失中与(欵)？内宠大盛，女不遵道，嫉妒专上，妨继嗣与(欵)？古之王者废五事之中，失夫妇之纪，妻妾得意，谒行于内⁽¹⁴⁾，势行于外⁽¹⁵⁾，至覆倾国家，或(惑)乱阴阳。昔褒拟用国，宗周以丧⁽¹⁶⁾；阎妻骄扇(煽)，日以不臧⁽¹⁷⁾。此其效也。经曰：“皇极，皇建其有极⁽¹⁸⁾。”传曰：“皇之不极，是谓不建，时则有日月乱行。”

(1)饬(chì)：谨慎。(2)率举：犹言悉举。(3)宴见：皇帝闲暇时召见臣下。絀绎：理出头绪。(4)造：至也。(5)五事：貌、言、视、听、思。大中：即皇极。(6)庶：众也。征：证也。(7)般乐(pánlè)：游乐、玩乐。游田(畋)：出游打猎。(8)六极：一曰凶短折，二曰疾，三曰忧，四曰贫，五曰恶，六曰弱。(9)婺(wù)女：星名。即女宿。二十八宿之一。(10)萧墙：门屏，宫室用以分隔内外的当门小墙。(11)丁宁：谓再三告示。(12)厚：犹深。(13)志在闺门：谓留心于女色。(14)谒行于内：谓内则所请必行。(15)势行于外：谓外则擅其权力。(16)昔褒拟用国二句：谓周幽王受褒拟迷惑，使得宗周沦丧。(17)阎妻骄扇二句：谓周厉王内宠阎妻骄恣炽盛，日食而不善。(18)“皇极”二句：见《尚书·周书·洪范》。

陛下践至尊之柝为天下主，奉帝王之职以统群生，方内之治乱⁽¹⁾，在陛

下所执。诚留意于正身，勉强于力行，损燕私之闲以劳天下⁽²⁾，放去淫溺之乐，罢归倡优之笑，绝却不享之义(仪)⁽³⁾，慎节游田之虞(娱)，起居有常，循礼而动，躬亲政事，致行无倦⁽⁴⁾，安服若性⁽⁵⁾。经曰：“继自今嗣王，其毋淫于酒，毋逸于游田(败)，惟正之共(恭)⁽⁶⁾。”未有身治正而臣下邪者也。

(1)方内：四方之内。(2)燕私：指私房生活。劳：忧也。(3)不享：谓当却贡献而不受(钱大听说)。(4)致：至也。(5)安服若性：安心履行，犹如天性。(6)“继自今嗣王”等句：见《尚书·周书·无逸》。谓以后继嗣之王，不能过量饮酒，不能放荡游猎，只宜严格要求自己。

夫妻之际，王事纲纪，安危之机，圣王所致慎也，昔舜饬(敕)正二女，以崇至德⁽¹⁾；楚庄忍绝丹姬：以成伯(霸)功⁽²⁾；幽王惑于褒姒，周德降亡；鲁桓胁于齐女，社稷以倾⁽³⁾。诚修后宫之政，明尊卑之序，贵者不得嫉妬专宠，以绝骄慢(慢)之端，抑褒、阎之乱，贱者咸得秩进⁽⁴⁾，各得厥职，以广继嗣之统，息《白华》之怨⁽⁵⁾。后宫亲属，饶之以财，勿与(预)政事，以远皇父之类⁽⁶⁾，损妻党之权，未有闺门治而天下乱者也。

(1)昔舜饬(敕)正二女等句：相传尧以二女嫁于舜，观其治家，欲使治国，而舜谨敕正躬以待二女，其德益崇，遂受尧禅。(2)楚庄忍绝丹姬二句：楚庄王不恋丹姬，终成霸业。或说“丹”乃“夏”之误。(3)鲁桓胁于齐女：鲁桓公与夫人姜氏流亡于齐，受辱被弑。(4)秩：次也。秩进：以次进御。(5)《白华》：《诗经·小雅》篇名。周幽王惑于褒姒而黜申后；国人作此诗讽刺之。谷永言此，寓讥成帝专宠赵昭仪。(6)皇父：人名。因嬖宠而为卿士，总管王朝政事。

治远自近始，习善在左右。昔龙管纳言⁽¹⁾，而帝命惟允⁽²⁾；四辅既备⁽³⁾，成王靡有过事。诚敕正左右齐栗之臣⁽⁴⁾，戴金貂之饰、执常伯之职者皆使学先王之道⁽⁵⁾，知君臣之义，济济谨孚⁽⁶⁾，无敖戏骄恣之过，则左右肃艾(乂)⁽⁷⁾，群僚仰法，化流四方。经曰：“亦惟先正克左右⁽⁸⁾。”未有左右正而百官在者也⁽⁹⁾。

(1)龙：舜臣之名。管：主管。(2)允：信也。(3)四辅：谓左辅、右弼、前疑、后丞。(4)左右：指尚书。齐栗：言整齐万物，常战栗谨敬(孟康说)。(5)常伯：指侍中(颜师古说)。(6)罕：信也。(7)肃：敬也。又：治也。(8)“亦惟先正克左右”：见《尚书·周书·文侯之命》。意谓君主先正，官贤臣能。(9)枉：曲也。

治天下者尊贤考功则治，简贤违功则乱⁽¹⁾。诚审思治人之术，欢乐得贤之福，论材选士，必试于职，明度量以程能⁽²⁾，考功实以定得，无用比周之虚誉⁽³⁾，毋听浸润之讐诉，则抱功修职之吏无蔽伤之忧，比周邪伪之徒不得即工⁽⁴⁾，小人日销，俊艾又日隆。经曰：“三载考绩，三考黜陟幽明⁽⁵⁾。”又曰：“九德咸事，俊艾(乂)在官⁽⁶⁾。”未有功赏得于前众贤布于官而不治者也。

(1)简：谓轻慢。(2)程：效也。(3)比周：谓阿党亲密。(4)即：就。工：官也。(5)“三载考绩”二句：见《尚书·虞书·舜典》。黜陟幽明：言退其幽暗无功者，升其昭明有功者。(6)“九德咸事”二句：见《尚书·虞书·咎繇谟》。九德：具有九方面道德修养的人，即：宽而栗，柔而立，愿而恭，乱而敬，扰而毅，直而温，简而廉，刚而塞。强而义。事：用事。

尧遭洪水之灾，天下分绝为十二州⁽¹⁾，制远之道微而无乖畔(叛)之难者，德厚恩深，无怨于下也。秦居平上，一夫大呼而海内崩析者，刑罚深酷，吏行残贼也。夫违天害德，为上取怨于下，莫甚乎残贼之吏。诚放退残贼酷暴之吏辄废勿用，益选温良上(尚)德之上以亲万姓，平刑释冤似理民命，务

省繇(徭)役,毋夺民时,薄收赋税,毋殫民财⁽²⁾,使天下黎元咸安家乐业⁽³⁾,不苦逾时之役⁽⁴⁾,不患苛暴之政,不疾酷烈之吏,虽有唐尧之大灾⁽⁵⁾,民无离上之心。经曰:“怀保小人,惠于鰥寡⁽⁶⁾。”未有德厚吏良而民畔(叛)者也。

(1)十二州:谓冀、兖、豫、青、徐、荆、扬、雍、梁、幽、并、营(颜师古说)。(2)

殫(d n):尽也。(3)黎元:黎民百姓。(4)逾时之役:指延长服役时间。(5)大灾:指洪水之灾。(6)“怀保小人”二句:见《尚书·周书·无逸》。

臣闻灾异,皇天所以谴告人君过失,犹严父之明诫。畏惧敬改,则祸销(消)福降;忽然简易,则咎罚不除。经曰:“飨(享)用五福,畏用六极⁽¹⁾。”传曰:“六沴作见(现),若不共(恭)御,六罚即侵,六极其下⁽²⁾。”今三年之间,灾异锋起,小大毕具,所行不享上帝,上帝不豫⁽³⁾,炳然甚著。不求之身,无所改正,疏举广谋⁽⁴⁾,又不用其言,是循不享之迹,无谢过之实也,天责愈深。此五者,王事之纲纪,南面之急务,唯陛下留神。

(1)“飨(享)用五福”二句:见《尚书·周书·洪范》。五福:一曰寿,二曰富,三曰康宁,四曰攸好德,五曰考终命(颜师古说)。(2)“六沴作见(现)”等句:引《洪范》之传。沴(li):灾气;灾难。(3)豫:悦也。(4)疏:远也。

对奏,天子异焉,特召见永。

其夏,皆令诸方正对策,语在《杜钦传》⁽¹⁾。永对毕,因曰:“臣前幸得条对灾异之效,祸乱所极,言关于圣聪。书陈于前,陛下委弃不纳,而更使方正对策,背可惧之大异,问不急之常论,废承天之至言,角无用之虚文⁽²⁾,欲未杀灾异⁽³⁾,满谰诬天⁽⁴⁾,是故皇天勃然发怒,甲己之间暴风三溱(臻)⁽⁵⁾,拔树折木,此天至明不可欺之效也。”上特复问永,永对曰:“日食地震,皇后贵妾专宠所致。”语在《五行志》。

(1)《杜钦传》:《杜周传》附杜钦传。杜钦,乃杜周之孙。(2)角:争竞。(3)未杀:扫灭。(4)满谰:欺罔。(5)甲己之间:自甲至己,凡六日。

是时,上初即位,谦让委政元舅大将军王凤,议者多归咎焉。永知凤方见柄用⁽¹⁾,阴欲自托,乃复曰:

(1)柄用:掌权。

方今四夷宾服,皆为臣妾,北无意粥冒顿之患⁽¹⁾,南无赵佗、吕嘉之难⁽²⁾,三垂(陲)晏然,靡有兵革之警。诸侯大者乃食数县⁽³⁾,汉吏制其权柄,不得有为,亡(无)吴、楚、燕、梁之势⁽⁴⁾。百官盘互⁽⁵⁾,亲疏相错⁽⁶⁾,骨肉大臣有申伯之忠⁽⁷⁾,洞洞属属⁽⁸⁾,小心畏忌,无重合、安阳、博陆之乱⁽⁹⁾。三者无毛发之辜,不可归咎诸舅。此欲以政事过差丞相父子、中尚书宦官⁽¹⁰⁾,槛塞大异⁽¹¹⁾,皆瞽说欺天者也⁽¹²⁾。窃恐陛下舍昭昭之白过⁽¹³⁾,忽天地之明戒,听暗昧之替说,归咎乎无辜,倚异乎政事,重失天心,不可之大者也⁽¹⁴⁾。

(1)薰粥:古匈奴名。冒顿:著名的匈奴单于。详见《匈奴传》。(2)赵佗:南越王。吕嘉:南越相。详见《南越传》。(3)乃:仅也。(4)吴、楚、燕、梁:皆汉诸侯王国。起初其势强大,自景帝削藩后,其势力已弱。(5)盘互:盘结交错。(6)错:间杂。(7)申伯:西周申后之父,宣王之舅。谷永以之况王凤。(8)洞洞属属(zh):严敬之貌。(9)重合:莽通。安阳:上官桀。博陆:霍禹。(10)此:疑作“及”。李慈铭曰:“此”字疑当为“及”字之误。(11)槛:犹“闭”。(12)瞽说:犹今言瞎说。(13)舍(sh):置也。白过:显著的过错。(14)不可之大者:言大不可。

陛下即位,委任遵旧,未有过政。元年正月,白气较(皎)然起乎东方,至其四月,黄浊四塞,覆冒京师,申以大水⁽¹⁾,著以震蚀⁽²⁾。各有占应,相

为表里，百官庶事无所归倚⁽³⁾，陛下独不怪与(欤)？白气起东方，贱人将兴之表也；黄浊冒京师，王道微绝之应也。夫贱人当起而京师道微，二者已丑⁽⁴⁾。陛下诚深察愚臣之言，致惧天地之异，长思宗庙之汁，改往反过，抗湛(沈)溺之意⁽⁵⁾，解偏驳之爱，奋乾刚之威，平天覆之施，使列妾得人人更进⁽⁶⁾，犹尚未足也，急复益纳宜子妇人，毋择好丑，毋避尝字⁽⁷⁾，毋论年齿。推法言之，陛下得继嗣于微贱之间，乃反为福。得继嗣而已，毋非有贱也⁽⁸⁾。后宫女史使令有直意者⁽⁹⁾，广求于微贱之间，以遇天所开右(佑)⁽¹⁰⁾，慰释皇太后之忧愠，解谢上帝之谴怒，则继嗣蕃滋，灾异讫息。陛下则不深察愚臣之言⁽¹¹⁾，忽于天地之戒，咎根不除，水雨之灾，山石之异，将发不久⁽¹²⁾；发则灾异已极，天变成形，臣虽欲捐身关策⁽¹³⁾，不及事已⁽¹⁴⁾。

(1)申：重也。(2)著：明也。(3)庶事：疑作“庶士”。(4)丑：犹“比”，谓连比出现。(5)抗：抗拒。(6)更：互也。(7)字：女子许嫁称字。毋避尝字：是针对当时王凤已纳张美人于后宫而言(刘奉世说)。(8)毋非有贱：意谓不论其母贵贱。(9)直：当也。(10)开：即“启”，避景帝讳而改。(11)则：与“若”同(王念孙说)。(12)将发不久：言不久将发。(13)关策：言向皇帝献策。(14)不及事：言事成已不可及。

疏贱之臣，至敢直陈天意，斥讥帷幄之私，欲间离贵后盛妾，自知件心逆耳，必不免于汤镬之诛。此天保右(佑)汉家，使臣敢直言也。三上封事，然后得召；待诏一旬，然后得见。夫由疏贱纳至忠，甚苦⁽¹⁾；由至尊闻天意，甚难。语不可露，愿具书所言，因侍中奏陛下，以示腹心大臣⁽²⁾。腹心大臣以为非天意，臣当伏妄言之诛；即以为诚天意也，奈何忘国家大本，背天意而从(纵)欲！唯陛下省察熟念，厚为宗庙计。

(1)苦：劳苦。(2)腹心大臣：指王凤。

时对者数十人，永与杜钦为上第焉。上皆以其书示后宫。后上尝赐许皇后书，采永言以责之，语在《外戚传》。

永既阴为大将军凤说矣，能实最高，由是擢为光禄大夫⁽¹⁾。永奏书谢凤曰：“永斗筲之材，质薄学朽，无一日之雅⁽²⁾，左右之介⁽³⁾，将军说(悦)其狂言，擢之皂衣之吏⁽⁴⁾，厕之争(诤)臣之末，不听浸润之语，不食肤受之诉⁽⁵⁾，虽齐桓晋文用士笃密⁽⁶⁾，察父哲兄覆育子弟⁽⁷⁾，诚无以加！昔豫子吞炭坏形以奉见异⁽⁸⁾，齐客陨首公门以报恩施⁽⁹⁾，知(智)氏、孟尝犹有死士，何况将军之门！”凤遂厚之。

(1)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2)雅：雅素。(3)介：介绍。(4)皂衣：汉代官吏制服。(5)食：犹“受纳”。肤受：入肤至骨，言其深。(6)齐桓、晋文：齐桓公、晋文公，皆春秋时霸主。(7)察：明也。哲：智也。(8)昔豫子……句：春秋末年，豫让感智伯知己之遇，为其报仇，欲杀赵襄子，恐人识之，故吞炭以变其声，衅面以坏其形。(9)齐客陨首……句：战国时孟尝君喜士，舍人魏子三收邑入，不交给孟尝君，而借给贤者。齐湣王受谗，孟尝君出奔。魏子与受粟者到公门自刭，以明孟尝君之心。(10)智氏：智伯。孟尝：孟尝君田文。

数年，出为安定太守⁽¹⁾。时上诸舅皆修经书，任政事。平阿侯谭年次当继大将军凤辅政⁽²⁾，尤与永善。阳朔中⁽³⁾，凤薨。凤病困，荐从弟御史大夫音以自代。上从之，以音为大司马车骑将军，领尚书事，而平阿侯谭位特进⁽⁴⁾，领域门兵。永闻之，与谭书曰：“君侯躬周召之德⁽⁵⁾，执管晏之操⁽⁶⁾，敬贤下士，乐善不倦，宜在上将久矣，以大将军在，故抑郁于家，不得舒愤。今大将军不幸早薨，累亲疏⁽⁷⁾，序材能，宜在君侯。拜吏之日，京师士大夫怅然失望。此皆永等愚劣，不能褒扬万分⁽⁸⁾。属闻以特进领域门兵⁽⁹⁾，是则

车骑将军秉政雍容于内⁽¹⁰⁾，而至戚贤舅执管钥于外也。愚窃不为君侯喜。宜深辞职，自陈浅薄不足以固城门之守，收太伯之让⁽¹¹⁾，保谦谦之路，阖门高枕，为知(智)者首。愿君侯与博览者参之⁽¹²⁾，小子为君侯安此⁽¹³⁾。”谭得其书大感，遂辞让不受领域门职。由是谭、音相与不平。

(1)安定：郡名。治高平(今甘肃固原)。(2)谭：王谭、王凤之弟。(3)阳朔：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4—前21)。(4)特进：官名。授予有特殊地位的列侯。(5)周、召：周公旦、召公奭，皆西周人。(6)管、晏：管仲、晏婴，皆春秋时人。(7)累亲疏：言按亲疏关系积累其次而计之。(8)万分：言万分之一。(9)属(zh)：近也。(10)车骑将军：指王音。(11)太伯：周先祖太王的长子。相传太王欲传位于季历，太伯与弟避居江南，为吴之先祖，有谦让之名。(12)参之：参谋其事。(13)小子：自谦之称。

永远为郡吏，恐为音所危，病满三月免。音奏请永补营军司马⁽¹⁾，永数谢罪自陈，得转为长史⁽²⁾。

(1)营军司马：官名。位次于将军。(2)长史：官名。汉丞相、太尉、司徒、司空、将军府等各有长史。

音用从舅越亲辅政⁽¹⁾，威权损于凤时。永复说音曰：“将军履上将之位，食膏腴之都，任周召之职，拥天下之枢，可谓富贵之极，人臣无二，天下之责四面至矣，将何以居之？直夙夜孳孳(孜孜)⁽²⁾，执伊尹之强德⁽³⁾，以守职匡上，诛恶不避亲爱，举善不避仇讎，以章至公⁽⁴⁾，立信四方。笃行三者，乃可以长堪重任，久享盛宠。太白出西方六十日⁽⁵⁾，法当参天，今已过期⁽⁶⁾，尚在桑榆之间⁽⁷⁾，质弱而行迟，形小而光微。荧惑角怒明大⁽⁸⁾，逆行守尾⁽⁹⁾，其逆，常也；守尾，变也。意岂将军忘湛(沈)渐之义⁽¹⁰⁾，委曲从顺，所执不强，不广用士，尚有好恶之忌，荡荡之德未纯⁽¹¹⁾，方与将相大臣乖离之萌也？何故始袭司马之号，俄而金火并有此变？上天至明，不虚见(现)异，唯将军畏之慎之，深思其故，改求其路，以享天意。”音犹不平，荐永为护苑(苑)使者⁽¹²⁾。

(1)越亲：言越过近亲。(2)孜孜：勤勉貌。(3)伊尹：商代贤臣。(4)章：表明。(5)太白：金星。(6)已过期：言其行迟，在戌亥之间(服虔说)。(7)桑榆之间：《史记·天官书》有太白“出而留桑榆间，疾其下国”之说。(8)荧惑：火星。(9)尾：星宿名。二十八宿之一。(10)沈渐：犹滞溺。(11)荡荡：平坦宽广貌，指胸怀宽广。(12)护苑使者：临时之官，故不见于《百官表》。护苑，谓典护太仆属官边郡六牧师苑令丞，非指上林苑而言(陈直说)。

音薨，成都侯商代为大司马卫将军⁽¹⁾，永乃迁为凉州刺史⁽²⁾。奏事京师讫，当之部⁽³⁾，时有黑龙见(现)东莱⁽⁴⁾，上使尚书问永，受所欲言⁽⁵⁾。永对曰：

(1)商：王商，王凤之弟。王商于永始二年为大司马大将军。(2)凉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甘肃省及内蒙古、宁夏部分地区。(3)部：此指凉州。(4)东莱：郡名。治掖县(今山东掖县)。(5)受所欲言：谓记受其所欲言。

臣闻王天下有国家者，患在上有危亡之事，而危亡之言不得上闻；如使危亡之言辄上闻，则商周不易姓而迭兴，三正不变改而更用⁽¹⁾。夏商之将亡也，行道之人皆知之⁽²⁾，晏然自以若天有日莫能危，是故恶日广而不自知，大命倾而不寤(悟)。《易》曰：“危者有其安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也⁽³⁾。”陛下诚垂宽明之听，无忌讳之诛，使乌荒之臣得尽所闻于前⁽⁴⁾，不惧于后患，直言之路开，则四方众贤不远千里，辐凑陈忠，群臣之上愿，社稷之长福也。

(1)三正：谓历法建子、建丑、建寅。夏代建寅，阴历正月一日为一年之始；殷代建

丑，以阴历十二月为正；周代建子、以阴历十一月为正月。(2)行道之人：言道路行人。
(3)“危者有其安者也”二句：见《易·系辞下》。今《易》文是：“危者，安其位者也。亡者，保其存者了。”意谓安必思危，存不忘亡，才能保其安存。(4)刍菟之臣：指草野之人。

汉家行夏正，夏正色黑，黑龙，同姓之象也⁽¹⁾。龙阳德，由小之大，故为王者瑞应。未知同姓有见本朝无继嗣之庆，多危殆之隙，欲因扰乱举兵而起者邪？将动心冀为后者，残贼不仁，若广陵、昌邑之类⁽²⁾？臣愚不能处也⁽³⁾。元年九月黑龙见(现)，其晦，日有食之。今年二月己未夜星陨⁽⁴⁾，乙酉，日有食之。六月之间，大异四发，二而同月，三代之末，春秋之乱，未尝有也。臣闻三代所以陨社稷丧宗庙者，皆由妇人与群恶沈湎于酒。《书》曰：“乃用妇人之言，自绝于天⁽⁵⁾；”“四方之逋逃多罪，是宗是长，是信是使⁽⁶⁾。”《诗》云：“燎之方阳，宁或灭之？赫赫宗周，褒姒威之⁽⁷⁾！”《易》曰：“濡其首，有孚失是⁽⁸⁾。”秦所以二世十六年而亡者⁽⁹⁾，养生泰(太)奢，奉终泰(太)厚也。二者陛下兼而有之，臣请略陈其效。

(1)汉家行夏正等句：汉代董仲舒有三统说，即黑统、白统、赤统，也称三正。三统循环，夏正黑统，殷正白统，周正赤统；汉自继周，当为黑统，宜用夏正。太初改历，以正月为岁首，可见汉家是行夏正。故谷永有此说。(2)广陵、昌邑：广陵王刘胥，昌邑王刘贺。详见《武五子传》。(3)处：谓决断。(4)己未：《成帝纪》、《五行志》皆作“癸未”。(5)“乃用妇人之言”二句：见《尚书·周书·泰誓》。意谓纣用妲己之言，自取灭亡。(6)“四方之逋逃多罪”等句：也见《尚书·周书·泰誓》。言纣用容纳逃亡多罪之人，尊而长之，亲信使用。(7)“燎之方阳”等句：见《诗经·小雅·正月》。威(xuè)：灭也。(8)“濡其首”二句：见《易·未济》。言饮酒之人大醉以酒淋于自己头上，其上罚人失正道。濡：湿也。孚：读为浮，罚也。(9)十六年：实际上是十五年(前221—前207)。

《易》曰“在中馈，无攸遂”⁽¹⁾，言妇人不得与事也。《诗》曰：“懿厥哲妇，为梟为鸱；”“匪降自天，生自妇人⁽²⁾。”建始、河平之际⁽³⁾，许、班之贵⁽⁴⁾，顷动前朝⁽⁵⁾，熏灼四方，赏赐无量，空虚内臧(藏)，女宠至极，不可上矣⁽⁶⁾；今之后起，天所不飨(享)，什倍于前⁽⁷⁾。废先帝法度，听用其言，官秩不当，纵释王诛⁽⁸⁾，骄其亲属，假之威权，纵横乱政，刺举之吏，莫敢奉宪。又以掖庭狱大为乱阱⁽⁹⁾，榜箠惨于炮烙⁽¹⁰⁾，绝灭人命，主为赵、李报德复怨，反除白罪⁽¹¹⁾，建治正吏⁽¹²⁾，多系无辜，掠立迫恐⁽¹³⁾，至为人起责(债)，分利受谢。生入死出者，不可胜数。是以日食再既⁽¹⁴⁾，以昭其辜。

(1)“在中馈，无攸遂”：见《易·家人》。言妇人主持家中之馈，无所陨失。(2)“懿厥哲妇”等句：见《诗经·大雅·瞻卬》。哲妇：指褒姒。懿：通噫，叹息声。梟：相传为食母的恶鸟。鸱(ch)：猫头鹰。匪：非。(3)建始、河平：皆汉武帝的年号。建始共四年(前32—前29)。河平共四年(前28—前25)。(4)许、班：指许皇后与班婕妤之家。(5)顷：当作“倾”。(6)上：犹“加”。(7)今之后起三句：如淳曰：“谓赵、李本从卑贱起也。”(8)王诛：谓王法当诛者。(9)掖庭：宫中旁舍，妃嫔住处。乱阱：言设狱陷入如阱。(10)炮烙：殷纣王所用的酷刑。用炭烧热铜柱，令人爬行柱上，即堕炭上烧死。(11)反除白罪：言罪之明白者，则反而除之。(12)建：“逮”之误(王念孙说)。逮治正吏：言吏之公正者，则逮而治之。(13)掠立迫恐：言掠笞威吓，立其罪名。(14)既：尽也。

王者必先自绝，然后天绝之。陛下弃万乘之至贵，乐家人之贱事⁽¹⁾，厌高美之尊号，好匹夫之卑字⁽²⁾，崇聚僇轻无义小人⁽³⁾，以为私客⁽⁴⁾，数离深宫之固，挺身晨夜，与群小相随，乌集杂会，饮醉吏民之家⁽⁵⁾，乱服共坐，流酒媠媠(慢)⁽⁶⁾，溷(混)溷(淆)无别，闕免遁乐⁽⁷⁾，昼夜在路。典门户奉宿

卫之臣执干戈而守空宫，公卿百僚不知陛下所在，积数年矣。

(1)贱事：指私自畜田及奴婢财物。(2)卑字：卑贱的名。(3)小人：《五行志》作“之人”。(4)以为私客：此句下疑脱“置私田于民间，畜私奴婢车马北宫”二句。参考《成帝纪》及《汉纪》。(5)饮醉：《五行志》作“醉饱”。(6)流湏：放纵。媠媠：狎侮。(7)闵免：犹黽勉，言不息。遁乐：言流遁为乐。

王者以民为基，民以财为本，财竭则下畔(叛)，下畔(叛)则上亡。是以朋王爱养基本，不敢穷极，使民如承大祭⁽¹⁾。今陛下轻夺民财，不爱民力，听邪臣之计，去高敞初陵，捐十年功绪⁽²⁾，改作昌陵，反天地之性，因下为高，积土为山，发徒起邑，并治宫馆，大兴繇(徭)役，重增赋敛，征发如雨⁽³⁾，役百乾谿⁽⁴⁾，费疑(拟)骊山⁽⁵⁾，靡敝天下，五年不成而后反故⁽⁶⁾。又广盱营表⁽⁷⁾，发人冢墓，断截骸骨，暴扬尸柩。百姓财竭力尽，愁恨感天，灾异屡降，饥馑仍臻⁽⁸⁾。流散冗食，餒死于道，以百万数。公家无一年之畜(蓄)，百姓无旬日之储，上下俱匮，无以相救。《诗》云：“殷监(鉴)不远，在夏后之后⁽⁹⁾。”愿陛下追观夏、商、周、秦所以失之，以镜考己行⁽¹⁰⁾。有不台者，臣当伏妄言之诛！

(1)如承大祭：意谓常畏慎。(2)功绪：言起初之功。(3)如雨：极言其多。(4)役百乾谿：谓劳役之功百倍于楚灵王之兴役于乾谿。乾(g n)谿：地名。春秋时楚地，在今安徽亳县东南。(5)费拟骊山：谓费财之比于秦始皇之筑骊山墓。骊山：山名。在今陕西临潼东南。秦始皇墓在此。(6)反故：指又营初陵。(7)盱：大也。(8)仍：频也。(8)餒：饿也。(9)“殷监(鉴)不远”二句：见《诗经·大雅·荡》。(10)镜考：言对照检查。

汉兴九世，百九十余载，继体之主七，皆承天顺道，遵先祖法度，或以中兴，或以治安。至于陛下，独违道纵欲，轻身妄行，当盛壮之隆，无继嗣之福，有危亡之忧，积失君道，不合天意，亦已多矣。为人后嗣，守人功业，如此，岂不负哉！方今社稷宗庙祸福安危之机在于陛下，陛下诚肯发明圣之德，昭然远寤(悟)，畏此上天之威怒，深惧危亡之徵兆，荡涤邪辟(僻)之恶志，厉(励)精致政，专心反(返)道⁽¹⁾，绝群小之私客，免不正之诏除⁽²⁾，悉罢北宫私奴车马媠出之具⁽³⁾，克己复礼，毋贰微行出饮之过⁽⁴⁾，以防迫切之祸，深惟日食再既之意，抑损椒房玉堂之盛宠⁽⁵⁾，毋听后宫之请谒，除掖庭之乱狱，出炮格之陷阱，诛戮邪佞之臣及左右执左道以事上者以塞天下之望，且寝初陵之作，止诸缮治宫室，阙(缺)更减赋⁽⁶⁾，尽休力役，存恤振救困乏之人以弭远方⁽⁷⁾，励(励)崇忠直，放退残贼，无使素餐之吏久尸厚禄，以次贯行⁽⁸⁾，固执无违⁽⁹⁾，夙夜孳孳(孜孜)，娄(屡)省无怠⁽¹⁰⁾，旧愆毕改，新德既章，纤介之邪不复载心，则赫赫大异庶几可销(消)，天命去就庶几可复⁽¹¹⁾，社稷宗庙庶几可保。唯陛下留神反覆，熟省臣言。臣幸得备边部之吏，不知本朝失得，替言触忌讳，罪当万死。

(1)返：犹“还”。(2)诏除：谓任命官职。(3)媠(duò)出：媠游。王念孙《读书杂志》谓当依萧该本作“媠出”。耦出，耦出，谓与北宫私奴共乘车马而出。(4)毋贰：谓不要再犯。(5)椒房、玉堂：皆后妃的住处。(6)缺更：言减少更卒。(7)弭：安也。(8)以次贯行：言逐条贯彻执行。(9)固执无违：坚决执行而不违背。(10)屡省(x ng)：经常反思。(11)去就：失得，谓由失天命而为受天命。

成帝性宽而好文辞，又久无继嗣，数为微行，多近幸小臣，赵、李从微贱专宠，皆皇太后与诸舅夙夜所常忧。至亲难数言，故推永等使因天变而切谏，劝上纳用之。永自知有内应，展意无所依违⁽¹⁾，每言事辄见答礼⁽²⁾。至上此对，上大怒。卫将军商密撻永令发去⁽³⁾。上使侍御史收永⁽⁴⁾，敕过交道

厩者勿追⁽⁵⁾。御史不及永，还，上意亦解，自悔。明年，征永为太中大夫⁽⁶⁾，迁光禄大夫给事中⁽⁷⁾。

(1)展：申也。(2)答礼：加礼而答。(3)擿(ti)：指使。(4)侍御史：官名。属御史大夫。行监察等职，或奉使执行指定任务。(5)交道厩：厩名。离长安六十里，近延陵。(6)太中大夫：官名。掌论议。属郎中令(光禄勋)，(7)光禄大夫；官名。也属郎中令(光禄勋)。

元延元年⁽¹⁾，为北地太守⁽²⁾。时灾异尤数，永当之官，上使卫尉淳于长受永所欲言。永对曰：

(1)元延元年：即公元前12年。(2)北地：郡名。治马领(在今甘肃庆阳西北)。

臣永幸得以愚朽之材为太中大夫，备拾遗之臣⁽¹⁾，从朝者之后，进不能尽思纳忠辅宣圣德，退无被(披)坚执锐讨不义之功，猥蒙厚恩，仍迁至北地太守。绝命陨首，身膏野草，不足以报塞万分。陛下圣德宽仁，不遗易忘之臣⁽²⁾，垂周文之听，下及刍蕘之愚，有诏使卫尉受臣永所欲言。臣闻事君之义，有言责者尽其忠，有官守者修其职。臣永幸得免于言责之辜，有官守之任，当毕力尊职，养绥百姓而已，不宜复关得失之辞。忠臣之于上，志在过厚，是故远不违君，死不忘国。昔史鱼既没，余忠未讫，委枢后寝，以尸达诚⁽³⁾；汲黯身外思内，发愤舒忧，遗言李息⁽⁴⁾。经曰：“虽尔身在外，乃心无不在王室⁽⁵⁾。”臣永幸得给事中出入三年，虽执干戈守边垂(陲)，思慕之心常存于省闼⁽⁶⁾，是以敢越郡吏之职，陈累年之忧。

(1)拾遗：言纠正帝王的过失。(2)易忘：意谓微贱不足牢记。(3)春秋时卫国大夫史鱼，以正直敢谏著名。相传他死前遗命谏卫灵公退弥子瑕，用蓬伯玉。(4)汲黯遗言李息：汲黯，汉武帝时直臣，外任之前，曾对李息谈到张汤之诈忠。详见《汲黯传》。(5)“虽尔身在外”二句：见《尚书·周书·康王之诰》。(6)省(sh ng)闼：禁中，宫中。

臣闻天生蒸民⁽¹⁾，不能相治，为立王者以统理之，方(旁)制海内非为天子⁽²⁾，列土封疆非为诸侯，皆以为民也。垂三统，列三正，去无道，开有德，不私一姓，明天下乃天下之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王者躬行道德，承顺天地，博爱仁恕，恩及行苇⁽³⁾，籍税取民不过常法，宫室车服不逾制度，事节财足，黎庶和睦，则卦气理效，五徵时序⁽⁴⁾，百姓寿考，庶草蕃滋，符瑞并降，以昭保右(佑)。失道妄行，逆天暴物，穷奢极欲，湛(沈)湎荒淫，妇言是从，诛逐仁贤，离遯骨肉⁽⁵⁾，群小用事，峻刑重赋，百姓愁怨，则卦气悖乱，咎徵著邮(尤)⁽⁶⁾，上天震怒，灾异娄(屢)降，日月薄食，五星失行，山崩川溃，水泉踊出，妖孽并见(现)⁽⁷⁾，彗(孛)星耀光⁽⁸⁾，饥谨荐臻，百姓短折，万物夭伤。终不改寤(悟)，恶洽变备⁽⁹⁾，不复谴告，更命有德。《诗》云：“乃眷西顾，此惟予宅⁽¹⁰⁾。”

(1)蒸：众也。(2)旁：广也。(3)恩及行苇：《诗经·大雅·行苇》有“敦彼行苇，牛羊勿践履”的诗句，意谓行仁明道，即使卑微如草，也不残伤之。(4)五徵：指雨、肠、寒、燠、风。(5)遯：远也。(6)咎徵著邮(尤)：王先谦引胡《注》云：《洪范》之常雨、常燠、常燠、常寒、常风，为咎徵著明也。天现咎徵，以有著人君之过也。尤；过也。(7)妖孽：草木之异谓之妖，虫豸之异谓之孽。(8)彗(孛)星：古代指彗星。(9)洽：周遍。(10)引诗见《诗经·大雅·皇矣》。意谓天以殷纣为恶不变，乃眷然西顾，而授命于周文王。

夫去恶夺弱，迁命贤圣，天地之常经，百王之所同也。加以功德有厚薄，期质有修短，时世有中(仲)季，天道有盛衰。陛下承八世之功业⁽¹⁾，当阳数之标季⁽²⁾，涉三七之节纪⁽³⁾，遭无妄之卦运⁽⁴⁾，直百六之灾厄⁽⁵⁾。三难异科

(6)，杂焉同会。建始元年以来二十载间(7)，群灾大异，交错锋起，多于《春秋》所书。八世著记，久不塞除，重以今年正月己亥朔日有食之，三朝之会(8)，四月丁酉四方众星白昼流陨，七月辛未彗星横天。乘三难之际会，畜(蓄)众多之灾异，因之以饥馑，接之以不贍。彗星，极异也，土精所生，流陨之应出于饥变之后，兵乱作矣，厥期不久，隆德积善，惧不克济。内则为深宫后庭将有骄臣悍妾醉酒狂悖卒(猝)起之败，北宫苑囿街巷之中臣妾之家幽闲之处徵舒、崔杼之乱(9)；外则为诸夏下土将有樊并、苏令、陈胜、项梁奋臂之祸(10)。内乱朝暮(11)，日戒诸夏(12)，举兵以火角为期(13)。安危之分界，宗庙之至忧。臣永所以破胆寒心(14)，豫(预)言之累年。下有其萌，然后变见(现)于上，可不致慎！

(1)八世：指高帝、惠帝、文帝、景帝、武帝、昭帝、宣帝、元帝。(2)当阳数之标季：谓阳九之未季。(3)涉三七之节纪：谓已涉向三七(二百一十岁)之厄的节纪。(4)无妄：《易》卦名。应劭曰：“无妄者，无所望也。万物无所望于天，灾异之最大者也。”(5)百六之厄：古谓一百六岁为阳九之厄。(6)三难：指三七之纪，无妄之运，百六之厄。(7)建始元年：前32年。(8)三朝：岁、月、日三者之始，称三朝。(9)徵舒、崔杼之乱：春秋时，陈国夏徵舒弑其君平国，齐国崔杼弑其君光。(10)樊并、苏令：其起义，永始三年(前14)事。陈胜、项梁：本书卷三十一有其传。(11)内乱朝暮：言内乱之祸则在朝夕。(12)日戒诸夏：言时时警戒诸夏起兵。(13)火角：火星的芒角。(14)破胆寒心：言极为恐惧。

祸起细微，好生所易(1)。愿陛下正君臣之义，无复与群小媠黷燕(宴)饮(2)；中黄门后庭素骄慢不谨尝以醉酒失臣礼者(3)，悉出勿留。勤三纲之严(4)，修后宫之政，抑远骄妒之宠，崇近婉顺之行，加惠失志之人，怀柔怨恨之心。保至尊之重，秉帝王之威，朝觐法出而后驾(5)，陈兵清道而后行，无复轻身独出，饮食臣妾之家。三者既除(6)，内乱之路塞矣。

(1)易：轻易。(2)媠：狎也。黷：玷污。(3)中黄门：指在宫廷中服役的宦官。后廷：指后宫妃嫔。(4)三纲：指君臣、父子、夫妇关系，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妇纲。(5)法出而后驾：当作“法驾而后出”，谓法驾既具而后出(王念孙说)。参考《成帝纪》与《汉纪》。(6)三者：指微行、纵饮、好色。

诸夏举兵，萌在民饥馑而吏不恤，兴于百姓困而赋敛重，发于下怨离而上不知。《易》曰：“屯其膏，小贞吉，大贞凶(1)。”传曰：“饥而不损兹谓泰，厥灾水，厥咎亡(2)。”《妖辞》曰：“关动牡飞，辟为无道，臣为非，厥咎乱臣谋篡(3)。”王者遭衰难之世，有饥馑之灾，不损用而大自润，故凶，百姓困贫无以共(供)求(4)，愁悲怨恨，故水；城关守国之固，固将去焉，故牡飞。往年郡国二十一伤于水灾，禾黍不入。今年蚕麦咸恶。百川沸腾，江河溢决，大水氾滥郡国十五有余(5)。比年丧稼(6)，时过无宿麦(7)。百姓失业流散，群辈守关(8)。大异较炳如彼，水灾浩浩，黎庶穷困如此，宜损常税，小自润之时(9)，而有司奏请加赋，甚缪(谬)经义，逆于民心，布怨趋祸之道也。牡飞之状，殆为此发。古者谷不登亏膳，灾萎(屨)至损服，凶年不墜涂(10)，明王之制也。《诗》云：“凡民有丧，扶服(匍匐)救之(11)。”《论语》曰：“百姓不足，君孰予足(12)？”臣愿陛下勿许加赋之奏，益减大(太)官、导官、中御府、均官、掌畜、廩牺用度(13)，止尚方、织室、京师郡国工服官发输造作(14)，以助大司农。流恩广施，振贍困乏，开关梁，内(纳)流民，恣所欲之(15)，以救其急。立春，遣使者循行风俗，宣布圣德，存恤孤寡，问民所苦，劳二千石(16)，敕劝耕桑，毋夺农时，以慰绥元元之心(17)，防塞大奸

之際。诸夏之乱，庶几可息。

(1)“屯其膏”等句：见《易·屯卦》九五爻辞。意谓屯积肥肉，不以予人，非常吝啬。以此占问小事则吉，因其不须他人辅助；占问大事则凶，因无他人辅助。屯：屯积。膏：肥肉。贞：占问。(2)“饥而不损兹谓泰”等句：此引京房《易传》之文，据《五行志》。《五行志》“厥咎牡亡”，此传脱“牡”字(钱大听说)。(3)“关动牡飞”等句：此引《易妖占》之辞(颜师古说)。《隋书·经籍志》子部有云：《周易妖占》十二卷，京房撰。沈钦韩曰：《御览·咎徵部》多引京氏《妖占》。(4)供求：供上之所求。(5)十五：疑作“五十”。宋祁曰：“姚本作‘五十’”。杨树达曰：“景祐本作‘五十’。‘十五’不得云‘有余’，作‘五十’者是也。”但言五十余郡国大水泛滥，似乎夸张。(6)比：频也。(7)时过：谓误了耕种时间。宿麦：隔年才成熟的麦。(8)守关：言在关下，欲入关求食。(9)小自润：言润益于己者当减少。(10)墍(jì)：以泥涂屋。(11)“凡民有丧”二句：见《诗经·邶风·谷风》。(12)“百姓不足”二句：见《论语·颜渊篇》。言百姓不足，君安得独足。(13)太官、导官、均官：皆官名。皆属少府。中御府：官名。《百官表》只提及少府下有御府，疑中御府即御府。廩牺：汉官名。属左冯翊。廩主藏谷，牺主养牲，以供祭祀。掌畜：据上下文皆官，它当也是官名。(14)尚方：官署名。长官为尚方令丞，属少府。主造皇室所用兵器及玩好器物。织室：官署名。长官为织室令丞，属少府。掌皇室丝帛的染织。造作：大司农主管盐铁及度量衡，所谓造作(陈直说)。(15)之：往也。(16)劳：慰勉。二千石：谓郡守与诸侯相。(17)绥：安也。

臣闻上主可与为善而不可与为恶，下主可与为恶而不可与为善。陛下天然之性，疏通聪敏，上主之姿也⁽¹⁾。少省愚臣之言⁽²⁾，感寤(悟)三难，深畏大异，定心为善，捐忘邪志，毋贰旧愆，厉(励)精致政，至诚应天，则积异塞于上，祸乱伏于下，何忧患之有？窃恐陛下公志未专，私好颇存，尚爱群小，不肯为耳！

(1)姿：材也。(2)省：视也。

对奏，天子甚感其言。

永于经书，泛为疏达⁽¹⁾，与杜钦、杜邺略等⁽²⁾，不能洽浹如刘向父子及扬雄也⁽³⁾。其于天官、《京氏易》最密，故善言灾异，前后所上四十余事，略相反覆，专攻上身与后宫而已⁽⁴⁾。党于王氏，上亦知之，不甚亲信也。

(1)泛：一般。(2)杜钦：杜周之孙。《杜周传》附其传。(3)刘向：本书卷三十六附其传。扬雄：本书有其传。(4)攻：指责过失。谓谷永专攻成帝与后宫，弦外之音是不言王氏专权之事。

永所居任职⁽¹⁾，为北地太守岁余，卫将军商薨，曲阳侯根为票(驃)骑将军，荐永，征人为大司农⁽²⁾。岁余，永病，三月，有司奏请免。故事，公卿病，辄赐告，至永独即时免。数月，卒于家。本名并，以尉氏樊并反，更名永云。

(1)所居任职：谓所做之官都称职。(2)为大司农：时在元延四年(前9)，据《公卿表》。

杜邺字子夏，本魏郡繁阳人也⁽¹⁾。祖父及父积功劳皆至郡守，武帝时徙茂陵⁽²⁾。邺少孤，其母张敞女⁽³⁾。邺壮，从敞子吉学问，得其家书。以孝廉为郎⁽⁴⁾。

(1)魏郡：郡名。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繁阳：县名。在今河南内黄西北。(2)茂陵：汉武帝陵，又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3)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4)孝廉：汉代选举官吏的科目名。郎：官名。郎官的泛称。

与车骑将军工音善。平阿侯谭不受城门职，后薨，上闵(悯)悔之，乃复

令谭弟成都侯商位特进，领城门兵，得举吏如将军府⁽¹⁾。邺见音前与平阿有隙，即说音曰：“邺闻人情，恩深者其养谨，爱至者其求详⁽²⁾。夫戚而不见殊⁽³⁾，孰能无怨？此《棠棣》、《角弓》之诗所为作也⁽⁴⁾。昔秦伯有千乘之国，而不能容其母弟，《春秋》亦书而讥焉⁽⁵⁾。周召则不然⁽⁶⁾，忠以相辅，义以相匡，同己之亲，等己之尊，不以圣德独兼国宠，又不为长专受荣任，分职于陕⁽⁷⁾，并为弼疑⁽⁸⁾。故内无感恨之隙，外无侵侮之羞，俱享天佑，两荷高名者，盖以此也。窃见成都侯以特进领城门兵，复有诏得举吏如五府⁽⁹⁾，此明诏所欲宠也。将军宜承顺圣意，加异往时，每事凡议，必与及之，指（旨）为诚发，出于将军，则孰敢不说（悦）谏？昔文侯寤（悟）大雁之献而父子益亲⁽¹⁰⁾，陈平共（供）壹饭之馔而将相加欢⁽¹¹⁾，所接虽在楹阶俎豆之间，其于国折冲厌难，岂不远哉⁽¹²⁾！窃慕仓唐、陆子之义⁽¹³⁾，所白奥内⁽¹⁴⁾，唯深察焉。”音甚嘉其言，由是与成都侯商亲密；二人皆重邺。后以病去郎。商为大司马卫将军，除邺主簿⁽¹⁵⁾，以为腹心，举侍御史⁽¹⁶⁾。哀帝即位，迁为凉州刺史。邺居职宽舒，少威严，数年以病免。

(1)得举吏如将军府：汉制，列将军置幕府，得举吏。(2)详：尽也。(3)戚：近也。殊：特殊。(4)《棠棣》、《角弓》：皆《诗经·小雅》篇名。《棠棣》申述兄弟当互相友爱。《角弓》讽刺兄弟亲戚间争权夺利。(5)《春秋》亦书而讥：秦景公与公子鍼为兄弟，景公立，鍼惧而奔晋。《春秋》昭公元年书“秦伯之弟鍼出奔晋”。《公羊传》曰：“有干乘之国，而不能容其母弟，故君子谓之出奔也。”(6)周、召则不然：言周公，旦、召公奭无私怨。(7)分职于陕：谓自陕以东，周公主之；自陕以西，召公主之。陕：地名。在今河南三门峡市西。(8)弼疑：辅相。古谓左辅、右弼、前疑、后承。(9)五府：指丞相、御史大夫及车骑、左右三将军。(10)昔文侯……句：战国时，魏文侯废太子击，封之于中山，而立击弟斲。击臣赵仓唐进大雁（一说犬雁）于文侯，应对以礼，文侯感悟，废斲而召立击，父子更亲。(11)陈平用陆贾计，以五百金为周勃具食，于是将（周勃）相（陈平）和好。(12)远：意谓远大意义。(13)仓唐：赵仓唐。陆子：陆贾。本书卷四十三有其传。(14)奥内：犹隐奥。(15)主簿：官名。汉以后皇朝各机构与地主官府都设有主簿，负责文书簿籍，掌管印鉴，为掾史之首。(16)侍御史：官名。属御史大夫。

是时，帝祖母定陶傅太后称皇太后，帝母丁姬称帝太后，而皇后即傅太后从弟子也。傅氏侯者三人，丁氏侯者二人。又封傅太

后同母弟子郑业为阳信侯。傅太后尤与（预）政专权。元寿元年正月朔⁽¹⁾，上以皇后父孔乡侯傅晏为大司马卫将军，而帝舅阳安侯丁明为大司马票（驃）骑将军。临拜，日食，诏举方正直言。扶阳侯韦育举邺方正⁽²⁾，邺对曰：

(1)元寿元年：前2年。(2)韦育：韦玄成孙韦宽之子。

臣闻禽息忧国，碎首不恨⁽¹⁾；卞和献宝，刖足愿之⁽²⁾。臣幸得奉直言之诏，无二者之危，敢不极陈！臣闻阳尊阴卑，卑者随尊，尊者兼卑，天之道也。是以男虽贱，各为其家阳；女虽贵，犹为其国阴。故礼明三从之义⁽³⁾，虽有文母之德⁽⁴⁾，必系于子⁽⁵⁾。《春秋》不书纪侯之母，阴义杀也⁽⁶⁾。昔郑伯随姜氏之欲，终有叔段篡国之祸⁽⁷⁾；周襄王内迫惠后之难，而遭居郑之危⁽⁸⁾。汉兴，吕太后权私亲属⁽⁹⁾，又以外孙为孝惠后，是时继嗣不明，凡事多暗，昼昏冬雷之变，不可胜载。窃见陛下行不偏之政，每事约俭，非礼不动，诚欲正身与天下更始也。然嘉瑞未应，而日食地震，民讹言行筹，传（转）相惊恐，案《春秋》灾异，以指（旨）象为言语⁽¹⁰⁾，故在于得一类而达之也。日食，明阳为阴所临，《坤卦》乘《离》，《明夷》之象也⁽¹¹⁾。《坤》以法地，为土为母，以安静为德。震⁽¹²⁾，不阴之效也⁽¹³⁾。占象甚明，臣敢不直言其

事！

(1)禽息忧国二句：春秋时，秦国大夫禽息荐百里奚而不见纳，当秦穆公出时，挡车叩头脑出，使穆公感悟而重用百里奚，于是秦大治。(2)卞和献宝二句：春秋时，楚国人卞和发现了一块玉璞，先后献给厉王、武王，都被误认为欺诈，被削去双足。后来楚文王使人刻璞加工，果得美玉，称和氏璧。(3)三从之义：谓妇女在家从父，既嫁从夫，夫死从子。(4)文母：文王之妃太妣。(5)子：指周武王。(6)《春秋》不书纪侯之母二句：《春秋》隐公二年云：“纪履緌(《左传》作“裂繻”)来逆女。”《公羊传》曰：“然则纪有母乎？有。有则何以不称母；母，不通也。”杀：谓减降。(7)昔郑伯随姜氏之欲二句：《左传》隐公元年云：郑庄公随其母武姜之欲，封其弟共叔段于京。共叔段势大阴谋篡国，终为庄公所镇压。(8)周襄王内迫惠后之难二句：《左传》僖公二十四年云：周襄王之母惠王宠爱襄王弟王子带，助长其气焰。王子逞借狄师攻襄王，襄王被迫出奔于郑。(9)吕太后：即吕雉。详见《高后纪》。(10)以旨象为言语：此谓天以景象旨意告喻人。(11)《坤》、《离》、《明夷》：皆《易》篇名。《明夷》云：“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后入于地。”谓雉不鸣不隐藏，初飞于天，后息于地。(12)震：地震。(13)不阴：言不遵阴道。

昔曾子问从令之义，孔子曰：“是何言与(欤)⁽¹⁾？”善闵子骞守礼不苟，从亲所行，无非理者，故无可间也⁽²⁾。前大司马新都侯莽退伏弟(第)家，以诏策决，复遣就国。高昌侯宏去蕃自绝⁽³⁾，犹受封土。制书侍中驸马都尉迁不忠巧佞⁽⁴⁾，免归故郡，间未旬月⁽⁵⁾，则有诏还⁽⁶⁾，大臣奏正其罚⁽⁷⁾，卒不得遣，而反兼官奉使，显宠过故。及阳信侯业⁽⁸⁾，皆缘私君国，非功义所止⁽⁹⁾。诸外家昆弟无贤不肖，并侍帷幄，布在列位，或典兵卫，或将军屯，宠意并于一家，积贵之势，世所希见所希闻也。至乃并置大司马将军之官。皇甫虽盛，三桓虽隆，鲁为作三军，无以甚此⁽¹⁰⁾。当拜之日，暗然日食。不在前后，临事而发者，明陛下谦逊无专，承指(旨)非一，所言辄听，所欲辄随⁽¹¹⁾，有罪恶者不坐辜罚，无功能者毕受官爵，流渐积猥，正尤在是⁽¹²⁾，欲令昭昭以觉圣朝。昔诗人所刺，《春秋》所讥，指(旨)象如此，殆不在它。由后视前，忿邑(悒)非之⁽¹³⁾，逮身所行，不自镜见，则以为可，计之过者⁽¹⁴⁾。疏贱独偏见⁽¹⁵⁾，疑内亦有此类⁽¹⁶⁾。天变不空，保右(佑)世主如此之至，奈何不应⁽¹⁷⁾！

(1)曾子：孔子的弟子。他问孔子：“从父之令，可谓孝乎？”孔子表示否定。事见《孝经·谏诤章》。(2)无可间：《论语·先进篇》称孔子曰：“孝哉闵子骞！人无间于其父母昆弟之言。”间：嫌隙。(3)宏：董宏。(4)迁：傅迁。(5)间：相隔。(6)则：与“即”同。(7)大臣：指孙光、师丹等。事详《孔光传》。(8)业：郑业。(9)功：与“公”同。公私对文。言郑业缘私恩得封，非公义所在。(王念孙说)(10)皇甫虽盛等句：谓周以皇甫为卿士，春秋时鲁三桓强盛作三军，而三分公室，也比不过丁、傅之盛。(11)承旨非一等句：意谓皆被迫于太后。(12)正尤在此：言过错正在于此。尤：过也。(13)由后视前二句：今视前事，忿恨而以为非。(14)逮身所行等句：谓及身行事而不明察，则自以为可，是计策之误。(15)独偏见：言自己所见之偏。(16)疑内亦有此类：谓后宫嬖幸过宠，恐亦有如傅迁、郑业等妄受恩赏者。(17)应：意谓应天戒而修德。

臣闻野鸡著怪⁽¹⁾，高宗深动；大风暴过，成王怛然⁽²⁾。愿陛下加致精诚，思承始初，事稽诸古⁽³⁾，以厌(贖)下心，则黎庶群生无不悦喜，上帝百神收还威怒，祯祥福祿何嫌不报⁽⁴⁾！

(1)野鸡：指雉。汉讳吕后之名。(2)大风暴过二句：相传周成王信流言而疑周公，天乃风雷，偃禾拔木，成王乃启金縢之书，悔而信周公。(3)稽：考也。(4)嫌：疑也。

邳未拜，病卒。邳言民讹言行筹，及谷永言王者买私田，彗星陨石牡飞之占，语在《五行志》⁽¹⁾。

(1)陨石：疑为“星陨”之误，杨树达曰：“陨石《志》无永说。‘陨石’疑是‘星陨’二字之误。”

初，邳从张吉学，吉子竦又幼孤，从邳学问，亦著于世，尤长小学⁽¹⁾。邳子林⁽²⁾，清静好古，亦有雅材，建武中历位列卿⁽³⁾，至大司空。其正文字过于邳、竦，故世言小学者由杜公⁽⁴⁾。

(1)小学：谓文字之学。(2)林：杜林。《后汉书》有其传。(3)建武：东汉光武帝年号，共三十一年(公元25—55)。(4)世言小学者由杜公：《说文》有引杜林之说。

赞曰：孝成之世，委政外家，诸舅持权，重于丁、傅在孝哀时。故杜邳敢讥丁、傅，而钦、永不敢言王氏，其势然也。乃钦欲捐损凤权⁽¹⁾，而邳附会音、商。永陈三七之戒，斯为忠焉，至其引申伯以阿凤，隙平阿于车骑⁽²⁾，指金火以求合⁽³⁾，可谓谅不足而谈有余者⁽⁴⁾。孔子称“友多闻”，三人近之矣⁽⁵⁾。

(1)挹(yì)损：减少，贬抑。(2)隙平阿于车骑：此谓劝平阿侯王谭不受城门之职。

(3)指金火以求合：此谓陈金火之变说王音“荡荡之德未纯”。希望王音忘归怨而亲己。

(4)谅：信实。谈：空谈。(5)孔子称“友多闻”二句：《论语·季氏篇》称孔子曰：“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这里班书只肯定杜邳、杜钦、谷永三人“多闻”(见闻广博)，弦外之音是缺直(正直)、谅(信实)之德。

汉书新注卷八十六 何武王嘉师丹传第五十六

【说明】本传叙述何武、王嘉、师丹等人的事迹。何武，两任刺史，了解下情。为大司空，与丞相孔光议限民名田及奴婢，因外戚丁、傅用事，遂寝不行。后因反对王莽免官。因昌宽之狱见诬，自杀。王嘉，刚直严毅，官至丞相，见哀帝欲封宠臣董贤，上封事切谏，封还诏书。被哀帝借故下狱，乃绝食呕血而死。师丹，哀帝时为大司马，徙大司空，因贫富悬殊，乃建议限民名田及奴婢。以反对傅太后尊号忤旨，为外戚丁、傅诬陷，被罢了官。王莽秉政时，应征诣公车，封义阳侯。《汉书》以此三人皆忠鲠切谏，而终于获祸，合为一传；传末评论，西汉末叶，王莽专政，董贤用事，武、嘉所为，实是“以一蓑障江河”，必然失败。所谓“违俗则危殆”，意思是个人难以挽回大势。言之成理。

何武字君公，蜀郡郫县人也⁽¹⁾。宣帝时，天下和平，四夷宾服，神爵、五凤之间娄(屨)蒙瑞应⁽²⁾。而益州刺史王襄使辩士王褒颂汉德⁽³⁾，作《中和》、《乐职》、《宣布》诗三篇。武年十四五，与成都杨覆众等共习歌之。是时，宣帝循武帝故事，求通达茂异士⁽⁴⁾，召见武等于宣室⁽⁵⁾。上曰：“此盛德之事，吾何足以当之哉！”以褒为待诏⁽⁶⁾，武等赐帛罢。

(1)蜀郡：郡名。治成都(今四川成都)。郫(pí)县：今四川郫县。(2)神爵、五凤：皆汉宣帝年号。神爵共四年(前61—前58)。五凤共四年(前57—前54)。瑞应：吉祥之兆。(3)益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于今四川及云南、贵州、陕西部分地区，还有缅甸一部分。辩士：才辩之士。王褒：本书卷六十四下有其传。(4)茂异士：秀才异等之士。(5)宣室：殿名。在未央宫中。(6)待诏：官名。本指待诏于金马门。后来对由地方推荐在皇朝任职之人也称待诏。武诣博士受业，治《易》。

以射策甲科为郎，与翟方进交志相友⁽¹⁾。光禄勋举四行⁽²⁾，迁为鄂令⁽³⁾，坐法免归。

(1)翟方进：字子威。本书有其传。(2)光禄勋选四行：汉元帝永光元年(前43)诏举质朴、敦厚、逊让、有行义者各一人。又令光禄勋以此科第选拔郎官。何武以此被选入官。(3)鄂(hù)：县名。今陕西户县。

武兄弟五人，皆为郡吏，郡县敬惮之。武弟显家有市籍⁽¹⁾，租常不入⁽²⁾，县数负其课⁽³⁾。市啬夫求商捕辱显家⁽⁴⁾，显怒，欲以吏事中商⁽⁵⁾。武曰：“以吾家租赋繇(徭)役不为众先，奉公吏不亦宜乎！”武卒白太守，召商为卒吏⁽⁶⁾，州里闻之皆服焉。

(1)市籍：商人名册。(2)租常不入：言常不交租。(3)县数负其课：意谓县多次完不成课税任务。(4)市啬夫：属于县吏市掾下的税务人员。求商：姓求名商。(5)中(zhòng)：中伤。(6)卒吏：当作“卒史”。周寿昌曰：“太守有卒史，无卒吏。”

久之，太仆王音举武贤良方正⁽¹⁾，征对策⁽²⁾，拜为谏大夫⁽³⁾，迁扬州刺史⁽⁴⁾。所举奏二千石长吏必先露章⁽⁵⁾，服罪者为亏除⁽⁶⁾，免之而已⁽⁷⁾；不服，极法奏之，抵罪或至死。

(1)王音(?—前15)：王凤的从弟，王莽的堂叔。贤良方正：汉代选举官吏的科目之一。(2)征：征召。(3)谏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光禄勋)。(4)扬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江西、福建及江苏南部、安徽南部等地区。(5)露章：谓公开弹劾的奏章。(6)亏：减也。亏除：谓减除其罪状。(7)免：罢官。

九江太守戴圣⁽¹⁾，《礼经》号小戴者也，行治多不法⁽²⁾，前刺史以其大儒，优容之。及武为刺史，行部录囚徒，有所举以属(囑)郡。圣曰：“后进

生何知⁽³⁾，乃欲乱人治！”皆无所决。武使从事廉得其罪⁽⁴⁾，圣惧，自免。后为博士，毁武于朝廷。武闻之，终不扬其恶。而圣子宾客为群盗，得⁽⁵⁾，系庐江⁽⁶⁾，圣自以子必死。武平心决之，卒得不死。自是后，圣惭服。武每奏事至京师⁽⁷⁾，圣未尝不造门谢恩。

(1)九江：郡名。治寿春(今安徽寿县)。戴圣：字次君。戴德兄子。曾参加石渠阁会议评定五经同异，删定《礼记》四十九篇，即今《礼记》。世称“小戴”。(2)行治：当作“治行”。(3)后进生：指入仕不久之士。(4)廉：察也。(5)得：捉住。(6)庐江：郡名。汉舒县(在今安徽庐江西南)。(7)奏事至京师：汉代刺史每岁终至京师奏事。

武为刺史，二千石有罪⁽¹⁾，应时举奏，其余贤与不肖敬之如一，是以郡国各重其守相，州中清平，行部必先即学官见诸生⁽²⁾，试其诵论，问以得失，然后入传舍⁽³⁾，出记问垦田顷亩⁽⁴⁾，五谷美恶，已乃见二千石，以为常⁽⁵⁾。

(1)二千石：指郡守、诸侯国相。(2)即：就也。学官：学舍。(3)传舍：驿舍。(4)记：指文书、记事簿等。(5)常：指常规；活动规律。

初，武为郡吏时，事太守何寿⁽¹⁾。寿知武有宰相器，以其同姓故厚之。后寿为大司农，其兄子为庐江长史⁽²⁾。时武奏事在邪，寿兄子适在长安，寿为具召武弟显及故人杨覆众等⁽³⁾，酒酣，见其兄子，曰：“此子扬州长史⁽⁴⁾，材能弩下，未尝省见⁽⁵⁾。”显等甚惭，退以谓武，武曰：“刺史古之方伯⁽⁶⁾，上所委任，一州表率也，职在进善退恶。吏治行有茂异，民有隐逸，乃当召见，不可有所私问。”显、覆众强之，不得已召见，赐卮酒⁽⁷⁾。岁中，庐江太守举之。其守法见惮如此。

(1)何寿：何比干之子。扶风平陵人。曾任郡守、廷尉、大司农等。(2)长史：官名。郡太守的属官。汉时边郡有长史，庐江的长史，可能是暂置之官。(3)具：谓酒食之具。(4)扬州长史：谓扬州部内的(庐江)长史。(5)未尝省见：意谓尚未为何武所识拔。(6)方伯：古代一方诸侯之长。(7)赐卮(zh)酒：赐一卮之酒。

为刺史五岁，入为丞相司直⁽¹⁾，丞相薛宣敬重之⁽²⁾。出为清河太守⁽³⁾，数岁，坐郡中被灾害什四以上免。久之，大司马曲阳侯王根荐武⁽⁴⁾，征为谏大夫。迁兖州刺史⁽⁵⁾，入为司隶校尉⁽⁶⁾，徙京兆尹⁽⁷⁾。二岁，坐举方正所举者召见槃辟雅拜⁽⁸⁾，有司以为诡众虚伪。武坐左迁楚内史⁽⁹⁾，迁沛郡太守⁽¹⁰⁾，复入为廷尉⁽¹¹⁾。绥和元年⁽¹²⁾，御史大夫孔光左迁廷尉⁽¹³⁾，武为御史大夫。成帝欲修辟雍⁽¹⁴⁾，通三公官⁽¹⁵⁾，即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武更为大司空，封汜乡侯，食邑千户。汜乡在琅邪不其⁽¹⁶⁾，哀帝初即位，褒赏大臣，更以南阳之博望乡为记乡侯国⁽¹⁷⁾，增邑千户。

(1)丞相司直：丞相的属官。掌佐丞相举不法。(2)薛宣：字赣君。本书有其传。(3)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4)王根：(?—前6)：字稚卿。王莽的叔父。(5)兖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山东省西南部及河南省东部。(6)司隶校尉：官名。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7)京兆尹：官名。辖区为长安以东地区，治所在长安。(8)槃辟：犹言盘旋。雅拜：完屈一膝的拜礼。(9)楚：诸侯王国名。治彭城(今江苏徐州)。内史：官名。掌王国民政。(10)沛郡：郡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11)廷尉：官名。掌刑狱。(12)绥和元年：即公元前8年。(13)孔光：字子夏。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14)辟雍：古时为贵族子弟所设的大学。(15)通：“建”字之误。三公：指大司徒、大司马、大司空。(16)琅邪不其：县名。在今山东即墨西南。(17)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ch u)：县名。在今河南平顶山市西南。

武为人仁厚，好进士，奖称人之善⁽¹⁾。为楚内史厚两龚⁽²⁾，在沛郡厚两

唐⁽³⁾，及为公卿，荐之朝廷。此人显于世者⁽⁴⁾，何侯力也，世以此多焉⁽⁵⁾。然疾朋党，问文吏必于儒者，问儒者必于文吏，以相参检。欲除吏，先为科例以防请托。其所居亦无赫赫名，去后常见思。

(1)奖：劝也。(2)两龚：龚胜、龚舍。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3)两唐：唐林、唐尊。

王莽时人，曾任新朝要职。(4)此人：当作“此四人”，指两龚、两唐。(5)多：重视。

及为御史大夫司空⁽¹⁾，与丞相方进共奏言：“往者诸侯王断狱治政，内史典狱事，相总纲纪辅王，中尉备盗贼⁽²⁾。今王不断狱与(预)政，中尉官罢，职并内史，郡国守相委任，所以壹统信，安百姓也。今内史位卑而权重，威职相逾，不统尊者，难以为治。臣请相如太守，内史如都尉，以顺尊卑之序，平轻重之权。”制曰：“可。”以内史为中尉。初武为九卿时，奏言宜置三公官，又与方进共奏罢刺史，更置州牧，后皆复复故⁽³⁾，语在《朱博传》⁽⁴⁾。唯内史事施行。

(1)司空：大司空之省称。(2)中尉：官名。掌王国治安。(3)复复故：又恢复原样。

(4)《朱博传》：见本书卷八十三。

多所举奏，号为烦碎，不称贤公⁽¹⁾。功名略比薛宣，其材不及也，而经术正直过之。武后母在郡，遣吏归迎。会成帝崩，吏恐道路有盗贼，后母留止，左右或讥武事亲不笃⁽²⁾。哀帝亦欲改易大臣，遂策免武曰：“君举错(措)烦苛，不合众心，孝声不闻，恶名流行，无以率示四方。其上大司空印绶，罢归就国。”后五岁，谏大夫鲍宣数称冤之⁽³⁾，天子感丞相王嘉之对，而高安侯董贤亦荐武⁽⁴⁾，武由是复征为御史大夫。月余，徙为前将军。

(1)公：谓三公官。(2)左右：谓皇帝近侧之臣。(3)鲍宣：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4)

董贤：《佞幸传》有其传。

先是新都侯王莽就国，数年，上以太皇太后故征莽还京师。莽从弟成都侯王邑为侍中，矫称太皇太后旨白哀帝，为莽求特进给事中。哀帝复请之，事发觉⁽¹⁾。太后为谢，上以太后故不忍诛之，左迁邑为西河属国都尉⁽²⁾，削千户。后有诏举大(太)常⁽³⁾，莽私从武求举，武不敢举。后数月，哀帝崩，太后即日引莽入，收大司马董贤印绶，诏有司举可大司马者。莽故大司马，辞位辟(避)丁、傅⁽⁴⁾，众庶称以为贤，又太后近亲⁽⁵⁾，自大司徒孔光以下举朝皆举莽。武为前将军，素与左将军公孙禄相善，二人独谋，以为往时孝惠、孝昭少主之世，外威吕、霍、上官持权⁽⁶⁾，几危社稷，今孝成、孝哀比世无嗣，方当选立亲近辅幼主，不宜令异姓大臣持权⁽⁷⁾，亲疏相错⁽⁸⁾，为国计便。于是武举公孙禄可大司马，而禄亦举武。太后竟自用莽为大司马。莽风(讽)有司劾奏武、公孙禄互相称举，皆免。

(1)事：指王邑矫旨事。(2)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属国都尉：官名。掌属国(少族聚居的政区)事。(3)太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兼掌选试博士。

(4)丁、傅：指哀帝生母丁姬及祖母傅太后的家族贵戚。(5)近亲：指外戚。(6)吕、霍、上官：指诸吕(产、禄)、霍光、上官桀。(7)不：此字宜删(宋祁、王念孙说)。异姓：谓非宗室及外戚(颜师古说)。此所谓异性，乃《周官》所谓庶姓(王念孙说)。(8)亲：谓外戚。疏：谓异姓。错：谓掺杂。

武就国后，莽浸盛，为宰衡⁽¹⁾，阴诛不附已者。元始三年⁽²⁾，吕宽等事起⁽³⁾。时大司空甄丰承莽风指(旨)⁽⁴⁾，遣使者乘传案治党与，连引诸所欲诛，上党鲍宣，南阳彭伟、杜公子⁽⁵⁾，郡国豪桀(杰)坐死者数百人。武在见诬中，大理正槛车征武⁽⁶⁾，武自杀。众人多冤武者，莽欲厌(覆)众意⁽⁷⁾，令武子况嗣为侯，谥武曰刺侯。莽篡位，免况为庶人。

(1)宰衡：汉平帝加王莽之号。相传商汤时伊尹为阿衡，周武王时周公为太宰。王莽号宰衡，意谓可媲美伊周。(2)元始三年：公元3年。(3)吕宽等事：详见《王莽传》。(4)风旨：暗示之意。(5)彭伟、杜公子：皆南阳人。彭伟：《后汉书·彭宠传》云：父宏，为渔阳太守，与何武、鲍宣并遇害。”此“宏”，即伟，而名互异。(6)大理丞：官名。即廷尉正。哀帝元寿二年复廷尉为大理。(7)履：满足。

王嘉字公仲，平陵人也⁽¹⁾。以明经射策甲科为郎⁽²⁾，坐户殿门失阑免⁽³⁾。光禄勋于永除为掾，察廉为南陵丞⁽⁴⁾，复察廉为长陵尉⁽⁵⁾。鸿嘉中⁽⁶⁾，举敦朴能直言，召见宣室⁽⁷⁾，对政事得失，超迁太中大夫⁽⁸⁾。出为九江、河南太守⁽⁹⁾，治甚有声。征入为大鸿胪，徙京兆尹，迁御史大夫。建平三年代平当为丞相⁽¹⁰⁾，封新甫侯，加食邑千一百户。

(1)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2)明经：汉代以明经射策取士。(3)坐户殿门失阑入：谓止不当入者而失阑之，故坐免。即谓掌守殿门失职，放进了不当入之人，故有罪免职。(4)南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5)长陵：县名。在今西安市东北。(6)鸿嘉：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0—前17)。(7)宣室：殿名。在未央宫中。(8)太中大夫：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9)九江、河南：皆郡名。九江郡治寿春(今安徽寿县)。河南郡治洛阳(在今河南洛阳东北)。(10)建平三年：前4年。平当：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

嘉为人刚直严毅有威重，上甚敬之。哀帝初立，欲匡成帝之政⁽¹⁾，多所变动，嘉上疏曰：

(1)匡：正也。谓纠正其失误。

臣闻圣王之功在于得人。孔子曰：“材难，不其然与(欤)⁽¹⁾！”“故继世立诸侯，象贤也⁽²⁾。”虽不能尽贤，天子为择臣，立命卿以辅之⁽³⁾。居是国也，累世尊重，然后士民之众附焉，是以教化行而治功立。今之郡守重于古诸侯，往者致选贤材，贤材难得，拔擢可用者，或起于囚徒。昔魏尚坐事系⁽⁴⁾，文帝感冯唐之言，遣使持节赦其罪，拜为云中太守，匈奴忌之。武帝擢韩安国于徒中⁽⁵⁾，拜为梁内史，骨肉以安⁽⁶⁾。张敞为京兆尹⁽⁷⁾，有罪当免，黠吏知而犯敞⁽⁸⁾，敞收杀之，其家自冤⁽⁹⁾，使者覆狱，劾敞贼杀人，上逮捕不下⁽¹⁰⁾，会免，亡命数十日，宣帝征敞拜为冀州刺史，卒获其用。前世非私此三人，贪其材器有益于公家也。

(1)“材难，不其然欤”：见《论语·泰伯篇》。(2)引文见《礼记·郊特牲》。(3)命卿：受命于天子之臣。(4)魏尚坐事系：详见本书卷五十《冯唐传》。(5)武帝：当作“景帝”。擢韩安国于徒中，是景帝时事，韩安国：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6)骨肉以安：指梁孝王得免罪。(7)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8)黠吏：指京兆贼捕掾絮舜。(9)自冤：自言其冤。(10)上逮捕不下：言使者上奏请逮捕张敞，而天子不批准其事。

孝文时，吏居官者或长，子孙以官为氏，仓氏、库氏则仓库吏之后也。其二千石长吏亦安官乐职，然后上下相望，莫有苟且之意。其后稍稍变易，公卿以下传相促急，又数改更政事，司隶、部刺史察过悉劾⁽¹⁾，发扬阴私，吏或居官数月而退，送故迎新，交错道路。中材苟容求全⁽²⁾，下材怀危内顾⁽³⁾，壹切营私者多。二千石益轻贱，吏民慢易之⁽⁴⁾。或持其微过，增加成罪，言于刺史、司隶，或至上书章下⁽⁵⁾；众庶知其易危⁽⁶⁾，小失意则有离畔(叛)之心。前山阳亡徒苏令等从(纵)横⁽⁷⁾，吏士临难，莫肯伏节死义，以守相威权素夺也⁽⁸⁾。孝成皇帝悔之，下诏书，二千石不为纵⁽⁹⁾，遣使者赐金，尉(慰)厚其意，诚以为国家有急，取办于二千石，二千石尊重难危，乃能使下。

(1)司隶：部三辅、三河、弘农。察过悉劾：言事无大小尽皆举劾过于所察诸条。(2)苟容求全：意谓不敢操群下。(3)怀危内顾：常恐获罪，每为私计。(4)易：轻也。(5)上

书章下：依其所上之章，而下令治之。(6)易危：易可倾危。(7)山阳：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亡徒：亡命徒。苏令：起义首领。(8)守相：郡守、诸侯国相。素夺：谓平素不假之威权。(9)不为纵：不以故纵为罪。

孝宣皇帝爱其良民吏⁽¹⁾，有章劾，事留中，会赦壹解⁽²⁾。故事，尚书希下章，为烦扰百姓，证验系治，或死狱中，章文必有“敢告之”字乃下⁽³⁾。唯陛下留神于择贤，记善忘过，容忍臣子，勿责以备⁽⁴⁾。二千石、部刺史、三辅县令有材任职者，人情不能不有过差，宜可阔略⁽⁵⁾，令尽力者有所劝。此方今急务，国家之利也。前苏令发⁽⁶⁾，欲遣大夫使逐问状⁽⁷⁾，时见大夫无可使者⁽⁸⁾，召盩厔令尹逢拜为谏大夫遣之⁽⁹⁾，今诸大夫有材能者甚少，宜豫(预)畜养可成就者，则士赴难不爱其死；临事仓卒(猝)乃求，非所以明朝廷也。

(1)良：善也。良民吏：善治民之吏。(2)壹解：谓一切皆解散。(3)敢告：当时公牍中之倒语。(4)勿责以备：谓不责备求全。(5)阔略：意谓宽恕小罪。(6)发：谓发动起义。(7)使逐问状：使之逐盗而问其状。(8)时见大夫无可使者：谓当时见在的大夫皆不堪为使。(9)盩厔：县名。今陕西周至县。

嘉因荐儒者公孙光、满昌及能吏萧咸、薛修等⁽¹⁾，皆故二千石有名称。天子纳而用之。

(1)满昌：匡衡的弟子。萧咸：萧望之之子。《萧望之传》附其传。薛修：薛宣之弟。

会息夫躬、孙宠等因中常侍宋弘上书告东平王云祝诅⁽¹⁾，又与后舅伍宏谋弑上为逆，云等伏诛，躬、宠擢为吏二千石。是时，侍中董贤爱幸于上⁽²⁾，上欲侯之而未有所缘，傅嘉劝上因东平事以封贤。上于是定躬、宠告东平本章⁽³⁾，掇(剝)去宋弘⁽⁴⁾，更言因董贤以闻，欲以其功侯之，皆先赐爵关内侯。顷之，欲封贤等，上心悼嘉，乃先使皇后父孔乡侯傅晏持诏书视(示)丞相御史。于是嘉与御史大夫贾延上封事言：“窃见董贤等三人始赐爵，众庶匈匈(恟恟)，咸曰贤贵，其余并蒙恩⁽⁵⁾，至今流言未解。陛下仁恩于贤等不已。宜暴贤等本奏语言，延问公卿大夫博士议郎，考合古今，明正其义，然后乃加爵土；不然，恐大失众心，海内引领而议。暴平其事⁽⁶⁾，必有言当封者，在陛下所从；天下虽不说(悦)，咎有所分，不独在陛下。前定陵侯淳于长初封⁽⁷⁾，其事亦议。大司农谷永以长当封⁽⁸⁾，众人归咎于永，先帝不独蒙其讥。臣嘉、臣延材驾不称⁽⁹⁾，死有余责。知顺指(旨)不忤⁽¹⁰⁾，可得容身须臾，所以不敢者，思报厚恩也。”上感其言，止。数月，遂下诏封贤等，因以切责公卿曰：“朕居位以来，寝疾未瘳，反逆之谋相连不绝，贼乱之臣，近侍帷幄。前东平王云与后谒祝诅朕，使侍医伍宏等内侍案脉⁽¹¹⁾，几危社稷，殆莫甚焉⁽¹²⁾！昔楚有子玉得臣，晋文为之侧席而坐⁽¹³⁾；近事，汲黯折淮南之谋⁽¹⁴⁾。今云等至有图弑天子逆乱之谋者，是公卿股肱莫能悉心务聪明以销(消)厌未萌之故⁽¹⁵⁾。赖宗庙之灵，侍中驸马都尉贤等发觉以闻，咸伏厥辜。《书》不云乎？‘用德章厥善。’⁽¹⁶⁾其封贤为高安侯、南阳太守宠为方阳侯、左曹光禄大夫躬为宜陵侯。”

(1)息夫躬：本书卷四十五有其传。东平王云：东平王刘宇之子。其事详于《宣元六王传》附东平王云传。(2)董贤：《佞幸传》有其传。(3)定：谓改治。(4)掇(duó)：削也。掇去宋弘：谓削去宋弘之名。(5)其余并蒙恩：董贤以贵宠得封，而其他(息夫躬、孙宠)遂亦蒙恩。(6)平：疑作“下”。朱一新曰：“‘平’，监本作‘下’。”王先谦曰：“官本‘平’作‘下’，是。”(7)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8)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9)不称：谓不称职。(10)忤(w，又读wù)：逆也。(11)案：谓切诊。(12)殆：危也。

(13)子玉：名得臣，春秋时楚大夫。《左传》僖公二十八年云：子玉率楚师与晋文公战于城濮，楚师败绩。晋师三日馆谷，而文公犹有忧色，曰：“得臣犹在，忧未歇也。”及楚杀子玉，文公喜而可知。(14)汲黯：本书卷五十有其传。淮南：指淮南王刘安。(15)务聪明：言广视听。(16)“用德章厥善”：见《尚书·商书·盘庚》。

后数月，日食，举直言⁽¹⁾，嘉复奏封事曰：

(1)日食，举直言：此即元寿元年正月辛丑朔日食，诏举直言。参见《哀帝纪》。

臣闻咎繇戒帝舜曰⁽¹⁾：“亡(无)敖佚(傲逸)欲有国，兢兢业业，一日二日万机⁽²⁾。”箕子戒武王曰⁽³⁾：“臣无有作威作福，亡(无)有玉食；臣之有作威作福玉食，害于而家，凶于而国，人用侧颇辟(僻)，民用僭僇⁽⁴⁾。”言如此则逆尊卑之序，乱阴阳之统，而害及王者，其国极危。国人倾仄(侧)不正，民用僭差不一，此君不由法度，上下失序之败也。武王躬履此道，隆至成康⁽⁵⁾。自是以后，纵心恣欲，法度陵迟⁽⁶⁾，至于臣弑君，子弑父。父子至亲，失礼患生，何况异姓之臣？孔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⁷⁾。”孝文皇帝备行此道，海内蒙恩，为汉太宗。孝宣皇帝赏罚信明，施与有节，记人之功，忽于小过⁽⁸⁾，以致治平。孝元皇帝奉承大业，温恭少欲，都内钱四十万万，水衡钱二十五万万，少府钱十八万万⁽⁹⁾。尝幸上林⁽¹⁰⁾，后宫冯贵人从临兽圈，猛兽惊出，贵人前当之，元帝嘉美其义，赐钱五万。掖庭见(现)亲⁽¹¹⁾，有加赏赐，属(嘱)其人勿众谢⁽¹²⁾。示平恶偏⁽¹³⁾，重失人心，赏赐节约。是时外戚赏(资)千万者少耳，故少府水衡见(现)钱多也。虽遭初元、水光凶年饥馑⁽¹⁴⁾，加有西羌之变，外奉师旅，内振(赈)贫民，终无倾危之忧，以府臧(藏)内充实也。孝成皇帝时，谏臣多言燕出之害⁽¹⁵⁾，及女宠专爱，耽于酒色，损德伤年，其言甚切，然终不怨怒也。宠臣淳于长、张放、史育，育数贬退，家货(资)不满千万，放斥逐就国，长榜死于狱⁽¹⁶⁾。不以私爱害公义，故虽多内讷，朝廷安平，传业陛下。

(1)咎繇：即皋陶。(2)“无傲逸欲有国”等句：见《尚书·虞书·咎繇谏》。机：疑作“几”。几，微也。万几：谓当万事之微。(3)箕子：商纣之诸父，封于箕。因纣王不听其谏，乃披发佯狂为奴，为纣王所囚。后归于周。相传《尚书·洪范》乃箕子为周武王而作。(4)“臣无有作威作福”等句：见《尚书·周书·洪范》。而：汝，你。颇僻：偏邪不正。僭：不信。僇：恶也。(5)隆至成康：谓到了成康之世至于隆盛。(6)陵迟：即陵夷。(7)“道千乘之国”等句：见《论语·学而篇》。道：治也。(8)忽：忘也。(9)都内钱四十万万等句：谓当时库存钱达八十三万万。(10)上林：上林苑。(11)掖庭现亲：谓今在掖庭人的亲属。(12)勿众谢：勿使在众人中道谢。(13)示平恶偏：言示以均平，恶其偏党。(14)初元、永光：皆汉元帝年号。初元共五年(前48—前44)。永光共五年(前43—前39)。(15)燕出：微服出行。(16)榜：笞击。

陛下在国之时，好《诗》《书》，上(尚)俭节，征来所过道上称诵德美，此天下所以回心也⁽¹⁾。初即位，易帷帐，去锦绣，乘舆席缘绋纆而已。共皇寝庙比比当作⁽²⁾，忧闵(悯)元元，惟用度不足，以义割恩，辄且止息，今始作治。而驸马都尉董贤亦起官寺上林中⁽³⁾，又为贤治大第，开门乡(向)北阙，引王渠灌园池⁽⁴⁾，使者护作⁽⁵⁾，赏赐吏卒，甚于治宗庙。贤母病，长安厨给祠具⁽⁶⁾，道中过者皆饮食⁽⁷⁾。为贤治器，器成，奏御乃行，或物好，特赐其工，自贡献宗庙三宫⁽⁸⁾，犹不至此。贤家有宾婚及见亲⁽⁹⁾，诸官并共(供)⁽¹⁰⁾，赐及仓(苍)头奴婢，人十万钱。使者护视，发取市物，百贾震动⁽¹¹⁾，道路喧哗，群臣惶惑。诏书罢苑，而以赐贤二千余顷，均田之制从此堕坏⁽¹²⁾。奢僭放纵，变乱阴阳，灾异众多，百姓讹言，持筹相惊⁽¹³⁾，被(披)发徒跣而走，

乘马者驰，天惑其意，不能自止。或以为筹者策失之戒也。陛下素仁智慎事，今而有此大讥。

(1)回心：谓回其戴成帝之心而戴哀帝。(2)共皇：即定陶恭王。哀帝之父。比比：犹频频。(3)附马部尉：官名。汉武帝时置。掌副车之马。原为近侍官之一种。官寺：官府。(4)王渠：官渠。犹后世御沟。(5)护：监视。(6)长安厨：长安厨令之简称。主为食官。京兆尹属官。(7)道中过者皆饮食：谓过路人都得饮食。(8)三宫：指长信宫(太皇太后)、永信宫(傅太后)、赵太子宫。(9)宾婚：言宾事及婚事。见亲：言见亲戚。(10)并供：言百官各以所掌事及财物就供之。(11)百贾：各种贩卖之人。(12)均田之制：指使用土地的等级制。(13)持筹相惊：指当时所行西王母筹，持者惊恐。

孔子曰：“危而不持，颠而不扶，则将安用彼相矣⁽¹⁾！”臣嘉幸得备位，窃内悲伤不能通愚忠之信；身死有益于国，不敢自惜。唯陛下慎己之所独乡(向)，察众人之所共疑。往者宠臣邓通、韩嫣骄贵失度⁽²⁾，逸豫无厌⁽³⁾，小人不胜情欲，卒陷罪辜⁽⁴⁾。乱国亡躯，不终其禄，所谓爱之适足以害之者也。宜深览前世，以节贤宠，全安其命。

(1)“危而不持”等句：见《论语·季氏篇》。(2)邓通、韩嫣：《佞幸传》有其传。

(3)逸豫：安乐。(4)卒：终也。

于是上浸不说(悦)，而愈爱贤，不能自胜。会祖母傅太后薨，上因托傅太后遗诏，令成帝母王太后下丞相御史，益封贤二千户，及赐孔乡侯、汝昌侯、阳新侯国⁽¹⁾。嘉封还诏书⁽²⁾，因奏封事谏上及太后曰：“臣闻爵禄土地，天之有也。《书》云：‘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³⁾！’王者代天爵入，尤宜慎之。裂地而封，不得其宜，则众庶不服，感动阴阳，其害疾自深⁽⁴⁾。今圣体久不平，此臣嘉所内惧也。高安侯贤，佞幸之臣，陛下倾爵位以贵之，单(殫)货财以富之⁽⁵⁾，损至尊以宠之，主威已黜，府藏已竭，唯恐不足。财皆民力所为，孝文皇帝欲起露台，重百金之费⁽⁶⁾，克己不作。今贤散公赋以施私惠，一家至受千金，往古以来贵臣未尝有此，流闻四方，皆同怨之。里谚曰：‘千人所指，无病而死。’臣常为之寒心。今太皇太后以永信太后遗诏⁽⁷⁾，诏丞相御史益贤户，赐三侯国，臣嘉窃惑。山崩地动，日食于三朝⁽⁸⁾，皆阴侵阳之戒也。前贤已再封，晏、商再易邑，业缘私横求，恩已过厚，求索自恣，不知厌(餍)足⁽⁹⁾，甚伤尊尊之义，不可以示天下。为害痛矣！臣骄侵罔，阴阳失节，气感相动，害及身体。陛下寝疾久不平，继嗣未立，宜思正万事，顺天人心，以求福祐，奈何轻身肆意⁽¹⁰⁾，不念高祖之勤苦垂立制度欲传之于无穷哉！《孝经》曰：‘天子有争(诤)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其天下⁽¹¹⁾。’臣谨封上诏书，不敢露见(现)，非爱死而不自法⁽¹²⁾，恐天下闻之，故不敢自劾。愚冀数犯忌讳，唯陛下省察。”

(1)孔乡侯、汝昌侯、阳新侯：指傅晏、傅商、郑业。阳新，亦作“阳信”，信、新，古字通。三人先封侯，未有国邑，今赐之。(2)封还诏书：将诏书封还给皇帝。(3)“天命有德”二句：见《尚书·虞书·咎繇谟》。五服五章：言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尊卑之服采章各异。(4)其害疾自深：谓其害使天子自身疾深。(5)殫(dān)：竭尽。(6)重：疑作“惜”。(7)永信太后：傅太后。(8)三朝：亦作“三始”。正月一日，为岁、月、日始。(9)餍(yàn)足：满足。(10)肆：放也。(11)“天子有争臣七人”三句：意谓君主能纳谏，则免于过恶。(12)自法：即自劾。

初，廷尉相与丞相长史、御史中丞及五二千石杂治东平王云狱⁽¹⁾，时冬月未尽二旬，而相心疑云冤，狱有饰辞⁽²⁾，奏欲传之长安⁽³⁾，更下公卿覆治。尚书令鞠谭、仆射宗伯凤以为可许。天子以相等皆见上体不平，外内顾望，

操持两心，幸云逾冬⁽⁴⁾，无讨贼疾恶主仇之意，制诏免相等皆为庶人⁽⁵⁾。后数月大赦⁽⁶⁾，嘉奏封事荐相等明习治狱，“相计谋深沈，谭颇知雅文，凤经明行修，圣王有计功除过⁽⁷⁾，臣窃为朝廷惜此三人。”书奏，上不能平⁽⁸⁾。后二十余日，嘉封还益董贤户事，上乃发怒，召嘉诣尚书，责问以“相等前坐在位不尽忠诚，外附诸侯，操持两心，背人臣之义，今所称相等材美，足以相计除罪。君以道德，位在三公，以总方略一统万类分明善恶为职⁽⁹⁾，知相等罪恶陈列，著闻天下，时辄以自劾，今又称誉相等，云为朝廷惜之。大臣举错(措)，恣心自在，迷国罔上，近由君始，将谓远者何⁽¹⁰⁾！对状⁽¹¹⁾。”嘉免冠谢罪。

(1)梁相：字子夏。官为廷尉。(2)饰辞：伪饰之辞；不实之言。(3)传：谓移其狱事。

(4)幸云逾冬：侥幸云狱过了冬可以减死。(5)免相等皆为庶人：据《百官表》，梁相被贬为东海都尉。(6)后数月大赦：即元寿元年正月辛丑朔日食，大赦天下。参见《袁纪》(施之勉说)。(7)计功除过：计其功劳而免其罪过。(8)不能平：指心怒。(9)一统万类：其中多一“万”字。(10)近由君始二句：意谓近臣尚然，远者更不必说了。(11)对状：敕令具对。

事下将军中朝者⁽¹⁾。光禄大夫孔光、左将军公孙禄、右将军王安、光禄勋马宫、光禄大夫龚胜劾嘉迷国罔上不道⁽²⁾，请与廷尉杂治。胜独以为嘉备宰相⁽³⁾，诸事并废，咎由嘉生；嘉坐荐相等，微薄，以应迷国罔上不道，恐不可以示天下。遂可光等奏。

(1)中朝：指中朝臣。(2)孙光、马宫：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王安：封乐昌侯。“光禄大夫龚胜”六字衍。参考本书《龚胜传》及《汉纪》。(3)胜：当作“光禄大夫龚胜”(王念孙说)。参考本书《龚胜传》及《汉纪》。

光等请谒者召嘉诣廷尉诏狱，制曰：“票(驃)骑将军、御史大夫、中二千石、二千石、诸大夫、博士、议郎议。”卫尉云等五十人以为⁽¹⁾“如光等言可许”。议郎龚等以为“嘉言事前后相违，无所执守，不任宰相之职，宜夺爵土，免为庶人。”永信少府猛等十人以为⁽²⁾“圣王断狱，必先原心定罪，探意立情，故死者不抱恨而入地，生者不衔怨而受罪。明主躬圣德，重大臣刑辟，广延有司议，欲使海内咸服。嘉罪名虽应法，圣王之于大臣，在舆为下，御坐则起⁽³⁾，疾病视之无数，死则临吊之，废宗庙之祭，进之以礼，退之以义，诛之以行⁽⁴⁾。案嘉本以相等为罪，罪恶虽著，大臣括发关械，裸躬就笞⁽⁵⁾，非所以重国褒宗庙也。今春月寒气错缪，霜露数降，宜示天下以宽和。臣等不知大义，唯陛下察焉。”有诏假谒者节⁽⁶⁾，诏丞相诣廷尉诏狱。

(1)云：孙云，河内人。(2)永信少府：官名。掌永信宫事。因傅太后居永信宫暂置，故不入《百官表》(王先谦说)。(3)在舆为下，御坐则起：《汉旧仪》云：皇帝在道，丞相迎谒，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下舆”。立乃升车。皇帝见丞相起，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起”。起立乃坐。(4)诛(l i)：累述死者功德之文。犹今之悼词。(5)括：结也。关：贯也。裸躬：裸体。(6)谒者：官名。节：符节。信物。

使者既到府，掾史涕泣，共和药进嘉，嘉不肯服。主簿曰：⁽¹⁾“将相不对理陈冤⁽²⁾，相踵以为故事，君侯宜引决⁽³⁾。”使者危坐府门上⁽⁴⁾。主簿复前进药，嘉引药杯以击地，谓官属曰：“丞相幸得备位三公，奉职负国，当伏刑都市以示万众。丞相岂儿女子邪，何谓(为)咀药而死⁽⁵⁾！”嘉遂装出⁽⁶⁾，见使者再拜受诏，乘吏小车，去盖不冠，随使者诣廷尉。廷尉收嘉丞相新甫侯印绶，缚嘉载致都船诏狱⁽⁷⁾。

(1)主簿：官名。掌文书、印鉴等。此属丞相。(2)理：谓廷尉。汉廷尉相当于古代

之大理。(3)引决：谓自杀。(4)使者危坐府门上：此为逼促王嘉的行为。(5)：咀：嚼也。(6)装也：朝服而出。(7)都船诏狱：据《百官表》执金吾属官有都船令。其部诏狱，即称都船诏狱。

上闻嘉生自诣吏⁽¹⁾，大怒，使将军以下与五二千石杂治。吏诘问嘉，嘉对曰：“案事者思得实。窃见相等前治东平王狱，不以云为不当死，欲关公卿示重慎⁽²⁾：置驿马传囚，势不得逾冬月，诚不见其外内顾望阿附为云验⁽³⁾。复幸得蒙大赦，相等皆良善吏，臣窃为国惜贤，不私此三人。”狱吏曰：“苟如此，则君何以为罪？犹当有以负国⁽⁴⁾，不空人狱矣⁽⁵⁾。”吏稍侵辱嘉，嘉喟然仰天叹曰：“幸得充备宰相，不能进贤退不肖，以是负国，死有余责。”吏问贤不肖主名，嘉曰：“贤，故丞相孔光、故大司空何武，不能进；恶，高安侯董贤父子，佞邪乱朝，而不能退。罪当死，死无所恨。”嘉系狱二十余日，不食欧(呕)血而死。帝舅大司马票(驃)骑将军丁明素重嘉而怜之，上遂免明，以董贤代之，语在《贤传》⁽⁶⁾。

(1)生：活着。(2)关：通告。(3)阿附：指阿附藩王法。《诸侯王表》记汉有附益之法。(4)犹当有以负国：谓犹坐以负国之法。当：谓论罪。负国：指背负皇朝，外附诸侯。

(5)不空入狱：意谓入狱有所根据。(6)《贤传》：《佞幸传·董贤传》

嘉为相三年诛，国除。死后上览其对而思嘉言，复以孔光代嘉为丞相，征用何武为御史大夫。元始四年⁽¹⁾，诏书追录忠臣，封嘉子崇为新甫侯，追谥嘉为忠侯。

(1)元始四年：公元4年。

师丹字仲公，琅邪东武人也⁽¹⁾。治《诗》，事匡衡⁽²⁾。举孝廉为郎。元帝末，为博士，免。建始中⁽³⁾，州举茂材，复补博士，出为东平王太傅。丞相方进、御史大夫孔光举丹论议深博，廉正守道，征入为光禄大夫、丞相司直。数月，复以光禄大夫给事中，由是为少府、光禄勋、侍中，甚见尊重。成帝末年，立定陶王为皇太子，以丹为太子太傅⁽⁴⁾。哀帝即位，为左将军，赐爵关内侯，食邑，领尚书事，遂代王莽为大司马，封高乐侯。月余，徙为大司空⁽⁵⁾。

(1)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东武：县名。今山东诸城。(2)匡衡：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3)建始：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32—前29)。(4)太子太傅：官名。辅导太子。(5)月余，徙为大司空：师丹徙为大司空，时在建平元年(前6)正月，见《傅喜传》。据《公卿表》师丹为大司马，四月徙为大司空。可知其为大司马当在绥和二年(前7)十月。《恩泽侯》作七月庚午封，“七”乃“十”之误。故言“月余”欠妥；《公卿表》作“四月徙”，是。(参考施之勉《汉书补注辩证》第319页)

上少在国，见成帝委政外家，王氏僭盛，常内邑邑(悒悒)⁽¹⁾。即位，多欲有所匡正。封拜丁、傅，夺王氏权。丹自以师傅居三公位，得信于上，上书言：“古者諍闇不言⁽²⁾，听于冢宰⁽³⁾，三年无改于父之道⁽⁴⁾。前大行尸柩在堂⁽⁵⁾，而官爵臣等以及亲属，赫然皆贵宠。封舅为阳安侯⁽⁶⁾，皇后尊号未定，豫(预)封父为孔乡侯⁽⁷⁾。出侍中王邑、射声校尉王邯等。诏书比下⁽⁸⁾，变动政事，卒(猝)暴无渐。臣纵不能明陈大义，复曾不能牢让爵位⁽⁹⁾，相随空受封侯，增益陛下之过。间者郡国多地动，水出流杀人民，日月不明，五星失行，此皆举错(措)失中，号令不定，法度失理，阴阳涵(混)浊之应也。臣伏惟人情无子，年虽六七十，犹博取(娶)而广求。孝成皇帝深见天命，烛知至德⁽¹⁰⁾，以壮年克己，立陛下为嗣。先帝暴弃天下而陛下继体，四海安宁，百姓不惧，此先帝圣德当合天人之功也。臣闻天威不违颜咫尺⁽¹¹⁾，愿陛下深

思先帝所以建立陛下之意，且克己躬行以观群下之从化。天下者，陛下之家也，肺附何患不富贵⁽¹²⁾，不宜仓卒(猝)。先帝不量臣愚，以为太傅，陛下以臣托师傅，故亡(无)功德而备鼎足，封大国，加赐黄金，位为二公，职在左右(佐佑)，不能尽忠补过，而令庶人窃议，灾异数见(现)，此臣之大罪也。臣不敢言乞骸骨归于海滨，恐嫌于伪。诚惭负重责，义不得不尽死。”书数十上，多切直之

(1)悒悒：不安貌。(2)谅闇：古时天子、诸侯居丧之称。或谓居丧之所，即凶庐。

(3)冢宰：占官名。犹后世丞相。(4)三年无改于父之道：《论语·学而篇》载孔子“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之说。(5)大行：指去世不久的皇帝。(6)阳安侯：丁明。(7)皇后尊号未定二句：据《哀帝纪》，哀帝四月即位，五月丙戌立皇后傅氏。据《外戚恩泽表》，阳安侯丁明与孔乡侯傅晏俱以四月壬寅封、在五月丙戌立后之前四十四日。(8)比：频也。(9)牢：坚决。(10)烛：明也。至德：指哀帝。(11)天威不违颜咫尺：《左传》僖公九年有“天威不违颜咫尺”之语。(12)肺附：比喻帝王的亲属或亲戚。

初，哀帝即位，成帝母称太皇太后，成帝赵皇后称皇太后，而上祖母傅太后与母丁后皆在国邪，自以定陶共王为称。高昌侯董宏上书言：“秦庄襄王母本夏氏⁽¹⁾，而为华阳夫人所子⁽²⁾，及即位后，俱称太后，宜立定陶共王后为皇太后。”事下有司，时丹以左将军与大司马王莽共劾奏宏“知皇太后至尊之号，天下一统、而称亡秦以为比喻，诳误圣朝，非所宣言，大不道。”上新立，谦让，纳用莽、丹言，免宏为庶人。傅太后大怒，要上欲必称尊号⁽³⁾，上于是追尊定陶共王为共皇，尊傅太后为共皇太后，丁后为共皇后。郎中令冷褒、黄门郎段犹等复奏言⁽⁴⁾：“定陶共皇太后、共皇后皆不宜复引定陶藩国之名以冠大号，车马衣服宜皆称皇之意⁽⁵⁾，置吏二千石以下各供厥职⁽⁶⁾，又宜为共皇立庙京师。”上复下其议，有司皆以为宜如褒、犹言。丹议独曰：“圣王制礼取法于天地⁽⁷⁾，故尊卑之礼明则人伦之序正，人伦之序正则乾坤得其位而阴阳顺其节，人主与万民俱蒙佑福。尊卑者，所以正天地之位，不可乱也。今定陶共皇太后、共皇后以定陶共为号者，母从子、妻从夫之义也。欲立官置吏，车服与太皇太后并，非所以明尊卑、亡(无)二上之义也⁽⁸⁾。定陶共皇号溢已前定，义不得复改。《礼》：‘父为士，子为天子，祭以天子，其尸服以士服。’子亡(无)爵父之义，尊父母也。为人后者为之子，故为所后服斩衰三年⁽⁹⁾，而降其父母期⁽¹⁰⁾，明尊本祖而重正统也。孝成皇帝圣恩深远，故为共王立后，奉承祭祀，今共皇长为一国太祖⁽¹¹⁾，万世不毁，恩义已备。陛下既继体先帝，持重大宗，承宗庙天地社稷之祀，义不得复奉定陶共皇祭入其庙。今欲立庙于京师，而使臣下祭之，是无主也。又亲尽当毁，空去一国太祖不堕之祀⁽¹²⁾，而就无主当毁不正之礼，非所以尊厚共皇也。”丹由是浸不合上意。

(1)秦庄襄王：战国时秦君。秦始皇之父。(2)华阳夫人：秦孝文王之夫人。子：谓养以为子。(3)要：要挟。(4)郎中令：官名。刘敞曰：“案，是时无郎中令。”施之勉曰：“《汉旧仪》，郎中令，主郎中。……独郎中令，比二千石。《汉官仪》谓之郎中令者，言领诸郎而为之长。是其时有郎中令也。”冷褒：姓冷(líng)，名褒。(5)称皇之意：谓符合至尊之号。(6)置吏二千石以下：谓当置詹事、太仆、少府等众官。(7)天地：王先谦曰：“官本无‘地’字。”案：当有之。此“天地”与下句“乾坤”对应。(8)明尊卑无二上：王念孙曰：“‘卑’字涉上文两尊卑而衍。此谓傅昭仪、丁姬不得与元后并尊，故曰‘尊无二上’，‘尊’下不当有‘卑’字。”案：有“卑”字也可通，当读为“明尊卑、无二上”。(9)斩衰：旧时五种丧服中最重要的的一种。(10)期(jì)：期服的简称。旧时丧

服名。即齐衰一年之服。(11)国：指定陶王国。(12)堕：毁也。

会有上书言古者以龟贝为货，今以钱易之，民以故贫，宜可改币。上以问丹，丹对言可改。章下有司议，皆以为行钱以来久，难卒(猝)变易。丹老人，忘其前语，后从公卿议⁽¹⁾。又丹使吏书奏，吏私写其草⁽²⁾，丁、傅子弟闻之，使人上书告丹上封事行道入遍持其书。上以问将军中朝臣，皆对曰：“忠臣不显谏，大臣奏事不宜漏泄，令吏民传写流闻四方。‘臣不密则失身’⁽³⁾，宜下廷尉治。”事下廷尉，廷尉劾丹大不敬，事未决，给事中博士申咸、快钦上书⁽⁴⁾，言“丹经行无比、自近世大臣能若丹者少。发愤懣，奏封事，不及深思远虑，使主簿书，漏泄之过不在丹。以此贬黜，恐不厌(賸)众心。”尚书劾咸、钦：“幸得以儒官选擢备腹心，上所折中定疑，知丹社稷重臣，议罪处罚，国之所慎，咸、钦初傅经义以为当治，事以(已)暴列，乃复上书妄称誉丹，前后相违，不敬。”上贬咸、钦秩各二等，遂策免丹曰：“夫三公者，朕之腹心者也，辅善相过，匡率百僚，和合天下者也。朕既不明，委政于公，间者阴阳不调，寒暑失常，变异娄(屡)臻，山崩地震，河决泉涌，流杀人民，百姓流连，无所归心，司空之职尤废焉。君在位出入三年，未闻忠言嘉谋，而反有朋党相进不公之名。乃者以挺力田议改币章示君⁽⁵⁾，君内为朕建可改不疑；以君之言博考朝臣，君乃希众雷同，外以为不便，令观听者归非于朕。朕隐忍不宣，为君受愆。朕疾夫比周之徒虚伪坏化⁽⁶⁾，浸以成俗，故屡以书饬(敕)君，几(冀)君省过求己⁽⁷⁾，而反不受，退有后言。及君奏封事，传于道路，布闻朝市，言事者以为大臣不忠，辜陷重辟，获虚采名，谤讥凶凶(恟恟)，流于四方。腹心如此，谓疏者何⁽⁸⁾？殆谬于二人同心之利焉⁽⁹⁾，将何以率示群下，附亲远方？朕惟君位尊任重，虑不周密，怀谗迷国⁽¹⁰⁾，进退违命，反覆异言，甚为君耻之，非所以共(恭)承天地，永保国家之意。以君尝托傅位，未忍考于理，已诏有司赦君勿治。其上大司空高乐侯印绶，罢归。”

(1)后：当作“复”(陈景云说)。(2)草：草稿。(3)“臣不密则失身”：见《易·系辞下》。(4)快钦：姓快(guì)，名钦，字幼卿，齐人，从许商受《尚书》。(5)挺力田：有二说。颜师古曰：“挺，引拔也。谓持拔异力田之人，优宠之也。”钱大昭曰：“挺，宽也。言优宠力田之人，宽其租赋徭役。”(6)比周：结党营私。(7)省过求己：言反省自己之过。(8)谓疏者何：言无以为疏者法。(9)二人同心之利：《易·系辞上》有“二人同心，其利断金”语。(10)谗：诈也。

尚书令唐林上疏曰⁽¹⁾：“窃见免大司空丹策书，泰(太)深痛切，君子作文，为贤者讳。丹经为世儒宗，德为国黄耆⁽²⁾，亲傅圣躬，位在三公，所坐者微，海内未见其大过，事既已往，免爵大(太)重，京师识者咸以为宜复丹邑爵⁽³⁾，使奉朝请⁽⁴⁾，四方所瞻仰(仰)也。惟陛下财(裁)览众心，有以尉(慰)复师傅之臣⁽⁵⁾。”上从林言，下诏赐丹爵关内侯，食邑三百户。

(1)唐林：字子高，封建德侯。(2)黄耆：老人之称。(3)识者：谓有识之人。(4)奉朝请：给以参加朝会的待遇。(5)复：报也。

丹既免数月，上用朱博议⁽¹⁾，尊傅太后为皇太太后，丁后为帝太后，与太皇太后及皇太后同尊，又为共皇立庙京师，仪如孝元皇帝。博迁为丞相，复与御史大夫赵玄奏言：“前高昌侯宏首建尊号之议，而为丹所劾奏，免为庶人。时天下衰粗⁽²⁾，委政于丹。丹不深惟褒广尊亲之义而妄称说，抑贬尊号，亏损孝道，不忠莫大焉。陛下圣仁，昭然定尊号，宏以忠孝复封高昌侯。丹恶逆暴著，虽蒙赦令，不宜有爵邑，请免为庶人。”奏可，丹于是废归乡

里者数年。

(1)朱博：本书卷八十三有其传。(2)衰(cu)粗：古时以粗麻布制成的丧服，披于胸前。天下衰粗，指时有成帝之丧。

平帝即位，新都侯王莽白太皇太后发掘傅太后、丁太后冢，夺其玺绶，更以民葬之，定陶隳废共皇庙。诸造议冷褒、段犹等皆徙合浦⁽¹⁾，复免高昌侯宏为庶人⁽²⁾。征丹诣公车，赐爵关内侯，食故邑。数月，太皇太后诏大司徒、大司空曰：“夫褒有德，赏元功，先圣之制，百王不易之道也。故定陶太后造称僭号，甚悖义理。关内侯师丹端诚于国，不顾患难，执忠节，据圣法，分明尊卑之制，确然有柱石之固⁽³⁾，临大节而不可夺，可谓社稷之臣矣。有司条奏邪臣建定称号者已放退，而丹功赏未加，殆繆(谬)乎先赏后罚之义，非所以章有德报厥功也。其以厚丘之中乡户二千一百封丹为义阳侯⁽⁴⁾。”月余薨，谥曰节侯。子业嗣，王莽败乃绝。

(1)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2)宏：当作“武”。据《功臣表》，高昌侯董宏建平二年复封，三年(即建平四年)薨。元寿元年，其子武嗣，二年(即元寿二年)，坐父宏前为佞邪，免。据《平帝纪》，元寿二年六月，哀帝崩。七月罢免傅晏、少府董恭(董贤之父)等人，董武当亦在此时免。(3)确然：坚固貌。(4)厚丘：县名。在今江苏东海县南。

赞曰：何武之举⁽¹⁾，王嘉之争⁽²⁾，师丹之议⁽³⁾，考其祸福，乃效于后⁽⁴⁾。当王莽之作，外内咸服，董贤之爱，疑(拟)于亲戚，武、嘉区区，以一萑障江河⁽⁵⁾，用没其身。丹与董宏更受赏罚⁽⁶⁾，哀哉！故曰“依世则废道⁽⁷⁾，违俗则危殆”⁽⁸⁾，此古人所以难受爵位者也⁽⁹⁾。

(1)举：指举公孙禄为大司马。(2)争：指争益董贤封邑。(3)议：指议丁、傅不宜称尊号。(4)考其祸福二句：谓终以王莽篡位，董贤遇祸，丁、傅丧败。(5)萑(kuì)：草编的筐子。一萑：谓一萑之土。(6)更：互也。(7)依世：言随时曲直。(8)违俗：言违迂流俗。(9)所以难受爵位：意谓做官险难。

汉书新注卷八十七上 扬雄传第五十七上

【说明】本传上、下两篇叙述扬雄的事迹及其辞赋。扬雄，为学深思，博览群书。新莽时官为大夫。初好辞赋。后仿《论语》作《法言》，仿《易经》作《太玄》，驳斥神仙方术迷信，重视儒家伦理学说。《汉书》本传述其行事，载其《反离骚》、《甘泉赋》、《河东赋》、《校猎赋》、《长杨赋》、《解嘲》、《解难》，以及《法言》篇目等，主要是其辞赋及旨趣，很少写及政治生活。传论指出他官卑位微，“恬于势利”，“实好古而乐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于后世”，显然是肯定其人品学问的；而无一言道及其作《剧秦美新》[见萧统编《文选》卷四八]，称颂新莽“配五帝、冠三王”之德。此为贤者讳，还是另有他故？

扬雄字子云，蜀郡成都人也⁽¹⁾。其先出自有周伯侨者，以支庶初食采于晋之扬⁽²⁾，因氏焉，不知伯侨周何别也⁽³⁾。扬在河、汾之间⁽⁴⁾，周衰而扬氏或称侯，号曰扬侯。会晋六卿争权⁽⁵⁾，韩、魏、赵兴而范、中行、知伯弊。当是时，逼扬侯⁽⁶⁾，扬侯逃于楚巫山⁽⁷⁾，因家焉。楚汉之兴也，扬氏溯江上，处巴江州⁽⁸⁾。而扬季官至庐江太守⁽⁹⁾。汉元鼎间避仇复溯江上⁽¹⁰⁾，处岷山之阳曰郫⁽¹¹⁾，有田一廛⁽¹²⁾，有宅一区，世世以农桑为业。自季至雄，五世而传一子，故雄亡(无)它扬于蜀。

(1)蜀郡：郡名。治成都。成都：县名。今四川成都。(2)扬：大约在山西洪洞东南。

(3)何别：哪个支系。(4)河、汾：黄河、汾水。(5)晋六卿：春秋时，晋国的范、中行、知、赵、韩、魏六大家族。(6)逼扬侯：晋灼、师古都疑此说无据。钱大昕反对晋、颜之说。(7)巫山：山名。在四川巫山县东，即巫峡。(8)巴：郡名。治江州。江州：县名。在今四川重庆市江北。(9)庐江：郡名。治舒县(在今安徽庐江西南)。(10)元鼎：汉武帝年号，共六年(前116—前111)。(11)岷山：山名。在今四川、甘肃交界线上。阳：山南曰阳。郫：县名。在今四川成都西北。(12)廛(chuán)：古代一夫之田，即百亩。

雄少而好学，不为章句，训诂通而已，博览无所不见。为人简易佚荡⁽²⁾，口吃不能剧谈⁽³⁾，默而好深湛(沈)之思，清静亡(无)为，少耆(嗜)欲，不汲汲于富贵⁽⁴⁾，不戚戚于贫贱，不修廉隅以徼(邀)名当世⁽⁵⁾。家产不过十金，乏无儻(甗)石之储⁽⁶⁾，晏如也。自有大度，非圣哲之书不好也；非其意，虽富贵不事也。顾尝好辞赋⁽⁷⁾。

(1)训诂通：理解字句含义。(2)佚(dié)荡：舒缓；悠闲自在。(3)剧谈：流利地讲话。(4)汲汲：急切追求貌。(5)廉隅：本谓棱角，古时比喻品行端方，有志气。邀：要求。

(6)甗(d n)：可容一石之瓦器。故有甗石之谓。(7)顾：但也。

先是时，蜀有司马相如⁽¹⁾，作赋甚弘丽温雅，雄心壮之，每作赋，常拟之以为式。又怪屈原文过相如⁽²⁾，至不容，作《离骚》，自投江而死，悲其文，读之未尝不流涕也。以为君子得时则大行⁽³⁾，不得时则龙蛇⁽⁴⁾，遇不遇命也，何必湛(沈)身哉⁽⁵⁾！乃作书，往往摭《离骚》文而反之⁽⁶⁾，自岷山投诸江流以吊屈原，名曰《反离骚》⁽⁷⁾；又旁(傍)《离骚》作重一篇⁽⁸⁾，名曰《广骚》，又旁(傍)《惜诵》以下至《怀沙》一卷⁽⁹⁾，名曰《畔牢愁》。⁽¹⁰⁾《畔牢愁》、《广骚》文多不载，独载《反离骚》，其辞曰：

(1)司马相如：本书有其传。(2)屈原：《离骚》作者。《史记》有其传。(3)行：谓行道。(4)龙蛇：《易·系辞下》“有蛇之蛰，以存身也”句，言龙蛇以屈求伸。(5)沈身：指投水而死。(6)摭：拾取。(7)《反离骚》：王念孙云、衍一“离”字，当作《反骚》。(8)傍：依也。(9)《惜诵》、《怀沙》：皆屈原《九章》之篇名。(10)《畔牢愁》：为离

忧，亦《离骚》之义(杨树达说)。

有周氏之蝉嫣兮⁽¹⁾，或鼻祖于汾隅⁽²⁾，灵宗初谍伯侨兮⁽³⁾，流于末之扬侯。淑周楚之丰烈兮⁽⁴⁾，超既离乎皇波⁽⁵⁾，因江潭而(往)记兮⁽⁶⁾，钦吊楚之湘累⁽⁷⁾。

(1)蝉嫣：连也。言与周氏亲连。(2)鼻：初也。汾隅：谓汾水流域。(3)灵宗：以出自有周为神灵后裔，故曰灵宗。谍：谱也。(4)淑：美也。丰：大也。周楚丰烈：谓周时称侯，至楚立家。(5)超：远也。离：去也。超离皇波：谓溯江上处岷大之阳。(6)江：长江。潭：水边。记：“托”之误(杨树达说)。(7)钦：敬也。湘：湘水。湘累：指投湘水(实为汨罗江)而死的屈原。累：言累世承楚之族(晋灼说)。

惟天轨之不辟兮⁽¹⁾，何纯洁而离纷⁽²⁾！纷累以其澶涔兮⁽³⁾，暗累以其缤纷⁽⁴⁾。

(1)天轨：犹天道。天轨不辟：言天道不明。(2)纯洁：纯洁之人。离：遭也。纷：难也；乱也。(3)澶涔：温暖貌。(4)暗：日晦而不光。缤纷：谓谗慝交加。

汉十世之阳朔兮，招摇纪于周正⁽¹⁾，正皇天之清则兮，度后土之方贞⁽²⁾。图累成彼洪族兮⁽³⁾，又览累之昌辞⁽⁴⁾，带钩矩而佩衡兮⁽⁵⁾，履欂枪以为綦⁽⁶⁾。素初貯厥丽服兮⁽⁷⁾，何文肆而质⁽⁸⁾！资威娃之珍髻兮，鬻九戎而索赖⁽⁹⁾。

(1)汉十世之阳朔兮二句：言吊屈原之时。汉十世：自高帝、吕后至于成帝。阳朔：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4—前21)。招摇：星名。主天时。周正：十一月为岁首。(2)正皇天之清则兮二句：言遭汉之隆，天清地宁，非若以往天轨不辟。(3)图：思也。(4)昌：美也。(5)带钩矩：谓带钩法矩之方。佩：衣带上的饰物。衡：平也。(6)履：踩踏。欂枪：彗星的别称。綦(pí)：鞋带。(7)貯：积也。丽服：谓“扈江离为辟蓝，纫秋兰以为佩”之类(师古说)。(8)文肆：《楚辞》远游乘龙之言(如淳说)。(xiè)：狭也。质：恨世不用己而自沈(如淳说)。(9)资：当读为“贲”(杨树达说)。威、娃：閭威、吴娃，皆美女，髻(dí，旧读dì)：发也。鬻(yù)：卖也。九戎：指各族。此意谓屈原仕非其主。

凤皇翔于蓬诸兮，岂鴛鹅之能捷⁽¹⁾！骋骅骝以曲艰兮，驴骡连蹇而齐足⁽²⁾。枳棘之榛榛兮，猿狖拟而不敢下⁽³⁾，灵修既信椒、兰之唆佞兮，吾累忽焉而不早睹⁽⁴⁾？

(1)蓬诸：蓬蒿杂生之小洲。鴛(jī)：野鹅。捷：速也。(2)骋骅骝以曲艰兮二句：言使骏马驰于屈曲艰途，则与驴骡齐足。骅骝：骏马名。蹇(jiān)：跛足。(3)榛榛：草木丛生貌。狖(yòu)：黑色的长尾猿。拟：揣度。(4)灵修：谓楚王。椒、兰：谓令尹子椒、子兰。唆(qiè)佞：谗言。(5)忽：轻忽。

衿芴茄(荷)之绿衣兮，被夫容(芙蓉)之朱裳⁽¹⁾，芳酷烈而莫闻兮，不如襞而幽之离房⁽²⁾。闺中容竞淖(绰)约兮，相态以丽佳⁽³⁾，知众嫫之嫉妒兮，何必扬累之峨眉⁽⁴⁾？

(1)衿：带。芴茄：出水的荷。芙蓉：荷花的别称。(2)芳酷烈：芳香浓烈。襞(bì)：折迭衣服。离房：别房。(3)闺中容竞：言女子比赛容貌的美丽。绰约：容态善美。相态以丽佳：言竞为佳丽之态以相倾。(4)嫫(hù)：美女。峨眉：形若蚕蛾之眉。

懿神龙之渊潜，俟庆云而将举⁽¹⁾，亡(无)春风之被(披)离兮，孰焉知龙之处？愍吾累之众芬兮，扬烨烨之芳苓⁽²⁾，遭季夏之凝霜兮，庆夭頼(悴)而丧荣⁽³⁾。

(1)懿：美也。俟：等待。俟庆云：当作“庆俟云”(王念孙说)。庆(qìng)作语助，用于句首。(2)众芳：谓于众中独为芬芳。烨烨：光盛貌。(3)庆(qìng)：作语助，用于句首。

横江、湘以南(往)兮，云走乎彼苍吾⁽¹⁾，驰江潭之泛溢兮，将折衷乎

重华⁽²⁾。舒中情之烦或兮，恐重华之不累与⁽³⁾，陵阳侯之素波兮，岂吾累之独见许⁽⁴⁾？

(1)走：趣也。苍吾：即苍梧，郡名。治广信(今广西梧州市)。(2)重华：舜名。(3)与：犹“许”(苏舆说)。(4)陵：乘也。阳侯：古之诸侯。传说其有罪投江而为大波。见许：谓被许。

精琼靡与秋菊兮⁽¹⁾，将以延夫天年；临汨罗而自陨兮⁽²⁾，恐日薄于西山。解扶桑之总辔兮⁽³⁾，纵令之遂奔驰，鸾皇腾而不属兮，岂独飞廉与云师⁽⁴⁾！

(1)精：细也。琼：美玉。靡：屑也。(2)汨罗：江名。在今湖南之汨罗平江县境。(3)扶桑：神木名。传说日出其下。总：结也。(4)鸾皇：俊鸟。飞廉：风伯。云师：云神。

卷薜芷与若蕙兮⁽¹⁾，临湘渊而投之；棍申椒与菌桂兮⁽²⁾，赴江湖而沔之。费椒稍以要(邀)神兮，又勤索彼琼茅⁽³⁾，违灵氛而不从兮，反湛(沈)身于江皋⁽⁴⁾！

(1)薜、芷、若、蕙：皆草名。(2)棍：今作“捆”(杨树达说)。申椒：香木名。(3)稍(x)：精米。索：求也。琼茅：灵草。(4)灵氛：犹云巫咸。江皋：江岸游地。

累既攀夫传说兮，奚不信而遂行⁽¹⁾？徒恐鷦 之将鸣兮，顾先百草为不芳⁽²⁾！

(1)累既攀夫传说兮二句：谓既攀援传说，何不信其所为而遂去(师古说)。传说：商王武丁时大臣。原为奴隶，武丁任用之而执国政。(2)徒恐鷦 之将鸣兮二句：意谓何必畏鷦 将鸣，先自陨芬芳？喻何必因小人得志，君子先沈沦。鷦 (tíguì)：即鷦鷯，也就是子规，杜鹃。

初累弃彼宓妃兮⁽¹⁾，更思瑶台之逸女，抨雄鸩以作媒兮，何百离而曾不一耦⁽²⁾！乘云霓之旖旎(旎)兮⁽³⁾，望昆仑以穆流⁽⁴⁾，览四荒而顾怀兮，奚必云女彼高丘⁽⁵⁾？

(1)宓妃：传说中的古神女。(2)抨(b ng)：遣；使。雄鸩：本作“雄雉”(王念孙说)。耦：合也。(3)旖旎：轻盈柔顺貌。(4)穆流：犹周流，缭绕。(5)奚必云女彼高丘：意谓何必要仕于楚(师古说)。奚：何也。女：仕也。高丘：谓楚。

既亡(无)鸾车之幽蔼兮，焉驾八龙之委蛇⁽¹⁾？临江濒而掩涕兮，何有《九招》与《九歌》⁽²⁾？夫圣哲之遭兮，固时命之所有；虽增欷以於邑兮，吾恐灵修之不累改⁽³⁾。昔仲尼之去鲁兮，斐斐迟迟而周迈⁽⁴⁾，终回复于旧都兮，何必湘渊与涛濑⁽⁵⁾！溷(混)渔父之舖歃兮⁽⁶⁾，洁沐浴之振衣，弃由、聃之所珍兮，跖彭咸之所遗⁽⁷⁾！

(1)既无鸾车之幽蔼兮二句：言既无鸾车，何得以驾八龙。幽蔼：犹暗蔼。“驾”上古本有“焉”字(宋祁说)。(2)《九招》：古乐名。《九歌》：古歌名。又屈原《楚辞》篇名。(3)欷：歔歔。於(w)邑：同“呜咽”。忧悒郁结；哽咽。灵修：谓楚王。(4)仲尼：孔子之字。斐斐：往来貌。迟迟：迟缓；徐行貌。(5)何必：此二字疑直贯下四句，始合《反骚》之旨(杨树达说)。涛：大波。濑：急流。(6)歃(chuò)：饮；啜。(7)弃由、聃之所珍兮二句：非屈原不追踪许由与老聃，而蹈彭咸之遗迹。由、聃：许由、老聃：古之守道而全身者。彭咸：殷之介士，不得志而投江死。

孝成帝时，客有荐雄文似相如者⁽¹⁾，上方郊祠甘泉泰畤、汾阴后土⁽²⁾，以求继嗣，召雄待诏承明之庭⁽³⁾。正月，从上甘泉，还奏《甘泉赋》以风(讽)⁽⁴⁾。其辞曰⁽⁵⁾：

(1)相如：司马相如。(2)甘泉泰畤汾阴后土：汉代皇帝郊祠天地之处。(3)承明：殿名。在未央宫。(4)《甘泉赋》：《甘泉》与《河东》《羽猎》三赋作于水始四年(高步瀛说)。(5)其辞曰：以下为《甘泉赋》。

惟汉十世，将郊上玄，定泰颺⁽¹⁾，雍(拥)神休，尊明号⁽²⁾，同符三皇，录功五帝⁽³⁾，恤胤锡羨，拓迹开统⁽⁴⁾。于是乃命群僚，历吉日，协灵辰⁽⁵⁾，星陈而天行⁽⁶⁾。诏招摇与太阴兮，伏钩陈使当兵⁽⁷⁾，属(嘱)堪舆以壁垒兮，梢(箭)夔魑而扶犷狂⁽⁸⁾。八神奔而警蹕兮，振殷辚而军装⁽⁹⁾；霁尤之伦带干将而秉玉戚兮，飞蒙茸而走陆梁⁽¹⁰⁾。齐总总擗擗，其相胶葛兮，森(飙)骇云讯(迅)，奋以方攘⁽¹¹⁾；骈罗列布，鳞以杂沓兮，柴廐参差，鱼颡而鸟⁽¹²⁾；翕赫吻霍，雾集蒙合兮，半散照烂，粲以成章⁽¹³⁾。

(1)惟：发语辞。汉十世：自汉高帝至成帝。上玄：谓天。定泰颺：成帝复甘泉泰颺，故曰定。(2)雍：通“拥”，聚也。休：美也。尊明号：明神之号，尊而祝之。(3)符：合也。录功：记功。录功五帝：言记功与五帝相等。(4)恤：忧也。胤：继嗣。锡：与也。羨：饶也。拓迹：开拓基业。开统：开启统绪。(5)命：告也。历：选择。灵：善也。辰：时也。(6)星陈天行：如星之陈，象天之行。(7)招摇：星名。太阴：即太岁。钩陈：星名。在紫微垣。当：主也。谓典领。(8)嘱：委托。堪舆：神名。造图宅书者。箭：以竿击人。夔：神名。如龙，有角，人面。魑(x)：使财物虚耗的鬼。扶(chì)：鞭打。犷(xù)狂：无头鬼；恶鬼。(9)八神：八方之神。警蹕：清道，戒严。振：奋也。殷辚：盛貌。军装：军戎之装。(10)霁尤：神话中东方九黎族首领。霁尤之伦：谓武士之士。干将：宝剑名。戚：斧也。蒙茸、陆梁：乱走貌。(11)齐总总擗擗数句：叙其乍合乍离之貌。总总、擗擗：聚也。胶葛：驱驰貌。奋：迅速。方攘：泮散。(12)骈：犹“并”。柴廐：参差不齐。“ ”之误。借为顽。颡颡：上下不定。(13)翕赫：盛貌。吻(h)霍：疾貌。雾：地气发谓雾。蒙：天气下谓蒙。半散：同“泮散”。泮散照烂：言其分布而光明。王先谦曰：以上并言兵卫之众盛严整。

于是乘輿乃登夫凤皇兮翳华芝⁽¹⁾，駉苍螭兮六素虬⁽²⁾，螭略蕤绥，灑乎 C⁽³⁾，帅(率)尔阴闭，霏然阳开⁽⁴⁾，腾清霄而轶浮景(影)兮，夫何 旒郅偃之旖旎也⁽⁵⁾！流星旄以电烛兮，咸翠盖而鸾旗⁽⁶⁾。敦(屯)万骑于中营兮，方玉车之千乘⁽⁷⁾。声 (砰)隐以陆离兮，轻先疾雷而馱遗(隧)风⁽⁸⁾。陵高衍之崿兮，超纤谲之清澄⁽⁹⁾。登椽栌而狙天门兮，驰闾阖而入凌兢⁽¹⁰⁾。

(1)凤皇：谓车饰。翳：蔽也。华芝：华盖。翳华芝：言以华盖为蔽。(2)駉、六：言驾之数。螭(ch)：传说中无角的龙。素：疑作“玄”。《东京赋》注引“六玄虬”。虬(qiú)：传说中的无角龙。(3)螭略蕤绥：虬螭之貌。蕤绥：犹萎蕤。灑乎 C：车饰貌(师古说)。或曰众盛之意(王先谦说)。(4)率尔：犹言倏尔。霏(shà)：迅疾貌。(5)腾：升也。霄：云气。轶：过也。(yú)：古代画有鸟隼的旗。旒(zh o)：古代画有龟蛇的旗。郅偃：竿杠之状。之：犹“而”。(6)流星旄以电烛兮二句：言天子车驾出发，前驱的旌旗如流星与电光。翠盖：指车驾。(7)屯：聚也。方：并也。(8)砰隐：盛貌。陆离：参差。馱(sà)：疾驶而追。隧风：疾风。(9)陵：超越。高衍：犹高平。崿：上下众多貌。纤谲：曲折多变。(10)椽栌：甘泉南山。狙(gòng)：至也。闾阖：天门。凌兢：寒冷的地方。高步瀛曰：以上輿卫之盛。

是时未臻(臻)夫甘泉也，乃望通天之绎绎⁽¹⁾。下阴潜以惨廩兮，上洪纷而相错⁽²⁾；直峣峣以造天兮，厥高庆而不可乎疆度⁽³⁾。平原唐其坛曼兮，列新雉于林薄⁽⁴⁾；攒并闾与芟兮，纷被丽其亡(无)鄂⁽⁵⁾。崇丘陵之馱馱兮，深沟嵌岩而为谷⁽⁶⁾；往往离宫般(班)以相烛兮，封峦石关施靡乎延属⁽⁷⁾。

(1)臻：至也。通天：台名。绎绎：盛貌。(2)惨廩：寒冷貌。洪：大也。纷：杂乱。错：互也。(3)直峣峣以造天兮二句：言台高至天而不可限量。峣峣：高貌。造：至也。庆(qi ng)：作语助。疆度：限度之意。(4)唐：广大。坛曼：与“澶漫”通用(高步瀛说)。新雉：同“辛夷”。有二说，一说为香草，即芍药；一说为香树。林薄：从木曰林，草木

交错曰薄。(5)攒：聚也。并间：即栉榈。芟(bá)：草名。即薄荷。被丽：即披离之同音变字。四散之貌。无鄂：犹无垠。(6)馘(p)馘：即“峨峨”之假借字。高大貌。嵌岩：深险貌。(7)往往：处处。班：布也。封峦、石关：皆观名。施(yi)靡：同“迤靡”，相连貌。高步瀛曰：以上道中所见。

于是大夏(厦)云谲波诡，崔巍而成观⁽¹⁾，仰桥首以高视兮，目冥眴而亡(无)见⁽²⁾。正浏滥(览)以弘敞(敞)兮，指东西之漫漫⁽³⁾，徒回回以徨徨兮，魂固眇眇而昏乱⁽⁴⁾。据菡轩而周流兮，忽軼轧而亡(无)垠⁽⁵⁾。翠玉树之青葱兮，壁马犀之磷(磷)⁽⁶⁾。金人屹屹其承钟虞兮，嵌岩岩其龙鳞⁽⁷⁾，扬光曜之燎烛兮，乘景(影)炎之炘炘⁽⁸⁾，配帝居之县圃兮，象太一之威神⁽⁹⁾。洪台掘(崛)其独出兮，北极之嶙嶙⁽¹⁰⁾，列宿乃施于上荣兮，日月才经于央(央)振⁽¹¹⁾，雷郁律而岩突兮，电倏忽于墙藩⁽¹²⁾。鬼魅不能自还兮，半长途而下颠⁽¹³⁾。历倒景(影)而绝飞梁兮，浮蔑蠖而撒天⁽¹⁴⁾。

(1)云谲波诡：言云气水波相谲诡。崔巍：高峻貌。观：成形可观，故谓之观。(2)桥：举也。冥眴：目光昏乱。同“瞑眩”。(3)弘敞：高大。漫漫：长也。(4)徒回回以徨徨兮二句：言骇其深博。回回徨徨：彷徨；忧思貌。眇眇：高远貌。(5)櫺：窗格。轩：槛板。周流：周视。軼轧：同“块扎”，广大貌。(6)碧玉树：以碧制成的玉树。青葱：青绿色。壁：当作“璧”。壁马犀：以壁饰成的马、犀。磷：玉色光彩貌。(7)金人：匈奴的休屠金人。霍去病得之，置于甘泉宫。屹屹(yìyì)：壮勇貌。虞(jù)：悬挂钟、磬的木架。嵌(piàn)：开张貌。岩岩：高峻貌。龙鳞：似龙之鳞。(8)扬光曜之燎烛兮二句：言金人之光焰。影炎：谓光焰。炘炘：光盛貌。(9)配帝居之县圃兮二句：言甘泉宫观，可配帝居之县圃，象太一尊神之常居。县圃：神山，在昆仑之上(王逸说)。(10)嶙嶙：特起。掙(zhì)：至也。嶙嶙(z n z n)：耸立貌；高台。竦峭貌。(11)列宿乃施于上荣兮二句：言屋宇高大。列宿：列星。荣：屋翼。央振(zh n)：谓半檐。明才经于半檐，极言台之高(王念孙说)。(12)郁律：雷声。或曰小声。而：当作“于”。岩突：当作“岩邃”。岩邃(yào，又读y o)：岩底。倏忽：疾貌。藩：藩篱。(13)鬼魅不能自还兮二句：仍言屋宇之高，鬼魅不能及顶，半途而颠坠。还：当作“邃”。邃，同逮，及也。(14)历倒影：谓在日月之上。绝：渡也。飞梁：架在高空的桥梁。蔑蠖：指飞扬之气。撒：拂也。

左欂枪右玄冥兮，前爍阙后应门⁽¹⁾；阴(荫)西海与幽都兮，涌醴汨以生川⁽²⁾。蛟龙连蜷于东厓兮，白虎敦圉乎昆仑⁽³⁾。览樛流于高光兮，溶方皇于西清⁽⁴⁾。前殿崔巍兮，和氏珑玲⁽⁵⁾，炕(抗)浮柱之飞榱兮，神莫莫而扶倾⁽⁶⁾，阒阒其寥廓兮，似紫宫之峥嵘⁽⁷⁾。骈交错而曼衍兮，隗乎其相婴⁽⁸⁾。乘云阁而上下兮，纷蒙笼以混(混)成⁽⁹⁾。曳红采之流离兮，扬翠气之冤延⁽¹⁰⁾。袭璇室与倾宫兮，若登高妙(眇)远，肃乎临渊⁽¹¹⁾。

(1)欂枪：彗星的别名。玄冥：水神；或曰雨师。爍阙：赤色之阙。应门：正门。(2)阴西海与幽都兮二句：言阙之高。荫：覆蔽。幽都：山名。涌醴：醴泉涌出。汨(g)水流貌。(3)连蜷：长曲貌。东厓(yá)：东山边。敦圉：盛怒貌。高步瀛曰：“自‘洪台’句至此，皆赋甘泉宫中之台。”(4)览樛流于高光兮二句：赋高光宫及甘泉西厢。樛流：曲折貌。高光：宫名。甘泉有高光宫。溶：溶然，闲暇貌。方皇：犹彷徨。西清：西厢清净处。(5)前殿：正殿。崔巍：高貌。和氏：和氏璧。珑玲：明彻貌。(6)抗浮柱之飞榱兮二句：言檐宇高峻，若神暗中相扶。抗：举也。之：犹“与”。榱：屋椽。莫莫：隐蔽貌。(7)阒(kàng)：门高貌。阒阒(láng láng)：高大之貌。寥廓：深空貌。紫宫：星座星。天体中垣紫微十五星。峥嵘：深邃。(8)骈：犹“并”。曼衍：分布。隗：犹“崔巍”。高貌。婴：绕也。高步瀛曰：以上八句，皆赋甘泉前殿。”(9)乘：登也。云阁：言高耸入云之阁。蒙笼：茂密四布貌。(10)冤延：同“蜿蜒”(钱大昭说)。(11)袭：

继也。璇室、倾宫：桀、纣之宫。《晏子春秋》曰：夏之衰也，其王桀作为璇室；殷之衰也，其王纣作为倾宫。眇远：远望。应劭曰：“登高远望，当以亡国为戒，若临深渊也。”高步瀛曰：“以上皆就宫室赋，以下就宫中草木、声响、香味赋，皆以见宫室壮丽，而致讽谏之意。”

回窾(飙)肆其矟(宕)骇兮，披桂椒，郁移杨⁽¹⁾。香芬萋以穷(穹)隆兮，击薄枒而将荣⁽²⁾。响咻以棍根兮，声隐而历钟⁽³⁾，排玉户而扬金铺兮，发兰惠与穹穷(芎莠)⁽⁴⁾。惟弮瓊其拂汨兮，稍暗暗而靚(静)深⁽⁵⁾，阴阳清浊穆羽相和兮，若夔、牙之调琴⁽⁶⁾。般(班)、倕弃其剗劂兮，王尔投其钩绳⁽⁷⁾。虽方征侨与偃佺兮，犹仿佛其若梦⁽⁸⁾。

(1)肆：放也。宕骇：即动荡。披(p)：披散。桂：肉桂。椒：椒树。郁：木丛生。移：常棣。杨：垂杨。(2)芬萋：状香气之盛。穹隆：高也；大也。击：拂去。薄非：柱上斗拱。将：送也。荣：屋翼。(3)咻(yì)：疾散貌。棍根：状混同排击之貌(高步瀛说)。隐：形容声大而盛。历钟：历入殿上之钟。(4)铺：门上的铺首。发：发扬。芎莠(qi ng qióng)：植物名。亦名“川芎”。多年生草本，根茎可入药。(5)惟：“帷”之误。弮瓊(péng hóng)：风吹帷幕声。拂汨：风动貌。暗暗：幽隐貌。(6)穆：变音。羽：正音。和：倡和。穆羽相和：言变声与正声相应。或疑“羽”为“以”之误。穆以相和，言其穆然以相和(吴恂说)。夔：人名。《尚书》曰：夔典乐，教胥子。牙：伯牙，善鼓琴。(7)班：鲁班。倕：人名。传说是黄帝时的巧工。剗劂(j jué)：刻镂用的刀和凿子。王尔：人名。古之巧匠。钩绳：正曲直的工具。(8)方：且也。征侨、偃佺：传说皆仙人。高步瀛曰：以上赋宫室瑰奇。

于是事变物化，目骇耳回⁽¹⁾，盖天子穆然，珍台闲馆，璇题玉英，蛭蝮蠃之中⁽²⁾，惟夫所以澄心清魂，储精垂思⁽³⁾，感动天地，逆釐三神者⁽⁴⁾。乃搜述索耦皋、伊之徒，冠伦魁能⁽⁵⁾，函甘棠之惠，挟东征之意⁽⁶⁾，相与齐(斋)乎阳灵之宫⁽⁷⁾。靡薜荔而为席兮，折琼枝以为芳⁽⁸⁾，喻清云之流瑕(霞)兮，饮若木之露英⁽⁹⁾，集乎礼神之囿，登乎颂祇之堂⁽¹⁰⁾。建光耀之长旂兮，昭华覆之威威⁽¹¹⁾，攀璇玑而下视兮，行游目乎三危⁽¹²⁾，陈众车于东阬兮，肆玉欽(轶)而下驰⁽¹³⁾，漂龙渊而还(旋)九垓兮，窥地底而上回⁽¹⁴⁾。风而扶辖兮，鸾凤纷其御蕤⁽¹⁵⁾，梁弱水之湍兮，蹑不周之逶蛇(迤)⁽¹⁶⁾，想西王母欣然而上寿兮，屏玉女而却宓妃⁽¹⁷⁾。玉女无所眺其清卢兮，宓妃曾不得施其蛾眉⁽¹⁸⁾。方擎道德之精刚兮，侔神明与之资(咨)⁽¹⁹⁾。

(1)骇：警也。回：谓回徨。徘徊；迟疑不决。(2)穆然：天子之容。璇题玉英：言玉饰的椽头英华相照。题：椽头。蛭、蝮、蠃：皆屈曲貌。形容古建筑物上的雕刻之形。(3)惟：思也。澄心清魂：神清意平之义。储精垂思：言洁精以待，冀神降福(师古说)。(4)逆：迎也。釐：读曰“禧”，福也。三神：疑指“三一”。高步瀛曰：“窃疑‘三神’者，指三一而言。《史记·封禅书》有‘古者天子三年壹用太宰，祠神三一：天一，地一，太一。’”(5)搜：求也。述：匹也。皋：皋繇。虞舜之臣。伊：伊尹。商汤之臣。魁能：言为能臣之首。(6)甘棠之惠：谓召公奭。东征之意：谓周公旦。(7)阳灵之宫：祭天之所。(8)靡：细密，谓细织之。薜荔：植物名。又名木莲。常绿藤本。(9)清云：当作“青云”，犹青霄。若木：即扶桑。露英：英之受露者。(10)礼神：谓祭天下。祇：地祇。(11)旂(sh o)：旌旗上的飘带。昭：明也。华覆：谓覆华盖，威威：犹威蕤。羽饰貌。(12)璇玑：北斗七星的第二、三颗星。游目：谓目光由近及远，随意观望。三危：山名，诸说不一，或说在今甘肃敦煌东南。(13)阬：读与“岗”同。山阜。肆：放也。轶(dài)：车辖。(14)龙渊：水名。或说在陇西郡上邦西南。九垓：九重；九陔。(15)(s ng s ng)：迅速。御：犹“乘”。蕤(ruí)：下垂的饰物。(16)梁：桥梁。弱水：水名。在今甘肃与

内蒙古西部，南北流向。湟：水浅；水少。蹶：履也。不周：山名。传说在西海之外、昆仑西北。逶迤(wēiyì)：曲折前进。(17)西王母：神话传说中的神奇妇女。言者或意喻汉成帝母王太后。玉女、宓妃：皆神女。(18)(lú)：眼珠子。蛾眉：古作“娥眉”。娥：谓好而轻。(19)擘：同“揽”。精刚：精微刚强。侔(móu)：求得；谋取。咨(z)：征询；访问于善曰咨，高步瀛曰：以上赋斋宿。

于是钦崇宗祈⁽¹⁾。燎(祭)熏皇天⁽²⁾，招繇(摇)太一⁽³⁾。举洪颐⁽⁴⁾，树灵旗⁽⁵⁾。樵蒸焜上，配藜四施⁽⁶⁾，东烛仓(沧)海，西耀流沙，北爨幽都，南炆丹厓(涯)⁽⁷⁾。玄瓊觥，秬鬯泔淡⁽⁸⁾，响丰融，懿懿芬芳⁽⁹⁾。炎感黄龙兮，爍讹硕麟⁽¹⁰⁾。选巫咸兮叫帝阍，开天庭兮延群神⁽¹¹⁾。侯暗蔼兮降清坛，瑞穰穰兮委如山⁽¹²⁾。

(1)钦：敬也。崇(chái)：烧柴焚燎以祭天神。宗：尊也。祈：求福。(2)祭：崇祭天。(3)招摇、太一：皆神名。(4)洪颐：旌名。(5)树灵旗：李奇曰：“欲伐南越，告祷太一。画旗树太一坛上，名灵旗，以指所伐之国也。见《郊祀志》。”(6)樵：木薪。蒸：麻干。焜：或为“焜”，煌火貌。配藜：同“披离”，四散之貌。施：布也。(7)东烛沧海四句：崇燎之光远及四表。流沙：沙漠。幽都：指北方极远之处。炆：炙也。丹厓：丹水之涯。(8)瓊(zàn)：古礼器。祭祀用以盛灌鬯酒之勺，酒从其鼻口流出。以玄玉饰之曰玄瓊。觥(qiúliú)：似角而曲之貌，状瓊柄。秬鬯：以郁金香合黍酿造的酒，邑黄而芬香，祭祀时灌地之用。泔(hàn)淡：盛满。(9)响丰融二句：言秬鬯分布芬芳盛美。(x)：散布；弥漫。懿懿：盛美。(10)炎感黄龙兮二句：言火之炎爍，感致龙麟。(11)巫咸：古代神巫之通名。阍(hn)：门。(12)侯：谓赞礼者。暗蔼：神之形影。穰穰：多也。委：积也。高步瀛曰：以上祭祀。

于是事毕功弘，回车而归，度三峦兮偈棠梨⁽¹⁾。天阍决兮地垠开，八荒协兮万国谐⁽²⁾。登长平兮雷鼓磕，天声起兮勇士厉⁽³⁾，云飞扬兮雨滂沛，于胥德兮丽万世⁽⁴⁾。

(1)三峦：观名。即封峦观。偈(qì)：休息。棠梨：馆名。(2)阍(kn)：门槛。决：开也。八荒：八方荒远之处。(3)长平：坂名。在今陕西泾阳西南。雷鼓：声如雷鸣之鼓。磕：击鼓声。天声：如天之声，极言其大。厉：奋也。(4)云飞扬兮雨滂沛二句：言恩泽多若行云雨施，圣德至于万世。滂沛：雨水盛大，借指恩泽浓厚。胥：皆也。丽：光华。

乱曰⁽¹⁾：崇崇圜丘，隆隐天兮⁽²⁾，登降蒨蒨，单墀垣兮⁽³⁾。增宫(参)差，骈嵯峨兮⁽⁴⁾，岭嶒嶒岫，洞无厓(涯)兮⁽⁵⁾。上天之綽，沓旭卉兮⁽⁶⁾，圣皇穆穆，信厥对兮⁽⁷⁾。来祗郊裡，神所依兮⁽⁸⁾，徘徊招摇，灵栖迟兮⁽⁹⁾。辉光炫(炫)耀，隆厥福兮⁽¹⁰⁾，子子孙孙，长亡(无)极兮⁽¹¹⁾。

(1)乱曰：犹总之。(2)崇崇：高貌。圜丘：古时祭天之坛。隐：蔽也。(3)蒨蒨(ly)：犹“迺迺”。单(chán)：大也。墀垣：圆貌。(4)增：重也。参差(cénc)：低仰貌。骈：并也。嵯峨：高貌。(5)岭嶒：深邃貌。嶒岫：山崖突兀貌。(6)綽：事也。查：深远。旭卉：幽昧之貌。(7)穆穆：美也。对：配也。(8)祗：敬也。祗(y n)：祭祀之通称。(9)招摇：犹彷徨。栖迟：游息。(10)隆：《文选》作“降”。(11)子子孙孙；长无极兮：何焯曰：有事甘泉，以求继嗣，故如此结。

甘泉本因秦离宫⁽¹⁾，既奢泰，而武帝复增通天、高光、迎风。宫外近则洪厓、旁皇、储胥、弩陆⁽²⁾，远则石关、封峦、枝鹊、露寒、棠梨、师得⁽³⁾，游观屈(岨)奇瑰玮，非木摩而不雕，墙涂而不画，周宣所考⁽⁴⁾，般(盘)庚所迁⁽⁵⁾，夏卑宫室，唐虞榑椽三等之制也⁽⁶⁾。且为其已久矣，非成帝所造，欲谏则非时，欲默则不能己，故遂推而隆之，乃上比于帝室紫宫⁽⁷⁾，若曰此非人力之所为，党(佞)鬼神可也⁽⁸⁾。又是时赵昭仪方大幸⁽⁹⁾，每上甘泉，常法

从⁽¹⁰⁾，在属车间豹尾中⁽¹¹⁾。故雄聊盛言车骑之众，参丽之驾⁽¹²⁾，非所以感动天地，逆釐三神。又言“屏玉女，却宓妃”，以微戒齐(斋)肃之事。赋成奏之，天子异焉。

(1)秦离宫：本秦之林光宫。(2)陆：因山谷为牛马圈谓之陆。弩陆：圈围禽兽，用弩射捕，故曰弩陆(陈直说)(3)远则石关……棠梨、师得：师古曰：“棠梨宫在甘泉苑垣外，师得宫在栢阳界，其余皆甘泉苑垣内之宫观。”(4)周宣：周宣王。考：谓成。(5)盘庚：殷王名。迁：谓都于亳。(6)唐虞：谓尧、舜。栢：柞木。(7)帝：谓天。(8)恍：或者；偶或。(9)赵昭仪：赵飞燕。(10)法从：从法驾。(11)在属车间：在随从车队之间。豹尾：属车的最后一乘悬豹尾。(12)参丽之驾：大驾的从官，中道、右道并驱称参驾，但分左右道者曰丽驾。

其三月，将祭后土，上乃帅(率)群臣横大河⁽¹⁾，湊汾阴⁽²⁾。既祭，行游介山⁽³⁾，回安邑⁽⁴⁾，顾龙门⁽⁵⁾，览盐池⁽⁶⁾，登历观⁽⁷⁾，陟西岳以望八荒⁽⁸⁾，迹殷周之墟(墟)，眇然以思唐虞之风。雄以为临川羨鱼不如归而结罔(网)，还，上《河东赋》以劝，其辞曰⁽⁹⁾：

(1)横大河：横渡大河。(2)湊：趣也。汾阴：在今山西万荣县西南。(3)介山：在汾阴东北。(4)回：谓绕过。安邑：县名。在今山西夏县西北。(5)龙门：山名。在陕西韩城与山西河津间，跨黄河两岸。(6)盐池：在今山西夏县南。(7)历观：历山上之观。历山，在今山西永济县东南。(8)陟：升也。西岳：华山。(9)其辞曰：以下为《河东赋》。

伊年暮春⁽¹⁾，将瘞后土⁽²⁾，礼灵祇，谒汾阴于东郊⁽³⁾，因兹以勒崇垂鸿⁽⁴⁾，发祥隤祉⁽⁵⁾，钦若神明者⁽⁶⁾，盛哉铄乎⁽⁷⁾，越不可载已⁽⁸⁾！于是命群臣，齐法服，整灵舆，乃抚翠凤之驾⁽⁹⁾，六先景(影)之乘⁽¹⁰⁾，掉奔星之流旃，覆天狼之威弧⁽¹¹⁾。张耀日之玄旒，扬左纛，被云梢(旂)⁽¹²⁾。奋电鞭，骖雷輶⁽¹³⁾，鸣洪钟，建五旗⁽¹⁴⁾。羲和司日，颜伦奉舆⁽¹⁵⁾，风发飙拂，神腾鬼趯⁽¹⁶⁾；千乘霆乱，万骑屈桥⁽¹⁷⁾，嘻嘻旭旭，天地稠⁽¹⁸⁾。簸丘跳峦，涌渭跃泾⁽¹⁹⁾。秦神下誓，跣魂负沴⁽²⁰⁾；河灵矍踢，爪华蹈衰⁽²¹⁾。遂臻阴宫，穆穆肃肃，蹲蹲如也⁽²²⁾。

(1)伊：是也。(2)瘞(yì)：祭地曰瘞。(3)东郊：在京师之东，故曰东郊。(4)勒崇垂鸿：勒崇名而垂鸿业。(5)隤祉：降福。(6)钦：敬也。若：顺也。(7)铄：美也。(8)越：发语辞。(9)翠凤之驾：天子乘用的凤形饰以翠的车。(10)先影之乘：谓跑在影前的马。(11)覆(jué)：急张弓。天狼：星名。即“大犬座a星”。弧：即弧矢星官名。属井宿，共九星，在天狼星东南。八星如弓形，外一星象矢，故有此名。(12)旃(sh o)：旌旗上的飘带。云旒：以云为旒。(13)奋电鞭，骖雷輶：言奋电为鞭，驾雷为车。輶(z)：有帷盖可载重的车。(14)五旗：五色之旗。(15)羲和：羲氏、和氏，传说是唐虞时掌管天地四时之官。颜伦：古代善御者。(16)趯(cu)：奔跑。(17)霆乱：言如雷霆之响动。屈(jué)桥：壮捷貌。(18)嘻嘻旭旭：自得之貌。稠(ào)：动摇貌。(19)簸丘跳峦二句：言车骑奔腾，颠动丘山，涌跃江河。簸(b)：颠动。泾、渭：皆水名。关中两大河流。(20)秦神：传说秦文公时有个怪物化入丰水，被称为神。跣魂负沴：言魂逃而负河抵。跣：逃避之意。沴(lì)：水流不畅。引申为河中之抵。(21)河灵：黄河中的灵物。矍踢：惊动之貌。爪：古掌字。华：华山。衰：衰山。(22)阴宫：汾阴之宫。穆穆：静也。蹲蹲：行为有节。

灵祇既乡(向)，五位时叙⁽¹⁾，緡缦玄黄，将绍厥后⁽²⁾。于是灵舆安步，周流容与⁽³⁾，以览乎介山。嗟文公而愍推兮，勤大禹于龙门⁽⁴⁾，洒沈灾于豁渚兮，播九河于东濒⁽⁵⁾。登历观而遥望兮，聊浮游以经营。乐往昔之遗风兮，喜虞氏之所耕⁽⁶⁾。瞰帝唐之嵩高兮，眇隆周之大宁⁽⁷⁾。汨低回而不能去兮，行睨陔下与彭城⁽⁸⁾。(稊)南巢之坎坷兮，易豳岐之夷平⁽⁹⁾。乘翠龙而超河

兮，陟西岳之峽崿(10)。云霏霏而来迎兮，泽渗漓而下降(11)，郁萧条其幽藹兮，滃泛沛以丰隆(12)。叱风伯于南北兮，呵雨师于西东(13)，参天地而独立兮，廓荡荡其亡(无)双(14)。

(1)五位：五方之神。(2)緇緇：天地间阴阳混合之气。同“氤氲”。玄黄：天地之色。将绍厥后：言天地之气大兴于祭祀之后。将，大也。(3)灵輿：谓天子车驾。容与：安逸自得貌。(4)文公：晋文公。春秋时五霸之一。推：介子推。勤大禹之龙门：言大禹凿龙门之勤劳。(5)洒：分也。沈灾：谓洪水。豁：开也。渎：谓江、河、淮、济四渎。播：分也。九河：古代黄河自孟津以下，分为徒骇、太史、马颊、覆釜、胡苏、简、洁、钩盘、鬲津九河。东濒：东海之滨。(6)虞氏之所耕：传说舜曾耕于历山。(7)瞰(kàn)：俯视。帝唐：指尧。嵩：即崇。眎(mò)：视也。(8)汨(yù)：走之意。低回：犹言徘徊。垓下：项羽失败处。在今安徽灵璧东南。彭城：项羽之都，今江苏徐州。(9)南巢：汤放逐桀之处。豳：邑名。在今陕西彬县东北。岐：岐山。在今陕西岐山县东北。(10)翠龙：传说是穆天子所乘之马。西岳：华山。峽崿：谓嵯峨而峥嵘。(11)霏霏：云起貌。泽：雨露。渗漓：流貌。(12)滃(wēng)：云气涌起。(13)叱风伯于南北兮二句：言风伯、雨师皆从命。(14)参天地而独立兮二句：状登华山之峻(何焯说)。荡荡：大也。

遵逝乎归来(1)，以函(含)夏之大汉兮，彼曾何足与比功(2)？建乾坤之贞兆兮，将悉总之以群龙(3)。丽钩芒与驂蓐收兮，服玄冥及祝融(4)。敦众神使式道兮，奋《六经》以摅颂(5)。逾放穆之緝熙兮，过《清庙》之雍雍(6)；轶五帝之遐迹兮，躋三皇之高踪(7)。既发轫于平盈兮，谁谓路远而不能从(8)？

(1)遵逝乎归来：言由去路返回京师。(2)含：包含。夏：诸夏。彼：谓尧、舜、殷、周。(3)乾坤：《易》之两卦名。《易·乾》末句为“用九，见群龙无首，吉”。(4)丽：并驾(双马)。钩芒：东方神。驂：衍字。蓐收：西方神。服：“驂”之误(宋祁说)。驂，三马。玄冥：北方神。祝融：南方神。此言四神皆役服。(5)敦：勉也。式道：在车驾前清道。《六经》：谓《易》、《诗》、《书》、《春秋》、《礼》、《乐》。摅(shū)：抒发。颂：《诗》六义之一。《诗序》：“颂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6)逾於穆之緝熙兮二句：《诗经·周颂·清庙》有“於穆清庙，肃雍显相”句。於(w)：赞叹声。穆：华美。清：清静。《诗经·周颂·昊天有成命》有“於緝熙”句。於：叹词。緝熙：奋发前进。雍雍：和谐。(7)轶：过也。遐：远也。(8)发轫：启行。轫，刹木车，行车必先去轫，故称。平盈：言地平盈而无高下。

其十二月羽猎(1)，雄从(2)。以为昔在二帝三王(3)，宫馆台榭沼池苑囿林麓藪泽财(才)足以奉郊庙，御宾客(4)，充庖厨而已，不夺百姓膏腴谷土桑柘之地。女有余布，男有余粟，国家殷富，上下交足，故甘露零其庭，醴泉流其唐(5)，凤皇巢其树，黄龙游其沼，麒麟臻其囿，神爵(雀)栖其林。昔者禹任益虞而上下和(6)，草木茂；成汤好田而天下用足；文王囿百里，民以为尚小；齐宣王囿四十里，民以为大(7)；裕民之与夺民也。武帝广开上林，南至宜春、鼎胡(湖)、御宿、昆吾(8)，傍南山而西(9)，至长杨、五柞(10)，北绕黄山(11)，濒渭而东，周袤数百里(12)。穿昆明池象滇河(13)，营建章、凤阙、神明、馭娑(14)，渐台、太液象海水周流方丈、瀛洲、蓬莱(15)。游观侈靡，穷妙极丽。虽颇割其三垂(陞)以贍齐民(16)，然至羽猎田(败)车戎马器械储侍禁御所营(17)，尚泰奢丽夸诩(18)，非尧、舜、成汤、文王三驱之意也(19)。又恐后世复修前好，不折中以泉台(20)，故聊因《校猎赋》以风(讽)(21)，其辞曰：(22)

(1)羽猎：帝王狩猎，士卒负弓箭随从，因名羽猎。(2)雄：扬雄自称。(3)二帝：尧、舜。三王：夏、殷、周。(4)御：侍也。(5)唐：即塘。(6)益：禹之臣，任为虞(主管山泽

之官)。上下：指山泽。(7)大：其上疑有“太”字。(8)宜春：苑名。在今陕西长安县南。鼎湖：宫名。在今陕西兰田县。御宿：苑名。在今陕西长安县。昆吾：亭名。在今兰田县。(9)南山：今秦岭。(10)长杨、五柞：皆宫名。故址皆在今陕西周至县东南。(11)黄山：宫名。在今陕西兴平西南。(12)袤：长也。(13)昆明池：在今西安市西南。滇河：即滇池。(14)建章：宫名。神明：台名。馭娑：宫名。(15)渐台：台名。在太液池中。太液：池名。方丈、瀛洲、蓬莱：海中三岛之名。(16)三垂(陲)：指上林苑的三边。贍：给也。齐民：指平民。(17)败：打猎。储侍：存备。御：当作“籟”。禁籟：古代帝王的禁苑。营：诸围守。(18)尚：犹也。泰：犹言“过”也。诩：大言。(19)三驱之意：有二说。一说古代射猎的三等：一为笮豆，二为宾客，三为充君之庖(师古说)。一说三面驱逐，缺其一面，使猎物有可去之道，而不忍一网打尽，所谓仁心而不合围(宋祁说)。(20)恐后世复修前好二句：春秋时鲁庄公筑泉台，至文公毁之，《公羊传》文公十六年讥云：“先祖为之、已毁之，不如勿居而已矣。”扬雄此意是，宫观乃先帝所为，成帝不可再修，居之是可以的。(21)因《校猎赋》以讽：时在永始四年(前13)十二月。(22)其辞曰：以下为《校猎赋》。

或称戏(羲)农，岂或(惑)帝王之弥文哉⁽¹⁾？论者云否⁽²⁾，各亦并时而得宜，奚必同条而共贯⁽³⁾？则泰山之封，乌得七十而有二仪⁽⁴⁾？是以创业垂统者俱不见其爽，遐迩五三孰知其是非⁽⁵⁾？遂作颂曰：丽哉神圣，处于玄宫⁽⁶⁾，富既与地乎侔訾(资)，贵正与天平比崇。齐桓曾不足使扶毂，楚严未足以为驂乘⁽⁷⁾；狭三王之厄薛(僻)，峤(矫)高举而大兴⁽⁸⁾；历五帝之寥廓，涉三皇之登闕⁽⁹⁾；建道德以为师，友仁义与为朋⁽¹⁰⁾。

(1)羲农：伏羲氏，神农氏。弥文：弥加文饰。(2)论者：假他人之言以反见其意。

(3)各亦并时而得宜二句：谓文质应当适时，所尚何必相同。(4)泰山之封二句：意谓封禅泰山之仪，哪能七十二仪，仍当同条共贯。(5)爽：差也。遐迩：远近。五三：五帝三王。此仍强调同条共贯。(6)玄宫：《文选》李善注引作“玄堂”。(7)齐桓：春秋时齐桓公。楚严：春秋时楚庄王。(8)矫：举起。(9)寥廓：空旷。登闕：高远。(10)友：亲也。与：犹“以”。

于是玄冬季月，天地隆烈⁽¹⁾，万物权舆于内，徂(殂)落于外⁽²⁾，帝将惟田(畋)于灵之囿⁽³⁾，开北垠，受不周之制⁽⁴⁾，以终始颛顼、玄冥之统⁽⁵⁾。乃诏虞人典泽，东延昆邻，西驰闾阖⁽⁶⁾。储积共(供)侍，戍卒夹道⁽⁷⁾，斩丛棘，夷(薙)野草⁽⁸⁾，御自、渭，经营丰、镐⁽⁹⁾，章皇周流，出入日月，天与地沓⁽¹⁰⁾。尔乃虎路(落)三嶮以为司马，围经百里而为殿门⁽¹¹⁾。外则正南极海，邪界虞渊⁽¹²⁾，鸿濛沆茫，碣(楛)以崇山⁽¹³⁾。营合围会，然后先置乎白杨之南，昆明灵沼之东⁽¹⁴⁾。贲育之伦，蒙盾负羽，杖镞(莫)邪而罗者以万计⁽¹⁵⁾，其余荷垂天之毕，张竟野之罟，靡日月之朱竿，曳彗星之飞旗⁽¹⁶⁾。青云为纷，红霓为纒，属之乎昆仑之虚(墟)⁽¹⁷⁾，涣若天星之罗，浩如涛水之波⁽¹⁸⁾，淫淫与与，前后要遮⁽¹⁹⁾。欃枪为闑，明月为候⁽²⁰⁾，荧惑司命，天弧发射⁽²¹⁾，鲜扁陆离，骈衍必路⁽²²⁾。徽车轻武，鸿網緤猎⁽²³⁾，殷殷轸轸，被陵缘阪，穷冥极远者，相与迺乎高原之上⁽²⁴⁾；羽骑营营，眈分殊事⁽²⁵⁾，缤纷往来，輶辘不绝，若光若灭者，布乎青林之下⁽²⁶⁾。

(1)玄冬：北方水色黑，故曰玄冬。隆烈：阴气盛。(2)万物权舆于内二句：言草木萌芽，始生于内；而枝叶凋落，死伤于外。权舆：始也。殂落：凋落。(3)灵囿：有灵德之苑囿。(4)不周：风名：《史记·律书》：“不周风居西北，主杀生。”(5)以终始颛顼、玄冥之统：犹言以毕冬令(吴恂说)。“始”字疑衍。颛顼：高阳氏。五行学说或言其以水德王。玄冥：少暉氏之子。五行学说或言其为水官。(6)虞：掌山泽之宜。延：及也。昆邻：昆明池边。闾阖：门名。(7)供：具物。侍：具事。戍：疑作“戎”。(8)薙(ti)：除

草。(9)御白、渭二句：言打猎的地区范围，指、渭二水与丰、镐二邑之间。御：禁也。(10)章皇周流三句：言苑囿之大。章皇：犹彷徨。周流：周匝流行。出入日月：言日月在其中出入。沓：合也。(11)虎落：遮护城堡或苑囿的篱笆。三嶮：三重。司马：门名。外门。径：与“径”同(王先谦说)。殿门：内门。(12)极：至也。邪界：左界。“邪”与“左”通。虞渊：日之所入。(13)鸿蒙沆茫：广大貌。揭(jiē)：即揭槩。标志。(14)白杨：观名。在昆明池东。昆明：昆明池。灵沼：在昆明池中。(15)贲、育：孟贲、夏育，古代勇士。负羽：被羽。莫邪：指大戟。罗：罗列。(16)毕(bì)：古时田猎用的长柄网。垂天之毕：言毕长如天之垂。罟(fú)：捕兽的网。后二句言旗上画有日、月、星辰。《楚辞》曰：揽彗星以为旗。(17)青云为纷，红霓为纛：言以此遮罗环绕禽兽。纷：网也。纛：络也。(18)天星之罗：言布列。涛水之波：言广大。(19)淫淫：行进貌。与与(yúyú)：行步徐徐貌。(20)欃枪：彗星的别名。闾(y n)：城门外层的曲城。候：侦察者。(21)荧惑：火星。司命：古人以为荧惑执法。天弧：星官名。又名“天弓”、“弧矢”，简称“弧”。属井宿。(22)鲜扁：鲜明而斑斓。或曰轻疾貌。陆离：参差错综貌。骈衍：军垒陈屯之貌。倨(bì)：排满。(23)徽车：有徽帜之车。轻武：诸说不一。有说轻车、武刚车(朱铭说)。有说状徽车之行疾(高步瀛说)。有说即轻士(扬树达说)。鸿綯：相连貌。緤猎：前后相次。(24)殷殷辚辚、盛貌。冥：幽深。迺：遮也。(25)羽骑：负羽的骑士。营营：周旋貌。阡(hù)分殊事：服饰分明，各殊其事。(26)缤纷：众疾貌。鞞(léi)轳：连属不绝貌。若光若灭：犹乍明乍暗。高步瀛曰：以上言猎场之广，仪卫之盛。

于是天子乃以阳冕(朝)始出乎玄宫⁽¹⁾，撞鸿钟，建九旒，六白虎，载灵舆，蚩尤并毂，蒙公先驱⁽²⁾。立历天之旂，曳捎星之旒⁽³⁾，辟历(霹雳)列缺，吐火施鞭⁽⁴⁾。萃允(沆)溶，淋漓廓落，戏(麾)八镇而开关⁽⁵⁾；飞廉、云师，吸隳瀟率，鳞罗布列，攒以龙翰⁽⁶⁾。秋秋踔踔，入西园，切神光⁽⁷⁾；望平乐，径竹林⁽⁸⁾，蹂蕙(蕙)圃，践兰唐(塘)⁽⁹⁾。举烽烈(列)火，警者施披⁽¹⁰⁾，方驰千驷，校骑万师⁽¹¹⁾。虓虎之陈(阵)、从(纵)横胶，森(飙)泣雷厉，駘磕⁽¹²⁾，洶洶旭旭，天动地岷⁽¹³⁾。羨漫半(泮)散，萧条数千万里外⁽¹⁴⁾。

(1)朝：旦也。玄宫：北方之宫。(2)白虎：马名。六马：帝王的车驾用六马。灵舆：帝王车驾。蒙公：蒙恬。或说蒙公即旄头，与蚩尤皆星名。(3)历：经也。捎：犹“拂”。历天、捎星，言旗之高。(4)霹雳：雷也。列缺：闪电。吐火施鞭：闪电之状。(5)萃：犹萃聚。溶溶：众多之貌。八镇：四方四隅为八镇。(6)飞廉：风伯。湟(pi)：喘息声。瀟率：聚敛。鳞罗：若鱼鳞之罗列。攒以龙翰：若龙翰之攒聚。(7)秋秋：《文选》作“啾啾”，众声。踔踔：行貌。切：近也。神光：官名。(8)平乐：馆名。在上林苑中。(9)蕙圃：蕙草之圃。兰唐：兰生于陂塘之上。(10)列：布也。警者：执警之御人。披：“技”之误。(11)方驰：并驱。校骑：骑而为部校者。(12)虓(xi o)虎之阵：谓武士奋怒，状如猛兽，而为行阵。胶：错杂貌。駘磕：谓众声。(13)洶洶旭旭：鼓动之声。岷：动貌。(14)万：后人所加。《文选》无此字。高步瀛曰：以上言天子至猎所。

若夫壮士慷慨，殊乡(向)别趣⁽¹⁾，东西南北，骋耆(嗜)奔欲⁽²⁾。拖苍稀，跋犀犛，蹶浮麋⁽³⁾。斫巨狴，搏玄猿⁽⁴⁾，腾空虚，距连卷⁽⁵⁾。踔天，嬉洞门⁽⁶⁾，莫莫纷纷，山谷为之风森(飙)，林丛为之生尘⁽⁷⁾。及至获夷之徒，蹶松柏，掌疾梨(蒺藜)⁽⁸⁾，猎蒙茏，辘轻飞⁽⁹⁾；履般(班)首，带修蛇⁽¹⁰⁾；钩赤豹，牵象犀⁽¹¹⁾；蹠峦阬亢，超唐(塘)陂⁽¹²⁾。车骑云会，登降暗藹⁽¹³⁾，太华为旒，熊耳为缀⁽¹⁴⁾。木仆山还(旋)，漫若天外⁽¹⁵⁾，储与乎大溲(浦)，聊浪乎宇内⁽¹⁶⁾。

(1)趣：趋也。(2)骋耆(嗜)奔欲：言随意驰逐所欲。(3)狴：猪也。跋：踢也。蹶：蹴也。浮麋：游麋。(4)斫：斩也。狴(yán)：兽石。(5)腾空虚：言腾空。距：动物的足

瓜。连卷：弯曲貌。(6)踔(chu)：超越。天：树木盘曲貌。涧门：疑误。宋祁曰：当作“涧间”。《文选》五臣本作“间间”。间间，谓枝间无空隙。(7)莫莫：尘埃貌。纷纷：乱起貌。(8)获夷之徒：谓能执获及格杀禽兽之壮士。厥：踏也。掌：抓也。蒺藜：草名。一名茨。布地蔓生，实表面突出如针状，入药。(9)蒙茏：草木茂密处。麟：辄也。轻飞：犹言轻禽。(10)班首：虎之类。修：长也。(11)钩、牵：皆言拖曳。(12)蹕(yì)：跨越；渡过。峦：山小而锐。阨(g ng)：大土山。塘陂：池塘。(13)暗蔼：不分明。(14)太华：华山。熊耳：山名。缀：旒也。(15)仆：顿也。还：旋也。山还：言山为之回旋。(16)储与：倘佯，自由自在地往来。浦：水边。聊浪：游荡。

于是天清日晏⁽¹⁾，逢蒙列(裂)眦，羿氏控弦⁽²⁾。皇(煌)车幽，光纯(焯)天地⁽³⁾，望舒弥(弭)辔⁽⁴⁾，翼乎徐至于上兰⁽⁵⁾。移围徙陈，浸淫蹴部⁽⁶⁾，曲队坚重，各按行伍⁽⁷⁾。壁垒天旋，神扶电击⁽⁸⁾，逢之则碎，近之则破，鸟不及飞，兽不得过，军惊师骇，刮野扫地⁽⁹⁾。及至罕车飞扬，武骑聿(遒)皇⁽¹⁰⁾；蹈飞豹，绢(胃)皦阳⁽¹¹⁾；追天宝，出一方⁽¹²⁾；应声，击流光。野尽山穷，囊括其雌雄⁽¹³⁾，沈沈容容(溶溶)，遥噓乎纆中⁽¹⁴⁾。三军芒然，穷允闕与(豫)⁽¹⁵⁾，亶(但)观夫票禽之继逾，犀兕之抵触，熊罴之拏攫，虎豹之凌遽⁽¹⁶⁾，徒角抢题注，蹙竦誓怖，魂亡魄失，触辐关胷⁽¹⁷⁾。妄发期中，进退履获⁽¹⁸⁾，创淫轮夷，丘累陵聚⁽¹⁹⁾。

(1)日晏：晴朗而无云。(2)逢蒙、羿(yì)氏：皆古之善射者。眦(zì)：眼眶。控弦：引弓。(3)煌车：煌煌之车。幽：即(王先慎说)，广大貌。焯：明也。光焯天地：犹言光耀天地。(4)望舒：神话传说中为月亮驾车的人。弭辔：按行貌。(5)翼乎：闲暇之貌。上兰：观名。在上林苑中。(6)浸淫：渐进。蹴通蹙，促也。部：军之部伍。(7)队：部队。(8)壁垒天旋二句：言队伍威盛。扶(ch)：笞打；鞭打。(9)刮野扫：言杀获皆尽，而无遗余。(10)罕车：载罕网之车。遒(yù)皇：轻疾貌。(11)胃(juàn)：网住。皦阳：兽名。即狒狒。(12)天宝：即陈宝。传说鸡头而人身。(13)野尽山穷二句：言狩猎结果。(14)沈沈：“沈沈”之讹。沈沈溶溶：谓禽兽众之貌。噓(jué)：张口吐舌。或说通“(jì)”疲倦(王念孙说)。纆：网也。(15)三军芒然二句：言三军精锐，穷追禽兽而无遗。允(yǐn)：行进。闕(è)：遮；阻。穷允闕与：谓穷其允而闕其豫，乃穷追而无遗之意(高步瀛说)。(16)票(piào)禽：轻疾之貌。逾(yì)：逾越。拏攫(nájúé)：张牙舞爪，相搏斗之状。凌遽：战栗；惶遽。(17)徒：但也。抢：犹“刺”。题：额也。角抢题注：言以角触地。触辐关胷(dòu)：言触车辐而关颈项。(18)妄发期中：言矢虽妄发，而期于必中。进退履获：言进则践也，退则获之。(19)创淫：谓因刃而伤者。轮夷：谓有因轮辄而伤者。丘累陵聚：言田猎所获堆积如山。以上言田猎的场景及收获。

于是禽殫中衰⁽¹⁾，相与集于靖冥之馆⁽²⁾，以临珍池。灌以岐梁，溢以江河⁽³⁾，东瞰目尽，西畅亡涯(无涯)⁽⁴⁾，随珠和氏，焯(灼)烁其陂⁽⁵⁾。玉石巀崱，眩(炫)耀青荧⁽⁶⁾，汉女水潜，怪物暗冥，不可殫形⁽⁷⁾。玄鸾孔雀，翡翠垂荣⁽⁸⁾，王雎关关，鸿雁嚶嚶⁽⁹⁾，群嬉乎其中，噍噍(啾啾)昆鸣⁽¹⁰⁾；鳧鹭振鹭，上下砰磕，声若雷霆⁽¹¹⁾。乃使文身之技，水格鳞虫⁽¹²⁾，凌坚冰，犯严渊，探岩排碣，薄索蛟螭⁽¹³⁾，蹈獭，据鼉鼉⁽¹⁴⁾，祛灵蠃⁽¹⁵⁾。入洞穴，出苍梧⁽¹⁶⁾，乘巨鳞，骑京(鲸)鱼⁽¹⁷⁾。浮彭蠡，目有虞⁽¹⁸⁾。方椎夜光之流离，剖明月之珠胎⁽¹⁹⁾，鞭洛水之宓妃，饷屈原与彭胥⁽²⁰⁾。

(1)殫：尽也。中：射中。(2)靖冥馆：深闲之馆。(3)岐、梁：皆山名。岐山，在今陕西岐山县东北。梁山，在今陕西韩城县西北。灌以岐、梁：谓岐山、梁山之水注于池中。溢以江、河：池溢而成长江、黄河。(4)目尽：尽目而望。畅：达。(5)随珠和氏：随氏珠，和氏璧。灼烁：光彩貌。(6)巀崱(j n yín)：高锐貌。青荧：色青而光荧。(7)汉女：传

说是汉水中的神女。不可殫形：不能尽其形。(8)翡翠：言毛羽有光华。(9)王雎：雎鸠。即鱼鹰。关关、嚶嚶：皆鸟鸣声。(10)啾啾：众声。昆：同也。(11)鳧鷖振鹭三句：言众鸟振翅而飞，声似雷霆。鳧(fú)：泛指野鸭。鹭(y)：鸥鸟的别名。鹭(lù)：鹭科鸟类的通称。(12)文身：指越人。(13)岩：岸石。碕(qí)：曲岸。薄索：摸索之义。(14) (bīn)：即獬。獬的一种。獬(t)：水獬。珍贵动物。据：抓也。鼉(yuán)：俗称“癞头鼉”。鼉(tuó)：即“扬子鳄”。(15)拏(q)：捞取。螭(x)：龟的一种。(16)洞穴：洞庭之穴。苍梧：山名。又名九疑山。(17)鲸鱼：大鱼。(18)彭蠡：泽名。今称鄱阳湖。目：犹望。有虞：谓舜。(19)推：击也。夜光、流离：皆指珠玉。凡珠玉夜中有光者，皆谓之夜光。流离：即琉璃。(20)彭、胥：彭咸、伍子胥，皆没于水者。高步瀛曰：以上言水嬉。

于兹乎鸿生巨儒，俄(峨)轩冕，杂衣裳⁽¹⁾，修唐典，匡《雅》《颂》，揖让于前⁽²⁾。昭光振耀，响忽如神⁽³⁾，仁声惠于北狄，武义动于南邻⁽⁴⁾。是以旃(毡)裘之王，胡貉之长，移珍来享，抗手称臣⁽⁵⁾。前入围口，后陈卢山⁽⁶⁾。群公常伯杨朱、墨翟之徒喟然称曰⁽⁷⁾：“崇哉乎德，虽有唐、虞、大夏、成周之隆，何以侈兹！太古之覲东岳，禅梁基，舍此世也，其谁与哉⁽⁸⁾？”

(1)峨：高貌。杂：或作“殊”。殊衣裳：言衣裳殊色。(2)唐：上古唐尧之唐。匡：正也。《雅》、《颂》：指《诗经》。(3)响忽：疾速。(4)南邻：南方邻国。(5)胡貉：指北方少数民族。享：献也。抗手：举手而释。(6)围口：猎营之门。卢山：疑为“庐山”。本书《卫青传》曰：“起冢象庐山。”(7)常伯：侍中。杨朱、墨翟：先秦著名的人物。此取古贤以为喻。喟然：叹息貌。(8)侈：过也。东岳：泰山。梁基：梁父(山名)之基。

上犹谦让而未俞也⁽¹⁾，方将上猎三灵之流，下决醴泉之滋⁽²⁾，发黄龙之穴，窥凤皇之巢，临麒麟之囿，幸神雀之林⁽³⁾；奢云梦，侈孟诸⁽⁴⁾，非章华，是灵台⁽⁵⁾，罕组离宫而辍观游⁽⁶⁾，土事不饰，木功不雕⁽⁷⁾，承(拯)民乎农桑，劝之以弗迨⁽⁸⁾，侷男女使莫违⁽⁹⁾；恐贫穷者不遍被洋溢之饶，开禁苑，散公储，创道德之囿，弘仁惠之虞，驰弋乎神明之囿，览观乎群臣之有亡(无)；放雉兔(兔)，收置罟⁽¹¹⁾，麋鹿刍菟与百姓共之，盖所以臻兹也⁽¹²⁾。于是醇洪鬯(畅)之德⁽¹³⁾，丰茂世之规，加劳三皇，勩勤五帝，不亦至乎！乃祗庄雍穆之徒⁽¹⁴⁾，立君臣之节，崇贤圣之业，未皇(遑)苑囿之丽，游猎之靡也，因回轸还衡，背阿房，反未央⁽¹⁵⁾。

(1)俞：然也。(2)猎：取也。三灵：日、月、星垂象之应。流：受福泽。(3)发黄龙之穴四句：皆所谓祥瑞。(4)云梦：泽名。今洞庭湖一带。孟诸：古泽名，故地在今河南商丘东北。(5)非章华：以楚之章华台为非。是灵台：以周之灵台为是。(6)罕往：言希往。辍：止也。(7)土事不饰二句：言土木工程不事雕饰。(8)迨：《文选》作“怠”。(9)侷：耦也。莫违：勿失婚姻之期。(10)虞：地也。虞人所掌之地。(11)放：谓不猎。收：谓不用。置罟(ji fú)：捕兽的网。(12)臻：至也。兹：谓泰山、梁父。(13)畅：通也。(14)祗：敬也。雍：和也。徒：事也。(15)轸(zhěn)：车的代称。衡：辕前横木。回轸旋衡：犹言改弦易辙。背：离也，阿房：秦阿房宫。未央：未央宫。汉初建筑。高步瀛曰：以上讽谕返于道德。

汉书新注卷八十七下 扬雄传第五十七下

明年⁽¹⁾，上将大夸胡人以多禽兽，秋，命右扶风发民入南山⁽²⁾，西自褒斜⁽³⁾，东至弘农⁽⁴⁾，南驱汉中⁽⁵⁾，张罗罔(网)置罟⁽⁶⁾，捕熊羆豪猪虎豹狢獾狐兔麋鹿⁽⁷⁾，载以槛车，输长杨射熊馆⁽⁸⁾。以罔(网)为周陆⁽⁹⁾，纵禽兽其中，令胡人手搏之，自取其获⁽¹⁰⁾，上亲临观焉。是时，农民不得收敛。雄从至射熊馆，还，上《长扬赋》，聊因笔墨之成文章，故借翰林以为主人，子墨为客卿以风(讽)。其辞曰⁽¹¹⁾：

(1)明年：元延二年(前11)冬。参《成帝纪》。(2)右扶风：官名。治所在长安(今西安市西北)。辖区在今西安以西。南山：秦岭。(3)褒、斜：秦岭中二谷名。(4)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北)。(5)汉中：郡名。治西城(在今陕西安康西)。(6)罟(jǐ fú)：捕兽的网。(7)豪猪：啮齿类哺乳动物。也称箭猪、毫鼠。狢(yòu)：长尾猿。獾(juē)：大猴。(8)长杨：宫名。在今陕西周至县。长杨宫中有射熊馆。(9)陆(q)：因山谷而围成的牛马圈。(10)获：猎所获。(11)其辞曰：下文是《长杨赋》。

子墨客卿问于翰林主人曰：“盖闻圣主之养民也，仁沾而恩洽，动不为身⁽¹⁾，今年猎长杨，先命右扶风，左太华而右褒斜⁽²⁾，椽斲薛而为弋⁽³⁾，纆南山以为置，罗千乘于林莽，列万骑于山隅，帅(率)军踳陆，锡戎获胡⁽⁴⁾。扼熊羆，拖豪猪，木雍(拥)枪累，以为储胥⁽⁵⁾，此天下之穷览极观也。虽然，亦颇扰于农民。三旬有余，其廛(勤)至矣，而功不图⁽⁶⁾，恐不识者，外之则以为娱乐之游，内之则不以为于豆之事⁽⁷⁾，岂为民乎哉！且人君以玄默为神，澹(淡)泊为德⁽⁸⁾，今乐远出以露威灵⁽⁹⁾，数摇动以罢(疲)车甲，本非人主之急务也，蒙窃或(惑)焉⁽¹⁰⁾。”

(1)仁沾而恩洽二句：言忧思百姓。(2)太华：华山。(3)斲薛(jiēniè)：山名。在今陕西三原县西北。弋(yì)：小木桩。(4)踳(zú)：蹶蹶。或曰通“萃”，聚集。锡戎获胡：言由戎、胡之人猎取禽兽。(5)木雍枪累：以木桩编列为栅栏。储胥：守卫用的木栅藩篱之类。(6)其勤至矣二句：言劳而无益。(7)干豆：祭祀用品。干：干肉。至，祭器。(8)淡泊：恬静无欲。(9)露：显露。(10)蒙：自谓蒙蔽。

翰林主人曰：“吁⁽¹⁾，谓之兹邪⁽²⁾！若客，所谓知其一未睹其二，见其外不识其内者也。仆尝倦谈，不能一二其详⁽³⁾，请略举凡⁽⁴⁾，而客自览其切焉。”

(1)吁：叹声。不以为然。(2)谓兹邪：犹云何为如此也。“之”字衍。(3)其：“具”之误(王先谦说)。详：悉也。(4)略举凡：《文选》为“略举其凡”。凡：大概；大要。

客曰：“唯，唯⁽¹⁾。”

(1)唯，唯：谦卑的应答。

主人曰：“昔有强秦，封豕其士，窳窳其民⁽¹⁾，啗齿之徒相与摩(磨)牙而争之⁽²⁾，豪俊麇沸云扰⁽³⁾，群黎为之不康⁽⁴⁾，于是上帝眷顾高祖，高祖奉命，顺斗极，运天关⁽⁵⁾，横巨海，票昆仑⁽⁶⁾，提剑而叱之，所麾(挥)城擗邑⁽⁷⁾，下将降旗，一日之战，不可殫记⁽⁸⁾。当此之勤，头蓬不暇疏⁽⁹⁾，饥不及餐，鞮鞞生虻虱⁽¹⁰⁾，介冑被沾汗，以为万姓请命乎皇天。乃展民之所屈(屈)⁽¹¹⁾，振民之所乏，规亿载，恢帝业，七年之间而天下密(谧)如也。⁽¹²⁾”

(1)昔有强秦三句：喻暴秦贪婪，而残害其民。封豕：大猪。常用以比喻贪暴的首领。窳窳(yāyà)：古代传说中的怪兽名。用以比喻虐害。(2)啗齿之徒：指陈胜、项羽等。(3)麇：当作“糜”。麇沸：混乱貌。(4)黎：众也。康：安也。(5)顺斗极：随天斗极。天关：即北辰。(6)票(pi o)：通“飘”，动摇。(7)擗(chàn)：芟除；扫荡。(8)一日之战二句：

言战役之多。殫：尽也。(9)头蓬：发乱如蓬。疏：《文选》作“梳”。(10)鞮鞢(dù)：头盔。(11)展：申也。(12)谧：静也。

“逮至圣文⁽¹⁾，随风乘流，方垂意于至宁，躬服节俭，绋衣不敝⁽²⁾，革鞜不穿⁽³⁾，大夏不居⁽⁴⁾，木器无文⁽⁵⁾。于是后宫贱瑇瑁而疏珠玕，却翡翠之饰，除雕琢之巧⁽⁶⁾，恶丽靡而不近，斥芬芳而不御⁽⁷⁾，抑止丝竹晏衍之乐⁽⁸⁾，憎闻郑卫幼眇之声⁽⁹⁾，是以玉衡正而太阶平也⁽¹⁰⁾。

(1)圣文：指文帝。(2)不敝：不以为敝。(3)鞜(tà)：兽皮做的鞋。(4)大夏：高大的房屋。(5)文：雕饰。(6)瑇(zhuàn)：玉器上雕饰的凸纹。(7)斥：却也。御：用也。(8)丝竹：管弦乐器与音乐。晏衍：邪声。(9)郑卫：指郑卫之音，古之俗乐。儒家以为淫声。幼眇(yàomiào)：微妙。(10)玉衡：天仪。太阶：星名。即三台。共六星，两两并排而斜上，如阶梯，故名。

“其后熏鬻作虐，东夷横畔(叛)⁽¹⁾，羌戎睚眦，闽越相乱⁽²⁾，遐萌(氓)为之不安，中国蒙被其难⁽³⁾。于是圣武勃怒⁽⁴⁾，爰整其旅，乃命票(骠)、卫⁽⁵⁾，汾沄沸渭⁽⁶⁾，云合电发，焱(飙)腾波流，机骇蜂轶(锋逸)⁽⁷⁾，疾如奔星，击如雷霆⁽⁸⁾，砰轹轳，破穹庐⁽⁹⁾，脑沙幕(漠)，髓余吾⁽¹⁰⁾。遂猎乎王廷(廷)⁽¹¹⁾。驱橐它(骆驼)，烧 蠡⁽¹²⁾，分犁(犂)单于⁽¹³⁾，磔裂属国，夷坑谷，拔卤莽⁽¹⁴⁾，刊山石，蹂尸舆厮⁽¹⁵⁾，系累(縲)老弱，竟 瘢耆、金镞淫夷者数十万人⁽¹⁶⁾，皆稽颡树颌⁽¹⁷⁾，扶服(匍匐)蛾(蚁)伏⁽¹⁸⁾，二十余年矣，尚不敢惕息⁽¹⁹⁾。夫天兵四临，幽都先加⁽²⁰⁾，回戈邪指，南越相夷⁽²¹⁾，靡节西征，羌燹东驰⁽²²⁾。是以遇方疏俗殊邻绝党之域⁽²³⁾，自上仁所不化⁽²⁴⁾，茂德所不绥，莫不0(蹠)足抗手，请献厥珍，使海内澹然⁽²⁵⁾，永亡(无)边城之灾，金革之患⁽²⁶⁾。

(1)熏鬻：匈奴。东夷：指朝鲜。(2)睚眦：眦目貌。(3)遐：远也。氓：民也。(4)圣武：指武帝。(5)骠：骠骑将军霍去病。卫：大将军卫青。(6)汾沄沸渭：众盛貌。汾沄即纷坛。沸渭：犹荟蔚。(7)机骇锋逸：如机之骇，如锋之过，言其疾速。(8)霆：霹雳。(9)砰轹温，破穹庐：言以战车攻破匈奴的穹庐。轹轳(fénw n)：攻城车。(10)脑沙幕：言脑髓染于沙漠与余吾水(今蒙古境内之土拉河)。(11)王廷：匈奴单于驻地。在今蒙古境内。(12)(mì)蠡：于酪，造酪母的原料。(13)犂(lí)：划破，剥析。(14)卤莽：浅草之地。(15)蹂尸：践踏尸体。舆厮：车载伤者。或言以厮卒驾车。(16)竟：即“吮”(梁章钜说)。鋌：铁矜小矛。瘢耆：马脊创瘢(孟康说)。淫夷：过伤。(17)稽((q)颡树颌(hàn)：以头叩地。(18)蚁伏：如蚁之蛰伏。(19)惕息：不敢喘息，形容极其恐惧。(20)幽都：北方，谓匈奴。(21)夷：夷灭。(22)羌、燹(bó)，皆古族名。羌族在今青海、甘肃。燹族在今川南及滇东一带。(23)疏：远也。邻：邑也。(24)上仁：犹至仁。(25)澹：安也。(26)金革：犹言兵革，引申为战争。

“今朝廷纯仁，遵道显义，并包书林，圣风云靡；英华沈浮，洋溢八区，普天所覆，莫不沾濡；士有不谈王道者则樵夫笑之。故意者以为事罔隆而不杀⁽¹⁾，物靡盛而不亏，故平不肆险⁽²⁾，安不忘危。乃时以有年出兵⁽³⁾，整舆竦(忞)戎⁽⁴⁾，振师五(柞)，习马长杨⁽⁵⁾，简力狡兽⁽⁶⁾，校武票禽⁽⁷⁾。乃萃然登南山⁽⁸⁾，瞰乌戈⁽⁹⁾，西厌月窟，东震日域⁽¹⁰⁾。又恐后世迷于一时之事，常以此取国家之大务⁽¹¹⁾，淫荒田猎，陵夷而不御也⁽¹²⁾，是以车不安鞮⁽¹³⁾，日未靡旃⁽¹⁴⁾，从者仿佛，委属(囑)而还(旋)⁽¹⁵⁾；亦所以奉太宗之烈⁽¹⁶⁾，遵文武之度⁽¹⁷⁾，复三王之田(畋)，反五帝之虞(娱)；使农不辍耰⁽¹⁸⁾，工不下机，婚姻以时，男女莫违；出恺弟(悌)，行简易，矜劬劳，休力役；见百年，存孤弱，帅(率)与之，同苦乐。然后陈钟鼓之乐，鸣鞀磐之和⁽¹⁹⁾，建碣磻之

虞⁽²⁰⁾，拈隔鸣球⁽²¹⁾，掉八列之舞⁽²²⁾；酌允铎，肴乐胥⁽²³⁾，听庙中之雍雍，受神人之福祐⁽²⁴⁾；歌投颂，吹合雅。其勤若此，故真神之所劳也⁽²⁵⁾。方将俛元符⁽²⁶⁾，以禅梁甫之基⁽²⁷⁾，增泰山之高，延光干将来，比荣乎往号，岂徒欲淫览浮观，驰骋稷稻之地，周流梨栗之林，蹂践刍蕘，夸诩众庶，盛狄获之收，多麋鹿之获哉！且盲不见咫尺，而离娄烛千里之隅⁽²⁸⁾；客徒爱胡人之获我禽兽，曾不知我亦已获其王侯。”

(1)故：《文选》无此字。周：无也。杀：衰也。(2)肆：忘之义。(3)有年：丰年。(4)怱：劝说。(5)五柞、长扬：皆宫名。(6)简：择也。(7)校：计量。票(piào)禽：轻疾之禽。(8)萃：聚集。(9)瞰：远视。乌弋：西域国名。在今阿富汗境内。(10)月窟：月所生也。日域：日初出之处。(11)取：当作“为”。《文选》作“为”。(10)御：止也。(11)车不安轳(rèn)：言车未及止。(14)日未靡旃：言日不移影。(15)从者仿佛二句：言队者见仿佛委释回旋(张晏说)。(16)太宗：《文选》作“大尊”，指高祖，是也。(17)文武：文帝、武帝。(18)耒(y u)：农具名。形如榔头。(19)鞀(táo)：鼗鼓。鞀(qìng)：古代石制乐器。悬挂于架上，以物击之而鸣。(20)碣磳(jiá)：猛兽发怒的形状。虞(jù)：悬挂钟磬的木架。(21)拈：通“戛”。隔：通“击”。《尚书·益稷》有“戛击鸣球”句。鸣球：玉磬。(22)掉：摇摆。八列：即八佾。(23)酌允铎，肴乐胥：言酌信美以当酒，率礼乐以为肴。允：信也。铎：美也。肴：语助同。(24)雍雍：和谐的乐声。祐(hù)：福也。(25)劳：劝勉。(26)元：善也。符：瑞也。(27)梁甫：即梁父山。(28)离娄：古代明目者。一号离朱。烛：照也。

言未卒，墨客降席再拜稽首曰：“大哉体乎！允非小子之所能及也⁽¹⁾。乃今日发矇⁽²⁾，廓然已昭矣！”

(1)允：信也。小子：《文选》作“小人”。之所能及：言见不能此。(2)此言昭然发矇。矇(méng)：愚昧无知。

哀帝时丁、傅、董贤用事⁽¹⁾，诸附离之者或起家至二千石⁽²⁾。时雄方草《太玄》⁽³⁾，有以自守，泊如也⁽⁴⁾。或嘲雄以玄尚白⁽⁵⁾，而雄解之⁽⁶⁾，号曰《解嘲》。其辞曰：

(1)丁、傅：皆外戚。董贤：《佞幸传》有其传。(2)附离：附着；依附。二千石：汉代郡守等高官的俸禄。(3)《太玄》：《太玄经》。扬雄摹仿《易经》和《老子》而作的一部哲学著作。晋范望注。今本十卷。(4)泊：安静。(5)玄：黑色。白：白色。师古曰：“玄，黑色也。言雄作之不成，其色犹白，故元禄位也。”(6)解之：对嘲笑进行辩解。

客嘲扬子曰⁽¹⁾：“吾闻上世之士，人纲人纪⁽²⁾，不生则已⁽³⁾，生则上尊人君，下荣父母，析人之圭⁽⁴⁾，儋(担)人之爵⁽⁵⁾，怀人之符⁽⁶⁾，分人之禄⁽⁷⁾，纒青挖紫⁽⁸⁾，朱丹其毂⁽⁹⁾。今子幸得遭明盛之世，处不讳之朝⁽¹⁰⁾，与群贤同行⁽¹¹⁾，历金门上玉堂有日矣⁽¹²⁾，曾不能画一奇⁽¹³⁾，出一策，上说人主⁽¹⁴⁾，下谈公卿⁽¹⁵⁾。目如耀星⁽¹⁶⁾，舌如电光⁽¹⁷⁾，一从(纵)一衡(横)⁽¹⁸⁾，论者莫当，顾而作《太玄》五千文⁽¹⁹⁾，支(枝)叶扶疏⁽²⁰⁾，独说十余万言⁽²¹⁾，深入黄泉，高者出苍天，大者含元气⁽²²⁾，纤者入无伦⁽²³⁾，然而位不过侍郎⁽²⁴⁾，擢才给事黄门⁽²⁵⁾。意者玄得毋尚白乎⁽²⁶⁾？何为官之拓落也？”

(1)客：嘲笑者。扬子：作者自称。(2)人纲人纪：指众人遵循的纲纪。(3)已：算了。(4)析：分也。人：指君主。圭：古代贵族朝聘与祭祀所执的玉器。(5)担：承受。(6)怀：揣也。符：符信；凭信。(7)分：分享。禄：俸禄。(8)纒(y)：系结。青：指青色印绶。以代九卿青绶。紫：指紫色印绶。汉代公侯紫绶。(9)朱丹：红色。毂(g)：车轮中心的圆木。此指车轮。(10)不讳：不忌讳。(11)行(háng)：百官的行列。(12)金门：金马门。经金门：意谓在金马门待诏，备顾问。玉堂：汉代殿名。上玉堂：意谓在朝廷当官。(13)

画：谋划。奇：奇计。(14)说(shuì)：游说。(15)谈：游说之义。(16)目如耀星：言目光闪烁。(17)舌如电光：言谈吐敏捷。(18)一纵一横：意谓纵横捭阖。(19)顾：反而。《文选》“顾”下有一“默”字。五千文：五千字。(20)扶疏：分布。(21)独说十余万言：指扬雄所作《太玄经章句》，已佚。言：字的意思。(22)元气：中国古代的哲学概念。指构成天地万物的原始物质。(23)纤者入元伦：意谓纤微至于无限。(24)侍郎：官名。侍卫天子。(25)给事黄门：供职于宫中的官。(26)意者：想来。得毋：莫非。(27)拓(tuò)落：失意；不得志。按：此段借客之嘲，以见己不遇。

扬子笑而应之曰：“客徒欲朱丹吾毂，不知一跌将赤吾之族也⁽¹⁾！往者周网⁽²⁾解结⁽³⁾，群鹿争逸⁽⁴⁾，离为二十⁽⁵⁾，合为六七⁽⁶⁾，四分五剖，并为战国。士无常君，国亡⁽⁷⁾，定臣，得士者富，失士者贫，矫翼厉翮⁽⁸⁾，恣意所存⁽⁹⁾，故士或自盛以橐⁽¹⁰⁾，或凿坏⁽¹¹⁾以遁⁽¹²⁾。是故驺衍以颡亢而取世资⁽¹³⁾，孟轲虽连蹇⁽¹⁴⁾，犹为万乘师⁽¹⁵⁾。”

(1)跌：失足。赤族：族诛之意。(2)网：政纪。引申归为政权。解结：指政权崩溃。(3)群鹿争逸：意谓诸侯纷争。(4)十二：指春秋时鲁、卫、齐、宋、楚、郑、燕、晋、陈、蔡、秦、曹等十二诸侯。(5)合为六七：兼并为齐、燕、楚、赵、韩、魏及秦七雄。(6)矫翼厉翮：意谓展翅奋飞。翮(hé)：泛指鸟的翅膀。(7)恣意所存：任意所止。(8)士或自盛以橐：指范雎自魏入秦，曾藏于秦使车之橐内。(9)或凿坏以遁：指颜阖。春秋时鲁君闻阖贤，欲以为相，使者往聘，他凿后垣逃亡。坏(péi)：屋的后墙。(10)驺衍：即邹衍。战国末年阴阳家。颡亢(xiéháng)：变幻不定。(11)孟轲：战国时儒家学者。连蹇：言坎坷不遇。(12)万乘师：言大国之师。如齐宣王、梁惠王曾向他请教。

“今大汉左东海⁽¹⁾，右渠搜⁽²⁾，前番禺⁽³⁾，后陶涂⁽⁴⁾。东南一尉⁽⁵⁾，西北一候⁽⁶⁾。徽以纆墨⁽⁷⁾，制以质⁽⁸⁾，散以礼乐⁽⁹⁾，风以《诗》《书》⁽¹⁰⁾，旷以岁月⁽¹¹⁾，结以倚庐⁽¹²⁾。天下之士，雷动云合，鱼鳞杂袭⁽¹³⁾，咸营于八区⁽¹⁴⁾，家家自以为稷契⁽¹⁵⁾，人人自以为咎繇⁽¹⁶⁾，戴纆垂纓而谈者皆拟于阿衡⁽¹⁷⁾，五尺童子羞比晏婴与夷吾⁽¹⁸⁾；当途者入青云⁽¹⁹⁾，失路者委沟渠⁽²⁰⁾，旦握权则为卿相，夕失势则为匹夫；譬若江湖之雀⁽²¹⁾，勃解⁽²²⁾之鸟⁽²³⁾，乘雁集不为之多⁽²⁴⁾，双凫飞不为之少⁽²⁵⁾。昔三仁去而殷墟⁽²⁶⁾，二老归而周炽⁽²⁷⁾，子胥死而吴亡⁽²⁸⁾，种、蠡存而越伯⁽²⁹⁾，五毅入而秦喜⁽³⁰⁾，乐毅出而燕惧⁽³¹⁾，范雎以折摺⁽³²⁾而危穰侯⁽³³⁾，蔡泽虽噤吟而笑唐举⁽³⁴⁾。故当其有事也，非萧、曹、子房、平、勃、樊、霍则不能安⁽³⁵⁾；当其亡⁽³⁶⁾事也，章句之徒相与坐而守之⁽³⁷⁾，亦亡⁽³⁸⁾所患。故世乱，则圣哲驰骛而不足⁽³⁹⁾；世治，则庸夫高枕而有余⁽⁴⁰⁾。”

(1)左：指东方。(2)右：指西方。渠搜：县名。在河套地区，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3)前：指南方。番禺(p n)：县名。今广东省广州市。(4)后：指北方。陶涂：指北方产騊駼马之国。(5)东南一尉：言东南方有都尉。沈钦韩曰：《御览》二百四十一《临江记》曰：汉元鼎五年立都尉府于候官，以镇抚二越，所谓东南一尉也。(6)西北一候：谓西北方有守候的戍所。(7)徽：绑也。纆墨(mò)：绳索。(8)制：制裁，质(zhì)：腰斩用的垫座。鈇(f)：铡刀。(9)散：陶冶之意。(10)风：诱导之意。(11)旷：耗费。(12)结：构筑。倚庐：即畸庐，犹言田舍。(13)鱼鳞：形容人众。杂袭：犹言杂沓。(14)营：钻营；经营。八区：八方。(15)稷：后稷，名弃。周的始祖。契(xiè)：商的始祖。(16)咎繇：即皋陶。相传舜时掌管刑法的官。(17)纆(x)：同“C”，束发的帛。纓：冠上的饰物。阿衡：即伊尹。商初大臣。(18)晏婴：春秋时齐景公之相。夷吾：即管仲。春秋时齐桓公时之卿。(19)当途者：掌权得势者。升青云：言爬上显赫的地位。(20)失路者：指政治上失意者。委：弃也。委沟：言弃于沟壑。(21)雀：当作“崖”，崖岸。《文选》作

“崖”。(22)渤澥(xiè)：即渤海。鸟：当作“岛”。《文选》作“岛”(23)乘雁：四雁。(24)双：二也，鳧(fú)：泛指野鸭。(25)三仁：指商代末年微子、箕子、比干。参考《论语·微子篇》。墟：言亡国而为丘墟。(26)二老：指伯夷、太公姜尚。参考《孟子·离娄上》。炽：兴旺。(27)子胥：伍子胥，名员。春秋时吴国大夫。因吴王夫差拒谏而被迫自杀。九年后，吴亡。(28)种、蠡：文种、范蠡，皆春秋末年越国大夫。两人曾协助勾践，使越国称霸一时。(29)五羖(g)：指百里奚。春秋时秦国大夫，流亡于楚，秦穆公以五张羖(黑壮羊)皮将其赎买至秦，授之国政。俗称五羖大夫。(30)乐毅：战国时燕将。曾率燕军攻下齐七十余城，因遭忌妒，出奔于赵国。燕军遂即失败。(31)范雎(j)：战国时魏人。曾事魏中大夫须贾，被疑而受辱，被打得折肋断齿。后化名张禄，逃入秦国，向秦昭王游说，取秦相穰(ráng)侯魏冉之位而代之。折摺(l)：折肋断齿。(32)蔡泽：战国时燕人。游说各国，为相者唐举所嘲笑。入秦后，劝范雎辞退，代为秦相。嚙吟：面颊歪而前突。(33)萧：萧何。曹：曹参。子房：张良。平：陈平。勃：周勃。樊：樊哙。霍：霍光。本书有其传。(34)章句之徒：指以注经为能事的小儒。(35)驰骛：奔走。(36)庸夫：平庸之人。

“夫上世之士，或解缚而相⁽¹⁾，或释褐而傅⁽²⁾；或倚夷门而笑⁽³⁾，或横江潭而渔⁽⁴⁾；或七十说而不遇⁽⁵⁾，或立谈间而封侯⁽⁶⁾；或枉千乘于陋巷⁽⁷⁾，或拥帚彗而先驱⁽⁸⁾。是以士颇得信(伸)其舌而奋其笔⁽⁹⁾，窒隙蹈瑕而无所诘(屈)也⁽¹⁰⁾。当今县令不请士，郡守不迎师，群卿不揖客⁽¹¹⁾，将相不俯眉⁽¹²⁾；言奇者见疑，行殊者得辟⁽¹³⁾，是以欲谈者宛舌而固(锢)声⁽¹⁴⁾，欲行者拟足而投迹⁽¹⁵⁾。乡(向)使上世之士处乎今⁽¹⁶⁾，策非甲科⁽¹⁷⁾，行非孝廉⁽¹⁸⁾，举非方正⁽¹⁹⁾，独可抗疏⁽²⁰⁾，时道是非⁽²¹⁾，高得待诏⁽²²⁾，下触闻罢⁽²³⁾，又安得青紫⁽²⁴⁾？”

(1)解缚而相：指管仲相齐桓公。参考《左传》庄公九年。(2)释褐而傅：指傅说为商王武丁的大臣。或言宁戚遇齐桓公事。释褐：脱去布衣，指做官。(3)倚夷门而笑：指战国时魏国侯嬴佐信陵君窃符救赵。夷门：东门。侯嬴曾为夷门监。参考《史记·信陵君列传》。(4)横江潭而渔：指与屈原谈话的渔父。参考《史记·屈原列传》。(5)七十说而不遇：指孔子周游列国。《儒林传》云：“孔子于七十余君无所遇”。(6)立谈间而封侯：指虞卿说赵孝成王而为上卿。参考《史记·虞卿列传》。(7)枉千乘于陋巷：指齐桓公见小臣稷于陋巷。参考《吕氏春秋》。(8)拥帚彗而先驱：指燕昭王礼遇邹衍。参考《史记·孟荀列传》。拥帚彗：执帚。《文选》无“帚”字。先驱：先行。(9)士颇得伸其舌而奋其笔：言士人得以施展才能。(10)空隙蹈瑕：意谓扬长避短。窒(zhì)：堵塞。隙：空隙。蹈：践也。瑕：缺点。(11)揖客：指礼贤下士。(12)俯眉：形容谦虚自抑。(13)辟(bì)：刑罚。(14)宛：屈也。宛舌：意谓屈舌不言。锢声：默不作声。(15)拟：揣量。拟足投迹：言特意跟着别人行走。即毫无创新。(16)向使：假使。(17)策：策问。甲科：汉代的选举科目之一。(18)孝廉：汉代选拔官吏的科目之一。注重品行。(19)方正：即贤良方正。汉代选拔人才的科目之一。注重行为正直贤良。(20)独可：只能。抗疏：向皇帝正谏。(21)时道是非：论时政得失。(22)待诏：指待诏于金马门。(23)触：遭也。闻罢：言皇帝对疏议已知而不用。(24)青紫：青绶、紫绶。指高官厚禄。

“且吾闻之，炎炎者灭⁽¹⁾，隆隆者绝⁽²⁾；观雷观火，为盈为实，天收其声，地藏其热⁽³⁾。高明之家⁽⁴⁾，鬼瞰其室⁽⁵⁾。攫拏者亡⁽⁶⁾，默默者存⁽⁷⁾；位极者宗危，自守者身全。是故知玄知默，守道之极⁽⁸⁾；爱清爱静，游神之廷⁽⁹⁾；惟寂惟寞，守德之宅⁽¹⁰⁾。世异事变，人道不殊⁽¹¹⁾，彼我易时，未知何如⁽¹²⁾。今子乃以鸱枭而笑凤皇⁽¹³⁾，执螻蛄而嘲龟龙⁽¹⁴⁾，不亦病乎！子徒笑我玄之尚白，吾亦笑子之病甚，不遭舆附、扁鹊⁽¹⁵⁾，悲夫！”

(1)炎炎：火盛貌。(2)隆隆：形容雷声震响。此二句意谓盛者必衰。(3)此意谓实而必虚。(4)高明之家：犹言富贵之家。(5)鬼瞰其室：言鬼神窥探其盛衰。以上八句阐发《易》盛衰倚伏之理。(6)攫拏(ju ná)者：掌权握势者。(7)默默者：默默守道者。(8)知玄知默二句：言谦退静默，为守道者之最高标准。(9)爰清爰静二句：言淡泊无欲者，神游于物外。爰：乃也。游：遨游。神：指精神境界。廷：处所。(10)宅：谓根本。以上六句阐发者庄清静无为之理，(11)人道：为人处世之道。(12)彼我易时二句：言古今之人互换一下时间，不知他们如何处世呢。(13)鸱枭(ch xi o)：即鸱鸺，猫头鹰。(14)蝮蛇(y ntíng)：即蝮虎。(15)臯跗、扁鹊，皆古代良医。按：以上四段，作者对客嘲反驳，并申明处世之道。

客曰：“然则靡《玄》无所成名乎？范、蔡以下何必《玄》哉⁽¹⁾？”

(1)客曰等句：意谓不明白玄理，难道就不能成名。靡：无也。范、蔡：范睢、蔡泽。

范、蔡以下：指萧何、曹参等人。

扬子曰：“范睢，魏之亡命也，折胁拉髀⁽¹⁾，免于徽索⁽²⁾，翕肩蹈背⁽³⁾，扶服(匍匐)入橐，激昂(昂)万乘之主⁽⁴⁾，界泾阳抵穰侯而代之⁽⁵⁾，当也⁽⁶⁾。蔡泽，山东之匹夫也⁽⁷⁾，颀颐折頰⁽⁸⁾，涕唾流沫，西揖强秦之相⁽⁹⁾，扼其咽⁽¹⁰⁾，炕其气⁽¹¹⁾，附其背而夺其位⁽¹²⁾，时也⁽¹³⁾。天下已定，金革已平⁽¹⁴⁾，都于洛阳，娄敬委辂脱挽⁽¹⁵⁾，掉三寸之舌⁽¹⁶⁾，建不拔之策⁽¹⁷⁾，举中国徙之长安⁽¹⁸⁾，适也⁽¹⁹⁾。五帝垂典⁽²⁰⁾，三王传礼⁽²¹⁾，百世不易，叔孙通起于枹鼓之间⁽²²⁾，解甲投戈⁽²³⁾，遂作君臣之仪，得也⁽²⁴⁾。《甫刑》靡敝⁽²⁵⁾，秦法酷烈，圣汉权制，而萧何造律⁽²⁶⁾，宜也⁽²⁷⁾。故有造萧何律于唐虞之世，则悖矣；有作叔孙通仪于夏殷之时，则惑矣；有建娄敬之策于成周之世，则缪矣；有谈范、蔡之说于金、张、许、史之间⁽²⁸⁾，则狂矣。夫萧规曹随⁽²⁹⁾，留侯画策⁽³⁰⁾，陈平出奇⁽³¹⁾，功若泰山，响若坻隤⁽³²⁾，唯其人之瞻知(智)哉⁽³³⁾，亦会其时之可为也⁽³⁴⁾。故为可为于可为之时，则从⁽³⁵⁾；为不可为于不可为之时；则凶。夫蔺先生收功于章台⁽³⁶⁾，四皓采荣于南山⁽³⁷⁾，公孙创业于金马⁽³⁸⁾，票(骠)骑发迹于祁连⁽³⁹⁾，司马长卿窃誉(资)于卓氏⁽⁴⁰⁾，东方朔割炙于细君⁽⁴¹⁾。仆诚不能与此数公者并，故默然独守吾《太玄》⁽⁴²⁾。”

(1)胁：肋骨。髀(qià)：腰骨。(2)徽索：绳索。系于狱中之意。(3)翕(xì)：敛缩。翕肩：畏惧貌。蹈：踏也。(4)激昂：激怒。万乘之君：大国之君。此指秦昭王。(5)界：离间。泾阳：指秦昭王之弟泾阳君。抵：当作“抵”，排击。穰侯：魏冉。参考《史记·范睢列传》。(6)当(dàng)：言适遇其机会。(7)山东：指崑山或华山以东的地区。(8)颀(qín)颐(yí)：下巴突出貌。頰(è)：鼻梁。折安页：指塌鼻子。(9)强秦之相：指范睢。(10)咽：咽喉。(11)炕：《文选》作“亢”，绝也。(12)附：当作“拊”。拊，击也。(13)时：言适遇其时机。(14)金革：兵革。指战争。(15)娄敬：即刘敬。本书有其传。委：弃也。辂：绑在车辕上用以牵引的横木。挽：指拉车的绳索。(16)掉：鼓动。(17)不拔：不可动摇；稳妥的。(18)中国：指京都。(19)适：适遇其时。(20)五帝：指黄帝、颡顓、帝喾、尧、舜。(21)三王：指夏禹、商汤、周文王。(22)叔孙通：本书有其传。枹(fú)鼓：指战争。(23)解甲投戈：谓停止战争。(24)得：言揣得君意。(25)《甫刑》：即《尚书·吕刑篇》。甫刑，泛指周代刑法。靡敝：败坏之意。(26)萧何造律：萧何曾造律令九章。(27)宜：言合于时宜。(28)金：金日碑。本书有其传。张：张安世。张汤之子。《张汤传》附其传。许：许广汉。史：指史恭及其子史高。许、史，皆外戚。(29)萧规曹随：言曹参继萧何为相，循规而不变。(30)留侯：张良。(31)陈平出奇：陈平六出奇计。(32)响：指声誉。坻(d)隤：谓山崩。(33)瞻智：犹足智多谋。(34)会：犹“遇”。可为：可以作为。(35)从：顺利。(36)蔺先生：《文选》作“蔺生”。指蔺相如。收功于章台：指完璧归赵

事。章台：秦国宫殿名。(37)四皓：指汉初的东园公、绮里奇、夏黄公、角里先生等隐士。采荣：双关语，原为采草木之英；意为沽名钓誉。南山：商山。(38)公孙：公孙弘。本书有其传。金马：金马门。(39)骠骑：骠骑将军霍去病。本书有其传。祁连：祁连山。(40)司马长卿：司马相如。本书有其传。卓氏：指卓文君之父卓王孙。(41)东方朔：本书有其传。炙(zhì)：烤肉。细君：东方朔妻子之名。(42)此段作者说明自己默然著书之故。

雄以为赋者，将以风(讽)也，必推类而言，极丽靡之辞，闳侈巨衍，竟于使人不能加也⁽¹⁾，既乃归之于正，然览者已过矣⁽²⁾。往时武帝好神仙，相如上《大人赋》⁽³⁾，欲以风(讽)，帝反缥缥有凌云之志⁽⁴⁾。繇(由)是言之，赋劝而不止，明矣。又颇似俳优淳于髡、优孟之徒⁽⁵⁾，非法度所存，贤人君子诗赋之正也，于是辍不复为⁽⁶⁾。而大潭思浑天⁽⁷⁾，参(三)摹而四分之⁽⁸⁾，极于八十一。旁则三摹九据⁽⁹⁾，极之七百二十九赞⁽¹⁰⁾，亦自然之道也。故观《易》者，见其卦而名之；观《玄》者，数其画而定之。《玄》首四重者⁽¹¹⁾，非卦也，数也。其用自天元推一昼一夜阴阳数度律历之纪，九九大运，与天终始。故《玄》三方、九州、二十七部、八十一家、二百四十三表、七百二十九赞⁽¹²⁾。分为三卷，曰一二三，与《太初历》相应⁽¹³⁾，亦有颛顼之历焉⁽¹⁴⁾，揲之以三策⁽¹⁵⁾：关之以休咎，絪之以象类⁽¹⁶⁾，播之以人事⁽¹⁷⁾，文之以五行，拟之以道德仁义礼知(智)。无主无名，要合《五经》，苟非其事，文不虚生。为其太曼(漫)漶而不可知⁽¹⁸⁾，故有《首》、《冲》、《错》、《测》、《摛(檇)》、《莹》、《数》、《文》、《掇》、《图》、《告》十一篇⁽¹⁹⁾，皆以解剥《玄》体，离散其文，《章句》尚不存焉⁽²⁰⁾。《玄》文多，故不著；观之者难知，学之者难成。客有难《玄》大深，众人之不好也，雄解之，号曰《解难》。其辞曰：

(1)闳侈巨衍二句：谓专为广大之言。(2)览者已过：言览者但浮华而无益于讽谏。

(3)相如：司马相如。(4)缥缥：同“飘飘”。(5)淳于髡、优孟：皆滑稽人物。详见《史记·滑稽列传》。(6)辍：止也。(7)潭：深也。浑天：古代解释天体的一种学说。(8)三摹：玄首一二三(刘敞说)。四分：玄首四重(刘敞说)(9)据：犹“位”。(10)赞：犹“爻”。(11)首：犹“卦”。(12)二百四十二表：八十一首，每首有三表，以三乘之，故二百四十三表(沈钦韩说)。(13)《太初历》：武帝太初元年所修定之历法，以正月为岁首。(14)颛顼历：我国古代六历之一。制于周末，秦统一后颁行全国，以十月为岁首。(15)揲之以三策：言二三而分之(苏林说)。揲(shé)：持点数目。(16)絪(bēng)：并也。(17)播：布也。(18)漫漶(huàn)：模糊不可辨别。(19)摛(ch)：舒张。掇(n)：比拟；模拟。(20)《章句》尚不存：意谓《章句》不在此十一篇之内。杨树达曰：“阮孝绪《七录》称《太玄经》九卷，雄自作《章句》。《隋志》载雄《太玄经章句》九卷。传文意谓雄别有《章句》，不在此十一篇之内耳。”

客难扬子曰：“凡著书者，为众人之所好也，美味期乎合口，工声调于比耳⁽¹⁾。今吾子乃抗辞幽说，闳意眇指(妙旨)，独驰骋于有亡(无)之际，而陶冶大炉，旁薄群生⁽²⁾，历览者兹年矣⁽³⁾，而殊不寤(悟)。亶(但)费精神于此，而烦学者于彼，譬画者画于无形，弦者放于无声⁽⁴⁾，殆不可乎⁽⁵⁾？”

(1)比：和也。(2)旁薄：广博。引申为普及。(3)兹：当为“滋”。滋年：言年久。

(4)放：依也。(5)殆：近也。

扬子曰：“俞⁽¹⁾。若夫闳言崇议，幽微之涂(途)，盖难与览者同也。昔人有观象于天，视度于地，察法于人者，天丽且弥⁽²⁾，地普而深，昔人之辞，乃玉乃金⁽³⁾。彼岂好为艰难哉？势不得已也。独不见夫翠虬绛螭之将登乎天⁽⁴⁾，必耸身于仓(苍)梧之渊；不阶浮云，翼疾风，虚举而上升，则不能擗胶

葛⁽⁵⁾，腾九闼⁽⁶⁾。日月不经不千里，则不能烛六合⁽⁷⁾，耀八纮⁽⁸⁾；泰山之高不嵯峨，则不能溟渤云而散歛烝⁽⁹⁾。是以伏羲氏之作《易》也，絪络天地，经以八卦，文王附六爻，孔子错其象而彖其辞，然后发天地之藏(藏)⁽¹⁰⁾，定万物之基。《典》《谟》之篇⁽¹¹⁾，《雅》《颂》之声⁽¹²⁾，不温纯深润，则不足以扬鸿烈而章缉熙⁽¹³⁾。盖胥靡为宰⁽¹⁴⁾，寂寞为尸；大味必淡，大音必希；大语叫叫⁽¹⁵⁾，大道低回⁽¹⁶⁾。是以声之眇(妙)者不可同于众人之耳，形之美者不可棍(混)于世俗之目，辞之衍者不可齐于庸人之听⁽¹⁷⁾。今夫弦者，高张急徽⁽¹⁸⁾，追趋逐嗜(嗜)⁽¹⁹⁾，则坐者不期而附矣；试为之施《咸池》⁽²⁰⁾，掄六茎⁽²¹⁾，发《箫韶》⁽²²⁾，咏九成⁽²³⁾，则莫有和也。是故钟期死，伯牙绝弦破琴而不肯与众鼓⁽²⁴⁾；攫人亡，则匠石辍斤而不敢妄斫⁽²⁵⁾。师旷之调钟，俟知音者之在后也⁽²⁶⁾；孔子作《春秋》，几(冀)君子之前睹也⁽²⁷⁾。老聃有遗言，贵知我者希⁽²⁸⁾，此非其操与(欤)⁽²⁹⁾！”

(1)俞：是(应答之词)。(2)丽：著也；日、月、星辰之所著。弥：广也；普遍。(3)昔人之辞二句：谓其辞如金玉之贞实可贵。(4)翠：青绿色。虬(qiú)、螭(ch)：皆传说中的无角龙。绛：深红色。(5)撮(j)：接触；触及。胶葛：轻清上浮的云气。(6)九闼：九大之门。(7)烛：照也。六合：谓天、地及四方。(8)八纮(hóng)：八方之纲维。(9)溟渤(bó w ng)：云气涌起貌。歛(xi o)烝：热气。(10)然后：宋祁曰：“然后”字下当有“能”字。(11)《典》《谟》之篇：指《尚书》篇章。(12)《雅》《颂》之声：指《诗经》韵味。(13)鸿：大也。烈：业也。缉熙：光明。(14)胥靡：空无所有。(15)叫叫：远声。(16)低回：迂回曲折。(17)衍：推衍。(18)徽：琴徽。系弦之绳，后以为琴面积识点之称。(19)追趋逐嗜：追逐嗜好。(20)《咸池》：古乐名。相传为黄帝之乐，尧增修之。掄：引也。(21)六茎：疑谓弦六根。(22)《箫韶》：相传舜之乐名。(23)九成：多次演奏。一成，谓演奏一次。《尚书·益稷》有“《箫韶》九成”句。(24)钟期：即钟子期。善知琴意。伯牙：精于琴艺。两人知交。子期死后，伯牙因无知音而终身不再鼓琴。(25)攫人：相传为善于涂抹墙壁者。他广领大袖仰面涂壁，而领袖不污。有小泥溅于其鼻，因令匠石挥斤而斫，知匠石善斫，故敢使之。(26)师旷：春秋时晋乐师。生而目盲，善辨声乐。晋平公铸钟，乐工以为已调；师旷以为未调，后来师涓果知如此。是知师旷俟后世之有知音者。(27)前睹：言以前世为鉴。(28)贵知我者希：《老子》有“知我者希，则我贵矣”之语。(29)操：操守；操行。

雄见诸子各以其知(智)舛驰⁽¹⁾，大氏诋訾圣人⁽²⁾，即为怪迂⁽³⁾，析辩诡辞，以挠世事⁽⁴⁾，虽小辩，终破大道而或(惑)众，使溺于所闻而不自知其非也。及太史公记六国⁽⁵⁾，历楚汉，讫麟止，不与圣人同，是非颇谬于经。敌人时有问雄者，常用法应之，撰以为十三卷。象《论语》，号曰《法言》⁽⁶⁾。《法言》文多不著，独著其目⁽⁷⁾：

(1)舛：相背。(2)大氏：大致；大概。诋訾：底毁。圣人：指周公、孔子。(3)即：犹“或”。(4)挠：扰乱。(5)太史公：指司马迁。(6)《法言》：今存。通行本有二，一为晋李轨注，十三卷；一为宋司马光注，十卷。(7)其目：指扬雄《法言》的《序目》。

天降生民，倥侗颡(专)蒙⁽¹⁾，恣于情性，聪明不开，训诸理⁽²⁾。撰《学行》第一。

(1)倥侗(k ng t ng)：蒙昧无知。(2)训：告也。

降周迄孔⁽¹⁾，成于王道，终后诞章乖离⁽²⁾，诸子图微⁽³⁾。撰《吾子》第二。

(1)周：周公旦。孔：孔子。(2)终：“然”之误。钱大昭曰：“终”，南监本、闽本作“然”。王先谦曰：官本作“然”。诞：大也。章：法也。(3)微：“微”之误。宋

祁曰：《法言》“微”作“徽”。吴秘注云：图，谋也；徽，美也。辩其异端，而谋其徽美。施之勉曰：“‘诸子图徽’，谓诸子各图画徽帜，自张一军，以与周孔之道为敌也。”
事有本真，陈施于亿⁽¹⁾，动不克咸⁽²⁾，本诸身⁽³⁾。撰《修身》第三。

(1)陈施于亿：布陈于亿万事。(2)动不克咸：不能皆善(李奇说)。(3)身：自身。

芒芒(茫茫)天道⁽¹⁾，在昔圣考⁽²⁾，过则失中，不及则不至，不可奸罔⁽³⁾。
撰《问道》第四。

(1)茫茫：渺茫；模糊不清。天道：谓天与道。篇中有“问天”、“问道”二段语(苏舆说)。(2)在昔圣考：谓古圣可以考见(苏舆说)。(3)不可奸罔：谓不可作奸诬于圣道。罔，诬也。

神心忽恍(恍)⁽¹⁾，经纬万方，事系诸道德仁谊(义)礼。撰《问神》第五。

(1)忽恍：犹言恍惚。不分明貌。

明哲煌煌⁽¹⁾，旁烛亡(无)疆⁽²⁾，逊于不虞⁽³⁾，以保天命。撰《问明》第六。

(1)煌煌：盛貌。(2)烛：照也。无疆：犹无极。(3)逊于不虞：言避彼不虞。苏舆曰：“《说文》：逊，遁也。遁。亦避也。避彼不虞，以保天命、所谓明哲保身也。”

假(遐)言周于天地⁽¹⁾，赞于神明，幽弘横广，绝于迕言⁽²⁾。撰《寡见》第七。

(1)遐：远也。(2)迕：近也。此“迕”对上文之“遐”。迕言：近世人之言。

圣人聪明渊懿，继天测灵，冠于群伦，经诸范⁽¹⁾。撰《五百》第八⁽²⁾。

(1)经：常也。范：法也。(2)五百：古有五百岁圣人一出之说。

立政鼓众⁽¹⁾，动化天下，莫上(尚)于中和，中和之发，在于哲民情⁽²⁾。
撰《先知》第九。

(1)鼓：鼓动。(2)哲：知也。

仲尼以来⁽¹⁾，国君将相卿士名臣参差不齐⁽²⁾，一概诸圣⁽³⁾。撰《重黎》第十。

(1)仲尼：孔子。孔子，名丘，字仲尼。(2)参差不齐：言志业不同。(3)一概诸圣：谓折中于诸圣。

仲尼之后，迄于汉道，德行颜、闵⁽¹⁾，股肱萧、曹⁽²⁾，爰及名将尊卑之条，称述品藻⁽³⁾。撰《渊骞》第十一⁽⁴⁾。

(1)颜、闵：颜回、闵子骞，皆孔子弟子。(2)萧、曹：萧何、曹参，皆汉初功臣。(3)品藻：鉴定等级。(4)此段二十八字，后人妄撰窜入。宋祁曰：“李轨注《法言》本无此序，云与《重黎》共序。”扬树达引汪荣宝云：盖《重黎》《渊骞》皆论春秋以后国君将相卿士名臣之事，本为一篇。以文字繁多，故中折为二，于是《渊骞》虽亦为一篇，然非别有作意，故不为之序。《汉书》此文，乃浅人见此篇有目无序，疑为缺失，遂妄撰此二十八字窜入，不按文语俗近如子厚(按：指柳宗元)所云，又且意义与《重黎序》复重，了无所取，固非子云旧文，亦并不得以为班固所作也。

君子纯终领闻⁽¹⁾，蠢迪检押⁽²⁾，旁开圣则。撰《君子》第十二。

(1)君子纯终领闻：言君子之道善于终而不失令名。纯：善也。领：令也。闻：名也。

(2)蠢迪检押：言动由法度。蠢，动也。迪，由也。检押，也作“检押”。法度，规矩。

孝莫大于宁亲⁽¹⁾，宁亲莫大于宁神，宁神莫大于四表之欢心⁽²⁾。撰《孝至》第十三⁽³⁾。

(1)宁：安也。(2)四表：指四方极远之处。(3)以上为《法言·序目》。

赞曰：雄之自序云尔⁽¹⁾。初，雄年四十余⁽²⁾，自蜀来至游京师，大司马车骑将军王音奇其文雅⁽³⁾，召以为门下史，荐雄待诏⁽⁴⁾，岁余，奏《羽猎赋》，

除为郎，给事黄门，与王莽、刘歆并。哀帝之初，又与董贤同官。当成、哀、平间，莽、贤皆为三公，权倾人主，所荐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及莽篡位，谈说之士用符命称功德获封爵者甚众，雄复不侯⁽⁵⁾，以耆老久次转为大夫，恬于势力乃如是⁽⁶⁾。实好古而乐道，其意欲求文章成名于后世，以为经莫大于《易》，故作《太玄》；传莫大于《论语》，作《法言》；史篇莫善于《仓颉》，作《训纂》⁽⁷⁾；箴莫善于《虞箴》⁽⁸⁾，作《州箴》⁽⁹⁾；赋莫深于《离骚》，反而广之；辞莫丽于相如，作四赋；声斟酌其本，相与放依而驰骋云。用心于内，不求于外，于时人皆留(忽)之⁽¹⁰⁾；唯刘歆及范滂敬焉⁽¹¹⁾，而桓谭以为绝伦⁽¹²⁾。

(1)雄之《自序》：《法言·序目》即扬雄《自序》原文。(2)四十余：此误。扬雄生于甘露元年(前53)，卒于天凤五年(公元18)。下文云王音荐雄，而王音死于永始二年(前15)正月，则知扬雄始游京师尚不足四十岁(参考钱大昕说)。(3)王音：王莽的诸父。其事见《元后传》。(4)(王音)荐雄待诏：时在永始元年(前16年)。(5)雄：宋祁曰：“雄”字上当有“唯”字。(6)恬：安也。(7)《训纂》：见《艺文志》著录。(8)《虞箴》：据说周武王的大史辛甲命百官各为箴辞，虞人因以田猎为箴，后称《虞箴》。见《左传》襄公四年。(9)《州箴》：九州之箴。(10)忽：忽视；轻视。(11)范滂：扶风人。见《后汉书·杜林传》。(12)桓谭：汉代著名思想家，著有《新论》。绝伦：无与伦比。

王莽时，刘歆、甄丰皆为上公，莽即以符命自立，即位之后欲绝其原以神前事，而丰子寻、歆子棻复献之。莽诛丰父子，投棻四裔，辞所连及，便收不请⁽¹⁾。时雄校书天禄阁上⁽²⁾，治狱使者来，欲收雄，雄恐不能自免，乃从阁上自投下，几死。莽闻之曰：“雄素不与事⁽³⁾，何故在此⁽⁴⁾？”间请问其故⁽⁵⁾，乃刘棻尝从雄学作奇字⁽⁶⁾，雄不知情⁽⁷⁾。有诏勿问。然京师为之语曰：“惟寂寞，自投阁；爱清静，作符命⁽⁸⁾。”

(1)不请：不须奏请。(2)天禄阁：在未央宫大殿北。陈直曰：天禄阁遗址在今西安未央乡刘家寨未央宫大殿遗址直北一华里，曾出“天禄阁”瓦当(怀宁柯氏所藏拓本)。又出天鹿画瓦，知天禄即天鹿之假借。(3)与：参与。(4)何故在此：言何故与献符命事有牵连。(5)间：秘密。(6)奇字：古文之异者(师古说)。(7)情：指献符命事的内情。(8)“惟寂寞”等句：师古曰：“以雄《解嘲》之言讥之也。今流俗本云：‘惟寂惟寞，自投于阁；爱清爱静，作符[作]命。’妄增之。”沈钦韩曰：此指《剧秦美新》之文，班不为之讳，而注不能举。

雄以病免，复召为大夫。家素贫，耆(嗜)酒，人希至其门。时有好事者载酒肴从游学，而巨鹿侯芭常从雄居⁽¹⁾，受其《太玄》、《法言》焉。刘歆亦尝观之，谓雄曰：“空自苦！今学者有禄利，然尚不能明《易》，又如《玄》何？吾恐后人用覆酱瓶也⁽²⁾。”雄笑而不应。年七十一，天凤五年卒⁽³⁾，侯芭为起坟，丧之三年。

(1)巨鹿：郡名。治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侯芭：姓侯，名葩(芭为省文)，字辅子(辅为敷字转音)。《论衡·案书篇》有“扬子云作《太玄》，侯辅子随而宣之”语。(2)覆：盖也。酱瓿(bù)：民间盛酱的陶器(圆口，深腹，圈足)。(3)天凤五年卒：《艺文类聚》卷四十引扬雄家牒云：“子云以甘露元年生，天凤五年卒，葬安陵阪上。”

时大司空王邑、纳言严尤闻雄死，谓桓谭曰：“子尝称扬雄书，岂能传于后世乎？”谭曰：“必传。顾君与谭不及见也⁽¹⁾。凡人贱近而贵远，亲见扬子云禄位容貌不能动人，故轻其书。昔老聃著虚无之言两篇⁽²⁾，薄仁义，非礼学，然后世好之者尚以为过于《五经》，自汉文景之君及司马迁皆有是言。今扬子之书文义至深，而论不诡于圣人⁽³⁾，若使遭遇时君，更阅贤知

(智)，为所称善，则必度越诸子矣⁽⁴⁾。”诸儒或讥以为雄非圣人而作经，犹春秋吴楚之君僭号称王，盖诛绝之罪也。自雄之没至今四十余年⁽⁵⁾，其《法言》大行，而《玄》终不显，然篇籍具存。

(1)顾：犹“但”。(2)老聃著虚无之言两篇：指《道德经》。(3)诡：违也。圣人：谓周公、孔子。(4)度：过也。(5)今：指东汉明帝永平年间。

汉书新注卷八十八 儒林传第五十八

【说明】本传叙述儒学发展的历史及《五经》传受的儒林人物。《史记》的《儒林列传》叙述了儒学的历史及汉代经师与弟子，以孔子为儒宗，七子推波助澜，由汉武帝独尊儒术，汉代儒学蔚然可观；而字里行间慨叹儒学至汉代而一变。《汉书》本传言儒学历史，大致本子《史记》；而述汉代儒学及《五经》授受次第，较《史记》详密而有条理，重点介绍了二十七位经师(本书有传者除外)。汉儒穷经立说，大多不是为儒家宗旨，而只图官位利禄，自武帝以后的政坛官位，多为儒生占据，又多是平庸之徒。难怪班固于传末论道：“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迄于元始，百有余年，传业者浸盛，支叶蕃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利禄之路然也。”《书》学大家夏侯胜就曾坦然地对弟子说：“士病不明经术；经术苟明，其取青紫如俯拾地芥耳”(参见本书卷七十五)。但班固尚未指出汉儒多曲学阿世，那个汉代儒首公孙弘就是个道道地地的委曲从俗以求富贵的俗儒；也没有指出汉代经学的得失大旨，故后人“秦燔经而经存、汉穷经而经亡”之叹。

古之儒者，博学乎《六艺》之文⁽¹⁾。《六艺》者，王教之典籍，先圣所以明天道，正人伦，致至治之成法也。周道既衰，坏于幽厉⁽²⁾，礼乐征伐自诸侯出。陵夷二百余年而孔子兴⁽³⁾，以圣德遭季世，知言之不用而道不行，乃叹曰：“凤鸟不至，河不出图，吾已矣夫⁽⁴⁾！”“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⁵⁾？”于是应聘诸侯，以答礼行义⁽⁶⁾。西入周⁽⁷⁾，南至楚⁽⁸⁾，畏匡厄陈⁽⁹⁾，奸(干)七十余君。适齐闻《韶》⁽¹⁰⁾，三月不知肉味⁽¹¹⁾；自卫反鲁⁽¹²⁾，然后乐正，《雅》《颂》各得其所⁽¹³⁾。究观古今之篇籍，乃称曰：“大哉，尧之为君也！唯天为大，唯尧则之。巍巍乎其有成功也，焕乎其有文章也⁽¹⁴⁾！”又曰：“周监(鉴)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¹⁵⁾。”于是叙《书》则断《尧典》⁽¹⁶⁾，称乐则法《韶舞》⁽¹⁷⁾，论《诗》则首《周南》⁽¹⁸⁾。缀周之礼，因鲁《春秋》，举十二公行事⁽¹⁹⁾，绳之以文武之道⁽²⁰⁾，成一王法，至获麟而止⁽²¹⁾。盖晚而好《易》，读之韦编三绝⁽²²⁾，而为之传。皆因近圣之事，以立先王之教，故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²³⁾；”“下学而上达，知我者其天乎⁽²⁴⁾！”

(1)《六艺》：谓《诗》、《书》、《易》、《礼》、《乐》、《春秋》。(2)幽厉：周幽王、周厉王。(3)陵夷：衰落。(4)“凤鸟不至”三句：见《论语·子罕篇》。凤鸟：即凤凰。古以为神鸟，祥瑞的象征，它出现就表示天下太平。相传圣人受命，黄河就出现图画。(5)“文王既没”二句：亦见《论语·子罕篇》。意谓周文王死后，一切文化遗产都在我这里。(6)答礼：言以礼答之。(7)周：指春秋时东周。东周王城在今河南洛阳。(8)楚：指春秋时楚国。楚都郢(今湖北江陵)。(9)畏：拘囚之意。匡：邑名。在今河南长垣西南十五里有匡城。陈：指春秋时陈国。陈都于陈(今河南淮阳)。(10)齐：指春秋时齐国。齐都于临淄。《韶》：虞舜之乐。(11)三月不知肉味：谓欣赏《韶》入了迷。(12)卫：指春秋时卫国。卫初都于沫(今河南淇县)。鲁：指春秋时鲁国。鲁都曲阜(今山东曲阜)。(13)《雅》《颂》：《诗经》分《风》《雅》《颂》三部分。此即指《诗经》。各得其所：整理之意。(14)“大哉，尧之为君也”等句：见《论语·泰伯篇》。巍巍：高貌。焕：明也。(15)“周监于二代”等句：见《论语·八佾篇》。二代：夏代、商代。郁郁：文章盛貌。(16)叙《书》则断《尧典》：言《尚书》始于《尧典》。(17)《韶舞》：舜乐。(18)论《诗》则首《周南》：言《诗经》首篇为《周南·关雎》。(19)十二公：春秋时鲁国十二个君主。

(20)绳：谓治正之。(21)获麟：《春秋》哀公十四年云：“西狩获麟。孔子曰：‘吾道穷矣。’”传说孔子作春秋，至此而止。(22)读之韦编三绝：谓读之爱不释手，故韦(皮绳)再三断绝。韦编：古时以皮绳编缀竹简，故称韦编。(23)“述而不作”二句：见《论语·述而篇》。(24)“下学而上达”二句：见《论语·宪问篇》。下学而上达：言下学人事而上达天命。

仲尼既没⁽¹⁾，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²⁾，大者为卿相师傅，小者友教士大夫，或隐而不见(现)。故子张居陈⁽³⁾，澹台子羽居楚⁽⁴⁾，子夏居西河⁽⁵⁾，子贡终于齐⁽⁶⁾。如田子方、段干木、吴起、禽滑釐之属⁽⁷⁾，皆受业于子夏之伦，为王者师。是时，独魏文侯好学⁽⁸⁾。天下并争于战国，儒术既黜焉，然齐鲁之间学者犹弗废，至于威、宣之际⁽⁹⁾，孟子、孙卿之列咸尊夫子之业而润色之⁽¹⁰⁾，以学显于当世。

(1)仲尼：孔子的表字。(2)七十子：指孔子的高足。(3)子张：姓颛孙，名师。陈人。(4)澹台子羽：姓澹台，名灭明。(5)子夏：姓卜，名商。西河：战国时魏地。有二说。一说明在今河南安阳，其时黄河流经安阳之东，西河意即河西。一说明在今晋、陕间黄河左右。(6)子贡：姓端木，名赐。(7)田子方等：皆魏人。段干木：姓段干，名木。吴起(?——前381)：战国初著名的军事家、政治家。禽滑釐：战国初人，曾学于子夏，后为墨子弟子。(8)魏文侯(?——前396)：战国时魏国的建立者。名斯。(9)威、宣：齐威王(?——前320)，田氏，名因齐，一作婴齐。齐宣王(?——前301)：田氏，名辟疆。二人皆战国时齐国君主。(10)孟子：孟轲(?——前305)。孙卿：荀子(?——前238)。二人皆战国时著名的思想家。夫子：指孔子。

及秦始皇兼天下⁽¹⁾，燔《诗》《书》，杀术士⁽²⁾，六学从此缺矣⁽³⁾。陈涉之王也⁽⁴⁾，鲁诸儒持孔氏礼器往归之，于是孔甲为涉博士⁽⁵⁾，卒与俱死。陈涉起匹夫，驱适(谪)戍以立号，不满岁而灭亡，其事至微浅，然而搢绅先生负礼器往委质为臣者何也⁽⁶⁾？以秦禁其业，积怨而发愤于陈王也。

(1)秦始皇(前259——前210)：即嬴政。秦皇朝的建立者。(2)术士：经术之士。(3)六学：同《六经》。(4)陈涉：即陈胜(?——前208)。秦末起义领袖。本书有其传。(5)孔甲：即孔鲋。孔鲋，字子鱼。班氏因失其名，乃以甲字为代，非名甲。(6)搢绅：士大夫之称。古时仕宦者垂绅插(插也)笏，因称士大夫为搢绅。

及高皇帝诛项籍⁽¹⁾，引兵围鲁⁽²⁾，鲁中诸儒尚讲颂习礼，弦歌之音不绝，岂非圣人遗化好学之国哉？于是诸儒始得修其经学，讲习大射乡饮之礼。叔孙通作汉礼仪⁽³⁾，因为奉常⁽⁴⁾，诸弟子共定者，咸为选首，然后喟然兴于学⁽⁵⁾。然尚有干戈⁽⁶⁾，平定四海，亦未皇(遑)庠序之事也⁽⁷⁾。孝惠、高后时，公卿皆武力功臣。孝文时颇登用，然孝文本好刑名之言⁽⁸⁾。及至孝景，不任儒，窦太后又好黄老术⁽⁹⁾，故诸博士具官待问⁽¹⁰⁾，未有进者。

(1)高皇帝：即汉高帝刘邦。项籍：即项羽。本书卷三十一有其传。(2)鲁：县名。今山东曲阜。(3)叔孙通：本书卷四十二有其传。(4)奉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兼掌选试博士。汉景帝时改称太常。(5)喟然：叹息貌。(6)干戈：指战争。(7)遑：闲暇。庠序之言：指兴学校，办教育。(8)刑名之言：即刑名之学。强调循名责实，以强化上下关系。(9)窦太后：《外戚传》有其传。黄老术：即黄老之学。所谓道家。(10)具官：谓备员而已。

汉兴，言《易》自淄川田生⁽¹⁾；言《书》自济南伏生⁽²⁾；言《诗》，于鲁则申培公⁽³⁾，于齐则轅固生⁽⁴⁾，燕则韩太傅⁽⁵⁾；言《礼》，则鲁高堂生⁽⁶⁾；言《春秋》，于齐则胡毋生⁽⁷⁾，于赵则董仲舒⁽⁸⁾。及窦太后崩，武安君田蚡为丞相⁽⁹⁾，黜黄老、刑名百家之言，延文学儒者以百数，而公孙弘以治《春

秋》为丞相封侯⁽¹⁰⁾，天下学士靡然乡(向)风矣。

(1)淄川：郡国名。治剧县(在今山东昌乐西北)。田生：姓田。生，犹今称先生。下同。(2)济南：郡名。治东平陵(在今山东章丘西南)。伏生：即伏胜。(3)申培公：姓申，名培。公，称号。(4)辕固生：姓辕，名固。(5)韩太傅：姓韩，名婴。(6)高堂生：姓高，名堂，字伯。(7)胡毋生：复姓胡毋。(8)董仲舒：本书有其传。(9)田蚡：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10)公孙弘：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

弘为学官，悼道之郁滞，乃请曰：“丞相、御史言：制曰⁽¹⁾‘盖闻导民以礼，风之以乐⁽²⁾。婚姻者，居室之大伦也⁽³⁾。今礼废乐崩，朕甚愍焉，故详延天下方闻之士⁽⁴⁾，咸登诸朝。其令礼官劝学，讲义洽闻，举遗兴礼⁽⁵⁾，以为天下先。太常议，与博士弟子，崇乡里之化，以厉(励)贤材焉。’谨与太常臧、博士平等议⁽⁶⁾，曰：闻三代之道，乡里有教⁽⁷⁾，夏曰校，殷曰庠，周曰序。其劝善也，显之朝廷；其惩恶也，加之刑罚。故教化之行也，建首善自京师始，繇(由)内及外。今陛下昭至德，开大明，配天地，本人伦，劝学兴礼，崇化厉(励)贤，以风四方⁽⁸⁾，太平之原也。古者政教未洽，不备其礼，请因旧官而兴焉。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复其身⁽⁹⁾。太常择民年十八以上仪状端正者，补博士弟子。郡国县官有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所闻，令相长丞上属所二千石⁽¹⁰⁾。二千石谨察可者，常与计偕⁽¹¹⁾，诣太常，得受业如弟子。一岁皆辄课，能通一艺以上，补文学掌故缺⁽¹²⁾；其高第可以为郎中，太常籍奏⁽¹³⁾。即有秀才异等，辄以名闻。其不事学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艺，辄罢之，而请诸能称者⁽¹⁴⁾。臣谨案诏书律令下者⁽¹⁵⁾，明天人分际，通古今之谊(义)，文章尔雅⁽¹⁶⁾，训辞深厚，恩施甚美。小吏浅闻，弗能究宣，亡(无)以明布谕下。以治礼掌故以文学礼义为官⁽¹⁷⁾，迁留滞⁽¹⁸⁾。请选择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艺以上补左右内史、大行卒史⁽¹⁹⁾，比百石以下补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边郡一人。先用诵多者，不足，择掌故以补中二千石属⁽²⁰⁾，文学掌故补郡属⁽²¹⁾，备员⁽²²⁾。请著功令⁽²³⁾。它如律令⁽²⁴⁾。”

(1)制：此制诏在元朔五年(前124)。(2)风：化也。(3)伦：伦理。(4)详：悉。方：道也。方闻之士：有道及博闻之士。(5)举遗：言征集遗佚的经典。(6)臧：孔臧。(7)教：指教育单位。(8)风：化也。(9)复：免除赋役。县官：疑有误。《史记》作“郡国县道邑”，是(齐召南说)。(10)令：县令。相：诸侯相。长：县长。丞：县丞。二千石：谓郡守及诸侯王相。上属所二千石：为西汉公牍中之习用语。(11)常：《史记》作“当”。与计偕：言随上计吏俱至京师。2421(12)文学：官名。汉州郡及王国皆置文学，略如后世的教官。掌故：太史令属官，主故事。太史令属于太常，故又称太常掌故。(13)籍奏：奏报名籍。(14)请诸能称者：谓奏请能称职者补用之。(15)下：谓颁布出来。(16)尔雅：近正也，言诏辞雅正而深厚。(17)第一个“以”字衍(王先谦说)。(18)迁留滞：迁擢留滞之人。(19)左右内史：官名。后左内史改左冯翊；右内史改京兆尹，又分置右扶风。大行：即大行令，官名。后改名大鸿胪。卒史：官名。秩仅一二百石。(20)中二千石属：谓内史、大行的卒史。(21)郡属：谓郡卒史。(22)备员：补充官员之意。(23)请著功令：言请将新立之条著于功令。功令：考核和选用学官的法令。(24)它如律令：其它仍照旧律令。

制曰：“可。”自此以来，公卿大夫士吏彬彬多文学之士矣⁽¹⁾。

(1)彬彬：文章貌。

昭帝时举贤良文学，增博士弟子员满百人，宣帝未增倍之。元帝好儒，能通一经者皆复⁽¹⁾。数年，以用度不足，更为设员千人，郡国置《五经》百石卒史⁽²⁾。成帝末，或言孔子布衣养徒三千人，今天子太学弟子少，于是增

弟子员三千人。岁余，复如故。平帝时王莽秉政，增元士之子得受业如弟子，勿以为员⁽³⁾，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乙科二十人为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补文学掌故云。

(1)复：免除赋役。(2)郡国置《五经》百石卒史：此乡学教官之始(沈钦韩说)。(3)

员：指常员。

自鲁商瞿子木受《易》孔子⁽¹⁾，以授鲁桥庇子庸。子庸授江东 臂子弓⁽²⁾。子弓授燕周丑子家。子家授东武孙虞子乘⁽³⁾。子乘授齐田何子装⁽⁴⁾。及秦禁学，《易》为筮卜之书，独不禁，故传受者不绝也。汉兴，田何以齐田徙杜陵，号杜田生⁽⁵⁾，授东武王同子中、洛阳周王孙、丁宽、齐服生⁽⁶⁾，皆著《易传》数篇⁽⁷⁾。同授淄川杨何，字叔元⁽⁸⁾，元光中征为太中大夫⁽⁹⁾。齐即墨成⁽¹⁰⁾，至城阳相⁽¹¹⁾。广川孟但⁽¹²⁾，为太子门大夫。鲁周霸、莒衡胡、临淄主父偃⁽¹³⁾，皆以《易》至大官。要言《易》者本之田何⁽¹⁴⁾。

(1)商瞿子木：姓商，名瞿，字子木。它皆类此。(2)江东：地区名。在长江下游以南。子弓：《史记》作“子弘”。(3)东武：县名。今山东诸城。(4)子装：《史记》作“子庄”，是。班氏乃避汉明帝讳而改。(5)杜田生：杨树达引吴承仕云，“田何授丁宽，宽授田王孙，田王孙亦称田生，后人恐其相乱，故以地望别之，若《尚书》之有大小夏侯，《礼》之有大小戴矣。”(6)服生：名光。见《艺文志》注。(7)皆著：指王同、周王孙、丁宽、服生四人皆著。(8)杨何字叔元：当作“杨何叔元”，“字”字衍。观上下文即明。(9)元光：汉武帝年号，共六年(前134—前129)。太中大夫：《史记》作“中大夫”。(10)即墨成：姓即墨，名成。(11)城阳：王国名。治莒县(今山东莒县)。(12)广川：县名。在今河北枣强东。(13)周霸：人名。官至胶西内史。莒：县名。今山东莒县。临淄：县名。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主父偃：本书卷六十四有其传。(14)要言《易》者本之田何：《史记》作“然要言《易》者本于杨何之家。”

丁宽字子襄，梁人也⁽¹⁾。初梁项生从田何受《易》，时宽为项生从者，读《易》精敏，材过项生，遂事何。学成，伺谢宽⁽²⁾。宽东归，何谓门人曰：“《易》以东矣。”宽至洛阳，复从周王孙受古义，号《周氏传》。景帝时，宽为梁孝王将军距(拒)吴楚⁽³⁾，号丁将军，作《易说》三万言，训故(诂)举大谊(义)而已，今《小章句》是也。宽授同郡碭田王孙⁽⁴⁾。王孙授施雠、孟喜、梁丘贺。繇(由)是《易》有施、孟、梁丘之学。

(1)梁：王国名。治睢阳(在今河南商丘东南)。(2)谢：告令离去。(3)梁孝王：《文三王传》有其传。(4)碭：县名。在今河南永城北。

施雠字长卿，沛人也⁽¹⁾。沛与碭相近，雠为童子，从田王孙受《易》。后雠徙长陵⁽²⁾，田王孙为博士，复从卒业，与孟喜、梁丘贺并为门人。谦让，常称学废，不教授。及梁丘贺为少府⁽³⁾，事多，乃遣子临分将门人张禹等从雠问。⁽⁴⁾雠自匿不肯见，贺固请，不得已乃授临等。于是贺荐雠：“结发事师数十年⁽⁵⁾，贺不能及。”诏拜雠为博士。甘露中⁽⁶⁾，与《五经》诸儒杂论同异于石渠阁⁽⁷⁾。雠授张禹、琅邪鲁伯。伯为会稽太守⁽⁸⁾，禹至丞相。禹授淮阳彭宣、沛戴崇子平⁽⁹⁾。崇为九卿⁽¹⁰⁾，宣大司空。禹、宣皆有传。鲁伯授泰山毛莫如少路、琅邪邴丹曼容⁽¹¹⁾，著清名。莫如至常山太守⁽¹²⁾。此其知名者也。繇(由)是施家有张、彭之学。

(1)沛：县名。今江苏沛县。(2)长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3)少府：官名。掌山海池泽收入和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4)张禹：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5)结发：指年少。(6)甘露：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53—前50)。(7)石渠阁：藏秘书之所，在未央殿北。(8)会稽：郡名。治吴县(今江苏苏州)。(9)淮阳：郡国名。治陈县(今

河南淮阳)。彭宣：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10)九卿：据《张禹传》，戴崇曾任少府(九卿之一)。(11)泰山：郡名。治奉高(在今山东泰安东)。邴丹事，见《王贡两龚鲍传》。(12)常山：郡名。治元氏(在今河北元氏西北)。

孟喜字长卿，东海兰陵人也⁽¹⁾。父号孟卿⁽²⁾，善为《礼》、《春秋》，授后苍、疏广⁽³⁾。世所传《后氏礼》、《疏氏春秋》，皆出孟卿。孟卿以《礼经》多，《春秋》繁杂，乃使喜从田王孙受《易》。喜好自称誉，得《易》家候阴阳灾变书，诈言师田生且死时枕喜膝，独传喜，诸儒以此耀之⁽⁴⁾。同门梁丘贺疏通证明之⁽⁵⁾，曰：“田生绝于施雠手中，时喜归东海，安得此事？”又蜀人赵宾好小数书⁽⁶⁾，后为《易》，饰《易》文，以为“箕子明夷⁽⁷⁾，阴阳气亡(无)箕子；箕子者，万物方蓂兹也⁽⁸⁾。”宾持论巧慧，《易》家不能难，皆白“非古法也”。云受孟喜，喜为名之⁽⁹⁾。后宾死，莫能持其说。喜因不肯仞(认)，以此不见信。喜举孝廉为郎，曲台署长⁽¹⁰⁾，病免，为丞相掾。博士缺，众人荐喜，上闻喜改师法，遂不用喜。喜授同郡白光少子、沛翟牧子兄⁽¹¹⁾，皆为博士。繇(由)是有翟、孟、白之学。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兰陵：县名。在今山东枣庄市东南。

(2)卿：所谓“卿”，犹称“公”。(3)疏广：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4)耀：炫耀；眩惑。

(5)同门：谓同师。疏通：犹言分别。证明之：证明其伪。(6)小数：小的技能。(7)箕子：商纣诸父。相传箕子为周武王而作《洪范》。明夷：《易·明夷》彖辞有“内难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六五爻辞有“箕子之明夷，利贞”等语，赵宾借以发挥之。(8)蓂(g i)兹：草根正茂。(9)为名之：意谓承认之。(10)曲台：殿名。署长：官名。掌管供给事。(11)白光少子：据《朱云传》，朱云从白子友受《易》。齐召南以为白子友即白光。兄：读曰况。

梁丘贺字长翁，琅邪诸人也⁽¹⁾。以能心计，为武骑。从太中大夫京房受《易》。房者，淄川杨何弟子也。房出为齐郡太守，贺更事田王孙。宣帝时，闻京房为《易》明，求其门人，得贺。贺时为都司空令⁽²⁾，坐事，论免为庶人。待诏黄门数入说教侍中⁽³⁾，以召贺。贺入说⁽⁴⁾，上善之，以贺为郎。会八月饮酎⁽⁵⁾，行祠孝昭庙，先驱旄头剑挺堕地⁽⁶⁾，首垂泥中⁽⁷⁾，刃乡(向)乘舆车，马惊。于是召贺筮之⁽⁸⁾，有兵谋，不吉。上还，使有司侍祠。是时霍氏外孙代郡太守任宣坐谋反诛⁽⁹⁾，宣子章为公车丞，亡在渭城界中⁽¹⁰⁾，夜玄服入庙⁽¹¹⁾，居郎间，执戟立庙门，待上至，欲为逆。发觉，伏诛。故事，上常夜入庙，其后待明而入，自此始也。贺以筮有应，繇(由)是近幸，为太中大夫，给事中，至少府。为人小心周密，上信重之。年老终官。传子临，亦入说，为黄门郎。甘露中，奉使向诸儒于石渠。临学精孰(熟)，专行京房法。琅邪王吉通《五经》⁽¹²⁾，闻临说，善之。时宣帝选高材郎十人从临讲，吉乃使其子郎中骏上疏从临受《易》⁽¹³⁾。临代五鹿充宗君孟为少府⁽¹⁴⁾，骏御史大夫，自有传⁽¹⁵⁾。充宗授平陵士孙张仲方、沛邓彭祖子夏、齐衡咸长宾⁽¹⁶⁾。张为博士，至扬州牧⁽¹⁷⁾，光禄大夫给事中，家世传业；彭祖，真定太傅⁽¹⁸⁾；咸，王莽讲学大夫。繇(由)是梁丘有士孙、邓、衡之学。

(1)诸：县名。在今山东诸城西南。(2)都司空令：官名。(3)数入说教侍中：言多次入宫为侍中说经教授。(4)入说：言入宫对天子说经。(5)饮酎：饮纯浓的酒。汉制，八月饮酎于宗庙。(6)挺：犹“脱”。(7)垂：当作“垂”(宋祁说)。(8)筮(shì)，以蓍草占休咎。(9)任宣：霍氏之婿，见《霍光传》。此云“外孙”，误。坐谋反诛：此四字乃自注之文。下“宣”字乃后人不得其解而妄增(杨树达说)。(10)渭城：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11)玄服：祭服皆衲玄。(12)王吉：字子阳。琅邪人。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13)

骏：王骏。王吉之子。《王吉传》附其传。(14)代：“传”之误。(15)传：《汉书》中无五鹿充宗传。(16)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士孙张仲方：姓士孙，名张，字仲方。(17)扬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福建、江西、浙江及江苏、安徽南部等地区。(18)真定：王国名。治真定(在今河北石家庄东北)。

京房受《易》梁人焦延寿⁽¹⁾。延寿云尝从孟喜问《易》。会喜死，房以为延寿《易》即孟氏学，翟牧、白生不肯，皆曰非也，至成帝时，刘向校书⁽²⁾，考《易》说，以为诸《易》家说皆祖田何、扬叔元、丁将军，大义略同，唯京氏为异，党(倘)焦延寿独得隐士之说⁽³⁾，托之孟氏，不相与同。房以明灾异得幸，为石显所谮诛，自有传。房授东海殷嘉、河东姚平、河南乘弘⁽⁴⁾，皆为郎、博士。繇(由)是《易》有京氏之学。

(1)京房：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焦延寿：姓焦，名赣，字延寿。(2)刘向：《楚元王传》附其传。(3)倘：犹“殆”。(4)殷嘉、姚平、乘弘：京房弟子。据《京房传》，京房弟子尚有中郎任良。

费直字长翁，东莱人也⁽¹⁾。治《易》为郎，至单父令⁽²⁾。长于卦筮，亡(无)章句，徒以象象系辞十篇文言解说上下经⁽³⁾。琅邪王璜平中(仲)能传之⁽⁴⁾。璜又传古文《尚书》。

(1)东莱：郡名。治掖县(今山东掖县)。(2)单(shàn)父：县名。在今山东单县南。(3)象象、系辞：见《易大传》。文言。当作“之言”。杨树达曰：“许桂林《易确》云：文言‘文’字，为‘之’字传写之误。按许说是也。《文言》惟乾坤二卦有之，不得言以《文言》解说上下经也。”(4)王璜：《沟洫志》作“王横”，《后汉书》也如此。中：读曰“仲”。

高相，沛人也。治《易》与费公同时，其学亦亡(无)章句，专说阴阳灾异，自言出于丁将军⁽¹⁾。传至相，相授子康及兰陵毋将永⁽²⁾。康以明《易》为郎，永至豫章都尉⁽³⁾。及王莽居摄，东郡太守翟谊(义)谋举兵诛莽⁽⁴⁾，事未发，康候知东郡有兵⁽⁵⁾，私语门人，门人上书言之。后数月，翟义兵起，莽召问，对受师高康。莽恶之，以为惑众，斩康。繇(由)是《易》有高氏学。高、费皆未尝立于学官。

(1)出：言其学所以出。(2)毋将永：姓毋(wú)，名将永。(3)豫章：郡名。治南昌(今江西南昌)。(4)翟义：翟方进之子。《翟方进传》附其传。(5)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

伏生⁽¹⁾，济南人也⁽²⁾，故为秦博士。孝文时，求能治《尚书》者，天下亡(无)有，闻伏生治之，欲召。时伏生年九十有，老不能行，于是诏太常，使掌故朝错往受之⁽³⁾。秦时禁《书》，伏生壁藏之，其后大兵起⁽⁴⁾，流亡。汉定，伏生求其《书》，亡数十篇，独得二十九篇⁽⁵⁾，即以教于齐、鲁之间。齐学者由此颇能言《尚书》⁽⁶⁾，山东大师亡(无)不涉《尚书》以教。伏生教济南张生及欧阳生。张生为博士，而伏生孙以治《尚书》征，弗能明定。是后鲁周霸、洛阳贾嘉颇能言《尚书》云⁽⁷⁾。

(1)伏生：名胜，字子贱(见《后汉书·伏湛传》)。(2)济南：郡名。治东平陵(在今山东章丘西北)。(3)朝错：本书卷四十九有其传。(4)大兵起：《史记》作“兵大起”，是。(5)二十九篇：即《艺文志》所云经二十九卷。(6)齐：其下疑脱“鲁”字。观上句可知。(7)贾嘉：贾谊之孙。

欧阳生字和伯⁽¹⁾，千乘人也⁽²⁾。事伏生，授兒宽⁽³⁾。宽又受业孔安国⁽⁴⁾，至御史大夫，自有传。宽有俊材，初见武帝，语经学。上曰：“吾始以《尚书》为朴学，弗好，及闻宽说，可观。”乃从宽问一篇。欧阳、大小夏侯氏

学皆出于宽。宽授欧阳生子，世世相传，至曾孙高子阳⁽⁵⁾，为博士。高孙地余长宾以太子中庶子授太子⁽⁶⁾，后为博士，论石渠。元帝即位，地余侍中，贵幸，至少府⁽⁷⁾。戒其子曰：“我死，官属即送汝财物，慎毋受。汝九卿儒者子孙，以廉洁著，可以自成。”及地余死，少府官属共送数百万，其子不受。天子闻而嘉之，赐钱百万。地余少子政为王莽讲学大夫。由是《尚书》世有欧阳氏学。

(1)欧阳生：复姓欧阳。生：犹先生。疑其名容，字和伯(见《窥管》引欧阳修说)。

(2)千乘：郡名。治千乘(在今山东高青东北)。(3)兒宽：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4)宽又受业孔安国：何焯曰：兒宽受今文于孔安国，其古文之学自授都尉朝也。(5)高子阳：名高，字子阳。(6)太子。刘爽。后为元帝。(7)至少府：时在元光元年，见《百官表》。

林尊字长宾，济南人也。事欧阳高，为博士，论石渠。后至少府、太子太傅，授平陵平当、梁陈翁生⁽¹⁾。当至丞相，自有传。翁生信都太傅⁽²⁾，家世传业。由是欧阳有平、陈之学。翁生授琅邪殷崇、楚国龚胜。崇为博士，胜右扶风，自有传⁽³⁾。而平当授九江朱普公文、上党鲍宣。普为博士，宣司隶校尉，自有传⁽⁴⁾。徒众尤盛，知名者也。

(1)平当：字子思。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2)信都：王国名。治信都(今河北冀县)。

(3)自有传：《汉书》无殷崇传，卷七十二有龚胜传。(4)自有传：《汉书》无朱普传，卷七十二有鲍宣传。

夏侯胜，其先夏侯都尉⁽¹⁾，从济南张生受《尚书》，以传族子始昌。始昌传胜⁽²⁾，胜又事同郡蔺卿⁽³⁾。蔺卿者，兒宽门人。胜传从兄子建，建又事欧阳高。胜至长信少府，建太子太傅⁽⁴⁾，自有传。由是《尚书》有大小夏侯之学。

(1)夏侯都尉：复姓夏侯。史失其名。都尉，官名。(2)始昌、胜：本书卷七十五有两夏侯传。(3)蔺：姓也。或作“简”。(4)此处有误。据《龚胜传》，龚胜为长信少府，迁太子太傅；龚建官至太子少傅。故此传之“长信少府”当作“太子太傅”，“建太子太傅”当作“建太子少傅”。

周堪字少卿，齐人也。与孔霸俱事大夏侯胜。霸为博士⁽¹⁾。堪译官令⁽²⁾，论于石渠，经为最高，后为太子少傅，而孔霸以太中大夫授太子。及元帝即位，堪为光禄大夫，与萧望之并领尚书事，为石显等所譖，皆免官。望之自杀，上愍之，乃擢堪为光禄勋，语在《刘向传》。堪授牟卿及长安许商长伯⁽³⁾。牟卿为博士⁽⁴⁾，霸以帝师赐爵号褒成君，传于光，亦事牟卿⁽⁵⁾，至丞相，自有传。由是大夏侯有孔、许之学。商善为算，著《五行论历》⁽⁶⁾，四至九卿⁽⁷⁾，号其门人沛唐林子高为德行，平陵吴章伟君为言语，重泉王吉少音为政事，齐泲钦幼卿为文学⁽⁸⁾。王莽时，林、吉为九卿，自表上师冢，大夫博士郎吏为许氏学者，各从门人，会车数百两(辆)，儒者荣之。钦、章皆为博士，徒众尤盛⁽⁹⁾。章为王莽所诛。

(1)霸为博士：事在昭帝末年，见《孔光传》。(2)译官令：官名。属大鸿臚。(3)

牟卿：或作“牟乡”。宋祁曰：“旧本‘卿’作‘乡’。”施之勉曰：“景祐本作‘乡’”。

(4)牟卿为博士：牟氏有《章句》，参见《后汉书·张奂传》；《艺文志》不载。(5)亦其：其上疑更有“光”字。(6)著《五行论历》：《艺文志》有许商《五行传记》一篇，《算术》二十六卷。(7)四至九卿：钱大昕据《公卿表》考之，许商曾官为少府、大司农、光禄勋等，三至九卿。(8)德行、言语、政事、文学：此仿孔子目弟子为四科。(9)徒众尤盛：据《云敞传》，吴章弟子千余人，云敞乃其弟子。

张山拊字长宾，平陵人也。事小夏侯建，为博士，论石渠，至少府⁽¹⁾。

授同县李寻、郑宽中少君、山阳张无故子儒、信都秦恭延君、陈留假仓子骄⁽²⁾。无故善修章句，为广陵太傅⁽³⁾，守小夏侯说文。恭增师法至百万言⁽⁴⁾，为城阳内史。仓以谒者论石渠，至胶东相⁽⁵⁾。寻善说灾异，为骑都尉，自有传。宽中有俊材，以博士授太子⁽⁶⁾，成帝即位，赐爵关内侯，食邑八百户，迁光禄大夫，领尚书事，甚尊重。会疾卒，谷永上疏曰⁽⁷⁾：“臣闻圣王尊师傅，褒贤俊，显有功，生则致其爵禄，死则异其礼溢。昔周公薨，成王葬以变礼，而当天心⁽⁸⁾。公叔文子卒，卫侯加以美谥，著为后法⁽⁹⁾。近事，大司空朱邑、右扶风翁归德茂天年⁽¹⁰⁾，孝宣皇帝愍册厚赐，赞命之臣靡不激扬⁽¹¹⁾。关内侯郑宽中有颜子之美质⁽¹²⁾，包商、偃之文学⁽¹³⁾，严(严)然总《五经》之眇(妙)论，立师傅之显位，入则乡(向)唐虞之闕道⁽¹⁴⁾，王法纳乎圣听，出则参冢宰之重职，功列(烈)施乎政事，退食自公⁽¹⁵⁾，私门不开，散赐九族，田亩不益，德配周召⁽¹⁶⁾，忠合《羔羊》⁽¹⁷⁾，未得登司徒⁽¹⁸⁾，有家臣⁽¹⁹⁾，卒(猝)然早终，尤可悼痛！臣愚以为宜加其葬礼，赐之令谥⁽²⁰⁾，以章尊师傅褒贤显功之德。”上吊赠宽中甚厚。由是小夏侯有郑、张、秦、假、李氏之学。宽中授东郡赵玄，无故授沛唐尊，恭授鲁冯宾。宾为博士，尊王莽太傅，玄哀帝御史大夫，至大官，知名者也。

(1)(张山拊)至少府：不见《百官表》。(2)李寻：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山阳：县名。在今河南焦作市东。(3)广陵：王国名。治广陵(在今江苏扬州西北)。(4)师法：指师说之文。(5)胶东：王国名。治即墨(在今山东莱西县西南)。(6)太子：指刘骜。后为成帝。(7)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8)昔周公薨三句：相传周公旦死，成王欲葬之成周，天乃雷雨以风，禾尽偃，大木斯拔。国人大恐。成王乃葬周公于毕，示不敢臣也。事也《尚书大传》。(9)公叔文子：春秋时卫国大夫公叔发。文子死，其子请谥于君。卫君曰：“昔者卫国凶饥，夫子为粥与国之饿者，不亦惠乎？卫国有难，夫子以其死卫寡人，不亦贞乎？夫子听卫国之政，修其班制，以与四邻交，卫国社稷不辱，不亦文乎？谓夫子贞惠文子。”事见《礼记·檀弓》。(10)朱邑：本书卷八十九有其传。翁归：尹翁归。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11)赞：佐也。(12)颜子：颜回。孔子弟子。(13)商、偃：子游，子夏。皆孔子弟子。《论语》有“文学子游、子夏”说。(14)闕：大也。(15)退食自公：《诗经·召南·羔羊》有“退食自公”之诗句。意谓退食禄，从至公之道。(16)周召：周公旦、召公奭。(17)《羔羊》：《诗经》篇名。(18)未得登司徒：言未得至丞相。(19)有家臣：汉代自武帝后，凡拜相封侯，乃得立家丞、门大夫、庶子诸官，即所谓“有家臣”。(20)令：善也。

孔氏有古文《尚书》，孔安国以今文字读之，因以起其家逸《书》⁽¹⁾，得十余篇，盖《尚书》兹多于是矣。遭巫盅⁽²⁾，未立于学官。安国为谏大夫，授都尉朝⁽³⁾，而司马迁亦从安国问故⁽⁴⁾。迁书载《尧典》、《禹贡》、《洪范》、《微子》、《金縢》诸篇，多古文说。都尉朝授胶东庸生⁽⁵⁾。庸生授清河胡常少子⁽⁶⁾，以明《穀梁春秋》为博士、部刺史⁽⁷⁾，又传《左氏》⁽⁸⁾。常授虢徐敖⁽⁹⁾。敖为右扶风掾⁽¹⁰⁾，又传《毛诗》，授王璜、平陵涂恽子真。子真授河南桑钦君长⁽¹¹⁾。王莽时，诸学皆立。刘歆为国师⁽¹²⁾，璜、恽等皆贵显。世所传《百两篇》者⁽¹³⁾，出东莱张霸，分析合二十九篇以为数十⁽¹⁴⁾，又采《左氏传》、《书叙》为作首尾，凡百二篇。篇或数简，文意浅陋。成帝时求其古文者⁽¹⁵⁾，霸以能为《百两》征，以中书校之⁽¹⁶⁾，非是⁽¹⁷⁾。霸辞受父，父有弟子尉氏樊并⁽¹⁸⁾。时太中大夫平当、侍御史周敞劝上存之⁽¹⁹⁾。后樊并谋反⁽²⁰⁾，乃黜其书。

(1)起：整理疏通之意。杨树达曰：“凡人病困而愈谓之起，义有滞碍隐蔽，通达之，亦谓之起。”(2)巫盅(事件)：详《武五子传·戾太子传》。(3)都尉朝：有二说。一说，

朝名，都尉姓(服虔说)。一说，都尉，官名，名朝，亡其姓(周寿昌说)。(4)司马迁：本书有其传。(5)庸生：名谭(周寿昌据《后汉书》立说)。(6)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7)《穀梁春秋》：又名《春秋穀梁传》与《穀梁传》。部刺史：指青州刺史，见《翟方进传》。(8)《左氏》：又名《春秋左氏传》与《左传》。(9)貌：县名。今陕西宝鸡县西。(10)右扶风掾：右扶风的属吏。(11)河南：郡名。治洛阳(在今河南洛阳东北)。(12)刘歆：刘向之子。《楚元王传》附其传。(13)《百两篇》：指《尚书》一百两篇。(14)合：当作“今”。王引之曰：“合”字与上下文意不相属，盖“今”字之误。“今”谓伏生所传之书也。“分析今之二十九篇以为数十”也；上文曰“伏生求其书，亡数十篇，独得二十九篇”，是也。(15)求其古文者：言求能为古文者。(16)中书：皇朝所藏之书。(17)非是：意谓张霸所析与中书之文不同。(18)尉氏：县名。今河南尉氏。(19)存之：谓不灭其书。(20)樊并谋反：详见《王莽传》。

申公⁽¹⁾，鲁人也。少与楚元王交俱事齐人浮丘伯受《诗》⁽²⁾。汉兴，高祖过鲁，申公以弟子从师入见于鲁南宫。吕太后时，浮丘伯在长安，楚元王遣子郢与申公俱卒学⁽³⁾。元王薨，郢嗣立为楚王，令申公傅太子戊。戊不好学。病申公⁽⁴⁾。及戊立为王，胥靡申公⁽⁵⁾。申公愧之⁽⁶⁾，归鲁退居家教，终身不出门。复谢宾客，独王命召之乃往⁽⁷⁾。弟子目远方至受业者千余人，申公独以《诗经》为训故以教，亡传，疑者则阙弗传。兰陵王臧既从受《诗》，已通，事景帝为太子少傅，免去。武帝初即位，臧乃上书宿卫，累迁，一岁至郎中令。及代赵绾亦尝受《诗》申公，为御史大夫。绾、臧请立明堂以朝诸侯，不能就其事⁽⁸⁾，乃言师申公。于是上使使束帛加璧，安车以蒲裹轮，驾驷迎申公⁽⁹⁾，弟子二人乘招传从⁽¹⁰⁾。至，见上，上问治乱之事。申公时已八十余，老，对曰：“为治者不在多言，顾力行何如耳。”是时上方好文辞，见申公对，默然。然已招致，即以为太中大夫，舍鲁邸⁽¹¹⁾，议明堂事。太皇窦太后喜《老子》言⁽¹²⁾，不说(悦)儒术，得绾、臧之过，以让上曰：“此欲复为新垣平也⁽¹³⁾！”上因废明堂事，下绾、臧吏，皆自杀⁽¹⁴⁾。申公亦病免归，数年卒。弟子为博士十余人，孔安国至临淮太守，周霸胶西内史，夏宽城阳内史，殳鲁赐东海太守，兰陵缪生长沙内史，徐偃胶西中尉，邹人闾门庆忌胶东内史⁽¹⁵⁾，其治官民皆有廉节称。其学官弟子行虽不备，而至于大夫、郎、掌故以百数。申公卒以《诗》、《春秋》授，而瑕丘江公尽能传之⁽¹⁶⁾，徒众最盛。及鲁许生、免中徐公⁽¹⁷⁾，皆守学教授。韦贤治《诗》⁽¹⁸⁾，事大江公及许生⁽¹⁹⁾，又治《礼》，至丞相。传子玄成⁽²⁰⁾，以淮阳中尉论石渠，后亦至丞相。玄成及兄子赏以《诗》授哀帝，至大司马车骑将军，自有传。由是《鲁诗》有韦氏学。

(1)申公：名培。即上文所称申培公者。(2)楚元王：刘交。本书有其传。(3)郢：即郢客。(4)病：患苦；讨厌。(5)胥靡：古代服劳役的徒刑。(6)愧：耻也。(7)王：徐广注“鲁恭王”。(8)就：成也。(9)迎申公：是建元元年(前140)事。(10)招传：招车所作的传车。(11)舍：止息。鲁邪：鲁王国在京的公馆。(12)太皇窦太后：此有误。杨树达曰“太皇”二字疑在“窦”字下，或是误添。(13)新垣平：汉文帝时赵人，以望气附会人事，诈伪揭露后，下狱诛死。详见《文帝纪》与《郊祀志》。(14)下绾、臧吏，皆自杀：赵绾、王臧事，详见《窦婴·田蚡传》。(15)闾门庆忌：姓闾门，名庆忌。(16)《春秋》：指《穀梁春秋》。(17)瑕丘：县名。在今山东兖州东北。(18)免中：县名。无考。或疑为济阴郡“冤句”之误(吴恂说)。(19)韦贤：本书有其传。(20)大江公：指瑕丘江公。晋灼曰：大江公，即瑕丘江公也，以异下博士江公，故称大。(20)玄成：韦玄成。《韦贤传》附其传。王式字翁思，东平新桃人也⁽¹⁾。事免中徐公及许生。式为昌邑王师⁽²⁾。

昭帝崩，昌邑王嗣立，以行淫乱废，昌邑群臣皆下狱诛，唯中尉王吉、郎中令龚遂以数谏减死论⁽³⁾。式系狱当死，治事使者责问曰：“师何以亡(无)谏书？”式对曰：“臣以《诗》三百五篇朝夕授王，至于忠臣孝子之篇，未尝不为王反复诵之也；至于危亡失道之君，未尝不流涕为王深陈之也。臣以三百五篇谏，是以亡(无)谏书。”使者以闻，亦得减死论，归家不教授。山阳张长安幼君先事式，后东平唐长宾、沛褚少孙亦来事式⁽⁴⁾，问经数篇，式谢曰：“闻之于师具是矣⁽⁵⁾，自润色之。”不肯复授。唐生、褚生应博士弟子选，诣博士，抠衣登堂⁽⁶⁾，颂(容)礼甚严，试诵说，有法，疑者丘盖不言⁽⁷⁾。诸博士惊问何师，对曰事式。皆素闻其贤，共荐式。诏除下为博士⁽⁸⁾。式征来，衣博士衣而不冠，曰：“刑余之人，何宜复充礼官？”既至，止舍中，会诸侯大夫博士，共持酒肉劳式⁽⁹⁾，皆注意高仰之。博士江公世为《鲁诗》宗⁽¹⁰⁾，至江公著《孝经说》⁽¹¹⁾，心嫉式，谓歌吹诸生曰：“歌《骊驹》⁽¹²⁾。”式曰：“闻之于师：客歌《骊驹》，主人歌《客毋庸归》⁽¹³⁾。今日诸君为主人，日尚早，未可也⁽¹⁴⁾。”江翁曰：“经何以言之？”式曰：“在《曲礼》。”江翁曰：“何狗曲也⁽¹⁵⁾！”式耻之，阳(佯)醉遶地⁽¹⁶⁾。式客罢，让诸生曰⁽¹⁷⁾：“我本不欲来，诸生强劝我，竟为竖子所辱！”遂谢病免归，终于家。张生、唐生、褚生皆为博士。张生论石渠，至淮阳中尉。唐生楚太傅。由是《鲁诗》有张、唐、褚氏之学。张生兄子游卿为谏大夫，以《诗》授元帝。其门人，琅邪王扶为泗水中尉，陈留许晏为博士⁽¹⁸⁾。由是张家有许氏学。初，薛广德亦事王式⁽¹⁹⁾，以博士论石渠，授龚舍⁽²⁰⁾，广德至御史大夫，舍泰山太守，皆有传。

(1)东平：王国名。治所在今山东东平东北。新桃：乡名。(2)昌邑王：《武五子传》有其传。(3)龚遂：字少卿。《循吏传》有其传。(4)诸少孙：即续《史记》之褚先生。(5)具是：都在于此。(6)抠衣：以手提着衣，使之不着地。(7)丘盖：存疑。(8)诏除下：发下任命的诏书。(9)劳：慰劳。(10)江公：瑕丘江公之孙。宗：宗主。(11)江公著《孝经说》：《艺文志》孝经家有《江氏说》一篇。(12)《骊驹》：逸《诗》篇名。服虔曰：“逸《诗》篇名也，见《大戴礼》。客欲去歌之。”文颖曰：“其辞云‘骊驹在门，仆夫具存；骊驹在路，仆夫整驾’也。”(13)《客毋庸歌》：主人留客之歌，谓客不用归去。庸：用也。(14)式曰等句：杨树达曰：“‘今诸君为主人’者，谓诸君今日为主人，当歌《客毋庸归》以留客，不当歌《骊驹》，嫌于逐客也。‘日尚早，未可’者，式谓我今为客，因当歌《骊驹》，然以日尚早，不欲即行，故不歌也。”(15)“何狗曲也”：杨树达曰：“《礼记·曲礼上篇》云：‘侍坐于君子，君子欠伸，撰杖履，视日早暮，侍坐者请出矣。’此殆式所指也。然《曲礼》侍坐于君子之礼，非谓客自身之事，故江翁斥其‘狗曲’，谓其曲解经义也。”(16)遶(dàng)：跌倒。(17)让：责也。(18)陈留：其上当有“授”字(宋祁说)，谓王扶授许晏。杨树达举“《释文叙录》云：扶授许晏”为证。此为一说。另一说以为王扶、许晏均为张游卿之门人，宋祁说不妥(施之勉说)。按：照传文细看，似后说为是。在“其门人”，下，王扶、许晏两句并列。其下“由是张氏有许氏学”，而不提王氏学，是因王扶从政、许晏为博士之故。(19)薛广德：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20)龚舍：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

辕固，齐人也。以治《诗》孝景时为博士，与黄生争论于上前。黄生曰：“汤武非受命，乃杀也⁽¹⁾。”固曰：“不然。夫桀纣荒乱，天下之心皆归汤武，汤武因天下之心而诛桀纣。桀纣之民弗为使而归汤武，汤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为何⁽²⁾？”黄生曰：“‘冠虽敝必加于首，履虽新必贯于足⁽³⁾。’何者？上下之分也⁽⁴⁾。今桀纣虽失道，然君上也；汤武虽圣，臣下也。夫主有

失行，臣不正言匡过以尊天子，反因过而诛之，代立南面，非杀而何？”固曰：“必若云⁽⁵⁾，是高皇帝代秦即天子之位，非邪？”于是上曰：“食肉勿食马肝，未为不知味也；言学者毋言汤武受命，不为愚⁽⁶⁾。”遂罢。窦太后好《老子》书，召问固。固曰：“此家人言耳⁽⁷⁾。”太后怒曰：“安得司空城旦书乎⁽⁸⁾！”乃使固入圈击毘。上知太后怒，而固直言无罪，乃假固利兵⁽⁹⁾。下，固刺毘正中其心，毘应手而倒。太后默默，亡(无)以复罪。后上以固廉直，拜为清河太傅⁽¹⁰⁾，疾免。武帝初即位，复以贤良征。诸儒多嫉毁曰固老，罢归之。时固已九十余矣。公孙弘亦征，厌(侧)目而视固⁽¹¹⁾。固曰：“公孙子，务正学以言，无曲学以阿世！”诸齐以《诗》显贵⁽¹²⁾，皆固之弟子也。昌邑太傅夏侯始昌最明⁽¹³⁾，自有传。

(1)杀：《史记》作“弑”。(2)非受命为何：言此非受命更何为。(3)“冠虽敝必加于首”二句见《六韬》。贯：《史记》作“关”。钱大昕曰：“关”、“贯”古字通。(4)分(fèn)：名分。(5)必若云：谓必如黄生之说。(6)“食肉勿食马肝”：意谓知味者不必须食马肝，言学者不必论汤武，此欲学者置而勿论。(7)家人：庶人。(8)“安得司空城旦出乎”：窦太后针对辕固轻《老子》书，怒而贱其所治《诗》，比之司空罪徒之名籍。盖以章句简短，篇有其目之《诗经》，与首标姓名、次陈案由之刑徒簿籍相似之故(吴恂说)。(9)假：给与。利兵：锋利的武器。(10)清河：王国名。时清河王刘乘。(11)事：《史记》作“视”。(12)齐：《史记》作“齐人”。(13)夏侯始昌：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

后苍字近君，东海郯人也。事夏侯始昌。始昌通《五经》，苍亦通《诗》《礼》，为博士，至少府，授翼奉、萧望之、匡衡。奉为谏大夫，望之前将军，衡丞相，皆有传⁽¹⁾。衡授琅邪师丹、伏理旂君、颍川满昌君都⁽²⁾。君都为詹事，理高密太傅，家世传业。丹大司空，自有传⁽³⁾。由是《齐诗》有翼、匡、师、伏之学。满昌授九江张邯、琅邪皮容⁽⁴⁾，皆至大官，徒众尤盛。

(1)有传：本书卷七十五有《翼奉传》，卷七十八为《萧望之传》，卷八十一有《匡衡传》(2)伏理旂君：《后汉书·伏湛传》注：伏理，字君游。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满昌：或作“蒲昌”。《东观汉记·马援传》：受《齐诗》，师事颍川蒲昌。《广韵》蒲字下引《风俗通》：汉有詹事蒲昌。(3)(丹)自有传：《师丹传》，在本书卷八十六。(4)九江：郡名。治寿春(今安徽寿县)。

韩婴，燕人也⁽¹⁾。孝文时为博士，景帝时至常山太傅⁽²⁾。婴推诗人之意，而作《内》《外传》数万言，其语颇与齐、鲁间殊，然归一也。淮南贡生受之。燕赵间言《诗》者由韩生。韩生亦以《易》授人，推《易》意而为之传。燕赵间好《诗》，故其《易》微，唯韩氏自传之。武帝时，婴尝与董仲舒论于上前，其人精悍，处事分明，仲舒不能难也。后其孙商为博士。孝宣时，涿郡韩生其后也⁽³⁾，以《易》征，待诏殿中，曰：“所受《易》即先太傅所传也。尝受《韩诗》，不如韩氏《易》深，太傅故专传之。”司隶校尉盖宽饶本受《易》于孟喜⁽⁴⁾，见涿韩生说《易》而好之，即更从受焉。

(1)燕：县名。在今河南延津东北。或指先秦时燕国之地区。(2)常山：郡国名。治元氏(在今河北元氏西北)。时常山王刘舜。(3)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韩生：名福。(4)盖宽饶：本书卷七十七有其传。

赵子，河内人也⁽¹⁾。事燕韩生，授同郡蔡谊(义)⁽²⁾。谊(义)至丞相，自有传。谊(义)掇同郡食子公与王吉⁽³⁾。吉为昌邑王中尉，自有传。食生为博士，授泰山栗丰。吉授淄川长孙顺。顺为博士，丰部刺史。由是《韩诗》有王、食、长孙之学。丰授山阳张就，顺授东海发福⁽⁴⁾，皆至大官，徒众尤盛。

(1)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北武陟西南)。(2)蔡义：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3)

食子公：其有《韩诗章句》。陈直曰：“《隶释》卷七《冯绳碑》云：‘治《春秋》严，《韩诗》食氏。’据此食子公亦有《韩诗章句》，特不载于《艺文志》耳。”王吉：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4)发福：《经典释文叙录》引发福作“段福”。

毛公，赵人也⁽¹⁾。治《诗》，为河间献王博士⁽²⁾，授同国贯长卿。长卿授解延年。延年为阿武令⁽³⁾，授徐敖，敖授九江陈侠，为王莽讲学大夫。由是言《毛诗》者，本之徐敖。

(1)赵：王国名。治邯郸(今河北邯郸)。(2)河间献王：刘德。《景十三王传》有其传。(3)阿武：县名。属涿郡。

汉兴，鲁高堂生传《士礼》十七篇，而鲁徐生善为颂(容)⁽¹⁾。孝文时，徐生以颂(容)为礼官大夫，传子至孙延、襄。襄，其资性善为颂(容)，不能通经；延颇能，未善也。襄亦以颂(容)为大夫，至广陵内史⁽²⁾，延及徐氏弟子公户满意、桓生、单次皆为礼官大夫⁽³⁾。而瑕丘萧奋以《礼》至淮阳太守。诸言《礼》为颂(容)者由徐氏。

(1)容：礼容。(2)广陵：王国名。治广陵(在今江苏扬州西北)。(3)公户满意：姓公户，名满意。

孟卿，东海人也。事萧奋，以授后仓、鲁闾丘卿。仓说《礼》数万言，号曰《后氏曲台记》⁽¹⁾，授沛闻人通汉子方、梁戴德延君、戴圣次君、沛庆普孝公⁽²⁾。孝公为东平太傅。德号大戴，为信都太傅⁽³⁾；圣号小戴，以博士论石渠，至九江太守。由是《礼》有大戴、小戴、庆氏之学。通汉以太子舍人论石渠⁽⁴⁾，至中山中尉⁽⁵⁾。普授鲁夏侯敬，又传族子咸，为豫章太守⁽⁶⁾。大戴授琅邪徐良旂卿，为博士、州牧、郡守，家世传业。小戴授梁人桥仁季卿、扬荣子孙⁽⁷⁾。仁为大鸿胪⁽⁸⁾，家世传业，荣琅邪太守。由是大戴有徐氏，小戴有桥、杨氏之学。

(1)《后氏曲台记》：后仓在曲台校书著记，因以为名。汉时曲台有二：一是未央宫之曲台殿；一是秦之故宫，汉天子以为射宫。《七略》云：宣皇帝时行射礼，博士后仓为之辞，至今记之，曰《曲台记》。此曲台，当是指秦之故宫(俞樾说)。(2)闻人通汉子方：姓闻人，名通汉，字子方。梁：王国名。治睢阳(在今河南商丘东南)。(3)信都：王国名。治信都(今河北冀县)。(4)通汉以太子舍人论石渠：杨树达曰：“戴圣及通汉《石渠议》散见《通典》五十一以下各卷中，详洪颐煊《经典集林》。(5)中山：王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6)豫章：郡名。治南昌(今江西南昌)。(7)扬荣子孙：姓杨，名荣，字子孙。(8)仁为大鸿胪：时在元始二年，见《公卿表》。

胡母生字子都，齐人也。治《公羊春秋》，为景帝博士。与董仲舒同业，仲舒著书称其德。年老，归教于齐，齐之言《春秋》者宗事之，公孙弘亦颇受焉⁽¹⁾。而董生为江都相⁽²⁾，自有传。弟子遂之者⁽³⁾，兰陵褚大，东平嬴公⁽⁴⁾，广川段仲，温吕步舒⁽⁵⁾。大至梁相，步舒丞相长史，唯嬴公守学不失师法，为昭帝谏大夫，授东海孟卿、鲁眭孟⁽⁶⁾。孟为符节令⁽⁷⁾，坐说灾异诛，自有传。

(1)公孙弘：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2)江都：王国名。治江都(在今江苏扬州西南)。(3)遂之：杨树达引吴承仕云：“遂之”疑当作“之遂”，传写误倒。遂，谓名位成达者。(4)东平：县名。今山东东平县东北。(5)温：县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南。(6)眭孟：姓眭，名弘，字孟。鲁国蕃县人。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其传有“从嬴公受《春秋》之语。(7)符节令：官名。属少府。

严彭祖字公子⁽¹⁾，东海下邳人也⁽²⁾。与颜安乐俱事眭孟。孟弟子百余人，唯彭祖、安乐为明，质问疑谊(义)，各持所见。孟曰：“《春秋》之意，在

二子矣！”孟死，彭祖、安乐各颀(专)门教授⁽³⁾。由是《公羊春秋》有颜、严之学⁽⁴⁾。彭祖为宣帝博士，至河南、东郡太守⁽⁵⁾。以高第入为左冯翊，迁太子太傅，廉直不事权贵。或说曰：“天时不胜人事，君以不修小礼曲意，亡(无)贵人左右之助，经谊(义)虽高，不至宰相。愿少自勉强！”彭祖曰：“凡通经术，固当修行先王之道，何可委曲从俗，苟求宫贵乎！”彭祖竟以太傅官终。授琅邪王中(仲)，为元帝少府⁽⁶⁾，家世传业。中(仲)授同郡公孙文、东门云。云为荆州刺史⁽⁷⁾，文东平太傅，徒众尤盛。云坐为江贼拜辱命⁽⁸⁾，下狱诛。

(1)严彭祖：本姓庄，班氏因避汉明帝讳改之。陈直曰：“郑康成《六艺论》云：‘治公羊者眭孟弟子庄彭祖及颜安乐。’”(公羊序疏引)足证彭祖本姓庄，因避汉讳而改。准此例，严延年亦当作庄延年。(2)下邳：县名。在今江苏邳县西南。(3)专门：言各自名家。(4)有颜、严之学：周寿昌曰：汉《严訢碑》，宋政和中出于下邳，云：“訢字少通，治《严氏》、冯君《章句》。”《通典》引公羊说，有高堂隆曰“昔冯君八万言《章句》”云云。足证严氏有书，并冯君为之《章句》、而《志》不录冯君之名。(5)东：此字衍。《百官表》：“元帝初元五年，河南太守刘彭祖为左冯翊。二年，迁太子太傅。”王先谦指出“刘”为“严”字之误。据《表》，“东”字衍。(6)为元帝少府：王仲为少府，《百官表》不载，盖它官少府(王先谦说)。(7)荆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于今湖北、湖南及河南、贵州、广东、广西部分地区。(8)为江贼拜：言遇见江贼而拜。

颜安乐字公孙⁽¹⁾，鲁国薛人⁽²⁾，眭孟姊子也。家贫，为学精力⁽³⁾，官至齐郡太守丞⁽⁴⁾，后为仇家所杀。安乐授淮阳冷丰次君、淄川任公。公为少府，丰淄川太守。由是颜家有冷、任之学。始贡禹事嬴公⁽⁵⁾，成于眭孟，至御史大夫，疏广事孟卿⁽⁶⁾，至太子太傅，皆自有传。广授琅邪管路，路为御史中丞。禹授颍川堂谿惠⁽⁷⁾，惠授泰山冥都，都为丞相史。都与路又事颜安乐，故颜氏复有管、冥之学。路授孙宝⁽⁸⁾；为大司农，自有传。丰授马宫、琅邪左咸⁽⁹⁾。成为郡守九卿⁽¹⁰⁾，徒众尤盛。官至大司徒，自有传。

(1)公孙：宋祁曰，一作“翁孙”。(2)薛：县名。在今山东滕县南。(3)精力：宋祁曰，一作“积力”。施之勉曰：景祐本作“积力”。(4)齐郡：治临淄(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5)贡禹：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6)疏广：本书卷七十一有其传。(7)堂谿惠：姓堂谿，名惠。(8)孙宝：本书卷七十七存其传。(9)马宫：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10)左咸为郡守九卿：左咸四至九卿，参考《公卿表》。左咸在王莽时为讲《春秋》祭酒，见《王莽传》。

瑕丘江公受《穀梁春秋》及《诗》于鲁申公⁽¹⁾，传子至孙为博士⁽²⁾。武帝时，江公与董仲舒并。仲舒通《五经》，能持论，善属文⁽³⁾。江公呐(讷)于口，上使与仲舒议，不如仲舒。而丞相公孙弘本为《公羊》学，比辑(集)其议⁽⁴⁾，卒用董生。于是上因尊《公羊》家，诏太子受《公羊春秋》，由是《公羊》大兴。太子既通，复私问《穀梁》而善之⁽⁵⁾。其后浸微，唯鲁荣广王孙、皓星公二人受焉⁽⁶⁾。广尽能传其《诗》、《春秋》，高材捷敏，与《公羊》大师眭孟等论，数困之，故好学者颇复受《穀梁》。沛蔡千秋少君、梁周庆幼君、丁姓子孙皆从广受。千秋又事皓星公，为学最笃。宣帝即位，闻卫太子好《穀梁春秋》，以问丞相韦贤、长信少府夏侯胜及侍中乐陵侯史高⁽⁷⁾，皆鲁人也，言穀梁子本鲁学，公羊氏乃齐学也，宜兴《穀梁》。时千秋为郎，召见，与《公羊》家并说，上善《穀梁》说，擢千秋为谏大夫给事中，后有过的，左迁平陵令。复求能为《穀梁》者，莫及千秋。上愍其学且绝，乃以千秋为郎中户将⁽⁸⁾，选郎十人从受。汝南尹更始翁君本自事千秋⁽⁹⁾，能说

矣，会千秋病死，征江公孙为博士。刘向以故谏大夫通达待诏，受《穀梁》，欲令助之。江博士复死，乃征周庆、丁姓待诏保宫⁽¹⁰⁾，使卒授十人。自元康中始讲⁽¹¹⁾，至甘露元年⁽¹²⁾，积十余岁，皆明习。乃召《五经》名儒太子太傅萧望之等大议殿中，平《公羊》、《穀梁》同异。各以经处是非⁽¹³⁾。时《公羊》博士严彭祖、侍郎申鞅、伊推、宋显，《穀梁》议郎尹更始、待诏刘向、周庆、丁姓并论。《公羊》家多不见从，愿请内(纳)侍郎许广⁽¹⁴⁾，使者亦并内(纳)《穀梁》家中郎王亥⁽¹⁵⁾，各五人，议三十余事。望之等十一人各以经谊(义)对，多从《穀梁》。由是《穀梁》之学大盛。庆、姓皆为博士。姓至中山太傅，授楚申章昌曼君⁽¹⁶⁾，为博士，至长沙太傅⁽¹⁷⁾，徒众尤盛。尹更始为谏大夫、长乐户将⁽¹⁸⁾，又受《左氏传》，取其变理合者以为章句，传子咸及翟方进、琅邪房凤⁽¹⁹⁾。咸至大司农⁽²⁰⁾，方进丞相，自有传。

(1)申公：据沈钦韩云，穀梁传荀卿，荀卿传浮丘伯，浮丘伯传申公。(2)孙为博士：即上文之博士江公。(3)属(zh)文：撰著文章。(4)比：次也。(5)私问：汉武帝好《公羊》，故诏太子(刘据)受之；而太子好《穀梁》(参考《后汉书·陈元传》)，故私问之。据《武五子传·戾太子传》，太子从江公问之。(6)皓星：姓也。亦作“浩星”。《赵充国传》有浩星赐。(7)韦贤：本书有其传。夏侯胜：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8)郎中户将：郎中有车、骑、户三将。属郎中令(光禄勋)。(9)汝南：郡名。治上蔡(在今河南上蔡西南)。(10)保宫：本名居室。陈直曰：“《百官表》，少府属官居室令，太初元年更名保宫。有诏狱，主鞠二千石及将相大臣。……其职掌疑另主管一部分太子家事，故周庆、丁姓二人以善说《穀梁》，待诏保宫。”(11)元康：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65—前62)。(12)甘露元年：前53年。(13)处：谓判断。(14)纳：谓进入议论之处。(15)使者：谓当时诏遣监议者。王亥：本书《贾逵传》注作“王亥”。(16)申章昌：姓申章，名昌。(17)长沙：王国名。治临湘(今湖南长沙)。(18)长乐户将：官名。疑属长乐卫尉。长乐，官名，太后所居。(19)翟方进：本书有其传。(20)咸至大司农：尹咸为大司农，见《公卿表》元始五年。

房凤字子元，不其人也⁽¹⁾。以射策乙科为大史掌故⁽²⁾。太常举方正，为县令都尉，失官。大司马票(骠)骑将军王根奏除补长史⁽³⁾，荐凤明经通达，擢为光禄大夫，迁五官中郎将⁽⁴⁾。时光禄勋王龚以外属内卿⁽⁵⁾，与奉车都尉刘歆共校书，三人皆侍中。歆白《左氏春秋》可立，哀帝纳之，以问诸儒，皆不对。歆于是数见丞相孔光⁽⁶⁾，为言《左氏》以求助，光卒不肯。唯凤、龚许歆，遂共移书责让太常博士，语在《歆传》⁽⁷⁾。大司空师丹奏歆非毁先帝所立⁽⁸⁾，上于是出龚等补吏，龚为弘农⁽⁹⁾，歆河内，凤九江太守，至青州牧⁽¹⁰⁾。始江博士授胡常，常授梁萧秉君房，王莽时为讲学大夫。由是《穀梁春秋》有尹、胡、申章、房氏之学。

(1)不其：县名。在今山东即墨西南。(2)太史掌故：太史令下属的掌故(官名)。(3)王根：王莽的叔父。长史：官名。此为大司马的属官。(4)五官中郎将：官名。秩比二千石。属郎中令(光禄勋)。(5)外属：外戚(邛成太后之亲)。内卿：光禄勋治宫中。(6)孔光：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7)《歆传》：《楚元王传附刘歆传》。(8)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9)弘农：郡名。治弘农(在今河南灵宝东北)。(10)青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山东省北部。

汉兴，北平侯张苍及梁太傅贾谊、京兆尹张敞、太中大夫刘公子皆修《春秋左氏传》⁽¹⁾。谊为《左氏传》训故，授赵人贯公，为河间献王博士，子长卿为荡阴令⁽²⁾，授清河张禹长子⁽³⁾。禹与萧望之同时为御史，数为望之言《左氏》，望之善之，上书数以称说。后望之为太子太傅，荐禹于宣帝，征禹待诏，未及问，会疾死。授尹更始⁽⁴⁾，更始传子咸及翟方进、胡常。常授黎阳

贾护季君⁽⁵⁾，哀帝时待诏为郎，授苍梧陈钦子伋⁽⁶⁾，以《左氏》授王莽，至将军⁽⁷⁾。而刘歆从尹咸及翟方进受。由是言《左氏》者本之贾护、刘歆。

(1)张苍：本书卷四十二有其传。刘向《别录》言《春秋左氏传》的传授序列云：左邱明授曾申，申授吴起，起授其子期，期授楚人锋椒，椒作《抄撮》八卷，授虞卿。虞卿作《抄撮》九卷，授荀卿，荀卿授张苍。贾谊：本书有其传。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经典叙录》云：贯长卿传京兆尹张敞及待御史张禹。(2)荡阴：县名。今河南汤阴。(3)张禹长子：此人非成帝师——张禹子文。(4)授：谓张禹授。(5)黎阳：县名。在今河南浚县东。(6)苍梧：郡名。治广信(今广西梧州市)。(7)将军：陈钦为王莽的厌难将军，见《王莽传》。

赞曰：自武帝立《五经》博士，开弟子员，设科射策，劝以官禄，讫于元始⁽¹⁾，百有余年，传业者浸盛，支叶善滋，一经说至百余万言，大师众至千余人，盖禄利之路然也⁽²⁾。初，《书》唯有欧阳，《礼》后，《易》杨，《春秋》公羊而已。至孝宣世，复立《大小夏侯尚书》，《大小戴礼》，《施》、《孟》、《梁丘易》，《穀梁春秋》⁽³⁾。至元帝世，复立《京氏易》⁽⁴⁾。平帝时，又立《左氏春秋》、《毛诗》、逸《礼》、古文《尚书》⁽⁵⁾。所以罔(网)罗遗失(逸)，兼而存之，是在其中矣⁽⁶⁾。

(1)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2)一经说至百余万言三句：言为经学者则受爵禄而获其利，所以益劝。(3)至孝宣时，复立……《穀梁春秋》：王国维考证汉宣帝时增置博士事，颇为明悉，有补于史。其《汉魏博士考》曰：“宣帝增置博士事，《纪》《表》《志》《传》所纪互异。《纪》(指《宣帝纪》)系于甘露三年，《表》指《公卿表》)系于黄龙元年，一不同也。《纪》与《刘歆传》均言立《梁丘易》、《大小夏侯尚书》、《穀梁春秋》，而《儒林传赞》复数《大小戴礼》，《艺文志》复数《庆氏礼》，二不同也。又博士员数，《表》与《传》亦不同。据《刘歆传》则合新旧仅得八人，如《儒林传赞》则合新旧得十二人，似与《表》合矣。然二传皆不数《诗》博士。案申公、韩婴均于孝文时为博士，辕固于孝景时为博士，则文景之世鲁、齐、韩三家《诗》已立博士，特孝宣时于《诗》无所增置，故刘歆略之。《儒林传赞》综计宣帝以前立博士之经，而独遗《诗》鲁、齐、韩三家，则疏漏甚矣。又宣帝于《礼》博士亦无所增置，《儒林传赞》乃谓宣帝立《大小戴礼》，不知戴圣虽于宣帝时为博士，实为《后氏礼》博士，尚未自名其家，与大戴分立也。《艺文志》谓庆氏亦立学官者，误与此同。今参伍考之，则宣帝未所有博士，《易》则施、孟、梁丘，《书》则欧阳、大小夏侯，《诗》则齐、鲁、韩，《礼》则后氏，《春秋》公羊、穀梁，适得十二人。《儒林传赞》遗《诗》三家，因刘歆之言而误。《赞》又数《大小戴礼》，《艺文志》并数《庆氏礼》，则又因后汉所立而误也。又宣帝增置博士之年，《纪》《表》虽不同，然皆以为在论石渠之后。然《儒林传》言欧阳高孙地余为博士，论石渠；又林尊事欧阳高，为博士，论石渠；张山拊事小夏侯建，为博士，论石渠，则论石渠时似欧阳有二博士，小夏侯亦已有博士，与《纪》《传》均不合。盖所纪历官时代有错误也。又《易》施、孟二博士亦宣帝所立(但在甘露、黄龙前)，则《儒林传赞》所言是也。”(4)复立《京氏易》：据《后汉书·范升传》，“京氏虽立，辄复见废。”(5)平帝时，又立……古文《尚书》：据《王莽传》云，平帝“元始四年立《乐经》。益博士员，经各五人。”据《艺文志》云，“《周官经》六篇，王莽刘歆置博士。”《三辅黄图》云，“六经三十博士”。王国维《汉魏博士考》曰：“案平帝时增五经为六经，博士经各五人，则六经三十人。然综计当时所立之学不及三十家，盖一家博士不止一员也。”(6)兼而存之，是在其中：谓真伪间杂，其中有是，故兼而存之。

汉书新注卷八十九 循吏传第五十九

【说明】本传叙述文翁、王成、黄霸、朱邑、龚遂、召信臣等六个汉代循吏的事迹。循吏，就是所谓“良吏”、“清官”。《史记》的《循吏传》，写了先秦五人，而没有一个汉吏；似乎以为汉代无循吏，其实所写汲黯、郑当时，就有允为循吏的味道。司马迁强调“奉职循理”，意思是官吏要真正负责，按法办事；不要另搞一套，以势压人。《汉书》本传六个循吏，其中文翁是文景时人，其余皆当宣帝之时，序言已指出他们出世的背景，寓意则是官吏之清浊，关键全在君主之倡导。循吏的治迹，都是兴学校，广树蓄，增户口，买牛犊，巡行阡陌，灌溉畎亩，即关心民事，发展生产，做到“所居民富，所去民思”。班固所着意之点，是很有实际意义的。但所谓循吏，也有徒务虚名者，宣帝最先表扬的王成，就有“伪自增加(户口)，以蒙显赏”的劣迹，故班固言“是后俗更多为虚名”。官吏真能做到务实而不虚名，不是易事！

汉兴之初，反秦之敝，与民休息，凡事简易，禁罔(网)疏阔，而相国萧、曹以宽厚清静为天下帅(率)⁽¹⁾，民作“画一”之歌⁽²⁾。孝惠垂拱⁽³⁾，高后女主，不出房闼⁽⁴⁾，而天下晏然，民务稼穡，衣食滋殖⁽⁵⁾。至于文、景，遂移风易俗。是时循吏如河南守吴公、蜀守文翁之属⁽⁶⁾，皆谨身帅(率)先，居以廉平，不至于严，而民从化。

(1)萧、曹：萧何、曹参。帅(率)：率先之意。(2)“画一”之歌：即“萧何为法，讲若画一；曹参代之，守而勿失。”(3)垂拱：垂衣拱手。形容无为而治。(4)房闼：房门。

(5)滋：益也。殖：生也。(6)吴公：上蔡人，曾学事于李斯。见《贾谊传》。

孝武之世，外攘四夷⁽¹⁾，内改法度，民用凋敝，好轨(宄)不禁⁽²⁾。时少能以化治称者，惟江都相董仲舒、内史公孙弘、兒宽⁽³⁾，居官可纪。三人皆儒者，通于世务，明习文法，以经术润饰吏事，天子器之。仲舒数谢病去，弘、宽至三公。

(1)攘：却也。(2)奸宄：为非作歹的人。不禁：言不可禁。(3)董仲舒、公孙弘、兒宽：本书皆有其传。

孝昭幼冲⁽¹⁾，霍光秉政，承奢侈师旅之后，海内虚耗，光因循守职，无所改作。至于始元、元凤之间⁽²⁾，匈奴乡(向)化，百姓益富，举贤良文学，问民所疾苦，于是罢酒榷而议盐铁矣。

(1)幼冲：谓帝年幼小。(2)始元、元凤：皆汉昭帝年号。始元共六年(前86—前81)。

元凤共六年(前80—前75)。

及至孝宣，繇(由)仄(侧)陋而登至尊⁽¹⁾，兴于闾阎⁽²⁾，知民事之艰难。自霍光薨后始躬万机，厉(励)精为治，五日一听事，自丞相已(以)下各奉职而进。及拜刺史守相，辄亲见问，观其所繇(由)，退而考察所行以质其言⁽³⁾，有名实不相应，必知其所以然。常称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无)叹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讼理也⁽⁴⁾。与我共此者，其唯良二千石乎⁽⁵⁾！”以为太守，吏民之本也，数变易则下不安，民知其将久，不可欺罔，乃服从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效，辄以玺书勉厉(励)，增秩赐金，或爵至关内侯，公卿缺则选诸所表以次用之⁽⁶⁾。是故汉世良吏，于是为盛，称中兴焉。若赵广汉、韩延寿、尹翁归、严延年、张敞之属⁽⁷⁾，皆称其位，然任刑罚，或抵罪诛⁽⁸⁾。王成、黄霸、朱邑、龚遂、郑弘、召信臣等，所居民富，所去见思，生有荣号，死见奉祀，此凛凛庶几德让君子之遗风矣⁽⁹⁾。

(1)侧陋：言非正统而出身微贱。至尊：指帝位。(2)兴于闾阎：言从里巷而即帝位。
(3)质：正也。(4)讼理：言所讼得到处理而无冤滞。(5)良二千石：言优秀的郡守、诸侯相。
(6)所表：指所表彰者。(7)赵广汉、韩延寿、尹翁归、张敞：本书卷七十六皆有其传。
严延年：见《酷吏传》。(8)抵：至也。(9)廩廩：渐近之意，即所谓庶几(王念孙说)。

文翁，庐江舒人也⁽¹⁾。少好学，通《春秋》，以郡县吏察举。景帝末，为蜀郡守，仁爱好教化。见蜀地辟(僻)陋有蛮夷风，文翁欲诱进化之，乃选郡县小吏开敏有材者张叔等十余人亲自饬(敕)厉(励)⁽²⁾，遣诣京师，受业博士，或学律令。减省少府用度⁽³⁾，买刀布蜀物⁽⁴⁾，资计吏以遗博士⁽⁵⁾。数岁，蜀生皆成就还归，文翁以为右职⁽⁶⁾，用次察举⁽⁷⁾，官有至郡守刺史者。

(1)庐江：郡名。治舒县。舒：县名。在今安徽庐江西南。(2)张叔：名宽，字叔文(杨树达说)。敕励：戒勉。(3)少府：掌财物的官府。汉代郡太守与都尉的官府皆设少府。(4)刀布：蜀之刀、布质量很高，蜀刀有环，蜀布细密。(5)赍(j)：以物送人。计吏：掌计簿的官吏。(6)右职：高级职位。(7)用次：犹“以次”。

又修起学官于成都市中⁽¹⁾，招下县子弟以为学官弟子⁽²⁾，为除更繇(徭)，高者以补郡县吏，次为孝弟力田。常选学官僮子，使在便坐受事⁽³⁾。每出行县，益从学官诸生明经饬行者与俱⁽⁴⁾，使传教令，出入闺阁⁽⁵⁾。县邑吏民见而荣之，数年，争欲为学官弟子，富人至出钱以求之。繇(由)是大化，蜀地学于京师者比齐鲁焉。至武帝时，乃令天下郡国皆立学校官，自文翁为之始云。

(1)学官：学校之校舍。(2)下县：非郡治所之县。(3)便坐：指非正庭之坐。(4)益：多也。饬：整也。(5)闺阁：内室小门。

文翁终于蜀，吏民为立祠堂，岁时祭祀不绝。至今巴蜀好文雅，文翁之化也。

王成，不知何郡人也。为胶东相⁽¹⁾，治甚有声。宣帝最先褒之，地节三年下诏曰⁽²⁾：“盖闻有功不赏，有罪不诛，虽唐虞不能以化天下。今胶东相成，劳来不怠⁽³⁾，流民自占八万余口⁽⁴⁾，治有异等之效⁽⁵⁾。其赐成爵关内侯，秩中二千石。”未及征用，会病卒官。后诏使丞相御史问郡国上计长吏守丞以政令得失⁽⁶⁾，或对言前胶东相成伪自增加，以蒙显赏，是后俗吏多为虚名云。

(1)胶东：诸侯王国名。治即墨(在今山东即墨西北)。(2)地节三年：即公元前67年。(3)劳来：谓功勉招怀百姓。(4)自占：自报人口，而来从事生产。(5)异等之效：谓突出的成效。(6)长吏守丞：“吏”当作“史”。刘敞曰：“‘长吏守丞’，‘吏’当作‘史’。郡使守丞，国使长史，皆一物也，故总言‘郡国上计长吏守丞。’”

黄霸字次公，淮阳阳夏人也⁽¹⁾。以豪桀(杰)役使徒云陵⁽²⁾。霸少学律令，喜为吏，武帝末以待诏入钱赏官⁽³⁾，补侍郎谒者⁽⁴⁾，坐同产有罪劾免⁽⁵⁾。后复入谷沈黎郡⁽⁶⁾，补左冯翊二百石卒史⁽⁷⁾。冯翊以霸入财为官⁽⁸⁾，不署右职，使领郡钱谷计⁽⁹⁾。簿书正，以廉称，察补河东均输长⁽¹⁰⁾，复察廉为河南太守丞⁽¹¹⁾。霸为人明察内敏⁽¹²⁾，又习文法，然温良有让，足知(智)，善御众。为丞，处议当于法，合人心，太守甚任之，吏民爱敬焉。

(1)淮阳：郡国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县)。阳夏：县名。今河南太康县。(2)云陵：陵名，又县名。在今陕西淳化东南。黄霸徙云陵，是太始元年(前96)事。(3)待诏：等待皇帝的诏令入仕。入钱赏官：谓出钱买武功爵以补官。(4)侍郎：官名。近侍天子。属郎中令。谒者：官名。掌接待宾客。属郎中令。(5)同产：同胞兄弟。(6)沈黎郡：郡治在今四川汉源县东北。(7)左冯(píng)翊：官名。相当于郡太守。卒史：官名。此指左冯翊的

属吏。(8)冯翊：即左冯翊。(9)计：谓出入之数。(10)河东：郡名。治安邑(今山西夏县西北)。均输长：设在郡治的均输官。(11)河南：郡名。治洛阳(在今河南洛阳东北)。太守丞：太守的佐官。(12)内敏：思想敏捷。

自武帝末，用法深。昭帝立，幼，大将军霍光秉政，大臣争权，上官桀等与燕王谋作乱，光既诛之，遂遵武帝法度，以刑罚痛绳群下，繇(由)是俗吏上(尚)严酷以为能⁽¹⁾，而霸独用宽和为名。

(1)尚：崇尚。

会宣帝即位，在民间时知百姓苦吏急也，闻霸持法平，召以为廷尉正⁽¹⁾，数决疑狱，庭中称平。⁽²⁾守丞相长史⁽³⁾，坐公卿大议廷中知长信少府夏侯胜非议诏书大不敬⁽⁴⁾，霸阿从不举劾，皆下廷尉，系狱当死。霸因从胜受《尚书》狱中，再逾冬，积三岁乃出，语在《胜传》⁽⁵⁾。胜出，复为谏大夫⁽⁶⁾，令左冯翊宋畸举霸贤良⁽⁷⁾。胜又口荐霸于上，上擢霸为扬州刺史⁽⁸⁾。三岁，宣帝下诏曰：“制诏御史⁽⁹⁾：其以贤良高第扬州刺史霸为颍川太守，秩比二千石⁽¹⁰⁾，居官赐车盖，特高一丈，别驾主簿车⁽¹¹⁾，缹油屏泥于轼前⁽¹²⁾，以章有德。”

(1)廷尉正：官名。掌司法。属廷尉。(2)庭中：指廷尉官署中。(3)守：试职。丞相长史：官名。协助丞相的高级属官。(4)长信少府：官名。掌长信宫事务。非议：批评。大不敬：犯了不敬皇帝之罪名。(5)《胜传》：即《儒林传·夏侯胜传》。(6)谏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7)宋畸：《公卿表》作“宋畴”。举霸贤良，是本始四年(前70)事。(8)扬州：辖境当今江苏、浙江、江西、福建、皖南等地区。(9)制诏御史：皇帝命令御史大夫。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10)比二千石：官阶名。俸禄每月谷百斛。(11)别驾：官名。刺史的佐史。刺史出巡时，别乘驿车随行，故名。主簿：官名。典掌文书、办理事务。汉代朝廷与郡县均置此官。(12)缹(tí)：丹黄色。屏泥：轼前挡泥之物。缹油屏泥：谓以丹黄色油涂饰屏泥。

时上垂意于治⁽¹⁾，数下恩泽诏书，吏不奉宣⁽²⁾。太守霸为选择良吏，分部宣布诏令，令民咸知上意，使邮亭乡官皆畜鸡豚⁽³⁾，以赡鰥寡贫穷者。然后为条教，置父老师师(率)伍长⁽⁴⁾，班(颁)行之于民间，劝以为善防奸之意，及务耕桑，节用殖财，种树畜养，去食谷马⁽⁵⁾。米盐靡密⁽⁶⁾，初若烦碎，然霸精力能推行之。吏民见者，语次寻绎⁽⁷⁾，问它阴伏⁽⁸⁾，以相参考。尝欲有所司察⁽⁹⁾，择长年廉吏遣行，属(嘱)令周密。吏出，不敢舍邮亭，食于道旁，乌攫其肉。民有欲诣府口言事者适见之，霸与语道此⁽¹⁰⁾。后日吏还谒霸，霸见迎劳之，曰：“甚苦！食于道旁乃为乌所盗肉。”吏大惊，以霸具知其起居，所问豪釐(毫厘)不敢有所隐。鰥寡孤独有死无以葬者，乡部书言⁽¹¹⁾，霸具为区处⁽¹²⁾，某所大木可以为棺，某亭猪子可以祭，吏往皆如言。其识事聪明如此⁽¹³⁾，吏民不知所出⁽¹⁴⁾，咸称神明。好人去入它郡，盗贼日少。

(1)垂意：注意。(2)奉宣：奉命宣传。(3)邮亭：古代设置在道路上供传递文书者住宿的旅舍。乡官：此指乡之官舍。(4)父老：同三老，掌教化的乡官。师率：表卒。伍长：古代户籍以五家为伍，设伍长一人。(5)去食谷马：谓不以谷物喂马。(6)米盐靡密：形容政令细碎。(7)寻绎：反复研究。(8)阴伏：秘诀。(9)司察：督察。(10)道此：指谈乌攫吏肉之事。(11)书言：谓以书言之。(12)区处：分别处置。(13)识：记也。(14)所出：使用何术。

霸力行教化而后诛罚⁽¹⁾，务在成就全安长吏。许丞老⁽²⁾，病聋。督邮白欲逐之⁽³⁾，霸曰：“许丞廉吏，虽老，尚能拜起送迎，正颇重听⁽⁴⁾，何伤？且善助之，毋失贤者意。”或问其故，霸曰：“数易长吏，送故迎新之费及

好吏缘绝簿书盗财物⁽⁵⁾，公私费耗甚多，皆当出于民，所易新吏又未必贤，或不如其故，徒相益为乱。凡治道，去其太甚者耳⁽⁶⁾。”

(1)力行：尽力从事。(2)许丞：许县丞。许县，乃颍川郡的属县。县丞，乃县令之佐吏。(3)督邮：官名。郡之重要属吏，代表太守督察县、乡，传达教令兼处理狱讼等事。

(4)正：即使。重听：耳聋。(5)绝：疑衍。杨树达曰：“‘绝’字因‘缘’字而衍。”(6)太甚：过分。太甚者：指很不称职的官吏。

霸以外宽内明得吏民心，户口岁增，治为天下第一。征守京兆尹，秩二千石。坐发民治驰道不先以闻⁽¹⁾，又发骑士诣北军马不适土⁽²⁾，劾乏军兴⁽³⁾，；连贬秩。有诏归颍川太守官，以八百石居治如其前。前后八年，郡中愈治。是时凤皇神爵(雀)数集郡国⁽⁴⁾，颍川尤多。天子以霸治行终长者⁽⁵⁾，下诏称扬曰：“颍川太守霸，宣布诏令，百姓乡(向)化，孝子弟(悌)弟贞妇顺孙日以众多，田者让畔⁽⁶⁾，道不拾遗，养视鳏寡，赡助贫穷，狱或八年亡(无)重罪囚，吏民乡(向)于教化，兴于行谊(义)，可谓贤人君子矣。《书》不云乎？‘股肱良哉⁽⁷⁾！’其赐爵关内侯，黄金百斤，秩中二千石⁽⁸⁾。”而颍川孝弟(悌)有行义民、三老、力田⁽⁹⁾，皆以差赐爵及帛⁽¹⁰⁾。后数月，征霸为太子太傅⁽¹¹⁾，迁御史大夫。

(1)以闻：向皇帝报告。(2)北军：汉代守卫京师的屯卫兵。马不适土：谓马与土不适应，即马少土多。(3)乏：废，耽误。军兴：征集财物以供军用，称“军兴”。(4)凤皇神雀：鸟名。古时以为凤皇为神鸟，其出现为祥瑞。(5)治行：政绩。(6)畔：谓田界。(7)“股肱良哉”：见《尚书·虞书·益稷》。(8)中二千石：官阶名。俸禄每月谷百八十斛。(9)三老：县、乡掌教化的官吏。力田：劝农的官吏。(10)差：等级。(11)太子太傅：官名。辅导太子之官。

五凤三年⁽¹⁾，代丙吉为丞相，封建成侯，食邑六百户。霸材长于治民，及为丞相，总纲纪号令，风采不及丙、魏、于定国⁽²⁾，功名损于治郡。时京兆尹张敞舍鹞雀飞集丞相府⁽³⁾，霸以为神雀，议欲以闻。敞奏霸曰：“窃见丞相请与中二千石博士杂问郡国上计长吏守丞⁽⁴⁾，为民兴利除害成大化条其对，有耕者让畔，男女异路，道不拾遗，及举孝子弟(悌)弟贞妇者为一辈，先上殿⁽⁵⁾，举而不知其人数者次之，不为条教者在后叩头谢⁽⁶⁾。丞相虽口不言，而心欲其为之也。氏吏守丞对时，臣敞舍有鹞雀飞止丞相府屋上，丞相以下见者数百人，边吏多知鹞雀者，问之，皆阴(佯)不知⁽⁷⁾。丞相图议上奏曰⁽⁸⁾：‘臣问上计长吏守丞以兴化条⁽⁹⁾，皇天报下神雀。’后知从臣敞舍来，乃止。郡国吏窃笑丞相仁厚有知(智)略⁽¹⁰⁾，微信奇怪也⁽¹¹⁾。昔汲黯为淮阳守⁽¹²⁾，辞去之官，谓大行李息曰⁽¹³⁾：‘御史大夫张汤怀诈阿意⁽¹⁴⁾，以倾朝廷，公不早白⁽¹⁵⁾，与俱受戮矣。’息畏汤，终不敢言。后汤诛败，上闻黯与息语，乃抵息罪而秩黯诸侯相，取其思竭忠也。臣敞非敢毁丞相也，诚恐群臣莫白，而长吏守丞畏丞相指，归舍法令⁽¹⁶⁾，各为私教，务相增加，浇淳散朴⁽¹⁷⁾，并行伪貌，有名亡(无)实，倾摇解(懈)怠，甚者为妖。假令京师先行让畔异路，道不拾遗，其实无益廉贪贞淫之行，而以伪先天下，固未可也；即诸侯先行之，伪声轶(逸)于京师⁽¹⁸⁾，非细事也。汉家承敞通变，造起律令，所以劝善禁奸，条贯详备，不可复加。宜令贵臣明饬(敕)长吏守丞⁽¹⁹⁾，归告二千石，举三老孝弟力田孝廉廉吏务得其人，郡事皆以义(仪)法令捡(检)式⁽²⁰⁾，毋得擅为条教；敢挟诈伪以奸名誉者⁽²¹⁾，必先受戮，以正明好恶。”天子嘉纳敞言，召上计吏，使侍中临饬(敕)如敞指(旨)意⁽²²⁾。霸甚惭。

(1)五凤三年：前55年。(2)丙、魏：丙吉、魏相。于定国：《汉书》卷七十一有其

传。(3)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4)上计：战国、秦、汉年终时郡国派遣属吏前往京师送计簿，报告辖区户口、钱、粮、盗贼、狱讼等事。长史：当作“长吏”。下同。(5)殿：指丞相处理政务之处。(6)谢：认错。(7)佯：假装。(8)图：谋也。(9)问：疑作“闻”。王先谦曰：官本“问”作“闻”。(10)郡国吏：指上计吏。(11)微：稍也。奇怪：异常的事物。(12)汲黯：本书卷五十有其传。(13)大行：官名。掌接待宾客。李息：附见《卫青霍去病传》。(14)张汤：见《张汤传》。(15)白：向皇帝报告。(16)舍：舍弃。(17)浇：浇薄。淳：淳厚。散：分散。朴：质朴。(18)逸：超过。(19)敕：命令，告诫。(20)以仪法令检式：谓以法令程式为准则。仪：取法。检：法度。(21)奸：求也。(22)侍中：加官。侍从皇帝，出入宫廷。

又乐陵侯史高以外属旧恩侍中贵重⁽¹⁾，霸荐高可太尉⁽²⁾。天子使尚书召问霸：“太尉官罢久矣，丞相兼之，所以偃武兴文也。如国家不虞，边境有事，左右之臣皆将帅(率)也。夫宣明教化，通达幽隐，使狱无冤刑，邑无盗贼，君之职也。将相之官，朕之任焉。侍中乐陵侯高帷幄近臣⁽³⁾，朕之所自亲，君何越职而举之？”尚书令受丞相对⁽⁴⁾，霸免冠谢罪，数日乃决⁽⁵⁾，自是后不敢复有所请。然自汉兴，言治民吏，以霸为首。

(1)史高：史良娣(戾太子刘据之夫人)兄史恭之长子。因揭发霍显等谋反有功，封乐陵侯。外属：外戚。旧恩：指史高祖母贞君及父史恭曾抚养宣帝(幼时)之恩情。(2)太尉：官名。掌全国军事。汉三公之一。(3)帷幄近臣：指左右亲近之臣。(4)尚书令：官名。掌管章奏文书。属少府。(5)乃决：谓乃得免罪。

为丞相五岁，甘露三年薨⁽¹⁾，谥曰定侯，霸死后，乐陵侯高竟为大司马⁽²⁾。霸子思侯赏嗣，为关都尉⁽³⁾。裹，子忠侯辅嗣⁽⁴⁾，至卫尉九卿。薨，子忠嗣侯，迄王莽乃绝。子孙为吏二千石者五六人。

(1)甘露三年：前51年。(2)霸死后二句：此可明黄霸奏史高可太尉实适事宜，亦见宣帝必欲恩自己出，故霸死始用史高以证实“将相之官，朕之任焉”之语。(3)关都尉：官名。掌收关税，稽察过往旅客。(4)辅：名辅，字子元。哀帝元寿三年为卫尉。见《公卿表》。

始霸少为阳夏游徼⁽¹⁾与善相人者共载出⁽²⁾，见一妇人，相者言“此妇人当富贵，不然，相书不可用也。”霸推问之，乃其乡里巫家女也。霸即取(娶)为妻，与之终身⁽³⁾。为丞相后徙杜陵⁽⁴⁾。

(1)游徼(jiào)：乡官。掌乡巡捕之事。(2)共载：同乘车。(3)霸即取为妻二句：此事详见《论衡》之《骨相篇》、《吉验篇》。(4)杜陵：陵名，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

朱邑字仲卿，庐江舒人也⁽¹⁾。少时为舒桐乡啬夫⁽²⁾，廉平不苛，以爱利为行⁽³⁾，未尝笞辱人，存问耆老孤寡，遇之有恩，所部吏民爱敬焉。迁补太守卒史，举贤良为大司农丞⁽⁴⁾，迁北海太守⁽⁵⁾，以治行第一入为大司农⁽⁶⁾。为人淳厚，笃于故旧，然性公正，不可交以私。天子器之，朝廷敬焉。

(1)庐江：郡名。治舒(在今安徽庐江县西南)。舒：县名。在今安徽庐江县西南。(2)桐乡：故乡名。今安徽桐城县。啬夫：乡啬夫掌管本地诉讼和赋税之事。(3)爱利：此指爱民、利民。(4)大司农丞：官名。大司农的属吏。(5)北海：郡名。治营陵(在今山东昌东县东南)。(6)大司农：官名。掌租税钱谷盐秩及国家财政收入。(7)器：器重。

是时张敞为胶东相⁽¹⁾，与邑书曰：“明主游心太古⁽²⁾，广延茂士⁽³⁾，此诚忠臣竭思之时也。直(值)敞远守剧郡⁽⁴⁾，馭于绳墨⁽⁵⁾，匈(胸)臆约结⁽⁶⁾，固亡(无)奇也。虽有，亦安所施⁽⁷⁾？足下以清明之德，掌周稷之业⁽⁸⁾，犹饥者甘糟糠，穰岁余粱肉⁽⁹⁾。何则？有亡(无)之势异也。昔陈平虽贤⁽¹⁰⁾，须

魏情而后进⁽¹¹⁾；韩信虽奇。⁽¹²⁾，赖萧公而后信⁽¹³⁾。故事各达其时之英俊，若必伊尹、吕望而后荐之⁽¹⁴⁾，则此人不因足下而进矣。”邑感敞言，贡荐贤士大夫，多得其助者。身为列卿，居处俭节，禄赐以供九族乡党⁽¹⁵⁾，家亡(无)余财。

(1)胶东：诸侯王国名。治即墨(在今山东即墨西北)。(2)游心：注意，留心。太古：远古时代。(3)延：聘请。茂士：有寸德之人。(4)剧郡：政务繁重的郡国。(5)取于绳墨：谓受法令所约束。绳墨：指法度。(6)胸臆约结：谓思想拘束。(7)施：谓施展才能。(8)周稷：周之始祖后稷。喻指大司农主百谷。(9)穰(ráng)岁：丰年。(10)陈平：本书卷四十有其传。(11)魏清：即魏无知。(12)韩信：本书卷三十四有其传。(13)萧公：萧何，本书卷三十九有其传。信：通“伸”，谓得伸其材用。(14)伊尹：商初大臣，辅佐商汤。吕望：姓姜，吕氏，名望，俗称姜太公。周代齐国始祖。(15)九族：指本身及上之父、祖、曾祖、高祖，下之子、孙、曾孙、玄孙。乡党：乡里。

神爵元年卒⁽¹⁾。天子闵(悯)惜，下诏称扬曰：“大司农邑、廉洁守节，退食自公⁽²⁾，亡(无)强外之交，束脩之馈⁽³⁾，可谓淑人君子⁽⁴⁾。遭离凶灾，朕甚闵(悯)之。其赐邑子黄金百斤，以奉其祭祀。”

(1)神爵元年：前61年。(2)退：减也。食：指俸禄。自：用也。退食自公：意谓克己奉公。(3)束脩(xiū)：十条干肉。古指礼物。(4)淑人：善良的人。君子：指品德优秀的人。

初邑病且死，属(嘱)其子曰：“我故为桐乡吏，其民爱我，必葬我桐乡，后世子孙奉尝我⁽¹⁾，不如桐乡民。”及死，其子葬之桐乡西郭外⁽²⁾，民果(然)共为邑起冢立祠，岁时祠祭，至今不绝。

(1)奉：供奉。尝，指秋祭。(2)郭：外城。

龚遂字少卿，山阳南平阳人也⁽¹⁾。以明经为官，至昌邑郎中令⁽²⁾，事王贺。贺动作多不正，遂为人忠厚，刚毅有大节，内谏争于王，外责博相⁽³⁾，引经义，陈祸福，至于涕泣，蹇蹇无已⁽⁴⁾。面刺王过⁽⁵⁾，王至掩耳起走，曰“郎中令善愧人。”及国中皆畏惮焉。王尝久与陷奴宰人游戏饮食⁽⁶⁾，赏赐无度，遂入见王，涕泣膝行，左右侍御皆出涕。王曰：“郎中令何为哭？”遂曰：“臣痛社稷危也！愿赐清闲竭愚⁽⁷⁾。”王辟(避)左右，遂曰：“大王知胶西王所以为无道亡乎⁽⁸⁾？”王曰：“不知也。”曰：“臣闻胶西王有谀臣侯得，王所为儼(拟)于维纣也，得以为尧舜也。王说(悦)其谄谀，尝与寝处⁽⁹⁾，唯得所言，以至于是⁽¹⁰⁾。今大王亲近群小，渐渍邪恶所习⁽¹¹⁾，存亡之机，不可不慎也。臣请选郎通经术有行义者与王起居⁽¹²⁾，坐则诵《诗》《书》，立则习礼容，宜有益。”王许之。遂乃选郎中张安等十人侍王⁽¹³⁾。居数日，王皆逐去安等。久之，宫中数有妖怪，王以问遂，遂以为有大忧，宫室将空，语在《昌邑王传》⁽¹⁴⁾。会昭帝崩，亡(无)子，昌邑王贺嗣立，官属皆征入。王相安乐迁长乐卫尉⁽¹⁵⁾。遂见安乐，流涕谓曰：“王立为天子，日益骄溢，谏之不复听，今哀痛未尽⁽¹⁶⁾，日与近臣饮食作乐，斗虎豹，召皮轩⁽¹⁷⁾，车九流⁽¹⁸⁾，驱驰东西，所为悖道⁽¹⁹⁾。古制宽，大臣有隐退，今去不得，阳(佯)狂恐知，身死为世戮，奈何？君，陛下故相，宜极谏争。”王即位二十七日，卒以淫乱废。昌邑群臣坐陷王于恶不道，皆诛，死者二百余人，唯遂与中尉王阳以数谏争得减死，髡为城旦⁽²⁰⁾。

(1)山阳：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南平阳：县名。今山东邹县。(2)昌邑：王国名。昌邑郎中令：昌邑王国的郎中令，掌王国宫殿掖门户。(3)博相：指昌邑王的大博与相。(4)蹇蹇(Jiānjiān)：正言直谏貌。(5)面刺：当面批评。(6)驹(zō)奴：

驾车马的奴仆。宰人：炊事人员。(7)赐清闲：意谓给予个别谈话的机会。竭愚：谓倾诉已见。(8)胶西王：指胶西王刘卬，刘卬参与吴楚七国之乱，被诛。(9)寝处：睡在一起。(10)唯得所言二句：谓只听侯得的邪言，故至于亡。(11)渍(z)：染也。(12)郎：指侍从帝王的郎官。(13)郎中：官名。掌车、骑、门户。侍从左右。(14)《昌邑王传》：即本书卷六十三《武五子传》。(15)长乐卫尉：官名。掌长乐宫(汉太后所居)护卫。(16)哀痛未尽：言服丧期尚未完。(17)皮轩：虎皮车。汉皇帝所乘力皮轩。(18)九旒(liú)：旗名。古谓天子之旗。(19)悖道：谓不合封建礼法。(20)髡(k n)：剃去头发之刑罚。城旦：秦汉刑名。罚筑城，刑期四年。

宣帝即位，久之，渤海左右郡岁饥⁽¹⁾，盗贼并起，二千石不能禽(擒)制。上选能治者，丞相御史举遂可用⁽²⁾，上以为渤海太守。时遂年七十余，召见，形貌短小，宣帝望见，不副所闻，心内轻焉，谓遂曰：“渤海废乱，朕甚忧之。君欲何以息其盗贼，以称朕意？”遂对曰：“海濒遐远，不沾圣化，其民困于饥寒而吏不恤，故使陛下赤子盗弄陛下之兵于潢池中耳⁽³⁾。今欲使臣胜之邪⁽⁴⁾，将安之也⁽⁵⁾？”上闻遂对，甚说(悦)，答曰：“选用贤良，固欲安之也。”遂曰：“臣闻治乱民犹治乱绳，不可急也：唯缓之，然后可治。臣愿丞相御史且无拘臣以文法，得一切便宜从事⁽⁶⁾。”上许焉，加赐黄金，赠遣乘传⁽⁷⁾。至渤海界，郡闻新太守至，发兵以迎，遂皆遣还，移书敕属县悉罢逐捕盗贼吏。诸持锄钩田器者皆为良民⁽⁸⁾，吏无得问，持兵者乃为盗贼。遂单车独行至府，郡宁翕然⁽⁹⁾，盗贼亦皆罢。渤海又多劫略相随，闻遂教令，即时解散，弃其兵弩而持钩锄。盗贼于是悉平，民安土乐业。遂乃开仓廩假贫民⁽¹⁰⁾，选用良吏，尉(慰)安牧养焉。

(1)渤海：郡名。治浮阳(在今河北沧州市东南)。(2)御史：指御史大夫。(3)赤子：初生婴儿，比喻纯朴的人。兵：武器。潢(huáng)池：可能是水上演兵之处。(4)胜之：谓以武力镇压之。(5)安之：谓安抚之。(6)便宜从事：谓按客观情况灵活处理。(7)乘传：所乘的驿车。(8)钩(g u)：镰刀。(9)翕(xi)：安定貌。(10)假：给与。

遂见齐俗奢侈，好末技，不田作，乃躬率以俭约，劝民务农桑，令口种一树榆、百本薤、五十本葱、一畦韭⁽¹⁾，家二母彘、五鸡⁽²⁾。民有带持刀剑者，使卖剑买牛，卖刀买犊，曰：“何为带牛佩犊！”春夏不得不趋田亩⁽³⁾，秋冬课收敛⁽⁴⁾，益蓄果实菱芡⁽⁵⁾。劳来循行⁽⁶⁾，郡中皆有畜(蓄)积，吏民皆富实。狱讼止息。

(1)口：指每口人。一树榆：一棵榆树。汉人喜种榆(陈直说)。薤(xiè)：植物名。鳞茎圆锥形，可作蔬菜吃，也可入药。(2)家：指每一家。彘(zhì)：猪。(3)趋：向也。(4)课：核算。收敛：收成。(5)菱：菱角。芡(qiàn)：植物名。一名“鸡头”。种子称“芡实”，可食，也可入药。(6)劳来：劝勉。循行：巡视各地。

数年，上遣使者征遂，议曹王生愿从⁽¹⁾。功曹以为上生素音(嗜)酒⁽²⁾，亡(无)节度，不可使。遂不忍逆⁽³⁾，从至京师。王生日饮酒，不视太守⁽⁴⁾。会遂引入宫，王生醉，从后呼，曰：“明府且止⁽⁵⁾，愿有所白⁽⁶⁾。”遂还问其故⁽⁷⁾，王生曰：“天子即问君何以治渤海，君不可有所陈对，宜曰‘皆圣主之德，非小臣之力也’。”遂受其言。既至前，上果问以治状，遂对如王生言。天子说(悦)其有让⁽⁸⁾，笑曰：“君安得长者之言而称之⁽⁹⁾？”遂因前曰：“臣非知此，乃臣议曹教戒臣也。”上以遂年老不任公卿，拜为水衡都尉⁽¹⁰⁾，议曹王生为水衡丞⁽¹¹⁾，以褒显遂云⁽¹²⁾。水衡典上林禁苑，共(供)张(帐)宫馆⁽¹³⁾，为宗庙取牲，官职亲近，上甚重之，以官寿卒⁽¹⁴⁾。

(1)议曹：郡守属吏。参议人员。(2)功曹：郡守属吏。行政人员。(3)逆：违背。(4)

不视：谓不见面。(5)明府：汉代对郡守的尊称。(6)白：禀告。(7)还：回也。(8)让：谦让。(9)长者：忠诚老实的人。(10)水衡都尉：官名。掌上林苑，兼皇室财物及铸钱。(11)水衡丞：水衡都尉的属官。(12)褒显：表扬。(13)供张(帐)：陈设帷帐等设备。(14)以官寿卒：谓在官任上以寿终。龚遂七十岁为渤海太守，过数年为水衡都尉，又数年(前66—前62)卒，终年大约八十岁。

召信臣字翁卿⁽¹⁾，九江寿春人也⁽²⁾。以明经甲科为郎⁽³⁾，出补谷阳长⁽⁴⁾。举高第⁽⁵⁾，迁上蔡长⁽⁶⁾。其治视民如子，所居见称述。超为零陵太守，病归⁽⁷⁾。复征为谏大夫⁽⁸⁾，迁南阳太守⁽⁹⁾，其治如上蔡。

(1)召(shào)信臣：姓召，名信臣，字翁卿。南阳吏民称其“召父”。(2)九江：郡名。治寿春。寿春：县名。今安徽寿县。(3)明经申科：汉代以明经射策取士，有甲、乙、丙三种，甲科为其中之一。郎：官名。侍从帝王。(4)谷阳：县名。在今安徽固镇西北。(5)高第：谓官吏考绩列为优等。(6)上蔡：县名。今河南上蔡县。(7)超：谓越级提升。零陵：郡名。治零陵(今湖南零陵)。谏大夫：官名。掌议论。属郎中令。(9)南阳：郡名。今河南南阳市。

信臣为人勤力有方略，好为民兴利，务在富之。躬劝耕农，出入阡陌⁽¹⁾，止舍离乡亭⁽²⁾，稀有安居时。行视郡中水泉，开通沟渎，起水门提阨凡数十处⁽³⁾，以广溉灌，岁岁增加，多至三万顷。民得其利，畜(蓄)积有余。信臣为民作均水约束⁽⁴⁾，刻石立于田畔，以防公争。禁止嫁娶送终奢靡，务出于俭约。府县吏家子弟好游敖⁽⁵⁾，不以田作为事，辄斥罢之，甚者案其不法，以视(示)好恶。其化大行，郡中莫不耕稼力田，百姓归之，户口增倍，盗贼狱讼衰。吏民亲爱信臣，号之曰召父。荆州刺史奏信臣为百姓兴利⁽⁶⁾，郡以殷富，赐黄金四十斤。迁河南太守，治行常为第一，复数增秩赐金。

(1)阡陌(qi nmò)：田间小路。南北曰阡，东西曰陌。(2)止舍离乡亭：谓住宿在野外，而不在乡亭。(3)提阨(è)：可以升降的闸板。有说即堤堰(钱大昕说)。(4)均水约束：均分用水的公约。(5)游敖：游逛。(6)荆州：汉十三刺史之一。地当今湖北、湖南两省及豫南、黔东、粤北、桂北等部分地区。

竟宁中⁽¹⁾，征为少府⁽²⁾，列于九卿，奏请上林诸离远宫馆稀幸御者⁽³⁾，勿复缮治共张(供帐)，又奏省乐府黄门倡优诸戏⁽⁴⁾，及宫馆兵弩什器减过太半⁽⁵⁾。太官园种冬生葱韭菜茹⁽⁶⁾，覆以屋庑⁽⁷⁾，昼夜燃蕴(焅)火⁽⁸⁾，待温气乃生，信臣以为此皆不时之物，有伤于人，不宜以奉供养，及它非法食物，悉奏罢，省费岁数千万。信臣年老以官卒。

(1)竟宁：汉元帝年号，仅一年(前33)。(2)少府：官名。掌山海池泽收入及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3)稀幸御：谓皇帝很少驾临。(4)乐府：古代音乐官署。黄门：官署名。汉设黄门官，给事于黄门之内。倡优：指古代乐舞艺人。(5)兵：兵器。弩：装有机括的弓。竹器：日常用品。太半：大半。(6)太官：官名。掌饮食。属少府。菜茹：指蔬菜。(7)屋庑(w)：此指种菜的暖房。(8)焅(yun)火：没有光焰的火。

元始四年⁽¹⁾，诏书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²⁾，蜀郡以文翁，九江以召父应诏书。岁时郡二千石率官属行礼，奉祠信臣家，而南阳亦为立祠。

(1)元始四年：公元四年。(2)百辟：百官。

汉书新注卷九十 酷吏传第六十

【说明】本传叙述侯封、郅都、宁成、周阳由、赵禹、义纵、王温舒、尹齐、杨仆、咸宣、田广明、田延年、严延年、尹赏等十四个汉代酷吏的事迹。所谓酷吏，就是残暴苛刻的官吏。酷吏的职能，主要是三个方面：一是镇压“盗贼”和严治百姓；二是打击豪猾、压抑贵戚和商贾；三是按照皇帝旨意，强制地推行官方政策。《史记》《汉书》传写酷吏，以汉武帝时为多，《史记》写酷吏十二人，武帝时占了十个；《汉书》写酷吏十四人，武帝时占了八个，另有张汤、杜周设了专传，实际上也是十个。为什么汉武帝时酷吏较多呢？主要原因是，西汉自中期起，阶级矛盾逐渐尖锐化了，“盗贼滋起”；围绕皇权和统治权力的矛盾复杂化了；汉武帝为了“兴功”而不得不“兴利”，进行财政经济的改革，增加和激化了一些矛盾。因此，需要加强统治，集中皇权，推行时政；于是，“知阴阳，人主与俱上下”及“禁奸止邪”的酷吏便应运而生。司马迁和班固基本上肯定酷吏起了“禁奸止邪”的作用，但都主张政宽法平而反对急政酷法，故对酷吏是歧视的。本传写咸宣、严延年等颇有特色。

孔子曰：“导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取；导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¹⁾。”老氏称⁽²⁾：“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无德⁽³⁾。…‘法令滋章，盗贼多有⁽⁴⁾。’信哉是言也！法令者，治之具，而非非治清浊之源也⁽⁵⁾。昔天下之罔(网)尝密矣⁽⁶⁾，然奸轨(充)愈起，其极也，上下相遁⁽⁷⁾，至于不振。当是之时，吏治若救火扬沸⁽⁸⁾，非武健严酷，恶能胜其任而始(愉)快乎⁽⁹⁾？言道德者：溺于职矣⁽¹⁰⁾。故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¹¹⁾！”“下士闻道大笑之⁽¹²⁾。”非虚言也。

(1)“导之以政”等句：见《论语·为政篇》。导：诱导。齐：整治。免：谓幸免于罪。无耻：无廉耻之心。德：道德。礼：礼教。有耻：知廉耻。格：谓心悦诚服。(2)老氏：老子。(3)“上德不德”等句：见《老子》第三十八章。不德：谓不在于表面的德。下德：谓拘守于表面的德。(4)法令滋章”二句：见《老子》第五十七章。滋章：滋生彰著。多有：谓不断地发生。(5)法令者三句：意谓为治之体也要法令，但法令不是治理之本。(6)昔：言秦时。(7)下相遁：言官与民都逃避法网。(8)若救火扬沸：言好似救猛火和扬盛沸一样，难以制止。(9)恶(wu)：何也。(10)言道德者二句：谓宣扬道德者不能发挥作用。(11)引文见《论语·颜渊篇》。使无讼：意谓使诉讼完全消灭。(12)“下士闻道大笑之”：见《老子》第四十一章。意谓下士不明白“道”的玄深，所以笑之。

汉兴，破觚而为圆(圆)⁽¹⁾，斫雕而为朴⁽²⁾，号为罔(网)漏吞舟之鱼⁽³⁾。而吏治蒸蒸⁽⁴⁾，不至于奸，黎民艾(又)安⁽⁵⁾。由是观之，在彼不在此⁽⁶⁾。高后时，酷吏独有侯封，刻轹宗室⁽⁷⁾，侵辱功臣。吕氏已败，遂夷侯封之家。孝景时，晁错以刻深颇用术辅其资⁽⁸⁾，而七国之乱发怒于错，错卒被戮。其后有郅都、宁成之伦。

(1)破觚而为圆：意谓汉除秦苛法，有很大的改变。觚(gu)：有觚角。(2)所雕而为朴：谓由繁细变为简朴。斫(zhuo)：砍也。雕：镂刻。(3)网漏吞舟之渔：言能吞下船的鱼从网里漏掉，喻法令简疏。(4)蒸蒸：形容纯厚。(5)又(yi)安：治安。(6)在彼不在此：言在道德，不在严酷。(7)刻轹(li)：欺凌。(8)资：才能。

郅都，河东大阳人也⁽¹⁾。以郎事文帝，景帝时为中郎将，敢直谏，面折大臣于朝⁽²⁾。尝从入上林，贾姬在厕，野彘入厕，上目都⁽³⁾，都不行。上欲自持兵救贾姬⁽⁴⁾，都伏上前曰：“亡一姬复一姬进，天下所少宁姬等邪？陛

下纵自轻，奈宗庙太后何⁽⁵⁾？”上还，彘亦不伤贾姬。太后闻之，赐都金百斤，上亦赐金百斤，由此重都。

(1)河东：郡名。治安邑(在今山西夏县西北)。大阳：县名。在今山西平陆西。《史记》作“杨”。(2)面折：当面指斥。(3)目：言动眼神以使唤人。(4)兵：兵器。(5)奈宗庙太后何：意谓怎能对得起祖宗和太后(皇帝之母)。

济南瞿氏宗人三百余家⁽¹⁾，豪猾，二千石莫能制⁽²⁾，于是景帝拜都为济南守。至则诛瞿氏首恶，余皆股栗⁽³⁾。居岁余，郡中不拾遗，旁十余郡守畏都如大府⁽⁴⁾。

(1)济南：郡名。治东平陵(在今山东章丘西北)。瞿(xiàn)：姓。(2)二千石：本是汉官阶名，此指郡守。因郡守二千石。(3)股栗：大腿发抖。(4)大府：指上级官府，或指丞相府。

都为人，勇有气，公廉，不发私书，问遗无所受⁽¹⁾，请寄无所听⁽²⁾。常称曰：“己背亲而出⁽³⁾，身固当奉职死节官下，终不顾妻子矣。”

(1)问遗(yí, 旧读 wèi)：馈赠。(2)请寄：请托。(3)出：指当官。

都迁为中尉⁽¹⁾，丞相条侯至贵居(倨)也⁽²⁾，而都揖丞相⁽³⁾。是时民朴，畏罪自重，而都独先严酷，致行法不避贵戚，列侯宗室见都侧目而视，号曰“苍鹰”⁽⁴⁾。

(1)中尉：官名。掌京师治安。郅都于景帝前七年为中尉。(2)条侯：周亚夫。倨：倨敖。(3)揖：作揖，而不拜。(4)苍鹰：喻酷吏视事如苍鹰之击啄食物。

临江王征诣中尉府对簿⁽¹⁾，临江王欲得刀笔为书谢上⁽²⁾，而都禁吏弗与⁽³⁾。魏其侯使人间予临江王⁽⁴⁾。临江王既得，为书谢上，因自杀。窦太后闻之，怒，以危法中都⁽⁵⁾，都免归家。景帝乃使使即拜都为雁门太守⁽⁶⁾，便道之官⁽⁷⁾，得以便宜从事。匈奴素闻郅都节，举边为引兵去，竟都死不近雁门。匈奴至为偶人象都⁽⁸⁾，令骑驰射，莫能中，其见惮如此。匈奴患之。乃中都从以汉法⁽⁹⁾。景帝曰：“都忠臣。”欲释之⁽¹⁰⁾。窦太后曰：“临江王独非忠臣乎？于是斩都也。”

(1)临江王：景帝的太子刘荣，因事废为临江王。对簿：受审。(2)刀笔：古代的书写工具。刀用以削竹木以为简牍。(3)禁吏弗与：言禁止属吏不给刀笔，恐其告言它事。(4)魏其侯：窦婴。间予：伺间隙私与之。(5)以危法中都：言弄法中伤郅都。(6)雁门：郡名。治善无(在今山西左玉东南)。(7)便道之官：言以家直往雁门赴任，不令到朝廷致谢。(8)偶人：木偶人。(9)乃中都从以法：《史记》作“窦太后乃竟中都从以汉法”。文义较明。(10)释：放也。

宁成，南阳穰人也⁽¹⁾。以郎谒者事景帝⁽²⁾。好气⁽³⁾，为少吏，必陵其长吏⁽⁴⁾；为人上，操下急如束湿⁽⁵⁾。猾贼任威⁽⁶⁾。稍迁至济南都尉，而郅都为守。始前数都尉步入府，因吏谒守如县令，其畏都如此。及成往，直凌都出其上⁽⁷⁾。都素闻其声，善遇，与结欢。久之，都死，后长安左右宗室多犯法⁽⁸⁾，上召成为中尉。其治效郅都，其廉弗如，然宗室豪桀(杰)人皆惶恐。

(1)穰：县名。今河南邓县。(2)郎：官名。皇帝侍从官的通称。谒者：官名。属郎中令。(3)好气：言盛气凌人。(4)少吏、长吏：汉制，县令长及丞尉二百石以上，为长吏；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为少吏。(5)操下：驾驭下属。如束湿：湿薪容易束紧，故以“束湿”以喻对属吏非常严酷。(6)猾贼任威：狡黠，作威作福。(7)直凌都同其上：郡守乃一郡之长，郡都尉本在郡守下，而宁成竟然凌郅都，可见其猾贼任威。(8)左右：疑谓天子之左右近臣(杨树达说)。

武帝即位，徙为内史⁽¹⁾。外戚多毁成之短，抵罪髡钳⁽²⁾。是时九卿死即

死，少被刑，而成刑极，自以为不复收⁽³⁾，乃解脱⁽⁴⁾，诈刻传出关归家⁽⁵⁾。称曰：“仕不至二千石，贾不至千万⁽⁶⁾，安可比人乎！”乃赏贲陂田千余项⁽⁷⁾，假贫民⁽⁸⁾，役使数千家⁽⁹⁾。数年，会赦，致产数千万，为任侠，持吏长短⁽¹⁰⁾，出从数十骑。其使民，威重于郡守。

(1)内史：官名。掌治京师。(2)抵罪髡钳：处以髡钳的刑罚。髡，剃去头发。钳，以铁具束颈。(3)不复收：言不会再起用。(4)解脱：解开刑具而逃。(5)传：与符同，但传不载人名及旅程起迄地点。《居延汉简释文》卷一有“永始五年四月戊午入关传”。(6)贾(g)：经商。千万：指钱。(7)贲(shì)贲(tè)：借贷。(8)假：出租。(9)役使：奴役与剥削。(10)持吏长短：挟持官吏之短，任意摆弄。

周阳由，其父赵兼以淮南王舅侯周阳⁽¹⁾，故因氏焉。由以宗家任为郎⁽²⁾，事文帝。景帝时，由为郡守。武帝即位，吏治尚修谨，然由居二千石中最为暴酷骄恣。所爱者，挠法活之⁽³⁾；所憎者，曲法灭之⁽⁴⁾。所居郡，必夷其豪。为守，视都尉如令；为都尉，陵太守，夺之治⁽⁴⁾。汲黯为枝⁽⁵⁾，司马安之文恶⁽⁶⁾，俱在二千石列，同车未尝敢均茵冯^(凭)⁽⁷⁾。后由为河东都尉，与其守胜屠公争权⁽⁸⁾，相告言，胜屠公当抵罪，义不受刑，自杀，而由弃市。

(1)周阳：邑名。在今山西绛县西南。(2)宗家：与皇家有外戚姻属关系的，比于宗室，故称“宗家”。(3)挠：屈曲。(4)夺之治：言干预其行政权。(5)枝(zhi)：固执，不随和。(6)司马安：汲黯姊之子，见《汲黯传》。文恶：谓以文法伤害人。(7)同车未尝均茵冯(凭)：谓同车自处其偏侧，不敢并列均等。均：等也。茵：车中褥。凭：谓凭轼。(8)胜屠：即申屠。姓。

自宁成、周阳由后，事益多，民巧法，大抵吏治类多成、由等矣⁽¹⁾。

(1)太抵：大都，大致。

赵禹，人也⁽¹⁾。以佐史补中都官⁽²⁾，用廉为令史，事太尉周亚夫，亚夫为丞相，禹为丞相史，府中皆称其廉平。然亚夫弗任，曰：“极知禹无害⁽³⁾，然文深⁽⁴⁾，不可以居大府。”武帝时，禹以刀笔吏积劳，迁为御史⁽⁵⁾。上以为能，至中大夫⁽⁶⁾。与张汤论定律令，作见知⁽⁷⁾，吏传相监司以法⁽⁸⁾，尽自此始。

(1)(t i)：县名。在今陕西武功西南。(2)中都官：京师诸官府之吏。(3)元害：无比，最胜，有说“不深刻害人”(陈直《史记新证》)。(4)文深：言文法深刻。(5)御史：官名。属御史大夫。(6)中大夫：《史记》作“太中大夫”。(7)见知：言官吏见罪，知其罪，都要检举出来；不检举者，以故纵论。(8)吏转得相监伺：言长吏与属吏互相监察，有罪连坐。

禹为人廉倨(倨)，为吏以来，舍无食客。公卿相造请，禹终不行报谢，务在绝知友宾客之情，孤立行一意而已。见法辄取，亦不覆案求官属阴罪。尝中废，已为廷尉。始条侯以禹贼深⁽¹⁾，及禹为少府九卿⁽²⁾，酷急。至晚节，事益多。吏务为严峻，而禹治加缓，名为平。王温舒等后起，治峻禹⁽³⁾。禹以老，徙为燕相⁽⁴⁾。数岁，悖乱有罪⁽⁵⁾，免归。后十余年，以寿卒于家。

(1)贼深：猾贼苛刻。(2)少府：官名。为九卿之一。(3)治峻禹：谓治狱比禹严峻。

(4)燕相：燕王国之相。(5)悖乱：犹昏聩。

义纵，河东人也⁽¹⁾。少年时尝与张次公俱攻剽⁽²⁾，为群盗。纵有姊，以医幸王太后⁽³⁾。太后问：“有子兄弟为官者乎？”姊曰：“有弟无行，不可。”太后乃告上，上拜义纵弟纵为中郎⁽⁴⁾，补上党郡中令⁽⁵⁾。治敢往⁽⁶⁾，少温(蕴)籍⁽⁷⁾，县无逋事⁽⁸⁾，举第一。迁为长陵及长安令⁽⁹⁾，直法行治，不避贵戚。以捕案(按)太后外孙修成于中⁽¹⁰⁾，上以为能，迁为河内部尉⁽¹¹⁾。至则族灭

其豪穰氏之属，河内道不拾遗。而张次公亦为郎，以勇悍从军，敢深入，有功，封为岸头侯。

(1)河东：郡名。治安邑(在今山西夏县西北)。(2)剽(piao)：抢劫。(3)王太后：武帝之母。(4)中郎：官名。郎中令的属官。(5)补上党郡中令：即补上党郡中的县令。上党郡治长子(在今山西长子西南)。(6)治敢往：言敢行暴虐之政。(7)少蕴籍：不大含蓄。(8)逋(b)：拖延。这里指拖欠赋税。(9)长陵：汉高祖陵，又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北。(10)太后：指王太后。修成：即修成君，王太后入宫前所生之女。中：人名。修成君之子。《史记》作“仲”。(11)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西南)。

宁成家居，上欲以为郡守，御史大夫弘曰⁽¹⁾：“臣居山东为小吏时，宁成为济南都尉，其治如狼牧羊⁽²⁾。成不可令治民。”上乃拜成为关都尉。岁余，关吏税肆郡国出入关者⁽³⁾，号曰：“宁见乳虎，无直宁成之怒⁽⁴⁾。”其暴如此。义纵自河内迁为南阳太守，闻宁成家居南阳，及至关，宁成侧行送迎⁽⁵⁾，然纵气盛，弗为礼。至郡，遂案(按)宁氏，破碎其家。成坐有罪，及孔、暴之属皆奔亡⁽⁶⁾，南阳吏民重足一迹⁽⁷⁾。而平氏朱强、杜衍杜周为纵爪牙之吏⁽⁸⁾，任用，迁为廷尉史⁽⁹⁾。

(1)弘：公孙弘。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2)狼牧羊：汉人之习俗语。(3)税：止息。肆：检查。(4)“宁见乳虎”二句：乳虎(俗称母老虎)力养护其仔，搏噬过常，故有此喻。(5)侧行送迎：在道边送迎，不敢居道中。(6)孔、暴：孔氏、暴氏，皆当时之豪猾。(7)重足一迹：言行动一致，如走路时足印相重一样。(8)平氏、杜衍：皆县名。属南阳郡。(9)廷尉史：廷尉的属吏。

军数出定襄⁽¹⁾，定襄吏民乱败，于是徙纵为定襄太守。纵至，掩定襄狱中重罪二百余人⁽²⁾，及宾客昆弟私入相视者亦二百余人。纵壹切捕鞠(鞠)⁽³⁾，曰“为死罪解脱⁽⁴⁾”。是日皆报杀四百余人⁽⁵⁾。郡中不寒而栗⁽⁶⁾，猾民佐吏为治⁽⁷⁾。

(1)定襄：郡名，治成乐(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北)。(2)重罪：《史记》作“重罪轻系”。王先谦说，“‘轻系’二字不可省。私入相视者尚捕之，轻系者岂得免乎？”(3)壹切捕鞠：一律捕治。鞠(ju)：审讯。(4)为死罪解脱：汉律，囚徒私自解脱刑具，加罪一等；为他人解脱，与同罪。义纵审讯探狱者二百人，以为解脱死罪，尽杀之。(5)报：判决。(6)不寒而栗：不冷而发抖，形容非常害怕。(7)佐吏：谓协助官吏。

是时赵禹、张汤为九卿矣，然其治尚宽，辅法而行，纵以鹰击毛挚为治⁽¹⁾。后会更五铢钱白金起⁽²⁾，民为奸，京师尤甚，乃以纵为右内史⁽³⁾，王温舒为中尉⁽⁴⁾。温舒至恶，所为弗先言纵，纵必以气陵之，败坏其功。其治，所诛杀甚多，然取为小治⁽⁵⁾，奸益不胜，直指始出矣⁽⁶⁾。吏之治以斩杀缚束为务，阎奉以恶用矣⁽⁷⁾。纵廉，其治效邱都。上幸鼎湖⁽⁸⁾，病久，已而卒(猝)起幸甘泉⁽⁹⁾，道不治。上怒曰：“纵以我为不行此道乎？”衔之⁽¹⁰⁾。至冬，杨可方受告缗⁽¹¹⁾，纵以为此乱民，部吏捕其为可使者⁽¹²⁾。天子闻，使杜式治，以为废格沮事⁽¹³⁾，弃纵市⁽¹⁴⁾。后一岁，张汤亦死。

(1)鹰击毛挚：言鹰展翅奋击毛鸟。(2)更五铢钱白金起：元狩年间开始更五铢钱及收银锡为白金。(3)右内史：官名。掌治京师。后更名京兆尹。(4)中尉：官名。掌京师治安，兼主北军。(5)取：才；但。(6)直指：直指使，以御史充任，专治大狱，衣绣衣，称“绣衣直指”。(7)恶：严酷之意。《史记》称阎奉“扑击卖请，益酷而不廉”。(8)鼎湖：地名。在今河南阌乡南。(9)已：谓病愈。猝：急也。甘泉：官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10)衔：含恨。(11)杨可受告缗事：详见《食货志》。(12)部吏捕其为可使者：谓义纵败坏杨可之事功。(13)废格沮事：言义纵捕为杨可使者，废格武帝的诏令，破坏了告缗之事。

(14)弃纵市：将义纵处死示众。

王温舒，阳陵人也⁽¹⁾。少时椎埋为奸⁽²⁾，已而试县亭长，数废。

数为吏，以治狱至廷尉史。事张汤，迁为御史，督盗贼，杀伤甚多。稍迁至广平都尉⁽³⁾，择郡史豪敢往吏十余人为爪牙⁽⁴⁾，皆把其阴重罪⁽⁵⁾，而纵使督盗贼，快其意所欲得⁽⁶⁾。此人虽有百罪⁽⁷⁾，弗法⁽⁸⁾；即有避回⁽⁹⁾，夷之，亦灭宗。以故齐赵之郊盗不敢近广平，广平声为道不拾遗⁽¹⁰⁾。上闻，迁为河内太守。

(1)阳陵：汉景帝陵名，又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北。(2)椎：盗墓。(3)广平：郡国名。治广平(在今河北曲周北)。(4)豪敢往吏：豪强敢于行威之人(5)把其阴重罪：抓住其未公开的严重罪行，作为把柄。(6)其：指王温舒。(7)此人：指为王温舒爪牙者。(8)法：谓法办。(9)避回：隐瞒，或手软之意。《史记》作“即有避，因其事夷之。”(10)声为：犹号称。

素居广平时，皆知河内豪奸之家。及往，以九月至，令郡具私马五十匹，为驿自河内至长安⁽¹⁾，部吏如居广平时方略，捕郡中豪猾，相连坐千余家。上书请，大者至族⁽²⁾，小者乃死，家尽没入偿赃⁽³⁾。奏行不过二日，得可⁽⁴⁾，事论报⁽⁵⁾，至流血十余里⁽⁶⁾。河内皆怪其奏，以为神速。尽十二月，郡中无犬吠之盗。其颇不得，失之旁郡，追求，会春，温舒顿足叹曰：“嗟乎，令冬月益展一月⁽⁷⁾，卒吾事矣⁽⁸⁾！”其好杀行威不爱人如此。

(1)为驿：古时以马传送文书，设驿亭，亭备有驿马。王温舒为了奏行迅速，自备私马设驿。(2)族：诛灭全族。(3)偿赃：以赃物偿还原主。(4)得可：得到天子许可。(5)报：谓处决。(6)此谓杀人之多。(7)益展：增长之意。(8)“嗟乎”等句：古时立春之后不行刑，故好杀伐的王温舒有此语。

上闻之，以为能，迁为中尉。其治复放河内⁽¹⁾，徒请召猜祸吏与从事⁽²⁾，河内则杨皆。麻戊，关中扬赣、成信等。义纵为内史，惮之，未敢恣治⁽³⁾。及纵死，张汤败后，徙为廷尉。而尹齐为中尉坐法抵罪，温舒复为中尉⁽⁴⁾。为人少文，居它惛惛不辩^(办)⁽⁵⁾，至于中尉则心开⁽⁶⁾。素习关中俗，知豪恶吏，豪恶吏尽复为用。吏苛察，淫恶少年投赍购告言奸⁽⁷⁾，置伯(陌)落长以收司(伺)奸⁽⁸⁾。温舒多谄，善事有势者；即无势，视之如奴。有势家，虽有奸如山，弗犯；无势，虽贵戚，必侮辱。舞文巧⁽⁹⁾，请下户之猾⁽¹⁰⁾，以动大豪⁽¹¹⁾。其治中尉如此。奸猾穷治，大氏(抵)尽靡烂狱中，行论无出者。其爪牙吏虎而冠⁽¹²⁾。于是中尉部中中猾以下皆伏⁽¹³⁾，有势者为游声誉⁽¹⁴⁾，称治。数岁，其吏多以权富贵。

(1)复放河内：又仿效治河内之法。(2)徒：但也。猜：“猾”字之讹。(3)惮之，未敢恣治：谓王温舒惮义纵，未敢恣其暴政。(4)复为中尉：《公卿表》云，元鼎三年，王温舒为廷尉，一年，徙为中尉。(5)居它惛惛不办：谓做其它官，昏聩而职事不办。(6)心开：谓心明眼亮。(7)赍(zhàng)：受投书的瓦器，似今之密告箱。(8)置陌落长：谓在农村置监察人员。收伺奸：收捕伺察奸人。(9)巧：谓弄法。(10)请：谓奏请。(11)动：逼迫之意。(12)虎而冠：言暴虐之甚。冠：冠军之冠。(13)部中：谓管辖区之内。(14)为游声誉：言为其游说叫好。(15)以权富贵：以权谋私而富贵。

温舒击东越还⁽¹⁾，议有不中意⁽²⁾，坐以法免。是时上方欲作通天台而无人，温舒请覆中尉脱卒⁽³⁾，得数万人作。上说(悦)。拜为少府。徙右内史，治如其故，奸邪少禁。坐法失官，复为右辅⁽⁴⁾，行中尉⁽⁵⁾，如故操⁽⁶⁾。

(1)东越：古代越人的一支，活动于今浙江东南部，汉武帝曾徙其于江淮一带。(2)不中意：谓不中天子之意。(3)覆中尉脱卒：复核中尉管辖区脱漏而未服役者。(4)右辅：

右辅(即右扶风)都尉。(5)行：兼职。(6)如故操：同以前的手段一样。

岁余，会宛军发⁽¹⁾，诏征豪吏。温舒匿其吏华成，及人有变告温舒受员骑钱⁽²⁾，它奸利事，罪至族，自杀。其时两弟及两婚家亦各自坐它罪而族。光禄勋徐自为曰：“悲夫！夫古存三族⁽³⁾，而王温舒罪至同时而五族乎⁽⁴⁾！”温舒死，家累千金。

(1)宛(yu n)军：征伐大宛之军。(2)员骑：骑的正员。(3)三族：各说不一。有说是指父族、母族、妻族。(4)五族：除三族外，加两婚家，故称“五族”。

尹齐、东郡茌平人也⁽¹⁾。以刀笔吏稍迁至御史。事张汤，汤数称以为廉。武帝使督盗贼⁽²⁾，斩伐不避贵势。迁关都尉，声甚于宁成。上以为能，拜为中尉，吏民益(凋)敝，轻齐木强少文⁽³⁾，豪恶吏伏匿而善吏不能治⁽⁴⁾，以故事多废，抵罪。后复为淮阳都尉。王温舒败后数年，病死，家直(值)不满五十金。所诛灭淮阳甚多，及死，仇家欲烧其尺，妻亡去，归葬⁽⁵⁾。

(1)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茌平：县名。在今山东茌平西南。(2)武帝：疑误。王念孙曰：“‘汤素称以为廉武’，句。‘帝使督盗贼’，案：‘帝’字后人所加。此言汤素称尹齐廉武，使之督盗贼，非谓武帝使督盗贼也。《史记》‘使督’上无帝字，是其明证矣。”(3)木强：死板，倔强。(4)伏匿：言不肯为用。不能为治：言办不成事。(5)妻亡去归葬：“妻”字疑衍。《史记》作“尸亡去归葬”。

杨仆，宜阳人也⁽¹⁾。以千夫为吏⁽²⁾。河南守举⁽³⁾，为御史，使督盗贼关东，治放尹齐⁽⁴⁾，以敢击行⁽⁵⁾。稍迁至主爵都尉⁽⁶⁾，上以为能。南越反⁽⁷⁾，拜为楼船将军，有功，封将梁侯。东越反，上欲复使将，为其伐前劳⁽⁸⁾，以书敕责之曰：“将军之功，独有先破石门、寻狭⁽⁹⁾，非有斩将搃(搃)旗之实也，乌足以骄人哉！前破番禺⁽¹⁰⁾，捕降者以为虏，掘死人以为获，是一过也。建德、吕嘉逆罪不容于天下⁽¹¹⁾，将军拥精兵不穷追，超然以东越为援⁽¹²⁾，是二过也。士卒暴露连岁，为朝会不置酒，将军不念其勤劳，而造佞巧，请乘传行塞⁽¹³⁾，因用旧家，怀银黄⁽¹⁴⁾，垂三组⁽¹⁵⁾，夸乡里，是三过也。失期内顾⁽¹⁶⁾，以道恶为解⁽¹⁷⁾，失尊尊之序，是四过也。欲请蜀刀，问君贾(价)几何，对曰率数百⁽¹⁸⁾，武库日出兵而阳(佯)不知⁽¹⁹⁾，挟伪干君⁽²⁰⁾，是五过也。受诏不至兰池宫⁽²¹⁾，明日又不对。假令将军之吏，问之不对，令之下从，其罪何如？推此心以在外，江海之间可得信乎！今东越深入，将军能率众以掩过不(否)⁽²²⁾？”仆惶恐，对曰：“愿尽死赎罪⁽²³⁾！”与王温舒俱破东越。后复与左将军荀彘俱击朝鲜，为彘所缚，语在《朝鲜传》。还，免为庶人⁽²⁴⁾，病死。

(1)宜阳：县名。在今河南宜阳西。(2)千夫：汉武功爵名，第七级。(3)举：荐举。郡国荐举人才，由朝廷任用。(4)放：仿效。(5)敢击行：言果敢搏击而行其治。(6)主爵都尉：官名。掌封爵之事。(7)南越：古代越族的一支。本书卷九十五有其传。(8)伐：矜持。(9)石门、寻狭：南越境内二地名。(10)番禺(p n)：县名。今广东广州市。(11)建德：南越王之名，尉佗玄孙。吕嘉：南越之相。(12)杨仆不穷追事，详见本书卷九十五《闽越传》。(13)乘传(zhuàn)：乘驿站之传事。(14)银黄：指银印、金印。杨仆官为楼船将军用金印，主爵都尉用银印，此为汉制所定。(15)三组：指三印绶。杨仆为主爵都尉、楼船将军将梁侯，故有三印。(16)内顾：言思妻妾。(17)解：言为自己辩解。(18)率数百：大率值数百钱。(19)武库：兵器仓库。兵：兵器。(20)干：犯也。(21)兰池宫：在渭城(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22)将军能率众以掩过不(否)：将军能带兵出征，以功赎罪吗？(23)死：其下当有“以”字。(24)免为庶人：《朝鲜传》为“以罪当诛，赎为舍人。”

咸宣，杨人也⁽¹⁾。以佐史给事河东守。卫将军青使买马河东⁽²⁾，见宣无

害，言上，征为廐丞⁽³⁾。官事办，稍迁至御史及中丞，使治主父偃及淮南反狱⁽⁴⁾，所以微文深诋杀者甚众⁽⁵⁾，称为敢决疑。数废数起，为御史及中丞者几二十岁。王温舒为中尉，而宣为左内史。其治，米盐事小大皆关其手⁽⁶⁾，自部署县名曹宝物，官吏令丞弗得擅摇，痛以重法绳之。居官数年，一切为小治辩(办)，然独宣以小至大，能自行之，难以为经⁽⁷⁾。中废为右扶风，坐怒其吏成信，信亡藏上林中，宣使郿令将吏卒⁽⁸⁾，阑入上林中蚕室门⁽⁹⁾，攻亭格(阁)杀信，射中苑门，宣下吏⁽¹⁰⁾，为大逆当族，自杀。而杜周任用。

(1)杨：县名。在今山西洪洞县东南。(2)使：谓充使。(3)廐丞：官名。掌管马廐。

汉太仆的属官有大廐五丞。(3)御史及中丞：即御史、御史中丞，均为御史大夫属官。(4)

主父偃：本书卷六十四上有其传。(5)诋：诬也。(6)米盐事：琐碎之事。(7)经：常也。

指常法。(8)郿：县名。属右扶风，在今陕西郿县东。(9)阑入：擅自进入。蚕室门：指茧馆之门。茧馆在上林苑中，为皇后举行养蚕仪式之处。(10)下吏：交给法吏审理。

是时郡守尉诸侯相二千石欲为治者，大抵尽效王温舒等，而吏民益轻犯法，盗贼滋起⁽¹⁾。南阳有梅免、百政⁽²⁾，楚有段中、杜少⁽³⁾，齐有徐勃⁽⁴⁾，燕赵之间有坚卢、范主之属⁽⁵⁾。大群至数千人，擅自号，攻城邑，取库兵，释死罪，缚辱郡守都尉，杀二千石，为檄告县趋具食⁽⁶⁾；小群以百数，掠卤(掳)乡里者不可称数。于是上始使御史中丞、丞相长史使督之，犹弗能禁，乃使光禄大夫范昆、诸部都尉及故九卿张德等衣绣衣持节⁽⁷⁾，虎符发兵以兴击⁽⁸⁾，斩首大部或至万余级。及以法诛通行饮食⁽⁹⁾，坐相连郡，甚者数千人。数岁，乃颇得其渠率⁽¹⁰⁾。散卒亡，复聚党阻山川，往往而群，无可奈何。于是作沈命法⁽¹¹⁾，曰：“群盗起不发觉，发觉而弗捕满品者⁽¹²⁾，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¹³⁾。”其后小吏畏诛，虽有盗拂敢发，恐不能发，坐课累府⁽¹⁴⁾，府亦使不言。故盗贼浸多，上下相为匿，以避文法焉⁽¹⁵⁾。

(1)滋起：增多起来。(2)百政：《盐铁论》作伯正。(3)段中：《史记》作殷中。杜少：《盐铁论》作应少。(4)徐勃：《盐铁论》作徐谷。(5)坚卢：《盐铁论》作昆卢。范主：《史记》作范生。(6)趋：催促。具食：准备食物。(7)节：符节。天子使者 着以示信。(8)虎符：虎形的兵符。以兴击：以军兴之法而讨击。(9)通行饮食：谓资给“盗贼”饮食。(10)渠率：首领。(11)沈命法：惩治藏匿与纵容“盗贼”的法令。(12)弗捕满品：谓追捕不能达到规定的标准。(13)主者：负责者；主要人物。(14)课：考核。累：牵累。府：指郡府。(15)以避文法：疑作“以文避法”。《后汉书·杜林传》注引此文作“以文避法”。《史记》作“以文辞避法”。言用文辞掩饰真相以迴避法律规定。

田广明字子公，郑人也⁽¹⁾。以郎为天水司马⁽²⁾。功次迁河南都尉⁽³⁾，以杀伐为治。郡国盗贼并起，迁广明为淮阳太守⁽⁴⁾。岁余，故城父令公孙勇与客胡倩等谋反⁽⁵⁾，倩诈称光禄大夫，从车骑数十，言使督盗贼，止陈留传舍⁽⁶⁾，太守谒见，欲收取之。广明觉知，发兵皆捕斩焉。而公孙勇衣绣衣⁽⁷⁾，乘驷马车至圉⁽⁸⁾，圉使小吏侍之，亦知其非是，守尉魏不害与廐啬夫江德、尉史苏昌共收捕之⁽⁹⁾。上封不害为当涂侯，德轸阳侯，昌蒲侯。初，四人俱拜于前，小史窃言。武帝问：“言何？”对曰：“为侯者得东归不(否)？”上曰：“女欲不(否)？贵矣⁽¹⁰⁾。女(汝)乡名为何？”对曰：“名遗乡。”上曰：“用遗汝矣。”于是赐小史爵关内侯，食遗乡六百户⁽¹¹⁾。

(1)郑：县名。今陕西华县。(2)天水：郡名。治平襄(在今甘肃通渭西)。(3)河南：郡名。治洛阳(在今河南洛阳东北)。(4)淮阳：郡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5)城父：县名。在今安徽涡阳西北。公孙勇等谋反事在征和三年。(6)陈留：郡名。治陈留(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南)。(7)绣衣：汉朝使者所穿之衣。(8)驷马车：四匹马驾的车。圉(yù)：县

名。在今河南睢县西南。“圉字下疑脱“令”字。(9)守尉：暂时署理的圉县尉。(10)贵：谓赐爵。(11)小史：即袁干。陈直说：钱大昭据《三国老袁良碑》，考小史即袁于是也。《元和姓纂》及《唐书·宰相世系表·袁氏》云：袁于封贵乡侯，与《袁良碑》亦同，贵乡则为遗乡之误字。

上以广明连禽(擒)大奸，征入为大鸿胪⁽¹⁾，擢广明兄云中代为淮阳太守。昭帝时，广明将兵击益州⁽²⁾，还，赐爵关内侯，徙卫尉⁽³⁾。后出为左冯翊⁽⁴⁾，治有能名。宣帝初立，代蔡义为御史大夫，以前为冯翊与(预)议定策⁽⁵⁾，封昌水侯。岁余，以祁连将军将兵击匈奴，出塞至受降城⁽⁶⁾。受降都尉前死，丧柩在堂，广明召其寡妻与奸。既出不至质⁽⁷⁾，引军空还。下大守杜延年簿责⁽⁸⁾，广明自杀阙下，国除。兄云中为淮阳守，亦敢诛杀，吏民守阙告之，竟坐弃市。

(1)大鸿胪：官名。原掌接待少数民族等事。后渐变为赞襄礼仪之务。(2)益州：地当今西南广大地区。(3)卫尉：官名。掌宫门守卫，兼掌南军。(4)左冯翊：官名。治所在长安(在今西安市西北)。(5)冯翊：其上当有“左”字。(6)受降城：在长城北，在今内蒙古乌拉特中后联合旗东。(7)质：指原誓师欲到处之处。(8)簿责：按案牒诘责之。

田延年字子宾，先齐诸田也⁽¹⁾，徙阳陵⁽²⁾。延年以材略给事大将军莫(幕)府，霍光重之，迁为长史⁽³⁾。出为河东太守，选拔尹翁归等以为爪牙，诛锄豪强，好邪不敢发。以选人为大司农⁽⁴⁾。会昭帝崩，昌邑王嗣位，淫乱，霍将军忧惧，与公卿议废之，莫敢发言。延年按剑，廷叱群臣，即日议决，语在《光传》。宣帝即位，延年以决疑定策封阳城侯⁽⁵⁾。

(1)先齐诸田：以往齐国田氏宗室。(2)阳陵：原为汉景帝陵，又置县。在今陕西高陵西南。(3)长史：此指大将军长史。(4)大司农：官名。掌租税钱谷盐铁及国家财政收支。(5)阳城：陈留郡济阳县乡邑。《外戚泽表》“阳城侯田延年”本始元年“八月辛未封”，下注“济阳”。“阳城”当是“阳成”。“济阳”，乃陈留郡之县；而阳城似是济阳之乡邑。

先是，茂陵富人焦氏、贾氏以数千万阴积貯炭苇诸下里物⁽¹⁾。昭帝大行时⁽²⁾，方上事暴起⁽³⁾，用度未办，延年奏言“商贾或豫(顶)收方上不祥器物，冀其疾用⁽⁴⁾，欲以求利，非民臣所当为。请没入县官⁽⁵⁾。”奏可。富人亡财者皆怨，出钱求延年罪。初，大司农取民牛车三万两(辆)为僦⁽⁶⁾，载沙便桥下⁽⁷⁾，送至方上，车直(值)千钱⁽⁸⁾，延年上簿诈增僦直(值)车二千，凡六千万，盗取其半⁽⁹⁾。焦、贾两家告其事，下丞相府。丞相议奏延年“主守盗三千万⁽¹⁰⁾，不道”。霍将军召问延年，欲为道地⁽¹¹⁾，延年抵曰⁽¹²⁾：“本出将军之门，蒙此爵位，无有是事。”光曰：“即无事，当究竟⁽¹³⁾。”御史大夫田广明谓太仆杜延年：“《春秋》之义，以功覆过。当废昌邑王时，非田子宾之言大事不成。今县官出三千万自乞之何哉⁽¹⁴⁾？愿以愚言白大将军。”延年言之大将军，大将军曰：“诚然，实勇士也！当发大议时，震动朝廷。”光因举手自抚心曰：“使我至今病悸！谢田大夫晓大司农，通往就狱，得公议之⁽¹⁵⁾。”田大夫使人语延年，延年曰：“幸县官宽我耳，何面目人牢狱，使众人指笑我，卒徒唾吾背乎！”即闭阁独居齐(斋)舍⁽¹⁶⁾，偏袒持刀东西步⁽¹⁷⁾。数日，使者召延年诣廷尉。闻鼓声，自刎死，⁽¹⁸⁾国除。

(1)茂陵：汉武帝陵，又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下里物：指埋葬用物。(2)大行：一去不返之意，借以喻皇帝死亡。(3)方上：指扩(墓穴)中。(4)疾用：急用。(5)县官：指官府或天子。(6)僦(jù)：租赁。(7)便桥：在长安西渭水上。陈直说，现今便桥遗址，约去平陵十华里。(8)车值千钱：言每车雇运费一千钱。(9)延年上簿诈增僦值……盗取

其半：谓田延年虚报冒领雇运费一倍。(10)盗：谓贪污。三千万：即六千万的一半。(11)欲为道地：谓欲为之开条通向安全之道，即欲为之开脱罪责。(12)抵：抵赖。(13)究竟：彻底查清之意。(14)今县官出三千万自乞之何哉：意谓命同三千万钱给官府，乞怜免罪何知如？(15)“使我至今病悸”等句：霍光此语之意是：田延年当年之议震动朝廷及我，请田广明告诉田延年，先去下狱，等待公议。(16)斋舍：斋戒之处。(17)偏袒(t n)：袒露一臂。(18)闻鼓声，自刎死：汉代发诏书之时鸣鼓。田延年听到鼓声，已知诏令他诣廷尉下狱，故自杀。

严延年字次卿，东海下邳人也⁽¹⁾。其父为丞相掾，延年少学法律丞相府，归为郡吏。以选除补御史掾，举侍御史⁽²⁾。是时大将军霍光废昌邑王，尊立宣帝。宣帝初即位，延年劾奏光“擅废立，亡(无)人臣礼，不道”。奏虽寝⁽³⁾，然朝廷肃焉敬惮。延年后复劾大司农田延年持兵干属车⁽⁴⁾，大司农自讼不于属车。事下御史中丞⁽⁵⁾，谴责延年何以不移书宫殿门禁止大司农，而令得出入宫。于是覆劾延年阑内(纳)罪人⁽⁶⁾，法至死。延年亡命⁽⁷⁾。会赦出，丞相御史府征书同旧到，延年以御史书先至，诣御史府，复为掾。宣帝识之⁽⁸⁾，拜为平陵令⁽⁹⁾，坐杀不辜，去官。后为丞相掾，复擢好畤令⁽¹⁰⁾。神爵中⁽¹¹⁾，西羌反⁽¹²⁾，强弩将军许延寿请延年为长史，从军败西羌，还为涿郡太守⁽¹³⁾。

(1)东海：郡名。治郯县(在今山东郯城西北)。下邳：县名。在今江苏邳县西南。(2)侍御史：官名。御史大夫的属官。(3)寝：搁置之意。(4)于：犯也。属车：天子车驾的后车。(5)御史中丞：官名。属御史大夫。(6)覆劾：反劾谓反以其事而劾之。阑纳罪人：谓让罪人(指田延年)入了宫。(7)亡命：逃亡。(8)识之：谓认识他原是劾霍光擅废立之人。(9)平陵：汉昭帝陵，又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10)好畤：县名。在今陕西乾县东。(11)神爵：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61—前58)。(12)西羌：羌族是我国古代民族之一，处于西部，故称西羌。(13)涿郡：郡治涿县(今河北涿县)。

时郡比得不能太守⁽¹⁾，涿人毕野白等由是废乱⁽²⁾。大姓西高氏、东高氏⁽³⁾，自郡吏以下皆畏避之，莫敢与忤⁽⁴⁾，咸曰：“宁负二千石⁽⁵⁾，无负豪大家。”宾客放为盗贼⁽⁶⁾，发，辄入高氏，吏不敢追。浸浸日多⁽⁷⁾，道路张弓拔刃，然后敢行，其乱如此。延年至，遣掾蠡吾赵绣案(按)高氏得其死罪⁽⁸⁾。绣见延年新将⁽⁹⁾，心内惧，即为两劾⁽¹⁰⁾，欲先白其轻者，观延年意怒，乃出其重劾。延年已知其如此矣。赵掾至，果白其轻者，延年索怀中⁽¹¹⁾，得重劾，即收送狱。夜入，晨将至市论杀之，先所案(按)者死⁽¹²⁾、吏皆股弁⁽¹³⁾。更遣吏分考两高，究竟其奸，诛杀各数十人。郡中震恐，道不拾遗。

(1)比：频也。不能：无能。(2)废乱：谓废法而作乱。(3)西高氏、东高氏：两高氏以其所处东西而为号。(4)忤：违逆。(5)二千石：指郡太守。(6)放：放纵。(7)浸浸：渐渐。(8)蠡吾：县名。在今河北安平西北。(9)新将：指新郡守。因郡守兼领军事，故称“郡将”。(10)两劾：轻重两样的劾书。(11)索：搜索。(12)所案者：指高氏。(13)股弁(biàn)：大腿发抖。犹言股栗。

三岁，迁河南太守，赐黄金二十斤。豪强胁息⁽¹⁾，野无行盗，威震旁郡。其治务在摧折豪强，扶助贫弱。贫弱虽陷法，曲文以出之⁽²⁾；其豪桀(杰)侵小民者，以文内(纳)之⁽³⁾。众人所谓当死者，一朝出之；所谓当生者，诡杀之⁽⁴⁾。吏民莫能测其意深浅，战栗不敢犯禁。案(按)其狱，皆文致不可得反⁽⁵⁾。

(1)胁息：畏惧得不敢喘气。(2)曲文：曲解法令。(3)以文纳之：谓饰文而故意加上罪名。(4)诡杀：违法而杀。(5)文致：言文案整密。不可得反：不可能平反。

延年为人短小精悍，敏捷于事，虽子贡、冉有通艺于政事⁽¹⁾，不能绝也⁽²⁾。吏忠尽节者，厚遇之如骨肉，皆亲乡(向)之，出身不顾⁽³⁾，以是治下无隐情。然疾恶太甚，中伤者多，尤巧为狱文，善史书⁽⁴⁾，所欲诛杀，奏成于手，中主簿亲近史不得闻知。奏可论死，奄忽如神⁽⁵⁾。冬月，传属县囚，会论府上⁽⁶⁾，流血数里，河南号曰“屠伯”。令行禁止，郡中正(政)清。

(1)子贡、冉有：皆孔子之弟子。(2)绝：超过。(3)出身：犹言捨身。(4)美史书：

工于写《史籀篇》之字。(5)奄忽：迅速。(6)论：论杀。府：郡府。

是时张敞为京兆尹⁽¹⁾，素与延年善。敞治虽严，然尚颇有纵舍，闻延年用刑刻急，乃以书谕之曰：“昔韩卢之取兔(兔)也⁽²⁾，上观下获⁽³⁾，不甚多杀。愿次卿少缓诛罚，思行此术。”延年报曰：“河南天下咽喉⁽⁴⁾，二周余斃(敝)⁽⁵⁾，莠盛苗秽，何可不锄也？”自矜伐其能，终不衰止。时黄霸在颍川以宽恕为治，郡中亦平，娄(屢)蒙丰年，凤皇下，上贤焉，下诏称扬其行，加金爵之赏⁽⁶⁾。延年素轻霸为人，及比郡为守⁽⁷⁾，褒赏反在己前，心内不服。河南界中又有蝗虫，府丞义出行蝗⁽⁸⁾，还见延年。延年曰：“此蝗岂凤皇食邪？”义又道司农中丞耿寿昌为常平仓⁽⁹⁾，利百姓，延年曰：“丞相御史不知为也，当避位去。寿昌安得权此⁽¹⁰⁾？”后左冯翊缺，上欲征延年，符已发⁽¹¹⁾，为其名酷复止。延年疑少府梁丘贺毁之，心恨。会琅邪太守以视事久病⁽¹²⁾，满三月免，延年自知见废，谓丞曰：“此人尚能去官，我反不能去邪？”又延年察狱史廉，有臧(赃)不入身，延年坐选举不实贬秩，笑曰：“后敢复有举人者矣⁽¹³⁾！”丞义年老颇悖⁽¹⁴⁾，素畏延年，恐见中伤。延年本尝与义俱为丞相史，实亲厚之，无意毁伤也，馈遗之甚厚。义愈益恐，自筮得死卦，忽忽不乐，取告至长安⁽¹⁵⁾，上书言延年罪名十事。已拜奏，因饮药自杀，以明不欺。事下御史丞按验，有此数事，以结延年⁽¹⁶⁾，坐怨望非(诽)谤政治不道弃市。

(1)张敞：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2)韩卢：战国时韩氏之黑犬。(3)上观下获：言仰观人主意图不去捕获，喻不妄杀。(4)咽喉：言地处襟要。(5)二周：指战国时之东周君西周君。(6)金爵之赏：黄霸为颍川太守颇有政绩，得到黄金与关内侯爵之赏。(7)比郡：言两郡相连。(8)府丞：郡府之丞，太守的佐吏。(9)司农中丞：即大司农中丞。耿寿昌为司农中丞时，令边郡作常平仓，谷贱时增价收购，以利农民；谷贵时减价出售。以济平民。(10)安得权比：怎能擅自作此主张。(11)符：指征召之符。(12)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13)后敢复有举人者矣：意谓自己滥被贬秩，以后谁还敢选举人呢？(14)悖：思想惑乱。(15)取告：请假。(16)结：谓结案定罪。

初，延年母从东海来，欲从延年腊⁽¹⁾，到洛阳，适见报囚⁽²⁾。母大惊，使止都亭⁽³⁾，不肯入府。延年出至都亭谒母，母闭阁不见。延年免冠顿首阁下，良久，母乃见之，因数责延年⁽⁴⁾：“幸得备郡守，专治千里，不闻仁爱教化，有以全安愚民，顾乘刑罚多刑杀人⁽⁵⁾，欲以立威，岂为民父母意哉！”延年服罪，重顿首谢，因自为母御，归府舍。母毕正腊，谓延年：“天道神明，人不可独杀⁽⁶⁾。我不意当老见壮子被刑戮也！行矣！去女(汝)东归，扫除墓地耳⁽⁷⁾。”遂去。归郡，见昆弟宗人，复为言之。后岁余，果败。东海莫不贤知(智)其母⁽⁸⁾。延年兄弟五人皆有吏材，至大官，东海号曰：“万石严姬⁽⁹⁾。”次弟彭祖，至太子太傅，在《儒林传》。

(1)腊：汉名正腊。腊祭。汉代腊祭于每岁十二月举行，故后世以十二月为腊月。(2)

报囚：判罚的囚犯。(3)都亭：洛阳城下的亭名。(4)数(su)责：举例指责。(5)顾：反也。

乘：因也。(6)人不可独杀：意谓多杀人者，自己也不得善终。(7)扫除墓地：意谓待其丧

归入葬。(8)贤智其母：称其母贤智。(9)万石：谓五子皆官至二千石，故称“万石”。

尹赏字子心，巨鹿杨氏人也⁽¹⁾。以郡吏察廉为楼烦长⁽²⁾。举茂材，粟邑令⁽³⁾。左冯翊薛宣奏赏能治剧，徙为频阳令⁽⁴⁾，坐残贼免。后以御史举为郑令⁽⁵⁾。

(1)巨鹿：郡名。治巨鹿(在今河北巨鹿西南)。杨氏：县名。今河北宁晋。(2)楼烦：县名。今山西宁武。(3)粟邑：县名。在今山西白水县西北。(4)频阳：县名。在今陕西蒲城与耀县之间。(5)郑：县名。今陕西华县。

永始、元延间⁽¹⁾，上怠于政，贵戚骄恣，红阳长仲兄弟交通轻快⁽²⁾，臧(藏)匿亡命。而北地大豪浩商等报怨⁽³⁾，杀义渠长妻子六人，往来长安中。丞相御史遣掾求逐党与⁽⁴⁾，诏书召捕，久之乃得。长安中奸猾浸多，闾里少年群辈杀吏，受赇报仇⁽⁵⁾，相与探丸为弹⁽⁶⁾，得赤丸者斫武吏，得黑丸者斫文吏，白者主治丧⁽⁷⁾；城中薄暮尘起，剽劫行者，死伤横道，枹鼓不绝⁽⁸⁾。赏以三辅高第选守长安令⁽⁹⁾，得一切便宜从事。赏至，修治长安狱，穿地方深各数丈，致令辟为郭⁽¹⁰⁾，以大石覆其口，名为“虎穴”。乃部户曹掾史，与乡吏、亭长、里正、父老、伍人⁽¹¹⁾，杂举长安中轻薄少年恶子⁽¹²⁾，无市籍商贩作务，而鲜衣凶服被铠扞持刀兵者⁽¹³⁾，悉籍记之⁽¹⁴⁾，得数百人。赏一朝会长安吏，车数百两(辆)，分行收捕，皆劾以为通行饮食(饲)群盗⁽¹⁵⁾。赏亲阅，见十置一⁽¹⁶⁾，其余尽以次内(纳)虎穴中，百人为辈，覆以大石。数日一发视，皆相枕籍死⁽¹⁷⁾，便舆出⁽¹⁸⁾，瘞寺门桓东⁽¹⁹⁾，揭著其姓名⁽²⁰⁾，百日后，乃令死者家各自发取其尸。亲属号哭，道路皆歔歔⁽²¹⁾。长安中歌之曰：“安所求子死⁽²²⁾？桓东少年场。生时谅不谨，枯骨后何葬？”赏所置皆其魁宿⁽²³⁾，或故吏善家子失计随轻黠愿自改者，财(才)数十百人，皆赏其罪⁽²⁴⁾，诡令立功以自赎⁽²⁵⁾。尽力有效者，因亲用之为爪牙，追捕甚精，甘耆(嗜)奸恶，甚于凡吏。赏视事数月，盗贼止，郡国亡命散走，各归其处，不敢窥长安。

(1)永始、元延：皆汉宣帝年号。永始共四年(前16—前13)。元延夫四年(前12—前9)。(2)红阳长仲兄弟：指红阳侯王立之子，兄弟长少者。《元后传》有“红阳侯立父子藏匿奸猾亡命”之说。(3)北地：郡名。治朔方(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4)党与：朋党。(5)赇(qiú)：贿赂。(6)探丸为弹：谓摸取赤、黑、白三色弹丸，按丸色执行不同的任务有说正文内无“为弹”二字，丸即弹丸也(王念孙)。(7)主治丧：谓主办党与的丧事。(8)枹(fú)鼓：击鼓。枹，击鼓棒。(9)三辅：此指三辅(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所辅地区。高第：凡选士、举官、考绩，成绩优者为高第。(10)致：置也。令辟：即瓠瓠，砖。(11)伍人：同伍(五家为伍)之人。(12)恶子：后世俗称恶少年。(13)凶服：盖凶徒作恶之服，如绛帻黄巾不遵法制之类即是(周寿昌说)。铠：铠甲。扞：臂衣。(14)籍记：为名籍以记之。(15)饮饲(yinsi)：以饮料和食物给人吃喝。(16)置：放也。(17)枕籍：纵横相枕。(18)便舆：即篋舆。竹子编成的舆床。(19)瘞(yi)：埋葬。桓：即华表。(20)揭(jiē)著：即揭櫜(zh)。标志。(21)歔歔(x x)：哀叹抽泣声。(22)死：谓尸。(23)魁宿：指同党故旧。(24)赏(shì)：缓也。(25)诡：责也。

江湖中多盗贼，以赏为江夏太守⁽¹⁾，捕格江贼及所诛吏民甚多，坐残贼免。南山群盗起⁽²⁾，以赏为右辅都尉⁽³⁾，迁执金吾⁽⁴⁾，督大奸猾。三辅吏民甚畏之。

(1)江夏：郡名。治西陵(今湖北新洲)。(2)南山：秦岭。(3)右辅：右扶风之别称。

(4)执金吾：官名。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

数年卒官。疾病且死，戒其诸子曰：“丈夫为吏，正坐残贼免⁽¹⁾，追思

其功效，则复进用矣。一坐软弱不胜任免、终身废弃无有赦时，其羞辱甚于贪污(污)坐藏(脏)。慎毋然！”赏四子皆至郡守，长子立为京兆尹⁽²⁾，皆尚威严，有治办名。

(1)正：纵也；虽也。(2)立为京兆尹：此不见于《百官公卿表》。

赞曰：自郅都以下皆以酷烈为声，然都抗直，引是非，争大体。张汤以知(智)阿邑人主⁽¹⁾，与俱上下⁽²⁾，时辩当否，国家赖其便。赵禹据法守正。杜周从谀，以少言为重。张汤死后，罔(网)密事丛⁽³⁾，浸以耗废⁽⁴⁾，九卿奉职，救过不给⁽⁵⁾，何暇论绳墨之外乎⁽⁶⁾！自是以至哀、平⁽⁷⁾，酷吏众多，然莫足数，此其知名见纪者也。其廉者足以为仪表⁽⁸⁾，其汗(污)者方略教道(导)⁽⁹⁾，一切禁奸，亦质有文武焉⁽¹⁰⁾。虽酷，称其位矣⁽¹¹⁾。汤、周子孙贵盛⁽¹²⁾，故别传。

(1)阿邑：阿谀逢迎。阿邑人主：言曲从人主之意。(2)与俱上下：与其一致之意。

(3)丛：言众。(4)耗：乱也。(5)不给：来不及之意。(6)绳墨：指法度。(7)哀、平：汉哀帝、汉平帝。(8)仪表：标准，榜样。(9)污：污秽，恶浊。(10)亦质有文武：宋祁曰：“亦”下当有“皆”字。(11)称其位：言称其职，实归咎于任之者，本司马迁之微辞(何焯说)。(12)汤、周：指张汤、杜周。(13)别传：指本书卷五十九《张汤传》，卷六十《杜周传》。

汉书新注卷九十一 货殖传第六十一

【说明】本传叙述自春秋末年至西汉前期几十个货殖人物及其从事生业致富的情况。所谓货殖，是言财富的增长。自春秋至西汉数百年间，社会发生了较大变化，这是中国古代社会发展的重要时期。这时农、工、商、虞、畜牧等生业都大有发展，出现了很多货殖人物，推动着历史前进。《史记》《汉书》传写或提到当时几十位货殖人物及其生财致富活动，是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为后人了解和研究那段历史提供了重要的线索。《史记》《汉书》传写的人物及活动情况大致相同，但司马迁和班固的写作思想及经济思想则大异其趣。司马迁反对“重农抑商”，强调人人都有求富的权利，主张“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班固则信奉“重农抑商”，强调“贵谊(义)而贱利”，主张“小不得僭大，贱不得逾贵”。故他批评司马迁“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贱。”马、班的不同思想，反映了古代社会两种经济思想的严重对立；班固的经济思想在长期的封建社会中占统治地位，恰好从一个侧面说明了中国封建社会长期停滞的一个思想根源。

昔先王之制，自天子公侯卿大夫士至于皂隶抱关击柝者⁽¹⁾，其爵禄奉养宫室车服棺槨祭祀死生之制各有差品⁽²⁾，小不得僭大，贱不得逾贵。夫然，故上下序而民志定⁽³⁾。于是辩(辨)其土地川泽丘陵衍沃原隰之宜⁽⁴⁾，教民种树畜养⁽⁵⁾，五谷六畜及至鱼鳖鸟兽楂藿材干器械之资⁽⁶⁾，所以养生送终之具，靡不皆育。育之以时，而用之有节。草木未落，斧斤不入于山林；豺獭未祭，置网不布于野泽⁽⁷⁾；鹰隼未击，矰弋不施于溪隧⁽⁸⁾。既顺时而取物，然犹山不茬蘖⁽⁹⁾，泽不伐天⁽¹⁰⁾，蜎鱼麋卵⁽¹¹⁾，咸有常禁。所以顺时宣气，蕃阜庶物⁽¹²⁾，穡(蓄)足功用，如此之备也。然后四民因其土宜，各任智力，夙兴夜寐，以治其业，相与通功易事，交利而俱贍，非有征发期会⁽¹³⁾，而远近咸足。故《易》曰“后以财(裁)成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¹⁴⁾”。“备物致用，立成器以为天下利，莫大乎圣人⁽¹⁵⁾”，此之谓也。《管子》云古之四民不得杂处。士相与言仁谊(义)于闲宴，工相与议技巧于官府，商相与语财利于市井⁽¹⁶⁾，农相与谋稼穡于田野，朝夕从事，不见异物而迁焉⁽¹⁷⁾。故其父兄之教不肃而成，子弟之学不劳而能，各安其居而乐其业，甘其食而美其服，虽见奇丽纷华，非其所习，辟(譬)犹戎翟(狄)之与于越⁽¹⁸⁾，不相入矣。是以欲寡而事节，财足而不争。于是在民上者，道(导)之以德，齐之以礼，故民有耻而且敬⁽¹⁹⁾，贵谊(义)而贱利。此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²⁰⁾，不严而治之大略也。

(1)皂隶：指服贱役者。抱关：指看守关门者。柝(tuò)：古代指打更报时的梆子。

(2)差(c)品：等级。(3)上下序：谓维持上下之秩序。(4)衍沃：平坦肥沃之地。原：平原。隰：低下的湿地。(5)种树：种植稼禾。畜养：养殖禽畜。(6)楂(guàn)：获。有说“藿”乃“ ”之误(杨树达说)。(7)置(jì)：捕兽的网具。(8)矰(zhēng)弋：系有丝绳之射鸟短矢。溪隧：偏僻小路。(9)茬：斜砍；劈削。蘖(niè)：树木的嫩芽。(10)天(ào)：指初生的草木。(11)蜎(yuán)：小虫。麋(mí)：小鹿。卵：指鸟卵。(12)蕃阜：繁殖之意。(13)征发期会：指官府管制。(14)“后以财成辅相天地之宜”二句：引自《易·泰》象辞。原文是“后以财成天地之道，辅相天地之宜，以左右民”。后：君也。财：与“裁”同(王鸣盛说)。相：助也。左右：读曰“佐佑”，相助。(15)引文见《易·系辞上》。(16)市井：指交易之处。(17)迁：指思想动摇。以上数句言古代士农工商各世其业。(18)于越：当作“干越”，即吴越(王念孙说)。(19)道(导)以德三句：《论语·为政篇》孔子曰：“导

之以政，齐之以礼，民免而无耻；导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此处引用其意。(20)

直道而行：谓以德礼率下，不加伪饰。

及周室衰，礼法堕，诸侯刻桶丹楹⁽¹⁾，大夫山节藻梲⁽²⁾，八佾舞于庭⁽³⁾，《雍》彻于堂⁽⁴⁾，其流至乎士庶人⁽⁵⁾，莫不离制而弃本⁽⁶⁾，稼穡之民少，商旅之民多，谷不足而货有余。

(1)刻桶丹楹：谓雕梁画栋。桶(jué)：方形的椽子。楹(yíng)：厅堂的前柱。(2)节：柱上斗拱。山节：雕成山形的斗拱。梲(zhuó)：梁上短柱。藻梲：画有藻文的短柱。此言诸侯与大夫的建筑规格与装饰超过其等级的标准。(3)佾(yì)：古时乐舞的行列。八佾：乐舞者八行，每行八人，共六十四人，这是天子享用的规格。古时诸侯用六佾，大夫用四佾。(4)《雍》：诗篇名。《雍》彻：谓唱着《雍》诗来撤除祭品。这也是天子之礼。《论语·八佾篇》载孔子指责鲁国季氏“八佾舞于庭”、“《雍》彻”于堂，破坏了周礼。(5)流：指风气。(6)本：指农业。

陵夷至乎桓、文之后⁽¹⁾，礼谊(义)大坏，上下相冒⁽²⁾，国异政，家殊俗，奢(嗜)欲不制，僭差亡(无)极⁽³⁾。于是商通难得之货，工作亡(无)用之器，士设反道之行，以追时好而取世资⁽⁴⁾。伪民背实而要名⁽⁵⁾，奸夫犯害而求利⁽⁶⁾，篡弑取国者为王公，圉(御)夺成家者为雄桀(杰)⁽⁷⁾。礼谊(义)不足以拘君子，刑戮不足以威小人。富者木土被文锦，犬马余肉粟，而贫者短褐不完⁽⁸⁾，含菽饮水。其为编户齐民⁽⁹⁾，同列而以财力相君⁽¹⁰⁾，虽为仆虏，犹亡(无)愠色。故夫饰变诈为奸轨(宄)者⁽¹¹⁾，自足乎一世之间；守道循理者，不免于饥寒之患。其教自上兴，繇(由)法度之无限也。故列其行事，以传世变云。

(1)陵夷：同“陵迟”。衰颓。桓、文：齐桓公、晋文公。(2)冒：欺蒙。(3)僭差：僭越等级，极：止也。(4)追：逐也。(5)伪民：指欺诈作伪之人。(6)奸夫：指违法犯禁之人。(7)圉(yù)：扞御。通“御”。圉夺成家：谓御人而夺其财，以成其家(王念孙说)。(8)短(shùn)褐：指贫贱者所穿的粗衣。(9)编户齐民：登记于户籍上的普通百姓。(10)以财力相君：谓凭借财力而进行统治。(11)奸宄者：指为非作歹之人。

昔越王勾践困于会稽之上⁽¹⁾，乃用范蠡、计然⁽²⁾。计然曰：“知斗则修备，时用则知物，二者形则万货之情可得见矣⁽³⁾。故旱则资舟，水则资车，物之理也⁽⁴⁾。”推此类而修之，十年国富，厚赂战士，遂报强吴，刷会稽之耻。范蠡叹曰：“计然之策，十用其五而得意⁽⁵⁾。既以施国，吾欲施之家。”乃乘扁舟，浮江湖，变姓名，适齐为鸱夷子皮⁽⁶⁾，之陶为朱公⁽⁷⁾。以为陶天下之中，诸侯四通，货物所交易也，乃治产积居⁽⁸⁾，与时逐而不责于人⁽⁹⁾。故善治产者，能择人而任时⁽¹⁰⁾。十九年之间三致千金，而再散分与贫友昆弟。后年衰老，听子孙修业而息之⁽¹¹⁾，遂至巨万⁽¹²⁾。故言富者称陶朱。

(1)勾践：春秋时越国国君，会稽：指会稽山，在今浙江绍兴市东南。(2)范蠡、计然：春秋时越国之臣。(3)形：显著。(4)旱则资舟三句：古人以为旱极则水，水极则旱，故于旱时预蓄舟，水时顶蓄车，以待其贵而收其利(颜师古说)。(5)十：《史记》作“七”。五：计然的五策，即《史记·货殖列传》所写计然之言：六岁穰，六岁旱，十二岁一大饥。夫粟，二十病农，九十病末。未病则财不出，农病则草不辟矣。上不过八十，下不减三十，则农末俱利，平粟齐物，关市不乏，治国之道也。积著(储)之理，务完物，无息币。以物相贸易，腐败而食(蚀)之货勿留，无敢居贵。论其有余不足，则知贵贱。贵上极则反贱，贱下极则反贵。贵出如粪土，贱取如珠玉。财币欲其行如流水。(6)鸱夷：皮制之酒囊。鸱夷子皮：范蠡隐名埋姓后之号。(7)陶：邑名。今山东定陶。春秋时为东方的商业中心。(8)积居：言积储货物。(9)与时逐：言随时逐利。(10)任时：谓掌握时机。(11)听子孙：谓任由子孙经营。息：生息。(12)巨万：万万，形容数目极大。

子贡既学于仲尼⁽¹⁾，退而仕卫，发贮鬻财曹、鲁之间⁽²⁾。七十子之徒，赐最为饶⁽³⁾，而颜渊箠食瓢饮⁽⁴⁾，在于陋巷。子贡结驷连骑，束帛之币聘享诸侯，所至，国君无不分庭与之抗礼⁽⁵⁾。然孔子贤颜渊而讥子贡，曰：“回也其庶乎，屡空。赐不受命，而货殖焉，意则屡中⁽⁶⁾。”

(1)子贡：孔子之弟子，姓端木，名赐。仲尼：孔子之字。(2)发：读曰“废”。废贮：犹废居(王念孙说)。废居鬻财：言掌握货物价格进行买卖。曹、鲁：春秋时二小国，皆在今山东省境。(3)此谓子贡在孔子七十弟子中最富。(4)颜渊：姓颜，名回，字子渊。(5)分庭抗礼：谓彼此平等相待。(6)“回也其庶乎”等句：见《论语·先进篇》。庶：庶几，差不多。空：指贫穷得毫无办法。不受命：指不接受官府之命。意：猜测；计算。

白圭，周人也。当魏文侯时⁽¹⁾，李克务尽地力⁽²⁾，而白圭乐观时变，故人弃我取，人取我予。能薄饮食，忍嗜欲：节衣服，与用事僮仆同苦乐，趋时若猛兽挚鸟之发。故曰：“吾治生犹伊尹、吕尚之谋⁽³⁾，孙吴用兵⁽⁴⁾，商鞅行法是也。故智不足与权变，勇不足以决断，仁不能以取予，强不能以有守，虽欲学吾术，终不告也。”盖天下言治生者祖白圭⁽⁵⁾。

(1)魏文侯：战国时魏国国君，在位五十年。用李悝进行经济改革，使魏国富强起来。

(2)李克：即李悝(前455—前395)，魏文侯时为相；作尽地力之教，国以富强。(3)治生：指经营。(4)孙、吴：指孙武、吴起。(5)祖白圭：谓以白圭为典范。

猗顿用鹽盐起，邯鄲郭纵以铸冶成业，与王者埒富。

(1)猗顿：本为鲁之穷士，向陶朱公学术而致富。鹽(g)盐：池盐。(2)埒(liè)：等同。

乌氏赢畜牧⁽¹⁾，及众，斥卖⁽²⁾，求奇缯物，间献戎王⁽³⁾。戎王十倍其偿，予畜，畜至用谷量牛马⁽⁴⁾。秦始皇令赢比封君，以时与列臣朝请。

(1)乌氏：县名。属安定郡，在今宁夏国原东南。赢：人名。《史记》作“嵬”，《史记索隐》称《汉书》作“羸”。羸为裸之异体字。嵬、裸音同，故“羸”似为羸。(2)斥卖：犹变卖。(3)间献：私下赠送。(4)谷：山谷。以谷量牛马：牛马多；不计其个数，而以谷量计之。

巴寡妇清⁽¹⁾，其先得丹穴⁽²⁾，而擅其利数世，家亦不皆(货)⁽³⁾。清寡妇能守其业，用财自卫，人不敢犯。始皇以为贞妇而客之，为筑女怀清台。

(1)巴：郡名。治江州(在今四川重庆市北)。清：人名。(2)丹穴：朱砂矿。(3)不货：言家财很多，而不可计量。

秦汉之制，列侯封君食租税，岁率户二百⁽¹⁾。千户之君则二十万⁽²⁾，朝覲聘享出其中⁽³⁾。庶民农工商贾，率亦岁万息二千⁽⁴⁾，百万之家即二十万，而更繇(徭)租赋出其中⁽⁵⁾，衣食好美矣。故曰陆地牧马二百蹄⁽⁶⁾，牛千蹄角⁽⁷⁾，千足羊⁽⁸⁾，泽中千足彘⁽⁹⁾，水居千石鱼波⁽¹⁰⁾，山居千章之萩(楸)⁽¹¹⁾。安邑千树枣；燕、秦千树栗；蜀、汉、江陵千树桔；淮北荣南河济之间千树萩(楸)⁽¹²⁾；陈、夏千亩漆⁽¹³⁾；齐、鲁千亩桑麻；渭川千亩竹⁽¹⁴⁾；及名国万家之城，带郭千亩亩钟之田⁽¹⁵⁾，若干亩卮茜⁽¹⁶⁾，千畦姜韭⁽¹⁷⁾：此其人皆与千户侯等⁽¹⁸⁾。

(1)岁率户二百：谓每户一岁纳钱二百。(2)千户之君则二十万：谓食邑千户的封君每年收入钱达二十万。(3)朝覲聘享：指朝覲天子、诸侯间来往以及祭祀等费用。(4)率亦岁万息二千：谓每年本钱一万可生息二千。(5)更徭租赋：指更赋、田租、口赋等。(6)马二百蹄：即五十匹马(一马四蹄)。(7)牛千蹄角：即一百六十七头牛(一牛四蹄二角)。一百六十七头牛，本有一千零二蹄角，言千乃举成数。(8)千足羊：二百五十头羊(一羊四足)。(9)千足彘：二百五十头猪(一猪四足)。(10)千石鱼：谓一岁产鱼千石。(11)波：

当作“陂”。《史记》作“陂”。陂，养鱼池。(11)千章之楸：千棵大楸树。章：大木材。(12)滎：水名。在今河南省境。河、济：河水(黄河)、济水。济水在今山东省境。(13)陈：县名。今河南淮阳。夏：似指阳夏，县名。今河南太康。漆：漆树。(14)渭川：指渭水流域，在今陕西省中部。(15)带部：同“负郭”，指城市附近之地。亩钟：每亩户粮一钟(六斛四斗)。(16)若：犹及。卮(zh)：古代一种野生植物的名称。紫赤色，可制胭脂。茜(qiàn)：即茜草，根紫赤色，可作染料，并可入药。(17)畦(x, qí)：长条圃区。(18)此其人皆与千户侯等：意谓其人每岁可得利二十万钱，与千户侯的收入相等。

谚曰：“以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¹⁾。”此言末业⁽²⁾，贫者之资也。通邑大都酤一岁千酿⁽³⁾，醢酱千项⁽⁴⁾，浆千甗⁽⁵⁾，屠牛羊彘千皮，谷余千钟⁽⁶⁾，薪槁千车，船长千丈⁽⁷⁾，木千章，竹竿万个，轺车百乘，牛车千两(辆)；木器漆者千枚⁽⁸⁾，铜器千钧⁽⁹⁾，素木铁器若卮茜千石⁽¹⁰⁾，马蹄噉千⁽¹¹⁾，牛千足⁽¹²⁾，羊彘千双⁽¹³⁾，童手指千⁽¹⁴⁾，筋角丹沙千斤⁽¹⁵⁾，其帛絮细布千钧，文采千匹⁽¹⁶⁾，苔布皮革千石⁽¹⁷⁾，漆千大斗⁽¹⁸⁾，蘖曲盐鼓千合⁽¹⁹⁾，鲐鯨千斤⁽²⁰⁾，魮风鲍千钧⁽²¹⁾，枣栗千石者三之⁽²²⁾，狐貂裘千皮，羔羊裘千石，旃(毡)席千具，它果采千种⁽²³⁾，子贷金钱千贯⁽²⁴⁾，节驷侏⁽²⁵⁾，贪贾三之，廉贾五之⁽²⁶⁾，亦比千乘之家，此其大率也⁽²⁷⁾。

(1)刺绣文：指从事手工业。倚市门：指倚市门做买卖。(2)末业：指商业。(3)酤：卖酒。千酿：酿千瓮酒。(4)醢(xi)：醋。项(h6ng)：长颈瓶。(5)甗(dan)：口小腹大可容一石的瓦器。(6)余：《史记》作“崇”。杨树达以为，当作“ ”。(7)船长千丈：众船体的长度合计千丈。(8)枚：指一件。(9)钧：三十斤为一钧。(10)素木铁器：指木把铁制器具。若：犹及。石(dan)：一百二十斤为一石。(11)马蹄噉千：二百匹马(一马四蹄一口)。噉(qiao)：口。(12)牛千足：二百五十头牛。(13)千双：二千。(14)童：古时指奴仆。童手指千：一百奴婢(一童十指)。(15)丹沙：即丹砂。(16)文采：指带有花纹的彩色丝织品。(17)苔(da)：布：粗厚之布。(18)千大斗：一千大斗。汉代有大斗、小斗之别，小斗一石，合大斗六斗。(19)蘖(nie)、曲：都是酿酒的酵母。鼓(chi)：豆豉。合：容器。(20)鲐(tai)：海鱼。紫(ji)：即刀鱼。(21)魮(zhe)：淡干鱼。鲍：咸鱼。(22)千石者三之：三千石。(23)它：其它。果采：指采取的山野之果。(24)子贷金钱：出借取息之钱，即高利贷之本钱。(25)节：估定物价。咀(edng)侏：马市场经纪人。(26)贪贾三之，廉贾五之：谓阳侏从交易中取酬，对贪贾取百分之三，对廉贾取百分之五；或以为对贪贾取三分之一，对廉贾取五分之一。(27)大率：大概。

蜀卓氏之先，赵人也，用铁冶富。秦破赵，迁卓氏之蜀，夫妻推辇行⁽¹⁾。诸迁虏少有余财，争与吏，求近处，处葭萌⁽²⁾。唯卓氏曰：“此地狭薄。吾闻岷山之下沃野，下有蹲鸱⁽³⁾，至死不饥。民工作布，易贾。”乃求远迁。致之临邛⁽⁴⁾，大喜，即铁山鼓铸，运筹算，贾滇、蜀民⁽⁵⁾，富至童八百人，田池射猎之乐拟于人君。

(1)辇(nian)：指手推车。(2)葭萌：县名。在今四川广元南。(3)蹲鸱：大芋，其形如蹲着的鸱。其根可食以充饥。(4)临邛：县名。今四川邛崃。(5)贾：指贩卖。程郑，山东迁虏也，亦冶铸，贾椎结民⁽¹⁾，富埒卓氏⁽²⁾。

(1)椎结：即椎髻。一撮之髻，形状如椎，古时西南少数民族的一种发饰。(2)贾滇、蜀民：《史记》于此句下，尚有“俱居临邛”一句。

程、卓既衰，至成、哀间⁽¹⁾，成都罗哀訾(资)至巨万。初，哀贾京师，随身数十百万，为平陵石氏持钱⁽²⁾。其人强力。石氏资次如、直⁽³⁾，亲信，厚资遣之，令往来巴蜀，数年间致千余万，衷举其半赂遗曲阳、定陵侯⁽⁴⁾，

依其权力，除贷郡国⁽⁵⁾，人莫敢负⁽⁶⁾。擅盐井之利，期年所得自倍⁽⁷⁾，遂殖其货。

(1)成、哀间：汉成帝、哀帝之世。(2)平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持钱：掌管钱财。(3)如、直：平陵之如氏、直氏。(4)曲阳、定陵侯：曲阳侯王根、定陵侯淳于长。(5)除贷：谓放高利贷。(6)负：指负债。(7)期(ji)年：指一周年。

宛孔氏之先⁽¹⁾，梁人也，用铁冶为业。秦灭魏，迁孔氏南阳⁽²⁾，大鼓铸，规陂田，连骑游诸侯，因通商贾之利，有游闲公子之名。然其赢得过当，愈于纤啬⁽³⁾，家致数千金，故南阳行贾尽法孔氏之雍容⁽⁴⁾。

(1)宛：县名；今河南南阳市。(2)南阳：郡名。治宛县。(3)愈于纤啬：言胜过纤啬致富者。纤啬：琐居，俚吝。(4)雍容：形容态度大方，从容不迫。

鲁人俗俭啬，而丙氏尤甚，以铁冶起，富至巨万。然家自父兄子弟约，俯有拾，仰有取⁽¹⁾，贯贷行贾遍郡国⁽²⁾。邹、鲁以其故，多去文学而趋利。

(1)俯有拾，仰有取：意谓一举一动都要取利，而不游闲懒散。(2)贯(shi)贷：借贷。

齐俗贱奴虏，而刀间独爱贵之。桀黠奴⁽¹⁾，人之所患，唯刀间收取，使之逐渔盐商贾之利，或连车骑交守相⁽²⁾，然愈益任之，终得其力，起数千万。故曰“宁爵无刀⁽³⁾”，言能使豪奴自饶，而尽其力也。刀间既衰，至成、哀间，临淄姓伟訾(资)五千万⁽⁴⁾。

(1)桀黠奴：指凶暴狡诈之奴虏。(2)守相：指郡守、王国相。(3)宁爵无刀：意谓宁可不要爵位，不可离开刀间。或谓“此乃反揭语：宁为爵之贵，无若刀之饶邪？(周寿昌说)”(4)姓伟：姓姓。名伟。

周人既熾(纤)⁽¹⁾，而师史尤甚，转毂百数⁽²⁾，贾郡国，无所不至。洛阳街居在齐秦楚赵之中，富家相矜以久贾，过邑不入门。设用此等，故师史能致十千万⁽³⁾。

(1)纤：谓吝啬，俭约。(2)转毂：谓以车载物而逐利。(3)十千万：万万。

师史既衰，至成、哀、王莽时，洛阳张长叔、薛子仲皆(资)亦十千万。莽皆以为纳言士⁽¹⁾，欲法武帝⁽²⁾，然不能得其利。

(1)纳言士：《王莽传》记载，王莽将大司马更名义和，后又更为纳言。纳言为九卿之一，每一卿置大夫三人，大夫置元士三人，故有纳言士。(2)法武帝：言效法武帝以商贾为官。

宣曲任氏⁽¹⁾，其先为督道仓吏⁽²⁾。秦之败也，豪桀(杰)争取金玉，任氏独窖仓粟⁽³⁾。楚汉相距(拒)荥阳，民不得耕种，米石至万，而豪桀(杰)金玉尽归任氏，任氏以此起富。富人奢侈，而任氏折节为力田畜⁽⁴⁾。人争取贱贾(价)，任氏独取贵善⁽⁵⁾，富者数世。然任公家约，非田畜所生不衣食，公事不毕则不得饮酒食肉。以此为闾里率⁽⁶⁾，故富而主上重之⁽⁷⁾。

(1)宣曲：地名；在今陕西长安县西南。(2)督道仓：在督道(地名)之仓。仓吏：掌仓之官。或疑督道为仓名(陈直说)。(3)窖：藏也。(4)“为”下脱一“俭”字。为俭，与上文“奢侈”相对。(5)任氏独取贵善：谓任氏独取贵而善者(田畜)买之，不争贱价。(6)卒：表率；榜样。(7)主上：指皇帝。

塞之斥也⁽¹⁾，唯桥桃以致马千匹⁽²⁾，牛倍之，羊万，粟以万钟计。

(1)塞之斥：谓边塞开发。斥：开也。(2)桥桃：姓桥，名桃。《史记》作“桥姚”。

吴楚兵之起，长安中列侯封君行从军旅，赍赏子钱家⁽¹⁾，子钱家以为关东成败未决，莫肯予。唯毋盐氏出捐千金贷，其息十之⁽²⁾。三月，吴楚平。一岁之中，则毋盐氏息十倍，用此富关中。

(1) 賫貸(jū fù)：借貸。子錢：出借取息之錢。子錢家：高利貸者。(2) 其息什之：十倍的利息。

關中富商大賈，大氏(抵)盡諸田⁽¹⁾，田墻、田蘭⁽²⁾。韋家栗氏、安陵杜氏亦巨萬⁽³⁾。前富者既衰，自元、成迄王莽，京師富人杜陵樊嘉，茂陵摯網，平陵如氏、直氏，長安丹王君房⁽⁴⁾，鼓樊少翁、王孫大卿⁽⁵⁾，為天下高訾(資)⁽⁶⁾。樊嘉五千萬，其餘皆巨萬矣。王孫卿以財養士，與雄桀(杰)交，王莽以為京司市師，漢司東市令也。

(1) 大抵：大概。(2) 田墻：《史記》作“田嗇”。(3) 安陵杜氏：《史記》作“安陵、杜杜氏”。(4) 丹：謂賣丹者。(5) 鼓：謂賣鼓者。王孫大卿：姓王孫，字大卿。(6) 高資：謂多資財。

此其章章尤著者也⁽¹⁾。其餘郡國富民兼業穎(專)利，以貸賂自行，取重于鄉里者，不可勝數。故秦楊以田農而甲一州，翁伯以販脂而傾縣邑⁽²⁾，張氏以賣醬而逾侈⁽³⁾，質氏以洒削而鼎食⁽⁴⁾，泚氏以胃脯而連騎⁽⁵⁾，張里以馬醫而擊鐘⁽⁶⁾，皆越法矣。然常循守事業，積累贏利，漸有所起。至于蜀卓，宛孔，齊之刀間，公擅山川銅鐵魚鹽市井之入，運其籌策，上爭王者之利，下錮齊民之業⁽⁷⁾，皆陷不軌奢僭之惡。又況掘家搏掩⁽⁸⁾，犯奸成富，曲叔、稽發、雍樂成之徒，猶復齒列⁽⁹⁾，傷化敗俗，大亂之道也。

(1) 章章：顯著。(2) 翁伯：《史記》作“雍伯”。(3) 醬：《史記》作“漿”。(4) 質氏：《史記》作“鄧氏”。鼎食：列鼎而食。古代貴族飲食的排場。(5) 胃脯：煮羊胃為脯。(6) 擊鐘：指鳴鐘佐食。也是古代貴族飲食的排場。(7) 錮：意謂專取。(8) 掘家：掘墳盜墓。搏掩：謂搶奪財物。或謂“搏”當作“博”。博掩：賭錢。(9) 齒列：并列。指惡人與善良之人并列。

汉书新注卷九十二 游侠传第六十二

【说明】本传叙述朱家、剧孟、郭解、万章、楼护、陈遵、原涉等汉代七个游侠人物的事迹。汉代的游侠，是一种复杂的社会分子，既包括有社会中上层“豪杰”人物，也有下层各色人等，无严密组织，有领头之人，活动范围较广，社会能量较大，最大的特点是结成社会集团，自行其是，不遵官府的法度。《史记》《汉书》都传写游侠，但思想不同。司马迁歌颂布衣之侠。他既划清侠与儒的界限，也区分布衣之侠与豪暴之徒、民间盗跖之不同，肯定游侠讲求信义、打抱不平的精神，指出游侠行为“虽不轨于正义”，触犯封建法纪，但受到下层民众的欢迎，故特为其树碑立传。班固不抽象地肯定游侠。他以为游侠成份复杂，论游侠的产生与演化颇有历史观点，写汉代游侠复杂不纯也符合实际，但强调“上下相顺”，指责游侠“背公死党”，显然是遵奉封建专制的思想。故他对司马迁“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好雄”的批评，不仅透露了两人对游侠的看法不同，也反映出两人对封建专制的态度迥异。司马迁对游侠，似乎失之理想化；班固对游侠，又好像有点教条化。

古者天子建国，诸侯立家，自卿大夫以至于庶人各有等差⁽¹⁾，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无觊觎⁽²⁾。孔子曰：“天下有道，政不在大夫⁽³⁾。”百官有司奉法承令，以修所职，失职有诛，侵官有罚⁽⁴⁾。夫然，故上下相顺，而庶事理焉。

(1)等差(cí)：等级次序。(2)觊觎(jìyú)：非份的企图。(3)“天下有道”二句：见

《论语·季氏篇》。此谓政权不下移。(4)侵官：越犯他人的职守。

周室既微，礼乐征伐自诸侯出。桓文之后⁽¹⁾，大夫世权，陪臣执命。陵夷至于战国，合从(纵)连衡(横)，力政(征)争强。繇(由)是列国公子，魏有信陵⁽²⁾，赵有平原⁽³⁾，齐有孟尝⁽⁴⁾，楚有春申⁽⁵⁾，皆借王公之势，竟为游侠，鸡鸣狗盗，无不宾礼。而赵相虞卿弃国捐君，以周穷交魏齐之厄⁽⁶⁾；信陵无忌窃符矫命，戮将专师，以赴平原之急⁽⁷⁾：皆以取重诸侯，显名天下。扼腕而游谈者，以四豪为称首⁽⁸⁾。于是背公死党之议成，守职奉上之义废矣。

(1)桓、文：齐桓公、晋文公，皆春秋时代之霸主。(2)信陵：信陵君魏无忌。(3)

平原：平原君赵胜。(4)孟尝：孟尝君田文。(5)春申：春申君黄歇。(6)魏齐：虞卿之交。

将为范雎所杀，虞卿救之。(7)信陵无忌窃符矫命三句：平原君因秦兵围赵而告急于信陵君。信陵君因如姬以窃兵符，矫魏僭侯命代晋鄙为将，令朱亥鎚杀晋鄙，遂率兵救赵，使赵得以安全。(8)四豪：指信陵君、平原君、孟尝君、春申君。

及至汉兴，禁网疏阔，未之匡改也⁽¹⁾。是故代相陈稀从车干乘⁽²⁾，而吴濞、淮南皆招宾客以千数⁽³⁾。外戚大臣魏其、武安之属竞逐于京师，布衣游侠剧孟、郭解之徒驰骛于闾阎，权行州域，力折公侯。众庶荣其名迹，觊而慕之。虽其陷于刑辟，自与杀身成名⁽⁴⁾，若季路、仇牧⁽⁵⁾，死而不悔也。故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⁶⁾。”非明王在上，视(示)之以好恶，齐之以礼法，民曷由知禁而反正乎⁽⁷⁾！

(1)匡：正也。(2)陈稀：本书卷三十四附其传。(3)吴濞：吴王刘濞。本书卷三十丘有其传。淮南：指淮南王刘安。本书卷四十四附其传。(4)魏其、武安：魏其侯窦婴、武安君田蚡。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5)自与：自许之意。(6)季路：姓仲名由，卫人。孔子弟子。赴卫蒯聩之乱，结纆而死。仇牧：春秋时宋大夫，赴宋闵公之难，被宋万所杀，齿著于门闾。(6)“上失其道”二句：见《论语·子张篇》。散：离心离德之意。(7)曷(he)：何也。

古之正法：五伯(霸)⁽¹⁾，三王之罪人也⁽²⁾；而六国⁽³⁾，五伯(霸)之罪人也。夫四豪者，又六国之罪人也，况于郭解之伦，以匹夫之细，窃杀生之权，其罪已不容于诛矣。允其温良泛爱，振(赈)穷周急，谦退不伐，亦皆有绝异之姿。惜乎不入于道德，苟放纵于末流，杀身亡宗，非不幸也！

(1)五霸：指春秋时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庄王，(2)三王：夏禹，商汤，周文王、武王。(3)六国：指战国时齐、楚、燕、赵、韩、魏。

自魏其、武安、淮南之后，天子切齿，卫、霍改节⁽¹⁾。然郡国豪桀(杰)处处各有，京师亲戚冠盖相望，亦古今常道，莫足言者。唯成帝时，外家王氏宾客为盛，而楼护为帅。及王莽时，诸公之间陈遵为雄，闾里之侠原涉为魁⁽²⁾。

(1)卫、霍：卫青、霍去病。见《卫青霍去病传》。(2)魁：犹“首”。

朱家，鲁人⁽¹⁾，高祖同时也。鲁人皆以儒教，而朱家用侠闻。所臧(藏)活豪士以百数，其余庸人不可胜言。然终不伐其能⁽²⁾，饮其德⁽³⁾，诸所尝施⁽⁴⁾，唯恐见之。振(赈)人不赡，先从贫贱始。家亡(无)余财，衣不兼采⁽⁵⁾，食不重味⁽⁶⁾，乘不过鞫牛⁽⁷⁾。专趋人之急，甚干已私。既阴脱季布之厄⁽⁸⁾，及布尊贵，终身不见。自关以东，莫不延颈愿交。楚田仲以侠闻，父事朱家，自以为行弗及也。田仲死后，有剧孟。

(1)鲁：县名。今山东曲阜。(2)不伐其能：不夸耀自己的才能。(3)饮：“钦”之讹。《史记》作“歆”。钦、歆相通，钦字有喜乐之义(王念孙说)。不钦其德：言不以有德于人而自喜。(4)施：指所受施惠之人。(5)衣不兼采：衣服无一处有完整的花纹，言其破旧。(6)食不重味：吃饭无第二个菜。(7)鞫(qu, gou)牛：小牛。(8)季布：本书卷三十七有其传。

剧孟者，洛阳人也⁽¹⁾。周人以商贾为资⁽²⁾，剧孟以侠显。吴楚反时⁽³⁾，条侯为太尉⁽⁴⁾，乘传东⁽⁵⁾，将至河南⁽⁶⁾，得剧孟，喜曰：“吴楚举大事而不求剧孟，吾知其无能为已。”天下骚动，大将军得之若一敌国云⁽⁷⁾。剧孟行大类朱家，而好博，多少年之戏。然孟母死，自远方送丧盖千乘。及孟死，家无十金之财⁽⁸⁾。而符离王孟⁽⁹⁾，亦以侠称江淮之间。是时，济南酇氏、陈周肤亦以豪闻⁽¹⁰⁾。景帝闻之，使使尽诛此属。其后，代诸白、梁韩毋辟、阳翟薛况、陈寒孺⁽¹¹⁾，纷纷复出焉。

(1)洛阳：县名。在今河南洛阳东北。(2)周人：指洛阳一带的人。资：谓生计。(3)吴楚反：指吴楚七国之乱。(4)条侯：周亚夫，本书卷四十有其传。(5)传：传车。东：谓由长安东向洛阳。(6)河南：郡名，治洛阳。(7)大将军：当作“大将”。宋祁曰，“浙本无‘军’字。”得之若一敌国：言得到此人，如得到一个敌对的国家，极言剧孟之重要。这是夸张之辞。(8)十金：十斤黄金。(9)符离：县名。在今安徽宿县东北。(10)济南：郡名。治东平陵(今山东章丘西北)。陈：县名。今河南淮阳。(11)伐：郡名。治代县(在今河北蔚县东北)。梁：汉诸侯国名。都睢阳(在今河南商丘东南)。阳翟：县名，今河南禹县。陕：县名。在今河南三门峡市西。

郭解，河内轵人也⁽¹⁾，温善相人许负外孙也⁽²⁾。解父任侠，孝文时诛死。解为人静悍⁽³⁾，不饮酒。少时阴贼⁽⁴⁾，感慨不快意⁽⁵⁾，所杀甚众。以躯藉(借)友报仇⁽⁶⁾，臧(藏)命作奸⁽⁷⁾，剽攻休⁽⁸⁾，乃铸钱掘冢⁽⁴⁾，不可胜数。适有天幸，窘急常得脱，若遇赦。

(1)轵(zhi)：县名。在今河南济源南。(2)温：县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南。许负：善相人者，曾相周亚夫。(3)静悍：颜师曰：“性沉静而勇悍”。王念孙曰，“静”与“精”同。“作静”，声近而字通耳。”《史记》作“精华”。(4)阴贼：阴险贼很。(5)感慨：

犹“感觉”（吴恂说）。(6)藉：谓助。(7)藏命：窝藏亡命。作奸：犹言违法。(8)休：其上脱一“不”字。《史记》作“不休”。(4)乃：“及”之讹（王念孙说）。

及解年长，更折节为俭⁽¹⁾，以德报怨，厚施而薄望。然其自喜为侠益甚。既已振人之命⁽²⁾，不矜其功，其阴贼著于心，本发于睚眦如故云⁽³⁾。而少年慕其行，亦辄为报仇，不使知也。

(1)俭：谦逊。(2)捱：振救。(3)本：“卒”之讹。卒，同猝，突然。睚眦(yazi)：

因发怒而瞪眼。

解姊子负解之势⁽¹⁾，与人饮，使之酹⁽²⁾，非其任，强灌之。人怒，刺杀解姊子，亡去。解姊怒曰：“以翁伯时人杀吾子⁽³⁾，贼不得！”弃其尸道旁，弗葬，欲以辱解。解使人微知贼处⁽⁴⁾。贼窘自归，具以实告解。解曰：“公杀之当，吾儿不直。”遂去其贼⁽⁵⁾，罪其姊子⁽⁶⁾，收而葬之。诸公闻之，皆多解之义⁽⁷⁾，益附焉。

(1)负：恃也。(2)酹(jiao)：喝干杯中酒。(3)翁伯：郭解之字。以翁伯时：《史记》

作“以翁伯之义”。(4)微：暗探。(5)去：放走之意。(6)罪：归罪之意。(7)多：犹“重”。

解出，人皆避，有一人独箕踞视之⁽¹⁾。解问其姓名，客欲杀之。解曰：“居邑屋不见敬⁽²⁾，是吾德不修也，彼何罪！”乃阴请尉史曰⁽³⁾：“是人吾所重，至践更时脱之⁽⁴⁾。”每至直(值)更⁽⁵⁾，数过，吏弗求。怪之，问其故，解使脱之。箕踞者乃肉袒谢罪。少年闻之，愈益慕解之行。

(1)箕踞：叉腿而坐，古代以为无礼的表现。(2)邑屋：犹言乡里。(3)尉史：小吏。

此指县尉之属吏。陈直说，“盖汉制内而九卿属官，外而令长，其有尉者，属吏如掾佐之类，皆称为尉史。惟敦煌、居延两木简中之尉史，为鄣尉塞尉之下专称吏名，与本传文之尉史，尚有区别。”(4)践更：秦汉的更赋(徭役)，有卒更、过更、践更之别。贫穷者受钱代人服役，称“践更”。脱：免也。(5)值：当值。

洛阳人有相仇者，邑中贤豪居间以十数⁽¹⁾，终不听。客乃见解。解夜见仇家，仇家曲听⁽²⁾。解谓仇家：“吾闻洛阳诸公在间⁽³⁾，多不听。今子幸而听解，解奈何从它县夺人邑贤大夫权乎！”乃夜去，不使人知，曰：“且毋庸⁽⁴⁾，待我去，令洛阳豪居间乃听。”

(1)居间：谓从中调停。(2)曲听：违心的听从。(3)在间：犹“居间”。(4)且毋庸：

暂且不听我言之意。

解为人短小，恭俭，出未尝有骑⁽¹⁾，不敢乘车入其县庭⁽²⁾。之旁郡国，为人请求事，事可出，出之⁽³⁾；不可者，各令厌(餍)其意⁽⁴⁾，然后乃敢尝酒食。诸公以此严重之⁽⁵⁾，争为用。邑中少年及旁近县豪夜半过门，常十余车，请得解客舍养之⁽⁶⁾。

(1)骑：指骑从。(2)县：指所属之县。(3)出：开脱之意。(4)餍：满足。(5)严重：

敬重。(6)此谓少年豪杰主动邀请郭解之客而收养之。

及徙豪茂陵也⁽¹⁾，解贫，不中訾(资)⁽²⁾。吏恐，不敢不徙。卫将军为言⁽³⁾“郭解家贫，不中徒⁽⁴⁾”。上曰：“解布衣，权至使将军⁽⁵⁾，此其家不贫！”解徙，诸公送者出千余万。积人杨季主子为县掾，鬲(隔)之⁽⁶⁾，解兄子断杨掾头。解入关，关中贤豪知与不知⁽⁷⁾，闻声争交欢。邑人又杀杨季主⁽⁸⁾，季主家上书，人又杀阙下⁽⁹⁾。上闻，乃下吏捕解。解亡，置其母家室夏阳⁽¹⁰⁾，身至临晋⁽¹¹⁾。临晋籍少翁素不知解⁽¹²⁾，因出关⁽¹³⁾。籍少翁已出解，解传太原⁽¹⁴⁾，所过辄告主人处。吏逐迹至籍少翁，少翁自杀，口绝。久之得解，穷治所犯，为而解所杀⁽¹⁵⁾，皆在赦前。

(1)茂陵：汉武帝陵，又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徙豪茂陵事，发生于建元二年及

无朔二年，此处指元朔二年。(2)不中资：谓家财少而不合迁徙之数。当时规定家资三百万以上者迁茂陵。(3)卫将军：卫青，本书有其传。(4)不中徙：意谓不台迁徙的规定。(5)使将军：《史记》作“使将军为言”。(6)隔：破坏之意。(7)知：谓相知。(8)邑：“已”之误。已，言已而。《史记》作“已”。(9)杀：其下当有“之”字。杀之，谓杀杨季主家上书人。阙下：宫阙之前。(10)夏阳：县名。在今陕西韩城西南。(11)临晋：县名。在今陕西大荔东。(12)：知：识也。(13)出关：谓让郭解出关。(14)传：《史记》作“转”。太原：郡名。治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15)为而：误倒。当作“而为”。(吴恂说)

辄有儒生侍使者坐，客誉郭解，生曰：“解专以奸犯公法，何谓贤？”解客闻之，杀此生，断舌。吏以责解，解实不知杀者，杀者亦竟莫知为谁。吏奏解无罪。御史大夫公孙弘议曰⁽¹⁾：“解布衣为任侠行权，以睚眦杀人，解不知，此罪甚于解知杀之。当大逆无道⁽²⁾。”遂族解⁽³⁾。

(1)公孙弘：本书卷五十八有其传。(2)当：判处。(3)族：族诛。诛灭全族。

自是之后，侠者极众，而无足数者。然关中长安樊中子⁽¹⁾，槐里赵王孙⁽²⁾，长陵高公子⁽³⁾，西河郭翁中(仲)⁽⁴⁾，太原鲁翁孺，临淮儿长卿⁽⁵⁾，东阳陈君孺⁽⁶⁾，虽为侠而恂恂有退让君子之风⁽⁷⁾。至若北道姚氏，西道诸杜，南道仇景，东道佗羽公子⁽⁸⁾，南阳赵调之徒⁽⁹⁾，盗跖而居民间者耳⁽¹⁰⁾，易足道哉！此乃乡(向)者朱家所羞也。

(1)长安：汉都。在今西安市西北。(2)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3)长陵：县名。在今陕西泾阳东南。(4)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噶尔旗西南)。(5)临淮：郡名。治徐县(在今江苏泗洪南)。(6)东阳：县名。在今安徽天长西北。(7)恂恂：谨信之貌。(8)北道、西道、南道、东道：此据京师长安为中心，而指称四方。佗羽公子：其上脱一“赵”字，当从《史记》。赵佗、羽公子为两人，一姓赵，一姓羽。(9)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市)。(10)盗跖：相传为春秋末年人。名跖。起义领袖，被冠以“盗”。

葛章字子夏⁽¹⁾，长安人也。长安炽盛，街闾各有豪侠，章在城西柳市，号曰：“城西葛子夏”。为京兆尹门下督，从至殿中⁽²⁾，侍中诸侯贵人争欲揖章，莫与京兆尹言者。章遂循(巡)甚惧。其后京兆尹不复从也⁽³⁾。

(1)葛(yu)：姓。(2)从：随从，谓随从京兆尹。(3)京兆：指京兆尹。不复从：谓不再要葛章随从。

与中书令石显相善⁽¹⁾，亦得显权力，门车常接轂⁽²⁾。至成帝初，石显坐专权擅势免官，徙归故郡。显訾(资)巨万⁽³⁾，当去，留床席器物数百万直(值)，欲以与章，章不受。宾客或问其故，章叹曰：“吾以布衣见哀于石君⁽⁴⁾。石君家破，不能有以安也⁽⁵⁾，而受其财物，此为石氏之祸，葛氏反当以为福邪！”诸公以是服而称之。

(1)中书令：官名。掌传宣诏命。西汉后期改力中谒者令。石显：《佞幸传》有其传。

(2)接轂：谓车辆相接。(3)巨万：万万。(4)哀：爱也。(5)不能有以安：意谓无法安之。

河平中⁽¹⁾，王尊为京兆尹，捕击豪侠，杀章及箭张回、酒市赵君都、贾子光⁽²⁾，皆长安名豪，报仇怨养刺客者也。

(1)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2)箭：指箭市。张回：姓张名回，即本书卷七十六《王尊传》中之张禁。赵君都：即本书卷七十六《王尊传》中赵放。贾子光：姓贾，名子光。

楼护字君卿，齐人。父世医也⁽¹⁾，护少随父为医长安，出入贵戚家。护诵医经、本草、方术数十万言⁽²⁾，长者咸爱重之，共谓曰：“以君卿之材，何不宦学乎？”繇(由)是辞其父，学经传，为京兆吏数年⁽³⁾，甚得名誉。

(1)父世医：陈直曰：秦汉医士，分齐秦两派，齐派由阳庆传仓公，楼护之父世业医，

盖与仓公有关。(2)护诵医经……句：陈直曰：今之《本草》，所述药材产地，皆西汉郡县之名，楼护所诵，当与今本同。古代书少，诵读数十万言，即比较一般人为多，东方朔上书自夸，亦仅四十四万字。(3)京兆吏：京兆尹的属吏。

是时王氏方盛⁽¹⁾，宾客满门，五侯兄弟争名⁽²⁾，其客各有所厚，不得左右⁽³⁾，唯护尽入其门，咸得其欢心。结士大夫，无所不倾，其交长者，尤见亲而敬，众以是服。为人短小精辩，论议常依名节，听之者皆竦⁽⁴⁾。与谷永俱为五侯上客⁽⁵⁾，长安号曰“谷子云笔札，楼君卿唇舌”，言其见信用也。母死，送葬者致车二三千两(辆)，闾里歌之曰：“五侯治丧楼君卿。”

(1)王氏：指外戚王氏。(2)五侯：汉成帝河平二年同日封舅王谭平阿侯、王商成都侯、王立红阳侯、王根曲阳侯，王逢时高平侯。时人谓之五侯。(3)不得左右：谓不相往来。(4)竦：通“忡”劝也。(5)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

久之，平阿侯举护方正⁽¹⁾，为谏大夫，使郡国。护假贷⁽²⁾，多持市帛，过齐，上书求上先人家，因会宗族故人，各以亲疏与束帛，一日散百金之费。使还，奏事称意，摆为天水太守⁽³⁾。数岁免，家长安中。时成都侯商为大司马卫将军⁽⁴⁾，罢朝，欲候护，其主簿谏：“将军至尊，不宜入闾巷。”商不听，遂往至护家。家狭小，官属立车下，久住移时，天欲雨，主簿谓西曹掾曰：“不肯强谏，反雨立间巷！”商还，或自主簿语，商恨，以他职事去主簿，终身废锢⁽⁵⁾。

(1)平阿侯：王谭。方正：汉代选举科目之一。(2)假贷：谓假贷于人。(3)天水：郡名。治平襄(今甘肃通渭西)。(4)成都侯商：王商。(5)废锢：谓终身不得为官吏。

后护复以荐为广汉太守⁽¹⁾。元始中⁽²⁾，王莽为安汉公，专政，莽长子字与妻兄吕宽谋以血涂莽第门，欲惧莽令归政。发觉，莽大怒，杀字，而吕宽亡。宽父素与护相知，宽至广汉过护，不以事实语也。到数日，名捕宽诏书至⁽³⁾，护执宽。莽大喜，征护入为前辉光⁽⁴⁾，封息乡侯，列于九卿。

(1)广汉：郡名。治所在今四川金堂东。(2)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

(3)名捕：指名捕捉。(4)前辉光：官名。王莽分三辅置前辉光、后丞烈，任楼护为前辉光。

莽居摄⁽¹⁾，槐里大贼赵朋、霍鸿等群起，延入前辉光界，护坐免为庶人。其居位，爵禄赂遗所得亦缘手尽。既退居里巷，时五侯皆已死，年老失势，宾客益衰。至王莽篡位，以旧恩召见护，封为楼旧里附城⁽²⁾。而成都侯商子邑为大司空，贵重，商故人皆敬事邑，唯护自安如旧节，邑亦父事之，不敢有阙。时请召宾客，邑居樽下⁽³⁾，称“贱子上寿⁽⁴⁾。”坐者百数，皆离席伏⁽⁵⁾，护独东乡(向)正坐，字谓邑曰⁽⁶⁾：“公子贵如何⁽⁷⁾！”

(1)居摄：指暂居皇帝之位，处理政务。(2)附城：王莽定此爵名，仿效古之附庸。

(3)居樽下：在酒杯下，谓举酒杯过首。(4)贱子：子辈的谦称。两汉人习俗口语。(5)伏：拜伏于地。(6)字谓邑：对王邑称字。(7)公子：王邑之字。

初，护有故人吕公，无子，归护。护身与吕公、妻与吕姬同食⁽¹⁾。及护家居，妻子颇厌吕公。护闻之，流涕责其妻子曰：“吕公以故旧穷老托身于我，义所当奉。”遂养吕公终身。护卒，子嗣其爵。

(1)吕姬：吕公之妻。

陈遵字孟公，杜陵人也⁽¹⁾。祖父遂，字长子，宣帝微时与有故，相随博奕⁽²⁾，数负进(赀)⁽³⁾。及宣帝即位，用遂，稍迁至太原太守，乃赐遂玺书曰：“制诏太原太守：官尊禄厚，可以偿博进(赀)矣。妻君宁时在旁⁽⁴⁾，知状。”遂于是辞谢，因曰：“事在元平元年赦令前⁽⁵⁾。”其见厚如此。元帝时，征遂为京兆尹，至廷尉。

(1)杜陵：县名。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2)博弈：六博和围棋。(3)负进：谓负债。

(4)妻君字：指陈遂之妻君宁。(5)此是戏言：陈直曰，赌博负债，当不在赦令范围之内，陈遵所云，盖戏言耳。(6)至廷尉：陈遂初元元年为京兆尹，二年为廷尉，三年卒。

遵少孤，与张竦伯松俱为京兆史⁽¹⁾。竦博学通达，以廉俭自守，而遵放纵不拘，操行虽异，然相亲友，哀帝之末俱著名⁽²⁾，为后进冠⁽³⁾。并入公府⁽⁴⁾，公府椽史率皆赢车小马，不上鲜明，而遵独极舆马衣服之好，门外车骑交错。又日出醉归⁽⁵⁾，曹事数废⁽⁶⁾。西曹以故事谪⁽⁷⁾之⁽⁸⁾，侍曹辄诣寺舍白遵曰⁽⁸⁾：“陈卿今日以某事谪⁽⁷⁾。”遵曰：“满百乃相闻。”故事，有百谪⁽⁷⁾者斥，满百，西曹白请斥。大司徒马宫大儒优士⁽⁹⁾，又重遵⁽¹⁰⁾，谓西曹：“此人大度士，奈何以小文责之⁽¹¹⁾？”乃举遵能治三辅剧县，补郁夷令⁽¹²⁾。久之，与扶风相失⁽¹³⁾，自免去。

(1)张竦伯松：姓张，名棘，字伯松。京兆史：京兆尹的属吏。(2)俱著名：犹今言知名。(3)后进冠：后进者之首。(4)公府：三公官府。(5)日出醉归：谓每日外出，酒醉方归。(6)曹事：指分管部门之事。(7)以故事谪之：案旧法令而责罚之。(8)侍曹：指西曹之小吏。寺舍：官舍。(9)马宫：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10)又：疑为“龙”之误。重：敬重。(11)文：指文法。(12)郁夷：县名，在今陕西宝鸡县西。(13)扶风：即右扶风，官名。相失：互相矛盾之意。

槐里大贼赵朋、霍鸿等起⁽¹⁾，遵为校尉⁽²⁾，击朋、鸿有功，封嘉威侯。居长安中，列侯近臣贵戚皆贵重之。牧守当之官，及郡国豪桀(杰)至京师者，莫不相因到遵门。

(1)槐里大贼赵朋、霍鸿等起：此事在王莽居摄二年(公元7)。赵朋，《王莽传》作“赵明”。(2)校尉：武职名，位次干将军。

遵嗜(嗜)酒，每大饮，宾客满堂，辄关门，取客车辖投井中，虽有急，终不得去。尝有部刺史奏事，过遵，值其方饮，刺史大穷，候遵沾醉时⁽¹⁾，突入见遵母，叩头自白当对尚书有期会状⁽²⁾，母乃令从后阁出去⁽³⁾。遵大率常醉，然事亦不废。

(1)沾醉：谓大醉。(2)尚书：官名。掌管文书章奏。期会：约定期限。(3)后阁：汉人称后门为阁。

长八尺余，长头大鼻，容貌甚伟。略涉传记，贍于文辞。性善书，与人尺牍，主皆藏去以为荣⁽¹⁾。请求不敢逆，所到，衣冠怀之⁽²⁾，唯恐在后。时列侯有与遵同姓字者，每至人门，曰陈孟公，坐中莫不震动，既至而非，因号其人曰陈惊坐云。

(1)性善书三句：杨树达说，“张乐歧《蒿庵闲话》卷一云：古人往来书疏，例皆就题其未以答，唯遇佳书心所爱玩，乃特藏之，别作柬以为报。……汉人藏遵尺牍，亦爱其笔画也。”(2)怀：想也，犹想望风采。

王莽素奇遵材，在位多称誉者，繇(由)是起为河南太守。既至官，当遣从史西，召善书吏十人于前，治私书谢京师故人。遵冯(凭)几，口占书吏⁽¹⁾，且省官事⁽²⁾，书数百封，亲疏各有意，河南大惊。数月免。

(1)占：口授。(2)省：犹察。

初，遵为河南太守，而弟级为荆州牧⁽¹⁾，当之官，俱过长安富人故淮阳王外家左氏饮食作乐，后司直陈崇闻之⁽²⁾，劾奏“遵兄弟幸得蒙恩超等历位，遵爵列侯，备郡守，级州牧奉使，皆以举直察枉宣扬圣化为职，不正身自慎。始遵初除，乘藩车入闾巷⁽³⁾，过寡妇左阿君置酒歌讴，遵起舞跳梁⁽⁴⁾，顿仆坐上⁽⁵⁾，暮因留宿，为侍婢扶卧。遵知饮酒饫宴有节，礼不入寡妇之门，而

湛(沉)酒溷肴(混淆)⁽⁶⁾，乱男女之别，轻辱爵位，羞汗(污)印⁽⁷⁾，恶不可忍闻。臣请皆免。”遵既免，归长安，宾客愈盛，饮食自若⁽⁸⁾。

(1)荆州：地约当今湖北、湖南两省及豫南、淮北、黔东等地区。荆州牧：荆州的最高长官。(2)司直：丞相司直。丞相的重要佐吏。(3)藩车：有屏蔽的车。(4)跳梁：跳跃。同“跳踉”。(5)顿仆：又叩地又仆倒。(6)沈酒：沈湎于酒。(7)印轂(fu)：系印的带子。指官职。(8)自若：言自如其故。

久之，复为九江及河内都尉⁽¹⁾，凡三为二千石⁽²⁾。而张竦亦至丹阳太守⁽³⁾，封淑德侯。后俱免官，以列侯归长安。竦居贫，无宾客，时时好事者从之质疑问事⁽⁴⁾，论道经书而已。而遵昼夜呼号，车骑满门，酒肉相属⁽⁵⁾。

(1)九江：郡名。治寿春(今安徽寿县)。河内：郡名。治怀县(今河南武陟西南)。都尉：官名。掌郡军事。(2)三为二千石：郡太守，秩二千石。郡都尉，秩比二千石。陈遵先后为河南太守、九江都尉、河内都尉，故有此说。(3)丹阳：郡名。治宛陵(今安徽宣城)。

(4)质：正也。(5)属(zhu)：接连。

先是黄门郎扬雄作《酒箴》以讽谏成帝⁽¹⁾，其文为酒客难法度士，譬之于物，曰：“子犹瓶矣⁽²⁾。观瓶之居，居井之眉⁽³⁾，处高临深，动常近危。酒醪不入口，臧(藏)水满怀，不得左右，牵于纆徽⁽⁴⁾。一旦碍⁽⁵⁾，为甕所輶⁽⁶⁾，身提黄泉⁽⁷⁾，骨由为泥。自用如此，不如鴟夷⁽⁸⁾。鴟夷滑稽⁽⁹⁾，腹如大壶，尽日盛酒⁽¹⁰⁾，人复借酤。常为国器，托于属车⁽¹¹⁾，出入两宫，经营公家，繇(由)是言之，酒何过乎！”遵大喜之，常谓张竦：“吾与尔犹是矣，足下讽诵经书，苦身自约⁽¹²⁾，不敢差(蹉)跌⁽¹³⁾，而我放意自恣，浮湛(沉)俗间，官爵功名，不减于子，而差独乐，顾不优邪⁽¹⁴⁾！”竦曰：“人各有性，长短自裁。子欲为我亦不能，吾而效子亦败矣⁽¹⁵⁾。虽然，学我者易持⁽¹⁶⁾，效子者难将⁽¹⁷⁾，吾常道也。”

(1)扬雄：本书有其传。(2)瓶，指汲水之瓶。(3)眉：指井边之地，似人眼上之有眉。(4)纆(mo)徽：绳索。此指汲水之井索。(5)碍：“暈”之误。暈，同“蹶”。(6)甕(dang)：井砖。輶(lie)：碰破。(7)提(di)：掷也。(8)鴟夷：盛酒的皮翼。(9)滑(gu)稽：古代的流酒器，类似后代的酒过龙，“转注吐酒，终日不已”。(10)尽日：犹竟日。(11)托于属车：天子属车常载酒食，故鴟夷常托于属车。(12)约：约束。(13)蹉(cuo)跌：失误。(14)顾：念也。(15)而：犹“如”。(16)持：保持。(17)将：做到。

及王莽败，二人俱客于池阳⁽¹⁾，棘为贼兵所杀。更始至长安⁽²⁾，大臣荐遵为大司马护军，与归德侯刘飒俱使匈奴。单于欲胁讞遵，遵陈利害，为言曲直，单于大奇之，遣还，会更始败，遵留朔方⁽³⁾，为贼所败，时醉见杀。

(1)池阳：县名。在今陕西三原。(2)更始：指更始帝刘玄。(3)朔方：城名。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

原涉字巨先。祖父武帝时以豪桀(杰)自阳翟徙茂陵⁽¹⁾。涉父哀帝时为南阳太守⁽²⁾。天下殷富，大郡二千石死官⁽³⁾，赋敛送葬皆千万以上⁽⁴⁾，妻子通共受之，以定产业。时又少行三年丧者⁽⁵⁾。及涉父死，让还南阳赠送⁽⁶⁾，行丧冢庐三年⁽⁷⁾，繇(由)是显名京师。礼毕⁽⁸⁾，扶风谒请为议曹⁽⁹⁾，衣冠慕之辐辏⁽¹⁰⁾，为大司徒史丹举能治剧⁽¹¹⁾，为谷口令⁽¹²⁾，时年二十余。谷口闻其名，不言而治。

(1)阳翟：县名。今河南禹县。茂陵：汉武帝陵，又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2)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市)。(3)二千石：指郡太守。死官：官吏死于任上。(4)赋敛送葬皆千万以上：汉代二千石死于任上，属吏赠送甚厚，故达千万钱以上。(5)三年丧：服丧三年之礼。(6)赠(fu)送：送给丧家的钱财。(7)行丧冢庐三年：谓在坟地守墓三

年。冢庐：古代墓旁之房舍，供死者子孙守墓居住。(8)礼毕：指三年丧服期满。(9)扶风：即右扶风，官名。相当于郡太守。(10)衣冠：指官绅。辐辏：车辐凑集于毂上，比喻人物聚集。(11)大司徒史丹：误。史丹在成帝时为右将军、左将军、光禄大夫，永始中病卒，未尝为司徒，又不到哀帝也。刘敞曰：“此自原涉为大司徒史，后人妄加‘丹’字。”(12)谷口：县名。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

先是涉季父为茂陵秦氏所杀，涉居谷口半岁所⁽¹⁾，自劾去官，欲报仇。谷口豪桀(杰)为杀秦氏，亡命岁余，逢赦出。郡国诸豪及长安、五陵诸为气节者皆归慕之⁽²⁾。涉遂倾身与相待，人无贤不肖阘门⁽³⁾，在所闾里尽满客。或讥涉曰：“子本吏二千石之世⁽⁴⁾，结发自修⁽⁵⁾，以丧推财礼让为名，正复仇取仇⁽⁶⁾，犹不失仁义，何故遂自放纵，为轻侠之徒乎？”涉应曰：“子独不见家人寡妇邪？始自约敕之时⁽⁷⁾，意乃慕宋伯姬及陈孝妇⁽⁸⁾，不幸一为盗贼所汗(污)，遂行淫失(洩)⁽⁹⁾，知其非礼，然不能自还。吾犹此矣！”

(1)所：犹“许”。(2)五陵：指长陵、安陵、阳陵、茂陵、平陵。(3)阘(tian)门：满门。(4)世：世家。(5)结发：指少年时期。(6)正：犹“即”。前一“仇”，仇恨。后一“仇”，仇敌。(7)约敕：约束，警戒。(8)宋伯姬：春秋时鲁宣公女，嫁于宋恭公，后来寡居。宫中夜晚失火时，因守妇人之义，无保姆而夜不下堂，被烧死。陈孝妇：汉文帝时人。其夫出外死去，事姑甚恭谨，父母逼其改嫁，她宁死不肯，仍然事姑。(9)淫洩(yi)：淫荡。

涉自以为前让南阳膊送，身得其名，而令先人坟墓俭约，非孝也。乃大治起家舍，周阁重门⁽¹⁾。初、武帝时，京兆尹曹氏葬茂陵⁽²⁾，民谓其道为京兆阡(阡)⁽³⁾。涉慕之，乃买地开道，立表署曰南阳阡(阡)⁽⁴⁾，人不肯从，谓之原氏阡(阡)。费用皆印(仰)富人长者，然身衣服车马才具，妻子内困。专以振(赈)施贫穷赴人之急为务。人尝置酒请涉，涉入里门，客有道涉所知母病避疾在里宅者⁽⁵⁾。涉即往候，叩门。家哭，涉因入吊，问以丧事。家无所有，涉曰：“但洁扫除沐浴，待涉。”还至主人⁽⁶⁾，对宾客叹息曰：“人亲卧地不收⁽⁷⁾，涉何心乡(飧)此⁽⁸⁾！愿彻去酒食。”宾客争问所当得，涉乃侧席而坐⁽⁹⁾，削犊为疏⁽¹⁰⁾，具记衣被棺木，下至饭含之物⁽¹¹⁾，分付诸客。诸客奔走市买，至日昃皆会⁽¹²⁾。涉亲阅视已，谓主人：“愿受赐矣。”既共饮食，涉独不饱，乃载棺物，从宾客往至丧家，为棺敛(殓)劳徠毕葬⁽¹³⁾。其周急待人如此。后人有毁涉者曰“奸人之雄也”，丧家子即时刺杀言者。

(1)周阁重门：言冢舍规模宏大。(2)京兆尹曹氏葬茂陵：陈直曰：“《百官表》，武帝时官京兆尹无曹姓者，只有太初元年有京兆尹无忌，后元元年有京兆尹建，未著姓，可能二者居其一。”(3)道：指墓前神道。(4)表：表帜。或用木牌，或用刻石。(5)道：言也。所知：朋友。避居：因病而迁居。里宅：此里之宅。(6)主人：指置酒的人家。(7)卧地不收：古时人始死废床，置尸于地以待殓。因贫穷而无法收殓，故曰卧地不收。(8)此：指酒食。(9)侧席而坐：表示忧伤不安。(10)疏：记帐单。(11)饭含：古时收殓时，要给死者口中含物，富贵者给含珠玉金银之类，贫穷者给含饭。陈直曰：“饭，祭品也，含，殉葬品也。”(12)日昃(die)：日侧；下午。(13)劳徠：劝勉；慰劳。

宾客多犯法，罪过数上闻。王莽数收系欲杀，辄复赦出之。涉惧，求为卿府掾史⁽¹⁾，欲以避客。文母太后丧时⁽²⁾，守复土校尉⁽³⁾。已为中郎，后免官。涉欲上冢，不欲会宾客，密独与故人期会。涉单车驱上茂陵，投暮⁽⁴⁾，入其里宅，因自匿不见人。遣奴至市买肉，奴乘涉气与屠争言，所伤屠者，亡。是时，茂陵守令尹公新视事⁽⁵⁾，涉未谒也，闻之大怒。知涉名豪，欲以示众厉(励)俗，遣两吏胁守涉。至日中，奴不出，吏欲便杀涉去。涉迫窘不

知所为。会涉所与期上冢者车数十乘到，皆诸豪也，共说尹公。尹公不听，诸豪则曰：“原巨先奴犯法不得⁽⁶⁾，使肉袒自缚⁽⁷⁾，箭贯耳⁽⁸⁾，诣廷门谢罪，于君威亦足矣。”尹公许之。涉如言谢，复服遣去⁽⁹⁾。

(1)卿府掾史：王莽从弟卫将军王林的掾史。(2)文母太后：即元后。元帝之后，王莽之姑。(3)守：暂时署理，并非实任。复土校尉：官名。掌握扩封土。临时设立。(4)投暮：至暮。(5)茂陵守令：暂时署理的茂陵令。(6)不得：谓捕不到。(7)肉袒：脱去上衣，露出肉体，表示谢罪。(8)箭贯耳：军法，以箭贯耳。表示以军法自罚。(9)复服：依旧穿衣服。

初，涉与新丰富人祁太伯为友⁽¹⁾，太伯同母弟王游公素嫉涉，时为县门下掾⁽²⁾，说尹公曰：“君以守令辱原涉如是，一旦真令至，君复单车归为府吏，涉刺客如云，杀人皆不知主名，可为寒心。涉治家舍，奢僭逾制，罪恶暴著，主上知之。今为君计，莫若堕坏涉家舍，条奏其旧恶，君必得真令。如此，涉亦不敢怨矣。”尹公如其计，莽果以为真令。涉繇(由)此怨王游公，选宾客，遣长子初从车二十乘劫王游公家。游公母即祁太伯母也，诸客见之皆拜，传曰“无惊祁夫人⁽³⁾”。遂杀游公父及子⁽⁴⁾，断两头去。

(1)新丰：县名。在今陕西临潼东北。(2)县门下掾：县衙的小吏。(3)传曰：转相告呼。(4)游公父及子：即游公及其父。

涉性略似郭解，外温仁谦逊，而内隐好杀。睚眦于尘中⁽¹⁾，触死者甚多。王莽末，东方兵起，诸王子弟多荐涉能得士死，可用。莽乃召见，责以罪恶，赦赏⁽²⁾，拜镇戎大尹⁽³⁾。涉至官无几⁽⁴⁾，长安败，郡县诸假号起兵攻杀二千石长吏以应汉。诸假号素闻涉名，争问原尹何在，拜谒之。时莽州牧使者依附涉者皆得活。传送致涉长安，更始西屏将军申屠建请涉与相见⁽⁵⁾，大重之。故茂陵令尹公坏涉家舍者为建主簿⁽⁶⁾，涉本不怨也。涉从建所出，尹公故遮拜涉，谓曰：“易世矣，宜勿复相怨！”涉曰：“尹君，何壹鱼肉涉也⁽⁷⁾！”涉用是怒，使客刺杀主簿。

(1)尘中：犹言尘市中。(2)赏：谓宽其罪。(3)镇戎大尹：王莽改天水曰镇戎、太守为大尹。(4)无几：沉有多久。(5)申屠建：姓申屠，名建。(6)主簿：官名。掌文书簿籍。(7)壹：专一；一心。鱼肉：谓宰割。

涉欲亡去，申屠建内恨耻之，阳(佯)言“吾欲与原巨先共镇三辅⁽¹⁾，岂以一吏易之哉！”宾客通言，令涉自系狱谢，建许之。宾客车数十乘共送涉至狱。建遣兵道徼取涉于车上⁽²⁾，送车分散驰，遂斩涉，县(悬)之长安市⁽³⁾。

(1)三辅：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2)道徼(yao)：中途拦截。(3)悬之：悬其首。

自哀、平间，郡国处处有豪桀(杰)，然莫足数。其名闻州郡者，霸陵杜君敖⁽¹⁾，池阳韩幼孺⁽²⁾，马领绣君宾⁽³⁾，西河漕中(仲)叔⁽⁴⁾，皆有谦退之风。王莽居摄，诛锄豪侠，名捕漕中(仲)叔⁽⁵⁾，不能得。素善强弩军孙建，莽疑建藏匿，泛以问建⁽⁶⁾。建曰：“臣名善之，诛臣足以塞责。”莽性果贼，无所容忍，然重建，不竟问，遂不得也。中(仲)叔子少游，复以侠闻于世云。

(1)霸陵：县名。在今陕西临潼西。(2)池阳：县名。在今陕西泾阳县西北。(3)马领：县名。在今甘肃环县东南。(4)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漕中叔：姓漕，名仲叔。(5)名捕：指名逮捕。(6)泛问：一般性提问。

汉书新注卷九十三 佞幸传第六十三

【说明】本传叙述邓通、赵谈、韩嫣、李延年、石显、淳于长、董贤等汉代七个弄臣的事迹。所谓佞幸，即佞而见幸，就是说通过谄佞手段而得到君主宠爱。这种人是君主专制制度的产物。能得到君主宠爱，就算幸运，故有人不择手段而求之；宦者为之，士人也为之，秦汉之时已形成不大不小的气候，故当时已有“力田不如逢年，善仕不如遇合”的俗谚，也引了史学家的注意，《史记》《汉书》都有传写。司马迁传写佞幸，首先引了上述谚语，说这“非虚言也”，接着就说“非独女以色媚，而士宦亦有之”；班固于传未则论“柔曼之倾意，非独女德，盖亦有男色焉”，都对佞幸讥刺嘲笑。班固由此而论西汉衰亡，“咎在亲便嬖，所任非仁贤”，说明佞幸为害不浅；而早于班固的司马迁想得更远，预言“观后人佞幸”，“虽百世可知”。君主制不铲除，其阴魂不消散，弄臣是不会销声匿迹的。

汉兴，佞幸宠臣⁽¹⁾，高祖时则有籍孺，孝惠有闾孺。此两人非有材能，但以婉媚贵幸⁽²⁾，与上卧起，公卿皆因关说⁽³⁾。故孝惠时，郎侍中皆冠駮⁽⁴⁾，贝带⁽⁵⁾，傅脂粉，化闾、籍之属也。两人徒家安陵⁽⁶⁾。其后宠臣，孝文时士人则邓通，宦者则赵谈、北宫伯子⁽⁷⁾；孝武时士人则韩嫣；宦者则李延年；孝元时宦者则弘恭、石显；孝成时士人则张放、淳于长；孝哀时则有董贤。孝景、昭、宣时皆无宠臣。景帝唯有郎中令周仁⁽⁸⁾。昭帝时，驸马都尉秭侯金赏嗣父车骑将军日c 爵为侯⁽⁹⁾，二人之宠取过庸⁽¹⁰⁾，不笃。宣帝时，侍中中郎将张彭祖少与帝微时同席研书⁽¹¹⁾，及帝即尊位，彭祖以旧恩封阳都侯，出常参乘⁽¹²⁾，号为爱幸。其人谨敕⁽¹³⁾，无所亏损，为其小妻所毒薨⁽¹⁴⁾，国除。

(1)佞幸：以谄媚而得宠幸。(2)婉：顺也。媚：悦也。(3)关说：谓通关节，说人情。

(4)駮(junyi)：锦鸡。其毛羽可饰冠。(5)贝带：以海贝所饰之带。(6)安陵：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7)北宫伯子：姓北宫，名伯子。(8)周仁：本书卷四十六有其传。(9)金日c：本书卷六十八有其传。(10)庸：指平凡之人。(11)张彭祖：张安世之子。见《张安世传》。(12)参乘：陪乘或陪乘的人。(13)敕：严整。(14)小妻：谓妾。也称傍妻。

邓通，蜀郡南安人也⁽¹⁾，以灌(掉)船为黄头郎⁽²⁾。文帝尝梦欲上天，不能，有一黄头郎推上天，顾见其衣尻带后穿⁽³⁾。觉而之渐台⁽⁴⁾，以梦中阴目求推者郎，见邓通，其衣后穿，梦中所见也。召问其名姓，姓邓，名通。邓犹登也，文帝甚说(悦)，尊幸之，日日异。通亦愿谨⁽⁵⁾，不好外交，虽赐洗沐⁽⁶⁾，不欲出。于是文帝赏赐通巨万以十数⁽⁷⁾，官至上大夫。

(1)蜀郡：治所成都(今四川成都市)。南安：县名。今四川乐山县。(2)黄头郎：戴黄帽的划船人。(3)衣尻带后穿：上衣束成带状，围于臀部(南方夏日水上劳动者不乏此举)。(4)渐台：在未央宫西南苍池中。(5)愿谨：朴实，谨慎。(6)洗沐：休假。(7)巨万：万万。(8)上大夫：汉代以六百石以上为下大夫，以二千石当古之上大夫。

文帝时间如通家游戏⁽¹⁾，然通无他伎(技)能，不能有所荐达，独自谨身以媚上而已。上使善相人者相通⁽²⁾，曰：“当贫饿死。”上曰：“能富通者在我，何说贫？”于是赐通蜀严道铜山⁽³⁾，得自铸钱。邓氏钱布天下，其富如此。

(1)间：私下。或通“闲”，闲暇。如：往也。(2)善相人者：指许负。见《潜夫论·相列篇》。(3)严道：汉代有少数民族的县称道。今四川荣经县。

文帝尝病痲，邓通常为上嗽吮之⁽¹⁾。上不乐，从容问曰：“天下谁最爱

我者乎？”通曰：“宜莫若太子。”太子入问疾，上使太子齎痛，太子齎痛而色难之。已而闻通尝为上齎之⁽²⁾，太子惭，繇(由)是心恨通。

(1)嗽(shuo)吮：吸饮。(2)齎(ze)之：指吸痛处脓血。

及文帝崩，景帝立，邓通免，家居。居无何，人有告通盗出徼外铸钱⁽¹⁾，下吏验问，颇有，遂竟案，尽没入之，通家尚自负责(债)数巨万⁽²⁾。长公主赐邓通⁽³⁾，吏辄随没入之，一簪不得著身。于是长公主乃令假衣食⁽⁴⁾。竟不得名一钱，寄死人家。

(1)人有告通，盗出徼外铸钱：有人告发邓通以所铸钱，私自盗运于徼(边界)外。(2)

负责：指尚欠应没收之财。(3)长公主：即馆陶长公主，文帝之女。(4)假：借给。

赵谈者，以星气幸⁽¹⁾，北宫伯子长者爱人，故亲近，然皆不比邓通⁽²⁾。

(1)星气：观察星象。幸：谓得到宠幸。(2)不比：谓比不上。

韩嫣字王孙，弓高侯当之孙也。武帝为胶东王时，嫣与上学书相爱⁽¹⁾。及上为太子，愈益亲嫣。嫣善骑射，聪慧。上即位，欲事伐胡，而嫣先习兵，以故益尊贵，官至上大夫，赏赐拟(拟)邓通⁽²⁾。

(1)上：指武帝。(2)拟：比似。

始时，嫣常与上共卧起。江都王入朝，从上猎上林中。天子车驾辟道未行⁽¹⁾，先使嫣乘副车，从数十百骑驰视兽。江都王望见，以为天子，辟从者⁽²⁾，伏谒道旁。嫣驱不见。既过，江都王怒。为皇太后泣，请得归国入宿卫⁽³⁾，比韩嫣。太后繇(由)此衔嫣。

(1)辟道：禁止通行。(2)辟：屏除。(3)归国：谓归还封爵于天子。入宿卫：谓入宫侍从天子。

嫣侍，出入永巷不禁，以奸闻皇太后。太后怒，使使赐嫣死。上为谢，终不能得，嫣遂死。

(1)永巷：即掖庭。妃嫔所居之处。

嫣弟说⁽¹⁾，亦爱幸，以军功封案道侯，巫蛊时为戾太子所杀⁽²⁾。子增封龙滩侯，大司马车骑将军，自有传⁽³⁾。

(1)说(yue)：人名。(2)巫蛊：指汉武帝末年巫蛊事件。戾太子：即刘据，武帝之子。

见《武五子传》。(3)传：附于本书卷三十三《韩王信传》。

李延年，中山人⁽¹⁾，身及父母兄弟皆故倡也⁽²⁾。延年坐法腐刑，给事狗监中⁽³⁾，女弟得幸于上⁽⁴⁾，号李夫人，列《外戚传》。延年善歌，为新变声⁽⁵⁾。是时上方兴天地诸祠⁽⁶⁾。欲造乐，令司马相如等作诗颂⁽⁷⁾。延年辄承意弦歌所造诗。为之新声曲⁽⁸⁾。而李夫人产昌邑王⁽⁹⁾，延年繇(由)是贵为协律都尉⁽¹⁰⁾，佩二千石印绶，而与上卧起，其爱幸埒韩嫣⁽¹¹⁾。久之，延年弟季与中人乱⁽¹²⁾，出入骄恣。及李夫人卒后，其爱弛，上遂诛延年兄弟宗族。

(1)中山：汉诸侯王国名。都卢奴(今河北定县)。(2)倡：乐人。(3)狗监：养天子之狗处。(4)女弟：妹。(5)新变声：谓创新音乐。(6)天地诸祠：指封禅祀神活动。(7)司马相如：本书有其传。(8)为之新声曲：给歌词配曲。(9)昌邑王：刘髡。(10)协律都尉：官名，掌音乐。(11)埒(lie)：相等。(12)中人：宫人。

是后宠臣，大氏(抵)外戚之家也⁽¹⁾。卫青、霍去病皆爱幸⁽²⁾，然亦以功能自进。

(1)大抵：大概，大致。(2)卫青、霍去病：本书有其传。

石显字君房，济南人⁽¹⁾；弘恭，沛人也⁽²⁾。皆少坐法腐刑，为中黄门⁽³⁾，以选为中尚书⁽⁴⁾。宣帝时任中书官⁽⁵⁾，恭明习法令故事，善为请奏，能称其职。恭为令⁽⁶⁾，显为仆射⁽⁷⁾。元帝即位数年，恭死，显代为中书令。

(1)济南：邵名。治东平陵(在今山东章丘西北)。(2)沛：郡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3)中黄门：宦官。(4)中尚书：官名。掌文书章奏。(5)中书：当作“中尚书”(宋祁说)。(6)令：指中书令。掌传宣诏命。(7)仆射：指中书仆射。中书令的副手。

是时，元帝被疾，不亲政事，方隆好于音乐，以显久典事，中人元外党⁽¹⁾，精专可信任，遂委以政。事无大小，因显白决⁽²⁾，贵幸倾朝百僚皆敬事显。显为人巧慧习事，能探得人主微指，内深贼，持诡辩以中伤人⁽³⁾，忤恨睚眦，辄被以危法⁽⁴⁾。初元中⁽⁵⁾，前将军萧望之及光禄大夫周堪、宗正刘更生皆给事中⁽⁶⁾。望之领尚书事，知显专权邪辟(僻)，建白以为⁽⁷⁾“尚书百官之本，国家枢机，宜以通明公正处之。武帝游宴后庭，故用宦者，非古制也。宜罢中书宦官，应古不近刑人⁽⁸⁾。”元帝不听，繇(由)是大与显忤。后皆害焉，望之自杀，堪、更生废锢⁽⁹⁾，不得复进用，语在《望之传》。后太中大夫张猛、魏郡大守京房、御史中丞陈咸、待诏贾捐之皆尝奏封事⁽¹⁰⁾，或召见，言显短。显求索其罪，房、捐之弃市，猛自杀于公车，咸抵罪，髡为城旦。及郑令苏建得显私书奏之⁽¹¹⁾，后以它事论死。自是公卿以下畏显，重足一迹⁽¹²⁾。

(1)中人无外党：竟谓宦官少骨肉之亲，无婚姻之家。(2)白决：报告决定。(3)诡辩：颠倒是非或似是而非的辩论。(4)被：加也。(5)初元：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48—前44)。(6)萧望之：本书有其传。刘更生：即刘向。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给事中：侍从皇帝左右。(7)建白：提出建议的报告。(8)古不近刑人：《礼》有“刑人不在君侧”之说。(9)废锢：罢官后，不再任用。(10)张猛：张骞之孙。见《张骞传》。京房：本书卷七十五有其传。陈咸：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贾捐之：本书卷六十四下有其传。(11)苏建：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12)重(chong)足一迹：迭足而立，不敢前进，极为恐惧貌。

显与中书仆射牢梁、少府五鹿充宗结为党友，诸附倚者皆得宠位。民歌之曰：“牢邪石邪，五鹿客邪！印何累累⁽¹⁾，缓若若邪⁽²⁾！”言其兼官据势也。

(1)印：指官印。累累：多貌。(2)缓若若：长而下垂貌。

显见左将军冯奉世父子为公卿著名⁽¹⁾，女又为昭仪在内⁽²⁾，显心欲附之，荐言昭仪兄谒者造修敕宜侍帷幄⁽³⁾。天子召见，欲以为侍中⁽⁴⁾，遂请闲言事⁽⁵⁾。上闻遂言显显(专)权，天子大怒，罢遣归郎官⁽⁶⁾。其后御史大夫缺，群臣皆举遂兄大鸿胪野王行能第一，天子以问显，显曰：“九卿无出野王者。然野王亲昭仪兄，臣恐后世必以陛下度越众贤，私后宫亲以为三公。”上曰：“善，吾不见是⁽⁷⁾。”乃下诏嘉美野王，废而不用，语在《野王传》⁽⁸⁾。

(1)冯奉世：本书有其传。(2)昭仪：妃嫔的称号。内：指宫内。(3)谒者：官名。属郎中令。冯遂：冯奉世之子。敕：严整。侍帷幄：指侍从天子。(4)侍中：官名。侍从天子，出入宫廷。(5)清闲：要求个别谈话。(6)归郎官：谓仍为谒者。(7)不见是：言不见此理。(8)《野王传》本书卷七十九《冯奉世传附野王传》。

显内自知擅权事柄在掌握，恐天子一旦纳用左右耳目，有以间己⁽¹⁾，乃时归诚，取一信以为验⁽²⁾。显尝使至诸官有所征发，显先自白，恐后漏尽宫门闭，请使诏吏开门。上许之。显故投夜还，称诏开门人。后果有上书告显显(专)命矫诏开宫门，天子闻之，笑以其书示显。显因位曰：“陛下过私小臣⁽³⁾，属(嘱)任以事，群下无不嫉妒欲陷害臣者，事类如此非一，唯独明主知之。愚臣微贱，诚不能以一躯称快万众，任天下之怨⁽⁴⁾，臣愿归枢机职，受后宫扫除之役，死无所恨，唯陛下哀怜财(裁)幸，以此全活小臣。”天子以为然而怜之，数劳勉显，加厚赏赐⁽⁵⁾，赏赐及赂遗訾(资)一万万⁽⁶⁾。

(1)间：离间。(2)取一信以为验：谓取一实事以证左右所言之虚诬(吴恂说)。(3)

过：犹“误”。(4)任：犹“当”。(5)加厚：此二字疑倒。(6)赂遗：指吏民赠送财物。

初，显闻众人匈匈(恟恟)⁽¹⁾，言己杀前将军萧望之。望之当世名儒，显恐天下学士姗(讪)己，病之。是时，明经著节士琅邪贡禹为谏大夫⁽²⁾，显使人致意，深自结纳。显因荐禹天子，历位九卿，至御史大夫，礼事之甚备。议者于是称显，以为不妒谮望之矣。显之设变诈以自解免取信人主者，皆此类也。

(1)恟恟：扰攘不安貌。(2)贡禹：本书卷七十二有其传。

元帝晚节寝疾⁽¹⁾，定陶恭王爱幸，显拥祐太子颇有力。元帝崩，式帝初即位，迁显为长信中太仆⁽²⁾，秩中二千石。显失倚，离权数月，丞相御史条奏显旧恶⁽³⁾，及其党牢梁、陈顺皆免官。显与妻子徙归故郡⁽⁴⁾，忧满不食，道病死。诸所交结，以显为官，皆废罢。少府五鹿充宗左迁玄菟太守，御史中丞伊嘉为雁门都尉。长安谣曰：“伊徙雁，鹿徙菟，去牢与陈实无贾⁽⁵⁾。”

(1)晚节：犹言晚年。(2)长信：宫名。太后所居。长信中太仆，掌太后车驾。(3)

丞相御史：丞相匡衡，御史大夫张谭。(4)妻：指石显之妻。古时宦者往往有妻。(5)“伊徙雁”三句：此谣意谓伊嘉得为雁门都尉，五鹿充宗迁为玄菟太守；牢梁、陈顺二人皆免官而无求取。贾(gu)：求取。

淳于长字子孺，魏郡元城人也⁽¹⁾。少以太后姊子为黄门郎⁽²⁾，未进幸。会大将军王凤病，长侍病，晨夜扶丞左右，甚有甥舅之恩。凤且终，以长属(嘱)托太后及帝。帝嘉长义，拜为列校尉诸曹⁽³⁾，迁水衡都尉侍中⁽⁴⁾，至卫尉九卿⁽⁵⁾。

(1)魏郡：郡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元城：县名。在今河北大名东。(2)太后：

指元后。黄门郎：官名。在黄门(官署)中任事。(3)列校尉诸曹：谓在校尉诸曹之列。(4)水衡都尉：官名。掌上林苑，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侍中：加官。(5)卫尉：官名。掌管宫门警卫，主南军。

久之，赵飞燕贵幸⁽¹⁾，上欲立以为皇后，太后以其所出微，难之。长主往来通语东宫⁽²⁾。岁余，赵皇后得立，上甚德之，乃追显长前功，下诏曰：“前将作大匠解万年奏请营作昌陵，罢(疲)弊海内，侍中卫尉长数白宜止徙家反(返)故处⁽³⁾。朕以长言下公卿，议者皆合长计，首建至策，民以康宁。其赐长爵关内侯。”后遂封为定陵侯，大见信用，贵倾公卿。外交诸侯牧守，赂遗赏赐亦累巨万。多畜妻妾，淫于声色，不奉法度。

(1)赵飞燕：《外戚传》有其传。(2)主：犹“专”。通语：讲情之意。东宫：指太

后。(3)止徙家返故处：停止所徙之家而返回原处。

初，许皇后坐执左道废处长定宫⁽¹⁾，而后姊嬃为龙思侯夫人⁽²⁾，寡居。长与嬃私通，因取(娶)为小妻。许后因嬃赂遗长，欲求复为捷仔⁽³⁾。长受许后金钱乘舆服御物前后千余万，诈许为白上，立以为左皇后。嬃每入长定宫，辄与嬃书，戏侮许后，嬃易无不言⁽⁴⁾。交通书记，赂遗连年。是时，帝舅曲阳侯王根为大司马票(骠)骑将军，辅政数岁，久病，数乞骸骨，长以外亲居九卿位，次第当代根。根兄子新都侯王莽心害长宠，私闻长取(娶)许嬃，受长定宫赂遗⁽⁵⁾。莽侍曲阳侯疾，因言“长见将军久病，意喜，自以当代辅政，至对衣冠议语署置⁽⁶⁾。”具言其罪过。根怒曰：“即如是，何不白也？”莽曰：“未知将军意，故未敢言。”根曰：“趣白东宫⁽⁷⁾。”莽求见太后，具言长骄佚(逸)，欲代曲阳侯，对莽母上车⁽⁸⁾，私与长定贵人姊通⁽⁹⁾，受取其衣物。太后亦怒曰：“儿至如此⁽¹⁰⁾！往白之帝！”莽白上，上乃免长官，遣

就国。

(1)许皇后：《外戚传》有其传。左道：邪道。(2)嬖(mi)：女人名。龙 思侯：韩宝嗣父增为龙 侯，谥曰思。(3)婕妤：妃嫔之称号。(4)嫚：褻污。易：轻也。(5)长定宫：指许皇后。(6)衣冠：指官吏。议语署置：议论官吏的人选与安排。(7)趣(cu)：急促。东宫：指太后。(8)莽母：乃淳于长之舅母。长当莽母之前上车，乃不敬的行为。(9)长定贵人姊：即许皇后姊。(10)儿：指淳于长。

初，长为侍中，奉两宫使⁽¹⁾，亲密。红阳侯立独不得为大司马辅政，立自疑为长毁谮，常怨毒长。上知之。及长当就国也，立嗣子融从长请车骑⁽²⁾，长以珍宝因融重遗立，立因为长言。于是天子疑焉，下有司案验。吏捕融，立令融自杀以灭口。上愈疑其有大奸，遂逮长系洛阳诏狱穷治。长具服戏侮长定宫，谋立左皇后，罪至大逆，死狱中。妻子当坐者徒合浦⁽³⁾，母若归故郡。红阳侯立就国。将军卿大夫郡守坐长免罢者数十人，莽遂伐根为大司马。久之，还长母及子酺于长安。后酺有罪，莽复杀之，徙其家属归故郡。

(1)两宫：指太后与皇帝。(2)嗣子：嫡长子，当为嗣者。(3)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

始长以外亲亲近⁽¹⁾，其爱幸不及富平侯张放⁽²⁾。放常与上卧起，俱为微行出入。

(1)亲近：谓近幸于天子。(2)张放：张汤之后代，附见《张汤传》。

董贤字圣卿，云阳人也⁽¹⁾。父恭，为御史，任贤为太子舍人⁽²⁾。哀帝立，贤随太子官为郎⁽³⁾。二岁余，贤传漏在殿下⁽⁴⁾，为人美丽自喜，哀帝望见，说(悦)其仪貌，识而问之，曰：“是舍人董贤邪？”因引上与语，拜为黄门郎，繇(由)是始幸。问及其父为云中侯，即日征为霸陵令⁽⁵⁾，迁光禄大夫⁽⁶⁾。贤宠爱日甚，为驸马都尉侍中⁽⁷⁾，出则参乘，入御左右，旬月间赏赐累巨万，贵震朝廷。常与上卧起。尝昼寝，偏籍上袖⁽⁸⁾，上欲起，贤未觉⁽⁹⁾，不欲动贤。乃断袖而起。其恩爱至此。贤亦性柔和便辟⁽¹⁰⁾，善为媚以自固。每赐洗沐，不肯出，常留中视医药。上以贤难归，诏令贤妻得通引籍殿中，止贤庐⁽¹¹⁾，若吏妻子居官寺舍⁽¹²⁾。又召贤女弟以为昭仪，位次皇后，更名其舍为椒风，以配椒房云⁽¹³⁾。昭仪及贤与妻旦夕上下，并侍左右。赏赐昭仪及贤妻亦各千万数。迁贤父为少府⁽¹⁴⁾，赐爵关内侯，食邑，复徙为卫尉。又以贤妻父为将作大匠⁽¹⁵⁾，弟为执金吾⁽¹⁶⁾。诏将作大匠为贤起大第北阙下，重殿洞门⁽¹⁷⁾，木土之功穷极技巧，柱槛衣以绋锦⁽¹⁸⁾。下至贤家僮仆皆受上赐，及武库禁兵⁽¹⁹⁾，上方珍室⁽²⁰⁾。其选物上弟(第)尽在董氏⁽²¹⁾，而乘舆所服乃其副也。及至东园祕器⁽²²⁾，珠襦玉柩⁽²³⁾豫(预)以赐贤，无不备具。又令将作为贤起冢茔义陵旁⁽²⁴⁾，内为便房⁽²⁵⁾，刚柏题凑⁽²⁶⁾，外为微道，周垣数里，门阙果臝甚盛⁽²⁷⁾。

(1)云阳：县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2)太子舍人：官名。太子的属官。(3)郎：帝王侍从官的通称。(4)传漏：报时刻。(5)霸陵：县名。在今陕西临潼西。(6)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7)驸马都尉：官名。掌副车之马。汉近侍官之一。(8)籍：谓身卧其上。(9)觉：醒悟。(10)便(pian)辟：善于逢迎谄媚。(11)庐：指殿中所宿止处。(12)若：如也。官寺舍：官府。(13)椒房：皇后殿称“椒房”。(14)少府：官名。掌山海池泽收入及皇室手工业制造，为皇帝的私府。(15)将作大匠：官名。掌宫室、宗庙、陵寝及其它土木营建。(16)执金吾：官名。督巡三辅治安的长官。(17)重殿：谓前后殿。洞门：谓门门相当。(18)槛：栏杆。绋(ti)：质粗平滑的丝织品名。(19)兵：兵器。(20)上方：汉代官署名。属少府，制作刀剑等物。(21)上第：犹上等。(22)东园：官署名。掌管王公贵族墓内

器物的制作。东园祕器：指棺木。(23)珠襦：以珠为襦，如铠状，以黄金为缕，连缝之。玉柙：亦作玉匣。即金缕玉衣。(24)将作：即将作大匠。义陵：哀帝陵。(25)便房：古代帝王贵族墓中供吊祭者休息用的小室。(26)刚柏：坚硬的柏木。题凑：古代帝王贵族的椁室用厚木积累而成，木头皆内向相聚为停盖称“题凑”。(27)罍愚(fús)：设在门闭上交疏透孔的窗棂。

上欲侯贤而未有缘。会待诏孙宠、息夫躬等告东平王云后谒祠祀祝诅⁽¹⁾，下有司治，皆伏其辜。上于是令躬、宠为因贤告东平事者，乃以其功下诏封贤为高安侯，躬宜陵侯，宠方阳侯，食邑各千户。顷之，复益封贤二千户。丞相王嘉内疑东平事冤⁽²⁾，甚恶躬等，数谏争(诤)，以贤为乱国制度，嘉竟坐言事下狱死。

(1)待诏：犹言候命。诏，皇帝诏书。汉代有待诏公车、待诏金马门等名目。息夫躬：本书卷四十五有其传。祝诅：诉于鬼神，使降祸于憎恶之人(此处指皇帝)。(2)王嘉：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

上初即位，祖母傅太后、母丁太后皆在，两家先贵。傅太后从弟喜先为大司马辅政，数谏，失太后指，免官。上舅丁明代为大司马，亦任职，颇害贤宠，及丞相王嘉死，明甚怜之。上浸重贤，欲极其位，而恨明如此，遂册免明曰：“前东平王云贪欲上位，祠祭祝诅，云后舅伍宏以医待诏，与校秘书郎杨闳结谋反逆，祸甚迫切。赖宗庙神灵，董贤等以闻，咸伏其辜。将军从弟侍中奉东都尉吴、族父左曹屯骑校尉宣皆知宏及栩丹诸侯王后亲⁽¹⁾，而宣除用丹为御属⁽²⁾，吴与宏交通厚善，数称荐宏。宏以附吴得兴其恶心，因医技进，几危社稷，朕以恭皇后故⁽³⁾，不忍有云。将军位尊任重，既不能明威立义，折消未萌⁽⁴⁾，又不深疾云、宏之恶，而怀非君上⁽⁵⁾，阿为宣、吴⁽⁶⁾，反痛恨云等扬言为群下所冤⁽⁷⁾，又亲见言伍宏善医⁽⁸⁾，死可惜也，贤等获封极幸。嫉妒忠良，非毁有功，呜呼伤哉！盖‘君亲无将，将而诛之⁽⁹⁾’。是以季友鸩叔牙，《春秋》贤之⁽¹⁰⁾；赵盾不讨贼，谓之弑君⁽¹¹⁾。朕闳(憫)将军陷于重刑，故以书饬(敕)。将军遂非不改，复与丞相嘉相比⁽¹²⁾，令嘉有依，得以罔上⁽¹³⁾。有司致法将军请狱治，朕惟噬肤之恩未忍⁽¹⁴⁾，其上票(驃)骑将军印绶，罢归就第。”遂以贤代明为大司马卫将军，册曰：“朕承天序，惟稽古建尔于公，以为汉辅。往悉尔心⁽¹⁵⁾，统辟元戎⁽¹⁶⁾，折冲绥远，匡正庶事，允执其中。天下之众，受制于朕，以将为命，以兵为威，可不慎与(欤)！”是时贤年二十二，虽为三公，常给事中，领尚书，百官因贤奏事。以父恭不宜在卿位，徙为光禄大夫，秩中二千石。弟宽信代贤为附马都尉。董氏亲属皆侍中诸曹奉朝请，宠在丁、傅之右矣⁽¹⁷⁾。

(1)栩丹：姓栩，名丹。(2)御属：主力公御。(3)恭皇后：指丁后，即哀帝母。(4)未萌：指未发生的祸难。(5)怀非君上：思想上以君上为非。(6)阿：曲从；迎合。(7)痛恨：犹“痛惜”。(8)见：谓见天子。(9)“君亲无将”二句：见《公羊传》庄公三十二年。将：谓将为逆乱。(10)季友鸩叔牙二句：季友，春秋时鲁桓公少子，庄公母弟。叔牙，也是桓公之子。庄公有疾，叔牙欲立其同母兄庆父，季友使针季鸩死叔牙。《春秋公羊传》庄公三十二年曰：“季子杀母兄何善尔？诛不得避兄，君臣之义也。”(11)赵盾不讨贼二句：赵盾，春秋时晋大夫赵宣子。灵公欲杀之。宣子将出奔，而赵穿攻灵公于桃园，宣子未出山而复。太史书曰：“赵盾弑其君。”宣子曰：“不然。”曰：“子为正卿，亡不越境，反不讨贼，非子而谁？”(见《左传》宣公二年)(12)比：谓比周。密切勾结。(13)罔上：欺骗皇帝。(14)噬(shì)肤：喻关系亲近。《易·噬嗑卦》九二互辞曰：“噬肤灭鼻。”噬肤，言自啮其肌肤。因丁明与恭后之亲，有肌肤之爱，是以不忍加法，故引“噬

朕”之言。(15)悉：尽也。(16)统辟元戎：言为元戎之主而统之。统，领也。辟，君也。

元戎，犹言大军。(17)右：上也。

明年，匈奴单于来朝，宴见，群臣在前。单于怪贤年少，以问译⁽¹⁾，上令译报曰：“大司马年少，以大贤居位。”单于乃起拜，贺汉得贤臣。

(1)译：翻译员。

初，丞相孔光为御史大夫⁽¹⁾，时贤父恭为御史，事光。及贤为大司马，与光并为三公，上故令贤私过光⁽²⁾。光雅恭谨，知上欲尊宠贤，及闻贤当来也，光警戒衣冠出门待，望见贤车乃却入⁽³⁾。贤至中门，光入阁⁽⁴⁾，既下车，乃出拜谒，送迎甚谨，不敢以宾客均敌之礼。贤归，上闻之喜，立拜光两兄子为谏大夫常侍⁽⁵⁾。贤繇(由)是权与人主侔矣⁽⁶⁾。

(1)孔光：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2)私过：谓亲自过访。(3)却：退也。(4)入：此

字上当有“又”字(宋祁说)。(5)常侍：加官。得入禁中。(6)侔：等也。

是时，成帝外家王氏衰废，唯平阿侯谭子去疾，哀帝为太子时为庶子得幸⁽¹⁾，及即位，为侍中骑都尉⁽²⁾。上以王氏亡(无)在位者，遂用旧恩亲近去疾，复进其弟闾为中常侍。闾妻父萧咸，前将军望之子也，久为郡守，病免，为中郎将⁽³⁾。兄弟并列⁽⁴⁾，贤父恭慕之，欲与结婚姻。闾为贤弟驸马都尉宽信求咸女为妇，咸惶恐不敢当，私谓闾曰：“董公为大司马，册文言‘允执其中’，此乃尧禅舜之文，非三公故事，长老见者，莫不心惧。此岂家人子所能堪邪⁽⁵⁾！”闾性有知(智)略，闻咸言，心亦悟。乃还报恭，深达成自谦薄之意。恭叹曰：“我家何用负天下，而为人所畏如是！”意不说(悦)。后上置酒麒麟殿⁽⁶⁾，贤父子亲属宴饮，王闾兄弟侍中中常侍皆在侧。上有酒所⁽⁷⁾，从容视贤笑，曰：“吾欲法尧禅舜，何如？”闾进曰：“天下乃高皇帝天下，非陛下之有也。陛下承宗庙，当传子孙于亡(无)穷。统业至重，天子亡(无)戏言⁽⁸⁾！”上默然不说(悦)，左右皆恐，于是遣闾出，后不得复侍宴。

(1)庶子：官名。汉有中庶子、庶子员。掌教育贵族庶子之事。(2)骑都尉：官名。

(3)中郎将：官名。属郎中令。(4)兄弟并列：指萧育、萧咸。参考《萧望之传》。(5)家人：犹言庶人。盖萧咸自谓。(6)麒麟殿：殿名。在未央宫。(7)酒所：犹“酒意”。(8)

闾进曰等句：王闾有谏尊宠董贤疏，见《汉纪》。

贤第新成，功坚⁽¹⁾，其外大门无故自坏，贤心恶之。后数月，哀帝崩。太皇太后召大司马贤，引见东厢，问以丧事调度。贤内忧，不能对，免冠谢。太后曰：“新都侯莽前以大司马奉送先帝大行⁽²⁾，晓习故事，吾令莽佐君。”贤顿首幸甚⁽³⁾。太后遣使者召莽。既至，以大后指使尚书劾贤帝病不亲医药，禁止贤不得入出宫殿司马中⁽⁴⁾。贤不知所为，诣阙免冠徒跣谢⁽⁵⁾。莽使谒者以太后诏即阙下册贤曰：“间者以来，阴阳不调，灾害并臻，元元蒙辜⁽⁶⁾。夫三公，鼎足之辅也，高安侯贤未更事理⁽⁷⁾，为大司马不合众心，非所以折冲绥远也。其收大司马印绶，罢归第。”即日贤与妻皆自杀⁽⁸⁾，家惶恐夜葬。莽疑其诈死，有司奏请发贤棺⁽⁹⁾，至狱诊视⁽¹⁰⁾。莽复风(讽)大司徒光奏⁽¹¹⁾“贤质性巧佞，翼奸以获封侯⁽¹²⁾，父子专朝，兄弟并宠，多受赏赐，治第宅，造冢圻，放效无极，不异王制，费以万万计，国家为空虚。父子骄蹇，至不为使者礼⁽¹³⁾，受赐不拜，罪恶暴著。贤自杀伏辜，死后父恭等不悔过，乃复以沙画棺四时之色⁽¹⁴⁾，左苍龙，右白虎，上著金银日月，玉衣珠壁以棺⁽¹⁵⁾，至尊无以加⁽¹⁶⁾。恭等幸得免于诛，不宜在中土。臣请收没入财物县官⁽¹⁷⁾。诸以贤为官者皆免。”父恭、弟宽信与家属徙合浦⁽¹⁸⁾，母别归故郡巨鹿⁽¹⁹⁾。长安中小民喧哗，乡(向)其第(第)哭，几(冀)获盗之。县官斥卖董氏财凡四

十三万万。贤既见发，裸诊其尸，因埋狱中。

(1)功：牢也。(2)大行：指称初死的皇帝。(3)幸甚：此乃董贤语，其上当有“曰”字。(4)司马：“其下当有“门”字。(5)徒跣：赤着脚(6)蒙：被也。(7)更：历也。(8)自杀：董贤自缢而死。(9)发棺：谓发冢取其棺柩。(10)诊：验也。(11)光：孔光。(12)冀奸：谓与奸人相比党。(13)至不为使者礼：谓甚至不敬天子之使。(14)以沙画棺：以朱砂涂之，而又雕画。(15)棺：指棺殓。(16)至尊：至高无上的地位。古代为皇帝的代称。(17)县官：指官府或天子。(18)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19)巨鹿：郡名。治巨鹿(在今河北巨鹿西南)。

贤所厚吏沛朱诩自劾去大司马府⁽¹⁾，买棺衣收贤尸葬之。王莽闻之而大怒，以它罪击杀诩。诩子浮建武中贵显⁽²⁾，至大司马，司空，封侯。而王闳时为牧守⁽³⁾，所居见纪⁽⁴⁾，莽败乃去官。世祖下诏曰⁽⁵⁾：“武王克殷⁽⁶⁾，表商容之间⁽⁷⁾。闳修善谨敕，兵起，吏民独不争其头首。今以闳子补吏。”至墨缓卒官⁽⁸⁾，萧咸外孙云⁽⁹⁾。

(1)沛：郡国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朱诩：沛国萧人。见《后汉书·朱浮传》。(2)建武：汉光武帝年号，共三十一年(公元25—55)。(3)牧守：州牧郡守。(4)居：谓居官。纪：记载。(5)世祖：光武帝刘秀的庙号。(6)武王：周武王。(7)商容：殷贤人。(8)墨绶：墨色的印绶，此指县官。史称墨经长吏，“秩六百石，铜章墨绶”(《汉官仪》)，故以墨绶为县官的代称。(9)外孙：其上当有“之”字。

赞曰：柔曼之倾意⁽¹⁾，非独女德，盖亦有男色焉。观籍、闳、邓、韩之徒非一，而董贤之宠尤盛，父子并为公卿，可谓贵重人臣无二矣。然进不爵(由)道⁽²⁾，位过其任，莫能有终，所谓爱之适足以害之者也。汉世衰于元、成，坏于哀、平。哀、平之际，国多衅矣⁽³⁾。主疾无嗣，弄臣为辅，鼎足不强，栋干微挠⁽⁴⁾。一朝帝崩，奸臣擅命，董贤缢死，丁、傅流放，辜及母后，夺位幽废⁽⁵⁾，咎在亲便嬖，所任非仁贤。故仲尼著“损者三友⁽⁶⁾”，王者不私人以官⁽⁷⁾，殆为此也。

(1)柔曼：妩媚艳丽。(2)进不由道：谓进身不以道德。(3)衅(xìn)：间隙：破绽。(4)挠：弱也。(5)辜及母后二句：指贬皇太后赵氏为孝成皇后，退居北宫，哀皇后傅氏退居桂宫。(6)仲尼：孔子之字。“损者三友”：《论语·季氏篇》云，“孔子曰：‘益音三友。友直，友谅，友多闻，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损矣。’”(7)王者不私人以官：杨树达、陈直等说，《荀子·君道篇》云：“故明主有私人以金石珠玉，无私人以官职事业。”《盐铁论·除狭篇》云：“敌人主有私人以财，不私人以官。”《汉旧仪》云：“武帝时馆陶公主为子乞郎，不许，赐钱十万。上曰：‘夫郎上应列宿，出居百里，使非其人，民受其伤。’”(8)殆：近也。

汉书新注卷九十四上 匈奴传第六十四上

【说明】本传上、下两篇叙述匈奴族发生发展的历史，以及汉族与匈奴族长期的历史关系，尤详于汉代的汉匈关系史。匈奴族，是中国古代北方草原地区的一个历史悠久的游牧民族，她对中国古代北方草原文化与中原黄河文化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自先秦至秦汉，她的强弱攻守，往往直接影响到中原政权的兴衰消长；她与汉朝的关系，是影响整个时代的民族关系问题。因此，当时汉朝有为的君主，如高帝、武帝、宣帝；著名的贤才，如娄敬、贾谊、晁错；英武的将领，如李广、卫青、霍去病；还有仗节的使臣如苏武，等等，莫不注视与考虑，出谋与策划，抵抗或征伐，为国为民尽心竭力。因此，司马迁、班固都予以十分重视，《史记》《汉书》不仅专设《匈奴传》，还往往于其它篇章连带叙述之；不仅写得具体生动，而且抒情寓意。司马迁生当武帝之世，耳闻目睹匈奴侵扰滋事，汉朝谋臣七嘴八舌，武将用兵抗击，武帝兴功付出了重大代价，民众出力出钱已不堪负荷，思绪万千，详记汉匈关系史，对汉匈战争的胜负成败，夹杂酸、甜、苦、辣的滋味，内心深处实以“和亲”为贵。班固生于东汉，亲兄弟直接参与民族事务，深明汉匈关系问题的利害，故除了摘取《史记》的成果外，又详记了武帝以后的汉匈关系史，并论析汉朝对策之当否，既不简单地肯定“和亲”，也不激动地侈言征伐，而主张观察整个形势，审度双方强弱，适时应付，“来则惩而御之，去则备而守之；其慕义而贡献，则接之以礼让”。这可谓当时力所能及的历史经验的总结。《汉书》传论汉朝策略，实是一篇重要的大议论文章。

匈奴⁽¹⁾，其先夏后氏之苗裔，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薰粥⁽²⁾，居于北边，随草畜牧转移。其畜之所多则马、牛、羊，其奇畜则橐驼（骆驼）、驴、骡、騊駼、騊駼⁽³⁾。逐水草迁徙，无城郭常居耕田之业，然亦各有分（份）地。无文书，以言语为约束。儿能骑羊，引弓射鸟鼠，少长则射狐兔，肉食。士力能弯弓，尽为甲骑。其俗，宽则随畜田猎禽兽为生业，急则人习战攻以侵伐⁽⁴⁾，其天性也。其长兵则弓矢⁽⁵⁾，短兵则刀铤⁽⁶⁾。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礼义。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毡）裘。壮者食肥美，老者饮食其余。贵壮健，贱老弱。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其俗有名不讳而无字。

(1)匈奴：中国古族名。亦称胡。战国秦汉时活动于北方地区。东汉时一部分西迁。

(2)唐虞以上有山戎……句：殷商以后，史籍中多见山戎、獫狁、薰粥(yù)等名；“唐虞以上”之论，尚未得到证实。山戎、獫狁、薰粥等是否都是和匈奴一个族源，尚不清楚。

(3) (juéti)：良马。騊駼(táotú)：如马之兽。騊駼(di nx)：野马名。(4)人习：谓人人皆习。(5)长兵：长武器。下文的“短兵”，即短武器。(6)铤：铁把短矛。

夏道衰，而公刘失其稷官⁽¹⁾，变于西戎⁽²⁾，邑于豳⁽³⁾。其后三百有余岁，戎狄攻太王亶父⁽⁴⁾，亶父亡走于岐下⁽⁵⁾，豳人悉从亶父而邑焉，作周⁽⁶⁾。其后百有余岁，周西伯昌伐畎夷⁽⁷⁾。后十有余年，武王伐纣而营雒邑⁽⁸⁾，复居于丰镐⁽⁹⁾，放逐戎夷径、洛之北⁽¹⁰⁾，以时入贡，名曰荒服⁽¹¹⁾。其后二百有(又)余年⁽¹²⁾，周道衰，而周穆王伐畎戎⁽¹³⁾，得四白狼四白鹿以归。自是之后，荒服不至。于是作《吕刑》之辟⁽¹⁴⁾。至穆王之孙懿王时，王室遂衰，戎狄交侵，暴虐中国。中国被其苦，诗人始作，疾而歌之，曰：“靡室靡家，獫狁之故，”“岂不日戒，獫狁孔棘⁽¹⁵⁾。”至懿王曾孙宣王，兴师命将以征伐之，诗人美大其功，曰：“薄伐獫狁，至于太原⁽¹⁶⁾；”“出车彭彭”，“城

彼朔方⁽¹⁷⁾。”是时四夷宾服，称为中兴。

(1) 公刘：古代周部族的祖先，相传为后稷的曾孙。稷官：掌农业的官。(2) 变于西戎：谓从西戎之俗。西戎：中国古代西北戎族的总称。(3) 豳(b n)：也作“邠”，古地名，在今陕西郴县东。(4) 亶父(d nf)：即古公亶公，周文王的祖父。(5) 岐：岐山，在今陕西岐山县北。(6) 作周：在岐山南的周平原上定居下来，建立国家规模。(7) 周西伯昌：即周文王。吠夷：即大戎(捡允)。(8) 洛邑：在今河南洛阳市。按：洛邑不是武王时所营，而是成王时周公所筑的东都。(9) 丰、镐(hào)：周之旧都，称为宗周。都在今陕西西安市西。(10) 泾、洛：二水名。都是渭水的支流。在今陕西省境。(11) 荒服：相传古有五服。凡京畿之外的地区皆名“服”。荒服乃指离京畿最远，因其故俗而治的地区。(12) 二百有余年：沈钦韩曰：《竹书纪年》穆三十二年代大戎。从成王数至此年，才九十四年。按：自武王放逐戎夷至穆王伐吠戎，大约相距百余年，“二”字疑衍。(13) 周穆王：成王之孙，康王之子。(14) 《吕刑》：《尚书》篇名。辟：法也。(15) “靡室靡家”等诗句：见《诗经·小雅·采薇》靡：无也。靡室靡家：谓抛开了家庭。戒：警惕。孔：甚也。棘：荆棘，此谓棘手。(16) “薄伐玁狁”二句：见《诗经·小雅·六月》。薄：借为搏，击也。太原：地区名，在今甘肃东部镇原一带。(17) “出车彭彭”二句：见《诗经·小雅·出车》。彭彭：马强壮貌。朔方：北方。

至于幽王⁽¹⁾，用宠姬褒姒之故，与申侯有隙。申侯怒而与吠戎共攻杀幽王于丽(骊)山之下⁽²⁾，遂取周之地鹵获⁽³⁾，而居于泾渭之间，侵暴中国⁽⁴⁾。秦襄公救周，于是周平王去丰镐而东徙于雒邑⁽⁵⁾。当时秦襄公伐戎至岐⁽⁶⁾，始列为诸侯。后六十有五年，而山戎越燕而伐齐⁽⁷⁾，齐董公与战于齐郊⁽⁸⁾。后四十四年，而山戎伐燕。燕告急齐⁽⁹⁾，齐桓公北伐山戎⁽¹⁰⁾，山戎走。后二十余年，而戎翟至雒邑，伐周襄王⁽¹¹⁾，襄王出奔于郑之汜邑⁽¹²⁾。初，襄王欲伐郑，故取翟女为后，与翟共伐郑。已而黜翟后，翟后怨，而襄王继母曰惠后，有子带⁽¹³⁾，欲立之，于是惠后与翟后、子带为内应，开戎翟，戎翟以故得入，破逐襄王，而立子带为王。于是戎翟或居于陆浑⁽¹⁴⁾，东至于卫⁽¹⁵⁾，侵盗尤甚。周襄王既居外四年，乃使使告急于晋⁽¹⁶⁾。晋文公初立⁽¹⁷⁾，欲修霸业，乃兴师伐戎翟，诛子带，迎纳襄王于洛邑。

(1) 幽王：周宣王之子。自前 781 年至前 771 年在位。(2) 骊山：在今陕西临潼东南。(3) 鹵获：此是误文(王先谦说)。《史记》作“焦获”，焦获，泾水下游之焦获泽。“地”字疑衍。(4) 中国：此指中原。(5) 平王：幽王之子。自前 770 年至前 720 年在位。(6) 当时：疑作“当是时”。《史记》作“当是之时”。(7) 燕、齐：皆诸侯国。(8) 齐郊：齐国之郊。(9) 齐：此字上脱“于”字。《史记》有“于”。(10) 齐桓公：春秋时齐国君，五霸之一。自前 685 年至前 643 年在位。(11) 襄王：惠王之子。自前 651 年至前 619 年在位。(12) 郑：诸侯国。在今河南新郑一带。汜邑：又名襄城，今河南襄城。(13) 有：其下脱“子”字。《史记》有“子”。子带：人名。(14) 陆浑：指陆浑之戎，活动于今陕西宝鸡东南。(15) 卫：诸侯国。在今河南省北部。(16) 晋：诸侯国。在今山西省中部。(17) 晋文公：春秋时晋国君，五霸之一。自前 637 年至前 629 年在位。

当是时，秦晋为强国⁽¹⁾。晋文公攘戎翟，居于西河圃、洛之间⁽²⁾，号曰赤翟、白翟⁽³⁾。而秦穆公得由余⁽⁴⁾，西戎八国服于秦。故陇以西有緄诸，吠戎、狄源之戎⁽⁵⁾，在岐、梁、泾、漆之北有义渠、大荔、乌氏、胸衍之戎⁽⁶⁾，而晋北有林胡、楼烦之戎⁽⁷⁾，燕北有东胡、山戎⁽⁸⁾。各分散溪谷，自有君长，往往而聚者百有余戎，然莫能相壹。

(1) 秦：国名。春秋时都雍(在今陕西凤翔东南)。(2) 西河：古称西部地区南北流向的黄河为西河。此指令陕西山西界上自北而南的一段黄河。《史记》作“河西”。圃：水

名。即閻(yín)水,今陕北的秃尾河。洛:水名,渭水的一大支流。(3)赤翟、白翟:均在今陕西北部。(4)秦穆公:春秋时秦国君,五霸之一。由余:春秋时秦国大臣。(5)陇:陇山。在今陕西西部。緄诸、吠戎、狄源:皆在今甘肃东部。(6)岐、梁:二山名。梁山在今陕西韩城与洛川之间。泾、漆:二水名。泾水为渭水一大支流。漆水流入沮水而汇于渭水。义渠:在今甘肃宁县西北。大荔:在今陕西大荔东。乌氏:在今甘肃平凉西北甘宁交界处。胸衍:在今宁夏盐池一带。(7)林胡:在今河套地区。楼烦:在今河套以东之晋北及内蒙古部分地区。(8)东胡:在今内蒙古东部。山戎:在今辽宁西部。

自是之后百有余年,晋悼公使魏绛和戎翟(狄)⁽¹⁾,戎翟(狄)朝晋。后百有余年,赵襄子逾句注而破之⁽²⁾,并代以临胡貉⁽³⁾。后与韩魏共灭知(智)伯⁽⁴⁾,分晋地而有之,则赵有代、句注以北,而魏有西河、上郡⁽⁵⁾,以与戎界边。其后,义渠之戎筑城郭以自守,而秦稍蚕食之,至于惠王⁽⁶⁾,遂拔义渠二十五城,惠王伐魏,魏尽入西河及上郡于秦。秦昭王时⁽⁷⁾,义渠戎王与宣太后乱⁽⁸⁾,有二子。宣太后诈而杀义渠戎王于甘泉⁽⁹⁾,遂起兵伐灭义渠。于是秦有陇西、北地、上郡⁽¹⁰⁾,筑长城以距(拒)胡。而赵武灵王亦变俗胡服⁽¹¹⁾,习骑射,北破林胡、楼烦,自代并阴山下至高阙为塞⁽¹²⁾,而置云中、雁门、代郡⁽¹³⁾。其后燕有贤将秦开,为质于胡,胡甚信之。归而袭破东胡,东胡却千余里⁽¹⁴⁾。与荆轲刺秦王秦舞阳者⁽¹⁵⁾,开之孙也。燕亦筑长城,自造阳至襄平⁽¹⁶⁾,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郡以距(拒)胡⁽¹⁷⁾。当是时,冠带战国七⁽¹⁸⁾,而三国边干匈奴⁽¹⁹⁾。其后赵将李牧时⁽²⁰⁾,匈奴不敢入赵边。后秦灭六国,而始皇帝使蒙恬将数十万之众北击胡⁽²¹⁾,悉收河南地⁽²²⁾,因河为塞,筑四十四县城临河,徙適(谪)戍以充之⁽²³⁾。而通直道⁽²⁴⁾,自九原至云阳⁽²⁵⁾,因边山险,堑溪谷,可缮者缮之,起临洮至辽东万余里⁽²⁶⁾。又度(渡)河据阳山北假中⁽²⁷⁾。

(1)晋悼公:春秋时晋国君,自前573年至前559年在位。魏绛:即魏庄子,春秋时晋国大夫。曾力主和戎,按:据《左传》记载,自秦霸西戎至魏绛和戎翟,仅五十余年,“百有余年”有误。(2)赵襄子:即赵无恤。春秋末年晋国大夫。句注:山名。在今山西代县西。(3)代:地名。在今河北蔚县一带。胡貉:指北方少数民族。(4)韩、魏、智伯:皆晋国的贵族。(5)西河:郡名。在今陕西东北部。战国时魏置,吴起曾为西河守,上郡:郡名。在今陕西北部。(6)惠王:战国时秦国君,自前337年至前311年在位。(7)秦昭王:战国时秦国君,自前306年至前251年在位。(8)宣太后:秦昭王之母。乱:淫乱。(9)甘泉:山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10)陇西:郡名。在今甘肃东部。北地:在今甘肃东北部及宁夏东部。(11)赵武灵王:战国时赵国君,自前325年至前299年在位。(12)阴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北之大青山。高阙:高阙塞。在今内蒙古杭锦旗后旗北。(13)云中:郡名。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地区。雁门:郡名。在今山西省北部。代郡:在今山西省东北部及河北省西北部分地区。(14)却:退也。(15)荆轲:战国末年刺客,谋刺秦王政未遂被杀。(16)造阳:邑名。在今河北省官厅水库南。襄平:邑名。在今辽宁辽阳市。(17)上谷:郡名。在今河北省西北部。渔阳:郡名。在今河北省北部及北京市地区。右北平:郡名。在今河北省东北部。辽西:郡名。在今辽宁西部。辽东郡:主要在今辽宁东部。(18)冠带:为首之义。冠带战国七:指战国七雄,即齐、楚、燕、赵、韩、魏、秦等七国。(19)三国:指秦、赵、燕。三国。(20)李牧:战国时赵国名将。(21)始皇帝:即嬴政。前246年至前210年在位。蒙恬:秦国名将。(22)河:河水,今黄河。河南地:指令河套地区黄河以南之地,在今内蒙古伊克昭盟。(23)谪戍:以罪徙至边地而戍守。(24)直道:古道路名。秦始皇时所开,自九原至云阳,是联结关中平原至河套地区的主要通道。(25)九原:县名。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云阳:县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26)临洮:县名。在今

甘肃岷县。(27)阳山：在今内蒙古乌加河西北，狼山、阴山之南。北假：地区名。在今内蒙古阴山之南，乌梁素海与乌加河等地区。

当是时，东胡强而月氏盛⁽¹⁾。匈奴单于曰头曼⁽²⁾，头曼不胜秦，北徙。十有余年而蒙恬死，诸侯畔(叛)秦，中国扰乱，诸秦所徙适(谪)边者皆复去，于是匈奴得宽，复稍度(渡)河南与中国界于故塞⁽³⁾。

(1)月氏(yòuzh)：古代西北部的一个民族，秦时月氏活动于今甘肃西部。(2)单于(chányú)：匈奴君主的称号。(3)中国：指中原地区的政权。

单于有太子，名曰冒顿⁽¹⁾。后有爱阏氏⁽²⁾，生少子，头曼欲废冒顿而立少子，乃使冒顿质于月氏⁽²⁾。冒顿即质，而头曼急击月氏。月氏欲杀冒顿，冒顿盗其善马，骑亡归。头曼以为壮，令将万骑。冒顿乃作鸣镝⁽⁴⁾，习勒其骑射⁽⁵⁾，令曰：“鸣镝所射而不悉射者斩。”行猎兽，有不射鸣镝所射辄斩之⁽⁶⁾。已而，冒顿以鸣镝自射善马，左右或莫敢射，冒顿立斩之。居顷之，复以鸣镝自射其爱妻，左右或颇恐，不敢射，复斩之。顷之，冒顿出猎，以鸣镝射单于善马，左右皆射之。于是冒顿知其左右可用，从其父单于头曼猎，以鸣镝射头曼，其左右皆随鸣镝而射杀头曼，尽诛其后母与弟及大臣不听从者。于是冒顿自立为单于。

(1)冒顿(mòdú)：匈奴的单于。他于公元前三、二世纪之际统一北方广大地区，是匈奴族中杰出的人物。(2)阏氏(y n zhi)：匈奴单于妻之称号。此指头曼单于之间氏。(3)质：谓当人质。(4)作：其下当有“为”字(王念孙说)。鸣镝：古时一种射出有响声的箭。(5)习勒其骑射：谓勒其所部骑皆习骑射。(6)有不射鸣镝所射：谓有人在不射鸣镝时而射者。

冒顿既立，时东胡强，闻冒顿杀父自立，乃使使谓冒顿曰：“欲得头曼时号千里马。”冒顿问群臣，群臣皆曰：“此匈奴宝马也，勿予。”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爱一马乎？”遂与之。顷之，东胡以为冒顿畏之，使使谓冒顿曰：“欲得单于一阏氏。”冒顿复问左右，左右皆怒曰：“东胡无道，乃求阏氏！请击之。”冒顿曰：“奈何与人邻国爱一女子乎？”遂取所爱阏氏予东胡。东胡王愈骄西侵。与匈奴中间有弃地莫居千余里，各居其边为瓠脱⁽¹⁾。东胡使使谓冒顿曰：“匈奴所与我界瓠脱外弃地，匈奴不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顿问群臣，或曰：“此弃地，予之。”于是冒顿大怒，曰：“地者，国之本也，奈何予人！”诸言与者，皆斩之。冒顿上马，令国中有后者斩，遂东袭击东胡。东胡初轻冒顿，不为备。及冒顿以兵至，大破灭东胡王，虏其民众畜产。既归，西击走月氏⁽²⁾，南并楼烦、白羊河南王⁽³⁾，悉复收秦所使蒙恬所夺匈奴地者，与汉关故河南塞，至朝那、肤施⁽⁴⁾，遂侵燕、代。是时汉方与项羽相距(拒)，中国罢(疲)于兵革，以故冒顿得自强，控弦之士三十余万⁽⁵⁾。

(1)瓠脱：可能是当时方言，意谓不毛之地。(2)西击走月氏：月氏人原住于河西走廊、祁连山一带，被匈奴所逼，西迁至伊犁河流域，建立了大月氏国。又过数十年，大月氏被匈奴支持的乌孙人所逼，迁至幼水(阿姆河)一带。(3)楼烦、白羊河南王：楼烦王、白羊王皆居于“河南”，故名。(4)朝那：县名。在今宁夏固原东南。肤施：县名。在今陕西榆林甫。(5)控弦之士：能引弓者。

自淳维以至头曼千有余岁，时大时小，别散分离，尚矣⁽¹⁾，其世传不可得而次⁽²⁾。然至冒顿，而匈奴最强大，尽服从北夷⁽³⁾，而南与诸夏为敌国⁽⁴⁾，其世姓官号可得而记云。

(1)尚：言为时很久。(2)次：次序。(3)尽服从北夷：言将北方少数民族都征服了。

(4)诸夏：指中原的政权。

单于姓挛鞮氏，其国称之为“撑犁孤涂单于”。匈奴谓天为“撑犁”，谓子为“孤涂”，单于者，广大之貌也，言其象天单于然也⁽¹⁾。置左右贤王，左右谷蠡⁽²⁾，左右大将，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左右骨都侯⁽³⁾。匈奴谓贤曰“屠耆”，故常以太子为左屠耆王。自左右贤王以下至当户，大者万余骑，小者数千，凡二十四长，立号曰“万骑”。其大臣皆世官。呼衍氏⁽⁴⁾，兰氏，其后有须卜氏，此三姓，其贵种也。诸左王将居东方，直(值)上谷以东⁽⁵⁾，接秽貉、朝鲜⁽⁶⁾；右王将居西方，直(值)上郡以西，接氏、羌⁽⁷⁾；而单于庭直(值)代、云中⁽⁸⁾。各有分(份)地，逐水草移徙。而左右贤王、左右谷蠡最大国⁽⁹⁾，左右骨都侯辅政⁽¹⁰⁾。诸二十四长，亦各自置千长、百长、什长、裨小王、相、都尉、当户、且渠之属⁽¹¹⁾。

(1)象无单于：按此所言，“撑犁孤涂单于”乃大天子之义。(2)谷蠡(lù)：《史记》作“谷蠡王”。(3)骨都侯：《后汉书》云，骨都侯“异姓大臣”。(4)呼衍氏：颜师古说，“呼衍，即今鲜卑姓呼延者是也。”(5)值：当也。(6)秽貉、朝鲜：皆在今朝鲜半岛。(7)氏、羌：皆古族名。活动于西北地区。(8)单于庭：匈奴单于的活动中心，在今蒙古乌兰巴托附近。(9)最大国：唐人写本张楚金《翰苑》雍公瓛《注》引作“最为大国”。

《史记》也是“最为大国”。(10)骨都侯辅政：骨都侯为单于近臣，故曰辅政。(11)相：谓相邦，出土有“匈奴相邦”可证。本传文因相邦字避高祖讳，故省去邦字。(陈直说)

岁正月，诸长小会单于庭，祠。五月，大会龙城⁽¹⁾，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马肥，大会蹛林⁽²⁾，课校人畜计。其法，拔刃尺者死，坐盗者没入其家；有罪，小者轧⁽³⁾，大者死。狱久者不满十日，一国之囚不过数人。而单于朝出营，拜日之始生⁽⁴⁾，夕拜月。其坐，长左而北向⁽⁵⁾。日上(尚)戊己⁽⁶⁾。其送死，有棺槨金银衣裳，而无封树丧服；近幸臣妾从死者⁽⁷⁾，多至数十百人⁽⁸⁾。举事常随月，盛壮以攻战，月亏则退兵。其攻战，斩首虏赐一卮酒，而所得卤获因以予之，得人以为奴婢。故其战，人人自力趋利，善为诱兵以包敌⁽⁹⁾。故其逐利，如鸟之集，其困败，瓦解云散矣。战而扶舆死者⁽¹⁰⁾，尽得死者家财。

(1)龙城：在单于庭范围内，是匈奴大会祭祀之处。(2)蹛(dài)林：匈奴秋社之处。绕林木而祭，并课校人畜。(3)轧：可能是辘趾之刑，以防止罪人逃亡和反抗。(4)生：疑为“出”。(5)长左：谓长者左。(6)日尚戊己：以戊己为吉。《后汉书·匈奴传》有“常以正月五月九月戊日祭天神”之说。(7)从死：殉葬。(8)数十百人：或数十人，或百人。

《史记》作“数千百人”。(9)包：包围。(10)扶舆死者：谓伤者扶侍，死者拉回尸体。

后北服浑窳、屈射、丁零、隔(高)昆、新犁之国⁽¹⁾。于是匈奴贵人大臣皆服，以冒顿为贤。

(1)浑窳(l)、屈射(yi)、丁零、高昆、新犁：五个部落或政权，都在匈奴之北。高昆，乃坚昆之转音。

是时，汉初定，徙韩王信于代⁽¹⁾，都马邑⁽²⁾。匈奴大攻围马邑，韩信降匈奴。匈奴得信，因引兵南逾句注，攻太原⁽³⁾，至晋阳下⁽⁴⁾。高帝自将兵往击之。会冬大寒雨雪⁽⁵⁾，卒之堕指者十二三，于是冒顿阳(佯)败走，诱汉兵。汉兵逐击冒顿，冒顿匿其精兵，见(现)其羸弱，于是汉悉兵，多步兵⁽⁶⁾，三十二万，北逐之。高帝先至平城⁽⁷⁾，步兵未尽到，冒顿纵精兵三十余万骑围高帝于白登⁽⁸⁾，七日，汉兵中外不得相救饷。匈奴骑，其西方尽白⁽⁹⁾，东方尽⁽¹⁰⁾，北方尽骊⁽¹¹⁾，南方尽驛马⁽¹²⁾。高帝乃使使间厚遣阼氏⁽¹³⁾，阼氏乃谓冒顿曰：“两主不相困。今得汉地，单于终非能居之。且汉主有神，单

于察之。”冒顿与韩信将王黄、赵利期，而兵久不来，疑其与汉有谋，亦取阼氏之言，乃开围一角。于是高皇帝令士皆持满傅矢外乡(向)⁽¹⁴⁾，从解角有出⁽¹⁵⁾，得与大军合，而冒顿遂引兵去。汉亦引兵罢，使刘敬结和亲之约⁽¹⁶⁾。

(1)韩王信：又称韩信。本书卷三十三有其传。(2)马邑：县名。在今山西朔县。(3)太原：郡名。治晋阳。(4)晋阳：县名。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5)雨(yù)雪：下雪。(6)多步兵：此三字乃自注文(谚师古说)。(7)平城：县名。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8)白登：山名，在平城东北。(9)白：谓白色马。(10) (máng)：青色马。(11)骠(lí)：纯黑色马。(12)骅(x n)马：赤色马。(13)使使间厚遗阼氏：派使者伺机贿赂阼氏。(14)持满傅矢：拉开弓，搭上箭。(15)解角：解围的一边。(16)刘敬：即娄敬。本书卷四十三有其传。

是后韩信为匈奴将，及赵利、王黄等数背约，侵盗代、雁门、云中。居无几何⁽¹⁾，陈豨反⁽²⁾，与韩信合谋击代。汉使樊噲往击之⁽³⁾，复收代、雁门、云中郡县，不出塞。是时匈奴以汉将数率众往降，故冒顿常往来侵盗代地。于是高祖患之，乃使刘敬奉宗室女翁主为单于阼氏⁽⁴⁾，岁奉匈奴絮缿酒食物各有数，约为兄弟以和亲，冒顿乃少止。后燕王卢绾复反⁽⁵⁾，率其党且万人降匈奴，往来苦上谷以东，终高祖世。

(1)无几何：言没有多久。(2)陈豨反：其事附见《韩王信传》。(3)樊噲：本书卷四十一有其传。(4)翁主：西汉帝王女曰“公主”，诸王女曰“翁主”。(5)卢绾：本书卷三十四有其传。

孝惠、高后时，冒顿浸骄，乃为书，使使遗高后曰：“孤僂之君⁽¹⁾，生于沮泽之中，长于平野牛马之域，数至边境，愿游中国。陛下独立，孤僂独居。两主不乐，无以自虞(娱)，愿以所有，易其所无。”高后大怒，召丞相平及樊噲、季布等⁽²⁾，议斩其使者，发兵而击之。樊噲曰：“臣愿得十万众，横行匈奴中。”问季布、布曰：“噲可斩也！前陈豨反于代，汉兵三十二万，哈为上将军，时匈奴围高帝于平城，噲不能解围。天下歌之曰：‘平城之下亦诚苦！七日不食，不能彀弯⁽³⁾。’今歌吟之声未绝，伤痍者甫起⁽⁴⁾，而噲欲摇动天下，妄言以十万众横行，是面谩也⁽⁵⁾。且夷狄譬如禽兽，得其善言不足喜，恶言不足怒也。”高后曰：“善。”令大谒者张泽报书曰：“单于不忘弊邑，赐之以书，弊邑恐惧。退日自图⁽⁶⁾，年老气衰，发齿墮落，行步失度，单于过听⁽⁷⁾，不足以自汗(污)。弊邑无罪，宜在见赦。窃有御车二乘，马二驷，以奉常驾。”冒顿得书。复使使来谢曰：“未尝闻中国礼义，陛下幸而赦之。”因献马，遂和亲。

(1)僂(fèn)：仆也，犹言不能自立。孤僂：孤独无倚之意。(2)平：陈平，本书卷四十有其传。季布：本书卷三十七有其传。(3)彀(gòu)弩：张满弓弩。(4)甫：始也。(5)谩：欺诳。(6)日：疑为“而”。图：谋也。(7)过：误也。

至孝文即位，复修和亲。其三年夏⁽¹⁾，匈奴右贤王入居河南地为寇，于是文帝下诏曰：“汉与匈奴约为昆弟，无侵害边境，所以输遗匈奴甚厚。今右贤王离其国，将众居河南地，非常故⁽²⁾。往来入塞，捕杀吏卒，驱侵上郡保塞蛮夷⁽³⁾，令不得居其故。陵轹边吏，入盗，其骜(傲)无道，非约也。其发边吏车骑八万诣高奴⁽⁴⁾，遣丞相灌婴将击右贤王。”右贤王走出塞，文帝幸太原。是时，济北王反⁽⁵⁾，文帝归，罢丞相击胡之兵。

(1)其三年：前177年。(2)非常故：言不是原先那样。(3)保塞蛮夷：居守边塞的少数民族部落。(4)高奴：县名。在今陕西延安市北。(5)济北王：刘兴居。

其明年⁽¹⁾，单于遗汉书曰：“天所立匈奴大单于敬问皇帝无恙⁽²⁾。前时皇帝言和亲事，称书意合欢⁽³⁾。汉边吏侵侮右贤王，右贤王不请⁽⁴⁾，听后义

卢侯难支等计，与汉吏相恨，绝二主之约，离昆弟之亲。皇帝让书再至⁽⁵⁾，发使以书报，不来，汉使不至⁽⁶⁾。汉以其故不和，邻国不附。今以少吏之败约⁽⁷⁾，故罚右贤王，使至西方求月氏击之。以天之福，吏卒良，马力强。以灭夷月氏，尽斩杀降下定之⁽⁸⁾。楼兰、乌孙、呼揭及其旁二十六国皆已为匈奴⁽⁹⁾。诸引弓之民为一家⁽¹⁰⁾，北州以(已)定。原寝兵休士养马，除前事，复故约，以定边民，以应古始⁽¹¹⁾，使少者得成其长，老者得安其处，世世平乐。未得皇帝之志，故使郎中系乎浅奉书请，献橐佗(骆驼)一，骑马二⁽¹²⁾，驾二驷⁽¹³⁾。皇帝即不欲匈奴近塞，则且诏吏民远舍⁽¹⁴⁾。使者至，即遣之。”六月中，来至新望之地⁽¹⁵⁾。书至，汉议击与和亲孰便，公卿皆曰：“单于新破月氏，乘胜，不可击也。且得匈奴地，泽卤非可居也⁽¹⁶⁾，和亲甚便。”汉许之。

(1)其明年：汉文帝四年(前176)。(2)无恙：问候语。犹今“您好”。(3)称：副也。合欢：互相欢好。(4)不请：谓没有请示报告单于。(5)让：批评；指责。(6)发使以书报三句：谓(匈奴)发使报汉，汉留使不让返回，而汉使又不来。(7)少吏：犹言小吏。(8)定之：王先谦说：“《史记》‘之’在‘定’上，是。”据王氏说，“之”字属上句，“定”属下句(“二十六国”下断句)。(9)楼兰：西域国名。在今新疆罗布泊西岸。乌孙：西域国名。在今天山山脉北广大地区。呼揭：西域国名。在今阿尔泰山脉一带。已为匈奴：谓已隶属于匈奴。(10)引弓之民：指习尚骑射的民族。(11)古始：意谓古代那样。(12)骑马：可骑乘之马。(13)驾：谓可驾车之马。二驷：八匹马。(14)舍：居止。(15)新望：边塞地名。具体地点不明。(16)泽卤：犹“斥卤”，言盐碱之地，不宜耕种。

孝文前六年⁽¹⁾，遗匈奴书曰：“皇帝敬问匈奴大单于无恙。使系乎浅遗朕书，云‘愿寝兵休士，除前事，复故约，以安边民，世世平乐’，朕甚嘉之。此古圣王之志也。汉与匈奴约为兄弟，所以遗单于甚厚。背约离兄弟之亲者，常在匈奴。然右贤王事已在赦前，勿深诛⁽²⁾。单于若称书意，明告诸吏，使无负约，有信，敬如单于书。使者言单于自将并国有功，甚苦兵事。服绣袷绮衣、长襦、锦袍各一⁽³⁾，比疏一⁽⁴⁾，黄金飴(饰)具带一⁽⁵⁾，黄金犀毗一⁽⁶⁾，绣十匹，锦二十匹，赤绋、缘缯各四十匹，使中大夫意、谒者令肩遗单于。”

(1)孝文前六年：前174年。(2)诛：责也。(3)服：谓衣服。绣袷(jiá)绮衣：绣面绮里的夹衣。长襦：长袄。锦袍：锦长袍。(4)比疏：即梳子(陈直说)。理发之具。(5)具：当作“贝”。带：腰带。(6)犀毗：带钩。

后顷之，冒顿死，子稽粥立⁽¹⁾，号曰老上单于。

(1)稽粥(jǐ yù)：单于名。号老上单于。

老上稽粥单于初立，文帝复遣宗人女翁主为单于阏氏⁽¹⁾，使宦者燕人中行说傅翁主⁽²⁾。说不欲行，汉强使之。说曰：“必我也，为汉患者⁽³⁾。”中行说既至，因降单于，单于爱幸之。

(1)宗人女：刘姓诸侯王女。(2)中行说：汉人，姓中行(háng)，名说(shuì)。(3)“必我也”二句：谓一定要我去，就会给汉朝生患难。

初，单于好汉增絮食物，中行说曰：“匈奴人众不能当汉之一郡，然所以强之者，以衣食异，无仰(仰)于汉。今单于变俗好汉物。汉物不过什二，则匈奴尽归于汉矣⁽¹⁾。其得汉絮增，以驰草棘中，衣裤皆裂弊，以视(示)不如旃(毡)裘坚善也；得汉食物皆去之，以视(示)不如重(湮)酪之便美也⁽²⁾。”于是说教单于左右疏记⁽³⁾，以计识其人众畜牧⁽⁴⁾。

(1)“汉物不过什二”二句：谓汉只要以十分之二财物，就可使匈奴众心归汉。(2)

漚酪(tóng lào)：乳浆。(3)疏记：分条记事。(4)识：记也。

汉遗单于书，以尺一牍⁽¹⁾，辞曰“皇帝敬问匈奴大单于无恙”，所以遗物及言语云云。中行说令单于以尺二寸牍，及印封皆令广长大，据骛(做)其辞曰“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单于敬问汉皇帝无恙”，所以遗物及言语亦云云。

(1)尺一牍：一尺一寸长的牍。

汉使或言匈奴俗贱老，中行说穷汉使曰：“而汉俗屯戍从军当发者⁽¹⁾，其亲岂不自夺温厚肥美赍送饮食(饲)行者乎？”汉使曰：“然。”说曰：“匈奴明以攻战为事，老弱不能斗，故以其肥美饮食(饲)壮健以自卫，如此父子各得相保，何以言匈奴轻老也？”汉使曰：“匈奴父子同穹庐卧⁽²⁾，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尽妻其妻。无冠带之节，阙庭之礼。”中行说曰：“匈奴之俗，食畜肉，饮其汁，衣其皮；畜食草饮水，随时转移。故其急则人习骑射，宽则人乐无事。约束径⁽³⁾，易行；君臣简⁽⁴⁾，可久。一国之政犹一体也。父兄死，则妻其妻，恶种姓之失也。故匈奴虽乱，必立宗种。今中国虽阳(佯)不取(娶)其父兄之妻，亲属益疏则相杀，至到易姓，皆从此类也。且礼义之敝，上下交怨，而室屋之极⁽⁵⁾，生力屈焉⁽⁶⁾。夫力耕桑以求衣食，筑城郭似自备，故其民急则不习战攻，缓则疲于作业。嗟土室之人⁽⁷⁾，顾无喋喋沾沾⁽⁸⁾，冠固何当⁽⁹⁾！”自是之后，汉使欲辩论者，中行说辄曰：“汉使毋多言，顾汉所输匈奴缯絮米粟⁽¹⁰⁾。令其量中⁽¹¹⁾，必善美而已，何以言为乎？且所给备善则已⁽¹²⁾，不备善而苦恶⁽¹³⁾，则候秋孰(熟)，以骑驰蹂乃稼稽也⁽¹⁴⁾。”日夜教单于候利害处。

(1)而：你也。(2)穹庐：毡帐。其形穹隆，故名穹庐。(3)径：谓直捷了当。(4)简：谓直率。(5)极：谓穷奢极侈。(6)生力屈：谓生计亏损。(7)嗟：感叹词。土室之人：居于室屋之人。(8)喋喋沾沾：利口多言之貌。(9)冠固何当：言衣冠楚楚，何所当益。(10)粟(niè)：酿酒的越。(11)量中：满其数。(12)备善：齐备完好。(13)苦恶：粗劣。(14)蹂：践也。乃：你也。

孝文十四年⁽¹⁾，匈奴单于十四万骑入朝那萧关⁽²⁾，杀北地都尉印⁽³⁾，虏人民畜产甚多，遂至彭阳⁽⁴⁾。使骑兵入烧回中宫⁽⁵⁾，侯骑至雍甘泉⁽⁶⁾。于是文帝以中尉周舍、郎中令张武为将军，发车千乘，十万骑，军长安旁以备胡寇。而拜昌侯卢卿为上郡将军，宁侯魏速为北地将军，隆虑侯周灶为陇西将军⁽⁷⁾，东阳侯张相如为大将军，成侯董赤为将军⁽⁸⁾，大发车骑往击胡。单于留塞内月余，汉逐出塞即还，不能有所杀。匈奴日以骄，岁入边，杀略人民甚众，云中、辽东最甚，郡万余人。汉甚患之，乃使使遗匈奴书，单于亦使当户报谢，复言和亲事。

(1)孝文十四年：前166年。(2)朝那，县名；萧关，关名，皆在今宁夏固原东南。

(3)印：人名。姓孙。(4)彭阳：县名。在今甘肃镇原东。(5)回中宫：在今陕西陇县西。

(6)侯骑：哨探的骑兵。雍：邑名。在今陕西凤翔南。甘泉：宫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

(7)上郡将军、北地将军、陇西将军：将军之上冠以“上郡”、“北地”、“陇西”等，皆以驻地名之。(8)成侯：《文帝纪》作“建成侯”。纪传不同，必有一误。

孝文后二年⁽¹⁾，使使遗匈奴书曰：“皇帝敬问匈奴大单于无恙。使当户且渠雕渠难、郎中韩辽遗朕马二匹⁽²⁾，已至，敬受。先帝制，长城以北引弓之国受令单于，长城以内冠带之室朕亦制之，使万民耕织，射猎衣食，父子毋离，臣主相安，俱无暴虐。今闻喋恶民贪降其趋⁽³⁾，背义绝约，忘万民之命，离两主之欢，然其事已在前矣。书云‘二国已和亲，两主欢说(悦)，寝

兵休卒养马，世世昌乐，翕然更始⁽⁴⁾，朕甚嘉之。圣者日新，改作更始，使老者得息，幼者得长，各保其首领，而终其天年。朕与单于俱由此道，顺天恤民，世世相传，施之无穷，天下莫不咸嘉。汉与匈奴邻敌之国⁽⁵⁾，匈奴处北地，寒，杀气早降，故诏吏遗单于秣藁金帛绵絮它物岁有数。今天下大安，万民熙熙⁽⁶⁾，独朕与单于为之父母，朕追念前事，薄物细故⁽⁷⁾，谋臣计失，皆不足以离昆弟之欢。朕闻天不颇覆⁽⁸⁾，地不偏载。朕与单于皆捐细故⁽⁹⁾，俱蹈大道，堕坏前恶，以图长久，使两国之民若一家于。元元万民⁽¹⁰⁾，下及鱼鳖，上及飞鸟，跂行喙息蠕动之类⁽¹¹⁾，莫不就安利，避危殆。故来者不止，天之道也。俱去前事⁽¹²⁾，朕释逃虏民⁽¹³⁾，单于毋言章尼等⁽¹⁴⁾。朕闻古之帝王，约分明而不食言⁽¹⁵⁾。单于留志⁽¹⁶⁾，天下大安，和亲之后，汉过不先⁽¹⁷⁾，单于其察之。”

(1)孝文后二年：前162年。(2)当户、且渠：皆匈奴官号。(3)溲恶民：邪恶不正之民(恶的说)。降：当作“隆”(吴恂说)。趋：谓趋利。(4)更始：重新做起。(5)敌：匹敌。(6)熙熙：和乐貌。(7)薄物细故：微细的事端。(8)颇：偏也。(9)捐：弃也。(10)元元：犹喁喁，淳厚可怜貌。(11)跂(qí)：行貌。喙(huì)：息貌。蠕(rú)：爬行貌。(12)去：除也。(13)释逃虏民：谓宽待逃亡及被掠之民。(14)毋言章尼等：谓不要责难降汉的章尼等人。(15)食言：不履行诺言。(16)留志：谓计念和亲。(17)汉过不先：言汉不先负约。

单于既约和亲，于是制诏御史：“匈奴大单于遗朕书，和亲已定，亡人不足以益众广地⁽¹⁾，匈奴无入塞，汉无出塞，犯今约者杀之，可以久亲，后无咎，俱便，朕已许。其布告天下，使明知之。”

(1)亡人：指上文所谓“逃虏民”及“章尼等”。

后四年⁽¹⁾，老上单于死，子军臣单于立，而中行说复事之。汉复与匈奴和亲。

(1)后四年：汉文帝后元三年(前161)。

军臣单于立岁余，匈奴复绝和亲。大人上郡、云中各三万骑，所杀略甚众⁽¹⁾。于是汉使三将军屯北地，代屯句注，越屯飞狐口⁽²⁾，缘边亦各坚守以备胡寇。又置三将军⁽³⁾，军长安西细柳、渭北棘门、霸上以备胡⁽⁴⁾。胡骑入代句注边，烽火通于甘泉、长安⁽⁵⁾。数月，汉兵至边，匈奴亦远塞⁽⁶⁾，汉兵亦罢。后岁余，文帝崩，景帝立，而赵王遂乃阴使于匈奴。吴楚反⁽⁷⁾，欲与赵合谋入边。汉围破赵，匈奴亦止⁽⁸⁾。自是后，景帝复与匈奴和亲，通关市⁽⁹⁾，给遗单于，遣翁主如故约。终景帝世，时时小入盗边，无大寇。

(1)匈奴大人上郡、云中：事在文帝六年(前158)冬。(2)飞狐口：在今河北蔚县东南。(3)三将军：指周亚夫、徐厉、刘礼。(4)细柳：地名。在长安西。棘门：地名。在长安北。霸上：地名。在长安东北。(5)烽火通于甘泉、长安：《翰苑注》引“甘泉长安”下有“夜皆明”三字。(6)匈奴亦远塞：《史记》作“匈奴亦去，远塞”。(7)吴楚反：吴楚七国之乱。(8)汉破赵事，见《高五王传》附赵王遂传。(9)通关市：西汉历次通关市，汉匈间可能以交易丝织品、马匹等为大宗。

武帝即位，明和亲约束，厚遇关市，饶给之。匈奴自单于以下皆亲汉，往来长城下。

汉使马邑人聂翁一间阑出物与匈奴交易⁽¹⁾，阳(佯)为卖马邑城以诱单于。单于信之，而贪马邑财物，乃以十万骑入武州塞⁽²⁾。汉伏兵三十余万马邑旁，御史大夫韩安国为护军将军⁽³⁾，护四将军以伏单于⁽⁴⁾。单于既入汉塞，未至马邑百余里，见畜布野而无人牧者，怪之，乃攻亭。时雁门尉史行激⁽⁵⁾，见寇，保此亭，单于得⁽⁶⁾，欲刺之⁽⁷⁾。尉史知汉谋，乃下⁽⁸⁾，具告单于，单

于大惊，曰：“吾固疑之。”乃引兵还，出曰：“吾得尉史，天也。”以尉史为天王，汉兵约单于入马邑而纵⁽⁹⁾，单于不至，以故无所得。将军王恢部出代击胡辎重，闻单于还，兵多，不敢出。汉以恢本建造兵谋而不进，诛恢⁽¹⁰⁾。自是后，匈奴绝和亲，攻当路塞⁽¹¹⁾，往往入盗于边，不可胜数。然匈奴贪，尚乐关市，耆(嗜)汉财物，汉亦通关市不绝以中之⁽¹²⁾。

(1)聂翁一：姓聂，名翁一。间(jiàn)：私自。阑出：妄出，即不得许可而出。间阑出物：谓私自带物出关。(2)武州：县名。在今山西左云县。(3)韩安国：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4)四将军：指骠骑将军李广、轻车将军公孙贺、将屯将军王恢、材官将军李息。单于：谓伏兵以待单于。(5)尉史：郡中武官。行缴：巡察。(6)得：谓捉住。(7)刺：杀也。《史记》作“杀”。(8)下：疑衍。上文既已“得”，此何必再“下”。(9)纵：谓纵兵击之。(10)诛恢：《武帝纪》云“恢下狱死”。《韩安国传》言恢“自杀”。名篇不同。(11)当路塞：交通要塞。(12)以中之：谓以通关市中其意。

自马邑军后五岁之秋⁽¹⁾，汉使四将各万骑击胡关市下。将军卫青出上谷⁽²⁾，至龙城，得胡首虏七百人。公孙贺出云中⁽³⁾，无所得。公孙敖出代郡⁽⁴⁾，为胡所败七千。李广出雁门⁽⁵⁾，为胡所败，匈奴生得广，广道亡归。汉囚敖、广，敖、广赎为庶人。其冬⁽⁶⁾，匈奴数千人盗边⁽⁷⁾，渔阳尤甚。汉使将军韩安国屯渔阳备胡。其明年秋⁽⁸⁾，匈奴二万骑入汉，杀辽西太守，略二千余人。又败渔阳太守军千余人，围将军安国。安国时千余骑亦且尽，会燕救之⁽⁹⁾，至，匈奴乃去，又入雁门杀略千余人。于是汉使将军卫青将三万骑出雁门，李息出代郡⁽¹⁰⁾，击胡，得首虏数千。其明年，卫青复出云中以西至陇西，击胡之楼烦、白羊王于河南，得胡首虏数千，羊百余万。于是汉遂取河南地，筑朔方⁽¹¹⁾，复缮故秦时蒙恬所为塞，因河而为固。汉亦弃上谷之斗辟(僻)县造阳地以予胡⁽¹²⁾。是岁，元朔二年也⁽¹³⁾。

(1)自马邑军后五岁之秋：指元光六年(前129)秋。“秋”当作“春”(梁玉绳说)。(2)卫青：本书有其传。(3)公孙贺：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4)公孙敖：《卫青霍去病传》附其传。(5)李广：本书有其传。(6)冬：当作“秋”。此时冬为岁首，而非岁末。(7)数千人盗边：《史记》作“数入盗边”。《武纪》作“秋，匈奴盗边，渔阳尤甚。”(8)其明年：即元朔元年(前128)。(9)燕：指燕王国兵。之：此字疑衍。下文“至”字属上句。(10)李息：《卫青霍去病传》附其传。(11)朔方：地名。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12)斗辟县造阳地：斗曲入匈奴境的造阳县地。(13)元朔二年：前127年。

其后冬，军臣单于死，其弟左谷蠡王伊稚斜自立为单于，攻败军臣单于太子于单。于单亡降汉，汉封于单为涉安侯，数月死。

伊稚斜单于既立，其夏，匈奴数万骑入代郡，杀太守共友，略千余人⁽¹⁾。秋，又入雁门，杀略千余人。其明年，又入代郡、定襄、上郡⁽²⁾，各三万骑，杀略数千人。匈奴右贤王怨汉夺之河南地而筑朔方，数寇盗边，及入河南，侵扰朔方，杀略吏民甚众。

(1)其夏等句：事在元朔三年(前126)。(2)定襄：郡名。治成乐(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

其明年春⁽¹⁾，汉遣卫青将六将军十余万人出朔方高阙。右贤王以为汉兵不能至，饮酒醉。汉兵出塞六七百里，夜围右贤王。右贤王大惊，脱身逃走，精骑往往随后去。汉将军得右贤王人众男女万五千人，神小王十余人。其秋，匈奴万骑入代郡，杀都尉朱央⁽²⁾，略千余人。

(1)其明年：即元朔五年(前124)。(2)朱央：《史记》作“朱英”。

其明年春⁽¹⁾，汉复遣大将军卫青将六将军，十余万骑，仍再出定襄数百

里击匈奴⁽²⁾，得首虏前后万九千余级，而汉亦亡两将军，三千余骑。右将军建得以身脱⁽³⁾，而前将军翁侯赵信兵不利⁽⁴⁾，降匈奴。赵信者，故胡小王，降汉，汉封为翁侯，以前将军与右将军并军，介独遇单于兵⁽⁵⁾，故尽没。单于既得翁侯，以为自次王⁽⁶⁾，用其姊妻之，与谋汉。信教单于益北绝幕(漠)⁽⁷⁾，以诱罢(疲)汉兵，徽极 而取之⁽⁸⁾，毋近塞。单于从之。其明年⁽⁹⁾，胡数万骑入上谷，杀数百人。

(1)其明年：是年为元朔六年(前123)。(2)仍：频也。(3)建：苏建。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4)赵信：《卫青霍去病传》附其传。(5)介：特也。(6)自次：意谓尊重仅次于单于。(7)绝漠：横渡沙漠。(8)徽(y o)：拦截。(9)其明年：此指元狩元年(前122)。

明年春⁽¹⁾，汉使票(骠)骑将军去病将万骑出陇西⁽²⁾，过焉耆山千余里⁽³⁾，得胡首虏八千余级，得休屠王祭天金人⁽⁴⁾。其夏，票(骠)骑将军复与合骑侯数万骑出陇西、北地二千里⁽⁵⁾，过居延⁽⁶⁾，攻祁连山⁽⁷⁾，得胡首虏三万余级，裨小王以下十余人。是时，匈奴亦来入代郡、雁门，杀略数百人。汉使博望侯及李将军广出右北平⁽⁸⁾，击匈奴左贤王。左贤王围李广，广军四千人死者过半，杀虏亦过当。会博望侯军救至，李将军得脱，尽亡其军。合骑侯后票(骠)骑将军期，及博望侯皆当死⁽⁹⁾，赎为庶人。

(1)明年：指元狩二年(前121)。(2)去病：霍去病。本书有其传。(3)焉香山：在今甘肃永昌西。(4)祭天金人：各说不一。大概金人是匈奴祭天的偶像。(5)合骑侯：公孙敖。(6)居延：水名。今甘肃境内山丹河(丁谦说)。(7)祁连山：指令祁连山脉的中段，在今甘肃、青海两省边界。(8)博望侯：张春。本书有其传。右北平：郡名。治平刚(在辽宁凌原南)。(9)当死：判处死刑。

其秋，单于怒昆邪王、休屠王居西方为汉所杀虏数万人，欲召诛之。昆邪、休屠王恐，谋降汉，汉使票(骠)骑将军迎之。昆邪王杀休屠王，并将其众降汉，凡四万余人，号十万。于是汉已得昆邪，则陇西、北地、河西益少胡寇，徙关东贫民处所夺匈奴河南地新秦中以实之⁽¹⁾，而减北地以西戍卒半。明年春，匈奴入右北平、定襄各数万骑，杀略千余人⁽²⁾。

(1)新秦中：即所谓“河南地”。(2)明年春等句：事在元狩三年(前120)。

其明年春⁽¹⁾，汉谋以为“翁侯信为单于计，居幕(漠)北，以为汉兵不能至。乃粟马⁽²⁾，发十万骑，私负从马凡十四万匹⁽³⁾，粮重不与(预)焉⁽⁴⁾。令大将军青、票(骠)骑将军去病中分军，大将军出定襄，票(骠)骑将军出代，咸约绝幕(漠)击匈奴。单于闻之，远其辎重⁽⁵⁾，以精兵待于幕(漠)北。与汉大将军接战一日，会暮，大风起，汉兵纵左右翼围单于。单于自度战不能与汉兵⁽⁶⁾，遂独与壮骑数百溃汉围西北遁走。汉兵夜追之不得，行捕斩首虏凡万九千级⁽⁷⁾，北至真颜山赵信城而还⁽⁸⁾。

(1)其明年：指元狩四年(前119)。(2)粟马：以粟饲马。(3)私负从马：私自负衣装而跟从之马。(4)粮重不预：谓负载粮食者不计在内。(5)辎重：指运输队伍的物资。(6)与：犹“如”。(7)行捕斩：且行且捕斩。(8)真(tián)颜山：杭爱山脉(在今蒙古境内)南面的一支，赵信城在此山间(丁谦说)。

单于之走，其兵往往与汉军相乱而随单于。单于久不与其大众相得⁽¹⁾，右谷蠡王以为单于死，乃自立为单于。真单于复得其众⁽²⁾，右谷蠡乃去号，复其故位。

(1)相得：在一起。(2)复得：又在一起。

票(骠)骑之出代二千余里，与左王接战，汉兵得胡首虏凡七万余人，左王皆遁走。票(骠)骑封于狼居胥山⁽¹⁾，禅姑衍⁽²⁾，临翰海而还⁽³⁾。

(1)狼居青山：今蒙古乌兰巴托东边之肯特山脉。(2)禘：祭礼。姑衍：山名。在今蒙古乌兰巴托东。(3)翰海：大漠之别名。在今蒙古境内。

是后匈奴远遁，而幕(漠)南无王庭。汉度(渡)河自朔方以西至令居⁽¹⁾，往往通渠置田官，吏卒五六万人，稍蚕食，地接匈奴以北⁽²⁾。

(1)令居：县名。在今甘肃水登西。(2)地接：谓土地连接。

初，汉两将大出围单于，所杀虏八九万，而汉士物故者亦万数⁽¹⁾，汉马死者十余万匹。匈奴虽病，远去，而汉马亦少，无以复往。单于用赵信计，遣使好辞请和亲。天子下其议，或言和亲，或言遂臣之。丞相长史任敞曰：“匈奴新困，宜使为外臣，朝请于边。”汉使敞使于单于。单于闻敞计，大怒，留之不遣。先是汉亦有所降匈奴使者，单于亦辄留汉使相当。汉方复收士马，会票(骠)骑将军去病死⁽²⁾，于是汉久不北击胡。

(1)物故：谓死。(2)去病死：霍去病死于元狩六年(前117)。

数岁，伊稚斜单于立十三年死，子乌维立为单于。是岁，元鼎三年也⁽¹⁾。乌维单于立，而汉武帝始出巡狩郡县。其后汉方南诛两越⁽²⁾，不击匈奴，匈奴亦不入边。

(1)元鼎三年：前114年。(2)诛两越：见本书卷九十五《两粤传》。

乌维立三年，汉已灭两越⁽¹⁾，遣故太仆公孙贺将万五千骑出九原二千余里⁽²⁾，至浮苴井⁽³⁾，从票(骠)侯赵破奴万余骑出令居数千里，至匈奴河水⁽⁴⁾，皆不见匈奴一人而还。

(1)两越：当作“南越”。《史记》作“南越”。(2)公孙贺出九原：事在元鼎六年(前111)。九原：县名。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3)浮苴井：在杭爱山北(丁谦说)。(4)匈奴河：或作“匈河”，“奴”字衍。在令居之北千里，今杭爱山脉南。

是时，天子巡边，亲至朔方，勒兵十八万骑以见(现)武节⁽¹⁾，而使郭吉风(讽)告单于。既至匈奴，匈奴主客问所使⁽²⁾，郭吉卑体好言曰：“吾见单于而口言。”单于见吉，吉曰：“南越王头已县(悬)于汉北阙下。今单于即能前与汉战⁽³⁾，天子自将兵待边；即不能，亟南面而臣于汉⁽⁴⁾。何但远走，亡匿于幕(漠)北寒苦无水草之地为？”语卒，单于大怒，立斩主客见者，而留郭吉不归，迁辱之北海上⁽⁵⁾。而单于终不肯为寇于汉边，休养士马，习射猎，数使使好辞甘言求和亲。

(1)天子亲至朔方：事在元封元年(前110)。现武节：军事演习。(2)主客：官名。

主管接待来客。犹汉之典客。问所使：问以何事而来。(3)即：犹“若”。(4)亟：急也。

(5)北海：今贝加尔湖。

汉使王乌等窥匈奴。匈奴法，汉使不去节，不以墨黥其面，不得入穹庐。王乌，北地人，习胡俗，去其节，黥面入庐。单于爱之，阳(佯)许曰：“吾为遣其太子入质于汉⁽¹⁾，以求和亲。”

(1)为：犹“将”。其：疑衍。

汉使杨信使于匈奴。是时汉东拔 貉、朝鲜以为郡⁽¹⁾，而西置酒泉郡以隔绝胡与羌通之路⁽²⁾。又西通月氏、大夏，以翁主妻乌孙王⁽³⁾，以分匈奴西方之援国。又北益广田至眩雷为塞⁽⁴⁾，而匈奴终不敢以为言。是岁，翁侯信死，汉用事者以匈奴已弱，可臣从也。杨信为人刚直屈(倔)强，素非贵臣也，单于不亲。欲召入，不肯去节，乃坐穹庐外见杨信。杨信说单于曰：“即欲和亲，以单于太子为质于汉。”单于曰：“非故约。故约，汉常遣翁主，给繒絮食物有品⁽⁵⁾，以和亲，而匈奴亦不复扰边。今乃欲反古⁽⁶⁾，令吾太子为质，无几(冀)矣⁽⁷⁾。”匈奴俗，见汉使非中贵人，其儒生，以为欲说，折其

辞辩；少年，以为欲刺，折其气。每汉兵入匈奴⁽⁸⁾，匈奴辄报偿⁽⁹⁾。汉留匈奴使，匈奴亦留汉使，必得当乃止。

(1)是时：元封三年(前108)。郡：《朝鲜传》云，元封三年定朝鲜“为真番、临屯、乐浪、玄菟四郡”。(2)酒泉郡：郡治禄福(今甘肃酒泉)。(3)以翁主妻乌孙王：其事详于《西域传》。(4)眩雷：塞名。地点不明。(5)品：等差。(6)反古：言违反以往之规。(7)无冀：无所冀望。(8)兵：《史记》作“使”，是。观上下文可知。(9)报偿：报复之意。

杨信既归，汉使王乌等如匈奴。匈奴复制以甘言，欲多得汉财物，给王乌曰：“吾欲入汉见天子，面相结为兄弟。”王乌归报汉，汉为单于筑邪于长安。匈奴曰：“非得汉贵人使，吾不与诚语⁽¹⁾。”匈奴使其贵人至汉，病，服药欲愈之，不幸而死⁽²⁾。汉使路充国佩二千石印缓使⁽³⁾，送其丧，厚币直(值)数千金。单于以为汉杀吾贵使者，乃留路充国不归。诸所言者，单于特空给王乌⁽⁴⁾，殊无意入汉，遣太子来质。于是匈奴数使奇兵侵犯汉边。汉乃拜郭昌为拔胡将军，及浞野侯屯朔方以东⁽⁵⁾，备胡。

(1)诚：实也。(2)不幸而死：事在元封四年(前107)。(3)第一个“使”，派遣；第二个“使”，使者。(4)特：但也。(5)浞野侯：赵破奴。《卫青霍去病传》附其传。

乌维单于立十岁死，子詹师庐立，年少，号为儿单于。是岁，元封六年也⁽¹⁾。自是后，单于益西北，左方兵直(值)云中，右方兵直(值)酒泉、敦煌。

(1)元封六年：前105年。

儿单于立，汉使两使，一人吊单于⁽¹⁾，一人吊左贤王，欲以乖其国⁽²⁾。使者入匈奴，匈奴悉将致单于。单于怒而悉留汉使。汉使留匈奴者前后十余辈，而匈奴使来，汉亦辄留之相当。

(1)吊：吊丧。(2)乖：离间。

是岁⁽¹⁾，汉使贰师将军西伐大宛⁽²⁾，而令因杆将军筑受降城⁽³⁾。其冬，匈奴大雨雪，畜多饥寒死，而单于年少⁽⁴⁾，好杀伐，国中多不安。左大都尉欲杀单于，使人间告汉曰⁽⁵⁾：“我欲杀单于降汉，汉远，汉即来兵近我，我即发。”初汉闻此言，故筑受降城，犹以为远。

(1)是岁：指太初元年(前104)。(2)贰师将军：李广利。大宛(yu n)：西域国名。

详见《西域传》。(3)因杆将军：公孙敖。受降城：在今内蒙古乌拉特中后联合旗东。(4)

而单于：当作“儿单于”。(5)间告：私自报告；密告。

其明年春⁽¹⁾，汉使浞野侯破奴将二万骑出朔方北二千余里，期至浚稽山而还⁽²⁾。浞野侯既至期，左大都尉欲发而觉，单于诛之，发兵击浞野侯。浞野侯行捕首虏数千人。还，未至受降城四百里，匈奴八万骑围之。浞野侯夜出自求水，匈奴生得浞野侯，因急击其军。军吏畏亡将而诛，莫相劝而归⁽³⁾，军遂没于匈奴。单于大喜，遂遣兵攻受降城，不能下，乃侵入边而去。明年，单于欲自攻受降城，未到，病死。

(1)其明年：指太初二年(前103)。(2)浚稽山：在居延之北，今杭爱山脉南。(3)莫

相劝而归：谓都不相劝归汉。

儿单于立三岁而死，子少，匈奴乃立其季父乌维单于弟右贤王句黎湖为单于。是岁，太初三年也⁽¹⁾。

(1)太初三年：前102年。

句黎湖单于立，汉使光禄徐自为出五原塞数百里⁽¹⁾，远者千里，筑城障列亭至卢胸⁽²⁾，而使游击将军韩说、长平侯卫伉屯其旁⁽³⁾，使强弩都尉路博德筑居延泽上⁽⁴⁾。

(1)光禄：当作“光禄勋”。光禄勋，官名。掌宫殿掖门户。五原塞：五原郡之榆林

塞(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2)筑城障列亭:徐自为筑有光禄城(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固阳之西南)。卢胸:山名。在阳山北麓(丁谦说)。(3)卫伉:卫青之子。(4)路博德:《卫青霍去病传》附其传。居延泽: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汉代居延城在泽西。路博德所筑遮虏障在泽西、居延城北。

其秋,匈奴大入云中、定襄、五原、朔方,杀略数千人,败数二千石而去,行坏光禄所筑亭障。又使右贤王入酒泉、张掖⁽¹⁾,略数千人。会任文击救⁽²⁾,尽复失其所得而去。闻贰师将军破大宛,斩其王还,单于欲遮之⁽³⁾,不敢,其冬病死。

(1)张掖:郡名。治解得(在今甘肃张掖西北)。(2)任文:汉将。(3)遮:阻击。

句黎湖单于立一岁死,其弟左大都尉且鞮侯立为单于⁽¹⁾。

(1)且鞮(j d)侯立为单于:事在太初四年(前101)。

汉既诛大宛,威震外国,天子意欲遂困胡,乃下诏曰:“高皇帝遗朕平城之忧,高后时单于书绝悖逆。昔齐襄公复九世之仇,《春秋》大之⁽¹⁾。”是岁,太初四年也⁽²⁾。

(1)《春秋》大之:《春秋公羊传》:庄公四年春,齐襄公灭纪。襄公之九世祖昔为纪侯所讐,而烹杀于周,故襄公灭纪。“九世犹可复仇乎?虽有世可也。”此《春秋》,指《公羊传》。大:肯定之意。(2)太初四年:前101年。

且鞮侯单于初立,恐汉袭之,尽归汉使之不降者路充国等于又。单于乃自谓“我儿子,安敢望汉天子⁽¹⁾,汉天子,我丈人行⁽²⁾。”又遣中郎将苏武厚市赂遗单于⁽³⁾,单于益骄,礼甚倨,非汉所望也⁽⁴⁾。明年⁽⁵⁾,浞野侯破奴得亡归汉。

(1)望:埋怨。(2)丈人行(háng):犹老辈、长辈。(3)苏武:本书卷五十四有其传。

(4)望:期望。(5)明年:指天汉元年(前100)。

其明年⁽¹⁾,汉使贰师将军将三万骑出酒泉,击右贤王于天山⁽²⁾,得首虏万余级而还。匈奴大围贰师,几不得脱。汉兵物故什六七⁽³⁾。汉又使因杅将军出西河,与强弯都尉会涿邪山⁽⁴⁾,亡(无)所得。使骑都尉李陵将步兵五千人出居延北千余里⁽⁵⁾,与单于会,合战,陵所杀伤万余人,兵食尽,欲归,单于围陵,陵降匈奴,其兵得脱归汉者四百人。单于乃贵陵,以其女妻之。

(1)其明年:指天汉二年(前99)。(2)天山:指南祁连山,在今甘肃、青海交界处。

(3)物故:谓死。什六七:十分之六七。(4)涿邪山:在杭爱山脉南。(5)李陵:《李广传》附其传。

后二岁⁽¹⁾,汉使贰师将军六万骑,步兵七万⁽²⁾,出朔方;强弩都尉路博德将万余人,与贰师会;游击将军说步兵三万人⁽³⁾,出五原;因杅将军敖将骑万,步兵三万人,出雁门。匈奴闻,悉远其累重于余吾水北⁽⁴⁾,而单于以十万待水南,与贰师接战。贰师解而引归,与单于连斗十余日。游击亡(无)所得。因杅与左贤王战,不利,引归。

(1)后二岁:指天汉四年(前97)。(2)七万:《史记》作“十万”。(3)说:韩说。

(4)累重:指妻子资产。余吾水:今蒙古乌兰巴托附近之土拉河。

明年,且鞮侯单于死,立五年,长子左贤王立为狐鹿姑单于。是岁,太始元年也⁽¹⁾。

(1)太始元年:前96年。

初,且鞮侯两子,长为左贤王,次为左大将,病且死,言立左贤王。左贤王未至,贵人以为有病,更立左大将为单于。左贤王闻之,不敢进。左大将使人召左贤王而让位焉。左贤王辞以病,左大将不听,谓曰“即不幸死,

传之于我。”左贤王许之，遂立为狐鹿姑单于。

狐鹿姑单于立，以左大将为左贤王，数年病死，其子先贤掸不得代，更以为日逐王。日逐王者，贱于左贤王。单于自以其子为左贤王。

单于既立六年⁽¹⁾，而匈奴入上谷、五原，杀略吏民。其年⁽²⁾，匈奴复入五原、酒泉，杀两部都尉⁽³⁾。于是汉遣贰师将军七万人出五原，御史大夫商丘成将三万余人出西河⁽⁴⁾，重合侯莽通将四万骑出酒泉千余里。单于闻汉兵大出，悉遣其辎重，徙赵信城北邸鄯居水⁽⁵⁾。左贤王驱其人民度(渡)余吾水六七百里，居兜衍山。单于自将精兵左安侯度(渡)姑且水。

(1)单于既立六年：是时征和二年(前91)。(2)其年：据《武帝纪》，当作“其明年”，即征和三年(前90)。(3)两部都尉：“部”字衍，当为“两都尉”。(4)三万余人：《武帝纪》作“二万人”。(5)邸：至也。鄯居水：源于今杭爱山脉北麓、流入贝加尔湖的色楞格河。(6)姑且(j)水：在今杭爱山脉东南。

御史大夫军至追邪径⁽¹⁾，无所见，还。匈奴使大将与李陵将三万余骑追汉军，至浚稽山合⁽²⁾，转战九日，汉兵陷陈(阵)却敌，杀伤虏甚众。至蒲奴水⁽³⁾，虏不利，还去。

(1)追邪径：地名。(2)浚稽山：在今杭爱山脉东南。有东浚稽山、西浚稽山。(3)

蒲奴水：在浚稽山东北。

重合侯军至天水⁽¹⁾，匈奴使大将偃渠与左右呼知王将二万余骑要(邀)汉兵，见汉兵强，引去。重合侯无所得失。是时，汉恐车师兵遮重合侯⁽²⁾，乃遣閼陵侯将兵别围车师⁽³⁾，尽得其王民众而还。

(1)天山：指今博格多山脉。(2)车师：西域国名。在今新疆吐鲁番县附近。(3)閼陵

侯：成婉。本匈奴人。

贰师将军将出塞，匈奴使右大都尉与卫律将五千骑要(邀)击将军于夫羊句山峡⁽¹⁾。贰师遣属国胡骑二千与战，虏兵坏散，死伤者数百人。汉军乘胜追北，至范夫人城⁽²⁾，匈奴奔走，莫敢距(拒)敌。会贰师妻子坐巫蛊收⁽³⁾，闻之忧惧。其掾胡亚夫亦避罪从军，说贰师曰：“夫人室家皆在吏，若还不称意，适与狱会，鄯居以北可复得见乎⁽⁴⁾？”贰师由是狐疑，欲深入要功，北至鄯居水上。虏已去，贰师遣护军将二万骑度(渡)鄯居之水⁽⁵⁾。一日，逢左贤王左大将，将二万骑与汉军合战一日，汉军杀左大将，虏死伤甚众。军长史与决眊都尉辉渠侯谋曰⁽⁶⁾：“将军怀异心，欲危众求功，恐必败。”谋共执贰师。贰师闻之，斩长史，引兵还至速邪乌燕然山⁽⁷⁾。单于知汉军劳倦，自将五万骑遮击贰师，相杀伤甚众。夜堑汉军前，深数尺，从后急击之，军大乱败，贰师降。单于素知其汉大将贵臣，以女妻之，尊宠在卫律上。

(1)夫羊句(g u)山峡：在今蒙古达兰札达加德城西。(2)范夫人城：在夫羊句山狭东北，在今蒙古达兰札达加德城东北。(3)贰师妻子坐巫蛊收：此事详见《李广利传》。(4)若还不称意三句：意谓假如被牵连入狱，虽欲投降匈奴也不可能了。(5)鄯居之水：“之”字衍。(6)辉渠侯：据《功臣表》，辉渠侯仆朋子雷电，征和三年以五原属国都尉与贰师俱击匈奴。(7)燕然山：即今杭爱山脉。

其明年⁽¹⁾，单于遣使遗汉书云：“南有大汉，北有强胡。胡者，天之骄子也，不为小礼以自烦。今欲与汉闾(开)大关，取汉女为妻，岁给遗我麩酒万石，糴米五千斛，杂缯万匹，它如故约，则边不相盗矣。”汉遣使者报送其使，单于使左右难汉使者，曰：“汉，礼义国也。贰师道前太子发兵反，何也？”使者曰：“然。乃丞相私与太子争斗，太子发兵欲诛丞相，丞相诬之，故诛丞相。此子弄父兵，罪当笞，小过耳。孰与冒顿单于身杀其父代立，

常妻后母，禽兽行也！”单于留使者，三岁乃得还。

(1)其明年：指征和四年(前84)。

贰师在匈奴岁余，卫律害其宠，会母阏氏病⁽¹⁾，律饬(敕)胡巫言先单于怒，曰“胡故时祠兵，常言得贰师以社⁽²⁾，今何故不用？”于是收贰师，贰师骂曰：“我死必灭匈奴！”遂屠贰师以祠。会连雨雪数月，畜产死，人民疫病，谷稼不孰(熟)，单于恐，为贰师立祠室。

(1)母阏氏：单于之母。(2)以社：以祠社。

自贰师没后，汉新失大将军士卒数万人，不复出兵。三岁，武帝崩⁽¹⁾。前此者，汉兵深入穷追二十余年，匈奴孕重堕⁽²⁾，罢(疲)极苦之。自单于以下常有欲和亲计。

(1)武帝崩：武帝死于后元二年(前87)。(2)孕重堕 (dú)：谓牲畜堕胎。

后三年，单于欲求和亲，会病死。初，单于有异母弟为左大都尉，贤，国人乡(向)之⁽¹⁾，母阏氏恐单于不立子而立左大都尉也，乃私使杀之。左大都尉同母兄怨，遂不肯复会单于庭。又单于病且死，谓诸贵人：“我子少，不能治国，立弟右谷蠡王。”及单于死，卫律等与颛渠阏氏谋，匿单于死，诈桥(矫)单于令，与贵人饮盟，更立子左谷蠡王为壶衍鞮单于。是岁，始元二年也⁽²⁾。

(1)向之：谓附从之。(2)始元二年：前85年。

壶衍鞮单于既立，风(讽)谓汉使者⁽¹⁾，言欲和亲。左贤王、右谷蠡王以不得立怨望，率其众欲南归汉。恐不能自致，即胁卢屠王，欲与西降乌孙，谋击匈奴。卢屠王告之，单于使人验问，右谷蠡王不服，反以其罪罪卢屠王，国人皆冤之。于是二王去居其所⁽²⁾，未尝肯会龙城⁽³⁾。

(1)讽谓：不正言。(2)去居其所：到其原处去居。(3)会龙城：谓参加龙城祭祀。

后二年秋，匈奴入代，杀都尉。单于年少初立，母阏氏不正，国内乖离，常恐汉兵袭之。于是卫律为单于谋“穿井筑城，治楼以藏谷，与秦人守之⁽¹⁾。汉兵至，无奈我何。”即穿井数百，伐材数千。或曰胡人不能守城，是遗汉粮也，卫律于是止，乃更谋归汉使不降者苏武、马宏等。马宏者，前副光禄大夫王忠使西国，为匈奴所遮，忠战死，马宏生得，亦不肯降。故匈奴归此二人，欲以通善意。是时⁽²⁾，单于立三岁矣。

(1)秦人：指中原人及其子孙。(2)是时：指始元六年(前81)。

明年⁽¹⁾，匈奴发左右部二万骑，为四队，并入边为寇。汉兵追之，斩首获虏九千人，生得瓠脱王，汉无所失亡。匈奴见瓠脱王在汉，恐以为道(导)击之，即西北远去，不敢南逐水草，发人民屯瓠脱。明年⁽²⁾，复遣九千骑屯受降城以备汉，北桥余吾⁽³⁾，令可度(渡)，以备奔走⁽⁴⁾。是时，卫律已死。卫律在时，常言和亲之利，匈奴不信，及死后，兵数困，国益贫。单于弟左谷蠡王思卫律言，欲和亲而恐汉不听，故不肯先言，常使左右风(讽)汉使者。然其侵盗益希，遇汉使愈厚，欲以渐致和亲，汉亦羁縻之，其后，左谷蠡王死。明年⁽⁵⁾，单于使犁汗王窥边⁽⁶⁾，言酒泉、张掖兵益弱，出兵试击，冀可复得其地。时汉先得降者，闻其计，天子诏边警备。后无几⁽⁷⁾，右贤王、犁汗王四千骑分三队，入日勒、屋兰、番和⁽⁸⁾。张掖太守、属国都尉发兵击，大破之，得脱者数百人。属国千长义渠王骑士射杀犁汗王⁽⁹⁾，赐黄金二百斤，马二百匹，因封为犁汗王。属国都尉郭忠封成安侯⁽¹⁰⁾。自是后，匈奴不敢入张掖。

(1)明年：指元凤元年(前80)。(2)明年：此指元凤二年(前79)。(3)桥余吾：在余

吾水上架桥。(4)奔走：指退走。(5)明年：疑衍。王先谦曰：以上下文推之，此“明年”二字当衍。(6)犁汗：地名。周寿昌曰：犁汗是匈奴右谷蠡庭所属地，下有“犁汗都尉”，又有“到左犁汗王威所居地”。(7)无几：不多久。(8)日勒：县名。在今甘肃永昌西北。屋兰：县名。在今甘肃张掖东南。番和：县名。今甘肃永昌。(9)千长：千人之长。《续志》张掖属国有千人官。(10)郭忠封成安侯：事在元凤三年(前78)二月，见《功臣侯表》。

其明年⁽¹⁾，匈奴三千余骑入五原，略杀数千人，后数万骑南旁(傍)塞猎，行攻塞外亭障，略取吏民去。是时汉边郡烽火候望精明，匈奴为边寇者少利，希复犯塞。汉复得匈奴降者，言乌桓尝发先单于冢，匈奴怨之，方发二万骑击乌桓。大将军霍光欲发兵邀击之⁽²⁾，以问护军都尉赵充国⁽³⁾。充国以为“乌桓间数犯塞⁽⁴⁾，今匈奴击之，于汉便。又匈奴希寇盗，北边幸无事。蛮夷自相攻击，而发兵要(邀)之，招寇生事，非计也。”光更问中郎将范明友，明友言可击。于是拜明友为度辽将军，将二万骑出辽东。匈奴闻汉兵至，引去。初，光诫明友：“兵不空出，即后匈奴⁽⁵⁾，遂击乌桓。”乌桓时新中匈奴兵⁽⁶⁾，明友既后匈奴，因乘乌桓敝，击之，斩首六千余级，获三王首，还，封为平陵侯⁽⁷⁾。

(1)其明年：此指元凤三年(前78)。(2)霍光：本书有其传。(3)赵充国：本书卷六十九有其传。(4)间：近来。(5)后匈奴：意谓发兵迟后，邀击匈奴不及。(6)中匈奴兵：为匈奴兵所中伤。(7)封为平陵侯：时在元凤四年(前77)。

匈奴繇(由)是恐，不能出兵。即使使之乌孙，求欲得汉公主。击乌孙，取车延、恶师地。乌孙公主上书，下公卿议救，未决⁽¹⁾。昭帝崩，宣帝即位，乌孙昆弥复上书⁽²⁾，言“连为匈奴所侵削，昆弥愿发国半精兵人马五万匹，尽力击匈奴，唯天子出兵，哀救公主！”本始二年⁽³⁾，汉大发关东轻锐士，选郡国吏三百石伉健习射者⁽⁴⁾，皆从军。遣御史大夫田广明为祁连将军⁽⁵⁾，四万余骑，出西河；度辽将军范明友三万余骑，出张掖；前将军韩增三万余骑，出云中；后将军赵充国为蒲类将军，三万余骑，出酒泉；云中太守田顺为虎牙将军，三万余骑，出五原；凡五将军，兵十余万骑，出塞各二千余里。及校尉常惠使护发兵乌孙西域⁽⁶⁾，昆弥自将翕侯以下五万余骑从西方入，与五将军兵凡二十余万众。匈奴闻汉兵大出，老弱奔走，驱畜产远遁逃，是以五将少所得。

(1)(议)未决：时为元平元年(前74)。(2)乌孙昆弥：乌孙的君主。(3)本始二年：即公元前72年。(4)伉(kàng)健：强健。(5)田广明：《酷吏传》有其传。(6)常惠：本书卷七十有其传。使护发兵乌孙西域：此处文理不顺。王念孙曰：“案：此句颠倒不成文理。当云‘使护乌孙，兵发西域’。”

度辽将军出塞千二百余里，至蒲离候水，斩首捕虏七百余级，卤(掳)获马牛羊万余。前将军出塞千二百余里，至乌员⁽¹⁾，斩首捕虏，至候山百余级⁽²⁾，卤(掳)马牛羊二千余。蒲类将军兵当与乌孙合击匈奴蒲类泽⁽³⁾，乌孙先期至而去，汉兵不与相及。蒲类将军出塞千八百余里，西去候山，斩首捕虏，得单于使者蒲阴王以下三百余级，卤(掳)马牛羊七千余。闻虏已引去，皆不至期还。天子薄其过，宽而不罪。祁连将军出塞千六百里，至鸡秩山，斩首捕虏十九级，获牛马羊百余。逢汉使匈奴还者冉弘等，言鸡秩山西有虏众，祁连即戒弘，使言无虏，欲还兵。御史属公孙益寿谏，以为不可，祁连不听，遂引兵还。虎牙将军出塞八百余里，至丹余吾水上，即止兵不进，斩首捕虏千九百余级，卤(掳)马牛羊七万余，引兵还。上以虎牙将军不至期，诈增卤(掳)获，而祁连知虏在前，逗留不进，皆下吏自杀。擢公孙益寿为侍御史。校尉

常惠与乌孙兵至右谷蠡庭，获单于父行及嫂、居次、名王、犁汗都尉、千长、将以下三万九千余级⁽⁴⁾，虏马牛羊驴骡橐(骆)驼七十余万。汉封惠为长罗侯，然匈奴民众死伤而去者，及畜产远移死亡不可胜数。于是匈奴遂衰耗，怨乌孙。

(1)乌员：地名。地点不明。(2)候山：山名。百余级：谓斩首捕虏百余级。(3)蒲类泽：今新疆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境之巴里坤湖。(4)父行(háng)：父辈。居次：匈奴王女之号，犹汉称公主。将：当作“骑将”。王先慎曰：“将”字上夺“骑”字，《常惠传》、《西域传》并有，是其证。

其冬⁽¹⁾，单于自将万骑击乌孙，颇得老弱，欲还。会天大雨雪，一日深丈余，人民畜产冻死，还者不能什一。于是丁令乘弱攻其北⁽²⁾，乌桓入其东，乌孙击其西。凡三国所杀数万级，马数万匹，牛羊甚众。又重以饿死，人民死者什三，畜产什五，匈奴大虚弱，诸国羁属者皆瓦解，攻盗不能理。其后汉出三千余骑，为三道，并入匈奴，捕虏得数千人还。匈奴终不敢取当⁽³⁾，兹(滋)欲乡(向)和亲，而边境少事矣。

(1)其冬：指本始三年(前71)冬。(2)丁令：即丁零。(3)取当：犹“取偿”。

壶衍鞬单于立十七年死，弟左贤王立，为虚闾权渠单于。是岁，地节二年也⁽¹⁾。

(1)地节二年：前68年。

虚闾权渠单于立，以右大将女为大阏氏，而黜前单于所幸颛渠阏氏。颛渠阏氏父左大且渠怨望。是时匈奴不能为边寇，于是汉罢外城⁽¹⁾，以休百姓。单于闻之喜，召贵人谋，欲与汉和亲。左大且渠心害其事，曰：“前汉使来，兵随其后，今亦效汉发兵，先使使者入。”乃自请与呼卢訾王各将万骑南旁(傍)塞猎，相逢俱入，行未到，会三骑亡降汉，言匈奴欲为寇。于是天子诏发边骑屯要害处，使大将军军监治众等四人将五千骑⁽²⁾，分三队，出塞各数百里，捕得虏各数十人而还。时匈奴亡其三骑，不敢入，即引去。是岁也，匈奴饥，人民畜产死十六七。又发两屯各万骑以备汉。其秋，匈奴前所得西罽居左地者⁽³⁾，其君长以下数千人皆驱畜产行，与瓠脱战，所战杀甚众，遂南降汉。

(1)罢：谓罢戍守。外城：指塞外诸城。(2)军监：官名。掌监军。治众：军监之名。

(3)西罽：古代部族名。匈奴族之一(孟康说)。

其明年⁽¹⁾，西域城郭共击匈奴，取车师国⁽²⁾，得其王及人众而去。单于复以车师王昆弟兜莫为车师王，收其余民东徙，不敢居故地。而汉益遣屯士分田车师地以实之。其明年⁽³⁾，匈奴怨诸国共击车师，遣左右大将各万余骑屯田右地，欲以侵迫乌孙西域。后二岁⁽⁴⁾，匈奴遣左右奥鞬各六千骑⁽⁵⁾，与左大将再击汉之田车师城者，不能下。其明年⁽⁶⁾，丁令比三岁入盗匈奴⁽⁷⁾，杀略人民数千，驱马畜去。匈奴遣万余骑往击之，无所得。其明年，单于将十余万骑旁(傍)塞猎，欲入边寇。未至，会其民题除渠堂亡降汉言状，汉以为言兵鹿奚卢侯⁽⁸⁾，而遣后将军赵充国将兵四万余骑屯缘边九郡备虏。月余，单于病欧(呕)血，因不敢入，还去，即罢兵。乃使题王都犁胡次等入汉，请和亲，未报，会单于死。是岁，神爵二年也⁽⁹⁾。

(1)其明年：指地节三年(前67)。(2)车师国：西域国名。今新疆吐鲁番县附近。(3)其明年：指地节四年(前66)。(4)后二岁：当作“后四岁”，即元康四年(前62)。王先谦曰：上是地节四年，下“明年”是神爵元年。此“后二岁”当为“后四岁”，方合元康四年之数。(5)左右奥(yù)鞬：匈奴官号。(6)其明年：此指神爵元年(前61)。(7)比：频也。(8)言兵鹿奚卢侯：周寿昌：“《赵充国传》：‘匈奴大发十余万骑南傍塞，至符奚’”

庐山。欲入为寇。亡者题除渠堂言之。’是符奚庐山为塞南地，故以封之。彼作‘符’，此作‘鹿’者，传写杂出也。‘言兵’者，《赵充国传》‘汉封羌阳雕为言兵侯。’大约汉设此侯，以待归义者。此因题除渠堂本匈奴民来降言状，故封为‘言兵’而加地名侯，例不入表也。”(9)神爵二年：即公元前60年。

虚闾权渠单于立九年死，自始立而黜颞渠阏氏，颞渠阏氏即与右贤王私通。右贤王会龙城而去，颞渠阏氏语以单于病甚，且勿远。后数日，单于死。郝宿王刑未央使人召诸王，未至，颞渠阏氏与其弟左大且渠都隆奇谋，立右贤王屠耆堂为握衍胸鞬单于。握衍胸鞬单于者，代父为右贤王，乌维单于耳孙也⁽¹⁾。

(1)耳孙：远代孙。

握衍胸鞬单于立，复修和亲，遣弟伊酋若王胜之入汉献见⁽¹⁾。单于初立，凶恶，尽杀虚闾权渠时用事贵人刑未央等，而任用颞渠阏氏弟都隆奇，又尽免虚闾权渠子弟近亲，而自以其子弟代之。虚闾权渠单于子稽侯 既不得立，亡归妻父乌禅幕。乌禅幕者，本乌孙、康居间小国⁽²⁾，数见侵暴，率其众数千人降匈奴，狐鹿姑单于以其弟子日逐王姊妻之，使长其众⁽³⁾，居右地。日逐王先贤掸，其父左贤王当为单于，让狐鹿姑单于，狐鹿姑单于许立之。国人以故颇言日逐王当为单于。日逐王素与握衍胸鞬单于有隙，即率其众数万骑归汉，汉封日逐王为归德侯⁽⁴⁾。单于更立其从兄薄胥堂为日逐王。

(1)伊酋若王：《宣帝纪》作“呼留若王”，译音，无定字(王先谦说)。(2)康居：

西域国名。约在今巴尔喀什湖和咸海之间。(3)长其众：为其众之首领。(4)汉封日逐王：

日逐王先贤掸归汉，在神爵二年(前60年)，受封归德侯在神爵三年(前59)。

明年⁽¹⁾，单于又杀先贤掸两弟。乌禅幕请之，不听，心恚。其后左奥鞬王死，单于自立其小子为奥鞬王，留庭⁽²⁾。奥鞬贵人共立故奥鞬王子为王，与俱东徙。单于遣右丞相将万骑往击之⁽³⁾，死亡数千人，不胜。时单于已立二岁，暴虐杀伐，国中不附。及太子、左贤王数谗左地贵人，左地贵人皆怨。其明年，乌桓击匈奴东边姑夕王，颇得人民，单于怒，姑夕王恐，即与乌禅幕及左地贵人共立稽侯 为呼韩邪单于，发左地兵四五万人，西击握衍胸鞬单于，至姑且水北。未战，握衍胸鞬单于兵败走，使人报其弟右贤王曰：“匈奴共攻我，若肯发兵助我乎⁽⁴⁾？”右贤王曰：“若不爱人，杀昆弟诸贵人。各自死若处⁽⁵⁾，无来汗(污)我。”握衍胸鞬单于恚，自杀。左大且渠都隆奇亡之右贤王所，其民众尽降呼韩邪单于。是岁，神爵四年也。握衍胸鞬单于立三年而败。

(1)明年：指神爵三年(前59)。(2)庭：单于庭。(3)右丞相：：此说明匈奴有丞相，而且有左右之分。但匈奴为游牧军事性政权，其丞相权力可能不如王侯大。(4)若：你也。其下亦同。(5)各自死若处：意谓你于所居处自杀。(6)神爵四年：前58年。

汉书新注卷九十四下 匈奴传第六十四下

呼韩邪单于归庭数月，罢兵使各归故地，乃收其兄呼屠吾斯在民间者立为左谷蠡王，使人告右贤贵人，欲令杀右贤王。其冬，都隆奇与右贤王共立日逐王薄胥堂为屠耆单于，发兵数万人东袭呼韩邪单于。呼韩邪单于兵败走，屠耆单于还，以其长子都涂吾西为左谷蠡王，少子姑瞞楼头为右谷蠡王，留居单于庭。

明年秋，屠耆单于使日逐王先贤掸兄右奥鞬王为乌籍都尉各二万骑⁽¹⁾，屯东方以备呼韩邪单于。是时，西方呼揭王来与唯犁当户谋，共谗右贤王，言欲自立为乌籍单于，屠耆单于杀右贤王父子，后知其冤，复杀唯犁当户。于是呼揭王恐，遂畔(叛)去，自立为呼揭单于。右奥鞬王闻之，即自立为车犁单于。乌籍都尉亦自立为乌籍单于。凡五单于⁽²⁾。屠耆单于自将兵东击车犁单于，使都隆奇击乌籍。乌籍、车犁皆败，西北走，与呼揭单于兵合为四万人。乌籍、呼揭皆去单于号，共并力尊辅车犁单于。屠耆单于闻之，使左大将、都尉将四万骑分屯东方，以备呼韩邪单于，自将四万骑西击车犁单于。车犁单于败，西北走，屠耆单于即引西南，留闾敦地。

(1)为：犹“与”。(2)五单于：即呼韩邪单于、屠耆单于、乌籍单于、呼揭单于、车犁单于。(3)闾敦：(tād n)：地名。

其明年，呼韩邪单于遣其弟右谷蠡王等西袭屠耆单于屯兵，杀略万余人。屠耆单于闻之，即自将六万骑击呼韩邪单于，行千里，未至噶姑地⁽¹⁾，逢呼韩邪单于兵可四万人，合战。屠耆单于兵败，自杀。都隆奇乃与屠耆少子右谷蠡王姑瞞楼头亡归汉，车犁单于东降呼韩邪单于。呼韩邪单于左大将乌厉屈与父呼速累乌厉温敦皆见匈奴乱⁽²⁾，率其众数万人南降汉。封乌厉屈为新城侯⁽³⁾，乌厉温敦为义阳侯。是时李陵子复立乌籍都尉为单于，呼韩邪单于捕斩之，遂复都单于庭，然众裁(才)数万人。屠耆单于从弟休旬王将所主五六百骑，击杀左大且渠，并其兵，至右地，自立为闰振单于，在西边。其后，呼韩邪单于兄左贤王呼屠吾期亦自立为郅支骨都侯单于，在东边。其后二年，闰振单于率其众东击郅支单于。郅支单于与战，杀之，并其兵，遂进攻呼韩邪。呼韩邪破，其兵走，郅支都单于庭。

(1)噶(rù)姑：地名。(2)呼速累：匈奴官号(颜师古说)。(3)新城侯：《功臣表》作“信成侯”。

呼韩邪之败也，左伊秩皆王为呼韩邪计，劝令称臣入朝事汉，从汉求助，如此匈奴乃定。呼韩邪议问诸大臣，皆曰：“不可。匈奴之俗，本上气力而下服役⁽¹⁾，以马上战斗为国，故有威名于百蛮⁽²⁾。战死，壮士所有也。今兄弟争国，不在兄则在弟，虽死犹有威名，子孙常长诸国⁽³⁾。汉虽强，犹不能兼并匈奴，奈何乱先古之制，臣事于汉，卑辱先单于，为诸国所笑！虽如是而安，何以复长百蛮！”左伊秩訾曰：“不然。强弱有时，今汉方盛，乌孙城郭诸国皆为臣妾。自且鞮侯单于以来，匈奴日削，不能取复，虽屈(倔)强于此，未尝一日安也。今事汉则安存，不事则危亡，计何以过此！”诸大人相难久之。呼韩邪从其计，引众南近塞，遣子右贤王铄娄渠堂入侍。郅支单于亦遣子右大将驹于利受入侍。是岁，甘露元年也⁽⁴⁾。

(1)下服役：以服役于人为下。(2)百蛮：指各族。(3)长诸国：为诸国之首。(4)甘露元年：即公元前53年。

明年，呼韩邪单于款五原塞⁽¹⁾，愿朝三年正月⁽²⁾。汉遣车骑都尉韩昌迎，

发过所七郡⁽³⁾，郡二千骑，为陈道上⁽⁴⁾。单于正月朝天子于甘泉宫，汉宠以殊礼，位在诸侯王上，赞谒称臣而不名，赐以冠带衣裳，黄金玺戾绶⁽⁵⁾，玉具剑⁽⁶⁾，佩刀，弓一张，矢四发⁽⁷⁾，棨戟十⁽⁸⁾，安车一乘，鞍勒一具⁽⁹⁾，马十五匹，黄金二十斤，钱二十万，衣被七十七袭⁽¹⁰⁾，锦绣绮縠杂帛八千匹，絮六千斤。礼毕，使使者道(导)单于先行，宿长平⁽¹¹⁾。上自甘泉宿池阳宫⁽¹²⁾。上登长平，诏单于毋谒⁽¹³⁾，其左右当户之群臣皆得列观⁽¹⁴⁾，及诸蛮夷君长王侯数万，咸迎于渭桥下，夹道陈。上登渭桥，咸称万岁，单于就邸，留月余，遣归国。单于自请愿留居光禄塞下⁽¹⁵⁾，有急保汉受降城⁽¹⁶⁾。汉遣长乐卫尉高昌侯董忠、车骑都尉韩昌将骑万六千，又发边郡士马以千数，送单于出朔方鸡鹿塞⁽¹⁷⁾。诏忠等留卫单于，助诛不服，又转边谷米⁽¹⁸⁾，前后三万四千斛，给赡其食。是岁，郅支单于亦遣使奉献，汉遇之甚厚。明年⁽¹⁹⁾，两单于俱遣使朝献，汉待呼韩邪使有加。明年⁽²⁰⁾，呼韩邪单于复入朝，礼赐如初，加衣百一十袭，锦帛九千匹，絮八千斤。以有屯兵，故不复发骑为送。

(1)款：叫也。五原塞：五原郡的边塞。约在今内蒙古包头市西北。(2)三年：甘露三年(前51)。朝正月：会正旦之朝贺。即朝贺元旦。(3)发过所：发放通行证。七郡：指单于来长安所经过的七郡，大约是五原、朔方、西河、上郡、北地、左冯翊、京兆尹等。(4)郡二千骑，为陈道上：谓所过之郡各发二千骑，陈列于道，以示宠卫。(5)戾：草名。可染绿。戾绶：绿绶，汉诸侯王之制。(6)玉具剑：剑口和把手部分用玉制成的剑。(7)矢四发：四支矢。(8)棨戟：有缯衣或油漆的木戟，用为官吏出行之仪仗。(9)勒：马辔。(10)一袭：犹今人之称一件长衣(陈直说)。(11)长平：阪名。在汉代池阳南(在今陕西泾阳)。(12)池阳宫：离宫名。在池阳县(在今陕西泾阳西北)。(13)毋谒：不令拜。(14)左右当户之群臣：当作“左右当户之群”。王念孙曰：“案‘臣’字后人所加。‘左右当户之群’，统当户以下众官而言，犹言左右当户之属耳。《宣纪》云‘其左右当户之郡皆列观’，是其证。”(15)光禄塞：即光禄勋徐自为所筑之塞。在今内蒙古包头西北。(16)保：守卫。受降城：即公孙敖所筑之城。在今内蒙古乌拉特中后联合旗东。(17)鸡鹿塞：在汉代朔方窳浑县西北。在今内蒙古磴口西北。(18)：干饭。(19)明年：指甘露四年(前50)。(20)明年：此指黄龙元年(前49)。

始郅支单于以为呼韩邪降汉，兵弱不能复自还，即引其众西，欲攻定右地。又屠耆单于小弟本侍呼韩邪，亦亡之右地，收两兄余兵得数千人，自立为伊利目单于，道逢郅支，合战，郅支杀之，并其兵五万余人。闻汉出兵谷助呼韩邪，即遂留居右地。自度力不能定匈奴，乃益西近乌孙，欲与并力，遣使见小昆弥乌就屠。乌就屠见呼韩邪为汉所拥，郅支亡虏，欲攻之以称汉⁽¹⁾，乃杀郅支使，持头送都护在所，发八千骑迎郅支。郅支见乌孙兵多，其使又不反(返)，勒兵逢击乌孙⁽²⁾，破之。因北击乌揭，乌揭降。发其兵西破坚昆，北降丁令，并三国⁽³⁾。数遣兵击乌孙，常胜之。坚昆东去单于庭七千里，南去车师五千里，郅支留都之。

(1)称汉：称汉朝心意。(2)逢击：犹迎击。(3)并三国：兼并乌揭(即呼揭)、坚昆、丁令三国。呼揭在今阿尔泰山脉一带，坚昆在前苏联境内叶尼塞河、卡通河流域，丁令在前苏联境内贝加尔湖一带。郅支兼并三国，可见一时势力很大。

元帝初即位，呼韩邪单于复上书，言民众困乏。汉诏云中、五原郡转谷二万斛以给焉。郅支单于自以道远，又怨汉拥护呼韩邪，遣使上书求侍子。汉遣谷吉送之，郅支杀吉。汉不知吉音问，而匈奴降者言闻瓠脱皆杀之⁽¹⁾。呼韩邪单于使来，汉辄簿责之甚急⁽²⁾。明年，汉遣车骑都尉韩昌、光禄大夫张猛送呼韩邪单于侍子，求问吉等，因赦其罪，勿令自疑⁽³⁾。昌、猛见单于

民众益盛，塞下禽兽尽，单于足以自卫，不畏郅支。闻其大臣多劝单于北归者，恐北去后难约束，昌、猛即与为盟约曰：“自今以来，汉与匈奴合为一家，世世毋得相诈相攻。有窃盗者，相报⁽⁴⁾，行其诛，偿其物；有寇，发兵相助。汉与匈奴敢先背约者，受天不祥。令其世世子孙尽如盟。”昌、猛与单于及大臣俱登匈奴诺水东山⁽⁵⁾，刑白马，革于以径路刀金留犁挠酒⁽⁶⁾，以老上单于所破月氏王头为饮器者共饮血盟。昌、猛还奏事。公卿议者以为“单于保塞为藩，虽欲北去，犹不能为危害。昌、猛擅以汉国世世子孙与夷狄诅盟，令单于得以恶言上告于天，羞国家⁽⁷⁾，伤威重，不可得行。宜遣使往告祠天，与解盟。昌、猛奉使无状⁽⁸⁾，罪至不道。”上薄其过⁽⁹⁾，有诏昌、猛以赎论，勿解盟。其后呼韩邪竟北归庭，人众稍稍归之，国中遂定。

(1)匈奴降者言……皆杀之：句中“皆”字当在“言”之上。即匈奴降者“皆言”(王念孙说)。瓠脱杀之：言谷吉被杀于瓠脱。瓠脱属呼韩邪，故汉责其使(刘敞说)。(2)薄责：以文薄所记内容一一责之。(3)疑：谓疑汉欲讨伐。(4)相报：互相通报。(5)诺水：今内蒙古艾不盖河。诺水东山：诺水流域的东山。(6)径路：匈奴宝刀。刀金：以刀刻金，放在酒中。留犁：饭匕。取食用的勺、匙之类。挠：搅也。(7)羞：辱也。(8)无状：谓办事不妥。(9)薄：轻也。

郅支即杀使者，自知负汉，又闻呼韩邪益强，恐见袭击，欲远去。会康居王数为乌孙所困，与诸翁侯计，以为匈奴大国，乌孙素服属之，今郅支单于困厄在外，可迎置东边，使合兵取乌孙以立之⁽¹⁾，长无匈奴忧矣。即使使至坚昆通语郅支。郅支素恐，又怨乌孙，闻康居计，大说(悦)，遂与相结，引兵而西。康居亦遣贵人，囊它(骆驼)驴马数千匹，迎郅支。郅支人众中寒道死⁽²⁾，余财(才)三千人到康居。其后，都护甘延寿与副陈汤发兵即康居诛郅支，语在《延寿》、《汤传》⁽³⁾。

(1)立之：谓立郅支。(2)中寒：伤于寒。道死：死于道。(3)《延寿》、《汤传》即本书卷七十《甘延寿传》、《陈汤传》。

郅支既诛，呼韩邪单于且喜且惧，上书言曰：“常愿谒见天子，诚以郅支在西方，恐其与乌孙俱来击臣⁽¹⁾，以故未得至汉。今郅支已伏诛，愿入朝见。”竟宁元年⁽²⁾，单于复入朝，礼赐如初，加衣服锦帛絮，皆倍于黄龙时⁽³⁾。单于自言愿婿汉氏以自亲⁽⁴⁾。元帝以后宫良家子王墙字昭君赐单于⁽⁵⁾。单于欢喜，上书愿保塞上谷以西至敦煌⁽⁶⁾，传之无穷，请罢边备塞吏卒，以休天子人民。天子令下有司议，议者皆以为便。郎中侯应习边事，以为不可许。上问状，应曰：“周秦以来，匈奴暴桀，寇侵边境，汉兴，尤被其害。臣闻北边塞至辽东，外有阴山⁽⁷⁾，东西千余里，草木茂盛，多禽兽，本冒顿单于依阻其中，治作弓矢，来出为寇，是其苑囿也。至孝武世，出师征伐，斥夺此地，攘之于幕(漠)北。建塞徼，起亭隧(燧)⁽⁸⁾，筑外城，设屯戍，以守之，然后边境得用少安。幕(漠)北地平，少草木，多大沙，匈奴来寇，少所蔽隐，从塞以南，径深山谷，往来差难。边长老言匈奴失阴山之后，过之未尝不哭也。如罢备塞戍卒，示夷狄之大利，不可一也。今圣德广被，天覆匈奴⁽⁹⁾，匈奴得蒙全活之恩，稽首来臣。夫夷狄之情，困则卑顺，强则骄逆，天性然也。前以罢外城，省亭隧(燧)，今裁(才)足以候望通烽火而已。古者安不忘危，不可复罢，二也。中国有礼义之教，刑罚之诛，愚民犹尚犯禁，又况单于，能必其众不犯约哉！三也。自中国尚建关梁以制诸侯，所以绝臣下之觊欲也。设塞徼，置屯戍，非独为匈奴而已，亦为诸属国降民，本故匈奴之人，恐其思旧逃亡，四也。近西羌保塞，与汉人交通，吏民贪利，侵盗

其畜产妻子，以此怨恨，起而背畔(叛)，世世不绝。今罢乘塞⁽¹⁰⁾，则生嫚易分争之渐⁽¹¹⁾，五也。往者从军多没不还者，子孙贫困，一旦亡出，从其亲戚，六也。又边人奴婢愁苦，欲亡者多，曰‘闻匈奴中乐，无奈候望急何！’然时有亡出塞者，七也。盗贼桀黠，群辈犯法，如其窘急，亡走北出，则不可制，八也。起塞以来百有余年，非皆以土垣也，或因山岩石，木柴僵落⁽¹²⁾，溪谷水门，稍稍平之，卒徒筑治，功费久远，不可胜计。臣恐议者不深虑其终始，欲以壹切省繇(徭)戍⁽¹³⁾，十年之外，百岁之内，卒有它变，障塞破坏，亭隧(燧)灭绝，当更发屯缮治，累世之功不可卒(猝)复，九也。如罢戍卒，省候望，单于自以保塞守御，必深德汉⁽¹⁴⁾，请求无已。小失其意，则不可测。开夷狄之隙，亏中国之固，十也。非所以永持至安，威制百蛮之长策也。”

(1)乌孙：当云“康居”，非乌孙(沈钦韩说)。(2)竟宁元年：前33年。(3)黄龙：汉宣帝年号，仅一年(前49)。(4)愿媾汉氏以自亲：愿娶汉女而身为汉氏媾。(5)良家子：指“良家”的子女。王墙：又作王墙、王墙。(6)保：守卫。(7)阴山：在内蒙古中部固阳一带，东西走向。(8)亭燧：古代边塞用以守望及举烽火之亭子。(9)天覆：如天之覆。(10)乘塞：登塞而守。(11)嫚易：犹相欺侮。(12)僵落：谓树木摧折或枯萎而堕落。(13)壹切：谓权时。(14)德汉：谓有德于汉。

对奏，天子有诏：“勿议罢边塞事。”使车骑将军口谕单于曰⁽¹⁾：“单于上书愿罢北边吏士屯戍，子孙世世保塞。单于乡(向)慕礼义，所以为民计者甚厚，此长久之策也，朕甚嘉之。中国四方皆有关梁障塞，非独以备塞外也，亦以防中国奸邪放纵，出为寇害，故明法度以专众心也⁽²⁾。敬谕单于之意⁽³⁾，朕无疑焉。为单于怪其不罢，故使大司马车骑将军嘉晓单于。”单于谢曰：“愚不知大计，天子幸使大臣告语，甚厚！”

(1)车骑将军：许嘉。(2)专：壹也。(3)敬谕单于之意：谓已晓单于的心意。

初，左伊秩訾为呼韩邪画计归汉，竟以安定。其后或谗伊秩訾自伐其功，常鞅鞅(怏怏)，呼韩邪疑之。左伊秩訾惧诛，将其众千余人降汉，汉以为关内侯，食邑三百户，令佩其王印绶。及竟宁中⁽¹⁾，呼韩邪来朝，与伊秩訾相见，谢曰：“王为我计甚厚，令匈奴至今安宁，王之力也，德岂可忘！我失王意，使王去不复顾留⁽²⁾，皆我过也。今欲白天子，请王归庭。”伊秩訾曰：“单于赖天命，自归于汉，得以安宁，单于神灵，天子之佑也，我安得力！既已降汉，又复归匈奴，是两心也。愿为单于侍使于汉，不敢听命。”单于固请不能得而归。

(1)竟宁：汉元帝年号，仅一年(前33)。(2)留：谓留住匈奴。

王昭君号宁胡阏氏，生一男伊屠智牙师，为右日逐王。呼韩邪立二十八年，建始二年死⁽¹⁾。始呼韩邪嬖左伊秩訾兄呼衍王女二人。长女颛渠阏氏⁽²⁾，生二子，长曰且莫车，次曰囊知牙斯。少女为大阏氏，生四子，长曰雕陶莫皋，次曰且靡胥，皆长于且莫车，少子咸、乐二人，皆小于囊知牙斯。又它阏氏子十余人。颛渠阏氏贵，且莫车爱。呼韩邪病且死，欲立且莫车，其母颛渠阏氏曰：“匈奴乱十余年，不绝如发，赖蒙汉力，故得复安。今平定未久，人民创艾战斗⁽³⁾，且莫车年少，百姓未附，恐复危国。我与大阏氏一家共子⁽⁴⁾，不如立雕陶莫皋。”大阏氏曰：“且莫车虽少，大臣共持国事，今舍贵立贱⁽⁵⁾，后世必乱。”单于卒从颛渠阏氏计，立雕陶莫皋，约令传国与弟。呼韩邪死，雕陶莫皋立，为复株累若鞮单于。

(1)建始二年：前31年。(2)颛渠阏氏：此与前文“颛渠阏氏”名同，非一人。(3)

创艾(yì)：因受惩戒而畏惧。(4)一家：言亲姊妹。共子：谓两人所生恩慈一样。(5)舍：

弃置。

复株累若鞮单于立，遣子右致卢儿王醯谐屠奴侯入侍，以且麋胥为左贤王，且莫车为左谷蠡王，囊知牙斯为右贤王。复株累单于复妻王昭君，生二女，长女云为须卜居次⁽¹⁾，小女为当于居次⁽²⁾。

(1)云：是伊墨居次，因为须卜当之妻，故亦称须卜居次(钱大昭说)。居次：匈奴王

侯妻号。(2)当于：夫家氏族。

河平元年⁽¹⁾，单于遣右皋林王伊邪莫演等奉献朝正月，既罢，遣使者送至蒲反(阪)⁽²⁾。伊邪莫演言“欲降。既不受我，我自杀，终不敢还归。”使者以闻，下公卿议。议者或言宜如故事，受其降。光禄大夫谷永、议郎杜钦以为⁽³⁾“汉兴，匈奴数为边害，故设金爵之赏以待降者。今单于诘(屈)体称臣，列为北藩，遣使朝贺，无有二心，汉家接之，宜异于往时。今既享单于聘贡之质(贄)⁽⁴⁾，而更受其逋逃之臣，是贪一夫之得而失一国之心，拥有罪之臣而绝慕义之君也。假令单于初立⁽⁵⁾，欲委身中国，未知利害，私使伊邪莫演诈降以卜吉凶，受之亏德沮善⁽⁶⁾，令单于自疏，不亲边吏；或者设为反间，欲因而生隙，受之适合其策，使得归曲而直责⁽⁷⁾。此诚边竟(境)安危之原，师旅动静之首，不可不详也。不如勿受，以昭日月之信，抑诈谖之谋，怀附亲之心，便”。对奏，天子从之。遣中郎将王舜往问降状。伊邪莫演曰：“我病狂妄言耳。”遣去。归到，官位如故，不肯令见汉使。明年，单于上书愿朝河平四年正月⁽⁸⁾，遂入朝，加赐锦绣缯帛二万匹，絮二万斤，它如竟宁时。

(1)河平元年：前28年。(2)蒲阪：县名。在今山西永济西。(3)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杜钦：社周之孙。《杜周传》附其传。(4)享：受也。贄：言方物。(5)假令：犹言或当。(6)沮：坏也。(7)归曲：谓归曲于汉。直责：误倒。《汉纪》作“责直”，是也。责直：谓责汉以直义。(8)河平四年：前25年。

复株累单于立十岁，鸿嘉元年死⁽¹⁾。弟且麋胥立，为搜谐若鞮单于。

(1)鸿嘉元年：前20年。

搜谐单于立，遣子左祝都韩王胸留斯侯入侍，以且莫车为左贤王。搜谐单于立八岁，元延元年⁽¹⁾，为朝二年发行⁽²⁾，未入塞，病死。弟且莫车立，为车牙若鞮单于。

(1)元延元年：前12年。(2)为朝二年：为了参加汉元延二年岁首之朝礼。发行：出发。

车牙单于立，遣子右于涂仇掸王乌夷当入侍，以囊知牙斯为左贤王。车牙单于立四岁，绥和元年死⁽¹⁾。弟囊知牙斯立，为乌珠留若鞮单于。

(1)绥和元年：前8年。

乌珠留单于立，以第二阏氏于乐为左贤王⁽¹⁾，以第五阏氏子舆为右贤王⁽²⁾，遣子右股奴王乌鞮牙斯入侍。汉遣中郎将夏侯藩、副校尉韩容使匈奴。时帝舅大司马票(骠)骑将军王根领尚书事，或说根曰：“匈奴有斗入汉地，直(值)张掖郡，生奇材木，箭竿就(鹫)羽，如得之，于边甚饶，国家有广地之实，将军显功，垂于无穷。”根为上言其利，上直欲从单于求之⁽³⁾，为有不得，伤命损威⁽⁴⁾。根即但以上指晓藩，令从藩所说而求之⁽⁵⁾。藩至匈奴，以语次说单于曰⁽⁶⁾：“窃见匈奴斗入汉地，直(值)张掖郡。汉三都尉居塞上，士卒数百人寒苦，候望久劳。单于宜上书献此地，直断阏之⁽⁷⁾，省两都尉士卒数百人，以复天子厚恩⁽⁸⁾，其报必大⁽⁹⁾。”单于曰：“此天子诏语邪，将从使者所求也？”藩曰：“诏指也，然藩亦为单于画善计耳。”单于曰：“孝

宣、孝元皇帝哀怜父呼韩邪单于，从长城以北匈奴有之。此温偶验王所居地也，未晓其形状所生⁽¹⁰⁾，请遣使问之。”藩、容归汉。后复使匈奴，至则求地。单于曰：“父兄传五世，汉不求此地，至知独求⁽¹¹⁾，何也？已问温偶验王，匈奴西边诸侯作穹庐及车⁽¹²⁾，皆仰此山材木，且先父地，不敢失也。”藩还，迁为太原太守。单于遣使上书，以藩求地状闻。诏报单于曰：“藩擅称诏从单于求地，法当死，更大赦二⁽¹³⁾，今徙藩为济南太守，不令当匈奴。”明年，侍子死，归葬。复遣子左于騄仇掸王稽留昆入侍。

(1)第二阏氏子乐：即上文所言大阏氏少子乐。(2)第五阏氏：亦呼韩邪单于之阏氏。

(3)直：犹“正”。(4)伤命：谓有伤诏命。(5)从藩所说：谓以夏侯藩本人之意向单于谈。

(6)语次：交语之次。(7)直断阏之：意谓从直割地，以斗入之地与汉。《通鉴》“阏”字作“割”，文义较明。(8)复：报答之意。(9)其报必大：谓汉对单于必定厚报。(10)其形状所生：谓地形与物产。(11)知：囊知牙斯之自称。(12)诸侯：指匈奴属下之诸王侯。(13)更：经过。

至哀帝建平二年⁽¹⁾，乌孙庶子卑援寔翁侯人众入匈奴西界，寇盗牛畜，颇杀其民。单于闻之，遣左大当户乌夷冷将五千骑击乌孙，杀数百人，略千余人，驱牛畜去。卑援寔恐，遣子趋逮为质匈奴。单于受，以状闻。汉遣中郎将丁野林、副校尉公乘音使匈奴，责让单于，告令还归卑援寔质子⁽²⁾。单于受诏，遣归。

(1)建平二年：前5年。(2)告令还归卑援寔质子：以匈奴与乌孙同为汉朝属国，故不许其擅受质子。

建平四年⁽¹⁾，单于上书愿朝五年。时哀帝被疾，或言匈奴从上游来厌人⁽²⁾，自黄龙、竟宁时，单于朝中国辄有大故⁽³⁾。上由是难之，以问公卿，亦以为虚费府帑⁽⁴⁾，可且勿许。单于使辞去，未发，黄门郎扬雄上书谏曰⁽⁵⁾：

(1)建平四年：前3年。(2)厌(y)人：巫术之人。(3)单于朝中国辄有大故：谓单于来朝不吉利。所言“大故”，是指黄龙元年十二月宣帝崩，竟宁元年五月元帝崩。(4)府帑(t ng)：指国库或库藏的金帛。(5)扬雄：本书有其传。

臣闻《六经》之治⁽¹⁾，贵于未乱；兵家之胜，贵于未战⁽²⁾。二者皆微，然而大事之本，不可不察也。今单于上书求朝，国家不许而辞之，臣愚以为汉与匈奴从此隙矣⁽³⁾。本北地之狄，五帝所不能臣，三王所不能制，其不可使隙甚明。臣不敢远称，请引秦以来明之：

(1)六经：指人体中六种经脉(陈直采裘伯弓说)。(2)微：谓精妙。(3)从此隙：谓从此产生矛盾。

以秦始皇之强，蒙恬之威，带甲四十余万，然不敢窥西河，乃筑长城以界之。会汉初兴，以高祖之威灵，三十万众困于平城，士或七日不食。时奇谲之士石(硕)画之臣甚众⁽¹⁾，卒其所以脱者⁽²⁾，世莫得而言也。又高皇后尝忿匈奴，群臣庭议，樊哙请以十万众横行匈奴中，季布曰：“哙可斩也，妄阿顺指！”于是大臣权书遗之⁽³⁾，然后匈奴之结解，中国之忧平。及孝文时，匈奴侵暴北边，侯骑至雍甘泉，京师大骇，发三将军屯细柳、棘门、霸上以备之，数月乃罢。孝武即位，设马邑之权，欲诱匈奴，使韩安国将三十万众徼于便地，匈奴觉之而去，徒费财劳师，一虏不可得见，况单于之面乎！其后深惟社稷之计，规恢万载之策⁽⁴⁾，乃大兴师数十万，使卫青、霍去病操兵，前后十余年。于是浮西河，绝大幕(漠)，破真颜，袭王庭，穷极其地，追奔逐北，封狼居胥山、禅于姑衍，以临翰海，虏名王贵人以百数。自是之后，匈奴震怖，益求和亲，然而未肯称臣也。

(1) 硕画：谋大计策。(2) 卒：终也。所以脱：指脱身之策。(3) 权：权术。(4) 恢：

大也。

且夫前世岂乐倾无量之费，役无罪之人，快心于狼望之北哉⁽¹⁾？以为不壹劳者不久佚^(逸)，不暂费者不永宁，是以忍百万之师以摧饿虎之喙，运府库之财填卢山之壑而不悔也。至本始之初，匈奴有桀心⁽²⁾，欲掠乌孙，侵公主，乃发五将之师十五万骑猎其南，而长罗侯以乌孙五万骑震其西，皆至质而还⁽³⁾。时鲜有所获，徒奋扬威武，明汉兵若雷风耳。虽空行空反^(返)，尚诛两将军。故北狄不服，中国未得高枕安寝也。逮至元康、神爵之间，大化神明，鸿恩溥洽，而匈奴内乱，五单于争立，日逐、呼韩邪携国归化⁽⁴⁾，扶伏称臣⁽⁵⁾，然尚羈縻之，计不专制⁽⁶⁾。

自此之后，欲朝者不拒，不欲者不强。何者？外国天性忿鸷⁽⁷⁾，形容魁健⁽⁸⁾，负力怙气⁽⁹⁾，难化以善，易肆以恶⁽¹⁰⁾，其强难诘，其和难得。故未服之时，劳师远攻，倾国殫货，伏尸流血，破坚拔敌，如彼之难也；既服之后，慰荐抚循⁽¹¹⁾，交接赂遗，威仪俯仰，如此之备也。往时尝屠大宛之城，蹈乌桓之垒，探姑缯之壁⁽¹²⁾，籍荡姐之场⁽¹³⁾，艾^(刈)朝鲜之旃，拔两越之旗，近不过旬月之役，远不离二时之劳⁽¹⁴⁾，固已犁其庭⁽¹⁵⁾，扫其闾⁽¹⁶⁾，郡县而置之，云彻席卷，后无余灾。唯北狄为不然，真中国之坚敌也，三垂^(陲)比之悬矣⁽¹⁷⁾，前世重之兹^(滋)甚，未易可轻也。

(1) 狼望：候望。狼望之北：犹言微塞之北。(吴恂说)(2) 桀心：凶暴之心。(3) 质：信也，谓所期处。(4) 归化：当作“归死”。杨树达说：“归死乃汉人常语，犹言归命耳。”

(5) 扶伏：即匍匐。(6) 不专制：谓不以为臣妾。(7) 忿鸷：残忍凶狠。(8) 魁健：魁梧健壮。

(9) 负：恃也。(10) 肆：习也。(11) 慰荐：亲切安抚，义同“慰藉”。抚循：同“拊循”。

(12) 姑缯：西南夷之一种，在益州(颜师古说)。(13) 籍：犹“蹈”。荡姐(z)：西羌之一支。(颜师古引刘德说)。(14) 离：历也。二时：谓半年。三个月为一时，二时六个月。(15)

犁：犹“划”(吴恂说)。(16) 闾：《汉纪》作“庐”。(17) 悬：绝也。

今单于归义，怀款诚之心，欲离其庭，陈见于前，此乃上世之遗策，神灵之所想望，国家虽费，不得已者也⁽¹⁾。奈何距^(拒)以来厌之辞⁽²⁾，疏以无日之期⁽³⁾，消往昔之恩，开将来之隙！夫款而隙之，使有恨心，负前言⁽⁴⁾，缘往辞，归怨于汉，因以自绝，终无北面之心，威之不可，谕之不能，焉得不为大忧乎！夫明者视于无形，聪者听于无声，诚先于未然⁽⁵⁾，即蒙恬、樊噲不复施，棘门、细柳不复备，马邑之策安所设，卫、霍之功何得用，五将之威安所震？不然，壹有隙之后，虽智者劳心于内，辩者毂击于外⁽⁶⁾。犹不若未然之时也。且往者图西域，制车师，置城郭都护三十六国，费岁以大万计者⁽⁷⁾，岂为康居、乌孙能逾白龙堆而寇西边哉⁽⁸⁾？乃以制匈奴也。夫百年劳之，一日失之，费十而爱一⁽⁹⁾，臣窃为国不安也。唯陛下少留意于未乱未战，以遏边萌^(氓)之祸。

(1) 已：止也。(2) 来厌之辞：或言从上游来厌人，止其来朝。(3) 疏：疏远。无日之期：辞以他日无一定之期。(4) 负：恃也。负前言：恃以往有和好之言。(5) 先于未然：谓事先防备。(6) 辩者毂击：谓使者之车来往相交于道。(7) 大万：古称亿为“大万”，即亿万。(8) 白龙堆：指罗布泊以东的沙丘。(9) 费十而爱一：谓以往不惜十分之费以制匈奴，今来朝之费仅十分之一竟然吝惜。

书奏，天子寤^(悟)焉，召还匈奴使者，更报单于书而许之⁽¹⁾。赐雄帛五十匹，黄金十斤。单于未发，会病，复遣使愿朝明年。故事，单于朝，从名王以下及从者二百余人。单于又上书言：“蒙天子神灵，人民盛壮，愿队五百人入

朝，以明天子盛德。”上皆许之。

(1)更：改也。

元寿二年⁽¹⁾，单于来朝，上以太岁厌胜所在⁽²⁾，舍之上林苑蒲陶宫⁽³⁾。告之以加敬于单于⁽⁴⁾，单于知之。加赐衣三百七十袭，锦绣缯帛三万匹，絮三万斤，它如河平时⁽⁵⁾。既罢，遣中郎将韩况送单于。单于出塞，到休屯井，北度(渡)车田卢水，道里回远。况等乏食，单于乃给其粮，失期不还五十余日。

(1)元寿二年：前一年。(2)太岁厌(y)胜：太岁是古代天文学中假设的星名，与岁星(木星)相应，又称岁阴或太阴。古代方士术数以太岁所在为凶方，有种种忌讳的迷信说法。(3)舍：住宿。(4)加敬：谓格外的款待。(5)河平：汉成帝的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

初，上遣稽留昆随单于去，到国，复遣稽留昆同母兄右大且方与妇入侍。还归，复遣且方同母兄左日逐王都与妇入侍。是时，汉平帝幼，太皇太后称制⁽¹⁾，新都侯王莽秉政，欲说(悦)太后以威德至盛异于前⁽²⁾，乃风(讽)单于令遣王昭君女须卜居次云入侍太后，所以赏赐之甚厚。

(1)太皇太后：指元后。(2)悦：取悦。

会西域车师后王勾姑、去胡来王唐兜皆怨恨都护校尉⁽¹⁾，将妻子人民亡降匈奴，语在《西域传》。单于受置左谷蠡地⁽²⁾，遣使上书言状曰：“臣谨已受。”诏遣中郎将韩隆、王昌、副校尉甄阜、侍中谒者帛敞、长水校尉王歙使匈奴，告单于曰：“西域内属，不当得受，今遣之⁽³⁾。”单于曰：“孝宣、孝元皇帝哀怜，为作约束，自长城以南天子有之，长城以北单于有之。有犯塞，辄以状闻；有降者，不得受。臣知父呼韩邪单于蒙无量之恩⁽⁴⁾，死遗言曰：‘有从中国来降者，勿受，辄送至塞，以报天子厚恩。’此外国也，得受之。”使者曰：“匈奴骨肉相攻，国几绝，蒙中国大恩，危亡复续，妻子完安，累世相继，宜有以报厚恩。”单于叩头谢罪，执二虜还付使者。诏使中郎将王萌待西域恶都奴界上逆受⁽⁵⁾。单于遣使送到国，因请其罪⁽⁶⁾。使者以闻，有诏不听⁽⁷⁾，会西域诸国王斩以示之⁽⁸⁾。乃造设四条⁽⁹⁾：中国人亡人匈奴者，乌孙亡降匈奴者，西域诸国佩中国印绶降匈奴者，乌桓降匈奴者，皆不得受。遣中郎将王骏、王昌、副校尉甄阜、王寻使匈奴，班四条与单于，杂函封⁽¹⁰⁾，付单于，令奉行，因收故宣帝所为约束封函还。时，莽奏令中国不得有二名⁽¹¹⁾，因使使者以风(讽)单于，宜上书慕化，为一名，汉必加厚赏。单于从之，上书言：“幸得备藩臣，窃乐太平圣制，臣故名囊知牙斯，今谨更名曰知。”莽大说(悦)，白太后，遣使者答谕，厚赏赐焉。

(1)车师后(国)：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市以东、吐鲁番以北。勾姑：疑作“姑勾”。去胡来王：《西域传》云，婁羌国号去胡来王。(2)左谷蠡地：指左谷蠡王所居之地。(3)今：随即。(4)知：即囊知牙斯。(5)恶都奴：西域之谷名。逆受：迎而受之。(6)因请其罪：为“二虜”请求汉朝释其背叛之罪。(7)不听：不接受单于的请求，既不免“二虜”之罪。(8)斩以示之：意在惩前毖后。(9)造设四条：新规定四条。(10)杂函封：请与玺书同一函而封之。(11)二名：二字及二字以上之名。

汉既班(颁)四条，后护乌桓使者告乌桓民，毋得复与匈奴皮布税。匈奴以故事遣使者责乌桓税⁽¹⁾，匈奴人民妇女欲贾贩者皆随往焉。乌桓距(拒)曰：“奉天子诏条，不当予匈奴税。”匈奴使怒，收乌桓酋豪，缚到(倒)悬之。酋豪昆弟怒，共杀匈奴使及其官属，收略妇女马中。单于闻之，遣使发左贤王兵入乌桓责杀使者，因攻击之。乌桓分散，或走上山，或东保塞。匈

奴颇杀人民，驱妇女弱小且千人去，置左地，告乌桓曰：“持马畜皮布来赎之。”乌桓见略者亲属二千余人持财畜往赎，匈奴受⁽²⁾，留不遣⁽³⁾。

(1)故事：指故时常税。(2)受：谓受财畜。(3)留：拘留来人。

王莽之篡位也，建国元年⁽¹⁾，遣五威将王骏率甄阜、王飒、陈饶、帛敞、丁业六人，多赍金帛，重遗单于，谕晓以受命代汉状，因易单于故印。故印文曰“匈奴单于玺”，莽更曰“新匈奴单于章⁽²⁾”。将率(帅)既至，授单于印绂⁽³⁾，诏令上故印绂。单于再拜受诏。译前⁽⁴⁾，欲解取故印绂，单于举掖(腋)授之。左姑夕侯苏从旁谓单于曰：“未见新印文，宜且勿与。”单于止，不肯与。请使者坐穹庐，单于欲前为寿⁽⁵⁾。五威将曰：“故印绂当以时上。”单于曰：“诺”。复举掖(腋)授译。苏复曰：“未见印文，且勿与。”单于曰：“印文何由变更！”遂解故印绂奉上，将率(帅)受。著新绂，不解视印，饮食至夜乃罢。右率(帅)陈饶谓诸将率(帅)曰：“乡(向)者姑夕侯疑印文，几令单于不与人。如令视印，见其变改，必求故印，此非辞说所能距(拒)也。既得而复失之，辱命莫大焉。不如椎破故印，以绝祸根。”将率(帅)犹与(豫)，莫有应者。饶，燕士，果悍⁽⁶⁾，即引斧椎坏之。明日，单于果遣右骨都侯当白将率(帅)曰：“汉赐单于印，言‘玺’不言‘章’，又无‘汉’字，诸王已(以)下乃有‘汉’言‘章’。今即去‘玺’加‘新’⁽⁷⁾，与臣下无别。愿得故印。”将率(帅)示以故印，谓曰：“新室顺天制作，故印随将率(帅)所自为破坏⁽⁸⁾。单于宜承天命，奉新室之制。”当还白，单于知已无可奈何，又多得赂遗，即遣弟右贤王舆奉马牛随将率(帅)入谢，因上书求故印。

(1)建国元年：公元9年。(2)新：王莽之国号。(3)印绂：印之组。(4)译：译员。

(5)为寿：敬酒。(6)果：决也。悍：勇也。(7)今即：“今即”，误；当作“今印”。

杨树达说：“印字是，景祐本作印者，误字也。今印与下文‘故印’为对文。”

将率(帅)还到左犁汗王咸所居地，见乌桓民多，以问咸，咸具言状⁽¹⁾，将率(帅)曰：“前封四条，不得受乌桓降者，亟还之。”咸曰：“请密与单于相闻，得语，归之。”单于使咸报曰：“当从塞内还之邪，从塞外还之邪？”将率(帅)不敢颡(专)决，以闻，诏报，从塞外还之。

(1)具言状：告诉原来的情况(即驱略乌桓妇幼而不归还者)。

单于始用夏侯藩求地有距(拒)汉语，后以求税乌桓不得，因寇略其人民，衅由是生；重以印文改易，故怨恨。乃遣右大且渠蒲呼卢訾等十余人将兵众万骑，以护送乌桓为名，勒兵朔方塞下。朔方太守以闻。

明年，西域车师后王须置离谋降匈奴，都护但钦诛斩之。置离兄狐兰支将人众二千余人，驱畜产，举国亡降匈奴，单于受之。狐兰支与匈奴共入寇，击车师，杀后成(城)长⁽¹⁾，伤都护司马，复还入匈奴。

(1)后城：车师之小城邦。后城长：后城的首领。

时戊己校尉史陈良、终带、司马丞韩玄、右曲候任商等见西域颇背叛⁽¹⁾，闻匈奴欲大侵，恐并死，即谋劫略吏卒数百人，共杀戊己校尉刀(刁)护，遣人与匈奴南犁汗王南将军相闻⁽²⁾。匈奴南将军二千骑入西域迎良等，良等尽胁略戊己校尉吏士男女二千余人入匈奴。玄、商留南将军所，良、带径至单于庭，人众别置零吾水上田居。单于号良、带曰乌桓都将军，留居单于所，数呼与饮食。西域都护但钦上书言匈奴南将军右伊秩訾将人众寇击诸国。莽于是大分匈奴为十五单于，遣中郎将葡萄副校尉戴级将兵万骑，多赍珍宝至云中塞下，招诱呼韩邪单于诸子，欲以次拜之。使译出塞诱呼右犁汗王咸、咸子登、助三人⁽³⁾，至则胁拜咸为孝单于，赐安车鼓车各一，黄金千斤，杂

辒千匹，戏戟十⁽⁴⁾；拜助为顺单于，赐黄金五百斤；传送助、登长安。莽封苞为宣威公，拜为虎牙将军；封级为扬威公，拜为虎贲将军。单于闻之，怒曰：“先单于受汉宣帝恩，不可负也。今天子非宣帝子孙，何以得立？”遣左骨都侯，右伊秩訾王呼卢訾及左贤王乐将兵入云中益寿塞⁽⁵⁾，大杀吏民。是岁，建国三年也⁽⁶⁾。

(1)戊己校尉史、司马丞、右曲候：皆官名。(2)闻匈奴欲大侵等句：其事互见《西域传》。将军：此是仿汉官制。匈奴本无将军之官。(3)右犁汗王：当作“左犁汗王”。上文已见之。(4)戏戟：有旗之戟。(5)益寿塞：王莽所易之塞名。杨树达曰：“此云‘益寿塞’，下云‘葛邪塞’、‘制虏塞’，皆前所未见，盖莽所易亭障之名也。”(6)建国三年：公元11年。

是后，单于历告左右部都尉、诸边王，入塞寇盗，大辈万余，中辈数千，少者数百，杀雁门、朔方太守、都尉，略吏民畜产不可胜数，缘边虚耗。莽新即位，怙府库之富欲立威，乃拜十二部将率(帅)，发郡国勇士，武库精兵，各有所屯守，转委输于边。议满三十万众，赍三百日粮，同时十道并出，穷追匈奴，内(纳)之于丁令⁽¹⁾，因分其地⁽²⁾，立呼韩邪十五子。

(1)纳之于丁令：谓驱逐其至于丁令境内。(2)其地：指匈奴之地。

莽将严尤谏曰：“臣闻匈奴为害，所从来久矣，未闻上世有必征之者也。后世三家周、秦、汉征之，然皆未有得上策者也。周得中策，汉得下策，秦无策焉。当周宣王时，狃允内侵，至于泾阳，命将征之，尽境而还。其视戎狄之侵，譬犹蚊虻之螫，驱之而已。故天下称明，是为中策。汉武帝选将练兵，约赍轻粮⁽¹⁾，深入远戍，虽有克获之功，胡辄报之，兵连祸结三十余年，中国罢(疲)耗，匈奴亦创艾，而天下称武，是为下策。秦始皇不忍小耻而轻民力，筑长城之固，延袤万里，转输之行，起于负海，疆境既完，中国内竭，以丧社稷，是为无策。今天下遭阳九之厄⁽²⁾，比年饥馑，西北边尤甚。发三十万众，具三百日粮，东援海代⁽³⁾，南取江淮，然后乃备。计其道里，一年尚未集合，兵先至者聚居暴露，师老械弊，势不可用，此一难也。边既空虚，不能奉军粮，内调郡国⁽⁴⁾，不相及属，此二难也。计一人三百日食，用十八斛⁽⁵⁾，非牛力不能胜；牛又当自赍食，加二十斛，重矣。胡地沙鹵，多乏水草，以往事揆之，军出未满百日，牛必物故且尽⁽⁶⁾，余粮尚多，人不能负，此三难也。胡地秋冬甚寒，春夏甚风，多赍釜鍬薪炭⁽⁷⁾，重不可胜，食饮水，以历四时，师有疾疫之忧，是故前世伐胡，不过百日，非不欲久，势力不能，此四难也。辒重自随，则轻锐者少，不得疾行，虏徐遁逃，势不能及，幸而逢虏，又累辒重⁽⁸⁾，如遇险阻，衔尾相随⁽⁹⁾，虏要(邀)遮前后，危殆不测，此五难也。大用民力，功不可必立，臣伏忧之。今既发兵，宜纵先至者，令臣尤等深入霆击，且以创艾胡虏。”莽不听尤言，转兵谷如故，天下骚动。

(1)约：少也。约赍：谓少赍衣装。(2)阳九之厄：指灾难之年或厄运。古代术数家以为四千六百一十七岁为一元，初入元一百零六岁，内有旱灾九年，谓之“阳九”。见《汉书·律历志上》。(3)援：引也。代：当作“岱”。(4)调：发也。(5)十八斛：十斗为斛。十八斛，即一百八十斗，用作十个月(三百日)粮，计每月为一石八斗。此指汉代大斗而言(陈直说)。(6)物故：谓死。(7)鍬(fù)：大口之釜。(8)累辒重：为辒重所牵累。(9)衔尾相随：谓队伍单行，不得并驱。

咸既受莽孝单于之号，驰出塞归庭，具以见胁状白单于。单于更以为于粟置支侯⁽¹⁾，匈奴贱官也。后助病死，莽以登代助为顺单于。

(1)更：改也。于粟置支侯：匈奴官号。

厌难将军陈钦、震狄将军王巡屯云中葛邪塞。是时，匈奴数为边寇，杀将率(帅)吏士，略人民，驱畜产去甚众。捕得虏生口验问，皆曰孝单于咸子角数为寇。两将以闻。四年，莽会诸蛮夷，斩咸子登于长安市。

初，北边自宣帝以来，数世不见烟火之警，人民炽盛，牛马布野。及莽挠乱匈奴⁽¹⁾，与之构难，边民死亡系获，又十二部兵久屯而不出，吏士罢(疲)弊，数年之间，北边虚空，野有暴骨矣。

(1)挠：搅也。

乌珠留单于立二十一岁，建国五年死⁽¹⁾。匈奴用事大臣右骨都侯须卜当，即王昭君女伊墨居次云之婿也⁽²⁾。云常欲与中国和亲，又素与咸厚善，见咸前后为莽所拜，故遂越舆而立成为乌累若鞮单于⁽³⁾。

(1)建国五年：公元13年。(2)伊墨居次云：“伊墨”，可能是其本号，“居次”，匈奴王女之号，犹汉公主；“云”，其名。又称“须卜居次”，“须卜”乃其夫氏，其夫为须卜当。(3)越舆：舆为右贤王，咸为于粟置支侯，舆官位高于咸，兹不计原位而立咸为单于，故曰“越舆”。

乌累单于咸立，以弟舆为左谷蠡王。乌珠留单于子苏屠胡本为左贤王，以弟屠耆闾氏子卢浑为右贤王。乌珠留单于在时，左贤王数死，以为其号不祥，更易命左贤王曰“护于”。护于之尊最贵。次当为单于，故乌珠留单于授其长子以为护于，欲传以国。咸怨乌珠留单于贬贱已号，不欲传国，及立，贬护于为左屠耆王。云、当遂劝咸和亲。

天凤元年⁽¹⁾，云、当遣人之西河虎猛制虏塞下⁽²⁾，告塞吏曰欲见和亲侯。和亲侯王歙者，王昭君兄子也。中部都尉以闻。莽遣歙、歙弟骑都尉展德侯飒使匈奴，贺单于初立，赐黄金衣被缯帛，给言侍子登在，因购求陈良、终带等。单于尽收四人及手杀校尉刁护贼芝音妻子以下二十七人，皆械槛付使者，遣厨唯姑夕王富等四十人送歙、飒⁽³⁾。莽作焚如之刑⁽⁴⁾，烧杀陈良等，罢诸将率(帅)屯兵，但置游击都尉。单于贪莽赂遗，故外不失汉故事，然内利寇掠。又使还，知子登前死，怨恨，寇虏(掳)从左地入，不绝。使者问单于，辄曰：“乌桓与匈奴无状黠民共为寇入塞，譬如中国有盗贼耳！咸初立持国，威信尚浅，尽力禁止，不敢有二心。”

(1)天凤元年：公元14年。(2)虎猛：县名。在今内蒙古伊金霍洛旗西南。(3)厨唯姑夕王富：宋祁曰：“厨”字上当有“右”字。(4)焚如之刑：烧死之刑。《易·离卦》九四爻辞有“焚如，死如，弃如”之言，王莽依此作刑名。

天凤二年五月⁽¹⁾，莽复遣歙与五威将王咸率伏黯、丁业等六人⁽²⁾，使送右厨唯姑夕王，因奉归前所斩侍子登及诸贵人从者丧，皆载以常车⁽³⁾。至塞下，单于遣云、当子男大且渠奢等至塞迎。咸等至，多遗单于金珍，因谕说改其号，号匈奴曰“恭奴”，单于曰“善于”，赐印绶。封骨都侯当为后安公，当子男奢为后安侯。单于贪莽金币，故曲听之，然寇盗如故。咸、歙又以陈良等购金付云、当，令自差与之⁽⁴⁾。十二月，还入塞，莽大喜，赐歙钱二百万，悉封黯等。

(1)天凤二年：公元15年。(2)伏黯：字雉文，明《齐诗》，官至光禄勋，见《后汉书·儒林传》伏恭传。(3)常车：帷裳之车(吴恂说)。(4)差：谓差其次第多少。

单于咸立五岁，天凤五年死⁽¹⁾，弟左贤王舆立，为呼都而尸道皋若鞮单于。匈奴谓孝曰“若鞮”。自呼韩邪后，与汉亲密，见汉谥帝为孝”，慕之，故皆为“若鞮”。

(1)天凤五年：公元18年。

呼都而尸单于舆既立，贪利赏赐，遣大且渠奢与云女弟当于居次子醯榘王俱奉献至长安。莽遣和亲侯歙与奢等俱至制虏塞下，与云、当会，因以兵迫胁，将至长安。云、当小男从塞下得脱⁽¹⁾，归匈奴。当至长安，莽拜为卜单于，欲出大兵以辅立之。兵调度亦不合，而匈奴愈怒，并入北边，北边由是坏败。会当病死，莽以其庶女陆遂任妻后安公奢⁽²⁾，所以尊宠之甚厚，终为欲出兵立之者⁽³⁾。会汉兵诛莽，云、奢亦死。

(1)云、当小男：大且渠奢之弟。(2)陆遂任：“陆”为王莽对王氏女之封号，“遂”为莽庶女之食邑，“任”为莽庶女之称谓。(陈直说)奢：其本为侯，王莽以女妻之，故进爵为公。(3)终为欲出兵立之者：此讽王莽别有用心。

更始二年冬⁽¹⁾，汉遣中郎将归德侯飒、大司马护军陈遵使匈奴⁽²⁾，授单于汉旧制玺绶，王侯以下印绶，因送云、当余亲属贵人从者。单于舆骄，谓遵、飒曰：“匈奴本与汉为兄弟，匈奴中乱，孝宣皇帝辅立呼韩邪单于，故称臣以尊汉。今汉亦大乱，为王莽所篡，匈奴亦出兵击莽，空其边境，令天下骚动思汉，莽率以败而汉复兴，亦我力也，当复尊我！”遵与相撑距⁽³⁾，单于终持此言。其明年夏，还。会赤眉入长安⁽⁴⁾，更始败⁽⁵⁾。

(1)更始二年：公元24年。(2)归德侯飒：归德侯先贤倬之孙。下文称为刘飒，必是赐姓，史失载其事。陈遵：《游侠传》有其传。(3)撑距：争执不下。(4)赤眉：赤眉起义军。(5)更始：指更始帝刘玄。更始败亡于公元25年。

赞曰：《书》戒“蛮夷猾夏”⁽¹⁾，《诗》称“戎狄是膺”⁽²⁾，《春秋》“有道守在四夷”⁽³⁾，久矣夷狄之为患也，故自汉兴，忠言嘉谋之臣曷尝不运筹策相与争于庙堂之上乎⁽⁴⁾？高祖时则刘敬，吕后时樊哙、季布，孝文时贾谊、朝错，孝武时王恢、韩安国、朱买臣、公孙弘、董仲舒⁽⁵⁾，人持所见，各有同异，然总其要，归两科而已。缙绅之儒则守和亲⁽⁶⁾，介冑之士则言征伐⁽⁷⁾，皆偏见一时之利害，而未究匈奴之终始也。自汉兴以至于今，旷世历年，多于春秋，其与匈奴，有修文而和亲之矣，有用武而克伐之矣，有卑下而承事之矣，有威服而臣畜之矣，诎(屈)伸异变，强弱相反，是故其详可得而言也。

(1)“蛮夷猾夏”：见《尚书·舜典》。猾：乱也。夏：指中原政权。(2)“戎狄是膺”：见《诗经·鲁颂·閟宫篇》。膺：讨伐。(3)“有守在四夷”：见《春秋左传》昭公二十三年。(4)庙堂：朝廷。(5)高祖时则刘敬等句：刘敬等十人，除王恢外，本书皆有其传。(6)缙绅之儒：谓宽衣博带的儒者。(7)介冑之士：谓披盔戴甲的武将。

昔和亲之论，发于刘敬。是时天下初定，新遭平城之难，故从其言，约结和亲，赂遗单于，冀以救安边境。孝惠、高后时遵而不违，匈奴寇盗不为衰止，而单于反以加骄傲。逮至孝文，与通关市，妻以汉女，增厚其赂，岁以千金，而匈奴数背约束，边境屡被其害。是以文帝中年，赫然发愤⁽¹⁾，遂躬戎服，亲御鞍马，从六郡良家材力之士⁽²⁾，驰射上林，讲习战陈(阵)，聚天下精兵，军于广武⁽³⁾，顾问冯唐⁽⁴⁾，与论将帅，喟然叹息，思古名臣，此则和亲无益，已然之明效也。

(1)赫然：怒貌。(2)六郡：指陇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等六郡。良家：良家子。汉代对祖、父二代有军籍的称“良家子”。其自备鞍马，身份高于骑士。(3)广武：地名。在今河南荥阳北。(4)冯唐：本书卷五十有其传。

仲舒亲见四世之事⁽¹⁾，犹复欲守旧文，颇增其约。以为“义动君子，利动贪人，如匈奴者，非可以仁义说也⁽²⁾，独可说(悦)以厚利，结之于天耳。故与之厚利没其意⁽³⁾，与盟于天以坚其约，质其爱子以累其心⁽⁴⁾，匈奴虽欲

展转⁽⁵⁾，奈失重利何，奈欺上天何，奈杀爱子何。夫赋敛行赂不足以当三军之费，城郭之固无以异于贞士之约⁽⁶⁾，而使边城守境之民父兄缓带⁽⁷⁾，稚子咽哺⁽⁸⁾，胡马不窥于长城，而羽檄不行于中国，不亦便于天下乎！”察仲舒之论，考诸行事，乃知其未合于当时，而有阙于后世也。当孝武时，虽征伐克获，而士马物故亦略相当；虽开河南之野，建朔方之郡，亦弃造阳之北九百余里。匈奴人民每来降汉，单于亦辄拘留汉使以相报复，其桀骜尚如斯⁽⁹⁾，安肯以爱子而为质乎？此不合当时之言也。若不置质，空约和亲，是袭孝文既往之悔，而长匈奴无已之诈也。夫边城不选守境武略之臣，修障隧(燧)备塞之具，厉(砺)长戟劲弩之械，恃吾所以待边寇。而务赋敛于民，远行货赂，割剥百姓，以奉寇仇。信甘言，守空约，而几(冀)胡马之不窥，不已过乎！

(1)四世：指高祖、吕后、文帝、景帝四世。(2)说：劝说。(3)没：溺也。此为改变之意。(4)质：谓人质。累：牵累。(5)展转：转变。(6)城郭之固无以异于贞士之约：意谓坚城固守，还不如派遣贞士为和亲之约。(7)父兄缓带：言父兄得解带而寝。(8)稚子咽哺：言稚子得安然而食。(9)桀骜：凶暴而倔强。

至孝宣之世，承武帝奋击之威，直(值)匈奴百年之运，因其坏乱几亡之厄⁽¹⁾，权时施宜，覆以威德，然后单于稽首臣服，遣子入侍，三世称藩⁽²⁾，宾于汉庭。是时边城晏闭，牛马布野，三世无犬吠之警⁽³⁾，黎庶亡(无)干戈之役。

(1)几：近也。(2)三世称藩：指呼韩邪、复株累、乌珠留三世来朝。(3)三世：当作“五世”，指宣、元、成、哀、平五世。

后六十余载之间，遭王莽篡位，始开边隙，单于由是归怨自绝，莽遂斩其侍子，边境之祸构矣。故呼韩邪始朝于汉，汉议其仪，而萧望之曰：“戎狄荒服⁽¹⁾，言其来服荒忽无常，时至时去，宜待以客礼，让而不臣。如其后嗣遁逃窜伏，使于中国不为叛臣。”及孝元时，议罢守塞之备，侯应以为不可，可谓盛不忘衰，安必思危，远见识微之明矣。至单于咸弃其爱子，昧利不顾⁽²⁾，侵掠所获，岁巨万计，而和亲赂遗，不过千金，安在其不弃质而夫重利也？仲舒之言，漏(陋)于是矣。

(1)荒服：古代所谓五服之一。荒服是指距京师最远的地区。(2)昧：贪也。

夫规事建议，不图万世之固，而媮(偷)恃一时之事者，未可以经远也。若乃征伐之功，秦汉行事，严尤论之当矣。故先王度土，中立封畿，分九州，列五服，物土贡⁽¹⁾，制外内⁽²⁾，或修刑政，或昭文德，远近之势异也。是以《春秋》内诸夏而外夷狄⁽³⁾。夷狄之人贪而好利，被(披)发左衽⁽⁴⁾，人面兽心，其与中国殊章服⁽⁵⁾，异习俗，饮食不同，言语不通，辟(僻)居北垂(陲)寒露之野，逐草随畜，射猎为生，隔以山谷，雍(壅)以沙幕(漠)，天地所以绝外内也。是故圣王禽兽畜之，不与约誓，不就攻伐；约之则费赂而见欺，攻之则劳师而招寇。其地不可耕而食也，其民不可臣而畜也，是以外而不内，疏而不戚⁽⁶⁾，政教不及其人，正朔不加其国⁽⁷⁾；来则惩而御之，去则备而守之。其慕义而贡献，则接之以礼让，羁靡不绝⁽⁸⁾，使曲在彼，盖圣王制御蛮夷之常道也。

(1)物：类也。物土贡：言类九州五服之上贡，若《禹贡》某州贡某物，《周官》某服贡某物也。(王念孙说)(2)制外内：谓五服之差，远近异制。(3)《春秋》内诸侯而外夷狄：《春秋》成公十五年：“诸侯会吴于钟离。”《公羊传》曰：“曷为殊会？吴外也。曷为外？《春秋》‘内中国而外诸夏，内诸夏而外夷狄也。’”(4)披发左衽：谓夷狄之俗。古时汉族束发于顶，衣襟向右，披发左衽则认为是夷狄之习俗。(5)章服：以图文为等级

标志的礼服。(6)戚：亲近。(7)正(zh ng)朔：古时指一年的第一天。正，一年之始；朔，一月之始。引申为历法。古代王朝对此十分重视，要求所统治的范围内遵行其颁布的历法。(8)羁靡不绝：意谓有限度的加以控制。名义上保持统治与隶属的关系，而不进行直接统治。

汉书新注卷九十五 西南夷两粤朝鲜传第六十五

【说明】本传叙述西南各族、东南越族、朝鲜族的历史，以及汉与各族的关系史。西南夷、是指古代西南方各族或各部落，分布于今云南、贵州及四川西南部，汉武帝时设置郡县。两粤，指南越和东越。南越处于今两广及越南等地区，其秦汉之际的政权，为汉族人赵佗所建，传五世九十余年，至武帝时为郡县。东越(又称闽越)处于今福建及浙江东部。汉初封越勾践的后嗣无诸为闽越王(即东越王)，封越勾践的后嗣摇为东海王，两王国至武帝时内附，为郡县。朝鲜，分布于东北部分地区及朝鲜半岛，武帝时设置郡县。中国自古以来是个多民族的国家，各族因交往密切，互相影响，逐步发展成为多民族统一的国家；而汉朝积极与各族接触和交流，武帝尤为用力，促使统一事业大大发展。西汉实是中国多民族统一历史上的一个关键时期。司马迁对此密切注意，在《史记》中分立《南越》、《东越》、《朝鲜》、《西南夷》四传，详写汉与各族各地区的关系，以及汉在各族地区设置郡县的情况，反映出多民族统一的历史形势。班固袭取其成果，补其遗漏，续其后事，集为一传，总叙形势。他论“三方之开，皆自好事之臣。……遭世富盛，动能成功，然已勤矣”，把汉武帝时促进多民族统一的人为、形势与条件作了概括集中的表述，其中似有批评“好事”之意，但毫无否定统一之念。

南夷君长以十数，夜郎最大⁽¹⁾。其西，靡莫之属以十数⁽²⁾，滇最大⁽³⁾。自滇以北，君长以十数，邛都最大⁽⁴⁾。此皆椎结(髻)⁽⁵⁾，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自桐师以东⁽⁶⁾，北至叶榆⁽⁷⁾，名为嵩、昆明⁽⁸⁾，编发⁽⁹⁾，随畜移徙，亡(无)常处，亡(无)君长，地方可数千里。自嵩以东北，君长以十数，徙、都最大⁽¹⁰⁾。自 以东北，君长以十数，冉 最大⁽¹¹⁾。其俗，或土著，或移徙。在蜀之西⁽¹²⁾。自 以东北⁽¹³⁾，君长以十数，白马最大⁽¹⁴⁾，皆氏类也⁽¹⁵⁾。此皆巴蜀西南外蛮夷也⁽¹⁶⁾。

(1)夜郎：汉时是以夜郎部落为首的一个部落联盟集体，在今贵州省西部地带。(2)靡莫：在今云南昆明市北。(3)滇：国名。其首都在今云南晋宁县晋城。僂族是滇国的主体民族。(4)邛都：即邛都之夷，分布在今四川西昌地区。(5)椎髻：髻如椎形。(6)相师：大约在今云南省西界。(7)叶榆：在今云南大理西北。(8)嵩：在今云南保山县一带。昆明：族名。分布在今云南保山、下关市一带。(9)编(biàn)发：结发为辫。(10)徙：分布在今四川天全一带。 都：即 都之夷，分布在今四川西南地区。(11)冉、 (rǎng)：二夷名。分布在今四川茂汶、松潘一带。(12)蜀：郡名。治成都(今四川成都)。(13) ：其上脱“冉”字。(14)白马：在今甘肃武都一带。(15)氏：古族名。在今甘肃东南部及四川西北部。(16)巴：郡名。治江州(在今四川重庆市江北)。

始楚威王时⁽¹⁾，使将军庄0 将兵循江上⁽²⁾，略巴、黔中以西⁽³⁾。庄0 者，楚庄王苗裔也。0 至滇池⁽⁴⁾，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数千里，以兵威定属楚。欲归报，会秦击夺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乃以其众王滇⁽⁵⁾，变服，从其俗，以长之⁽⁶⁾。秦时尝破，略通五尺道⁽⁷⁾，诸此国颇置吏焉。十余岁，秦灭。及汉兴，皆弃此国而关蜀故徼⁽⁸⁾。巴蜀民或窃出商贾，取其 马、僂、旄牛⁽⁹⁾，以此巴蜀殷富。

(1)楚威王：战国时期国君，自前339年至前329年在位。(2)循江上：谓缘江而上。(3)黔中：郡名。治临沅(今湖南常德市)。(4)滇池：在今云南昆明市南。其下夺一“地”字。《史记》有“地”。(5)王滇：称王于滇。(6)长之：为其首领。(7)五尺道：道名。因地险厄，仅宽五尺。南北向，在今四川宜宾市以南至昆明市一线。(8)徼(jiào)：边界。

(9)夔(bó)：古族名。活动于四川宜宾市西南与滇东北一带。旄牛：《史记》作“髦牛”。

建元六年⁽¹⁾，大行王恢击东粤，东粤杀王郢以报。恢因兵威使番禺令唐蒙风(讽)晓南粤⁽²⁾。南粤食蒙蜀枸酱⁽³⁾，蒙问所从来，曰：“道西北牂柯江⁽⁴⁾，江广数里，出番禺城下⁽⁵⁾。”蒙归至长安，问蜀贾人，独蜀出枸酱，多持窃出市夜郎。夜郎者，临牂柯江，江广百余步，足以行船。南粤以财物役属夜郎，西至桐师，然亦不能臣使也。蒙乃上书说上曰：“南粤王黄屋左纛⁽⁶⁾，地东西万余里，名为外臣，实一州主。今以长沙、豫章往⁽⁷⁾，水道多绝，难行。窃闻夜郎所有精兵可得十万，浮船牂柯⁽⁸⁾，出不意⁽⁹⁾，此制粤一奇也。诚以汉之强，巴蜀之饶，通夜郎道，为置吏，甚易。”上许之。乃拜蒙以郎中⁽¹⁰⁾，将千人，食重万余人⁽¹¹⁾，从巴符关入⁽¹²⁾，遂见夜郎侯多同。厚赐，谕以威德，约为置吏，使其子为令。夜郎旁小邑皆贪汉缯帛，以为汉道险，终不能有也，乃且听蒙约。还报，乃以为犍为郡⁽¹³⁾。发巴蜀卒治道，自犍道指牂柯江⁽¹⁴⁾。蜀人司马相如亦言西夷邛、可置郡⁽¹⁵⁾。使相如以郎中往将谕，皆如南夷，为置一都尉，十余县，属蜀。

(1)建元六年：前135年。(2)番(b)阳：县名。在今江西波阳东北。(3)蒙：唐蒙。

蜀：郡名。枸(j)酱：用枸子制成的酱。(4)牂柯江：今贵州境内的北盘江。(5)番禺：县名。今广东广州市。(6)黄屋左纛：言为天子之车服。黄屋，是黄缯为盖裹的车盖，汉代唯皇帝可用。左纛，古时皇帝乘舆左边的装饰物，用犛尾或雉尾制成。(7)长沙：郡名。治临湘(今湖南长沙市)。豫章：郡名。治南昌(今江西南昌市)。(8)牂柯：指牂柯江。

(9)出：此字下脱“其”字。(10)郎中：官名，属郎中令。(11)食重：谓食粮及衣重。

(12)巴符关：在汉巴郡符县(今四川合江县)。(13)犍为郡：郡治犍道(今四川宜宾市西南)。

(14)犍道：县名。今四川宜宾。(15)司马相如：本书有其传。

当是时，巴蜀四郡通西南夷道⁽¹⁾，载转相饷。数岁，道不通，士罢(疲)饿餒(馁)，离暑湿⁽²⁾，死者甚众。西南夷又数反，发兵兴击，耗费亡(无)功。上患之，使公孙弘往视问焉⁽³⁾。还报，言其不便。及弘为御史大夫，时方筑朔方，据河逐胡⁽⁴⁾。弘等因言西南夷为害⁽⁵⁾，可且罢，专力事匈奴。上许之，罢西夷，独置南夷两县一都尉，稍令犍为自保就⁽⁶⁾。

(1)巴蜀四郡：指汉中、巴、广汉、蜀四郡。(2)离：遭也。(3)公孙弘：本书有其传。

(4)胡：指匈奴。(5)西南夷为害：言通西南夷大为损害。(6)保就：犹言保聚。(王念孙说)

及元狩元年⁽¹⁾，博望侯张骞言使大夏时⁽²⁾，见蜀布、邛竹杖，问所从来，曰“从东南身毒国⁽³⁾，可数千里，得蜀贾人市。”或闻邛西可二千里有身毒国，骞因盛言大夏在汉西南，慕中国，患匈奴隔其道，诚通蜀，身毒国道便近，又亡(无)害。于是天子乃令王然于、柏始昌、吕越人等十余辈间出西南夷⁽⁴⁾，指求身毒国。至滇，滇王当羌乃留为求道。四岁余，皆闭昆明⁽⁵⁾，莫能通。滇王与汉使言：“汉孰与我大⁽⁶⁾？”及夜郎侯亦然。各自以一州王⁽⁷⁾，不知汉广大。使者还，因盛言滇大国，足事亲附⁽⁸⁾，天子注意焉。

(1)元狩元年：前122年。(2)张骞：本书有其传。大夏：在今阿富汗。(3)身毒：古印度的音译。(4)间出：寻找间隙而出。西南夷：“南”字衍。《史记》无此字。(5)闭昆明：被闭塞于昆明。(6)与：犹“如”。(7)王：当为“主”。(8)足事亲附：意谓值得将来亲附。

及至南粤反，上使驰义侯因犍为发南夷兵⁽¹⁾。且兰君恐远行⁽²⁾，旁国虏其老弱，乃与其众反，杀使者及犍为太守。汉乃发巴蜀罪人当击南粤者八校尉击之。会粤已破，汉八校尉不下⁽³⁾，中郎将郭昌、卫广引兵还，行诛隔滇道者且兰，斩首数万。遂平南夷为牂柯郡⁽⁴⁾。夜郎侯始倚南粤，南粤已灭，

还诛反者，夜郎遂入朝，上以为夜郎王。南粤破后，及汉诛且兰、邛君，并杀侯，冉皆震恐，请臣置吏。以邛都为粤雋郡⁽⁵⁾，都为沈黎郡⁽⁶⁾，冉为文山郡⁽⁷⁾，广汉西白马为武都郡⁽⁸⁾。

(1) 弛义侯：《武帝纪》作“越弛义侯遗”。遗，人名。(2) 且兰：原为夜郎联盟部落的成员之一。在今贵州福泉县等地。(3) 汉八校尉：即城门、中垒、屯骑、步兵、越骑、长水、射声、虎贲八校尉，其名为保卫京师，亦可调用出征。(4) 牂柯郡：郡治故且兰(在今贵州贵定东北)。(5) 越雋郡：郡治邛都(在今四川西昌东)。(6) 沈黎郡：郡治都(在今四川汉源东北)。其郡自前 111 年至前 97 年。陈直说：“沈黎郡首县仍称沈黎。”(7) 文山郡：或作汶山郡。治汶江(在今四川茂汶北)。其郡自前 111 年至前 67 年。(8) 武都郡：郡治武都(在今甘肃武都北)。

使王然于以粤破及诛南夷兵威风(讽)谕滇王入朝。滇王者，其众数万人，其旁东北劳深、靡莫皆同姓相杖⁽¹⁾，未肯听，劳、莫数侵犯使者吏卒。元封二年⁽²⁾，天子发巴蜀兵击灭劳深、靡莫，以兵临滇。滇王始首善⁽³⁾，以故弗诛。滇王离西夷，滇举国降，请置吏入朝。

于是以为益州郡⁽⁴⁾，赐滇王王印，复长其民。西南夷君长以百数，独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也，最宠焉。

(1) 劳深：《史记》作“劳浸”。在今云南昆明市东。杖：犹“倚”。(2) 元封二年：即公元前 104 年。(3) 始道善：意谓起初表现还好。(4) 益州郡：郡治滇池(在今云南澄城西)。

后二十三年，孝昭始元元年⁽¹⁾，益州廉头、姑缯民反⁽²⁾，杀长吏。牂柯谈指、同并等二十四邑⁽³⁾，凡三万余人皆反。遣水衡都尉发蜀郡、犍为奔命万余人击牂柯⁽⁴⁾，大破之。后三岁，姑缯、叶榆复反，遣水衡都尉吕辟胡将郡兵击之⁽⁵⁾。辟胡不进，蛮夷遂杀益州太守，乘胜与辟胡战，士战及溺死者四千余人。明年，复遣军正王平与大鸿胪田广明等并进，大破益州，斩首捕虏五万余级，获畜产十余万。上曰：“钩町侯亡波率其邑君长人民击反者⁽⁶⁾，斩首捕虏有功，其立亡波为钩町王。大鸿胪广明赐爵关内侯，食邑三百户。”后间岁⁽⁷⁾，武都氏人反，遣执金吾马适建、龙侯韩增与大鸿胪广明将兵击之。

(1) 始元元年：前 86 年。(2) 益州：指益州郡。廉头、姑缯：皆地名。大约在今云南境内，具体地点不明。(3) 牂柯：指牂柯郡。谈指：县名。在今贵州贞丰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等地。同并：县名。今云南弥勒县等地。(4) 奔命：军队名。汉代郡国皆有材官骑士，著有急难，权取骁勇者，闻命奔赴，故谓之“奔命”。(5) 水衡都尉吕辟胡：王先谦曰：“水衡都尉吕”是衍文。此说不妥。观上下文，人名前皆有官名。(6) 钩町：县名。在今云南广南县等地。(7) 间岁：隔一岁。

至成帝河平中⁽¹⁾，夜郎王兴与钩町王禹、漏卧侯俞更举兵相攻⁽²⁾，牂柯太守请发兵诛兴等，议者以为道远不可击，乃遣太中大夫蜀郡张匡持节和解，兴等不从命，刻木象汉吏，立道旁射之。杜钦说大将军王凤曰：“太中大夫匡使和解蛮夷王侯，王侯受诏，已复相攻，轻易汉使，不惮国威，其效可见，恐议者选奕⁽³⁾，复守和解，太守察动静，有变乃以闻。如此，则复旷一时⁽⁴⁾，王侯得收猎其众，申固其谋，党助众多，各不胜忿，必相殄灭。自知罪成，狂犯守尉⁽⁵⁾，远臧(藏)温暑毒草之地，虽有孙吴将⁽⁶⁾，贲育士⁽⁷⁾，若入水火，往必焦没，知(智)勇亡(无)所施。屯田守之，费不可胜量。宜因其罪恶未成，未疑汉家加诛，阴敕旁郡守尉练士马⁽⁸⁾。大司农豫(预)调谷积要害处，选任职太守往，以秋凉时入，诛其王侯尤不轨者。即以为不毛之地⁽⁹⁾，亡(无)用

之民，圣王不以劳中国，宜罢郡，放弃其民，绝其王侯勿复通。如以先帝所立累世之功不可堕坏，亦宜因其萌芽(芽)，早断绝之，及已成形然后战师，则万姓被害。”

(1)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2)漏卧：在云南罗平县等地。或说在今云南广南县等地。(3)爽(ru n)：软弱。(4)旷一时：言空废一时(三个月)不早发兵。(5)狂犯：疯狂侵犯。(6)孙吴：指古代名将孙武、吴起。(7)贲育：指古代勇士孟贲、夏育。(8)练：选择。(9)即：犹“若”。

大将军凤于是荐金城司马陈立为牂柯太守⁽¹⁾。立者，临邛人⁽²⁾，前为连然长⁽³⁾，不韦令⁽⁴⁾，蛮夷畏之。及至牂柯，谕告夜郎王兴，兴不从命，立请诛之。未报，乃从吏数十人出行县，至兴国且同亭，召兴，兴将数千人往至亭，从邑君数十人入见立。立数责⁽⁵⁾，因断头⁽⁶⁾。邑君曰：“将军诛亡(无)状，为民除害，愿出晓士众。”以兴头示之，皆释兵降。钩町王禹、漏卧侯俞震恐，入粟千斛、牛羊劳吏士。立还归郡，兴妻父翁指与兴子邪务收余兵，迫胁旁二十二邑反。至冬，立奏募诸夷与都尉长史分将攻翁指等。翁指据厄为垒，立使奇兵绝其饷道，纵反间以诱其众，都尉万年曰：“兵久不决，费不可共(供)。”引兵独进，败走，趋立营。立怒，叱戏(麾)下令格之。都尉复还战，立引兵救之。时天大旱，立攻绝其水道。蛮夷共斩翁指，持首出降。立已平定西夷，征诣京师。会巴郡有盗贼，复以立为巴郡太守，秩中二千石居⁽⁷⁾，赐爵左庶长⁽⁸⁾。徙为天水太守⁽⁹⁾，劝民农桑为天下最，赐金四十斤。入为左曹卫将军，护军都尉，卒官。

(1)金城：郡名。治允吾(在今甘肃永靖西北)。司马：武职名。(2)临邛：县名。今四川邛崃县。(3)连然：县名。在今云南安宁县。(4)不韦：县名。在今云南保山东北。(5)数(sh)责：责备。(6)断：此字下似当有“其”字。(7)秩中二千石：汉代太守，秩二千石。陈立为巴郡太守，秩中二千石，乃特殊优待。“居”字当衍(王先谦说)。(8)左庶长：爵名，第十级。(9)天水：郡名。治平襄(今甘肃通渭西)。

王莽篡位，改汉制，贬钩町王以为侯，王邯怨恨⁽¹⁾，牂柯大尹周钦诈杀邯⁽²⁾。邯弟承攻杀钦，州郡击之，不能服。三边蛮夷愁扰尽反，复杀益州大尹程隆。莽遣平蛮将军冯茂发巴、蜀、犍为吏士，赋敛取足于民，以击益州。出入三年，疾疫死者什七，巴、蜀骚动。莽征茂还，诛之。更遣宁始将军廉丹与庸部牧史熊大发天水、陇西骑士⁽³⁾，广汉、巴、蜀、犍为吏民十万人，转输者合二十万人，击之。始至，颇斩首数千，其后军粮前后不相及，士卒饥疫，三岁余死者数万。而粤雋蛮夷任贵亦杀太守枚根。自立为邛谷王。会莽败汉兴⁽⁴⁾，诛贵，复旧号云。

(1)王邯：句町王名邯。(2)大尹：即太守。钱大昭曰：“改太守为大尹，莽制也。牂柯亦当从莽制改作同亭。”(3)庸部牧：即益州牧。王莽改益州为庸部。(4)汉兴：此指光武中兴。

南粤王赵佗⁽¹⁾，真走人也⁽²⁾。秦并天下，略定扬粤⁽³⁾，置桂林、南海、象郡⁽⁴⁾，以適(谪)徙民与粤杂处⁽⁵⁾。十三岁，至二世时⁽³⁾，南海尉任嚣病且死⁽⁷⁾，召龙川令赵佗语曰⁽⁸⁾：“闻陈胜等作乱，豪桀(杰)叛秦相立，南海僻(僻)远，恐盗兵侵此。吾欲兴兵绝新道⁽⁹⁾，自备待诸侯变，会疾甚。且番禺负山险阻，南北东西数千里，颇有中国人相辅，此亦一州之主，可为国。郡中长吏亡(无)足与谋者，故召公告之。”即被佗书⁽¹⁰⁾，行南海尉事。嚣死，佗即移檄告横浦、阳山、湟溪关曰⁽¹¹⁾：“盗兵且至，急绝道聚兵自守。”因稍以法诛秦所置吏，以其党为守假⁽¹²⁾。秦已灭，佗即击并桂林、象郡，自立

为南粤武王。

(1)南粤：与“南越”同。古越族之一，分布于今两广及越南部分地区。(2)真定：县名。在今河北正定东南。(3)扬粤：本扬州之分，故云“扬粤”。(4)桂林：郡名。郡治今广西桂平西南。南海：郡名。治番禺(今广州市)。象郡：治所在临尘(今广西崇左)。(5)谪徙民：谪有罪者徙之。(6)二世：指秦二世(胡亥)。(7)南海尉：官名。掌南海郡军事。嚣：音áo。(8)龙川：县名。今广东龙川县。(9)新道：秦所开通向南方的道路，相传在今粤北乐昌一带。(10)被：予也。(11)横浦、阳山、湟溪：皆关名。横浦关，在今广东南雄县北。阳山关，在今广东阳山县西北。湟溪关，在今广东省英德县西南。(12)守假：指暂时代理的郡县官职。

高帝已定天下，为中国劳苦，故释佗不诛。十一年，遣陆贾立佗为南粤王⁽¹⁾，与剖符通快，使和辑(集)百粤，毋为南边害，与长沙接境。

(1)此事详《陆贾传》。

高后时，有司请禁粤关市铁器。佗曰：“高皇帝立我，通使物，今高后听谗臣，别异蛮夷，鬲(隔)绝器物，此必长沙王计⁽¹⁾，欲倚中国，击灭南海并王之，自为功也。”于是佗乃自尊号为南武帝⁽²⁾，发兵攻长沙边，败数县焉。高后遣将军隆虑侯灶击之⁽³⁾，会暑湿，士卒大疫，兵不能逾(逾)领(岭)。岁余，高后崩，即罢兵，佗因此以兵威财物赂遗闽粤、西瓯骆⁽⁴⁾，役属焉。东西万余里。乃乘黄屋左纛，称制，与中国侔⁽⁵⁾。

(1)长沙王：汉长沙王国，都于临湘(今湖南长沙市)。(2)南武帝：当作“南越武帝”，《史记》、《汉纪》、《通鉴》均是如此。(3)灶：周灶。(4)闽粤：即闽越。古越族之一。活动于今福建及浙东一带。西瓯：即骆越。言西者，以别于东瓯。骆：人名。越人。(5)侔：等也。

文帝元年⁽¹⁾，初镇抚天下，使告诸侯四夷从代来即位意，谕盛德焉⁽²⁾。乃为佗亲冢在真定置守邑⁽³⁾，岁时奉祀。召其从昆弟，尊官厚赐宠之。诏丞相平举可使粤者⁽⁴⁾，平言陆贾先帝时使粤。上召贾为太中大夫，谒者一人为副使，赐佗书曰：“皇帝谨问南粤王，甚苦心劳意。朕，高皇帝侧室之子⁽⁵⁾，弃外奉北藩于代⁽⁶⁾，道里辽远，壅蔽朴愚，未尝致书。高皇帝弃群臣，孝惠皇帝即世，高后自临事，不幸有疾，日进不衰⁽⁷⁾，以故悖暴乎治。诸吕为变故乱法，不能独制，乃取它姓子为孝惠皇帝嗣。赖宗庙之灵，功臣之力，诛之已毕。朕以王侯吏不释之故⁽⁸⁾，不得不立，今即位。乃者闻王遗将军隆虑侯书，求亲昆弟，请罢长沙两将军。朕以王书罢将军博阳侯⁽⁹⁾，亲昆弟在真定者，已遣人存问，修治先人冢。前日闻王发兵于边，为寇灾不止。当其时长沙苦之，南郡尤甚⁽¹⁰⁾，虽王之国，庸独利乎⁽¹¹⁾！必多杀士卒，伤良将吏，寡人之妻，孤人之子，独人父母，得一亡十，朕不忍为也。朕欲定地犬牙相入者，以问吏，吏曰‘高皇帝所以介长沙土也⁽¹³⁾’，朕不得擅变焉。吏曰：‘得王之地不足以为大，得王之财不足以为富，服领(岭)以南⁽¹⁴⁾，王自治之。’虽然，王之号为帝。两帝并立，无一乘之使以通其道，是争也；争而不让，仁者不为也。愿与王分弃前患⁽¹⁵⁾，终今以来⁽¹⁶⁾，通使如故。故使贾驰谕告王朕意，王亦受之，毋为寇灾矣。上褚五十衣⁽¹⁷⁾，中褚三十衣，下褚二十衣，遗王。愿王听乐娱忧⁽¹⁸⁾，存问邻国⁽¹⁹⁾。”

(1)文帝元年：前179年。(2)谕盛德：意谓不以威武加于远方。(3)亲：指父母。(4)平：陈平。本书有其传。(5)侧室之子：言非正嫡所生。(6)代：汉代王国名。(7)日进不衰：谓日益严重。(8)不释：意谓辞让帝位而不放过。(9)博阳侯：陈馮(10)南郡：郡治江陵(今湖北江陵)。(11)此意谓越兵寇边，使得长沙郡受害，而汉军反击，对越也不利。(12)

定地犬牙相入者：谓划定彼此间犬牙交错之地。(13)介：隔也。(14)服岭：山岭名。约在今湖南南部。(15)分弃：谓彼此共弃。(16)终今以来：谓自今以后。(17)褚：以绵装成之衣。以绵之多少厚薄，分为上、中、下三等。(18)听乐娱忧：谓听听音乐以消忧愁。(19)邻国：指东越与西瓯。

陆贾至，南粤王恐，乃顿首谢，愿奉明诏，长为藩臣，奉贡职。于是下令国中曰：“吾闻两雄不俱立，两贤不并世。汉皇帝贤天子。自今以来，去帝制黄屋左纛。”因为书称：“蛮夷大长老夫臣佗昧死再拜上书皇帝陛下：老夫故粤吏也，高皇帝幸赐臣佗玺，以为南粤王，使为外臣，时内(纳)贡职。孝惠皇帝即位，义不忍绝，所以赐老夫者厚甚。高后自临用事，近细士⁽¹⁾，信谗臣，别异蛮夷，出今日曰：“毋予蛮夷外粤金铁田器；马牛羊即予，予牡，毋与牝⁽²⁾。”老夫处僻(僻)，马牛羊齿已长⁽³⁾，自以祭祀不修，有死罪，使内史藩、中尉高、御史平凡三辈上书谢过，皆不反(返)。又风闻老夫父母坟墓已坏削⁽⁴⁾，兄弟宗族已诛论。吏相与议曰：“今内不得振于汉，外亡(无)以自高异。”故更号为帝，自帝其国，非敢有害于天下也。高皇后闻之大怒，削去南粤之籍，使使不通。老夫窃疑长沙王谗臣，故敢发兵以伐其边。且南方卑湿，蛮夷中西有西瓯，其众半羸，南面称王；东有闽粤，其众数千人，亦称王；西北有长沙，其半蛮夷⁽⁵⁾，亦称王。老夫故敢妄窃帝号，聊以自娱。老夫身定百邑之地，东西南北数千万里，带甲百万有余，然北面而臣事汉，何也？不敢背先人之故。老夫处粤四十九年，于今抱孙焉。然夙兴夜寐，寝不安席，食不甘味，目不视靡曼之色⁽⁶⁾，耳不听钟鼓之音者，以不得事汉也。今陛下幸哀怜，复故号，通使汉如故，老夫死骨不腐，改号不敢为帝矣！谨北面因使者献白璧一双，翠鸟千，犀角十，紫贝五百，桂蠹一器⁽⁷⁾，生翠四十双⁽⁸⁾，孔雀二双。昧死再拜，以闻皇帝陛下。”

(1)细士：犹言小人。(2)牝：雌也。不予牝，是防其繁殖。(3)齿已长：谓老。(4)

风闻：闻风声。(5)其半蛮夷：长沙王国之人半数是蛮夷(南方各族)。(6)靡曼：华丽。(7)

桂蠹：蜜渍的食桂虫。食之味香，清痰。(8)生翠：腊制的翡翠。

陆贾还报，文帝大说(悦)。遂至孝景时，称臣遣使入朝请。然其居国，窃如故号⁽¹⁾；其使天子，称王朝命如诸侯。

(1)窃如故号：当作“窃号如故”。

至武帝建元四年⁽¹⁾，佗孙胡为南粤王。立三年。闽粤王郢兴兵南击边邑⁽²⁾。粤使人上书曰：“两粤俱为藩臣，毋擅兴兵相攻击。今东粤擅兴兵侵臣，臣不敢兴兵，唯天子诏之。”于是天子多南粤义⁽³⁾，守职约⁽⁴⁾，为兴师，遣两将军往讨闽粤。兵未逾(逾)岭。闽粤王弟余善杀郢以降，于是罢兵。

(1)建元四年：前137年。《史记》作“建元四年卒”。(2)南击边邑：《史记》、

《汉纪》、《通鉴》等作“击南越边邑”。(3)多：犹“重”。(4)守职约：守藩臣之职而不逾约。

天子使严助往谕意⁽¹⁾，南粤王胡顿首曰：“天子乃兴兵诛闽粤，死亡(无)以报德！”遣太子婴齐入宿卫。谓助曰：“国新被寇，使者行矣。胡方日夜装入见天子。”助去后，其大臣谏胡曰：“汉兴兵诛郢，亦行以惊动南粤。且先王言事天子期毋失礼，要之不可以怵好语入见⁽²⁾。入见则不得复归，亡国之势也。”于是胡称病，竟不入见。后十余岁，胡实病甚，太子婴齐请归。胡薨，谥曰文王。

(1)严助：本书卷六十四上有其传。(2)要之：犹言总之。怵(chù)：诱也。怵好语：被好语所诱。

婴齐嗣立，即臧(藏)其先武帝、文帝玺⁽¹⁾。婴齐在长安时，取邯郸嫪氏女⁽²⁾，生子兴。及即位，上书请立嫪氏女为后，兴为嗣。汉数使使者风(讽)谕⁽³⁾，婴齐犹尚乐擅杀生自恣，惧入见，要以用汉法⁽⁴⁾，比内诸侯，固称病，遂不入见。遣子次公入宿卫。婴齐薨，谥为明王。

(1)文帝：误。南越无“文帝”。或衍字；或为“文王”之误。(2)嫪：《史记》作“嫪”。“嫪”、“嫪”本为一字，可通假。(3)风谕：风谕令入朝。(4)要(yào)：约也。

太子兴嗣立，其母为太后。太后自未为婴齐妻时，曾与霸陵人安国少季通⁽¹⁾。及婴齐薨后，元鼎四年⁽²⁾，汉使安国少季谕王、王太后入朝，令辩士谏大夫终军等宣其辞⁽³⁾，勇士魏臣等辅其决⁽⁴⁾，卫尉路博德将兵屯桂阳⁽⁵⁾，待使者。王年少，太后中国人，安国少季往，复与私通，国人颇知之，多不附太后。太后恐乱起，亦欲倚汉威，劝王及幸臣求内属。即因使者上书，请比内诸侯，三岁壹朝，除边关。于是天子许之，赐其丞相吕嘉银印，及内史、中尉、太傅印⁽⁶⁾，余得自置。除其故黥劓刑，用汉法。诸使者皆留填(镇)抚之。王、王太后饬治行装重资⁽⁷⁾，为入朝具。

(1)安国少季：人名。姓安国，名少季。(2)元鼎四年：前113年。(3)终军：本书卷六十四下有其传。(4)辅其决：辅助其决策。(5)路博德：本书卷五十五附其传。桂阳：县名。今广东连县。(6)内史、中尉、太傅：皆诸侯王国的官名。(7)资：《史记》作“赀”。

相吕嘉年长矣，相三王，宗族官贵为长吏七十余人，男尽尚王女，女尽嫁王子弟宗室，及苍梧秦王有连⁽¹⁾。其居国中甚重，粤人信之，多为耳目者，得众心愈于王⁽²⁾。王之上书，数谏止王，王不听。有畔(叛)心，数称病不见汉使者。使者注意嘉，势未能诛。王、王太后亦恐嘉等先事发，欲介使者权⁽³⁾，谋诛嘉等。置酒请使者，大臣皆侍坐饮。嘉弟为将，将卒居宫外。酒行，太后谓嘉：“南粤内属，国之利，而相君苦不便者，何也？”以激怒使者。使者狐疑相杖，遂不敢发。嘉见耳目非是⁽⁴⁾，即趋出。太后怒，欲嘉以矛⁽⁵⁾，王止太后。嘉遂出，介弟兵就舍⁽⁶⁾，称病，不肯见王及使者。乃阴谋作乱。王素亡(无)意诛嘉。嘉知之，以故数月不发，太后独欲诛嘉等，力又不能。

(1)苍梧秦王：南越中之王，自名为秦王。连：指亲婚。(2)愈：胜也。(3)介：恃也。

(4)耳目非是：谓耳目异常。(5)（c ng）：以矛戟冲刺。(6)介：因也。

天子闻之，罪使者怯亡(无)决⁽¹⁾。又以为王、王太后已附汉，独吕嘉为乱，不足以兴兵，欲使庄参以二千人往。参曰：“以好往，数人足，以武往，二千人亡(无)足以为也。”辞不可，天子罢参兵。郾壮士故济北相韩千秋奋曰⁽²⁾：“以区区粤，又有王应，独吕嘉为害，愿得勇士三百人，必斩嘉以报。”于是天子遣千秋与王太后弟嫪乐将二千人往。入粤境，吕嘉乃遂反，下令国中曰：“王年少。太后中国人，又与使者乱，专欲内属，尽持先王宝入献天子以自媚⁽³⁾，多从人，行至长安，虏卖以为僮。取自脱一时利，亡(无)顾赵氏社稷为万世虑之意。”乃与其弟将卒攻杀太后、王，尽杀汉使者。遣人告苍梧秦王及其诸郡县，立明王长男粤妻子木阳侯建德为王⁽⁴⁾。而韩千秋兵之入也，破数小邑。其后粤直开道给食⁽⁵⁾，未至番禺四十里，粤以兵击千秋等，灭之。使人函封汉使节置塞上，好为谩辞谢罪，发兵守要害处。于是天子曰：“韩千秋虽亡(无)成功，亦军锋之冠。封其子延年为成安侯⁽⁶⁾。嫪乐，其姊为王太后，首愿属汉，封其子广德为侯⁽⁷⁾。”乃赦天下，曰：“天子微弱，诸侯力政(征)⁽⁸⁾，讥臣不讨贼。吕嘉、建德等反，自立晏如⁽⁹⁾，令粤人及江淮以南楼船十万师往讨之。”

(1)怯无决：怯懦而不果断。(2)郟：县名。今河南郟县。(3)宝：《史记》作“宝器”。(4)粤妻：此粤女子，有别于汉女子嫪氏。(5)开道：“谓开道而不阻之。此乃诱入之策。(6)延年：韩延年，即随李陵战死于匈奴者。(7)：此是“龙亢”二字之误并。《史记》作“龙亢”。(8)力征：谓以武力相加。(9)自立晏如：谓爵位安然无恙(杨树达说)。

元鼎五年秋⁽¹⁾，卫尉路博德为伏波将军，出桂阳⁽²⁾，下湟水⁽³⁾；主爵都尉杨仆为楼船将军⁽⁴⁾，出豫章⁽⁵⁾，下横浦⁽⁶⁾；故归义粤侯二人为戈船、下濑将军⁽⁷⁾，出零陵⁽⁸⁾，或下离水⁽⁹⁾，或抵苍梧⁽¹⁰⁾；使驰义侯因巴蜀罪人⁽¹¹⁾，发夜郎兵，下牂柯江，咸会番禺。

(1)元鼎五年：前112年。(2)桂阳：郡名。治郴县(今湖南郴县)。(3)湟水：今广东省北部的连江。(4)杨仆：《酷吏列传》有其传。(5)豫章：郡名。治南昌(今江西南昌市)。(6)横浦：即横浦关。《武帝纪》作“湏水”。案：出横浦关南下，则至湏水(今湓江)。(7)归义粤侯：粤人归汉而封之侯。二人：一名严，一名甲。(8)零陵：郡名。治泉陵(今湖南零陵)。(9)离水：今桂江。(10)苍梧：郡名。治广信(今广西梧州市)。(11)驰义侯：越人，名遗。

六年冬⁽¹⁾，楼船将军将精卒先陷寻狭⁽²⁾，破石门⁽³⁾，得粤船粟，因推而前，挫粤锋，以粤数万人待伏波将军。伏波将军将罪人，道远后期，与楼船会乃有千余人⁽⁴⁾，遂俱进。楼船居前，至番禺，建德、嘉皆城守。楼船自择便处，居东南面，伏波居西北面。会暮，楼船攻败粤人，纵火烧城。粤素闻伏波，莫(暮)，不知其兵多少。伏波乃为营，遣使招降者，赐印绶⁽⁵⁾，复纵令相招⁽⁶⁾。楼船力攻烧敌，反驱而入伏波营中。迟旦⁽⁷⁾，城中皆降伏波。吕嘉、建德以夜与其属数百人亡入海。伏波又问降者，知嘉所之，遣人追。故其校司马苏弘得建德⁽⁸⁾，为海常侯；粤郎都稽得嘉⁽⁹⁾，为临蔡侯。

(1)六年：元鼎六年(前111)。(2)寻狭：地名。在今广东始兴县西。(3)石门：地名。在今广州市西北。(4)乃：才也；仅也。(5)赐印绶：赐降者印绶。(6)招：谓招降。(7)迟旦：犹言迟明。(8)故其校司马：此误。《史记》作“其故校尉司马”。朱一新曰：“《史》作‘其故校尉司马’，盖以故校尉而今为军司马也。故《功臣表》云‘苏弘以伏波司马得南越王建德侯’，未闻有校司马之称也。此‘故其’二字误倒，又脱‘尉’字。”(9)粤郎：越之郎官。都稽：《功臣表》作“孙都”。

苍梧王赵光与粤王同姓，闻汉兵至，降，为随桃侯。及粤揭阳令史定降汉⁽¹⁾，为安道侯。粤将毕取以军降，为滕侯。粤桂林监居翁谕告瓯骆四十余万口降⁽²⁾，为湘城侯⁽³⁾。戈船、下濑将军兵及驰义侯所发夜郎兵未下，南粤已平。遂以其地为儋耳、珠崖、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九郡⁽⁴⁾。伏波将军益封。楼船将军以推锋陷坚为将梁侯⁽⁵⁾。

(1)揭阳：县名。在今广东揭阳西北。(2)桂林：地名。在今广西象州东南。居翁：姓居，名翁。(3)湘城侯：《功臣表》作“湘成侯”。(4)儋耳：郡名。治儋耳县(在今海南省儋县西北)。其郡自前110年至前82年。珠崖：郡名。治儋都县(在今海南省海口市东南)。其郡自前110年至前46年。南海：郡名。治番禺(今广州市)。苍梧：郡名。治广信(今广西梧州市)。郁林：郡名。治布山(在今广西桂平西南)。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交趾：郡名。治羸(今越南河内市)。九真：郡名。治胥浦(在今越南清化西北)。日南：郡名。治西捲(在今越南广治西北)。(5)推锋：杨树达说：“推”当读为“摧”，即上文之挫粤锋也。

自尉佗王凡五世，九十三岁而亡。

闽粤王无诸及粤东海王摇⁽¹⁾，其先皆越王勾践之后也，姓驺氏⁽²⁾。秦并天下，废为君长，以其地为闽中郡⁽³⁾。及诸侯畔(叛)秦，无诸、摇率粤归番

阳令吴芮⁽⁴⁾，所谓番君者也⁽⁵⁾，从诸侯灭秦。当是时，项羽主命，不王也⁽⁶⁾，以故不佐楚。汉击项籍，无诸、摇帅(率)粤人佐汉。汉五年⁽⁷⁾，复立无诸为闽粤王，王闽中故地，都冶⁽⁸⁾。孝惠三年⁽⁹⁾，举高帝时粤功，曰闽君摇功多，其民便附，乃立摇为东海王，都东瓯⁽¹⁰⁾，世号曰东瓯王。

(1)闽粤：与“闽越”同。古越族之一，分布于今福建及浙东地区。(2)驹：“骆”字之误(陈直说)。(3)闽中郡：郡治东冶(今福建福州市)。此郡不在秦三十六郡之数内。(4)番(b)阳：县名。在今江西波阳县东北。吴芮：助汉有功，封为长沙王。(5)所谓番君者也：杨树达说，“所谓番君者也”句，乃“番阳令吴芮”之注文。(6)不王：谓不立无诸与摇为王。(7)汉五年：前202年。(8)冶：《史记》作“东冶”。(9)孝惠三年：前192年。(10)东瓯：在今浙江温州市。

后数世，孝景三年⁽¹⁾，吴王濞反⁽²⁾，欲从闽粤，闽粤未肯行，独东瓯从。及吴破，东瓯受汉购⁽³⁾，杀吴王丹徒⁽⁴⁾，以故得不诛。

(1)孝景三年：前154年。(2)吴王濞：刘濞，刘邦之侄。本书卷三十五有其传。吴王濞反：指吴楚七国之乱。(3)购：收买。(4)丹徒：县名。在今江苏镇江市东。

吴王子驹亡走闽粤，怨东瓯杀其父，常劝闽粤击东瓯。建元三年⁽¹⁾，闽粤发兵围东瓯，东瓯使人告急天子。天子问太尉田蚡⁽²⁾，蚡对曰：“粤人相攻击，固其常，不足以烦中国往救也。”中大夫严助诘蚡，言当救。天子遣助发会稽郡兵浮海救之⁽³⁾，语具在《助传》⁽⁴⁾。汉兵未至，闽粤引兵去。东瓯请举国徙中国⁽⁵⁾，乃悉与众处江淮之间。

(1)建元三年：前138年。(2)田蚡：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3)会稽郡：郡治吴县(今江苏苏州市)。(4)《助传》：“即本书卷六十四上《严助传》。(5)东瓯：当作“东瓯”。(6)与：《史记》作“举”，是。

六年⁽¹⁾，闽粤击南粤，南粤守天子约，不敢擅发兵，而以闻。上遣大行王恢出豫章，大司农韩安国出会稽，皆为将军。兵未逾(逾)岭(岭)，闽粤王郢发兵距(拒)险。其弟余善与宗族谋曰：“王以擅发兵，不请，故天子兵来诛。汉兵众强，即幸胜之，后来益多，灭国乃止，今杀王以谢天子，天子罢兵，固国完。不听乃力战，不胜即亡人海。”皆曰：“善。”即杀王，使使奉其头致大行⁽²⁾。大行曰：“所为来者，诛王。王头至，不战而殒，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司农军，而使使奉王头驰报天子。诏罢两将军兵，曰：“郢等首恶，独无诸孙繇君丑不与谋⁽³⁾。”乃使郎中将立丑为粤繇王，奉闽粤祭祀。

(1)六年：指建元六年(前135)。(2)大行：指大行王恢。(3)繇君丑：繇，邑号；丑，名也。

余善以杀郢，威行国中，民多属，窃自立为王，繇王不能制。上闻之，为余善不足复兴师，曰：“余善首诛郢，师得不劳。”因立余善为东粤王，与繇王并处。

至元鼎五年⁽¹⁾，南粤反，余善上书请以卒八千从楼船击吕嘉等⁽²⁾。兵至揭阳⁽³⁾，以海风波为解⁽⁴⁾，不行，持两端，阴使南粤。及汉破番禺，楼船将军仆上书愿请引兵击东粤。上以士卒劳倦，不许。罢兵，令诸校留屯豫章梅岭(岭)待命⁽⁵⁾。

(1)元鼎五年：前112年。(2)楼船：指楼船将军杨仆。(3)揭阳：县名。今广东揭阳县，近海。(4)解：解说。(5)梅岭：山名。在今江西广昌县西。待命：听候诏命。

明年秋⁽¹⁾，余善闻楼船请诛之，汉兵留境，且往，乃遂发兵距(拒)汉道，号将军驹力等为“吞汉将军”，入白沙、武林、梅岭⁽²⁾，杀汉三校尉。是时，

汉使大司农张成，故山州侯齿将屯，不敢击⁽³⁾，却就便处⁽⁴⁾，皆坐畏懦诛。余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⁵⁾。上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楼船将军仆出武林，中尉王温舒出梅岭⁽⁶⁾，粤侯为戈船、下濑将军出如邪、白沙⁽⁷⁾，元封元年冬⁽⁸⁾，咸入东粤。东粤素发兵距^(拒)险，使徇北将军守武林，败楼船军数校尉，杀长史，楼船军卒钱唐棖终古斩徇北将军⁽⁹⁾，为语儿侯⁽¹⁰⁾。

(1)明年：指元鼎六年(前 111)。(2)白沙：即白砂，地名。在今江西南昌市东北二百里。武林：地名。在今江西波阳南约百里。(3)大司农：当作“大农令”。武帝太初元年始改大农令为大司农。齿：刘齿，城阳恭王之子，旧封山州侯。(4)却：退也。(5)妄言：妄自尊大之言。(6)句章：县名。在今浙江宁波市北。(7)王温舒：《酷吏传》有其传。(8)元封元年：即公元前 110 年。(9)钱唐：县名。今浙江杭州市。棖终古：人名。姓袁，名终古。(10)语儿：当作“御儿”，乡名。在今浙江余杭东北。

自兵未往，故粤衍侯吴阳前在汉。汉使归谕余善，不听。及横海军至，阳以其邑七百人反，攻粤军于汉阳。及故粤建成侯敖与繇王居股谋，俱杀余善，以其众降横海军。封居股为东成侯⁽¹⁾，万户；封敖为开陵侯；封阳为卯石侯⁽²⁾，横海将军说为按道侯，横海校尉福为繇蒞侯。福者，城阳王子⁽³⁾，故为海常侯，坐法失爵⁽⁴⁾，从军亡^(无)功，以宗室故侯。及东粤将多军，汉兵至，弃军降，封为无锡侯。故瓠貉将左黄同斩西于王⁽⁵⁾，封为下鄜侯。

(1)东成侯：《功臣表》作“东城侯”，《史记》也如此。(2)卯石侯：《功臣表》作“外石侯”，《史记》作“北石侯”，疑皆误。(3)城阳王：当作“城阳共王。”(4)坐法：坐酎金。(5)将左黄同：疑“将左”二字误倒。《功臣表》作“左将黄同”，《史》表作“左将军黄同”。

于是天子曰“东粤狭多阻，闽粤悍，数反覆”，诏军吏皆将其民徙处江淮之间。东粤地遂虚⁽¹⁾。

(1)东粤、闽粤：本为一地，“天子曰”分言之，而“东粤地遂虚”仍然作一地。

朝鲜王满⁽¹⁾，燕人⁽²⁾。自始燕时⁽³⁾，尝略属真番、朝鲜⁽⁴⁾，为置吏筑障。秦灭燕，属辽东外徼⁽⁵⁾。汉兴，为远难守，复修辽东故塞，至涓水为界⁽⁶⁾，属燕。燕王卢绾反⁽⁷⁾，入匈奴，满亡命，聚党千余人，椎结蛮夷服而东走出塞，度^(渡)涓水，居秦故空地上障，稍役属真番、朝鲜蛮夷及故燕、齐亡在者王之，都王险⁽⁸⁾。

(1)朝鲜：古族名。分布于今朝鲜半岛及我国东北部。满：人名。相传姓卫。(2)燕：先秦时国名。都于蓟(今北京市)。(3)燕时：当作“全燕时”，指战国时燕国言之。《史记》、《通鉴》等皆作“全燕时”。(4)真番、朝鲜：指今朝鲜半岛北部。(5)辽东：郡名。治襄平(今辽宁辽阳市)。(6)涓水：清川江(在今朝鲜半岛北部)。(7)卢绾：本书卷三十四有其传。(8)王险：邑名。即今平壤。

会孝惠、高后天下初定，辽东太守即约满为外臣，保塞外蛮夷，毋使盗边；蛮夷君长欲入见天子，勿得禁止。以闻，上许之，以故满得以兵威财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临屯皆来服属⁽¹⁾，方数千里。

(1)临屯：指今朝鲜半岛中东部。

传子至孙右渠，所诱汉亡人滋多，又未尝入见⁽¹⁾；真番、辰国欲上书见天子⁽²⁾，又雍^(壅)阏弗通。元封二年⁽³⁾，汉使涉何谯谕右渠⁽⁴⁾，终不肯奉诏。何去至界，临涓水，使馭刺杀送何者朝鲜裨王长，即渡水，驰入塞，遂归报

天子曰“杀朝鲜将”。上为其名美，弗诘，拜何为辽东东部都尉⁽⁵⁾。朝鲜怨何，发兵攻袭，杀何。

(1)入见：指朝见汉天子。(2)辰国：谓辰韩之国。在今朝鲜半岛东南部。(3)元封二年：前109年。(4)谯：责备。(5)辽东东部都尉：治武次(在今辽宁凤城东北)。

天子募罪人击朝鲜。其秋，遣楼船将军杨仆从齐浮勃海⁽¹⁾，兵五万，左将军荀彘出辽东，诛右渠⁽²⁾。右渠发兵距(拒)险。左将军卒多率辽东士兵先纵，败散。多还走，坐法斩。楼船将齐兵七千人先至王险。右渠城守。窥知楼船军少，即出击楼船，楼船军败走，将军仆失其众，遁山中十余日，稍求收散卒，复聚。左将军击朝鲜沮水西军，未能破。

(1)齐：地名。今山东省北部。勃海：即今渤海。(2)诛：《史记》作“讨”。

天子为两将未有利，乃使卫山因兵威往谕右渠⁽¹⁾。右渠见使者，顿首谢：“愿降，恐将诈杀臣；今见信节，请服降。”遣太子入谢，献马五千匹，及馈军粮。人众万余持兵，方度(渡)沮水，使者及左将军疑其为变，谓太子已服降，宜令人毋持兵。太子亦疑使者左将军诈之，遂不度(渡)沮水，复引归。山报，天子诛山。

(1)卫山：人名。此人非《功臣表》之义阳侯卫山。

左将军破沮水上军，乃前至城下，围其西北。楼船亦往会，居城南。右渠遂坚城守，数月未能下。

左将军素侍中⁽¹⁾，幸⁽²⁾，将燕代卒⁽³⁾，悍，乘胜，军多骄。楼船将齐卒，入海已多败亡，其先与右渠战，困辱亡卒，卒皆恐，将心惭，其围有渠，常持和节。左将军急击之，朝鲜大臣乃阴间使人私约降楼船，往来言，尚未肯决。左将军数与楼船期战，楼船欲就其约，不会。左将军亦使人求间隙降下朝鲜，不肯⁽⁴⁾，心附楼船⁽⁵⁾。以故两将不相得。左将军心意楼船前有失军罪⁽⁶⁾，今与朝鲜和善而又不降⁽⁷⁾，疑其有反计，未敢发。天子曰：“将率不能前，乃使卫山谕降右渠，不能专决，与左将军相误⁽⁸⁾，卒沮约⁽⁹⁾。今两将围城又乖异，以故久不决。”使故济南太守公孙遂往正之，有便宜得以从事。遂至，左将军曰：“朝鲜当下久矣，不下者，楼船数期不会。”具以素所意告遂曰⁽¹⁰⁾：“今如此不取，恐为大害，非独楼船，又且与朝鲜共灭吾军。”遂亦以为然，而以节召楼船将军入左将军军计事，即令左将军戏(麾)下执缚楼船将军，并其军，以报，天子诛遂。

(1)侍中：侍从天子左右。(2)幸：谓亲幸于天子。(3)燕、代：皆地名。这里泛指北方。(4)不肯：谓朝鲜不肯降于左将军。(5)心附楼船：谓朝鲜愿降于楼船将军。(6)意：疑也。(7)和：《史记》作“私”，是。(8)与左将军：其下夺“计”字。《史记》作“与左将军计”。(9)卒：终也。沮：坏也。(10)意：疑也。

左将军已并两军，即急击朝鲜。朝鲜相路人、相韩陶、尼溪相参、将军王相与谋曰⁽¹⁾：“始欲降楼船，楼船今执，独左将军并将，战益急，恐不能与⁽²⁾，王又不肯降。”陶、参、路人皆亡降汉。路人道死。元封三年夏⁽³⁾，尼溪相参乃使人杀朝鲜王右渠来降。王险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已又反，复攻吏，左将军使右渠子长、降相路人子最，告谕其民，诛成已。故遂定朝鲜为真番、临屯、乐浪、玄菟四郡⁽⁴⁾。封参为清侯，陶为秋菑侯，王相为平州侯，长为几侯。最以父死颇有功，为沮阳侯⁽⁵⁾。左将军征至，坐争功相嫉乖计，弃市。楼船将军亦坐兵至列口当待左将军⁽⁶⁾，擅先纵，死亡多，当诛，赎为庶人⁽⁷⁾。

(1)韩陶：《史记》作“韩阴”。王相(jiā)：人名。姓王，名相。(2)与：犹“敌”

(王念孙说)。古时谓相敌曰“与”。(3)元封三年：即公元前108年。(4)真番：郡名。在今朝鲜半岛中西部，其郡自前108年至前82年。临屯：郡名。在今朝鲜半岛中东部。其郡自前108年至82年。乐浪：郡名。治朝鲜(在今平壤南)。玄菟：郡名。治夫租(今朝鲜咸兴)。其郡自前108年至前82年。(5)沮阳侯：当作“涅阳侯”。王念孙说：“《景武昭宣元功臣表》：涅阳康侯最，以父朝鲜相路人汉兵至首先降道死子侯，《湍水注》：湍水东南迳涅阳侯故城西，《地理志》：涅阳属南阳郡。)汉武帝元封四年封路最为侯国，皆其证。旧本《北堂书钞》封爵部中引此正作涅阳侯。”(6)列口：县名。今朝鲜殷栗。(7)赎为庶人：杨仆以入竹二万个赎死罪，见《景武昭宣功臣表》。

赞曰：楚、粤之先，历世有土。及周之衰，楚地方五千里，而勾践亦以粤伯(霸)。秦灭诸侯，唯楚尚有滇王。汉诛西南夷，独滇复宠。及东粤国迁众，繇王居股等犹为万户侯。三方之开，皆自好事之臣。故西南夷发于唐蒙、司马相如，两粤起严助、朱买臣，朝鲜由涉何。遭世富盛。动能成功，然已勤矣⁽¹⁾。追观太宗填(镇)抚尉佗⁽²⁾。岂古所谓“招携以礼，怀远以德”者哉⁽³⁾！

(1)已：甚也。已勤：言颇为勤劳。(2)太宗填(镇)抚尉佗：谓汉文帝以德安抚尉佗。

(3)“招携以礼”：见《左传》僖公七年。招：招来。携：谓离贰者。怀：来也。远：谓远离者。

汉书新注卷九十六上 西域传第六十六上

【说明】本传上、下两分卷叙述西域形势及其五十多个国家或城邦、地区的情况，以及汉与西域的密切关系。西域，是自汉以来对于玉门关以西地区的总称，有二义：狭义专指玉门关以西、葱岭以东的地区而言；广义则指葱岭东、西地区，包括亚洲中、西部、印度半岛，甚至更广的地方。汉武帝派张骞通西域，汉宣帝置西域都护，促使中原与西部、中国与外国的经济和文化交流，反映了汉人的开放精神与世界意识。司马迁在《史记》中置《大宛传》，记述张骞两次出使西域始末、李广利征伐大宛，还叙及西域十九国，使《史记》具有世界史的性质。班固继承和发展了这个事业，所记西域地理、历史以及汉与西域关系，都较为翔实。但他论汉与西域关系，说什么西域“与汉隔绝，道里又远，得之不为益，弃之不为损，盛德在我，无取于彼”，似乎有点老大和保守思想。

西域以孝武时始通⁽¹⁾，本三十六国，其后稍分至五十余，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²⁾。南北有大山⁽³⁾，中央有河⁽⁴⁾，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东则接汉，厄以玉门、阳关⁽⁵⁾，西则限以葱岭⁽⁶⁾。其南山，东出金城⁽⁷⁾，与汉南山属焉。其河有两原(源)：一出葱岭山，一出于阾⁽⁸⁾。于阾在南山下，其河北流，与葱岭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⁹⁾，一名盐泽者也，去玉门、阳关三百余里，广袤三百里⁽¹⁰⁾。其水亭(停)居⁽¹¹⁾，冬夏不增减，皆以为潜行地下，南出于积石⁽¹²⁾，为中国河云⁽¹³⁾。

(1)西域：汉对于玉门关(今甘肃敦煌西北)以西地区的总称。(2)乌孙：古族名、国名。最初在祁连、敦煌间。前二世纪中叶西迁至今伊犁河及伊塞克湖一带，都赤谷城。(3)南北有大山：南山，指崑仑山。北山：指天山。(4)中央有河：指塔里木河。(5)玉门关：在今甘肃敦煌西北。阳关：在今甘肃敦煌西南。(6)葱岭：帕米尔高原东部群山之总称。在今新疆喀什市西。(7)金城：郡名。治允吾(在今甘肃永靖西北)。(8)于阾：国名。在今新疆和田一带。居民从事农牧。(9)蒲昌海：今罗布泊。(10)广袤(mào)：指土地的长和宽。(11)其水亭居：谓水不流动。(12)积石：山名。在今青海省东南部。即今阿尼玛卿山。(13)中国河：指黄河。

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¹⁾，波河西行至莎车⁽²⁾，为南道；南道西逾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³⁾。自车师前王庭(庭)随北山⁽⁴⁾，波河西行至疏勒⁽⁵⁾，为北道；北道西逾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⁶⁾。

(1)鄯善：国名。在今新疆若羌一带。(2)波河：沿河；循行。莎车：国名。在今新疆莎车一带。(3)月氏(zh)：古族名。公元前二世纪以前，游牧于敦煌、祁连间。前二世纪后叶遭匈奴攻击，大部分西迁塞种地区(今新疆西部伊犁河流域及其迤西一带)。西迁的月氏人称大月氏。少数未迁者入南山(今祁连山)，与羌人杂居，称小月氏。安息：国名。原为波斯帝国一行省(伊朗高原东北部)。前三世纪中叶独立。前二世纪后半叶领有全部伊朗高原及“两河流域”，为西亚大国。(4)车师前王庭：车师前王国的都城，当时名交河城，在今新疆吐鲁番西。(5)疏勒：国名。都于疏勒(今新疆喀什市)。(6)大宛(yu n)：国名。在今中亚费尔干纳盆地。王治贵山城(今中亚卡散赛)。盛产葡萄、苜蓿，以产汗血马著名。康居：国名。在乌孙之西。约在今巴尔喀什湖和咸海之间。王都在卑阾城。南部为农业区、北部为游牧区。奄蔡：古族名。约分布于今咸海至顿河下游一带。从事游牧。

西域诸国大率土著⁽¹⁾，有城郭田畜，与匈奴、乌孙异俗，故皆役属匈奴⁽²⁾。匈奴西边日逐王置僮仆都尉⁽³⁾，使领西域，常居焉耆、危须、尉黎间⁽⁴⁾，赋税诸国，取富给焉。

(1)土著：定居。(2)役属匈奴：服属匈奴而为其奴役。(3)僮仆都尉：官名。(4)焉耆：国名。在今新疆焉耆一带。危须：国名。在今新疆焉耆东北。尉黎：亦作尉犁。国名。在今新疆焉耆西南一带。

自周衰，戎狄错居泾渭之北⁽¹⁾。及秦始皇攘却戎狄，筑长城，界中国⁽²⁾，然西不过临洮⁽³⁾。

(1)错居：杂居。泾，渭：二水名。在今陕西省境。(2)界：境界。(3)临洮：县名。

今甘肃岷县。

汉兴至于孝武，事征四夷，广威德，而张骞始开西域之迹⁽¹⁾。其后骠骑将军击破匈奴右地⁽²⁾，降浑邪、休屠王，遂空其地，始筑令居以西⁽³⁾，初置酒泉郡⁽⁴⁾，后稍发徙民充实之，分置武威、张掖、敦煌⁽⁵⁾，列四郡，据两关焉⁽⁶⁾。自贰师将军伐大宛之后⁽⁷⁾，西域震惧，多遣使来贡献，汉使西域者益得职⁽⁸⁾。于是自敦煌西至盐泽，往往起亭，而轮台、渠犂皆有田卒数百人⁽⁹⁾，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

(1)张骞：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2)骠骑将军：指霍去病。本书卷五十五有其传。

(3)令居：县名，在今甘肃永登西。(4)酒泉郡：郡名。治禄福(今甘肃酒泉)。置于元狩二年。(5)武威：郡名。治武威(在今甘肃民勤东北)。张掖：郡名。治得(在今甘肃张掖西北)。敦煌：郡名。治敦煌(在今甘肃敦煌西)。(6)两关：指玉门关、阳关。(7)贰师将军：指李广利。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8)得职：称职之意。(9)轮台：地名。在今新疆轮台南。渠犂：国名。在今新疆库尔勒至尉犁一带。

至宣帝时，遣卫司马使护鄯善以西数国。及破姑师⁽¹⁾，未尽殄，分以为车师前后王及山北六国⁽²⁾。时汉独护南道，未能尽并北道也，然匈奴不自安矣。其后日逐王畔(叛)单于，将众来降，护鄯善以西使者郑吉迎之⁽³⁾。既至汉，封日逐王为归德侯，吉为安远侯。是岁，神爵三年也⁽⁴⁾。乃因使吉并护北道，故号曰都护⁽⁵⁾。都护之起，自吉置矣。僮仆都尉由此罢，匈奴益弱，不得近西域。于是徙屯田，田于北胥鞬⁽⁶⁾，披莎车之地⁽⁷⁾，屯田校尉始属都护。都护督察乌孙、康居诸外国动静，有变以闻。可安辑(集)，安辑(集)之；可击，击之。都护治乌垒城⁽⁸⁾，去阳关二千七百三十八里，与渠道犂田官相近，土地肥饶，于西域为中，故都护治焉。

(1)姑师：国名。在今新疆吐鲁番、奇台等一带。约在初元元年(前48)，汉分其地为车师前后两部等。车师前部治交河城，后部治务涂谷(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南山中)。(2)山：指天山、博格多山脉。六国：指东且弥、西且弥、卑陆、卑陆后国、蒲类、蒲类后国。(3)郑吉：本书卷七十有其传。(4)神爵三年：前59年。(5)都护：总护南北道之意。西域都护：官名。汉在西域的长官。(6)北胥鞬：地名。徐松疑其在车师境。(7)披：犹“兮”。(8)乌垒城：汉西域都护治所。在今新疆轮台东北。

至元帝时，复置戊己校尉⁽¹⁾，屯田车师前王庭。是时匈奴东蒲类王兹力支将人众千七百余降都护⁽²⁾，都护分车师后王之西为乌贪訾离地以处之⁽³⁾。

(1)戊己校尉：官名。掌管西域屯田事务，为屯田区最高长官。戊己，居中之意。(2)东蒲类：即蒲类。在今新疆巴里坤一带。(3)乌贪訾离：地名。有说是国名。在今新疆玛纳斯东。

自宣、元后，单于称藩臣，西域服从，其土地山川王侯户数道里远近翔(详)实矣。

出阳关，自近者始，曰婼羌⁽¹⁾。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²⁾。去阳关于八百里，去长安六千三百里，辟(僻)在西南，不当孔道⁽³⁾。户四百五十，口千七

百五十，胜兵者五百人。西与且末接⁽⁴⁾。随畜逐水草，不田作，仰鄯善、且末谷。山有铁，自作兵⁽⁵⁾，兵有弓、矛、服刀、剑、甲⁽⁶⁾。西北至鄯善，乃当道云。

(1)婞(ruò)羌：族名、国名。其国在今新疆若羌东南、阿尔金山脉南。其族活动于汉代南山一带。(2)去胡来：离胡附汉之意。(3)孔道：犹言大道。(4)且(j)末：国名。今新疆且末一带。(5)兵：武器。(6)服刀：佩带于腰间的短刀。

鄯善国，本名楼兰，王治扞泥城⁽¹⁾，去阳关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户千五百七十，口万四千一百，胜兵二千九百十二人。辅国侯、却胡侯、鄯善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且渠、击车师君各一人，译长二人⁽²⁾。西北去都护治所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山国千三百六十五里⁽³⁾，西北至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地沙鹵⁽⁴⁾，少田，寄田仰谷旁国⁽⁵⁾。国出玉，多葭苇、怪柳、胡桐、白草⁽⁶⁾。民随畜牧逐水草，有驴马，多橐它(骆驼)。能作兵，与婞羌同。

(1)扞泥城：今新疆若羌县治若羌。(2)译长：翻译长官。(3)山国：国名。其国山居。在今新疆库鲁克塔格山脉西段。(4)沙鹵(l)：不生谷物的沙漠咸鹵地。(5)寄田：寄于它国种田。(6)葭(ji)苇：芦苇。怪柳：即河柳。胡桐：木名。其脂称胡桐泪，可入药。

初，武帝感张骞之言，甘心欲通大宛诸国，使者相望于道，一岁中多至十余辈。楼兰、姑师当道，苦之，攻劫汉使王恢等⁽¹⁾，又数为匈奴耳目，令其兵遮汉使。汉使多言其国有城邑，兵弱易击。于是帝遣从票侯赵破奴将属国骑及郡兵数万击姑师⁽²⁾。王恢数为楼兰所苦，上令恢佐破奴将兵。破奴与轻骑七百人先至，虏楼兰王，遂破姑师，因暴兵威以动乌孙、大宛之属⁽³⁾。还，封破奴为浞野侯，恢为浩侯。于是汉列亭障至玉门矣。

(1)王恢：人名。此非大行王恢。(2)赵破奴：本书卷五十五附其传。(3)暴：谓显扬。

楼兰既降服贡献，匈奴闻，发兵击之。于是楼兰遣一子质匈奴⁽¹⁾，一子质汉。后贰师军击大宛⁽²⁾，匈奴欲遮之，贰师兵盛不敢当，即遣骑因楼兰候汉使后过者，欲绝勿通。时汉军正任文将兵屯玉门关⁽³⁾，为贰师后距(拒)⁽⁴⁾，捕得生口，知状以闻。上诏文便道引兵捕楼兰王。将诣阙，簿责王⁽⁵⁾，对曰：“小国在大国间，不两属无以自安。愿徙国入居汉地。”上直其言⁽⁶⁾，遣归国，亦因使候司(伺)匈奴。匈奴自是不甚亲信楼兰。

(1)质：作抵押的人质。(2)贰师军：贰师将军李广利的部队。(3)军正：军官名。(4)后拒：后续部队。(5)簿责：以文簿一一责之。(6)直其言：肯定其直言。

征和元年⁽¹⁾，楼兰王死，国人来请质子在汉者，欲立之。质子常坐汉法，下蚕室宫刑⁽²⁾，故不遣。报曰：“侍子，天子爱之，不能遣。其更立其次当立者。”楼兰更立王，汉复责其质子，亦遣一子质匈奴。后王又死，匈奴先闻之，遣质子归，得立为王。汉遣使诏新王，令入朝，天子将加厚赏。楼兰王后妻，故继母也，谓王曰：“先王遣两子质汉皆不还，奈何欲往朝乎？”王用其计，谢使曰：“新立，国未定，愿待后年入见天子。”然楼兰国最在东垂(陲)，近汉，当白龙堆⁽³⁾，乏水草，常主发导⁽⁴⁾，负水儋(担)粮⁽⁵⁾，送迎汉使，又数为吏卒所寇，怨艾(义)不便与汉通⁽⁶⁾。后复为匈奴反间，数遮杀汉使。其弟尉屠耆降汉，具言状。

(1)征和元年：前92年。(2)蚕室：受宫刑的暗室。宫刑：割去生殖器之刑。(3)白龙堆：在今罗布泊东的沙漠。(4)主：掌管。发导：向导。(5)负：背负。担：肩挑。(6)怨艾(yi)：以失败引以为戒。

元凤四年⁽¹⁾，大将军霍光白遣平乐监傅介子往刺其王⁽²⁾。介子轻将勇敢士，赍金币，扬言以赐外国为名。既至楼兰，诈其王欲赐之，王喜，与介子

饮，醉，将其王屏语⁽³⁾，壮士二人从后刺杀之，贵人左右皆散走。介子告谕以“王负汉罪，天子遣我诛王，当更立王弟尉屠耆在汉者。汉兵方至，毋敢动，自令灭国矣！”介子遂斩王尝归首⁽⁴⁾，驰传诣阙，县(悬)首北阙下。封介子为义阳侯。乃立尉屠耆为王，更名其国为鄯善，为刻印章，赐以宫女为夫人，备车骑辎重，丞相将军率百官送至横门外，祖而遣之⁽⁵⁾。王自请天子曰：“身在汉久，今归，单弱，而前王有子在，恐为所杀。国中有伊循城，其地肥美，愿汉遣一将屯田积谷，令臣得依其威重。”于是汉遣司马一人，吏士四十人，田伊循以填(镇)抚之⁽⁶⁾。其后更置都尉。伊循官置始此矣。

(1)元凤四年：前77年。(2)傅介子：本书卷七十有其传。(3)屏语：屏除他人而私语。(4)尝归：《昭帝纪》作“安归”；《傅介子传》两见，皆作“安归”。(5)祖：为设祖道之礼。(6)伊循城：在今新疆若羌城东北。

鄯善当汉道冲，西通且末七百二十里。自且末以往皆种五谷，土地草木，畜产作兵，略与汉同，有异乃记云。

且末国，王治且末城⁽¹⁾，去长安六千八百二十里。户二百三十，口千六百一十，胜兵三百二十人。辅国侯、左右将、译长各一人。西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五十八里，北接尉犁，南至小宛可三日行⁽²⁾。有蒲陶(葡萄)诸果。西通精绝二千里⁽³⁾。

(1)且末城：在今新疆且末城南。(2)小宛：国名。在今新疆且末县南。(3)精绝：国名。在今新疆民丰县北。

小宛国，王治扞零城⁽¹⁾，去长安七千二百一十里。户百五十，口千五十，胜兵二百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五百五十八里，东与婼羌接，辟(僻)南不当道⁽²⁾。

(1)扞零城：大约在今新疆且末县以南喀拉米兰河畔。(2)道：孔道。

精绝国，王治精绝城⁽¹⁾，去长安八千八百二十里。户四百八十，口三千三百六十，胜兵五百人。精绝都尉、左右将、译长各一人。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七百二十三里，南至戎卢国四日行⁽²⁾，地厄狭，西通扞弥四百六十里⁽³⁾。

(1)精绝城：在今新疆民丰北。(2)戎卢国：在今新疆民丰南。(3)扞弥：国名。在今新疆于田一带。

戎卢国，王治卑品城⁽¹⁾，去长安八千三百里。户二百四十，口千六百一十，胜兵三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五十八里，东与小宛、南与婼羌、西与渠勒接⁽²⁾，辟(僻)南不当道。

(1)卑品城：大约在今新疆民丰南。(2)南与婼羌：下文有渠勒国“西与婼羌接”、于阗国“南与婼羌接”、难兜国“南与婼羌接”等，可见婼羌族人分布于汉代南山以至克什米尔一带，活动范围较广。渠勒：国名。在今新疆于田南。

扞弥国，王治扞弥城⁽¹⁾，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户三千三百四十，口二万四千，胜兵三千五百四十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各一人，译长二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²⁾，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³⁾。今名宁弥⁽⁴⁾。

(1)扞弥城：在今新疆于田东北。(2)龟(qi)兹：国名。在今新疆库车一带。姑墨：国名。在今新疆阿克苏一带。(3)于阗：国名。在今新疆和田一带。(4)今：指班氏当时。

渠勒国，王治鞬都城⁽¹⁾，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三百一十，口二千一百七十，胜兵三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东与戎卢、西与婼羌、北与扞弥接。

(1)鞬都城：约在今新疆于田南。

于阗国，王治西城⁽¹⁾，去长安九千六百七十里。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东西城长、译长各一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九百四十七里，南与婼羌接，北与姑墨接。于阗之西，水皆西流，注西海；其东，水东流，注盐泽⁽²⁾，河原(源)出焉。多玉石。西通皮山三百八十里⁽³⁾。

(1)西城：在今新疆和田南。(2)盐泽：即蒲昌海，(3)皮山：国名。在今新疆皮山县一带。

皮山国，王治皮山城⁽¹⁾，去长安万五十里。户五百，口三千五百，胜兵五百人。左右将、左右都尉、骑君、译长各一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二百九十二里，西南至乌秆国千三百四十里⁽²⁾，南与天竺接，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西南当罽宾、乌弋山离道⁽³⁾，西北通莎车三百八十里。

(1)皮山城：大约在今新疆皮山县城附近。(2)乌秣(chá)国：在今新疆叶城西南阿孜尔一带。(3)罽(jì)宾：国名。在今克什米尔至伊斯兰堡一带。乌弋山离：国名。在今阿富汗的坎大哈一带。

乌秣国，王治乌秣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四百九十，口二千七百三十三，胜兵七百四十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八百九十二里，北与子合、蒲犁⁽¹⁾，西与难兜接⁽²⁾。山居，田石间。有白草。累石为室。民接手饮。出小步马⁽³⁾，有驴无牛。其西则有县度(悬渡)⁽⁴⁾，去阳关五千八百八十八里，去都护治所五千二十里。县度(悬渡)者，石山也，谿(溪)谷不通，以绳索相引而度(渡)云。

(1)子合：国名。在今新疆叶城南。蒲犁：国名。在今新疆叶城西南。(2)难兜：国名。实在乌秆南，今克什米尔地区。(3)小步马：矮小而善走的马。(4)悬渡：地名。山涧引绳而渡之处。或说是国名。

西夜国⁽¹⁾，王号子合王，治呼犍谷，去长安万二百五十里。户三百五十，口四千，胜兵千人。东北到都护治所五千四十六里，东与皮山、西南与乌秣、北与莎车、西与蒲犁接。蒲犁及依耐、无雷国皆西夜类也⁽²⁾。西夜与胡异，其种类羌氏行国⁽³⁾，随畜逐水草往来。而子合土地出玉石。

(1)西夜国：在今新疆叶城南。(2)依耐：国名。在蒲犁西南、乌秣北。在今新疆叶城西南布伦木沙一带。无雷：国名。今帕米尔一带。(3)行国：谓游牧民族。

蒲犁国，王治蒲犁谷，去长安九千五百五十里。户六百五十，口五千，胜兵二千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五千三百九十六里，东至莎车五百四十里⁽¹⁾，北至疏勒五百五十里，南与西夜子合接⁽²⁾，西至无雷五百四十里。侯、都尉各一人。寄田莎车。种俗与子合同。

(1)东至莎车：实是东北至莎车。(2)南：实际应是东南。

依耐国，王治去长安万一百五十里。户一百二十五，口六百七十，胜兵三百五十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二千七百三十里，至莎车五百四十里，至无雷五百四十里，北至疏勒六百五十里，南与子合接⁽¹⁾，俗相与同。少谷，寄田疏勒、莎车。

(1)南：实际应是东南。

无雷国，王治卢城⁽¹⁾，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千，口七千，胜兵三千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二千四百六十五里，南至蒲犁五百四十里⁽²⁾，南与乌秣、北与捐毒、西与大月氏接⁽³⁾。衣服类乌孙，俗与子合同。

(1)卢城：今新疆塔什库尔干。(2)南：当作“东”。(3)捐毒：国名。在今新疆乌恰西。

难兜国，王治去长安万一百五十里。户五千，口三万一千，胜兵八千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五十里，西至无雷三百四十里，西南至罽宾三百三十里，南与婼羌、北与休循、西与大月氏接⁽¹⁾。种五谷、蒲陶(葡萄)诸果。有银铜铁，作兵与诸国同，属罽宾。

(1)休循：国名。在今吉尔吉斯境。

罽宾国，王治循鲜城⁽¹⁾，去长安万二千二百里。不属都护。户口胜兵多，大国也。东北至都护治所六千八百四十里，东至乌秣国二千二百五十里，东北至难兜国九日行，西北与大月氏、西南与乌弋山离接。

(1)循鲜城：在今克什米尔地区斯利那加东。

昔匈奴破大月氏，大月氏西君大夏⁽¹⁾，而塞王南君罽宾⁽²⁾。塞种分散，往往为数国。自疏勒以西北，休循、捐毒之属，皆故塞种也。

(1)大夏：国名。在今阿富汗境。(2)塞：古族名。前二世纪以前分布于今伊犁河流域及伊塞克湖附近一带。前二世纪前期因大月氏人西迁入其地，塞族分散，一部分南下至罽宾等地，一部分留居故地与新来的乌孙人混合。

罽宾地平，温和，有目宿⁽¹⁾，杂草奇木，檀、櫟、梓、竹、漆⁽²⁾。种五谷、蒲陶(葡萄)诸果，粪治园田。地下湿，生稻，冬食生菜。其民巧，雕文刻镂，治宫室，织罽，刺文绣，好治食。有金银铜锡，以为器。市列⁽³⁾。以金银为钱，文为骑马，幕为人面⁽⁴⁾。出封牛、水牛、象、大狗、沐猴、孔爵(雀)、珠玕、珊瑚、虎魄、壁流高⁽⁵⁾。它畜与诸国同。

(1)目宿：即苜蓿。原产西域，汉武帝时自大宛传入中原，为马牛饲料及绿肥作物。

(2)櫟(huái)：木名。槐类。(3)市列：其上脱“有”字(王念孙说)。(4)幕(màn)：钱币的背面。(5)封牛：一种领肉隆起的牛。沐猴：即猕猴。虎魄：即琥珀。壁流离：宝石名。即钻石。

自武帝始通罽宾，自以绝远，汉兵不能至，其王乌头劳数剽杀汉使。乌头劳死，子代立，遣使奉献。汉使关都尉文忠送其使。王复欲害忠，忠觉之，乃与容屈王子阴未赴共合谋⁽¹⁾，攻罽宾，杀其王，立阴未赴为罽宾王，授印绶。后军候赵德使罽宾，与阴未赴相失，阴未赴锁琅当德⁽²⁾，杀副已以下七十余人，遣使者上书谢。孝元帝以绝域不录⁽³⁾，放其使者于县度(悬渡)，绝而不通。

(1)容屈王：罽宾国王下的小王，如康居五王(徐松说)。(2)锁：铁锁。其上省一“以”字。琅当：即银铛。此作铁索牵动声。(3)录(lù)：逮捕。

成帝时，复遣使献，谢罪，汉欲遣使者报送其使，杜钦说大将军王凤曰⁽¹⁾：“前罽宾王阴未赴本汉所立，后卒畔(叛)逆。夫德莫大于有国子民，罪莫大于执杀使者，所以不报恩，不惧诛者，自知绝远，兵不至也。有求则卑辞，无欲则骄嫚(慢)，终不可怀服。凡中国以为通厚蛮夷，愜快其求者⁽²⁾，为壤比而为寇也。今县度(悬渡)之厄，非罽宾所能越也。其乡(向)慕，不足以安西域；虽不附，不能危城郭⁽³⁾。前亲逆节，恶暴西域⁽⁴⁾，故绝而不通；今悔过来，而无亲属贵人，奉献者皆行贾贱人，欲通货市买，以献为名，故烦使者送至县度(悬渡)，恐失实见欺。凡遣使送客者，欲为防护寇害也。起皮山南，更不属汉之国四五，斥候士百余人⁽⁵⁾，五分夜击刁斗自守⁽⁶⁾，尚时为所侵盗。驴畜负粮，须诸国禀(廩)食，得以自贍。国或贫小不能食，或桀黠不肯给，拥强汉之节，馁山谷之间，乞丐无所得，离一二旬则人畜弃捐旷野而不反(返)⁽⁷⁾。又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赤土、身热之阪，令人身热无色，头痛呕吐，驴畜尽然。又有三池、盘石阪，道狭者尺六七寸，长者径三

十里。临峥嵘不测之深⁽⁸⁾，行者骑步相持，绳索相引，二千余里乃到县度(悬渡)。畜队(坠)，未半坑谷尽靡碎；人堕，势不得相收视⁽⁹⁾。险阻危害，不可胜言。圣王分九州，制五服⁽¹⁰⁾，务盛内，不求外。今遣使者承至尊之命，送蛮夷之贾，劳吏士之众，涉危难之路，罢(疲)弊所恃以事无用⁽¹¹⁾，非久长计也。使者业已受节，可至皮山而还。”于是凤白从钦言。鬲宾实利赏赐贾市，其使数年而壹至云。

(1)杜钦：杜周之孙。《杜周传》附其传。(2)愜快：快意；满足。(3)城郭：指西域诸城郭。(4)暴：暴露。(5)斥候：侦察；候望。(6)五分：即五更。刁斗：古代行军用具。可作炊具及打更之用。(7)离：经历；经过。(8)峥嵘：深险貌。(9)不得相收视：言彼此不能相救。(10)五服：所谓侯服、甸服、绥服、要服、荒服。(11)所恃：指汉朝的人力物力。无用：指远方诸国。

乌弋山离国，王去长安万二千二百里。不属都护。户口胜兵，大国也。东北至都护治所六十日行，东与鬲宾、北与扑挑、西与犁汗、条支接⁽¹⁾。

(1)扑挑：疑即“安息”之对音。犁汗：国名。指古罗马帝国。条支：古国名、地名。

约在今伊拉克境内。

行可百余日，乃至条支。国临西海，暑湿，田稻。有大鸟⁽¹⁾，卵如瓮。人众甚多，往往有小君长，安息役属之，以为外国⁽²⁾。善眩(幻)⁽³⁾。安息长老传闻条支有弱水、西王母⁽⁴⁾，亦未尝见也。自条支乘水西行，可百余日，近日所人云。

(1)大鸟：即鸵鸟。(2)外国：藩国之意。(3)幻：戏法。(4)弱水：言无浮力之水。

传说鸿毛不能浮起。西王母：传说中的神奇人物。(4)日所入：日落之处。

乌弋地暑热莽平⁽¹⁾，其草木、畜产、五谷、果菜、食饮、宫室、市列、钱货、兵器、金珠之属皆与鬲宾同，而有桃拔、师(狮)子、犀牛⁽²⁾。俗重妄杀⁽³⁾。其钱独文为火头，幕为骑马。以金银饰杖⁽⁴⁾。绝远，汉使希至。自玉门、阳关出南道，历鄯善而南行，至乌弋山离，南道极矣。转北而东得安息。

(1)莽平：莽莽平野之貌。(2)桃拔：兽名。孟康曰“‘挑拔’，一名‘符拔’，似鹿，长尾，一角者或为天鹿，两角者或为辟邪。”(3)重妄杀：言仁善而戒杀。(4)杖：手杖。

安息国，王治番兜城⁽¹⁾，去长安万一千六百里。不属都护。北与康居、东与乌弋山离、西与条支接⁽²⁾。土地风气，物类所有，民俗与乌弋、鬲宾同⁽³⁾。亦以银为钱，文独为王面，幕为夫人面。王死辄更铸钱。有大马爵(雀)⁽⁴⁾。其属小大数百城，地方数千里，最大国也。临妣水⁽⁵⁾，商贾车船行旁国。书革⁽⁶⁾，旁行为书记⁽⁷⁾。

(1)番兜：疑即“安息”、“扑挑”之对音。(参考冯承钧《西域地名》)(2)康居：

国名。约在今巴尔喀什湖和咸海之间。(3)乌弋：乌弋山离的省文。(4)雀：当作“大雀”，今本脱“大”字(王念孙说)。即鸵鸟。(5)妣水：即今阿姆河。(6)书革：书写于皮革。(7)旁行：即横行。

武帝始遣使至安息，王令将将二万骑迎于东界。东界去王都数千里，行比至，过数十城，人民相属⁽¹⁾。因发使随汉使者来观汉地，以大鸟卵及犁汗眩(幻)人献于汉，天子大说(悦)。安息东则大月氏。

(1)相属：连接不断。

大月氏国，治监氏城⁽¹⁾，去长安万一千六百里。不属都护。户十万，口四十万，胜兵十万人。东至都护治所四千七百四十里，西至安息四十九日行，南与鬲宾接。土地风气，物类所有，民俗钱货，与安息同。出一封囊(骆)驼

(2)。

(1)监氏城：《史记·大宛传》作“蓝布城”，《后汉书》作“蓝布城”。今阿富汗之瓦齐拉巴德城。(2)出一封骆驼：出产背仅一峰的骆驼。

大月氏本行国也⁽¹⁾，随畜移徙，与匈奴同俗。控弦十余万⁽²⁾，故强轻匈奴⁽³⁾。本居敦煌、祁连间，至冒顿单于攻破月氏，而老上单于杀月氏，以其头为饮器，月氏乃远去，过大宛，西击大夏而臣之⁽⁴⁾，都妫水北为王庭。其余小众不能去者，保南山羌⁽⁵⁾，号小月氏。

(1)行国：游牧之国。(2)控弦：能引弓者。(3)强轻匈奴：言恃强而轻视匈奴。(4)

大夏：国名：在今阿富汗北部。本为波斯帝国一行省，前三世纪中叶独立。势力一度膨胀。

约公元前130年大月氏入据。(5)南山：即祁连山。

大夏本无大君长，城邑往往置小长，民弱畏战，故月氏徙来，皆臣畜之，共禀(供廩)汉使者。有五翎侯：一曰休密翎侯，治和墨城⁽¹⁾，去都护二千八百四十一里，去阳关七千八百二里；二曰双靡翎侯，治双靡城⁽²⁾，去都护三千七百四十一里，去阳关七千七百八十二里；三曰贵霜翎侯，治护澡城，去都护五千九百四十里，去阳关七千九百八十二里；四曰胘顿翎侯，治蒲茅城⁽³⁾，去都护五千九百六十二里，去阳关八千二百二里；五曰高附翎侯，治高附城⁽⁴⁾，去都护六千四十一里，去阳关九千二百八十三里。凡五翎侯，皆属大月氏。

(1)和墨城：今阿富汗东北境之瓦汉(wakhan)。(2)双靡城：今巴基斯坦北境之马斯

图季(mastuj)。(3)蒲茅城：今阿富汗喀布尔以北之帕尔万(parwan)。(4)高附城：今阿富汗首都喀布尔。

康居国，王冬治乐越匿地。到卑闾城。去长安万二千三百里。不属都护。至越匿地马行七日，至王夏所居蕃内九千一百四里。户十二万，口六十万，胜兵十二万人。东至都护治所五千五百五十里。与大月氏同俗。东羁事匈奴⁽¹⁾。

(1)羁事匈奴：言被制与服事于匈奴。

宣帝时，匈奴乖乱，五单于并争，汉拥立呼韩邪单于，而郅支单于怨望，杀汉使者，西阻康居⁽¹⁾。其后都护甘延寿、副校尉陈汤发戊己校尉西域诸国兵至康居，诛灭郅支单于，语在《甘延寿》、《陈汤传》。是岁，元帝建昭三年也⁽²⁾。

(1)西阻康居：言在西方依恃康居之险阻。(2)建昭三年：公元前36年。

至成帝时，康居遣子侍汉，贡献，然自以绝远，独骄慢(慢)，不肯与诸国相望。都护郭舜数上言：“本匈奴盛时，非以兼有乌孙、康居故也；及其称臣妾，非以失二国也。汉虽皆受其质子，然三国内相输遗，交通如故，亦相候司(伺)，见便则发；合不能相亲信，离不能相臣役。以今言之，结配乌孙竟未有益，反为中国生事。然乌孙既结在前，今与匈奴俱称臣，义不可距(拒)。而康居骄黠，讫不肯拜使者。都护吏至其国，坐之乌孙诸使下，王及贵人先饮食已，乃饮啖都护吏，故为无所省以夸旁国⁽¹⁾。以此度之。何故遣子入侍？其欲贾市为好，辞之诈也⁽²⁾。匈奴百蛮大国⁽³⁾，今事汉甚备，闻康居不拜，且使单于有自下之意⁽⁴⁾，宜归其侍子，绝勿复使，以章汉家不通无礼之国。敦煌、酒泉小郡及南道八国，给使者往来人马驴橐(驮)驼食，皆苦之。空罢(疲)耗所过⁽⁵⁾，送迎骄黠绝远之国，非至计也。”汉为其新通，重致远人⁽⁶⁾，终羁縻而未绝。

(1)省：省视；理睬。夸：夸耀。(2)其欲贾市为好，辞之诈也：谓彼欲通市为和好，

乃诈辞。(3)百蛮大国：在百蛮中为最大之国。(4)自下：言自以事汉为卑下。(5)所过：所经过之地。(6)重致远人：言以招致远人为重。

其康居西北可二千里，有奄蔡国⁽¹⁾。控弦者十余万人。与康居同俗。临大泽，无崖⁽²⁾，盖北海云⁽³⁾。

(1)奄蔡：古族名。约分布于今咸海至顿河下游一带，从事游牧。(2)无崖：无高原，即谓低地。(3)北海：指今里海。

康居有小王五：一曰苏王，治苏城⁽¹⁾，去都护五千七百七十六里，去阳关八千二十五里；二曰附墨王，治附墨城⁽²⁾，去都护五千七百六十七里，去阳关八千二十五里；三曰罽匿王，治罽匿城⁽³⁾，去都护五千二百六十六里，去阳关七千五百二十五里；四曰罽王，治罽城⁽⁴⁾，去都护六千二百九十六里，去阳关八千五百五十五里；五曰奥鞬王，治奥鞬城⁽⁵⁾，去都护六千九百六里，去阳关八千三百五十五里。凡五王，属康居。

(1)苏(xiè)城：在今中亚撒马尔罕以南之沙赫里夏勃兹地方。(2)附墨城：在今中亚撒马尔罕之西北六十英里 Peishambe 地方。(3)罽(y)匿城：今中亚之塔什干。(4)鞬城：今中亚之布哈拉。(5)奥鞬城：在今中亚咸海南之基发(khiva)一带。

大宛国⁽¹⁾，王治贵山城⁽²⁾，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五十里。户六万，口三十万，胜兵六万人。副王、辅国王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四千三十一里，北至康居卑闾城千五百一十里，西南至大月氏六百九十里。北与康居、南与大月氏接，土地风气物类民俗与大月氏、安息同。大宛左右以蒲陶(葡萄)为酒，富人藏酒至万余石，久者至数十岁不败。俗耆酒，马耆目宿。

(1)大宛国：国名。在今中亚费尔干纳盆地。(2)贵山城：今中亚卡散赛。

宛别邑七十余城，多善马。马汗血⁽¹⁾，言其先天马子也⁽²⁾。

(1)汗血：流汗似血。(2)天马子：孟康曰：“言大宛国有高山，其上有马不可得，因取五色母马置其下与集，生驹，皆汗血，因号曰天马子云。”

张骞始为武帝言之，上遣使者持千金及金马，以请宛善马。宛王以汉绝远，大兵不能至，爱其宝马不肯与。汉使妄言，宛遂攻杀汉使，取其财物。于是天子遣贰师将军李广利将兵前后十余万人伐宛，连四年。宛人斩其王毋寡首⁽¹⁾，献马三千匹，汉军乃还，语在《张骞传》。贰师既斩宛王，更立贵人素遇汉善者名昧蔡为宛王。征岁余，宛贵人以为昧蔡谄，使我国遇屠，相与共杀昧蔡，立毋寡弟蝉封为王，遣子入侍，质于汉，汉因使使赂赐镇抚之。又发使十余辈，抵宛西诸国求奇物⁽²⁾，因风(讽)谕以伐宛之威。宛王蝉封与汉约，岁献天马二匹。汉使采蒲陶(葡萄)、目宿种归。天子以天马多，又外国使来众，益种蒲陶(葡萄)、目宿离官馆旁，极望焉。

(1)毋寡：《陈汤传》作“毋鼓”。“寡”，古音读如“鼓”。(2)抵：至也。

自宛以西至安息国，虽颇异言，然大同，自相晓知也。其人皆深目，多须髯。善贾市，争分铢。贵女子；女子所言，丈夫乃决正⁽¹⁾。其地无丝漆，不知铸铁器，及汉使亡卒降，教铸作它兵器。得汉黄白金，辄以为器⁽²⁾，不用为币。

(1)决正：意谓以其决断为正。(2)黄白金：金、银。器：器皿。

自乌孙以西至安息，近匈奴。匈奴尝困月氏，故匈奴使持单于一信到国，国传送食，不敢留苦⁽¹⁾。及至汉使，非出市物不得食，不市畜不得骑，所以然者，以远汉，而汉多财物，故必市乃得所欲。及呼韩邪单于朝汉，后咸尊汉矣。

(1)留苦：言待慢及困苦之。

桃槐国，王去长安万一千八十里。户七百，口五千，胜兵千人。

休循国，王治鸟飞谷⁽¹⁾，在葱岭西，去长安万二百一十里。户三百五十八，口千三十，胜兵四百八十人。东至都护治所三千一百二十一里，至捐毒衍敦谷二百六十里⁽²⁾，西北至大宛国九百二十里，西至大月氏千六百一十里。民俗衣服类乌孙，因畜随水草，本故塞种也。

(1)鸟飞谷：地名。约在今中亚吉尔吉斯之萨雷一塔什。(2)捐毒：国名。在今新疆

乌恰西一带。衍敦谷：地名。在今新疆乌恰西。

捐毒国，王治衍敦谷，去长安九千八百六十里。户三百八十，口千一百，胜兵五百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八百六十一里。至疏勒⁽¹⁾。南与葱领(岭)属⁽²⁾，无人民。西上葱领(岭)，则休循也。西北至大宛千三十里，北与乌孙接。衣服类乌孙，随水草，依葱领(岭)，本塞种也。

(1)疏勒：国名。在今新疆喀什市一带。(2)属：连接。

莎车国，王治莎车城⁽¹⁾，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户二千三百三十九，口万六千三百七十三，胜兵三千四十九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备西夜君各一人，都尉二人，译长四人。东北至都护治所四千七百四十六里，西至疏勒五百六十里，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有铁山，出青玉。

(1)莎车城：今新疆莎车。

宣帝时，乌孙公主小子万年，莎车王爱之。莎车王无子死，死时万年在汉。莎车国人计欲自托于汉，又欲得乌孙心，即上书请万年为莎车王。汉许之，遣使者奚充国送万年。万年初立，暴恶，国人不悦。莎车王弟呼屠征杀万年，并杀汉使者，自立为王，约诸国背汉。会卫候冯奉世使送大宛客⁽¹⁾，即以便宜发诸国兵击杀之，更立它昆弟子为莎车王。还，拜奉世为光禄大夫。是岁，元康元年也。

(1)卫候：官名。卫尉属官。冯奉世：本书有其传。(2)元康元年：即公元前65年。

疏勒国，王治疏勒城⁽¹⁾，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户千五百一十，口万八千六百四十七，胜兵二千人。疏勒侯、击胡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左右译长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二百一十里，南至莎车五百六十里。有市列，西当大月氏、大宛、康居道也。

(1)疏勒城：今新疆喀什市。

尉头国⁽¹⁾，王治尉头谷⁽²⁾，去长安八千六百五十里。户三百，口二千三百，胜兵八百人。左右都尉各一人，左右骑君各一人。东至都护治所千四百一十一里，南与疏勒接，山道不通，西至捐毒千三百一十四里，径道马行二日。田畜随水草，衣服类乌孙。

(1)尉头国：国名。在今新疆阿合奇县境。(2)尉头城：在今新疆阿合奇县治东之色帕巴依。

汉书新注卷九十六下 西域传第六十六下

乌孙国，大昆弥治赤谷城⁽¹⁾，去长安八千九百里。户十二万，口六十三万，胜兵十八万八千八百人。相，大禄，左右大将二人，侯三人，大将、都尉各一人，大监二人，大吏一人，舍中大吏二人，骑君一人。东至都护治所千七百二十一里，西至康居著内地五千里。地莽平。多雨，寒。山多松櫨⁽²⁾。不田作种树，随畜逐水草，与匈奴同俗。国多马，富人至四五千匹。民刚恶，贪狼无信，多寇盗，最为强国。故服匈奴⁽³⁾，后盛大，取羈属⁽⁴⁾，不肯往朝会。东与匈奴、西北与康居、西与大宛、南与城郭诸国相接。本塞地也，大月氏西破走塞王，塞王南越县度(悬渡)，大月氏居其地。后乌孙昆莫击破大月氏，大月氏徙西巨大夏，而乌孙昆莫居之，故乌孙民有塞种、大月氏种云。

(1)昆弥：汉时乌孙王的名号。亦作昆莫。赤谷城：今中亚吉尔吉斯之伊什提克。(2)

櫨：(mán)：木名。其心似松。(3)故：谓旧时。服：服属。(4)取羈属：言才羈縻属之而已。

始张骞言乌孙本与大月氏共在敦煌间，今乌孙虽强大，可厚赂招，令东居故地，妻以公主，与为昆弟，以制匈奴。语在《张骞传》。武帝即位，令骞资金币往⁽¹⁾。昆莫见骞如单于礼⁽²⁾，骞大惭，谓曰：“天子致赐，王不拜，则还赐。”昆莫起拜，其它如故。

(1)往：《翰苑注》引“往”下有“赐”字。(2)如单于：言昆莫自比单于。

初，昆莫有十余子，中子大禄强⁽¹⁾，善将⁽²⁾，将众万余骑别居。大禄兄太子，太子有子曰岑陁⁽³⁾。太子早死，谓昆莫曰：“必以岑陁为太子。”昆莫哀许之。大禄怒，乃收其昆弟，将众畔(叛)，谋攻岑陁⁽⁴⁾。昆莫与岑陁万余骑，令别居，昆莫亦自有万余骑以自备。国分为三，大总羈属昆莫。骞既致赐，谕指(旨)曰⁽⁵⁾：“乌孙能东居故地，则汉遣公主为夫人，结为昆弟，共距(拒)匈奴，不足破也。”乌孙远汉，未知其大小，又近匈奴，服属日久，其大臣皆不欲徙。昆莫年老国分，不能专制，乃发使送骞，因献马数十匹报谢。其使见汉人众富厚，归其国，其国后乃益重汉。

(1)大禄：乌孙官名。(2)将：谓将兵。(3)岑陁：《史记》作“岑娶”。(4)谋攻岑

陁：《史记》作“谋攻岑娶与昆莫”。(5)谕旨：言以天子意旨晓告之。

匈奴闻其与汉通，怒欲击之。又汉使乌孙，乃出其南，抵大宛、月氏⁽¹⁾，相属不绝。乌孙于是恐，使使献马，愿得尚汉公主，为昆弟。天子问群臣，议许，曰：“必先内(纳)聘，然后遣女。”乌孙以马千匹聘⁽²⁾。汉元封中⁽³⁾，遣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⁴⁾，以妻焉。赐乘舆服御物，为备官属宦官侍御数百人，赠送甚盛。乌孙昆莫以为右夫人。匈奴亦遣女妻昆莫，昆莫以为左夫人⁽⁵⁾。

(1)抵：至也。(2)聘：聘金。(3)元封：汉武帝年号，共六年(前110—前105)。(4)

江都王建：景帝之孙刘建。《景十三王传》附其传。(5)以为左夫人：乌孙当时尚左。徐松曰：《匈奴传》常以太子为左屠耆王，是匈奴尚左。昆莫先尚匈奴女者，仍畏匈奴也。

公主至其国，自治宫室居，岁时一再与昆莫会，置酒饮食，以币帛赐王左右贵人。昆莫年老，语言不通，公主悲愁，自为作歌曰：“吾家嫁我兮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穹庐为室兮毡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¹⁾。居常土思兮心内伤，愿为黄鹄兮归故乡。”天子闻而怜之，间岁遣使者持帷帐锦绣给遗焉⁽²⁾。

(1)以肉为食：王念孙曰：“肉”上的“以”字为后人所加。(2)间岁：谓每隔一年。

昆莫年老，欲使其孙岑陬尚公主。公主不听，上书言状，天子报曰：“从其国俗，欲与乌孙共灭胡。”岑陬遂妻公主。昆莫死，岑陬代立。岑陬者，官号也，名军须靡。昆莫，王号也，名猎骄靡。后书“昆弥”云⁽¹⁾。岑陬尚江都公主，生一女少夫。公主死，汉复以楚王戊之孙解忧为公主，妻岑陬⁽²⁾。岑陬胡妇子泥靡尚小，岑陬且死，以国与季父大禄子翁归靡，曰：“泥靡大，以国归之。”

(1)昆弥：颜师古曰，“‘昆’取昆莫，‘弥’取骄靡。弥、靡音有轻重耳，盖本一也。后遂以昆弥为其王号也。”(2)楚王戊：刘邦之侄孙刘戊。《楚元王传》附其传。

翁归靡既立，号肥王，复尚楚主解忧，生三男两女：长男曰元贵靡；次曰万年，为莎车王；次曰大乐，为左大将；长女弟史为龟兹王绛宾妻；小女素光为若呼翎侯妻。

昭帝时，公主上书，言“匈奴发骑田车师，车师与匈奴为一，共侵乌孙，唯天子幸救之！”汉养士马，议欲击匈奴。会昭帝崩，宣帝初即位，公主及昆弥皆遣使上书，言“匈奴复连发大兵侵袭乌孙，取车延、恶师地，收人民去，使使谓乌孙趣持公主来，欲隔绝汉。昆弥愿发国半精兵，自给人马五万骑，尽力击匈奴。唯天子出兵以救公主、昆弥。”汉兵大发十五万骑，五将军分道并出。语在《匈奴》。传遣校尉常惠使持节护乌孙兵⁽¹⁾，昆弥自将翎侯以下五万骑从西方入，至右谷蠡王庭，获单于父行及嫂、居次、名王、犁汗都尉、千长、骑将以下四万级，马牛羊驴橐(骆)驼七十余万头，乌孙皆自取所虏(掳)获。还，封惠为长罗侯，是岁，本始三年也⁽²⁾。汉遣惠持金币赐乌孙贵人有功者。

(1)常惠：本书卷七十有其传。(2)本始三年：前71年。

元康二年⁽¹⁾，乌孙昆弥因惠上书：“愿以汉外孙元贵靡为嗣，得令复尚汉公主，结婚重亲，畔(叛)绝匈奴，愿聘马骡各千匹。”诏下公卿议，大鸿胪萧望之以为⁽²⁾：“乌孙绝域，变故难保，不可许。”上美乌孙新立大功，又重绝故业⁽³⁾，遣使者至乌孙，先迎取聘。昆弥及太子、左右大将、都尉皆遣使，凡三百余人，入汉迎取少主。上乃以乌孙主解忧弟子相夫为公主⁽⁴⁾，置官属侍御百余人，舍上林中⁽⁵⁾，学乌孙言，天子自临平乐观，会匈奴使者、外国君长大角抵⁽⁶⁾，设乐而遣之。使长罗侯光禄大夫惠为副，凡持节者四人，送少主至敦煌。未出塞，闻乌孙昆弥翁归靡死，乌孙贵人共从本约，立岑陬子泥靡代为昆弥，号狂王。惠上书：“愿留少主敦煌，惠驰至乌孙责让不立元贵靡为昆弥，还迎少主。”事下公卿，望之复以为“乌孙持两端，难约结。前公主在乌孙四十余年，恩爱不亲密，边竟(境)未得安，此已事之验也。今少主以元贵靡不立而还，信无负于夷狄，中国之福也。少主不止，繇(徭)役将兴，其原起此。”天子从之，征还少主。

(1)元康二年：前64年。(2)萧望之：本书有其传。(3)故业：谓原先的姻亲关系。

(4)解忧弟子：解忧妹之女。(5)舍：住宿。(6)角抵：秦汉的一种技艺表演，犹今摔跤。

狂王复尚楚主解忧，生一男鸱靡，不与主和，又暴恶失众。汉使卫司马魏和意、副候任昌送侍子⁽¹⁾，公主言狂王为乌孙所患苦，易诛也。遂谋置酒会，罢，使士拔剑击之。剑旁下，狂王伤，上马驰去。其子细沈瘦会兵围和意、昌及公主于赤谷城。数月，都护郑吉发诸国兵救之⁽²⁾，乃解去。汉遣中郎将张遵持医药治狂王，赐金二十斤，采缯⁽³⁾。因收和意、昌系琐(锁)，从尉犁槛车至长安，斩之。车骑将军长史张翁留验公主与使者谋杀狂王状，主不服，叩头谢，张翁捽主头骂詈⁽⁴⁾。主上书，翁还，坐死。副使季都别将医

养视狂王，狂王从十余骑送之。都还，坐知狂王当诛，见便不发⁽⁵⁾，下蚕室。

(1)候：卫候。军官名。侍子：乌孙前所送在汉者。(2)郑吉：本书卷七十有其传。

(3)采缯：其下疑脱匹数(王念孙说)。(4)捽(zuó)：揪住。(5)见便不发：言未能乘机发兵捕之。

初，肥王翁归靡胡妇子乌就屠，狂王伤时惊，与诸翎侯俱去，居北山中，扬言母家匈奴兵来，故众归之。后遂袭杀狂王，自立为昆弥。汉遣破羌将军辛武贤将兵万五千人至敦煌⁽¹⁾，遣使者案行表⁽²⁾，穿卑鞬侯井以西⁽³⁾，欲通渠转谷⁽⁴⁾，积居庐仓以讨之。

(1)辛武贤：辛庆忌之父。本书卷六十九附其事。(2)行表：竖标。(3)穿卑鞬侯井以西：在卑鞬侯井以西穿井。西域多为坎儿井。(4)通渠：孟康曰，“大井六，通渠也。”大井为通渠。

初，楚主特者冯燎能史书，习事，尝持汉节为公主使，行赏赐于城郭诸国，敬信之，号曰冯夫人。为乌孙右大将妻，右大将与乌就屠相爱，都护郑吉使冯夫人说乌就屠，以汉兵方出，必见灭，不如降，乌就屠恐，曰：“愿得小号。”宣帝征冯夫人，自问状。遣谒者竺次，期门甘延寿为副⁽¹⁾，送冯夫人。冯夫人锦车持节⁽²⁾，诏乌就屠诣长罗侯赤谷城，立元贵靡为大昆弥，乌就屠为小昆弥，皆赐印绶。破羌将军不出塞还。后乌就屠不尽归诸翎侯民众，汉复遣长罗侯惠将三校屯赤谷，因为分别其人民地界，大昆弥户六万余，小昆弥户四万余，然众心皆附小昆弥。

(1)谒者：官名。通接宾客的近侍官。属郎中令(光禄勋)。期门：官名。掌执兵器出入护卫。甘延寿：本书卷七十有其传。(2)锦车：以锦蒙饰之车。

元贵靡、鸱靡皆病死，公主上书言年老土思，愿得归骸骨，葬汉地。天子闵(憫)而迎之，公主与乌孙男女三人俱来至京师。是岁，甘露三年也⁽¹⁾。时年且七十，赐以公主田宅奴婢，奉养甚厚，朝见仪比公主。后二岁卒⁽²⁾，三孙因留守坟墓云。

(1)甘露三年：前51年，(2)后二岁卒：卒于黄龙元年(前49)。

元贵靡子星靡代为大昆弥，弱，冯夫人上书，愿使乌孙镇抚星靡⁽¹⁾。汉遣之，卒百人送焉。都护韩宣奏，乌孙大吏、大禄、大监皆可以赐金印紫绶，以尊辅大昆弥，汉许之。后都护韩宣复奏，星靡怯弱，可免，更以季父左大将乐代为大昆弥⁽²⁾，汉不许。后段会宗为都护⁽³⁾，招还亡畔(叛)，安定之。

(1)愿使乌孙：冯夫人大概是随解忧公主返汉，故此时上书愿为汉使。(2)左大将乐：当作“左大将乐”(杨树达引沈亦然说)。(3)段会宗：本书卷七十有其传。

星靡死，子雌栗靡代。小昆弥乌就屠死，子拊离代立，为弟日贰所杀。汉遣使者立拊离子安日为小昆弥。日贰亡，阻康居。汉徙己校屯姑墨⁽¹⁾，欲候便讨焉。安日使贵人姑莫匿等三人诈亡从日贰⁽²⁾，刺杀之。都护廉褒赐姑莫匿等金人二十斤⁽³⁾，缯三百匹。

(1)己校：军官名。(2)诈亡从：诈为逃亡投从。(3)廉褒：字子上。大约建始三年(前30)始为西域都护。

后安日为降民所杀，汉立其弟末振将代。时大昆弥雌栗靡健，翎侯皆畏眼之，告民牧马畜无使入牧⁽¹⁾，国中大安和翁归靡时⁽²⁾。小昆弥末振将恐为所并，使贵人乌日领诈降刺杀雌栗靡。汉欲以兵讨之而未能，遣中郎将段会宗持金币与都护图方略⁽³⁾，立雌栗靡季父公主孙伊称靡为大昆弥。汉没入小昆弥侍子在京师者。久之，大昆弥翎侯难栖杀末振将，末振将兄安日子安犁靡代为大昆弥。汉恨不自诛末振将，复使段会宗即斩其太子番丘。还，赐爵

关内侯。是岁，元延二年也⁽⁴⁾。

(1)无使入牧：言勿使民入大昆弥牧区放牧。(2)安和：其下省“于”字。(3)都护：

此时西域都护可能是郭舜(徐松说)。(4)元延二年：前11年。

会宗以翊侯难栖杀末振将，虽不指为汉，合于讨贼，奏以为坚守都尉。责大禄、大吏、大监以雌栗靡见杀状，夺金印紫绶，更与铜墨云⁽¹⁾。末振将弟卑爱寔本共谋杀大昆弥，将众八万余口北附康居，谋欲借兵兼并两昆弥。两昆弥畏之，亲倚都护⁽²⁾。

(1)铜墨：铜印墨绶。(2)倚：倚赖；依附。

哀帝元寿二年⁽¹⁾，大昆弥伊秩靡与单于并入朝，汉以为荣。至元始中⁽²⁾，卑爱寔杀乌日领以自效，汉封为归义侯。两昆弥皆弱，卑爱寔侵陵⁽³⁾，都护孙建袭杀之。自乌孙分立两昆弥后，汉用忧劳，且无宁岁。

(1)元寿二年：前1年。(2)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3)侵陵：

谓侵陵两昆弥。

姑墨国⁽¹⁾，王治南城⁽²⁾，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三千五百，口二万四千五百，胜兵四千五百人。姑墨侯、辅国侯、都尉、左右将、左右骑君各一人，译长二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二十一里，南至于阗马行十五日，北与乌孙接。出铜、铁、雌黄。东通龟兹六百七十里。王莽时，姑墨王丞杀温宿王，并其国。

(1)姑墨：国名。在今新疆阿克苏一带。(2)南城：今新疆阿克苏。

温宿国⁽¹⁾，王治温宿城⁽²⁾，去长安八千三百五十里。户二千二百，口八千四百，胜兵千五百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译长各二人。东至都护治所二千三百八十里，西至尉头三百里，北至乌孙赤谷六百一十里。土地物类所有与都善诸国同，东通姑墨二百七十里。

(1)温宿：国名。在今新疆乌什一带。(2)温宿城：今新疆乌什。

龟兹国⁽¹⁾，王治延城⁽²⁾，去长安七千四百八十里。户六千九百七十，口八万一千三百一十七，胜兵二万一千七十六人。大都尉丞、辅国侯、安国侯、击胡侯、却胡都尉、击车师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左右力辅君各一人，东西南北部干长各二人，却胡君三人，译长四人。南与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扞弥、北与乌孙、西与姑墨接。能铸冶，有铅。东至都护治所乌垒城三百五十里⁽³⁾。

(1)龟(qi)兹：国名。在今新疆轮台至拜城一带。(2)延城：今新疆库车。(3)乌垒

城：在今新疆轮台东北。

乌垒，户百一十；口千二百，胜兵三百人。城都尉、译长各一人。与都护同治。其南三百三十里到渠犁⁽¹⁾。

(1)渠犁：国名。在今新疆库尔勒至尉犁一带。

渠犁，城都尉一人，户百三十，口千四百八十，胜兵百五十人。东北与尉犁、东南与且末、南与精绝接⁽¹⁾。西有河，至龟兹五百八十里。

(1)尉犁：国名。在今新疆库尔勒至焉耆一带。

自武帝初通西域，置校尉、屯田渠犁。是时军旅连出，师行三十二年，海内虚耗。征和中，贰师将军李广利以军降匈奴⁽¹⁾。上既悔远征伐，而搜粟都尉桑弘羊与丞相御史奏言：“故轮台东捷枝、渠犁皆故国⁽²⁾，地广，饶水草，有溉田五千顷以上，处温和，田美，可益通沟渠，种五谷，与中国同时孰(熟)，其旁国少锥、刀⁽³⁾，贵黄金采繒，可以易谷食，宜给足不乏。臣愚以为可遣屯田卒诣故轮台以东，置校尉三人分护，各举图地形，通利沟渠，

各使以时益种五谷⁽⁴⁾。张掖、酒泉遣骑假司马为斥候⁽⁵⁾，属校尉，事有便宜，因骑置以闻⁽⁶⁾。田一岁，有积谷，募民壮健有累重敢徙者诣田所⁽⁷⁾，就畜(蓄)积为本业，益垦溉田，稍筑列亭，连城而西，以威西国，辅乌孙，为便。臣谨遣征事臣昌分部行边，严敕太守都尉明烽火，选士马，谨斥候，蓄芟草。愿陛下遣使使西国，以安其意。臣昧死请。”

(1)李广利以军降匈奴：此征和三年(前90)事。(2)捷枝：城名。在今新疆库尔勒西北。(3)锥、刀：皆兵器。(4)益：多也。(5)假司马：军官名。斥候：侦察；候望。(6)骑置：犹后世之驿马。(7)累：谓妻孥。重：谓家业，以别于罪人与亡命者(吴恂说)

上乃下诏，深陈既往之悔，曰：“前有司奏，欲益民赋三十助边用⁽¹⁾，是重困老弱孤独也。而今又请遣卒田轮台。轮台西于车师千余里，前开陵侯击车师时⁽²⁾，危须、尉犁、楼兰六国子弟在京师者皆先归，发畜食迎汉军，又自发兵，凡数万人，王各自将，共围车师，降其王。诸国兵便罢，力不能复至道上食(饲)汉军。汉军破城，食至多，然土自载不足以竟师⁽³⁾，强者尽食畜产，羸者道死数千人。朕发酒泉驴橐(骆)驼负食，出玉门迎军。吏卒起张掖，不甚远，然尚廩(斯)留甚众⁽⁴⁾。曩者，朕之不明，以军候弘上书言‘匈奴缚马前后足，置城下⁽⁵⁾，驰言“秦人，我丐若马⁽⁶⁾”’，又汉使者久留不还，故兴遣贰师将军⁽⁷⁾，欲以为使者威重也。古者卿大夫与(预)谋，参以蓍龟，不吉不行，乃者以缚马书遍视(示)丞相御史二千石诸大夫郎为文学者⁽⁸⁾，乃至郡属国都尉成忠、赵破奴等⁽⁹⁾，皆以‘虏自缚其马，不详甚哉！多或以为‘欲以见(现)强⁽¹⁰⁾，夫不足者视(示)人有余⁽¹¹⁾。’《易》之⁽¹²⁾，卦得大过⁽¹³⁾，爻在九五⁽¹⁴⁾，匈奴困败。公车方士、太史治星望气⁽¹⁵⁾，及太卜龟蓍⁽¹⁶⁾，皆以为吉，匈奴必破，时不可再得也。又曰‘北伐行将⁽¹⁷⁾，于釜山必克⁽¹⁸⁾。’封诸将⁽¹⁹⁾，贰师最吉⁽²⁰⁾。故朕亲发贰师下釜山，诏之必毋深入。今计谋卦兆皆反缪(谬)。重合侯得虏候者⁽²¹⁾，言‘闻汉军当来，匈奴使巫埋羊牛所出诸道及水上以诅军⁽²²⁾。单于遗天子马裘，常使巫祝之。缚马者，诅军事也。’又卜‘汉军一将不吉’。匈奴常言‘汉极大，然不能(耐)饥渴，失一狼，走千羊。’乃者贰师败，军士死略离散，悲痛常在朕心。今请远田轮台，欲起亭隧(燧)，是扰劳天下，非所以优民也。今朕不忍闻。大鸿胪等又议，欲募囚徒送匈奴使者，明封侯之赏以报忿，五伯(霸)所弗能为也⁽²³⁾。且匈奴得汉降者，常提掖搜索⁽²⁴⁾，问以所闻。今边塞未正，阑出不禁⁽²⁵⁾，障候长吏使卒猎兽，以皮肉为利，卒苦而烽火乏，失亦上集不得⁽²⁶⁾，后降者来，若捕生口虏，乃知之。当今务在禁苛暴，止擅赋，力本农，修马复令⁽²⁷⁾，以补缺，毋乏武备而已。郡国二千石各上进畜马方略补边状⁽²⁸⁾，与计对⁽²⁹⁾。”由是不复出军，而封丞相车千秋为富民侯⁽³⁰⁾，以明休息，思富养民也。

(1)益民赋：每口增赋三十钱。(2)开陵侯：据《功臣表》，开陵侯成婉，以故匈奴介和王将兵击车师。时在征和四年(前89)。(3)竟师：完成军事任务。(4)斯留：分离，滞留。(5)城：指长城。(6)秦人：指中原人。丐：乞与。若：你也。(7)兴遣：兴军调遣。(8)为文学者：学儒家经书之人。(9)郡：指郡长官(如郡守、郡尉)。赵破奴：此非促野侯赵破奴，因其以巫蛊事已遭族诛。当是另一人。(10)现：显示。(11)不足者示人有余：谓其夸张。(12)《易》之：以《易》卜之。(13)大过：《易》之篇名。(14)爻在九五：《易·大过》九五爻辞曰：“枯杨生华。”此意谓容易衰败。故下文曰“匈奴困败”。(15)公车方士：谓待诏公车之方士。太史：官名。属太常。太史治星望气：谓太史行治星、望气活动。(16)太卜：官名。属太常。太卜龟蓍：谓太卜进行占卜。(17)行将：谓遣将率行。(18)釜山：山名。(19)封诸将：言卜诸将谁吉。(20)贰师：贰师将军李广利。(21)重合侯：莽

通，(22)匈奴使巫埋羊牛所出诸道及水上以诅军：此为匈奴的一种巫蛊之术。(23)五伯(霸)所弗能也：意谓此做法五霸尚耻不为，况今大汉也。(24)提：谓提挈之。掖：挟持之。搜索：搜索其有无带兵刃。(25)阑出不禁：言擅自出逃，而不加禁止。(26)失亦上集不得：此句文义费解，可能有脱误。吴恂曰：“愚疑‘集’为‘壅’字之误，‘不得’下又脱‘闻’字，盖言边塞诸失，壅于上闻。”(27)马复令：减免养马者徭赋之法令。(28)补边：边马有一定数额，马匹减损，则补充之。(29)与计对：与上计者同赴京报告。(30)车千秋：本书卷六十六有其传。

初，贰师将军李广利击大宛，还过扞弥⁽¹⁾，扞弥遣太子赖丹为质于龟兹。广利责龟兹曰：“外国皆臣属于汉，龟兹何以得受扞弥质？”即将赖丹入至京师。昭帝乃用桑弘羊前议⁽²⁾，以扞弥太子赖丹为校尉，将军田轮台，轮台与渠犁地皆相连也。龟兹贵人姑翼谓其王曰：“赖丹本臣属吾国，今佩汉印绶来，迫吾国而田，必为害。”王即杀赖丹，而上书谢汉，汉未能征。

(1)扞弥：指扞弥接近龟兹之境，非扞弥城。(2)桑弘羊前议：屯田轮台之谏议。

宣帝时，长罗侯常惠使乌孙还，便宜发诸国兵⁽¹⁾，合五万人攻龟兹，责以前杀校尉赖丹。龟兹王谢曰：“乃我先王时为贵人姑翼所误，我无罪。”执姑翼诣惠，惠斩之。时乌孙公主遣女来至京师学鼓琴，汉遣侍郎乐奉送主女，过龟兹。龟兹前遣人至乌孙求公主女，未还。会女过龟兹，龟兹王留不遣，复使使报公主，主许之。后公主上书，愿令女比宗室入朝，而龟兹王绛宾亦爱其夫人，上书言得尚汉外孙为昆弟，愿与公主女俱入朝。元康元年⁽²⁾，遂来朝贺。王及夫人皆赐印绶。夫人号称公主，赐以车骑旗鼓，歌吹数十人，绮绣杂增琦珍凡数千万。留且一年，厚赠送之。后数来朝贺，乐汉衣服制度，归其国，治宫室，作激道周卫⁽³⁾，出入传呼，撞钟鼓，如汉家仪。外国胡人皆曰：“驴非驴，马非马，若龟兹王，所谓骡也。”绛宾死，其子丞德自谓汉外孙，成、哀帝时往来尤数，汉遇之亦甚亲密。

(1)便宜发诸国兵：谓以便宜擅发诸国之兵。(2)元康元年：前65年。(3)激：巡察。

激道：巡行警戒的道路。东通尉犁六百五十里。

尉犁国，王治尉犁城⁽¹⁾，去长安六千七百五十里。户千二百，口九千六百，胜兵二千人。尉犁侯、安世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至都护治所三百里，南与鄯善、且末接。

(1)尉犁城：在今新疆焉耆县西南。

危须国⁽¹⁾，王治危须城⁽²⁾，去长安七千二百九十里，户七百，口四千九百，胜兵二千人。击胡侯、击胡都尉、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击胡君、译长各一人。西至都护治所五百里，至焉耆百里。

(1)危须国：在今新疆焉耆以北一带。(2)危须城：在今新疆焉耆东北。

焉耆国⁽¹⁾，王治员渠城⁽²⁾，去长安七千三百里。户四千，口三万二千一百，胜兵六千人。击胡侯、却胡侯、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击胡左右君、击车师君、归义车师君各一人，击胡都尉、击胡君各二人，译长三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四百里，南至尉犁百里，北与乌孙接。近海水多鱼⁽³⁾。

(1)焉耆国：在今新疆焉耆县一带。(2)员渠城：今新疆焉耆。(3)海：今博斯腾湖。

乌贪訾离国⁽¹⁾，王治于娄谷⁽²⁾，去长安万三百三十里。户四十一，口二百三十一，胜兵五十七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东与单桓、南与且弥、西与乌孙接。

(1)乌贪訾离国：在今新疆呼图壁一带。(2)于娄谷：疑在新疆呼图壁附近。

卑陆国⁽¹⁾，王治天山东乾当国⁽²⁾，去长安八千六百八十里。户二百二十

七，口千三百八十七，胜兵四百二十二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八十七里。

(1)卑陆国：在今新疆阜康县一带。(2)乾(g n)当国：“国”当是“谷”(刘奉世说)。

此谷当在博格达山北。

卑陆后国⁽¹⁾，王治番渠类谷⁽²⁾，去长安八千七百一十里。户四百六十二，口千一百三十七，胜兵三百五十人。辅国侯、都尉、译长各一人，将二人。东与郁立师、北与匈奴、西与劫国、南与车师接⁽³⁾。

(1)卑师后国：在今新疆阜康县一带。(2)番(Pán)渠类谷：当在博格达山北。(3)郁立师：国名。约在今新疆吉木萨尔县一带。劫：国名。约在今新疆米泉县一带。车师：指车师前国。

郁立师国，王治内咄谷⁽¹⁾，去长安八千八百三十里。户百九十，口千四百四十五，胜兵三百三十一人。辅国侯、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东与车师后城长、西与卑陆、北与匈奴接⁽²⁾。

(1)内咄谷：当在博格达山北。(2)车师后城长：国名。在今新疆奇台县一带。

单桓国⁽¹⁾，王治单桓城，去长安八千八百七十里。户二十七，口百九十四，胜兵四十五人。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

(1)单桓国：在今新疆昌吉县一带。

蒲类国⁽¹⁾，王治天山西疏榆谷⁽²⁾，去长安八千三百六十里。户三百二十五，口二千三十二，胜兵七百九十九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三百八十七里。

(1)蒲类国：在今新疆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一带。(2)天山西：当时天山山脉北麓。

蒲类后国⁽¹⁾，王去长安八千六百三十里。户百，口千七十，胜兵三百三十四人。辅国侯、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

(1)蒲类后国：在今新疆巴里坤湖以西一带。

西且弥国⁽¹⁾，王治天山东于大谷，去长安八千六百七十里。户三百三十二，口千九百二十六，胜兵七百三十八人。西且弥侯、左右将、左右骑君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1)西且(j)弥国：约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市西北雀尔沟一带。

东且弥国⁽¹⁾，王治天山东兑虚谷，去长安八千二百五十里。户百九十一，口千九百四十八，胜兵五百七十二人。东且弥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南至都治所千五百八十七里。

(1)东且(j)弥国：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市西。

劫国，王治天山东丹渠谷，去长安八千五百七十里。户九十九，口五百，胜兵百一十五人。辅国侯、都尉、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四百八十七里。

狐胡国⁽¹⁾，王治车师柳谷⁽²⁾，去长安八千二百里。户五十五，口二百六十四，胜兵四十五人。辅国侯、左右都尉各一人。西至都护治所千一百四十七里，至焉耆七百七十里。

(1)狐胡国：在今新疆吐鲁番县西北一带。(2)车师柳谷：约在今新疆乌鲁木齐市东南潘家地附近。

山国⁽¹⁾，王去长安七千一百七十里。户四百五十，口五千，胜兵千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译长各一人。西至尉犁二百四十里，西北至焉耆百六十里，西至危须二百六十里，东南与鄯善、且未接。山出铁，民山居，寄田余谷于焉耆、危须。

(1)山国：约在今新疆库尔勒以东干草湖一带。

车师前国⁽¹⁾，王治交河城⁽²⁾。河水分流绕城下，故号交河。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户七百，口六千五十，胜兵千八百六十五人。辅国侯、安国侯、左右将、都尉、归汉都尉、车师君、通善君、乡(向)善君各一人，译长二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八百七里，至焉耆八百三十五里。

(1)车师前国：在今新疆吐鲁番一带。(2)交河城：在今新吐鲁番县治西。

车师后国⁽¹⁾，王治务涂谷⁽²⁾，去长安八千九百五十里。户五百九十五，口四千七百七十四，胜兵千八百九十人。击胡侯、左右将、左右都尉、道(导)民君、译长各一人。西南至都护治所千二百三十七里。

(1)车师后国：约在今新疆吉木萨尔县一带。(2)务涂谷：约在今新疆吉木萨尔以南泉子街附近。

车师都尉国⁽¹⁾，户四十，口三百三十三，胜兵八十四人。

(1)车师都尉国：在今新疆艾丁湖以北。

车师后城长国，户百五十四，口九百六十，胜兵二百六十人。

武帝天汉二年⁽¹⁾，以匈奴降者介和王为开陵侯，将楼兰国兵始击车师，匈奴遣右贤王将数万骑救之，汉兵不利，引去。征和四年⁽²⁾，遣重合侯马通将四万骑击匈奴⁽³⁾，道过车师北，复遣开陵侯将楼兰、尉犁、危须凡六国兵别击车师，勿令得遮重合侯。诸国兵共围车师，车师王降服，臣属汉。

(1)天汉二年：前99年。(2)征和四年：前89年。(3)马通：《匈奴传》作“莽通”。

昭帝时，匈奴复使四千骑田车师，宣帝即位，遣五将将兵击匈奴⁽¹⁾，车师田者惊去，车师复通于汉。匈奴怒，召其太子军宿，欲以为质。军宿，焉耆外孙，不欲质匈奴，亡走焉耆。车师王更立子乌贵为太子。及乌贵立为王，与匈奴结婚姻，教匈奴遮汉道通乌孙者。

(1)五将：本始二年，以田广明为祁连将军，赵充国为蒲类将军，田顺为虎牙将军，以及度辽将军范明友，前将军韩增。

地节二年⁽¹⁾，汉遣侍郎郑吉、校尉司马熹将免刑罪人田渠犁⁽²⁾，积谷，欲以攻车师。至秋收谷，吉、熹发城郭诸国兵万余人，自与所将田士千五百人共击车师，攻交河城，破之。王尚在其北石城中，未得，会军食尽，吉等且罢兵，归渠犁田。收秋毕，复发兵攻车师王于石城。王闻汉兵且至，北走匈奴求救，匈奴来为发兵。王来还，与贵人苏犹议欲降汉，恐不见信。苏犹教王击匈奴边国小蒲类，斩首，略其人民，以降吉。车师旁小金附国随汉军后盗车师⁽³⁾，车师王复自请击破金附。

(1)地节二年：前68年。(2)将：带领。(3)金附国：在今新疆艾丁湖北。

匈奴闻车师降汉，发兵攻车师，吉、吾引兵北逢之，匈奴不敢前。吉、熹即留一候与卒二十人留守王⁽¹⁾，吉等引兵归渠犁。车师王恐匈奴兵复至而见杀也，乃轻骑奔乌孙，吉即迎其妻子置渠犁。东奏事，至酒泉，有诏还田渠犁及车师，益积谷以安西国，侵匈奴。吉还，传送车师王妻子诣长安，赏赐甚厚，每朝会四夷，常尊显以示之。于是吉始使吏卒三百人别田车师。得降者，言单于大臣皆曰“车师地肥美⁽²⁾，近匈奴，使汉得之，多田积谷，必害人国，不可不争也。”果遣骑来击田者，吉乃与校尉尽将渠犁田上千五百人往田⁽³⁾，匈奴复益遣骑来，汉田卒少不能当，保车师城中⁽⁴⁾。匈奴将即其城下谓吉曰⁽⁵⁾：“单于必争此地，不可田也。”围城数日乃解。后常数千骑往来守车师，吉上书言：“车师去渠犁千余里，间以河山⁽⁶⁾，北近匈奴，汉兵在渠犁者势不能相救，愿益田卒。”公卿议以为道远烦费⁽⁷⁾，可且罢车师

田者。诏遣长罗侯将张掖、酒泉骑出车师北千余里⁽⁸⁾，扬威武车师旁。胡骑引去，吉乃得出，归渠犁，凡三校尉屯田。

(1)候：军候。(2)车师：指车师前国。(3)校尉：司马犁。(4)车师城：交河城。(5)

匈奴将：匈奴左大将(见《匈奴传》)。(6)间：隔也。(7)公卿：指魏相等，参考《魏相传》。

(8)长罗侯：常惠。

车师王之走乌孙也，乌孙留不遣，遣使上书，愿留车师王，备国有急，可从西道以击匈奴。汉许之。于是汉召故车师太子军宿在焉耆者，立以为王，尽徙车师国民令居渠犁，遂以车师故地与匈奴。车师王得近汉田官，与匈奴绝，亦安乐亲汉。后汉使侍郎殷广德责乌孙，求车师王乌贵，将诣阙⁽¹⁾，赐第与其妻子居。是岁，元康四年也⁽²⁾。其后置戊己校尉屯田⁽³⁾，居车师故地。

(1)诣阙：至长安朝廷。(2)元康四年：前62年。(3)戊己校尉：官名。掌西域屯田

的最高长官。

元始中⁽¹⁾，车师后王国有新道，出五船北，通玉门关，往来差近，戊己校尉徐普欲开以省道里半，避白龙堆之厄。车师后王姑句以道当为拄置⁽²⁾，心不便也。地又颇与匈奴南将军地接，普欲分明其界然后奏之，召姑句使证之，不肯，系之。姑句数以牛羊赂吏⁽³⁾，求出不得。姑句家矛盾生火，其妻股紫陬谓姑句曰：“矛盾生火，此兵气也，利以用兵。前车师前王为都护司马所杀⁽⁴⁾，今久系必死，不如降匈奴。”即驰突出高昌壁⁽⁵⁾，入匈奴。

(1)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2)以道当为拄置：意谓以此道通，当

为汉使设置帐篷。拄置：言支撑帐篷。(3)赂(lù)：贿赂。(4)车师前王：谓兜莫。(5)

高昌壁：即戊己校尉驻所，在新疆艾丁湖北。

又去胡来王唐兜⁽¹⁾，国比大种赤水羌⁽²⁾，数相寇，不胜，告急都护。都护但钦不以时救助，唐兜困急，怨钦，东守玉门关。玉门关不内(纳)，即将妻子人民千余人亡降匈奴。匈奴受之，而遣使上书言状。是时，新都侯王莽秉政，遣中郎将王昌等使匈奴，告单于西域内属，不当得受。单于谢罪，执二王以付使者。莽使中郎王萌待西域恶都奴界上逢受⁽³⁾。单于遣使送，因请其罪⁽⁴⁾。使者以闻，莽不听，诏下会西域诸国王，陈军斩姑句、唐兜以示之。

(1)去胡来王：婁羌国王之号。(2)比：近也。(3)逢受：谓遇见受取之。(4)请其罪：

请求免其罪。

至莽篡位，建国二年⁽¹⁾，以广新公甄丰为右伯⁽²⁾，当出西域。车师后王须置离闻之，与其右将股鞮、左将尸泥支谋曰：“闻甄公为西域太伯⁽³⁾，当出，故事给使者牛羊谷芻茭，导译，前五威将过⁽⁴⁾，所给使尚未能备。今太伯复出，国益贫，恐不能称⁽⁵⁾。”欲亡入匈奴。戊己校尉刁护闻之，召置离验问⁽⁶⁾，辞服，乃械致都护但钦在所埒娄城。置离人民知其不还，皆哭而送之。至，钦则斩置离。置离兄辅国侯狐兰支将置离众二千余人，驱畜产，举国亡降匈奴。

(1)建国二年：公元10年。(2)右伯：新莽的官名。(3)太伯：对右伯的尊称。(4)

前五威将过：据《王莽传》，始建国元年秋，遣五威将王奇等十二人班符命四十二篇于天下，西出者至西域，尽改其王为侯。(5)不能称：言不能满足其要求。(6)置离：“须置离”的省称。

是时，莽易单于玺，单于恨怒，遂受狐兰支降，遣兵与共寇击车师，杀后城长，伤都护司马，及狐兰兵复还入匈奴⁽¹⁾。时戊己校尉刁护病，遣使陈良屯桓且谷备匈奴寇，史终带取粮食，司马丞韩玄领诸壁，右曲候任商领诸垒，相与谋曰：“西域诸国颇背叛，匈奴欲大侵，要死。可杀校尉，将

人众降匈奴。”即将数千骑至校尉府，胁诸亭令燔积薪⁽³⁾，分告诸壁曰：“匈奴十万骑来入，吏士皆持兵，后者斩！”得三四百人，去校尉府数里止，晨火燃。校尉开门击鼓收吏士，良等随入，遂杀校尉刀(刁)护及子男四人、诸昆弟子男，独遗妇女小儿⁽⁴⁾。止留戍己校尉城，遣人与匈奴南将军相闻，南将军以二千骑迎良等⁽⁵⁾。良等尽胁略戍己校尉吏士男女二千余人入匈奴。单于以良、带为乌贲都尉。

(1)狐兰：“狐兰支”的省称。(2)要(yào)死：谓总之一死。《匈奴传》作“恐并死”。

(3)燔积薪：谓举烽火。(4)遗：留置不杀。(5)南将军：属匈奴南犁汗王。

后三岁，单于死，弟乌累单于咸立，复与莽和亲。莽遣使者多赍金币赂革于，购求陈良、终带等。单于尽收四人及手杀刀(刁)护者芝音妻子以下二十七人，皆械槛车付使者。到长安，莽皆烧杀之。其后莽复欺诈单于，和亲遂绝。匈奴大击北边，而西域亦瓦解。焉耆国近匈奴，先叛，杀都护但钦⁽¹⁾，莽不能讨。

(1)此事在始建国五年(公元13)。

天凤三年⁽¹⁾，乃遣五威将王骏、西域都护李崇将戍己校尉出西域，诸国皆郊迎，送兵谷。焉耆诈降而聚兵自备。骏等将莎车、龟兹兵七千余人，分为数部入焉耆，焉耆伏兵要遮骏。及姑墨、尉犁、危须国兵为反间，还共袭击骏等，皆杀之。唯戍己校尉郭钦别将兵，后至焉耆。焉耆兵未还，钦击杀其老弱，引兵还。莽封钦为剿胡子。李崇收余士，还保龟兹。数年莽死⁽²⁾，崇遂没，西域因绝。

(1)天凤三年：公元16年。(2)莽死：莽死于更始元年(公元23)。

最凡国五十⁽¹⁾。自译长、城长、君、监、吏、大禄、百长、千长、都尉、且渠、当户、将、相至侯、王，皆佩汉印绶，凡三百七十六人。而康居、大月氏、安息、罽宾、乌戈之属，皆以绝远不在数中，其来贡献则相与报，不督录总领也。

(1)最：大概；大致。

赞曰：孝武之世，图制匈奴，患其兼从西国⁽¹⁾，结党南羌⁽²⁾，乃表河西⁽³⁾，列四郡⁽⁴⁾，开玉门，通西域，以断匈奴右臂⁽⁵⁾，隔绝南羌、月氏。单于失援，由是远遁，而幕(漠)南无王庭。

(1)兼从西国：兼并联合西域各国。(2)南羌：指祁连山以南的羌人。(3)表：开发之

意。(4)四郡：武威、酒泉、张掖、敦煌。(5)右：南面以西为右。

遭值文、景玄默⁽¹⁾，养民五世，天下殷富，财力有余，士马强盛。故能睹犀布、瑇瑁则建珠崖七郡⁽²⁾，感枸酱、竹杖则开牂柯、越巂⁽³⁾，闻天马、蒲陶(葡萄)则通大宛、安息。自是之后，明珠、文甲、通犀、翠羽之珍盈于后宫⁽⁴⁾，蒲梢、龙文、鱼目、汗血之马充于黄门⁽⁵⁾，巨象、师(狮)子、猛犬、大雀之群食于外圉⁽⁶⁾。殊方异物，四面而至。于是广开上林，穿昆明池⁽⁷⁾，营千万户之宫⁽⁸⁾，立神明通天之台⁽⁹⁾，兴造甲乙之帐⁽¹⁰⁾，落(络)以随珠和璧⁽¹¹⁾，天子负黼依(宸)⁽¹²⁾，袭翠被⁽¹³⁾，冯(凭)玉几，而处其中。设酒池肉林以飨四夷之客，作《巴俞》都卢、海中《矜极》、漫衍鱼龙、角抵之戏以观视(示)之⁽¹⁴⁾。及赂遗赠送，万里相奉，师旅之费，不可胜计。至于用度不足，乃榷酒酤，管盐铁，铸白金，造皮币，算至车船，租及六畜⁽¹⁵⁾。民力屈，财用竭，因之以凶年，寇盗并起，道路不通，直指之使始出⁽¹⁶⁾，衣绣杖斧，断斩于郡国，然后胜之。是以末年遂弃轮台之地，而下哀痛之诏，岂非仁圣之所悔哉！且通西域，近有龙堆⁽¹⁷⁾，远则葱岭，身热、头痛、县度(悬渡)

之厄。淮南、杜钦、扬雄之论⁽¹⁸⁾，皆以为此天地所以界别区域，绝外内也。《书》曰“西戎即序⁽¹⁹⁾”，禹既就而序之，非上(尚)威服致其贡物也⁽²⁰⁾。

(1)玄默：沈静无为。(2)布：“象”之讹。七郡：元鼎六年汉定越，以为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址、九真、日南、珠崖、儋耳九郡。稍后，弃珠崖、儋耳两郡。(3)枸酱：用枸子制成的酱。牂柯、越巂：两郡名。牂柯郡治故且兰(在今贵州贵定东北)。越巂郡治邛都(在今四川西昌东)。(4)文甲：指玳瑁。通犀：犀牛角的一种，即通天犀。(5)蒲梢、龙文、鱼目、汗血：四种骏马名。(6)大雀：即鸵鸟。(7)昆明池：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南。(8)千门万户之宫：指建章宫。《黄图》云：建章宫二十余里，千门万户。(9)神明、通天：两台名。神明台在建章宫。通天台，又名望仙台，在甘泉宫。(10)兴造甲乙之帐：《御览》卷六百九十九引《汉武故事》曰：“上以琉璃、珠玉、明夜光珠、错杂天下珍宝为甲帐，其次为乙帐，甲以居神，乙以自居。”(11)随珠和璧：随侯珠，和氏璧。(12)黻层(y)：画有黑白斧形花纹的屏风。(13)裘：重迭。翠被：饰以翠羽的外氍。(14)《巴俞》：指汉时巴郡、俞水(即今嘉陵江)地区的一种乐舞。都卢：指都卢国人的一种缘竿歌舞。《碣极》：乐名。漫衍、鱼龙：两种魔术。角抵：杂技。犹今摔跤。(15)算至车船，租及六畜：谓车船与六畜都在缙算之列。(16)直接之使：指直指使者。(17)龙堆：即白龙堆。(18)淮南：淮南王刘安。其论见本书卷四十四附刘安传。杜钦之论见《西域传》。扬雄之论见《匈奴传》。(19)“西戎即序”：见《尚书·禹贡篇》。(20)此谓不尚威以压服人而求得其贡物。

西域诸国，各有君长，兵众分弱，无所统一，虽属匈奴，不相亲附。匈奴能得其马畜旃(毡)罽，而不能统率与之进退。与汉隔绝，道里又远，得之为益，弃之为损，盛德在我，无取于彼。故自建武以来⁽¹⁾，西域思汉威德，成乐内属。唯其小邑鄯善、车师，界迫匈奴，尚为所拘。而其大国莎车、于阗之属，数遣使置质于汉，愿请属都护。圣上远览古今⁽²⁾，因时之宜，羈縻不绝，辞而未许。虽大禹之序西戎⁽³⁾，周公之让白雉⁽⁴⁾，太宗之却走马⁽⁵⁾，义兼之矣，亦何以尚兹！

(1)建武：东汉光武帝年号，共三十一年(公元25—55)。(2)圣上：指称光武帝。(3)大禹之序西戎：即指《尚书·禹贡篇》所谓“西戎即序”。(4)周公之让白雉：《尚书大传》云：昔周公相成王，越裳氏重九译而献来白雉。成王问周公。周公曰：“德不加焉，则君子不享其质；政不施焉，则君子不臣其远。吾何以获此物也？”(5)太宗：指称汉文帝。《贾捐之传》云：有人向汉文帝献千里马，汉文帝不接受，还之，赐给路费。(6)尚兹：高于此。

汉书新注卷九十七上 外戚传第六十七上

【说明】本传上、下两分卷叙述西汉二十五个后妃的事迹及其外家的情况。妇女在古代本来最无地位，若有的女子一旦为帝王的后妃而受宠爱，顿时成了“女主”或娇贵，其家属也就因裙带关系而受赏封侯，荣宠一时，颇有“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之味。因有此机会，故围绕后妃问题的争权守利和勾心斗角的矛盾异常复杂尖锐；因而兴废成败，荣辱得失，往往在朝夕之际，而且失败者居多，保全者甚少，据班固统计，西汉一代“后庭色宠著闻二十有余人，然其保位全家者，仅文、景、武帝太后及邛成后四人而已。……其余大旨夷灭，小者放流”。后妃的命运实难以捉摸把握。司马迁将外戚列于《史记》的“世家”，班固为外戚在《汉书》中立传。都详记其事，叙其悲欢离合，叹其“命”奈何，兼及外家际遇、汉祚短长。其生动处犹如争艳斗命的图画。

自古受命帝王及继体守文之君⁽¹⁾，非独内德茂也，盖亦有外戚之助焉。夏之兴也以涂山⁽²⁾，而桀之放也用末喜⁽³⁾；殷之兴也以有娥及有莘⁽⁴⁾，而纣之灭也嬖妲己⁽⁵⁾；周之兴也以姜嫄及太任、太姒⁽⁶⁾，而幽王之禽（擒）也淫褒姒⁽⁷⁾。故《易》基乾坤⁽⁸⁾，《诗》首《关雎》⁽⁹⁾，《书》美釐降⁽¹⁰⁾，《春秋》讥不亲迎⁽¹¹⁾。夫妇之际，人道之大伦也⁽¹²⁾。礼之用，唯昏（婚）姻为兢兢⁽¹³⁾。夫乐调而四时和，阴阳之变，万物之统也，可不慎与（欤）！人能弘道，未如命何⁽¹⁴⁾。甚哉妃匹之爱，君不能得之臣，父不能得之子，况卑下乎⁽¹⁵⁾！既欢合矣，或不能成子姓⁽¹⁶⁾，成子姓矣，而不能要其终⁽¹⁷⁾，岂非命也哉！孔子罕言命⁽¹⁸⁾，盖难言之。非通幽明之变，恶能识乎性命⁽¹⁹⁾！

(1)继体：谓嗣位。守文：言遵成法，不用武功。(2)涂山：相传夏禹娶涂山氏之女而生启。(3)桀之放也用末喜：相传夏桀之妃末喜，乃有施氏(部落名)之女，色美而德薄。夏桀常置末喜于膝上，听用其言，昏乱失道。终于被商汤流放，同死于南巢。(4)殷之兴也以有娥及有莘：相传有娥氏(部落名)之女简狄吞燕卵而生商(xiè，契的本字)，为商的始祖。相传有莘氏(部落名)之女，为商汤之妃。莘：音sh n。(5)纣之灭也嬖妲己：相传商纣之妃妲己，乃有苏氏(部落名)之女，美好辩辞，兴于奸宄。纣用其言，毒虐众庶。终于败于牧野之战。妲己被周武王斩首，悬于小白旗，以为纣亡由于她。(6)姜嫄：传说为郃氏(部落名)之女，帝喾之妃，履大人迹而生后稷，为周始祖。太任：周文王之母。太姒：周武王之母。(7)幽王之禽也淫褒姒：周幽王宠爱褒姒，废黜申后而致犬戎之乱，戏举烽火而诸侯莫救。(8)基：始也。乾、坤：《易》之篇名。(9)《关雎》：《诗经》首篇名。(10)《书》美釐降：《尚书·尧典》称舜之美曰“釐降二女于妣釐”。相传尧欲观舜之治迹，以自己的二女妻之，舜的才德赢得了二女的诚意，共同成其事业。(11)《春秋》讥不亲迎：《春秋》云：“隐二年，纪履须来逆女。”《公羊传》曰：“外逆女不书，此何以书？讥也。何讥尔？始不亲迎也。”(12)伦：伦理。(13)兢兢：戒慎。(14)人能弘道，未如命何：《论语·卫灵公篇》载孔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论语·宪问篇》载孔子曰：“道之将行也欤，命也；道之将废也欤，命也。”班氏引用其意。未：无也。(15)甚哉妃匹之爱四句：意谓妃匹之爱，虽君、父之尊，不能夺其所好而移其本意。(16)成子姓：言生育子女。不能成子姓，如赵飞燕。(17)要其终：意谓白首借老。不能要其终，如栗姬、卫后等。(18)孔子罕言命：《论语·子罕篇》云：“子罕言利与命与仁。”(19)恶：何也。

汉兴，因秦之称号，帝母称皇太后，祖母称太皇太后，适（嫡）称皇后⁽¹⁾，妾皆称夫人。又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长使、少使之号焉⁽²⁾。至武帝

制婕妤、娥、倢伃、充依，各有爵位，而元帝加昭仪之号，凡十四等云⁽³⁾。昭仪位视丞相，爵比诸侯王。婕妤视上卿，比列侯。娥视中二千石⁽⁴⁾，比关内侯⁽⁵⁾。倢伃视真二千石⁽⁶⁾，比大上造⁽⁷⁾。美人视二千石⁽⁸⁾，比少上造⁽⁹⁾。八子视千石，比中更⁽¹⁰⁾。充依视千石⁽¹¹⁾，比左更⁽¹²⁾。七子视八百石，比右庶长⁽¹³⁾。良人视八百石⁽¹⁴⁾，比左庶长⁽¹⁵⁾。长使视六百石，比五大夫⁽¹⁶⁾。少使视四百石，比公乘⁽¹⁷⁾。五官视三百石⁽¹⁸⁾。顺常视二百石。无涓、共(恭)和、娱灵、保林、良使、夜者皆视百石。上家人子、中家人子视有秩斗食云⁽¹⁹⁾。五官以下，葬司马门外⁽²⁰⁾。

(1)嫡称皇后：王念孙曰：“案此本作‘正嫡称皇后’，后人以‘嫡’即是正，故删去‘正’字。”(2)又有美人……少使之号：《魏书·后妃传》云：“美人视三品。”《魏志》云：“良人视千石。”八、七：禄秩之差。长使、少使：主供使者。(颜师古说)(3)凡十四等：颜师古曰：“除皇后，自昭仪以下，至秩百石，十四等。”(4)中二千石：俸禄名。中，满之意，月俸百八十斛，一岁凡得二千一百六十石。(5)关内侯：秦汉爵名，第十九等。(6)真二千石：俸禄名。月俸百五十斛，一岁凡得千八百石。(7)大上造：秦汉爵名，第十六等。(8)二千石：俸禄名。月俸百二十斛，一岁凡得一千四百四十石。(9)少上造：秦汉爵名。第十五等。(10)中更：秦汉爵名，第十三等。(11)充依视千石：《汉纪》作“充依视九百石”，是。充依当低于八子。(12)左更：秦汉爵名，第十二等。(13)右庶长：秦汉爵名，第十一等。(14)良人视八百石：《汉纪》作“良人视七百石”，是。良人当低于七子。(15)左庶长：秦汉爵名，第十等。(16)五大夫：秦汉爵名，第九等。(17)公乘：秦汉爵名，第八等。(18)五官：侍从官。(19)家人子：指采选入宫的良家子，尚未有称号，但称家人子。斗食：谓佐史。称斗食者，言一岁不满百石，日食一斗二升。(20)司马门：指陵上司马门。

高祖吕皇后，父吕公，单父人也⁽¹⁾，好相人。高祖微时，吕公见而异之，乃以女妻高祖，生惠帝、鲁元公主。高祖为汉王，元年封吕公为临泗侯，二年立孝惠为太子。

(1)单父(shānfǔ)：县名。今山东单县。

后汉王得定陶戚姬⁽¹⁾，爱幸⁽²⁾，生赵隐王如意。太子为人仁弱，高祖以为不类己，常欲废之而立如意，“如意类我”。戚姬常从上之关东，日夜啼泣，欲立其子⁽³⁾。吕后年长，常留守，希见，益疏。如意且立为赵王，留长安，几代太子者数。赖公卿大臣争之，及叔孙通谏⁽⁴⁾，用留侯之策⁽⁵⁾，得无易。

(1)定陶：县名。今山东定陶西北。(2)爱幸：《西京杂记》载，戚夫人善鼓瑟，又善为翘袖折腰之舞，歌出塞入塞之曲。高帝常拥之。(3)日夜啼泣，欲立其子：《西京杂记》载，戚夫人的侍儿贾佩兰事后回忆说，她在宫内时见戚夫人侍高帝，常以赵王如意为言，而高帝思之几半日不言。叹息凄怆而未知其术，辄使夫人击筑，高帝歌《大风诗》以和之。(4)叔孙通：本书卷四十三有其传。(5)留侯：张良。本书卷四十有其传。

吕后为人刚毅，佐高帝定天下，兄二人皆为列侯，从征伐。长兄泽为周吕侯，次兄释之为建成侯，逮高祖而侯者三人。高祖四年⁽¹⁾，临泗侯吕公薨。

(1)高祖四年：前203年。

高祖崩，惠帝立，吕后为皇太后，乃令永巷囚戚夫人⁽¹⁾，髡衣赭衣⁽²⁾，令舂⁽³⁾。戚夫人舂且歌曰：“子为王，母为虏，终日舂薄暮⁽⁴⁾，常与死为伍⁽⁵⁾！相离三千里，当谁使告女(汝)？”太后闻之大怒，曰：“乃欲倚女(汝)子邪⁽⁶⁾？”乃召赵王诛之⁽⁷⁾。使者三反(返)，赵相周昌不遣⁽⁸⁾。太后召赵相，相征至长安。使人复召赵王，王来。惠帝慈仁，知太后怒，自迎赵王霸上⁽⁹⁾。

入宫，挟与起居饮食。数月，帝晨出射，赵王不能早起，太后伺其独居，使人持鸩饮之。迟帝还⁽¹⁰⁾，赵王死。太后遂断戚夫人手足，去眼熏耳⁽¹¹⁾，饮暗药⁽¹²⁾，使居鞠域中⁽¹³⁾，名曰“人彘”。居数月，乃召惠帝视“人彘”。帝视而问知其戚夫人，乃大哭，因病，岁余不能起。使人请太后曰：“此非人所为。臣为太后子，终不能复治天下！”以此日饮为淫乐，不听政，七年而崩。

(1)永巷：汉代宫中的长巷，是幽禁妃嫔、宫女之处。(2)髡(k n)剃去头发。钳：以铁圈束颈。(3)令舂：命令舂米。(4)薄暮：谓至暮。(5)常与死为伍：谓随时可能死去。死：死神之意。(6)乃：你也。(7)诛之：其上当有“欲”字，因此时赵王尚未来京。(8)用昌：本书卷四十二有传。(9)霸上：地名。在今西安市东。(10)迟：当也。(11)去眼：挖去眼球。熏耳：以药熏耳，使耳聋。(12)饮暗(y n)药：以药饮之，使口哑。(13)鞠域：窟室。即地下室。

太后发丧，哭而泣不下⁽¹⁾。留侯子张辟强为侍中，年十五，谓丞相陈平曰⁽²⁾：“太后独有帝，今哭而不悲，君知其解未⁽³⁾？”陈平曰：“何解？”辟强曰：“帝无壮子，太后畏君等。令请拜吕台、吕产为将⁽⁴⁾，将兵居南北军⁽⁵⁾，及诸吕皆官，居中用事。如此则太后心安，君等幸脱祸矣！”丞相如辟强计请之，太后说(悦)，其哭乃哀。吕氏权由此起。乃立孝惠后宫子为帝，太后临朝称制。复杀高祖子赵幽王友、共王恢及燕王建子⁽⁶⁾。遂立周吕侯子台为吕王，台弟产为梁王，建城侯释之子禄为赵王，台子通为燕王，又封诸吕凡六人皆为列侯，追尊父吕公为吕宣王，兄周吕侯为悼武王。

(1)泣：谓泪。(2)陈平：本书卷四十有其传。(3)解：意谓内情。(4)吕台：吕泽之子，吕后之侄。吕产：吕台之弟，吕后之侄。(5)南北军：汉代京师驻军分为南北。南军守卫未央宫，由卫尉主管；北军守卫长乐宫，由中垒校尉主管。文帝时合南北军为一。(6)复杀高祖子句：均见《高五王传》。

太后持天下八年⁽¹⁾，病犬祸而崩，语在《五行志》。病困，以赵王禄为上将军居北军，梁王产为相国居南军，戒产、禄曰：“高祖与大臣约，非刘氏王者天下共击之，今王吕氏，大臣不平，我即崩，恐其为变，必据兵卫宫，慎毋送丧，为人所制。”太后崩，太尉周勃、丞相陈平、朱虚侯刘章等共诛产、禄⁽²⁾，悉捕诸吕男女，无少长皆斩之。而迎立代王，是为孝文皇帝。

(1)八年：自前187年至前180年。(2)周勃：本书卷四十有其传。

孝惠张皇后。宣平侯敖尚帝姊鲁元公主⁽¹⁾，有女。惠帝即位，吕太后欲为重亲，以公主女配帝为皇后。欲其生子，万方终无子，乃使阳(羊)为有身，取后宫美人子名之⁽²⁾，杀其母，立所名子为太子。

(1)宣平侯敖尚帝姊鲁元公主：王念孙曰：今本在“宣平侯敖”之下，脱“女也敖”三字。故此段文字当是：“孝惠张皇后，宣平侯敖女也。敖尚帝姊鲁元公主。”敖：张敖，张耳之子。(2)名之：谓名为皇后子。

惠帝崩，太子立为帝，四年，乃自知非皇后子，出言曰：“太后安能杀吾母而名我！我壮即为所⁽¹⁾。”太后闻而患之，恐其作乱，乃幽之永巷，言帝病甚，左右莫得见。太后下诏废之，语在《高后纪》。遂幽死，更立恒山王弘为皇帝⁽²⁾，而以吕禄女为皇后。欲连根固本牢甚，然而无益也。吕太后崩，大臣正之，卒灭吕氏。少帝、恒山、淮南、济川王⁽³⁾，皆以非孝惠子诛。独置孝惠皇后⁽⁴⁾，废处北宫⁽⁵⁾，孝文后元年薨⁽⁶⁾，葬安陵⁽⁷⁾，不起坟。

(1)为所为：谓为变。意谓杀吕以报母仇。(王念孙说)(2)恒山王弘：刘弘。惠帝后宫子。初名山，后改义，为帝后改名弘。高后元年立为襄城侯，次年为恒山王，高后四年

立为帝(少帝)。(3)少帝恒山：指刘弘。恒山：指恒山王刘朝(朝为惠帝后宫子，实为轵侯，恒山王弘为帝后，乃为恒山王)。淮南：当作“淮阳”(钱大听说)。指淮阳王刘武(武为惠帝后宫子，初为壶关侯，继为淮阳王)。济川王：刘大(《史记》作“太”)，惠帝后宫子，高侯四年封昌平侯，《表》称七年封吕王(《史记·吕后本纪》有“济川王太”之文)，不云王济川。(4)置：留也。(5)北宫：在未央宫之北。(6)孝文后元年：即公元前163年。(7)安陵：汉惠帝陵。在长陵附近。

高祖薄姬，文帝母也。父吴人⁽¹⁾，秦时与故魏王宗女魏媪通⁽²⁾，生薄姬。而薄姬父死山阴⁽³⁾，因葬焉。及诸侯畔(叛)秦，魏豹立为王⁽⁴⁾，而魏媪内(纳)其女于魏宫。许负相薄姬⁽⁵⁾，当生天子。是时项羽方与汉王相距(拒)荃阳⁽⁶⁾，天下未有所定。豹初与汉击楚，及闻许负言，心喜，因背汉而中立，与楚连和。汉使曹参等虏魏王豹⁽⁷⁾，以其国为郡，而薄姬输织室⁽⁸⁾。豹已死，汉王入织室，见薄姬，有诏内(纳)后宫，岁余不得幸。

(1)吴：县名。今江苏苏州。(2)媪(o)：老妇或妇女的通称。(3)山阴：县名。今浙江绍兴。(4)魏豹：本书卷三十三有其传。(5)许负：汉初善相者。(6)荃阳：县名。在今河南荃阳东北。(7)曹参：本书卷三十九有其传。(8)织室：汉代掌管皇室丝帛织造的官府。

始姬少时，与管夫人、赵子几相爱，约曰：“先贵毋相忘！”已而管夫人、赵子儿先幸汉王。汉王四年，坐河南成皋灵台⁽¹⁾，此两美人侍，相与笑薄姬初时约。汉王问其故，两人俱以实告。汉王心凄然怜薄姬，是日召，欲幸之。对曰：“昨暮梦龙据妾胸。”上曰：“是贵徵也，吾为汝成之。”遂幸，有身。岁中生文帝，年八岁立为代王。自有子后，希见。高祖崩，诸幸姬戚夫人之属，吕后怒，皆幽之不得出宫。而薄姬以希见故，得出从子之代⁽²⁾，为代太后。太后弟薄昭从如代。

(1)河南：郡名。治洛阳(在今河南洛阳东北)。成皋：县名。在今河南荃阳西北。(2)代：郡国名。治代县(在今河北蔚县东北)。

代王立十七年，高后崩。大臣议立后，疾外家吕氏强暴，皆称薄氏仁善，故迎立代王为皇帝，尊太后为皇太后，封弟昭为织侯。太后母亦前死，葬柾阳北⁽¹⁾。乃追尊太后父为灵文侯，会稽郡致园邑三百家⁽²⁾，长丞以下使奉守寝庙⁽³⁾，上食祠如法。柾阳亦置灵文夫人园，令如灵文侯园议。太后早失父，其奉太后外家魏氏有力，乃召复魏氏⁽⁴⁾，赏赐各以亲疏受之。薄氏侯者一人。

(1)柾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南。(2)致：同“置”。(3)使：《史记》作“吏”。(4)复：谓优复之。

太后后文帝二岁，孝景前二年崩⁽¹⁾，葬南陵⁽²⁾。用吕后不合葬长陵⁽³⁾，故特自起陵，近文帝⁽⁴⁾。

(1)孝景前二年：前155年。(2)南陵：在今陕西西安市东，霸陵之南。(3)不：此字衍。《史记》言“吕后会葬长陵”可证。(4)文帝：指文帝之陵——霸陵(在今西安市东北)。

孝文窦皇后⁽¹⁾，景帝母也，吕太后时以良家子选入宫。太后出宫人以赐诸王各五人，窦姬与(预)在行中。家在清河⁽²⁾，愿如赵⁽³⁾，近家，请其主遣宦者吏“必置我籍赵之伍中⁽⁴⁾”。宦者忘之，误置籍代伍中。籍奏，诏可。当行，窦姬涕泣，怨其宦者，不欲往，相强乃肯行。至代，代王独幸窦姬，生女嫫。孝惠七年⁽⁵⁾，生景帝。

(1)孝文窦皇后：《御览》卷三百九十六引《三辅决录》云：“窦后名漪，清河观津人。”(2)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阳东南)。(3)如：往也。赵：王国名。治邯郸(今河北邯郸)。(4)主遣宦者吏：主管遣发宫人的宦官。籍：名籍。伍：犹“列”。(5)孝惠七年：即公元前188年。

代王王后生四男，先代王未入立为帝而王后卒，及代王为帝后，王后所生四男更病死。文帝立数月，公卿请立太子，而窦姬男最长，立为太子。窦姬为皇后，女为馆陶长公主⁽¹⁾。明年，封少子武为代王，后徙梁，是为梁孝王⁽²⁾。

(1)长公主：当作“公主”。馆陶公主，文帝女。文帝时称公主，景帝时称长公主，武帝时称大长公主。此处但当称公主，而称“长公主”实是以后称前，乃史家驳文(杨树达说)。(2)梁孝王：刘武。《文三王传》有其传。

窦皇后亲早卒，葬观津⁽¹⁾。于是薄太后乃诏有司追封窦后父为安成侯，母曰安成夫人，令清河置园邑二百家，长丞奉守，比灵文园法。

(1)观津：县名。在今河北武邑东。据《地理志》；观津县不属清河郡，而属信都国。

窦后兄长君。弟广国字少君，年四五岁时，家贫，为人所略卖，其家不知处。传十余家至宜阳⁽¹⁾，为其主人入山作炭⁽²⁾。暮卧岸下百余人⁽³⁾，岸崩，尽压(压)杀卧者，少君独脱不死。自卜，数日当为侯⁽⁴⁾。从其家之长安，闻皇后新立，家在观津，姓窦氏。广国去时虽少，识其县名及姓，又尝与其姊采桑，堕⁽⁵⁾，用为符信，上书自陈。皇后言帝，召见问之，具言其故，果是。复问其所识⁽⁶⁾，曰：“姊去我西时，与我决传舍中，丐沐沐我⁽⁷⁾，已，饮我，乃去。”于是窦皇后持之而泣，侍御左右皆悲。乃厚赐之，家于长安。绛侯、灌将军等曰⁽⁸⁾：“吾属不死，命乃且县(悬)此两人。此两人所出微，不可不为择师傅，又复放(仿)吕氏大事也。”于是乃选长者之有节行者与居。窦长君、少君由此为退让君子，不敢以富贵骄人。

(1)宜阳：县名。在今河南宜阳西。(2)炭：疑为石炭，即今之煤(陈直说)。(3)岸下：可能是指井下。(4)卜数：算命。日：当作“日”(刘敞说)。周寿昌曰：窦广国之至长安得见窦后，当在文帝初；而广国之封章武侯实在景帝朝，安所云数日也？(5)堕：从桑树上堕下。(6)识：记也。(7)丐沐：乞沐具(颜师古说)。疑为乞讨用的瓢勺之类，可用以饮食，也可用为浇沐。(8)绛侯：周勃。灌将军：灌婴。

窦皇后疾，失明。文帝幸邯郸慎夫人、尹姬，皆无子。文帝崩，景帝立，皇后为皇太后，乃封广国为章武侯。长君先死，封其子彭祖为南皮侯。吴楚反时⁽¹⁾，太后从昆弟子窦婴侠⁽²⁾，喜士，为大将军，破吴楚，封魏其侯。窦氏侯者凡三人。

(1)吴楚反：吴楚七国之乱。(2)窦婴：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

窦太后好黄帝、老子言，景帝及诸窦不得不读《老子》尊其术。太后后景帝六年，凡立五十一年⁽¹⁾，元光六年崩⁽²⁾，合葬霸陵。遗诏尽以东宫金钱财物赐长公主嫖⁽³⁾。至武帝时，魏其侯窦婴为丞相，后诛。

(1)五十一年：当作“四十五年”。(2)元光六年崩：当作“建元六年崩”；“后景帝六年”，正是建元六年(前135)。(3)东宫：太后所居。长公主嫖事，详《东方朔》。

孝景薄皇后，孝文薄太后家女也。景帝为太子时，薄太后取以太子妃。景帝立，立薄妃为皇后，无子无宠。立六年，薄太后崩，皇后废。废后四年薨，葬长安城东平望亭南。

孝景王皇后，武帝母也。父王仲，槐里人也⁽¹⁾。母臧儿，故燕王臧荼孙也，为仲妻，生男信与两女。而仲死，臧儿更嫁为长陵田氏妇，生男蚡、胜⁽²⁾。臧儿长女嫁为金王孙妇，生一女矣，而臧儿卜筮曰两女当贵，欲倚两女，夺金氏。金氏怒，不肯与决，乃内(纳)太子宫。太子幸爱之，生三女一男。男方在身时，王夫人梦日入其怀，以告太子，太子曰：“此贵徵也。”未生而文帝崩，景帝即位，王夫人生男⁽³⁾。是时，薄皇后无子。后数岁，景帝立

齐栗姬男为太子，而王夫人男为胶东王。

(1)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2)蚡：田蚡。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3)男：

刘彻。即武帝。

长公主嫖有女，欲与太子为妃，栗姬妒，而景帝诸美人皆因长公主见得贵幸，栗姬日怨怒，谢长主⁽¹⁾，不许。长主欲与王夫人，王夫人许之。会薄皇后废，长公主日谮栗姬短。景帝尝属(嘱)诸姬子⁽²⁾，曰：“吾百岁后，善视之。”栗姬怒不肯应，言不逊，景帝心衔之而未发也。

(1)长主：长公主。(2)嘱：托付。诸姬子：诸姬所生之子。

长公主日誉王夫人男之美，帝亦自贤之。又耳曩者所梦日符⁽¹⁾，计未有所定。王夫人又阴使人趣大臣立栗姬为皇后。大行奏事⁽²⁾，文曰：“‘子以母贵，母以子贵。’今太子母号宜为皇后。”帝怒曰：“是乃所当言邪⁽³⁾！”遂案诛大行，而废太子为临江王。栗姬愈患，不得见，以忧死。卒立王夫人为皇后，男为太子。封皇后兄信为盖侯⁽⁴⁾。

(1)符：符瑞。(2)大行：官史。掌接待宾客。(3)乃：你也。(4)信：王信，王仲之

子。

初，皇后始入太子家，后女弟儿姁亦复入，生四男。儿姁早卒，四子皆为王⁽¹⁾。皇后长女为平阳公主，次南宫公主，次隆虑公主⁽²⁾。

(1)四子皆为王：指广川惠王刘越、胶东康王刘寄、清河哀王刘乘、常山宪王刘舜。

(2)虑：音 lú。

皇后立九年，景帝崩。武帝即位，为皇太后，尊太后母臧儿为平原君，封田蚡为武安侯，胜为周阳侯。王氏、田氏侯者凡三人。盖侯信好酒，田蚡、胜贪，巧于文辞。蚡至丞相，追尊王仲为共侯，槐里起园邑二百家，长丞奉守。及平原君薨，从田氏葬长陵，亦置园邑如共侯法。

初，皇太后微时所为金王孙生女，俗在民间⁽¹⁾，盖讳之也。武帝始立，韩嫣白之⁽²⁾。帝曰：“何为不早言？”乃车驾自往迎之。其家在长陵小市，直至其门，使左右入求之。家人惊恐，女逃匿⁽³⁾。扶将出拜，帝下车立曰⁽⁴⁾：“大姊，何藏之深也？”载至长乐宫，与俱谒太后，太后垂涕，女亦悲泣。帝奉酒，前为寿。钱千万，奴婢三百人，公田百顷，甲第，以赐姊。太后谢曰：“为帝费。”因赐汤沐邑，号修成君。男女各一人，女嫁诸侯⁽⁵⁾，男号修成子仲⁽⁶⁾。以太后故，横于京师。太后凡立二十五年，后景帝十五岁，元朔三年崩⁽⁷⁾，合葬阳陵⁽⁸⁾。

(1)俗在民间：犹言仍在民间(吴恂说)。(2)韩嫣：《佞幸传》有其传。(3)逃匿：王念孙曰：“逃匿”下脱“床下”二字。《御览·封建部五》引此正作“女逃匿床下”，《续史记·外戚世家》亦云“女亡匿内中床下”。(4)下车立：表示谦意。或以为“立”为“泣”之误(王先谦说)。(5)嫁诸侯：徐广云，嫁为淮南王安太子妃。(6)修成子仲：后为长安令义纵所捕案，见《酷吏传》。(7)元朔三年：即公元前126年。(8)阳陵：汉景帝陵。在今陕西高陵西南。

孝武陈皇后，长公主嫖女也。曾祖父陈婴与项羽俱起⁽¹⁾，后归汉，为堂邑侯。传子至孙午，午尚长公主，生女。

(1)陈婴与项羽俱起：详见《项籍传》。

初，武帝得立为太子，长主有力，取主女为妃⁽¹⁾。及帝即位，立为皇后，擅宠骄贵，十余年而无子⁽²⁾，闻卫子夫得幸，几死者数焉⁽³⁾。上愈怒。后又挟妇人媚道⁽⁴⁾，颇觉。元光五年⁽⁵⁾，上遂穷治之，女子楚服等坐为皇后巫蛊祠祭祝诅，大逆无道，相连及诛者三百余人。楚服梟首于市。使有司赐皇后

策曰：“皇后失序⁽⁶⁾，惑于巫祝，不可以承天命。其上玺绶，罢退居长门宫。”

(1)取主女为妃：《御览》八十八《汉武故事》曰：长公主抱(指抱刘彻)著膝上，问曰：“儿欲得妇否？”胶东王(即刘彻)曰：“欲得妇。”问曰：“何娇好否？”于是笑对曰：“若得阿娇，当作金屋贮之也。”(2)十余年而无子：褚补《史记》曰：陈皇后求子与医钱凡九千万，然竟无子。(3)几死者数焉：沈钦韩曰：“谓欲致子夫于死，大长公主执囚，卫青欲杀之，亦因子夫也。(4)媚道：以巫祝之木骗取人的欢心。(5)元光五年：即公元前130年。(6)失序：言失德义之序。

明年，堂邑侯午薨，主男须嗣侯⁽¹⁾。主寡居，私近董偃⁽²⁾。十余年，主薨。须坐淫乱，兄弟争财，当死，自杀，国除。后数年，废后乃薨，葬霸陵郎官亭东⁽³⁾。

(1)须：《功臣表》作“季须”。(2)私近董偃：详见《东方朔传》。(3)葬霸陵郎官亭东：《水经注》云，在长安东南三十里。

孝武卫皇后字子夫，生微也⁽¹⁾。其家号曰卫氏⁽²⁾，出平阳侯邑⁽³⁾。子夫为平阳主讴者⁽⁴⁾。武帝即位，数年无子。平阳主求良家女十余人，饰置家，帝祓霸上⁽⁵⁾，还过平阳主。主见所侍美人⁽⁶⁾，帝不说(悦)。既饮，讴者进，帝独说(悦)子夫。帝起更衣⁽⁷⁾，子夫侍尚衣轩中⁽⁸⁾，得幸。还坐欢甚，赐平阳主金千斤。主因奏子夫送入宫。子夫上车，主拊其背曰⁽⁹⁾：“行矣！强饭勉之。即贵，愿无相忘！”入宫岁余，不复幸。武帝择宫人不中用者斥出之，子夫得见，涕泣请出。上怜之，复幸，遂有身，尊宠。召其兄卫长君、弟青侍中⁽¹⁰⁾。而子夫生三女，元朔元年生男据⁽¹¹⁾，遂立为皇后。

(1)生微：出身微贱。(2)其家号曰卫氏：《卫青传》云，父郑季为吏，给事平阳侯家，与侯妾卫媼通，生青，故冒卫氏。(3)平阳侯邑：平阳侯所食县之称。(4)平阳主：平阳公主。景帝王皇后女。(5)祓(fú)：古代迷信习俗，为除灾去邪而举行的一种仪式。霸上：地名。在今西安市东。(6)侍(zhì)：储备。(7)更衣：谓入厕。(8)尚衣：官名。掌管皇帝衣服。汉置五尚，都有尚衣。尚衣轩：皇帝整理与更换衣服之处。(9)拊(f)：拍也。(10)青：卫青。本书卷五十五有其传。(11)元朔元年：前128年。

先是卫长君死，乃以青为将军，击匈奴有功，封长平侯。青三子在襁褓中，皆为列侯。及皇后姊子霍去病亦以军功为冠军侯⁽¹⁾，至大司马票(骠)骑将军。青为大司马大将军。卫氏支属侯者五人。青还，尚平阳主。

(1)霍去病：本书卷五十五有其传。

皇后立七年，而男立为太子⁽¹⁾。后色衰，赵之王夫人、中山李夫人有宠，皆早卒。后有尹婕妤、钩弋夫人更幸⁽²⁾。卫后立三十八年，遭巫蛊事起，江充为奸，太子惧不能自明，遂与皇后共诛充，发兵，兵败，太子亡走⁽³⁾。诏遣宗正刘长乐、执金吾刘敢奉策收皇后玺绶，自杀。黄门苏文、姚定汉舆置公车令空舍，盛以小棺，瘞之城南桐柏⁽⁴⁾。卫氏悉灭。宣帝立，乃改葬卫后，追谥曰思后，置园邑三百家，长丞周卫奉守焉。

(1)男立为太子：时为元狩元年(前122)。(2)更：更替。(3)太子亡走：此事详《武五子传·戾太子传》。(4)瘞(yì)：埋葬。桐柏：亭名。

孝武李夫人，本以倡进⁽¹⁾。初，夫人兄延年性知音⁽²⁾，善歌舞，武帝爱之。每为新声变曲，闻者莫不感动。延年侍上起舞，歌曰：“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³⁾！”上叹息曰：“善！世岂有此人乎！”平阳主因言延年有女弟，上乃召见之，实妙丽善舞。由是得幸，生一男，是为昌邑哀王⁽⁴⁾。李夫人少而早卒，上怜悯(惻)焉，图画其形于甘泉宫。及卫思后废后四年，武帝崩，大将军霍光缘

上雅意⁽⁵⁾，以李夫人配食⁽⁶⁾，追上尊号曰孝武皇后。

(1)倡：乐人。(2)延年：李延年。《佞幸传》有其传。(3)“北方有佳人”之歌：颜师古曰，“非不吝惜城与国也，但以佳人难得。爱悦之深，不觉倾覆。”(4)昌邑哀王：刘髡。《武五子传》有其传。(5)缘：因也。雅意：平素之意。王先谦曰：缘上雅意者，缘上以后礼葬夫人之意。(6)配食：祔祭，配享。

初，李夫人病笃，上自临候之，夫人蒙被谢曰：“妾久寝病，形貌毁坏，不可以见帝。愿以王及兄弟为托。”上曰：“夫人病甚，殆将不起，一见我属(嘱)托王及兄弟，岂不快哉？”夫人曰：“妇人貌不修饰，不见君父⁽¹⁾。妾不敢以燕情见帝⁽²⁾。”上曰：“夫人弟(第)一见我⁽³⁾，将加赐千金，而予兄弟尊官。”夫人曰：“尊官在帝，不在一见。”上复言欲必见之，夫人遂转乡(向)歔歔而不复言⁽⁴⁾。于是上不说(悦)而起。夫人姊妹让之曰⁽⁵⁾：“贵人独不可一见上属(嘱)托兄弟邪？何为恨(很)上如此⁽⁶⁾？”夫人曰：“所以不欲见帝者，乃欲以深托兄弟也。我以容貌之好，得从微贱爱幸于上。夫以色事人者，色衰而爱弛，爱弛则恩绝。上所以孳孳顾念我者⁽⁷⁾，乃以平生容貌也。今见我毁坏，颜色非故，必畏恶吐弃我，意尚肯复追思闵(悯)录其兄弟哉⁽⁸⁾！”及夫人卒，上以后礼葬焉。其后，上以夫人兄李广利为贰师将军⁽⁹⁾，封海西侯，延年为协律都尉。

(1)妇人貌不修饰二句：周寿昌曰：《礼记》，“妇人不饰不敢见舅姑”，李夫人语本此。(2)燕情：谓不严饰。(3)第：但也。(4)转向：转面而向里。歔歔(x x)：叹气；抽噎声。(5)让：责也。(6)很：违也。很上：谓不从上意(王念孙说)。(7)孳孳(liàn liàn)：爱恋不忘。(8)畏恶：王念孙曰：“畏恶”上有“有”字；今本脱之，则文义不明。《御览·皇亲部二》引此，正作“有吐弃我意”；《汉纪》同。照此，此句当读为：“必畏恶，有吐弃我意，尚肯复追思悯录其兄弟哉！”(9)李广利：本书卷六十一有其传。

上思念李夫人不已，方士齐人少翁言能致其神⁽¹⁾。乃夜张灯烛，设帷帐，陈酒肉，而令上居他帐，遥望见好女如李夫人之貌，还幄坐而步。又不得就视，上愈益相思悲感，为作诗曰：“是邪，非邪？立而望之，偏何姗姗其来迟⁽²⁾！”令乐府诸音家弦歌之⁽³⁾。上又自为作赋，以伤悼夫人，其辞曰：

(1)此处有误。“李夫人”当作“王夫人”。周寿昌曰：“《封禅书》，‘上有所幸王夫人，夫人卒，少翁以方，盖夜致王夫人。’是即前所云赵之王夫人，非李夫人也。……《通鉴》据《史记》作王夫人，注曰：齐王闾之母，亦明班史有误也。”施之勉曰：“按：《郊祀志》，‘既灭南粤，嬖臣李延年以好音进。据本传，李夫人之进，则以延年歌北方佳人也。南粤之灭在元鼎六年。是李夫人之召见，当在是年之后。《大宛传》，‘上欲侯宠姬李氏，拜李广利为贰师将军，以往伐宛。是岁，太初元年也。是太初元年，初伐大宛时，李夫人尚在也。《佞幸传》，‘李夫人产昌邑王，延年由是贵，为协律都尉。久亡，延年弟季，与中人乱，出入骄恣。及李夫人卒后，其爱弛，上遂诛延年兄弟宗族。《外戚世家》，‘李夫人早卒。其兄延年以音幸，号协律。兄弟皆坐奸族。是时其长兄广利为贰师将军，伐大宛，不及诛。而上既夷李氏，后怜其家，乃封为海西侯。’据《武纪》，广利伐大宛还，在太初四年春。又据《功臣表》，广利封海西侯，在太初四年四月。则延年兄弟坐奸族，当在太初二三年，李夫人之卒，亦当在其时也。而少翁之诛，在元狩六年，其时李夫人尚未入官，则李夫人卒，断无少翁为致其神，班史之误，可无疑耳。……《封禅书》，‘天子苑有白鹿，以其皮为币，造白金焉。其明年，郊雍，获一角兽，若麋然。明年，少翁以鬼神方见上。少翁以方夜致大夫人。’据《武纪》，以银锡造白金，及皮币，在元狩四年，则获麟在五年，少翁以方见上在六年。是王夫人卒，少翁得以方致其神也。《史记》不误。褚补《史记》，年与事亦并无不合。”(2)姗姗(sh nsh n)：形容女子行

走时缓慢从容。(3)令乐府诸音家弦歌之：《拾遗记》云，武帝思怀李夫人不可复得，时穿昆明之池，泛翔禽之舟，帝自造歌曲，使女伶歌之，时日已西倾，凉风激水，女伶歌声甚道，因赋落叶哀蝉之曲，曰：“罗袂兮无声，玉墀兮尘生，虚房冷而寂寞，落叶依于重扃，望彼美之女兮，安得感余心之未宁。”

美连娟以脩嫫兮⁽¹⁾，命剿绝而不长⁽²⁾，饰新宫以延盼(佇)兮⁽³⁾，混不归乎故乡⁽⁴⁾。惨郁郁其芜秽兮，隐处幽而怀伤，释輿马于山椒兮⁽⁵⁾，奄修夜之不阳⁽⁶⁾。秋气慄以凄泪兮⁽⁷⁾，桂枝落而销(消)亡⁽⁸⁾，神茕茕以遥思兮，精浮游而出疆。诃沈阴以圻(旷)久兮⁽⁹⁾，惜蕃华之未央⁽¹⁰⁾，念穷极之不还兮，惟幼眇(妙)之相羊⁽¹¹⁾。函(含)菱蕀以俟风兮⁽¹²⁾，芳杂袭以弥章，的容与以猗靡兮⁽¹³⁾，缥飘姚乎愈庄⁽¹⁴⁾。燕淫衍而抚楹兮，连流视而娥扬⁽¹⁵⁾，既激感而心逐兮⁽¹⁶⁾，包红颜而弗明⁽¹⁷⁾。欢接狎以离别兮，宵寐(悟)梦之芒芒(茫茫)⁽¹⁸⁾，忽迁化而不反(返)兮，魄放逸以飞扬。何灵魂之纷纷兮，哀裴回(徘徊)以踌躇⁽¹⁹⁾，势路日以远兮，遂荒忽而辞去。超兮西征，屑兮不见⁽²⁰⁾。浸淫敞(愴)，寂兮无音，思若流波⁽²¹⁾，怛兮在心⁽²²⁾。

(1)连娟：纤弱。嫫(hù)：美好。(2)剿：断绝。(3)新宫：待神之处(颜师古说)。或说设帷帐(何焯说)。佇：待也。(4)混：灭也。(5)山椒：山陵(孟康说)。或说山陬(吴恂说)。(6)修：长也。阳：明也。(7)凄泪(lì)：与“凄厉”义同。寒凉。(8)桂枝：桂枝芳香，以喻夫人。(9)沈阴：言在地下。(10)未央：犹未半。言年岁未半。(11)惟：思也，幼眇：犹窈窕。相(xiang)羊：即徜徉，徘徊之意。(12)菱(su)：一种香菜。蕀(f)：敷布；散开。(13)的：明也。容与：安逸自得貌。猗靡：婉顺貌。(14)缥姚：即飘徭。愈庄：越加端庄。(15)燕淫衍而抚楹兮二句：此是回忆平生欢宴之时。娥扬：扬起娥眉。(16)心逐：追思。(17)包红颜而弗明：有二说：一说在坟墓之中不可见(颜师古说)。一说即上诗所云“是邪，非邪”(王先谦说)。(18)宵：夜也。茫茫：渺茫，模糊不清。(19)踌躇：住足。(20)屑：顾惜。(21)思：“恩”之误(王文彬说)。流波：言恩宠不绝。(22)怛：悼也。

乱曰⁽¹⁾：“佳侠函(含)光⁽²⁾，陨朱荣兮，嫉妒闾茸⁽³⁾，将安程兮⁽⁴⁾！方时隆盛，年夭伤兮，弟子增欷⁽⁵⁾，洿沫帐兮⁽⁶⁾。悲愁於邑⁽⁷⁾，喧不可止兮⁽⁸⁾。响不虚应⁽⁹⁾，亦云已兮。嫫妍太息⁽¹⁰⁾，叹稚子兮⁽¹¹⁾，慄不言⁽¹²⁾，倚所恃兮。仁者不誓，岂约亲兮⁽¹³⁾？既往不来，申以信兮⁽¹⁴⁾。去彼昭昭，就冥冥兮，既下新宫⁽¹⁵⁾，不复故庭兮⁽¹⁶⁾。呜呼哀哉，想魂灵兮！”

(1)乱：理也。总结之意。(2)佳侠：美女。(3)闾茸(tàróng)：猥贱；众贼之称。(4)安：何也。程：品级；等次。(5)弟：指夫人弟兄。子：指昌邑王刘髡。(6)洿沫：言涕泪满脸。帐：惆怅。(7)於邑(w yì)：忧郁，哽咽。(8)喧：哀哭不止。(9)响不虚应：言响在空虚中无声应之。(10)嫫妍：忧伤愁损。(11)稚子：幼子。指昌邑王刘髡。(12)慄：哀怆之意。(13)仁者不誓二句：仁者不为盟誓，难道与亲人有约言吗？(14)既往不来二句：死者已逝，生者以此心为信。(15)下：地下。新宫：指新坟。(16)故庭：谓平生所居之宫庭。

其后李延年弟季坐奸乱后宫，广利降匈奴，家族灭矣。

孝武钩弋赵婕妤⁽¹⁾，昭帝母也，家在河间⁽²⁾。武帝巡狩过河间，望气者言此有奇女，天子亟使使召之。既至，女两手皆拳，上自披之⁽³⁾，手即时伸。由是得幸，号曰拳夫人。先是其父坐法宫刑，为中黄门⁽⁴⁾，死长安，葬雍门⁽⁵⁾。

(1)钩弋：汉有钩弋宫(在今陕西长安县西北)，钩弋夫人所居。(2)河间：王国名。治乐成，在今河北献县东南。(3)披：分开。(4)中黄门：给事于宫中的宦者。(5)雍门：

在汉长安西南三十里。

拳夫人进为婕妤，居钩弋宫，大有宠，太始三年生昭帝⁽¹⁾，号钩弋子。任(妊)身十四月乃生⁽²⁾，上曰：“闻昔尧十四月而生，今钩弋亦然⁽³⁾。”乃命其所生门曰尧母门。后卫太子败，而燕王旦、广陵王胥多过失⁽⁴⁾，宠姬王夫人男齐怀王、李夫人男昌邑哀王皆早薨，钩弋子年五六岁，壮大多知(智)，上常言“类我”。又感其生与众异，甚奇爱之，心欲立焉，以其年稚母少，恐女主颀(专)恣乱国家，犹与(豫)久之。

(1)太始三年：前94年。(2)任身：怀孕。(3)钩弋：其下脱“子”字(王念孙说)。

(4)燕王旦：燕刺王刘旦。广陵王胥：广陵厉王刘胥。皆武帝子。《武五子传》有其传。

钩弋婕妤从幸甘泉⁽¹⁾，有过见谴，以忧死⁽²⁾，因葬云阳⁽³⁾。后上疾病，乃立钩弋子为皇太子。拜奉车都尉霍光为大司马大将军⁽⁴⁾，辅少主。明日，帝崩。昭帝即位，追尊钩弋婕妤为皇太后，发卒二万人起云陵，邑三千户。追尊外祖赵父为顺成侯，诏右扶风置园邑二百家，长丞奉守如法。顺成侯有姊君姁，赐钱二百万，奴婢第宅以充实焉。诸昆弟各以亲疏受赏赐。赵氏无在位者，唯赵父追封。

(1)甘泉：甘泉宫。(2)以忧死：褚补《史记·外戚世家》云：“上居甘泉宫，召画工图画周公负成王也。于是左右群臣知武帝意欲立少子也。后数日，帝谴责钩弋夫人。夫人脱簪珥叩头。帝曰：‘引持去，送掖庭狱！’夫人还顾，帝曰：‘趣行，汝不得活。’夫人死云阳宫，时暴风扬尘，百姓感伤。使者夜持棺往葬之，封识其处。其后帝闲居，问左右曰：‘人言云何？’左右对曰：‘人言且立其子，何去其母乎？’帝曰：‘然。是非儿曹愚人所知也。往古国家所以乱也，由主少母壮也。女主独居骄蹇，淫乱自恣，莫能禁也。汝不闻吕后邪？’”(3)云阳：县名。在今陕西淳化西北。据传钩弋夫人葬于甘泉宫南，当地人称之为女陵(颜师古说)。(4)霍光：本书有其传。

孝昭上官皇后。祖父桀，陇西上邽人也⁽¹⁾。少时为羽林期门郎⁽²⁾，从武帝上甘泉，天大风，车不得行，解盖授桀，桀奉盖，虽风常属车⁽³⁾；雨下，盖辄御。上奇其材力，迁未央厩令⁽⁴⁾。上尝体不安，及愈，见马，马多瘦，上大怒：“令以我不复见马邪⁽⁵⁾！”欲下吏，桀顿首曰：“臣闻圣体不安，日夜忧惧，意诚不在马⁽⁶⁾。”言未卒，泣数行下。上以为忠，由是亲近，为侍中，稍迁至太仆⁽⁷⁾。武帝疾病，以霍光为大将军，太仆桀为左将军，皆受遗诏辅少主。以前捕斩反者莽通功，封桀为安阳侯。

(1)陇西：郡名。治狄道(今甘肃临洮)。上邽：县名。今甘肃天水。(2)羽林：汉代皇帝护卫队。期门郎：官名。掌兵出入护卫。(3)桀奉盖二句：上官桀撑着车盖，即使顶风也能跟上车队。(4)未央宫厩令：官名。掌未央宫马厩。属太仆。(5)令：指未央厩令。

(6)诚：实也。(7)太仆：官名。掌皇帝的舆马与马政。

初，桀子安取霍光女，结婚相亲，光每休沐出，桀常代光入决事。昭帝始立，年八岁，帝长姊鄂邑盖长公主居禁中，共(供)养帝。盖主私近子客河间丁外人⁽¹⁾。上与大将军闻之，不绝主欢，有诏外人侍长主。长主内(纳)周扬氏女⁽²⁾，令配偶(偶)帝。时上官安有女，即霍光外孙，安因光欲内(纳)之。光以为尚幼，不听。安素与丁外人善，说外人曰：“闻长主内(纳)女，安子容貌端正，诚因长主时得入为后⁽³⁾，以臣父子在朝而有椒房之重⁽⁴⁾，成之在于足下，汉家故事常以列侯尚主，足下何忧不封侯乎？”外人喜，言于长主。长主以为然，诏召安女入为婕妤，安为骑都尉⁽⁵⁾。月余，遂立为皇后，年甫六岁⁽⁶⁾。

(1)子客：疑为“客子”。陈直曰：“子客”疑即“客子”之误文或变称。曹丕诗云：

“弃置勿复陈，客子常畏人。”“客子”亦见《居延汉简释文》卷一、八十五页，及《赵后传》，盖为两汉人之习俗语。丁外人：姓丁，名外人。(2)周阳氏：淮南王舅赵兼，封周阳侯，侯废，遂氏周阳(周寿昌说)。(3)长主时：谓长主得势之时。(4)椒房：殿名。在未央宫，皇后所居。(5)骑都尉：官名。位低于将军。(6)甫：始；才。

安以后父封桑乐侯，食邑千五百户，迁车骑将军，日以骄淫。受赐殿中，出对宾客言：“与我婿饮，大乐！”见(现)其服饰，使人归，欲自烧物。安醉则裸行内⁽¹⁾，与后母及父诸良人、侍御皆乱⁽²⁾。子病死，仰而骂天。数守大将军光⁽³⁾，为了外人求侯，及桀欲妄官禄外人⁽⁴⁾，光执正，皆不听。又桀妻父所幸充国为太医监⁽⁵⁾，阑入殿中⁽⁶⁾，下狱当死。冬月且尽，盖主为充国入马二十匹赎罪，乃得减死论。于是桀、安父子深怨光而重德盖主。知燕王旦帝兄，不得立，亦怨望，桀、安即记光过失予燕王，令上书告之，又为丁外人求侯。燕王大喜，上书称：子路丧姊⁽⁷⁾，期而不除⁽⁸⁾，孔子非之⁽⁹⁾。子路曰：‘由不幸寡兄弟，不忍除之⁽¹⁰⁾。’故曰‘观过知仁⁽¹¹⁾’。今臣与陛下独有长公主为姊，陛下幸使丁外人侍之，外人宜蒙爵号。”书奏，上以问光，光执不许。及告光罪过，上又疑之，愈亲光而疏桀、安。桀、安浸恚，遂结党与谋杀光，诱征燕王至而诛之，因废帝而立桀。或曰：“当如皇后何？”安曰：“逐麋之狗，当顾菟(兔)邪⁽¹²⁾！且用皇后为尊，一旦人主意有所移，虽欲为家人亦不可得⁽¹³⁾，此百世之一时也。”事发觉，燕王、盖主皆自杀。语在《霍光传》。桀、安宗族既灭，皇后以年少不与(预)谋，亦光外孙，故得不废。皇后母前死，葬茂陵郭东，追尊曰敬夫人，置园邑二百家，长丞奉守如法。皇后自使私奴婢守桀、安家⁽¹⁴⁾。

(1)内：指房。(2)良人：谓妾。侍御：侍女。(3)守：请求。(4)妄官禄：意谓给予官禄而不以才德。(5)充国：人名。史佚其姓。太医监：官名。似属少府太医令(陈直说)。(6)阑入：擅自进入。(7)子路：仲由。孔子弟子。(8)期而不除：言过了一年还不除丧。(9)非：批评。(10)子路不忍除丧事，见《礼记》(颜师古说)。(11)观过知仁：谓子路虽违礼制，然可知其仁。《论语·里仁篇》载孔子曰：“人之过也，各于其党，观过斯知仁矣。”(12)逐麋之狗二句：意谓图大事则不顾细小。(13)家人：指普通人。(14)桀、安家：陈直曰：现今茂陵霍光冢东有四大冢，上官桀父子家当在其内，东去夏侯胜冢二十步。

光欲皇后擅宠有子，帝时体不安，左右及医皆阿意，言宜禁内，虽宫人使令皆为穷裤⁽¹⁾，多其带，后宫莫有进者⁽²⁾。

(1)使令：所使之人。穷裤：缝裆裤。(2)穷裤多带等：其目的在使昭帝不能与其他宫人发生性关系。

皇后立十岁而昭帝崩，后年十四五云。昌邑王贺征即位⁽¹⁾，尊皇后为皇太后。光与太后共废王贺，立孝宣帝。宣帝即位，为太皇太后。凡立四十七年，年五十二，建昭二年崩⁽²⁾，合葬平陵⁽³⁾。

(1)昌邑王贺：刘贺。刘髡之子。《武五子传》附其传。(2)建昭二年：即公元前37年。(3)平陵：汉昭帝陵。在今陕西咸阳市西。

卫太子史良娣，宣帝祖母也。太子有妃，有良娣，有孺子，妻妾凡三等，子皆称皇孙。史良娣家本鲁国⁽¹⁾，有母贞君，兄恭。以元鼎四年入为良娣⁽²⁾，生男进，号史皇孙。

(1)鲁国：王国名。治鲁县(今山东曲阜)。(2)元鼎四年：前113年。

武帝末，巫蛊事起，卫太子及良娣、史皇孙皆遭害⁽¹⁾。史皇孙有一男，号皇曾孙，时生数月，犹坐太子系狱，积五岁乃遭赦。治狱使者邴吉怜皇曾孙无所归⁽²⁾，载以付史恭。恭母贞君年老，见孙孤，甚哀之，自养视焉。

(1)巫蛊事：详《武五子传·戾太子传》。(2)邴吉：即丙吉。本书卷七十四有其传。

后曾孙收养于掖庭，遂登至尊位，是为宣帝。而贞君及恭已死，恭三子皆以旧恩封，长子高为乐陵侯⁽¹⁾，曾为将陵侯，玄为平台侯，及高子丹以功德封武阳侯⁽²⁾，侯者凡四人。高至大司马车骑将军，丹左将军，自有传。

(1)高：史高。以发举反者霍禹功封侯，见《霍光传》、《史丹传》。(2)丹：史丹。

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

史皇孙王夫人，宣帝母也，名翁须⁽¹⁾，太始中得幸于史皇孙⁽²⁾。皇孙妻妾无号位，皆称家人子。征和二年⁽³⁾，生宣帝。帝生数月，卫太子、皇孙败，家人子皆坐诛，莫有收葬者，唯宣帝得全。即尊位后，追尊母王夫人谥曰悼后，祖母史良娣曰戾后，皆改葬，起园邑，长丞奉守。语在《戾太子传》。地节三年⁽⁴⁾，求得外祖母王媪，媪男无故，无故弟武皆随使者诣阙⁽⁵⁾。时乘黄牛车，故百姓谓之黄牛姬。

(1)翁须：“翁嫫”之省文(陈直说)。(2)太始：汉武帝年号，共四年(前96—前

93年)。(3)征和二年：前91年。(4)地节三年：即公元前67年。(5)阙：宫阙。

初，上即位，数遣使者求外家，久远，多似类而非是。既得王媪，令太中大夫任宣与丞相御史属杂考问乡里识知者，皆曰王姬。姬言名妄人，家本涿郡蠡吾平乡⁽¹⁾。年十四嫁为同乡王更得妻。更得死，嫁为广望王迺始妇⁽²⁾，产子男无故、武、女翁须。翁须年八九岁时，寄居广望节侯子刘仲卿宅⁽³⁾，仲卿谓迺始曰：“予我翁须，自养长之。”媪为翁须作缣单衣⁽⁴⁾，送仲卿家。仲卿教翁须歌舞，往来归取冬夏衣。居四五岁，翁须来言“邯郸贾长儿求歌舞者⁽⁵⁾，仲卿欲以我与之。”媪即与翁须逃走，之平乡。仲卿载迺始共求媪，媪惶急，将翁须归，曰：“儿居君家，非受一钱也⁽⁶⁾，奈何欲予它人？”仲卿诈曰：“不也。”后数日，翁须乘长儿车马过门，呼曰：“我果见行，当之柳宿⁽⁷⁾。”媪与迺始之柳宿，见翁须相对涕泣，谓曰：“我欲为汝自言⁽⁸⁾。”翁须曰：“母置之⁽⁹⁾，何家不可以居？自言无益也。”媪与迺始还求钱用，随逐至中山卢奴⁽¹⁰⁾，见翁须与歌舞等比五人同处⁽¹¹⁾，媪与翁须共宿。明日，迺始留视翁须，媪还求钱，欲随至邯郸。媪归，赍买未具，迺始来归曰：“翁须已去，我无钱用随也。”因绝至今，不闻其问⁽¹²⁾。贾长儿妻贞及从者师遂辞⁽¹³⁾：“往二十岁，太子舍人侯明从长安来求歌舞者，请翁须等五人。长儿使遂送至长安，皆入太子家。”及广望三老更始、刘仲卿妻其等四十五人辞，皆验。宣奏王媪悼后母明白，上皆召见，赐无故、武爵关内侯，旬月间，赏赐以巨万计。顷之，制诏御史赐外祖母号为博平君，以博平、蠡吾两县户万一千为汤沐邑⁽¹⁴⁾。封舅无故为平昌侯，武为乐昌侯，食邑各六千户。

(1)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蠡吾：县名。在今河北高阳西南。平乡：乡名。(2)广望：县名。在今河北高阳西。(3)广望节侯：刘忠，中山靖王之子。长子中嗣侯。仲卿或其次子。(4)缣：绢也。(5)邯郸：县名。今河北邯郸。(6)未受一钱：言未尝收一点聘币。(7)柳宿：聚邑名。在今河北定县东北。汉武帝封中山靖王子刘盖为侯国。(8)自信：提出申诉。(9)置之：意谓搁置不言。(10)中山：王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卢奴：县名。在河北定县。(11)等比：与“等辈”同。犹今言伙伴。(12)不闻其问：没有听到其音信。(13)辞：对辞。(14)博平：县名。在今山东在平西北。

初，迺始以本始四年病死⁽¹⁾，后三岁，家乃富贵，追赐谥曰思成侯。诏涿郡治冢室，置园邑四百家，长丞奉守如法。岁余，博平君薨，谥曰思成夫人。诏徙思成侯合葬奉明顾成庙南⁽²⁾，置园邑长丞，罢涿郡思成园。王氏侯者二人，无故子接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而武子商至丞相⁽³⁾，自有传。

(1)本始四年：前70年。(2)顾成庙：史皇孙庙。(3)商：王商。本书卷八十二有其

传。

孝宣许皇后，元帝母也。父广汉⁽¹⁾，昌邑人⁽²⁾，少时为昌邑王郎。从武帝上甘泉，误取它郎鞍以被其马，发觉，吏劾从行而盗，当死，有诏募下蚕室⁽³⁾。后为宦者丞⁽⁴⁾。上官桀谋反时，广汉部索⁽⁵⁾，其殿中庐有索长数尺可以缚人者数千枚⁽⁶⁾，满一筐緘封⁽⁷⁾，广汉索不得，它吏往得之⁽⁸⁾。广汉坐论为鬼薪⁽⁹⁾，输掖庭，后为暴室啬夫⁽¹⁰⁾。时宣帝养于掖庭，号皇曾孙，与广汉同寺居⁽¹¹⁾。时掖庭令张贺⁽¹²⁾，本卫太子家吏，及太子败，贺坐下刑⁽¹³⁾，以旧恩养视皇曾孙甚厚。及曾孙壮大，贺欲以女孙妻之。是时，昭帝始冠，长八尺二寸。贺弟安世为右将军⁽¹⁴⁾，与霍将军同心辅政，闻贺称誉皇曾孙，欲妻以女，安世怒曰：“曾孙乃卫太子后也，幸得以庶人衣食县官，足矣，勿复言子女事。”于是贺止。时许广汉有女平君，年十四五，当为内者令欧侯氏子妇⁽¹⁵⁾。临当入，欧侯氏子死。其母将行卜相，言当大贵，母独喜。贺闻许啬夫有女，乃置酒请之⁽¹⁶⁾，酒酣，为言“曾孙体近⁽¹⁷⁾，下人⁽¹⁸⁾，乃关内侯，可妻也。”广汉许诺。明日姬闻之⁽¹⁹⁾，怒。广汉重令为介⁽²⁰⁾，遂与曾孙，一岁生元帝。数月，曾孙立为帝，平君为婕妤。是时，霍将军有小女，与皇太后有亲⁽²¹⁾。公卿议更立皇后，皆心仪霍将军女⁽²²⁾，亦未有言。上乃诏求微时故剑，大臣知指(旨)，白立许婕妤为皇后。既立，霍光以后父广汉刑人不宜君国，岁余乃封为昌成君。

(1)广汉：姓许，名广汉，字伯。《疏广传》、《盖宽饶传》皆提到“许伯”。(2)昌邑：王国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3)下蚕室：汉代死罪囚，欲就宫刑者听之。蚕室：狱名。宫刑者之居处。(4)宦者丞：宦官。(5)部索：部署搜索。(6)其殿中庐：指上官桀在宫中所止宿的庐舍。(7)緘封：封闭，封口。(8)得之(索)：须得此绳索，作为上官桀谋反之证据。(9)鬼薪：秦汉时刑名。为宗庙采供柴薪，三岁刑。(10)暴(pù)室：汉官署名。属掖庭令。主织作染练。宫中妇女有病及后妃有罪，亦就此室，故称暴室狱。啬夫：小吏名。(11)寺：官舍。(12)掖庭令：官名。掌宫人事。(13)下刑：下体之刑，即宫刑。(14)安世：张安世。张汤之子。《张汤传》附其传。(15)内者令：官名。掌宫中布张诸褻物。属少府。欧侯：姓也。(16)请：召也。召许啬夫饮酒。(17)体近：言其身于皇帝为近亲。(18)下人：中等以下之人。(19)姬：指许广汉之妻。(20)重令为介：令，指掖庭令。贺为令，广汉为啬夫，故重为媒介。(21)皇太后：昭帝上官后。霍光的外孙女。(22)仪：拟也。

霍光夫人显欲贵其小女，道无从⁽¹⁾。明年，许皇后当娠，病。女医淳于衍者，霍氏所爱，尝入宫侍皇后疾。衍夫赏为掖庭户卫⁽²⁾，谓衍“可过辞霍夫人行⁽³⁾，为我求安池监⁽⁴⁾。”衍如言报显。显因生心，辟左右⁽⁵⁾，字谓衍：“少夫幸报我以事⁽⁶⁾，我亦欲报少夫⁽⁷⁾，可乎？”衍曰：“夫人所言，何等不可者⁽⁸⁾！”显曰：“将军素爱小女成君，欲奇贵之，愿以累少夫⁽⁹⁾。”衍曰：“何谓邪？”显曰：“妇人免(娩)乳大故⁽¹⁰⁾，十死一生。今皇后当免(娩)身，可因投毒药去也⁽¹¹⁾，成君即得为皇后矣。如蒙力事成，富贵与少夫共之。”衍曰：“药杂治，当先尝，安可？”显曰：“在少夫为之耳。将军领天下，谁敢言者？缓急相护，但恐少夫无意耳！”衍良久曰：“愿尽力。”即掖附子，⁽¹²⁾赍入长定宫。皇后免(娩)身后，衍取附子并合大(太)医大丸以饮皇后⁽¹³⁾。有顷曰：“我头岑岑也⁽¹⁴⁾，药中得无有毒？”对曰：“无有。”遂加烦懣，崩。衍出，过见显，相劳问⁽¹⁵⁾，亦未敢重谢衍。后人有上书告诸医侍疾无状者，皆收系诏狱，劾不道。显恐急⁽¹⁶⁾，即以状具语光，因曰：“既失

计为之，无令吏急行！”光惊鄂(愕)，默然不应。其后奏上，署衍勿论⁽¹⁷⁾。

(1)道无从：谓无由达到目的。(2)掖庭户卫：为掖庭令之户卫，统属之长称户将(陈直说)。(3)行：指入宫。(4)安池监：官名。陈直曰：《百官表》，少府属官有“上林中十池监”，安池当为十池之一。吴恂曰，安池为“宫禁苑池”。(5)辟(pi)：屏去。(6)少夫：淳于衍之字。报我以事：告诉我求安池盐的事。(7)报少夫：报少夫谋弑许皇后的事。(8)何等不可：意谓什么事都可。(9)累：托也。(10)娩乳：谓产子。(11)去：除去。谓除去皇后。(12)附子：植物名。可入药，有毒。(13)太医：官名。长官为太医令丞。属少府。大丸：丸药名。汉代丸药，有小丸、大丸之分。(14)岑岑：胀痛；烦闷。(15)劳问：慰问。(16)恐急：既恐惧又着急。(17)署：签署意见。

许后立三年而崩，谥曰恭哀皇后，葬杜南，是为杜陵南园⁽¹⁾。后五年，立皇太子，乃封太子外祖父昌成君广汉为平恩侯，位特进。后四年，复封广汉两弟，舜为博望侯，延寿为乐成侯，许氏侯者凡三人。广汉薨，谥曰戴侯，无子，绝。葬南园旁，置邑三百家，长丞奉守如法。宣帝以延寿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辅政。元帝即位，复封延寿中子嘉为平恩侯。奉戴侯后，亦为大司马车骑将军。

(1)杜陵：汉宣帝陵。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

孝宣霍皇后，大司马大将军博陆侯光女也。母显，既使淳于衍阴杀许后，显因为成君衣补⁽¹⁾，治入宫具，劝光内(纳)之，果立为皇后。

(1)衣补：作嫁衣。

初许后起微贱，登至尊日浅⁽¹⁾，从官车服甚节俭，五日一朝皇太后于长乐宫，亲奉案上食⁽²⁾，以妇道共(供)养。及霍后立，亦修许后故事。而皇太后亲霍后之姊子，故常竦体⁽³⁾，敬而礼之。皇后舆驾侍从甚盛，赏赐官属以千万计，与许后时县(悬)绝矣。上亦宠之。颀(专)房燕⁽⁴⁾。立三岁而光薨。后一岁，上立许后男为太子，昌成君者为平恩侯⁽⁵⁾。显怒恚不食，欧(呕)血，曰：“此乃民间时子，安得立？即后有子，反为王邪！”复教皇后令毒太子。皇后数召太子赐食，保阿辄先尝之，后挟毒不得行。后杀许后事颇泄，显遂与诸婿昆弟谋反，发觉，皆诛灭⁽⁶⁾。使有司赐皇后策曰：“皇后荧惑失道，怀不德，挟毒与母博陆宣成侯夫人显谋欲危太子，无人母之恩，不宜奉宗庙衣服⁽⁷⁾，不可以承天命。乌(呜)呼伤哉！其退避宫，上玺绶有司。”霍后立五年，废处昭台宫⁽⁸⁾。后十二岁，徙云林馆，乃自杀，葬昆吾亭东⁽⁹⁾。

(1)登至尊：言立为皇后。(2)案：方形，短足，可备以用餐。犹今东北地区之炕桌。

(3)竦体：直身而立。(4)房燕：房中之乐。(5)者：此字疑衍。(6)皆诛灭：详见《霍光传》。

(7)奉宗庙衣服：言祭祖宗及上陵。案陵园有寝便殿，寝以藏衣冠几杖象生之具，祭毕，入内展示之。(吴恂说)(8)昭台室：在上林苑中。(9)昆吾亭：在今陕西长安县东。

初，霍光及兄骠骑将军去病皆自以功伐封侯居位⁽¹⁾，宣帝以光故，封去病孙山、山弟云皆为列侯⁽²⁾，侯者前后四人。

(1)去病：霍去病。本书卷五十五有其传。(2)山、云：霍山、霍云。皆附见《霍光传》。

孝宣王皇后。其先高祖时有功赐爵关内侯，自沛徙长陵⁽¹⁾，传爵至后父奉光。奉光少时好斗鸡⁽²⁾，宣帝在民间数与奉光会，相识。奉光有女年十余岁，每当适人⁽³⁾，所当适辄死，故久不行。及宣帝即位，召入后宫，稍进为婕妤。是时，馆陶王母华婕妤及淮阳宪王母张婕妤、楚孝王母卫婕妤皆爱幸。

(1)沛：县名。今江苏沛县。长陵：陵名、县名。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2)斗鸡：一种游戏，汉代有斗鸡的习俗。(3)适人：言许配男人。

霍皇后废后，上怜许太子早失母，几为霍氏所害，于是乃选后宫素谨慎而无子者，遂立王婕妤为皇后，令母养太子。自为后后，希见无宠。封父奉光为邛成侯。立十六年，宣帝崩，元帝即位，为皇太后。封太后兄舜为安平侯。后二年，奉光薨，谥曰共(恭)侯，葬长门南，置园邑二百家，长丞奉守如法。元帝崩，成帝即位，为太皇太后。复爵太皇太后弟骏为关内侯，食邑千户。王氏列侯二人，关内侯一人。舜子章，章从弟咸，皆至左右将军。时成帝母亦姓王氏，故世号太皇太后为邛成太后。

(1)许太子：太子为许后所生，故称许太子。

邛成太后凡立四十九年，年七十余，永始元年崩⁽¹⁾，合葬杜陵，称东园⁽²⁾。奉光孙勋坐法免。元始中，成帝太后下诏曰：“孝宣王皇后，朕之姑，深念奉质(贄)共(供)脩之义，恩结于心。惟邛成共侯国废祀绝，朕甚闵(悯)焉。其封共侯曾孙坚固为邛成侯。”至王莽乃绝。

(1)永始元年：前16年。(2)东园：王皇后墓，在今陕西长安县大兆镇杜陵之东，亦称少陵(陈直说)。(3)元始：汉平帝年号，共五年(公元1—5)。(4)贄：初见时所持之礼物。脩：脯也。《仪礼·士昏礼》记妇见姑之礼，“见姑则笄脩”。所谓“脩”，即肉脯或果脯。

汉书新注卷九十七下 外戚传第六十七下

孝元王皇后⁽¹⁾，成帝母也。家凡十侯⁽²⁾，五大司马⁽³⁾，外戚莫盛焉。自有传。

(1)王皇后：王政君。本书有《元后传》。(2)十侯：阳平敬侯王禁(附禁子敬侯凤)、安成侯王崇、平阿侯王谭、红阳侯王立、曲阳侯王根、高平侯王逢时、安介侯王音、新都侯王莽及定陵侯淳于长。(3)五大司马：王凤、王音、王商、王根、王莽。

孝成许皇后，大司马车骑将军平恩侯嘉女也。元帝悼伤母恭哀后居位日浅而遭霍氏之事，故选嘉女以配皇太子。初入太子家，上令常侍黄门亲近者侍送，还白太子欢说(悦)状，元帝喜谓左右：“酌酒贺我！”左右皆称万岁。久之，有一男，失之。及成帝即位，立许妃为皇后，复生一女，失之。

初后父嘉自元帝时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辅政，已八九年矣。及成帝立，复以元舅阳平侯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¹⁾，与嘉并。杜钦以为故事后父重于帝舅⁽²⁾，乃说凤曰：“车骑将军至贵，将军宜尊之敬之，无失其意。盖轻细微眇之渐，必生乖忤之患⁽³⁾，不可不慎。卫将军之日盛于盖侯⁽⁴⁾，近世之事，语尚在于长老之耳⁽⁵⁾，唯将军察焉。”久之，上欲专委任凤，乃策嘉曰：“将军家重身尊，不宜以吏职自累。赐黄金二百斤，以特进侯就朝位⁽⁶⁾。”后岁余薨，谥曰恭侯。

(1)王凤：王禁之长子，王政君之胞兄。(2)杜钦：杜周之孙。《杜周传》附其传。

(3)忤：违也。(4)卫将军：指卫青，武帝卫皇后之弟。盖侯：指王信，武帝之舅。(5)语：含意是卫氏以尊盛，终于夷灭。(6)特进侯：周寿昌曰：此即《续汉志》所谓特侯。《后汉书·邓禹传》注引《汉官仪》曰：诸侯功德优盛、朝廷所敬者，位特进，在三公下。

后聪慧，善史书，自为妃至即位，常宠于上，后宫希得进见。皇太后及帝诸舅忧上无继嗣，时又数有灾异，刘向、谷永等皆陈其咎在于后宫⁽¹⁾。上然其言。于是省减椒房掖庭用度⁽²⁾。皇后乃上疏曰：

(1)刘向：此“刘向”，及下文“上于是采刘向、谷永之言以报”中之“刘向”，均为“杜钦”之误。杨树达曰：“按《永传》确记其事，而《刘向传》则无之。《杜钦传》中却记述其事甚详。《永传》云：‘时对者数十人，永与杜钦与第焉。上皆以其书示后宫。’《五行志》下之下记其事，亦以永、钦二人并列。又下文记帝报许后引《书·高宗彤日》云云，实采自杜钦对策之文，知本传两‘刘向’皆为‘杜钦’之误无疑也。”(2)椒房：殿名。皇后所居。

妾誇布服粝食⁽¹⁾，加以幼稚愚惑，不明义理，幸得免离茅屋之下，备后宫扫除，蒙过误之宠，居非命所当托，洿(污)秽不修，旷职尸官⁽²⁾，数逆至法，逾越制度，当伏放流之诛，不足以塞责。乃壬寅日大长秋受诏⁽³⁾：“椒房仪法，御服舆驾，所发诸官署，及所造作，遗赐外家群臣妾⁽⁴⁾，皆如竟宁以前故事⁽⁵⁾。”妾伏自念，入椒房以来，遗赐外家未尝逾故事，每辄决上⁽⁶⁾，可覆问也。今诚时世异制，长短相补，不出汉制而已，纤微之间，未必可同。若竟宁前与黄龙前⁽⁷⁾，岂相放(仿)哉⁽⁸⁾？家吏不晓⁽⁹⁾，今壹受诏如此，且使妾摇手不得。今言无得发取诸官⁽¹⁰⁾，殆谓未央宫不属妾，不宜独取也。言妾家府亦不当得⁽¹¹⁾，妾窃惑焉。幸得赐汤沐邑以自奉养，亦小发取其中，何害于谊(义)而不可哉？又诏书言服御所造⁽¹²⁾，皆如竟宁前，吏诚不能揆其意，即且令妾被服所为不得不如前⁽¹³⁾。设妾欲作某屏风张于某所，曰故事无有，或不能得，则必绳妾以诏书矣。此二事诚不可行，唯陛下省察。

(1)誇：许皇后之名(李慈铭说)。陈直曰：“‘誇’当为‘媵’字之假借，汉印有‘张

媵’印可证。”或说“誇”乃“托”之讹。吴恂曰：“愚谓‘誇’乃‘托’之讹。‘妾托布服粝食’，犹言妾托生于布服粝食之家，故下云‘幸得免离茅屋之下’也。”(2)尸：主也。尸官：言妄主官职。(3)大长秋：官名。为皇后近侍，多由宦官充任。(4)外家：谓皇后的家族。(5)竟宁：汉元帝最后一个年号，仅一年(前 33)。(6)每辄决上：每事皆奏决于天子，而后敢行。(7)黄龙：汉宣帝最后一个年号，仅一年(前 49)。(8)岂相放(仿)哉：意谓元帝与宣帝奢侈不同，并不一样。(9)家吏：指皇后之官属。(10)今言：今诏书之言。(11)未央宫：为皇帝之宫。故其财物皇后不得取用。(12)言：指家吏之言。(13)这几句意谓诏书所说的是奢侈之制如前，而家吏乃谓被服所为一一如之。

官吏伎恨⁽¹⁾，必欲自胜，幸妾尚贵时，犹以不急事操人⁽²⁾，况今日日益侵，又获此诏，其操约人⁽³⁾，岂有所诉？陛下见(现)妾在椒房，终不肯给妾纤微内(纳)邪⁽⁴⁾？若不私府小取⁽⁵⁾，将安所仰乎？旧故⁽⁶⁾，中宫乃私夺左右之贱增⁽⁷⁾，及发乘舆服辇，言为待诏补⁽⁸⁾，已而贸易其中⁽⁹⁾。左右多窃怨者，甚耻为之。又故事以特牛祠太父母⁽¹⁰⁾，戴侯、敬侯皆得蒙恩以太牢祠⁽¹¹⁾，今当率如故事，唯陛下哀之。

(1)官吏：指宦者为皇后的属吏。伎恨(zhì hèn)：嫉忌狠毒。(2)操：操持；操纵。(3)操约：操纵约束。(4)陛下见(现)妾在椒房二句：意谓陛下对于现在的皇后，竟不肯采纳丝毫的意见吗？(5)私府：汉代皇帝诸侯贵戚等藏钱的府库，以别于皇帝的少府。(6)旧故：谓旧事。(7)中宫：皇后住处。常用为皇后的代称。(8)言：托言。(9)贸易其中：言从中倒手，以劣换优。(10)特牛：公牛。大父母：祖父母。(11)太牢：大的盛牲食器的叫太牢，盛三牲，因之也将祭祀或宴会时并用牛、羊、豕三牲叫太牢。

今吏甫受诏读记⁽¹⁾，直豫言使后知之，非可复若私府有所取也⁽²⁾。其萌芽(芽)所以约制妾者，恐失人理。今但损车驾，及毋若未央宫有所发；遗赐衣服如故事，则可矣。其余诚太迫急，奈何？妾薄命，端遇竟宁前⁽³⁾。竟宁前于今世而比之，岂可耶⁽⁴⁾？故时酒肉有所赐外家，辄上表乃决⁽⁵⁾。又故杜陵梁美人岁时遗酒一石⁽⁶⁾，肉百斤耳。妾甚少之，遗田八子诚不可若是。事率众多⁽⁷⁾，不可胜以文陈⁽⁸⁾。俟自见⁽⁹⁾，索言之⁽¹⁰⁾，唯陛下深察焉！

(1)甫：始也。(2)若：谓如奉诏之前。(3)端：正也。(4)竟宁前于今世而比之二句：意谓今昔不同，不可相比拟。(5)决：断定。(6)杜陵梁美人：宣帝的美人。(7)率：类也。(8)不可胜以文陈：谓以文书陈之不可胜书。(9)俟：待也。自见：言后自见于天子。(10)索：尽也。

上于是采刘向、谷永之言以报曰⁽¹⁾：

(1)刘向：当作“杜钦”。理由前已申述。

皇帝问皇后，所言事闻之。夫日者众阳之宗，天光之贵，王者之象，人君之位也。夫以阴而侵阳，亏其正体，是非下陵上，妻乘夫，贱逾贵之变与(欤)？春秋二百四十二年，变异为众，莫若日蚀大。自汉兴，日蚀亦为吕、霍之属见(现)。以今揆之，岂有此等之效与(欤)？诸侯拘迫汉制，牧相执持之也⁽¹⁾，又安获齐、赵七国之难⁽²⁾？将相大臣怀诚秉忠，唯义是从，又恶有上官、博陆、宣成之谋⁽³⁾？若乃徒步豪桀(杰)，非有陈胜、项梁之群也；匈奴、夷狄，非有冒顿、郅支之伦也⁽⁴⁾。方外内乡(向)⁽⁵⁾，百蛮宾服，殊俗慕义，八州怀德，虽使其怀挟邪意，犹不足忧，又况其无乎？求于夷狄无有，求于臣下无有，微后宫也当⁽⁶⁾，何以塞之⁽⁷⁾？

(1)牧：州牧。相：诸侯王相。(2)齐、赵七国之难：指吴、楚七国之乱。(3)恶(w)：何也。上官：上官桀、安。博陆：博陆侯霍禹。宣成：宣成侯夫人显。(4)冒顿、郅支：皆匈奴单于之名。详见《匈奴传》。(5)内乡：言皆向中国。(6)微：犹言“非”。(7)塞：

当也。

日者，建始元年正月⁽¹⁾，白气出于营室。营室者，天子之后宫也。正月于《尚书》为皇极。皇极者，王气之极也。白者西方之气，其于春当废。今正于皇极之月，兴废气于后宫，视(示)后妾无能怀任(妊)保全者，以著继嗣之微⁽²⁾，贱人将起也。至其九月，流星如瓜，出于文昌⁽³⁾，贯紫宫⁽⁴⁾，尾委曲如龙，临于钩陈⁽⁵⁾，此又章显前尤⁽⁶⁾，著在内也。其后则有北宫井溢，南流逆理，数郡水出，流杀人民。后则讹言传相惊震，女童入殿⁽⁷⁾，咸莫觉知。夫河者水阴⁽⁸⁾，四渎之长，今乃大决，没漂陵邑⁽⁹⁾，斯昭阴盛盈溢，违经绝纪之应也。乃昔之月，鼠巢于树，野鹊变色。五月庚子，鸟焚其巢泰山之域⁽¹⁰⁾。《易》曰：“鸟焚其巢，旅人先笑后号咷。丧牛于易，凶⁽¹¹⁾。”言王者处民上，如鸟之处巢也，不顾恤百姓，百姓畔(叛)而去之，若鸟之自焚也，虽先快意说笑，其后必号而无及也。百姓丧其君，若牛亡其毛也⁽¹²⁾，故称凶。泰山，王者易姓告代之处，今正于岱宗之山⁽¹³⁾，甚可惧也。三月癸未，大风自西摇祖宗寝庙，扬裂帷席，折拔树木，顿僵车辇，毁坏槛屋，灾及宗庙，足为寒心！四月己亥，日蚀东井⁽¹⁴⁾，转旋且索⁽¹⁵⁾，与既无异⁽¹⁶⁾。己犹戊也，亥复水也⁽¹⁷⁾，明阴盛，咎在内。于戊己，亏君体，著绝世于皇极，显祸败及京都。于东井，变怪众备，未重益大，来数益甚⁽¹⁸⁾。成形之祸月以迫切，不救之患日浸萎(屢)深，咎败灼的若此⁽¹⁹⁾，岂可以忽哉⁽²⁰⁾！

(1)建始元年：前32年。(2)著：明也。(3)文昌：斗魁上六星之总称。(4)紫宫：星座名。古代天文学分天体恒星为三垣，中垣有紫微十五星。也称紫宫。(5)钩陈：星名。在紫微垣内，最近北极。借以指后宫。(6)尤：过也。(7)女童入殿：指陈持弓事。见《成纪》及《五行志》下之上。(8)河：指黄河。(9)陵邑：大阜、城邑。(10)五月庚子，鸟焚其巢：钱大昕曰：“《五行志》，‘河平元年二月庚子，泰山山桑谷有鸟焚其巢，’此作‘五月’，误。(下文有三月、四月可证。)”(11)“鸟焚其巢”等句：见《易·旅》上九爻辞。解见《五行志》中之下。(12)牛亡其毛：吴恂曰：“‘毛’疑‘主’字之误。言百姓丧其君，犹牛逃亡其主也。”(13)岱宗：即泰山。(14)东井：星名。即井宿。(15)转旋且索：言须臾之间则欲尽。(16)既：尽也。《春秋》有“日有食之，既”之语，故诏引“既”为言。(17)己犹戊也，亥复水也：张晏曰：“己、戊，皆中官，为君。亥，为水，阴气也。”(18)数：次数。(19)灼灼：明白貌。(20)忽：怠忘。

《书》云“高宗彤日，粤有雉雉。祖己曰：‘惟先假王正厥事⁽¹⁾。’”又曰“虽休勿休，惟敬五刑，以成三德⁽²⁾。”即饬(敕)椒房及掖庭耳。今皇后有所疑，便不便，其条刺⁽³⁾，使大长秋来白之。吏拘于法，亦安足过⁽⁴⁾？盖矫在者过直⁽⁵⁾，古今同之。且财币之省，特牛之祠，其于皇后，所以扶助德美，为华宠也。咎根不除，灾变相袭⁽⁶⁾，祖宗且不血食⁽⁷⁾，何戴侯也！传不云乎？“以约失之者鲜⁽⁸⁾。”审皇后欲从其奢与(欤)？朕亦当法孝武皇帝也。如此则甘泉、建章可复兴矣⁽⁹⁾。世俗岁殊，时变日化，遭事制宜，因时而移，旧之非者，何可放(仿)焉！君子之道，乐因循而重改作。昔鲁人为长府⁽¹⁰⁾。闵子骞曰⁽¹¹⁾：“仍旧贯如之何？何必改作⁽¹²⁾！”盖恶之也。《诗》云：“虽无老成人，尚有典刑，曾是莫听，大命以倾⁽¹³⁾。”孝文皇帝，朕之师也。皇太后，皇后成法也。假使太后在彼时不如职⁽¹⁴⁾，今见亲厚⁽¹⁵⁾，又恶可以逾乎！皇后其刻心秉德，毋违先后之制度，为谊(义)勉行，称顺妇道⁽¹⁶⁾。减省群事，谦约为右⁽¹⁷⁾。其孝东宫⁽¹⁸⁾，毋阙朔望⁽¹⁹⁾，推诚永究⁽²⁰⁾，爰何不臧⁽²¹⁾！养名显行，以息众喧⁽²²⁾，垂则列妾⁽²³⁾，使有法焉⁽²⁴⁾。皇后深惟毋忽！

(1)引文见《尚书·高宗彤日》。此意谓至道之君遭变异，正其事，而异自消。(2)“惟先假王正厥事”：见《尚书·吕刑》。此意谓虽见美勿自谓有德美，当敬慎用五刑(墨、劓、剕、宫、大辟)，以成刚柔正直之三德。(3)条刺：分条书写。(4)过：责也。(5)矫：正也。枉：曲也。(6)袭：沿袭。(7)不血食：不受祭祀。(8)“以约失之者鲜”：见《论语·里仁篇》。约：俭约。鲜：少也。(9)甘泉、建章：二宫名。(10)鲁：春秋时鲁国。长府：藏货物之府。(11)闵子骞：孔子之弟。名损。(12)“仍旧贯如之何”二句：见《论语·先进篇》。仍：因也。旧贯：旧事。(13)“虽无老成人”等句：见《诗经·大雅·荡》。老成人：旧故之臣。典刑：常法。倾：倾危；倾覆。(14)假使太后在彼时不如职：意谓太后在竟宁前服用俭约多不如制。(15)今见亲厚：此指许皇后而言。(16)称：副也。(17)谦约为右：以谦约为先。(18)东宫：指太后。(19)朔望：指朝谒之礼。(20)究：竟也。(21)爰何不臧：谓何事而不善。爰：于也。臧：善也。(22)众喧：众议。(23)垂则列妾：言垂法于后宫诸妾。(24)使有法：言使有法可遵循。

是时大将军凤用事，威权尤盛。其后，比三年日蚀⁽¹⁾，言事者颇归咎于凤矣⁽²⁾。而谷永等遂著之许氏⁽³⁾，许氏自知为凤所不佑⁽⁴⁾。久之，皇后宠亦益衰，而后宫多新爱。后姊平安刚侯夫人谒等为媚道祝诅后宫有身者王美人及凤等⁽⁵⁾，事发觉，太后大怒，下吏考问，谒等诛死，许后坐废处昭台宫⁽⁶⁾，亲属皆归故郡山阳，后弟子平恩侯旦就国。凡立十四年而废，在昭台岁余，还徙长定宫⁽⁷⁾。

(1)比：频也。(2)言事者：指王章等人，见《元后传》。(3)著：附也。(4)佑：助也。(5)平安刚侯：指平安侯王舜之子王章。参考《史记·将相表》及陈直说。媚道：以巫祝之术骗取人的欢心。(6)昭台宫：在上林苑中。(7)长定宫：《三辅黄图》，林光宫有长定宫。

后九年，上怜许氏，下诏曰：“盖闻仁不遗远，谊(义)不忘亲。前平安刚侯夫人谒坐大逆罪，家属幸蒙赦令，归故郡。朕惟平恩戴侯，先帝外祖，魂神废弃，莫奉祭祀，念之未尝忘于心。其还平恩侯旦及亲属在山阳郡者。”是岁，废后败⁽¹⁾。先是废后姊嬖寡居，与定陵侯淳于长私通，因为之小妻。长给之曰⁽²⁾：“我能白东宫，复立许后为左皇后。”废后因嬖私赂遗长，数通书记相报谢。长书有悖慢(慢)⁽³⁾，发觉，天子使廷尉孔光持节赐废后药，自杀，葬延陵交道厩西。

(1)废后：指许后。(2)给：欺骗。(3)废后与淳于长通书事，详见《佞幸传》。延陵交道厩：在今陕西咸阳西北。

孝成班婕妤⁽¹⁾，帝初即位选入后宫。始为少使，蛾(俄)而大幸，为婕妤，居增成舍⁽²⁾，再就馆⁽³⁾，有男，数月失之。成帝游于后庭，尝欲与婕妤同辇载，婕妤辞曰：“观古图画，贤圣之君皆有名臣在侧，三代末主乃有嬖女，今欲同辇，得无近似之乎？”上善其言而止。太后闻之，喜曰：“古有樊姬⁽⁴⁾，今有班婕妤。”婕妤诵《诗》及《窃窈》、《德象》、《女师》之篇⁽⁵⁾。每进见上疏，依则古礼⁽⁶⁾。

(1)班婕妤：班况之女，班彪之姑，班固之祖姑。(2)增成舍：后宫八区之一。据《三辅黄图》，武帝时后宫八区曰：昭阳、飞翔、增成、合欢、兰林、披香、凤皇、鸳鸯等殿。(3)再就馆：言一再到外舍(阳禄观、柘馆)产子。(4)樊姬：春秋时楚庄王夫人。张宴曰：“楚王好田(打猎)，樊姬为不食禽兽之肉。”(5)《诗》：即《诗经》。《窃窈》、《德象》、《女师》：《诗经》以外的诗篇。(6)则：法也。

自鸿嘉后⁽¹⁾，上稍隆于内宠，婕妤进侍者李平，平得幸，立为婕妤。上曰：“始卫皇后亦从微起。”乃赐平姓曰卫，所谓卫婕妤也。其后赵飞燕姊

弟亦从自微贱兴⁽²⁾，逾越礼制，浸盛于前。班婕妤及许皇后皆失宠，希复进见。鸿嘉三年⁽³⁾，赵飞燕谮告许皇后、班婕妤挟媚道，祝诅后宫，署及主上。许皇后坐废。考问班婕妤，婕妤对曰：“妾闻‘死主有命，富贵在天⁽⁴⁾。’修正尚未蒙福，为邪欲以何望？使鬼神有知，不受不臣之诉⁽⁵⁾；如其无知，诉之何益，故不为也。”上善其对，怜悯之，赐黄金百斤。

(1)鸿嘉：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0——前17)。(2)姊弟：姊妹。“从自”二字疑衍一字。(3)鸿嘉三年：前18年。(4)“死生有命”二句：见《论语·颜渊篇》。(5)不臣：指祝诅君主之臣。

赵氏姐弟骄妒，婕妤恐久见危，求共(供)养太后长信宫，上许焉。婕妤退处东宫，作赋自伤悼，其辞曰：

承祖考之遗德兮，何(荷)性命之淑灵⁽¹⁾，登薄躯于宫阙兮，充下陈于后庭⁽²⁾。蒙圣皇之渥惠兮⁽³⁾，当日月之盛明，扬光烈之翕赫兮，奉隆宠于增成⁽⁴⁾。既过幸于非位兮，窃庶几乎嘉时⁽⁵⁾，每寤寐而累息兮⁽⁶⁾，申佩离(纕)以自思⁽⁷⁾，陈女图以镜监(鉴)兮，顾女史而问诗⁽⁸⁾。悲晨妇之作戒兮⁽⁹⁾，哀褒、阎之为邮(尤)⁽¹⁰⁾；美皇、英之女虞兮⁽¹¹⁾，荣任、妣之母周⁽¹²⁾。虽愚陋其靡及兮，敢舍心而忘兹⁽¹³⁾？历年岁而悼惧兮，闵(悯)蕃华之不滋⁽¹⁴⁾。痛阳禄与柘馆兮，仍緦(襪)褌而离灾⁽¹⁵⁾，岂妾人之殃咎兮？将天命之不可求。

(1)荷：负也，任也。(2)陈：列也。(3)渥：厚也。(4)增成：即增成舍。(5)嘉：善也。(6)累息：言惧而喘息。(7)纕：繡衣之带。古时女子嫁人，父亲结其纕而戒之，故云自思。(8)女史：女官名。《周礼》天官、春官所属都有女史。属天官的女史，掌管王后礼仪，佐内治。(9)悲晨妇之作戒兮：《尚书·牧誓》云，“牝鸡之晨，惟家之索”，喻妇人不能操劳男人之事。(10)褒：褒姒。《诗经·小雅·正月》有“赫赫宗周，褒姒灭之”之诗句。阎、阎妻，谓美艳之妻，颜师古注引《诗经·小雅·十月之交》“阎妻煽方处”。此亦指褒姒。尤：罪过。(11)皇、英：娥皇、女英。相传尧的二女。女：妻也。虞：虞舜。(12)任：太任，文王之母。妣：太妣，武王之母。(13)舍：息也。(14)历年岁而悼惧兮二句：意谓时逝不留，年华不再。(15)阳禄、柘馆：二馆名。在上林苑中。班婕妤在此生子，又失子。仍：频也。离：遭遇。

白日忽已移光兮，遂暗莫(暮)而昧幽，犹被覆载之厚德兮，不废捐于罪尤⁽¹⁾。奉共(供)养于东宫兮，托长信之未流，共洒扫于帷幄兮，永终死以为期。愿归骨干山足兮⁽²⁾，依松柏之余休⁽³⁾。

(1)犹被覆载之厚德兮二句：意谓君主犹如天地之厚德，对罪人也不废弃。(2)山足：谓陵下。(3)休：荫也。

重曰⁽¹⁾：潜玄宫兮幽以清，应门闭兮禁闼扃⁽²⁾。华殿坐兮玉阶苔，中庭萋兮绿草生。广室阴兮帷幄暗，户牖虚兮风泠泠⁽³⁾。感帷裳兮发红罗⁽⁴⁾，纷綷綷(粲)兮絜素声⁽⁵⁾。神盼眇兮密靚(静)处，君不御兮谁为荣？俯视兮丹墀，思君兮履綦⁽⁶⁾。仰视兮云屋，双涕兮横流。顾左右兮和颜，酌羽觞兮销(消)忧⁽⁷⁾。惟人生兮一世，忽一过兮若浮。已独享兮高明，处生民兮极休⁽⁸⁾。勉虞(娱)精兮极乐，与福祿兮无期。《绿衣》兮《白华》⁽⁹⁾，自古兮有之。

(1)重曰：言更作赋。(2)应门：正门谓之应门。扃(ji ng)关锁。(3)牖：窗上棊木，窗户。泠泠(líng líng)：冷清貌。(4)感：动也。(5)綷(cuì)粲：象声词。衣服摩擦声。(6)履綦(qí)：鞋带；鞋的饰物。(7)羽觞：略具爵形的酒杯。(8)休：美也。(9)《绿衣》：《诗经·邶风》的篇名，此为丈夫悼念亡妻之作。《白华》：《诗经·小雅》的篇名。此为申后所作，以刺幽王。

至成帝崩，婕妤充奉园陵，薨，因葬园中。

孝成赵皇后，本长安宫人⁽¹⁾。初生时，父母不举，三日不死，乃收养之。及壮，属阳阿主家⁽²⁾，学歌舞，号曰飞燕。成帝尝微行出，过阳阿主，作乐。上见飞燕而说(悦)之，召入宫，大幸。有女弟复召入，俱为婕妤，贵倾后宫。

(1)本长安宫人：吴恂曰：“愚谓‘宫人’下脱一女字。‘本长安宫人女’者，言其本为遣出宫人嫁长安人者之女，故下接云‘初生时。父母不举’也；又曰‘及壮，属阳阿主家’，及‘上见飞燕而悦之，召入宫，大幸’云云，足证其何尝本为宫人也。”(2)阳阿：具名。在今山西阳城西北。

许后之废也，上欲立赵婕妤。皇太后嫌其所出微甚，难之。太后姊子淳于长为侍中，数往来传语，得太后指(旨)，上立封赵婕妤父临为成阳侯。后月余，乃立婕妤为皇后。追以长前白罢昌陵功，封为定陵侯。

皇后既立，后宠少衰，而弟绝幸，为昭仪⁽¹⁾，居昭阳舍，其中庭彤朱，而殿上髹漆⁽²⁾，切(砌)皆铜沓(鍤)黄金涂⁽³⁾，白玉阶，壁带往往为黄金釭⁽⁴⁾，函(含)蓝田璧，明珠，翠羽饰之，自后宫未尝有焉，姊弟颀(专)宠十余年，卒皆无子。

(1)为昭仪：《西京杂记》：赵后体轻腰弱，善行步进退，女弟昭仪不能及也。但昭仪弱骨丰肌，尤工笑语。二人并色如红玉，为当时第一，皆擅宠后宫。(2)髹(xi)：赤黑色的漆。(3)切(砌)，皆铜沓(鍤)黄金涂：《三辅黄图》、《西京杂记》皆作“砌皆铜沓黄金涂”。传文“冒”字衍。砌：台阶。铜鍤(tà)：铜套。(4)壁带：指壁中横木露出的部分。黄金釭(g ng，又读 g ng)：黄金制的环状饰物，套在壁带上。

末年，定陶王来朝，王祖母傅太后私赂遗赵皇后、昭仪，定陶王竟为太子。

明年春，成帝崩。帝素强，无疾病。是时楚思王衍、梁王立来朝，明旦当辞去，上宿供张白虎殿⁽¹⁾。又欲拜左将军孔光为丞相，已刻侯印书赞⁽²⁾。昏夜平善，乡(向)晨，傅裤袜欲起⁽³⁾，因失衣，不能言，昼漏上十刻而崩。⁽⁴⁾民间归罪赵昭仪，皇太后诏大司马莽、丞相、大司空曰⁽⁵⁾：“皇帝暴崩，群众喧哗怪之。掖庭令辅等在后庭左右，侍燕(宴)迫近，杂与御史、丞相、廷尉治问皇帝起居发病状。”赵昭仪自杀。

(1)白虎殿：在未央宫中。(2)赞：延拜之文。(3)傅：着也。(4)漏：指漏壶。古代计时器。漏壶刻有计时的符号，昼夜百刻。(5)大司马莽：王莽。丞相：指孔光。参考《公卿表》、《功臣表》。大司空：指何武。参考《公卿表》及《何武传》。

哀帝既立，尊赵皇后为皇太后，封太后弟侍中驸马都尉钦为新成侯。赵氏侯者凡二人。后数月，司隶解光奏言⁽¹⁾：

(1)司隶：官名。掌纠察京师百官及所辖附近各郡，相当于州刺史。

臣闻许美人及故中宫史曹宫皆御幸孝成皇帝。产子，子隐不见。

臣遣从事掾业、史望验问知状者掖庭狱丞籍武⁽¹⁾，故中黄门王舜、吴恭、靳严，官婢曹晓、道房、张弃⁽²⁾，故赵昭仪御者于客子、王偏、臧兼等，皆曰宫即晓子女，前属中宫，为学事史，通《诗》，授皇后。房与宫对食，元延元年中⁽³⁾，宫语房曰：“陛下幸宫。”后数月，晓入殿中，见宫腹大，问宫。宫曰：“御幸有身。”其十月中，宫乳掖庭牛官令舍⁽⁴⁾，有婢六人。中黄门田客持诏记⁽⁵⁾，盛绿绹方底⁽⁶⁾，封御史中丞印，予武曰：“取牛官令舍妇人新产儿，婢六人，尽置暴室狱⁽⁷⁾，毋问儿男女，谁儿也！”武迎置狱。宫曰：“善臧(藏)我儿胞⁽⁸⁾，丞知是何等儿也⁽⁹⁾！”后三日，客持诏记与武，问“儿死未？手书对牒背。”武即书时：“儿见在，未死。”有顷，客出曰：

“上与昭仪大怒，奈何不杀？”武叩头啼曰：“不杀儿，自知当死；杀之，亦死！”即因客奏封事，曰：“陛下未有继嗣，子无贵贱，唯留意！”奏入，客复持诏记予武曰：“今夜漏上五刻，持儿与舜，会东掖门。”武因问客：“陛下得武书，意何如？”曰：“惶(瞠)也⁽¹⁰⁾。武以儿付舜。舜受诏，内(纳)儿殿中，为择乳母，告‘善养儿，且有赏。毋令漏泄！’舜择弃为乳母，时儿生八九日。后三日，客复持诏记，封如前予武，中有封小绿篋，记曰：“告武以篋中物书予狱中妇人，武自临饮之。”武发篋中有裹药二枚，赫蹄书曰⁽¹¹⁾：“告伟能⁽¹²⁾：努力饮此药，不可复入。女(汝)自知之！”伟能即宫。宫读书已，曰：“果也，欲姊弟擅天下！我儿男也，额上有壮发⁽¹³⁾，类孝元皇帝。今儿安在？危杀之矣⁽¹⁴⁾！奈何令长信得闻之⁽¹⁵⁾？”宫饮药死。后宫婢六人召入，出语武曰：“昭仪言‘女(汝)无过。宁自杀邪，若外家也⁽¹⁶⁾？’我曹言愿自杀⁽¹⁷⁾。”即自缢死⁽¹⁸⁾。武皆表奏状。弃所养儿十一日，宫长李南以诏书取儿去⁽¹⁹⁾，不知所措⁽²⁰⁾。

(1)掖庭狱丞：即掖庭丞。陈直曰：掖庭令丞属少府，《汉旧仪》称为掖庭狱令，中都官有狱者三十六所，当时皆可繁称为某某狱令，与本传文正合。(2)曹晓：曹宫之母。(3)元延元年中：吴恂曰：“愚疑‘房与宫对食’句，似当在‘元延元年中’句下。案：吴氏说似有道理。但‘元延元年中’也可能为原文自注。对食：谓二人偶食。(4)乳：产也。斥官令：官名。(5)诏记：皇帝手写之诏。(6)绿绋方底：绿色绋制的书囊。(7)暴室：官署名。属掖庭令。主织作染练。后妃有罪也就狱于此，故称暴室狱。(8)胞：谓胞之衣。(9)丞知是何等儿也：意谓是天子之儿。(10)瞠：直视貌。(11)赫蹄：赤色的纸。(12)伟能：曹宫之字。(13)额上有壮发：前额有浓发。(14)危：险也。(15)长信：宫名。太后所居。借指太后。(16)若：犹或。(17)曹：辈也。(18)自缢：自缢。(19)宫女：官名。宦者为之。(20)不知所措：言不知置于何处。

许美人前在上林涿沐馆⁽¹⁾，数召入饰室中若舍⁽²⁾，一岁再三召，留数月或半岁御幸。元延二年怀子⁽³⁾，其十一月乳⁽⁴⁾。诏使严持乳医及五种和药丸三⁽⁵⁾，送美人所。后客子、偏、兼闻昭仪谓成帝曰：“常给我言从中宫来⁽⁶⁾，即从中宫来，许美人儿何从生中⁽⁷⁾？许氏竟当复立邪！”恚⁽⁸⁾，以手自⁽⁹⁾，以头击壁户柱，从床上自投地，啼泣不肯食，曰：“今当安置我，欲归耳！”帝曰：“今故告之，反怒为⁽¹⁰⁾！殊不可晓也⁽¹¹⁾。”帝亦不食。昭仪曰：“陛下自知是，不食为何？陛下常自信‘约不负女(汝)’，今美人有子，竟负约，谓何⁽¹²⁾？”帝曰：“约以赵氏，故不立许氏。使天下无出赵氏上者，毋忧也！”后诏使严持绿囊书予许美人，告严曰：“美人当有以予女(汝)，受来，置饰室中帘南⁽¹³⁾。”美人以苇篋一合(盒)盛所生儿⁽¹⁴⁾，緘封，及绿囊报书予严。严持篋书，置饰室帘南去。帝与昭仪坐，使客子解篋緘⁽¹⁵⁾。未已，帝使客子、偏、兼皆出，自闭户，独与昭仪在。须臾开户，呼客子、偏、兼，使緘封篋及绿绋方底，推置屏风东。恭受诏，持篋方底予武，皆封以御史中丞印，曰：“告武：篋中有死儿，埋屏处，勿令人知。”武穿狱楼垣下为坎，埋其中。

(1)上林涿沐馆：上林苑中的涿沐馆。(2)若舍：舍名。在饰室中。(3)元延二年：公元前11年。怀子：怀孕。(4)乳：产子。(5)严：人名。姓靳。乳医：淳于衍。参见本传《许皇后传》。五种：五味药。药丸三：大丸药。(6)给：欺骗。中宫：皇后所居。(7)许美人儿何从生中：谓许美人在内中何以生儿？(8)恚(duì)：怨恨。(9)(d o)捶也。(10)“今故告之，反怒为：谓今日故以许美人产子告诉你，为何反而生怒。(11)晓：告知。(12)谓何：有啥说的？(13)帘：户帘。(14)苇篋：用苇编的筐。(15)緘：束篋之绳。

故长定许贵人及故成都、平阿侯家婢王业、任、公孙习前免为庶人⁽¹⁾，

诏召入，属昭仪为私婢。成帝崩，未幸梓宫⁽²⁾，仓卒(猝)悲哀之时，昭仪自知罪恶大，知业等故许氏、王氏婢，恐事泄，而以大婢羊子等赐与业等各且十人，以慰其意，属(嘱)无道我家过失。

(1)长定许贵人：许后曾居长定宫，故后有此称。成都、平阿侯：成都侯王商、平阿

侯王谭。(2)未幸梓宫：言未入殓。

元延二年五月，故掖庭令吾丘遵谓武曰⁽¹⁾：“掖庭丞吏以下皆与昭仪合通，无可与语者，独欲与武有所言。我无子，武有子，是家轻族人⁽²⁾，得无不敢乎？掖庭中御幸生子者辄死，又饮药伤堕者无数，欲与武共言之大臣，票(驃)骑将军贪奢(嗜)钱⁽³⁾，不足计事，奈何令长信得闻之？”遵后病困，谓武：“今我已死，前所语事，武不能独为也，慎语⁽⁴⁾！”

(1)吾丘遵：姓吾丘，名遵。(2)是家：此人。轻族人：轻易治人罪至族灭。(3)驃骑

将军：指曲阳侯王根。(4)慎语：意谓勿泄其语。

皆在今年四月丙辰赦令前。臣谨案永光三年男子忠等发长陵傅夫人冢⁽¹⁾。事更大赦，孝元皇帝下诏曰：“此朕不当所得赦也。”穷治，尽伏辜，天下以为当。鲁严公夫人杀世子⁽²⁾，齐桓召而诛焉，《春秋》予之⁽³⁾。赵昭仪倾乱圣朝，亲灭继嗣，家属当伏天诛。前平安刚侯夫人谒坐大逆，同产当坐，以蒙赦令，归故郡。今昭仪所犯尤悖逆，罪重于谒，而同产亲属皆在尊贵之位，迫近帷幄，群下寒心，非所以惩恶崇谊(义)示四方也。请事究竟，丞相以下议正法。

(1)永光三年：前41年。(2)鲁严公夫人：春秋时鲁庄公夫人哀姜。(3)《春秋》予

之：事见《公羊传》僖公元年。予：谓许予之。

哀帝于是免新成侯赵钦、钦兄子成阳侯訢⁽¹⁾，皆为庶人，将家属徙辽西郡⁽²⁾。时议郎耿育上疏言：

(1)钦兄子成阳侯訢：钱大昕曰：《外戚侯表》，成阳侯赵临，以皇后父侯，薨，子訢嗣；新成侯钦，以皇后弟封，建平元年皆坐弟昭仪绝继嗣免。《表》以钦与訢皆为昭仪之兄(按：当作昆弟)，《传》以訢为钦兄子，必有一误。(2)辽西郡：郡名。治阳乐(在今辽宁义县西南)。

臣闻继嗣失统，废適(嫡)立庶，圣人法禁，古今至戒。然大(太)伯见历知適(嫡)⁽¹⁾，逡循(巡)固让，委身吴粤⁽²⁾，权变所设，不计常法，致位王季，以崇圣嗣，卒有天下，子孙承业，七八百载，功冠三王，道德最备，是以尊号追及大(太)王。故世必有非常之变，然后乃有非常之谋。孝成皇帝自知继嗣不以时立，念虽未有皇子⁽³⁾，万岁之后未能持国⁽⁴⁾，权柄之重，制于女主，女主骄盛则着(嗜)欲无极，少主幼弱则大臣不使⁽⁵⁾，世无周公抱负之辅，恐危社稷，倾乱天下。知陛下有贤圣通明之德，仁孝子爱之恩，怀独见之明，内断于身，故废后宫就馆之渐，绝微嗣祸乱之根⁽⁶⁾，乃欲致位陛下以安宗庙。愚臣既不能深援安危，定金匱(柜)之计，又不知推演圣德⁽⁷⁾，述先帝之志，乃反覆校省内⁽⁸⁾，暴露私燕(宴)⁽⁹⁾，诬污先帝倾祸之过，成结宠妾妒媚之诛⁽¹⁰⁾，甚失贤圣远见之明，逆负先帝忧国之意。

(1)太伯见历知嫡：言太伯知太王亶父改名王季为历，始知太王立历为嫡嗣之意。(2)

逡巡固让二句：《论衡·谴告篇》云：太王亶父以王季之可立，故易名为历。历者，嫡也。

太伯觉悟，之吴越采药，以避主季。”《吴越春秋》卷五也记及此事。(3)末：犹“老”。

(4)万岁：言晏驾。死之讳称。(5)不使：谓不从。(6)微嗣：谓幼主。(7)演：广也。(8)

省内：宫内。(9)私宴：指皇帝闲宴之私。(10)妒媚：当作“妒媚”。王念孙曰：“妒媚”

二字，义不相属，“媚”当作“媚”。《颜氏家训》已辨之。

夫论大德不拘俗，立大功不合众，此乃孝成皇帝至思所以万万于众臣，陛下圣德盛茂所以符合于皇天也，岂当世庸庸斗筭之臣所能及哉！且褒广将顺君父之美，匡救销(消)灭既往之过，古今通义也。事不当时固争(诤)，防祸于未然，各随指(旨)阿从，以求容媚，晏驾之后，尊号已定⁽¹⁾，万事已讫，乃探迫不及之事⁽²⁾，讪扬幽昧之过⁽³⁾，此臣所深痛也！

(1)尊号已定：指赵氏已称太后。(2)不及：谓已往。(3)讪(jiē)扬：揭发暴露。

愿下有司议，即如臣言，宜宣布天下，使咸晓知先帝圣意所起。不然，空使谤议上及山陵⁽¹⁾，下流后世，远闻百蛮⁽²⁾，近布海内，甚非先帝托后之意也。盖孝子善述父之志，善成人之事，唯陛下省察！

(1)山陵：指已故的皇帝。(2)百蛮：指各族。

哀帝为太子，亦颇得赵太后力，遂不竟其事⁽¹⁾。傅太后恩赵太后⁽²⁾，赵太后亦归心，故成帝母及王氏皆怨之。

(1)竟：追究。(2)恩赵太后：言感赵太后立哀帝为嗣之恩。

哀帝崩，王莽白太后诏有司曰：“前皇太后与昭仪俱侍帷幄，姊弟专宠辂寝⁽¹⁾，执贼乱之谋，残灭继嗣以危宗庙，悖天犯祖⁽²⁾，无为天下母之义。贬皇太后为孝成皇后，徙居北宫。”后月余，复下诏曰：“皇后自知罪恶深大，朝请希阔⁽³⁾，夫妇道，无共(供)养之礼，而有狼虎之毒，宗室所怨，海内之仇也，而尚在小君之位⁽⁴⁾，诚非皇天之心。夫小不忍乱大谋，恩之所不能已者义之所割也⁽⁵⁾，今废皇后为庶人，就其园。”是日自杀。凡立十六年而诛。先是有童谣曰：“燕燕，尾涎涎⁽⁶⁾，张公子，时相见。木门仓琅根，燕飞来，啄皇孙。皇孙死，燕啄矢。”成帝每微行出，常与张放俱，而称富平侯家，故曰张公子。仓琅根，宫门铜钺(环)也。

(1)辂寝：犹专房。(2)祖：谓先帝。(3)阔：犹缺。(4)小君：《论语·季氏篇》云：

“邦君之妻，称诸异邦，曰寡小君。”(5)恩之所不能已者义之所割：意谓以义割恩。(6)

涎涎(diàndiàn)：点水貌。沈钦韩、王先谦等以为“涎涎”之误。李慈铭、施之勉、杨树达以为“涎涎”不误，考证有力，兹不烦举。按：燕子常在水面上飞，以尾点水，涎涎乃状此之词。

孝元傅昭仪，哀帝祖母也。父河内温人⁽¹⁾，早卒，母更嫁为魏郡郑翁妻⁽²⁾，生男恽。昭仪少为上官太后才入⁽³⁾，自元帝为太子，得进幸。元帝即位，立为婕妤，甚有宠。为人有材略，善事人，下至宫人左右，饮酒酹地，皆祝延之⁽⁴⁾。产一男一女，女为平都公主，男为定陶恭王⁽⁵⁾。恭王有材艺，尤爱于上。元帝既重傅婕妤，及冯婕妤亦幸，生中山孝王，上欲殊之于后宫，以二人皆有子为王，上尚在，未得称太后⁽⁶⁾，乃更号曰昭仪，赐以印绶，在婕妤上。昭其仪，尊之也。至成、哀时，赵昭仪、董昭仪皆无子，犹称焉⁽⁷⁾。

(1)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武涉西南)。温：县名。在今河南温县西南。(2)魏郡：

郡名。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3)才人：伎人之号(沈钦韩说)。(4)祝延：祝延年益寿。

(5)定陶恭王：刘康。《宣元六王传》有其传。(6)太后：谓王太后。杨树达曰：据此知王有父在时，母不得称太后也。(7)犹称：言由傅、冯沿用之(王先慎说)。

元帝崩，傅昭仪随王归国，称定陶太后。后十年，恭王薨，子代为王。王母曰丁姬。傅太后躬自养视，既壮大，成帝无继嗣。时中山孝王在。元延四年⁽¹⁾，孝王及定陶王皆入朝⁽²⁾。傅太后多以珍宝赂遗赵昭仪及帝舅票(驃)骑将军王根，阴为王求汉嗣。皆见上无子⁽³⁾，欲豫(预)自结为久长计，更称誉定陶王。上亦自器之，明年，遂征定陶王立为太子，语在《哀纪》。月余，天子立楚孝王孙景为定陶王，奉恭王后。太子议欲谢，少傅阎崇以为“《春

秋》不以父命废王父命⁽⁴⁾，为人后之礼不得顾私亲，不当谢。”太傅赵玄以为当谢，太子从之。诏问所以谢状，尚书劾奏玄，左迁少府，以光禄勋师丹为太傅⁽⁵⁾。诏傅太后与太子母丁姬自居定陶国邸，下有司议皇太子得与傅太后、丁姬相见不(否)，有司奏议不得相见。顷之，成帝母王太后欲令傅太后、丁姬十日至太子家，成帝曰：“太子丞(承)正统，当共(供)养陛下，不得复顾私亲。”王太后曰：“太子小，而傅太后抱养之，今至太子家，以乳母恩耳，不足有所妨。”于是令傅太后得至太子家。丁姬以不小养太子，独不得⁽⁶⁾。

(1)元延四年：前9年。(2)定陶王：刘欣。即位为哀帝。(3)皆见上无子：此句文义不明。杨树达曰：“‘皆’上当有‘昭仪及根’四字。《哀纪》有‘昭仪及根’四字，可证。”(4)《春秋》不以父命废王父命：见《公羊传》哀公三年。王父：祖父。(5)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6)丁姬以不小养太子二句：丁姬因没有在太子小时抚养之，独不得至太子家。

成帝崩，哀帝即位。王太后诏令傅太后、丁姬十日至未央宫。高昌侯董宏希指(旨)，上书言宜立丁姬为帝太后。师丹劾奏⁽¹⁾：“宏怀邪误朝，不道。”上初即位，谦让，从师丹言止。后乃白今王太后下诏，尊定陶恭王为恭皇。哀帝因是曰：“《春秋》‘母以子贵’，尊傅太后为恭皇太后，丁姬为恭皇后，各置左右詹事，食邑如长信宫、中宫。追尊恭皇太后父为崇祖侯，恭皇后父为褒德侯。”后岁余，遂下诏曰：“汉家之制，推亲亲以显尊尊，定陶恭皇之号不宜复称定陶。其尊恭皇太后为帝太太后，丁后为帝太后。”后又更号帝太太后为皇太太后，称永信宫，帝太后称中安宫，而成帝母太皇太后本称长信宫，成帝赵后为皇太后，并四太后，各置少府、太仆，秩皆中二千石。为恭皇立寝庙于京师，比宣帝父悼皇考制度，序昭穆于前殿⁽²⁾。

(1)师丹劾奏：当时王莽与师丹共劾奏。见《师丹传》与《王莽传》。(2)序昭穆：

排列祖先的位次。前殿：庙之前半曰前殿，后半曰寝。

傅太后父同产弟四人，曰子孟、中(仲)叔、子元、幼君。子孟子喜至大司马⁽¹⁾，封高武侯。中(仲)叔子晏亦大司马，封孔乡侯。幼君子商封汝昌侯，为太后父崇祖侯后，更号崇祖曰汝昌哀侯。太后同母弟郑恽前死，以恽子业为阳信侯⁽²⁾，追尊恽为阳信节侯。郑氏、傅氏侯者凡六人⁽³⁾，大司马二人，九卿二千石六人，侍中诸曹十余人。

(1)喜：傅喜。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2)阳信侯：《恩泽侯表》作“阳新侯”。王先谦。王先谦曰：案“信”、“新”同字。(3)六人：当作“四人”王念孙曰：“‘六’当为‘四’。此涉下文‘六人’而误。四人者：一傅喜，二傅晏，三傅商，四郑业也。(并见上文)《五行志》引此正作‘四人’。”

傅太后既尊，后尤骄，与成帝母语，至谓之姬。与中山孝王母冯太后并事元帝，追怨之，陷以祝诅罪，令自杀。元寿元年崩⁽¹⁾，合葬渭陵⁽²⁾，称孝元傅皇后云。

(1)元寿元年：前2年。(2)渭陵：汉元帝陵。在今陕西咸阳东北。

定陶丁姬，哀帝母也，《易》祖师丁将军之玄孙⁽¹⁾。家在山阳瑕丘⁽²⁾，父至庐江太守⁽³⁾。始定陶恭王先为山阳王，而丁氏内(纳)其女为姬。王后姓张氏，其母郑礼，即傅太后同母弟也。太后以亲戚故，欲其有子，然终无有。唯丁姬河平四年生哀帝⁽⁴⁾。丁姬为帝太后，两兄忠、明。明以帝舅封阳安侯。忠早死，封忠子满为平周侯。太后叔父宪、望。望为左将军，宪为太仆。明为大司马票(骠)骑将军辅政。丁氏侯者凡二人，大司马一人，将军、九卿、

二千石六人，侍中诸曹亦十余人。丁、傅以一二年间暴兴尤盛。然哀帝不甚假以权势，权势不如王氏在成帝世也。

(1)丁将军：丁宽。《易》学之始师(祖师)，见《儒林传》。丁宽曾为梁孝王将军拒

吴楚，故称将军。(2)山阳郡：郡名。治昌邑(在今山东金乡西北)。瑕丘：县名。在今山东兖州东北。(3)庐江：郡名。治舒县(在今安徽舒县西南)。(4)河平四年：前25年。

建平二年⁽¹⁾，丁太后崩。上曰：“《诗》云‘谷则异室，死则同穴⁽²⁾’。昔季武子成寝，杜氏之墓在西阶下，请合葬而许之⁽³⁾。附葬之礼，自周兴焉。孝子事亡如事存，帝太后宜起陵恭皇之园。”遣大司马票(骠)骑将军明东送葬于定陶⁽⁴⁾，贵震山东⁽⁵⁾。

(1)建平二年：前5年。(2)“谷则异室”二句：见《诗·王风·大车》。谷：生也。

(3)合葬而许之：此事见《礼记》。季武子：季孙宿。春秋时鲁大夫。(4)定陶：县名。今山东定陶西北。(5)山东：指华山或崑山以东地区。

哀帝崩，王莽秉政，使有司举奏丁、傅罪恶。莽以太皇太后诏皆免官爵，丁氏徙归故郡。莽奏贬傅太后号为定陶共王母。丁太后号曰丁姬。

元始五年⁽¹⁾，莽复言“共王母、丁姬前不臣妾⁽²⁾，至葬渭陵，冢高与元帝山齐⁽³⁾，怀帝太后，皇太后玺绶以葬⁽⁴⁾，不应礼。礼有改葬，请发共王母及丁姬冢，取其玺绶消灭，徙共王母及丁姬归定陶⁽⁵⁾，葬共王冢次，而葬丁姬复其故。”太后以为既已之事，不须复发。莽固争(诤)之，太后诏曰：“因故棺为致椁作冢，祠以太牢。”谒者护既发傅太后冢，崩压杀数百人：开丁姬椁户，火出炎四五丈，吏卒以水沃灭乃得入，烧燔椁中器物。

(1)元始五年：公元5年。(2)不臣妾：谓不遵臣妾之道。(3)山：山陵。(4)怀：挟

带。(5)及丁姬：此三字衍。顾炎武云：“丁姬先已葬定陶，此‘及丁姬’三字衍。”案：下文“葬丁姬复其故”也可证。

莽复奏言：“前共王母生，僭居桂宫，皇天震怒，灾其正殿；丁姬死，葬逾制度，今火焚其停。此天见(现)变以告，当改如媵妾也⁽¹⁾。臣前奏请葬丁姬复故，非是。共王母及丁姬棺皆名粹宫，珠玉之衣非藩妾服，请更以木棺代，去珠玉衣，葬丁姬媵妾之次。”奏可。既开傅太后棺，臭闻数里。公卿在位皆阿莽指(旨)，入钱帛，遣子弟及诸生四夷，凡十余万人，操持作具，助将作掘平共王母、丁姬故冢⁽²⁾，二旬间皆平⁽³⁾。莽又周棘其处以为世戒云⁽⁴⁾。时有群燕数千，衔土投丁姬穿中⁽⁵⁾。丁、傅既败，孔乡侯晏将家属徙合浦⁽⁶⁾，宗族皆归故郡。唯高武侯喜得全，自有传。

(1)媵(yìng)：古代贵族出嫁时随嫁或陪嫁的人。(2)将作：将作大匠。职掌宫室、

宗庙、陵寝及其他土木建筑。(3)皆平：此乃夸张之词。沈钦韩曰：《水经注》载，傅太后废陵，“在霸城西北，王莽奏毁其陵，今其处积土犹高，谓之增墀，又谓之增阜。”杨树达曰：“《水经·济水注》说丁姬墓云：今其坟冢巍然尚秀，隅阿相承，列郭数周，面开重门，南门内夹道有崩碑二所，世尚谓之丁昭仪墓，又谓之长隧陵。盖所毁者傅太后陵耳。丁姬坟墓，事与书建，不甚过毁，未必一如史说也。”(4)周棘：以棘围绕四周。(5)穿中：圻中。(6)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

孝哀傅皇后，定陶太后从弟子也⁽¹⁾。哀帝为定陶王时，傅太后欲重亲，取(娶)以配王。王入为汉太子，傅氏女为妃。哀帝即位，成帝大行尚在前殿⁽²⁾，而傅太后封傅妃父晏为孔乡侯，与帝舅阳安侯丁明同日俱封。时师丹谏，以为“天下自王者所有，亲戚何患不富贵？而仓卒(猝)若是，其不久长矣！”晏封后月余，傅妃立为皇后。傅氏既盛，晏最尊重。哀帝崩，王莽白太皇太后下诏曰：“定陶共王太后与孔乡侯晏同心合谋，背恩忘本，专恣不轨，与

至尊同称号，终没，至乃配食于左坐，悖逆无道。今令孝哀皇后退就桂宫。”后月余，复与孝成赵皇后俱废为庶人，就其园自杀。

(1)从弟子：当作“侄孙”。杨树达曰：“傅后为傅晏之女，晏为定陶太后弟仲叔之

子。然则傅后与定陶太后为侄孙，此云‘从弟子’，误也。”(2)大行：指刚死的皇帝。

孝元冯昭仪，平帝祖母也。元帝即位二年，以选入后宫。时父奉世为执金吾⁽¹⁾。昭仪始为长使，数月至美人，后五年就馆生男，拜为婕妤。时父奉世为右将军光禄勋，奉世长男野王为左冯翊，父子并居朝廷，议者以为器能当其位，非用女宠故也。而冯婕妤内宠与傅昭仪等。

(1)奉世：冯奉世。本书有其传。

建昭中⁽¹⁾，上幸虎圈斗兽，后宫皆坐。熊佚^(逸)出圈，攀槛欲上殿。左右贵人傅昭仪等皆惊走，冯婕妤直前当熊而立，左右格杀熊。上问：“人情惊惧，何故前当熊？”婕妤对曰：“猛兽得人而止，妾恐熊

至御坐，故以身当之。”元帝嗟叹，以此倍敬重焉。傅昭仪等皆惭。明年夏，冯婕妤男立为信都王⁽²⁾，尊婕妤为昭仪。元帝崩，为信都太后，与王俱居储元宫⁽³⁾。河平中⁽⁴⁾，随王之国。后徙中山，是为孝王。

(1)建昭：汉元帝年号，共五年(前38—前34)。(2)信都王：刘兴。后为中山王。《宣元六王传》有其传。(3)储元宫：在上林苑中(据《三辅黄图》)。(4)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

后征定陶王为太子，封中山王舅参为宜乡侯⁽¹⁾。参，冯太后少弟也。是岁，孝王薨，有一男，嗣为王⁽²⁾，时未满岁⁽³⁾，有箝病⁽⁴⁾，太后自养视，数祷祠解⁽⁵⁾。

(1)参：冯参，冯奉世之子。《冯奉世传》附其传。(2)嗣为王：嗣王名箕子，后即位为平帝。(3)未满岁：谓出生未满岁。(4)箝(sh ng)病：一种病名。发病时，呼吸困难。唇口四肢发青。(5)祷祠解：谓祷祠以除灾。

哀帝即位，遣中郎谒者张由将医治中山小王⁽¹⁾。由素有狂易病⁽²⁾，病发怒去，西归长安。尚书簿责擅去状，由恐，因诬言中山太后祝诅上及太后。太后即傅昭仪也，素常怨冯太后，因是遣御史丁玄案验，尽收御者吏及冯氏昆弟在国者百余人，分系洛阳、魏郡、巨鹿。数十日无所得，更使中谒者令史立与丞相长史大鸿胪丞杂治⁽³⁾。立受傅太后指(旨)，几(冀)得封侯，治冯太后女弟习及寡弟妇君之，死者数十人。巫刘吾服祝诅。医徐遂成言习、君之曰“武帝时医修氏刺治武帝得二千万耳⁽⁴⁾，今愈上，不得封侯，不如杀上，令中山王代，可得封。”立等劾奏祝诅谋反，大逆。责问冯太后，无服辞。立曰：“熊之上殿何其勇，今何怯也！”太后还谓左右：“此乃中语⁽⁵⁾，前世事，吏何用知之？是欲陷我效也⁽⁶⁾！”乃饮药自杀。

(1)中郎：官名。掌守门户，出充车骑。谒者：官名。均属郎中令(光禄勋)。(2)狂易病：精神失常，性情狂暴的病。(3)中谒者令：官名。史立：姓史名立。丞相长史：官名。丞相的属官。大鸿胪丞：官名。属大鸿胪。(4)刺治：针灸。(5)中语：宫中之语。(6)欲陷我效：想要诬陷我的微验。

先未死，有司请诛之，上不忍致法，废为庶人，徙云阳宫⁽¹⁾。既死，有司复奏“太后死在未废前。”有诏以诸侯王太后仪葬之。宜乡侯参、君之、习夫及子当相坐者，或自杀，或伏法。参女弁为孝王后，有两女，有司奏免为庶人，与冯氏宗族徙归故郡。张由以先告赐爵关内侯。史立迁中太仆⁽²⁾。

(1)云阳宫：在云阳县的离宫。(2)中太仆：官名。掌宫中的舆马。

哀帝崩，大司徒孔光奏“由前诬告骨肉，立陷人入大辟，为国家结怨于

天下，以取秩迁，获爵邑，幸蒙赦令。请免为庶人，徙合浦”中山卫姬，平帝母也。父子豪。中山卢奴人⁽¹⁾，官至卫尉。子豪女弟为宣帝婕妤，生楚孝王⁽²⁾；长女又为元帝婕妤，生平阳公主。成帝时，中山孝王无子，上以卫氏吉祥，以子豪少女配孝王。元延四年，生平帝。

(1)卢奴：县名。中山国都于此。今河北定县。(2)楚孝王：刘嚣。《宣元六王传》

有其传。

平帝年二岁，孝王薨⁽¹⁾，代为王。哀帝崩⁽²⁾，无嗣，太皇太后与新都侯莽迎中山王立为帝。莽欲颛(专)国权，惩丁、傅行事，以帝为成帝后，母卫姬及外家不当得至京师。乃更立宗室桃乡侯子成都为中山王，奉孝王后，遣少傅左将军甄丰赐卫姬玺绶，即拜为中山孝王后，以苦陘县为汤沐邑⁽³⁾，又赐帝舅卫宝、宝弟玄爵关内侯。赐帝三妹，谒臣号修义君，哉皮为承礼君，鬲子为尊德君，食邑各二千户。莽长子字非莽隔绝卫氏，恐久后受祸，即私与卫宝通书记，教卫后上书谢恩，因陈丁、傅旧恶，几(冀)得至京师。莽白太皇太后诏有司曰：“中山孝王后深分明为人后之义，条陈故定陶博太后，丁姬悖天逆理，上僭位号，徙定陶王于信都⁽⁴⁾，为共王立庙于京师，如天子制，不畏天命，侮圣人言⁽⁵⁾，坏乱法度，居非其制，称非其号。是以皇天震怒，火烧其殿，六年之间大命不遂，祸殃仍重，竟令孝哀帝受其余灾，大失天心，天命暴崩，又令共王祭祀绝废，精魂无所依归。朕惟孝王后深说经义，明镜圣法，惧古人之祸败，近事之咎殃，畏天命，奉圣言，是乃久保一国，长获天禄，而令孝王永享无疆之祀，福祥之大者也。朕甚嘉之。夫褒义赏善，圣王之制，其以中山故安户七千益中山后汤沐邑⁽⁶⁾，加赐及中山王黄金各百斤，增傅相以下秩⁽⁷⁾。”

(1)孝王亮：死于绥和元年(前8)。(2)哀帝崩：死于绥和二年(前7)。(3)苦陘县：属中山国。在今河北无极东北。(4)徙定陶王于信都：意谓以哀帝为定陶王之后。杨树达曰：“立楚孝王孙景为定陶王者，成帝以哀帝为己后，故以景为定陶恭王后也。今徙于信都，是推翻前事，而以哀帝后定陶矣，故莽以为罪也。”(5)为共王立庙京师四句：意谓以哀帝为定陶王后，违反了圣人所谓为人后者为之子之义。(6)故安：县名。在今河北易县东南。据《地理志》，故安县不属中山国，而属涿郡。(7)傅、相：指中山王国的傅、相。

卫后日夜啼泣，思见帝，而但益户邑。字复教令上书求至京师。会事发觉，莽杀宇，尽诛卫氏支属⁽¹⁾。卫宝女为中山王后，免后。徙合浦。唯卫后在⁽²⁾，王莽篡国，废为家人，后岁余卒，葬孝王旁。

(1)尽诛卫氏支属：此事亦见《王莽传》。(2)卫后：中山孝王后。

孝平王皇后，安汉公太傅大司马莽女也。平帝即位，年九岁⁽¹⁾，成帝母太皇太后称制⁽²⁾，而莽秉政。莽欲依霍光故事，以女配帝，太后意不欲也。莽设变诈，令女必入，因以自重，事在《莽传》。太后不得已而许之，遣长乐少府夏侯潘，宗正刘宏、少府宗伯凤、尚书令平晏纳采⁽³⁾，太师光、大司徒马宫、大司空甄丰、左将军孙建、执金吾尹赏、行太常事太中大夫刘歆及太仆、太史令以下四十九人赐皮弁素绩⁽⁴⁾，以礼杂卜筮，太牢祠宗庙，待吉日。明年春，遣大司徒宫、大司空丰、左将军建、右将军甄邯、光禄大夫歆奉乘舆法驾，迎皇后于安汉公第。宫、丰、歆授皇后玺绶⁽⁵⁾，登车称警蹕，便时上林延寿门⁽⁶⁾，入未央宫前殿。群臣就位行礼，大赦天下。益封父安汉公地满百里，赐迎皇后及行礼者，自三公以下至驺宰执事长乐、未央宫、安汉公第者⁽⁷⁾，皆增秩，赐金帛各有差。皇后立三月，以礼见高庙。尊父安汉

公号曰宰衡，位在诸侯王上。赐公夫人号曰功显君⁽⁸⁾，食邑。封公子安为褒新侯，临为赏都侯。

(1)年九岁：指平帝即位时九岁。(2)太皇太后：谓元后王政君。下文简称太后。(3)长乐少府：官名。掌长乐宫事。宗伯凤：姓宗伯，名凤。纳采：即行聘。古婚礼六礼之一。男方向女方送求婚的礼物。(4)尹赏：《酷吏传》有其传。行太常事：暂管太常事务。刘歆：刘向之子。《楚元王传》附其传。皮弁：古冠名。用白鹿皮制作，为视朝的常服。素绩：一作素积。细褶白皮衫。(5)绂(fú)：系印的丝带。(6)便时：吉利的时日。或作方便的时日。上林延寿门：上林苑的延寿门。(7)驺、宰、执事：均小吏名。(8)夫人：当作“太夫人”。参考《王莽传》。

后立岁余，平帝崩。莽立孝宣帝玄孙婴为孺子，莽摄帝位，尊皇后为皇太后。三年，莽即真，以婴为定安公，改皇太后号为定安公太后，太后时年十八矣，为人婉孌有节操⁽¹⁾。自刘氏废，常称疾不朝会。莽敬悼伤哀，欲嫁之，乃更号为黄皇室主⁽²⁾，令立国将军成新公孙建世子豫饰将医往问疾⁽³⁾。后大怒，笞鞭其旁侍御。因发病，不肯起，莽遂不复强也。及汉兵诛莽，燔烧未央宫，后曰：“何面目以见汉家！”自投火中而死。

(1)婉孌(yì)：柔顺貌。(2)黄皇室主：意谓新皇帝的公主。王莽自谓土德，故云黄皇。室主，犹汉称公主。此改称，乃使之绝于汉。(3)豫(xi ng)饰：盛饰。或谓首饰。

赞曰：《易》著吉凶而言谦盈之效，天地鬼神至于人道靡不同之⁽¹⁾。夫女宠之兴，繇(由)至微而体至尊，穷富贵而不以功，此固道家所畏，祸福之宗也。序自汉兴，终于孝平，外戚后庭色宠著闻二十有余人，然其保位全家者，唯文、景、武帝太后及邛成后四人而已。至如史良娣、王悼后、许恭哀后身皆夭折不辜，而家依托旧恩，不敢纵恣，是以能全。其余大者夷灭，小者放流，乌(呜)呼！鉴兹行事，变亦备矣⁽²⁾。

(1)《易》著吉凶而言谦盈之效二句：《周易大传》曰：“天道亏盈而益谦，地道变盈而流谦，鬼神害盈而福谦，人道恶盈而好谦。”此赞用其意。谦：谦虚。盈：不谦；骄满。谦盈之效：谦则吉，盈则凶。靡：无也。(2)变：事变。指西汉一代外戚贵贱吉凶与荣辱存亡的事变。备：详备。

汉书新注卷九十八 元后传第六十八

【说明】本传叙述元帝之后、王莽之姑王政君及其外家的事迹。王政君，初为宫女，因受宠爱而为元帝的皇后。成帝时尊为皇太后，其兄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河平二年(前27)其兄弟谭、商、立、根、逢时五人同日封侯，王氏始专权。哀帝时尊为太皇太后。自召王莽入朝为大司马，可谓引狼入室，演成新莽闹剧。她守藏汉传国玺，王莽讨取，不肯授予，怒骂王莽对汉朝忘恩负义，最后还是交了出去，并接受“新室文母太皇太后”的名号。《汉书》本传写得具体，有些笔墨较为生动。班彪于传未论西汉外戚之患，以元后为剧，说“王莽之兴，由孝元后历汉四世为天下母，隳国六十余载，群弟世权，更持国柄，五将十侯，卒成新都”。王政君其人，实是个愚弱之妇，一生无所作为，观其守玺授玺之事，已可窥斑而见豹；但在专制制度下，竟然鬼使神差，通过地掀起一阵历史的波澜。

孝元皇后⁽¹⁾，王莽之姑也。莽自谓黄帝之后，其《自本》曰⁽²⁾：黄帝姓姚氏，八世生虞舜。舜起妫汭⁽³⁾，以妫为姓。至周武王封舜后妫满于陈，是为胡公，十三世生完。完字敬仲，奔齐，齐桓公以为卿，姓田氏。十一世，田和有齐国，三世称王⁽⁴⁾，至王建为秦所灭。项羽起⁽⁵⁾，封建孙安为济北王。至汉兴，安失国，齐人谓之“王家”，因以为氏。

(1)孝元皇后：王政君。(2)《自本》：犹《自传》。(3)妫(gu)：水名。汭(ruì)：

水的弯曲处。(4)三世：田和有齐国；和卒，子桓公午立；午卒，子威王因齐立，自田和至因齐三世称王。(5)项羽：项籍字羽。本书卷三十一有其传。

文、景间，安孙遂字伯纪，处东平陵⁽¹⁾，生贺，字翁孺。为武帝绣衣御史⁽²⁾，逐捕魏郡群盗坚卢等党与，及吏畏懦逗遛(留)当坐者，翁孺皆纵不诛。它部御史暴胜之等奏杀二千石，诛千石以下⁽³⁾，及通行饮食坐连及者，大部至斩万余人⁽⁴⁾，语见《酷吏传》。翁孺以奉使不称免⁽⁵⁾，叹曰：“吾闻活于人者有封子孙⁽⁶⁾，吾所活者万余人，后世其兴乎！”

(1)东平陵：县名。在今山东章丘西北。(2)绣衣御史：汉武帝时，各地多事，因使一些官吏衣绣衣，持斧仗节，兴兵镇压，号直指使者。此谓御史衣绣衣的使者。(3)诛：谓专诛，不必上奏。(4)大部：大的州。汉有十三刺史部(州)。(5)不称：谓不称职。(6)活千人：此下当有“者”字。杨树达曰：“《后汉书·史弼传论》云：‘活千人者子孙必封。’《注》引此传云：‘活千人者有封孙。’‘活千人’下有‘者’字，是其证。”

翁孺既免，而与东平陵终氏为怨，乃徙魏郡元城委粟里⁽¹⁾，为三老，魏郡人德之。元城建公曰⁽²⁾：“昔春秋沙麓崩，晋史卜之，曰：‘阴为阳雄，土火相乘，故有沙麓崩。后六百四十五年，宜有圣女兴⁽³⁾。’其齐田乎！今王翁孺徙，正直其地⁽⁴⁾，日月当之。元城郭东有五鹿之虚(墟)，即沙鹿地也。后八十年，当有贵女兴天下”云。

(1)魂郡：郡名。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元城：县名。在今河北大名东。(2)建公：姓建。公，尊称。犹今称某公、某老。(3)春秋沙麓崩，……宜有圣女兴：《春秋》僖公十四年云：“秋，八月辛卯，沙鹿崩。”《左传》云：“秋，八月辛卯，沙鹿崩。晋卜偃曰：期年将有火，火亡国。”沙麓：地名。在元城东。李奇曰：“阴，元后也。阳：汉也。王氏舜后，土地。汉，火也。故曰‘土火相乘’，阴盛而沙麓崩。”张晏曰：“阴数八，八八六十四；土数五，故六百四十五岁也。《春秋》僖公十四年，沙麓崩，岁在乙亥，至哀帝元寿二年，哀帝崩，元后始摄政，岁在庚申，沙麓崩后六百四十五岁。”(4)直：当也。

翁孺生禁，字稚君，少学法律长安，为廷尉史⁽¹⁾。本始三年⁽²⁾，生女政君，即元后也。禁有大志，不修廉隅⁽³⁾，好酒色，多取傍妻，凡有四女八男；长女君侠，次即元后政君，次君力，次君弟；长男凤孝卿，次曼元卿，谭子元，崇少子，商子夏，立子叔，根稚卿，逢时季卿。唯凤、崇与元后政君同母。母，適(嫡)妻，魏郡李氏女也。后以妒去，更嫁为河内苟宾妻⁽⁴⁾。

(1)廷尉史：廷尉的属吏。(2)本始三年：即公元前71年。(3)廉隅：棱角。比喻人的品行端方不苟。(4)河内：郡名。治怀县(在今河南武陟西南)。苟：姓也。汉代为“苟”，后代改为苟(陈直说)。

初，李亲任(妊)政君在身⁽¹⁾，梦月入其怀。及壮大，婉顺得妇人道。尝许嫁未行，所许者死。后东平王聘政君为姬，未入⁽²⁾，王薨。禁独怪之，使卜数者相政君⁽³⁾，“当大贵，不可言。”禁心以为然，乃教书，学鼓琴。五凤中⁽⁴⁾，献政君，年十八矣，入掖庭为家人子。

(1)妊：怀孕。(2)东平：王国名。治东平(在今山东东平东)。(3)卜数者：犹今算命者。相：相面。(4)五凤：汉宣帝年号，共四年(前57—前54)。

岁余，会皇太子所爱幸司马良娣病，且死，谓太子曰：“妾死非天命，乃诸娣妾良人更祝诅杀我。”太子怜之，且以为然。及司马良娣死，太子悲恚发病，忽忽不乐，因以过怒诸娣妾，莫得进见者。久之，宣帝闻太子恨过诸娣妾⁽¹⁾，欲顺适其意，乃令皇后择后宫家人子可以虞(娱)侍太子者，政君与在其中，及太子朝，皇后乃见政君等五人，微令旁长御问知太子所欲⁽²⁾。太子殊无意于五人者，不得已于皇后⁽³⁾，强应曰⁽⁴⁾：“此中一人可。”是时政君坐近太子，又独衣绛缘诸于⁽⁵⁾，长御即以为是。皇后使侍中杜辅、掖庭令浊贤交送政君太子宫，见丙殿。得御幸，有身。先是者，太子后宫娣妾以十数，御幸久者七八年，莫有子，及王妃壹幸而有身。甘露三年⁽⁶⁾，生成帝于甲馆画堂⁽⁷⁾，为世適(嫡)皇孙。宣帝爱之，自名曰骭，字太孙，常置左右。

(1)过：犹“责”。(2)长御：宫中婢女之称。(3)不得已于皇后：意谓不得已而应付皇后。(4)强：勉强。(5)蜂缘：绛色的缘衣。缘衣，同毕缘衣，古代贵族女子之服。诸于：即诸汗。古代妇女穿的外衣。(6)甘露三年：即公元前51年。(7)甲馆：《成纪》作“甲观”。“馆”、“观”字同。

后三年⁽¹⁾，宣帝崩，太子即位，是为孝无帝。立太孙为太子，以母王妃为婕妤，封父禁为阳平侯。后三日，婕妤立为皇后，禁位特进，禁弟弘至长乐卫尉。永光二年⁽²⁾，禁薨，谥曰顷侯。长子凤嗣侯，为卫尉侍中。皇后自有子后，希复进见。太子壮大，宽博恭慎，语在《成纪》。其后幸酒⁽³⁾，乐燕(宴)乐⁽⁴⁾，元帝不以为能。而傅昭仪有宠于上，生定陶共王。王多材艺，上甚爱之，坐则侧席⁽⁵⁾，行则同辇，常有意欲废太子而立共王。时凤在位，与皇后、太子同心忧惧，赖侍中史丹拥有(佑)太子，语在《丹传》⁽⁶⁾。上亦以皇后素谨慎，而太子先帝所常留意，故得不废。

(1)后三年：当作“后二年”。成帝自甘露三年(前51)生，至宣帝崩(黄龙元年，前49)，中间仅甘露四年一年，故不得称后三年。(2)永光二年：即公元前42年。(3)幸酒：好酒。(4)乐燕(宴)乐：好燕私之乐。(5)侧席：谓附近御坐。(6)《丹传》：见本书卷八十二。

元帝崩，太子立，是为孝成帝。尊皇后为皇太后，以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事，益封五千户。王氏之兴自凤始。又封太后同母弟崇为安成侯，食邑万户。凤庶弟谭等皆赐爵关内侯，食邑。

其夏，黄雾四塞终日⁽¹⁾。天子以问谏大夫杨兴、博士驷胜等，对皆以为

“阴盛侵阳之气也。高祖之约也，非功臣不侯，今太后诸弟皆以无功为侯，非高祖之约，外戚未曾有也，故天为见(现)异。”言事者多以为然。凤于是惧，上书辞谢曰：“陛下即位，思慕谅闇⁽²⁾，故诏臣凤典领尚书事，上无以明圣德，下无以益政治。今有蒞(享)星天地赤黄之异⁽³⁾，咎在臣凤，当伏显戮，以谢天下。今谅闇已毕，大义皆举，宜躬亲万机，以承天心。”因乞骸骨辞职。上报曰：“朕承先帝圣绪，涉道未深，不明事情，是以阴阳错缪，日月无光，赤黄之气，充塞天下。咎在朕躬，今大将军乃引过自予，欲上尚书事，归大将军印绶，罢大司马官，是明朕之不德也。朕委将军以事，诚欲庶几有成，显先祖之功德。将军其专心固意，辅朕之不逮，毋有所疑。”

(1)四塞：言充满四方。(2)谅闇：指帝王居丧。(3)蒞(bèi)：星芒四射的现象。

后五年，诸吏散骑安成侯崇薨，谥曰共侯。有遗腹子奉世嗣侯，太后甚哀之。明年，河平二年⁽¹⁾，上悉封舅谭为平阿侯，商成都侯，立红阳侯，根曲阳侯，逢时高平侯。五人同日封，故世谓之“五侯”。太后同产唯曼早卒⁽²⁾，余毕侯矣。太后母李亲，苟氏妻，生一男名参，寡居。顷侯禁在时，太后令禁还李亲⁽³⁾。太后怜参，欲以田蚡为比而封之⁽⁴⁾。上曰：“封田氏，非正也。”以参为侍中水衡都尉⁽⁵⁾。王氏子弟皆卿大夫侍中诸曹⁽⁶⁾，分据势官满朝廷。

(1)河平二年：前27年。(2)同产：同母或同父则为同产。(3)还：召还。(4)欲以田蚡为比而封之：田蚡与孝景王后同母异父而得封，故王太后欲比之。田蚡，本书卷五十二有其传。(5)侍中：加官。侍从皇帝，出入宫廷。水衡都尉：官名。掌上林苑，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6)诸曹：指尚书令下设的分曹治事的尚书。

大将军凤用事，上遂谦让无所颡(专)。左右常荐光禄大夫刘向少子歆通达有异材。上召见歆，诵读诗赋，甚说(悦)之，欲以为中常侍⁽¹⁾，召取衣冠。临当拜，左右皆曰：“未晓大将军⁽²⁾。”上曰：“此小事，何须关大将军⁽³⁾？”左右叩头争(诤)之。上于是语风，凤以为不可，乃止。其见惮如此。

(1)中常侍：官名。出入宫廷，侍从皇帝。常为列侯至郎中的加官。(2)晓：犹“白”。

报告，(3)关：关白。

上即位数年，无继嗣，体常不平⁽¹⁾。定陶共王来朝，太后与上承先帝意，遇共王甚厚，赏赐十倍于它王，不以往事为纤介⁽²⁾。共王之来朝也，天子留，不遣归国。上谓共王：“我未有子，人命不讳⁽³⁾，一朝有它⁽⁴⁾，且不复相见。尔长留侍我矣！”其后天子疾益有瘳，共王因留国邸，旦夕侍上，上甚亲重。大将军凤心不便共王在京师，会日蚀，凤因言“日蚀阴盛之象，为非常异。定陶王虽亲，于礼当奉藩在国。今留侍京师，诡正非常⁽⁵⁾，故天见(现)戒。宜遣王之国。”上不得已于风而许之⁽⁶⁾。共王辞去，上与相对涕泣而决。

(1)体常不平：谓多病。(2)不以往事为纤介：谓不以往事(指先帝常欲以代太子事)而有纤介的嫌怨。(3)人命不讳：言人命无常，不可讳。(4)它：指晏驾。(5)诡：违也。

(6)上不得已于风而许之：意谓成帝被王凤所迫，不得已而许之。

京兆尹王章素刚直敢言⁽¹⁾，以为凤建遣共王之国非是，乃奏封事言日蚀之咎矣。天子召见章，延问以事，章对曰：“天道聪明，佑善而灾恶，以瑞异为符效。今陛下以未有继嗣，引近定陶王，所以承宗庙，重社稷，上顺天心，下安百姓。此正义善事，当有祥瑞，何故致灾异？灾异之发，为大臣颡(专)政者也。今闻大将军猥归日蚀之咎于定陶王⁽²⁾，建遣之国，苟欲使天子孤立上，颡(专)擅朝事以便其私，非忠臣也。且日蚀，阴侵阳，臣颡(专)君之咎，今政事大小皆自凤出，天子曾不一举手，凤不内省责，反归咎善人，推

远定陶王。且凤诬罔不忠，非一事也。前丞相乐昌侯商本以先帝外属⁽³⁾，内行笃，有威重，位历将相，国家柱石臣也，其人守正，不肯屈(屈)节随凤委曲，卒用闺门之事为凤所罢⁽⁴⁾，身以忧死，众庶愍之。又凤知其小妇弟张美人已尝适人⁽⁵⁾，于礼不宜配御至尊，托以为宜子，内(纳)之后宫，苟以私其妻弟。闻张美人未尝任(妊)身就馆也⁽⁶⁾。且羌胡尚杀首子以荡肠正世⁽⁷⁾，况于天子而近已出之女也！此三者皆大事，陛下所自见，足以知其余，及它所不见者。凤不可令久典事，宜退使就第，选忠贤以代之。”

(1)王章：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2)猥：犹“曲”。(3)商：王商。(4)卒用闺门之事为凤所罢：此事详《王商传》。(5)小妇：妾也。弟：即妹。适人：许配人。(6)闻张美人未尝妊身就馆：指出王凤所为“宜子”并不属实。(7)羌胡尚杀首子以荡肠正世：意谓羌胡不要他人之子，以保证纯种。肠：疑作“腹”。荡腹：打胎。

自凤之白罢商后遣定陶王也，上不能平。及闻章言，天子感寤(悟)，纳之，谓章曰：“微京兆尹直言⁽¹⁾，吾不闻社稷计！且唯贤知贤，君试为朕求可以自辅者。”于是章奏封事，荐中山孝王舅琅邪太守冯野王“先帝时历二卿，忠信质直，知(智)谋有余。野王以王舅出，以贤复入，明圣主乐进贤也。”上自为太子时数闻野王先帝名卿。声誉出凤远甚，方倚欲以代凤。

(1)微：无也。

初，章每召见，上辄辟左右⁽¹⁾。时太后从弟长乐卫尉弘子侍中青独侧听⁽²⁾，具知章言，以语凤。凤闻之，称病出就第，上疏乞骸骨，谢上曰：“臣材驾愚戆，得以外属兄弟七人封为列侯，宗族蒙恩，赏赐无量。辅政出入七年⁽³⁾，国家委任臣凤，所言辄听，荐士常用。无一功善，阴阳不调，灾异数见(现)，咎在臣凤奉职无状，此臣一当退也。《五经》传记，师所诵说，咸以日蚀之咎在于大臣非其人，《易》曰‘折其右肱⁽⁴⁾’，此臣二当退也。河平以来⁽⁵⁾，臣久病连年，数出在外，旷职素餐，此臣三当退也。陛下以皇太后故不忍诛废，臣犹自知当远流放，又重自念，兄弟宗族所蒙不测，当杀身靡骨死犂鞞下⁽⁶⁾，不当以无益之故有离寝门之心⁽⁷⁾。诚岁余以来⁽⁸⁾，所苦加侵，日日益甚⁽⁹⁾，不胜大愿，愿乞骸骨，归自治养，冀赖陛下神灵，未埋发齿，期月之间，幸得廖愈，复望帷幄，不然，必真沟壑⁽¹⁰⁾。臣以非材见私，天下知臣受恩深也；以病得全骸骨归，天下知臣被恩见哀，重巍巍也⁽¹¹⁾。进退于国为厚，万无纤介之议。唯陛下哀怜！”其辞指(旨)甚哀，太后闻之为垂涕，不御食。

(1)辟：屏去。(2)弘：太后之叔父。音：太后之从父弟。(3)七年：“十年”之误，周寿昌曰：“《杜钦传》钦说凤曰：‘将军深悼辅政十年变异不已。’凤自竟宁元年(前33)辅政，至阳朔初已十年，此当阳朔元年(前24)奏，则‘七’字误也。”(4)“折其右肱”：见《易·丰卦》九三爻辞。(5)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前25)。(6)靡：碎也。(7)寝门：内门。此指宫门。(8)诚：实也。(9)日日：或作“日月”。(10)真：“寘”之误。即填。(11)巍巍：高貌。

上少而亲倚凤，弗忍废，乃报凤曰：“朕秉事不明，政事多阙(缺)，故天变娄(屡)臻，咸在朕躬。将军乃深引过自予，欲乞骸骨而退，则朕将何向焉！《书》不云乎？‘公毋困我⁽¹⁾。’务专精神，安心自持，期于亟廖⁽²⁾，称朕意焉。”于是风起视事。上使尚书劾奏章“知野王前以王舅出补吏，而私荐之，欲令在朝阿附诸侯⁽³⁾；又知张美人体御至尊，而妄称引羌胡杀子荡肠，非所宜言。”遂下章吏，廷尉致其大逆罪，以为“比上夷狄，欲绝继嗣之端；背畔(叛)天子，私为定陶王。”章死狱中，妻子徙合浦⁽⁴⁾。

(1)“公毋困我”见《尚书·周书·浩浩》成王告周公辞。(2)亟：急速。瘳(chū)：病愈。(3)令在朝阿附诸侯：所谓附益之法(杨树达说)。(4)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

自是公卿见凤，侧目而视，郡国守相刺史皆出其门。又以侍中太仆音为御史大夫⁽¹⁾，列于三公。而五侯群弟，争为奢侈，赂遗珍宝，四面而至；后庭姬妾，各数十人，僮奴以千百数，罗钟磬，舞郑女，作倡优，狗马驰逐；大治第室，起土山渐台⁽²⁾，洞门高廊阁道，连属弥望⁽³⁾。百姓歌之曰：“五侯初起，曲阳最怒⁽⁴⁾，坏决高都⁽⁵⁾，连竟(境)外杜⁽⁶⁾，土山渐台，西白虎⁽⁷⁾。其奢侈如此。然皆通敏人事，好士养贤，倾财施予，以相高尚。

(1)侍中：加官。太仆：官名。掌皇帝的舆马和马政。(2)渐台：临水之台。(3)弥望：言望之极目。(4)曲阳：曲阳侯王根。(5)高都：水名。又名渭水。南北流，迁长安城西入渭水。坏决高都：谓引高都水入长安。(6)外杜：指长安城杜门(南出东头第一门)外之下杜城。(7)西：此字上脱“象”字。王念孙曰：《渭水注》、《文选·西征赋注》、《御览·人事部》一百六引此皆作“象西白虎”，《汉纪》同。象，似也。白虎，殿名。在未央宫中。

凤辅政凡十一岁。阳朔三年秋⁽¹⁾，凤病，天子数自临问，亲执其手，涕泣曰：“将军病，如有不可言⁽²⁾，平阿侯谭次将军矣。”凤顿首泣曰：“谭等虽与臣至亲，行皆奢侈，无以率导百姓，不如御史大夫音谨敕⁽³⁾，臣敢以死保之。”及凤且死，上疏谢上，复固荐音自代，言谭等五人必不可用。天子然之。

(1)阳朔三年：前22年。(2)不可言：谓死。(3)敕：整也。

初，谭倨⁽¹⁾，不肯事凤，而音敬凤，卑恭如子，故荐之。凤薨，天子临吊赠宠，送以轻车介士⁽²⁾，军陈(阵)自长安至渭陵⁽³⁾，谥曰敬成侯。子襄嗣侯，为卫尉。御史大夫音竟代凤为大司马车骑将军，而平阿侯谭位特进，领城门兵。谷永说谭，令让不受城门职，由是与音不平，语在《永传》⁽⁴⁾。

(1)据：傲慢。(2)介士：武士。(3)渭陵：汉元帝陵。在今陕西咸阳市西北。(4)《永传》：在本书卷八十五。

音既以从舅越亲用事，小心亲职，岁余，上下诏曰：“车骑将军音宿卫忠正，勤劳国家，前为御史大夫，以外亲宜典兵马，人为将军，不获宰相之封，朕甚谦焉⁽¹⁾！其封音为安阳侯，食邑与五侯等，俱三千户。”

(1)谦(qian)：憾；不满。

初，成都侯商尝病，欲避暑，从上借明光宫⁽¹⁾。后又穿长安城，引内泂水注第中大枝以行船⁽²⁾，立羽盖，张周帷，辑濯(楫櫂)越歌⁽³⁾。上幸商第，见穿城引水，意恨，内衔之，未言。后微行出，过曲阳侯第，又见园中土山渐台似类白虎殿。于是上怒，以让车骑将军音。商、根兄弟欲自黥劓谢太后。上闻之大怒，乃使尚书责问司隶校尉、京兆尹“知成都侯商擅穿帝城，决引泂水，曲阳侯根骄奢僭上，赤墀青琐⁽⁴⁾，红阳侯立父子臧(藏)匿奸猾亡命，宾客为群盗，司隶、京兆皆阿纵不举奏正法。”二人顿首省户下⁽⁵⁾。又赐车骑将军音策书曰：“外家何甘乐祸败⁽⁶⁾，而欲自黥劓，相戮辱于太后前，伤慈母之心，以危乱国！外家宗族强，上一身浸弱日久，今将一施之⁽⁷⁾。君其召诸侯，令待府舍⁽⁸⁾。”是日，诏尚书奏文帝时诛将军薄昭故事。车骑将军音籍稿请罪⁽⁹⁾，商、立、根皆负斧质(钺)谢⁽¹⁰⁾。上不忍诛，然后得已。

(1)明光宫：甘泉宫亦有明光宫(沈钦韩说)。(2)泂水：源于南山，南北流，迳昆明池，入渭水。陂：池也。(3)楫櫂越歌：令执楫櫂人为越歌。(4)赤墀(chí)：赤色涂的地

面或台阶。青琐：门窗上镂刻的青色图纹。(5)二人：指司隶校尉和京兆尹。省：尚书省。

(6)何甘乐祸败：言为何自甘祸败。(7)施之：行刑罚。(8)令待府舍：令总集于王音府舍待诏命。(9)藉稿请罪：坐于草荐上以待刑戮。(10)负斧钺谢：身就斧钺以待刑。

久之，平阿侯谭尧，溢曰安侯，子仁嗣侯。太后怜弟曼早死，独不封，曼寡妇渠供养东宫，子莽幼孤不及等比，常以为语。平阿侯谭、成都侯商及在位多称莽者。久之，上复下诏追封曼为新都哀侯，而子莽嗣爵为新都侯。后又封太后姊子淳于长为定陵侯⁽¹⁾。王氏亲属，侯者凡十人。

(1)淳于长：《佞幸传》有其传。

上悔废平阿侯谭不辅政而薨也，乃复进成都侯商以特进⁽¹⁾，领城门兵，置幕府，得举吏如将军。杜邺说车骑将军音令亲附商，语在《邺传》⁽²⁾。王氏爵位日盛，唯音为修整，数谏正，有忠节，辅政八年，薨。吊赠如大将军，谥曰敬侯。子舜嗣侯，为太仆侍中。特进成都侯商代音为大司马卫将军，而红阳侯立位特进，领城门兵。商辅政四岁，病乞骸骨，天子悯之，更以为大将军，益封二千户，赐钱百万。商薨，吊赠如大将军故事，谥曰景成侯，子况嗣侯。红阳侯立次当辅政，有罪过，语在《孙宝传》⁽³⁾。上乃废立而用光禄勋曲阳侯根为大司马票(驃)骑将军，岁余益封千七百户。高平侯逢时无材能名称，是岁薨，谥曰戴侯，子买之嗣侯。

(1)特进：官名。授予特殊地位的列侯。(2)《邺传》：见本书卷八十五。(3)《孙宝传》：见本书卷七十七。

绥和元年⁽¹⁾，上即位二十余年无继嗣，而定陶共王已薨，子嗣立为王。王祖母定陶傅太后重赂遗票(驃)骑将军根，为王求汉嗣，根为言，上亦欲立之，遂征定陶王为太子。时根辅政五岁矣，乞骸骨，上乃益封根五千户，赐安车驷马，黄金五百斤，罢就第。

(1)绥和元年：前8年。

先是定陵侯淳于长以外属能谋议，为卫尉侍中，在辅政之次。是岁，新都侯莽告长伏罪与红阳侯立相连⁽¹⁾，长下狱死，立就国，语在《长传》⁽²⁾。故曲阳侯根荐莽以自代，上亦以为莽有忠直节，遂擢莽从侍中骑都尉光禄大夫为大司马。

(1)伏罪：以往隐瞒之罪。(2)《长传》：即《佞幸传·淳于长传》。

岁余，成帝崩，哀帝即位。太后诏莽就第，避帝外家。哀帝初优莽，不听。莽上书固乞骸骨而退。上乃下诏曰：“曲阳侯根前在位，建社稷策。侍中太仆安阳侯舜往时护太子家，导朕，忠诚专壹，有旧恩。新都侯莽忧劳国家，执义坚固，庶几与为治，太皇太后诏休就第，朕甚悯焉。其益封根二千户，舜五百户，莽三百五十户，以莽为特进，朝朔望⁽¹⁾。”又还红阳侯立京师⁽²⁾。哀帝少而闻知王氏骄盛。心不能善，以初立，故优之。

(1)朝朔望：朔望日入朝。(2)还：召还。

后月余，司隶校尉解光奏⁽¹⁾：“曲阳侯根宗重身尊，三世据权，五将秉政，天下辐凑(辘)自效⁽²⁾。根行贪邪，臧(赃)累巨万，纵横恣意，大治室第，第中起土山，立两市，殿上赤墀，户青琐⁽³⁾；游观射猎，使奴从者被甲持弓弩，陈为步兵；止宿离宫，水衡共(供)张(帐)，发民治道，百姓苦其役。内怀奸邪，欲管朝政，推亲近吏主簿张业以为尚书，蔽上壅下，内塞王路，外交藩臣，骄奢僭上，坏乱制度。案根骨肉至亲，社稷大臣，先帝弃天下，根不悲哀思慕，山陵未成，公聘取(娶)故掖庭女乐五官殷严、王飞君等⁽⁴⁾，置酒歌舞，捐忘先帝厚恩，背臣子义。及根兄子成都侯况幸得以外亲继父为列

侯侍中，不思报厚恩，亦聘取（娶）故掖庭贵人以为妻，皆无人臣礼，大不敬不道。”于是天子曰：“先帝遇根、况父子，至厚也，今乃背忘恩义！”以根尝建社稷之策⁽⁵⁾，遣就国。免况为遮人，归故郡。根及况父商所荐举为官者，皆罢。

(1)司隶校尉：钱大昕曰，“校尉”二字衍。(2)效：献也。献其款诚。(3)户：其下原有“下”字。《艺文类聚·产业部》、《御览·资产部七》引此皆有“下”字。(王念孙说)(4)公：公然，公开。乐五官：乐官名。(5)根尝建社稷之策：指王根议立哀帝为嗣。

后二岁，傅太后、帝母丁姬皆称尊号。有司奏⁽¹⁾：“新都侯莽前为大司马，贬抑尊号之议，亏损孝道，及平阿侯仁臧（藏）匿赵昭仪亲属，皆就国。”天下多冤王氏。

(1)有司：指丞相朱傅。见《王莽传》。

谏大夫杨宣上封事言：“孝成皇帝深惟宗庙之重，称述陛下至德以承天序，圣策深远，恩德至厚。惟念先帝之意，岂不欲以陛下自代，奉承东宫哉⁽¹⁾！太皇太后春秋七十，数更忧伤⁽²⁾，敕令亲属引领以避丁、傅⁽³⁾。行道之人为之陨涕，况于陛下，时登高远望，独不惭于延陵乎⁽⁴⁾！”哀帝深感其言，复封商中子邑为成都侯。

(1)奉承东宫：言供养太后。(2)更：经历。(3)引领以避：意谓自动退避。(4)延陵：

汉成帝陵。

元寿元年⁽¹⁾，日蚀。贤良对策多颂新都侯莽者，上于是征莽及平阿侯仁还京师侍太后。曲阳侯根薨，国除。

(1)元寿元年：前2年。

明年，哀帝崩，无子，太皇太后以莽为大司马，与共征立中山王奉哀帝后，是为平帝。帝年九岁，当年被疾，太后临朝，委政于莽，莽颺（专）威福。红阳侯立莽诸父，平阿侯仁素刚直，莽内惮之，令大臣以罪过奏遣立、仁就国。莽日诳耀太后，言辅政致太平，群臣奏请尊莽为安汉公。后遂遣使者迫守立、仁令自杀，赐立谥曰荒侯，子柱嗣，仁谥曰刺侯，子术嗣。是岁，元始三年也⁽¹⁾。明年，莽凤（讽）群臣奏立莽女为皇后。又奏尊莽为宰衡，莽母及两子皆封为列侯，语在《莽传》。

(1)元始三年：公元3年。

莽既外壹群臣，令称己功德，又由媚事旁侧长御以下，赂遗以千万数。白尊太后姊妹君侠为广恩君，君力为广惠君，君弟为广施君，皆食汤沐邑，日夜共誉莽。莽又知太后妇人厌居深宫中，莽欲虞（娱）乐以市其权⁽¹⁾，乃令太后四时车驾巡狩四郊，存见孤寡贞妇⁽²⁾。春幸茧馆⁽³⁾，率皇后列侯夫人桑⁽⁴⁾，遵霸水而拔除⁽⁵⁾；夏游御宿、鄂、杜之间⁽⁶⁾；秋历东馆⁽⁷⁾，望昆明⁽⁸⁾，集黄山宫⁽⁹⁾；冬飨（享）饮飞羽⁽¹⁰⁾，校猎上兰⁽¹¹⁾，登长平馆⁽¹²⁾，临泾水而览焉。太后所至属县，辄施恩惠，赐民钱帛牛酒，岁以为常。太后从容言曰：“我始入太子家时，见于丙殿，至今五六十岁尚颇识之⁽¹³⁾。”莽因曰：“太子幸近，可壹往游观，不足以为劳。”于是太后幸太子宫，甚说（悦）。太后旁弄儿病在外舍⁽¹⁴⁾，莽自亲候之。其欲得太后意如此。

(1)娱乐以市其权：意谓通过搞娱乐活动以取得其权力。(2)存见：抚慰；视察。(3)茧馆：养蚕产茧之处。在上林苑中。(4)桑：采桑。用以饲蚕。(5)遵：循也，谓沿着水边。拔（fú）除：古代除凶去垢的仪式。(6)御宿：苑名。在汉长安城南。杜：县名。在今陕西长安县西。鄂：县名。今陕西户县。(7)东馆：在昆明池中。沈钦韩曰：《黄图》：豫中观，武帝造在昆明池中，亦曰昆明观，即东馆。“观”、“馆”字通。(8)昆明：即昆明

池。在今西安市西南。(9)黄山宫：在槐里县(在今陕西兴平县南)。(10)飞羽：宫名。扬雄《元后诔》有“大射亨饮，飞羽之门”句。《黄图》：未央宫有东明、飞羽。(11)上兰：观名。在上林苑中。(12)长平馆：又名长平观。(13)识：记也。(14)弄儿：狎近戏弄之儿童。

平帝崩，无子，莽征宣帝玄孙选最少者广戚侯子刘婴⁽¹⁾，年二岁，托以卜相为最吉。乃风(讽)公卿奏请立婴为孺子，令宰衡安汉公莽践祚居摄，如周公傅成王故事。太后不以为可，力不能禁，于是莽遂为摄皇帝，改元称制焉。俄而宗室安众侯刘崇及东郡太守翟义等恶之⁽²⁾，更举兵欲诛莽。太后闻之，曰：“人心不相远也⁽³⁾。我虽妇人，亦知莽必以是自危，不可。”其后，莽遂以符命自立为真皇帝，先奉诸符瑞以白太后，太后大惊。

(1)广戚侯：刘显，楚孝王之孙，见《王子侯表》。(2)翟义：翟方进之子。《翟方进传》附其传。(3)人心不相远：言人之所见略同。

初，汉高祖入咸阳至霸上，秦王子婴降于轺道，奉上始皇玺。及高祖诛项籍，即天子位，因御服其玺，世世传受，号曰汉传国玺。以孺子未立，玺藏(藏)长乐宫。及莽即位，请玺，太后不肯授莽。莽使安阳侯舜谕指(旨)。舜素谨敕，太后雅爱情之。舜既见，太后知其为莽求玺，怒骂之曰：“而属父子宗族蒙汉家力⁽¹⁾，富贵累世，既无以报，受人孤寄⁽²⁾，乘便利时，夺取其国，不复顾恩义。人如此者，狗猪不食其余，天下岂有而兄弟邪！且若自以金柜符命为新皇帝，变更正朔服制，亦当自更作玺，传之万世，何用此亡国不祥玺为，而欲求之？我汉家老寡妇，旦暮且死，欲与此玺俱葬，终不可得！”太后因涕泣而言，旁侧长御以下皆垂涕。舜亦悲不能自止，良久乃仰谓太后：“臣等已无可言者⁽³⁾。莽必欲得传国玺，太后宁能终不与邪！”太后闻舜语切，恐莽欲胁之，乃出汉传国玺，投之地以授舜⁽⁴⁾，曰：“我老已死，如而兄弟，今族灭也⁽⁵⁾！”舜既得传国玺，奏之，莽大说(悦)，乃为太后置酒未央宫渐台，大纵众乐。

(1)而：你也。而属：你们。(2)孤寄：言以孤儿托之。寄：托也。(3)已无可言者：意谓事已如此，再无可说的了。(4)投之地以授舜：沈钦韩曰：《玉玺记》：元后出玺投地，至上螭一角缺。(5)今：犹“即”。

莽又欲改太后汉家旧号，易其玺缓，恐不见听，而莽疏属王谏欲谄莽，上书言：“皇天废去汉而命立新室，太皇太后不宜称尊号，当随汉废，以奉天命。”莽乃车驾至东宫，亲以其书白太后。太后曰：“此言是也⁽¹⁾！”莽因曰：“此悖德之臣也，罪当诛！”于是冠军张永献符命铜壁⁽²⁾，文言“太皇太后当为新室文母太皇太后”。莽乃下诏曰：“予视(示)群公，咸曰‘休哉⁽³⁾！其文字非刻非画，厥性自然。’予伏念皇天命予为子，更命太皇太后为‘新室文母太皇太后’，协于新故交代之际⁽⁴⁾，信于汉氏。哀帝之代，世传行诏筹，为西王母共(供)具之祥⁽⁵⁾，当为历代母⁽⁶⁾，昭然著明。予祇畏天命，敢不钦承！谨以令月吉日，亲率群公诸侯卿士，奉上皇太后玺绂，以当顺天心，光于四海焉。”太后听许。莽于是鸩杀王谏，而封张永为贡符子。

(1)“此言是也”：恚怒之辞(颜师古说)。(2)冠军：侯国名。汉武帝封霍去病冠军侯之国。在今河南邓县西北。(3)休：美也。(4)协于新故交代之际：李慈铭曰：谓合于汉新交代之际，“故”谓汉，“新”谓莽也。“新室文母”四字合于新，“太皇太后”四字合于汉也。(5)西王母事，见《哀帝纪》建平四年及《五行志》。(6)当为历代母：谓太后，既是汉室母，又当为新室母。(7)子：王莽的爵号之一。

初，莽为安汉公时，又谄太后，奏尊元帝庙为高宗，太后晏驾后当以礼

配食云。及莽改号大后为新室文母，绝之于汉，不令得体元帝⁽¹⁾。堕坏孝元庙，更为文母太后起庙，独置孝元庙故殿以为文母撰食堂⁽²⁾，既成，名曰长寿宫。以太后在，故未谓之庙。莽以太后好出游观，乃车驾置酒长寿宫，请太后。既至，见孝元庙废彻涂地，太后惊，泣曰：“此汉家宗庙，皆有神灵，与(预)何治而坏之⁽³⁾！且使鬼神无知，又何用庙为！如令有知，我乃人之妃妾，岂宜辱帝之堂以陈馈食哉！”私谓左右曰：“此人嫚(慢)神多矣，能久得祐乎！”饮酒不乐而罢。

(1)体：夫妇一体之“体”。(2)撰食堂：供给宴饮之堂。(3)预：干预。预何治而坏之：谓此有何干预，而必欲破坏之。

自莽篡位后，知太后怨恨，求所以媚太后无不为，然愈不说(悦)。莽更汉家黑貂，著黄貂⁽¹⁾，又改汉正朔伏腊日⁽²⁾。太后令其官属黑貂，至汉家正腊日，独与其左右相对饮酒食⁽³⁾。

(1)更：改也。汉家侍中著黑貂，王莽改为黄貂，此乃改制行为。(2)正朔：指历法。伏腊日：夏天的伏日与冬天的腊日之合称。详见《王莽传》。(3)饮酒食：王念孙曰：《御览·服章部五》引此“食”下有“肉”字，于义为长。

太后年八十四，建国五年二月癸丑崩⁽¹⁾。三月乙酉，合葬渭陵。莽诏大夫扬雄作诔曰⁽²⁾：“太阴之精，沙麓之灵，作合于汉，配元生成。”著其协于元城沙麓。太阴精者，谓梦月也。太后崩后十年，汉兵诛莽。

(1)建国五年：公元13年。(2)诔(lì)：哀悼死者之文。犹今悼词。

扬雄所作《元后诔》，全文见《艺文类聚》十五、《古文苑》，严可均辑入《全汉文》。

初，红阳侯立就国南阳⁽¹⁾，与诸刘结恩，立少子丹为中山太守⁽²⁾。世祖初起⁽³⁾，丹降为将军，战死。上闵(悯)之，封丹子泓为武桓侯。至今⁽⁴⁾。

(1)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2)中山：郡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3)世祖：东汉光武帝刘秀。(4)今：指班氏之世。

司徒掾班彪曰：三代以来，《春秋》所记，王公国君，与其失世，稀不以女宠。汉兴，后妃之家吕、霍、上官，几危国者数矣。及王莽之兴，由孝元后历汉四世为天下母，飨(享)国六十余载，群弟世权，更持国柄⁽¹⁾，五将十侯⁽²⁾，卒成新都。位号已移于天下，而元后卷卷(拳拳)犹握一玺⁽³⁾，不欲以授莽，妇人之仁，悲夫！

(1)更：更替。(2)五将：指王凤、王音、王商、王根、王莽等五大司马。十侯：阳平侯王禁(王凤嗣)、安成侯王崇、平阳侯王谭、成都侯王商、红阳侯王立、曲阳侯王根、高平侯王逢时、安阳侯王音、新都侯王莽，以及定陵侯淳于长。(3)拳拳：忠诚；恳切。

汉书新注卷九十九上 王莽传第六十九上

【说明】本传上、中、下三分卷叙述王莽其人其事，以及围绕此人而展开的复杂的矛盾和激烈的斗争。王莽为人处世，颇有一套手腕，执政改制，更有一套新法，起初受人拥戴，后来引起众怒，在各族反抗、民众起义的情况下垮台被杀。这是个复杂的人物，其改制更是个复杂的问题，历来唾骂者多，大致是以成败论人或随唱《汉书》的调子；如今议论不一，评价有异，看来已进入具体分析。本传卷上，写王莽步步高升，登上了皇帝宝座，以“诈”、“外交英俊”、“内事诸父”、“匿情求名”、“色厉言方”、“诬罔天下”等语，言其为人处世好耍手腕，猎取权位。卷中，写王莽称帝后的政治措施及其差错。以“号令变易”、“好为大言”、“畏备臣下”、“制度烦碎”等语，概言其胡乱改制，为政多失，引起多种矛盾。卷下，写王莽遭到民众反对。终于覆亡。以“视(示)为自安”、“莽尤安之”、“莽差以自安”、“外欲视(示)以自安”等语，讥其实不安宁，以“忧惧”、“搏心大哭”、“时不食，少气困”，言其不安而丧身。传末之论以“色取仁而行违”、“自以黄虞复出”、“毒流诸夏”、“诵《六艺》以文奸言”等以概王莽；而归结“圣王驱除”，即刘秀中兴。如不考究思想内容，此传可谓汉代传记佳作。

王莽字巨君，孝元皇后之弟子也⁽¹⁾。元后父及兄弟皆以元、成世封侯⁽²⁾，居位辅政，家凡九侯、五大司马⁽³⁾。语在《元后传》。唯莽父曼蚤(早)死，不侯⁽⁴⁾。莽群兄弟皆将军五侯子⁽⁵⁾，乘时侈靡，以舆马声色佚(逸)游相高⁽⁶⁾，莽独孤贫，因折节为恭俭⁽⁷⁾。受《礼经》⁽⁸⁾，师事沛郡陈参⁽⁹⁾，勤身博学，被服如儒生。事母及寡嫂，养孤兄子，行甚敕备⁽¹⁰⁾。又外交英俊，内事诸父⁽¹¹⁾，曲有礼意⁽¹²⁾。阳朔中⁽¹³⁾，世父大将军凤病⁽¹⁴⁾，莽侍疾，亲尝药，乱首垢面，不解衣带连月⁽¹⁵⁾。凤且死，以托太后及帝⁽¹⁶⁾，拜为黄门郎⁽¹⁷⁾，迁射声校尉⁽¹⁸⁾。

(1)孝元皇后(前71——公元13)：王政君。本书有其传。(2)元、成世：元帝、成帝时期。封侯：王政君之父王禁封阳平侯，兄王凤继之为侯，弟王谭封平阿侯，王崇封安成侯，王商封成都侯，王立封红阳侯，王根封曲阳侯，王逢时封高平侯，从弟王音封安阳侯。另外，侄王莽封新都侯，姊王君侠、妹王君力、王君弟都有封号和汤沐邑。(3)九侯：指阳平侯王禁、平阿侯王谭、安成侯王崇、成都侯王商、红阳侯王立、曲阳侯王根、高平侯王逢时、安阳侯王音、新都侯王莽。五大司马：王凤、王音、王商、王根、王莽都曾任大司马。大司马：官名。掌管全国军政、实权超过丞相。西汉后期往往以掌权的外戚为之。(4)不侯：未得封侯。(5)群兄弟：指叔伯兄弟。将军：武官名。汉代有大将军、骠骑将军等等各种名号的将军。五侯：王谭、王商、王立、王根、王逢时于同日封侯，世称五侯。(6)相高：互相比赛。(7)折节：降低身分。(8)《礼经》：指《仪礼》或《周礼》。(9)沛郡：郡名。治相县(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10)敕备：严肃谨慎。(11)诸父：伯叔之统称。(12)曲：委婉周到。(13)阳朔：汉成帝的年号，共四年(前24——前21)。(14)世父：伯父。凤：王凤(?——前22)，成帝时任大司马大将军，辅政十一年。(15)不解衣带：没有正常地睡觉。(16)太后：指元后。(17)黄门：秦汉宫中官署名。设有黄门侍郎、给事黄门侍郎等官。(18)射声校尉：武官名。掌管待诏射声之士。

久之，叔父成都侯商上书⁽¹⁾，愿分户邑以封莽，及长乐少府戴崇、侍中金涉、胡骑校尉箕闾、上谷都尉阳并、中郎陈汤⁽²⁾，皆当世名士，咸为莽言，上由是贤莽。永始元年⁽³⁾，封莽为新都侯，国南阳新野之都乡⁽⁴⁾，千五百户。迁骑都尉光禄大夫侍中⁽⁵⁾，宿卫谨敕，爵位益尊，节操愈谦。散舆马衣裘，

振(賑)施宾客，家无所余。收贍名士⁽⁶⁾，交结将相卿大夫甚众。故在位更推荐之⁽⁷⁾，游者为之谈说，虚誉隆洽，倾其诸父矣⁽⁸⁾。敢为激发之行⁽⁹⁾，处之不惭恧⁽¹⁰⁾。

(1)商：王商(?——前10)。成帝时任大司马大将军，辅政四年。(2)长乐少府：官名。掌长乐宫事务。侍中：加官名。侍卫皇帝，出入宫廷。胡骑校尉：武官名。掌管归附的胡人骑兵。上谷：郡名。治沮阳(在今河北怀来东南)。中郎：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陈汤：山阳瑕丘人。本书卷七十有其传。(3)永始元年：前16年。(4)国：谓封国。南阳新野：南阳郡新野县(今河南新野)。都乡：乡名。(5)骑都尉：官名。掌皇帝的卫队。光禄大夫：官名。属光禄勋。(6)收贍：接纳，供养。(7)在位：指担任高官者。(8)倾：超过。(9)激发：矫揉造作。(10)恧(nù)：惭愧。

莽兄永为诸曹⁽¹⁾，蚤(早)死，有子光，莽使学博士门下。莽休沐出，振车骑，奉羊酒，劳遗其师，恩施下竟同学⁽²⁾。诸生纵观，长者叹息。光年小于莽子宇，莽使同日内(纳)妇⁽³⁾，宾客满堂。须臾，一人言太夫人苦某痛⁽⁴⁾，当饮某药，比客罢者数起焉⁽⁵⁾。尝私买侍婢，昆弟或颇闻知，莽因曰：“后将军朱子元无子⁽⁶⁾，莽闻此儿种宜子⁽⁷⁾，为买之。”即以婢奉子元。其匿情求名如此。

(1)诸曹：汉成帝时尚书令下设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四人分为四曹)，统称诸曹。(2)竟：周遍。(3)纳妇：娶妻。(4)太夫人：对贵族官僚之母的尊称。此指王莽之母。(5)比客罢者数起：疑作“比客罢起者数”，谓至客罢者王莽屡起往候太夫人之疾(杨树达说)。(6)朱子元(?——前5)：朱博。京兆杜陵人。本书卷八十三有其传。(7)此儿种宜子：谓此婢的血统能够生育儿女。

是时，太后姊子淳于长以材能力九卿⁽¹⁾，先进在莽右⁽²⁾。莽阴求其罪过，因大司马曲阳侯根白之⁽³⁾，长伏诛，莽以获忠直，语在《长传》⁽⁴⁾。根因乞骸骨，荐莽自代⁽⁵⁾，上遂擢为大司马。是岁，绥和元年也⁽⁶⁾，年三十八矣。莽既拔出同列，继四父而辅政⁽⁷⁾，欲令名誉过前人，遂克己不倦，聘诸贤良以为掾史⁽⁸⁾，赏赐邑钱悉以享(飨)士⁽⁹⁾，愈为俭约。母病，公卿列侯遣夫人问疾，莽妻迎之，衣不曳地，布蔽膝⁽¹⁰⁾。见之者以为僮使⁽¹¹⁾，问知其夫人，皆惊。

(1)淳于长(?——前8)：魏郡元城人。曾任卫尉(九卿之一)，封定陵侯。《佞幸传》有其传。(2)先进：指发迹较早。右：指官位较高。(3)根：王根(?——前2)。成帝时任大司马骠骑将军，辅政五年。(4)《长传》：指《佞幸传·淳于长传》。(5)自代：代替自己。(6)绥和元年：前8年。(7)四父：指诸父王凤、王音、工商、王根。(8)聘者：当作“聘请”(宋祁说)。(9)邑钱：封邑的赋税收入。(10)蔽膝：护膝的围裙。(11)僮使：仆人，使女。

辅政岁余，成帝崩，哀帝即位，尊皇太后为太皇太后⁽¹⁾。太后诏莽就第，避帝外家⁽²⁾。莽上疏乞骸骨，哀帝遣尚书令诏莽曰⁽³⁾：“先帝委政于君而弃群臣⁽⁴⁾，朕得奉宗庙，诚嘉与君同心合意⁽⁵⁾。今君移病求退⁽⁶⁾，以著朕之不能奉顺先帝之意，朕甚悲伤焉。已诏尚书待君奏事。”又遣丞相孔光、大司空何武、左将军师丹、卫尉傅喜白太后曰⁽⁷⁾：“皇帝闻太后诏，甚悲。大司马即不起⁽⁸⁾，皇帝即不敢听政。”太后复令莽视事。

(1)太皇太后：对皇帝的祖母之尊称。(2)帝外家：指哀帝的祖母家傅氏及母家丁氏。(3)尚书令：官名。掌文书章奏。自武帝以后其职权渐重。(4)弃群臣：君死之婉辞。(5)嘉：希望之意。(6)移柄：以病而移居。(7)孔光(前65——公元5)：鲁国鲁县人。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大司空：官名。成帝时改御史大夫称大司空。何武(?——公元3)：蜀郡

郟县人。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师丹(?—3):琅邪东武人。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傅

喜:河内温县人。本书卷八十二有其传。(8)即:如果。不起:不出来做官。

时哀帝祖母定陶傅太后、母丁姬在⁽¹⁾,高昌侯董宏上书言:“《春秋》之义,母以子贵⁽²⁾,丁姬宜上尊号。”莽与师丹共劾宏误朝不道,语在《丹传》⁽³⁾。后日,未央宫置酒⁽⁴⁾,内者令为傅太后张幄⁽⁵⁾。坐于太皇太后坐(座)旁。莽案(按)行⁽⁶⁾,责内者令曰:“定陶太后藩妾⁽⁷⁾,何以得与至尊并⁽⁸⁾!”彻(撤)去,更设坐(座)。傅太后闻之,大怒,不肯会⁽⁹⁾,重怨患莽⁽¹⁰⁾。莽夏乞骸骨,哀帝赐莽黄金五百斤,安车驷马,罢就第,公卿大夫多称之者,上乃加恩宠,置使家⁽¹¹⁾,中黄门十日一赐餐⁽¹²⁾。下诏曰:“新都侯莽忧劳国家,执义坚固,朕庶几与为治。太皇太后诏莽就第,朕甚闵(悯)焉。其以黄邮聚户三百五十益封莽⁽¹³⁾,位特进⁽¹⁴⁾,给事中⁽¹⁵⁾,朝朔望见礼如三公⁽¹⁶⁾,车驾乘绿车从⁽¹⁷⁾。”后二岁,傅太后、丁姬皆称尊号,丞相朱博奏:“莽前不广尊尊之义⁽¹⁸⁾,抑贬尊号,亏损孝道,当伏显戮⁽¹⁹⁾,幸蒙赦令,不宜有爵土⁽²⁰⁾,请免为庶人。”上曰:“以莽与太皇太后有属⁽²¹⁾,勿免,遣就国⁽²²⁾。”

(1)定陶:汉诸侯王国名。治定陶(今山东定陶)。傅太后:河内温县人。元帝妃,生刘康(定陶恭王)。哀帝即位后,尊其为皇太太后。丁姬:山阳瑕丘人。定陶恭王刘康妻,生刘欣(哀帝)。哀帝即位后,尊其为帝太后。(2)母以子贵:见《春秋公羊传》隐公元年。(3)《丹传》:即本书《师丹传》。(4)未央宫:汉代的主要宫殿。旧址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部。(5)内者令:官名。属少府。张幄:陈设帷幕。(6)按行:巡视。(7)藩:指诸侯王国。(8)至尊:指大皇太后(元后)(9)会:与会。(10)重:甚也。(11)置使家:设置专使侍候于其家。(12)中黄门:门官。给事于内廷。(13)黄邮聚:地名。在今河南南阳市东南。(14)特进:官名。西汉未始置。授予有特殊地位的列侯。(15)给事中:可以给事殿中,备顾问,论政事。(16)朝朔望:每逢阴历初一和十五朝拜皇帝。见礼:指皇帝接见臣下之礼。(17)车驾:指皇帝出行。绿车:皇孙所乘之车。让王莽乘绿车随从车驾:乃示恩宠。(18)尊尊:动宾结构。指给傅太后、丁姬上尊号之事。(19)显戮:明正典刑,处决示众。(20)爵土:爵位与封地。(21)有属:有亲属关系。(22)遣就国:命令由京师回到封国去,以示惩罚。

莽杜门自守,其中子获杀奴,莽切责获,令自杀。在国三岁,吏上书冤讼莽者以百数⁽¹⁾。元寿元年⁽²⁾,日食,贤良周获、宋崇等对策深颂莽功德⁽³⁾,上于是征莽。

(1)吏:其下当有“民”字(宋祁说)。(2)元寿元年:前二年。(3)贤良:指应举的士

人。

始莽就国,南阳太守以莽贵重⁽¹⁾,选门下掾宛孔休守新都相⁽²⁾。休谒见莽,莽尽礼自纳⁽³⁾,休亦闻其名,与相答。后莽疾,休候之,莽缘恩意,进其玉具室剑⁽⁴⁾,欲以为好。休不肯受,莽因曰:“诚见君面有瘢,美玉可以灭瘢,欲献其瑑耳⁽⁵⁾。”即解其球,休复辞让。

莽曰:“君嫌其贾(价)邪⁽⁶⁾?”遂椎碎之,自裹以进休,休乃受,及莽征去,欲见休,休称疾不见。

(1)南阳:郡名。治宛县(今河南南阳市)。(2)宛:县名。今河南南阳市。新都相:新都侯的相。掌政事。(3)自纳:主动结交。(4)玉器宝剑:以玉装饰的宝剑。(5)瑑(zhuàn):玉器雕饰的凸纹。这里借指玉具。(6)价:谓贵重。

莽还京师岁余,哀帝崩,无子,而傅太后、丁太后皆先薨,太皇太后即日驾之未央宫收取玺绶⁽¹⁾,遣使者驰召莽。诏尚书,诸发兵符节,百官奏事,

中黄门、期门兵皆属莽⁽²⁾。莽白：“大司马高安侯董贤年少⁽³⁾，不合众心，收印绶。”贤即日自杀。太后诏公卿举可大司马者，大司徒孔光、大司空彭宣举莽⁽⁴⁾，前将军何武、后将军公孙禄互相举⁽⁵⁾。太后拜莽为大司马，与议立嗣⁽⁶⁾。安阳侯王舜莽之从弟⁽⁷⁾，其人修饬，太后所信爱也，莽白以舜为车骑将军，使迎中山王奉成帝后⁽⁸⁾，是为孝平皇帝。帝年九岁，太后临朝称制⁽⁹⁾，委政于莽。莽白赵氏前害皇子⁽¹⁰⁾，傅氏骄唇⁽¹¹⁾，遂废孝成赵皇后、孝哀傅皇后⁽¹²⁾，皆令自杀，语在《外戚传》。

(1)收取玺绶：据《后汉书·张步传》，哀帝临崩，以玺绶付董贤。元后听了闾的报告，向董贤夺了玺绶。(2)期门兵：汉武帝时始设，平帝时改称虎贲郎。乃皇帝的卫兵。(3)董贤(前23——前1)：冯翊云阳人。《佞幸传》有其传。(4)彭宣：淮阳夏人。起初荐举王莽，后见王莽专权，乃辞官退去。(5)后将军：乃“左将军”之误，见《公卿表》与《何武传》。(6)立嗣：谓选定皇位继承人。(7)王舜：王音之子。(8)中山王：指中山王刘衎，乃元帝子刘兴之子，成帝之侄。(9)称制：谓代行皇帝的职权。(10)赵氏：指成帝宠妃赵飞燕姊妹。赵飞燕姊妹专宠十余年，曾谋杀了成帝跟宫女曹宫和许美人所生的两个男婴。(11)傅氏：指元帝妃傅氏之家族。自哀帝尊祖母傅氏为皇太后之后，傅家封侯者六人，任大司马者二人，任九卿与二千石者六人，任侍中诸曹者十多人，权倾一时。(12)孝成赵皇后：赵飞燕，上党阳阿人。《外戚传》有其传。孝哀傅皇后：哀帝皇后傅氏，傅晏之女。《外戚传》有其传。

莽以大司徒孔光。名儒，相三主⁽¹⁾，太后所敬，天下信之，于是盛尊事光，引光女婿甄邯为侍中奉车都尉⁽²⁾。诸哀帝外戚及大臣居位素所不说(悦)者，莽皆傅致其罪⁽³⁾，为请奏，令邯持与光。光素畏慎，不敢不上之，莽白太后，辄可其奏。于是前将军何武、后将军公孙禄坐互相举免⁽⁴⁾，丁、傅及董贤亲属皆免官爵，涉远方。红阳侯立太后亲弟，虽不居位，莽以诸父内敬惮之，畏立从容(怱怱)言太后⁽⁵⁾，令己不得肆意，乃复令光奏立旧恶：“前知定陵侯淳于长犯大逆罪，多受其赂，为言误朝⁽⁶⁾；后白以官婢杨寄私子为皇子，众言曰吕氏、少帝复出⁽⁷⁾，纷纷为天下所疑，难以示来世，成襁褓之功。请遣立就国。”太后不听。莽曰：“今汉家衰，比世无嗣⁽⁸⁾，太后独代幼主统政，诚可畏惧，力用公正先天下⁽⁹⁾，尚恐不从，今以私恩逆大臣议如此，群下倾邪，乱从此起！宜可且遣就国，安后复征召之⁽¹⁰⁾。”太后不得已，遣立就国。莽之所以胁持上下⁽¹¹⁾，皆此类也。

(1)相三主：谓在成帝、哀帝、平帝时均任丞相。(2)奉车都尉：官名。掌管皇帝车马。(3)傅致其罪：罗织其罪。(4)后将军：当作“左将军”。(5)言太后：谓言于太后。(6)为言误朝：妄称誉之，迷惑朝廷。(7)吕氏、少帝：指吕后掌政，于惠帝死后，取后宫美人子冒称太子、立为皇帝(即少帝)。(8)比(bì)世无嗣：指成帝、哀帝皆无子。(9)力：勉力。(10)安后：谓国家少安之后。(11)胁持：挟制。

于是附顺者拔擢，忤恨者诛灭。王舜、王邑为腹心⁽¹⁾，甄丰、甄邯主击断⁽²⁾，平晏领机事⁽³⁾，刘歆典文章⁽⁴⁾，孙建为爪牙。丰子寻、歆子棻、涿郡崔发、南阳陈崇皆以材能幸于莽⁽⁵⁾。莽色厉而言方⁽⁶⁾，欲有所为，微见风采⁽⁷⁾，党与(羽)承其指(旨)意而显奏之，莽稽首涕泣，固推让焉，上以惑太后，下用示信于众庶。

(1)王邑(?——公元23)：王商之子。(2)主击断：指掌管纠察、弹劾、审判等职权。(3)领机事：统管机密的军国大事。(4)刘歆(?——公元23)：沛郡沛县人。刘向之子。本书卷三十六有其传。刘歆自哀帝建平四年已改名“秀”，此传皆作“歆”，班氏避光武帝讳也。(李慈铭说)典文章：拿礼乐法度。(5)涿郡：郡名。治涿县(今河北涿县)。(6)

色厉而言方：表情严厉而言辞方直。(7)风采：神色。

始，风(讽)益州令塞外蛮夷献白雉⁽¹⁾，元始元年正月⁽²⁾，莽白太后下诏，以白雉荐宗庙。群臣因奏言太后“委任大司马莽定策安宗庙⁽³⁾。故大司马霍光有安宗庙之功，益封三万户⁽⁴⁾，畴其爵邑⁽⁵⁾，比萧相国⁽⁶⁾。莽宜如光故事⁽⁷⁾。”太后问公卿曰：“诚以大司马有大功当著之邪⁽⁸⁾？将以骨肉故欲异之也⁽⁹⁾？”于是群臣乃盛陈“莽功德致周成白雉之瑞⁽¹⁰⁾，千载同符⁽¹¹⁾。圣王之法，臣有大功则生有美号，故周公及身在而托号于周⁽¹²⁾。莽有定国安汉家之大功，宜赐号曰安汉公，益户，畴爵邑，上应古制⁽¹³⁾，下准行事⁽¹⁴⁾，以顺天心。”太后诏尚书具其事⁽¹⁵⁾。

(1)益州：郡名。治滇池(在今云南晋宁东)。塞外蛮夷：指越裳氏。(2)元始元年：公元1年。(3)定策：特指谋立皇帝。(4)三万户：疑作“二万户”。《霍光传》言益封霍光“凡二万户”。(5)畴其爵邑：谓其死后，子孙继承爵邑与其相等(而不减少)。汉制，功臣封邑每传一代，减户十分之二，对有殊勋者乃有此特别规定。(6)萧相国：萧何。本书有其传。(7)故事：成例。(8)著：明也。(9)异：特殊。(10)周成白雉：周成王时，越裳氏献白雉。见《孝经纬》。(11)符：谓符命。(12)圣王之法三句：相传周成王年幼时，周公摄政，平定叛乱，分封诸侯，营建洛邑，制礼作乐，使周兴盛，托号于国：谓周公以周为号。(13)古制：指周公故事。(14)行事：犹言故事。指霍光故事。(15)具：陈述。

莽上书言：“臣与孔光、王爵、甄丰、甄邯共定策，今愿独条光等功赏⁽¹⁾，寝置臣莽，勿随辈列。”甄邯白太后下诏曰：“‘无偏无党，王道荡荡⁽²⁾。’属有亲者，义不得阿。君有安宗庙之功，不可以骨肉故蔽隐不扬。君其勿辞。”莽复上书让。太后诏谒者引莽待殿东箱(厢)⁽³⁾，莽称疾不肯入。太后使尚书令恂诏之曰⁽⁴⁾：“君以选故而辞以疾⁽⁵⁾，君任重，不可阙(缺)，以时亟起⁽⁶⁾。”莽遂固辞。太后复使长信太仆闾承制召莽⁽⁷⁾，莽固称疾。左右白太后⁽⁸⁾，宜勿夺莽意，但条孔光等，莽乃肯起。太后下诏曰：“太傅博山侯光宿卫四世⁽⁹⁾，世为傅相⁽¹⁰⁾，忠孝仁笃，行义显著⁽¹¹⁾，建议定策，益封万户，以光为太师⁽¹²⁾，与四辅之政⁽¹³⁾。车骑将军安阳侯舜积累仁孝，使迎中山王，折冲万里⁽¹⁴⁾，功德茂著，益封万户，以舜为太保⁽¹⁵⁾。左将军光禄勋丰宿卫三世⁽¹⁶⁾，忠信仁笃，使迎中山王，辅导共(供)养，以安宗庙，封丰为广阳侯，食邑五千户，以丰为少傅⁽¹⁷⁾。皆受(授)四辅之职，畴其爵邑，各赐第一区。侍中奉车都尉邯宿卫勤劳，建议定策，封邯为承阳侯，食邑二千四百户。”四人既受赏，莽尚未起，群臣复上言：“莽虽克让，朝所宜章，以时加赏，明重元功，无使百僚元元失望⁽¹⁸⁾。”太后乃下诏曰：“大司马新都侯莽三世为三公，典周公之职，建万世策，功德为忠(中)臣宗⁽¹⁹⁾，化流海内⁽²⁰⁾，远人慕义，越裳氏重译献白雉⁽²¹⁾。其以召陵、新息二县户二万八千益封莽⁽²²⁾，复其后嗣⁽²³⁾，畴其爵邑，封功如萧相国。以莽为太傅，干四辅之事，号曰安汉公。以故萧相国甲第为安汉公第，定著于令⁽²⁴⁾，传之无穷。”

(1)条：谓分条列举。(2)“无偏无党”二句：见《尚书·洪范篇》。谓不阿党偏私，王道广大平易。(3)谒者：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4)恂：姚恂。(5)选：通“巽”，逊也，谓谦让。(李慈铭、杨树达说)(6)亟：急速。(7)长信太仆：官名。掌太后车马。闾：王闾。王谭之子。承制：捧着制书。(8)左右：指近侍之臣。(9)太傅：官名。辅佐国君。四世：指元帝、成帝、哀帝、平帝四代。(10)傅相：指称辅导国君之官。(11)行义：谓行为合于道义。(12)太师：官名。辅佐国君。位右于太傅。(13)与(y)：参顶。四辅：相传古代帝王有四个辅佐。王莽设四辅。又给太子置师疑、傅承、阿辅、保弼四官。(14)折冲：意谓经历艰难曲折。(15)太保：官名。辅助国君。位次于太傅。(16)光禄勋：官名。

掌守卫宫殿门户。三世：指成帝、哀帝、平帝三代。(17)少傅：官名。位次于三公。(18)

元元：指百姓。(19)中臣：指中朝臣。(20)化：指品德作风。流：谓广泛影响。(21)重译：

展转翻译。(22)召陵：县名。在今河南深河市东北。新息：县名。今河南息县。(23)复：

免除赋役。(24)定著于令：明确规定于法令。

于是莽为(伪)惶恐，不得已而起受策。策曰：“汉危无嗣，而公定之；四辅之职，三公之任，而公于之；群僚众位，而公宰之⁽¹⁾；功德茂著，宗庙以安，盖白雉之瑞，周成象焉⁽²⁾。故赐嘉号曰安汉公，辅翼于帝，期于致平⁽³⁾，毋违朕意。”莽受太傅安汉公号，让还益封畴爵邑事，云愿须百姓家给⁽⁴⁾，然后加赏。群公复争，太后诏曰：“公自期百姓家给，是以听之。其令公奉(俸)、舍人、赏赐皆倍故⁽⁵⁾。百姓家给人足，大司徒、大司空以闻⁽⁶⁾。”莽复让不受，而建言宜立诸侯王后及高祖以来功臣子孙，大者封侯，或赐爵关内侯食邑⁽⁷⁾。然后及诸在位，各有第序⁽⁸⁾。上尊宗庙，增加礼乐；下惠士民鳏寡。恩泽之政无所不施，语在《平纪》⁽⁹⁾。

(1)宰：主持。(2)周成象：周公辅佐成王之象。(3)致平：获致太平。(4)家给(j)：

家家自足。(5)舍人：家臣。倍故：比原来的增加一倍。(6)闻：报告。(7)关内侯：秦汉

爵名。第十九级。(8)第序：等级，次序。(9)《平纪》：即本书《平帝纪》。

莽既说(悦)众庶，又欲专断，知太后歇(厌)政⁽¹⁾，乃风(讽)公卿奏言：“往者，吏以功次迁至二千石⁽²⁾，及州部所举茂材(才)异等吏⁽³⁾，率多不称，宜皆见安汉公。又太后不宜亲省小事⁽⁴⁾。”令太后下诏曰：“皇帝幼年，朕且统政，比加元服⁽⁵⁾。今众事烦碎，朕春秋高⁽⁶⁾，精气不堪，殆非所以安躬体而育养皇帝者也。故选忠贤，立四辅，群下劝职，永以康宁。孔子曰：‘巍巍乎，舜禹之有天下而不与焉⁽⁷⁾！’自今以来，惟封爵乃以闻。他事，安汉公、四辅平决⁽⁸⁾。州牧、二千石及茂材(才)吏初除奏事者⁽⁹⁾，辄引入至近署对安汉公，考故官，问新职：以知其称否。于是莽人人延问⁽¹⁰⁾，致密恩意，厚加赠送，其不合指(旨)，显奏免之，权与人主侔矣。

(1) (yàn)：厌也。(2)功次：官吏经考核的功劳记录。二千石：指俸禄二千石的官

吏。(3)州部：指十三刺史部(州)。茂才异等：西汉荐举科目有秀才，其特优者称异等。

班氏为避光武帝讳，改秀才为“茂”。(4)省：过问之意。(5)比(bi)：等到。加元服：指举

行冠礼。(6)春秋高：谓年龄已老。(7)“巍巍乎”二句：见《论语·泰伯篇》。谓舜、禹

治天下，委任众贤理政，而不亲自参与众事。巍巍：高大貌。(8)平决：评断。(9)除：任

命官职。(10)延问：接见询问。

莽欲以虚名说(悦)太后，白言：“亲承前孝哀丁、傅奢侈之后，百姓未赡者多，太后宜且衣增练⁽¹⁾，颇损膳，以视(示)天下。”莽因上书，愿出钱百万，献田三十顷，付大司农助给贫民⁽²⁾。于是公卿皆慕效焉。莽帅(率)群臣奏言：“陛下春秋尊，久衣重练⁽³⁾，减御膳，诚非所以辅精气，育皇帝，安宗庙也。臣莽数叩头省户下⁽⁴⁾，白争未见许。今幸赖陛下德泽，间者风雨时，甘露降，神芝生⁽⁵⁾。蓂莢、朱草、嘉禾⁽⁶⁾，休徵同时并至⁽⁷⁾。臣莽等不胜大愿，愿陛下爱精休神，阔略思虑⁽⁸⁾，遵帝王之常服，复太官之法膳⁽⁹⁾，使臣子各得尽聘(欢)心，备共(供)养。唯哀省察⁽¹⁰⁾！”莽又令太后下诏曰：“盖闻母后之义，思不出乎门闾⁽¹¹⁾。国不蒙佑，皇帝年在襁褓，未任亲政，战战兢兢，惧于宗庙之不安。国家之大纲⁽¹²⁾，微朕孰当统之⁽¹³⁾？是以孔子见南子⁽¹⁴⁾，周公居摄⁽¹⁵⁾，盖权时也。勤身极思，忧劳未绥，故国奢则视(示)之以俭，矫在者过其正，而朕不身帅(率)，将谓天下何！夙夜梦想，五谷丰孰(熟)，百姓家给，比皇帝加元服，委政而授焉。今诚未皇(遑)于轻靡而备

味⁽¹⁶⁾，庶几与百僚有成，其勛之哉！”每有水旱，莽辄素食，左右以白。太后遣使者诏莽曰：“闻公菜食，忧民深矣。今秋幸孰^(熟)，公勤于职，以时食肉，爰身为国。”

(1)缁练：没有花纹的丝织品。(2)大司农：官名。掌管租税、钱谷、盐铁和全国财政收支。(3)重：粗笨。(4)省户：宫中门户。(5)神芝：灵芝。(6)萸菜：古代传说的一种瑞草。朱草：红色的小草，可作染料。嘉禾：生长得突出的禾苗。(7)休徵：吉利的徵兆。(8)阔略思虑：宽心之意。(9)太官：官名。掌皇帝的膳食及宴会。属少府。法膳：皇帝常享用的伙食。(10)哀：怜悯。(11)门闾(yú)：门限。(12)大纲：指大权、大法。(13)微：无也。(14)南子：春秋时卫灵公的夫人，曾控制卫国的政权。孔子曾会见过她。(15)居摄：皇帝年幼，由大臣代居皇位，处理政事，称“居摄”。(16)未遑：不容许。轻靡：指轻细的衣物，备味：美味。

莽念中国已平，唯四夷未有异，乃遣使者赍黄金币帛，重赂匈奴单于，使上书言：“闻中国讥二名⁽¹⁾，故名囊知牙斯今更名知⁽²⁾，慕从圣制。”又遣王昭君女须卜居次入侍⁽³⁾。所以诳耀媚事太后⁽⁴⁾，下至旁侧长御⁽⁵⁾，方故万端⁽⁶⁾。

(1)讥二名：古人之名大都只用一个字，表字才用二个字。《春秋公羊传》定公六年云：“讥二名，二名非礼也。”(2)故名：旧名。囊知牙斯：匈奴乌珠留单于之名。(3)王昭君：王嫱。南郡秭归人。汉元帝时入宫，后出嫁于匈奴呼韩邪单于，称宁胡阏氏(y nzh)，生一子。呼韩邪死后，又复为复株累单于妻，生两女。须卜居次：王昭君之长女，名云。(4)诳耀：欺骗，炫耀。(5)长御：随从侍者。指宦者。(6)方：办法，手段。万端：多种多样，花样无穷。

莽既尊重，欲以女配帝为皇后，以固其权，奏言：“皇帝即位三年，长秋宫未建⁽¹⁾，液廷媵未充⁽²⁾。乃者，国家之难，本，从亡(无)嗣⁽³⁾，配取(娶)不正⁽⁴⁾。请考论《五经》，定取(娶)礼⁽⁵⁾，正十二女之义⁽⁶⁾，以广继嗣。博采二王后及周公孔子世列侯在长安者适(嫡)子女⁽⁷⁾。”事下有司⁽⁸⁾，上众女名，王氏女多在选中者。莽恐其与己女争，即上言：“身亡(无)德，子材下⁽⁹⁾，不宜与众女并采。”太后以为至诚，乃下诏曰：“王氏女，朕之外家，其勿采。”庶民、诸生、郎吏以上守阙上书者日千余人，公卿大夫或诣廷中，或伏省户下，咸言：“明诏圣德巍巍如彼，安汉公盛勋堂堂若此，今当立后，独奈何废公女？天下安所归命⁽¹⁰⁾！愿得公女为天下母⁽¹¹⁾。”莽遣长史以下分部晓止公卿及诸生⁽¹²⁾，而上书者愈甚。太后不得已，听公卿采莽女。莽复自白：“宜博选众女。”公卿争曰：“不宜采诸女以贰正统⁽¹³⁾。”莽白：“愿见女。”太后遣长乐少府、宗正、尚书令纳采见女⁽¹⁴⁾，还奏言：“公女渐渍德化，有窈窕之容，宜承天序⁽¹⁵⁾，奉祭祀。”有诏遣大司徒、大司空策告宗庙，杂加卜筮⁽¹⁶⁾，皆曰：“兆遇金水王相⁽¹⁷⁾，卦遇父母得位⁽¹⁸⁾，所谓‘康强’之占，‘逢吉’之符也⁽¹⁹⁾。”信乡侯佟上言：“《春秋》，天子将娶于纪⁽²⁰⁾，则褒纪子称侯⁽²¹⁾，安汉公国未称古制。”事下有司，皆曰：“古者天子封后父百里⁽²²⁾，尊而不臣⁽²³⁾，以重宗庙，孝之至也。佟言应礼⁽²⁴⁾，可许。请以新野田二万五千六百顷益封莽，满百里。”莽谢曰：“臣莽子女诚不足以配至尊，复听众议，益封臣莽。伏自惟念，得托肺腑⁽²⁵⁾，获爵土，如使子女诚能奉称圣德，臣莽国邑足以共(供)朝贡，不须复加益地之宠。愿归所益。”太后许之。有司奏“故事，聘皇后黄金二万斤，为钱二万万。”莽深辞让，受四千万，而以其三千三百万予十一媵家。群臣复言：“今皇后受聘，逾群妾亡(无)几。”有诏，复益二千三百万，合为三千万，莽复以其千

万分子九族贫者。

(1)长秋宫：皇后所住的宫名，故借指皇后。(2)液廷：即掖庭。陈直曰：“掖庭作液廷，仅此一见。王莽事事变更汉制，……本文液廷疑即王莽所改而《汉书》失记者，不属于假借范围。”媵(yìng)：随嫁的女子。此指妃嫔。(3)本从无嗣：指成帝选定哀帝继位乃因无子之事。(4)配娶不正：指成帝以出身微贱的赵飞燕姊妹为后妃，都未生儿女。(5)娶礼：婚姻嫁娶之礼仪。(6)十二女之义：相传自夏代始，帝王娶十二女为后妃。(7)二王：指商、周王族。世：嗣也。嫡子女：正妻所生的儿女。(8)有司：指官吏。古代设官分职，各有专司，故称有司。(9)子：指女儿。(10)归命：谓寄托命运。(11)天下母：指皇后。(12)分部：分批。(13)贰：干扰。贰正统：意谓干扰王莽女儿应得皇后的地位。(14)宗正：官名。掌皇族事务。纳采：古代婚礼程序之一。男方备礼前往女家求婚。(15)天序：帝王的世系。(16)杂加卜筮(shì)：意谓采用多种占卜方式，以卜吉凶。(17)兆：徵兆。金水旺相：古人以为，金水相生，故金旺则水相。(18)卦：古人以阴阳两爻的组合变化，组成六十四卦。(19)逢吉：大吉。(20)纪：古小国名。姜姓，在今山东寿光南，前690年亡于齐。(21)褒纪子为侯：意谓先晋升纪君由子爵为侯爵。(22)百里：指纵横各百里。(23)不臣：谓不以臣子对待。(24)应礼：符合礼制。(25)肺腑：本作“柿附”。比喻皇亲国戚。

陈崇时为大司徒司直⁽¹⁾，与张敞孙竦相善⁽²⁾。竦者博通士，为崇草奏⁽³⁾，称莽功德，崇奏之，曰：

(1)司直：官名。辅佐丞相(大司徒)，掌检举不法。(2)张敞：河东平阳人。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3)草：起草。

窃见安汉公自初束修⁽¹⁾，值世俗隆奢丽之时⁽²⁾，蒙两宫厚骨肉之宠⁽³⁾，被诸父赫赫之光，财饶势足，亡(无)所忤意，然而折节行仁，克心履礼，拂世矫俗，确然特立；恶衣恶食，陋车驾马，妃匹无二，闺门之内，孝友之德，众莫不闻；清静乐道，温良下士，惠于故旧，笃于师友。孔子曰“未若贫而乐，富而好礼⁽⁴⁾”，公之谓矣⁽⁵⁾。

(1)束修：谓开始做官。(2)隆：崇。(3)两宫：长乐宫、未央宫。此借指元后和成帝。

(4)“未若贫而乐”二句：见《论语·学而篇》。(5)公之谓：此可用来评论安汉公。

及为侍中，故定陵侯淳于长有大逆罪，公不敢私，建白诛讨。周公诛管蔡⁽¹⁾，季子鸩叔牙⁽²⁾，公之谓矣。

(1)周公诛管、蔡：周成王年幼时，周公摄政。其兄管叔、蔡叔、霍叔不服，联合武庚反叛。周公兴兵东征，杀了武庚和管叔，放逐蔡叔，废黜霍叔。(2)季子鸩叔牙：季子、叔牙与庄公都是春秋时鲁桓公之子。季子为庄公的同母弟。庄公病，叔牙企图乘机夺权，被季子所鸩死。

是以孝成皇帝命公大司马，委以国统。孝哀即位，高昌侯董宏希指求美，造作二统⁽¹⁾，公手劾之⁽²⁾，以定大纲。建自定陶太后不宜在乘輿幄坐，以明国体。《诗》曰“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强圉⁽³⁾”，公之谓矣。

(1)造作二统：指董宏议为丁姬上尊号之事。成帝无子，以定陶恭王与丁姬所生刘欣入嗣即位。如称丁姬为皇太后，就等于承认哀帝继承了定陶恭王的皇位，这就造成二个皇统。(2)手：亲手。(3)“柔亦不茹”四句：见《诗经·大雅·烝民》。茹：吃也。强圉(y)：强暴。

深执谦退，推诚让位。定陶太后欲立僭号⁽¹⁾，惮彼面刺幄坐之义，佞惑之雄，朱博之侑，愆此长、宏手劾之事⁽²⁾，上下一心，谗贼交乱，诡辟(僻)制度，遂成篡号，斥逐仁贤，诛残戚属，而公被胥、原之诉⁽³⁾，远去就国，

朝政崩坏，纲纪废弛，危亡之祸，不隧(坠)如发。《诗》云“人之云亡，邦国殄頼(悴)⁽⁴⁾”，公之谓矣。

(1)僭号：越分的称号。(2)愆：引以为戒。长、宏：淳于长、董宏。(3)被胥、原之诉：遭受到像伍子胥、屈原那样的谗毁。(4)“人之云亡”二句：见《诗经·大雅·瞻仰》。亡：逃跑。邦国：指各诸侯国。殄(ti n)：悴：困苦。

当此之时，宫亡(无)储主⁽¹⁾，董贤据重⁽²⁾，加以傅氏有女之援⁽³⁾，皆自知得罪天下，结讎(仇)中山⁽⁴⁾，则必同忧，断金相翼⁽⁵⁾，藉(借)假遗诏，频用赏诛，先除所惮，急引所附，遂诬往冤，更征远属，事势张见，其不难矣⁽⁶⁾！赖公立入，即时退贤，及其党亲。当此之时，公运独见之明，奋亡(无)前之威⁽⁷⁾，盱衡厉色⁽⁸⁾，振扬武怒⁽⁹⁾，乘其未坚，厌其未发⁽¹⁰⁾，震起机动⁽¹¹⁾，敌人摧折，虽有贲育不及持刺⁽¹²⁾，虽有樗里不及回知⁽¹³⁾，虽有鬼谷不及造次⁽¹⁴⁾，是故董贤丧其魂魄，遂自绞杀。人不还(旋)踵，日不移晷⁽¹⁵⁾，霍然四除，更为宁朝。非陛下莫引立公，非公莫克此祸。《诗》云“惟师尚父，时惟鹰扬，亮彼武王⁽¹⁶⁾”，孔子曰“敏则有功⁽¹⁷⁾”，公之谓矣。

(1)储主：皇位继承者。此指天子。(2)据重：盘据重要的官位。(3)傅氏：指哀帝傅皇后。(4)结仇中山：哀帝时，傅太后谮中山冯太后(平帝的祖母)，陷以祝诅之罪，迫使自杀。(5)断金：意谓同心。《易·系辞上》云：“二人同心，其利断金。”(6)自“则必同忧”以下，皆假设之辞，推测哀帝死后，董贤等人将借口中山冯太后案，另谋继嗣，而使平帝不得立。(7)无前：谓无人敢抵挡。(8)盱衡：张目扬眉。(9)武怒：勇武之气。(10)厌(y)：抑制。(11)震：霹雷。机：弩机。(12)贲、育：孟贲、夏育、皆战国秦武王时勇士。(13)樗(ch)里：樗里子。战国时秦孝公之子，滑稽多智。回知：逆料；预测。(14)鬼谷：鬼谷子。传说为高士，大概是战国时楚国人。《鬼谷子》乃后人假托之作。造次：应付之意。(15)移晷(gu)：日影移动。(16)“惟师尚父”三句：见《诗经·大雅·大明》。师尚父：姜姓，吕氏，名尚，又名牙。俗称姜太公。鹰扬：威武貌。武王：周武王姬发。(17)“敏则有功”：见《论语·阳货篇》。

于是公乃白内故泗水相丰、令邯⁽¹⁾，与大司徒光、车骑将军舜建定社稷，奉节东迎⁽²⁾，皆以功德受封益土，为国名臣。《书》曰“知人则哲”⁽³⁾，公之谓也。

(1)内：引进。泗水：诸侯王国名。治淩县(在今江苏泗洪西北)。丰：甄丰。(t i)：县名。在今陕西武功西。邯：甄邯。(2)东迎：指由京师向东迎中山王(中山王国在今河北省中部)。(3)“知人则哲”：见《尚书·皋陶谟》。

公卿咸叹公德，同盛公勋⁽¹⁾，皆以周公为比，宜赐号安汉公，益封二县，公皆不受。传曰申包胥不受存楚之报⁽²⁾，晏平仲不受辅齐之封⁽³⁾，孔子曰“能以礼让为国乎何有⁽⁴⁾”，公之谓也。

(1)盛：大也。(2)传：泛称古籍。申包胥：春秋时楚国贵族，楚昭王时，吴军破楚，他往秦求救，在秦宫廷痛哭七昼夜，终于使秦出兵援楚。事后，他坚辞不受昭王给予的奖赏。(3)晏平仲：晏婴，字平仲，春秋时齐国大夫。他辅佐齐景公使齐转危为安。但让而不受景公之封。(4)孔子曰云云：见《论语·里仁篇》。

将为皇帝定立妃后，有司上名，公女为首，公深辞让，迫不得已然后受诏。父子之亲天性自然，欲其荣贵甚于为身，皇后之尊侔于天子，当时之会千载希有，然而公惟国家之统，揖大福之恩⁽¹⁾，事事谦退，动而固辞⁽²⁾。《书》曰“舜让于德不嗣⁽³⁾”，公之谓矣。

(1)揖：让也。(2)动：往往；每每。(3)“舜让于德不嗣”：见于《尚书·舜典》。谓舜自让德薄，不足以继尧位。

自公受策，以至于今，亹亹翼翼⁽¹⁾，日新其德，增修雅素以命下国⁽²⁾，逡俭隆约以矫世俗⁽³⁾，割财损家以帅(率)群下，弥(弭)躬执平以逮公卿⁽⁴⁾，教子尊学以隆国化⁽⁵⁾。僮奴衣布，马不秣谷，食饮之用，不过凡庶⁽⁶⁾。《诗》云“温温恭人，如集于木⁽⁷⁾”，孔子曰“食无求饱，居无求安⁽⁸⁾”，公之谓矣。

(1)亹亹(w i)：勤勉貌。翼翼：谨慎貌。(2)雅素：谓平常的为人行事。下国：指各王国、侯国。(3)逡俭隆约：循俭尚约。(4)弭躬：克制自己。逮：推及。(5)国化：国家的教化。(6)凡庶：普通老百姓。(7)“温温恭人”二句：见《诗经·小雅·小宛》。温温：柔貌。如集于木：谓担忧坠落。(8)“食无求饱”二句：见《论语·学而篇》。谓君子好学乐道，故志不在安饱。

克身自约，余食逮给，物物印(仰)市⁽¹⁾，日阡亡(无)储⁽²⁾。又上书归孝哀皇帝所益封邑，入钱献田，殫尽旧业，为众倡始。于是小大乡(向)和，承风从化，外则王公列侯，内则帷幄侍御，翁然同时，各竭所有，或入金钱，或献田亩，以振(赈)贫穷，收贍不足者。昔令尹子文朝不及夕⁽³⁾，鲁公仪子不茹园葵⁽⁴⁾，公之谓矣。

(1)印市：仰给于市。(2)阡：完尽。(3)令尹子文：春秋时楚国人，任令尹(相当于丞相)。楚内乱，他毁家以纾国难，成王闻其朝不及夕，乃派人送食。(4)公仪子：公仪休，战国时鲁国人，任相。他嘱咐家人不种葵、不织布，以免与园夫(菜农)、织工争利。

开门延士，下及白屋⁽¹⁾，娄(屡)省朝政，综管众治，亲见牧守以下，考迹雅素，审知白黑⁽²⁾。《诗》云“夙夜匪解(懈)，以事一人⁽³⁾”，《易》曰“终日乾乾，夕惕若厉⁽⁴⁾”，公之谓矣。

(1)白屋：以白茅草盖的屋，为平民住处。借指平民。(2)白黑：比喻是非、善恶、功过。(3)“夙夜匪懈”二句：见《诗经·大雅·烝民》。匪懈：不懈怠。一人：指帝王。(4)“终日乾乾”二句：见《易·乾》。乾乾：自强之意。惕：惧也。厉：病也。

比三世为三公，再奉送大行⁽¹⁾，秉冢宰职⁽²⁾，填(镇)安国家，四海辐凑，靡不得所。《书》曰“纳于大麓，列(烈)风雷雨不迷⁽³⁾”，公之谓矣。

(1)大行：对刚死的皇帝之称。再奉送大行：指成帝、哀帝接连去世。(2)冢宰：古官名。皇帝的最高辅佐官。此指大司马。(3)“纳于大麓”二句：见《尚书·舜典》。传说尧使舜进至山麓，遭大风雷雨而不迷惑。

此皆上世之所鲜⁽¹⁾，禹稷之所难⁽²⁾，而公包其终始，一以贯之，可谓备矣！是以三年之间，化行如神，嘉瑞叠累，岂非陛下知人之效，得贤之致哉！故非独君之受命也，臣之生亦不虚矣。是以伯禹锡玄圭⁽³⁾，周公受郊祀⁽⁴⁾，盖以达天之使，不敢擅天之功也。揆公德行，为天下纪⁽⁵⁾；观公功勋，为万世基。基成而赏不配，纪立而褒不副，诚非所以厚国家，顺天心也。

(1)鲜(xi n)：少也。(2)稷：后稷。古代周族的始祖。(3)伯禹：夏禹。伯禹锡玄圭：相传禹治水告成，尧赐与玄圭，以彰其功。(4)周公受郊祀：因周公摄政有功，周成王封周公长子伯禽于鲁，规定鲁国世祀周公，并配享郊祀。(5)纪：纲纪。

高皇帝褒赏元功，相国萧何邑户既倍，又蒙殊礼，奏事不名⁽¹⁾，入殿不趋⁽²⁾，封其亲属十有余人。乐善无厌，班赏亡(无)透(吝)⁽³⁾，苟有一策，即必爵之⁽⁴⁾，是故公孙戎位在充郎⁽⁵⁾，选繇(由)旄头⁽⁶⁾，壹明樊哙⁽⁷⁾，封二千户。孝文皇帝褒赏绛侯⁽⁸⁾，益封万户，赐黄金五千斤。孝武皇帝恤录军功，裂三万户以封卫青⁽⁹⁾，青子三人⁽¹⁰⁾，或在襁褓，皆为通侯，孝宣皇帝显著霍光，增户命畴，封者三人⁽¹¹⁾，延及兄孙⁽¹²⁾。夫绛侯即因汉藩之固⁽¹³⁾，杖朱虚之鯁⁽¹⁴⁾，依诸将之递⁽¹⁵⁾，据相扶之势，其事虽丑⁽¹⁶⁾，要不能遂。霍光

即席常任之重⁽¹⁷⁾，乘大胜之威，未尝遭时不行，陷假(瑕)离朝，朝之执事⁽¹⁸⁾，亡(无)非同类，割断历久⁽¹⁹⁾，统政旷世⁽²⁰⁾，虽曰有功，所因亦易，然犹有计策不审过征之累⁽²¹⁾。及至青、戎⁽²²⁾，鏖(鏖)末之功⁽²³⁾，一言之劳，然犹皆蒙丘山之赏⁽²⁴⁾。课功绛、霍，造之与因也⁽²⁵⁾；比于青、戎，地之与天也。而公又有宰治之效，乃当上与伯禹、周公等盛齐隆，兼其褒赏，岂特与若云者同日而论哉⁽²⁶⁾？然曾不得蒙青等之厚，臣诚惑之！

(1)不名：不称名。(2)趋：小步快走。以示恭敬。(3)班赏：分赐。(4)爵：封爵。动词。(5)公孙戎：汉高帝时为旄头郎。汉兵东围项羽，传闻樊哈反，公孙戎为之说明，果然不错。高帝封他二千户。充郎：诸郎。(6)旄头：冲锋的骑士。(7)樊噲(?——前189)：沛人。本书卷四十一有其传。(8)绛侯：指周勃(?——前169)，沛人。本书卷四十有其传。(9)卫青：(?——前106)：河东平阳人。本书有其传。(10)青子三人：卫伉封宜春侯，卫不疑封阴安侯，卫登封发干侯。(11)封者三人：指霍禹(霍光之子)继爵为博陆侯，霍云(霍光兄去病之孙)封冠阳侯，霍山(霍云之弟)封乐平侯。(12)兄孙：指霍云、霍山。(13)汉藩：指刘姓诸侯王国。(14)杖：倚杖。朱虚(?——前176)：朱虚侯刘章。刘邦之孙，对平定诸吕之乱有功，封为城阳王。(15)逆：绕也。谓周围。(16)其事：指诸吕弄权，企图作乱。(17)席：凭借。(18)朝之执事：指朝廷各部门的官员。(19)割断：犹言宰制。(20)旷世：谓历时长久。(21)过征之累：指霍光等迎立昌邑王刘贺随又废之的事。(22)青、戎：卫青、公孙戎。(23)鏖末之功：意谓微不足道之武功。(24)丘山之赏：谓重赏、大赏。(25)造之与因：意谓创造时势与因时乘机之差别。(26)若云者：如上提到的周勃、霍光、卫青、公孙戎。

臣闻功亡(无)原者赏不限⁽¹⁾，德亡(无)首者褒不检⁽²⁾。是故成王之于周公也⁽³⁾，度百里之限⁽⁴⁾，越九锡之检⁽⁵⁾，开七百里之字，兼商、奄之民⁽⁶⁾，赐以附庸殷民六族⁽⁷⁾，大路大旗⁽⁸⁾，封父之繁弱⁽⁹⁾，夏后之璜⁽¹⁰⁾，祝宗卜史⁽¹¹⁾，备物典策⁽¹²⁾，官司彝器⁽¹³⁾，白牡之牲⁽¹⁴⁾，郊望之礼⁽¹⁵⁾。王曰：“叔父，建尔元子⁽¹⁶⁾。”子父俱延拜而受之。可谓不检亡(无)原者矣。非特止此，六子皆封⁽¹⁷⁾。《诗》曰：“亡(无)言不讎，亡(无)德不报⁽¹⁸⁾。”报当如之，不如非报也⁽¹⁹⁾。近观行事，高祖之约非刘氏不王⁽²⁰⁾，然而番(鄆)君得王长沙⁽²¹⁾，下诏称忠，定著于令，明有大信不拘于制也。春秋晋悼公用魏绛之策⁽²²⁾，诸夏服从⁽²³⁾。郑伯献乐⁽²⁴⁾，悼公于是以半赐之。绛深辞让，晋侯曰：“微子⁽²⁵⁾，寡人不能济河⁽²⁶⁾。夫赏，国之典，不可废也。子其受之。”魏绛于是有金石之乐⁽²⁷⁾，《春秋》善之⁽²⁸⁾，取其臣竭忠以(而)辞功，君知臣以(而)遂赏也。今陛下既知公有周公功德，不行成王之褒赏，遂听公之固辞，不顾《春秋》之明义，则民臣何称，万世何述？诚非所以为国也。臣愚以为宜恢公国，令如周公，建立公子⁽²⁹⁾，令如伯禽。所赐之品⁽³⁰⁾，亦皆如之。诸子之封，皆如六子。即(则)群下较(皎)然输忠，黎庶昭然感德。臣诚输忠，民诚感德，则于王事何有？唯陛下深惟祖宗之重，敬畏上天之戒，仪形虞、周之盛⁽³¹⁾，敕尽伯禽之赐，无遴(吝)周公之报，令天法有设，后世有祖⁽³²⁾，天下幸甚！

(1)功无原：谓空前之功。(2)德无首：谓最高之德。检：限制。(3)成王：周成王姬诵。(4)度：逾越。百里之限：传说周初分封诸侯，封地不过百里。(5)九锡：传说古代帝王为了尊礼大臣而赐予九种器物，所谓“加九锡”。(6)商、奄：古二国名。商，在今陕西商县。奄，在今山东曲阜东。(7)附庸：附属的小国或集团。殷民六族：周公东征武庚以后，将殷民之追随者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等交给鲁国统治。(8)大路：大车。(9)封父：古诸侯名。繁弱：一种大弓之名。(10)夏后：夏朝之别称。璜：

玉制的半弧形的礼器。(11)祝宗卜史：四种官名。祝主管祝祷，宗主管祭祀，卜主管卜筮，史主管天文、历法、史记。(12)备：通“服”。杨树达说：“‘备’乃‘服’之假字。”典策：典籍文书。(13)官司：指百官。彝器：青铜礼器。(14)白牡之牲：以白色的雄性的牛、羊、猪为祭祀之牲。(15)郊：郊祀。祀天。望：望祭。遥祭名山大川。(16)“叔父，建尔元子”：见《诗经·鲁颂·閟宫》。建：封土建国。元子：嫡长子。(17)六子皆封：指周公六子，分封于凡、蒋、邢、茅、胙、祭。(18)“亡(无)言不讎”二句：见《诗经·大雅·抑》。讎：答也。(19)报当如之二句：谓报赏当如其德；不如其德者，非报。(20)非刘氏不王：汉高帝在消灭异姓诸侯王之后，与诸将立约：非刘氏不王，非有功不侯。(21)鄱(pó)君：指吴芮。吴芮(?——前201)，九江鄱阳人。本书卷三十四有其传。(22)晋悼公(?——前558)：姬周。前572——前558年在位。魏绛：晋国大夫，辅佐悼公，多次献策。(23)诸夏：指中原诸国。(24)郑伯：指郑简公。(25)微：无也。子：古代对男子的尊称。(26)河：指黄河。(27)金石之乐：钟、磬一类乐器。(28)《春秋》善之：以上故事，见《春秋左氏传》襄公十一年。(29)建立：建国立君。(30)品：物品。(31)仪彤：效法。虞：指虞舜时代。(32)祖：始也。后世有祖：(33)谓后世有此开端。太后以视(示)群公，群公方议其事，会吕宽事起。

初，莽欲擅权，白太后：“前哀帝立，背恩义，自贵外家丁、傅，挠乱国家，几危社稷。今帝以幼年复奉大宗⁽¹⁾，为成帝后，宜明一统之义⁽²⁾，以戒前事，为后代法。”于是遣甄丰奉玺绶，即拜帝母卫姬为中山孝王后⁽³⁾，赐帝舅卫宝、宝弟玄爵关内侯，皆留中山，不得至京师。莽子宇，非莽隔绝卫氏，恐帝长大后见怨。宇即私遣人与宝等通书，教令帝母上书求入。语在《卫后传》⁽⁴⁾，莽不听。宇与师吴章及妇兄吕宽议其故⁽⁵⁾，章以为莽不可谏，而好鬼神，可为变怪以惊惧之，章因推类说令归政于卫氏。宇即使宽夜持血洒莽第门，吏发觉之，莽执宇送狱，饮药死。宇妻焉怀子⁽⁶⁾，系狱，须产子已，杀之⁽⁷⁾。莽奏言：“宇为吕宽等所诬误，流言惑众，与管蔡同罪，臣不敢隐，其诛。”甄邯等白太后下诏曰：“夫唐尧有丹朱⁽⁸⁾，周文王有管蔡，此皆上圣亡(无)奈下愚子何，以其性不可移也。公居周公之位。辅成王之主，而行管蔡之诛，不以亲亲害尊尊，朕甚嘉之。昔周公诛四国之后⁽⁹⁾，大化乃成，至于刑错(措)⁽¹⁰⁾。公其专意翼国，期于致平。”莽因是诛灭卫氏，穷治吕宽之狱，连引郡国豪桀(杰)素非议己者，内及敬武公主、梁王立、红阳侯立、平阿侯仁⁽¹¹⁾，使者迫守，皆自杀。死者以百数，海内震焉。大司马护军褒奏言⁽¹²⁾：“安汉公遭子宇陷于管蔡之辜，子爱至深，为帝室故不敢顾私。惟宇遭罪，唱然愤发作书八篇，以戒子孙。宜班郡国，令学官以教授⁽¹³⁾。”事下群公，请令天下吏能诵公戒者，以著官簿，比《孝经》⁽¹⁴⁾。

(1)大宗：指始祖的嫡长子。(2)一统：指一脉相承的世系。(3)中山：诸侯王国名。治卢奴(今河北定县)。(4)《卫后传》：指本书《外戚传·中山卫姬传》。(5)吴章：扶风平陵人。见《儒林传》。故：故事。(6)焉：姓吕，名焉。(7)系狱三句：古时有对孕妇缓刑之制。《春秋繁露·三代改制质文篇》提到不加刑于怀孕妇女。王莽拟古而行之。(8)唐尧：即陶唐氏，名放勋。禅让于舜。丹朱：尧之子。因其傲慢荒淫，尧不传位于他。(9)四国：指管、蔡、霍、淮夷。(10)刑错(措)：谓刑罚搁置不用。(11)敬武公主：元帝之妹。详本书卷八十二《薛宣传》。梁王立：刘立。文帝之九代孙。平阿侯仁：王仁。王谭之子。(12)护军：武官名。属大司农。(13)学官：教官。(14)《孝经》：儒家经典之一。以论述孝道为主要内容。

四年春⁽¹⁾，郊祀高祖以配天⁽²⁾，宗祀孝文皇帝以配上帝⁽³⁾。四月丁未⁽⁴⁾，莽女立为皇后，大赦天下。遣大司徒司直陈崇等八人分行天下⁽⁵⁾，览观风俗。

(1)四年：指元始四年(公元4)。(2)配天：祭天而以其配享。(3)宗祀：祭祀祖宗。

(4)四月：《平帝纪》作“二月”。(5)陈崇等八人：王恽、阎迁、李翥、陈崇、郝党、谢殷、逮普、陈凤。据《恩泽侯表》。

太保舜等奏言：“《春秋》列功德之义，太上有立德⁽¹⁾，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唯至德大贤然后能之。其在人臣，则生有大赏，终为宗臣，殷之伊尹⁽²⁾，周之周公是也。”及民上书者八千余人，咸曰：“伊尹为阿衡⁽³⁾，周公为太宰⁽⁴⁾，周公享七子之封，有过上公之赏⁽⁵⁾。宜如陈崇言。”章下有司，有司请“还前所益二县及黄邮聚、新野田，采伊尹、周公称号，加公为宰衡⁽⁶⁾，位上公。掾史秩六百石。三公言事，称‘敢言之⁽⁷⁾’。群吏毋得与公同名。出从期门二十人，羽林三十人⁽⁸⁾，前后大车十乘。赐公太夫人号曰功显君，食邑二千户，黄金印赤拔⁽⁹⁾。封公子男二人，安为褒新侯⁽¹⁰⁾，临为赏都侯⁽¹¹⁾。加后聘三千七百万，合为一万万，以明大礼。”太后临前殿⁽¹²⁾，亲封拜。安汉公拜前，二子拜后，如周公故事。莽稽首辞让，出奏封事，愿独受母号，还安、临印拔及号位户邑。事下大师光等，皆曰：“赏未足以直(值)功，谦约退让，公之常节，终不可听。”莽求见固让。太后下诏曰：“公每见，叩头流涕固辞，今移病，固当听其让，令视事邪？将当遂行其赏，遣归就第也？”光等曰：“安、临亲受印拔，策号通天⁽¹³⁾，其义昭昭。黄邮、召陵、新野之田为人尤多，皆止于公，公欲自损以成国化，宜可听许。治平之化当以时成，宰衡之官不可世及。纳征钱，乃以尊皇后，非为公也。功显君户，止身不传。褒新、赏都两国合三千户，甚少矣。忠臣之节，亦宜自屈，而信(伸)主上之义。宜遣大司徒、大司空持节承制，诏公亟入视事。诏尚书勿复受公之让奏。”奏可。

(1)有：为也。(2)伊尹：商初大臣。曾辅佐商汤、太甲等。(3)阿衡；官名。职掌辅导帝王。(4)太宰：官名。百官之首长，辅佐帝王。(5)上公：传说是周代官阶的最高级别(九级)。(6)加：谓加官衔。(7)敢言之：汉代掾吏对长官陈辞或报告的套语。(8)期门、羽林：皆是汉帝的护卫部队。(9)拔(fù)：系印纽的丝带。(10)安：王安。王莽第三子。(11)临：王临。王莽第四子。(12)前殿：未央宫的大殿。(13)策号：指君赐臣之爵、官、名等称号。

莽乃起视事，上书言：“臣以元寿二年六月戊午仓卒(猝)之夜⁽¹⁾，以新都侯引入未央宫；庚申拜为大司马⁽²⁾，充三公位；元始元年正月丙辰拜为太傅⁽³⁾，赐号安汉公，备四辅官；今年四月甲子复拜为宰衡，位上公。臣莽伏自惟，爵为新都侯，号为安汉公，官为宰衡、太傅、大司马，爵贵号尊官重，一身蒙大宠者五，诚非鄙臣所能堪。据元始三年，天下岁已复，官属宜皆置。《穀梁传》曰⁽⁴⁾：‘天子之宰，通于四海⁽⁵⁾。’臣愚以为，宰衡官以正百僚平海内为职，而无印信，名实不副。臣莽无兼官之材，今圣朝既过误而用之，臣请御史刻宰衡印章曰‘宰衡太傅大司马印⁽⁶⁾’，成，授臣莽，上太傅与大司马之印。”太后诏曰：“可。拔如相国，朕亲临授焉。”莽乃复以所益纳征钱千万，遗与长乐长御奉共(供)养者⁽⁷⁾。太保舜奏言：“天下闻公不受千乘之土⁽⁸⁾，辞万金之币，散财施予千万数，莫不乡(向)化。蜀郡男子路建等辍讼惭作而退⁽⁹⁾，虽文王却虞芮何以加⁽¹⁰⁾！宜报告天下。”奏可。宰衡出，从大车前后各十乘，直事尚书郎、侍御史、谒者、中黄门、期门羽林⁽¹¹⁾。宰衡常持节，所止，谒者代持之。宰衡掾史秩六百石，三公称“敢言之”。

(1)元寿二年：前1年。六月戊午：六月二十六日。仓猝：指哀帝死亡。汉大丧常称“仓猝”。(2)庚申：六月二十八日。(3)元始元年：即公元1年。(4)《穀梁传》：又称

《春秋穀梁传》。儒家经典之一。(5)“天子之宰”二句：见《穀梁传》僖公九年及三十年。宰：治也。(6)御史：官名。此似指符玺御史。(7)长乐长御：太后之长御。(8)千乘：指小国。千乘之土：谓相当于小国的封地。(9)蜀郡：郡名。治成都(今四川成都)。(10)文王：周文王姬昌。虞、芮：古代二小国名。虞在今山西平陆北。芮在今陕西大荔县境。相传虞、芮两君争田，前往周文王请求公断。进入周境，见周民事事谦让，惭愧返回而不再争。(11)直事：值班办事。尚书郎：官名。即分曹办事的尚书。

是岁，莽奏起明堂、辟雍、灵台⁽¹⁾，为学者筑舍万区⁽²⁾，作市、常满仓⁽³⁾，制度甚盛。立《乐经》⁽⁴⁾，益博士员，经各五人。征天下通一艺教授十一人以上⁽⁵⁾，及有逸《礼》、古《书》、《毛诗》、《周官》、《尔雅》、天文、图讖、钟律、月令、兵法、《史篇》文字⁽⁶⁾，通知其意者，皆诣公车⁽⁷⁾。网罗天下异能之士，至者前后千数，皆令记说廷中，将令正乖缪，壹异说云。群臣奏言：“昔周公奉继体之嗣⁽⁸⁾，据上公之尊，然犹七年制度乃定。夫明堂、辟雍，堕废千载莫能兴，今安汉公起于第家，辅翼陛下，四年于兹，功德烂然。公以八月载生魄庚子奉使⁽⁹⁾，朝用书临赋营筑⁽¹⁰⁾，越若翊辛丑⁽¹¹⁾，诸生、庶民大和会，十万众并集，平作二旬⁽¹²⁾，大功毕成。唐虞发举，成周造业⁽¹³⁾，诚亡(无)以加。宰衡位宜在诸侯王上，赐以束帛加璧⁽¹⁴⁾，大国乘车、安车各一，骊马二驷⁽¹⁵⁾。”诏曰：“可。其议九锡之法。”

(1)明堂：古代帝王宣明政教之处，凡朝会、祭祀、庆赏、选士等大典都在此举行。辟雍：大学。灵台：天文气象台。(2)区：小房间。(3)市：交易场所。常满仓：即常平仓。朝廷为储粮、调节粮价而设的粮仓。(4)《乐经》：儒家经典之一。原文早佚，此为拟设。(5)一艺：一经。教授：指博士。(6)逸《礼》：指《仪礼》以外的古文《礼》，有三十九篇。古《书》：指《尚书》十九篇以外的古文《尚书》，有十六篇。《毛诗》：即流行于今的《诗经》。《周官》：即《周礼》。《尔雅》：我国最早的字典。十九篇。图讖(chèn)：指讖书。钟律：乐理之类。月令：记述阴历时令及有关事务的书。《史篇》：又称《史籀篇》。字书。已佚。(7)公车：汉代官署名。设公车令，负责接待上书和应召者。(8)继体：继位。(9)载生魄：月开始发光。往往指阴历初二日或初三日。(10)朝用书：早上用登记劳役的簿。临赋：监督服役者。(11)若：指上文“载生魄庚子”。翌(yì)：明天。(12)平：当作“丕”(王念孙说)。大也。(13)成周造业：指周公经营洛邑，建王城与成周城。(14)束帛：古时帛五匹为一束，作为聘问、赏赐用的礼物。璧：玉制的礼器。平圆形，正中有孔。(15)骊马：黑色的马。驷：马四匹称一驷。冬，大风吹长安城东门屋瓦且尽。

五年正月⁽¹⁾，袷祭明堂⁽²⁾，诸侯王二十八人，列侯百二十人，宗室子九百余人，征助祭。礼毕，封孝宣曾孙信等三十六人为列侯⁽³⁾，余皆益户赐爵，金帛之赏各有数⁽⁴⁾。是时，吏民以莽不受新野田而上书者前后四十八万七千五百七十二人，及诸侯王、公、列侯、宗室见者皆叩头言，宜亟加赏于安汉公。于是莽上书曰：“臣以外属，越次备位，未能奉称。伏念圣德纯茂，承天当古，制礼以治民，作乐以移风，四海奔走，百蛮并臻⁽⁵⁾，辞去之日，莫不陨涕，非有款诚，岂可虚致⁽⁶⁾？自诸侯王已(以)下至于吏民，咸知臣莽上与陛下有葭莩之故⁽⁷⁾，又得典职，每归功列德者，辄以臣莽为余言。臣见诸侯侯面言事于前者，未尝不流汗而惭愧也。虽性愚鄙，至诚自知，德薄位尊，力少任大，夙夜悼栗，常恐污辱圣朝。今天下治平，风俗齐同，百蛮率服，皆陛下圣德所自躬亲，太师光、太保舜等辅政佐治，群卿大夫莫不忠良，故能以五年之间至致此焉。臣莽实无奇策异谋。奉承太后圣诏，宣之于下，不能得什(十)一；受群贤之筹画，而上以闻，不能得什伍(十五)。当被无益之辜，所以敢且保首领须臾者⁽⁸⁾，诚上休陛下余光⁽⁹⁾，而下依群公之故也。陛

下不忍众言，辄下其章于议者。

臣莽前欲立奏止，恐其遂不肯止。今大礼已行，助祭者毕辞，不胜至愿，愿诸章下议者皆寝勿上，使臣莽得尽力毕制礼作乐事。事成，以传示天下，与海内平(评)之。即有所间非⁽¹⁰⁾，则臣莽当被注上误朝之罪；如无他谴，得全命赐骸骨归家，避贤者路，是臣之私愿也。惟陛下哀怜财(裁)幸！”甄邯等白太后，诏曰：“可。唯公功德光于天下，是以诸侯王、公、列侯、宗室、诸生、吏民翕然同辞，连守阙庭，故下其章。诸侯、宗室辞去之日，复见前重陈，虽晓喻罢遣，犹不肯去。告以孟夏将行厥赏⁽¹¹⁾，莫不欢悦，称万岁而退。今公每见，辄流涕叩头言愿不受赏，赏即加不敢当位。方制作未定，事须公而决，故且听公。制作毕成，群公以闻，究于前议，其九锡礼仪亟奏。”

(1)五年：元始五年(公元5)。(2)袷(xiá)祭：帝王、诸侯于宗庙的一种大祭礼。(3)

此处所记，与《平帝纪》、《王子侯表》所记，颇有出入。(4)数：差别。(5)百蛮：指各少数民族。(6)虚致：虚辞招致。(7)葭莩(jiǎ fú)：芦苇中的薄膜，常用以比喻亲属关系。

(8)保首领：旧时作官朝不保夕，故以此语表示暂且保全生命和官职。(9)休：托庇承荫之意。(10)间(jiàn)非：非议。(11)孟夏：夏季第一个月。即阴历四月。

于是公卿大夫、博士、议郎、列侯张纯等九百二人皆曰⁽¹⁾：“圣帝明王招贤功能，德盛者位高，功大者赏厚。故宗臣有九命上公之尊⁽²⁾，则有九锡登等之宠。今九族亲睦，百姓既章⁽³⁾，万国和协，黎民时雍⁽⁴⁾，圣瑞毕臻(臻)，太平已洽，帝者之盛莫隆于唐虞，而陛下任之；忠臣茂功莫著于伊周，而宰衡配之。所谓异时而兴，如合符者也。谨以《六艺》通义⁽⁵⁾，经文所见，《周官》、《礼记》宜于今者，为九命之锡。臣请命锡。”奏可。策曰：

(1)议郎：官名。顾问应对。属郎中令(光禄勋)。张纯：京兆杜陵人。继承祖爵富平侯。(2)九命上公：周代官爵分九个等级，称九命。最高的是上公九命。(3)百姓：此指贵族。章：明也。(4)雍：和也。(5)《六艺》：《六经》。即《诗》、《书》、《易》、《礼》、《春秋》及《乐经》。

惟元始五年五月庚寅⁽¹⁾，太皇太后临于前殿，延登，亲诏之曰：公进，虚听朕言。前公宿卫孝成皇帝十有六年，纳策尽忠，白诛故定陵侯淳于长，以弥(弭)乱发奸，登大司马，职在内辅⁽²⁾。孝哀皇帝即位，骄妾窥欲，奸臣萌乱，公手劾高昌侯董宏，改正故定陶共王母之僭坐(座)。自是之后，朝臣论议，靡不据经。以病辞位，归于第家，为贼臣所陷。就国之后，孝哀皇帝党寤(悟)，复还公长安，临病加剧，犹不忘公，复特进位。是夜仓卒(猝)，国无储主，奸臣充朝，危殆甚矣。朕惟定国之计莫宜于公，引纳于朝，即日罢退高安侯董贤，转漏之间⁽³⁾，忠策辄建，纳纪咸张。绥和、元寿，再遭大行，万事毕举，祸乱不作。辅朕五年，人伦之本正，天地之位定。钦承神祇，经纬四时，复千载之废，矫百世之失，天下和会，大众方辑(集)。《诗》之灵台⁽⁴⁾，《书》之作洛⁽⁵⁾，镐京之制⁽⁶⁾，商邑之度⁽⁷⁾，于今复兴。昭章先帝之元功，明著祖宗之令德，推显严父配天之义，修立郊禘宗祀之礼⁽⁸⁾，以光大孝。是以四海雍雍，万国慕义，蛮夷殊俗，不召自至，渐化端冕⁽⁹⁾，奉珍助祭。寻旧本道，遵术重古，动而有成，事得厥中。至德要道，通于神明，祖考嘉享。光耀显章，天符仍臻，元气大同。麟凤龟龙，众祥之瑞，七百有余。遂制礼作乐，有绥靖宗庙社稷之大勋。普天之下，惟公是赖，官在宰衡，位为上公。今加九命之锡⁽¹⁰⁾，其以助祭，共(供)文武之职，乃遂及厥祖。於戏(呜呼)，岂不休哉！

(1)五月庚寅：五月二十七日。(2)内辅：在朝廷内辅佐皇帝。(3)转漏之间：犹今言

转瞬之间。(4)《诗》之灵台：《诗经·大雅·灵台》歌咏周文王在丰京建灵台之事。(5)《书》之作洛：《尚书·洛诰》记载了周公营洛邑之事。(6)镐京：指丰京灵台。丰、镐相近，故可总称镐京。(7)商邑：指洛邑。周公营洛邑后，迁殷顽民于此，故又称商邑。(8)禘(dì)：古代祭祀名。(9)端冕：端正衣冠。(10)九命之锡：一、衣服，二、车马，三、弓矢，四、斧钺，五、鬯，六、命珪，七、朱户，八、纳陛，九、虎贲。有的记载有乐器而无命珪。

于是莽稽首再拜，受绿菝袞冕衣裳⁽¹⁾，珽瑋珽⁽²⁾，句履⁽³⁾，鸾(銮)路乘马⁽⁴⁾，龙旗九旒，皮弁素积⁽⁵⁾，戎路乘马⁽⁶⁾，彤弓矢⁽⁷⁾，卢弓矢⁽⁸⁾，左建朱钺⁽⁹⁾，右建金戚⁽¹⁰⁾，甲冑一具，秬鬯二卣⁽¹¹⁾，圭瓚二⁽¹²⁾，九命青玉珪二⁽¹³⁾，朱户纳陛⁽¹⁴⁾。署宗官、祝官、卜官、史官⁽¹⁵⁾，虎贲三百人，家令丞各一人⁽¹⁶⁾，宗、祝、卜、史官皆置嗇夫⁽¹⁷⁾，佐安汉公。在中府外第⁽¹⁸⁾，虎贲为门卫，当出入者傅籍⁽¹⁹⁾。自四辅、三公有事府第，皆用传⁽²⁰⁾。以楚王邸为安汉公第⁽²¹⁾，大缮治，通周卫。祖你庙及寝皆为朱户纳陛⁽²²⁾。陈崇又奏：“安汉公祠祖称，出城门，城门校尉宜将骑士从⁽²³⁾。入有门卫，出有骑士，所以重国也。”奏可。

(1)绿菝：缘色的蔽膝。作礼服。袞冕：帝王和上公的礼服、礼帽。(2)珽(dàng)：优质金，即黄金。瑋(b ng)：佩刀鞘口处的装饰。珽(bì)：佩刀鞘末处的装饰。(3)句(qú)履：鞋名。鞋头像刀鼻分开。(4)銮路：有铃的大车。(5)皮弁：贵族用的武冠。素积：素裳。(6)戎路：戎车。(7)彤：赤色。(8)卢：黑色。(9)钺：斧形的兵器。(10)戚：像斧的兵器。(11)秬鬯：一种香酒。祭祀用。卣(y u)：盛酒器。(12)圭瓚：灌酒器。(13)九命青玉珪：青玉制的圭，供九命用。(14)朱户：红漆大门。纳陛：将殿堂前的台阶修建在檐口以内。(15)署：设置。(16)家令：官名。掌家务。家丞：官名。佐理家务。(17)嗇夫：官名。协理员。(18)中府：办公的官署。外第：私家住宅。(19)傅籍：登记入册。(20)传(zhuàn)：符也。(21)楚王邸：楚王在京的公馆。(22)祖你庙：指先代(父母以上)的祖庙。寝：宗庙后屋放置祖亢遗物处。(23)城门校尉：武官名。掌京师城门警卫。

其秋，莽以皇后有子孙瑞⁽¹⁾，通子午道⁽²⁾。子午道从杜陵直绝南山⁽³⁾，径汉中⁽⁴⁾。

(1)皇后有子孙瑞：皇后是年十四，始有月经，故言有子孙瑞。(2)子午道：子，代表北方，阴；午，代表南方·阳。道通南北，以调和阴阳。(3)杜陵：县名。在今西安市南。南山：即终南山。秦岭主峰之一。在今西安市南。(4)径：直通。汉中：郡名。治西城(今陕西安康西北)。

风俗使者八人还，言天下风俗齐同，诈为郡国造歌谣，颂功德，凡三万言。莽奏定著令。又奏为市无二贾(价)，官无狱讼，邑无盗贼，野无饥民，道不拾遗，男女异路之制，犯者象刑⁽¹⁾。刘歆、陈崇等十二人皆以治明堂，宣教化，封为列侯。

(1)象刑：相传古代以衣服的一定颜色和式样象征处治，而不真动刑惩处。

莽既致太平，北化匈奴，东致海外，南怀黄支⁽¹⁾，唯西方未有加。乃遣中郎将平宪等多持金币诱塞外羌⁽²⁾，使献地，愿内属。宪等奏言：“羌豪良愿等种，人口可万二千人，愿为内臣，献鲜水海、允谷盐池⁽³⁾，平地美草皆予汉民，自居险阻处为藩蔽。问良愿降意，对曰：‘太皇太后圣明，安汉公至仁，天下太平，五谷成熟(熟)，或禾长丈余，或一粟三米，或不种自生，或茧不蚕自成，甘露从天下，醴泉自地出，凤皇来仪，神爵(雀)降集，从四岁以来，羌人无所疾苦，故思乐内属。’宜以时处业，置属国领护⁽⁴⁾。”事下莽，莽复奏曰：“太后秉统数年，恩泽洋溢，和气四塞⁽⁵⁾，绝域殊俗，靡

不慕义。越裳氏重译献白雉，黄支自三万里贡生犀，东夷王渡大海奉国珍，匈奴单于顺制作，去二名，今西域良愿等复举地为臣妾，昔唐尧横被四表⁽⁶⁾，亦亡(无)以加之。今谨案已有东海、南海、北海郡⁽⁷⁾，未有西海郡，请受良愿等所献地为西海郡。臣又闻圣王序天文，定地理，因山川民俗以制州界。汉家地广二帝三王⁽⁸⁾，凡十三州⁽⁹⁾，州名及界多不应经。《尧典》十有二州⁽¹⁰⁾，后定为九州⁽¹¹⁾。汉家廓地辽远，州牧行部，远者三万余里，不可为九。谨以经义正十二州名分界，以应正始。”奏可。又增法五十条，犯者徙之西海。徙者以千万数，民始怨矣。

(1)黄支：国名。有说在今印度马德拉斯邦，有说在今印尼苏门答腊岛。(2)中郎将：官名。属光禄勋。羌：古族名。主要分布于今甘肃、青海等地。(3)鲜水海：一称西海，即青海湖。允谷：地名。在青海湖东南。(4)属国：附属区。处置各族。汉设都尉掌其事务。(5)四塞：遍布。(6)横被：普及。四表：四方远处。(7)东海、南海、北海郡：三郡名。东海郡治郯县(今山东郯城北)。南海郡治番禺(今广东广州)。北海郡治营陵(今山东昌乐东南)。(8)二帝：唐尧、虞舜。三王：夏禹，商汤，周文王、武王。(9)十三州：冀、幽、并、兖、青、徐、扬、荆、豫、凉、益、交趾、朔方。据《地理志》，此即十三刺史部(州)。(10)《尧典》：《尚书》篇名。(11)九州：指《禹贡》之冀、兖、青、徐、扬、荆、豫、梁、雍九州。

泉陵侯刘庆上书言：“周成王幼少，称孺子，周公居摄。今帝富于春秋⁽¹⁾，宜令安汉公行天子事，如周公。”群臣皆曰：“宜如庆言。”

(1)富于春秋：意谓年轻(未来年岁尚多)。

冬，荧惑入月中⁽¹⁾。

(1)荧惑：即火星。入月中：经过月球背面。

平帝疾，莽作策⁽¹⁾，请命于泰畤⁽²⁾，戴璧秉圭，愿以身代。藏策金滕⁽³⁾，置于前殿，敕诸公勿敢言。十二月平帝崩，大赦天下。莽征明礼者宗伯凤等与定天下吏六百石以上皆服丧三年⁽⁴⁾。奏尊孝成庙曰统宗，孝平庙曰元宗。时元帝世绝，而宣帝曾孙有见(现)王五人⁽⁵⁾，列侯广戚侯显等四十八人，莽恶其长大，曰：“兄弟不得相为后⁽⁶⁾。”乃选玄孙中最幼广戚侯子婴⁽⁷⁾，年二岁，托以为卜相最吉。

(1)作策：在简上写祷告文。(2)泰畤：祭祀天地五帝之处，在甘泉山。(3)金滕：古代的机密文件柜。(4)服丧三年：臣为君服丧三年，始于此。(5)现王五人：指淮阳王刘续、中山王刘成都、楚王刘行、信都王刘景、东平王刘开明。(6)兄弟不得相为后：谓兄弟同辈不能继位。刘 等人 与平帝乃堂兄弟。(7)子婴：刘婴(公元4—公元24)，被王莽玩弄，后死于刘玄部将之手。

是月，前辉光谢嚣奏武功长孟通浚井得白石⁽¹⁾，上圆下方，有丹书著(着)石，文曰“告安汉公莽为皇帝”。符命之起，自此始矣。莽使群公以白太后，太后曰：“此诬罔天下，不可施行！”太保舜谓太后：“事已如此，无可奈何，沮之力不能止。又莽非敢有它，但欲称摄以重其权，填(镇)服天下耳。”太后听许，舜等即共令太后下诏曰：“盖闻天生众民，不能相治，为之立君以统理之。君年幼稚，必有寄托而居摄焉，然后能奉天施而成地化⁽²⁾，群生茂育。《书》不云乎？‘天工，人其代之⁽³⁾。’朕以孝平皇帝幼年，且统国政，几(冀)加元服，委政而属(嘱)之。今短命而崩，呜呼哀哉！已使有司征孝宣皇帝玄孙二十二人，差度宜者⁽⁴⁾，以嗣孝平皇帝之后。玄孙年在襁褓，不得至德君子，孰能安之？安汉公莽辅政三世，此遭际会⁽⁵⁾，安光汉室，遂同殊凤，至于制作，与周公异世同符。今前辉光嚣、武功长通上言丹石之符，

朕深思厥意，云‘为皇帝’者，乃摄行皇帝之事也。夫有法成易，非圣人者亡(无)法。其令安汉公居摄践祚⁽⁶⁾，如周公故事，以武功县为安汉公采地，名曰汉光邑。具体仪奏。”

(1)前辉光：王莽改右扶风为前辉光。武功：县名。在今陕西眉县东南。(2)天施：指天命。(3)“天工，人其代之”：见《尚书·皋陶谟》。(4)差度(ch iduó)：挑选。(5)比(bì)：频也。际会：际遇。(6)践祚：登皇位。

于是群臣奏言：“太后圣德昭然，深见天意，诏令安汉公居摄。臣闻周成王幼少，周道未成，成王不能共(恭)事天地，修文武之烈⁽¹⁾。周公权而居摄，则周道成，王室安，不居摄，则恐周队(坠)失天命。《书》曰：‘我嗣事子孙，大不克共(恭)上下，遏失前人光，在家不知命不易。天应非谏，乃亡(无)坠命⁽²⁾。’说曰⁽³⁾：周公服天子之冕，南面而朝群臣⁽⁴⁾，发号施令，常称王命。召公贤人⁽⁵⁾，不知圣人之意，故不说(悦)也。《礼·明堂记》曰⁽⁶⁾：‘周公朝诸侯于明堂，天子负斧依(宸)南面而立⁽⁷⁾。’谓‘周公践天子位，六年朝诸侯，制礼作乐，而天下大服’也。召公不说(悦)。时武王崩，纣粗未除⁽⁸⁾。由是言之，周公始摄则居天子之位，非乃六年而践阼也。《书》逸(佚)《嘉禾篇》曰⁽⁹⁾：‘周公奉鬯立于阼阶，延登，赞曰：“假王莅政⁽¹⁰⁾，勤和天下。”’此周公摄政，赞者所称⁽¹¹⁾。成王加元服，周公则致政。《书》曰‘朕复子明辟⁽¹²⁾’，周公常称王命，专行不报，故言我复子明君也。臣请安汉公居摄践祚，服天子衮冕，背斧依(宸)于户牖之间，南面朝群臣，听政事。车服出入警蹕⁽¹³⁾，民臣称臣妾，皆如天子之制。郊祀天地，宗祀明堂，共(恭)祀宗庙，享祭群神，赞曰‘假皇帝’，民臣谓之‘摄皇帝’，自称曰‘予’平决朝事，常以皇帝之诏称‘制’，以奉顺皇天之心，辅翼汉室，保安孝平皇帝之幼嗣，遂寄托之义，隆治平之化。其朝见太皇太后、帝皇后，皆复臣节。自施政教于其宫家国采⁽¹⁴⁾，如诸侯礼仪故事。臣昧死请。”太后诏曰：“可。”明年，改元曰居摄。

(1)烈：业也。(2)“我嗣事子孙”等句：见《尚书·君奭》。上下：指天地。在家：指家臣。命不易：谓受命之难。棊(f i)：辅助。谏：诚也。(3)说：指解说经义之文。(4)南面：古代以坐北朝南为尊位。(5)召(zh o)公：姬奭。初封于召，后封于燕。管、蔡反对周公时，召公态度暧昧。(6)《礼·明堂记》：指二刘《礼记·明堂阴阳记》。(7)斧宸(y)：占时之屏风。(8)纣(cu)粗：也称斩衰。丧服之名。(9)《嘉禾篇》：《尚书》篇名。早佚。(10)假王：代理之王。(11)赞者：赞礼之人。(12)“朕复子明辟”：见《尚书·洛诰》。明辟：明君。(13)车服：此指王莽。警蹕(bì)：戒严。(14)宫：指王莽所居。家：谓诸予所居。国：指新都国。采：指以武功县为采地。

居摄元年正月⁽¹⁾，莽祀上帝于南郊，迎春于东郊⁽²⁾，行大射礼于明堂⁽³⁾，养三老五更⁽⁴⁾，成礼而去。置柱下五史⁽⁵⁾，秩如御史，听政事，侍旁记疏言行。

(1)居摄元年：公元6年。(2)迎春：于立春日举行迎春典礼。(3)大射礼：为祭祀而举行的射礼。(4)三老、五更：地方代表人物。多为退职的官僚。(5)柱下五史：官名。听政，记事。

三月己丑，立宣帝玄孙婴为皇太子，号曰孺子。以王舜为太傅左辅，甄丰为太阿右拂(弼)，甄邯为太保后承⁽¹⁾。又置四少⁽²⁾，秩皆二千石。

(1)太傅左辅、太阿右弼、太保后承：皆新官名。掌教太子。(2)四少：少师、少傅、少阿、少保。

四月，安众侯刘崇与相张绍谋曰：“安汉公莽专制朝政，必危刘氏。天

下非之者，乃莫敢先举，此宗室耻也。吾帅(率)宗族为先，海内必和。”绍等从者百余人，遂进攻宛，不得入而败。绍者，张竦之从兄也。竦与崇族父刘嘉诣阙自归，莽赦弗罪。竦因为嘉作奏曰：

建平、元寿之间⁽¹⁾，大统几绝⁽²⁾，宗室几弃。赖蒙陛下圣德，扶服(匍匐)振(赈)救，遮扞匡卫，国命复延，宗室明日。临朝统政，发号施令，动以宗室为始，登用九族为先。并录支亲，建立王侯，南面之孤，计以百数。收复绝属，存亡续废，得比肩首⁽³⁾，复为人者，媿然成行⁽⁴⁾，所以藩汉国，辅汉宗也。建辟雍，立明堂，班天法，流圣化，朝群后⁽⁵⁾，昭文德⁽⁶⁾，宗室诸侯，咸益土地。天下喁喁，引领而叹，颂声洋洋，满耳而入。国家所以服此美，膺此名，飨(享)此福，受此荣者，岂非太皇太后日昃(仄)之思⁽⁷⁾，陛下夕惕之念哉！何谓？乱则统其理，危则致其安，祸则引其福，绝则继其统，幼则代其任，晨夜屑屑⁽⁸⁾，寒暑勤勤，无时休息，孳孳(孜孜)不已者，凡以为天下，厚刘氏也⁽⁹⁾。臣无愚智，民无男女，皆谕至意⁽¹⁰⁾。

(1)建平、元寿：哀帝两年号。建平共四年(前6—前3)，元寿只二年(前2—前1)。

(2)大统：指皇位。(3)比肩首：谓地位相等。(4)媿然：众多貌。(5)群后：指各王侯。(6)

文德：指行礼乐教化。(7)日仄之思：谓多思深虑。(8)屑屑：劳碌貌。(9)厚：加强之意。

(10)谕：晓也。

而安众侯崇乃独怀悖惑之心，操畔(叛)逆之虑，兴兵动众，欲危宗庙，恶不忍闻，罪不容诛，诚臣子之仇，宗室之仇，国家之贼，天下之害也。是故亲属震落而告其罪，民人溃畔(叛)而弃其兵，进不跬步⁽¹⁾，退伏其殃，百岁之母，孩提之子⁽²⁾，同时断斩，悬头竿抄，珠珥在耳，首饰犹存，为计若此，岂不悖哉！

(1)跬(ku)步：半兵。(2)孩提：幼儿。

臣闻古者畔(叛)逆之国，既以诛讨，则猪(豕)其宫室以为汗(污)池⁽¹⁾，纳垢浊焉，名曰凶虚(墟)，虽生菜茹，而人不食。四墙其社，覆上栈下，示不得通。辨(班)社诸侯⁽²⁾，出门见之，著以为戒。方今天下闻崇之反也，咸欲褰衣手剑而叱之。其先至者，则拂(荆)其颈⁽³⁾，冲其匈(胸)，刃其躯，切其肌；后至者，欲拔其门，仆其墙，夷其屋，焚其器，应声涂地⁽⁴⁾，则时成创⁽⁵⁾。而宗室尤甚，言必切齿焉。何则？以其背畔(叛)恩义，而不知重德之所在也。宗室所居或远，嘉幸得先闻，不胜愤愤之愿，愿为宗室倡始，父子兄弟负宠荷锺⁽⁶⁾，驰之南阳⁽⁷⁾，猪(豕)崇宫室，令如古制。及崇社宜如亳社，以赐诸侯，用永监(鉴)戒。愿下四辅公卿大夫议，以明好恶，视(示)四方。

(1)豕：积水。(2)班：推广之意。(3)荆(fú)：砍也。(4)涂地：犹言涂地。(5)则时：

即时。创：伤也。(6)笼：盛土器。荷：扛也。锺(ch)：铁锹。(7)亳社：商朝之社，旧址在今河南商丘北。

于是莽大说(悦)。公卿曰⁽¹⁾：“皆宜如嘉言。”莽白太后下诏曰：“惟嘉父子兄弟，虽与崇有属，不敢阿私，或见萌芽(芽)，相率告之，及其祸成，同共仇之，应合古制，忠孝著焉。其以杜衍户千封嘉为帅礼侯⁽²⁾，嘉子七人皆赐爵关内侯。”后又封竦为淑德侯。长安为之语曰：“欲求封，过张伯松⁽³⁾；力战斗，不如巧为奏。”莽又封南阳吏民有功者百余人，汗(污)池刘崇室宅。后谋反者，皆汗(污)池云。

(1)曰：当作“皆曰”。下“皆”字当移到“曰”前。(2)杜衍：县名。在今河南南

阳西南。(3)张伯松：张竦，字伯松。

群臣复白：“刘崇等谋逆者，以莽权轻也。宜尊重以填(镇)海内⁽¹⁾。”

五月甲辰，太后诏莽朝见太后称“假皇帝”。

(1)尊重：增强权力。

冬十月丙辰朔⁽¹⁾，日有食之。

(1)十月丙辰朔：十月初一日。

十二月，群臣奏请：“益安汉公宫及家吏，置率更令⁽¹⁾，庙、廡、厨长丞⁽²⁾，中庶子⁽³⁾，虎贲以下百余人⁽⁴⁾，又置卫士三百人。安汉公庐为摄省⁽⁵⁾，府为摄殿⁽⁶⁾，第为摄宫⁽⁷⁾。”奏可。

(1)率更(lù ng)令：官名。掌管报时。(2)长：主管官吏。丞：辅佐官吏。(3)中庶子：官名。秦汉时太子属官。(4)虎贲：旧名期门，属郎中令(光禄勋)。(5)庐：大臣在宫殿中止宿之舍。(6)府：治事之所。(7)第：居所。

莽白太后下诏曰：“故太师光虽前薨，功效已列。太保舜、大司空丰、轻车将军邯、步兵将军建皆为诱进单于筹策⁽¹⁾，又典灵台、明堂、辟雍、四郊⁽²⁾，定制度，开子午道，与宰衡同心说(悦)德，合意并力，功德茂著。封舜子匡为同心侯，林为说(悦)德侯，光孙寿为合意侯，丰孙匡为并力侯。益邯、建各三千户。

(1)轻车将军：武官名。掌轻车部队(汉武帝时变为仪仗队)。步兵将军：武官名。改步兵校尉而为将军。诱进单于：指乌珠留单于来朝事。(2)四郊：指京师四郊祭祀天地、社稷之处。

是岁，西羌庞恬、傅幡等怨莽夺其地作西海郡⁽¹⁾，反攻西海太守程永，永奔走。莽诛永，遣护羌校尉窦况击之⁽²⁾。

(1)庞恬、傅幡：羌族首领名。(2)护羌校尉：官名。掌镇抚羌族。

二年春⁽¹⁾，窦况等击破西羌。

(1)二年：居摄二年(公元7)。

五月，更造货⁽¹⁾：错刀⁽²⁾一直(值)五千；契刀⁽³⁾，一直(值)五百；大钱⁽⁴⁾，一直(值)五十，与五铢钱并行⁽⁵⁾。民多盗铸者。禁列侯以下不得挟黄金，输御府受直(值)⁽⁶⁾，然卒不与直(值)。

(1)货：货币。(2)错刀：货币名。像刀形，规定每枚值五铢钱五千。(3)契刀：货币名。像刀形，规定每枚值五铢钱五百。(4)大钱：形大于五铢钱，规定每枚值五铢钱五十。

(5)五铢钱：汉武帝时始造，圆形、方孔，重五铢。流行较广。(6)御府：官署名。属少府。

九月，东郡太守翟义都试⁽¹⁾，勒车骑，因发奔命⁽²⁾，立严乡侯刘信为天子，移檄郡国，言莽“毒杀平帝⁽³⁾，摄天子位，欲绝汉室，今共(恭)行天罚诛莽。”郡国疑惑，众十余万。莽惶惧不能食，昼夜抱孺子告祷郊庙⁽⁴⁾，放(仿)《大诰》作策⁽⁵⁾，遣谏大夫桓谭等班于天下⁽⁶⁾，谕以摄位当反(返)政孺子之意。遣王邑、孙建等八将军击义，分屯诸关，守阨塞。槐里男子赵明、霍鸿等起兵⁽⁷⁾，以和翟义⁽⁸⁾，相与谋曰：“诸将精兵悉东，京师空，可攻长安。”众稍多，至且十万人，莽恐，遣将军王奇、王级将兵拒之⁽⁹⁾。以太保甄邯为大将军，受钺高庙，领天下兵，左杖节，右把钺，屯城外。王舜、甄丰昼夜循行殿中。

(1)东郡：郡名。治濮阳(在今河南濮阳西南)。翟义(?——公元7)：汝南上蔡人。翟方进之子。《翟方进传》附其传。都试：汉制以立秋日总试骑士。(2)奔命：部队名。机动应急部队。(3)言莽毒杀平帝：平帝是否为王莽毒杀，缺乏实证。(4)郊：郊祀之处。庙：指汉朝宗庙。(5)《大诰》：《尚书》篇名。相传为周公发动东征的文告。作策：王莽作策也称《大诰》，详见《翟义传》。(6)桓谭(?—公元56)：沛国相县人。著名哲学家。著《新论》二十九卷。《后汉书》有其传。(7)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8)

和：附和；响应之意。(9)王奇(?—公元10)：王商之子。后死于甄寻事件。

十二月，王邑等破翟义于圉⁽¹⁾。司威陈崇使监军上书言⁽²⁾：“陛下奉天洪范，心合宝龟⁽³⁾，膺受元命，豫^(预)知成败，咸应兆占，是谓配天。配天之主，虑则移气，言则动物，施则成化。臣崇伏读诏书下日，窃计其时，圣思始发，而反虏仍破；诏文始书⁽⁴⁾，反虏大败；制书始下，反虏毕斩。众将未及齐其锋芒，臣崇未及尽其愚虑，而事已决矣。”莽大说(悦)。

(1)圉(y)：县名。在今河南杞县南。(2)使：派遣。(3)心合宝龟：思想与占卜一致，谓预知。(4)诏文：指王莽所作策文。

三年春⁽¹⁾，地震。大赦天下。

(1)三年：居摄三年(公元8)。

王邑等还京师，西与王级等合击明、鸿，皆破灭，语在《翟义传》。莽大置酒未央宫白虎殿，劳赐将帅。诏陈崇治校军功⁽¹⁾，第其高下⁽²⁾。莽乃上奏曰：“明圣之世，国多贤人，故唐虞之时，可比屋而封，至功成事就，则加赏焉。至于夏后涂山之会⁽³⁾，执玉帛者万国，诸侯执玉，附庸执帛。周武王孟津之上⁽⁴⁾，尚有八百诸侯。周公居摄，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内各以其职来祭⁽⁵⁾，盖诸侯千八百矣。《礼记·王制》千七百余国，是以孔子著《孝经》曰：‘不敢遗小国之臣，而况于公侯伯子男乎？故得万国之欢心以事其先王⁽⁶⁾。’此天子之孝也。秦为亡(无)道⁽⁷⁾，残灭诸侯以为郡县，欲擅天下之利，故二世而亡。高皇帝受命除残，考功施赏，建国数百，后稍衰微，其余仅存。太皇太后躬统大纲，广封功德以劝善，兴灭继绝以永世，是以大化流通，旦暮且成⁽⁸⁾。遭羌寇害西海郡，反虏流言东郡，逆贼惑众西土，忠臣孝子莫不奋怒，所征殄灭，尽备(服)厥辜，天下咸宁。今制礼作乐，实考周爵五等⁽⁹⁾，地四等⁽¹⁰⁾，有明文；殷爵三等⁽¹¹⁾，有其说，无其文。孔子曰：‘周监(鉴)于二代，郁郁乎文哉！吾从周⁽¹²⁾。’臣请诸将帅当受爵邑者爵五等，地四等。”奏可。于是封者高为侯伯，次为子男，当赐爵关内侯者更名曰附城⁽¹³⁾，凡数百人。击西海者以“羌”为号，槐里以“武”为号，翟义以“虜”为号。

(1)治校(jiào)：计较。(2)第：分别等级。(3)涂山之会：传说夏禹在涂山大会诸侯。

(4)孟津：古黄河渡口名。在今河南孟津东北。相传武王伐纣在此誓师渡河。(5)职：指贡品。

(6)“不敢遗小国之臣”等句：见《孝经·孝治》。(7)秦：指秦皇朝(前221—前207)。

(8)旦暮：谓为对不久。(9)周爵五等：公、侯、伯、子、男。据郭沫若考证，周无此五等爵。

(10)地四等：公一等，侯、伯二等，子、男三等，附庸四等(苏林说)。(11)殷爵三等：殷以侯、田、男为三等(杨树达说)。

(12)“周监(鉴)于二代”等句：见《论语·八佾篇》。

二代：指夏代、商代。郁郁：文采丰富貌。(13)附城：据陈直考证，王莽所封附城，皆冠以里名，而其里名皆为假设，非实有其地。

群臣复奏言：“太后修功录德，远者千载，近者当世，或以文封，或以武爵，深浅大小，靡不毕举。今摄皇帝背依(宸)践祚⁽¹⁾，宜异于宰国之时，制作虽未毕已，宜进二子爵皆为公。《春秋》‘善善及子孙⁽²⁾’，‘贤者之后，宜有土地⁽³⁾’。成王广封周公庶子六人，皆有茅土⁽⁴⁾。及汉家名相大将萧、霍之属⁽⁵⁾，咸及支庶⁽⁶⁾。兄子光，可先封为列侯；诸孙，制度毕已，大司徒、大司空上名，如前诏书。”太后诏曰：“进摄皇帝子褒新侯安为新举公，赏都侯临为褒新公，封光为衍功侯。”是时，莽还归新都国，群臣复白以封莽孙为新都侯⁽⁷⁾。莽既灭翟义，自谓威德日盛，获天人助，遂谋即真之事矣⁽⁸⁾。

(1)宸：指斧宸。(2)“善善及子孙”：见《公羊传》昭公二十年。(3)“贤者之后”二句：见《左传》昭公二十一年。(4)茅土：封地。(5)萧、霍：萧何、霍光。(6)支庶：宗族中之支派。(7)宗：王宗。王宇之子。(8)即真：正式登皇帝位。

九月，莽母功显君死，意不在哀，令太后诏议其服⁽¹⁾。少阿、羲和刘歆与博士诸儒七十八人皆曰⁽²⁾：“居摄之义，所以统立天功，兴崇帝道，成就法度，安辑(集)海内也。昔殷成汤既没(歿)⁽³⁾，而太子早夭，其子太甲幼少不明，伊尹放诸桐宫而居摄⁽⁴⁾，以兴殷道。周武王既没，周道未成，成王幼少，周公屏成王而居摄⁽⁵⁾，以成周道。是以殷有翼翼之化⁽⁶⁾，周有刑错(措)之功。今太皇太后比遭家之不造，委任安汉公宰尹群僚，衡平天下。遭孺子幼少，未能共(恭)上下⁽⁷⁾，皇天降瑞，出丹石之符⁽⁸⁾，是以太皇太后则天明命，诏安汉公居摄践祚，将以成圣汉之业，与唐虞三代比隆也。摄皇帝遂开祕府，会群儒，制礼作乐，卒定庶官，茂成天功⁽⁹⁾。圣心周悉，卓尔独见，发得周礼，以明因监(鉴)，则天稽古，而损益焉，犹仲尼之闻《韶》⁽¹⁰⁾，日月之不可阶⁽¹¹⁾，非圣哲之至，孰能若兹！纲纪咸张，成在一匱(簣)⁽¹²⁾，此其所以保佑圣汉，安靖元元之效也。今功显君薨，《礼》‘庶子为后，为其母缌。’传曰‘与尊者为体，不敢服其私亲也⁽¹³⁾。’摄皇帝以圣德承皇天之命，受太后之诏居摄践祚，奉汉大宗之后，上有天地社稷之重，下有元元万机之忧，不得顾其私亲。故太皇太后建厥元孙，俾侯新都⁽¹⁴⁾，为哀侯后⁽¹⁵⁾，明摄皇帝与尊者为体，奉承宗庙之祭⁽¹⁶⁾，共(供)养太皇太后，不得服其私亲也。《周礼》曰‘王为诸侯缌纁’，‘弁而加环经⁽¹⁷⁾’，同姓则麻，异姓则葛。摄皇帝当为功显君缌纁，并而加麻环经，如天子吊诸侯服，以应圣制。”莽遂行焉，凡壹吊再会⁽¹⁸⁾，而令新都侯宗为主，服丧三年云。

(1)服：指丧服制度。(2)少阿：新官名。职掌辅导天子。羲和：新官名。相当于太史。(3)成汤：商汤王。(4)桐宫：相传为商汤之墓地。(5)屏：犹“却”。(6)翼翼：整齐严肃貌。(7)上下：指天地。(8)丹石之符：指上文所言丹书白石事。(9)茂：美也。(10)仲尼：孔子之字。《韶》：相传为虞舜所作完美的乐曲。相传孔子闻《韶》乐，三月不知肉味。(11)日月之不可阶：谓不可企及。《论语·子张篇》记述子贡叙孔子之德云：“他人之贤者，丘陵也，犹可逾也。仲尼，日月也，无得而逾焉。”又曰：“夫子之不可及也，犹天之不可阶而升也。”(12)成在簣：《尚书·旅獒》云，“譬如为山九仞，功亏一簣。”(13)“与尊者为体”二句：见《仪礼·丧服》。缌：丧服名。尊者：指父亲和嫡母。服：守服。私亲：指庶子的生母。(14)建厥元孙二句：指立王莽长孙宗为新都侯。(15)哀侯：指王曼。(16)原文“承宗庙之祭奉”，当改为“奉承宗庙之祭”(杨树达说)。(17)《周礼》曰等句：引文见《周礼·春官》。缌纁：即“缌”，丧服名。弁：古代贵族之冠。环经(dié)：在并环绕的麻带。(18)壹吊再会：指丧礼的两项。

司威陈崇奏，衍功侯光私报执金吾窦况⁽¹⁾，令杀人，况为收系，致其法⁽²⁾。莽大怒，切责光。光母曰：“女(汝)自视孰与长孙、中(仲)孙⁽³⁾？”遂母子自杀，及况皆死。初，莽以事母、养嫂、抚兄子为名，及后悖虐，复以示公义焉。令光子嘉嗣爵为侯。

(1)执金吾：官名。掌督察京师及附近地区的治安。(2)致其法：谓将其法办。(3)长孙：王宇之字。仲孙：王荻之字。

莽下书曰：“遏密之义⁽¹⁾，讫于季冬，正月郊祀，八音当奏⁽²⁾。王公卿士，乐凡几等？五声八音⁽³⁾，条各云何？其与所部儒生各尽精思，悉陈其义。”

(1)遏密之义：指皇帝死后禁止奏乐。季冬：十二月。(2)八音：指金、石、丝、竹、

瓠、土、革、木八类乐器。(3)五声：一称五音。指古代五声音阶中之宫、商、角、徵(zh)、羽五个音阶。

是岁广饶侯刘京、车骑将军干人扈云、大(太)保属臧鸿奏符命⁽¹⁾。京言齐郡新井⁽²⁾，云言巴郡石牛⁽³⁾，鸿言扶风雍石⁽⁴⁾，莽皆迎受。十一月甲子，莽上奏太后曰：“陛下至圣，遭家不造，遇汉十二世三七之厄⁽⁵⁾，承天威命，诏臣莽居摄，受孺子之托，任天下之寄。臣莽兢兢业业，惧于不称。宗室广饶侯刘京上书言：‘七月中，齐郡临淄县昌兴亭长辛当一暮数梦，曰：“吾，天公使也。天公使我告亭长曰：‘摄皇帝当为真。’即不信我，此亭中当有新井。”亭长晨起视亭中，诚有新井，入地且百尺。’十一月壬子，直(值)建冬至⁽⁶⁾，巴郡石牛，戊午，雍石文，皆到于未央宫之前殿。臣与太保安阳侯舜等视，天风起，尘冥，风止，得铜符帛图于石前，文曰：‘天告帝符，献者封侯。承天命，用神令。’骑都尉崔发等视说⁽⁷⁾。及前孝哀皇帝建平二年六月甲子下诏书，更为太初元将元年，案其本事⁽⁸⁾，甘忠可、夏贺良讖书臧(藏)兰台⁽⁹⁾。臣莽以为无将元年者，大将居摄改元之文也，于今信矣。《尚书·康诰》‘王著曰：“孟侯⁽¹⁰⁾，朕其弟⁽¹¹⁾，小子封⁽¹²⁾。”’此周公居摄称王之文也。《春秋》隐公不言即位，摄也⁽¹³⁾。此二经周公、孔子所定，盖为后法。孔子曰：‘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¹⁴⁾。’臣莽敢不承用！臣请共(恭)事神祇宗庙，奏言太皇太后、孝平皇后，皆称假皇帝。其号今天下，天下奏言事，毋言‘摄’。以居摄三年为初始元年，漏刻以百二十为度⁽¹⁵⁾，用应天命。臣莽夙夜养育隆就孺子⁽¹⁶⁾，令与周之成王比德，宣明太皇太后威德于万方，期于富而教之。孺子加元服，复子明辟，如周公故事。”奏可。众庶知其奉符命，指意群臣博议别奏，以视(示)即真之渐矣。

(1)千人：官名。(2)齐郡：治临淄(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3)巴郡：郡名。治江州(在今四川重庆北)。(4)扶风：即右扶风。雍：县名。在今陕西凤翔南。(5)遇汉十二世三七之厄：此是当时汉朝命运的流言。十二世：十二代。三七：谓二百一十年。西汉自高帝至平帝恰是十二世二百一十余年。(6)十一月壬子二句：谓壬子冬至，其日当建。古人有将“建除十二辰”(建、除、满、平、定、执、破、危、成、收、开、闭)与十二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相配，以推断日辰的吉凶。(7)骑都尉：官名。皇帝的侍从官。崔发：涿郡安平人。崔篆之兄、崔骃之叔祖。《后汉书·崔骃传》称其以佞巧幸于王莽，位至大司空。(8)本事：指哀帝改元等事。(9)甘忠可：齐郡人。方士，造《天官历》、《包元太平经》等。夏贺良：勃海重平人。甘忠可的学生。兰台：汉代收藏图书处。(10)孟侯：谓诸侯之长。(11)其：之。(12)封：姬封。康叔之名，封卫。(13)《春秋》隐公不言即位，摄也：意谓《春秋》记鲁隐公事，不言其即位，是因他是庶子，只是居摄。(14)“畏天命”三句：见《论语·季氏篇》。(15)漏刻：古代计时器。汉代漏刻原定每天一百度，王莽改为一百二十度。(16)隆就：长成。

期门郎张充等六人谋共劫莽⁽¹⁾，立楚王⁽²⁾。发觉，诛死。

(1)期门郎：官名。此时已改名虎贲郎。(2)楚王：楚玉刘纡，宣帝曾孙。

梓潼人哀章学问长安⁽¹⁾，素无行，好为大言。见莽居摄，即作铜匱(柜)，为两检⁽²⁾，署其一曰“天帝行玺金匱(柜)图”，其一署曰“赤帝行玺某传予黄帝金策书⁽³⁾”。某者，高皇帝名也。书言王莽为真天子，皇太后如天命。图书皆书莽大臣八人⁽⁴⁾，又取令名王兴、王盛⁽⁵⁾，章因自窜姓名⁽⁶⁾，凡为十一人，皆署官爵，为辅佐。章闻齐井、石牛事下，即日昏时，衣黄衣，持匱(柜)至高庙，以付仆射⁽⁷⁾。仆射以闻。戊辰⁽⁸⁾，莽至高庙拜受金匱(柜)神禅。御王冠，谒太后，还坐未央宫前殿，下书曰：“予以不德，托于皇初祖考黄帝

之后⁽⁹⁾，皇始祖考虞帝之苗裔，而太皇太后之末属。皇天上帝隆显大佑，成命统序^(绪)，符契图文⁽¹⁰⁾，金匱(柜)策书，神明诏告，属(嘱)予以天下兆民。赤帝汉氏高皇帝之灵，承天命，传国金册之书，予甚祗畏，敢不钦受！以戊辰直定，御王冠，即真天子位，定有天下之号曰新⁽¹¹⁾。其改正朔⁽¹²⁾，易服色⁽¹³⁾，变牺牲⁽¹⁴⁾，殊徽帜，异器制⁽¹⁵⁾。以十二月朔癸酉为建国元年正月之朔，以鸡鸣为时⁽¹⁶⁾。服色配德上(尚)黄⁽¹⁷⁾，牺牲应正用白⁽¹⁸⁾，使节之旄幡皆纯黄⁽¹⁹⁾，其署曰‘新使五威节⁽²⁰⁾’，以承皇天上帝威命也。”

(1)梓潼：县名。今四川梓潼。哀章(?—公元23)：广汉梓潼人。在王莽建国后位至上公。(2)检：题签。(3)赤帝：汉代迷信传说有赤帝子(刘邦)诛蛇故事。(4)八大臣：指王舜、平晏、刘歆、甄邯、王寻、王邑、甄丰、孙建。(5)王兴、王盛：意谓王氏兴盛。(6)窳：掺杂。(7)仆射。掌高庙事务。(8)戊辰：初始元年(公元8)十一月廿五日。(9)黄帝：号有熊氏、轩辕氏。我国祖先之一。(10)符契：符应。(11)号曰新：王莽国号称“新”，变名甚多。据陈直考证，有新家、新室、黄室、新成、新世等；仅新室、黄室见于《汉书》，其余皆散见于铜器印镜等。(12)改正朔：谓改定新历法。正朔：指一年的第一天。(13)易服色：变换车马、服节的颜色。(14)牺牲：指祭祀用的牲畜。(15)器制：指祭器、礼器之刑制。(16)鸡鸣为时：汉代原以夜半(子时)为一天之始，王莽改以鸡鸣(丑时)为一天开始。(17)配德尚黄：王莽据五德终始说，以为汉是火德，尚赤；而土可以克火，故尚黄。(18)应正用白：王莽之正为阴历十二月，建丑，丑色白，故牺牲用白。(19)旄幡(f n)：以牦牛尾装饰的旗帜。(20)五威：意谓乘五帝(东方青帝、南方赤帝、西方白帝、北方黑帝、中央黄帝)之威命。

汉书新注卷九十九中 王莽传第六十九中

始建国元年正月朔⁽¹⁾，莽帅(率)公侯卿士奉皇太后玺⁽²⁾，上太皇太后，顺符命，去汉号焉。

(1)始建国元年：公元9年。正月：此为王莽改历的正月。以下均用莽历。陈直曰：“传世王莽备器，皆元年所作为多，而王莽嘉量铭文中之诏书，本传独不载，兹照录如下：‘黄帝初祖，德币于虞，虞帝始祖，德币于新。岁在大梁，龙集戊辰，戊辰直定，天命有民，据土德受，正号即正。改正建丑，长寿隆崇，同律度量衡，稽当前人。龙在己巳，岁次实况，初班天下，万国永遵，子子孙孙，享传亿年(见《陶斋吉金录》卷四，五十二至五十二页)。’”(2)皇太后玺：王莽为皇太后新制之玺曰：“新室文母太皇太后。”

初，莽妻宜春侯王氏女⁽¹⁾，立为皇后。本生四男、宇、获、安、临。二子前诛死，安颇荒忽(恍惚)，乃以临为皇太子，安为新嘉辟⁽²⁾。封字子六人：千为功隆公，寿为功明公，吉为功成公，宗为功崇公，世为功昭公，利为功著公。大赦天下。

(1)妻：娶也。王氏女：王咸之女。(2)辟(bì)：新爵名。相当于诸侯王。

莽乃策命孺子曰：“咨尔婴⁽¹⁾，昔皇天右(佑)乃太祖⁽²⁾，历世十二，享国二百一十载，历数在于予躬⁽³⁾。《诗》不云乎？‘侯服于周，天命靡常⁽⁴⁾。’封尔为定安公，永为新室宾。放戏(呜呼)！敬天之休，往践乃位，毋废予命。”又曰：“其以平原、安德、涿阴、鬲、重丘⁽⁵⁾，凡户万，地方百里，为定安公国。立汉祖宗之庙于其国，与周后并⁽⁶⁾，行其正朔，服色。世世以事其祖宗，永以命德茂功⁽⁷⁾，享历代之祀焉。以孝平皇后为定安太后。”读策毕，莽亲执孺子手，流涕歔歔，曰：“昔周公摄位，终得复子明辟，今予独迫皇天威命，不得如意！”哀叹良久。中傅将孺子下殿⁽⁸⁾，北面而称臣。百僚陪位，莫不感动。

(1)咨：叹息。(2)乃：你也。太祖：指汉高祖。(3)历数：谓改换朝代的次序。(4)

“侯服于周”二句：见《诗经·大雅·文王》。(5)平原：县名。今山东平原。安德：县名，在今山东陵县东南。涿阴：县名。在今山东禹城东北。鬲：县名。在今山东陵县西。

重丘：县名。在今山东陵县东北。(6)并：谓等同。(7)命德：犹名德。(8)中傅：宦者。

又按金匱(柜)，辅臣皆封拜⁽¹⁾。以太傅、左辅、骠骑将军安阳侯王舜为太师，封安新公；大司徒就德侯平晏为太傅，就新公；少阿、羲和、京兆尹红休侯刘歆为国师，嘉新公；广汉梓潼哀章为国将，美新公：是为四辅，位上公。太保、后承承阳侯甄邯为大司马，承新公；丕进侯王寻为大司徒⁽²⁾，章新公；步兵将军成都侯王邑为大司空，隆新公：是为三公。大(太)阿、右拂(弼)、大司空、卫将军广阳侯甄丰为更始将军⁽³⁾，广新公；京兆王兴为卫将军⁽⁴⁾，奉新公；轻车将军成武侯孙建为立国将军，成新公；京兆王盛为前将军，崇新公：是为四将。凡十一公。王兴者，故城门令史⁽⁵⁾。王盛者，卖饼。莽按符命求得此姓名十余人，两人容貌应卜相，径从布衣登用，以视(示)神焉。余皆拜为郎。是日，封拜卿大夫、侍中、尚书官凡数百人。诸刘为郡守⁽⁶⁾，皆徙为谏大夫。

(1)辅臣：指辅佐王莽之臣。(2)王寻(?—公元23)：后死于昆阳之战。(3)更始将军：新武官名。(4)京兆：京兆尹(指地区)。(5)城门令史：官名。属城门校尉。(6)诸刘：指汉朝皇族。

改明光宫为定安馆⁽¹⁾，定安太后居之。以故大鸿胪府为定安公第⁽²⁾，皆置门卫使者监领。敕阿乳母不得与语⁽³⁾，常在四壁中，至于长大，不能名六

畜。后莽以女孙宇子妻之⁽⁴⁾。

(1)明光宫：宫名。汉武帝时建。(2)大鸿胪：官名。掌接待宾客与主持礼仪。(3)阿乳母：当作“阿保乳母”。见《平帝纪》。阿保：抚育贵族子女之妇女。(4)妻之：嫁给他。

莽策群司曰⁽¹⁾：“岁星司肃⁽²⁾，东岳太师典致时雨⁽³⁾，青炜登平⁽⁴⁾，考景(影)以晷。荧惑司哲⁽⁵⁾，南岳太傅典致时奥(燠)⁽⁶⁾，赤炜颂(容)平。考声以律⁽⁷⁾。太白司艾(义)⁽⁸⁾，西岳国师典致时阳⁽⁹⁾，白伟象平，考量以铨⁽¹⁰⁾。辰星司谋⁽¹¹⁾，北岳国将典致时寒⁽¹²⁾，玄炜和平⁽¹³⁾，考星以漏⁽¹⁴⁾。月刑元股左⁽¹⁵⁾，司马典致武应⁽¹⁶⁾，考方法矩，主司天文，钦若昊天⁽¹⁷⁾，敬授民时，力来农事⁽¹⁸⁾，以丰年谷。日德元肱右⁽¹⁹⁾，司徒典致文瑞⁽²⁰⁾，考圆合规，主司人道，五教是辅⁽²¹⁾，帅(率)民承上，宣美风俗，五品乃训⁽²²⁾。斗平元心中⁽²³⁾，司空典致物图⁽²⁴⁾，考度以绳⁽²⁵⁾，主司地里(理)，平治水土，掌名山川，众殖鸟兽，蕃茂草木。”各策命以其职，如典诰之文。

(1)群司：百官。(2)岁星：即木星。司：掌管。(3)典：主持。时雨：雨水适时适量。(4)炜：光辉。登平：公平均等。(5)荧惑：即火星。哲：智也。(6)时奥：炎热适时适度。(7)律：指十二音律，即：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姑洗(xi n)、仲吕、蕤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yi)、应钟。(8)太白：即金星。卜安也。(9)时阳：干燥适时适度。(10)量：指容量。铨：指权衡。(11)辰星：即水星。(12)时寒：寒冷适时适度。(13)和：合也，谓收藏。(14)星：指北斗。漏：漏刻，时刻。(15)月刑：月象征威刑。元：君主。股左：左腿。比喻有力的助手。(16)司马：指大司马。武应：武备。(17)钦：敬也。若：顺也。(18)力来：勤勉。(19)日德：日象征德政。肱右：右臂。比喻有力的助手。(20)司徒：指大司徒。文瑞、文教。(21)五教：谓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22)五品：即五常，谓仁、义、礼、智、信。(23)斗：指北斗。(24)司空：即大司空。王莽时大司空掌管农林水利。物图：指物产、图籍等。(25)度：规范。绳：准绳。

置大司马司允⁽¹⁾，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²⁾，位皆孤卿⁽³⁾。更名大司农曰羲和，后更为纳言，大理曰作士⁽⁴⁾，太常曰秩宗，大鸿胪曰典乐，少府曰共工，水衡都尉曰予虞，与三公司卿凡九卿⁽⁵⁾，分属三公。每一卿置大夫三人，一大夫置元士三人，凡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分主中都官诸职⁽⁶⁾。更名光禄勋曰司中，太仆曰太御，卫尉曰太卫，执金吾曰奋武，中尉曰军正⁽⁷⁾，又置大赘(缀)官，主乘舆服御物，后又典兵秩，位皆上卿，号曰六监⁽⁸⁾。改郡太守曰大尹，都尉曰太尉，县令长曰宰，御史曰执法，公车司马曰玉路四门⁽⁹⁾，长乐宫曰常乐室，未央宫曰寿成室，前殿曰王路堂，长安曰常安。更名秩百石曰庶士，三百石曰下士，四百石曰中士，五百石曰命士，六百石曰元士，千石曰下大夫，比二千石曰中大夫，二千石曰上大夫，中二千石曰卿，车服黻(黻)冕，各有差品⁽¹⁰⁾。又置司恭、司徒、司明、司聪、司中大夫及诵诗工、彻膳宰⁽¹¹⁾，以司(伺)过。策曰：“予闻上圣欲昭厥德，罔不慎修厥身，用绥于远，是用建尔司于五事⁽¹²⁾，毋隐尤⁽¹³⁾，毋将虚⁽¹⁴⁾，好恶不愆⁽¹⁵⁾，立于厥中。於戏(呜呼)，勗哉！”令王路设进善之旌⁽¹⁶⁾，非(诽)谤之木⁽¹⁷⁾，敢谏之鼓⁽¹⁸⁾。谏大夫四人常坐王路门受言事者。

(1)司允：新官名。允，信也。(2)司若：新官名。若，顺也。(3)孤卿：官名。王莽托古改制，以三孤为三公之佐，孤卿遂成为少师、少傅、少保的别称。(4)大理：秦、汉时称廷尉。(5)三公司卿：即司允、司直、司若。九卿：即所谓纳言、作士、秩宗、典乐、共工、予虞，加三公司卿。(6)中都官：京师诸官府。(7)中尉：汉已久废中尉。此疑为“中垒校尉”脱两字(刘攽说)。军正：汉有此官，但非王莽所改(周寿昌说)。(8)六监：即所

谓司中、太御、太卫、奋武、军正、大辇官。(9)公车司马：指皇宫外门。(10)差(c)品：等级。(11)司徒：当作“司从”(刘放说)。司中：当作“司睿”(李慈铭说)。(12)五事：貌要恭、言要从，视要明，听要聪，思要睿。(13)尤：过错。(14)将：顺也。虚：虚美。(15)愆(qi n)：谬误。(16)进善之旌：相传唐尧在交通要道设立长幡，让众人在其下议政。(17)诽谤之木：相传唐、虞时在交通要道设立木牌，让众人在其上书写批评意见。(18)敢谏之鼓：相传唐尧在庭前设鼓，让众人击之以申诉。

封王氏齐缙之属为侯⁽¹⁾，大功为伯⁽²⁾，小功为子⁽³⁾，缙麻为男⁽⁴⁾，其女皆为任⁽⁵⁾。男以“睦”、女以“隆”为号焉⁽⁶⁾，皆授印轂。令诸侯立太夫人、夫人、世子⁽⁷⁾，亦受印轂。

(1)齐缙之属：指诸父、兄弟、众子等。(2)大功：本为丧服名。此指大功之亲者堂兄弟、堂侄、堂侄孙等。(3)小功：本为丧服名。此指小功之亲者祖之兄弟、父之从父兄弟、身之再从兄弟。(4)缙麻：本为丧服名。此指缙麻之亲者，如高祖父母、曾伯叔祖父母、族伯叔父母、外祖父母、岳父母、中表兄弟、婿、外孙等疏远亲属或亲戚。(5)任：新女爵名。上文“伯”、“子”、“男”，皆爵名。(6)自“封王氏”以下文字，疑有误。“隆”乃“陆”之误字。陈直据文物考证，指出：“《汉书》原文，应假设修改为‘封王氏女爵为一等，以陆任为号焉。男爵为五等(包括公侯伯子男)，以睦为号焉。’”(7)世子：专称诸侯的嫡长子。

又曰：“天无二日，土无二王，百王不易之道也。”汉氏诸侯或称王，至于四夷亦如之，违于古典⁽¹⁾，缪于一统⁽²⁾。其定诸侯王之号皆称公，及四夷僭号称王者皆更为侯。”

(1)古典：古代的典制。(2)缪于一统：意谓非一统天下者不可称“王”。

又曰：“帝王之道，相因而通；盛德之祚，百世享祀。予惟黄帝、帝少昊、帝颛顼、帝喾、帝尧、帝舜、帝夏禹、皋陶、伊尹咸有圣德，假(格)于皇天⁽¹⁾，功烈巍巍，光施于远。予甚嘉之，营求其后，将祚厥祀。”惟王氏，虞帝之后也，出自帝喾⁽²⁾；刘氏，尧之后也，出自颛顼。于是封姚恂为初睦侯，奉黄帝后；梁护为修远伯，奉少昊后；皇孙功隆公千，奉帝喾后；刘歆为祁烈伯⁽³⁾，奉颛顼后；国师刘歆子叠为伊休侯，奉尧后；妘昌为始睦侯，奉虞帝后；山遵为褒谋子，奉皋陶后；伊玄为褒衡子，奉伊尹后。汉后定安公刘婴，位为宾。周后卫公姬党，更封为章平公，亦为宾。殷后宋公孔弘，运转次移⁽⁴⁾，更封为章昭侯，位为恪。夏后辽西拟丰，封为章功侯，亦为恪⁽⁵⁾。四代古宗⁽⁶⁾，宗祀于明堂，以配皇始祖考虞帝。周公后褒鲁子姬就，宣尼公后褒成子孔钧⁽⁷⁾，已前定焉。

(1)格：感通。(2)此“出自帝喾”与下文“出自颛顼”，疑误例。如依据《史记·五帝本纪》，虞舜乃颛顼后代，唐尧乃帝喾之子。(3)刘歆：此非刘向之子。(4)运转次移：谓随时运转而变换位次。(5)恪：敬也。谓待之加敬。(6)四代：指夏、殷、周、汉。古宗：盖拟“瞽宗”(杨树达说)。(7)宣尼公：指孔子。汉平帝追谥孔子为褒成宣尼公。

莽又曰：“予前在摄时，建郊宫⁽¹⁾，定祧庙⁽²⁾，立社稷，神祇报况⁽³⁾，或光自上复(覆)干下⁽⁴⁾，流为鸟，或黄气熏柔，昭耀章明，以著黄、虞之烈焉⁽⁵⁾。自黄帝至于济南伯王⁽⁶⁾，而祖世氏姓有五矣⁽⁷⁾。黄帝二十五子，分赐厥姓十有二氏。虞帝之先，受姓曰姚，其在陶唐曰妘，在周曰陈，在齐曰田，在济南曰王。予伏念皇初祖考黄帝，皇始祖考虞帝，以(已)宗祀于明堂，宜序于祖宗之亲庙。其立祖庙五⁽⁸⁾，亲庙四⁽⁹⁾，后夫人皆配食。郊祀黄帝以配天，黄后以配地⁽¹⁰⁾。以新都侯东弟(第)为大祿⁽¹¹⁾，岁时以祀。家之所尚，种祀天下⁽¹²⁾。姚、妘、陈、田、王氏凡五姓者，皆黄、虞苗裔，予之同族也。

《书》不云乎？‘ 惇序九族⁽¹³⁾ ’，其今天下上此五姓名籍于秩宗，皆以为宗室。世世复，无有所与。其元城王氏，勿令相嫁娶，以别族理亲焉⁽¹⁴⁾。 ”封陈崇为统睦侯，奉胡王后⁽¹⁵⁾。田丰为世睦侯，奉敬王后⁽¹⁶⁾。

(1)建郊宫：指南郊建宫祀上帝、在东郊建宫迎春。(2)祧庙：远祖庙。(3)况：赐也。(4)或：有也。下文“或黄气”义同。(5)烈：余业。(6)济南伯王：指王莽的高祖王遂。(7)氏姓有五：即下文提到的姚、妘、陈、田、王。(8)祖庙五：黄帝庙、虞舜庙、陈胡王庙、齐敬王庙、齐愍王庙。(9)亲庙四：高祖(王遂)庙、曾祖(王贺)庙、祖(王禁)庙、祢(王曼)庙。(10)黄后：黄帝之后。(11)大祿：大祠庙。(12)种祀天下：意谓皇家所种祀，天下都当遵之。(13)“惇序九族”：见《尚书·皋陶谟》。(14)自“姚、妘、陈、田、王氏凡五姓者”，至“以别族理亲焉”：谓元城(王莽祖籍)王氏不得与姚、妘、陈、田四姓通婚，因是同族姓。(15)胡王：追尊陈胡公之号。(16)敬王：追尊田完(敬仲)之号。

天下牧守皆以前有翟义、赵明等领州郡⁽¹⁾，怀忠孝，封牧为男，守为附城。又封旧恩戴崇、金涉、箕闾、杨并等子皆为男⁽²⁾。

(1)牧守：州牧、郡守。(2)杨：“阴”之误(王先谦说)。

遣骑都尉器等分治黄帝园位于上都桥峙⁽¹⁾，虞帝于零陵九疑⁽²⁾，胡王于淮阳陈⁽³⁾，敬王于齐临淄⁽⁴⁾，愍王于城阳莒⁽⁵⁾，伯王于济南东平陵⁽⁶⁾，孺王于魏郡元城⁽⁷⁾，使者四时致祠。其庙当作者，以天下初定，且袷祭于明堂太庙⁽⁸⁾。

(1)园位：帝王的陵园。上都：当作“上郡”(刘敞说)。桥峙：桥山之上。相传黄帝葬于桥山(在今陕西黄陵西北)。“虞帝”文“下省“园位”二字，下文亦同。(2)零陵：郡名。治泉陵(今湖南零陵)。九疑：山名。在今湖南宁远南。(3)淮阳：王国名。治陈县(今河南淮阳)。陈：即陈县。(4)齐临淄：齐郡治临淄(在今山东淄博市东北)。(5)城阳莒：城阳王国治莒县(今山东莒县)。(6)济南东平陵：济南郡治东平陵(今山东章丘西)。(7)孺王：追尊曾祖王贺(字翁孺)之号。魏郡：郡名。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元城：县名。在今河北大名东。(8)太庙：帝王的祖庙。

以汉高庙为文祖庙⁽¹⁾。莽曰：“予之皇始祖考虞帝受禅于唐，汉氏初祖唐帝。世有传国之象⁽²⁾，予复亲受金策于汉高皇帝之灵。惟思褒厚前代，何有忘时？汉氏祖宗有七⁽³⁾，以礼立庙于定安国。其园寝庙在京师者，勿罢，祠荐如故。予以(于)秋九月亲入汉氏高、元、成、平之庙⁽⁴⁾。诸刘更属籍京兆大尹⁽⁵⁾，勿解其复⁽⁶⁾，各终厥身，州牧数存问⁽⁷⁾，勿令有侵冤。”

(1)文祖庙：谓有文德的祖庙。(2)自“莽曰”至“世有传国之象”：意谓尧传舜，汉传王莽；王莽自以舜后，故言有传国之象。(3)汉世祖宗有七：苏林曰：“汉本祀祖宗有四，莽以元帝、成帝、哀帝为宗，故有七。”(4)汉氏：王莽称汉为“汉氏”。(5)诸刘更属籍京兆大尹：谓诸刘名籍原属宗正(掌皇族事务的长官)，今改属京兆大尹(京师地方长官)。(6)勿解其复：不要取消其免除赋没的特权。(7)存问：抚慰。

又曰：“予前在大麓⁽¹⁾，至于摄假⁽²⁾，深惟汉氏三七之厄，赤德气尽⁽³⁾，思索广求，所以辅刘延期之木，靡所不用。以故作金刀之利⁽⁴⁾，几(冀)以济之。然自孔子作《春秋》以为后王法，至于哀之十四而一代毕⁽⁵⁾，协之于今，亦哀之十四也⁽⁶⁾。赤世计尽⁽⁷⁾，终不可强济。皇天明威，黄德当兴⁽⁸⁾，隆显大命，属(囑)予以天下。今百姓咸言皇天革汉而立新，废刘而兴王。夫‘劉’之为字‘卯、金、刀’也，正月刚卯⁽⁹⁾，金刀之利⁽¹⁰⁾，皆不得行⁽¹¹⁾。博谋卿士，金曰天人同应⁽¹²⁾，昭然著明。其去刚卯莫以为佩⁽¹³⁾，除刀钱勿以为利，承顺天心，快百姓意。”乃更作小钱，径六分，重一铢⁽¹⁴⁾，文曰“小钱直(值)一”，与前“大钱五十”者为二品，并行。欲防民盗铸，乃禁不得挟

铜炭。

(1)前在大麓：指为大司马、宰衡时，妄引“舜纳于大麓”的典故。(2)摄假：指为摄皇帝、假皇帝之时。(3)赤德气尽：谓汉朝命运已终。(4)作金刀之利：指铸造新货币错刀、契刀。(5)至于哀之十四：指《春秋》记事止于鲁哀公十四年。(6)亦哀之十四：指汉哀帝六年、平帝五年、孺子婴三年，共十四年。(7)赤世：指汉朝寿命。(8)黄德：指新朝命运。(9)刚卯：汉人佩带以避邪的饰物，于正月卯日作成，以金玉或桃木为材料，刻有“……庶疫刚库，莫我敢当”等字。(10)金刀：指原先所铸之刀形货币。(11)皆不得行：谓一概禁止使用。(12)金：皆也。(13)莫以为佩：谓不得佩带。(14)一株：二十四分之一两。

四月，徐乡侯刘快结党数千人起兵于其国⁽¹⁾。快兄殷⁽²⁾，故汉胶东王，时改为扶崇公。快举兵攻即墨⁽³⁾，殷闭城门。自系狱，吏民距(拒)快，快败走，至长广死⁽⁴⁾。莽曰：“昔予之祖济南愍王困于燕寇⁽⁵⁾，自齐临淄出保于莒⁽⁶⁾。宗人田单广设奇谋⁽⁷⁾，获杀燕将⁽⁸⁾，复定齐国。今即墨士大夫复同心珍灭反虏，予甚嘉其忠者，怜其无辜。其赦殷等，非快之妻子它亲属当坐者皆勿治。吊问死伤，赐亡者葬钱，人五万。殷知大命，深疾恶快，以故辄伏厥辜。其满殷国户万，地方百里。”又封符命臣十余人。

(1)徐乡侯：其国在今山东黄县西南。刘快：汉景帝七代孙。(2)殷：刘殷。继胶东王爵。胶东王国治即墨(在今山东平度东南)。(3)即墨：县名。在今山东平度东南。(4)长广：县名。在今山东莱阳东。(5)济南愍王：指战国时齐愍王。(6)莒：县名。今山东莒县。(7)田单：战国时齐国名将。(8)燕将：指战国时燕将骑劫。

莽曰：“古者，设庐井八家⁽¹⁾，一夫一妇田百亩，什一而税，则国给民富而颂声作。此唐虞之道，三代所遵行也。秦为无道，厚赋税以自供奉，罢(疲)民力以极欲，坏圣制，废井田⁽²⁾，是以兼并起，贪鄙生，强者规田以千数⁽³⁾，弱者曾无立锥之居。又置奴婢之市，与牛马同栏，制于民臣，颡(专)断其命。奸虐之人因缘为利，至略卖人妻子⁽⁴⁾，逆天心，悖人伦，缪(谬)于‘天地之性人为贵’之义⁽⁵⁾。《书》曰‘予则奴戮女(汝)⁽⁶⁾’，唯不用命者，然后被此辜矣。汉氏减轻田租，三十而税一，常有更赋⁽⁷⁾，罢(疲)癯咸出⁽⁸⁾，而豪民侵陵(凌)，分田劫假⁽⁹⁾。厥名三十税一，实什(十)税五也。父子夫妇终年耕芸(耘)，所得不足以自存。故富者犬马余菽粟，骄而为邪；贫者不厌(饘)糟糠，穷而为奸。俱陷于辜，刑用不错(措)。予前在大麓，始令天下公田口井⁽¹⁰⁾，时则有嘉禾之祥，遭反虏逆贼且止。今更名天下田曰‘王田’⁽¹¹⁾，奴婢曰‘私属’⁽¹²⁾，皆不得买卖。其男口不盈八，而田过一井者，分余田予九族邻里乡党⁽¹³⁾。故无田，今当受田者，如制度。敢有非井田圣制，无法惑众者⁽¹⁴⁾，投诸四裔，以御魑魅⁽¹⁵⁾，如皇始祖考虞帝故事。”

(1)设庐井八家：言古代井田制，八家共一井，每家庐舍在井田中，分田而耕。(2)井田：指古代井田制。详见《食货志》。(3)规：分划；占有。(4)略：劫掠。(5)“天地之性人为贵”：见《孝经·圣治》。性：生命；生物。(6)“予则奴戮女”：见《尚书·甘誓》。奴戮：奴役。(7)更赋：代役税。汉制，男子二十三至五十六岁，要轮流服兵役，不愿服役者可出钱由官府雇人代替，这就叫更赋。(8)癯：指残废人。(9)分田：分取田地之产物。劫假：勒索地租。假：指佃耕土地。(10)口井：计口而设井田。(11)王田：国有土地制。陈直曰：“今既出土有闲田印，故知有部分实行之可能。”(12)奴婢曰“私属”：王莽解放奴婢，但不解放徒隶。陈直依据文物指出：“王莽对徒隶管制仍严。”(13)邻里乡党：古代居民组织。有说五户为邻，二十五户为里，五百户为党，一万二千五百户为乡。(14)无法：谓无视法令。(15)魑魅(ch mēi)：传说中的鬼怪。比喻仇敌或坏人。(16)虞

舜故事：相传舜曾将浑沌、穷奇、檮杌、饕餮等四凶流放四极，以警效尤。

是时百姓便安汉五铢钱，以莽钱大小两行难知，又数变改不信⁽¹⁾，皆私以五铢钱市买⁽²⁾，讹言大钱当罢，莫肯挟。莽患之，复下书：“诸挟五铢钱，言大钱当罢者，比非井田制，投四裔。”于是农商失业，食货俱废⁽³⁾，民人至涕位于市道。及坐卖买田宅奴婢，铸钱，自诸侯卿大夫至于庶民，抵罪者不可胜数⁽⁴⁾。

(1)不信：没有信用。(2)市买：买卖。(3)食货：粮食与货币。谓财政经济。(4)抵罪：抵偿罪责。

秋，遣五威将军王奇等十二人班《符命》四十二篇于天下⁽¹⁾。德祥五事⁽²⁾，符命二十五，福应十二⁽³⁾，凡四十二篇。其德祥言文、宣之世黄龙见(现)于成纪、新都⁽⁴⁾，高祖考王伯墓门梓柱生枝叶之属⁽⁵⁾。符命言井石、金柜之属。福应言雌鸡化为雄之属。其文尔(迺)雅依托⁽⁶⁾，皆为作说⁽⁷⁾，大归言莽当代汉有天下云⁽⁸⁾。总而说之曰：“帝王受命，必有德祥之符瑞，协成五命⁽⁹⁾，申以福应⁽¹⁰⁾，然后能立巍巍之功，传于子孙，永享无穷之祚。故新室之兴也，德祥发于汉三七九世之后⁽¹¹⁾。肇命于新都⁽¹²⁾，受瑞于黄支⁽¹³⁾，开王于武功⁽¹⁴⁾，定命于子同⁽¹⁵⁾，成命于巴宕⁽¹⁶⁾，申福于十二应，天所以保佑新室者深矣，固矣！武功丹石出于汉氏平帝末年，火德销尽，土德当代，皇天眷然，去汉与新，以丹石始命于皇帝。皇帝谦让，以摄居之，未当天意，故其秋七月，天重以三能文马⁽¹⁷⁾。皇帝复谦让，未即位，故三以铁契⁽¹⁸⁾，四以石龟，五以虞符⁽¹⁹⁾，六以文圭⁽²⁰⁾，六以玄印⁽²¹⁾，八以茂陵石书⁽²²⁾，九以玄龙石，十以神井⁽²³⁾，十一以大神石⁽²⁴⁾，十二以铜符帛图。申命之瑞，浸以显著，至于十二，以昭告新皇帝。皇帝深惟上天之威不可不畏，故去摄号，犹尚称假，改元为初始，欲以承塞天命，克厌(履)上帝之心。然非皇天所以郑重降符命之意⁽²⁵⁾，故是日天复决以勉书⁽²⁶⁾。又侍郎王盱见人衣白布单衣⁽²⁷⁾，赤绘方领，冠小冠，立于王路殿前，谓盱曰：‘今日天同色⁽²⁸⁾，以天下人民属(嘱)皇帝。’盱怪之，行十余步，人忽不见。至丙寅暮，汉氏高庙有金柜图策：‘高帝承天命，以国传新皇帝。’明旦，宗伯忠孝侯刘宏以闻⁽²⁹⁾，乃召公卿议，未决，而大神石人谈曰⁽³⁰⁾：‘趣新皇帝之高庙受命⁽³¹⁾，毋留！’于是新皇帝立登车，之汉氏高庙受命。受命之日，丁卯也。丁，火⁽³²⁾，汉氏之德也。卯，刘姓所以为字也。明汉刘火德尽，而传于新室也。皇帝谦谦⁽³³⁾，既被固让，十二符应迫著，命不可辞，惧(瞿)然祇畏⁽³⁴⁾，葦然闵(惘)汉氏之终不可济⁽³⁵⁾，亶亶在左右(佐佑)之不得从意⁽³⁶⁾，为之三夜不御寝，三日不御食。延问公侯卿大夫。金曰：‘宜奉如上天威命。’于是乃改元定号，海内更始。新室既定，神祇欢喜。申以福应，吉瑞累仍⁽³⁷⁾。《诗》曰：‘宜民宜人，受禄于天；保右(佑)命之，自天申之⁽³⁸⁾。’此之谓也。”五威将奉《符命》，赍印绶，王侯以下及吏官名更者，外及匈奴、西域，徼外蛮夷，皆即授新室印绶，因收故汉印绶，赐吏爵人二级⁽³⁹⁾，民爵人一级⁽⁴⁰⁾，女子百户羊酒⁽⁴¹⁾，蛮夷币帛各有差⁽⁴²⁾。大赦天下。

(1)五威将：新官名。(2)德祥：因德行而出现的祥瑞。(3)福应：因福气而得的报应。十二：指下文所言武功丹石至铜符帛图十二事。(4)文、宣：汉文帝、汉宣帝。据传，文帝前十五年黄龙现于成纪(今甘肃泰安北)，宣帝黄龙元年黄龙现于新都(今四川新都)。(5)王伯：当作“伯王”(王先谦说)，即指上文提到济南伯王。《五行志》云，元帝初元四年，王莽高祖王遂墓门梓柱生枝叶。(6)迺雅：谓近于正经。(7)为作说：意谓依古义而为之说。(8)大归：大抵。(9)五命：谓五行之次，相承以受命。(10)申：重复。(11)三：谓三

世，即汉文帝十五年黄龙现于成纪；七：谓七世，即宣帝甘露元年夏，黄龙现于新丰；九：谓九世，即元帝初元四年，王莽高祖王遂墓门梓桂生枝叶。王莽以为此三者乃其代汉之祥瑞。后：疑当作“际”。（吴恂说）（12）肇命于新都：指封新都侯。（13）受瑞于黄支：指黄支献犀牛。（14）武功：指武功长孟通。武功得丹石。（15）子同：谓哀章。哀章，梓潼人。王莽改梓潼为子同。（16）巴宕：谓石牛。巴郡宕县得石牛。（17）重：再也。三能(tái)：即三台，星名。古人以为它象征伟大人物。文马：传说古代之宝马。（18）铁契：又称铁券。（19）虞符：虞舜之符信。（20）文圭：有文采的玉圭。（21）玄印：黑色玉石之印。（22）茂陵：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石书：石刻文字。（23）神井：指昌兴亭井。（24）大神石：指雍县石。（25）郑重：犹言频频。（26）勉书：谓勉励王莽即真之书。孟康曰：“哀帝所作策书也。言数有瑞应，莽自谦居摄，天复决其疑，劝勉令为真也。”晋灼曰：“勉书当为龟。是日自复有龟书及天下金柜图策事也。”颜师古、李慈铭、杨树达等同意晋灼说。陈直指出：“勉书即《居延汉简》初始元年十一月壬子下之五路堂免书，本文谓天复决定以书勉励王莽即真，孟康之说，本甚明畅。”（27）侍郎：官名。侍从皇帝。（28）天同色：意谓五方天神同一心意。（29）宗伯：官名。汉平帝时改宗正为宗伯。掌皇族事务。（30）人谈：似人谈话。（31）趣(cù)：催促。（32）丁、火：古代以五行与十于相配，即：甲乙木，丙丁火，戊己土，庚辛金，壬癸水。（33）谦谦：谦逊貌。（34）瞿然：惊动貌。（35）苇然：变动貌。（36）在：衍字。佐佑：辅助。（37）仍：频也。（38）“宜民宜人”等句：见《诗经·大雅·假条》。民：指劳动人民。人：指群臣。禄：福也。申：引而长之。（39）赐吏爵人二级：给官吏每人提升两级爵位。（40）民爵人一级：对曾仕为吏者每人赐爵一级。（41）女子百户羊酒：对受爵者的妻子赐羊与酒，按百户为单位分配。（42）差(c)：等级。

五威将乘《乾》文车⁽¹⁾，驾《坤》六马⁽²⁾，背负鷩鸟之毛⁽³⁾，服饰甚伟。每一将各置左右前后中帅，凡五帅。衣冠车服驾马，各如其方面色数⁽⁴⁾。将持节，称太一之使⁽⁵⁾；帅持幢，称五帝之使。莽策命曰：“普天之下，迄于四表⁽⁶⁾，靡所不至。”其东出者，至玄菟、乐浪、高句骊、夫余⁽⁷⁾；南出者，逾徼外，历益州，贬句町王为侯⁽⁸⁾；西出者，至西域，尽改其王为侯；北出者，至匈奴庭⁽⁹⁾，授单于印，改汉印文，去‘玺’曰‘章’。单于欲求故印，陈饶椎破之，语在《匈奴传》。单于大怒，而句町、西域后卒以此皆畔(叛)。饶还，拜为大将军，封威德子。

(1)《乾》：八卦之一，象征阳、天等。《乾》文车：画有天文图象的车。(2)《坤》：八卦之一，象征阴、地等。《坤》六马：六匹母马。(3)鷩(bì)鸟：鸟名。又名锦鸡。(4)方面色数：东方色青，数三；南方赤，二；西方白，四；北方黑，一；中央黄，五。(5)太一：天帝的别名。(6)迄：至也。(7)玄菟：郡名。治高句骊(在今辽宁新宾西南)。乐浪：郡名。治朝鲜(在今平壤南)。高句骊：即高句丽，国名。在今辽东地区及部分朝鲜半岛。夫余：古族名、国名。在今吉林省境。(8)句町：古国名。在今云南广南一带。(9)庭：王庭。在今蒙古乌兰巴托附近。冬，雷，桐华。

置五威司命⁽¹⁾，中城四关将军⁽²⁾。司命司上公以下，中城主十二城门⁽³⁾。策命统睦侯陈崇曰：“咨尔崇。夫不用命者，乱之原也；大奸猾者，贼之本也；铸伪金钱者，妨宝货之道也⁽⁴⁾；骄奢逾制者，凶害之端也；漏泄省中及尚书事者，‘机事不密则害成’也⁽⁵⁾；拜爵王庭⁽⁶⁾，谢恩私门者，禄去公室⁽⁷⁾，政从亡矣：凡此六条，国之纲纪。是用建尔作司命，‘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鳏寡，不畏强圉⁽⁸⁾’，帝命帅繇(由)⁽⁹⁾，统睦于朝。”命说(悦)符侯崔发曰：“‘重门击析，以待暴客⁽¹⁰⁾。’女(汝)作五威中城将军，中德既成，天下说(悦)符。”命明威侯王级曰：“绕霭之固⁽¹¹⁾，南当荆楚⁽¹²⁾。女(汝)作五威前关将军，振武奋卫，明威于前。”命尉睦侯王嘉曰：“羊头

之阨⁽¹³⁾，北当燕赵⁽¹⁴⁾。女(汝)作五威后关将军，壶口捶扼⁽¹⁵⁾，尉(尉)睦于后。”命掌威侯王奇曰：“肴崑之险⁽¹⁶⁾，东当郑卫⁽¹⁷⁾。女(汝)作五威左关将军，函谷批难⁽¹⁸⁾，掌威于左。”命怀羌子王福曰：“汧陇之阻⁽¹⁹⁾，西当戎狄⁽²⁰⁾。女(汝)作五威右关将军，成固据守⁽²¹⁾，怀羌于右⁽²²⁾。”

(1)五威司命：新官名。(2)中城：京城。四关：指长安四外的要塞。(3)中城：指中城将军。十二城门：王莽每城门皆设一城门校尉，与汉代城门校尉主管十二城门之制度不同(陈直说)。(4)宝货：王莽所铸各种货币之通称。(5)“机事不密则害成”：见《易·系辞上》。(6)王庭：指朝廷。(7)公室：指朝廷。(8)“柔亦不茹”四句：见《诗经·大雅·柔民》。强圉：强暴。(9)帅由：遵循。(10)“重门击柝”二句：见《易·系辞下》。击柝：指夜晚巡逻警戒。(11)绕霭：意谓四面险阻、道路屈曲、溪谷回绕之处。峽关一带，旧有七盘十二绕之称。(12)制楚：指先秦时楚国地区(今两湖地区)。(13)羊头：山名。在今山西长子东南。(14)燕赵：指先秦时燕、赵地区(今晋、冀地区)。(15)壶口：关名。在今山西壶关县。(16)肴(yáo)：山名。即崑山。在今河南滏池县西南。崑(mi n)：古城名。即滏池城。在今河南滏池县西。(17)郑卫：指先秦时郑国、卫国地区(今河南中东部)。(18)函谷：关名。在今河南新安东。(19)汧(qi o)：山名。又名吴山。在今陕西宝鸡市西北。陇：山名。又名陇阪，在今陕西陇县西北。(20)戎狄：对西北方各族的泛称。(21)成固：县名。今陕西成固。(22)怀：安抚。

又遣谏大夫五十人分铸钱于郡国。是岁长安狂女子碧呼道中曰⁽¹⁾：“高皇帝大怒，趣归我国⁽²⁾。不(否)者，九月必杀汝！”莽收捕杀之。治者掌寇大夫陈成自免去官⁽³⁾。真定刘都等谋举兵⁽⁴⁾，发觉，皆诛。真定、常山大雨雹⁽⁵⁾。

(1)碧：女子之名。(2)趣(cù)：赶快。(3)掌寇大夫：新官名。陈成：“陈咸”之误。陈咸，陈宠之曾祖父。参见《后汉书·陈宠传》。(4)真定：汉诸侯王国名。治真定(今河北正定南)。(5)常山：郡名。治元氏(今河北元氏西北)。

二年二月⁽¹⁾，赦天下。

(1)二年：始建国二年(公元10)。

五威将帅七十二人还奏事：汉诸侯王为公者，悉上玺绶为民，无违命者。封将为子，帅为男。初设六管之令⁽¹⁾。命县官酤酒⁽²⁾，卖盐铁器，铸钱，诸采取名山大泽众物者税之。又令市官收贱卖贵⁽³⁾，赊贷予民，收息百月三⁽⁴⁾。牺和置酒士⁽⁵⁾，郡一人，乘传督酒利⁽⁶⁾。禁民不得挟弩铠，徙西海。

(1)六管：即政府专卖酒、盐、铁器，铸钱，征收山泽税，同时实行五均赊贷。(2)县官：指官府。(3)市官：指管理市场的官吏。当时在长安东、西两市和洛阳、邯郸、临淄、宛县、成都五大城市设五均司市师，并下设交易、钱府等属官，管理市场，征收捐税，买卖货物，办理借贷之事。(4)收息百月三：按月利率百分之三收息。(5)牺和：当作“羲和”。(6)乘传：乘驿站的车马。

匈奴单于求故玺⁽¹⁾，莽不与，遂寇边郡，杀略吏民。

(1)单于：指乌珠留单于。

十一月，立国将军建奏：“西域将钦上言⁽¹⁾，九月辛巳，戊己校尉史陈良、终带共贼杀校尉刁护⁽²⁾，劫略吏士，自称废汉大将军，亡入匈奴。又今月癸酉，不知何一男子遮臣建车前⁽³⁾，自称‘汉氏刘子舆，成帝下妻子也⁽⁴⁾。刘氏当复，趣空宫。’收系男子，即常安姓武字仲。皆逆天违命，大逆无道。请论仲及陈良等亲属当坐者⁽⁵⁾。”奏可⁽⁶⁾。“汉氏高皇帝比著戒云，罢吏卒，为宾食，诚欲承天心，全子孙也，其宗庙不当在常安城中，及诸刘为诸侯者当与汉俱废。陛下至仁，久未定。前故安众侯刘崇、徐乡侯刘快、陵乡侯刘

曾、扶恩侯刘贵等更聚众谋反⁽⁷⁾。今狂狡之虜或妄自称亡汉将军，或称成帝子子舆，至犯夷灭，连未止者，此圣恩不蚤(早)绝其萌芽(芽)故也。臣愚以为汉高皇帝为新室宾，享食明堂。成帝，异姓之兄弟，平帝，媯也，皆不宜复入其庙。元帝与皇太后为体⁽⁸⁾，圣恩所隆，礼亦宜之。臣请汉氏诸庙在京师者皆罢。诸刘为诸侯者，以户多少就五等之差；其为吏者皆罢，待除于家⁽⁹⁾。上当天心，称高皇帝神灵，塞狂狡之萌。”莽曰：“可。嘉新公国师以符命为予四辅。明德侯刘龚、率礼侯刘嘉等凡三十二人皆知天命，或献天符，或贡昌言⁽¹⁰⁾，或捕告反虜，厥功茂焉。诸刘与三十二人同宗共祖者勿罢，赐姓曰工。”唯国师以女配莽子，故不赐姓。改定安太后号曰黄皇室主，绝之于汉也。

(1)钦(?—公元13)：但钦。时为西域都护。(2)戊己校尉：官名。在西域车师掌管屯田。史：官佐。刁护：《西域传》作“刀护”。(3)何：哪个。(4)下妻：小妻。(5)论：审判定罪。(6)在“奏可”下当有“又奏”二字(王先谦说)。(7)刘曾：汉宣帝之曾孙。刘贵：《王子侯表》未载。(8)为体：夫妇为一体。(9)其为吏者皆罢二句：谓诸刘为官吏者，皆先罢黜，各使退归，在家等待迁除。(10)昌言：正言。直言无讳。冬十二月，雷。

更名匈奴单于曰降奴服于。莽曰：“降奴服于知威侮五行⁽¹⁾，背畔(叛)四条⁽²⁾，侵犯西域，延及边垂(陲)，为元元害，罪当夷灭。命遣立国将军孙建等凡十二将，十道并出，共(恭)行皇天之威，罚于知之身。惟知先祖故呼韩邪单于稽侯 累世忠孝⁽³⁾，保塞守徼，不忍以一知之罪，灭稽侯 之世。今分匈奴国土人民以为十五，立稽侯 子孙十五人为单于。遣中郎将蔺苞、戴级驰之塞下，召拜当为单于者。诸匈奴人当坐虜知之法者，皆赦除之。”遣五威将军苗訢、虎贲将军王况出五原⁽⁴⁾，厌难将军陈钦、震狄将军工巡出云中⁽⁵⁾，振武将军王嘉、平狄将军王萌出代郡⁽⁶⁾，相威将军李参、镇远将军李翁出西河⁽⁷⁾，诛貉将军阳俊、讨秽将军严尤出渔阳⁽⁸⁾，奋武将军王骏、走胡将军王晏出张掖⁽⁹⁾，及偏裨以下百八十人⁽¹⁰⁾。募天下囚徒、丁男、甲卒三十万人，转众郡委输五大夫衣裘、兵器、粮食⁽¹¹⁾，长吏送自负海江淮至北边⁽¹²⁾，使者驰传督趣，以军兴法从事⁽¹³⁾，天下骚动。先至者屯边郡，须毕具乃同时出。

(1)知：本名翼知牙斯。五行：即水、火、木、金、土。借指王朝统治秩序。(2)四条：指王莽给匈奴所制的不得接受汉人、西域人、乌孙人、乌桓人等四种人的规定。见《匈奴传》。(3)呼韩邪单于：名稽侯 。前58—前31年在位。详见《匈奴传》。(4)五原：郡名。治九原(在今内蒙古包头西北)。(5)厌难(y n àn)将军：新官名。震狄将军：新官名。云中：郡名。治云中(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南)。(6)振武将军、平狄将军：皆新官名。代郡：郡名。治代县(在今河北蔚县东北)。(7)相威将军、镇远将军：皆新官名。西河：郡名。治平安(在今内蒙古东胜县境)。(8)诛貉将军、讨秽将军：皆新官名。严尤(?—公元23)：本姓庄，班氏避东汉明帝刘庄名讳，改为严。后任大司马、纳言大将军，败死于汝南。渔阳：郡名。治渔阳(在今北京密云西南)。(9)奋武将军、定胡将军：皆新官名。张掖：郡名。治 得(在今甘肃张掖西北)。(10)偏裨：偏将、裨将。(11)转：传令。委输：运输物资。五大夫：疑衍(刘奉世说)。(12)长吏：泛指地方长官。负海：沿海。负海江淮：指江、淮下游地区。(13)军兴法：军事调动之法令。从事：处置。此指诛斩。

莽以钱币乞不行，复下书曰：“民以食为命，以货为资，是以八政以食为首⁽¹⁾。宝货皆重则小用不给⁽²⁾，皆轻则僦载烦费⁽³⁾，轻重大小各有差品，则用便而民乐。”于是造宝货五品⁽⁴⁾，语在《食货志》。百姓不从，但行小大钱二品而已。盗铸钱者不可禁，乃重其法，一家铸钱，五家坐之，没入为

奴婢⁽⁵⁾。吏民出入，持布钱以副符传⁽⁶⁾，不持者，厨传勿舍⁽⁷⁾，关津苛(呵)留⁽⁸⁾。公卿皆持以入宫殿门，欲以重而行之。

(1)八政：指古代施政的八项：食、货、祭祀、司空(制作)、司徒(教化)、司寇(刑狱)、宾(朝会)、师(军事)。(2)不给：谓不方便。(3)僦(jiù)载：运输装载。(4)宝货五品：指金、银、龟、贝、布等五种。(5)没入：没收入官。(6)符传(zhuàn)：木牌通行证。以布钱(即布泉)作为符传之副品。(7)厨：饭店。传：旅舍。舍：住宿。(8)关津：泛指关门渡口，呵：责问。留：拘留；阻止。

是时争为符命封侯，其不为者相戏曰：“独无天帝除书乎⁽¹⁾？”

司命陈崇白莽曰：“此开奸臣作福之路而乱天命，宜绝其原。”莽亦厌之，遂使尚书大夫赵并验治⁽²⁾，非五威将率(帅)所班，皆下狱。

(1)除书：任命官职的文书。(2)尚书大夫：新官名。

初，甄丰、刘歆、王舜为莽腹心，倡导在位，褒扬功德；“安汉”、“宰衡”之号及封莽母、两子、兄子，皆丰等所共谋，而丰、舜、歆亦受其赐，并富贵矣，非复欲令莽居摄也。居摄之萌，出于泉陵侯刘庆、前辉光谢嚣、长安今田终术。莽羽翼已成，意欲称摄。丰等承顺其意，莽辄复封舜、歆两子及丰孙。丰等爵位已盛，心意既满，又实畏汉宗室、天下豪桀(杰)。而疏远欲进者，并作符命，莽遂据以即真，舜、歆内惧而已。丰素刚强，莽觉其不说(悦)，故徙大(太)阿、右拂(弼)、大司空丰，托符命文，为更始将军，与卖饼儿王盛同列。丰父子默默。时子寻为侍中京兆尹茂德侯⁽¹⁾，即作符命，言新室当分陕⁽²⁾，立二伯，以丰为右伯，太傅平晏为左伯，如周召故事。莽即从之，拜丰为右伯。当述职西出⁽³⁾，未行，寻复作符命，言故汉氏平帝后黄皇室主为寻之妻。莽以诈立，心疑大臣怨谤，欲震威以惧下，因是发怒曰：“黄皇室主天下母，此何谓也！”收捕寻。寻亡，丰自杀。寻随方士入华山⁽⁴⁾，岁余捕得，辞连国师公歆子侍中东通灵将、五司大夫隆威侯棻⁽⁵⁾，棻弟右曹长水校尉伐虏侯泳⁽⁶⁾，大司空邑弟左关将军掌威侯奇，及歆门人侍中骑都尉丁隆等，牵引公卿党亲列侯以下，死者数百人。寻手理有“天子”字⁽⁷⁾，莽解其臂入视之⁽⁸⁾，曰：“此一夫子也，或曰一六子也。六者，戮也⁽⁹⁾。明寻父子当戮死也。”乃流棻于幽州⁽¹⁰⁾，放寻于三危⁽¹¹⁾，殛隆于羽山⁽¹²⁾，皆驿车载其尸传致云。

(1)京兆尹：京兆尹之改名。(2)分陕：意谓分而治之。相传周初分陕而治，自陕以东由周公治理，自陕以西由召公治理。陕，今河南陕县。(3)当述职西出：《西域传》云：当出西域。(4)华山：山名。在今陕西华阴县南。(5)东通灵将：新官名。沈钦韩曰：“盖五威将职东方者。”五司大夫：司恭、司从、司明、司聪、司睿五大夫之统称。(6)右曹：加官名。受理尚书事。长水校尉：官名。掌管由长水胡人组成的骑兵。(7)手理：手纹。(8)解：解剖。(9)六者，戮也：古代“六”、“戮”音相同，故胡扯曰“六者，戮也”。(10)流：流放。幽州：州名，其地约当于今河北北部及辽宁地区。此指幽州治所蓟县(今北京市西南)。(11)三危：即山危，山名。在今甘肃敦煌东南。(12)羽山：山名。在今江苏东海县西北，江苏与山东交界处。按：王莽对棻、寻、隆的惩处，乃仿效虞舜惩罚四凶之法。

莽为人侈口蹶颔⁽¹⁾，露眼赤精，大声而嘶。长七尺五寸⁽²⁾，好厚履高冠，以鼈装衣⁽³⁾，反膺高视，瞰临左右⁽⁴⁾。是时有方技待诏黄门者⁽⁵⁾，或问以莽形貌，待诏曰：“莽所谓鸱目虎吻豺狼之声者也，故能食人，亦当为人所食。”问者告之，莽诛灭待诏，而封告者，后常翳云母屏面⁽⁶⁾，非亲近莫得见也。

(1)侈口：大口。颞颌：短下巴。(2)七尺五寸：约合今173公分。(3)鼈(l)：硬而曲的毛。以鼈装衣：以鼈絮衣，可显得肥壮。(4)瞰临：居高临下地看。(5)方技：古代指医、卜、星、相之术。待诏：在黄门等待诏命之人。(6)翳：遮蔽。云母：矿石名。可拆为透光的薄片，作镜屏。屏面：即便面，遮面之具，类似扇子。

是岁，以初睦侯姚恂为宁始将军⁽¹⁾。

(1)宁始将军：更始将军的改名。

三年⁽¹⁾，莽曰：“百官改更，职事分移，律令仪法，未及悉定，且因汉律令仪法以从事。令公卿大夫诸侯二千石举吏民有德行、通政事、能言语、明文学者各一人⁽²⁾，诣王路四门。”

(1)三年：始建国三年(公元11)。(2)能言语：谓善于辞令。文学：指古代文献。

遣尚书大夫赵并使劳北边⁽¹⁾，还言五原北假膏壤殖谷⁽²⁾，异时常置田官。乃以并为田禾将军⁽³⁾，发戍卒屯田北假，以助军粮。

(1)赵并：一作“赵普”(见《后汉书·赵孝传》)。古时“并”、“普”字通。(杨树达说)(2)北假：地名。秦汉称今内蒙古河套以北、阴山以南夹山带水地区为北假。(3)

田禾将军：新官名。主管屯田。

是时诸将在边，须大众集⁽¹⁾，吏士放纵，而内郡愁于征发⁽²⁾，民弃城郭流亡为盗贼，并州、平州尤甚⁽³⁾。莽令七公六卿号皆兼称将军⁽⁴⁾，遣著武将军逮并等填(镇)名都⁽⁵⁾，中郎将、绣衣执法各五十五人⁽⁶⁾，分填(镇)缘边大郡，督大奸猾擅弄兵者，皆便为奸于外，挠乱州郡，货赂为市，侵渔百姓。莽下书曰：“虏知罪当夷灭，故遣猛将分十二部，将同时出，一举而决绝之矣⁽⁷⁾。内置司命军正⁽⁸⁾，外设军监十有二人⁽⁹⁾，诚欲以司不奉命，令军人咸正也。今则不然，各为权势，恐猓(吓)良民⁽¹⁰⁾，妄封人颈⁽¹¹⁾，得钱者去⁽¹²⁾。毒蠹并作⁽¹³⁾，农民离散。司临苦此，可谓称不(否)？自今以来，敢犯此者，辄捕系，以名闻。”然犹放纵自若。

(1)须：等待。(2)内郡：谓内地之郡。秦汉称西北沿边各郡为外郡，其南则称内郡。

(3)并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其地主要约当今山西省境。平州：王莽分幽州新设，其地约当今辽宁东部。(4)七公：四辅及三公。六卿：羲和(纳言)、作士、秩宗、典乐、共工、予虞。(5)著武将军：新官名。(6)绣衣执法：汉武帝时有绣衣直指或绣衣使者，王莽仿之而设此官。(7)决绝：消灭。(8)司命军正：新官名，掌军法。(9)军监：掌军中监察。(10)恐猓：吓唬。(11)封：指以铁链封锁。(12)去：指摘去铁链。(13)毒蠹(h)：谓祸患。

而蒟苞、戴级到塞下，招诱单于弟咸、咸子登入塞⁽¹⁾，胁拜咸为孝单于，赐黄金千斤，锦绣甚多，遣去；将登至长安，拜为顺单于，留邸。

(1)单于：指乌珠留单于。

太师王舜自莽篡位后病悸⁽¹⁾，浸剧，死。莽曰：“昔齐太公以淑德累世⁽²⁾，为周氏太师⁽³⁾，盖予之所监(鉴)也。其以舜子延袭父爵⁽⁴⁾，为安新公，延弟褒新侯匡为太师将军⁽⁵⁾，永为新室辅。”

(1)病悸：患心脏病。(2)齐太公：即姜太公。(3)周氏太师：周朝的军事长官。(4)

延：王延。王舜之子。(5)太师将军：太师兼将军。

为太子置师友各四人，秩以大夫，以故大司徒马宫为师疑⁽¹⁾，故少府宗伯凤为傅丞，博士袁圣为阿辅，京兆尹王嘉为保拂(弼)，是为四师；故尚书令唐林为胥附⁽²⁾，博士李充为奔走，谏大夫赵襄为先后，中郎将廉丹为御侮，是为四友。又置师友祭酒及侍中、谏议、《六经》祭酒各一人，凡九祭酒，秩上卿。琅邪左咸为讲《春秋》、颖川满昌为讲《诗》、长安国由为讲《易》、平阳唐昌为讲《书》、沛郡陈咸为讲《礼》、崔发为讲《乐》祭酒⁽³⁾。遣谒

者持安车印绶，即拜楚国龚胜为太子师友祭酒⁽⁴⁾，胜不应征，不食而死。

(1)马宫：东海戚县(今山东微山县)人。师疑，及下文之傅丞、阿辅、保粥、胥附、奔走、先后、御侮以及九祭酒，皆新官名。(2)唐林：沛郡(今江苏沛县)人。(3)琅邪：郡名。治东武(今山东诸城)。颍川：郡名。治阳翟(今河南禹县)。平阳：县名。在今山西临汾西南。陈咸：沛郡洨(在今安徽固镇东)人。(4)楚国：诸侯王国名。治彭城(今江苏徐州)。龚胜：彭城人。祭酒：犹首长。

宁始将军姚恂免，侍中崇禄侯孔永为宁始将军。

是岁，池阳县有小人景(影)⁽¹⁾，长尺余，或乘车马，或步行，操持万物，小大各相称⁽²⁾，三日止。

(1)池阳县：县名。在今陕西泾阳西北。(2)小大各相称：谓小人所持器物与其人尺寸成正比。

濒河郡蝗生⁽¹⁾。

(1)濒河郡：谓缘黄河两岸诸郡。

河决魏郡⁽¹⁾，泛清河以东数郡⁽²⁾。先是，莽恐河决为元城冢墓害⁽³⁾。及决东去，元城不忧水，故遂不堤塞。

(1)河：黄河。魏郡；郡治。治邺县(在今河北磁县南)。(2)清河：郡名。治清阳(在今河北清河东南)。(3)元城：县名。在今河北大名东。元城冢墓：王莽曾祖王贺以下冢墓在魏郡元城。

四年二月⁽¹⁾，赦天下。

(1)四年：始建国四年(公元12)。

夏，赤气出东南，竟天⁽¹⁾。

(1)竟天：满天；全天。

厌难将军陈钦言捕虏生口⁽¹⁾，虏犯边者皆孝单于咸子角所为。莽怒，斩其子登于长安，以视(示)诸蛮夷。

(1)生口：活人。指俘虏。

大司马甄邯死，宁始将军孔永为大司马，侍中大贲侯辅为宁始将军。

莽每当出，辄先搜索城中，名曰“横搜”。是月，横搜五日。

莽至明堂，授诸侯茅土。下书曰：“予以不德，袭于圣祖，为万国主。思安黎元⁽¹⁾，在于建侯，分州正域，以美风俗。追监(鉴)前代，爰纲爰纪⁽²⁾。惟在《尧典》⁽³⁾，十有二州，卫有五服⁽⁴⁾。《诗》国十五⁽⁵⁾，抃遍九州⁽⁶⁾。《殷颂》有“奄有九有”之言⁽⁷⁾。《禹贡》之九州无井、幽，《周礼·司马》则无徐、梁⁽⁸⁾。帝王相改，各有云为。或昭其事，或大其本，厥义著明，其务一矣。昔周二后受命⁽⁹⁾，故有东都、西都之居⁽¹⁰⁾。予之受命，盖亦如之。其以洛阳为新室东都，常安为新室西都。邦畿连体⁽¹¹⁾，各有采任⁽¹²⁾。州从《禹贡》为九，爵从周氏有五。诸侯之员干有八百，附城之数亦如之，以俟有功。诸公一同⁽¹³⁾，有众万户，土方百里。侯伯一国，众户五千，土方七十里。子男一则⁽¹⁴⁾，众户二千有五百，土方五十里。附城大者食邑九成⁽¹⁵⁾，众户九百，土方三十里。自九以下，降杀以两⁽¹⁶⁾，至于一成。五差备具⁽¹⁷⁾，合当一则。今已受茅土者，公十四人，侯九十三人，伯二十一人，子百七十一人，男四百九十七人，凡七百九十六人。附城千五百一十一人。九族之女为任者，八十三人。及汉氏女孙中山承礼君、遵德君、修义君更以为任⁽¹⁸⁾。十有一公，九卿，十二大夫，二十四元士。定诸国邑采之处，使侍中讲礼大夫孔秉等与州部众郡晓知地理图籍者⁽¹⁹⁾，共校治于寿成朱鸟堂⁽²⁰⁾。予数与群公祭酒上卿亲听视，咸已通矣。夫褒德赏功，所以显仁贤也；九族和睦，

所以褒亲亲也。予永惟匪解(懈)，思稽前人⁽²¹⁾，将章黜陟⁽²²⁾，以明好恶，安元元焉。”以图簿未定，未授国邑，且令受奉(俸)都内，月钱数千。诸侯皆困乏，至有庸(佣)作者。

(1)黎元：黎民百姓。(2)爰：为也。纲：总纲。纪：各项准则。(3)《尧典》：《尚书》篇名。(4)卫：指王畿外围地区。五服：古时有说王畿向外，自近至远每五百里为一服，曰：甸服、侯服、绥服、要服、荒服。(5)《诗》国十五：谓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郕、曹、豳十五国风。(6)布(b)：散布。(7)“奄有九有”：《诗经·商颂·玄鸟》的诗句。奄：覆盖。九有：九州。(8)无徐、梁：《周礼·夏官·职方》所载是冀、并、幽、兖、青、扬、荆、豫、雍九州。其中无徐州、梁州。(9)周二后：指周文王、武王。(10)东都：指洛邑。西都：指镐京。(11)邦畿：即王畿。(12)采任：指诸侯、任在王畿内的封地。(13)一同：古称方百里之地为一同。(14)则：予男封地的专称。(15)成：古称方十里之地为一成。(16)降杀以两：谓递减两个数。自九以下，而七、而五、而三、而一。(17)五差(c)：五个等级。(18)汉氏女孙：指元帝女孙、中山孝王刘兴女、平帝妹承礼君刘哉皮、遵德君刘鬲子、修义君刘谒臣。(19)讲礼大夫：新官名。(20)朱鸟堂：原未央宫殿名。(21)稽：夸查。(22)章：明也。

中郎区博谏莽曰⁽¹⁾：“井田虽圣王法，其废久矣。周道既衰，而民不从。秦知顺民之心，可以获大利也，故灭庐井而置阡陌，遂王诸夏，迄今海内未厌其敝。今欲违民心，追复千载绝迹⁽²⁾，虽尧舜复起，而无百年之渐⁽³⁾，弗能行也。天下初定，万民新附，诚未可施行。”莽知民怨⁽⁴⁾。乃下书曰：“诸名食王田⁽⁵⁾，皆得卖之，勿拘以法。犯私买卖庶人者，且一切勿治。”

(1)区博：姓区(u)，名博。(2)绝迹：以往的事迹。(3)渐：谓逐渐变化的过程。(4)

怨：当作“愁”。怨也。(王念孙说)(5)名：谓私占有。食：指朝廷赏赐。

初，五威将帅出，改勾町王以为侯，王邯怨怒不附⁽¹⁾。莽讽牂柯大尹周歆诈杀邯⁽²⁾。邯弟承起兵攻杀歆。先是，莽发高句骊兵，当伐胡，不欲行，郡强迫之，皆亡出塞，因犯法为寇。辽西大尹田谭追击之⁽³⁾，为所杀。州郡归咎于高句骊侯驹。严尤奏言：“貉人犯法⁽⁴⁾，不从驹起，正有它心⁽⁵⁾，宜令州郡且尉(慰)安之。今猥被以大罪⁽⁶⁾，恐其遂畔(叛)，夫余之属必有和者。匈奴未克，夫余、秽貉复起，此大忧也。”莽不尉(慰)安，秽貉遂反⁽⁷⁾，诏尤击之。尤诱高句骊侯驹至而斩焉，传首长安。莽大说(悦)，下书曰：“乃者，命遣猛将，共(恭)行天罚，诛灭虜知，分为十二部，或断其右臂，或斩其左腋，或溃其胸腹，或絀(抽)其两胁。今年刑在东方⁽⁸⁾，诛貉之部先纵焉。捕斩虜驹，平定东域，虜知珍灭，在于漏刻⁽⁹⁾。此乃天地群神社稷宗庙佑助之福，公卿大夫士民同心将率(帅)虜虎之力也⁽¹⁰⁾。予甚嘉之。其更名高句骊为下句骊，布告天下，令咸知焉。”于是貉人愈犯边，东北与西南夷皆乱云。

(1)王邯：勾町王名邯。(2)牂柯：郡名。治故且兰(在今贵州贵定东北)。(3)辽西：

郡名。治阳乐(在今辽宁义西县西)。(4)貉：一作“貊”。古族名。活动于今东北地区。

(5)正：即使。假设连词。(6)猥：多也。被：加也。(7)秽貉：对貉人的贬称。(8)今年刑

在东方：张晏曰：“是岁在壬申，刑在东方。”(9)漏刻：谓短时间。(10)虜(xi o)虎之

力：意谓勇猛作战。

莽志方盛，以为四夷不足吞灭，专念稽古之事，复下爷曰：“伏念予之皇始祖考虞帝，受终文祖，在璇玑玉衡以齐七政⁽¹⁾，遂类(禴)于上帝⁽²⁾，禋于六宗⁽³⁾，望秩于山川⁽⁴⁾，遍于群神，巡狩五岳⁽⁵⁾，群后四朝，敷奏以言，明试以功。予之受命即真，到于建国五年，已五载矣。阳九之厄既度⁽⁶⁾，百六之会已过。岁在寿星⁽⁷⁾，填(镇)在明堂⁽⁸⁾，仓(苍)龙癸酉⁽⁹⁾，德在中宫⁽¹⁰⁾。

观晋掌岁⁽¹¹⁾，龟策告从⁽¹²⁾，其以此年二月建寅之节东巡狩，具礼仪调度。”群公奏请募吏民人马布帛绵，又请内郡国十二买马，发帛四十五万匹，输常安，前后毋相须⁽¹³⁾。至者过半，莽下书曰：“文母太后体不安⁽¹⁴⁾，其且止待后。”

(1)璇玑玉衡：指北斗七星。或指观测天象的仪器。齐：考辨。七政：指日、月及金星、木星、水星、火星、土星。或指春、夏、秋、冬及天文、地理、人道。(2)禴(lèi)：特殊情况时的祭天。(3)禋(y n)：升烟的祭祀。六宗：各说不一。有说指水、火、雷、风、山、潭。有说指天、地、东、南、西、北。有说指四时，寒暑、日、月、星、水旱。(4)望秩：遥望祭祀名山大川。(5)五岳：五大名山。汉时指东岳泰山、南岳天柱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常山)、中岳崇山。(6)阳九之厄：此与下文“百六之会”，皆指灾荒年景与厄运。古代术数家以四千六百一十七岁为一元，初入元一百零六岁，内有旱灾九年。后用以指灾年与厄运。(7)岁：岁星。寿星：星次名。指地球公转至秋分前后所在之黄道带及相应的天区。(8)镇：镇星。即土星。明堂：古代对二十八宿的房宿、心宿之称。(9)苍龙：太岁的别称。指纪年的干支。这年是癸酉，故曰“苍龙癸酉”。(10)中宫：指北极星所处的天区。晋灼曰：“莽自谓土也，土行主镇星。癸德在中宫，宫又土也。”(11)观晋掌岁：谓观、晋二卦主岁。占卜术有主岁卦之说。(12)龟策：龟甲、蓍草，皆是占卜用具。此指占卜。(13)相须：互相等待。(14)文母太后：即新室文母太皇太后。

是岁，改十一公号，以“新”为“心”，后又改“心”为“信”。

五年二月⁽¹⁾，文母皇太后崩，葬渭陵⁽²⁾，与元帝合而沟绝之⁽³⁾。立庙于长安，新室世世献祭。元帝配食，坐于床下。莽为太后服丧三年。

(1)五年：始建国五年[13]。(2)渭陵：元帝陵园，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3)合而沟绝：两者合陵而又以沟隔开，以示区别。

大司马孔永乞骸骨，赐安车驷马，以特进就朝位。同风侯 并 为大司马。

是时，长安民闻莽欲都洛阳，不肯缮治室宅，或颇彻之⁽¹⁾。莽曰：“玄龙石文曰‘定帝德，国洛阳⁽²⁾’。符命著明，敢不钦奉！以始建国八年，岁缠(躔)星纪⁽³⁾，在洛阳之都。其谨缮修常安之都，勿令坏败。敢有犯者，辄以名闻，请其罪⁽⁴⁾。”

(1)彻：毁坏。(2)国；谓建都。(3)躔(chán)：行星所践历。星纪：星次名。指地球公转至冬至前后所在之黄道带及相应的天区。(4)请：审讯。

是岁，乌孙大小昆弥遣使贡献⁽¹⁾。大昆弥者，中国外孙也⁽²⁾。其胡妇子为小昆弥⁽³⁾，而乌孙归附之。莽见匈奴诸边并侵，意欲得乌孙心，乃遣使者引小昆弥使置大昆弥使上。保成师友祭酒满昌劾奏使者曰：“夷狄以中国有礼义，故讫(屈)而服从。大昆弥，君也，今序臣使于君使之上，非所以有夷狄也。奉使大不敬⁽⁴⁾！”莽怒，免昌官。

(1)乌孙：古族名、国名。处于汉之西域。昆弥：乌孙王之称号。(2)中国外孙：当时大昆弥名伊秩靡，乃解忧公主(楚王刘戊的孙女)在乌孙之孙，故曰“中国外孙”。(3)小昆弥：时小昆弥名安 靡。(4)奉使：指使者。

西域诸国以莽积失恩信，焉耆先畔(叛)⁽¹⁾，杀都护但钦⁽²⁾。

(1)焉耆：西域国名。都于员渠城(今新疆焉耆)。都护：西域都护，官名。统管西域。

十一月，彗星出，二十余日，不见。

是岁，以犯挟铜炭者多，除其法⁽¹⁾。

(1)除其法：取消此法令。

明年改元曰天凤。

天凤元年正月，赦天下。

(1)天凤元年：公元14。

莽曰：“予以二月建寅之节行巡狩之礼，太官赍饩干肉⁽¹⁾，内者行张坐卧⁽²⁾，所过毋得有所给。予之东巡，必躬载耒⁽³⁾，每县则耕，以劝东作⁽⁴⁾。予之南巡，必躬载耨⁽⁵⁾，每县则薅⁽⁶⁾，以劝南伪(为)⁽⁷⁾。予之西巡，必躬载铎⁽⁸⁾，每县则获，以劝西成⁽⁹⁾。予之北巡，必躬载拂⁽¹⁰⁾，每县则粟⁽¹¹⁾，以劝盖藏。毕北巡狩之礼，即于土中居洛阳之都焉。敢有趋喧犯法，辄以军法从事。”群公奏言：“皇帝至孝，往年文母圣体不豫⁽¹²⁾，躬亲供养，衣冠稀解。因遭弃群臣悲哀，颜色未复，饮食损少。今一岁四巡，道路万里，春秋尊，非藁干肉之所能堪。且无巡狩，须阙大服⁽¹³⁾，以安圣体。臣等尽力养牧兆民，奉称明诏。”莽曰：“群公、群牧、群司、诸侯、庶尹愿尽力相帅(率)养牧兆民，欲以称予，繇(由)此敬听，其勋之哉！毋食言焉⁽¹⁴⁾。更以天凤七年，岁在大梁⁽¹⁵⁾仓(苍)龙庚辰，行巡狩之礼。厥明年，岁在实沈⁽¹⁶⁾，仓(苍)龙辛巳，即土之中洛阳之都。”乃遣太傅平晏、大司空王邑之洛阳，营相宅兆⁽¹⁷⁾，图起宗庙、社稷、郊兆云。

(1)赍：携带衣食等物。饩：干粮。(2)行张坐卧：陈设床席被帐。(3)耒：指耒耜。

(4)东作：指春耕生产。(5)耨(nòu)：小锄。(6)薅(hōu)：拔除田中杂草。(7)南为：指夏季农活。(8)铎(zhì)：禾镰。(9)西成：指秋季收获。(10)拂：连枷。(11)粟：谓收拾谷物。(12)豫：安适。(13)阙：尽也。大服：指为王太后服丧。(14)食言：谓言而无信。(15)大梁：星次名。指地球公转至谷雨前后所在之黄道带及相应的天区。(16)实沈：星次名。指地球公转至小满前后所在之黄道带及相应的天区。(17)营相：选择。宅兆：指宗庙、社稷、郊兆的地址。

三月壬申晦⁽¹⁾，日有食之。大赦天下。策大司马 并曰：“日食无光，干戈不戢⁽²⁾，其上大司马印绶，就侯氏朝位⁽³⁾。太傅平晏勿领尚书事，省侍中诸曹兼官者。以利苗男訢为大司马⁽⁴⁾。”

(1)三月壬申朔：三月三十日，阴历月终。按历法原则，日食出现于合朔日。此是古代采用平朔法产生的差错。自唐代改用定朔法，才得以纠正。(2)干戈：武器的通称。引申为战争。戢(jí)：收敛；止息。(3)侯氏：侯爵。(4)利苗男訢：此处有误。男：爵名。王莽封号皆取嘉名，可能“利苗男”即爵名。訢：人名，姓苗。《王莽传》诸臣皆系姓。此处当作“苗訢”，脱苗字。

莽即真，尤备大臣，抑夺下权，朝臣有言其过失者⁽¹⁾，辄拔擢。孔仁、赵博、费兴等以敢击大臣，故见信任，择名官而居之⁽²⁾。公卿入宫，吏有常数，太傅平晏从吏过例，掖门仆射苛(呵)问不逊⁽³⁾，戍曹士收系仆射⁽⁴⁾。莽大怒，使执法发车骑数百围太傅府，捕士，即时死。大司空士夜过奉常亭，亭长苛(呵)之，告以官名，亭长醉曰：“宁有符传邪⁽⁵⁾？”士以马捶击亭长，亭长斩士⁽⁶⁾，亡，郡县逐之。家上书⁽⁷⁾，莽曰：“亭长奉公，勿逐。”大司空邑斥士以谢⁽⁸⁾。国将哀章颇不清，莽为选置和叔⁽⁹⁾，敕曰：“非但保国将闺门⁽¹⁰⁾，当保亲属在西州者⁽¹¹⁾。”诸公皆轻贱，而章尤甚。

(1)其：指大臣。(2)居：安置。(3)掖门：宫中旁门。掖门仆射：官名。掌掖门守卫。

呵问不逊：谓呵问平晏时出言不逊。(4)戍曹：太傅府办事机构。士：办事小吏。(5)宁：岂；难道。(6)斩：当是“斫”。因士未死。(7)家上书：谓亭长家上书自理。(8)谢：认错；请罪。(9)和叔：官名。为国将的副职。(10)闺门：指公府。(11)西州：指哀帝家乡广汉郡。

四月，陨霜，杀草木，海濒(滨)尤甚。六月，黄雾四塞⁽¹⁾。七月，大风拔树，飞北阙直城门屋瓦⁽²⁾。雨雹，杀牛羊。

(1)黄雾：漫天黄沙。(2)飞：吹落。北阙：未央宫北面的门楼。直城门：长安城门

名。

莽以《周官》、《王制》之文，⁽¹⁾置卒正、连率、大尹⁽²⁾，职如太守；属令、属长⁽³⁾，职如都尉。置州牧、部监二十五人，见礼如三公。监位上大夫，各主五郡⁽⁴⁾。公氏作牧，侯氏卒正，伯氏连率，子氏属令，男氏属长，皆世其官⁽⁵⁾。其无爵者为尹。分长安城旁六乡⁽⁶⁾，置帅各一人。分三辅为六尉郡⁽⁷⁾，河东、河内、弘农、河南、颍川、南阳为六队(遂)郡⁽⁸⁾，置大夫，职如太守；属正⁽⁹⁾，职如都尉。更名河南大尹曰保忠信卿⁽¹⁰⁾。益河南属县满三十⁽¹¹⁾。置六郊州长各一人，人主五县。及它官名悉改。大郡至分为五。郡县以亭为名者三百六十，以应符命文也。缘边又置竟(境)尉⁽¹²⁾，以男为之。诸侯国闲田⁽¹³⁾，为黜陟增减云。莽下书曰：“常安西都曰六乡，众县曰六尉。义阳东都曰六州⁽¹⁴⁾，众县曰六队。粟米之内(纳)曰内郡⁽¹⁵⁾，其外曰近郡。有障徼者曰边郡。合百二十有五郡。九州之内，县二千二百有三⁽¹⁶⁾。公作甸服，是为惟城；诸在侯服，是为惟宁；在采、任诸侯，是为惟翰；在宾服，是为惟屏；在揆文教，奋武卫，是为惟垣；在九州之外，是为惟藩：各以其方为称，总为万国焉。”其后，岁复变更，一郡至五易名，而还复其故。吏民不能纪，每下诏书，辄系其故名⁽¹⁷⁾，曰：“制诏陈留大尹、大尉⁽¹⁸⁾：其以益岁以南付新平⁽¹⁹⁾。新平，故淮阳。以雍丘以东付陈定⁽²⁰⁾。陈定，故梁郡⁽²¹⁾。以封丘以东付治亭⁽²²⁾。治亭，故东郡。以陈留以西付祈隧。祈隧，故荥阳⁽²³⁾。陈留已无复有郡矣。大尹、太尉，皆诣行在所⁽²⁴⁾。”其号令变易，皆此类也。

(1)《王制》：《礼记》篇名。(2)卒正：官名。连率：即连帅。官名。大尹：王莽改太守为大尹。(3)属令、属长：新官名。(4)自“置州牧”至“各主五郡”，语句有误。当改为：“置州牧，见礼如三公。郡监二十五人，位上大夫，各主五郡。”参考《汉纪》及王念孙说。敦煌出土木简载始建国四年王莽诏书有牧监之部，王国维据以指出建国时已有牧监，此言天凤始置乃误。(5)世：谓世袭。(6)乡：汉时为县之下行政区。(7)六尉郡：颜师古引《三辅黄图》，京尉大夫府、师尉大夫府、翊尉大夫府、先尉大夫府、扶尉大夫府、列尉大夫府分管三辅各县。(8)河东、河内、弘农、河南、颍川、南阳：皆郡名。河东郡治安邑(今山西夏县西北)。河内郡治怀县(今河南武陟西南)。弘农郡治弘农(今河南灵宝北)。河南：疑为“荥阳”。刘奉世曰：“河南，当为荥阳，莽所分以为六遂之一也。下文自有‘河南大尹’更为保忠信卿。”遂：谓远郊地区。(9)属正：新官名。(10)保忠信卿：新官名。(11)益河南属县满三十：河南郡原为二十二县，此时因其为东都京畿，故增属县达三十。(12)境尉：新官名。(13)闲田：备为赏功罚罪之机动田。(颜师古说)陈直据汉简考证，王莽时确有闲田，并说，“倘王田未经区分，则不能有闲田之建置”。(14)义阳：又称宜阳，洛阳之改名。(15)粟米之纳：《尚书·禹贡》云，离京城四百里纳粟，五百里纳米。此指离城四五百里的范围。(16)县二千二百有三：西汉后期有郡国一百零三，县、道、侯国一千三百八十七。王莽时大有增加。(17)系：附记。(18)陈留：郡名。治陈留(今河南开封东南)(19)益岁：县名。苏林曰，王莽改圉县为益岁。无考。(20)雍丘：县名。今河南杞县。(21)梁郡：郡名。治睢阳(今河南商丘南)。(22)封丘：县名。今河南封丘。(23)荥阳：西汉县名。属河南郡；王莽分设荥阳郡。(24)行在所：指皇帝所在之处。

令天下小学⁽¹⁾，戊子代甲子为六旬首⁽²⁾。冠以戊子为元日⁽³⁾，昏(婚)以戊寅之旬为忌日⁽⁴⁾。百姓多不从者。

(1)小学：初级学校。古人八岁入小学，有礼、乐、射、御、书、数等科目。(2)戊子代甲子为六旬首：于支纪日六十为一周，甲子为首。王莽自以为土德，戊子属土，故改

以戊子为首。(3)冠：指男子成年举行的冠礼。(4)婚：指结婚，戊寅之旬：何焯曰，“戊寅，支剋干，故为忌日(不利于行事之日)。

匈奴单于知死，弟咸立为单于，求和亲。莽遣使者厚赂之，诈许还其侍子登⁽¹⁾，因购求陈良、终带等⁽²⁾。单于即执良等付使者，槛车诣长安。莽燔烧良等于城北，令吏民会观之。

(1)侍子：诸侯或属国君主派遣儿子入侍皇帝，称为侍子。多为抵押品性质。(2)购

求：悬赏索求。

缘边大饥，人相食。谏大夫如普行边兵，还言“军士久屯塞苦，边郡无以相贍。今单于新和，宜因是罢兵。”校尉韩威进曰：“以新室之威而吞胡虏，无异口中蚤虱。臣愿得勇敢之士五千人，不赍斗粮，饥食虏肉，渴饮其血，可以横行。”莽壮其言，以威为将军。然采普言，征还诸将在边者。免陈钦等十八人，又罢四关填(镇)都尉诸屯兵。会匈奴使还，单于知侍子登前诛死，发兵寇边，莽复发军屯。于是边民流入内郡，为人奴婢，乃禁吏民敢挟边民者弃市。

益州蛮夷杀大尹程隆⁽¹⁾，三边尽反⁽²⁾。遣平蛮将军冯茂将兵击之⁽³⁾。

(1)益州：指益州郡。(2)三边：指凉州、益州、荆州的边区。(3)平蛮将军：新官名。

宁始将军侯辅免，讲《易》祭酒戴参为宁始将军。

二年二月⁽¹⁾，置酒王路堂，公卿大夫皆佐酒。大赦天下。

(1)二年：天凤二年(公元15年)。

是时，日中见星。

大司马苗斲左迁司命，以延德侯陈茂为大司马。

讹言黄龙堕死黄山宫中⁽¹⁾，百姓奔走往观者有万数⁽²⁾。莽恶之，捕系问语所从起，不能得。

(1)黄山宫：宫名。在扶风槐里县境(今陕西兴平南)。(2)有：“以”字之误。

单于咸既和亲，求其子登尸，莽欲遣使送致，恐咸怨恨害使者，乃收前言当诛侍子者故将军陈钦，以他罪系狱。钦曰：“是欲以我为说于匈奴也⁽¹⁾。”遂自杀。莽选儒生能颡(专)对者济南王成为大使⁽²⁾，五威将琅邪伏黯等为帅，使送登尸。敕令掘单于知墓，棘鞭其尸⁽³⁾。又令匈奴却塞于漠北，责单于马万匹，牛三万头，羊十万头，及稍所略边民生口在者皆还之。莽好为大言如此。咸到单于庭，陈莽威德，责单于背畔(叛)之罪，应敌从(纵)横，单于不能诘(屈)，遂致命而还之。入塞，咸病死，封其子为伯，伏黯等皆为子。

(1)为说：作为理由(借以推托责任)。(2)能专对者：谓能随时应变的人。大使：特

使。(3)棘鞭：以棘木打击。

莽意以为制定则天下自平，故锐思于地里(理)，制礼作乐，讲合《六经》之说。公卿旦入暮出，议论连年不决，不暇省狱讼冤结民之急务。县宰缺者，数年守兼⁽¹⁾，一切贪残日甚。中郎将、绣衣执法在郡国者，并乘权势，传相举奏。又十一公士分布劝农桑⁽²⁾，班时令，案诸章，冠盖相望，交错道路，召会吏民，逮捕证左⁽³⁾，郡县赋敛，递相赅赂⁽⁴⁾，白黑纷然⁽⁵⁾，守阙告诉者多。莽自见前颡(专)权以得汉政，故务自揽众事，有司受成苟免⁽⁶⁾。诸主物名、帑藏、钱谷官⁽⁷⁾，皆宦者领之，吏民上封事书，宦官左右开发，尚书不得知。其畏备臣下如此。又好变改制度，政令烦多，当奉行，辄质问乃以从事⁽⁸⁾，前后相乘，愤眊不渫⁽⁹⁾。莽常御灯火至明，犹不能胜。尚书因是为奸寝事，上书待报者连年不得去，拘系郡县者逢赦而后出，卫卒不交待三岁矣⁽¹⁰⁾。谷常贵，边兵二十余万人仰衣食，县官愁苦。五原、代郡尤被其毒，

起为盗贼，数千人为辈，转入旁郡。莽遣捕盗将军孔仁将兵与郡县合击⁽¹¹⁾，岁余乃定，边郡亦略将尽。

(1)守兼：暂时代理。(2)公士：官府的掾吏。(3)证左，见证人。(4)贼赂：贿赂。

(5)白黑纷然：言清浊不分。(6)苟免：苟且求免。(7)帑藏(t ngzàng)：国库。(8)质问：反复请示明确是非。(9)愤眊(kuìmào)：昏愤糊涂。渫(xiè)：除去；疏通。(10)卫卒：卫卒服役，为期一年，期满交代。(11)捕盗将军：新官名。

邯鄲以北大雨雾⁽¹⁾，水出，深者数丈，流杀数千人。

(1)邯鄲：县名。今河北邯鄲。

立国将军孙建死，司命赵闾为立国将军。宁始将军戴参归故官，南城将军廉丹为宁始将军⁽¹⁾。

(1)南城将军：新官名。

三年二月乙酉⁽¹⁾，地震，大雨雪，关东尤甚⁽²⁾，深者一丈，竹柏或枯。大司空王邑上书言：“视事八年，功业不效，司空之职尤独废顿，至乃有地震之变。愿乞骸骨。”莽曰：“夫地有动有震，震者有害，动者不害。《春秋》记地震，《易系》坤动，动静辟胁，万物生焉⁽³⁾。灾异之变，各有云为。天地动威，以戒予躬，公何辜焉，而乞骸骨，非所以助予者也。使诸吏散骑司禄大卫修宁男遵谕予意焉⁽⁴⁾。”

(1)三年：天凤三年(公元16年)。(2)关东：指函谷关以东地区。(3)动静辟胁万物

生：《易·系辞上》云：“夫坤，其动也辟，其静也翕，是以广生焉。”辟：开也。胁：

通翕”，合也。(4)诸吏、散骑：加官名。司禄：新官名。

五月，莽下吏禄制度，曰：“予遭阳九之厄，百六之会，国用不足，民人骚动，自公卿以下，一月之禄十纁布二匹⁽¹⁾，或帛一匹。予每念之，未尝不戚焉。今厄会已度，府帑虽未能充⁽²⁾，略颇稍给，其以六月朔庚寅始，赋吏禄皆如制度⁽³⁾。”四辅公卿大夫士，下至舆僚⁽⁴⁾，凡十五等。僚禄一岁六十六斛，稍以差增，上至四辅而为万斛云⁽⁵⁾。莽又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宾(滨)，莫非王臣⁽⁶⁾。”盖以天下养焉。《周礼》膳羞百有二十品⁽⁷⁾，今诸侯各食其同、国、则⁽⁸⁾；辟、任、附城食其邑；公、卿、大夫、元士食其采。多少之差，咸有条品⁽⁹⁾。岁丰穰则充其礼，有灾害则有所损，与百姓同忧喜也。其用上计时通计⁽¹⁰⁾，天下幸无灾害者，太官膳羞备其品矣；即有灾害，以什(十)率多少而损膳焉⁽¹¹⁾。东岳太师立国将军保东方三州一部二十五郡⁽¹²⁾；南岳太傅前将军保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¹³⁾；西岳国师宁始将军保西方一州二部二十五郡⁽¹⁴⁾；北岳国将卫将军保北方二州一部二十五郡⁽¹⁵⁾；大司马保纳卿、言卿、仕卿、作卿、京尉、扶尉、兆队(遂)、右队(遂)、中部左泊前七部⁽¹⁶⁾；大司徒保乐卿、典卿、宗卿、秩卿、翼尉、光尉、左队(遂)、前队(遂)、中部、右部，有五郡；大司空保予卿、虞卿、共(龚)卿、工卿、师尉、列尉、祈队(遂)、后队(遂)、中部泊后十郡；及六司⁽¹⁷⁾，六卿⁽¹⁸⁾，皆随所属之公保其灾害，亦以十率多少而损其禄。郎、从官、中都官吏食禄都内之委者⁽¹⁹⁾，以太官膳羞备损而为节⁽²⁰⁾。诸侯、辟、任、附城、群吏亦各保其灾害。几(冀)上下同心，劝进农业，安元元焉。”莽之制度烦碎如此，课计不可理⁽²¹⁾，吏终不得禄，各因官职为奸，受取赅赂以自共(供)给。

(1)十纁(z ng)布：汉代粗布；有七纁、八纁、九纁、十纁之别(陈直说)。匹：布帛宽二尺二寸“长四丈为一匹。(2)府需：国库储存的财货。(3)赋：给予。(4)舆僚：低级的众吏。(5)僚禄……为万斛云：王莽的吏禄制度，与汉朝不同。汉制，十五等，最高者

三公，号万石，实际年俸四千二百斛；最低者为百石，实际年俸一百九十二斛，其差距二十多倍。王莽之制，最高者增一倍多，低者减三分之二，其差距一百五十倍。(6)“普天之下”四句：见《诗经·小雅·北山》。(7)膳羞：贡献的美食。(8)今诸侯各食其同、国、则：谓公食同，侯伯食国，子男食则。(9)条品：分别等级的规则。(10)上计：秦汉年终地方逐级上报朝廷的财政收支(户口、垦田、钱粮等)簿。通计：统计数据。(11)率(lù)：比率。(12)保：担保；负责。东方三州：豫州、徐州、青州。一部：当作“五部”，据前文“每部主五郡”当加改。下同。(13)南方二州：扬州、荆州。(14)一州二部：原文当是“二州一部”。西方二州：梁州、雍州。(杨树达说)(15)北方二州：冀州、兖州。(16)仕卿：疑作“士卿”。七部：当为“十郡”(王念孙说)。(17)六司：指司马及五司大夫。(18)六卿：指司中、太御、大卫、奋武、军正、大赞。(19)都内之委：京城仓库之储存粮。(20)节：谓调节多少。(21)课计：审核全国的计簿。

是月戊辰，长平馆西岸崩⁽¹⁾，邕(壅)泾水不流，毁而北行。遣大司空王邑行视，还奏状，群臣上寿⁽²⁾，以为《河图》所谓“以土填(镇)水⁽³⁾”，匈奴灭亡之祥也。乃遣并州牧宋弘、游击都尉任萌等兵击匈奴⁽⁴⁾，至边止屯。

(1)长平馆：即长平观。在泾水南岸，泾水入渭水处。(胡三省说)(2)上寿：敬酒庆贺。(3)《河图》：谶纬书名。为隋代焚毁。以上镇水：王莽自以为土德，匈奴在北方则为水德。南岸土壅使水北流，故有“以土镇水”之说。(4)并州：汉十三州之一。宋弘：长安人。

七月辛酉，霸城门灾，民间所谓青门也⁽¹⁾

(1)青门：颜师古引《三辅黄图》云：长安城东出南头名霸城门，俗以其色青，名曰青门。

戊子晦，日有食之。大赦天下。复令公卿大夫诸侯二千石举四行各一人⁽¹⁾。大司马陈茂以日食免，武建伯严尤为大司马。

(1)四行(xìng)：指有德行、通政事、能言语、明文学四科。

十月戊辰，王路朱鸟门鸣，昼夜不绝，崔发等曰：“虞帝辟四门，通四聪⁽¹⁾。门鸣者，明当修先圣之礼，招四方之士也。”于是令群臣皆贺，所举四行从朱鸟门入而对策焉。

(1)《尚书·舜典》有“虞帝辟四门，明四目，达四聪”之说。

平蛮将军冯茂击勾町，士卒疾疫，死者什六七，赋敛民财什取五，益州虚耗而不克⁽¹⁾，征还下狱死。更遣宁始将军廉丹与庸部牧史熊击勾町⁽²⁾，颇斩首，有胜。莽征丹、熊，丹、熊愿益调度⁽³⁾，必克乃还。复大赋敛，就都大尹冯英不肯给⁽⁴⁾，上言“自越雋遂久仇牛、同亭邪豆之属反畔(叛)以来⁽⁵⁾，积且十年，郡县距(拒)击不已。续用冯茂，苟施一切之政⁽⁶⁾。焚道以南⁽⁷⁾，山险高深，茂多驱众远居，费以亿计，吏士离(罹)毒气死者什七⁽⁸⁾。今丹、熊惧于自诡期会⁽⁹⁾，调发诸郡兵谷，复訾(货)民取其十四⁽¹⁰⁾，空破梁州⁽¹¹⁾，功终不遂。宜罢兵屯田，明设购赏⁽¹²⁾。”莽怒，免英官。后颇觉寤(悟)，曰：“英亦未可厚非。”复以英为长沙连率(帅)⁽¹³⁾。

(1)益州：汉十三州之一。辖地约当今四川、云南、贵州等地区。(2)庸部牧：疑有误。王先谦引胡注云：王莽置州牧、部监，州自是州，部自是部；今史熊为庸部牧，则又若州部牧合一。(3)益调度：谓增调军队与物资。(4)就都：广汉郡之改名。(5)越雋：郡名。治邛都(在今四川西昌东南)。遂久：县名。在今云南丽江纳西族自治县北。仇牛：古族名，同亭：牂柯郡之改名。邪豆：古部族名。(6)苟：草率；勉强。一切：权宜。(7)焚(b)道：县名。在今四川宜宾西南。(8)罹(lí)：遭受。(9)诡：责成；要求。期会：规定期限。(10)货：计量。(11)梁州：古州名。此指当时的益州。(12)购赏：悬赏有功之人。

(13)长沙：郡名。治临湘(今湖南长沙)。

翟义党王孙庆捕得⁽¹⁾，莽使太医尚方与巧屠共剝之⁽²⁾，量度五臧(脏)⁽³⁾，以竹导其脉⁽⁴⁾，知所终始⁽⁵⁾，云可以治病。

(1)王孙庆(?—公元16)：东郡人。(2)太医：官名。掌医药。属少府。尚方：谓太医令执事中之典方药者，非官名，与《郊祀志》奕大为胶东王尚方同解(陈直说)。(3)量度：计算。五脏：心、肝、脾、肺、肾。(4)竹这：小竹枝。(5)知所终始：谓了解脉理。

是岁，遣大使五威将王骏、西域都护李崇将戊己校尉出西域，诸国皆郊迎贡献焉。诸国前杀都护但钦，骏欲袭之，命佐帅何封、戊己校尉郭钦别将⁽¹⁾。焉耆诈降，伏兵击骏等，皆死。钦、封后到，袭击老弱，从车师还入塞⁽²⁾。莽拜钦为填(镇)外将军⁽³⁾，封剿胡子，何封为集胡男。西域自此绝。

(1)佐帅：五威将的副手。别将：另带一支后续部队。(2)车师：西域国名。在今吐鲁番一带。(3)镇外将军：新官名。

汉书新书卷九十九下 王莽传第六十九下

四年五月⁽¹⁾，莽曰：“保成师友祭酒唐林、故谏议祭酒琅邪纪遂，孝弟(悌)忠恕，敬上爱下，博通旧闻，德行醇备，至于黄发⁽²⁾，靡有愆失。其封林为建德侯，遂为封德侯，位皆特进，见礼如三公⁽³⁾。赐弟(第)一区，钱三百万，授几杖焉⁽⁴⁾。”

(1)四年：天凤四年(公元17)。(2)黄发：指老年人。(3)见礼：朝见之礼。(4)授几杖：赐与几杖，以示敬意。

六月，更授诸侯茅土于明堂，曰：“予制作地理，建封五等，考之经艺⁽¹⁾，合之传记⁽²⁾，通于义理，论之思之，至于再三，自始建国之元以来九年于兹，乃今定矣。予亲设文石之平⁽³⁾，陈菁茅四色之土⁽⁴⁾，钦告于岱宗泰社后土、先祖先妣⁽⁵⁾，以班授之。各就厥国，养牧民人，用成功业。其在缘边，若江南⁽⁶⁾，非诏所召，遣侍于帝城者，纳言掌货大夫且调都内故钱⁽⁷⁾，予其禄，公岁八十万，侯伯四十万，子男二十万。”然复不能尽得。莽好空言，慕古法，多封爵人，性实遴(吝)嗇，托以地理未定，故且先赋茅土，用慰喜封者。

(1)经艺：指《六经》。(2)传记：指解经之文。(3)文石之平：指以有纹理的砖或石砌的台阶。(4)菁茅：一种可以包土的茅草。四色之土：古代分封诸侯，以茅包土作为象征，分封东方诸侯以青土，分封南方诸侯以赤土，分封西方诸侯以白土，分封北方诸侯以黑土，其上再覆盖一点象征中央王朝的黄土。(5)岱宗：泰山。泰社：一作“大社”。泰、大相通。(6)若：及也。江南：泛指长江以南地区。(7)掌货大夫：新官名。掌财物。属纳言。

是岁，复明六管之令。每一管下，为设科条防禁，犯者罪至死，吏民抵罪者浸众。又一切调上公以下诸有奴婢者⁽¹⁾，率一口出钱三千六百，天下愈愁，盗贼起。纳言冯常以六管谏，莽大怒，免常官。置执法左右刺奸⁽²⁾。选用能吏侯霸等分督六尉、六队(遂)⁽³⁾，如汉刺史，与三公士郡一人从事。

(1)一切：一律。调(diào)：指征税。(2)左右刺奸：新官名，陈直据汉印指出：“王莽除京师置左右刺奸外，县与五等分国亦置刺奸。”(3)侯霸(?—公元37)：河南密县人。东汉时官至尚书令、大司徒。

临淮瓜田仪等为盗贼⁽¹⁾，依阻会稽长州⁽²⁾，琅邪女子吕母亦起。初，吕母子为县吏⁽³⁾，为宰所冤杀。母散家财，以酤酒买兵弩，阴厚贫穷少年，得百余人，遂攻海曲县⁽⁴⁾，杀其宰以祭子墓。引兵入海，其众浸多，后皆万数。莽遣使者即赦盗贼，还言“盗贼解，辄复合。问其故，皆曰愁法禁烦苛，不得举手。力作所得，不足以给贡税⁽⁵⁾。闭门自守，又坐邻伍铸钱挟铜⁽⁶⁾，奸吏因以愁(揪)民⁽⁷⁾。民穷，悉起为盗贼。”莽大怒，免之。其或顺指(旨)，言“民骄黠当诛”，及言“时运适然，且灭不久”，莽说(悦)，辄迁之。

(1)临淮：郡名。治徐县(在今江苏泗洪南)。瓜田仪：姓瓜田，名仪。(2)会稽：郡名。治吴县(今江苏苏州)。长州：古苑名。在今苏州西南。(3)吕母子：吕母之子，名吕育，任县游徼。(4)海曲县：县名。在今山东日照西南。(5)贡税：土贡与赋税的合称。(6)邻伍：古时以邻近之家结成居民组织，五家为伍，故称邻伍。(7)揪：敛也。

是岁八月，莽亲之南郊，铸作威斗⁽¹⁾。威斗者，以五石铜为之，若北斗，长二尺五寸，欲以厌胜众兵⁽²⁾。既成，令司命负之，莽出在前，入在御旁⁽³⁾。铸斗日，大寒，百官人马有冻死者⁽⁴⁾。

(1)威斗：以铜及五色石铸成，形状似北斗，象征最高权威。(2)厌(y)胜：古代迷信

信能制胜他人之巫术。(3)在“出”、“入”之下，宜加“则”字(王念孙说)。御：侍也。

(4)铸斗日三句：言灾异现象。莽历八月，乃阴历七月，时当炎热，竟然大寒冻死人马。

五年正月朔⁽¹⁾，北军南门灾⁽²⁾。

(1)五年：天凤五年(公元18)。(2)北军：指北军营垒(在长安城北)。

以大司马司允费兴为荆州牧⁽¹⁾，见，问到部方略，兴对曰：“荆、扬之民率依阻山泽⁽²⁾，以渔采为业⁽³⁾。间者，国张六管，税山泽，妨夺民之利，连年久旱，百姓饥穷，故为盗贼。兴到部，欲令明晓告盗贼归田里，假贷犁牛种食⁽⁴⁾，阔其租赋⁽⁵⁾，几(冀)可以解释安集。”莽怒，免兴官。

(1)荆州：州名。辖地约当今湖北、湖南及豫、黔、粤等省部分地区。(2)扬：扬州。

地约当今江西、浙江、福建及苏、皖、鄂、豫等省部分地区。(3)渔采为业：指渔业、林业及经营果蔬之业。(4)假贷：借贷。(5)阔：宽也。

天下吏以不得奉(俸)禄，并为好利⁽¹⁾，郡尹县宰家累千金。莽下诏曰：“详考始建国二年胡虏猾夏以来⁽²⁾，诸军吏及缘边吏大夫以上为奸利增产致富者，收其家所有财产五分之四，以助边急。”公府士驰传天下，考覆贪饕⁽³⁾，开吏告其将⁽⁴⁾，奴婢告其主，几(冀)以禁奸，奸愈甚。

(1)奸利：谓以权谋私。(2)猾夏：谓扰乱中原。(3)考覆：审查。食饕：谓贪污。(4)

开：启发。

皇孙功崇公宗坐自画容貌，被服天子衣冠，刻印三：一曰“维(惟)祉冠存己夏处南山臧(藏)薄冰⁽¹⁾”，二曰“肃圣宝继⁽²⁾”，三曰“德封昌图⁽³⁾”。又宗舅吕宽家前徙合浦⁽⁴⁾，私与宗通，发觉按验，宗自杀。莽曰：“宗属为皇孙，爵为上公，知宽等叛逆族类，而与交通；刻铜印三，文意甚害，不知厌(餍)足，窥欲非望。《春秋》之义，‘君亲毋将，将而诛焉⁽⁵⁾。’迷惑失道，自取此辜，乌(呜)呼哀哉！宗本名会宗，以制作去二名，今复名会宗。贬厥爵，改厥号，赐谥为功崇缪伯，以诸伯之礼葬于故同谷城郡⁽⁶⁾。”宗姊妨为卫将军王兴夫人，祝诅姑⁽⁷⁾，杀婢以绝口。事发觉，莽使中常侍恚责问妨⁽⁸⁾，并以责兴，皆自杀。事连及司命孔仁妻，亦自杀。仁见莽免冠谢⁽⁹⁾，莽使尚书劾仁：“乘《乾》车，驾《坤》马，左苍龙，右白虎，前朱雀，后玄武⁽¹⁰⁾，右杖威节，左负威斗，号曰赤星⁽¹¹⁾，非以骄仁，乃以尊新室之威命也。仁擅免天文冠，大不敬。”有诏勿劾，更易新冠，其好怪如此⁽¹²⁾。

(1)“维祉冠存己……”句：意谓取代皇位。文颖曰：“祉，福祚也。冠存己，欲袭代也。”应劭曰：“夏处南山，就阴凉也；藏薄冰，亦以除暑也。”(2)“肃圣宝继”：

意谓继承皇统。应劭曰：“莽自谓承圣舜后，能肃敬，得天宝龟以立。宗欲继其绪。”(3)

“德封宝昌”：意谓德泽深长。苏林曰：“宗自言以德见封，当遂昌炽，受天下图籍。”

(4)合浦：郡名。治合浦(在今广西合浦东北)。(5)“君亲毋将”二句：见《公羊传》庄公三十二年。将：谓意在叛逆。(6)谷城郡：新郡名。可能在谷城(今山东东阿东南)一带。

(7)祝诅：祈求鬼神降灾于他人的一种巫术。(8)中常侍：官名。在宫廷侍从皇帝。(9)免

冠：表示谢罪。(10)苍龙、白虎、朱雀、玄武：此谓四象，与二十八宿及四方四色相配，曰：东方苍龙(青色)，北方玄武(黑色，龟蛇)，南方朱雀(红色)，西方白虎(白色)。(11)

赤星：火星的别名。(12)好怪：言好为鬼神怪异之事。

以直道侯王涉为卫将军。涉者，曲阳侯根子也。根，成帝世为大司马，荐莽自代，莽恩之⁽¹⁾，以为曲阳非令称⁽²⁾，乃追谥根曰直道让公，涉嗣其爵。

(1)恩：感恩。(2)令：善也。

是岁，赤眉力子都、樊崇等以饥谨相聚⁽¹⁾，起于琅邪，转钞(抄)掠，众皆万数。遣使者发郡国兵击之，不能克。

(1)赤眉：指西汉末赤眉起义军。起义者以赤色染眉以为标志，故名。力子都、樊崇：

两人都是赤眉军的领导者。

六年春，莽见盗贼多，乃令太史推三万六千岁历纪⁽¹⁾，六岁一改元，布天下。下书曰：“《紫阁图》曰⁽²⁾‘太一、黄帝皆仙上天，张乐昆仑虔山之上⁽³⁾。后世圣主得瑞者，当张乐秦终南山之上⁽⁴⁾。’予之不敏，奉行未明，乃今谕矣。复以宁始将军为更始将军，以顺符命。《易》不云乎？‘日新之谓盛德，生生之谓易⁽⁵⁾。’予其飨(享)哉！”欲以诳耀百姓，销解盗贼。众皆笑之。

(1)太史：官名。秦汉时掌天文与历法。属太常。(2)《紫阁图》：王莽炮制的符命图之一。(3)昆仑：山名。自帕米尔向东，横贯于新疆、西藏间，至于青海。虔山：神话传说中的山名。在昆仑山脉中。(4)终南山：亦名南山。在长安南，秦岭主峰之一。(5)“日新之谓盛德”：见《易·系辞上》。易：变易。

初献《新乐》于明堂、太庙⁽¹⁾。群臣始冠麟韦之弁⁽²⁾。或闻其乐声，曰：“清厉而哀⁽³⁾，非兴国之声也。”

(1)《新乐》：王莽所制之乐。(2)麟韦之弁：鹿皮冠。(3)哀：或作“衰”(王先谦说)。“衰”字似妥。

是时，关东饥旱数年，力子都等党众浸多。更始将军廉丹击益州不能克，征还。更遣复位后大司马护军郭兴、庸部牧李晔击蛮夷若豆等。太傅牺(羲)叔士孙喜清洁江湖之盗贼⁽¹⁾。而匈奴寇边甚。莽乃大募天下丁男及死罪囚、吏民奴，名曰猪突豨勇，以为锐卒，一切税天下吏民，訾(资)三十取一，缣帛皆输长安。令公卿以下至郡县黄绶皆保养军马⁽²⁾，多少各以秩为差。又博募有奇技术可以攻匈奴者，将待以不次之位⁽³⁾。言便宜者以万数：或言能度(渡)水不用舟楫，连马接骑，济百万师；或言不持斗粮，服食药物，三军不饥⁽⁴⁾；或言能飞，一日千里，可窥匈奴。莽辄试之，取大鸟翮为两翼，头与身皆著毛，通引环纽，飞数百步堕。莽知其不可用，苟欲获其名，皆拜为理军⁽⁵⁾，赐以车马，待发。

(1)太傅羲叔：太傅的副职。清洁：犹言扫除。(2)郡县黄绶：指地方官。汉制，比二百石至四百石级别的官吏，皆铜印黄绶。(3)不次：谓越级提拔。(4)三军：泛指军队。(5)理军：新官名。军事参谋。

初，匈奴右骨都侯须卜当⁽¹⁾，其妻王昭君女也⁽²⁾，尝内附。莽遣昭君兄子和亲侯王歙诱呼当至塞下⁽³⁾，胁将诣长安，强立以为须卜善于后安公⁽⁴⁾。始欲诱迎当，大司马严尤谏曰：“当在匈奴右部，兵不侵边，单于动静，辄语中国，此方面之大助也⁽⁵⁾。于今迎当置长安槁街⁽⁶⁾，一胡人耳，不如在匈奴有益。”莽不听。即得当，欲遣尤与廉丹击匈奴，皆赐姓徵氏⁽⁷⁾，号二徵将军，当诛单于舆而立当代之⁽⁸⁾。出车城西横廐⁽⁹⁾，未发。尤素有智略，非莽攻伐西夷⁽¹⁰⁾，数谏不从，著古名将乐毅、白起不用之意及言边事凡三篇⁽¹¹⁾，奏以风(讽)谏莽。及当出廷议，尤固言匈奴可且以为后，先忧山东盗贼⁽¹²⁾。莽大怒，乃策尤曰：“视事四年，蛮夷猾夏不能遏绝，寇贼奸宄不能殄灭，不畏天威，不用诏命，貌佞自臧⁽¹³⁾，持必不移，怀执异心，非沮军议⁽¹⁴⁾。未忍致于理⁽¹⁵⁾，其上大司马武建伯印轂，归故郡。”以降符伯董忠为大司马。

(1)右骨都侯：匈奴官名。(2)王昭君女：即须卜居次。(3)诱呼：引诱。(4)善于：王莽对归顺的单于称“善于”。(5)方面：指一方军政事务。(6)槁街：街道名。在长安的各族人居住处。(7)徵：通“惩”。惩戒之意。(8)舆：匈奴呼都而尸单于之名。(9)车：疑作“军”(王先谦说)。横廐：栅栏式的马廐。(10)西：当作“四”(王先谦说)。(11)

乐毅：战国时燕国名将。白起（？—前257）：战国时秦国名将。（12）山东：秦汉时指崑山或华山以东地区。（13）很（h n）：狠也。臧：善也。（14）沮（j）：坏也。（15）理：指法办。

冀平连率田况奏郡县訾（货）民不实⁽¹⁾，莽复三十税一。以况忠言忧国，进爵为伯，赐钱二百万。众庶皆詈之。青、徐民多弃乡里流亡⁽²⁾，老弱死道路，壮者入贼中。

(1)冀平：新郡名。原北海郡寿光县（在今山东寿光东北）的改名。货民：计量民财。

(2)青、徐：二州名。青州约当今山东大部分地区。徐州约当今江苏北部及山东东南部地区。

夙夜连率韩博上言⁽¹⁾：“有奇士，长丈，大十围，来至臣府，曰欲奋击胡虏，自谓巨毋霸，出于蓬莱东南⁽²⁾，五城西北昭如海濒（滨）⁽³⁾，轺车不能载⁽⁴⁾，三马不能胜。即日以大车四马，建虎旗，载霸诣阙。霸卧则枕鼓，以铁箸食⁽⁵⁾，此皇天所以辅新室也。愿陛下作大甲高车，赍育之衣⁽⁶⁾，遣大将与虎贲百人迎之于道。京师门户不容者，开高大之，以示百蛮，镇安天下。”博意欲以风（讽）莽⁽⁷⁾。莽闻恶之，留霸在所新丰⁽⁸⁾，更其姓曰巨毋氏，谓因文母太后而霸王符也⁽⁹⁾。征博下狱，以非所宜言，弃市。

(1)夙夜：新郡名。东莱郡不夜县（在今山东成山角西）的改名。（2）蓬莱：城名。在今山东蓬莱。（3）五城：城名。昭如：海名。濒：涯也。（4）轺车：一匹马驾的轻便车。（5）箸（zhù）：筷子。（6）赍、育：孟贲、夏育，古之勇士。赍育之衣：谓武士的衣装。（7）讽莽：讽言王莽（班固以“巨”称莽）毋得篡盗而霸（晋灼说）。（8）新丰：县名。在今陕西临潼东北。（9）因文母太后而霸王符：意谓因文母太后而出此人，使我（王莽名巨君）致霸王。明年改元曰地皇，从三万六千岁历号也⁽¹⁾。

(1)从三万六千岁：苏舆曰：“《御览》七十八引项峻《始学记》云：‘天地立有天皇十二头，号曰天灵，治万八千岁，地皇十二头，治万八千岁。此合天地皇历之数。’”

地皇元年正月乙未⁽¹⁾，赦天下。下书曰：“方出军行师，敢有趋喧犯法者，辄论斩，毋须时⁽²⁾，尽岁止⁽³⁾。”于是春夏斩人都市，百姓震惧，道路以目。

(1)地皇元年：公元20年。（2）毋须时：谓不必等待执行死刑之时。汉时有所谓“慎刑”，春夏季不执行死刑。（3）尽岁止：谓直至年末。

二月壬申，日正黑。莽恶之，下书曰：“乃者日中见昧，阴薄阳⁽¹⁾，黑气为变，百姓莫不惊怪。兆域大将军王匡遣吏考问上变事者⁽²⁾，欲蔽上之明，是以适（谪）见（现）于天⁽³⁾，以正于理，塞大异焉。”

(1)薄：迫也。（2）兆域：当作“北城”（刘奉世、周寿昌说）。王匡：本传中又一同名。（3）谪：谴责。

莽见四方盗贼多，复欲厌（压）之，又下书曰：“予之皇初祖考黄帝定天下，将兵为上将军，建华盖⁽¹⁾，立斗献⁽²⁾，内设大将，外置大司马五人，大将军二十五人，偏将军百二十五人，裨将军千二百五十人，校尉万二千五百人，司马三万七千五百人⁽³⁾，候十一万二千五百人⁽⁴⁾，当百二十二万五千人⁽⁵⁾，士吏四十五万人，士千三百五十万人⁽⁶⁾，应协于《易》‘弧矢之利，以威天下’⁽⁷⁾。予受符命之文，稽前人⁽⁸⁾，将条备焉⁽⁹⁾。”于是置前后左右中大司马之位，赐诸州牧号为大将军，郡卒正、连帅（率）、大尹为偏将军，属令长裨将军⁽¹⁰⁾，县宰为校尉。乘传使者经历郡国，日且十辈，仓无见（现）谷以给，传车马不能足，赋取道中车马⁽¹¹⁾，取办于民。

(1)华盖：华丽的车盖。（2）斗献（x）：礼器名。形似北斗。（3）司马：武官名。掌军法、参谋等。（4）候：武官名。掌侦察。（5）当百：新武官名。大约是小队长。（6）士：指

士兵。(7)“弧矢之利”二句：见《易·系辞下》弧矢：弓箭。(8)稽：考也。(9)条备：

逐条配备。(10)属令长：其下当有“为”字。(11)赋取：征用。

七月，大风毁王路堂。复下书曰：“乃壬午>时⁽¹⁾，有烈风雷雨发屋折木之变⁽²⁾，予甚弁焉⁽³⁾，予甚栗焉，予甚恐焉。伏念一旬，迷乃解矣。昔符命文立安为新迁(仙)王⁽⁴⁾，临国洛阳，为统义阳王。是时予在摄假，谦不敢当，而以为公。其后金匱文至，议者皆曰：“临国洛阳为统，谓据土中为新室统也，宜为皇太子。”自此以后，临久病，虽瘳不平⁽⁵⁾，朝见挈茵輿行⁽⁶⁾。见王路堂者，张(帐)于西厢及后阁更衣中⁽⁷⁾，又以皇后被疾，临且去本就舍⁽⁸⁾，妃妾在东永巷⁽⁹⁾。壬午，列(烈)风毁王路西厢及后阁更衣中室。昭宁堂池东南榆树大十围⁽¹⁰⁾，东僵，击东阁，阁即东永巷之西垣也。皆破折瓦坏，发屋拔木，予甚惊焉。又候官奏月犯心前星⁽¹¹⁾，厥有占⁽¹²⁾，予甚忧之。伏念《紫阁图》文，太一、黄帝皆得瑞以仙，后世褒主当登终南山⁽¹³⁾。所谓新迁(仙)王者，乃太一新迁(仙)之后也。统义阳王乃用五统以礼义登阳上迁(仙)之后也⁽¹⁴⁾。临有兄而称太子，名不正。宣尼公曰⁽¹⁵⁾：“名不正，则言不顺，至于刑罚不中，民无错(措)手足⁽¹⁶⁾。”惟即位以来，阴阳未和，风雨不时，数遇枯旱蝗螟为灾，谷稼鲜耗⁽¹⁷⁾，百姓苦饥，蛮夷猾夏，寇贼奸宄，人民正营⁽¹⁸⁾，无所错(措)手足。深惟厥咎⁽¹⁹⁾，在名不正焉。其立安为新迁(仙)王，临为统义阳王，几(冀)以保全二子，子孙千亿，外攘四夷，内安中国焉。”

(1)>时：或作“晡时”。申时。相当今午后三时至五时。(2)烈风：暴风。(3)弁：惊惧貌。(4)安：王安，王莽第三子。新迁(仙)：王莽改汝南郡新蔡为新仙。(5)瘳(ch u)：病愈。平：正常。(6)茵輿：谓坐于垫子上。(7)更衣中：当作“更衣中室”(周寿昌说)。朝贺时更换衣服处。(8)去本就舍：离开原居而来此止息。(9)永巷：汉宫中的长巷。(10)昭宁堂：王路堂之宫室名。(11)候官：官名。掌观察天象。心：心宿(共三星)。二十八宿之一。(12)占：谓预兆。(13)褒主：大主。(14)五统：指五伦。(15)宣尼公：孔子。(16)“名不正”等句：见《论语·子路篇》。中：恰当。(17)鲜：少也。耗：虚也。(18)正(zh ng)营：惶恐不安貌。(19)咎：罪责。

是月，杜陵便殿乘輿虎文衣废臧(藏)在室匣中者出⁽¹⁾，自树立外堂上，良久乃委地。吏卒见者以闻，莽恶之，下书曰：“宝黄厮赤⁽²⁾，其令郎从官皆衣绛⁽³⁾。”

(1)杜陵：汉宣帝陵。废：谓废置不用。(2)宝黄：以黄色(土)为宝。王莽自以为土德。厮赤：仆役衣赤色(火)。王莽以汉为火德，故贱之。(3)绛：大红色。

望气为数者多言有土功象⁽¹⁾，莽又见四方盗贼多，欲视(示)为自安，能建万世之基者，乃下书曰：“予受命遭阳九之厄，百六之会，府帑空虚，百姓匱乏，宗庙未修，且祫祭于明堂太庙，夙夜永念，非敢宁息。深惟吉昌莫良于今年，予乃卜波水之北⁽²⁾，郎池之南⁽³⁾，惟玉食⁽⁴⁾。予又卜金水之南⁽⁵⁾，明堂之西⁽⁶⁾，亦惟玉食。予将亲筑焉。”于是遂营长安城南，提封百顷⁽⁷⁾。九月甲申，莽立戟行视⁽⁸⁾，亲举筑三下⁽⁹⁾。司徒王寻、大司空王邑持节⁽¹⁰⁾，及待中常侍执法杜林等数十人将作⁽¹¹⁾。崔发、张邯说莽曰：“德盛者文縟⁽¹²⁾，宜崇其制度⁽¹³⁾，宣视(示)海内，且令万世之后无以复加也。”莽乃博征天下工匠诸图画⁽¹⁴⁾，以望法度算⁽¹⁵⁾，及吏民以义入钱谷助作者，骆驿(络绎)道路。坏彻城西苑中建章、承光、包阳、大台、储元宫及平乐、当路、阳禄馆⁽¹⁶⁾，凡十余所，取其材瓦，以起九庙⁽¹⁷⁾。是月，大雨六十余日。令民入米六百斛为郎，其郎吏增秩赐爵至附城。九庙：一曰黄帝太初祖庙，二曰帝虞始祖昭庙⁽¹⁸⁾，三曰陈胡王统祖穆庙，四曰齐敬王世祖昭庙，五曰济北愍王王

祖穆庙，凡五庙不堕云⁽¹⁹⁾；六曰济南伯王尊你昭庙⁽²⁰⁾，七曰元城孺王尊称穆庙，八曰阳平顷王戚祢昭庙⁽²¹⁾，九曰新都显王戚祢穆庙。殿皆重屋。太初祖庙东西南北各四十丈，高十七丈，余庙半之。为铜薄栌⁽²²⁾，饰以金银雕文⁽²³⁾，穷极百工之巧。带高增下⁽²⁴⁾，功费数百巨万，卒徒死者万数。

(1)望气：古代的一种占候术。以望云气而附会人事为特点。土功：指土木建筑工程。

(2)卜：占卜。波水：水名。在上林苑中。(3)郎池：池名。在上林苑中。(4)惟玉食：言只有此地宜于玉食(美食)。(5)金水：水名。疑即昆明渠(沈钦韩说)。(6)明堂：在长安西南。(7)提封：大凡；总共。(8)立戟行视：站在车上巡察。(9)筑：筑土之槌。(10)司徒：大司徒的省称。(11)常侍：官名。侍从皇帝，掌文书诏令。将作：带领建筑之人。(12)文：礼文。缙：繁也。(13)崇：高贵。使动用法。(14)图画：设计图。(15)望法：一种测量法。(16)包阳：疑为“浮阳”。谓朝阳浮动。(陈直说)。大台：“犬台”之误。(17)九庙：王莽九庙遗址在今西安南郊枣园村附近。(18)帝虞：当作“虞帝”(王念孙说)。(19)堕：毁也。不堕：谓永远保存。(20)尊祢：对高祖、曾祖庙之称。(21)阳平顷王：王莽的祖父王禁。戚祢：王莽对祖、考庙之称。(22)薄栌：即斗拱。(23)雕文：雕刻的花纹。(24)带：当作“席”(王念孙说)，因也。席高增下：因高地而建筑，其旁下者更增筑。

巨鹿男子马适求等谋举燕赵兵以诛莽⁽¹⁾，大司空士王丹发觉以闻。莽遣三公大夫逮治党与，连及郡国豪桀(杰)数千人，皆诛死。封丹为辅国侯。

(1)巨鹿：郡名。治巨鹿(在今河北平乡西南)。

自莽为不顺时令⁽¹⁾，百姓怨恨，莽犹安之，又下书曰：“惟设此壹切之法以来⁽²⁾，常安六乡巨邑之都，枹鼓稀鸣⁽³⁾，盗贼衰少，百姓安土，岁以有年⁽⁴⁾，此乃立权之力也。今胡虏未灭诛，蛮貊未绝焚(僨)⁽⁵⁾，江湖海泽麻沸⁽⁶⁾，盗贼未尽破殄⁽⁷⁾，又兴奉宗庙社稷之大作，民众动摇。今复壹切行此令，尽二年止之，以全元元，救愚奸。”

(1)不顺时令：指春夏季节杀人等事。(2)壹切之法：指是年正月发布的随时论断法。

(3)枹(fú)鼓：鼓槌与鼓。古时击鼓以示进军，或因盗而报警。(4)有年：丰收之年。(5)蛮貊：指西南夷。僨(fèn)：僵也；斃也。(6)麻沸：似乱麻沸涌。(7)破殄：消灭。

是岁，罢大小钱，更行货布⁽¹⁾，长二寸五分，广一寸，直货钱二十五⁽²⁾。货钱径一寸，重五铢，枚直(值)一。两品并行。敢盗铸钱及偏行布货，伍人知不发举⁽³⁾，皆没入为官奴婢。

(1)布：古代铜布名，形似铲。王莽仿古制。《食货志》载于天凤元年，与本传不合。

(2)货钱：《食货志》作“货泉”。钱，即泉。(3)伍人：同伍之人。伍，五户一组的居民基层组织。

太傅平晏死，以予虞唐尊为太傅⁽¹⁾。尊曰：“国虚民贫，咎在奢泰。”乃身短衣小袖，乘牝马柴车⁽²⁾，藉稿(稿)⁽³⁾，瓦器⁽⁴⁾，又以历(鬲)遗公卿⁽⁵⁾。出见男女不异路者，尊自下车，以象刑赭幡汗(污)染其衣⁽⁶⁾。莽闻而说(悦)之，下诏申敕公卿思与厥齐⁽⁷⁾。封尊为平化侯。

(1)唐尊(?—公元23)：沛郡人。随王莽败死。(2)柴车：简陋之车。(3)藉(jiè)稿：坐卧于干草之上。(4)瓦器：陶制的饮食器皿。(5)鬲(lì)：陶制的饮具。(6)以象刑赭幡污染其衣：谓仿古象刑以赭汁污染其衣。赭幡：疑“赭沈”之讹(吴恂说)。(7)思与厥齐：意谓要向唐尊看齐。

是时，南郡张霸、江夏羊牧、王匡等起云杜绿林⁽¹⁾，号曰下江兵⁽²⁾，众皆万余人。武功中水乡民三舍垫为池⁽³⁾。

(1)南郡：郡名。治江陵(今湖北江陵)。江夏：郡名。治安陆(今湖北云梦)。王匡(?—公元23)：江夏新市人。新市兵首领。云杜：县名。在今湖北京山境。绿(lù)林：山名。

在今湖北宜城东南京山西北一带。(2)下江：对南郡以下长江之称。(3)武功：县名。在今陕西扶风东南。中水乡：乡名。在今陕西扶风西北。本传记在武功，《地理志》在美阳(在今扶风东)。垫：陷也。

二年正月⁽¹⁾，以州牧位三公，刺举怠解(懈)，更置牧监副，秩元士，冠法冠⁽²⁾，行事如汉刺史。

(1)二年：地皇二年(公元21)。(2)法冠：秦汉执法官之冠。

是月，莽妻死，谥曰孝睦皇后，葬渭陵长寿园西⁽¹⁾，令永侍文母，名陵曰亿年。初莽妻以莽数杀其子，涕泣失明，莽令太子临居中养焉。莽妻旁侍者原碧，莽幸之⁽²⁾。后临亦通焉，恐事泄，谋共杀莽，临妻愔⁽³⁾，国师公女，能为星⁽⁴⁾，语临宫中且有白衣会⁽⁵⁾。临喜，以为所谋且成。后贬为统义阳王，出在外第，愈忧恐。会莽妻病困，临予书曰：“上于子孙至严，前长孙、中(仲)孙年俱三十而死。今臣临复适三十，诚恐一旦不保中室⁽⁶⁾，则不知死命所在！”莽候妻疾，见其书，大怒，疑临有恶意，不令得会丧。既葬，收原碧等考问，具服奸、谋杀状。莽欲秘之，使杀案(按)事使者司命从事⁽⁷⁾，埋狱中，家不知所在。赐临药，临不肯饮，自刺死。使侍中票(驃)骑将军同说(悦)侯林赐魂衣玺钺，策书曰：“符命文立临为统义阳王，此言新室即位三万六千岁后，为临之后者乃当龙阳而起。前过听议者，以临为太子，有烈风之变，辄顺符命，立为统义阳王。在此之前，自此之后，不作信顺⁽⁸⁾，弗蒙厥佑，夭年陨(殒)命⁽⁹⁾，呜呼哀哉！迹行赐谥⁽¹⁰⁾，谥曰繆王。”又诏国师公：“临本不知星，事从愔起。”愔亦自杀。

(1)长寿园：渭陵王太后陵园名。(2)幸之：谓宠爱侍者。(3)愔(y n)：刘愔。刘歆之女。(4)为星：谓通星历。(5)白衣：指丧服。(6)中室：指王临受封的洛阳(陈直说)。(7)按事使者：指审讯办案者。司命从事：司令的属官。(8)信顺：犹新顺(陈直说)。(9)夭年：壮年。(10)迹行：谓考查行为。

是月，新迁(仙)王安病死。初，莽为侯就国时，幸侍者增秩、怀能、开明。怀能生男兴，增秩生男匡、女晔，开明生女捷，皆留新都国，以其不明故也⁽¹⁾。及安疾甚，莽自病无子⁽²⁾，为安作奏，使上言：“兴等母虽微贱，属犹皇子，不可以弃。”章视(示)群公，皆曰：“安友于兄弟，宜及春夏加封爵。”于是以王车遣使者迎兴等，封兴为功修公，匡为功建公，晔为睦修任，捷为睦逮任⁽³⁾。孙公明公寿病死⁽⁴⁾，旬月四丧焉⁽⁵⁾。莽坏汉孝武、孝昭庙，分葬子孙其中。

(1)不明：谓没有公开身分。(2)病：忧愁。(3)睦逮：当作“睦 ”(王先谦说)。(4)公明：当作“功明”，王寿之封国(钱大昭说)。(5)旬月：周月；满月。四丧：指王莽妻、王临、王安、王寿之死。

魏成大尹李焉与卜者王况谋⁽¹⁾，况谓焉曰：“新室即位以来，民田奴婢不得买卖，数改钱货，征发烦数，军旅骚动，四夷并侵，百姓怨恨，盗贼并起，汉家当复兴，君姓李，李音徵⁽²⁾，徵火也⁽³⁾，当为汉辅。”因为焉作讖书，言“文帝发忿，居地下趣(促)军，北告匈奴，南告越人⁽⁴⁾。江中刘信⁽⁵⁾，执敌报怨⁽⁶⁾，复续古先，四年当发军。江湖有盗，自称樊王⁽⁷⁾，姓为刘氏⁽⁸⁾，万人成行，不受赦令，欲动秦、洛阳⁽⁹⁾。十一年当相攻，太白扬光⁽¹⁰⁾，岁星入东井⁽¹¹⁾，其号当行⁽¹²⁾。”又言莽大臣吉凶，各有日期。会合十余万言。焉令吏写其书，吏亡告之。莽遣使者即捕焉，狱治皆死。

(1)魏成：《地理志》作“魏城”。魏郡的改名。(2)李音徵：“李”、“徵”二字韵母相近。(3)徵：指五声之徵。古代以五声配五行，徵属火(火为汉德)。(4)越人：指南

方越族。(5)江：长江。刘信：翟义败死后，刘信下落不明。(6)执敌：谓坚持以王莽为敌。(7)樊王：指樊崇。(8)姓：冒姓。(9)秦：指长安。(10)太白：金星。太白扬光：古人有迷信此为军事行动的象征。(11)岁星：木星。东井：即井宿。二十八宿之一。(12)号：谓号令。

三辅盗贼麻起⁽¹⁾，乃置捕盗都尉官，令执法谒者追击长安中，建鸣鼓攻贼幡，而使者随其后。遣太师牺(羲)仲景尚、更始将军护军王党将兵击青、徐⁽²⁾，国师和仲曹放助郭兴击勾町⁽³⁾。转天下谷币诣西河、五原、朔方、渔阳⁽⁴⁾，每一郡以百万数，欲以击匈奴。

(1)麻起：言起者如乱麻。(2)太师羲仲：太师的副职。(3)国师和仲：国师的副职。

(4)朔方：郡名。治朔方(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南)。

秋，陨霜杀菽⁽¹⁾，关东大饥，蝗。

(1)菽：大豆；豆类。

民犯铸钱，伍人相坐，没入为官奴婢，其男子槛车，儿女子步。以铁锁琅当其颈⁽¹⁾，传诣钟官⁽²⁾，以十万数。到者易其夫妇⁽³⁾，愁苦死者什六七。孙喜、景尚、曹放等击贼不能克⁽⁴⁾，军师放纵，百姓重困。

(1)琅当：长铁链。引申为封锁。(2)钟官：官名。掌铸钱。(3)易：改换。(4)孙喜：

当作“土孙喜”(汪远孙说)。

莽以王况讖言荆楚当兴，李氏为辅，欲厌(压)之，乃拜侍中掌牧大夫李琴为大将军、扬州牧⁽¹⁾，赐名圣，使将兵奋击。

(1)掌牧大夫：新官名。

上谷储夏自请愿说瓜田仪，莽以为中郎，使出仪⁽¹⁾。仪文降⁽²⁾，未出而死。莽求其尸葬之，为起冢、祠堂，谥曰瓜宁殇男，几(冀)以招来其余，然无肯降者。

(1)出：出来投降之意。(2)文降：来书言降。

闰月丙辰，大赦天下，天下大服民私服在诏书前亦释除⁽¹⁾。

(1)大服：指天下为王莽妻服丧。私服：指为亲人服丧。

郎阳成修献符命⁽¹⁾，言继立民母⁽²⁾，又曰：“黄帝以百二十女致神仙。”莽于是遣中散大夫、谒者各四十五人分行天下⁽³⁾，博采乡里所高有淑女者上名⁽⁴⁾。

(1)阳成修：姓阳成，名修。(2)民母：指皇后。(3)中散大夫：官名。大约始设于西汉晚期。参与议政。(4)高：推崇。动词。

莽梦长乐宫铜人五枚起立⁽¹⁾，莽恶之，念铜人铭有“皇帝初兼天下”之文⁽²⁾，即使尚方工镌灭所梦铜人膺文⁽³⁾。又感汉高庙神灵⁽⁴⁾，遣虎贲武士入高庙⁽⁵⁾，拔剑四面提击⁽⁶⁾，斧坏户牖，桃汤赭鞭洒屋壁⁽⁷⁾，令轻车校尉居其中⁽⁸⁾，又令中军北垒居高寝⁽⁹⁾。

(1)长乐宫铜人：秦始皇统一天下时收集兵器，铸成十二铜人。至于汉代，移置于长乐宫门。(2)“皇帝初兼天下”：原文首句是“廿六年皇帝尽并兼天下诸侯”。此乃约举其文。(3)尚方：官名。秦汉时掌管制造和供应宫廷使用的器物。(4)此指始建国元年长安狂女子碧所呼口号之事。(5)高庙：汉高帝庙。(6)提(d)击：掷志。(7)桃汤赭鞭洒屋壁：谓桃木煮成的汤，以赭鞭挥洒于屋壁。古有桃木可以辟邪之说。(8)轻车校尉：官名。(9)中军北垒：当作“北军中垒”。《百官表》云：中垒校尉掌北军垒门内外。高寝：高陵(汉高帝陵)园寝。秦汉庙、寝异处。

或言黄帝时建华盖以登仙，莽乃造华盖九重，高八丈一尺，金璠羽葆⁽¹⁾，载以秘机四轮车⁽²⁾，驾六马，力士三百人黄衣帻⁽³⁾，车上人击鼓，挽者皆乎

“登仙”。莽出，令在前。百官窃言“此似輓车⁽⁴⁾，非仙物也。”

(1)金瑤(zh o)：车盖弓端伸出部分，其形如瓜，以黄金装饰。羽葆：以羽毛装饰的

车盖。(2)秘机：谓内有机。 (3)幘(zé)：包头巾。(4)輓车：当作“辆车”。即丧车。

是岁，南郡秦丰众且万人⁽¹⁾。平原女子迟昭平能说经⁽²⁾，博以八投⁽³⁾，亦聚数千人在河阻中。莽召问群臣擒贼方略，皆曰：“此天凶行尸，命在漏刻。”故左将军公孙禄征来与(预)议，禄曰：“太史令宗宣典星历⁽⁴⁾，候气变，以凶为吉，乱天文，误朝廷。太傅平化侯饰虚伪以偷名位⁽⁵⁾，‘贼夫人之子’⁽⁶⁾。国师嘉信公颠倒《五经》，毁师法，令学士疑惑⁽⁷⁾。明学男张邯、地理侯孙阳造井田，使民弃土业。牺(羲)和鲁匡设六管，以穷工商。说符侯崔发阿谀取容，令下情不上通。宜诛此数子以慰天下！”又言：“匈奴不可攻，当与和亲。臣恐新室忧不在匈奴，而在封域之中也⁽⁸⁾。”莽怒，使虎贲扶禄出。然颇采其言，左迁鲁匡为五原卒正，以百姓怨诽故。六管非匡所独造，莽厌(賡)众意而出之。

(1)秦丰：姓秦，名丰，号楚黎王。(2)平原：郡名。治平原(今山东平原西南)。迟昭平：姓迟，名昭平。经：指《博经》(有关博戏方法之书)。(3)博以八投：意谓博时能以八枚博具投掷取胜。(4)典星历：掌管天文历法。(5)偷：苟且；贪图。(6)“贼夫人之子”：见《论语·先进篇》。谓害了别人之子。贼：害也。(7)自“国师”至“今学士疑惑”：此是反对刘歆议置古文经博士，也就是反对以古文经学派取代今文经学派的统治地位。嘉信公：刘歆。(8)封域之中：指国内。

初，四方皆以饥寒穷愁起为盗贼，稍稍群聚，常思岁熟得归乡里。众虽万数，亶(但)称巨人、从事、三老、祭酒，不敢略有城邑，转掠求食，日阨而已⁽¹⁾。诸长吏牧守皆自乱斗中兵而死⁽²⁾，贼非敢欲杀之也，而莽终不谕其故⁽³⁾。是岁，大司马士按章豫州⁽⁴⁾，为贼所获，贼送付县。士还，上书具言状。莽大怒，下狱以为诬罔。因下书责七公曰：“夫吏者，理也⁽⁵⁾。宣德明恩，以牧养民，仁之道也⁽⁶⁾。抑强督奸，捕诛盗贼，义之节也⁽⁷⁾。今则不然。盗发不辄得，至成群党⁽⁸⁾，遮略乘传宰士。士得脱者，又妄自言‘我责数贼何故为是⁽⁹⁾？’贼曰‘以贫穷故耳’。贼获出我。”今俗人议者率多若此。惟贫困饥寒，犯法为非，大者群盗，小者偷穴⁽¹⁰⁾，不过二科，今乃结谋连党以千百数，是逆乱之大者，岂饥寒之谓邪？七公其严敕卿大夫、卒正、连率、遮尹，谨牧养善民，急捕殄盗贼。有不同心并力，疾恶黜贼，而妄曰饥寒所为，辄捕系，请其罪。”于是群下愈恐，莫敢言贼情者，亦不得擅发兵，贼由是遂不制。

(1)日阨：意谓每日吃尽。(2)中：伤也。兵：武器。(3)谕：知晓；明白。(4)大司马士：《封泥考略》有“大司马右前士”封泥，可见此系简称(陈直说)。按章：根据奏章查办。豫州：州名。地约当今河南东部及安徽西北部地区。(5)理：治理。(6)道：原则。(7)节：标准。(8)群党：谓乌合之众，叛乱之徒。(9)责数(sh)：列举罪行加以谴责。(10)偷穴：挖墙洞以偷窃。

唯翼平连率田蚡素果敢，发民年十八以上四万余人，授以库兵，与刻石为约⁽¹⁾。赤糜(眉)闻之，不敢入界。况自劾奏，莽让况：“未赐虎符而擅发兵，此弄兵也，厥罪乏兴⁽²⁾。以况自诡必擒灭贼⁽³⁾，故且勿治。”后况自请出界击贼，所向皆破。莽以玺书令况领青、徐二州牧事⁽⁴⁾。况上言：“盗贼始发，其原甚微，非部吏、伍人所能擒也⁽⁵⁾，咎在长吏不为意⁽⁶⁾，县欺其郡，郡欺朝廷，实百言十，实千言百。朝廷忽略，不辄督责，遂至延蔓(蔓)连州，乃遣将率，多发使者，传(转)相监趣(促)⁽⁷⁾。郡县力事上官⁽⁸⁾，应塞

诘对，共(供)酒食，具资用，以救断斩⁽⁹⁾，不给复忧盗贼治官事⁽¹⁰⁾。将率(帅)又不能躬率吏士，战则为贼所破，吏气浸伤⁽¹¹⁾，徒费百姓。前幸蒙赦令，贼欲解散，或反遮击，恐入山谷转相告语，故郡县降贼，皆更惊骇，恐见诈灭，因饥馑易动，旬日之间更十余万人，此盗贼所以多之故也。今洛阳以东，米石二千。窃见诏书，欲遣太师、更始将军，二人爪牙重臣，多从人众，道上空竭，少则亡(无)以威视(示)远方。宜急选牧、尹以下，明其赏罚，收合离乡、小国无城郭者⁽¹²⁾，徙其老弱置大城中，积藏谷食，并力固守。贼来攻城，则不能下，所过无食，势不得群聚。如此，招之必降，击之则灭。今空复多出将率(帅)，郡县苦之，反甚于贼。宜尽征还乘传诸使者，以休息郡县⁽¹³⁾。委任臣况以二州盗贼，必平定之。”莽畏恶况，阴为发代，遣使者赐况玺书。使者至，见况，因令代监其兵。况随使者西，到，拜为师尉大夫。况去，齐地遂败。

(1)约：谓约法。(2)乏兴：乏军兴。谓耽误军需品的征集调拨。(3)诘：责也。(4)玺书：诏书。(5)非：衍字(吴恂说)。部吏：指郡县以下治安的官吏，如郡贼曹、县游徼、乡亭长之类。伍人：同伍之人。(6)咎在长吏不为意：意谓咎在长吏涓涓下塞，养痍貽患。(7)转：展转。监趣(促)：督促。(8)力：勤也。(9)断斩：指死刑。(10)给：暇也。(11)吏气：士气。(12)离乡：指分散的乡聚。小国：指列侯的封国。(13)休息：休养生息。(14)齐地：约当今山东地区。

三年正月⁽¹⁾，九庙盖构成。纳神主⁽²⁾。莽谒见，大驾乘六马⁽³⁾，以五采(彩)毛为龙文衣⁽⁴⁾，著角，长三尺。华盖车，元戎十乘在前⁽⁵⁾。因赐治庙者司徒、大司空钱各千万，侍中、中常侍以下皆封。封都匠仇延为邯淡里附城⁽⁶⁾。

(1)三年：地皇三年(公元22)。(2)神主：指死者的牌位。(3)大驾：皇帝出行的大车队。古时帝王出行的车驾，有大驾、法驾、小驾之别。大驾，由公卿前导，太仆驾车，大将军陪乘，八十一辆车组成的车队。(4)龙文衣：有龙形图案的披于马上的套子。(5)元戎：大型战车。(6)都匠：大匠。

二月，霸桥灾⁽¹⁾，数千人以水沃救，不灭。莽恶之，下书曰：“夫三皇象春⁽²⁾，五帝象夏⁽³⁾，三王象秋，五伯(霸)象冬⁽⁴⁾。皇王，德运也⁽⁵⁾；伯(霸)者，继空续乏以成历数，故其道驳⁽⁶⁾。惟常安御道多以所近为名⁽⁷⁾。乃二月癸巳之夜，甲午之辰(晨)，火烧霸桥，从东方西行，至甲午夕，桥尽火灭。大司空行视考问，或云寒民舍居桥下⁽⁸⁾，疑以火自燎，为此灾也。其明旦即乙未，立春之日也。予以神明圣祖黄虞遗统受命⁽⁹⁾，至于地皇四年为十五年。正以三年终冬绝灭霸驳之桥，欲以兴成新室统壹长存之道也。又戒此桥空东方之道⁽¹⁰⁾。”

今东方岁荒民饥，道路不通，东岳太师亟科条⁽¹¹⁾，开东方诸仓，赈贷穷乏，以施仁道。其更名霸馆为长存馆⁽¹²⁾，霸桥为长存桥。”

(1)霸桥：又名灞桥。在今陕西西安市东霸水上。(2)三皇：诸说不一。有说是燧人氏、伏羲氏、神农氏。(3)五帝：诸说不一。有说是黄帝、颛顼、帝喾、唐尧、虞舜。(4)五霸：齐桓公、晋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庄王。还有其它说法。(5)德运：以德行而影响时运。(6)驳：驳杂。(7)御道：帝王巡行之道路。以所近为名。霸水古名兹水，秦穆公改名以彰霸功。王莽意取此义(王先谦说)。(8)舍：止宿。(9)黄虞：黄帝、虞舜。遗统：后裔。(10)戒：谓天示鉴戒。空：拓展。(11)亟：急也。(12)霸馆：在霸桥附近的馆舍。是月，赤眉杀太师牺(羲)仲景尚。关东人相食。

四月，遣太师王匡、更始将军廉丹东⁽¹⁾，祖都门外⁽²⁾，天大雨，沾衣止。

长老叹曰：“是为泣军⁽³⁾！”莽曰：“惟阳九之厄，与害气会，究于去年⁽⁴⁾。枯旱霜蝗，饥馑荐臻⁽⁵⁾，百姓困乏，流离道路，于春尤甚，予甚悼之。今使东岳太师特进褒新侯开东方诸仓，赈贷穷乏。太师公所不过道，分遣大夫谒者并开诸仓，以全元元。太师公因与廉丹大使五威司命位有大司马更始将军平均侯之兖州⁽⁶⁾，填(镇)抚所掌，及青、徐故不轨盗贼未尽解散⁽⁷⁾，后复屯聚者，皆清洁之，期于安兆黎矣⁽⁸⁾。”太师、更始合将锐士十余万人，所过放纵。东方为之语曰：“宁逢赤眉，不逢太师⁽⁹⁾！太师尚可，更始杀我！”卒如田蚡之言。

(1)东：谓东出。(2)祖：祖道。古人送行，祭祀路神。引申为饯别送行。(3)泣军：古时行军前，如遇雨，以为天泣，乃凶兆。(4)究：尽也。(5)荐臻：接连而至。(6)廉丹：疑在“平均侯”之下(王先谦说)。兖州：州名，地约当今山东西南部及河南东部地区。(7)不轨：指犯法。(8)兆黎：黎民百姓。(9)不：不要。

莽又多遣大夫谒者分教民煮草木为酪，酪不可食，重为烦费。莽下书曰：“惟民困乏，虽溥(普)开诸仓以赈赡之，犹恐未足。其且开天下山泽之防⁽¹⁾，诸能采取山泽之物而顺月令者⁽²⁾，其恣听之⁽³⁾，勿令出税。至地皇三十年如故⁽⁴⁾，是王光上戊之六年也⁽⁵⁾。如今豪吏猾民辜而擢之⁽⁶⁾，小民弗蒙，非予意也。《易》不云乎？‘损上益下，民说(悦)无疆⁽⁷⁾。’《书》云：‘言之不从，是谓不艾(乂)⁽⁸⁾。’咨乎群公，可不忧哉！”

(1)山泽之防：指六管中有关利用山泽之禁令。(2)顺月令：谓适时渔猎采摘。(3)恣听：听任。(4)地皇三十年：包括王莽始建国以来至于预定的王光六年之年数。(5)王光：王莽预定之年号(王国维说)。上戊：戊，土也。王莽自以上德，故纪年上戊。(6)辜擢(què)：谓专擅其利。(7)“损上益下”二句：见《易·彖辞下》。(8)“言之不从”二句：见《尚书·洪范》。卜：治也。

是时下江兵盛，新市朱鲋、平林陈牧等皆复聚众⁽¹⁾，攻击乡聚。莽遣司命大将军孔仁部豫州⁽²⁾，纳言大将军严尤、秩宗大将军陈茂击荆州，各从吏士百余人，乘船从渭入河⁽³⁾，至华阴乃出乘传⁽⁴⁾，到部募士。尤谓茂曰：“遣将不与兵符，必先请而后动，是犹继韩卢而责之获也⁽⁵⁾。”

(1)朱鲋(wú)：最后投顺刘秀。平林：地名。在今湖北随县东北。陈牧(?—公元25)：后属刘玄，被杀。(2)部：指按察某地区。(3)渭：水名。即今陕西中部之渭河。(4)华阴：县名。今陕西华阴。(5)继(xiè)：牵系之意。韩卢：战国时韩国的名犬。责：责成。获：猎取。

夏，蝗从东方来，蜚(飞)蔽天，至长安，入未央宫，缘殿阁⁽¹⁾，莽发吏民设购赏捕击。

(1)缘：攀援。

莽以天下谷贵，欲厌之⁽¹⁾，为大仓⁽²⁾，置卫交戟，名曰“政始掖门⁽³⁾”。

(1)厌(y)：抑制。(2)大仓：当时长安最大的粮仓。(3)“政始掖门”：大仓处于未央宫旁侧，故称它为掖门。王莽根据《尚书·洪范》八政以食为首的理论，敌对大仓又有此称。

流民入关者数十万人，乃置养赡官禀食(廩饲)之⁽¹⁾。使者监领，与小吏共盗其禀(廩)，讥死者十七八。先是，莽使中黄门王业领安市买⁽²⁾，贱取于民，民甚患之。业以省费为功，赐爵附城。莽闻城中饥馑，以问业，业曰：“皆流民也。”乃市所卖梁飶肉羹⁽³⁾，持入示莽，曰：“居民食咸如此。”莽信之。

(1)养赡官：暂时性官名。掌赡养流民。廩：官府发给的粮食。饲：以食物给别人吃。

(2)领安市买：主管长安交易之事。(3)市：购买。所卖：指市场上出卖之物。

冬，无盐索卢恢等举兵反城⁽¹⁾。廉丹、王匡攻拔之，斩首万余级。莽遣中郎将奉玺书劳丹、匡，进爵为公，封吏士有功者十余人。

(1)无盐：县名。在今山东汶上北。反城：占据县城造反。

赤眉别校董宪等众数万人在梁郡⁽¹⁾，王匡欲进击之，廉丹以为新拔城罢(疲)劳，当且休士养威。匡不听，引兵独进，丹随之。合战成昌⁽²⁾，兵败，匡走。丹使吏持其印轂符节付匡曰：“小儿可走，吾不可！”遂止，战死。校尉汝云、王隆等二十余人别斗，闻之，皆曰：“廉公已死，吾谁为生⁽³⁾？”驰奔贼，皆战死。莽伤之，下书曰：“惟公多拥选士精兵，众郡骏马仓谷帑藏皆得自调，忽于诏策，离其威节⁽⁴⁾，骑马呵噪，为狂刃所害，乌(呜)呼哀哉！赐谥曰果公。”

(1)别校：指另一部队的将领。董宪(?—公元30)：后抗击刘秀军死于胸县。梁郡：郡名。治睢阳(在今河南商丘东南)。(2)成昌：地名。在无盐县境。(3)谁为：为谁。(4)离其威节：指其将印轂符节交给王匡之事。

国将哀章谓莽曰：“皇祖考黄帝之时，中黄直为将⁽¹⁾，破杀蚩尤⁽²⁾。今臣居中黄直之位，愿平山东。”莽遣章驰东，与太师匡并力。又遣大将军阳浚守敖仓⁽³⁾，司徒王寻将十余万屯洛阳填(镇)南宫⁽⁴⁾，大司马董忠养士习射中军北垒⁽⁵⁾，大司空王邑兼三公之职。司徒寻初发长安，宿霸昌厩⁽⁶⁾，亡其黄钺⁽⁷⁾。寻士房扬素狂直，乃哭曰：“此经所谓‘丧其齐斧’者也⁽⁸⁾！”自劾去。莽击杀扬。

(1)中黄直：姓中黄，名直。汉代有中黄氏。(2)蚩尤：传说他与黄帝战于涿鹿，败死。(3)敖仓：汉代的大粮仓，建于荥阳敖山(在今河南郑州市西北)上。(4)南宫：宫殿名。在洛阳城内。旧址在今洛阳东北郊。(5)中军北垒：当作“北军中垒”。(6)霸昌厩：霸昌观之马厩。在汉长安城西。(7)黄钺：以黄金装饰的斧钺，表示权威。(8)“丧其齐斧”：见《易·巽》。齐：通“资”，锋利。

四力盗贼往往数万人攻城邑，杀二千石以下。太师王匡等战数不利。莽知天下溃畔(叛)，事穷计迫，乃议遣风俗大夫司国宪等分行天下⁽¹⁾，除井田奴婢山泽六管之禁，即位以来诏令不便于民者皆收还之。待见未发，会世祖与兄齐武王伯升、宛人李通等帅(率)舂陵子弟数千人⁽²⁾，招致新市平林朱鲔、陈牧等合攻拔棘阳⁽³⁾。是时严尤、陈茂破下江兵，成丹、王常等数千人别走⁽⁴⁾，入南阳界。

(1)风俗大夫：新官名。司国宪：姓司国，名宪。(2)世祖：永汉光武帝刘秀(前6—公元57)的庙号。齐武王伯升：刘纘(?—公元23)，字伯升。后为刘玄所杀。东汉时追封齐武王。李通(?—公元42)：随刘纘起兵，后为东汉功臣。舂陵：侯国名。原在零陵郡泠道县境(在今湖南宁远东北)，刘买(汉景帝之孙)封侯于此。后刘仁(刘买之孙)将侯国迁至南阳郡蔡阳县白水乡(在今湖北枣阳南)，故此处也名舂陵。(3)棘阳：县名。在今河南南阳南。(4)成丹(?—公元25)：下江兵将领。后被刘玄所杀。王常(?—公元36)：颍川舞阳人。后属刘玄。至于东汉为将封侯。

十一月，有星孛于张⁽¹⁾，东南行，五日不见。莽数召问太史令宗宣，诸术数家皆缪(谬)对⁽²⁾，言天文安善，群贼且灭。莽差以自安⁽³⁾。

(1)孛(bó)：星光四射的现象，因作慧星的别称。张：张宿。二十八宿之一。(2)术数：指数术、方术等。术数家往往以天象附会人事。(3)差：略微。

四年正月⁽¹⁾，汉兵得下江王常等以为助兵⁽²⁾，击前队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³⁾，皆斩之，杀其众数万人。初，京师闻青、徐贼众数十万人，讫无文

号施旗表识(志)⁽¹⁾，咸怪异之。好事者窃言：“此岂如古三皇无文书号谥邪？”莽亦心怪，以问群臣一群臣莫对。唯严尤曰：“此不足怪也。自黄帝、汤、武行师，必待部曲旌旗号令⁽⁵⁾，今此无有者，直饥寒群盗⁽⁶⁾，犬羊相聚，不知为之耳。”莽大说(悦)，群臣尽服。及后汉兵刘伯升起，皆称将军。攻城略地。既杀甄阜，移书称说。莽闻之忧惧。

(1)四年：地皇四年(公元 23)。(2)汉兵：指以刘纁、刘秀为首的军队。(3)前队：南阳郡的改名。(4)文号：文书，官号。表志：标志(5)部曲：军队编制之名称。(6)直：不过。副词。

汉兵乘胜遂围宛城。初，世祖族兄圣公先在平林兵中⁽¹⁾。三月辛巳朔，平林、新市、下江兵将王常、朱鲋等共立圣公为帝，改年为更始元年，拜置百官。莽闻之愈恐。欲外视(示)自安，乃染其须发，进所征天下淑女杜陵史氏女为皇后⁽²⁾。聘黄金三万斤，车马奴婢杂帛珍宝以巨万计。莽亲迎于前殿两阶间，成同牢之礼于上西堂⁽³⁾。备和嫔、美御、和人三⁽¹⁾，位视公；嫔人九，视卿；美人二十七，视大夫；御人八十一，视元士：凡百二十人，皆佩印轂，执弓N⁽⁵⁾。封皇后父谡为和平侯⁽⁶⁾，拜为宁始将军，谡子二人皆侍中。是日，大风发屋折木。群臣上寿曰：“乃庚子雨水洒道，辛丑清飏(静)无尘，其夕谷风迅疾⁽⁷⁾，从东北来。辛丑，《巽》之宫日也⁽⁸⁾。《哭》为风为顺，后谊(义)明，母道得，温和慈惠之化也。《易》曰：‘受兹介福，于其王母⁽⁹⁾。’《礼》曰：‘承天之庆，万福无疆⁽¹⁰⁾。’诸欲依废汉火刘，皆沃灌雪除，殄灭元余杂矣⁽¹¹⁾。百谷丰茂，庶草蕃殖，元元欢喜，兆民赖福，天下幸甚！”莽日与方士涿郡昭君等于后宫考验方术⁽¹²⁾，纵淫乐焉。大赦天下，然犹曰：“故汉氏春陵侯群子刘伯升与其族人婚姻党与⁽¹³⁾，妄流言惑众，悖畔(叛)天命，及手害更始将军廉丹、前队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及北狄胡虏逆舆洎南焚虏若豆、孟迁⁽¹⁴⁾，不用此书⁽¹⁵⁾。有能捕得此人者，皆封为上公，食邑万户，赐室货五千万。”

(1)圣公：刘玄(?—公元 25)，字圣公。南阳蔡阳人。曾称帝，年号更始。后被赤眉军处死。(2)杜陵史氏女：其上原有“立”字(王念孙说)。(3)同牢之礼：古代婚礼中新夫妻共餐的仪式。上西堂：宫中殿堂。(4)和嫔、美御、和人：皆妃嫔之称号。下文之嫔人、美人、御人等也是妃嫔的称号，只是分了等级。(5)执弓N(d)：古代祈求生男子的迷信手法。N：弓袋。(6)谡：史谡。后被刘玄所杀。(7)谷风：东风。(8)《巽》之宫日：《巽》乃八卦之一。汉人孟喜、京房将《易》的卦爻按季、月、日分配，称四时卦、消息卦、主日卦，每季、每月、每日都有一个卦爻轮值。《巽》之宫日，即指辛丑日(地皇四年三月二十一日)。(9)“受兹介福”二句：见《易·晋》。介：大也。王母：君母。(10)“承天之庆”二句：见《礼·士冠礼》。(11)余杂：残余。(12)考验：实验。方术：此指房中术。(13)春陵侯：指第四代春陵侯刘敞。婚姻：指姻戚。(14)南焚：指焚人。活动于今四川南部与云南东北部一带。(15)不用此书：意谓自刘伯升至若豆、孟迁等，都不在赦令之限。

又诏：“太师王匡、国将哀章、司命孔仁、兖州牧寿良、卒正王闾、扬州牧李圣亟进所部州郡兵凡三十万众，迫措青、徐盗贼⁽¹⁾。纳言将军严尤、秩宗将军陈茂、车骑将军王巡、左队大夫王吴亟进所部州郡兵凡十万众⁽²⁾，迫措前队丑虏。明告以生活丹青之信⁽³⁾，复迷惑不解散，皆并力合击，殄灭之矣！大司空隆新公，宗室戚属⁽⁴⁾，前以虎牙将军东指则反虏破坏，西击则逆贼靡碎⁽⁵⁾，此乃新室威宝之臣也。如黠贼不解散，将遣大司空将百万之师征伐剿绝之矣！”遣七公干士隗器等七十二人分下赦令晓谕云⁽⁶⁾。器等既出，

因逃亡矣。

(1)迫措(zé)：围剿，追捕。(2)左队：颍川郡的改名。(3)生活：意谓来降者不杀。丹青之信：丹、青两色显明而不易消失，比喻至为显著。(4)戚属：古时宗属关系也称戚属。(5)靡：散也。(6)干士：七公的属官。隗嚣(?—公元33)：天水成纪人。西方豪强，后败于刘秀，病死。

四月，世祖与王常等别攻颍川，下昆阳、郾、定陵⁽¹⁾，莽闻之愈恐，遣大司空王邑驰传之洛阳，与司徒王寻发众郡兵百万，号曰“虎牙五威兵”，平定山东。得颍(专)封爵，政决于邑，除用征诸明兵法六十三家术者⁽²⁾，各持图书，受器械，备军吏。倾府库以遣邑，多赍珍宝猛兽，欲视(示)饶富，用怖山东⁽³⁾。邑至洛阳，州郡各选精兵，牧守自将，定会者四十二万人，余在道不绝，车甲士马之盛，自古出师未尝有也。

(1)昆阳：县名。今河南叶县。郾：县名。今河南郾城南。定陵：县名。在今河南郾城与叶县之间。(2)六十三家：《艺文志》云：兵书五十三家，七百九十篇。班氏自注：省十家，二百七十一篇。是知《七略》载言兵法者有六十三家，一千零六十一篇。(3)怖：恐吓。

六月，邑与司徒王寻发洛阳，欲至宛，道出颍川，过昆阳。昆阳时已降汉，汉兵守之，严尤、陈茂与二公会，二公纵兵围昆阳。严尤曰：“称尊号者在宛下⁽¹⁾，宜亟进。彼破，诸城自定矣。”邑曰：“百万之师，所过当灭，今屠此城，喋(蹠)血而进⁽²⁾，前歌后舞，顾不快邪！”遂围城数十重。城中请降，不许。严尤又曰：“‘归师勿遏，围城为之阙(缺)⁽³⁾’可如兵法，使得逸出⁽⁴⁾，以怖宛下。”邑又不听。会世祖悉发郾、定陵兵数千人来救昆阳，寻、邑易之⁽⁵⁾，自将万余人行陈(阵)，敕诸营皆按部毋得动，独迎，与汉兵战，不利。大军不敢擅相救，汉兵乘胜杀寻。昆阳中兵出并战⁽⁶⁾，邑走，军乱。大风蜚(飞)瓦，雨如注水，大众崩坏号呼，虎豹股栗，士卒奔走，各还归其郡。邑独与所将长安勇敢数千人还洛阳。关中间之震恐⁽⁷⁾，盗贼并起。

(1)称尊号者：称帝者。指刘玄。(2)蹠(dié)血：踏血。(3)“归师勿遏”二句：见《司马法》。阙：谓放开一条出路。(4)逸：逃跑。(5)易：轻易。(6)昆阳中：昆阳城中。(7)关中：指函谷关与散关、武关与萧关之间的秦川地区。

又闻汉兵言，莽鸩杀孝平帝。莽乃会公卿以下于王路堂，开所为平帝请命金滕之策，泣以视(示)群臣。命明学男张邯称说其德及符命事，因曰：“《易》言：‘伏戎于莽，升其高陵，三岁不兴⁽¹⁾。’‘莽’，皇帝之名。‘升’谓刘伯升。‘高陵’谓高陵侯子翟义也⁽²⁾。言刘升、翟义为伏戎之兵于新皇帝世⁽³⁾，犹殄灭不兴也。群臣皆称万岁。又令东方槛车传送数人，言‘刘伯升等’，皆行大戮⁽⁴⁾。民知其诈也。

(1)“伏戎于莽”三句：见《易·同人》。戎：士兵，莽：草丛。陵：土山。兴；起也。(2)高陵侯：翟方进，在成帝时为相封侯。(3)刘升：刘伯升的省称。(4)大戮：处死。前句“言‘刘伯升等’”，指槛车中人，尚未处死。

先是，卫将军王涉素养道士西门君惠⁽¹⁾。君惠好天文讖记，为涉言：“星孛扫宫室，刘氏当复兴，国师公姓名是也⁽²⁾。”涉信其言，以语大司马董忠，数俱至国师殿中庐道语星宿⁽³⁾，国师不应。后涉特往，对歆涕泣言：“诚欲与公共安宗族，奈何不信涉也！”歆因为言天文人事，东方必成⁽⁴⁾。涉曰：“新都哀侯小被病，功显君素耆(嗜)酒，疑帝本非我家子也⁽⁵⁾。董公主中军精兵⁽⁶⁾，涉领宫卫，伊休侯主殿中⁽⁷⁾，如同心合谋，共劫持帝，东降南阳天子⁽⁸⁾，可以全宗族；不者，俱夷灭矣！”伊林侯者，歆长子也，为侍中五官

中郎将⁽⁹⁾，莽素爱之。歆怨莽杀其三子⁽¹⁰⁾，又畏大祸至，遂与涉、忠谋，欲发。歆曰：“当待太白星出，乃可。”忠以司中大赧起武侯孙伋亦主兵，复与伋谋。伋归家，颜色变，不能食。妻怪问之，语其状。妻以告弟云阳陈邯，邯欲告之。七月，伋与邯俱告，莽遣使者分召忠等。时忠方讲兵都肄⁽¹¹⁾，护军王咸谓忠谋久不发，恐漏泄，不如遂斩使者，勒兵入⁽¹²⁾。忠不听，遂与歆、涉会省户下。莽令恠责问，皆服。中黄门各拔刃将忠等送庐，忠拔剑欲自刎，侍中王望传言大司马反，黄门持剑共格杀之，省中相惊传，勒兵至郎署⁽¹³⁾，皆拔刃张弩。更始将军史谡行诸署⁽¹⁴⁾，告郎吏曰：“大司马有狂病，发，已诛。”皆令弛兵⁽¹⁵⁾。莽欲以厌凶，使虎贲以斩马剑挫⁽¹⁶⁾忠⁽¹⁶⁾，盛以竹器，传曰“反虜出”。下书赦大司马官属吏士为忠所诬误⁽¹⁷⁾，谋反未发觉者。收忠宗族，以醇醢毒药、尺白刃丛棘并一坎而埋之⁽¹⁸⁾。刘歆、王涉皆自杀。莽以二人骨肉旧臣⁽¹⁹⁾，恶其内溃，故隐其诛。伊休侯叠又以素谨，歆讫不告⁽²⁰⁾，但免侍中中郎将，更为中散大夫。后日殿中钩盾土山仙人掌旁有白头公青衣⁽²¹⁾，郎吏见者私谓之国师公。衍功侯喜素善卦⁽²²⁾，莽使筮之，曰：“忧兵火。”莽曰：“小儿安得此左道⁽²³⁾？是乃予之皇祖叔父子侨欲来迎我也⁽²⁴⁾。”

(1)道士：方士。(2)国师公姓名：谓刘兴。国师公姓名“刘歆”，其谐音“刘兴”。

(3)庐：宿止之处。道语：谈论。(4)东方：指南阳方面。(5)功显君素耆酒，疑帝本非我家子：意谓莽母嗜酒，淫乱生子莽，疑非王氏子。此王涉设诈而企图免遭灭族之诛。(6)

中军：指大司马统率的军队。(7)殿中：指皇帝的侍卫人员。(8)南阳天子：指刘玄。(9)

五官中郎将：官名。中郎将之一，掌侍卫人员。(10)歆三子：刘棻、刘泳、刘愔。(11)

讲兵：讲习武事。都肄：大练兵。(12)勒兵：统率军队。(13)郎署：郎官署。(14)更始：

当作“宁始”。(15)弛兵：放下武器。(16)斩马剑：少府尚方所制，非常锋利，俗称尚方

宝剑。挫(cuò)：砍也。(17)诬(guà)误：贻误，连累。(18)醇醢(x)：浓醋。丛棘：乱堆

的荆棘。(19)骨肉：王涉是王莽的堂弟。旧臣：刘歆多年追随王莽。(20)讫：犹“竟”。

(21)钩盾：官名。掌宫殿附近的苑囿。署少府。钩盾土山：由钩盾掌管的山。仙人掌：

铜制的承露盘，据说想以其承接甘露。青衣：下等人的衣着。(22)喜：上文作“嘉”。(23)

左道：邪门旁道。(24)子侨：王子侨。神话传说的人物。相传为周灵王的太子，随仙人浮

丘公在嵩山修炼，后骑白鹤升了天。

莽军师外破，大臣内畔(叛)，左右亡(无)所信，不能复远念郡国，欲呼邑与计议。崔发曰：“邑素小心，今失大众而征，恐其执节引决⁽¹⁾，宜有大慰其意。”于是莽遣发驰传谕邑：“我年老母(无)适(嫡)子，欲传邑以天下。敕亡(无)得谢，见勿复道。”邑到，以为大司马。大长秋张邯为大司徒⁽²⁾，崔发为大司空，司中寿容苗訢为国师⁽³⁾，同说侯林为卫将军。莽忧懣不能食，亶(但)饮酒，啖鰕鱼⁽⁴⁾。读军书倦，因冯(凭)几寐⁽⁵⁾，不复就枕矣。性好时日小数⁽⁶⁾，及事迫急，亶(但)为厌胜。遣使坏渭陵、延陵园门栗罍⁽⁷⁾，曰：“毋使民复思也⁽⁸⁾。”又以墨湾色其周垣⁽⁹⁾，号将至曰“岁宿”⁽¹⁰⁾，申水为“助将军”，右庚“刻木校尉”，前丙“耀金都尉”⁽¹¹⁾，又曰，“执大斧，伐枯木；流大水，灭发火⁽¹²⁾。”如此属不可胜记。

(1)节：气节；名节。自决：自裁；自杀。(2)大长秋：官名。侍从皇后。(3)寿容：

可能是封爵名。脱一爵位名称。(4)鰕(f)鱼：即鲍鱼。(5)寐(mèi)打瞌睡。(6)时日小数：

古代以卜筮定日子吉凶的方术。(7)延陵：成帝陵。在今陕西咸阳西北。栗罍(fúsi)：设

在宫殿陵园门外的屏，其上有交疏透孔的窗棂。(8)复思：其下脱一“汉”字(王念孙说)。

(9)墨：墨色颜料。污色：涂色。(10)将至：当作“将军”(周寿昌、王先谦说)。(11)

岁宿、助将军、刻木校尉、耀金都尉：此数种名号神秘费解，班氏选录于此，以证王莽已头脑发昏。(12)“发”字乃“废”之误(沈钦韩说)。

秋，太白星流入太微⁽¹⁾，烛地如月光⁽²⁾。

(1)太微：古代天文学中三垣之一。太微垣为三垣中的上垣，有十颗星，位于北斗之南，轸宿、翼宿之北。(2)烛：照耀。

成纪隗崔兄弟共劫大尹李育⁽¹⁾，以兄子隗嚣为大将军，攻杀雍州牧陈庆、安定卒正王旬⁽²⁾，并其众，移书郡县，数莽罪恶万于桀纣⁽³⁾。

(1)成纪：县名。在今甘肃通渭东北。隗崔兄弟：隗义、隗崔。后皆属刘玄，被杀。李育：任镇戎(天水郡改名)大尹。(2)雍州：州名。王莽对汉代凉州的改名。辖地约当今甘肃、宁夏及青海东部、内蒙古西部等地区。安定：郡名。治高平(今宁夏固原)。王旬：《后汉书·隗嚣传》作“安定大尹王向”。(3)万：万倍。桀：夏末暴君。纣：商末暴君。

是月，析人邓晔、于匡起兵南乡百余人⁽¹⁾。时析宰将兵数千屯鄠亭⁽²⁾，备武关⁽³⁾。晔、匡谓宰曰：“刘帝已立，君何不知命也！”宰请降，尽得其众。晔自称辅汉左将军，匡右将军，拔析、丹水⁽⁴⁾，攻武关，都尉朱萌降。进攻右队大夫宋纲⁽⁵⁾，杀之，西拔湖⁽⁶⁾。莽愈忧，不知所出。崔发言：“《周礼》及《春秋左氏》⁽⁷⁾，国有大灾，则哭以厌之⁽⁸⁾。故《易》称‘先号咷而后笑’⁽⁹⁾。宜呼嗟告天以求救。”莽自知败，乃率群臣至南郊，陈其符命本末，仰天曰：“皇天既命投臣莽，何不殄灭众贼？即令臣莽非是，愿下雷霆诛臣莽！”因搏心大哭，气尽，伏而叩头。又作告天策，自陈功劳，千余言。诸生小民会旦夕哭，为设飧粥⁽¹⁰⁾，甚悲哀及能诵策文者除以为郎，至五千余人。恠将领之⁽¹¹⁾。

(1)析：县名。今河南西峡，南乡：乡名。在汉析县南。(2)鄠(qi o)亭：亭名。属析县。(3)武关：关名。在今陕西丹凤县东南。(4)丹水：县名。在今河南淅川西南。(5)右队：弘农郡的改名。(6)湖：县名。在今河南灵宝西北。(7)《春秋左氏》：即《左传》。(8)哭以厌之：《周礼·春官》言女巫氏之职曰：“凡邦之大灾，歌哭而请。”《左传》宣公十二年云：“楚子围郑，旬有七日，……国人大临，守陴者皆哭。”崔发引之以为言。(9)“先号咷而后笑”：见《易·同人》。(10)飧(s n)：简单的饭食。(11)将领：率领。

莽拜将军九人，皆以虎为号，号曰“九虎”，将北军精兵数万人东，内(纳)其妻子宫中以为质⁽¹⁾。时省中黄金万斤者为一柜，尚有六十柜，黄门、钩盾、臧(藏)府、中尚方处处各有数柜⁽²⁾。长乐御府、中御府及都内、平准帑藏钱帛珠玉财物甚众⁽³⁾，莽愈爱之⁽⁴⁾，赐九虎士人四千钱。众重怨，无斗意。九虎至华阴回谿⁽⁵⁾。距(拒)隘，北从河南至山。于匡持数千弩，乘堆挑战⁽⁶⁾。邓晔将二万余人从阌乡南出枣街、作姑⁽⁷⁾，破其一部，北出九虎后击之。六虎败走，史熊、王况诣阌归死，莽使使责死者安在，皆自杀；其四虎亡。三虎郭钦、陈翬、成重收散卒保京师仓⁽⁸⁾。

(1)质：人质。作为抵押品。(2)黄门、钩盾、藏府、中尚方：皆少府属官。藏府：即中藏府。府库。中尚方：尚方令分为左右中三尚方。(3)长乐御府：官名。保管长乐宫的珍宝。中御府：官名。掌管皇后的专用府库。都内、平准：官署名。掌管财宝。皆属大司农。(4)爱：爱惜；吝嗇。(5)回溪：溪名。在华阴县境。(6)堆：指风陵堆。在今山西芮城西南，黄河北岸。(7)阌(wén)乡：地名。在今陕西潼关东北，黄河南。枣街、作姑：皆地名。在今陕西潼关县境。(8)京师仓：仓名。旧址在今陕西华阴县境。

邓晔开武关迎汉，丞相司直李松将二千余人至湖⁽¹⁾，与晔等共攻京师仓，未下。晔以弘农掾王宪为校尉，将数百人北渡渭，入左冯翊界，降城略地。李松遣偏将军韩臣等径西至新丰，与莽波水将军战⁽²⁾，波水走。韩臣等

追奔⁽³⁾，遂至长门宫。王宪北至频阳⁽⁴⁾，所过迎降。大姓栎阳申劼、下邳王大皆率众随宪⁽⁵⁾。属县 严春、茂陵董喜、蓝田王孟、槐里汝臣、盩厔王扶、阳陵严本、社陵屠门少之属⁽⁶⁾，众皆数千人，假号称汉将⁽⁷⁾。

(1)李松：后为刘玄的丞相，被赤眉军所俘。(2)波水将军：指窦融。(3)奔：指败逃者。(4)频阳：县名。在今陕西蒲城西南。(5)栎(yuè)阳：县名。在今陕西富平东南。下邳(gu)：县名。在今陕西渭南东北。(6)：县名。在今陕西武功西。茂陵：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北。蓝田：县名。在今陕西蓝田西。槐里：县名。在今陕西兴平东南。盩厔(zhuzhi)：县名。在今陕西周至东。阳陵：县名。在今陕西高陵西南。杜陵：县名。在今西安东南。屠门少：姓屠门，名少。(7)假号：自立的名号。

时李松、邓晔以为京师小小仓尚未可下，何况长安城，当须更始帝大兵到。即引军至华阴，治攻具。而长安旁兵四会城下，闻天水隗氏兵方到⁽¹⁾，皆争欲先入城、贪立大功卤(掳)掠之利。

(1)天水：郡名。治平襄(在今甘肃通渭西北)。

莽遣使者分赦城中诸狱囚徒，皆授兵，杀豨饮其血，与誓曰：“有不为新室者，社鬼记之⁽¹⁾！”更始将军史谡将度(渡)渭桥⁽²⁾，皆散走。谡空还。众兵发掘莽妻子父祖冢，烧其棺椁及九庙、明堂、辟雍，火照城中。或谓莽曰：“城门卒，东方人，不可信。”莽更发越骑士为卫⁽³⁾，门置六百人，各一校尉。

(1)社鬼：即土地神。(2)更始：当作“宁始”。渭桥：长安附近渭水上的桥梁。旧址在今陕西咸阳东。(3)越骑士：由越人组成的骑兵。

十月戊申朔，兵从宣平城门入⁽¹⁾，民间所谓都门也。张邯行城门，逢兵见杀。王邑、王林、王巡、恽等分将兵距(拒)击北阙下。汉兵贪莽封力战者七百余⁽²⁾。会日暮，官府邸第尽奔亡。二日己酉。城中少年朱弟、张鱼等恐见卤(掳)掠，趋喧并和，烧作室门⁽³⁾，斧敬法闕⁽⁴⁾，呼曰：“反虜王莽，何不出降？”火及掖廷承明⁽⁵⁾，黄皇室主所居也。莽避火宣室前殿⁽⁶⁾，火辄随之，宫人妇女啼呼曰：“当奈何！”时莽绀衾服⁽⁷⁾，带玺钺，持虞帝匕首⁽⁸⁾。天文郎按(按)棊于前⁽⁹⁾，日时加某，莽旋席随斗柄而坐⁽¹⁰⁾曰：“天生德于予，汉兵其如予何⁽¹¹⁾！”莽时不食，少(稍)气困矣。

(1)宣平城门：长安东门出北头第一门。(2)贪莽封：谓贪图获得王莽而受封。(3)作室门：未央宫的便门。作室，指尚方的作坊。(4)斧：砍也。敬法闕：敬法殿的小门。(5)承明：殿名。(6)宣室：未央宫殿名。皇帝斋戒之处。(7)绀衾(gànjūn)服：青一色的服装。(8)虞帝匕首：匕首名。(9)天文郎：官名。掌观天象、占时日。棊(shì)古代占时日的器具，形似罗盘。(10)斗柄：指向上斗柄所指的方向，北斗七星，四星象斗，三星象柄。(11)“天生德于予”二句，王莽此语是仿孔子“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之话《见《论语·述而篇》》。

三日庚戌，晨旦明，群臣扶掖莽，自前殿南下椒除⁽¹⁾，西出白虎门⁽²⁾，和新公王揖奉车待门外。莽就车，之渐台⁽³⁾。欲阻池水⁽⁴⁾，犹抱持符命、威斗，公卿大夫、侍中、黄门郎从官尚千余人随之。王邑昼夜战，罢(疲)极，士死伤略尽，驰入宫，间关至渐台⁽⁵⁾，见其子侍中睦解衣冠欲逃，邑叱之令还，父子共守莽。军人入殿中，呼曰：“反虜王莽安在？”有美人出房曰：“在渐台。”众兵追之，围数百重。台上亦弓弩与相射，稍稍落去。矢尽，无以复射，短兵接。王邑父子、恽、王巡战死，莽入室。下舖时⁽⁶⁾，众兵上台，王揖、赵博、苗詵、唐尊、王盛、中常侍王参等皆死台上。商人杜吴杀莽⁽⁷⁾，取其绶。校尉东海公宾就⁽⁸⁾，故大行治礼⁽⁹⁾，见吴问绶主所在。曰：

“室中西北隅间⁽¹⁰⁾。”就识，斩莽首。军人分裂莽身，支节肌骨裔分⁽¹¹⁾，争相杀者数十人。公宾就持莽首诣王宪。宪自称汉大将军，城中兵数十万皆属焉，舍东宫⁽¹²⁾，妻莽后宫⁽¹³⁾，乘其车服。

(1)椒：芳香。除：台阶。(2)白虎门：白虎殿之门。(3)渐(jian)台：台名。在未央宫沧海中，四面环水。(4)阻池水：以池水为防。(5)间关：经历曲折艰险。(6)下舖时：申时过后五刻。约当于下午六时多。(7)商人杜虞：《三辅故事》作“屠儿杜虞”。《东观汉记》也作“杜虞”。周寿昌曰：“吴”、“虞”古字通。(8)公宾就：姓公宾，名就。(9)大行治礼：大行治礼丞的简称。官名。(10)隅(z u)：角落。(11)裔(luán)分：切割分解。(12)舍：住宿。东宫：指长乐宫。(13)后宫：宫中妃嫔住处，借指妃嫔。

六日癸丑，李松、邓晔入长安，将军赵萌、申屠建亦至⁽¹⁾，以王宪得玺绶不辄上，多挟宫女，建天子鼓旗，收斩之。传莽首诣更始，县(悬)宛市，百姓共提击之，或切食其舌。

(1)赵萌：南阳棘阳人。后为刘玄的右大司马。申屠健(?—公元25)：绿林军将领，后属刘玄，被杀。

莽扬州牧李圣、司命孔仁兵败山东，圣格死，仁将其众降，已而叹曰：“吾闻食人食者死其事⁽¹⁾。”拔剑自刺死。及曹部监杜普、陈定大尹沈意、九江连率贾萌皆守郡不降⁽²⁾，为汉兵所诛。赏都大尹王钦及郭钦守京师仓⁽³⁾，闻莽死，乃降，更始义之，皆封为侯。太师王匡、国将哀章降洛阳。传诣宛，斩之。严尤、陈茂败昆阳下，走至沛郡谯⁽⁴⁾，自称汉将，召会吏民。尤为称说王莽篡位天时所亡圣汉复兴状⁽⁵⁾，茂伏而涕泣。闻故汉钟武侯刘圣聚众汝南称尊号⁽⁶⁾，尤、茂降之。以尤为大司马，茂为丞相。十余日败，尤、茂并死。郡县皆举城降，天下悉归汉。

(1)死：效死。(2)曹部监：二十五部监之一。(3)赏都：郡名。由汝南郡分出新置。

(4)谯：县名。今安徽亳县。(5)天时：天命与时运。(6)钟武侯刘圣：《后汉书·刘元传》作“刘望”。汝南：郡名。治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

初，申屠建尝事崔发为《诗》，建至，发降之。后复称说⁽¹⁾，建令丞相刘赐斩发以徇。史谡、王延、王林、王吴、赵闾亦降，复见杀。初，诸假号兵人人望封侯。申屠建既斩王宪，又扬言三辅黠共杀其主⁽³⁾。吏民惶恐，属县屯聚，建等不能下，驰白更始。

(1)称说：意谓妄言符命而不顺汉。(2)刘赐：南阳蔡阳人。后归刘秀，封慎侯。徇

(xùn)：示众。(3)三辅黠：指三辅地区的豪猾。其主：指王莽。

二年二月⁽¹⁾，更始到长安⁽²⁾，下诏大赦，非王莽子，他皆除其罪，故王氏宗族得全。三辅悉平，更始都长安，居长乐宫。府藏完具，独未央宫烧攻莽三日，死则案堵复故。更始至，岁余政教不行。明年夏，赤眉樊崇等众数十万人入关，立刘盆子⁽³⁾，称尊号，攻更始，更始降之。赤眉遂烧长安宫室市里，害更始。民饥饿相食，死者数十万，长安为虚(墟)，城中无人行。宗庙园陵皆发掘，唯霸陵、杜陵完⁽⁴⁾。六月，世祖即位⁽⁵⁾，然后宗庙社稷复立，天下艾(乂)安。

(1)二年：刘玄更始二年(公元24)。(2)更始：指刘玄。(3)刘盆子(公元11—?)：

泰山式县人。汉高帝十一代孙。被立为帝，后投降刘秀。(4)霸陵：汉文帝陵。杜陵：汉宣帝陵。(5)世祖即位：刘秀在鄗(hào)县(在今河北高邑东南)称帝，是年十月定都洛阳。

赞曰：王莽始起外戚，折节力行，以要名誉⁽¹⁾，宗族称孝，师友归仁。及其居位辅政，成、哀之际，勤劳国家，直道而行，动见称述。岂所谓“在家必闻，在国必闻”，“色取仁而行违”者邪⁽²⁾？莽既不仁而有佞邪之材，

又乘四父历世之权⁽³⁾，遭汉中微，国统三绝，而太后寿考为之宗主⁽⁴⁾，故得肆其奸慝⁽⁵⁾，以成篡盗之祸。推是言之，亦天时，非人力之致矣。及其窃位南面，处非所据⁽⁶⁾，颠覆之势险于桀纣⁽⁷⁾，而莽晏然自以黄、虞复出也⁽⁸⁾。乃始恣睢⁽⁹⁾，奋其威诈，滔天虐民⁽¹⁰⁾，穷凶极恶，毒流诸夏，乱延蛮貉，犹未足逞其欲焉。是以四海之内，嚣(敖)然丧其乐生之心⁽¹¹⁾，中外愤怒，远近俱发，城池不守⁽¹²⁾，支(肢)体分裂，遂今天下城邑为虚(墟)，丘垅发掘⁽¹³⁾，害遍生民，辜及朽骨⁽¹⁴⁾，自书传所载乱臣贼子无道之人⁽¹⁵⁾，考其祸败⁽¹⁶⁾，未有如莽之甚者也。昔秦燔《诗》《书》以立私议⁽¹⁷⁾，莽诵《六艺》以文奸言⁽¹⁸⁾，同归殊涂(途)⁽¹⁹⁾，俱用灭亡⁽²⁰⁾，皆炕龙绝气⁽²¹⁾，非命之运⁽²²⁾，紫色哇声⁽²³⁾，余分闰位⁽²⁴⁾，圣王之驱除云尔⁽²⁵⁾！

(1)要(yào)：追求；博取。(2)“在家必闻”二句，“色取仁而行违”：均见《论语·颜渊篇》。闻(wén)：谓有名声。(3)四父：王凤、王音、王商、王根四人，皆王莽之诸父。(4)太后：指元后王政君。寿考：谓长寿。宗主：意谓保护伞。(5)肆：施逞。慝(tè)：邪恶。(6)处非所据：占据其所不应占有的地位。(7)颠覆：毁灭。(8)晏然：安静貌。黄、虞：黄帝、虞舜。(9)恣睢(suī)：放纵骄横貌。(10)滔：傲慢。(11)敖然：忧愁貌。(12)城池：城墙和护城河。借称都邑。此指长安。(13)丘垅：指坟墓。(14)辜：受罪。(15)书传：指典籍与著述。(16)考：分析。(17)秦燔《诗》《书》以立私议：指秦始皇三十四年(前213)焚书，确定废分封立郡县之事。(18)文(wèn)：文饰。(19)同归殊途：即殊途而同归。谓用不同的手段而达到同样愚民的目的。(20)用：因也。(21)炕龙：谓无德而居高位的人。绝气：断绝了气数。(22)非命之运：谓非天命之命。(23)紫色：古人以为是不正之色。哇声：淫声，不正之音。(24)余分闰位：谓王莽称帝不正，如岁月之余而闰。即不承认其正统地位。(25)圣王：指光武帝刘秀。云尔：同于“如此而”。

汉书新注卷一百上 叙传第七十上

【说明】本传上、下两分卷是班固写作《汉书》的自叙。其中谈了班氏的世系，班彪其人及其《王命论》，班固本人所作《幽通赋》、《答宾戏》，以及撰写《汉书》的旨趣与各篇要义。班氏家世显赫，对班固思想不无影响。班彪《王命论》“神器有命，不可以智力求”之说，对《汉书》更投下了一定的阴影。班固所说：“汉绍尧运，以建帝业，至于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纪，编于百王之末，厕于秦、项之列。太初以后，阙而不录。”表明对司马迁所作《史记》的不满；而言“故探撰所闻，以述《汉书》，起元高祖，终于孝平王莽之诛，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综其行事，旁贯《五经》，上下洽通，为春秋考纪、表、志、传、凡百篇”，说明自己创作《汉书》的旨意及概况。这并没有完整地表达出他的著作思想，就是其言各篇要义，也含含混混，似不达意。故若欲了解和研究《汉书》，必须钻研全书，《叙传》仅仅提供线索而已。

班氏之先，与楚同姓，令尹子文之后也。子文初生，弃于梦中⁽¹⁾，而虎乳之。楚人谓乳“穀”⁽²⁾，谓虎“于櫟”，故名穀于櫟，字子文。楚人谓虎“班”⁽³⁾，其子以为号。秦之灭楚，迁晋、代之间，因氏焉⁽⁴⁾。

(1)梦：云梦泽。(2)穀(gòu，又读nòu)：乳；哺乳。(3)虎“班”：疑作“虎文‘班’”。

施之勉曰：“按：《说文》‘彪，虎文彪也。’段玉裁曰：‘假借作班。《汉书·叙传》‘楚人谓虎班，其子以为号。’上文即曰楚人‘谓虎于櫟’矣。此正当作‘楚人谓虎文班’。今本《汉书》夺去‘文’字，则文义不贯矣。”(4)因氏：遂以班为姓。

始皇之末，班壹避地于楼烦⁽¹⁾，致马牛羊数千群。值汉初定，与民无禁，当孝惠、高后时，以财雄边⁽²⁾，出入弋猎，旌旗鼓吹，年百余岁，以寿终，故北方多以“壹”为字者⁽³⁾。

(1)楼烦：县名。今山西宁武。(2)以财雄边：言以多财而为边地之雄豪。(3)壹：两

汉人多有名“翁壹”者。此为省文。(陈直说)

壹生孺。孺为任侠，州郡歌之。孺生长，官至上谷守⁽¹⁾。长生回，以茂材为长子令⁽²⁾。回生况，举孝廉为郎⁽³⁾，积功劳，至上河农都尉⁽⁴⁾，大司农奏课连最⁽⁵⁾，入为左曹越骑校尉⁽⁶⁾。成帝之初，女为婕妤，致仕就第，货(资)累千金，徙昌陵。昌陵后罢⁽⁷⁾，大臣名家皆占数于长安⁽⁸⁾。

(1)上谷：郡名。治沮阳(在今河北怀来东南)。(2)茂材：即秀才。汉代举用人材的一种科目。因避光武讳称秀才为茂才。长子：县名。在今山西长子西南。(3)孝廉：本为汉代选举官吏的两种科目(孝、廉)名。郎：郎官的通称。(4)上河：指今宁夏青铜峡附近一段黄河。农都尉：典农事的官。(5)课连最：考核连年第一。(6)左曹：加官。越骑校尉：官名。汉武帝所置五校尉之一。掌越人来降的骑卒，或说取材力超越为名。(7)昌陵：其事详《成帝纪》。(8)占数：登记户籍。

况生三子：伯、旂、稚。伯少受《诗》于师丹⁽¹⁾。大将军王凤荐伯宜劝学⁽²⁾，召见宴昵殿⁽³⁾，容貌甚丽，诵说有法，拜为中常侍⁽⁴⁾。时上方乡(向)学，郑宽中、张禹朝夕入说《尚书》、《论语》于金华殿中⁽⁵⁾，诏伯受焉。既通大义，又讲异同于许商⁽⁶⁾，迁奉车都尉⁽⁷⁾。数年，金华之业绝⁽⁸⁾，出与王、许子弟为群⁽⁹⁾，在于绮襦纨袴之间⁽¹⁰⁾，非其好也。

(1)师丹：本书卷八十六有其传。班伯受齐《诗》于师丹。(2)劝学：劝皇帝学。(3)宴昵殿：亲戚宴饮会同之殿(张晏说)。(4)中常侍：官名。出入禁中，侍从皇帝。(5)郑宽中：他讲《尚书》。张禹：他讲《论语》，本书有其传。金华殿：在未央宫中。(6)异同：

指《尚书》异同。许商：夏侯胜的再传弟子。(7)奉车都尉：官名。掌御乘舆马。(8)金华之业绝：谓金华殿讲说辍业。(9)王：指成帝母家王氏。许：指成帝后家许氏。(10)绮襦纨袴：绮纨为贵族所服，因以指贵族子弟。

家本北边，志节慷慨，数求使匈奴。河平中⁽¹⁾，单于来朝，上使伯持节迎于塞下。会定襄大姓石、李群辈报怨⁽²⁾，杀迫捕吏，伯上状，因自请愿试守期月⁽³⁾。上遣侍中中郎将王舜驰传代伯护单于，并奉玺书印绶，即拜伯为定襄太守⁽⁴⁾。定襄闻伯素贵，年少，自请治剧⁽⁵⁾，畏其下车作威，吏民竦(悚)息⁽⁶⁾。伯至，请问耆老父祖故人有旧恩者⁽⁷⁾，迎延满堂，日为供具⁽⁸⁾，执子孙礼。郡中益弛⁽⁹⁾。诸所宾礼皆名豪，怀恩醉酒，共谏伯宜颇摄录盗贼⁽¹⁰⁾，具言本谋亡匿处⁽¹¹⁾。伯曰：“是所望于父师矣⁽¹²⁾。”乃召属县长吏，选精进掾吏⁽¹³⁾，分部收捕，及它隐伏，旬日尽得。郡中震栗，咸称神明。岁余，上征伯。伯上书愿过故郡上父祖冢。有诏，太守都尉以下会⁽¹⁴⁾。因召宗族，各以亲疏加恩施，散数百金。北州以为荣，长老纪焉⁽¹⁵⁾。道病中风⁽¹⁶⁾，既至，以侍中光禄大夫养病⁽¹⁷⁾，赏赐甚厚，数年未能起。

(1)河平：汉成帝年号，共四年(前28—公元25)。(2)定襄：郡名。治成乐(在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3)试守：暂时代理(定襄太守)。期(j)月：一整月。(4)即：就也，就其所在而拜。(5)治剧：治理大郡。(6)悚息：惶恐不安貌。(7)请：召也。(8)供具：供给饮食之具。(9)弛：松懈。(10)摄：拘捕。录：束缚之义。(11)本谋：主谋。(12)父、师：尊称。(13)精进：精明而有进取精神。(14)会：同赴其所。(15)纪：谓记述之。(16)中(zhòng)风：病名。脑内小血管破裂而突然病倒。(17)以侍中光禄大夫养病：谓以侍中光禄大夫之秩俸在家养病。

会许皇后废，班婕妤供养东宫⁽¹⁾，进侍者李平为婕妤，而赵飞燕为皇后，伯遂称筮。久之，上出过临候伯，伯惶恐，起视事。

(1)东宫：指元后王政君。

自大将军薨后⁽¹⁾，富平、定陵侯张放、淳于长等始爱幸⁽²⁾，出为微行，行则同舆执辔；入侍禁中，设宴饮之会，及赵、李诸侍中皆引满举白⁽³⁾，谈笑大噱⁽⁴⁾。时乘舆幄坐(座)张画屏风，画纣醉踞妲己作长夜之乐。上以伯新起，数目礼之⁽⁵⁾，因顾指画而问伯：“纣为无道，至于是乎？”伯对曰：“《书》云‘乃用妇人之言’⁽⁶⁾，何有踞肆于朝⁽⁷⁾？所谓众恶归之，不如是之甚者也⁽⁸⁾。”上曰：“苟不若此，此图何戒？”伯曰：“‘沈湎于酒’⁽⁹⁾，微子所以告去也⁽¹⁰⁾；‘式号式呼’，《大雅》所以流连也⁽¹¹⁾。《诗》《书》淫乱之戒，其原皆在于酒。”上乃喟然叹曰：“吾久不见班生，今日复闻说言⁽¹²⁾！”放等不怪，稍自引起更衣，因罢出。时长信庭林表适使来⁽¹³⁾，闻见之。

(1)大将军：指王凤。(2)富平侯：张放。定陵侯：淳于长。《佞幸传》有淳于长传。

(3)引满举白：谓杯中斟满酒，一饮而尽。即干杯。(4)噱(jué)：张口大笑。(5)数目礼之：目视而敬之。(6)“乃用妇人之言”：见今文《尚书·泰誓》。(7)肆：放也，陈也。(8)所谓众恶归之二句：《论语·子张篇》载子贡曰：“纣之下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恶居下流，天下之恶皆归焉。”班伯引此为言。(9)“沈湎于酒”：见《尚书·微子篇》。(10)微子：名启(一作开)。商纣的庶兄，因谏纣被拒，乃出走，后降于周。(11)“式号式呼”：《诗经·大雅·荡》曰：“式号式呼，俾昼作夜。”言醉酒号呼，以昼为夜。流连：言诗人泣涕流连。(12)说(dng)言：正直之言。(13)长信：宫名。太后所居。庭林表：宫中妇人官名(孟康说)。吴恂说：“愚疑‘庭林’或为‘保林’之误，表，其名也。观下文太后之泣谏帝，可知表为太后之近侍已告帝之所为矣。孟康所见时或尚未误，故云‘庭林表，宫中妇人官名也’。‘官’谓保林，‘名’谓表也。”

后上朝东宫，太后泣曰：“帝间颜色瘦黑⁽¹⁾，班侍中本大将军所举，宜宠异之，益求其比⁽²⁾，以辅圣德。宜遣富平侯且就国。”上曰：“诺。”车骑将军王音闻之，以风(讽)丞相御史奏富平侯罪过，上乃出放为边都尉⁽³⁾。后复征入，太后与上书曰：“前所道尚未效⁽⁴⁾，富平侯反复来，其能默乎？”上谢曰：“请今奉诏。”是时许商为少府，师丹为光禄勋，上于是引商、丹入为光禄大夫⁽⁵⁾，伯迁水衡都尉⁽⁶⁾，与两师并侍中⁽⁷⁾，皆秩中二千石。每朝东宫，常从；及有大政，俱使谕指(旨)于公卿。上亦稍厌游宴。复修经书之业，太后甚悦。丞相方进复奏，富平侯竟就国。会伯病卒⁽⁸⁾，年三十八，朝廷愍惜焉。

(1)间：近来。(2)比：类也。(3)边都尉：北地都尉。(4)前所道：指宜宠异班侍中之言。(5)为光禄大夫：杨树达曰：“光禄大夫为光禄勋属官，丹为光禄勋，不当以为大夫。丹本传先叙光禄大夫，后叙光禄勋，则此文两官为互误也。”案：杨氏之说似有道理，然认为‘商、丹入为光禄勋’也欠妥，汉代无两人同为光禄勋一官之规与例；且《公卿表》永始三年记“师丹为光禄勋，二年迁侍中光禄大夫”，“许商为少府，二年为侍中光禄大夫”，与本文一致。(6)水衡都尉：官名。掌上林苑，兼保管皇室财物及铸钱。(7)两师：许商、师丹(如淳说)。师丹于成帝末年为太子太傅，为哀帝师。此文所谓“两师”是合前后事并提不误。(8)伯病卒：《公卿表》：元延元年“赵彪大伯为侍中水衡都尉，三年卒”。钱大昕曰：计其年，正许商、师丹除侍中光禄大夫之时也。伯为水衡都尉，《表》失载，疑‘赵彪’即‘班伯’之讹。钱疑可以成立。按“三年卒”推算，伯死于元延三年(前10)；而《表》于此年适有“水衡都尉南阳王超”云云，更证明伯死元延三年无误。

旃博学有俊材，左将军史丹举贤良方正⁽¹⁾，以对策为议郎⁽²⁾，迁谏大夫、右曹中郎将⁽³⁾，与刘向校秘书⁽⁴⁾。每奏事，旃以选受诏进读群书⁽⁵⁾。上器其能，赐以秘书之副⁽⁶⁾。时书不布⁽⁷⁾，自东平思王以叔父求《太史公》、诸子书⁽⁸⁾，大将军白不许。语在《东平王传》⁽⁹⁾。旃亦早卒，有子曰嗣，显名当世。

(1)贤良方正：汉代选拔官吏的科目之一。(2)议郎：官名。属郎中令(光禄勋)。(3)谏大夫、中郎将：皆官名。皆属光禄勋。侍中：加官。(4)刘向：《楚元王传》附其传。秘书：皇家珍藏之书。(5)进读：在天子之前读。(6)副：副本。(7)布：刊布；出借。(8)东平思王：刘宇。叔父：刘宇为成帝的叔父。《太史公》：自东汉以来称《史记》。(9)《东平王传》：见本书卷八十。

稚少为黄门郎中常侍⁽¹⁾，方直自守。成帝季年，立定陶王为太子，数遣中盾请问近臣⁽²⁾，稚独不敢答。哀帝即位，出稚为西河属国都尉⁽³⁾，迁广平相⁽⁴⁾。

(1)黄门郎：官名。即黄门侍郎。给事于黄门之内。(2)中盾：官名。主徼巡宫中。属詹事。(3)西河：郡名：治平定(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属国都尉：官名。掌属国(少数民族聚居区)事务。(4)广平：王国名。治广平(今河北曲周北)。

王莽少与稚兄弟同列友善⁽¹⁾，兄事旃而弟畜稚⁽²⁾。旃之卒也，修纁麻⁽³⁾，贖贖甚厚⁽⁴⁾。平帝即位，太后临朝，莽秉政，方欲文致太平⁽⁵⁾，使使者分行风俗，采颂声，而稚无所上。琅邪太守公孙闾言灾害于公府，大司空甄丰遣属驰至两郡讽吏民⁽⁶⁾，而劾闾空造不祥，稚绝嘉应，嫉害圣政，皆不道。太后曰：“不宣德美，宜与言灾害者异罚。且后宫贤家⁽⁷⁾，我所哀也⁽⁸⁾。”闾独下狱诛。稚惧，上书陈恩谢罪，愿归相印，入补延陵园郎⁽⁹⁾，太后许焉。食故禄终身。由是班氏不显莽朝，亦不罹咎⁽¹⁰⁾。

(1)同列：成帝时王莽与班稚同为黄门郎，故称同列。(2)兄事旃而弟畜稚：谓事

旂如兄，待稚如弟。(3)緦麻：丧服名。五服中最轻的一种，服丧三月。(4)贖(fù)贖(fèng)：送终之财物。货财曰贖，车马曰贖。(5)文致太平：实不太平而文饰太平。(6)两郡：指琅邪与广平。讽吏民：意谓劝告吏民虚报祥应而隐瞒灾害。(7)后宫贤家：指班婕妤之家。

(8)哀：爱也。(9)延陵：汉成帝陵。延陵园郎：官名。掌延陵园事。(10)罹(lí)咎：遭祸。

初，成帝性宽，进入直言，是以王音、翟方进等绳法举过⁽¹⁾，而刘向、杜邺、王章、朱云之徒肆意犯上⁽²⁾，故自帝师安昌侯⁽³⁾，诸舅大将军兄弟及公卿大夫、后宫外属史、许之家有贵宠者，莫不被文伤诋。唯谷永尝言⁽⁴⁾：“建始、河平之际⁽⁵⁾，许、班之贵⁽⁶⁾，倾动前朝，熏灼四方，赏赐无量，空虚内臧(藏)，女宠至极，不可尚矣；今之后起，天所不飨(享)，什倍于前。”永指(旨)以驳讥赵、李⁽⁷⁾，亦无间云⁽⁸⁾。

(1)绳法举过：绳之法令，举出过错。(2)杜邺：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王章：本书卷七十六有其传。朱云：本书卷六十七有其传。(3)高昌侯：董宏。(4)谷永：本书卷八十五有其传。(5)建始、河平之间：指成帝初年。建始共四年(前32—前29)。河平共四年(前28—前25)。(6)许、班：指成帝许皇后、班婕妤之亲属。(7)赵、李：指赵飞燕、李夫人。(8)间：非也。

稚生彪。彪字叔皮，幼与从兄嗣共游学，家有赐书，内足于财，好古之士自远方至，父党扬子云以下莫不造门⁽¹⁾。

(1)党：犹“辈”。扬子云：扬雄，字子云。本书有其传。

嗣虽修儒学，然贵老严之术⁽¹⁾。桓生欲借其书⁽²⁾，嗣报曰：“若夫严子者，绝圣弃智，修生保真，清虚澹泊，归之自然，独师友造化，而不为世俗所役者也。渔钓于一壑，则万物不奸其志⁽³⁾；栖迟于一丘，则天下不易其乐。不絀圣人之罔⁽⁴⁾，不嗅骄君之饵⁽⁵⁾，荡然肆志，谈者不得而名焉，故可贵也。今吾子已贯仁义之羁绊，系名声之缰锁，伏周、孔之轨躅⁽⁶⁾，驰颜、闵之极挚⁽⁷⁾，既系牵于世教矣。何用大道为自眩(炫)曜⁽⁸⁾？昔有学步于邯郸者，曾未得其仿佛，又复夫其故步，遂匍匐而归耳⁽⁹⁾！恐似此类，故不进⁽¹⁰⁾。”嗣之行己持论如此。

(1)老：老子。严：庄子。班氏为避明帝讳改。(2)桓生：桓谭。(3)奸：犯也。(4)絀(gu)：绊住。圣人：指周公、孔子。(5)饵：指官位爵禄。(6)躅(zhuó)：足迹。(7)颜、闵：颜回、闵子骞。皆孔子弟子。挚：至也。(8)既系牵于世教矣二句：谓桓生既服膺于儒术，又何必再刁道家之说以自眩惑(吴恂说)。牵(luán)：维系不断。为：犹“以”。(9)自“昔有学步”至“匍匐而归”：《庄子·秋水篇》云：“且子独不闻夫寿陵余子之学行于邯郸欤？未得国能，又失其故步矣，直匍匐而归耳。”(10)不进：言不与其书。

叔皮唯圣人之道然后尽心焉。年二十，遭王莽败，世祖即位于冀州⁽¹⁾。时隗嚣据垄(陇)拥众⁽²⁾，招辑(集)英俊，而公孙述称帝于蜀汉⁽³⁾，天下云扰⁽⁴⁾，大者连州郡，小者据县邑。嚣问彪曰：“往者周亡，战国并争，天下分裂，数世然后乃定，其抑者从(纵)横之事复起于今乎⁽⁵⁾？将承运迭兴在于一人也⁽⁶⁾？愿先生论之。”对曰：“周之废兴与汉异。昔周立爵五等，诸侯从政⁽⁷⁾，本根既微⁽⁸⁾，枝叶强大⁽⁹⁾，故其末流有从(纵)横之事⁽¹⁰⁾，其势然也。汉家承秦之制，并立郡县，主有专己之威，臣无百年之柄，至于成帝，假借外家⁽¹¹⁾，哀、平短祚，国嗣三绝⁽¹²⁾，危自上起，伤不及下。故王氏之贵，倾擅朝廷，能窃号位，而不根于民⁽¹³⁾。是以即真之后⁽¹⁴⁾，天下莫不引领而叹⁽¹⁵⁾，十余年间，外内骚扰，远近俱发，假号云合⁽¹⁶⁾，咸称刘氏⁽¹⁷⁾，不谋而同辞。方今雄桀(杰)带州城者⁽¹⁸⁾，皆无七国世业之资⁽¹⁹⁾。《诗》云‘皇矣上帝，临下有赫，鉴观四方，求民之莫⁽²⁰⁾。’今民皆讴吟思汉，乡(向)

仰刘氏，已可知矣。”器曰：“先生言周、汉之势，可也，至于但见愚民习识刘氏姓号之故，而谓汉家复兴，疏矣！昔秦失其鹿，刘季逐而椅之⁽²¹⁾，时民复知汉乎⁽²²⁾！”既感器言，又愍狂狡之不息，乃著《王命论》以救时难。其辞曰：

(1)世祖：光武帝刘秀。冀州：汉十三刺史部之一。辖区约当今河北中南部及山西、河南、山东一部分。(2)隗(w i)器(?—公元 33)：字季孟，天水成纪人。王莽末年，拥众盘据于今甘肃东部地区。后败亡。隗：疑其下有“右”字。指隗山以西。(3)公孙述(?—公元 36)：扶风茂陵人。字子阳。王莽末年，起兵据益州称帝，号成家。后为汉军破灭。(4)云扰：言扰如乱云。(5)抑者：或者。(6)承运：犹受命。迭兴：更替而兴。(7)从政：言各自为政。(8)本根：指周王室。(9)枝叶：指诸侯。(10)末流：末世。(11)假借外家：言凭借外戚势力。(12)国嗣三绝：谓成帝、哀帝、平帝都无子嗣。(13)不根：言无据援。(14)即真：谓称帝。(15)引领：伸长脖子。(16)假号云合：指有各种称帝称王的旗号涌现。(17)时有王郎、芦芳等诈称刘氏。王郎诈称汉成帝之子刘子舆，称帝于邯郸；芦芳诈称汉武帝曾孙刘文伯，得到匈奴单于支持而称帝。(18)城：“域”之误(王念孙说)。带州域者：谓割据各州者。(19)资：言可资凭借。(20)“皇矣上帝”四句：见《诗经·大雅·皇矣》。皇：光明伟大。赫：威严。莫：安定。(21)刘季：刘邦，字季。椅(j)：牵制之义。逐而椅之：意谓捷足而先得之。(22)时民：谓秦汉当时之民。

昔在帝尧之禅曰：“咨尔舜，天之历数在尔躬⁽¹⁾。”舜亦以命禹。暨于稷契⁽²⁾，咸佐唐虞，光济四海，奕世载德⁽³⁾，至于汤武⁽⁴⁾，而有天下。虽其遭遇异时，禅代不同，至于应天顺民，其揆一也⁽⁵⁾。是故刘氏承尧之祚，氏族之世，著乎《春秋》⁽⁶⁾。唐据火德，而汉绍之，始起沛泽，则圣母夜号，以章赤帝之符⁽⁷⁾。由是言之，帝王之祚，必有明圣显懿之德，丰功厚利积累之业，然后精诚通于神明，流泽加于生民，故能为鬼神所福飨(享)，天下所归往，未见运世无本，功德不纪⁽⁸⁾，而得屈(崛)起在此位者也。世俗见高祖兴于布衣，不达其故，以为适遭暴乱，得奋其剑，游说之士至比天下于逐鹿，幸捷而得之，不知神器有命⁽⁹⁾，不可以智力求也。悲夫！此世所以多乱臣贼子者也。若然者，

岂徒暗于天道哉？又不睹之于人事矣！

(1)“咨尔舜”二句：见《论语·尧曰》篇。天之历数：上天的大命。尔躬：你的身上。(2)稷：后稷。周始祖。契：商始祖。(3)奕世：累世。载：承也。言相因不绝。(4)汤、武：商汤王、周武王。(5)自“帝尧之禅”至“其揆一也”：意谓尧舜以文德相禅，汤武以征伐代兴，各上应天命，下顺人心。(6)刘氏承尧之祚三句：《左传》昭公二十九年云：“陶唐氏既衰，其后有刘累，学扰龙于豢龙氏，以事孔甲。”此为班氏所言之据。(7)赤帝子事，详见《高帝纪》。(8)不纪：不为人所记。(9)神器：指帝位。

夫饿馑流隶⁽¹⁾，饥寒道路，思有褐之褻⁽²⁾，儋石之畜(蓄)⁽³⁾，所愿不过一金，然终于转死沟壑。何则？贫穷亦有命也。况乎天子之贵，四海之富，神明之祚，可得而妄处哉？故虽遭罹厄会，窃其权柄，勇如信、布⁽⁴⁾，强如梁、籍⁽⁵⁾，成如王莽，然卒润镬伏质(质)，烹(烹)醢分裂⁽⁶⁾；又况么么⁽⁷⁾，尚不及数子，而欲暗奸(干)天位者乎！是故弩蹇之乘不骋千里之涂(途)，燕雀之畴不奋六翮之用⁽⁸⁾，竦桷之才不荷栋梁之任⁽⁹⁾，斗筭之子不秉帝王之重⁽¹⁰⁾。《易》曰“鼎折足，覆公餗⁽¹¹⁾”，不胜其任也。

(1)隶：奴隶；下民。(2)褐(shùhè)：粗陋之衣，古代多为贫贱者所服。褻：有二说。一说亲身之衣，即内衣(颜师古说)。一说通“袭”，重衣，即衣上加衣(钱大昕说)。(3)儋石：亦作“担石”。常用来形容米粟不多。(4)信、布：韩信、黥布。本书各有其传。

(5)梁、籍：项梁、项羽。本书有《项籍传》。(6)然卒润饘优质，亨醢分裂：谓终于被烹醢或斩首。(7)么(y o)么：微小；亦指微不足道之人。(8)六翮(hé)：健羽。(9)竦(jié)：柱头斗拱。楹(zhuó)：梁上短柱。(10)斗筲：斗、筲皆较小的容器，比喻才短识浅。(11)

“鼎折足，覆公 ”：见《易·鼎》九四爻辞。(sù)：鼎中的食品。

当秦之末，豪桀(杰)共推陈婴而王之⁽¹⁾，婴母止之曰：“自吾为子家妇，而世贫贱⁽²⁾，卒(猝)富贵不祥，不如以兵属人，事成少受其利，不成祸有所归。”婴从其言，而陈氏以宁。王陵之母亦见项氏之必亡⁽³⁾，而刘氏之将兴也。是时陵为汉将，而母获于楚，有汉使来，陵母见之，谓曰：“愿告吾子，汉王长者，必得天下，子谨事之，无有二心。”遂对汉使伏剑而死，以固勉陵。其后果定于汉，陵为宰相封侯。夫以匹妇之明⁽⁴⁾，犹能推事理之致，探祸福之机，而全宗祀于无穷，垂策书于春秋⁽⁵⁾，而况大丈夫之事乎！是故穷达有命，吉凶由人，婴母知废，陵母知兴，审此四者⁽⁶⁾，帝王之分(份)决矣。

(1)陈婴：秦末起义者之一。见《陈胜项籍传》。(2)而：连词。同“然”。(3)王陵：

本书卷四十有其传。(4)匹妇：谓普通妇女。(5)春秋：泛称史书。(6)四：《文选》作“二”，承兴废言之(苏舆说)。

盖在高祖，其兴也有五：一曰帝尧之苗裔，二曰体貌多奇异，三曰神武有徵应，四曰宽明而仁恕，五曰知人善任使。加之以信诚好谋，达于听受，见善如不及，用人如由己，从谏如顺流，趣(趋)时如响赴；当食吐哺，纳子房之策⁽¹⁾；拔足挥洗，揖酈生之说⁽²⁾；寤(悟)戍卒之言，断怀土之情；⁽³⁾高四皓之明，割肌肤之爱⁽⁴⁾；举韩信于行陈(阵)⁽⁵⁾，收陈平于亡命⁽⁶⁾，英雄陈力，群策毕举：此高祖之大略，所以成帝业也。若乃灵瑞符应，又可略闻矣。初刘媪任(妊)高祖而梦与神遇，震电晦冥，有龙蛇之怪。及其长而多灵，有异于众，是以王、武感物而折券，吕公睹形而进女；秦皇东游以厌其气，吕后望云而知所处；始受命则白蛇分，西入关则五星聚⁽⁷⁾。故淮阴、留侯谓之天授⁽⁸⁾，非人力也。

(1)子房：张良。本书卷四十有其传。(2)酈生：酈食其。本书卷四十三有其传。(3)

寤戍卒之言二句：谓汉高帝纳娄敬建都关中之谏，而远离乡土沛县。戍卒：指娄敬。本书卷四十二有其传。(4)高四皓之明二句：意谓汉高帝因太子招致四皓，终于不易立戚夫人之子刘如意。详见《张良传》。(5)韩信：本书卷三十四有其传。(6)陈平：本书卷四十有其传。(7)自“若乃灵瑞符应”至“西入关则五星聚”：均详于《高帝纪》。(8)淮阴、留侯：淮阴侯韩信、留侯张良。

历古今之得失，验行事之成败，稽帝王之世运，考五者之所谓，取舍不厌斯位⁽¹⁾，符瑞不同斯度，而苟昧于权利⁽²⁾，越次妄据，外不量力，内不知命，则必丧保家之主，失天年之寿，遇折足之凶，伏鈇(斧)钺之诛。英雄诚知觉寤(悟)，畏若祸戒⁽³⁾，超然远览，渊然深识，收陵、婴之明分，绝信、布之觊觎，距(拒)逐鹿之瞽说，审神器之有授，毋贪不可几(冀)，为二母之所笑，则福祚流于子孙，天禄其永终矣。

(1)厌：当也。(2)昧：贪也。于：衍字(王念孙说)。(3)若：犹“此”。

知隗嚣终不寤(悟)，乃避地于河西⁽¹⁾。河西大将军窦融嘉其美德⁽²⁾，访问焉。举茂材，为徐令⁽³⁾，以病去官。后数应三公之召。仕不为禄，所如不合；学不为人，博而不俗；言不为华，述而不作。

(1)河西：指河西五郡(武威、金城、张掖、酒泉、敦煌)。(2)窦融：东汉初扶风平陵人，字周公。王莽末年割据河西五郡，后归刘秀，任大司空，封安丰侯。(3)徐：县名。在今江苏泗洪南。

有子曰固，弱冠而孤⁽¹⁾，作《幽通之赋》，以致命遂志⁽²⁾。其辞曰：

(1)弱冠：谓年二十。班彪死时，固年二十三。(2)致命：言委之于命。遂志：言申其志。

系高项之玄霄兮⁽¹⁾，氏中叶之炳灵⁽²⁾，繇(飘)凯风而蝉蜕兮⁽³⁾，雄朔野以扬声⁽⁴⁾。皇十纪而鸿渐兮⁽⁵⁾，有羽仪于上京⁽⁶⁾。巨滔天而泯夏兮⁽⁷⁾，考邁愍以行谣⁽⁸⁾，终保己而贻则兮⁽⁹⁾，里上(尚)仁之所庐⁽¹⁰⁾。懿前烈之纯淑兮⁽¹¹⁾，穷与达其必济⁽¹²⁾，咨孤蒙之眇眇兮⁽¹³⁾，将圯绝而罔阶⁽¹⁴⁾，岂余身之足殉兮⁽¹⁵⁾？世业之可怀⁽¹⁶⁾。

(1)系高项之玄霄兮：谓本高阳、颛顼之远霄。系：本也。玄：远也。(2)中叶：谓令尹子文。炳灵：显赫的英灵。(3)飘(yáo)：飘飘。同飘摇。凯风：南风。(4)朔：北方。(5)皇：汉皇。十纪：十世。鸿：水鸟。渐：进也。(6)有羽仪于上京：《易·渐》有“鸿渐于陆，其羽可以为仪”句，言鸿羽可用力仪吉。汉成帝时，班况女为婕妤，故班氏父子俱在京师为朝臣。(7)巨：王莽字巨君。滔天：言不畏天。泯：灭也。夏：诸夏。(8)考：班氏言其父。邁：遇也。愍：忧也。行谣：指班彪作《北征赋》。李善引《流别论》曰：更始时，班彪避难凉州，发长安，至安定，作《北征赋》。(9)贻则：遗留下法则。(10)庐：居处。(11)懿：美也。前烈：前人之余业。(12)穷与达其必济：谓穷则独善，达能兼济。(13)咨：叹息。眇眇：微细。(14)圯：毁也。罔：无也。罔阶：无所成就之意。(15)殉：言杀生送死。(16)：是也。怀：思也。

靖(静)潜处以永思兮，经日月而弥远，匪(非)党人之敢拾兮⁽¹⁾，庶斯言之不玷⁽²⁾。魂茕茕与神交兮⁽³⁾，精诚发于宵寐⁽⁴⁾，梦登山而迴眺兮⁽⁵⁾，覩幽人之仿佛⁽⁶⁾，揽葛藟而授余兮⁽⁷⁾，眷峻谷曰勿隧(坠)⁽⁸⁾。吻昕寐(悟)而仰思兮⁽⁹⁾，心蒙蒙犹未察，黄神邈而靡质兮⁽¹⁰⁾，仪遗讖以臆对⁽¹¹⁾。曰乘高而遭神兮⁽¹²⁾，道遐通而不迷，葛绵绵于樛木兮⁽¹³⁾，詠《南风》以为绥⁽¹⁴⁾，盖惴惴之临深兮⁽¹⁵⁾，乃《二雅》之所祗⁽¹⁶⁾。既谗尔以吉象兮⁽¹⁷⁾，又申之以炯戒⁽¹⁸⁾：盍孟晋以迨群兮⁽¹⁹⁾？辰倏忽其不再⁽²⁰⁾。

(1)匪党人之敢拾：自谦不敢与乡人更进。拾(jiè)：更迭；轮流。(2)玷：缺也。(3)茕茕(qióngqióng)：孤独貌。(4)精诚：真诚。(5)迴：远也。(6)覩(dí)：见也。幽人：神人。(7)葛藟：葛和藟(即藤)皆为蔓生植物。(8)眷(ju n)：回顾。颜师古言此意是：“言入峻谷者当攀葛藟，可以免于颠坠，犹处时俗者当据道义，然后得用自立。故设此喻，托以梦也。”(9)吻(h)昕：拂晓。(10)黄神：黄帝。或言黄帝之神。邈：久远。靡质：无从质问。(11)仪：法度；准则。遗讖：遗留的讖书。臆对：以意应对。(12)遭(è)：遇也。(13)樛(ji)木：高木。(14)咏《南风》以为绥：《诗经·周南·樛木》有“南有樛木，葛藟累之。乐只君子，福履绥之”的诗句。累：攀援。绥：安也。(15)惴惴：恐惧之貌。(16)《二雅》：指《诗经·小雅》之《小旻》、《小宛》两篇。《小旻》有“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诗句。《小宛》有“惴惴小心，如临于谷”的诗句。祗：敬也。(17)谗(suì)：告知；数说。(18)炯(ji ng)戒：彰明昭著的警戒。(19)盍孟晋以迨群：意谓何不早入仕挤进官场。盍：何不。孟：勉也。晋：进也。迨：及也。(20)辰倏忽其不再：谓时光过去疾速而不再来。辰：时也。倏忽：疾也。

承灵训其虚徐兮⁽¹⁾，仁盘桓而且俟⁽²⁾，惟天地之无穷兮，鲜生民之胸在⁽³⁾。纷屯亶与蹇连兮⁽⁴⁾，何艰多而智寡！上圣寤(悟)而后拔兮⁽⁵⁾，岂群黎之所御⁽⁶⁾！昔卫叔之御昆兮，昆为寇而丧予⁽⁷⁾。管弯弧欲毙仇兮，仇作后而成己⁽⁸⁾。变化故而相诡兮⁽⁹⁾，孰云豫(预)其终始⁽¹⁰⁾！雍造怨而先赏兮⁽¹¹⁾，丁繇(由)惠而被戮⁽¹²⁾；栗取吊于攸吉兮⁽¹³⁾，王膺庆于所戚⁽¹⁴⁾。畔(叛)回冗其若兹兮⁽¹⁵⁾，北叟颇识其倚伏⁽¹⁶⁾。单治里而外凋兮⁽¹⁷⁾，张修褊而内逼⁽¹⁸⁾，

聿中和为庶几兮⁽¹⁹⁾，颜与冉又不得⁽²⁰⁾。溺招路以从己兮，谓孔氏犹未可，安惛惛而不葩兮，卒陨身乎世祸⁽²¹⁾。游圣门而靡救兮，顾覆醢其何补⁽²²⁾？固行行其必凶兮，免盗乱为赖道⁽²³⁾；形气发于根柢兮⁽²⁴⁾，柯叶汇而灵茂⁽²⁵⁾。恐网(罔)两之责影兮，庆未得其云已⁽²⁶⁾。

(1)虚徐：怀疑。(2)伫(zhù)：久立而等待。俟：待也。(3)鲜生民之胸在：谓人寿短促。鲜：少也。胸：“晦”之误。晦，无几。(4)屯亶、蹇连：皆谓艰难之时。《易·屯》六四爻辞“屯如亶如”。《易·蹇》六四爻辞“往蹇来连”。(5)悟：《文选》作“迂”。(6)黎：众也。御：预防。(7)昔卫叔之御昆兮二句：《左传》僖公二十八年云：卫叔武迎兄成公，成公令先驱射杀之。卫叔：春秋时卫国叔武。御：迎也。昆：兄也。(8)管弯弧欲毙仇兮二句：谓管仲射齐桓公中带钩，桓公返国后，以管仲为相。管：管仲。弯弧：拉弓射箭。仇：指齐桓公。(9)相诡：互相矛盾之意。(10)预其终始：预知其始终吉凶。(11)雍：雍齿。雍齿对汉高帝分封有怨言而受封。其事见《高帝纪》。(12)丁：丁公。丁公有惠于刘邦，刘邦称帝后竟然杀之。其事见《高帝纪》。(13)栗：栗姬。景帝之姬，有子而以妒见废。其事见《外戚传》。(14)王：宣帝王婕妤。她以无子为忧，而以谨敕终为无帝之母。(15)叛：乱也。回冗：当作“回穴”。转旋；形容变化无定。(16)北叟：即塞翁。此谓塞翁失马，安知非福。识得祸福之倚优。(17)单(shàn)：单豹。《庄子·达生》云：“鲁有单豹者，岩居而水饮，不与民共利，行年七十，而犹有婴儿之色；不幸遇饿虎，饿虎杀而食之。……豹养其内，而虎食其外。”(18)张：张毅。《庄子》云：张毅外修恭敬，司徒马圉皆与亢礼，不胜其劳，内热而死。褻(bó)：外表。(19)聿：曰也。(20)颜：颜回。冉：冉耕。皆孔子弟子。颜回早死，冉耕恶疾，为善之人不得其报。(21)溺：桀溺。路：子路。孔氏：孔子。惛惛：乱貌。葩(fèi)：躲避。《论语·微子篇》：“长沮、桀溺耦而不耕，孔子过之，使子路问津焉。长沮曰：‘夫执舆者为谁？’子路曰：‘为孔丘。’曰：‘是鲁孔丘欤？’曰：‘是也。’曰：‘是知津矣。’问于桀溺。桀溺曰：‘子为谁？’曰：‘为仲由。’曰：‘是鲁孔丘之徒欤？’对曰：‘然。’曰：‘滔滔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且尔与其从避人之士也，岂若从避世之士哉？’耒而不辍。”而子路不能避世，乃遇蒯聩之乱，身死于敌。(22)游圣门而靡救兮二句：谓子路从孔子，而孔子不能救之，虽为覆醢，无所补益。圣门：指孔子。顾：当作“虽”(王先慎说)。《礼记·檀弓上篇》云：“孔子哭子路于中庭。……既哭，进使者而问故。使者曰：‘醢之矣。’遂命覆醢。”醢(hì)之：言将子路剁成肉酱，以示啖食。覆醢：言弃肉酱不忍食。(23)固行行其必凶兮二句：谓子路性格刚强，必然凶死；而免于为乱。盗者，顿闻道于孔子。行行：刚强之貌。(24)柢：本也。(25)汇：类聚。灵：“零”之借字。零：零落。茂：茂盛。(26)恐网两之责景兮二句：意谓根本各殊，其后盛衰相因，人生也是如此。罔两：寓言中影子外层的淡影。庆：《文选》作“羌”。发语辞。已：止也。《庄子》云：“罔两问影曰：‘曩子行，今子止，曩子坐，今子起，何其无持操欤？’影曰：‘吾有待而然。吾所待，又有待而然。’”

黎淳耀于高辛兮⁽¹⁾，聿强大于南汜⁽²⁾；嬴取威于百仪兮⁽³⁾，姜本支乎三止⁽⁴⁾；既仁得其信然兮，仰(仰)天路而同轨⁽⁵⁾。东邻虐而歼仁兮⁽⁶⁾，王合位乎三五⁽⁷⁾；戎女烈而丧孝兮⁽⁸⁾，伯(霸)徂归于龙虎⁽⁹⁾；发还师以成性兮⁽¹⁰⁾，重醉行而自耦(偶)⁽¹¹⁾。《震》鳞熬于夏庭兮，币(匝)三正而灭姬⁽¹²⁾；《巽》羽化于宣宫兮，弥五辟而成灾⁽¹³⁾。

(1)黎：楚之祖先。淳：美也。高辛：帝誉之号。(2)聿(m)：先秦时楚姓。南汜：犹云江汉之域(吴恂说)。(3)嬴取威于百仪兮：谓伯益有仪百物之德，而嬴氏以兴。(王念孙说)嬴：秦姓。威：德也。百仪：指伯益。(4)姜：先秦时齐姓。止：礼也。齐为伯夷之后。伯夷为秩宗，典天地人鬼之礼。(颜师古说)(5)既仁得其信然兮，仰天路而同轨：意

谓人世既求仁得仁，仰视天道也如此。仁得：谓求仁而得仁。(6)东邻：谓商纣。仁：谓三仁，指商末的微子、箕子、比干。(7)王：周武王。三五：谓五位三所。五位，谓岁、日、月、辰、星。三所，谓逢公所凭神，周分野所在，后稷所经纬(参考《国语》所载冷州鸠对周景王语)。(8)戎女：骊戎之女，谓骊姬。烈：酷也。孝：谓太子申生。(9)霸：谓晋文公。徂：往也。徂归于龙虎：谓出外十九年而返。出，岁在大火，故云龙：入，在大梁，故白虎。(刘敞说)(10)发：周武王之名。性：命也，谓天命。(11)重：晋文公名重耳。醉行而自耦：晋文公初亡命于齐，娶妻欲安之，齐姜乃与子犯谋，醉而遣之。自耦，指其妻齐姜。(12)《震》鳞鬣于夏庭兮二句：谓褒姒祸周。《震》：《易·震》为龙，鳞虫之长。鬣(lí)：涎沫。匝(z)正：经历夏、商、周。姬：指周朝。(13)《巽》羽化于宣宫兮二句：谓王氏篡汉。《巽》：《易·巽》为鸡，羽虫。宣宫：宣帝时，未央宫路转殿中雌鸡化为雄，乃元后统政之祥。弥：满也。五辟：指宣、元、成、哀、平五世。弥五辟而成灾：历五世而王莽篡位。

道悠长而世短兮⁽¹⁾，夔(迥)冥默而不周⁽²⁾，胥仍物而鬼讷兮，乃穷宙而达幽⁽³⁾。妨巢姜于孺筮兮⁽⁴⁾，旦算祀于挈(楔)龟⁽⁵⁾。宣、曹兴败于下梦兮⁽⁶⁾，鲁、卫名溢于铭谣⁽⁷⁾。妣聆呱而劾(劾)石兮⁽⁸⁾，许相理而鞠(鞠)条⁽⁹⁾。道混成而自然兮，术同原(源)而分流。神先心以定命兮，命随行以消息。斡流迁其不济兮，故遭罹而羸缩⁽¹⁰⁾。三栾同于一体兮，虽移盈然不忒⁽¹¹⁾。洞参差其纷错兮⁽¹²⁾，斯众兆之所惑⁽¹³⁾。周、贾荡而贡愤兮⁽¹⁴⁾，齐死生与祸福，抗爽言以矫情兮⁽¹⁵⁾，信畏牺而忌服⁽¹⁶⁾。

(1)道悠长而世短兮：言王道长远而人世短促。(2)夔(迥)冥默而不周：意谓当时冥默而探索难周。(3)肯仍物而鬼讷兮二句：意谓圣人须因卜筮而谋于鬼神，极古今，通幽微。胥：须也。仍：因也。物：指卜筮。讷(z u)：询问。宙：往古来今曰宙。(4)妨巢姜于孺筮兮：谓陈完卜筮，得居有齐国之卦。妨：陈姓。巢：居也。姜：齐姓。孺筮：谓陈完少时卜筮。(5)旦算祀于挈(楔)龟：谓周公占卜居洛之年。旦：周公旦。算：数也。祀：年也。楔：刻也。龟：龟甲。(6)宣、曹：周宣王、曹伯阳。应劭曰：“周宣王牧人梦众鱼与旒之祥，而中兴。曹伯阳国人梦众君子立于社宫，谋亡曹，而曹亡也。”(7)鲁、卫：鲁文成、卫灵公。孟康曰：“鲁文成之世，童谣言‘稠父丧劳，宋父以骄’。后昭公名稠，遂死于野井。定公名宋，即位而骄。卫灵公掘地得石椁，其铭曰‘灵公’，遂以为谥。”(8)妣：叔向之母。聆呱：听其啼声。劾：举罪。引申为知其罪。石：叔向之子。(9)许：许负。鞠(j)：告也。条：条侯周亚夫。许负相周亚夫，纵理入口，当饿死。事见本书卷四十《周亚夫传》。(10)斡流迁其不济兮二句：意谓人生穷达，各随其遭遇而羸缩。斡：转也。(11)三栾：春秋时晋大夫栾书、栾廙(书之子)、栾盈(廙之子)。移盈：《文选》作“移易”。忒(tè)：差误。此意谓三栾善恶不一，终于报应不误。(参考《左传》襄公十四年)(12)洞：洞察。(13)众兆：民众。(14)周、贾、庄周、贾谊。贡：读为“愤”，愤也。(15)抗：举也。爽：差也。矫情：矫在其情。此谓庄、贾虽举言齐死生，壹祸福，而实际上思想行为有矛盾。(16)信畏牺：言庄周不欲为牺牛。忌服：言贾谊恶忌服鸟。

所贵圣人之至论兮，顺天性而断谊(义)⁽¹⁾。物有欲而不居兮，亦有恶而不避⁽²⁾，守孔约而不贰兮，乃德而无累⁽³⁾。三仁殊而一致兮⁽⁴⁾，夷、惠舛而齐声⁽⁵⁾。木偃息以蕃魏兮⁽⁶⁾，申重茧以存荆⁽⁷⁾。纪焚躬以卫上兮⁽⁸⁾，皓颐志而弗营(莛)⁽⁹⁾。侯草木之区别兮⁽¹⁰⁾，苟能实而必荣。要没世而不朽兮，乃先民之所程。

(1)断义：谓以义断之。(2)物有欲而不居兮二句：言富贵人之所欲，不以其道则君子不居；死亡人之所恶，处得其节则君子不避。(颜师古说)(3)孔：甚也。不贰：谓其心不贰。(yóu)：轻也。无累：无所累惑。(4)三仁：指微子、箕子、比干。一致：言同称

仁。(5)夷、惠：伯夷、柳下惠。此谓伯夷、柳下惠行为不一，而俱有令名。(6)木：段于木。据说段干木客居于魏，受到魏文侯敬礼，而秦不敢对魏用兵。(7)申：申包胥。荆：即楚国。春秋时，吴师入楚都郢，申包胥如秦乞师，远行艰阻，足趾厚厚的老茧，立秦庭号哭七日，终于使秦出师败吴师，而存楚国。(8)纪：纪信。上：指汉王刘邦。纪信为脱汉王于难而被项羽烧死。(9)皓：四皓。颐：养也。荧：惑乱。(10)侯：语首助词。《论语》称子夏曰“君子之道，譬诸草木，区以别矣”，故赋引其意。(11)程：正也。谓正道。

观天罔(网)之螿(宏)覆兮，实棐谏而相顺⁽¹⁾，谟先圣之大繇兮⁽²⁾，亦邻德而助信⁽³⁾。虞《韶》美而仪凤兮，孔忘味于千载⁽⁴⁾。素文信而底麟兮⁽⁵⁾，汉宾祚于异代⁽⁶⁾。精通灵而感物兮，神动气而入微。养游睇而爔号兮⁽⁷⁾，李虎发而石开⁽⁸⁾。非精诚其焉通兮，苟无实其孰信！操未技犹必然兮⁽⁹⁾，矧湛躬于道真⁽¹⁰⁾！

(1)棐(f i)谏：言(天道)惟诚是辅。非，辅也。谏，诚也。相：助也。相顺：言惟顺是助。(2)谟：谋也。繇：道也。《文选》作“猷”。(3)邻：近也。(4)虞：虞舜。《韶》：舜乐名。《尚书·虞书·舜典》有“箫《韶》九成，凤皇来仪”句。《论语》“孔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言孔子在千载后闻《韶》乐，而入了迷。(5)素文：孔子作《春秋》素王之文。底：致也。(6)汉宾祚于异代：汉封孔子之后为褒成君，又绍嘉公系殷后，为二代之客(应劭说)。(7)养：养由基，楚之善射者。游睇(di)：流盼；瞄准。养由基持弓瞄准猿，猿抱木而号，知必被射中。(8)李：李广。李广射石没羽事，见《李广传》，(9)未技：指射箭之术。(10)矧(sh n)：况且；何况。湛(d n)：喜乐。躬：亲也。

登孔、颢而上下兮⁽¹⁾，纬群龙之所经⁽²⁾，朝贞观而夕化兮⁽³⁾，犹喧(谖)己而遗形⁽⁴⁾，若胤彭而偕老兮，诉来哲以通情⁽⁵⁾。

(1)孔：孔子。颢：太颢。应劭曰：“自伏羲下迄孔子，终始天道备矣。”(2)纬群龙之所经：意谓圣人作经，群贤纬之。群龙喻群贤。(3)朝贞观而夕化兮：意谓朝观大道而夕死可也。贞：正也。(4)谖(xu n)：忘记。(5)若胤彭而偕老兮二句：颜师古曰：“言有继续彭祖之志，升躋老聃之迹者，则可与言至道而通情也。”何焯以为颜说不当。他说“谓死而不朽，不啻彭祖之寿可以俟百世后之人也。彭：彭祖。老：老聃。

乱曰⁽¹⁾：天造草昧⁽²⁾，立性命兮，复心弘道⁽³⁾，惟贤圣兮。浑元运物⁽⁴⁾，流不处兮⁽⁵⁾，保身遗名⁽⁶⁾，民之表兮。舍生取谊(义)，亦道用兮⁽⁷⁾，忧伤夭物，忝莫痛兮⁽⁸⁾！昊尔太素，易渝色兮⁽⁹⁾？尚粤其几，沦神域兮⁽¹⁰⁾！

(1)乱曰：总括言之。(2)天造草昧：《易·屯》彖辞有“天造草昧”句。言天造草木。(3)复心：意谓循环往复乃天地之中心规律。《易大传》有“《复》，其见天地之心乎”之说。弘道：弘扬大道。(4)浑元：天地之气。运物：万物运动。(5)流不处：言运动而不停止。(6)遗名：留下令名。(7)道用：言行为符合于道。(8)忧伤夭物二句：颜师古：忝，辱也。言不达性命，自取忧伤，为物所夭，既辱且痛，莫过于此。(9)昊尔太素二句：服虔曰：“守死善道，不染流俗，是为浩尔太素，何有变渝者哉？”太素：朴素。渝(yú)：改变。(10)尚粤其几二句：谓庶几于神道之几微，而入于神明之域。尚：庶几。粤：于也。其几：《易》曰，“知几，其神乎！”沦：入也。

水平中为郎⁽¹⁾，典校秘书，专笃志于博学，以著述为业。或讥以无功⁽²⁾，又感东方朔、扬雄自谕以不遭苏、张、范、蔡之时⁽³⁾，曾不折之以正道，明君子之所守，故聊复应焉。其辞曰⁽⁴⁾：

(1)永平：汉明帝年号，共十八年(公元58—公元75)。(2)无功：无功劳于时。(3)东方朔、扬雄：本书各有其传。苏、张、范、蔡：苏秦、张仪、范雎、蔡泽。(4)以下《答宾戏》。

宾戏主人曰：“盖闻圣人有壹定之论，列(烈)士有不易之分⁽¹⁾，亦云名

而已矣。故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夫德不得后身而特盛，功不得背时而独章，是以圣喆(哲)之治，棲棲皇皇(遑遑)⁽²⁾，孔席不暖，墨突不黔⁽³⁾。由此言之，取舍者昔人之上务⁽⁴⁾，著作者前列(烈)之余事耳。今吾子幸游帝王之世，躬带冕之服⁽⁵⁾，浮英华，湛(沈)道德⁽⁶⁾，龙虎之文，旧矣⁽⁷⁾。卒不能掇首尾⁽⁸⁾，奋翼鳞，振拔洿涂⁽⁹⁾，跨腾风云，使见之者景(影)骇⁽¹⁰⁾，闻之者响震⁽¹¹⁾。徒乐枕经藉书⁽¹²⁾，纡体衡门⁽¹³⁾，上无所蒂，下无所根。独摭意乎宇宙之外⁽¹⁴⁾，锐思于豪(毫)芒之内⁽¹⁵⁾，潜神默记，恒(亘)以年岁⁽¹⁶⁾。然而器不贾于当己⁽¹⁷⁾，用不效于一世，虽驰辩如涛波，檣藻如春华⁽¹⁸⁾，犹无益于殿最⁽¹⁹⁾。意者，且运朝夕之策，定合会之计⁽²⁰⁾，使存有显号，亡有美谥，不亦优乎？”

(1)烈士：《文选》作“烈士”。(2)棲棲遑遑：奔忙不定貌。(3)孔席不暖二句：谓孔子、墨子皆不暇安居。孔：孔子。墨：墨子。突：烟囱。黔：黑色。(4)取舍：取，施行道德；舍，守静无为(刘德说)。(5)带：大带。冕：冠也。(6)浮英华，湛(沈)道德：言外则有美名善誉，内则履道崇德。英华：谓名誉。(7)龙虎之文，旧矣：意谓文章之盛久也(孟康说)。(m n)：被也。(8)掇(sh)：舒也。(9)洿(w)：低洼之水。涂：泥也。(10)见之者景(影)骇：言见之者虽影而必骇。(11)闻之者响震：言闻之者既响而必震。(12)枕藉：即枕藉。纵横相枕而卧。引申为沉溺、埋头。(13)纡：屈也。衡门：横木为门，喻简陋的房屋。(14)摭：申也。(15)毫芒：喻极纤细。(16)亘(gèng)：绵延。(17)贾(g)：卖出。当己：谓己身尚在之时，犹言当年。(18)檣：布也。藻：文辞。(19)殿最：上功曰最，下功曰殿。(20)合会：犹际会。

主人迺尔而笑曰⁽¹⁾：“若宾之言，斯所谓见(现)势利之华，暗道德之实，守突奥之荧烛⁽²⁾，未印(仰)天庭而睹白日也。曩者王涂(途)芜秽，周失其御，侯伯方轨⁽³⁾，战国横骛，于是七雄虓阚⁽⁴⁾，分裂诸夏，龙战而虎争。游说之徒，风扬电激，并起而救之，其余焱(飙)飞景(影)附，煜雪其间者⁽⁵⁾，盖不可胜载。当此之时，搦朽摩钝⁽⁶⁾，铅刀皆能壹断⁽⁷⁾，是故鲁连飞一矢而蹶千金⁽⁸⁾，虞卿以顾眄而损相印也⁽⁹⁾。夫啾发投曲⁽¹⁰⁾，感耳之声，合之律度，淫哇而不可听者⁽¹¹⁾，非《韶》、《夏》之乐也⁽¹²⁾；因势合变，偶时之会，风移俗易，乖忤而不可通者，非君子之法也。及至从(纵)人合之，衡(横)人散之，亡命漂说⁽¹³⁾，羈旅聘辞，商鞅挟三术以钻孝公⁽¹⁴⁾，李斯奋时务而要始皇，彼皆躡风云之会⁽¹⁵⁾，履颠沛之势⁽¹⁶⁾，据微乘邪以求一日之富贵⁽¹⁷⁾，朝为荣华，夕而焦瘁(憔悴)，福不盈眦⁽¹⁸⁾，祸溢于世⁽¹⁹⁾，凶人且以自悔，况吉士而是赖乎⁽²⁰⁾！且功不可以虚成，名不可以伪立，韩设辩以微(邀)君⁽²¹⁾，吕行诈以贾国⁽²²⁾。《说难》既酉，其身乃囚⁽²³⁾；秦货既贵，厥宗亦隧(坠)⁽²⁴⁾。是故仲尼抗浮云之志⁽²⁵⁾，孟轲养浩然之气⁽²⁶⁾，彼岂乐为迂阔哉？道不可以贰也。方今大汉洒扫群秽，夷险芟荒，廓帝畿，恢皇纲，基隆于羲、农⁽²⁷⁾，规广于黄、唐⁽²⁸⁾；其君天下也，炎之如日，威之如神，函(含)之如海，养之如春。是以六合之内，莫不同原(源)共流，沐浴玄德，稟印(仰)太和，枝附叶著(着)，譬犹草木之殖山林⁽²⁹⁾，鸟鱼之毓川泽⁽³⁰⁾，得气者蕃滋，失时者零(零)落，参天地而施化，岂云人事之厚薄哉？今子处皇世而论战国，耀所闻而疑所觐⁽³¹⁾，欲从旄敦而度高乎泰山⁽³²⁾，怀汎滥而测深乎重渊⁽³³⁾，亦未至也⁽³⁴⁾。”

(1)迺(yóu)：舒适自得貌。(2)突(yào)奥：谓室内。室之东南隅谓之突，室之西北隅谓之奥。荧烛：谓屋下灯烛之光。(3)方轨：两车并行，喻并争。(4)七雄：指秦与齐、燕、赵、韩、魏。虓(xi o)阚：勇猛强悍。(5)煜雪(yù xiá)：光耀貌。(6)搦(nuò)：握

持。(7)铅刀：以铅为刀，言其钝。(8)鲁连：战国时齐人。鲁连使魏不尊秦为帝。秦时围赵都邯郸，为却五十里，赵遂以安。赵王以千金为鲁连寿，不受。蹶(jué)：用足踢。此处为推却之意。(9)虞卿：战国时赵相。虞卿为了救助逃亡的魏齐，解相印，与魏齐间行投奔魏公子无忌。顾眄(mi n)：转眼。此处为关怀之意。(10)啾发：啾啾小声而发。投曲：投合歌曲。(11)淫哇：不合古乐的俗乐声。(12)《韶》：舜乐名。《夏》：乐歌名。乐歌大者称夏。(13)漂：浮也。(14)三术：谓王、霸、富国强兵。(15)风云：《文选》作“风尘”。王念孙曰：“风云”，当依《文选》作“风尘”。……“风尘之会，谓七国兵争时也，商鞅、李斯之遇合，与下文所称周望、汉良者不同，皆不得言风云之会。(16)颠沛：倾覆；仆倒。(17)据微乘邪以求一日之富贵：谓据小道，乘邪途，以求一时富贵。微：小道。(18)不盈眦：盖一瞥之义。(19)祸溢于世：谓祸延后嗣。(20)赖：利也。(21)韩：韩非。(22)吕：吕不韦。贾(g)：买也。(23)《说难》既酋二句：言韩非揣摩辩说之难既成，而卒遭拘囚。(吴恂说)酋：成也。(24)秦货既贵二句：言子楚既贵，而吕不韦丧身。秦货：谓子楚。(25)仲尼抗浮云之志：《论语·述而篇》载孔子曰：“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26)孟轲养浩然之气：《孟子·公孙丑上篇》曰：“我善养吾浩然之气，而无害，则塞乎天地之间也。”浩然之气：正大刚直之气。(27)羲、农：伏羲氏、神农氏。(28)黄、唐：黄帝、唐尧。(29)殖：生也。(30)毓：育也。(31)觐：见也。(32)旄敦：丘陵。前高后下曰旄丘。高土堆曰敦丘。(33)汎(gu)濫：小泉。(34)至：至言。深切中肯的言论。

宾曰：“若夫鞅、斯之伦⁽¹⁾，衰周之凶人，既闻命矣。敢问上古之士，处身行道，辅世成名，可述于后者，默而已乎？”

(1)鞅、斯：商鞅、李斯。

主人曰：“何为其然也！昔咎繇谏虞⁽¹⁾，箕子访周⁽²⁾，言通帝王，谋合圣神；殷说梦发于傅岩⁽³⁾，周望兆动于渭滨⁽⁴⁾，齐宁激声于康衢⁽⁵⁾，汉良受书于邳沂⁽⁶⁾，皆俟命而神交，匪(非)词言之所信，故能建必然之策，展无穷之勋也。近者陆子优繇(游)⁽⁷⁾，《新语》以兴；董生下帷⁽⁸⁾，发藻儒林；刘向司籍⁽⁹⁾，辩章旧闻；扬雄覃思⁽¹⁰⁾，《法言》、《大玄》：皆及时君之门闾，究先圣之壶奥⁽¹¹⁾，婆娑乎术艺之场，休息乎篇籍之囿，以全其质而发其文，用纳乎圣听，列炳于后人，斯非其亚与(欤)⁽¹²⁾！若乃夷抗行于首阳⁽¹³⁾，惠降志于辱仕⁽¹⁴⁾，颜耽乐于箪瓢⁽¹⁵⁾，孔终篇于西狩⁽¹⁶⁾，声盈塞于天渊，真吾徒之师表也。且吾闻之：一阴一阳，天地之方；乃文乃质，王道之纲；有同有异，圣喆(哲)之常。故曰：“慎修所志，守尔天符，委命共(恭)己，味道之腴，神之听之，名其舍诸⁽¹⁷⁾！宾又不闻和氏之璧韞于荆石⁽¹⁸⁾，随侯之珠藏于蚌蛤乎？历世莫眊，不知其将含景耀，吐英精，旷千载而流夜光也。应龙潜于演汗(污)⁽¹⁹⁾，鱼鼃媒之⁽²⁰⁾，不睹其能奋灵德，合风云，超忽荒⁽²¹⁾，而躐颢(昊)苍也⁽²²⁾。故夫泥蟠而天飞者，应龙之神也；先贱而后贵者，和、随之珍也⁽²³⁾；时暗而久章者⁽²⁴⁾，君子之真也。若乃牙、旷清耳于管絃⁽²⁵⁾；离娄眇目于豪(毫)分⁽²⁶⁾；逢蒙绝技于弧矢⁽²⁷⁾，班输榘巧于斧斤⁽²⁸⁾；良乐轶(逸)能干相馭⁽²⁹⁾，乌获抗力于千钧⁽³⁰⁾；和、鹊发精于针石⁽³¹⁾，研、桑心计于无垠⁽³²⁾。仆亦不任厕技于彼列，故密尔自误于斯文⁽³³⁾。”

(1)咎繇：一作皋陶。相传被舜任为掌刑法的官。虞：舜。(2)箕子：商纣王的诸父，官太师。因谏被囚，后归周。(3)殷说：商代傅说。相传原是傅岩地方从事版筑奴隶，后为武丁的大臣。(4)周望：周代吕望。姜姓，吕氏，名望，一说字子牙。周初功臣，封于齐。传说他曾垂钓于渭滨，周文王卜而得之。(5)齐宁：春秋时齐国宁戚。于车下喂牛，叩牛角而歌，齐桓公召而用之。(6)汉良：汉代张良。曾在下邳桥上受书于老父。(7)陆子：

陆贾。著有《新语》。本书卷四十三有其传。(8)董生：董仲舒。本书有其传。(9)刘向：《楚元王传》附其传。(10)扬雄：著有《法言》、《太玄》。本书有其传。覃(tán)思：深思。(11)壶奥：同“阒奥”。本指室内深处，后比喻深隐。(12)亚：次也。(13)夷：伯夷。耻食周粟，饿死于首阳山。(14)惠：柳下惠。春秋时鲁人。仕为士师，三黜而不去，人问之，答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15)颜：颜回。《论语·雍也篇》载孔子曰：“贤哉，回也！一簞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贤哉，回也！”(16)孔：孔子。孔子编《春秋》，绝笔于西狩获麟。(17)舍：废也。诸：之也。此意谓修志守道，自然名存而不废。(18)韞(yùn)：蕴藏；包含。荆：楚。(19)应龙：有翼之龙。演污：停滞不流之水。(20)媿(xiè)：侮狎。(21)忽荒：犹恍惚。谓不可睹闻之境。(22)躐(jù)：踞；蹲。吴苍：天也。《尔雅》曰：春曰苍天，夏曰昊天。(23)和、随之珍：和氏璧、随侯珠。(24)时暗久章：谓当时暗昧，久而愈章。(25)牙、旷：伯牙、师旷。春秋人。伯牙善鼓琴，与钟子期善。子期死，伯牙不复鼓琴，疾世无知音。师旷为乐师。晋人闻有楚师，师旷曰：“不害。吾骤歌北风，又歌南风：南风不竞，楚必无功。”(26)离娄：传说是黄帝时明目者，能于百步之外见秋毫之末，眇(mi o)：眯着眼睛看。(27)逢蒙：相传逢蒙学射于羿，尽羿之道，思天下只有羿胜过自己，便杀了羿。(28)班输：即春秋时鲁国公输班，著名的工匠。或说班输，为鲁班、公输氏二人。榘：专也。(29)良、乐：王良、伯乐。相：相马。馭：善馭。(30)乌获：战国时秦国壮士。能举千钧。(31)和、鹊：医和、扁鹊，皆为古代名医。(32)研：计然，一名计研。春秋时越人。善于计算。其事详《食货志》。桑：桑弘羊。汉武帝时的理财家。垠(yín)：边际。(33)密：静也；安也。

汉书新注卷一百下 叙传第七十下

固以为唐虞三代，《诗》《书》所及，世有典籍，故虽尧舜之盛，必有典谟之篇，然后扬名于后世，冠德于百王⁽¹⁾，故曰“巍巍乎其有成功，焕乎其有文章也⁽²⁾！”汉绍尧运，以建帝业，至于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纪⁽³⁾，编于百王之末，厕于秦、项之列⁽⁴⁾。太初以后⁽⁵⁾，阙(缺)而不录，故探纂(撰)前记，缀辑(集)所闻，以述《汉书》，起元高祖，终于孝平王莽之诛，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综其行事，旁贯《五经》，上下洽通，为春秋考纪、表、志、传，凡百篇⁽⁶⁾。其叙曰：

(1)冠德于百王：言德在百王之上。(2)“巍巍乎其有成功”二句：《论语·泰伯篇》载孔子赞美尧舜之言。(3)史臣乃追述功德二句：谓汉武帝时司马迁作《史记》。(4)秦、项：秦朝、项羽。(5)太初：汉武帝年号，共四年(前104—前101)。(6)春秋考纪：指帝纪。

皇矣汉祖，纂尧之绪，实天生德，聪明神武。秦人不纲，罔(网)漏于楚⁽¹⁾，爰兹发迹，断蛇奋旅⁽²⁾。神母告符，朱旗乃举⁽³⁾，越蹈秦郊，婴来稽首⁽⁴⁾。革命创制，三章是纪⁽⁵⁾，应天顺民，五星同晷(轨)⁽⁶⁾。项氏畔换⁽⁷⁾，黜我巴、汉⁽⁸⁾，西土宅心⁽⁹⁾，战士愤怒⁽¹⁰⁾。乘衅而运，席卷三秦，割据河山，保此怀民⁽¹¹⁾。股肱萧、曹⁽¹²⁾，社稷是经，爪牙信、布⁽¹³⁾，腹心良、平⁽¹⁴⁾，龚(恭)行天罚，赫赫明明。述《高纪》第一。

(1)网漏于楚：指秦末楚地起义而不能诛。(2)断蛇：斩白蛇。(3)朱旗：赤旗。(4)婴：秦王子婴。(5)三章：约法三章。(6)轨：道也。五星同轨：谓五星聚于东井。(7)畔换：同“畔援”。横暴；跋扈。(8)巴、汉：巴郡、汉中郡。(9)西土宅心：谓关西之人归心于汉。(10)战士愤怒：言战士思欲东归。(11)保：安也。怀民：怀德之民。(12)萧、曹：萧何、曹参。(13)信、布：韩信、黥布。(14)良平：张良、陈平。

孝惠短世，高后称制，罔顾天显⁽¹⁾，吕宗以败。述《惠纪》第二，《高后纪》第三。

(1)罔顾天显：意谓不顾天命。

太宗穆穆⁽¹⁾，允恭玄默，化民以躬，帅(率)下以德。农不供贡⁽²⁾，罪不收孥⁽³⁾，宫不新馆，陵不崇墓。我德如风，民应如草⁽⁴⁾，国富刑清，登我汉道。述《文纪》第四。

(1)太宗：汉文帝。(2)不供贡：谓除田租之说。(3)不收孥：谓除收孥诸相坐律令。(4)我德如风二句：《论语·颜渊篇》载孔子曰：“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故引以为辞。

孝景莅政，诸侯方(放)命⁽¹⁾，克伐七国⁽²⁾，王室以定。匪怠匪荒，务在农桑，著于甲令⁽³⁾，民用宁康。述《景纪》第五。

(1)放命：违命。(2)七国：指吴楚七国之乱。(3)甲令：即《景纪》“令甲”。

世宗晔晔⁽¹⁾，思弘祖业，畴咨熙载⁽²⁾，髦俊并作⁽³⁾。厥作伊何⁽⁴⁾？百蛮是攘⁽⁵⁾，恢我疆宇⁽⁶⁾，外博四荒⁽⁷⁾。武功既抗，亦迪斯文⁽⁸⁾，宪章六学，统一圣真⁽⁹⁾。封禅郊祀，登秩百神⁽¹⁰⁾；协律改正⁽¹¹⁾，享兹永年。述《武纪》第六。

(1)世宗：汉武帝。晔晔：盛貌。(2)畴咨熙载：言与众谋议，谁可兴事。畴：谁也。咨：谋也。熙：兴也。载：事也。(3)髦俊：英俊之士。(4)厥作伊何：言其有何作为。(5)攘：却也。(6)恢：广也。(7)博：大也。(8)迪：进也。(9)宪章六学二句：指专崇六艺，罢黜百家。(10)秩：或作“而”。宋祁曰：“秩”当作“祭”。(11)改正：言改

历。

孝昭幼冲，冢宰惟忠⁽¹⁾。燕、盖诤张⁽²⁾，实睿实聪⁽³⁾，罪人斯得，邦家和同。述《昭纪》第七。

(1)冢宰：指霍光。(2)燕：燕王刘旦。盖：盖长公主。诤(zh u)张：虚诞放肆。(3)

睿(ruì)：通达；明智。

中宗明明⁽¹⁾，夤用刑名⁽²⁾，时举傅(敷)纳⁽³⁾，听断惟精。柔远能迓⁽⁴⁾，耀威灵⁽⁵⁾，龙荒慕(漠)朔⁽⁶⁾，莫不来庭⁽⁷⁾。丕显祖烈⁽⁸⁾，尚于有成。述《宣纪》第八。

(1)中宗：汉宣帝。(2)夤：进也。(3)时举：意谓举用当时之贤。敷纳：使陈述意见而加以采纳。(4)柔：安也。能：善也。(5)(ch n)：火花飞迸貌。(6)龙：指匈奴龙城。

荒：荒服。漠朔：漠北。(7)来庭：朝见汉天子。(8)丕：夫也。烈：业也。

孝元翼翼⁽¹⁾，高明柔克⁽²⁾，宾礼故老⁽³⁾，优繇(由)亮直⁽⁴⁾。外割禁囿，内损御服，离宫不卫，山陵不邑⁽⁵⁾。阉尹之眚，秽我明德⁽⁶⁾。述《元纪》第九。

(1)翼翼：敬也。(2)高明柔克：《尚书·洪范》之文。意谓人虽然高明，但当执柔，才能成德。(3)故老：谓贡禹、薛广德。(4)亮直：谓朱云。(5)山陵不邑：指其陵成而不徙民置县。(6)阉尹之眚，秽我明德：谓弘恭、石显之徒谮毁萧望之、刘向、周堪等，使元帝杀贤傅良臣，有累明德。眚：通“疵”，诽谤。

孝成煌煌⁽¹⁾，临朝有光，威仪之盛，如圭如璋⁽²⁾。壶闼恣赵⁽³⁾，朝政在王⁽⁴⁾，炎炎燎火⁽⁵⁾，亦允不阳⁽⁶⁾。述《成纪》第十。

(1)煌煌：光辉貌。(2)圭璋：比喻人品高尚。(3)壶闼：内宫，帝王后妃居处。赵：指赵皇后及昭仪。(4)王：指外戚王凤、王音等。(5)炎炎燎火：意谓天子之威严，若燎火之炽。(6)允：信也。不阳：言火不炽。

孝哀彬彬⁽¹⁾，克揽威神⁽²⁾，雕落洪友⁽³⁾，底剧鼎臣⁽⁴⁾。婉婁董公⁽⁵⁾，惟亮天功⁽⁶⁾，《大过》之困，实桡实凶⁽⁷⁾。述《哀纪》第十一。

(1)彬彬：文质兼备貌。(2)克揽威神：言哀帝忿成帝时权在臣下，故自执持其威神。(3)雕落洪友：意谓废黜东平王刘云。(4)底：致也。剧(w)：杀戮。鼎臣：指朱博、王嘉等。(5)婉婁(luán)：美貌。董公：董贤。(6)亮：助也。《尚书·舜典》有“夤亮天功”，故引之。(7)《大过》之困二句：《易·大过》“栋桡，凶”，言以小材为栋梁，不堪其任，以至折桡而凶。

孝平不造⁽¹⁾，新都作宰⁽²⁾，不周不伊⁽³⁾，丧我四海。述《平纪》第十二。

(1)不造：不成。谓遭家业不成。(2)新都：新都侯王莽。作宰：言自号宰衡。(3)

不周不伊：言无周公、伊尹之忠。

汉初受命，诸侯并政(征)，制自项氏，十有八姓。述《异姓诸侯王表》第一。

太祖元勋，启立辅臣，支庶藩屏，侯王并尊。述《诸侯王表》第侯王之祉，祚及宗子，公族蕃滋，支(枝)叶硕茂。述《王子侯表》第三。

受命之初，赞功剖符⁽¹⁾，奕世弘业⁽²⁾，爵土乃昭。述《高惠高后孝文功臣侯表》第四。

(1)赞功：佐命之功。剖符：言剖符分封。(2)奕：大也。

景征吴楚，武兴师旅，后昆承平，亦有绍土⁽¹⁾。述《景武昭宣元成哀功臣侯表》第五。

(1)景征吴楚四句：谓景、武之世兴师征伐，故封侯者多，后世虽然承平，尚有袭爵邑者。景：景帝。吴楚：吴楚七国之乱。武：武帝。亦犹绍土：疑有误。宋祁曰：“监本、

浙本、越本作‘亦犹有绍’。”王念孙考证宋说为是。

亡(无)德不报，爱存二代⁽¹⁾，宰相外戚，昭黜见戒⁽²⁾。述《外戚恩泽侯表》第六。

(1)二代：谓殷、周。(2)昭黜见戒：言明其是，戒其非。黜(w i)：是也。

汉迪于秦⁽¹⁾，有革有因，粗举僚职，并列其人。述《百官公卿表》第七。

(1)汉迪于秦：谓汉正秦之制度。迪：正也。

篇章博举，通于上下⁽¹⁾，略差名号⁽²⁾，九品之叙。述《古今人表》第八。

(1)上下：谓古今。(2)差(c)：次第，等级。

元元本本，数始于一，产气黄钟⁽¹⁾，造计秒忽⁽²⁾。八音七始⁽³⁾，五声六律⁽⁴⁾，度量权衡，历算攸出。官失学微，六家分乖⁽⁵⁾，壹彼壹此，庶研其几。述《律历志》第一。

(1)黄钟：古乐十二律之一。声调最洪大响亮。(2)计：算也。秒：禾芒。忽：蜘蛛网丝。(3)八音：古代称金(钟)、石(磬)、丝(琴瑟)、竹(箫管)、匏(笙竽)、土(埙)、革(鼓)、木(柷敔)为八音。七始：古代以为音律七始：黄钟、林钟、太簇，天地人之始；姑洗、蕤宾、南宮、应钟、春夏秋冬之始。(4)五声：古乐五声音阶的五个阶名：宫、商、角、徵、羽。也称五音。六律：律，定音器。乐律有十二，阴阳各六，阳为律，阴为吕。六律即黄钟、太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5)六家：谓黄帝、颛顼、夏、殷、周、鲁。

上天下泽，春雷奋作⁽¹⁾，先王观象，爰制礼乐。厥后崩坏，郑卫荒淫⁽²⁾，风流民化⁽³⁾，洒洒纷纷⁽⁴⁾。略存大纲，以统旧文。述《礼乐志》第二。

(1)上天下泽二句：颜师古曰：“《易》象曰：‘上天下泽《履》，雷出地奋《豫》，故具引其文。”(2)郑卫：指郑卫之音。先秦时郑、卫等国的俗乐。儒家以为淫荡之乐。

(3)风流民化：言上风既流，下人则化。(4)洒洒：流移。纷纷：杂乱。

雷电皆致，天威震耀⁽¹⁾，五刑之作⁽²⁾，是则是效，威实辅德，刑亦助教。季世不详⁽³⁾，背本争末，吴、孙狙诈⁽⁴⁾，申、商酷烈⁽⁵⁾。汉章九法，太宗改作⁽⁶⁾，轻重之差，世有定籍。述《刑法志》第三。

(1)雷电皆至二句：颜师古曰：“《易》象辞曰‘雷电，《噬嗑》，先王以明罚敕法’，故引之。”(2)五刑：古代五刑为墨、劓、剕、宫、大辟。(3)详：详刑，即指断狱详审，用刑谨慎。(4)吴、孙：吴起、孙武、孙臆。(5)申、商：申不害、商鞅。(6)太宗改作：谓汉文帝除肉刑。

厥初生民，食货惟先。割制庐井，定尔土田，什一供贡，下富上尊。商以足用，茂迁有无，货自龟贝，至此五铢。扬榷古今⁽¹⁾，监(鉴)世盈虚。述《食货志》第四。

(1)扬榷：约略；略举大概。

昔在上圣，昭事百神，类(禴)帝禋宗⁽¹⁾，望秩山川⁽²⁾，明德惟馨，永世丰年。季末淫祀，营(荧)信巫史⁽³⁾，大夫胪岱⁽⁴⁾，侯伯僭峙⁽⁵⁾，放诞之徒⁽⁶⁾，缘间而起。瞻前顾后，正其终始。述《郊祀志》第五。

(1)禴：古祭名。祭天。禋(y n)：禋祀。泛指祭祀。(2)望秩：遥祭。(3)荧：惑也。

(4)大夫胪岱：指鲁季氏陈于泰山。胪：陈也。岱：泰山。(5)侯伯僭峙：指秦襄公造西峙祭天。(6)放诞之徒：指言神仙之术的方士。

炫炫上天⁽¹⁾，县(悬)象著明，日月周辉，星辰垂精。百官立法，宫室混成，降应王政，景(影)以烛形⁽²⁾。三季之后⁽³⁾，厥事放纷⁽⁴⁾，举其占应，览故考新。述《天文志》第六。

(1)炫炫：光耀之貌。(2)降应王政二句：谓天人相应，如影之象形。(3)三季：三代末世。(4)放：失也。纷：乱也。

《河图》命庖⁽¹⁾，《洛书》赐禹⁽²⁾，八卦成列，九畴攸叙。世代实宝⁽³⁾，光演文武，《春秋》之占，咎徵是举。告往知来，王事之表。述《五行志》第七。

(1)《河图》：即八卦(李奇说)。庖：庖牺氏，一作宓牺氏。(2)《洛书》：既《洪范》九畴(李奇说)。(3)世：疑作“三”。王先谦曰：官本、南监本“世”作“三”。

《坤》作地势⁽¹⁾，高下九则⁽²⁾，自昔黄、唐⁽³⁾，经略万国，變定东西⁽⁴⁾，疆理南北⁽⁵⁾。三代损益，降及秦、汉，革铲五等⁽⁶⁾，制立郡县。略表山川，彰其剖判。述《地理志》第八。

(1)《坤》：《易》篇名。(2)高下：谓地形。九则：九州土田上中下九等。(3)黄、唐：黄帝、唐尧。(4)變：和也。(5)疆理：谓立封疆而统理之。(6)五等：指分封制。

夏乘四载⁽¹⁾，百川是导。唯河为艰，灾及后代。商竭周移⁽²⁾，秦决南涯⁽³⁾，自兹距汉，北亡八支⁽⁴⁾。文埋枣野⁽⁵⁾，武作《瓠歌》⁽⁶⁾，成有平年⁽⁷⁾，后遂滂沱。爰及沟渠，利我国家。述《沟洫志》第九。

(1)四载：古时的四种交通工具。相传禹治水时，水行乘舟，陆行乘车，泥行乘，山行乘橐。(2)商竭：言河竭而商亡。周徙：言周代河水改道。(3)秦决南涯：谓秦决河灌大梁，河水南徙入淮、泗。(4)北亡八支：意谓九河多塞而余一。(5)文埋枣野：言汉文帝塞河于酸枣之野。(6)武作《瓠歌》：言汉武帝亲临瓠子塞决而作《瓠子之歌》。(7)成有平年：言汉成帝治河成功而改元河平。

伏羲画卦，书契后作，虞夏商周，孔纂其业，撰《书》删《诗》，缀《礼》正《乐》，象系大《易》，因史立法⁽¹⁾。六学既登，遭世罔(网)弘⁽²⁾，群言纷乱，诸子相腾⁽³⁾。秦人是灭，汉修其缺，刘向司籍，九流以别⁽⁴⁾。爰著目录，略序洪烈⁽⁵⁾。述《艺文志》第十。

(1)史：指《春秋》。(2)遭世网宏：指春秋战国时文网阔略。(3)群言纷乱二句：指百家争鸣。(4)九流：指儒、道、阴阳、法、名、墨、纵横、杂、农等九家。(5)洪：大也。烈：业也。

上媢下暴⁽¹⁾，惟盗是伐，胜、广燹起⁽²⁾，梁、籍扇(煽)烈⁽³⁾，赫赫炎炎，遂焚咸阳，宰割诸夏，命立侯王，诛婴放怀⁽⁴⁾，诈虐以亡。述《陈胜项籍传》第一。

(1)媢(màn)：轻侮；倨傲。(2)燹(bi o)：疾速。(3)煽：扇动。引申为炽盛。烈：猛也。(4)婴：秦王子婴。怀：楚怀王。

张、陈之交，游如父子，携手遁秦，拊翼俱起⁽¹⁾。据国争权，还为豺虎⁽²⁾，耳谋甘公⁽³⁾，作汉藩辅。述《张耳陈余传》第二。

(1)拊(f)：拍也。拊翼俱起：谓如鸟鼓翼并飞。(2)还：互相之意。(3)甘公：《张耳传》附其事。

三桡之起，本根既朽⁽¹⁾，枯杨生华，局惟其旧⁽²⁾！横虽雄材⁽³⁾，伏于海岛，沐浴尸乡⁽⁴⁾，北面奉首，旅人慕殉，义过《黄鸟》⁽⁵⁾。述《魏豹田儋韩信传》第三。

(1)三桡之起二句：谓田齐之后裔田儋、田荣、田横三兄弟之起事。桡(niè)：树木的根株。三桡：谓田儋、田荣、田横三兄弟。朽根：谓田齐没落贵族之后。(陈直说)(2)枯杨生华二句：谓枯杨生华，不能长久。旧：久也。(3)横：田横。(4)尸乡：乡名。在汉洛阳东，在今河南偃师西。(5)旅人慕殉二句：谓田横宾客五百人慕义殉横，超过讽刺秦穆公要人从死的《黄鸟》诗之义。旅人：指五百宾客。

信惟饿隶，布实黥徒，越亦狗盗，芮尹江湖⁽¹⁾。云起龙襄⁽²⁾，化为侯王，割有齐、楚⁽³⁾，跨制淮、梁⁽⁴⁾。绾自同閤⁽⁵⁾，镇我北疆，德薄位尊，非胙(祚)

惟殃。吴克忠信，胤嗣乃长。述《韩彭英卢吴传》第四。

(1)尹：古代官的通称。(2)襄：举也。(3)割有齐、楚：韩信先王齐，后徙楚。(4)跨制淮、梁：英布王淮南，彭越王梁。(5)同閤(hàn)：敦煌残卷本作“閤闻”。閤：里巷之门。卢绾与刘邦同里。

贾廙(勤)从旅⁽¹⁾，为镇淮、楚。泽王琅邪，权激诸吕⁽²⁾。灑之受吴，疆土逾矩⁽³⁾，虽戒东南，终用齐斧⁽⁴⁾。述《荆燕吴传》第五。

(1)贾廙从劳：谓刘贾从军勤劳。(2)泽王琅邪二句：谓用田生之计，先王诸吕而激之，并王刘泽于琅邪。(钱大昭说)(3)矩：法制。(4)虽戒东南二句：谓汉高帝虽戒东南(刘灑)勿反而反，终于以武力平叛。齐(z)斧：利斧。

太上四子⁽¹⁾：伯兮早夭，仲氏王代，游宅于楚。戊实淫缺，平陆乃绍⁽²⁾。其在于京，奕世宗正⁽³⁾，劬劳王室，用侯阳成⁽⁴⁾。子政博学，三世成名⁽⁵⁾，述《楚元王传》第六。

(1)太上：太上皇。刘邦之父。(2)戊实淫缺二句：谓楚王戊为薄太后服奸，被削东海郡，遂与吴王共反被诛，景帝更立平陆侯刘礼续其后。(3)奕世：累世。宗正：官名。九卿之一。掌皇室事务。(4)阳成：阳成侯刘德。(5)子政博学二句：意谓刘向(子政)博学，故其子刘歆(子骏)，孙刘伯玉(刘歆兄子)、曾孙刘龚(孟公)三世成名。

季氏之诘(屈)，辱身毁节，信(申)于上将，议臣震栗⁽¹⁾。奕公哭梁⁽²⁾，田叔殉赵⁽³⁾，见危授命，谊(义)动明主。布历燕、齐，叔亦相鲁，民思其政，或金或社⁽⁴⁾。述《季布栾布田叔传》第七。

(1)信(申)于上将二句：樊噲欲以十万众横行匈奴中，季布曰：“噲可斩也。”当时议臣皆恐。上将，指樊噲。(2)梁：梁王彭越。(3)赵：赵张敖。(4)或金或社：田叔去世，鲁人送金。栾布忠直，齐为立生社。

高祖八子，二帝六王。三赵不辜⁽¹⁾，淮厉自亡，燕灵绝嗣，齐悼特昌。掩(奄)有东土，自岱徂海⁽²⁾，支庶分王，前后九子。六国诛毙，适(嫡)齐亡(无)祀。城阳、济北，后承我国⁽³⁾。赳赳景王，匡汉社稷⁽⁴⁾。述《高五王传》第八。

(1)三赵不辜：谓隐王刘如意、共王刘恢、幽王刘友；一为吕后所杀，二为吕后所逼自杀。(2)徂(cú)：到也。(3)城阳、济北二句：张晏曰：“元朔中，齐国绝，悼惠王后唯有城阳、菑川(济北王刘志，吴楚反后徙王菑川)，武帝乃割临淄环悼惠王冢，以与菑川，令奉祀也。”(4)赳赳景王二句：谓景王刘章英武，诛诸吕有功于汉。赳赳：武貌。

猗与元勋⁽¹⁾，包汉举信⁽²⁾，镇守关中，足食成军，营都立宫，定制修文。平阳玄默⁽³⁾，继而弗革，民用作歌，化我淳德。汉之宗臣，是谓相国。述《萧何曹参传》第九。

(1)猗与：叹美词。元勋：指萧何。(2)包汉：意谓先王汉中。举信：推荐韩信。(3)平阳：平阳侯曹参。

留侯袭秦⁽¹⁾，作汉腹心，图折武关，解厄鸿门。推齐销印⁽²⁾，驱致越、信⁽³⁾；招宾四老⁽⁴⁾，惟宁嗣君⁽⁵⁾。陈公抗攘⁽⁶⁾，归汉乃安，毙范亡项⁽⁷⁾，走狄擒韩⁽⁸⁾，六奇既设，我罔艰难⁽⁹⁾。安国廷争⁽¹⁰⁾，致仕杜门。绛侯矫矫⁽¹¹⁾，诛吕尊文⁽¹²⁾。亚夫守节，吴楚有勋。述《张陈王周传》第十。

(1)留侯袭秦：言张良袭击秦始皇于博狼沙中。(2)推齐：韩信欲王齐，遂顺水推舟而奉命封之。销印：沮郦生封方国后之谋，而销已刻之印。(3)越、信：彭越、韩信。(4)四老：四皓。(5)嗣君：太子。(6)陈公：陈平。(7)范：范增。项：项羽。(8)走狄：谓解平城之围。擒韩：设谋伪游云梦以擒韩信。(9)罔：无也。(10)安国：安国侯王陵。(11)绛侯：周勃。(12)诛吕尊文：诛除诸吕而尊立文帝。

舞阳鼓刀⁽¹⁾，滕公厩驹⁽²⁾，颍阴商贩⁽³⁾，曲周庸夫⁽⁴⁾，攀龙附凤，并乘天衢⁽⁵⁾。述《樊邴滕灌傅靳周传》第十一。

(1)舞阳：舞阳侯樊哙。鼓刀：谓屠狗。(2)滕公：夏侯婴。曾为沛厩司御。(3)颍阴：

颍阴侯灌婴。本为贩缯者。(4)曲周：曲周侯酈商。(5)乘：登也。

北平志古⁽¹⁾，司秦柱下，定汉章程，律度之绪。建平质直⁽²⁾，犯上干色；广阿之虞⁽³⁾，食厥旧德⁽⁴⁾。故安执节，责通请错，蹇蹇帝臣，匪躬之故⁽⁵⁾。述《张周赵任申屠传》第十二。

(1)北平：北平侯张苍。(2)建平：“建成”之误。周昌先封为建成侯。(3)广阿：广阿侯任敖。(4)食：犹“享”。(5)故安执节四句：谓故安侯申屠嘉召责邓通，请诛朝错，不为自己，实有蹇蹇之节。

食其监门，长揖汉王，画袭陈留，进收敖仓，塞隘杜津⁽¹⁾，王基以张。贾作行人⁽²⁾，百越来宾。从容风⁽³⁾议，博我以文⁽⁴⁾。敬繇⁽⁵⁾（由）役夫⁽⁶⁾，迁京定都，内强关中，外和匈奴。叔孙奉常⁽⁷⁾，与时抑扬，税介免胄⁽⁸⁾，礼义⁽⁹⁾是创。或哲或谋⁽⁷⁾，观国之光⁽⁸⁾。述《酈陆朱娄叔孙传》第十三。

(1)塞隘杜津：谓说令塞白马津。(2)贾：陆贾。行人：官名。属大鸿胪。(3)从容风⁽³⁾议二句：指陆贾有“马上得之，安能马上治之”之议，著《新语》，每奏一篇，高祖称善。(4)敬：娄敬。(5)叔孙：叔孙通。奉常：官名。掌宗庙礼仪，兼掌选试博士。(6)税(tu)：脱也。介：甲也。(7)或哲或谋：《诗经·小雅·小旻》“或哲或谋”，言有智者，有谋者。(8)观国之光：《易·观》六四爻辞有“观国之光”语。

淮南僭狂⁽¹⁾，二子受殃⁽²⁾。安辩而邪，赐顽以荒，敢行称乱，窘世荐亡⁽³⁾。述《淮南衡山济北传》第十四。

(1)淮南：淮南厉王刘长。(2)二子：指淮南王刘安、衡山王刘赐。(3)窘：仍也。荐：再也。

蒯通壹说，三雄是败⁽¹⁾，覆酈骄韩，田横颠沛。被之拘系，乃成患害⁽²⁾。充、躬罔极⁽³⁾，交乱弘大。述《蒯伍江息夫传》第十五。

(1)三雄：指酈食其、韩信、田横。(2)被之拘系，乃成患害：伍被初不从淮南王刘安谋反，刘安系其父母，乃进邪谋，终于遇害。(3)充、躬：江充、息夫躬。罔极：变化无常。

万石温温⁽¹⁾，幼寤⁽²⁾（悟）圣君⁽²⁾，宜尔子孙，夭夭伸伸⁽³⁾，庆社于齐⁽⁴⁾，不言动民。卫、直、周、张。淑慎其身⁽⁵⁾。述《万石卫直周张传》第十六。

(1)温温：谓恭谨。《诗经·小雅·小宛》有“温温恭人”句。(2)寤：遇也。(3)夭夭伸伸：和舒之貌。(4)庆社于齐：石庆为齐相，齐为其立社。(5)淑慎其身：《诗经·卫诗·燕燕》之诗句。淑：善也。

孝文三王，代孝二梁⁽¹⁾，怀折亡⁽²⁾（无）嗣⁽²⁾，孝乃尊光⁽³⁾。内为母弟，外扞吴楚，怙宠矜功，僭欲失所，思心既霏⁽⁴⁾，牛祸告妖。帝庸亲亲，厥国五分，德不堪宠，四支不传⁽⁵⁾。述《文三王传》第十七。

(1)代孝：代孝王刘参。二梁：梁孝王刘武，梁怀王刘揖。(2)怀折：梁怀王夭折。(3)孝：梁孝王。(4)霏(mèng，又读 méng)：晦也，引申为愚蒙。(5)帝庸亲亲四句：谓帝用亲亲之道，分梁为五国，立孝王五子为王，但支子四人，皆绝而不传。庸：用也。支：支庶。

贾生矫矫⁽¹⁾，弱冠登朝。遭文睿圣，屡抗其疏，暴秦之戒，三代是据。建设藩屏，以强守圉，吴楚合从⁽²⁾，頼谊之虑。述《贾谊传》第十八。

(1)矫矫：高举之貌。

子丝慷慨⁽¹⁾，激辞纳说，揽辔正席⁽²⁾，显陈成败。错之琐材，智小谋大，

祸如发机⁽³⁾，先寇受害⁽⁴⁾。述《爰盎朝错传》第十九。

(1)子丝：爰盎；爰盎字丝，加嘉称子，以成偶句。(2)揽辔：谓谏帝西驰下峻坂。

正席：谓引却慎夫人座。(3)发机：言其疾速。(4)先寇受害：言错在吴楚失败之前受诛。

释之典刑，国宪以平。冯公矫魏⁽¹⁾，增主之明。长孺刚直，义形于色，下折淮南⁽²⁾，上正元服⁽³⁾。庄之推贤，于兹为德。述《张冯汲郑传》第二十。

(1)矫：正也。正言其事。魏：魏尚。(2)下折淮南：淮南王刘安谋反，悼汲黯正直。

(3)元服：冠也。指武帝。上正元服：言武帝不冠不见汲黯。

荣如辱如，有机有枢⁽¹⁾，自下摩上，惟德之隅⁽²⁾。赖依忠正，君子采诸⁽³⁾。述《贾邹枚路传》第二十一。

(1)荣如辱如二句：《易·系辞》云：“言行者，君子之枢机也，枢机之发，荣辱之主也。”引此谓贾山等四人皆有言论。陈直曰：“‘荣’谓枚乘、贾山也，‘辱’谓梁王欲杀邹阳也。”(2)自下摩上二句：意谓贾山等直词刺上，可谓直道。《诗经·大雅·抑》有“抑抑威仪，惟德之隅”句。(3)诸：之也。

魏其翩翩⁽¹⁾，好节慕声，灌夫矜勇，武安骄盈⁽²⁾，凶德相挺⁽³⁾，祸败用成。安国壮趾⁽⁴⁾，王恢兵首，彼若天命，此近人咎⁽⁵⁾。述《窦田灌韩传》第二十二。

(1)魏其：魏其侯窦婴。翩翩：自喜之貌。(2)武安：武安侯田蚡。(3)挺(sh n)：揉和。(4)壮：伤也趾：足也。言韩安国堕车而蹇。(5)此近人咎：言谋兵近乎人咎。

景十三王，承文之庆⁽¹⁾。鲁恭馆室⁽²⁾，江都轻⁽³⁾；赵敬险谲⁽⁴⁾，中山淫菑⁽⁵⁾；长沙寂漠⁽⁶⁾，广川亡(无)声⁽⁷⁾；胶东不亮⁽⁸⁾，常山骄盈⁽⁹⁾。四国绝祀⁽¹⁰⁾，河间贤明⁽¹¹⁾，礼乐是修，为汉宗英。述《景十三王传》第二十三。

(1)景十三王二句：谓文帝由藩邸而登大位，故景帝诸子皆得封王，所谓承文之庆。

(2)鲁恭：鲁恭王刘余。(3)江都：江都王刘非。諛(ch o)轻：狡狴轻薄。(4)赵敬：赵敬肃王刘彭祖。险谲：邪恶不正。(5)中山：中山靖王刘胜。菑(y ng)：酗酒。(6)长沙：长沙定王刘发。(7)广川：广川惠王刘越。(8)胶东：胶东康王刘寄。亮：信也。不亮：谓不信于汉朝。(9)常山：常山宪王刘舜。(10)四国绝祀：临江哀王刘阌、临江闵王刘荣、胶西于王刘端、清河哀王刘乘皆无子，国除。(11)河间：河间献王刘德。

李广恂恂⁽¹⁾，实获士心，控弦贯石，震动北邻⁽²⁾，躬战七十，遂死于军。敢怨卫青，见讨去病⁽³⁾。陵不引决，忝世灭姓⁽⁴⁾。苏武信(申)节，不诘(屈)王命。述《李广苏建传》第二十四。

(1)恂恂：恭顺貌。(2)北邻：谓匈奴。(3)见讨去病：指李敢。(4)忝：辱也。

长平桓桓⁽¹⁾，上将之元⁽²⁾，薄伐殄允⁽³⁾，恢我朔边⁽⁴⁾，戎车七征，冲6闲闲⁽⁵⁾，合围单于，北登阗颜⁽⁶⁾，票(骠)骑冠军，森勇纷坛⁽⁷⁾，长驱六举⁽⁸⁾，电击雷震，饮马瀚(瀚)海⁽⁹⁾，封狼居山⁽¹⁰⁾，西规大河，列郡祁连⁽¹¹⁾。述《卫青霍去病传》第二十五。

(1)长平：长平侯卫青。桓桓：武貌。(2)元：首也。(3)殄允：即殄狄。也作“殄狄”。

我国古代少数民族名。相传为匈奴祖先。(4)朔边：北边。(5)冲6(péng)：古代一种冲击的战车。闲闲：从容推进貌。(6)阗颜：《霍去病传》作“阗颜”。山名。在今蒙古国境内。(7)森(bi o)：犬奔貌。引申为迅捷貌。(8)六举：言六次出击匈奴。(9)瀚海：北海。今贝加尔湖。(10)狼居山：即狼居胥山。在今蒙古乌兰巴托东。(11)列郡祁连：置郡至祁连山。

抑抑仲舒⁽¹⁾，再相诸侯，身修国治，致仕县(悬)车⁽²⁾，下帷覃思，论道属书⁽³⁾，说言访对⁽⁴⁾，为世纯儒。述《董仲舒传》第二十六。

(1)抑抑：慎密貌。(2)致仕悬车：谓辞官家居。(3)属(zh)书：著作。(4)说言：善

言。访对：意谓家居时朝廷来使访问，应对皆有明法。

文艳用寡，子虚乌有，寓言淫丽，托风(讽)终始，多识博物，有可观采，蔚为辞宗⁽¹⁾，赋颂之首。述《司马相如传》第二十七。

(1)蔚：文采华美。

平津斤斤⁽¹⁾，晚跻金门⁽²⁾，既登爵位，禄赐顾贤⁽³⁾，布衾疏食，用俭飭身。卜式耕牧，以求其志，忠寤(悟)明君，乃爵乃试。兒生媿媿⁽⁴⁾，束发修学，偕列名臣，从政辅治。述《公孙弘卜式兒宽传》第二十八。

(1)平津：平津侯公孙弘。斤斤：言明察。(2)跻：升也。金马：金马门。(3)顾：养也。顾贤：谓招贤而养之。(4)媿媿：勤勉貌。

张汤遂达⁽¹⁾，用事任职，媚兹一人⁽²⁾，日旰忘食⁽³⁾，既成宠禄，亦罗咎慝。安世温良，塞渊其德⁽⁴⁾，子孙遵业，全祚保国。述《张汤传》第二十九。

(1)遂达：犹言贵显。(2)一人：指天子。(3)旰(gàn)：晚也。(4)塞渊其德：谓其德既实且深。塞：实也。渊：深也。

杜周治文，唯上浅深⁽¹⁾，用取世资，幸而免身。延年宽和，列于名臣。钦用材谋，有异厥伦⁽²⁾。述《杜周传》第三十。

(1)唯上浅深：意谓阿从天子的意旨。(2)伦：类也。有异厥伦：言异于其本类。

博望杖节⁽¹⁾，收功大夏；贰师秉钺⁽²⁾，身衅胡社⁽³⁾。致死为福⁽⁴⁾，每生作祸。⁽⁵⁾述《张骞李广利传》第三十一。

(1)博望：博望侯张骞。(2)贰师：贰师将军李广利。(3)衅：血祭。(4)致死为福：言张骞致死封侯。(5)每：贪也。每生作祸：言李广利求生而死。

乌(鸣)呼史迁，薰胥以刑⁽¹⁾！幽而发愤，乃思乃精，错综群言⁽²⁾，古今是经⁽³⁾，勒成一家，大略孔明⁽⁴⁾。述《司马迁传》第三十二。

(1)薰胥以刑：谓因牵连而受刑。(2)错综：整理之意。(3)是经：以经为是之意。(4)孔：甚也。

孝武六子，昭、齐亡(无)嗣⁽¹⁾。燕刺谋逆⁽²⁾，广陵祝诅⁽³⁾。昌邑短命⁽⁴⁾，昏贺失据⁽⁵⁾。戾园不幸⁽⁶⁾，宣承天序⁽⁷⁾。述《武五子传》第三十三。

(1)昭：昭帝。齐：指齐怀王刘闳。(2)燕刺：燕刺王刘旦。(3)广陵：广陵厉王刘胥。(4)昌邑：昌邑哀王刘髡。(5)昏贺失据：谓刘贺改封海昏侯失据。(6)戾园：指戾太子刘据。(7)宣：汉宣帝。天序：帝系。

六世耽耽⁽¹⁾，其欲泚泚⁽²⁾，文武方作⁽³⁾，是庸四克⁽⁴⁾。助、偃、淮南⁽⁵⁾，数子之德，不忠其身，善谋于国。述《严朱吾丘主父徐严终王贾传》第三十四。

(1)六世：指汉武帝。耽耽(d nd n)：威严注视貌。(2)泚泚(dídí)：犹汲汲，竟求貌。(3)方：并也。(4)庸：用也。四克：言四征而克之。(5)助：严助。偃：主父偃。淮南：淮南王刘安。他曾谏武帝不宜兴兵讨越。

东方贍辞，诙谐倡优，讥苑扞偃⁽¹⁾，正谏举邮(尤)⁽²⁾，怀肉汗(污)殿⁽³⁾，弛张沈浮。述《东方朔传》第三十五。

(1)讥苑：讥武帝起上林苑。扞偃：拒董偃宴宣室。(2)尤：过也。(3)怀肉：割肉遗细君。污殿：尝醉入殿中，小遗殿上。

葛绎内宠⁽¹⁾，屈鼈王子。千秋时发⁽²⁾，宜春旧仕⁽³⁾。敞、义依霍⁽⁴⁾，庶几云已⁽⁵⁾。弘惟政事⁽⁶⁾，万年容己⁽⁷⁾。咸睡厥海，孰为不子⁽⁸⁾？述《公孙刘田杨王蔡陈郑传》第三十六。

(1)葛绎：葛绎侯公孙贺。内宠：公孙贺妻乃卫皇后姊，故云内宠。(2)时发：谓适时而讼卫太子宽。(3)宜春：宜春侯王折。(4)敞、义：杨敞、蔡义。依霍：依附霍光。(5)

庶几云已：意谓彼等无益于治，可谓庶几而已。(6)弘：郑弘。(7)容己：谓阿世取宠。(8)

咸睡厥诲二句：陈万年教戒其子咸，咸睡头触屏风，万年大怒，咸叩头谢曰：“具晓所言，大要教戒谄耳。”二句的意思是，陈万年先失父道，不能以不子谴责陈咸。

王孙裸葬，建乃斩将。云廷讦禹⁽¹⁾，福逾刺凤⁽²⁾，是谓狂狷⁽³⁾，敞近其衷⁽⁴⁾。述《杨胡朱梅云传》第三十七。

(1)讦(jié)：发人隐私。禹：张禹。本书卷八十一有其传。(2)逾：远也。凤：王凤：元后之兄。(3)狂狷：激进与拘谨保守。(4)敞近其衷：谓云敞之操近于中行。衷：中也。谓中行；中庸之道。

博陆堂堂⁽¹⁾，受遗武皇⁽²⁾，拥毓孝昭，未命导扬⁽³⁾。遭家不造，立帝废王，权定社稷，配忠阿衡⁽⁴⁾。怀禄耽宠，渐化不祥(祥)，阴妻之逆⁽⁵⁾，至子而亡。穉侯狄孳⁽⁶⁾，虔恭忠信，奕世载德，于子孙⁽⁷⁾。述《霍光金日c传》第三十八。

(1)博陆：博陆侯霍光。堂堂：形容仪表壮伟。(2)武皇：即武帝。(3)未命：临终之命。导扬：导达显扬。(4)阿衡：商代官名，引申为辅导帝王，主持国政。(5)阴：谓隐瞒。

(6)穉(dù)侯：金日c。他乃匈奴休屠王之子，故曰狄孳。(7)(yi)：延也。

兵家之策，惟在不战。营平皤皤⁽¹⁾，立功立论，以不济可，上谕其信⁽²⁾。武贤父子⁽³⁾，虎臣之俊。述《赵充国辛庆忌传》第三十九。

(1)营平：营平侯赵充国。皤皤：同番番(b b)：勇武貌。(2)以不济可二句：颜师古曰：“《春秋左氏传》晏子对齐景公曰：‘君所谓可，而有不焉；臣献其不，以成其可。’此叙言宣帝令击西羌，充国不从，固上屯田之策也。”(3)武贤父子：指辛武贤、辛庆忌。

义阳楼兰⁽¹⁾，长罗昆弥⁽²⁾，安远日逐⁽³⁾，义成郅支⁽⁴⁾。陈汤诞节⁽⁵⁾，救在三哲⁽⁶⁾；会宗勤事，疆外之桀(杰)。述《傅常郑甘陈段传》第四十。

(1)义阳：义阳侯傅介子。楼兰：谓刺楼兰王。(2)长罗：长罗侯常惠。昆弥：谓救乌孙王昆弥。(3)安远：安远侯郑吉。日逐：谓迫降匈奴日逐王。(4)义成：义成侯甘延寿。郅支：谓斩匈奴郅支单于。(5)诞节：放荡不拘小节。(6)救在三哲：谓刘向、谷永、耿育皆讼救陈汤。

不疑肤敏⁽¹⁾，应变当理，辞霍不婚⁽²⁾，遂遁(巡)致仕。疏克有终⁽³⁾，散金娱老。定国之祚，于其仁考。广德、当、宣，近于知耻⁽⁴⁾。述《隗疏于薛平彭传》第四十一。

(1)肤：美也。敏：敏捷。(2)辞霍不婚：霍光欲以女妻隗不疑，不疑固辞之。(3)疏：疏广。(4)广德、当、宣，近于知耻：谓薛广德、平当、彭宣三人不苟于禄位，并为知耻。

四皓遁秦，古之逸民，不营不拔⁽¹⁾，严平、郑真⁽²⁾。吉困于贺⁽³⁾，涅而不缁⁽⁴⁾；禹既黄发，以德来仕。舍惟正身，胜死善道；郭钦、蒋诩，近遁之好⁽⁵⁾。述《王贡两龚鲍传》第四十二。

(1)不营不拔：谓爵禄不能营其志，威武不能屈其身。宋祁曰：“‘营’当作‘荣’。”

(2)严平：严君平。汉蜀郡人。名遵。终身不仕。郑真：郑子真。汉人。隐居于云阳谷口，终身不仕。(3)贺：昌邑王刘贺。(4)涅(niè)而不缁(z)：言天性洁白，虽处污泥而色不变。涅，黑色染料。缁：黑色。(5)近遁之好：意谓虽遇乱世，好以和顺遁去，而不遭害。

扶阳济济⁽¹⁾，闻《诗》闻《礼》。玄成退让，仍世作相⁽²⁾。汉之宗庙，叔孙是谟⁽³⁾，革自孝元，诸儒变度⁽⁴⁾。国之诞章⁽⁵⁾，博载其路⁽⁶⁾。述《韦贤传》第四十三。

(1)扶阳：扶阳侯韦贤。济济(j j)：盛仪貌。(2)仍：频也。(3)叔孙：叔孙通。谟：谋也。(4)变度：造迭毁之议。(5)诞章：大的宪章。(6)博：广也。

高平师师⁽¹⁾，惟辟作威⁽²⁾，图黜凶害，天子是毗⁽³⁾。博阳不伐⁽⁴⁾，含弘光大，天诱其衷，庆流苗裔。述《魏相丙吉传》第四十四。

(1)高平：高平侯魏相。师师：相师法。(2)辟：君主。威：威权。《尚书·洪范》有“惟辟作威”句。(3)天子是毗：意谓大臣之职在于辅佐天子。毗(pí)：辅助。《诗经·小雅·节南山》有“天子是毗”句。(4)博阳：博阳侯丙吉。

占往知来⁽¹⁾，幽赞神明⁽³⁾，苟非其人，道不虚行⁽³⁾。学微术昧，或见仿佛，疑殆匪阙⁽⁴⁾，违众迁世，浅为尤悔⁽⁵⁾，深作敦(愍)害⁽⁶⁾。述《眭两夏侯京翼李传》第四十五。

(1)占往知来：《易·系辞上》曰“神以知来，智以藏往”，言圣人利用《易》以成其神，以预知来事；又利用《易》以成其智，以记藏往事。(2)幽赞神明：《易·说卦》曰“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幽赞于神明而生蓍”，言圣人作《易》，暗中受神明之助，故生蓍草，以为占筮之用。(3)苟非其人二句：《易·系辞下》有此语。意谓《易》卦爻之变化与卦爻辞义理，可以指导人事，但在人之善于体会运用。(4)疑殆匪阙：谓有疑殆则缺之。殆，危也。(5)尤：过也。(6)愍(duì)：怨恨。

广汉尹京⁽¹⁾克聪克明；延寿作翊⁽²⁾，既和且平。矜能讦上，俱陷极刑。翁归承风，帝扬厥声⁽³⁾。敞亦平平⁽⁴⁾，文雅自赞⁽⁵⁾；尊实赳赳⁽⁶⁾，邦家之彦⁽⁷⁾；章死非罪，士民所叹。述《赵尹韩张两王传》第四十六。

(1)尹京：官为京兆尹。(2)作翊：官为左冯翊。(3)翁归承风二句：尹翁归受任右扶风，卒，宣帝下诏褒扬之。(4)平平(piánpián)：形容治理有序。(5)文雅自赞：以文雅助治术。赞，助也。(6)赳赳(ji jǐ)：雄壮勇武貌。(7)彦(yàn)：士的美称。

宽饶正色，国之司直。丰繁好刚⁽¹⁾，辅亦慕直。皆陷狂狷，不典不式⁽²⁾。崇执言责⁽³⁾，隆持官守。⁽⁴⁾宝曲定陵⁽⁵⁾，并有立志⁽⁶⁾。述《盖诸葛刘郑毋将孙何传》第四十七。

(1)繁(y)：犹“惟”。(2)典：经也，式：法也。(3)崇执言责：郑崇为尚书仆射，是言责之官。(4)隆持官守：毋将隆谏武库兵不宜以给董贤家，此为坚持职责。(5)宝曲定陵：孙宝曲挠定陵侯淳于长。(6)并有立志：谓何并不挠于钟廷尉(钟元)而治钟威之罪。

长倩⁽¹⁾，觐霍不举⁽²⁾，遇宣乃拔⁽³⁾，傅元作辅⁽⁴⁾，不图不虑，见蹶石、许⁽⁵⁾。述《萧望之传》第四十八。

(1)长倩：萧望之之字。(yú yú)：行步安舒貌。(2)觐霍不举：萧望之不接受霍光露体搜索的要求，故不被推举。(3)宣：宣帝。(4)元：元帝。(5)不图不虑二句：谓萧望之之谋虑不详，终于被石显及许、史所挫败。蹶(zhì)，跌倒；挫折。

子明光光⁽¹⁾，发迹西疆，列于御侮，厥子亦良。述《冯奉世传》第四十九。

(1)子明：冯奉世之字。

宣之四子⁽¹⁾，淮阳聪敏⁽²⁾，舅氏蘧蔭⁽³⁾，几陷大理⁽⁴⁾。楚孝恶疾⁽⁵⁾，东平失轨⁽⁶⁾，中山凶短⁽⁷⁾，母归戎里⁽⁸⁾。元之二王⁽⁹⁾，孙后大宗⁽¹⁰⁾，昭而不穆⁽¹¹⁾，大命更登⁽¹²⁾。述《宣元六王传》第五十。

(1)宣：宣帝。(2)淮阳：淮阳宪王刘钦。(3)舅氏：指张博。蘧蔭(qúchú)：谄佞的人。(4)几陷大理：几陷于大罪。(5)楚孝：楚孝王刘嚣。恶疾：谓害病。(6)东平：东平思王刘宇。轨：法则。(7)中山：中山哀王刘竟。(8)戎里：戎氏之里。(9)元：元帝。(10)孙后大宗：谓哀帝、平帝。(11)昭而不穆：有父无子。(12)大命：帝位。

乐安袖袖⁽¹⁾，古之文学，民具(俱)尔瞻⁽²⁾，困于二司⁽³⁾。安昌货殖⁽⁴⁾，朱云作媿⁽⁵⁾。博山惇慎⁽⁶⁾，受莽之疚⁽⁷⁾。述《匡张孔马传》第五十一。

(1)乐安：乐安侯匡衡。袖袖：盛貌。(2)民俱尔瞻：《诗经·小雅·节南山》有此

诗句。言人民都在看着你。(3)二司：指司隶校尉王尊、司隶校尉王骏。困于二司：王尊劾奏匡衡追奏石显，扬著先帝任用倾复之臣；王骏劾奏匡衡专地盗土。(4)安昌：安昌侯张禹。(5)媿(q)：诋毁；丑化。(6)博山：博山侯孔光。(7)受莽之疾：孔光曲从王莽，以病其德行。疾，病也。

乐昌笃实，不挠(挠)不诘(屈)，遭闵既多，是用废黜⁽¹⁾。武阳殷勤⁽²⁾，辅导副君，既忠且谋，飡(享)兹旧勋，高武守正，因用济身⁽³⁾。述《王商、史丹、傅喜传》第五十二。

(1)乐昌笃实四句：谓王商深为王莽所排陷。乐昌：乐昌侯王商。遭：遇也。闵：病也。(2)武阳：武阳侯史丹。(3)高武守正二句：谓高武侯傅喜不阿附傅太后，故得免祸。

高阳文法⁽¹⁾，扬乡武略⁽²⁾，政事之材，道德惟薄，位过厥任，鲜终其禄⁽³⁾。博之翰音⁽⁴⁾，鼓妖先作。述《薛宣朱博传》第五十三。

(1)高阳：高阳侯薛宣。(2)扬乡：扬乡侯朱博。(3)鲜：少也。(4)翰音：向高空飞翔的声音。喻居非其位，声过其实。

高陵修儒⁽¹⁾，任刑养威，用合时宜，器周世资。义得其勇，如虎如貌，进不畦步⁽²⁾，宗为鲸鲵⁽³⁾。述《翟方进传》第五十四。

(1)高陵：高陵侯翟方进。(2)畦(ku)步：半步；跨一脚。(3)鲸鲵(ní)：即“鲸”。比喻凶恶的人。

统微政缺，灾眚屡发。永陈厥咎，戒在三七⁽¹⁾。邺指丁、傅⁽²⁾，略窥占术。述《谷永杜邺传》第五十五。

(1)三七：当时有所谓汉厄三七(二百一十年)之间的说法。(2)丁、傅：指外戚丁氏、傅氏。

哀、平之恤，丁、傅、莽、贤。武、嘉戚之⁽¹⁾，乃丧厥身。高乐废黜，咸列贞臣⁽²⁾。述《何武王嘉师丹传》第五十六。

(1)戚：忧也。(2)高乐：高乐侯师丹。贞臣：正直有操守之臣。

渊哉若人！实好斯文。初拟相如，献赋黄门，辍而覃思，草《法》纂(撰)《玄》⁽¹⁾，斟酌《六经》，放(仿)《易》象《论》⁽²⁾，潜于篇籍，以章厥身⁽³⁾。述《扬雄传》第五十七。

(1)《法》：《法言》。《玄》：《太玄》。(2)《论》：《论语》。(3)章：明也。

犷犷亡秦⁽¹⁾，灭我圣文，汉存其业，六学析分。是综是理，是纲是纪，师徒弥散⁽²⁾，著其终始。述《儒林传》第五十八。

(1)犷犷(gu nggu ng)：粗暴无情。(2)散：谓分派。

谁毁谁誉，誉其有试⁽¹⁾。泯泯群黎⁽²⁾，化成良吏⁽³⁾。淑人君子，时同功异。没世遗爱，民有余思。述《循吏传》第五十九。

(1)谁毁谁誉二句：颜师古曰：“《论语》称孔子曰：‘吾之于人，谁毁谁誉，如有所誉，其有所试。’此叙言人之从政，可试而知，故引以为辞也。”(2)泯泯：混乱貌。

群黎：民众。(3)化成良吏：谓由良吏教化以成俗。

上替下陵，奸轨(究)不胜，猛政横作，刑罚用兴。曾是强圉，培克为雄⁽¹⁾，报虐以威⁽²⁾，殃亦凶终。述《酷吏传》第六十。

(1)曾是强圉二句：《诗经·大雅·荡》有“曾是强圉，曾是培克”句。强圉：强横暴虐。培博：聚敛剥削。(2)报虐以威：言对暴虐者以威刑报复。

四民食力⁽¹⁾。罔有兼业⁽²⁾，大不淫侈，细不匮乏，盖均无贫⁽³⁾，遵王之法。靡法靡度，民肆其诈，逼上并下⁽⁴⁾，荒殖其货⁽⁵⁾。侯服玉食⁽⁶⁾，败俗伤化。述《货殖传》第六十一。

(1)四民：士、农、工、商。(2)罔有兼业：言专一其业。(3)盖均无贫：《论语》称

孔子曰“盖均无贫”，言为政平均不相陵夺，则无贫匮之人。故班氏引之。(4)并：并吞；兼并。(5)荒殖其货：苏舆曰：言诸侯大夫竞为僭侈，其流及于士庶，于是商通难得之货，工作无用之器，故曰荒殖其货。数语当与《传》序参观。(6)玉食：美食。

开国承家，有法有制，家不臧(藏)甲，国不专杀。矧乃齐民⁽¹⁾，作威作惠，如台不匡⁽²⁾，礼法是谓！述《游侠传》第六十二。

(1)矧(sh n)：况且；何况。齐民：平民。指游侠。(2)如台(yí)：犹奈何。匡：正也。

彼何人斯，窃此富贵！营(荧)损高明⁽¹⁾，作戒后世。述《佞幸传》第六十三。

(1)荧：惑也。

於惟帝典⁽¹⁾，戎夷猾夏⁽²⁾；周宣攘之，亦列《风》、《雅》⁽³⁾。宗幽既昏⁽⁴⁾，淫于褒女⁽⁵⁾，戎败我骊⁽⁶⁾，遂亡丰鄙⁽⁷⁾。大汉初定，匈奴强盛，围我平城，寇侵边境。至于孝武，爰赫斯怒，王师雷起，霆击朔野⁽⁸⁾。宣承其末⁽⁹⁾，乃施洪德，震我威灵，五世来服⁽¹⁰⁾。王莽窃命，是倾是覆，备其变理，为世典式。述《匈奴传》第六十四。

(1)於(w)叹辞。帝典：指《尚书·虞书·舜典》。(2)戎夷猾夏：《尚书·舜典》有“蛮夷猾夏”句。猾：扰乱。夏：诸夏。(3)周宣攘之二句：《诗经·小雅·出车》有“赫赫南仲，猘于攘”句。攘：却也。(4)宗幽：宗周幽王。(5)褒女：褒姒。(6)戎：犬戎。古代族名。骊：骊山。(7)丰、鄙：古地名。皆在今陕西西安市西。(8)朔野：指北方。(9)宣：宣帝。(10)五世：指自宣帝至平帝。

西南外夷，种别域殊。南越尉佗，自王番禺。攸攸外寓⁽¹⁾，闽越、东瓯。爰泊朝鲜，燕之外区。汉兴柔远，与尔剖符⁽²⁾。皆恃其阻⁽³⁾，乍臣乍骄，孝武行师，诛灭海隅。述《西南夷两越朝鲜传》第六十五。

(1)攸攸：远貌。寓：“宇”之讹(王念孙说)。(2)剖符：谓封之。(3)阻：险阻。

西戎即序，夏后是表⁽¹⁾。周穆观兵⁽²⁾，荒服不旅⁽³⁾。汉武劳神，图远甚勤。王师驩驩，致诛大宛⁽⁴⁾。娒娒公主⁽⁵⁾，乃女乌孙⁽⁶⁾，使命乃通，条支之濒⁽⁷⁾。昭、宣承业，都护是立，总督城郭，三十有六，修奉朝贡，各以其职。述《西域传》第六十六。

(1)表：明也。明以德化。(2)观：示也。(3)荒服：指犬戎。旅：军阵。(4)王师驩驩二句：谓汉远征大宛，使人马疲弊。驩驩(t nt n)：喘息貌。意谓辛劳。(5)娒娒(ch ch)：美好貌。(6)女(nù)：以女嫁人。(7)濒：涯也。

诡矣祸福⁽¹⁾，刑(形)于外戚。高后首命，吕宗颠覆。薄姬坠魏⁽²⁾，宗文产德⁽³⁾。窦后违意，考盘于代⁽⁴⁾。王氏仄(侧)微，世武作嗣⁽⁵⁾。子夫既兴，煽而不终⁽⁶⁾。钩弋忧伤，孝昭以登。上官幼尊，类(禴)祆厥宗⁽⁷⁾。史娒、王悼，身遇不祥，及宣飨(享)国⁽⁸⁾，二族后光。恭哀产元⁽⁹⁾，夭而不遂。邛成乘序⁽¹⁰⁾，履尊三世⁽¹¹⁾。飞燕之妖，祸成厥妹。丁、傅僭恣，自求凶害。中山无辜，乃丧冯、卫⁽¹²⁾。惠张、景薄、武陈、宣霍、成许、哀傅、平王之作，事虽歆羨，非天所度⁽¹³⁾。怨咎若兹，如何不恪⁽¹⁴⁾！述《外戚传》第六十七。

(1)诡矣祸福：谓祸福倚伏，变易不常。诡：当读为“恹”，变也。(杨树达说)(2)魏：指魏豹。(3)文：文帝。(4)窦后违意二句：谓窦姬违其初衷，终于成乐于代。考：成也。盘：乐也。(5)武：武帝。(6)煽：扇动。引申为炽盛。(7)上官幼尊二句：谓上官后虽幼尊贵，其家族赖以血食。禴、祆：皆古祭名。(8)宣：宣帝。(9)元：元帝。(10)乘序：谓登后之位。(11)三世：指宣、元、成三世。(12)冯：冯昭仪，中山孝王之后，为傅氏所陷。卫：卫姬，中山孝王之后，为王莽所灭。(13)自“惠张”至“非天所度”：谓惠帝之

张后、景帝之薄后、武帝之陈后、宣帝之霍后、成帝之许后、哀帝之傅后、平帝之王后等，虽一时处于尊位，人心羡慕，以非天意所居，故终于不昌。度：居也。(14)恪：谨慎；恭敬。

元后娠母，月精见表。遭成之逸，政自诸舅⁽¹⁾。阳平作威⁽²⁾，诛加卿宰⁽³⁾。成都煌煌⁽⁴⁾，假我明光⁽⁵⁾。曲阳歆歆⁽⁶⁾，亦朱其堂⁽⁷⁾。新都亢极⁽⁸⁾，作乱以亡。述《元后传》第六十八。

(1)遭成之逸二句：谓成帝贪于逸乐，而委政于王氏。(2)阳平：阳平侯王凤。(3)卿宰：谓王商、王章。(4)成都(侯)：王商。煌煌：炽貌。(5)假我明光：谓向帝借明光宫避暑。(6)曲阳：曲阳侯王根。歆歆(xi oxi o)：气盛貌。(7)朱堂：指僭上赤墀。(8)新都：新都侯王莽。亢极：过份；极度。

咨尔贼臣，篡汉滔天，行骄夏癸⁽¹⁾，虐烈商辛⁽²⁾。伪稽黄、虞⁽³⁾，缪(谬)称典文，众怨神怒，恶复诛臻⁽⁴⁾。百王之极，究其奸昏。述《王莽传》第六十九。

(1)夏癸：夏桀王名癸。(2)商辛：商纣王名辛。(3)稽：考也。(4)严复诛臻：张晏曰：“复，周也。臻，至也。十二年岁星一复，莽称帝十三岁而见诛也。”

凡《汉书》，叙帝皇⁽¹⁾，列官司⁽²⁾，建侯王⁽³⁾。准天地⁽⁴⁾，统阴阳⁽⁵⁾，阐元极，步三光⁽⁶⁾。分州域，物土疆⁽⁷⁾，穷人理⁽⁸⁾，该万方⁽⁹⁾。纬《六经》，缀道纲⁽¹⁰⁾，总百氏⁽¹¹⁾，赞篇章⁽¹²⁾。函(含)雅故，通古今，正文字，惟学林⁽¹³⁾。述《叙传》第七十。

(1)叙帝皇：指十二纪。(2)列官司：指《百官公卿表》。(3)建侯王：指《诸侯王表》。(4)准天地：指《天文志》。(5)统阴阳：指《五行志》。统，合也。(6)阐元极，步三光：谓大推元始以来，及日月星辰度数。指《律历志》。阐，大也。元，始也。三光：日、月、星。(7)分州域，物土疆：指《地理志》及《沟洫志》。(8)穷人理：指《古今人表》。(9)该万方：谓《郊祀志》有日月星辰、天下山川人鬼之神。(10)纬《六经》，缀道纲：指《艺文志》。(11)总百氏：指诸传。(12)赞：明也。(13)函雅故四句：谓整部《汉书》包罗宏富，信惟文学之林藪。

附录一

班彪列传上 自东都主人 以下分为下卷

班彪字叔皮，扶风安陵人也。祖况，成帝时为越骑校尉。父稚，哀帝时为广平太守。

彪性沈重好古。年二十余，更始败，三辅大乱。时隗嚣拥众天水，彪乃避难从之。嚣问彪曰：“往者周亡，战国并争，天下分裂，数世然后定。意者从横之事复起于今乎？将承运送兴，在于一人也？愿生试论之。”对曰：“周之废兴，与汉殊异。昔周爵五等，诸侯从政，本根既微，枝叶强大，故其末流有从横之事，势数然也。汉承秦制，改立郡县，主有专己之威，臣无百年之柄。至于成帝，假借外家，哀、平短祚，国嗣三绝，故王氏擅朝，因窃号位。危自上起，伤不及下，是以即真之后，天下莫不引领而叹。十余年间，中外搔扰，远近俱发，假号云合，咸称刘氏，不谋同辞。方今雄桀带州域者，皆无七国世业之资，而百姓讴吟，思仰汉德，已可知矣。”嚣曰：“生言周、汉之势可也；至于但见愚人习识刘氏姓号之故，而谓汉家复兴，疏矣。昔秦失其鹿，刘季逐而羈之，时人复知汉乎？”

彪既疾嚣言，又伤时方艰，乃著《王命论》，以为汉德承尧，有灵命之符，王者兴祚，非诈力所致，欲以感之，而嚣终不寤，遂避地河西。河西大将军窦融以为从事，深敬待之，接以师友之道。彪乃为融画策事汉，总西河以拒隗嚣。

及融征还京师，光武问曰：“所上章奏，谁与参之？”融对曰：“皆从事班彪所为。”帝雅闻彪才，因召入见，举司隶茂才，拜徐令，以病免。后数应三公之命，辄去。彪既才高而好述作，遂专心史籍之间。武帝时，司马迁著《史记》，自太初以后，阙而不录，后好事者颇或缀集时事，然多鄙俗，不足以踵继其书。彪乃继采前史遗事，傍贯异闻，作后传数十篇，因斟酌前史而讥正得失。其略论曰：

唐虞三代，《诗》《书》所及，世有史官，以司典籍，暨于诸侯，国自有史，故《孟子》曰：“楚之《杻机》，晋之《乘》，鲁之《春秋》，其事一也”。定哀之间，鲁君子左丘明论集其文，作《左氏传》三十篇，又撰异同，号曰《国语》，二十一篇，由是《乘》、《杻机》之事遂闇，而《左氏》、《国语》独章。又有记录黄帝以来至春秋时帝王公侯卿大夫，号曰《世本》，一十五篇。春秋之后，七国并争，秦并诸侯，则有《战国策》三十三篇。汉兴定天下，太中大夫陆贾记录时功，作《楚汉春秋》九篇。孝武之世，太史令司马迁采《左氏》、《国语》，删《世本》、《战国策》，据楚、汉列国时事，上自黄帝，下讫获麟，作本纪、世家、列传、书、表凡百三十篇，而十篇缺焉。迁之所记，从汉元至武以绝，则其功也。至于采经摭传，分散百家之事，甚多疏略，不如其本，务欲以多闻广载为功，论议浅而不笃。其论术学，则崇黄老而薄《五经》；序货殖，则轻仁义而羞贫穷；道游侠，则贱守节而贵俗功；此其大蔽伤道，所以遇极刑之咎也。然善述序事理，辩而不华，质而不野，文质相称，盖良史之才也。诚令迁依《五经》之法言，同圣人之是

非，意亦庶几矣。

夫百家之书，犹可法也。若《左氏》、《国语》、《世本》、《战国策》、《楚汉春秋》、《太史公书》，今之所以知古，后之所由观前，圣人之耳目也。司马迁序帝王则曰本纪，公侯传国则曰世家，卿士特起则曰列传。又进项羽、陈涉而黜淮南、衡山，细意委曲，条例不经。若迁之著作，采获古今，贯穿经传，至广博也。一人之精，文重思烦，故其书刊落不尽，尚有盈辞，多不齐一。若序司马相如，举郡县，著其字，至萧、曹、陈平之属，及董仲舒并时之人，不记其字，或县而不郡者，盖不暇也。今此后篇，慎核其事，整齐其文，不为世家，唯纪、传而已。传曰：“杀史见极，平易正直，《春秋》之义也。”

彪复辟司徒玉况府。时东宫初建，诸王国并开，而官属未备，师保多阙。

彪上言曰：

孔子称“性相近，习相远也”。贾谊以为“习与善人居，不能无为善，犹生长于齐，不能无齐言也。习与恶人居，不能无为恶，犹生长于楚，不能无楚言也”。是以圣人审所与居，而戒慎所习。昔成王之为孺子，出则周公、邵公、太史佚，入则大颠、闾天、南宫括、散宜生，左右前后，礼无违者，故成王一日即位，天下旷然太平。是以《春秋》“爱子教以义方，不纳于邪。骄奢淫佚，所自邪也”。《诗》云：“诒厥孙谋，以宴翼子。”言武王之谋遗子孙也。

汉兴，太宗使晁错导太子以法术，贾谊教梁王以《诗》《书》。及至中宗，亦今刘向、王褒、萧望之、周堪之徒，以文章儒学保训东宫以下，莫不崇简其人，就成德器。今皇太子诸王，虽结发学问，修习礼乐，而傅相未值贤才，官属多阙旧典。宜博选名儒有威重明通政事者，以为太子太傅，东宫及诸王国，备置官属。又旧制，太子食汤沐十县，设周卫交戟，五日一朝，因坐东箱，省视膳食，其非朝日，使仆、中允旦旦请问而已，明不媟黷，广其敬也。

书奏，帝纳之。

后察司徒廉为望都长，吏民爱之。建武三十年，年五十二，卒官。所著赋、论、书、记、奏事合九篇。

二子：固，超。超别有传。

论曰：班彪以通儒上才，倾侧危乱之间，行不逾方，言不失正，仕不急进，贞不违人，敷文华以纬国典，守贱薄而无闷容。彼将以世运未弘，非所谓贱焉耻乎？何其守道恬淡之笃也！

固字孟坚。年九岁，能属文诵诗赋，及长，遂博贯载籍，九流百家之言，无不穷究。所学无常师，不为章句，举大义而已。性宽和容众，不以才能高人，诸儒以此慕之。

永平初，东平王苍以至戚为骠骑将军辅政，开东阁，延英雄。时固始弱冠，奏记说苍曰：

将军以周、邵之德，立乎本朝，承休明之策，建威灵之号，昔在周公，今也将军，《诗》《书》所载，未有三此者也。传曰：“必有非常之人，然后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后有非常之功。”固幸得生于清明之世，豫在视听之末，私以蝼蚁，窃观国政，诚美

将军拥千载之任，躋先圣之踪，体弘懿之姿，据高明之势，博贯庶事，服膺《六艺》，白黑简心，求善无厌，采择狂夫之言，不逆负薪之议。窃见幕府新开，广延群俊，四方之士，颠倒衣裳。将军宜详唐、殷之举，察伊、皋之荐，令远近无偏，幽隐必达，期于总览贤才，收集明智，为国得人，以宁本朝。则将军养志和神，优游庙堂，光名宣于当世，遗烈著于无穷。

窃见故司空掾桓梁，宿儒盛名，冠德州里，七十从心，行不逾矩，盖清庙之光晖，当世之俊彦也。京兆祭酒晋冯，结发修身，白首无违，好古乐道，玄默自守，古人之美行，时俗所莫及。扶风掾李育，经明行著，教授百人，客居杜陵，茅室土阶。京兆、扶风二郡更请，徒以家贫，数辞病去。温故知新，论议通明，廉清修洁。行能纯备，虽前世名儒，国家所器，韦、平、孔、翟，无以加焉。宜令考绩，以参万事。京兆督邮郭基，孝行著于州里，经学称于师门，政务之绩，有绝异之效。如得及明时，秉事下僚，进有羽融奋翮之用，退有杞梁一介之死。凉州从事王雍，躬卞严之节，文之以术艺，凉州冠盖，未有宜先雍者也。古者周公一举则三方怨，曰“奚为而后己”。宜及府开，以慰远方。弘农功曹史殷肃，达学洽闻，才能绝伦，诵《诗》三百，奉使专对。此六子者，皆有殊行绝才，德隆当世，如蒙征纳，以辅高明，此山梁之秋，夫子所为叹也。昔卞和献宝，以离断趾，灵均纳忠，终于沈身，而和氏之璧，千载垂光，屈子之篇，万世归善。愿将军隆照微之明，信日昊之听，少屈威神，咨嗟下问，令尘埃之中，永无荆山、汨罗之恨。

苍纳之。

父彪卒，归乡里。固以彪所续前史未详，乃潜精研思，欲就其业。既而有人上书显宗，告固私改国史者，有诏下郡，收固系京兆狱，尽取其家书。先是扶风人苏朗伪言图讖事，下狱死。固弟超恐为郡所核考，不能自明，乃驰诣阙上书，得召见，具言固所著述意，而郡亦上其书。显宗甚奇之，召诣校书部，除兰台令史，与前睢阳令陈宗、长陵令尹敏、司隶从事孟异共成《世祖本纪》。迁为郎，典校秘书。固又撰功臣、平林、新市、公孙述事，作列传、载记二十八篇，奏之。帝乃复使终成前所著书。

固以为汉绍尧运，以建帝业，至于六世，史臣乃追述功德，私作本纪，编于百王之末，厕于秦、项之列，太初以后，阙而不录，故探撰前记，缀集所闻，以为《汉书》。起元高祖，终于孝平王莽之诛，十有二世，二百三十年，综其行事，傍贯《五经》，上下洽通，为《春秋》考纪、表、志、传凡百篇。固自永平中始受诏，潜精积思二十余年，至建初中乃成。当世甚重其书，学者莫不讽诵焉。

自为郎后，遂见亲近。时京师修起宫室，浚缮城隍，而关中耆老犹望朝廷西顾。固感前世相如、寿王、东方之徒，造构文辞，终以讽劝，乃上《两都赋》，盛称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宾淫侈之论。其辞曰：

有西都宾问于东都主人曰：“盖闻皇汉之初经营也，尝有意乎都河洛矣。辍而弗康，实用西迁，作我上都。主人闻其故而睹其制乎？”主人曰：“未也。愿宾掬怀旧之蓄念，发思古之幽情，博我以皇道，弘我以汉京。”宾曰：“唯唯。”

汉之西都，在于雍州，实曰长安。左据函谷、二嶠之阻，表以

太华、终南之山。右界褒斜、陇首之险，带以洪河、泾、渭之川。华实之毛，则九州之上腴焉；防御之阻，则天下之奥区焉。是故横被六合，三成帝畿，周以龙兴，秦以虎视。及至大汉受命而都之也，仰寤东井之精，俯协《河图》之灵，奉春建策，留侯演成，天人合应，以发皇明，乃眷西顾，实惟作京。于是晞秦领，瞰北阜，挟丰霸，据龙首。图皇基于亿载，度宏规而大起，肇自高而终平，世增饰以崇丽，历十二之延祚，故穷奢而极侈。建金城其万雉，呀周池而成渊，披三条之广路，立十二之通门。内则街衢洞达，闾阎且千，九市开场，货别隧分，人不得顾，车不得旋，阊城溢郭，傍流百廛，红尘四合，烟云相连。于是既庶且富，娱乐无疆，都人士女，殊异乎五方，游士拟于公侯，列肆侈于姬、姜。乡曲豪俊游侠之雄，节慕原、尝，名亚春、陵，连交合众，骋骛乎其中。

若乃观其四郊，浮游近县，则南望杜、霸，北眺五陵，名都对郭，邑居相承，英俊之域，黼冕所兴，冠盖如云，七相五公。与乎州郡之豪桀，五都之货殖，三选七迁，充奉陵邑，盖以强干弱枝，隆上都而观万国。封畿之内，厥土千里，逴萃诸夏，兼其所有。其阳则崇山隐天，幽林穹谷，陆海珍藏，蓝田美玉，商、洛缘其隈，鄠、杜滨其足，源泉灌注，陂池交属，竹林果园，芳草甘木，郊野之富，号曰近蜀。其阴则冠以九巘，陪以甘泉，乃有灵宫起乎其中。秦、汉之所极观，渊、云之所颂叹，于是乎存焉。下有郑、白之沃，衣食之源，隄封五万，疆场绮分，沟塍刻镂，原隰龙鳞，决渠降雨，荷沬成云，五谷垂颖，桑麻敷荼。东郊则有通沟大漕，溃渭洞河，泛舟山东，控引淮、湖，与海通波。西郊则有上囿禁苑，林麓薮泽，陂池连乎蜀、汉，缭以周墙，四百余里，离宫别馆，三十六所，神池灵沼，往往而在。其中乃有九真之麟，大宛之马，黄支之犀，条枝之鸟，逾昆仑，越巨海，殊方异类，至三万里。

其宫室也，体象乎天地，经纬乎阴阳，据坤灵之正位，放太、紫之圆方。树中天之华阙，丰冠山之朱堂，固瑰材而究奇，抗应龙之虹梁，列棼橑以布翼，荷栋桴而高骧。雕玉璜以居楹，裁金璧以饰瑯，发五色之渥采，光焰朗以景彰。于是左城右平，重轩三阶，闺房周通，门闼洞开，列钟虡于中庭，立金人于端闱，仍增崖而衡闼，临峻路而启扉。徇以离殿别寝，承以崇台闲馆，焕若列星，紫宫是环。清凉宣温，神仙长年，金华玉堂，白虎麒麟，区宇若兹，不可殫论。增槃业峨，登降炤烂，殊形诡制，每各异观，乘茵步辇，唯所息宴。后宫则有掖庭椒房，后妃之室，合欢增成，安处常宁，茝若椒风，披香发越，兰林蕙草，鸳鸯飞翔之列。昭阳特盛，隆乎孝成，屋不呈材，墙不露形，哀以藻绣，络以纶连，随侯明月，错落其间，金釭衔璧，是为列钱，翡翠火齐，流耀含英，悬黎垂棘，夜光在焉。于是玄墀钜切，玉阶彤庭，硃碱采致，琳琅青荧，珊瑚碧树，周阿而生。红罗飒C，绮组缤纷，精曜华烛，俯仰如神。后宫之号，十有四位，窈窕繁华，更盛迭贵，处乎斯列者，盖以百数。左右廷中，朝堂百僚之位，萧曹魏邴，谋谟乎其左。佐命则垂统，辅翼则成化，流大汉之恺悌，荡亡秦之毒螫。故令斯人扬乐和之声，作画一之歌，功德著于祖宗，膏泽洽于黎庶。又有天禄石渠，典籍

之府，命夫諄誨故老，名儒師傅，讲论乎《六艺》，稽合乎同异。又有承明金马，著作之庭，大雅宏达，于兹为群，元元本本，周见洽闻，启发篇章，校理秘文。周以鉤陈之位，卫以严更之署，总礼官之甲科，群百郡之廉孝。虎贲赍衣，阍尹阍寺，陛戟百重，各有攸司。周庐千列，徼道绮错。辇路经营，修涂飞阁。自未央而连桂宫，北弥明光而絙长乐，陵塏道而超西墉，混建章而外属，设壁门之凤阙，上栝棱而栖金雀。内则别风之嵯峨，眇丽巧而竦擢，张千门而立万户，顺阴阳以开阖。尔乃正殿崔巍，层构厥高，临乎未央，经骀荡而出馭娑，洞杙诣与天梁，上反宇以盖戴，激日景而纳光。神明郁其特起，遂偃蹇而上跻，轶云雨于太半，虹霓回带于焚楣，虽轻迅与僂狡，犹愕眙而不敢阶。攀井干而未半，目眴转而意迷，舍棖槛而却倚，若颠坠而复稽，魂怳怳以失度，巡回涂而下低。既惩惧于登望，降周流以彷徨，步甬道以萦纡，又杳而不见阳。排飞阁而上出，若游目于天表，似无依而洋洋。前唐中而后太液，揽沧海之汤汤，扬波涛于碣石，激神岳之蔺蔺，滥瀛洲与方壶，蓬莱起乎中央。于是灵草冬荣，神木丛生，岩峻崔嵬，金石峥嵘。抗仙掌以承露，擢双立之金茎，轶埃之混浊，鲜颢气之清英。骋文成之丕诞，驰五利之所刑，庶松乔之群类，时游从乎斯庭，实列仙之攸馆，匪吾人之所宁。

尔乃盛娱游之壮观，奋大武乎上囿，因兹以威戎夸狄，耀威而讲事。命荆州使起鸟，诏梁野而驱兽，毛群内阍，飞羽上覆，接翼侧足，集禁林而屯聚。水衡虞人，理其营表，种别群分，部曲有署。罟罔连罃，笼山络野，列卒周匝，星罗云布。于是乘輿备法驾，帅群臣，披飞廉，入苑门。遂绕丰镐，历上兰，六师发冑，百兽骇殫，震震爚爚，雷奔电激，草木涂地，山渊反覆，蹂躪其十二三，乃拗怒而少息。尔乃期门饮飞，列刃钻鍬，要趺追踪，鸟惊触丝，兽骇值锋，机不虚掎，弦不再控，矢无单杀，中必叠双，飏飏纷纷，矰缴相缠，风毛雨血，洒野蔽天。平原赤，勇士厉，獫狁失木，豺狼慑窜。尔乃移师趋险，并蹈潜秽，穷虎奔突，狂咒触蹶。许少施巧，秦成力折，掎僂狡，扼猛噬，脱角挫脰，徒搏独杀。挟师豹，拖熊螭，顿犀牦，曳豪罽，超迴壑，越峻崖，蹶巉岩，钜石隕，松柏仆，丛林摧，草木无余，禽兽珍夷。于是天子乃登属玉之馆，历长杨之榭，览山川之体势，观三军之杀获，原野萧条，目极四裔，禽相镇厌，兽相枕藉。然后收禽会众，论功赐胙，陈轻骑以行鱼，腾酒车而斟酌，割鲜野食，举燧命爵。飧赐毕，劳逸齐，大辂鸣鸾，容与裴回，集乎豫章之宇，临乎昆明之池。左牵牛而右织女，似云汉之无崖，茂树荫蔚，芳草被堤，兰茝发色，晔晔猗猗，若鞞锦布绣，烛耀乎其陂。玄鹤白鹭，黄鹄鸕鹚，鸬鹚鸂，鳧鹭鸿雁，朝发河海，夕宿江汉，沈浮往来，云集雾散。于是后宫乘路，登龙舟，张凤盖，建华旗，祛黼帷，镜清流，靡微风，澹淡浮。櫂女讴，鼓吹震，声激越，厉天，鸟群翔，鱼窥渊。招白间，下双鹄，揄文竿，出比目。抚鸿幢，御矰缴，方舟并骛，俛仰极乐。遂风举云摇，浮游普览，前乘秦领，后越九嶷，东薄河华，西涉岐雍，宫馆所历，百有余区，行所朝夕，储不改供。礼上下而接山川，究休佑之所用、

采游童之欢谣，第从臣之嘉颂。于斯之时，都都相望，邑邑相属，国籍十世之基，家承百年之业，士食旧德之名氏，衣服先畴之畎亩，商修族世之所鬻，工用高曾之规矩，粲乎隐隐，各得其所。

若臣者，徒观迹乎旧墟，闻之乎故老，什分而未得其一端，故不能遍举也。 </PGN2897.TXT/PGN>

班彪列传下 子固

主人喟然而叹曰：“痛乎风俗之移人也！子实秦人，矜夸馆室，保界河山，信识昭襄而知始皇矣，晋睹大汉之云为乎？夫大汉之开原也，奋布衣以登皇极，爵数期而创万世，盖六籍所不能谈，前圣靡得而言焉。当此之时，功有横而当天，讨有逆而顺人，故娄敬度势而献其说，萧公权宜以拓其制。时岂泰而安之哉？计不得以已也。吾子曾不是睹，顾耀后嗣之未造，不亦闇乎？今将语子以建武之理，永平之事，监乎太清、以变子之或志。

往者王莽作逆，汉祚中缺，天人致诛，六合相灭。于时之乱，生民几亡，鬼神泯绝，壑无完柩，郭罔遗室，原野馱人之肉，川谷流人之血，秦、项之灾犹不克半，书契已来未之或纪也。故下民号而上诉，上帝怀而降鉴，致命于圣皇。于是圣皇乃握乾符，阐坤珍，披皇图，稽帝文，赫然发愤，应若兴云，霆发昆阳，凭怒雷震。遂超大河，跨北岳，立号高邑，建都河洛。绍百王之荒屯，因造化之荡涤，体元立制，继天而作。系唐统，接汉绪，茂育群生，恢复疆宇，勋兼乎在昔，事勤乎三五。岂特方轨并迹，纷纶后辟，理近古之所务，蹈一圣之险易云尔哉？且夫建武之元，天地革命，四海之内，更造夫妇，肇有父子，君臣初建，人伦实始，斯乃伏羲氏之所以基皇德也。分州土，立市朝，作舟车，造器械，斯轩辕氏之所以开帝功也。龚行天罚，应天顺人，斯乃汤武之所以昭王业也。迁都改邑，有殷宗中兴之则焉；即土之中，有周成隆平之制焉。不阶尺土一人之柄，同合乎高祖。克己复礼，以奉终始，允恭乎孝文。宪章稽古，封岱勒成，仪炳乎世宗。案《六经》而校德，妙古昔而论功，仁圣之事既该，帝王之道备矣。

至于水平之际，重熙而累洽，盛三雍之上仪，修袞龙之法服，敷洪藻，信景铄，扬世庙，正予乐。人神之和允洽，君臣之序既肃。乃动大路，遵皇衢，省方巡狩，穷览万国之有无，考声教之所被，散皇明以烛幽。然后增周旧，修洛邑，翩翩巍巍，显显翼翼，光汉京于诸夏，总八方而为之极。是以皇城之内，宫室光明，阙庭神丽，奢不可逾，俭不能侈。外则因原野以作苑，顺流泉而为沼，发苹藻以潜鱼，丰圃草以疏兽，制同乎梁沼，义合乎灵囿。若乃顺时节而蒐狩，简车徒以讲武，则必临之以《王制》，考之以《风》《雅》。历《驹虞》，览《四豳》，嘉《车攻》，采《吉日》，礼官正仪，乘舆乃出。于是发鲸鱼，铿华钟，登玉辂，乘时龙，凤盖飒洒，和鸾玲珑，天官景从，裨威盛容。山灵护野，属御方神，雨师泛洒，风伯清尘，千乘雷起，万骑纷坛，元戎竟野，戈鋌彗云，羽旄扫霓，旌旗拂天。焱焱炎炎，扬光飞文，吐焰生风，吹野燎山，日月为之夺明，丘陵为之摇震。遂集乎中囿，陈师案屯，骈部曲，列校队，勒三军，誓将帅。然后举烽伐鼓，以命三驱，轻车霆发，骁骑电鹜，游基发射，范氏施御，弦不失禽，辔不诡遇，飞者未及翔，走者未及去。指顾倏忽，获车已实，乐不极般，杀不尽物，马踠余足，士怒未泄，先驱复路，属车案节。于是荐三牺，效五牲，礼神祇，怀百灵，觐明堂，临辟雍，扬缉熙，宣皇风，登灵台，考休徵。俯仰乎乾坤，参象乎圣躬，日中夏而布德，瞰四裔而抗棱。西荡河源，东澹海漭，北动幽崖，南耀朱垠。殊方别区，界绝而不邻，自孝武所不能征，孝宣所不能臣，莫不陆沮水慄，奔走而来宾。遂绥哀牢，开永昌，春王三朝，会同汉京。是日也，天子受四海之图籍，膺万国之贡珍，内抚诸夏，外接百蛮。乃盛礼乐供帐，置乎云龙之庭，陈百僚而赞群后，究皇仪而展帝容。于是庭实千品，旨酒万钟，列金罍，

班玉觞，嘉珍御，大牢飧。尔乃食举《雍》彻，太师奏乐，陈金石，布丝竹，钟鼓铿，管弦晔煜。抗五声，极六律，歌九功，舞八佾，《韶武》备，太古毕。四夷间奏，德广所及，《伶俜兜离》，罔不具集。万乐备，百礼暨，皇欢浹，群臣醉，降烟煴，调元气，然后撞钟告罢，百僚遂退。

于是圣上睹万方之欢娱，久沐浴乎膏泽，惧其侈心之将萌，而怠于东作也，乃申旧章，下明诏，命有司，班宪度，昭节俭，示大素。去后宫之丽饰，损乘舆之服御，除工商之淫业，兴农桑之上务。遂令海内弃末而反本，背伪而归真，女修织纴，男务耕耘，器用陶匏，服尚素玄，耻纤靡而不服，贱奇丽而不珍，捐金于山，沈珠于渊。于是百姓涤瑕荡秽而镜至清，形神寂漠，耳目不营，嗜欲之原灭，廉正之心生，莫不优游而自得，玉润而金声。是以四海之内，学校如林，库序盈门，献酬交错，俎豆莘莘，下舞上歌，蹈德咏仁。登降饫宴之礼既毕，因相与嗟叹玄德，说言弘说，咸含和而吐气，颂曰“盛哉乎斯世”！

今论者但知诵虞夏之《书》，咏殷周之诗，讲羲文之《易》，论孔氏之《春秋》，罕能精古今之清浊，究汉德之所由。唯子颇识旧典，又徒驰骋乎末流。温故知新已难，而知德者鲜矣！且夫辟界西戎，险阻四塞，修其防御，孰与处乎土中，平夷洞达，万方辐凑？秦领九峻，泾渭之川，曷若四读五岳，带河溯洛，图书之渊？建章甘泉，馆御列仙，孰与灵台明堂，统和天人？太液昆明，鸟兽之囿，曷若辟雍海流，道德之富？游侠逾侈，犯义侵礼，孰与同履法度，翼翼济济也？子徒习秦阿房之造天，而不知京洛之有制也；识函谷之可关，而不知王者之无外也。”

主人之辞未终，西都宾矍然失容，逡巡降阶，懔然意下，捧手欲辞。主人曰：“复位，今将喻子五篇之诗。”宾既卒业，乃称曰：“美哉乎此诗！义正乎杨雄，事实乎相如，非唯主人之好学，盖乃遭遇乎斯时也。小子狂简，不知所裁，既闻正道，请终身诵之。”其诗曰：《明堂诗》：于昭明堂，明堂孔阳；圣皇宗祀，穆穆煌煌。上帝宴飧，五位时序；谁其配之，世祖光武。普天率土，各以其职；猗与缉熙，允怀多福。

《辟雍诗》：乃流辟雍，辟雍汤汤；圣皇莅止，造舟为梁。皤皤国老，乃父乃兄；抑抑威仪，孝友光明。于赫太上，示我汉行；鸿化惟神，永观厥成。

《灵台诗》：乃经灵台，灵台既崇；帝勤时登，爰考休徽。三光宣精，五行布序；习习祥风，祁祁甘雨。百谷溱溱，庶卉蕃芜；屡惟丰年，于皇乐胥。

《宝鼎诗》：岳修贡兮川效珍，吐金景兮歆浮云。宝鼎见兮色粉缁，焕其炳兮被龙文。登祖庙兮享圣神，昭灵德兮弥亿年。

《白雉诗》：启灵篇兮披瑞图，获白雉兮效素乌。发皓羽兮奋翘英，容洁朗兮于淳精。章皇德兮侔周成，永延长兮膺天庆。

及肃宗雅好文章，固愈得幸，数入读书禁中，或连日继夜。每行巡狩，辄献上赋颂，朝廷有大议，使难问公卿，辩论于前，赏赐恩宠甚渥。固自以二世才术，位不过郎，感东方朔、杨雄自论，以不遭苏、张、范、蔡之时，作《宾戏》以自通焉。后迁玄武司马。天子会诸儒讲论《五经》，作《白虎通德论》，令固撰集其事。

时北单于遣使贡献，求欲和亲，诏问群僚。议者或以为“匈奴变诈之国，无内向之心，徒以畏汉威灵，逼惮南虜，故希望报命，以安其离叛。今若遣

使，恐失南虏亲附之欢，而成北狄猜诈之计，不可”。固议曰：“窃自惟思，汉兴已来，旷世历年，兵缠夷狄，尤事匈奴。绥御之方，其涂不一，或修文以和之，或用武以征之，或卑下以就之，或臣服而致之。虽屈申无常，所因时异，然未有拒绝弃放，不与交接者也。故自建武之世，复修旧典，数出重使，前后相继，至于其末，始乃暂绝。永平八年，复议通之。而廷争连日，异同纷回，多执其难，少言其易。先帝圣德远览，瞻前顾后，遂复出使，事同前世。以此而推，未有一世闭而不修者也。今乌桓就阙，稽首译官，康居、月氏，自远而至，匈奴离析，名王来降，三方归服，不以兵威，此诚国家通于神明自然之徵也。臣愚以为宜依故事，复遣使者，上可继五凤、甘露致远人之会，下不失建武、水平羁縻之义。虏使再来，然后一往，既明中国主在忠信，且知圣朝礼义有常，岂可逆诈示猜，孤其善意乎？绝之未知其利，通之不闻其害。设后北虏稍强，能为风尘，方复求为交通，将何所及？不若因今施惠，为策近长。

固又作《典引篇》，述叙汉德。以为相如《封禅》，靡而不典，杨雄《美新》，典而不实；盖自谓得其致焉。其辞曰：

太极之原，两仪始分，烟烟媪媪，有沈而奥，有浮而清。沈浮交错，庶类混成。肇命人主，五德初始，同于草昧，玄混之中。逾绳越契，寂寥而亡诏者，《系》不得而缀也。厥有氏号，绍天阐释者，莫不开元于大昊皇初之首，上哉复乎，其书犹可得而修也。亚斯之世，通变神化，函光而未曜。

若夫上稽乾则，降承龙翼，而炳诸《典》《谟》，以冠德卓踪者，莫崇乎陶唐。陶唐舍胤而禅有虞，虞亦命夏后，稷契熙载，越成汤武。股肱既周，天乃归功元首，将授汉刘。俾其承三季之荒末，值亢龙之灾孽，悬象暗而恒文乖，彝伦而旧章缺。故先命玄圣，使缀学立制，宏亮洪业，表相祖宗，赞扬迪哲，备哉灿烂，真神明之式也。虽前圣皋、夔、衡、旦密勿之辅，比兹褊矣。是以高、光二圣，辰居其域，时至气动，乃龙见渊跃。拊翼而未举，则威灵纷纭，海内云蒸，雷动电燿，胡缙莽分，不莅其诛。然后钦若上下，恭揖群后，正位度宗，有于德不台渊穆之让，靡号师矢敦奋之容。盖以膺当天之正统，受克让之归运，蓄炎上之烈精，蕴孔佐之弘陈云尔。洋洋乎若德，帝者之上仪，浩誓所不及已。铺观二代洪纤之度，其蹟可探也。并开迹于一匱，同受侯甸之所服，奕世勤民，以伯方统牧。乘其命赐彤弧黄戚之威，用讨韦、顾、黎、崇之不格。至乎三五华夏，京迁镐亳，遂自北面，虎离其师，革灭天邑。是故义士伟而不敦，《武》称未尽，《护》有惭德，不其然与？然犹于穆猗那，翕纯皦绎，以崇严祖考，殷荐宗祀配帝，发祥流庆，对越天地者，奕乎千载。岂不克自神明哉！诞略有常，审言行于篇籍，光藻朗而不渝耳。

矧夫赫赫圣汉，巍巍唐基，溯测其源，乃先孕虞育夏，甄殷陶周，然后宣二祖之重光，袭四宗之缉熙。神灵日烛，光被六幽，仁风翔乎海表，威灵行于鬼区，慝亡迴而不泯，微胡琐而不顾。故夫显定三才昭登之绩，匪尧不兴，铺闻遗策在下之训，匪汉不弘。厥道至乎经纬乾坤，出入三光，外运混元，内浸豪芒，性类循理，品物咸亨，其已久矣。

盛哉！皇家帝世，德臣到辟，功君百王，荣镜宇宙，尊无与抗。乃始虔巩劳谦，兢兢业业，贬成抑定，不敢论制作。至令迁正黜色宾监之事焕扬宇

内，而礼官儒林屯朋笃论之士而不传祖宗之仿佛，虽云优慎，无乃蕙欤！

于是三事岳牧之僚，金尔而进曰：陛下仰监唐典，中述祖则，俯蹈宗轨。躬奉天经，惇睦辩章之化洽。巡靖黎蒸，怀保鰥寡之惠浹。燔瘞县沈，肃祇群神之礼备。是以来仪集羽族于观魏，肉角驯毛宗于外圉，扰缙文皓质于郊，升黄晖采鳞于沼，甘露宵零于丰草，三足轩翥于茂树。若乃嘉谷灵草，奇兽神禽，应图合谶，穷祥极瑞者，朝夕坳牧，日月邦畿，卓萃乎方州，羨溢乎要荒。昔姬有素雉、朱乌、玄拒、黄 之事耳，君臣动色，左右相趋，济济翼翼，峨峨如也。盖用昭明寅畏，承聿怀之福。亦以宠灵文武，貽燕后昆，覆以懿铄，岂其为身而有颡辞也？若然受之，宜亦勤恁旅力，以充厥道，启恭馆之金滕，御东序之密室，以流其占。

夫图书亮章，天哲也；孔猷先命，圣孚也；体行德本，正性也；逢吉丁辰，景命也。顺命以创制，定性以和神，苔三灵之繁祉，展放唐之明文，兹事体大而允，寤寐次于圣心。瞻前顾后，岂蔑清庙悼 天乎！伊考自邃古，乃降戾爰兹，作者七十有四人，有不俾而假素，罔光度而遗章，今其如台而独阙也！

是时圣上固已垂精游神，包举艺文，屡访群儒，谕咨故老，与之乎斟酌道德之渊源，肴核仁义之林藪，以望元符之臻焉。既成群后之谗辞，又悉经五繇之硕虑矣。将 万嗣，炀洪晖，奋景炎，扇遗风，播芳烈，久而愈新，用而不竭，汪汪乎丕天之天律，其畴能巨之哉？唐哉皇哉，皇哉唐哉！

固后以母丧去官。永元初，大将军窦宪出征匈奴，以固为中护军，与参议。北单于闻汉军出，遣使款居延塞，欲修呼韩邪故事，朝见天子，请大使。宪上遣固行中郎将事，将数百骑与虏使俱出居延塞迎之。会南匈奴掩破北庭，固至私渠海，闻虏中乱，引还。及窦宪败，固先坐免官。

固不教学诸子，诸子多不遵法度，吏人苦之。初，洛阳令种兢尝行，固奴干其车骑，吏椎呼之，奴醉骂，兢大怒，畏宪不敢发，心衔之。及窦氏宾客皆逮考，兢因此捕系固，遂死狱中。时年六十一。诏以谴责兢，抵主者吏罪。

固所著《典引》、《宾戏》、《应讥》、诗、赋、铭、诔、颂、书、文、记、论、议、六言，在者凡四十一篇。

论曰：司马迁、班固父子，其言史官载籍之作，大义粲然著矣。议者咸称二子有良史之才。迁文直而事核，固文赡而事详。若固之序事，不激诡，不抑抗，赡而不秽，详而有体，使读之者亹亹而不馱，信哉其能成名也。彪、固讥迁，以为是非颇谬于圣人。然其论议常排死节，否正直，而不叙杀身成仁之为美，则轻仁义，贱守节愈矣。固伤迁博物洽闻，不能以智免极刑；然亦身陷大戮，智及之而不能守之。呜呼，古人所以致论于目睫也！

赞曰：二班怀文，裁成帝坟。比良迁、董，兼丽卿、云。彪识皇命，固迷世纷。

汉书叙例

唐正议大夫行秘书少监琅邪县开国子

颜师古 撰

储君体上哲之姿，膺守器之重，俯降三善，博综九流，观炎汉之余风，究其终始，懿孟坚之述作，嘉其宏贍，以为服、应曩说疏紊尚多，苏、晋众家剖断盖砂，蔡氏纂集尤为牴牾，自兹以降，蔑足有云。怅前代之未周，愍将来之多惑，顾召幽仄，俾竭刍蕘，匡正睽违，激扬郁滞，将以博喻胷齿，远覃邦国，弘敷锦带，启导青衿。曲禀宏规，备蒙嘉惠，增荣改观，重价流声。斗筭之材，徒思罄力，驽蹇之足，终惭远致。岁在重光，律中大吕，是谓涂月，其书始就。不耻狂简，辄用上闻，粗陈指例，式存扬摧。

《汉书》旧无注解，唯服虔、应劭等各为音义，自别施行。至典午中朝，爰有晋灼，集为一部，凡十四卷，又颇以意增益，时辩前人当否，号曰《汉书集注》。属永嘉丧乱，金行播迁，此书虽存，不至江左。是以爰自东晋迄于梁、陈，南方学者皆弗之见。有臣瓚者，莫知氏族，考其时代，亦在晋初，又总集诸家音义，稍以己之所见，续厕其末，举驳前说，喜引《竹书》，自谓甄明，非无差爽，凡二十四卷，分为两帙。今之《集解音义》则是其书，而后人见者不知臣瓚所作，乃谓之应劭等《集解》。王氏《七志》，阮氏《七录》，并题云然，斯不审耳。学者又斟酌瓚姓，附著安施，或云傅族，既无明文，未足取信。蔡谟全取臣瓚一部散入《汉书》，自此以来始有注本。但意浮功浅，不加隐括，属辑乖舛，错乱实多，或乃离析本文，隔其辞句，穿凿妄起。职此之由，与未注之前大不同矣。谟亦有两三处错意，然于学者竟无弘益。

《汉书》旧文多有古字，解说之后屡经迁易，后人习读，以意刊改，传写既多，弥更浅俗。今则曲核古本，归其真正，一往难识者，皆从而释之。

古今异言，方俗殊语，未学肤受，或未能通，意有所疑，辄就增损，流遁忘返，秽滥实多。今皆删削，克复其旧。

诸表列位，虽有科条，文字繁多，遂致饵杂，前后失次，上下乖方，昭穆参差，名实亏废。今则寻文究例，普更刊整，澄荡愆违，审定阡陌，就其区域，更为局界，非止寻读易晓，庶令转写无疑。

礼乐歌诗，各依当时律吕，修短有节，不可格以恒例。读者茫昧，无复识其断章，解者支离，又乃错其句韵，遂使一代文采，空韞精奇，累叶钻求，罕能通习。今并随其曲折，剖判义理，历然易晓，更无疑滞，可得讽诵，开心顺耳。

凡旧注是者，则无间然，具而存之，以示不隐。其有指趣略举，结约未伸，衍而通之，使皆备悉。至于诡文僻见，越理乱真，匡而矫之，以祛惑蔽。若泛说非当，芜辞竞逐，苟出异端，徒为烦冗，祇秽篇籍，盖无取焉。旧所阙漏，未尝解说，普更详释，无不洽通。上考典谟，旁究《苍》《雅》，非苟臆说，皆有援据。六艺残缺，莫睹全文，各自名家，扬镳分路。是以向、歆、班、马、仲舒、子云所引诸经或有殊异，与近代儒者训义弗同，不可追驳前贤，妄指瑕，曲从后说，苟会扁涂。今则各依本文，敷畅厥指，非不考练，理固宜然，亦犹康成注《礼》，与其《书》、《易》相侔，元凯解《传》，无系毛、郑《诗》文。以类而言，其意可了。爰自陈、项，以讫哀、平，年

载既多，综缉斯广，所以纪传表志时有不同，当由笔削未休，尚遗秕稗，亦为后人传授，先后错杂，随手率意，遂有乖张。今智穷波讨源，构会甄释。

字或难识，兼有借音，义指所由，不可暂阙。若更求诸别卷，终恐废于披览。今则各于其下，随即翻音。至如常用可知，不涉疑昧者，众所共晓，无烦翰墨。

近代注史，竟为该博，多引杂说，攻击本文，至有诋诃言辞，掎摭利病，显前修之纰僻，骋己识之优长，乃效矛盾之仇讎，殊乖粉泽之光润。今之注解，翼赞旧书，一遵轨辙，闭绝歧路。

诸家注释，虽见名氏，至于爵里，颇或难知。传无所存，具列如左：

荀悦字仲豫，颍川人，后汉秘书监。（撰《汉纪》三十卷，其事皆出《汉书》。）

服虔字子慎，荥阳人，后汉尚书侍郎，高平令，九江太守。（初名重，改名祗，后定名虔。）

应劭字仲援，（一字仲援，一字仲远。）汝南南顿人，后汉萧令，御史营令，泰山太守。

伏俨字景宏，琅邪人。

刘德，北海人。

郑氏，晋灼《音义》序云不知其名，而臣瓚《集解》辄云郑德。既无所据，今依晋灼但称郑氏耳。

李斐，不详所出郡县。

李奇，南阳人。

邓展、南阳人，魏建安中为奋威将军，封高乐乡侯。

文颖字叔良，南阳人，后汉末荆州从事，魏建安中为甘陵府丞。

张揖字稚让，清河人，（一云河间人。）魏太和中为博士。（止解《司马相如传》一卷。）

苏林字孝友，陈留外黄人，魏给事中领秘书监，散骑常侍，永安卫尉，太中大夫，黄初中迁博士，封安成亭侯。

张晏字子博，中山人。

如淳，冯翊人，魏陈郡丞。

孟康字公休，安平广宗人，魏散骑常侍，弘农太守，领典农校尉，勃海太守，给事中，散骑侍郎，中书令，后转为监，封广陵亭侯。

项昭，不详何郡县人。

韦昭字弘嗣，吴郡云阳人，吴朝尚书郎，太史令，中书郎，博士祭酒，中书仆射，封高陵亭侯。

晋灼，河南人，晋尚书郎。

刘宝字道真，高平人，晋中书郎，河内太守，御史中丞，太子中庶子，吏部郎，安北将军。（侍皇太子讲《汉书》，别有《义》。）

臣瓚，不详姓氏及郡县。

郭璞字景纯，河东人，晋赠弘农太守。（止注《相如传序》及游猎诗赋。）

蔡谟字道明，陈留考城人，东晋侍中五兵尚书，太常领秘书监，都督徐、兖、青三州诸军事，领徐州刺史，左光禄大夫开府仪同三司，领扬州牧，侍中司徒不拜，赠侍中司空，谥文穆公。

崔浩字伯深，清河人，后魏侍中特进抚军大将军，左光禄大夫，司徒，封东郡公。（撰荀悦《汉纪》音义。）

前汉补注序例

王先谦 撰

自颜监注行，而班书义显，卓然号为功臣。然未发明者固多，而句读讹误，解释驳之处，亦迭见焉。良由是书义蕴宏深，通贯匪易。昔在东汉之世，朝廷求为之学者，以马季良一代大儒，尚命伏阁下，从孟坚女弟曹大家受读，即其难可知矣。宋明以来，校正版本之功较多，国朝右文兴学，精刊诸史，海内省古之士，承流向风，研究班义，考正注文，著述美富，旷隆往代，但以散见诸书，学者罕能通习。先谦自通籍以来，即究心班书，博求其义，荟最编摩，积有年岁，都为一集，命曰《汉书补注》，藏之筐笥，时有改订，忽忽六旬，炳烛余明，恐不能更有精进，忘其固陋，举付粹人。自顾材识弩下，无以逾越古贤，区区寸心，颇为尽力，疏讹之咎，仍惧未免，匡我不逮，敬俟君子。

据《叙例》，颜监以前，注本五种：服虔、应劭、晋灼、臣瓚、蔡谟也。大氏晋灼于服、应外，增伏严、刘德、郑氏、李斐、李奇、邓展、文颖、张揖、苏林、张晏、如淳、孟康、项昭、韦昭十四家。臣瓚于晋所采外，增刘宝一家。颜监于五种注本外，增荀悦《汉纪》、崔浩《汉纪音义》、郭璞注《司马相如传》三家。(说本王鸣盛。)颜注发明驳正，度越曩者，非仰人鼻息者也。其中或引旧文，据为已说，以《史记索隐》证之，《张苍传》柱下方书注，乃姚察说；《淮南王安传》会有诏即讯太子注，乃乐产说；《郊祀志》周始与秦国合而别，别五百载当复合注，乃颜游秦说(本洪颐煊)。以《文选》李善注证之，《枚乘传》注，隐匿谓僻处于东南也，乃韦昭说；梁下屯兵方十里，乃张晏说(本朱一新)。以《诗王风谱疏》证之，《地理志》内洛邑与宗周通封畿注，乃臣瓚说；《旧唐书·颜箱传》叔父游秦撰《汉书决疑》十二卷，为学者所称，师古注《汉书》多取其义，今书中未见(本王鸣盛)。此外，注文间用旧说，皆为证明，以资识别，原其本意，非必掩袭前贤，或因己说冥符，不复割舍，尚非巨累，至游秦行辈文学岿然在前，盗实遗名，有惭德矣。今《补注》所采，悉出其人，家世儒素，昆弟相师，先后三人，惨归黄土，脊令原隰，垂老增唏，片羽可珍，敢忘护惜，宗族讲肄，朋好往还，赏析所存，皆登斯辑，亦公善之义也。

颜注《汉书》，至宋仁宗景佑二年，韶州余靖(《宋史》本传：字安道，曲江人)为秘书丞，奏言文字舛讹，命与王洙同校。靖撰《刊误》一书，增入江南张泌校说六条，(宋祁云：《汉书》中有臣泌者，乃张泌，江南人，归本朝，太祖收诸伪国图籍实馆阁，或召京朝官校对，皆题名卷末。)所谓景佑刊误本也。嗣又有宋景文公祁，合十六家校本。至宁宗庆元中，建安刘之问又取宋校本，更别用十四家本参校，又采入萧该《音义》、司马贞《索隐》、孙巨源《经纶集学官考异》、章衡《编年通载》、杨侃《两汉博文》、《汉书刊误》、《楚汉春秋》、史义宗本《西京杂记》、朱子文《辨正》、孔武仲《笔记》、三刘《刊误》、《纪年通谱》，刻之为建安本。(周寿昌云：刘之问号元起，书前题云，建安刘元起刊于家塾之敬室，余购得之，今存湘潭袁漱六同年芳瑛家，顾千里析刘元起与之间为两人，又讹作之同，南监本又作之同。)明南监本，即用建安本者也。但于注文刊落甚多。汲古阁本注文完足而去其《叙例》，又于《艺文志》、《张良》、《司马相如》、《东方朔》、《扬雄》、《贾谊传》后，附臣泌校书六条，即张泌也；而三刘《刊误》及

景佑《刊误》，皆未之采。国朝文教昌明，图书大备，乾隆四年武英殿校刊《汉书》，用监本精校付梓，别加考证。今《补注》以汲古阁本为主，必说并入注文，遵用官本校定，详载文字异同，备录诸人考证，颜监《叙例》，宋、刘校语，粲然具列，庶览者无遗憾焉。

监本列宋景文参校诸本：一、古本。(颜师古未注以前本)。二、唐本(张唐公家所得唐本)。三、江南本。(《金坡遗事》云：太祖平江南，赐本院书三千卷，皆纸札精好。东原荣氏私记云：江南本，宣和间尚在御府)。四、舍人院本。(江南本在舍人院，亦曰舍人院本。刘之问云：景文所据为十五家，按其目实十六，殆因舍人院本即江南本藏舍人院者，一本二目，故并称之。)五、淳化本。(《国朝会要》云：淳化五年七月，诏选官分校《史记》、《前》《后汉》，命陈充、阮思道、尹少连、赵况、赵安仁、孙何校《前》《后汉》毕，遣内侍裴愈赍本就杭州镂板。)六、景德监本。(《国朝会要》云：咸平中，真宗命刁衍、晁迥与丁逊复校《两汉书》板本，通知制诰，以陈彭年司某事。景德二年七月，衍等上言：《汉书》历代名贤注释，至有章句不同，名氏交错，除无考据外，博访群书，遍观诸本，校定凡三百四十九卷，签正三千余字，录为六卷，以进。)七、景佑刊误本。(景佑元年九月，秘书丞余靖上言，国子监所印《两汉书》，文字舛讹，恐误后学，臣谨参括众本，旁据它书，列而辨之，望行刊正，诏送翰林学士张观等详定闻奏，又命国子监直讲王洙与靖偕赴崇文院讎对。二年九月，校书毕，凡增七百四十一字，损二百一十二字，改正一千三百三十九字。)八、我公本。(今不详何人。)九、燕国本。十、曹大家本。十一、阳夏公本。十二、晏本。十三、郭本。十四、姚本。十五、浙本。十六、闽本。又列建安本。参校诸本：(用宋景文本校定，复用诸家参校。)一、熙宁本。(熙宁七年，参知政事赵 奏新校《汉书》五十册，及陈绎所著是正文字七卷。)二、卷子古本。(古字。)三、史馆本。(旧本。)四、国子监本。(宣和六年本。)五、陈和叔本。(熙宁中所校。)六、邵文伯本。(用宋景文本校。)七、谢克念本。(用景文本校。)八、杨伯时本。(用谢本校。)九、彦中和本。(用杨本校。)十、张集贤本。(张瓌得唐世本校。)十一、王性之本。(用景德中监本校。)十二、赵德庄本。(用秘阁本校。)十三、沈公雅本。(用秘阁本校。)十四、王宣之本。(用秘阁本校。)景文校本，近儒钱大昕、王鸣盛等皆信之，惟全祖望以为南渡末年，麻沙坊中不学之徒依托为之，非出景文，列有五证，见《鮚埼亭集外编》第四十六卷。今案宋说浅陋，诚所未免，惟刘之问辈曾用以校定，则固尝有是书，不出南渡末也。国朝诸儒，讲求板本之学，致力《汉书》者多用南监本，此外如景佑本。(王念孙父子校。)闽本。(钱大昕校，明按察司按察使周采，提学副使周琬，巡海副使柯乔等刊。)汪本。(朱一新校明汪文盛刊。)德藩本。(叶德辉校明德王刊。)乾道本。(宋乾道中刊。)北监本。(以上二本，先谦校。)并备搜罗，间有甄采，良由文轨同途，众善咸萃，内府精槧，前无以加云。

三刘《刊误》，出刘敞与其弟放、子奉世撰。《宋史·敞传》云：字原父，临江新喻人。不言有此书，惟《做传》云：字贡父，邃史学，作《东汉刊误》，为人所称，司马光修《资治通鉴》，专职汉史。《奉世传》云：字仲冯，精《汉书》学而已。其实《两汉》皆有三刘评论，今书已亡，赖监本存之，斗南补遗，援引芜杂。(说详王氏《十七史商榷》。)颇有芟取，未从割弃。萧该《音义》，采自监本，虽非瑰室，亦资印证。明代史评大畅，竞逐空疏。国朝硕学云兴，考订精能，超逾前古。兹编广罗众家，去取务慎，

沈文起《疏证》一书，以后事稽合前言，自为别派。今但取有关书义者，余屏不录。

颜监《叙例》，言曲核古本，归其真正。《史记正义》论例云：《史》《汉》文字，相承已久，若悦字作说，闲字作间，智字作知，汝字作女，早字作蚤，缘古字少，通共用之。《史》《汉》本有此古字者，乃为好本。刘之问跋建安本《汉书》云：自颜氏后，又几百年，向之古字，日益改易，书肆所刊，祇今之世俗字耳，识者恨之，今得宋景文公所校善本，雌黄所加，字一从古。愚案从古之字，如供为共，伺为司，踪为纵，藏为臧，厢为箱，慰为尉，屢为娄，嗜为耆，尸为死，让为攘之类，或系最初正文，或出声近通借，非由古字之少，既展转借写，弥久失真，故东京文字不正，流弊斯极，而许氏《说文》出焉。刊本存真，不宜辄改，若概目为古字，其蔽也愚，或乃以为六书假借之旨，则去之愈远矣。

汲古阁文字无定，如以字作，后多作以，桓字作桓，间亦作桓，及公孙贺等传赞，渊圣御名，悉仍其旧，或有讹脱乖误之处，并依前式，加以注正，书虽增新，板如逢故，惟官本刘宋注文，有隔断颜注者，辄为移易旧处，俾免违滞。

颜监于杂家传记，择取纂严，如太公名字，四皓姓氏，虽登史志，并就刊落，可谓慎矣。《西京杂记》亦在屏除之列，沈文起诋之。（引见传中。）愚谓《杂记》不知撰人，初无妄说，又古事雅语，并资多识，师古弃而不取，而称引显相牴牾之《楚汉春秋》，不悟其伪托，抑又何也？今依沈说，仍采《杂记》。此外如《飞燕外传》之类，概不阑入。

《王子》《功臣》《外戚恩泽侯表》所列，皆受国封，而司马贞之徒，或云名号，此大谬矣。其不见《地志》者，皆因免侯并省，亦有侯表相符，而《地志》不言侯国，则班氏失书也。其有先国而后县，或一国而前后两封，取核表志，原委咸在，疑讼已久，特为揭明。

班志《地理》，存前古之轨迹，立来史之准绳，兼详水道源流，使后人水地相资，以求往迹，可谓功存千古者也。元魏酈道元《水经注》一书，于汉世水道曲折具存，实为疏实班志而作。前人引用，不得要领，兹编于酈注诸水，颠末毕备，同郡之水，则云自某县来，下入某县；隔郡之水，则云自某郡某县来，下入某郡某县，脉络毕贯，胪载无遗，更取历代水地诸书，为之疏通发明，订正讹谬，读者因酈证班，即汉考古，然后递推诸史，上下数千年地理，可以了然胸中。

《律历》《天文》，颜监无注，国朝钱、李诸儒，洞贯刘术，更迭推衍三统，以明天文。图籍纷陈，管窥积岁，补直缺漏，藉竟全功。其余得失之林，开卷即了，远俟百世，不烦赘论。

光绪二十六年岁次庚子二月初吉识于长沙城北葵园。

引用诸书姓氏（非注本书者不列）：

萧该（兰陵人。隋国子监博士，山阴县公，著《汉书音义》，引见官本。）

张泌（见上。有《校说》，引见官本。）

宋祁（字子京。安州安陆人。宋翰林学士承旨，溢景文。有《校说》，引见官本。）

刘敞（字原父。临江新喻人。宋集贤院学士。有《刊误》，引见官本。）

刘攽（字贡父。敞弟。宋中书舍人。有《刊误》，引见官本。）

刘奉世（字仲冯。敞子。宋端明殿学士。有《刊误》，引见官本。）

吴仁杰(字斗南。昆山人。宋淳熙进士，国子学录。著《两汉刊误补遗》。)

王应麟(字伯厚。河南祥符人。宋淳佑进士，礼部尚书。著《艺文志考证》。)

张照(字得天。江苏华亭人。官检讨，刑部尚书，谥文敏。见官本考证。)

励宗万(直隶静海人。官编修，刑部侍郎。见官本考证。)

陈浩(官詹事府詹事。见官本考证。)

齐召南(字次风。浙江天台人。官检讨，礼部侍郎。见官本考证。)

杭世骏(字大宗。号堇甫。浙江仁和人。官编修。见官本考证。)

张永祚(官钦天监博士。见官本考证。)

顾炎武(字宁人，一字亭林。江苏昆山人。诸生。著《日知录》。)

阎若璩(字百诗。山西太原人。诸生。著《潜邱札记》。)

何焯(字屺瞻。江苏长洲人。官编修。著《读书记》。)

全祖望(字绍衣，一字谢山。浙江鄞县人。官庶吉士。著《经史问答》、《地理志稽疑》。)

王鸣盛(字凤喈，号西庄，晚号西泚。江苏嘉定人。官光禄寺卿。著《十七史商榷》。)

钱大昕(字晓徵，号辛楣，一号竹汀。江苏嘉定人。官詹事府詹事。著《廿二史考异》、《三史拾遗》、《三统术衍》、《三统术铃》。)

钱大昭(字晦之。一字竹庐。大昕弟。举孝廉方正。著《汉书辨疑》。)

陈景云(字少章。江苏长洲人。县学生。著《两汉订误》。)

李锐(字尚之。江苏元和人。诸生。著《三统木注》。)

钱坫(字献之。大昕侄。副贡生。著《新斲注地理志》。)

姚鼐(字姬传。安徽桐城人。官刑部郎中。著《惜抱轩笔记》。)

王念孙(字怀祖。江苏高邮人。直隶永定河道。著《读书杂志》。)

洪亮吉(字稚存。江苏阳湖人。官编修。著《四史发伏》。)

段玉裁(字若膺，一字懋堂。江苏金坛人。举人。四川巫山县知县。著《地理志校正》。)

刘台拱(字端临。江苏室应人。官训导。著《汉学拾遗》。)

李麇芸(字生甫。号许斋。江苏嘉定人。官福建布政使。著《炳烛编》。)

沈涛(字西雍。浙江嘉兴人。著《铜熨斗斋四史随笔》。)

洪颐煊(字筠轩。浙江临海人。著《读书丛录》。)

汪远孙(字小米。浙江钱塘人。著《地理志校本》。)

吴卓信(字立峰，一字頊儒，江苏常熟人。著《地理志补注》。)

梁玉绳(字曜北。浙江钱塘人。诸生。著《人表考证》。)

王引之(字伯申。念孙子。官礼部尚书。谥文简。见《读书杂志》。)

沈钦韩(字文起。江苏吴县人。著《汉书疏证》。)

何若瑶(广东番禺人。)

徐松(字星伯，直隶大兴人。官编修，内阁中书。著《西域传补注》、《地理志集释》。)

翟云升(字文泉。山东莱州人。举人。著《校正古今人表》。)

周寿昌(字符农。湖南长沙人。官内阁学士，著《汉书注补正》。)

汪士铎(字梅村。江苏上元人。举人。著《汉书释地略》。)

陈澧(字兰甫。广东南海人。举人。著《地理志水道图说》。)

李光廷(字恢垣。广东番禺人。官吏部主事。著《汉西域图考》。)

张文虎(字啸山。江苏南汇人。著《舒艺室随笔》。)

成蓉镜(字芙卿。江苏宝应人。举人。著《史汉骈枝》。)

俞樾(字荫甫。浙江德清人。官编修。著《湖楼笔谈》。)

同时参订姓氏：

郭嵩焘(字筠仙。湖南湘阴人。官编修侍郎。)

朱一新(字蓉生。浙江义乌人。官编修，御史。著《汉书管见》。参订时书尚未成。)

李慈铭(字絜伯。浙江会稽人。进士，官御史。)

缪荃孙(字筱珊。江苏江阴人。官编修。)

沈曾植(字子培。浙江嘉兴人。进士。官户部主事。)

王闿运(字王秋。湖南湘潭人。举人。)

翟鸿(字子久。湖南善化人。官编修，侍郎。)

杜贵墀：(字仲丹。湖南巴陵人。举人。)

王启原(字理庵。湖南湘潭人。官江华训导。)

李桢(字佐周。湖南善化人。附贡生。)

叶德辉(字奂彬。湖南湘潭人。进士。官吏部主事。)

皮锡瑞(字鹿门。湖南善化人。举人。)

苏舆(字厚康。湖南平江人。举人。)

陶宪曾(字伯成。湖南安化人。廪生。)

陶绍曾(字仲甫。湖南安化人。县学生。)

王文彬(字莲生。湖南长沙人。县学生。)

王先和(字蕙庭。湖南长沙人。)

王先惠(字敬吾。湖南长沙人。廪生。)

王先恭(字礼吾。湖南氏沙人。附贡生。分省补用知府。)

王先慎(字慧英，湖南长沙人。官道州训导。)

汉书窥管自序

杨树达

《汉书》经始于班叔皮，孟坚承业，意班补遗，集一门父子兄妹三人之力以成一书，可谓艰矣。其书乍出，马季长一代大儒，伏阁从惠班受读，为书简奥，略可测知。东京末叶，服子慎应仲远之伦竟为注释，魏晋以后，释者多家，东晋蔡谟为之集解，书今不存。李唐开国，颜师古承其诸父游秦之业，哀集旧训为之注，一时号为班氏功臣。然至宋世，三刘吴仁杰等纠举违误，荆 犹未尽也。清代朴学云兴，鸿生钜儒多肆力此书，及其未造，同邑先辈王葵园先生从事采辑，为之补注，奥义益明，《地理》一志尤为卓绝。自是读《汉书》者人手一编，非无故也。大抵清儒治此书者推高邮王氏为最富，亦最精，然已不免疵。汉末荀悦据班书撰《汉纪》，往往以不了班义而妄改，故顾亭林云：荀纪小异《汉书》，必荀非而班是，此有得之言也。高邮王氏识不逮此，往往据仲悦之妄窜，改不误之班书，此其大蔽也。盖高邮虽好学而不肯深思，故所校时有不能心知其意者。兹举二例言之。《郊祀志》曰：“臣望东北汾阴直有金宝气。”师古以汾阴直连读，训直为当，谓正当汾阴，是也。盖气在天空，方所无由确指，故举汾阴而云直，谓当汾阴地面之天空也。高邮驳颜说，以直有金宝气连读，训直为特，则似汾阴地面有金宝气，于事理不可通矣。《金日碑传》曰：“赏为奉车，建驸马都尉。”高邮于奉车下校增都尉二字，不知班氏因下有都尉二字省略也。《儒林传》云：“上于是出龚等补吏，龚为弘农，韵河内，凤九江太守。”弘农河内下并当有太守字，因下文太守字省略也。《王莽传》云：“又置六经祭酒各一人，琅邪左威为讲《春秋》，颍川满昌为讲《诗》，长安国由为讲《易》，平阳唐昌为讲《书》，沛郡陈咸为讲《礼》，崔发为讲《乐》祭酒。”讲《春秋》讲《诗》讲《易》讲《书》讲《礼》下亦各当有祭酒字，亦因下文讲《乐》祭酒省略也。高邮必增都尉二字，不惟不能心知其意，亦暗于全书通例矣。此类误说，理宜在屏弃之列，而《补注》一一逐录，不加驳正，非也。凡著书者称引前人成说，但可剪裁，不宜改易，致失立说人本意，此至要也。然《补注》于此似未注意。《王子侯表》：湖乡伊乡两侯同名开，金乡就乡两侯同名不害，四人皆东平思王孙也。陈景云疑湖乡与伊乡同时受封，不应彼此同名，当有一误。《补注》改易陈校之文入湖乡侯下，云：此与金乡伊乡就乡并思王孙，同时封，不应二人同名，必有一误。如此则将四侯混合为一，同名两起之事实未杀无余，全失陈氏立说之初意矣。《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李谭称忠钟祖訾顺四人并以捕得反者樊并封，李谭封于永始四年七月己巳，称忠封于十一月己酉，钟祖訾顺同封于七月己酉，钱大昕校谓四人同以得反者樊并封，其封当同月，而《表》记谭封于七月己巳，忠封于十一己酉，祖训封于七月己酉，前后失伦，七月不当记于十一月之后。据《成帝纪》，事在永始三年十一月，疑十一二字误合为七，而四年当作三年也。按此钱氏据《成纪》校李谭条下四年四字之误及李谭钟祖訾顺三条七月七字之误也。《补注》不置钱校于有四年及七月两处误字之李谭条下，而置于十一月封文并不误之称忠条下，何耶？此又违反钱氏立言之意者也。据《补注》全书观之，葵园先生用心不失审慎，而此二事《补注》愤愤如此，疑先生于诸表假手他人，不及核校也。余四十年前，偶读《苏武传》，有“蹈其背以出血”语，心疑背不可蹈，况在武受伤时耶！而师古及《补注》并无说，余因读蹈为训

轻叩之搥，文乃可通。缘此知《补注》篇帙虽富，遗义尚多。时居乡里，设教中学，文卷猥集，改窜需时，意欲精究而不果。嗣后北游，校课清简，于《补注》研读数通，颇能了其得失。时时泛滥文籍，凡与班书有涉，辄加纂述，岁月稍久，记述遂多。初于北方大学讲授班书，倭寇之变，适返里门，旋亦设教于大学。尝先后取所记粗事印布，未竟全书。癸巳之岁，僻处麓山，宾朋希简，发愤补苴，遂终全帙。卅年精力，幸资小结。稟质顽愚，见闻苦陋，管窥蠡测，差误必多，大雅宏达，进而教之。

1955年5月10日树达书于岳麓山之耐林庐。

汉书新证自序

陈直

此书曾于 1959 年由天津人民出版社印行。新证云者，取别于旧注家之方式，所引用之材料，为居延、敦煌两木简，汉铜器、漆器、陶器以及封泥、汉印、货币、石刻各种。其体例有时仿裴注，系证闻式，旁搜远绍，故不偏重于音义。嗣后于 1958 年 9 月，又成史记新证二卷。至 1959 年 1 月，西大历史系接受中华书局标点汉书之嘱托，我亦参加工作，因此又将全部汉书，泛览一过，历四个月之久竣事，温故知新，签记偶得，于是始有撰写续证之计划。殆暑期休假，随读随记，经时半岁，又成续证二卷。思及新续二证，各自为书，容有未善。乃于 1960 年 10 月，合前后两编，再加订补，汇为一书，即今本也。

汉书成书，迟于史记，古字古训，反多于史记。其原因史记在东汉末期，尚称为谤书，学者传习不多。迨普遍写布时，去西汉已远，所有古字，皆用隶体写定。而汉书一出之后，马融为当世通儒，且加肄习，络绎流传，故原书面目，变化不大。音义之外，而研究者尤多，如边韶、武荣、司马防、荀悦等人尤著。

汉书最早之注解，当始于东汉桓帝时之延笃，自司马贞索隐后序，谓延笃有史记音义一卷，近世鲜有其本。今汉书天文志记昭帝始元中，“流星下燕万载宫极东去。”李奇注：引“延笃谓之堂前楯也。”疑延笃所注，在史记音义之外另有汉书音义。李奇为西晋时人，尚见此本，似为不过江之书，唐人所引，只片鳞半爪而已。延笃盖为注汉书最早之一人，风俗通声音篇，两引汉书注，疑即为延笃之注。详见天文志证文。

现在东汉人之注解，以应劭、服虔二家为最古。然被颜师古删改者不少。删去者在裴骃史记集解中所引二家原注，可以得到证明。改易者去读如之音，变为直接之音，东汉时尚无此例。应服二家注文，精说固多，有时亦有明显之违失。如武帝征和年号，证之居延，敦煌两木简，及延和元年板瓦题字，则确为延和。应劭乃谓“言征伐四夷而天下和平”，是因文生训，应氏之疏也。又如成帝纪，罢水衡都尉之技巧令，服虔注技巧谓倡技之巧，证之齐鲁所出封泥，有“技巧钱丞”。西安汉城出土五铢钱范，又有“巧二”题字，知技巧掌握钱范之技术，决为上林三官之一。与服注大相距离。盖应服二家，去西汉中期，已二百余年，犹之我辈探讨清代初年掌故，缺略自所难免。

颜师古注，卓然为一大家，前此后此者，皆不如颜注之集大成，然或有时徇于偏见，有时过于矜慎，今日出土之古器，足以证汉书者，如龙渊宫，有铜壶、铜鼎。师古直断龙渊宫为龙渊庙之误，以驳服注，彼时受条件之限制，固不能为颜氏咎也。其注汉书方法，采用东汉荀悦至北魏崔浩各家注解，计有二十三人。其中以项昭、伏俨、刘宝三家之说最少，其或仅有一二条者。而唐时存在之注，如隋萧该之汉书音义十二卷，隋包恺之汉书音十二卷，隋姚察之汉书训纂三十卷，师古一概屏弃不录，未免有偏见存乎其间。萧该之音义，见于史记索隐所引绛侯世家等篇，后来宋祁转引尤多（宋祁之书，虽有疑义，所引萧书，则为真本）。包恺之音，见于索隐所引淮南王传等篇，姚察之训纂，见于史记正义所引霍去病传等篇。司马贞，张守节二人，皆在师古之后，尚见此三书，师古亦必见此。师古当日如能采取众长，折中诸说，其成果当不止此。

隋书经籍志史部所载晋的汉书音义，乃应劭汉书集解音义，劭书当为臣瓚所纂辑，文与注分。蔡谟又取臣瓚之注，散入汉书中，成为汉书集解，文与注始合。三书在唐初俱存，师古之注，是在蔡书基础上发展的。疑项昭、伏严、李斐、刘宝诸家之注，在唐时已大半散失，师古多从蔡谟之书转引。而在序例中，反诋蔡谟之集解“竟无弘益。”自颜注行而蔡注亡，便无从核对。师古为颜之推之孙，颜游秦之侄。之推在北齐时，号称通儒。在颜氏家训书证篇中，所论汉书训诂，如中外禘福，元后父名禁，贾谊传之“日中必”，王莽传之“紫色哇声”等条，见于家训其他篇者亦不少，师古一概未引。颜游秦著有汉书决疑三十卷，系集注体裁，品衡前哲，加以论定，与师古注形式完全相同。师古不但不引其名，反窃取其说，攘为己有。清代如沈钦韩，钱大昭，近人如杨树达等人，已见及此。其最显著者，如项羽传，“项羽卒闻楚歌”句，谓楚歌犹吴讴，驳应劭之非鸡鸣歌。陈胜传，“腊月陈王之汝阴”句，谓腊月为建丑之月，是臣瓚之说。又如文纪后六年，“以中大夫令免为车骑将军”句，以为令是姓免是名。以上三条，皆颜游秦之说，而为史记集解，索隐所转引者。游秦之注，久已散失，幸而从唐人注文中，能探出窃取之线索，其他不能追寻者，当亦有相当之数量。总而言之，师古之博学，我辈不能不加以承认，师古之欺世盗名，我辈亦不能不加以揭发。

清代治朴学者，兼治汉书，王先谦先生，采集为汉书补注。王先生之优点，自己创见不多，排比较讎之役，且多假手于他人。但以本书引证本书，予初学以极大便利。王先生之缺点，是各注家之精华，如钱大昭、周寿昌诸人，采摭均有未备。且剪裁截合，往往与作者本义相违背。

汉书补注未收之书，如无名氏之汉书疏证，此书当为杭世骏所撰。关于典章制度部份，引用通志不少，通志是比较疏陋者，例如光禄大夫，本无印绶，此书引通志独云有印，反疑百官表之不确，此其失也。在汉书补注之后，最近成注者，则有杨树达先生汉书窥管，对于训诂校勘，很有参考之价值，在古物方面，亦间有征引。汉书疏证，不能与之相比。

我于1940年，来客西安，见汉城出土，有“钟官钱丞”，“钟官火丞”，“宜秋佐弋”等封泥，知百官表语焉不详。日积月累，中心藏之，奋笔写作，前后联贯，历三月始就。我之方法，以本文为经，以出土古物材料证明为纬。使考古为历史服务，既非为考古而考古，亦非单独停滞于文献方面。其体例完全仿杨氏窥管，其内容除仿裴注外，亦兼仿钱大昭汉书辨疑。有百分之八十，取证于古器物，其余筦见所及，一并附入。

我所引用之材料，主要在居延、敦煌两木简，铜器、漆器以至石刻等，已如上述。石刻部分，西汉石刻最少，在东汉碑刻有牵连者，亦加甄录。惟必删除伪品。如朱博残碑，王尊诵德碑，楼君卿假贷刻石是也。又所用以汉碑来证明当时隶体之假借字，或通行字。汉碑在宋以前出土者，则采用隶释，隶续。宋以后出土者，则采用金石萃编，续编，及八琼室金石补正。四十年来，除赵宽碑及鲜于璜碑以外，发现独少。隶释、隶续方面，多用洪适及清代顾藹吉二家之说，在证文中，为简便起见，不再一一引。封泥方面，出于临菑者，为西汉初中期物。出于咸阳者，为秦代物。出于西安汉城者，为西汉全期物。出于洛阳者，则为东汉物。取舍之间，易于分别。惟汉印既无年号，著录又杂，我用六项标准，来推断时代。一为出土之地区，汉城出土者，多为西汉物。二为地名与官名，西汉有而东汉即罢废者。三为钮头形式，三台钮有边阑界格者，皆秦末汉初之物。四为文字读法，如交错文、上下文，

皆为西汉之物。五为篆体之演变，例如西汉印字，最末一笔，曳带短尾，东汉则无此形式。质料西汉铜精而质薄，东汉铜既微粗而质又加厚。六为王莽之印，在官名地名上，均有特殊之标帜，最易区别。至于人名印中，其取名有其显异之面貌，若延年，延寿，满意，未央，外人，辟兵，利亲，去病，去疾，不识，食其之类，在西汉为习见，在东汉绝稀见，引据比较有力。惟各家谱录分散，以汉印文字征一书，罗列具体，故专引此书，以节繁琐。但印之真伪，文字笔画各方面，多就各原书，加以覆勘核对，力求无差谬。在古籍方面，卫宏汉旧仪，就辑本探索，文辞既简，错误亦多。晋以来往家，即已引用，现将潜在遗产，再加发掘。西京杂记成书时代虽晚，其事实多不见于他书，如建筑新丰之巧匠胡宽，河间献王之起日华宫，且与出上古物相符合，知非向壁所能虚造。颜师古在匡衡传注中，诋毁甚力，未免矫在过正。杨氏窥管中，引用杜邺一条，我亦引用窦婴宾客许博昌等三条。他如新唐书宰相世系表，择其可信者，并且亦见于他书者，我引用华阴郭广意等三条，说明源委，以免滥用之讥。

至于百官公卿表，每一段皆有新证，故引用汉书全文，略变体例。为使面目清朗起见，每条上加以官名，以资区别。盖西汉官制，在景帝中二年，武帝太初元年，两大改革。汉书所据，则为最后官制，对六百石以下之官吏，沿革每漏而不纪，令长下之丞，只纪有几丞，而不纪某丞之名。现在各官名中，并兼载属吏，为求某一条完整起见，已见于王氏补注者，仍然并列其中，在全书中，以此表为最详，数量约占六分之一。

班固史学之观点，最显著者，在司马迁传赞有云：“是非颇谬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贱。”固之此说，本于班彪后传略论，兼受王命论之影响。在汉书中项羽削去本纪，陈涉削去世家，完全表现儒家正统思想。其云叙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游侠与处士，是根本不相容。若用列传表彰处士，则当如后代名为独行传，不当名为游侠传。其云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贱，太史公叙货殖传，纪盐铁之发展，纪手工业之品类，纪商业货物之流通，及重要中心之城市，正是千古之卓识。班固既指出太史公之浅见，然固撰汉书时，并不另设一套方案，皆因袭直书，毫无更变。游侠传仅加入万章、楼护、陈遵、原涉四人，其身份皆非处士，其品格皆是奸雄。固之为此言，岂非以子之矛，陷子之盾。

汉书采用太史公以后之材料，由褚少孙到班彪各说，其中多有刘书，与说苑新序相表里。史通正史篇云：“史记所书年止太初。其后刘向、向子邈及诸好事者，若冯商、卫衡、扬雄、史岑、梁审、肆仁、晋冯、段肃、金丹、冯衍、韦融、萧奋、刘恂等，相继撰续，迄于哀平间，犹名史记。”冯商见汉书艺文志，史岑见史通人物篇，及文选史孝山出师颂。晋冯、段肃、见班固传。刘向父子，冯衍、扬雄，各自有传。卫衡余考出见华阳国志汉中士女志，其余六人无考。而褚少孙补太史公书，史通独略而不谈。班固汉书之材料，前半皆直用史记原文，张汤传赞，则引冯商之案语，封禅书后段，则似用扬雄之补作，更名郊祀志。（见论衡须颂篇。）韦贤、翟方进、元后等传，则直用班彪之后传。其余多采用刘氏父子之书，如艺文志本于刘歆七略，律历志，五行志皆本于向歆父子，前人言之已详。余最近所发现者，则为汉书采用刘向说苑、新序问题。如说苑卷六载丙吉事，袁盎侍儿事。卷七载枚乘谏吴王书。卷十一载吾丘寿王谏宝鼎事。卷十三载茂陵徐生上书事。卷二十载杨王孙事。新序卷七载苏武事，卷十载沛公从项籍俱受令怀王事，酈食其

事，封张良事，刘敬说都关中事，齐悼惠王事，王恢论马邑事，主父偃事。以上各条，纵然刘向原文，有采用史记之处。然丙吉，茂陵徐生，杨王孙，苏武等传事，则皆在史记之后，决为班固采用之根源。尤其杨王孙传，与汉书本传，大同小异，犹存有蜕化之痕迹。

两汉人解经，名为章句，东汉人注汉书，改称为音义。隋以前注家，仍用其名。实则汉人偏重于作音，汉以后人偏重于释义。历时二千年之久，经过数百家之众，已绝少剩义，现惟取资于古器物，为治汉书学者，另辟一条新道路。为推陈出新者所赞许，为守旧不化者所睚眦，知我罪我，我所不计已。其内容包括有十七种类型，兹略举例，阐明如次：

一、官名之确定。如杜周传之军司空，谷永传之护苑使者，赵皇后传之宫长是也。各官皆不见于百官表，因班固作表时，九卿令丞以下及暂置之官皆不载，倘非二千年以下出土之汉碑，汉印，则不能获得旁证。

二、州郡县属吏名称之新证。如萧何传之主吏，张敞传之贼捕掾，王尊传之守属，假佐，直符史是也。漂阳强汝询先生所著两汉州郡县吏考，仅取载于两汉书，实则在东汉碑阴题名中，往往见之。盖东汉州郡县吏之组织，多因袭于西汉，当应服二家作注时，以为此等官名，不须注解。魏晋以来，注家亦不甚措意，自唐以后，变成多不能解说，其根源在此。

三、地理名称之误字。如王子侯表即裴当为擲裴，左冯翊徽县或为澱县是也。此例多见于封泥，汉印，或传钞之误字，或假借之省文。

四、姓氏之考证。如高惠功臣表之室中同，当作室中同，阳城延当为阳成延。百官表之马适建，马宫传之马矢氏，王莽传之司国宪，皆为两汉习见之姓氏，在古籍或一二见，在封泥汉印中，即数见不鲜。

五、人名之决定。如王子侯表之刘胜容，应作刘胜客。（王念孙已疑作胜客，惜无证据。）百官表之广川相充郎，已佚其姓。酈兄当读如本音，百官表之大司农非调，应为姓非名调之类，皆取证于木简，汉印为多。

六、字句之译释。如张春传之“初天子发书易曰，神马当从西北来。”霍光传之“将军之广明都属吏耳。”田延年传之“县官出三千万自乞之何哉”等句，皆出以己意，合于百家争鸣方针。

七、宫殿名称之解释。如郊祀志之八风台，取证于“八风寿存当。”百官表之甘泉上林长丞，甘泉上林为一宫之名，取证于河东为甘泉上林造铜橙，及“甘泉上林”瓦当之类。或补前人之未解，或正前人之疏失。

八、人物价值之分析。如毋将隆传之官婢价，昭纪之酒升四钱，功臣表任破胡表文之马价之类。皆从古籍及木简方面钩沈史料，作为比较。

九、典制之疏证。如韩延寿传之功曹引车，师丹传之伏青蒲，朱博之长吏自系书言府，匈奴传之韩昌发过所之类。皆以古器物为权衡，或酌定前人之两说，或纠正前人之误解。

十、东汉通用隶体字之发挥。如文纪之“马财遗足”，与孙叔敖碑相合。景纪之“傅纳以言”，与孔宙碑相合。前人称汉书多古字，实则为东汉时隶体别书，或假借字，与汉碑无一不合，在今日以为艰深，在当时极为通常。

十一、文献纪载之补遗。如百官表大司马引班彪上事，蒯通传引楚汉春秋北郭先生事。关于采掖文献，沈钦韩，周寿昌两家，已占大宗，兹编仅选择三五事而已。

十二、汉代避讳之例证。以两汉金石刻辞而论，如邦、盈、雉等字，有避有不避。彻字避讳，独为严格，兹编有反覆之阐述，幸勿为苟悦汉纪所蒙

蔽。

十三、习俗语之旁证。如韦贤传之“与天毋极”，见于汉瓦。礼乐志之“奏嘉至”，本于玉蓉铜钟，此皆西汉人之口头语，至东汉时即已不用。

十四、地面古迹之搜查。如霍去病墓之像祁连山，赵广汉传之平陵方上。非亲见亲访，始知古籍纪载之不谬。

十五、注文之解要。如晁错传“为中周虎落”句，苏林注之天田，取证于居延木简。霍光传之太医大丸，晋灼注即今之泽兰丸，取证于本草。其体例为注中之疏。

十六、颜注之发伏。如广陵厉王传之“徘徊两渠间”，东方朔传之馆陶公主“令中府”，何并传之“家间单外”等句，颜注皆望文生训，知其流不探其源，在全书中此例最多。

十七、叙例之附见。颜师古列二十三家之名，清代以来所未考出者，如伏俨为伏完之孙，刘德见于通典凶丧礼制，文颖见于文选王粲赠文叔良四言诗。王氏补注，皆未涉及，文选为通常之书。各家皆遗忘之，最为可异。

以上列举十七种类型，约计有证文二千余条，皆不越出此范围。回忆我在1940年至1949年，在金融机关中工作十年，终日忙于簿书，学非所用，文字亦日渐荒芜。解放以后，转业西大，始得重理旧闻。在党和伟大领袖毛主席正确领导下，方能获得此区区之成绩。前此写作，有两汉经济史料论丛，久付印刷。三年之间穿插其中写作者，又成有居延汉简解要一书。日月光华，春晖温暖，心情并不自觉其老也。1961年3月1日，镇江陈直(进宜)撰于西安西大新村。

一

《汉书》亦称《前汉书》，班固撰。固字孟坚，后汉扶风安陵(故城在今陕西咸阳市东)人，生于光武帝建武八年(公元32年)。他的父亲班彪字叔皮，生平好述作，专心于史籍。当时有好些人做过司马迁《史记》的续篇，班彪都觉得不满意，于是博采遗事异闻，作成后传六十五篇。班彪死于建武三十年(公元54年)，班固回到家乡，有志完成父业，就着手这部大著作，那时他才二十二岁。后来有人上书明帝，告他私改国史，他因此被捕下狱，所有的书稿都被抄。他的弟弟班超怕他遭遇危险，赶到洛阳去替他上书辨白，同时当地官吏也把他的书稿送到京师。明帝看过了，觉得他才能卓异，就把他叫到京师，派他做兰台令史(事在永平五年，公元62年)。兰台是汉朝皇家藏书的地方，有六名官员叫令史，他就是这六员之一。随后他升迁为郎，典校秘书，明帝叫他把他那部没有完成的书继续做下去。从此一连做了二十多年，直到章帝建初的中叶。

和帝永元初，窦宪出击匈奴，以班固为中护军，参与谋议，此后几年，班固都在窦宪幕中。窦宪在燕然山刻石勒功，那篇大文章就是班固的手笔。窦宪原是外戚，此番出击匈奴立了功，封了侯，威势更可炙手。因此班固家里的人也不免有仗势欺人的事。有一次洛阳令种兢路遭班固家奴的侮辱，不久之后，窦宪失势自杀，宾客都遭拿问，种兢就趁此逮捕了班固。永元四年(公元92年)，固死在狱中，时年六十一。

他死时，《汉书》还有八表和《天文志》没有作成，和帝命其妹班昭参考东观藏书替他补作。又命他的同郡人马续帮助班昭作成《天文志》。所以这部《汉书》正如赵翼所指出，是“经过四人(即彪、固、昭、续)手，阅三四十年始成完书”的。

二

《汉书》是我国第一部纪传体的断代史。

我国古代原有像《春秋》那样按年月记事的史书，叫做编年体。至于用“本纪”序帝王，“列传”志人物的纪传体，则创始于司马迁的《史记》。班固作《汉书》沿袭《史记》，所不同的是《史记》有“世家”，《汉书》没有；《史记》记载典章制度的部分叫做“书”，《汉书》改称“志”。一部《汉书》就是由十二本纪、八表、十志和七十列传组成的。

《史记》上起黄帝，下迄汉武，通贯古今，不以一个朝代为限，所以叫通史。《汉书》纪传所记则断自汉高祖，止于王莽，都是西汉一代的史实，所以叫断代史(表、志也有不限于西汉的，如《古今人表》就包括很多汉以前的人物，但这是个别的)。断代为史始于班固，以后列朝的所谓“正史”都沿袭《汉书》的体裁，正如刘知几所说“自尔迄今，无改斯道”了。

班固在《叙传》里说“为春秋考纪、表、志、传，凡百篇”，那末《汉书》的自定本是一百卷。而《隋书经籍志》和《旧唐书经籍志》著录都作一百十五卷。《唐志》又说《颜师古注汉书》一百二十卷。《四库书目提要》

仅云“皆以卷帙太重，故析为子卷”，没有说明那第一次被析出的十五卷和第二次被析出的五卷到底是哪几卷。现在我们查出第五十七、六十四、八十、九十六和一百卷的篇题底下都有颜师古说明析卷的注文（武英殿本第一百卷的篇题底下漏脱了那条注），从此可知颜师古作注时析出的就是这五卷。今本卷一、十五、十九、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八、九十四、九十七都有一个分卷，卷二十七有四个分卷，卷九十九有两个分卷，一共多出十五卷来，那第一次析出的大概就是这一部分。《汉书》经过了一分再分，本纪就有十三卷，表有十卷，志有十八卷，列传有七十九卷，这才是我们现在这部一百二十卷本《汉书》的面貌。

三

《后汉书·班昭传》说：“时《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马融伏于阁下，从昭受读。”又《三国吴志·孙登传》说：“权欲登读《汉书》，习知近代之事，以张昭有师法，重烦劳之，乃令休从昭受读，还以授登。”由此可见《汉书》是自始就认为难读的。所以它行世不及百年，到了灵帝时代（公元168—189）就有服虔、应劭等人替它作了音义。魏、晋、南北朝作《汉书》音注的人更多，到了唐初颜师古（公元581—645）作注，所征引的注本已共有二十三家，具见本书前面他所撰的《叙例》。

宋、明两朝治《汉书》侧重校订，清代学者才并重释义，成书也比前代多得多。到了光绪二十六年（公元1900年）王先谦的《汉书补注》刊行，被征引的专著和参订者多至六十七家，在当时可说是集大成了。

四

现在我们用王先谦的《汉书补注》本（下面简称王本）作为底本，分段标点，析出注文，可是只收颜注，不收补注。校勘记里有时征引《补注》诸家说，读者欲知其来源，请参看《补注》本的《序例》。此外还有近人杨树达的《汉书窥管》（科学出版社1955年版），校勘记也征引到它。

我们用来校王本的是北宋景佑本（商务印书馆影印的百衲本）、明末毛氏汲古阁本、清乾隆武英殿本（简称殿本）和同治金陵书局本（简称局本）四种本子。这几种本子互有短长，但王本最后出，注中备录诸家的意见，对以前各本的得失已经有所论证，所以用它作底本较为方便。

我们的校勘方法是不主一本，择善而从，除了比较各本的异文，也参考了前人的研究成果，二者之中，侧重前者。前人的说法如果在版本上找不出根据，我们就不轻易信从。例如《天文志》的“中宫”、“东宫”、“南宫”、“西宫”、“北宫”，王念孙和钱大昕都说“宫”当为“官”，但是我们查不出版本的征据，而且本志上文明说“皆有州国官宫物类之象”，王氏补注说“官如三公，藩臣，宫如紫宫、阁道”，可见官与宫各为一事，不得混而为一。所以我们仍存其旧文，没有照王、钱之说校改。

但是也有本书没有版本的征据而在别的书里可以找到旁证的，我们就根据旁证校改了。例如《高祖本纪上》“雍地定八十余县”一句（38页九行），各本都作“雍州”。王先谦说“州”字误，当为“地”。我们查了《通鉴》这一句正作“雍地”，而《地理志》里也没有雍州，我们就根据王说校改了。

我们用来互校的五种本子可以区分成两个系统。王本自言“以汲古本为主”，局本也自称“毛氏正本”，所以汲古本和局本、王本成一个系统。殿本根据明监本，明监本根据南宋刘之问的建安本，这一条线往上通过来祁的校本而连到北宋景佑本，所以景佑本跟殿本成一个系统。我们的校勘记里以“景佑、殿本都作某”的形式为最多，就是这一个缘故。

王本以汲古本为主，它对汲古本非常忠实，但王氏仍旧“遵用官本(即殿本)校定，详载文字异同”，只是不用殿本改汲古本的正文和注文。这就是王本跟局本不同的一点。王氏发见的文字异同详载他的补注中。注文有两种形式：其一是“某字官本作某，是”，又其一是“某字官本作某”，不下断语。凡是他用第一形式作注的地方，我们拿殿本的异文去对景佑本，往往彼此符合，而异文也往往比原文所用的字优长，因此我们就把底本原来的字用圆括弧括起来放在上头，再把改正的字用方括弧括起来放在底下，同时在校勘记里写着“景佑、殿本都作某。王先谦说作某是”(其他各家之说可从的，也同样处理)。至于他用第二形式不断语的地方，我们拿殿本的异文去对景佑本，往往不合，倒是底本原来的字跟景佑本相同，我们就照底本不改动，也不提殿本异文。这就是我们校勘本书的一般方法。此外，校勘记里也有说“景佑、殿、局本都作某”的，也有说“景佑、汲古、殿、局本都作某”的，也有说“殿、局本都作某”的，也有单说“景佑本作某”或是“殿本作某”的，读者可由我们的一般方法推知其意。

我们不仅校字而已，同时还校正旧注的句读，例如卷一上的校勘记 10 页四行和卷七的校勘记 223 页一行。

这个本子的标点符号使用法和本局出版的标点本《史记》大体一致，只有一点需要说明，即遇有含义复杂的名同，我们或者标专名线或者不标。例如“三辅”，作为地名用就标线，作为官名用就不标。又如“后土”，用于一般意义的“祠后土”就不标线，用于专指汾阴后土祠的“汾阴后土”就标线。再如“拔胡将军”、“度辽将军”、“贰师将军”、“因杆将军”之类，因胡、辽、贰师、因杆已经失去专名的原意，都不标线。

这个本子是西北大学历史系的同志们分段标点的，经傅东华先生整理加工作了校勘记，难免有不妥之处，希望读者指正。

中华书局编辑部
1960年7月

附录二

西汉纪年及大事年表

公元	于支	纪年	大事
前 206	乙未	高帝(刘邦) (此时无年号)	刘邦入咸阳,秦王子婴降,秦亡。项羽主持分封诸侯王。
前 205	丙申	2	项羽使人杀义帝。楚汉相争开始。
前 204	丁酉	3	楚汉对峙。
前 203	戊戌	4	韩信为齐王。项羽与刘邦约中分天下,以鸿沟为界。封越君无诸为闽越王。
前 202	乙亥	5	垓下之战。项羽自刎。刘邓称帝于洛阳。
前 201	庚子	6	大封功臣与同姓(刘)。
前 200	辛丑	7	高帝被匈奴围于平城七日。迁都长安。
前 199	壬寅	8	令贾人不得衣锦绣、操兵、乘马。
前 198	癸卯	9	使人往与匈奴结和亲。徙山东豪杰于关中
前 197	甲辰	10	
前 196	乙巳	11	族诛韩信、彭越,击灭英布。
前 195	丙午	12	高帝死,皇太子刘盈嗣位(惠帝)。
前 194	丁未	惠帝(刘盈)	始筑长安城
前 193	戊申	2	萧何死。
前 192	己酉	3	以宗室为公主,嫁匈奴单于立闽越君摇为东海王,世称东瓯王。

续表一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191	庚戌	4	除秦挟书之律。
前 190	辛亥	5	长安城筑成。曹参死。
前 189	壬子	6	张良死。
前 188	癸丑	7	惠帝死。吕后临朝称制。
前 187	甲寅	高后(吕雉)	除秦三族罪及妖言令。封吕氏为王。
前 186	乙卯	2	行八铢钱。
前 185	丙辰	3	
前 184	丁巳	4	
前 183	戊午	5	南越王赵佗称南越武帝。初令戍卒岁更。
前 182	乙未	6	行五分钱(荚钱)。
前 181	庚申	7	发兵击南越。
前 180	辛酉	8	吕后死。罢攻南越兵。诛杀诸吕。迎代王刘恒为帝(文帝)。
前 179	壬戌	文帝(刘恒)	除收孥诸相坐令。文帝赐赵忙书,赵佗去帝号,附于汉。
前 178	癸亥	2	诏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者。除诽谤妖言法。免本年田租之半,陈平死。
前 177	甲子	3	匈奴右贤王入居河南地。
前 176	乙丑	4	

前 175	丙寅	5	更造四铢钱。除盗铸钱令。
前 174	丁卯	6	淮南王刘长谋反，废死。匈奴冒顿单于死。 汉匈又和亲。贾谊上治安策。
前 173	戊辰	7	
前 172	己巳	8	
前 171	庚午	9	
前 170	辛未	10	
前 169	壬申	11	晁错上书言制匈奴事。周勃死。

续表二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168	癸酉	12	河决酸枣，溃金堤，发卒塞之。免本年租税之半。 贾谊死。
前 167	甲戌	13	除肉刑。改律。免租税。
前 166	乙亥	14	匈奴入边扰乱。
前 165	丙子	15	文帝亲策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者。晁错建议削藩，更改法令。
前 164	丁丑	16	分齐为六王国，分淮南为三王国。
前 163	戊寅	后元	
前 162	己卯	2	匈奴连岁侵扰。文帝坚持和亲。
前 161	庚辰	3	
前 160	辛巳	4	
前 159	壬午	5	
前 158	癸未	6	匈奴又侵扰。
前 157	甲申	7	文帝死。皇太子刘启嗣位(景帝)。
前 156	乙酉	景帝(刘启)	汉与匈奴言和。复收民田半租，三十而税一。
前 155	丙戌	2	令男子二十始傅。与匈奴和亲。
前 154	丁亥	3	吴楚七国之乱，周亚夫等平定之。
前 153	戊子	4	
前 152	己丑	5	遣公主嫁匈奴。
前 151	庚寅	6	
前 150	辛卯	7	
前 149	壬辰	中元	
前 148	癸巳	2	匈奴侵燕地。
前 147	甲午	3	罢诸王国御史大夫官。禁酤酒。
前 146	乙未	4	
前 145	丙申	5	司马迁诞生。

续表三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144	丁酉	6	改官名。匈奴侵扰。
前 143	戊戌	后元	弛酒酤禁。
前 142	己亥	2	诏二千石修职事。

前 141	庚子	3	昭劝农桑。景帝死，皇太子刘彻嗣位(武帝)。 武帝策贤良方正。行三铢钱。
前 140	辛丑	武帝(刘彻)建元 (始有年号)	
前 139	壬寅	2	
前 138	癸卯	3	河溢于平原。徙东瓯人于江、淮间。
前 137	甲辰	4	
前 136	乙巳	5	罢二铢钱，行半两钱。置五经博士。
前 135	丙午	6	击闽越。立越爵王，封东越王。
前 134	丁未	元光	董仲舒对策。初令郡国举孝廉。
前 133	戊申	2	遣方士入海求神仙，炼丹药。
前 132	己酉	3	河决瓠子，注巨野，通淮、泗，泛郡国十六。塞河无成。
前 131	庚戌	4	
前 130	辛亥	5	使唐蒙通夜郎。使司马相如通西南夷。张汤定律令，作见知法。
前 129	壬子	6	初算商车。令水工徐怕表督卒穿谓渠。青等四将军击匈奴，卫青至龙城。
前 128	癸丑	元朔	卫青等击退匈奴。置苍海郡。
前 127	甲寅	2	行推恩法，分封诸侯王子弟。卫青击匈奴，逐白羊、楼烦王，取河南地。置朔方郡，筑朔方城，徙民于朔方。徙豪杰于茂陵。
前 126	乙卯	3	废苍海郡。张骞自月氏回。
前 125	丙辰	4	匈奴比年侵扰。

续表四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124	丁巳	5	卫青出击匈奴，拜为大将军。置博士子弟。
前 123	戊午	6	卫青、霍去病出击匈奴。令民得买爵及赎禁锢免脏罪，并置武功爵。
前 122	己未	元狩	淮南王刘安谋反，株连死者数万人。复事西南，汉使至滇国。
前 121	庚申	2	霍去病一再击匈奴。匈奴浑邪王率众降汉。分徙降者千五属国，各以都尉监护之。
前 120	辛酉	3	山东大水，民饥，于是徙民关西及新秦中。作昆明池习水战。立乐府。
前 119	壬戌	4	改币制。官营盐铁。算贾人缗钱，又税民车船。卫青、霍去病深入击匈奴，逼使匈奴远徙，漠南无王庭。李广自杀。
前 118	癸亥	5	罢三铢钱，更铸五铢钱。作褒斜道。司马相如死。
前 117	甲子	6	令民告缗。有腹诽法。霍去病死。
前 116	乙丑	元鼎	
前 115	丙寅	2	起柏梁台，自此大兴土木。置均输官，禁郡国铸钱，专令上林三官鼓铸。张骞使乌孙还，西域始通。置酒泉郡，后又置武威郡。

前 114	丁卯	3	关东大饥，人相食。
前 113	戊辰	4	此时前后大兴水利，关中开龙首、灵轵、成国等渠。武帝东巡。
前 112	己巳	5	武帝西巡。南越吕嘉之乱。列侯因酎金轻劣而被夺爵者百六人。
前 111	庚午	6	击破西羌。平吕嘉之乱，南越亡，在其地设九郡。击西南夷，在西南置五郡。在河西置张掖、敦煌郡。

续表五

公 元	干 支	纪 年	大 事
前 110	辛未	元封	武帝北巡。徙东越民于江、淮间。武帝东巡，封禅于泰山。又北巡。桑弘羊推行平准法。
前 109	壬申	2	武帝东巡。塞瓠子决，河复故道。滇王降汉、置益州郡。
前 108	癸酉	3	破车师，俘楼兰王。在朝鲜置四郡。
前 107	甲戌	4	武帝北巡。
前 106	乙亥	5	武帝南巡，并海北还。封泰山。置十三刺史部。卫青死。
前 105	丙子	6	以江都王刘健女细君嫁乌孙。西域传来苜蓿、葡萄等。
前 104	丁丑	太初	造太初历，用夏正，建寅，正月为岁首。作建章宫。筑受降城。击大宛。武帝东巡。
前 103	戊寅	2	击大宛失利，兵还敦煌。
前 102	己卯	3	武帝东巡，封禅泰山、石闾。再击大宛。
前 101	庚辰	4	于轮台、渠犁置卒屯田。
前 100	辛巳	天汉	苏武使于匈奴，被扣留。
前 99	壬午	2	武帝东巡。汉匈战于天山。李陵战败，降于匈奴。是时山东暴乱，于是作沈命法。
前 98	癸未	3	司马迁因李陵事件而受腐刑。榷酒酤。武帝东巡。
前 97	甲申	4	汉击匈奴，无功。诏死罪入赎，减一等。
前 96	乙酉	太始	徙郡国豪杰于茂陵。司马迁遇祸。
前 95	丙戌	2	关中穿白渠。
前 94	丁亥	3	武帝东巡。
前 93	戊子	4	武帝东巡，封禅泰山、石闾。武帝西巡。约在是时得孔宅藏书。

续表六

公 元	干 支	纪 年	大 事
前 92	己丑	征和	巫蛊事起。
前 91	庚寅	2	因巫蛊事，丞相公孙贺、卫皇后、卫太子、卫伉皆遭祸。
前 90	辛卯	3	武帝西巡。李广利战败，降于匈奴。击车师。
前 89	壬辰	4	武帝东巡。封禅泰山、石闾。武帝下诏悔过。赵过

前 88	癸巳	后元	为代田法。
前 87	甲午	2	武帝西巡。
前 86	乙未	昭帝(刘弗陵)	武帝死，皇太子弗陵嗣位(昭帝)。霍光辅政。
		始元	益州夷反。
前 85	丙申	2	免所赈贷种食及今年田租。
前 84	丁酉	3	募民徙云陵。
前 83	戊戌	4	击西南夷反者。
前 82	己亥	5	罢儋耳及真番郡。
前 81	庚子	6	盐铁会议。后桓宽据此作《盐铁论》。置榷酤官。
			苏武返汉。置金城郡。
前 80	辛丑	元凤(八月改)	击武都氏反者。燕王刘且等谋反，遭诛。
前 79	壬寅	2	
前 78	癸卯	3	罢中牟苑，赋贫民。诏止四年漕。辽东乌桓侵边，
			击之。
前 77	甲辰	4	免四年、五年口赋及三年前逋更赋。傅介子诱杀楼
			兰王。改楼兰为鄯善。
前 76	乙巳	5	罢象郡。
前 75	丙午	6	击退乌桓。
前 74	丁未	元平	减口赋钱什三。昭帝死。霍光等迎立昌邑王刘贺，
			旋废之；又迎立病已(后改名询)为帝(言斋)。

续表七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73	戊申	宣帝(刘询)	募郡国吏民货百万以上徙平陵。免今年租税。
		本始	
前 72	己酉	2	为护救乌孙，兴兵击匈奴。
前 71	庚戌	3	常惠击龟兹。
前 70	辛亥	4	
前 69	壬子	地节	
前 68	癸丑	2	废上书言事者副封制度。霍光死。
前 67	甲寅	3	诏置廷尉平四人，慎用刑狱。省汶山郡。
			郑吉破车师，在其地屯田。
前 66	乙卯	4	族诛霍光之家。
前 65	丙辰	元康	龟兹王朝汉。冯奉世击破莎车。
前 64	丁巳	2	匈奴侵占车师。
前 63	戊午	3	
前 62	己未	4	遣使循行郡国。遣使行视诸羌。
前 61	庚申	神爵	赵充国击西羌。
		(三月改)	
前 60	辛酉	2	郑吉为西域都护，治乌垒城。苏武死。
前 59	壬戌	3	益吏百石以下俸什五。
前 58	癸亥	4	匈奴单于遣弟朝于汉。
前 57	甲子	五凤	匈奴内乱。五单于相争。

前 56	乙丑	2	匈奴右谷蠡王、左大将乌厉屈相继降汉。
前 55	丙寅	3	减口赋钱。置河西、北地属国以处匈奴降者。
前 54	丁卯	4	匈奴单于向汉称臣。减边戍什二。置常平仓。
前 53	戊辰	甘露	匈奴呼韩邪单于及那支单于各遣子入侍。 乌孙内哄。
前 52	己巳	2	减民算三十。击珠崖郡。赵充国死。

续表八

公 元	干 支	纪 年	大 事
前 51	庚午	3	呼韩邪单于来朝，待以客礼。免今年田租。
前 50	辛未	4	呼韩邪单于、郅支单于各遣使来献。
前 49	壬申	黄龙	正月，呼韩邪单于来朝。十二月，宣帝死，皇太子刘爽嗣位(元帝)。
前 48	癸酉	元帝(刘爽) 初元	秋，关东大水，人相食。以谷二万斛救呼韩邪单于之困。初置戊己校尉。
前 47	甲戌	2	夏，关东饥。因珠崖多乱，诏丞相以下议存废。
前 46	乙亥	3	罢珠崖郡。
前 45	丙子	4	
前 44	丁丑	5	罢齐三服官、北假田官、盐铁官、常平仓。
前 43	戊寅	永光	博士弟子不限员。省减刑罚。
前 42	己卯	2	
前 41	庚辰	3	冯奉世击破陇西羌彊种反者。
前 40	辛巳	4	复盐铁官。置博士弟子员千人。
前 39	壬午	5	诏陵域勿置县邑，止徙郡国民奉园陵。
前 38	癸未	建昭	河决灵县鸣犊口。
前 37	甲申	2	
前 36	乙酉	3	京房奏上考功课吏法。
前 35	丙戌	4	甘延寿、陈汤等攻击匈奴郅支单于。
前 34	丁亥	5	遣使循行郡国。
前 33	戊子	竟宁	匈奴呼韩邪单于来朝，嫁以宫女王嫱。 元帝死，皇太子刘骞嗣位(成帝)。
前 32	己丑	成帝(刘骞) 建始	

续表九

公 元	干 支	纪 年	大 事
前 31	庚寅	2	减赋钱算四十。罢六廐技巧官。
前 30	辛卯	3	備宗等据南山攻掠。
前 29	壬辰	4	罢中书宦官，初置尚书员五人。秋，河决馆陶及东郡金堤，灌四郡三十二县。
前 28	癸巳	河平(3月改)	塞河告成。罢典属国。诏简律令，减死刑。
前 27	甲午	2	正月，匈奴单于遣使朝献。夜郎王兴等作乱，平定之。

前 26	乙未	3	使求遗书。诏刘向等校中书。河决平原，治之告成。
前 25	丙申	4	正月，匈奴单于来朝。
前 24	丁酉	阳朔	
前 23	戊戌	2	除吏八百石、五百石秩。
前 22	己亥	3	颍川铁官徒申屠圣等起义，不久失败。 王凤死，王音辅政。
前 21	庚子	4	乌孙内哄。
前 20	辛丑	鸿嘉	匈奴单于遣子入侍。
前 19	壬寅	2	大作昌陵。
前 18	癸卯	3	令吏民得买爵，级千钱。广汉郑躬起义，次年失败。
前 17	甲辰	4	秋，勃海，清河，信都河溢，灌县邑三十一。
前 16	乙巳	永始	罢昌陵。
前 15	丙午	2	王音死，以王商辅政。
前 14	丁未	3	遣使循行郡国。尉氏人樊并起义，旋败。
前 13	戊申	4	
前 12	己酉	元延	王商死，以王根辅政。
前 11	庚戌	2	乌孙内哄，汉朝插手平乱。康居王遣子入侍。

续表十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前 10	辛亥	3	发民入南山捕熊罴送长扬宫。
前 9	壬子	4	罢司隶校尉官。
前 8	癸丑	绥和	置三公官。王根病免，以王莽为大司马。罢刺史，更置州牧。
前 7	甲寅	2	成帝死，前定陶王刘欣嗣位(哀帝)。罢乐府官。孔光等奏请限田，不果行。除任子令及诽谤诋欺法。王莽罢。贾让上治河策。
前 6	乙卯	哀帝(刘欣) 建平	刘向死。
前 5	丙辰	2(六至八月称 太初元将)。	罢大司空，复置御史大夫。罢州牧，复刺史。
前 4	丁巳	3	
前 3	戊午	4	关东民传行西王母筹。鲍宣上书陈时政缺失。
前 2	己未	元寿	
前 1	庚申	2	正月，匈奴单于及乌孙大昆弥来朝。正三公官。哀帝死，刘珩嗣位(平帝)。太皇太后王氏临朝。王莽为大司马。
公元	辛酉	平帝(刘珩) 元始	王莽为太傅，加号“安汉公”。追谥孔子为褒成宣尼公。
2	壬戌	2	夏，郡国大旱，蝗。王莽开始多事。
3	癸亥	3	阳陵人任横起义，失败。王莽子字阴谋反莽，被害。
4	甲子	4	二月，王莽加号宰衡，位上公；位在诸侯王上。诱羌人献地，以为西海郡。更改官名、州名等。
5	乙丑	5	五月，王莽加九锡。十二月，王莽毒死平帝。称“假

皇帝”。

续表十一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附： 6	丙寅	孺子刘婴 居摄	三月，立孺子婴。刘崇起义反莽，失败。西羌夺回西海郡地。
7	丁卯	2	五月，更币制。九月，翟义起兵反莽，旋败。起义者众。
8	戊辰	初始 (十一月改)	置五等爵。十一月王莽即真天子位，定国号曰“新”。
9	己巳	王莽 始建国	正月废孺子婴。王莽改制更天下田曰“王田”，等等。
10	庚午	2	废汉诸侯王为民。制五均、六等、赊贷之法。又改币制。
11	辛未	3	寻衅与匈奴作战。河决魏郡而不塞。
12	壬申	4	王田及奴婢许私买卖。内外动乱。
13	癸酉	5	焉耆反新莽。
14	甲戌	天凤	又改官名、地名。边郡大饥，人相食。又改币制。
15	乙亥	2	五原、代郡民纷纷起事。
16	丙子	3	
17	丁丑	4	从此年起，农民纷纷起义。是年有瓜田仪、吕母、王匡等起义。
18	戊寅	5	樊崇、刁子都等起义。扬雄死。
19	己卯	6	益州夷、越嶲夷等起兵反。击匈奴。青、徐流民日众。
20	庚辰	地皇	起九庙于长安城南，耗费至巨。
21	辛巳	2	起义者益众，声势更大。

续表十二

公元	干支	纪年	大事
22	壬午	3	樊崇起义兵以“赤眉”为标志。绿林兵分为两支：下江兵、新市兵。刘寅、刘秀也聚众于宛起事。
23	癸未	4	二月，新市、平林共立刘玄为皇帝，建元更始。六月，刘秀大破莽军于昆阳。九月，更始兵入长安。王莽被杀于渐台。

古今地名对照表

说 明

一、本表是根据《汉书·地理志》元始二年提到的一些地名(凡《汉志》地名有误而本书已纠正者,则依本书地名)——郡国、县道侯国、司隶部及十三刺史部(州)编制的。编制的方法是按汉代地名首字笔画多少为序,笔画相等者则以一、丨、丿、丶、 为序。首字笔画相同者以第二字笔画为序。

二、本书提到的县、道、侯国,只注出其治所的今地,不加“治”字;郡、王国,注出其治所的今地,及其大概的辖境;部(州),只是注出其大致的范围。县名相同者,用()注出其所属的郡国。凡古地名的通假字,用()注出现在的常用字。

三、今地名和政区资料,使用时截至于1983年末。省略“省”、“市”、“县”等字样。必要时标明方位。单字的县名,则书“×县”。

四、地点无考的地名,列于本表的附录。

五、制作本表时,参考了谭其骧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及上海辞书出版社1979年版的《辞海》。

古地名	今地名
[二画]	
九门	河北藁城东北二十五里。
九原	内蒙古包头市西。
九江郡	辖境相当今安徽中部(淮河以南、瓦埠湖流域以东、巢湖以北地区)。 治所寿春(今安徽寿县)。
九真郡	辖境相当今越南中部(清化、河静两省及义安省东部地区)。 治所胥浦(今清化西北十余里)。
[三画]	
<一>	
三水	宁夏同心东约百里。
三封	内蒙古磴口西北约八十里。
三绛	云南永仁东四十余里。
于齐	甘肃玉门西北低窝辅附近。
于离	山西汾阳一带。
于陵	山东邹平东南。
于潜	浙江临安西于潜镇。
土军	山西石楼。
土垠	河北丰润东约十里。
土鼓	山东章丘东北数里。
下邳	江苏邳县南偏西,约五十里。
下邑	安徽碭山东。
下邦	陕西渭南东北二十余里。
下相	江苏宿迁西南数里。

下隼	湖北通城西北约十里。
下密	山东昌邑东。
下博	河北深县东南约四十里。
下落	河北涿鹿。
下雒	湖北阳新东。
下蔡	安徽凤台下蔡镇。
下曲阳	河北晋县西。
下辨道	甘肃成县西北二十余里。
万年	陕西临潼东北七十里。
大末	浙江衢县东北。
大成	内蒙古杭锦旗东南约七十里。
大阳	山西平陆西南。
大要	甘肃宁县东南。
大	四川盐边东南。
大夏	甘肃广河西郊。
大陵	山西文水东北。
戈阳	河南满川西北约二十里。
戈居	甘肃宁县南。
< >	
上艾	山西阳泉东南。
上邽	甘肃天水。
上洛	陕西商县。
上郡	辖境相当今陕西北部及内蒙古乌审旗等地。 治所肤施(今榆林东南)。
上禄	甘肃成县西约五十里。
上庸	湖北竹山西南约二十里。
上虞	浙江上虞。
上蔡	河南上蔡西南数里。
上曲阳	河北曲阳西四里。
上谷郡	辖境相当今河北张家口地区、小五台山以东，北京延庆以西，及内长城和昌平以北地区。 治所沮阳(今河北怀来东南)。
上党郡	辖境相当今山西东南部(相当和顺、榆社以南、沁水流域以东地区)。 治所长子(今长子县西)。
上殷台	吉林通化。
山阳	河南焦作东。
山阴	浙江绍兴。
山都	湖北襄阳西北。
山桑	安徽蒙城北。
山阳郡	辖境相当今山东西南部(独山湖以西，郟城以南，成武、曹县以东，单县以北，兼有湖东之邹县、兖州之一部)。 治所昌邑(今金乡县西北四十里)。

<丿>	
千乘	山东高青县高苑镇北。
千乘郡	辖境相当今山东北部(相当今博兴、高青、滨县等地)。
	治所千乘(今高青县高苑镇北)。
千童	河北南皮东南八十里。
夕阳	河北遵化东南，丰润北。
<丿>	
广川	河北景县西南广川镇。
广乡	河北任县西。
广平(国)	辖境约在今河北邯郸、邢台等地区一部分。
	治所广平(今曲周北，鸡泽东南)。
广平(县)	河北曲周北。
广汉	四川射洪南约三十里。
广汉郡	辖境相当今四川北部及甘肃东南一小部分。
	治所雒县乘乡(今金堂东)。
广宁	河北张家口。
广至	甘肃安西南破城子。
广成	辽宁建昌。
广阳(县)	北京大兴西北。
广阳(国)	辖境相当今北京市一小部分(大兴县)及河北固安。
	治所蓟县(今北京市西南角)。
广年	河北永年东。
广县	山东益都西南数里。
广阿	河北隆尧东十二里旧城村。
广武	山西代县西南十五里。
广郁	广西凌云东。
广昌	河北涞源北部。
广牧	内蒙古五原南五十余里。
广信	广西梧州。
广衍	内蒙古准格尔旗瓦尔吐沟。
广饶	山东广饶东南。
广柔	四川汶川西北约五十里。
广都	四川双流东南约三十里。
广陵	江苏扬州市西北郊。
广陵国	辖境相当今江苏扬州地区一部分及淮阴地区金湖县。
	治所广陵(今扬州市西北郊)。
广戚	江苏沛县东。
广望	河北清苑西南。
义成	安徽怀远东北十五里。
义陵	湖南淑浦。
义渠道	甘肃宁县西北约七十里。

< >

已氏 河南商丘北约六十里。
女祁 河北赤城南。
女(汝)阳 河南商水西南。
女(汝)阴 安徽阜阳。
小黄 河南开封东北马邑山西朔县。
马城 河北怀安西北数里。
马领 甘肃环县东南约百里。
弓高 河北阜城南三十余里。

[四画]

<一>

丰县 江苏丰县开阳山东临沂北十余里。
开封 河南开封城南五十里。
井陘 河北井隆西北。
元氏 河北元氏西北。
元城 河北大名东。
无功 越南宁平境。
无阳 湖南芷江。
无终 天津市蓟县。
无虑 辽宁北镇东南。
无盐 山东东平东二十里。
无编 越南靖嘉。
无锡 江苏无锡。
天 甘肃玉门南。
天水郡 辖境相当今甘肃东南部(通渭、静宁、秦安、定西、清水、庄浪、甘谷、张家川及天水市西北部、陇西东部、榆中东北部等地)。治所平襄(今通渭西)。
夫夷 湖南邵阳西数里。
夫租 朝鲜咸镜南道咸兴。
云中 内蒙古托克托东北约七十里。
云中郡 辖境相当今内蒙古中部(土默特右旗以东,大青山以南,卓资以西,黄河南岸及长城以北)。治所云中(今内蒙古托克托东北)。
云阳 陕西淳化西北。
云杜 湖北京山。
云南 云南祥云东南约三十里云南驿。
云陵 陕西淳化东南。
邛都 四川西昌东郊。
历乡 河北宁晋东二十五里。
历阳 安徽和县。
历县 河北故城北约六十里。
历城 山东济南。
历陵 江西德安东北郊。

太原郡	辖境相当今山西中部(五台山和管涔山以南，霍山以北地区)。 治所晋阳(今太原西南)。
不韦	云南保山东北约三十里金鸡村。
不而	朝鲜北江原道安边。
不其	山东即墨西南二十七里不其社。
不夜	山东荣城北偏西。
五原	内蒙古包头西北。
五原郡	辖境相当今内蒙古河套以东、阴山以南、包头以西和达拉特、准格尔等地。 治所九原(今包头市西北)。
屯有	朝鲜黄海北道黄州。
屯留	山西屯留南。
巨平	山东泰安南。
巨定	山东广饶北。
巨鹿	河北平乡西南。
巨鹿郡	辖境相当今河北中部(白洋淀、文安洼以南、南运河以西，高阳、宁晋、任县以东，平乡以北，柏乡以东，束鹿，新河以西地)。 治所巨鹿(今平乡西南)。
巨野	山东巨野东北。
比阳	河南泌阳。
比苏	云南云龙北。
比景	越南洞海西北约六十里。
< >	
日勒	甘肃山丹东南百余里。
日南郡	辖境相当今越南中南部(北起横山，南抵大岭地区)。 治所西捲(今广治西北十余里)。
中水	河北献县西北。
中丘	河北内丘西南。
中牟	河南中牟东六里。
中阳	山西中阳。
中邑	河北沧州东南四十里。
中庐	湖北襄樊西南。
中都	山西平遥西南。
中留	广西武宣南。
中陵	山西平鲁北六十余里。
中宿	广西清远西北六十里。
中山国	辖境相当今河北保定、石家庄等地区(狼牙山以保定市、安国以西，唐县新乐以东和滹沱河以北地区)。 治所卢奴(今定县)。
南，	
贝丘	山东临清南。

内黄	河南内黄西偏北。
<丿>	
牛鞞	四川简阳。
长广	山东莱阳东约三十里。
长子	山西长子西。
长平	河南西华北十八里。
长安	陕西西安西北。
长岑	朝鲜黄海南道长渊北。
长利	湖北郟西西南约二十里。
长沙国	辖境相当今湖南东部及江西莲花、湖北通城等地。 治所临湘(今长沙)。
长社	河南长葛东北。
长罗	河南长垣北约五十里。
长垣	河南长垣东北约十里。
长修	山西新绛西北长秋镇。
长陵	陕西咸阳东北。
父城	河南宝丰东四十里。
公丘	山东滕县西南十四里。
丹水	河南淅川西南。
丹阳	安徽当涂东北之小丹阳。
丹阳郡	辖境相当今安徽东南部(长江以东)及江苏、浙江等一小部分(江苏大茅山及浙江天目山脉以西、新安江支流武强溪以北地区)。 治所宛陵(今安徽宣城)。
丹徒	江苏镇江东。
朐犹	江苏宿迁东南约三十里。
乌氏	宁夏固原东南约八十里。
乌伤	浙江义乌。
乌程	浙江湖州南。
月氏	道宁夏固原西南。
<丿>	
卞县	山东泗水东五十里。
六县	安徽六安东北十余里。
六安国	辖境相当今安徽六安地区西部及河南商城、固始等县。 治所六县(今六安东北十余里)。
亢父	山东济宁南五十里。
文成	辽宁建昌东约五十里。
文安	河北文安东北三十里柳河镇。
文县	辽宁营口东南约二十里。
方与	山东鱼台西北。
方城	河北固安县境。
方渠	宁夏环县东南约六十里。
计斤	山东胶县西南数里。

< >

巴郡

辖境相当今四川东部(旺苍、西充、永川、綦江以东地区)。

治所江州(今重庆市嘉陵江北)。

允吾

甘肃永靖西北。

允街

甘肃永登南约八十里。

邓县

湖北襄阳西北。

双柏

云南双柏东南。

毋极

河北无极西二十五里新城村。

毋单

云南弥勒、路南等地。

毋敛

贵州独山等地。

毋櫟

云南通海东南。

[五画]

<一>

玉门关

甘肃玉门西北约五十里。

邛都

四川西昌东部。

艾县

江西修水西约五十里。

左邑

山西闻喜。

左冯翊

辖境相当今长安以东、渭河以北、泾河以东、洛河中下游地区。

治所长安(今西安市西北)。

石邑

河北石家庄西南。

石城(属右北平郡)

辽宁建昌西。

石城(属丹阳郡)

安徽马鞍山东。

石泉

山东诸城北约四十里。

右扶风

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户县、咸阳、旬邑以西地。

治所长安(在西安市西北)。

右北平郡

辖境相当今河北唐山地区西部、承德地区东部，天津蓟县，辽宁西部建昌、建平、凌源等县及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

治所平刚(今辽宁凌源南部)。

布山

广西桂平西南十余里。

龙川

广东龙川西约二十里。

龙亢

安徽怀远西北七十五里龙亢集。

龙勒

甘肃敦煌西南一百四十里南湖附近。

龙舒

安徽舒城西南。

龙

山东齐河东北。

龙编

越南河内东北北江镇附近。

平乡

河北平乡西南。

平氏

河南桐柏西北。

平丘

河南长垣西南五十里。

平乐

山东单县东六十里。

平乐道

甘肃武都东北约百里。

平夷	贵州毕节等地。
平曲	江苏东海东南约二十里。
平刚	辽宁凌源南郊。
平安(属千乘郡)	山东博兴南。
平安(属广陵国)	江苏宝应西南二十里。
平阳	山西临汾西南十五里。
平阴	河南洛阳城北五十里，黄河南岸。
平寿	山东潍坊西南约三十里。
平县	河南孟津东，东南距偃师二十里。
平邑	山西大同东北。
平谷	北京平谷东北部。
平阿	安徽怀远西南六十里平阿集。
平昌(属平原郡)	山东商河西北。
平昌(属琅邪郡)	山东安丘东南约六十里。
平周	山西介休西。
平定	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约百里。
平城(属雁门郡)	山西大同东北数里。
平城(属北海郡)	山东昌邑南偏东。
平度	山东平度西北六十里。
平都	陕西子长西南。
平原	山东平原南。
平原郡	辖境相当今山东北部及河北吴桥。 治所平原(今平原西南)。
平恩	河北丘县西南。
平皋	河南温县东二十里。
平郭	辽宁盖县西南约七十里。
平陶	山西文水西南。
平陵	陕西咸阳西北十五里。
平望	山东寿光东北约五十里。
平隄	河北枣强东北约七十里。
平舒	山西广灵西数里。
平棘	河北赵县东南约十里。
平舆	河南平舆北约六十里。
平襄	甘肃通渭西。
朴 (huán)	甘肃古浪东北约八十里。
东光	河北东光东二十里。
东安(属东海郡)	江苏东海西北约三十里。
东安(属城阳国)	山东沂水西南三十余里。
东安平	山东淄博东十里。
东安阳	河北蔚县西北约八十里。
东阳(属临淮郡)	江苏金湖西南东阳镇。
东阳(属清河郡)	山东武城东北。
东牟	山东牟平。
东邹	山东高青西南。

东阿	山东阳谷东北五十里阿城镇。
东武	山东诸城。
东武阳	山东阳谷西北约二十里。
东武城	河北故城西南。
东昌	河北武邑东北约四十里。
东昏	河南兰考北二十里。
东城	安徽定远东南。
东郡	辖境在山东西部和河南东北部(山东东阿、梁山以西,山东环城、东明、河南范县、长垣北部以北,河南延津以东,山东茌平、冠县、河南清丰、濮阳、滑县以南地区)。 治所淮阳(今濮阳西南)。
东莞	山东沂水。
东缙	山东金乡东北二十里。
东暉	朝鲜江原道江陵。
东平阳	山东新泰。
东平陆	山东坟上北约二十里。
东平国	辖境在山东济宁、位上、东平等地。 治所无盐(今山东东平东二十里)。
东平陵	山东章丘西北。
东平舒	河北大城。
东莱郡	辖境在山东胶东半岛(胶莱河以东、崛嶗山以北和乳山河以东地)。 治所掖县(今掖县)。
东海郡	辖境在山东东南部、江苏东北部(山东费县、临沂、江苏赣榆以南,山东枣庄市、江苏邳县以东和江苏宿迁、灌南以北地区)。 治所邳县(今山东郯城西北数里)。
< >	
卢乡	山东平度西北。汉平度东。
卢氏	河南卢氏。
卢奴	河北定县。
卢县(属城阳国)	山东蒙阴东偏北,沂水西约八十里。
卢县(属泰山郡)	山东长清西南约四十里。
卢容	越南顺化城。
北平	河北满城北。
北屈	山西吉县北二十一里。
北带	越南河内东。
北舆	内蒙古呼和浩特。
北地郡	辖境在宁夏贺兰山、青铜峡、苦水河以东及甘肃环江、马莲河流域。 治所马领(今甘肃庆阳西北)。
北海郡	辖境在山东潍坊市及安丘、昌乐、寿光、昌邑等县。 治所营陵(今潍坊市南偏西)。

北新成	河北徐水。
归德(属北地郡)	陕西吴旗西北。
且如	内蒙古尚义西南约三十里。
且居	河北怀来西。
且虑	辽宁阜新西南。
叶县	河南叶县西南三十里。
叶榆	云南大理西北嘉洲。
由拳	浙江嘉兴南郊。
四会	广东四会。
<丿>	
代县	河北蔚县东北约三十里。
代郡	辖境在河北怀安、蔚县以西，山西阳高、浑源以东的内外长城间地，以及内蒙古兴和、尚义县境。治所代县(今河北蔚县东北约三十里)。
斥丘	河北成安东南。
斥章	河北曲周南。
白土	陕西神木西。
白马	河南滑县东二十里。
白水	四川广元西北约八十里白水镇。
白石	甘肃临夏东南数里。
白狼	辽宁建昌西北。
白檀	河北滦平北。
令支	河北迁安西数里。
令居	甘肃永登西约四十里。
外黄	河南民权西北内黄集。
氏池	甘肃民乐。
氏道	甘肃武山东南。
乐乡	河北深县东三十余里。
乐成(属河间国)	河北献县东南约二十里。
乐成(属南阳郡)	河南邓县西南乐成乡城。
乐安	山东博兴东北。
乐阳	河北获鹿东北。
乐昌	河南南乐西北。
乐信	河北束鹿东南。
乐望	山东寿光东南约四十里。
乐陵	山东乐陵东南。
乐涑	甘肃酒泉东南约百里。
乐浪郡	辖境在朝鲜三涉、洪川、汶山、江华岛等以北，狼林山脉与清川江以南地区。治所朝鲜(今朝鲜平壤南)。
句阳	山东菏泽北三十五里句阳店。
句町(qú t ng)	云南广南等地。
句容	江苏句容。
句章	浙江宁波西北二十余里。

< \ >

玄菟郡 辖境在辽宁东部、吉林东部等一部分，及朝鲜狼林山脉与清江以北地区。

治所高句丽(今辽宁新宾西南三十余里)。

兰陵 山东苍山西南兰陵镇。

宁平 河南鹿邑西南五十里。

宁阳 山东宁阳南十余里。

宁县 河北万全。

宁陵 河南宁陵南关外宁王城。

汁方(什方) 四川什邡。

汉阳 贵州威宁、水城一带。

汉中郡 辖境在陕西南部及湖北西北一小部分(秦岭以南，留坝、勉县以东，乾祐河流域以西和湖北郧县、保康以西、粉青河珍珠岭以北地)。

治所初为南郑(今汉中)，后移西城(安康西北郊)。

湖南江华西南。

冯乘

< >

司吾 江苏宿迁北六十里司吾镇。

司隶部 辖境相当今陕西中部、山西南部、河南西部等地(在陕西秦岭以北，陇县、彬县、黄陵、洛川、宜川以南，山西永和等以南，霍县等以西，及河南安阳、新乡、中牟以西，新郑、汝阳、西峡以北地区)。

邠县 湖北宜城北。

弘农 河南灵宝北。

弘农郡 辖境在陕西、河南两省之间，黄河以南，宜阳以西之洛、伊、丹江流域。

治所弘农(今灵宝北)。

皮氏 山西河津西，黄河东岸。

召陵 河南溪河东北二十余里。

辽队 辽宁台安东南约八十里。

辽阳 辽宁辽中东约三十里。

辽西郡 辖境在辽宁西部及河北唐山地区东部(河北迁西、乐亭以东，长城以南，辽宁松龄山以东，大凌河下游以西地区)。

治所阳乐(今辽宁义县西)。

辽东郡 辖境在辽宁中部与东南部，及朝鲜新义州等部分地区。

治所襄平(今辽阳)。

发于 山东聊城与冠县之间。

台乡 山东广饶东。

台县 山东历城东北三十里。

台登 四川冕宁东南约七十里。

[六画]

< 一 >

耒阳	湖南耒阳。
邾县	山东胶西南六十余里。
巩县	河南巩县西南十三里，洛水北岸。
共县	河南辉县。
芒县	河南永城北大睢城。
西于	越南河内西北。
西乡	河北涿县西北。
西平	河南舞阳东南约十里师灵镇。
西华	河南西华西南二十余里。
西安	山东桓台东。
西安平	辽宁丹东东北约三十里。
西安阳	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约六十里。
西阳	河南光山西。
西防	山东金乡西南。
西县	甘肃天水西南约百里。
西城(或“成”)	陕西安康西北郊。
西陵	湖北新洲西。
西梁	河北束鹿南六十里。
西鄂	河南南阳北偏东。
西捲	越南广治西北十余里。
西随	云南金平等地。
西河郡	辖境为山西西部、陕西东北部及内蒙古一部分。 治所平定(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约百里)。
西盖马	朝鲜慈江道渭原南。
成乡	山东安丘东北。
成平	河北交河东北约五十里。
成乐	内蒙古格林尔西北上城子。
成安(属陈留郡)	河南民权东北。
成安(属颍川郡)	河南临汝东南。
成阳(属汝南郡)	河南信阳北约五十里。
成阳(属济阴郡)	山东鄄城东南，距菏泽东北六十里。
成纪	甘肃庄浪西北。
成武	山东成武。
成固	陕西城固东郊。
成宜	内蒙古乌拉特前旗东约百里。
成都	四川成都。
成皋	河南荥阳汜水镇。
成德	安徽寿县东南。
戎邑道	甘肃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西。
列人	河北肥乡东北。
列口	朝鲜黄海南道般栗。
夷安	山东高密。
夷陵	湖北宜昌东南。
夷道	湖北宜都。

夷輿	北京延庆东。
朮(或作“勃”)县	山东商河东北。
扬州	辖境在安徽淮水和江苏长江以南及江西、浙江、福建三省，湖北英山、黄梅、广济、河南固始、商城等地。
邪龙	云南巍山县境。
邪头昧	朝鲜北江原道高城西北。
<丨>	
当阳	湖北荆门南。
当利	山东黄县西南。
当城	河北蔚县东北七十余里。
当涂	安徽怀远东南。
曲成	山东掖县东北约八十里。
曲江(属桂阳郡)	广东韶关市东南数里。
曲阳(属九江郡)	安徽淮南东。
曲阳(属东海郡)	江苏沐阳东偏南。
曲阿	江苏丹阳。
曲周	河北曲周东北。
曲易	越南河内以东。
曲逆	河北完县东南。
曲梁	河北邯郸北永年镇。
吕县	江苏徐州东南约五十里。
吕都	山东菏泽西南二十里吕陵集。
同并	云南弥勒等地。
同劳	云南陆良西。
回浦	浙江临海东南约五十里。
刚县	山东宁阳东北三十五里。
刚氏道	四川平武道东。
<丿>	
朱吾	越南洞海城南约三十里。
朱	越南河内东南，红河西。
朱虚	山东临朐东南。
朱提	云南昭通。
竹县	安徽宿县北符离集。
迁陵	湖南保靖东北十余里。
乔列	朝鲜平安南道孟山城北。
延乡	山东桓台西南。
延陵	山西天镇北约六十里。
休屠	甘肃武威北约六十里。
任县	河北任县东。
任城	山东济宁东南约四十里。
华阴	陕西华阴东南五里。
华丽	朝鲜咸镜南道永兴北。
华县	山东费县东北六十里。

华容	湖北监利北。
全椒	安徽全椒。
会无	四川会理。
会水	甘肃金塔东南约八十里。
会(guì)稽郡	辖境在江苏长江以南，茅山以东，浙江大部及福建全省。
	治所吴县(今江苏苏州)。
合乡	山东滕县东北。
合肥	安徽合肥。
合浦	广西合浦东北约百里。
合浦郡	辖境在广西钦州地区及玉林地区一部分，广东湛江地区及新兴、恩平等县。
	治所合浦(今广西合浦东北约百里)。
向县	安徽怀远西北四十五里。
犷平	北京密云东北古北口内。
旬阳	陕西旬阳。
郇县	山西介休东约四十里。
< \ >	
交趾(部)	辖境约当今两广及越南部分地区。
交趾郡	辖境相当今越南北部。
	治所羸 (今河内西北郊)。
交黎	辽宁义县。
齐郡	辖境在山东北部(淄博和益都、广饶、临朐等地)。
	治所临淄(今淄博东古城店)。
充县	湖南桑植。
充国	四川南充西北。
壮武	山东即墨西约六十里。
州乡	河北河间东北四十里。
州县	河南博爱东南约四十里。
州陵	湖北嘉鱼西北。
并(bīng)州	辖境约当今山西大部和内蒙古、河北之一部分。
关县	河北来城西北十里董保丘。
江州	四川重庆嘉陵江北。
江阳	四川泸州。
江都	江苏江都西南，接仪征东界。
江原	四川崇庆东南约三十里。
江乘(shèng)	江苏句容东北。
江陵	湖北江陵。
江夏郡	辖境在湖北东部及河南信阳部分地区。
	治所安陆(今湖北云梦)。
汲县	河南汲县西南二十五里。
池头	甘肃安西东疏勒河镇附近。
池阳	陕西泾阳西北二里。
汝南郡	辖境在河南颍河、淮河之间，京广铁路西侧一线以

	东，安徽茨河西淝河以西，淮河以北地区。
	治所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数里)。
安广	广西横山西北。
安乡	河北晋县东。
安丰	河南固始东南四十余里。
安风	安徽霍丘西南二十里。
安平(属涿郡)	河北安平。
安平(属豫章郡)	江西安福东南约四十里。
安丘	山东安丘东南约十余里。
安市	辽宁海城南营城子。
安汉	四川南充东北郊。
安乐	北京顺义西北郊。
安成(属汝南郡)	河南汝南东南七十里。
安成(属长沙国)	江西安福西约六十里。
安夷	青海西宁东南七十里。
安众	河南邓县东北。
安次	河北安次西北。
安阳(属汉中郡)	陕西城固北。
安阳(属汝南郡)	河南正阳南五十余里。
安邑	山西夏县西北。
安陆	湖北安陆西北。
安武	甘肃镇原西南约二十里。
安国	河北安国东南。
安昌	河南确山县西二十余里。
安定(属安定郡)	甘肃泾川北约六十里。
安定(属巨鹿郡)	河北束鹿东北。
安定(属交趾郡)	越南兴安城。
安定郡	辖境在甘肃东部、宁夏南部以及内蒙古腾格里沙漠一部分。
	治所高平(今宁夏固原)。
安险	河北定县东南三十余里。
安故	甘肃临洮南四十余里。
安陵(属平原郡)	河北吴桥东北。
安陵(属右扶风)	陕西咸阳东北。
安陶	内蒙古卓资西南约百里。
安德	山东陵县东南。
字县	河北平泉东北。
军都	北京昌平南。
祁乡	河南夏邑北祁邑乡。
祁县	山西祁县东南五里。
许县	河南许昌东。
讲邯	朝鲜平壤西北。
< >	
寻阳	湖北广济东北。

阳山	广东阳山东约四十里。
阳乡	河北固安西北。
阳平	山东莘县。
阳石	山东掖县东南。
阳丘	山东章丘北。
阳乐(属东莱郡)	山东掖县西南。
阳乐(属辽西郡)	辽宁义县西南约五十里。
阳曲	山西定襄东。
阳安	河南确山东北。
阳寿	内蒙古托克托。
阳邑	山西大谷东北。
阳阿	山西阳城西北四十里太阳镇。
阳武	河南原阳东南二十八里。
阳周	陕西子长西北约八十里。
阳城(属汝南郡)	河南源河东。
阳城(属颍川郡)	河南登封东南三十五里告成镇。
阳信	山东无棣东北十五里。
阳泉	安徽霍丘西北九十里。
阳都	山东沂水南约五十里。
阳原	河北阳原西南约三十里。
阳夏	河南太康。
阳陵	陕西咸阳东北，泾渭二水之间。
阳羨	江苏宜兴南五里。
阳翟	河南禹县。
阴山(属西河郡)	陕西宜川东北约十里。
阴山(属桂阳郡)	湖南攸县西南约二十里。
阴乡	北京大兴附近。
阴平	山东枣庄南偏西。
阴平道	甘肃文县西北郊。
阴安	河南清丰北二十里。
阴县	湖北光化西北。
阴陵	安徽定远西北。
阴馆	山西朔县东南约七十里。
阴密	甘肃灵台西五十里。
阴槃	甘肃宁县南。
羽县	山东齐河西北。
观阳	山东莱阳东六十里。
观县	河南清丰城东南。
观津	河北武邑东南。
丞县	山东枣庄东南峄城附近。
好畤	陕西乾县东十里好畤村。
牟县	山东莱芜西北四十里。
牟平	山东福山西北。
红阳	河南叶县南，北有红山。

[七画]

一

寿光	山东寿光东北约二十里。
寿良	山东东平西南。
寿春	安徽寿县。
弄栋	云南姚安北约二十里。
进桑	云南屏边县境。
县西	南有进桑关。
辰阳	湖南辰溪西南十余里。
邯会	河南安阳西北。
邯沟	河北肥乡西。
邯鄹	河北邯鄹西南。
严道	四川荣经。
芜湖	安徽芜湖东约三十里。
苍松	甘肃古浪西北约五十里。
苍梧	郡辖境相当广西都庞岭、大瑶山以东，广东肇庆、罗定以西，湖南江永、江华以南，广西藤县、广东信宜以北地区。
	治所广信(今广西梧州)。
苾题	河北枣强南。
苏示(qí)	四川西昌西北六十余里。
巫县	四川巫山北。
束州	河北河间东北六十里。
酉阳	湖南永顺南约六十里。
丽国	山东诸城南约三十里。
来唯	越南西北莱州附近。
杜阳	陕西麟游西北。
杜衍	河南南阳西南二十余里。
杜陵	陕西西安城东南二十里少陵原上。
杨氏	河北宁晋。
杨县	山西洪洞东南十五里。
杨虚	山东齐河西南。
抚夷	甘肃镇原北。
软县	河南光山西北息县界。
连然	云南安宁。
连道	湖南湘乡县西南。
扶阳	安徽萧县西南约六十里。
扶沟	河南扶沟东北五十里。
扶柳	河北冀县西北约四十里。
折泉	山东五莲西北约十里。
丨	
鹵城	山西繁峙东北约八十里。
邳县	河北临漳西南邳镇。
吴县	江苏苏州。

吴房	河南遂平。
丿	
吞列	朝鲜平安南道孟山城北。
利成	江苏赣榆西约六十里。
利县	山东博兴东四十里利城镇。
攸县	湖南攸县东北约六十里。
余发	越南宁平东南。
余汗	福建余干。
余吾	山西屯留西北十八里余吾镇。
余杭	浙江杭州余杭镇。
余姚	浙江余姚。
余暨	浙江萧山。
谷口	陕西礼泉东北七十里。
谷丘	河北安平西南十五里角丘社。
谷成	河南洛阳西北十四里。
谷阳	安徽固镇西北。
谷远	山西沁源。
谷昌	云南昆明东北。
谷罗	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南约七十里。
含涯	广东英德西北约六十里含洸。
含资	朝鲜黄海北道瑞兴。
旬氏道	四川平武西北百余里。
删丹	甘肃山丹。
邹平	山东邹平北。
邹卢	山东莱西东北约二十里。
龟兹	陕西榆林北数里、长城遗址北。
狄县	山东高青东南。
狄道	甘肃临洮。
、	
庐陵	江西吉安市西南约四十里。
庐江郡	辖境在今安徽西南部(巢县、舒城、霍山以南,长江以北),湖北东部(黄梅、英山、罗田)及河南东南部(商城)等小部分。 治所舒县(今安徽庐江西南)。
怀县	河南武陟西南。
怀德	陕西大荔东南,渭水北岸。
羌道	甘肃舟曲北。
汪陶	山西应城西约十里。
汧县	陕西陇县南。
沅陵	湖南沅陵。
沔阳	陕西勉县东。
沛县	江苏沛县。
沛郡	辖境在安徽北部及江苏东北部、河南东部等小部分地区。

沙县	治所相县(今安徽淮北西北)。
沙南	河北涉县西北二里。
沙陵	内蒙古托克托东南约七十里。
沙羨	内蒙古托克托北约十里。
涿水	湖北武昌西金口。
沃阳	朝鲜咸镜南道长津湖附近。
沃野	内蒙古凉城西南五十余里。
汾阳	内蒙古临河西南约六十里。
汾阴	山西静乐西。
汶江	山西万荣西南，黄河东岸。
汶阳	四川茂汶羌族自治县北郊。
沈阳	山东宁阳东北约五十里。
沁水	陕西华县东北十五里。
冶县	河南济源东北沁水南王寨城。
宋子	福建福州，冶山之麓。
良乡	河北赵县东北二十五里。
良成	北京房山东南。
罕	江苏邳县南偏西。
	甘肃天水东南。
灵门	山东诸城西。
灵丘	山西灵丘东数里。
灵州	宁夏永宁。
灵寿	河北灵寿西十里灵寿村。
灵县	山东高唐南。
灵武	宁夏贺兰西北。
灵关道	四川峨边南约五十里。
即丘	山东临沭西约四十里。
即裴	河北肥乡西南。
即墨	山东平度东南约六十里。
张县	河北邢台东北。
张掖	甘肃古浪西偏北。
张掖郡	辖境在甘肃西部(永昌以西、高台以东)及内蒙古西部。
	治所 得(今甘肃张掖西北)。
陆成	河北蠡县南。
陆浑	河南嵩县东北。
阿阳(属天水郡)	甘肃静宁西南约十里。
阿阳(属平原郡)	山东禹城西南约十里。
阿武	河北河间南。
阿林	广西桂平东南约四十里。
阿陵	河北任丘东北。
陇县	甘肃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陇西郡	辖境在甘肃东南部(东乡以东之洮河中游、武山以

	西之渭河上游、礼县以北之西汉水上游及天水东部地区)。
	治所狄道(今甘肃临洮)。
陈仓	陕西宝鸡东二十里。
陈县	河南淮阳。
陈留	河南开封东南之陈留镇。
陈留郡	辖境在河南开封、商丘等地区。 治所陈留(今开封东南之陈留镇)。
纶氏	河南登封西南七十里。
承阳	湖南邵东东南约五十里。
[八画]	
—	
奉明	陕西西安城北八里。
奉高	山东泰安东。
青衣	四川名山北三十余里。
青州	辖境在山东北部(德州市、齐河以东、马颊河以南、济南、临朐、安丘、高密、莱阳、栖霞、乳山等县以北、以东)和河北吴桥地。
青蛉	云南大姚。
表是	甘肃高台西约四十里。
武功	陕西眉县南称太白山。
武当	湖北均县西北。
武次	辽宁凤城东北约三十里。
武州(县)	山西左云。
武安	河北武安西南。
武阳	四川彭山东部。
武进	内蒙古和林格尔东北六十余里。
武邑	河北武邑。
武始	河北邯郸西南。
武城(属左冯翊)	陕西华县东北十七里。
武城(属定襄郡)	内蒙古清水河北数里。
武要	内蒙古卓资西约四十里。
武垣	河北河间西南三十五里。
武威	甘肃民勤东北约百里。
武威郡	辖境在甘肃中部(黄河以西,武威以东及大东河、大西河流域地区)。 治所武威(今民勤东北约百里)。
武泉	内蒙古呼和浩特东北约三十里。
武都(属五原郡)	内蒙古东胜东北召坡附近。
武都(属武都郡)	甘肃西和西南约五十里,武都北约百里。
武都郡	辖境在甘肃东南部(武都、成县、徽县、西和、两当、康县)及陕西凤县、略阳等地。 治所武都(今甘肃西和西南约五十里,武都北约百里)。

武原	江苏邳县西北约五十里。
武皋	内蒙古卓资西约八十里。
武陵	湖北竹溪东约六十里。
武陵郡	辖境在湖南西部(沅江流域以西)。贵州东部以及湖北、广西一小部分。 治所义陵(今湖南溆浦南)。
武德	河南武涉东南。
武燧	河北武强西北约三十里。
孟县	河北阳曲东北。
取虑	江苏睢宁西南，接安徽省境。
苦县	河南鹿邑。
苦陉	河北无极东北。
若县	湖北宣城东南。
茂陵	陕西兴平东北。
范阳	河北定兴西南四十里固城镇。
苑陵	河南新郑东北三十八里。
苟扁	河内西北约五十里。
范县	山东梁山西北约二十里。
枣强	河北枣强东南。
枝江	湖北枝江东北。
枝阳	甘肃兰州西北约百里。
柘县	山东胶县南。
析县	河南西峡。
松兹	安徽宿松东北五十里。
枞阳	安徽枞阳。
杼秋	安徽砀山东六十里。
碭县	河南永城北约六十里。
郁夷	陕西宝鸡西。
郁郅	甘肃庆阳。
郁秩	山东平度。
郁林郡	辖境在广西大部(中、西部)，贵州从江、榕江二县及越南高平地区。 治所布山(今桂平西南十余里)。 云南宣威北。
直路	陕西富县西约七十里。
郟县	河南郟县。
—	
虎猛	内蒙古伊金霍洛旗西南约七十里。
盱眙	江苏盱眙东北约三十里。
昌平	北京昌平东北。
昌成	河北冀县西北约六十里。
昌安	山东安丘东南。
昌阳	山东文登南。
昌县	山东诸城东北约二十里。

昌邑	山东金乡西北四十里。
昌国	山东淄博东南数里。
昌城	河北丰南北郊。
昌虑	山东滕县东南六十里。
昆山	山东五莲东约二十里。
昆阳	河南叶县。
昆泽	云南宜良。
易阳	河北永年东南约六十里。
易县	河北雄县西北十五里太平社。
味县	云南曲靖。
邑池	河南澠池西。
呼遒	内蒙古杭锦旗北偏东，朔方故城东南。
固始	河南淮阳西北固陵聚。
罗县	湖南汨罗西北约十里。
丿	
邾县	湖北黄冈西北。
牧靡	云南寻甸东北。
偃山	湖北长阳西三十余里。
金城	甘肃兰州西偏北约四十里。
金城郡	辖境在甘肃兰州以西，青海之青海湖以东之河、湟二水流域和大通河下游地区。 治所允吾(今甘肃永靖西北)。
钐县	湖北竹溪东约六十里。
郃阳	陕西合阳东南四十里洽阳里。
豳氏	山西浑源东北。
狐奴	北京顺义东北。
狐苏	辽宁辽阳东南约八十里大屯附近。
狐	山西永和西南。
周承休	河南临汝东北。
阜城	河北阜城东二十二里。
阜陵	安徽和县西。
肤施	陕西榆林东南。
肥成	山东肥城。
肥如	河北卢龙北约五十里。
肥累	河北藁城东。
鱼复	四川奉节东约二十里。
、	
京县	河南荥阳东南二十里。
京陵	山西平遥东。
京兆尹	辖境在陕西秦岭以北、西安以东、渭河以南地。 治所长安(今西安西北)。
夜郎	贵州关岭等地。
兖州	辖境在山东西南部(北至茌平、淄博，东至沂河流域，东南以莒县、平邑并泗水东岸为界)，及河南

	东部(南乐、濮阳、延津、开封、尉氏以东，扶沟、淮阳、鹿邑以北)地区。
卷县	河南原阳西。
育阳	河南南阳南六十里。
育犁	山东烟台西。
郑县	陕西华县西北三里。
定阳	陕西延安东南南泥湾附近。
定国	山东乐陵境，千童故城东南三十里。
定周	广西宜山。
定	四川盐源附近。
定陵(属汝南郡)	河南鄆城西北约五十里。
定陵(属颍川郡)	河南舞阳北偏东。
定陶	山东定陶西北四里。
定襄	内蒙古和林格尔东北约八十里。
定襄郡	辖境在内蒙古长城以北的卓资、和林格尔、清水河等一带。 治所成乐(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土城子)。
宕渠	四川渠县东北约六十里。
宜成	山东济阳西北。
宜阳	河南宜阳西五十里。
宜城	河北宜城东南。
宜春(属汝南郡)	河南汝南西南六十里。
宜春(属豫章郡)	江西宜春。
宜梁	内蒙古包头西。
宜禄	河南郸城东南约三十里。
宛县	河南南阳。
宛陵	安徽宣城。
宛温	云南丘北南。
单父	山东单县。
浅水	陕西黄陵西北。
河北	山西芮城东北一里。
河目	内蒙古乌梁素海东。
河关	青海同仁北。
河池	甘肃徽县西北数里。
河阳	河南孟县西三十五里。
河阴	内蒙古达拉特旗西偏北。
河南(县)	河南洛阳西郊涧水东岸。
河南郡	辖境在河南省黄河以南洛水、伊水下游、双泊河、贾鲁河上游地区及黄河以北原阳。 治所洛阳(今洛阳城东北三十里，其城西墙距白马寺三里)。
河内郡	辖境在河南黄河以北，京汉铁路(包括汲县)以西地区。 治所怀县(今武涉西南)。

河东郡	辖境在黄河以东、山西南部(沁水以西、霍山以南地区)。
	治所安邑(山西夏县西北)。
河间国	辖境在河北交河、献县、东光、阜城、武强等县各一部分。
	治所乐成(今献县东南约二十里)。
沾县	山西和顺西北。
沮阳	河北怀来东南。
沮县	陕西略阳东约五十里。
泗阳	江苏泗阳东南约五十里。
泗水国	辖境在江苏淮阴地区。
	治所淩县(今江苏泗阳西北十余里)。
冷道	湖南宁远东约四十里。
兹氏	山西高平。
泥阳	甘肃宁县东南五十里泥阳里。
泾阳	甘肃平凉西北约五十里。
泾县	安徽泾县西北郊。
波县	河南济源东南二十里。
郎陵	河南确山西南三十五里。
房山	山东昌乐东南约二十里。
房子	河北高邑西南仓房村。
房县	辽宁盘山东南。
房陵	湖北房县。
祿栩	陕西耀县。
建平	河南夏邑西南。
建成(属沛郡)	河南永城东南。
建成(属勃海郡)	河北交河东北约五十余里。
建成(属豫章郡)	江西高安。
建阳(属九江郡)	安徽滁县东四十里。
建阳(属东海郡)	山东枣庄西南。
建信	山东高青西北。
建陵	江苏新沂南郊。
居风	越南胥浦城北约十里。
居延	内蒙古额尔纳旗东南。
居庸	北京延庆。
居巢(一作“鄴”)	安徽桐城南。
居就	辽宁辽阳东南。
陕县(焦城)	河南陕县，黄河南岸。
姑复	云南永胜西北。
姑幕	山东诸城西北五十里。
姑臧	甘肃武威。
参户	河北青县西南三十里木门店。
参合	山西阳高南数里。

参	甘肃庆阳西北。
沓氏	辽宁金县南。
细阳	安徽太和东南。
始安	广西桂林。
绎幕	山东平原西北。
驹望	朝鲜平壤东北，大同江东。
驹(邹)县	山东邹县东南二十六里。
甯丘	安徽宿县东北六十里。
甯县	河南民权东北。
甯川国	辖境在山东淄博市及寿光、益都等县部分地区。 治所剧县(今寿光南约六十里)。

[九画]

<一>

春谷	安徽繁昌西北，江畔。
封丘	河南封丘西南。
封阳	广西梧州东北信都镇附近。
封斯	河北赵县西北二十里。
项县	河南沈丘南。
垣县	山西垣曲东南。
城父	安徽亳县东南城父村。
城都	山东鄄城东南。
城阳国	辖境在山东临沂地区一小部分。 治所莒县(今莒县)。
赵国	辖境在河北邯郸、邢台、沙河等市县和隆尧、永年二县西部地区。 治所邯郸(今邯郸市西南)。
要阳	河北滦平西北。
带方	朝鲜黄海北道三江城东。
贲古	云南蒙自东南郊。
贲县	河北束鹿西南。
郟县	河南南阳西北。
郟乡	山东泗水东南约三十里。 荆州糟境在湖北、湖南两省及河南、贵州、广东、广西之一部。
茌平	山东在平西南二十里。
茌县	山东长清东南。
莒县	山东莒县。
茌阳	河南茌阳东北。
荡阴	河南汤阴。
茹县	河北宣化东南。
荔蒲	广西荔浦西南十余里。
兹乡	山东诸城西北约六十里。
兹氏	山西汾阳东南。
故市	河南郑州西北三十五里。

故安	河北易县西。
故道(县)	陕西宝鸡市西南。
故鄣	浙江安吉东北。
故且兰	贵州福泉等地。
胡孰	江苏江宁东南湖熟镇。
相县	安徽淮北西北。
枳县(属已郡)	四川涪陵东郊。
柘县(属淮阳郡)	河南柘城北数里。
柏人	河北隆尧西。
柏乡	河北柏乡西南。
枹罕	甘肃临夏东北二十余里。
栎阳	陕西临潼东北七十里。
柳国	河北盐山东北五十里。
柳城	辽宁朝阳南约三十里。
柳泉	山东昌乐南数里。
勃海郡	辖境在天津、河北安次以南，文安、交河、阜城、宁津以东，山东乐陵、河北景县、安平以北地区。治所浮阳(今沧州东南东关)。
咸阳(县)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东约三十里。
咸欢	越南宾州西。
厚丘	江苏沐阳北四十里厚丘镇。
南广	四川筠连一带。
南平	湖南兰山东北约十里。
南平阳	山东邹县。
南皮	河北南皮东北八里。
南成	山东费县西南约七十里。
南曲	河北丘县北。
南兴	内蒙古准格尔旗东约八十里。
南安	四川乐山。
南昌	江西南昌。
南郑	陕西汉中。
南城	江西南城东南二十余里。
南和	河北南和。
南宮	河北南宮西。
南郡	辖境在湖北粉清河及襄樊市以南，荆门、洪湖以长江和清江流域以北，西至四川巫山。治所江陵(今湖北江陵东北)。
西，	
南頓	河南项城西约二十里。
南陵	陕西西安东南二十四里白鹿原上。
南野	江西南康西南二十余里。
南 (luán)	河北巨鹿北。
南行唐	河北行唐北。
南阳郡	辖境在河南熊耳山以南叶县、内乡间和湖北大洪山以北应山、郧县间地。

南武阳	治所宛县(今河南南阳)。
南海郡	山东平邑。 辖境在广东潯江、大罗山以南，珠江三角洲及绥江流域以东。
	治所番禺(今广州)。
南深泽	河北安平西南。
轹县	河南济源南十三里。
垫江	四川合川。
临乡	河北固安南偏西。
临水	山西临县东北约五十里。
临邛	四川邛崃。
临允	广东新兴南约五十里。
临平	河北束鹿北。
临乐	河北南皮东南。
临戎	内蒙古磴口北约三十里。
临江	四川忠县。
临尘	广西崇左。
临邑	山东东阿。
临沉	湖南常德西郊。
临沃	内蒙古包头西。
临沂	山东临沂北约五十里。
临汾	山西新绛东北二十五里。
临武	湖南临武东数里。
临泾	甘肃镇原东南约六十里。
临河	内蒙古杭锦后旗东北约百里。
临羌	青海湟源东南约十里。
临洮	甘肃岷县。
临沮	湖北远安西北。
临朐(属齐郡)	山东临朐。
临朐(属东莱郡)	山东掖县西北。
临贺	广西贺县东南。
临原	山东临朐东二十余里。
临淄(菑、淄)	山东淄博东古城店。
临晋	陕西大荔东，黄河岸西。
临颖	河南临颖西北十五里。
临湖	安徽无为西南八十里临湖圩。
临湘	湖南长沙。
临渝	辽宁朝阳东。
临淮郡	辖境在江苏北部及安徽一小部分。 治所徐县(今泗洪南十余里)。
郢县	湖北江陵东北。
显美	甘肃永昌东南约百里。
毗陵	江苏常州市。

界休 山西介休东南十五里。
虹县 安徽五河西北。
昫衍 宁夏盐池东南。
昫卷 宁夏中宁东北数十里。
昭武 甘肃临泽北偏东。
昭明 朝鲜黄海南道信川。
昭陵 湖南邵阳。
幽州 辖境在北京、河北北部、山西小部、辽宁大部、天津海河以北及朝鲜大同江流域。

丿

郟成 山东成武东南数十里。
复阳(属南阳郡) 河南桐柏西北，在桐柏大复山之阳。
复阳(属清河郡) 河北故城西。
重平 河北吴桥东南三十里。
重丘 山东陵县东北。
重合 山东乐陵西南三十里。
重泉 陕西蒲城东南五十里重泉里。
秭归 湖北秭归。
便县 湖南永兴。
修市 河北景县西北。
修县 河北景县南约三十里。
修武 河南获嘉。
修都 内蒙古杭锦旗西三十余里。
修成道 甘肃成县东南四十余里。
信乡 山东临清东北。
信成 河北清河县西北。
信都 河北冀县。
信都国 辖境在河北衡水地区及山东德州的一部分。
治所信都(今河北冀县)。
侯井 河北交河东。
侯城 辽宁沈阳东南。
俊靡 河北遵化西北，长城外。
泉上 河北怀来东北。
泉州(县) 天津武清西南。
泉陵 湖南零陵。
卑水 四川昭觉东北。
律高 云南开远东北一带。
须昌 山东东平西北十五里。
钟武(属江夏郡) 河南信阳东南。
钟武(属零陵郡) 湖南衡阳西数里。
钟离 安徽凤阳东北。
俞元 云南澄江。
爰戚 山东嘉祥南。
爰得 甘肃泾川东南。

饶阳	河北饶阳东北。
饶国	山东寿光东北。
胸县	江苏连云港西南约十里。
胸忍	四川云阳西。
胜休	云南江川北。
独乐	陕西米脂西北约五十里。
、	
闻喜	山西闻喜东北。
美阳	陕西武功西北。
美稷	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
娄县	江苏昆山东北。
首阳	甘肃渭源东北。
前莫	朝鲜北江原道高城。
宣城	安徽宣城西约三十里。
宣威	甘肃民勤西南约三十里。
冠军	河南邓县西北四十里。
祝阿	山东济南西北。
祝其	江苏赣榆西北约五十里。
祓县	山东胶县西南木马城。
祖厉	甘肃靖远东南郭城驿附近。
浞阳	广东英德东数里。
洛阳	河南洛阳城东北三十里，其城西墙距白马寺三里。
洮阳	广西全州西北四十余里。
洮国	安徽灵璧南五十余里。
济阳	河南兰考东北五十里。
济阴郡	辖境在山东西部(菏泽附近，南至定陶，北至濮城地区)。
	治所定陶(今定陶西北四里)。
济南郡	辖境在山东济南以东一带(济南、章丘、济阳、邹平等县地)。
	治所东平陵(今章丘西)。
浑弥	朝鲜平安南道安州区东南。
屋兰	甘肃张掖东约四十里。
费县	山东费县西北二十里。
险渎	辽宁台安东南约三十里。
胥浦	越南清化西北十余里。
勇士	甘肃榆中北。
骆县	内蒙古清水河县西南约四十里。
絳县	山西曲沃东，絳县西北。
[十画]	
—	
秦臧	云南富民、绿丰等地。
泰山郡	辖境在山东中部(淄博、长清以南，肥城以东，宁

	阳、平邑以北，沂源、蒙阴以西地区)。
	治所奉高(今泰安东数十里)。
班氏	山西大同东南约六十里。
都关	山东鄄城东北。
都阳	山东枣城庄南约六十里。
都昌	山东昌邑西二里。
都庞	越南宁平南。
都梦	云南文山等地。
都梁	湖南武冈东北约十里。
盐渚	江苏盐城。
壶关	山西长治北。
埒县	山西神池东北约十里。
蚕台	朝鲜南江原道束草南。
蚕陵	四川茂汶西北约八十里。
莱芜	山东莱芜东北。
莲勺	陕西渭南东北七十里来化镇。
茶陵(一作“茶陵”)	湖南茶陵东北约七十里。
秦	四川冕宁西。
获嘉	河南新乡西十二里。
晋阳	山西太原西南。
在晋	水之阳。
桂阳	广东连县。
桂阳郡	辖境在湘南与粤北(湖南耒阳以南之耒水、舂陵水流域，北至沮水入湘处附近，南包广东英德以北之北江流域)。
	治所郴县(今郴州)。
桂林	广西象州东南。
郴县	湖南郴州。
桢林	内蒙古准格尔西南八十余里。
桢陵	内蒙古托克托东南约七十里。
桐过	内蒙古清水河县西约四十里。
桃乡	山东汶上东北。
桃山	山东宁阳东北。
桃国	河北衡水西约五十里。
枸邑	陕西旬邑东北。
鬲县	山东德州东南。
栗国	河南夏邑。
迺县	河北涞水北。
索县	湖南常德东北约五十里。
挺县	山东莱阳南数里。
鄆县	四川三台南约六十里。
顿台	河南清丰西南二十五里。
真定	河北正定南。
真定国	辖境在河北石家庄及藁城、正定等县地。

	治所真定(今河北正定南)。
原平	山西原平东。
原阳	内蒙古呼和浩特东南约十里。
原武	河南原阳。
厝县	山东临清东。
夏丘	安徽泗县。
夏阳	陕西韩城西南。
破羌	青海民和西北。
柴县	山东泰安东南柴城堡。
柴桑	江西九江西约十里。
虑虬	山西五台东北。
县	河南罗山西。
丿	
乘氏	山东巨野西南约五十里。
留县	江苏沛县东南。
秣陵	江苏江宁南秣陵关。
般阳	山东淄博西南淄川。
般县	山东乐陵西南，商河西北。
射阳	江苏宝应东偏北约六十里。
皋狼	山西离石西北。
皋虞	山东即墨东北五十里皋虞社。
健伶	云南晋宁。
郟县	四川郟县北郊。
徒河	辽宁锦州。
徐乡	山东黄县西北十余里。
徐无	河北遵化东十余里。
徐州	辖境在江苏长江以北和山东东南部地区。
徐县	江苏泗洪南十余里。
徐闻	广东徐闻南十余里。
虬奚	北京密云东北古北口。
钱唐	浙江杭州西郊。
鄆阳	江西波阳西北约七十里。
胶阳	山东高密西北。
胶东国	辖境在山东胶东半岛西部(平度、莱阳、莱西等县及迤南一带)。
	治所即墨(今平度东南约六十里)。
狼孟	山西阳曲。
、	
高山	江苏盱眙南。
高广	山东莒县南们东，三十余里。
高乡	山东莒南。
高平(属安定郡)	宁夏固原。
高平(属临淮郡)	江苏泗洪东南约三十余里。

高乐	河北南皮东南六十里董镇村。
高奴	陕西延安北郊。
高成(属南郡)	湖北松滋南。
高成(属勃海郡)	河北盐山东南二十余里。
高阳(属涿郡)	河北高阳东。
高阳(属琅邪国)	山东莒县东南约三十里。
高邮	江苏高邮。
高昌	山东博兴西南数里。
高宛	山东桓台西。
高柳	山西阳高。
高要	广东肇庆。
高显	辽宁铁岭。
高都	山西晋城。
高唐	山东禹城西南四十里。
高郭	河北任丘西北十七里。
高陵	陕西高陵西南一里。
高望	内蒙古乌审旗北偏西约百余里。
高堤	河北枣强东北五十余里。
高密	山东高密西南。
高密国	辖境在山东高密一带。 治所高密(今高密西南)。
高凉	广东阳春东南约四十里。
高句骊	辽宁新宾西南三十余里。
离石	山西离石。
离狐	河南濮阳东南五十余里。
唐县	河北唐县东北。
旄牛	四川汉原南，大渡河南岸。
效谷	甘肃安西西。
阆中	四川阆中西郊。
郯县	山东郯城西北数里。
剡县	浙江嵊县西南数里。
朔方	内蒙古杭锦旗北一百五十余里。
朔方(州)	辖境在银川至壶口之黄河流域，北括阴山南北，南迄陕西宜川、宁县一线。
朔方郡	辖境在内蒙古河套西北部及后套地区。 治所朔方(今杭锦旗北一百五十余里)。
益州	辖境在四川折多山、云南怒山、哀牢山以东，甘肃武都、两当、陕西秦岭以南，湖北郧县、保康西北，贵州除东边以外地区。
益州郡	辖境在今中缅边境高黎贡山以东，云南洱海以西及姚安、元谋、东川市以南，曲靖、宜良、华宁、蒙自以西哀牢山以北地。 治所滇池(今澄江西三十余里)。
益阳	湖南益阳市东十余里。

益县	山东寿光东南约十里。
益昌	河北霸县东北。
凉州	辖境在甘肃、宁夏、青海湟水流域，陕西定边、吴旗、凤县、略阳和内蒙古额济纳旗一带。
资中	四川资阳。
宾徒	辽宁锦州北约三十里。
容丘	江苏邳县北约五十里。
容城	河北容城北十五里城子村。
容陵	湖南攸县南。
郸县	安徽濉溪西南七十里郸城集。
酒泉郡	辖境在甘肃西部(疏勒河以东、高台县以西地区)。治所禄福(今甘肃酒泉)。
涅阳	河南镇平南。
涅县	山西武乡西北五十五里故城村。
浩亶(gémén)	甘肃永登西南，大通河东岸。
海西	江苏灌县东南数里。
海曲	山东日照西十里。
海阳	河北滦县西十余里。
海昏	江西永修西北数里。
海盐	浙江平湖东北郊。
海冥	朝鲜黄海南道海州附近。
海陵	江苏泰州。
浮阳	河北沧县东南东关。
浸县	安徽临泉。
浚仪	河南开封西北约二十里。
浚遒	安徽肥东县东。
诸县	山东诸城西南三十里。
诸暨	浙江诸暨。
谈指	贵州贞丰等地。
谈稿	贵州盘县等地。
冥安	甘肃安西东南约百里。
凌县	江苏泗阳西北十余里。
被阳	山东博兴西。
剧阳	山西应县东北约二十里。
剧县	山东寿光南约六十里。
剧国	山东昌乐西约十里。
剧魁	山东昌乐西北。
陵阳	安徽太平西北二十余里。
陁氏	山西安泽南。
陶林	内蒙古呼和浩特东北约七十里。
牂柯郡	辖境在贵州大部，广西西北部，云南东部。治所故且兰(今贵州福泉东)。
桑干	河北阳原东七十里。

桑中	河北平山东南。
桑丘	山东兖州西。
桑犊	山东潍坊南偏东。
绥弥	甘肃酒泉东。
骊鞞	甘肃永昌南。
[十一画]	
<一>	
春陵	湖南宁远东北(初元以前)；湖北枣阳南(初元四年置)。
琅邪	山东胶南西南。
琅邪郡	辖境在山东半岛东南部。 治所东武(今山东诸城)。
琅槐	山东东营市附近。
聊城	山东聊城西北十五里。
堵阳	河南方城东六里。
黄县	山东黄县东二十余里。
黄国(侯国)	河南民权东。
著县	山东济阳西。
萧县	安徽萧县西北。
鄆县	山东鄆城西南五里道州城。
营县	山东章丘西北。
营浦	湖南道县东北约十里。
营陵	山东潍坊南偏西。
营道	湖南宁远南约三十里。
鄆城	山东鄆北。
梧成	山东安丘西南六十里崕山北。
梧县	安徽淮北东北约四十里。
梓潼	四川梓潼。
奢延	陕西靖边西北约六十里。
戚县	山东微山。
雩娄	河南商城东北。
雩都	江西于都东北郊。
掖县	山东掖县。
< >	
陶卷	宁夏中宁东北数十里。
鄆县	河北束鹿东南。
曼柏	内蒙古东胜东北盐店附近。
累县	河北昌黎南。
略阳道	甘肃庄浪西南。
略畔道(出土印不称道)	甘肃合水北约十里。
野王	河南沁阳。
鄂县	湖北鄂城。
堂邑	江苏六合西北约二十里。
堂阳	河北新河北。

堂琅	云南巧家东约五十里。
常山郡	辖境在河北西部(唐河以南、京广铁路以西[新乐、正定、石家庄除外]，内丘以北地)。
	治所元氏(今元氏西北)。
蛇丘	山东肥城东南约七十里。
圉县	河南杞县南约六十里南周镇。
崞县	山西浑源西十余里。
县	山东黄县西南。
<丿>	
符县	四川合江。
符离	安徽宿县东北。
柘县	山东成武西北二十九里。
偃师	河南偃师。
船司空	陕西华阴东北五十里。
徙县	四川天全东南郊。
铜鞮	山西沁县南四十里。
铜濑	云南马龙南。
铎县	安徽宿县西四十六里。
领方	广西宾阳西南郊。
郿县	山东平原西南。
馆陶	河北馆陶。
象氏	河北隆尧北二十五里。
象林	越南会安南三十余里。
猗(y)氏	山西临猗南二十里。
獠国	山东邹平西。
猛陵	广西藤县东北南安镇北。
<丿>	
鸾鸟	甘肃武威南约六十里。
章县	山东东平约五十里鄆城集。
章武	河北沧州东八十里。
竟陵	湖北潜江西北。
商县	陕西商县东南八十五里。
望平	辽宁新民东南约四十里。
望垣	甘肃天水西北。
望都	河北望都西北三十里。
盖县	山东沂水西北八十里。
粘蝉	朝鲜平安南道南浦西北。
卷泠	越南河内西北五十余里。
密乡	山东昌邑东南二十余里。
密县	河南密县东南三十里。
冤句(一作“宛胸”)	山东菏泽西南四十里。
清水	甘肃清水北。
清阳	河北清河东南。
清县	山东聊城西二十里。

清河郡	辖境在河北南部与山东西北部(河北清河及枣强、南宫各一部分,山东临清、夏津、武坡及高唐、平原各一部分)。 治所清阳(今河北清河东南)。
清渊	河北馆陶东北。
鸿门(县)	陕西榆林东北。
涿县	河北涿县。
涿郡	辖境在北京房山以南,河北易县、清苑以东,安平、河间以北,霸县、任丘以西地区。 治所涿县(今河北涿县)。
涿鹿	河北涿鹿东南。
渠搜	内蒙古杭锦北,故朔方与呼道之间。
渊泉	甘肃安西东百余里桥湾附近。
淮阴	江苏淮阳西南约十里。
淮浦	江苏涟水西数里。
淮陵	安徽五河东南、女山湖北。
淮阳国	辖境在河南周口地区一部分(淮阳、鹿邑、太康、柘城、扶沟等县地)。 治所陈县(今淮阳)。
渔阳	北京密云西南。
渔阳郡	辖境在北京东部,天津宝坻,河北廊坊地区与承德地区西部(即河北滦河上游以南、蓟运河以西,天津海河以北,北京怀柔、通县以东地区)。 治所渔阳(今北京密云西南)。
涪县	四川绵阳东北,涪江东岸。
涪陵	四川彭水。
淳于	山东安丘东北三十里。
深泽	河北深泽。
梁父	山东泰安东南。
梁县	河南临汝西二十五里,汝水南岸。
梁邹	山东邹平北。
梁国	辖境在河南商丘地区一部分及安徽砀山县。 治所睢阳(今商丘南郊)。
梁期	河北磁县东北。
< >	
尉氏	河南尉氏北。
郿县	陕西眉县东。
隃麋	陕西千阳东。
隆虑	河南林县。
太行	山在其西。
鄞县	浙江镇海南数里。
骐国	山西乡宁东南。
绵竹	四川绵竹东南约四十里。
绵虬	四川汶川东约四十里。

绵曼	河北获鹿北。
绵诸道	甘肃天水。
[十二画]	
<—>	
越嵩郡	辖境在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及云南一小部分(云南丽江及绥江两县间金沙江以东、以西之祥云、大姚以北和四川木里、石棉、甘洛、雷波以南地区)。治所邛都(今四川西昌东部)。
彭阳	甘肃镇原东南约三十里。
彭泽	江西湖口东约四十里。
彭城	江苏徐州。
博山	河南浙川东南数十里顺阳堡。
博乡	安徽六安西。
博平	山东茌平西北三十里。
博阳	河南商水东南二十余里。
博县	山东泰安东南。
博昌	山东博兴东南。
博罗	广东博罗。
博望	河南南阳东北六十里。
期思	河南淮滨东南期思集。
鄞县	河北任丘北郑州镇。
敬丘	河南永城西北。
敬武	河北赵县东敬武垒。
稷人	山西繁峙东北。
葭明	四川广元南约八十里。
葭密	山东菏泽西北二十五里葭密集。
粟邑	陕西白水西北。
朝平	河北南和东北，任县东南。
朝那	宁夏固原东南约五十里。
朝阳(属南阳郡)	河南新野西南，在朝水之阳。
朝阳(属济南郡)	山东济阳东北。
朝歌	河南淇县。
朝鲜	朝鲜平壤南郊。
棘阳	河南南阳南，棘水之阳。
雁门郡	辖境在山西北部及内蒙古一部分(山西河曲、五宁武等县以北，恒山以西，内蒙古黄旗海、岱海以南地)。治所善无(今山西右玉南)。
寨、	朝鲜黄海交道平山附近。
提翼	广东揭阳西北。
揭阳	甘肃武威东南。
揶次	
< >	
景成	河北交河东北六十里。
<丿>	

筑阳	湖北枣阳西南。
犍和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北偏西。
犍为郡	辖境在四川简阳和新津以南，大足、合江、贵州绥阳以西，岷江下游、大渡河下游和金沙江下游以
东、	云南会泽、贵州水城以北地区。
	治所犍道(今四川宜宾西南郊)，昭帝时移治武阳(今四川彭山东)。
傅阳	山东枣庄南约六十里。
皖县	安徽潜山。
街泉	甘肃庄浪东南。
舒县	安徽庐江西南。
番汗	朝鲜博川东南。
番禺	广东广州。
番和	甘肃永昌城附近。
腫县	山东福山。
得	甘肃张掖西北。
鲁阳	河南鲁山。
鲁县	山东曲阜。
鲁国	辖境在山东曲阜、泗水、邹县、滕县等地。
	治所鲁县(今曲阜)。
颍阳	河南许昌西南。
颍阴	河南许昌。
颍川郡	辖境在河南中部(登封、宝丰以东、尉氏、郾城以西，密县以南，叶县、舞阳以北县地)。
	治所阳翟(今禹县)。
< \ >	
鄯县	河北柏乡北。
敦煌	甘肃敦煌西十余里之七里镇。
敦煌郡	辖境在甘肃最西部(疏勒河以西及以南地区)。
	治所敦煌(今敦煌西十余里之七里镇)。
童乡	山东乐陵西北。
阆县	四川越西东北。
善无	山西右玉南。
瓶国	山东临朐东南。
道人	山西阳高东南约七十里。
遂久	云南丽江一带。
遂成	朝鲜平壤西。
富川	广西钟山。
富平(属平原郡)	山东阳信东南三十里。
富平(属北地郡)	宁夏吴忠西南十余里。
富阳	山东汶上北偏东。
富昌	内蒙古准格尔东南约三十里。
富波	安徽阜南东南。
富城	山东东平东北约六十里。

富春	浙江富阳。
富陵	江苏洪泽西北十余里。
湖阳	河南唐河西南湖阳镇。
湖县	河南灵宝西。
湖陵	山东鱼台东南六十里。
湖陵邑	安徽太湖县东南。
湘南	湖南湘潭西南约四十里。
滑盐	河北滦平南约四十里。
温县	河南温县西南三十里。
渭城	陕西咸阳东北二十里。
湫氏道	四川松潘北约三十里。
禄福	甘肃酒泉。
谢沐	湖南江永西南。
< >	
强阴	内蒙古丰镇西约六十里。
孱陵	湖北公安西三十余里。
媪围	甘肃皋兰西北。
缙氏	河南偃师东南三十五里，城南五里为缙氏山。
编县	湖北南漳东南。
[十三画]	
<—>	
瑕丘	山东兖州东北。
瑗县	山东齐河西。
斟县	山东潍坊东南。
鄞县	浙江鄞县东南五十里鄞山下。
蓝田	陕西蓝田西三十里。
蓟县	北京西南角。
蒙阴	山东蒙阴西南十五里。
蒙县	河南商丘北郊。
蒲子	山西 县。
蒲反(蒲板)	山西永济西蒲州镇，黄河东岸。
蒲吾	河北平山东南。
蒲领	河北阜城东北。
鄠县	陕西户县北。
零阳	湖南慈利东北约十里。
零陵	广西全州西南约七十里。
零陵郡	辖境在湖南南部与广西东北部(湖南邵阳以南之资水上游、衡阳道县之间的湘江潇水流域，及广西桂林、水福以东阳朔以北地)。 治所零陵(今广西全州西南)。
楚国	辖境在江苏徐州有其附近之山东与安徽等一小部分地区。 治所彭城(今徐州)
槐里	陕西兴平东南十里。

榆中	甘肃榆中北偏西。
榆次	山西榆次。
楼乡	山东寿光西。
楼烦	山西宁武附近。
< >	
虞县	河南虞城北约三十里。
频阳	陕西富平东北五十里。
睢阳	河南商丘南郊。
睢陵	江苏泗洪东南洪泽湖畔。
路县	河北廊坊地区回族自治县西北。
蜀郡	辖境在四川中部(松潘以南,北川、彭县、洪雅以西,峨边、石棉以北,邛崃山、大渡河以东,及大渡河与雅砻江之间康定以南、冕宁以北地)。
	治所成都(今四川成都)。
	河南登封。
嵩高	
<丿>	
雒县	河南南召东南。
柘阳	内蒙古包头东约十里。
僂县	河南柘城北二十九里。
僂陵	河南鄢陵北偏西。
衙县	陕西白水东北,黄河西岸。
解县	山西临猗西南。
雒瞿	河北蔚县东北。
彘县	山西霍县。
<丿>	
鶉阴	甘肃景泰东南。
鶉孤	甘肃泾川东南约六十里。
廊县	陕西洛川东南七十里。
廉县	宁夏银川西北约十里。
雍丘	河南杞县。
壘奴	天津武清东北。
雍县	陕西凤翔南。
雍鸡	广西龙州:新山山东莒县西南约三十里。
新丰	陕西临潼东北十四里。
新平	河南淮阳东北。
新处	河北定县东北。
新市(属巨鹿郡)	河北新河西南。
新市(属中山国)	河北正定东北新城铺。
新成	河南伊川西南。
新安	河南泥池东搭泥镇。
新安平	河北卢龙西,沙河驿东。
新阳(属东海郡)	山东枣庄西北二十余里。
新阳(属汝南郡)	安徽界首北三十余里信阳城。
新汲	河南扶沟西南二十里离下村。

新昌(属辽东郡)	辽宁海城东北。
新昌(属涿郡)	河北新城东偏南。
新郑	河南新郑城西北。
新鄆	安徽太和北五十里。
新都(属广汉郡)	四川新都。
新都(属南阳郡)	河南新野东南。
新息	河南息县西南。
新野	河南新野。
新淦	江西清江。
新蔡	河南新蔡。
慎阳	河南正阳北。
慎县	安徽颍上西北四十里江口镇。
溧阳	江苏溧阳西北三十余里。
滇池(县)	云南澄西三十余里。
< >	
辟阳	河北冀县东南约四十里。
[十四画]	
<一>	
赘其	江苏盱眙西台。
嘉陵道	陕西略阳北。
蔡阳	湖北枣阳西南。
蔺县	山西离石西。
蓼县	河南固始东北四十里蓼城冈。
蓼城	山东利津西南。
酸枣	河南延津西南十五里。
輿县	江苏仪征北十余里。
犍道	四川宜宾西南安边场。
<丿>	
舞阳	河南舞阳西北。
舞阴	河南泌阳西北六十里。
箕国	山东莒县北约百里。
稗县	山东莒县东南约五十里。
僮县	安徽泗县东北五十余里。
镂方	朝鲜平安南道阳德西。
鄱阳	江西波阳东北约四十里。
鲟阳	安徽临泉西北鲟城。
雒县	四川广汉北郊。
< 丿 >	
慶陶	河北宁晋西南。
端氏	山西沁水县东北三十五里端氏聚。
端溪	广东德庆。
漆县	陕西彬县。
漆垣	陕西铜川西北约七十里。
漯阴	山东禹城东。

漯沃	山东滨县西北。
漏江	云南泸西县等地。
漏卧	云南罗平县等地。
强	河南临颍东偏南。
谯县	安徽亳县。
< >	
翟道	湖北黄陵西北。
随县	湖北随县。
[十五画]	
<一>	
增山	内蒙古东胜西约七十里。
增地	朝鲜平安南道新安州附近。
增食	广西隆安东。
蕃县	山东滕县。
蕲县	安徽宿县东南。
蕲春	湖北蕲春西南(蕲春县蕲春镇西北)。
横县	山东诸城东南四十里。
樊县	山东兖州西南三十余里。
樊輿	河北徐水东南。
<丿>	
稽徐	越南河内东南，兴安北。
稻国	山东高密西数十里。
黎阳	河南浚县东。
黎县	山东聊城西二十里。
稿城	河北藁城西南。
虢县	陕西宝鸡。
<丿>	
褒中	陕西汉中西北约四十里。
潭中	广西柳州东南郊。
潘县	河北涿鹿西南。
澂县	陕西澄城西南二十五里。
窳浑	内蒙古杭锦后旗西南近百里。
< >	
豫州	辖境在淮河以北、伏牛山以东之豫东、皖北地区。
豫章郡	辖境在江西省境。 治所南昌(今南昌市)。
繚县	河北南宫东南。
缯县	山东枣庄东北约五十里。
[十六画]	
<一>	
燕县	河南延津东北三十五里。
薛县	山东滕县南四十四里。
薄县	山东曹县东南二十余里。
橐县	山东邹县西南。

橐皋	安徽巢县西北柘皋镇。
< >	
冀州	辖境在河北中、南部、山东西端及河南北端。
冀县	甘肃甘谷。
黔陬	山东胶县西南数里。
雋(su)唐	云南保山北(云南云龙西南)圖阳陕西佳县北。
圖阴	陕西神木南约百里。
<丿>	
歙县	安徽歙县。
雕阴	陕西富县北三十余里。
雕阴道	陕西甘泉西。
<丿>	
廩丘	山东鄆城西北约六十里。
羸县	山东莱芜西北四十里。
潞泽	山西阳城西泽城村。
潞县	山西潞城东北四十里。
< >	
隰成	山西柳林西。
[十七画]	
<一>	
盩厔	陕西周至东三十里终南镇。
獠道	甘肃陇西东南，渭水东岸。
<丿>	
魏县	河北大名西南。
魏其	山东临沂东南。
魏郡	辖境在河北南部，及河南北部、山东西部等小部分地区。
	治所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
繁阳	河南内黄西北。
繁县	四川彭县北郊。
繁峙	山西浑源西南约四十里。
鐔成(一作“城”)	湖南靖县西南。
鐔封	云南文山等地。
<丿>	
襄平	辽宁辽阳。
襄安	安徽无为西南。
襄阳	湖北襄樊。
襄邑	河南睢县。
襄武	甘肃陇西东南郊。
襄国	河北邢台南郊百泉村。
襄城	河南襄城西墉外。
襄贲	山东苍山南约三十里。
襄垣	山西襄垣西北四十里。
襄洛	陕西甘泉西百余里襄洛镇。

襄陵	山西临汾东南十五里。
濮阳	河南濮阳西南。
[十八画]	
<一>	
县	陕西武功西南三十里。
<丨>	
黟县	安徽黟县东北郊。
<丿>	
鄆县	河南永城西鄆县乡。
鄆国	湖北均县东南。
<丶>	
鼈县	贵州遵义西郊。
[十九画以上]	
<一>	
酃县	湖南衡阳东郊。
霸陵	陕西西安城东北三十五里。
<丿>	
犇县	河南鲁山东南五十余里。
蠡吾	河北博野西南。
穰县	河南邓县。
<丶>	
羸	越南河内西北郊。
赣县	江西赣州西十余里。
赣榆	江苏赣榆北，临海州湾。
濯阳	河南遂平东。
灊县	安徽霍山东北。
灊街	四川美姑东百余里。

附：无考地名

	于县(属泗水郡)
[三画]	上乡(属北海郡)
于乡(属东海郡)	山乡(属东海郡)
千章(属西河郡)	北乡(属齐郡)
广平(属临淮郡)	乐都(属北海郡)
广田(属西河郡)	乐陵(属临淮郡)
广衍(属西河郡)	乐街(属西河郡)
	兰干(属天水郡)
[四画]	兰阳(属临淮郡)
云国(属琅邪郡)	兰祺(属东海郡)
开阳(属临淮郡)	[六画]
开陵(属临淮郡)	
五街(属北地郡)	式县(属泰山郡)
木禾(属上郡)	西平(属临淮郡)

中乡(属山阳郡)

文国(属五原郡)

方利(属西河郡)

予道(属陇西郡)

朱卢(属合浦郡)

[五画]

石山(属琅邪郡)

石乡(属北海郡)

平广(属齐郡)

平台(属常山郡)

平曲(属东海郡)

平利(属广平国)

平明(属右北平郡)

平的(属北海郡)

东乡(属沛郡)

归德(属汝南郡)

[八画]

奉捷(属天水郡)

武乡(属琅邪郡)

武车(属西河郡)

武阳(属东海郡)

武陶(属巨鹿郡)

昌阳(属临淮郡)

昌武(属胶东国)

固陵(属五原郡)

京室(属上郡)

郑(侯国)(属山阳郡)

宜都(属上郡)

建乡(东海郡)

参封(属琅邪郡)

骰望(属琅邪郡)

骆虞(属西河郡)

蚩乡(属山阳郡)

[九画]

城乡(属广平国)

临安(属琅邪郡)

临都(属沛郡)

昭南(属齐郡)

复陆(属定襄郡)

复累(属安定郡)

饶县(属西河郡)

洛部(属上郡)

西都(属西河郡)

成国(属涿郡)

曲乡(属山阳郡)

回获(属北地郡)

廷陵(属右北平郡)

伊乡(属琅邪郡)

合阳(属平原郡)

羊石(属北海郡)

安俾(属安定郡)

阳台(属广平国)

[七国]平陆(属西河郡)

卤县(属安定郡)

利乡(属涿郡)

利苗(属东郡)

即来(属琅邪郡)

宣武(属西河郡)

除道(属北地郡)

柔国(属琅邪郡)

[十画]

都乡(属常山郡)

都平(属东海郡)

都武(属定襄郡)

盐官(属西河郡)

栗乡(属山阳郡)

莫(属五原郡)

原都(属上郡)

徒经(属西河郡)

高国(属沛郡)

高柴(属沛郡)

高陵(属琅邪郡)

益阑(属西河郡)

骊成(属右北平郡)

[十一画]

零段(属琅邪郡)

辄与(属沛郡)

推邪(属上郡)

虚水(属琅邪郡)

望松(属上郡)

[十二画]

博石(属琅邪郡)

博陵(属西河郡)
鹄泽(属西河郡)
[十三画]
瓠国(属北海郡)
蒲泽(属五原郡)
 县(属右北平郡)
新成(属北海郡)
慎乡(属琅邪郡)
[十四画]
聚阳(属右北平郡)

漂阳(属沛郡)
[十五画以上]
播旌(属临淮郡)
觥是(属西河郡)
繁安(属千乘郡)
襄平(属临淮郡)
襄阴(属定襄郡)
襄县(属江夏郡)

《汉书》主要人名检索

说 明

一、本人名检索所收之人名仅限于《汉书》中有正传或附传者。编次办法，以人名首字笔画多少为序，笔画以一、丨、丿、丶、 为序。首字相同者，以次字笔画计之。

二、每一人物，列举其姓名(按《汉书》称谓)、别名或字号、籍贯、生卒年、主要官职及封号。帝王于其姓名之后加()注明，又于其生卒年下加()注出在位时间(以改元之年始)。

三、姓名相同者，按生卒年先后排列。

四、生卒年不详者，以“？”表示，知其大概者，在年数前加“约”字。

五、最后之数字为人名在本书中的卷数。

姓 名	别名、字、号	籍 贯	生卒年	主要官职、封号	卷
[二画]					
丁姬		山东瑕丘	?—前 5	定陶王姬	97
丁宽	子襄	梁		(儒家)	88
卜式		河南		御史大夫	58
刀间		齐		(汉初大工商主)	91
(三画)					
于定国	曼情	东海郊县	? - 前 40	丞相、西平侯	71
万章	子夏	长安		(游侠)	92
上官皇后		陇西上邽	约前 86 - 前 37	昭帝后	97
义纵		河东	? - 前 117	左内史	90
卫青	仲卿	河东平阳	?—前 106	大将军、长平侯	55
卫皇后	子夫	河东平阳	? - 前 91	武帝之后	97 上
卫姬		中山卢奴	?— 10	中山孝王姬、平帝母	97 下
卫缩		代国大陵	? - 前 131	丞相，建陵侯	46
马宫	游卿	东海戚县		大司徒，扶德侯	81
子赣	端木赐、子贡	春秋末卫国	前 520 - ?	(商人)	91
(四画)					
—					
王吉	子阳	琅邪皋虞	? - 前 48	谏大夫	72
王式	翁思	东平新桃		(儒家)	88
王成			? - 前 67	胶东相	89
王訢		济南	? - 前 76	丞相，宜春侯	66
王莽	臣君	魏郡元成	前 45 - 公元 23	新王朝皇帝(公元 8 - 23 年在位)	99
王陵		沛	? - 前 181	丞相，安国侯	40
王骏		琅邪皋虞	? - 前 15	御史大夫	72
王崇		琅邪皋虞	? - 公元 3	大司空，扶平侯	72
王章	仲卿	泰山巨平	? - 前 24	京兆尹	76

王商	子威	涿郡蠡吾	? - 前 25	丞相，乐昌侯	82
王尊	子赣	涿郡高阳		京兆尹	76
王嘉	公仲	平陵	? - 前 2	丞相，新甫侯	86
王褒	子渊	蜀		谏大夫	64
王政君		魏郡元成	? - 公元 13	元帝之后	98
王皇后		槐里	? - 前 126	景帝之后	97 上
王皇后		沛	? - 前 16	宣帝之后	97 上
王皇后		魏郡元成	前 9 - 公元 23	平帝之后	97 下
王翁须		涿郡蠡吾平乡	? - 前 91	(宣帝母)	97 上
王温舒		阳陵	? - 前 103	中尉	90
云敞	幼孺	平陵	? - 约公元 23	橛史大夫	67
韦贤	长孺	鲁国邹县	前 148 - 前 61	丞相，扶阳侯	73
韦玄成	少翁	鲁国邹县	? - 前 36	丞相，扶阳侯	73
毛公		赵		(儒家)	88
公孙弘	季	菑川薛县	前 200 - 前 121	丞相，平津侯	58
公孙贺	子叔	北地义渠	? - 前 91	丞相，葛绎侯	66
公孙敖		义渠		将军，合骑侯	55
乌氏羸				(秦代商人)	91
文翁		庐江舒县		郡守	89
尹齐		东郡茌平	? - 约前 100	都尉	90
尹赏	子心	巨鹿杨氏		太守	90
尹翁归	子兄	河东平阳	? - 前 62	右扶风	76
巴寡妇清				秦代富人	91
邓通		蜀郡南安		上大夫	93
孔光	子夏	鲁	前 65 - 公元 5	丞相，博山侯	81
孔安国		鲁		谏大夫	98
毋将隆	君房	东海兰陵		京兆尹	77
(五画)					
(一)					
甘延寿	君况	北地郁郅	? - 前 25	义成侯	70
丙氏		鲁		(冶铁商)	91
丙吉	少卿	鲁	? - 前 25	丞相，博阳侯	74
石奋	万石君	赵	前 219 - 前 124	大中大夫	46
石显	君房	济南	? - 前 32	中书令	94
平当	子思	平陵	? - 前 4	丞相，关内侯	71
东方朔	曼倩	平原厌次	前 154 - 前 93		65

卢缩		丰县	前 247 或前 256 - 前 193	燕王	34
申公		鲁		(儒家)	88
申屠嘉		梁	? - 前 155	丞相, 故安侯	42
史丹	君仲	鲁	? - 前 14	将军, 武阳侯	82
史良娣		鲁	? 了前 91	(宜帝祖母)	97 上
田叔		赵陞城		鲁相	37
田蚡		长陵	? - 前 131	丞相, 武安侯	52
田儋		狄	? - 前 208	齐王	33
田千秋	车千秋	长陵	? - 前 77	丞相, 富民侯	66
田广明	子公	郑	? - 前 71	御史大夫, 昌水侯	90
田延年	子宾	阳陵	? - 前 72	阳成侯	90
<J>					
白圭		战国周			91
、					
主父偃		临淄	? - 前 126	齐相	64
宁成		南阳穰县		内史	90
冯立	圣卿	上党潞县		太守	79
冯参	叔平	上党潞县	? - 前 5	宜乡侯	79
冯遂	子产	上党潞县		太守	79
冯唐		赵		楚相	50
冯奉世	子明	上党潞县	? - 前 40	光禄勋	79
冯昭仪		上党潞县	? - 前 7	元帝妃	97 下
冯野王	君卿	上党潞县		大守, 关内侯	79
司马迁	子长	夏阳	前 145 - ?	大史令	62
司马相如	长卿	蜀郡成都	前 179 - 前 117	(辞赋家)	57
召信臣	翁卿	九江寿春		少府	89
[六画]					
(一)					
扬雄	子云	蜀郡成都	前 53 - 公元 18		87
匡衡	稚圭	东海承县	? - 前 29	丞相, 乐安侯	81
师丹	仲公	琅邪东武	? - 公元 3	大司空, 高乐侯	86
师史				(粮商)	91
吕雉	娥姁		前 241 - 前 180	高帝之后(前 187 - 前 180 掌权)	
J					
朱云	游	鲁		博士	67
朱邑	仲卿	庐江舒县	? - 前 61	大司农	89
朱建		楚	? - 前 177	平原君	43
朱家		鲁		(游侠)	92

朱博	子元	社陵	? - 前 5	大司空, 杨乡侯	83
朱买臣	翁子	吴	? - 前 115	太守, 丞相长史	64 上
伍被		楚	? - 前 122	中郎	45
伏生		济南		(儒家)	88
任敖		沛	? - 前 179	御史大夫, 广阿侯	42
后苍	近君	南海郊县		(儒家)	88
、					
江充	齐、次情	邯郸	? - 前 90	水衡都尉	45
许平君		昌邑	约前 90 - 前 71	宣帝之后	97 上
许皇后		山阳	? - 前 17	成帝之后	97 上
刘友			? - 前 182	淮阳王	38
刘长			前 198 - 前 174	淮南厉王	44
刘旦			? - 前 80	燕刺王	63
刘邦	季	沛县	前 256 或前 247 - 前 195	(前 202 - 前 195 在位)	1
(高帝)	子政、更生	丰县	约前 77 - 前 6	光禄大夫	36
刘向		丰县	? - 前 127	鲁恭王	53
刘余			? - 前 179	楚元王	36
刘交		丰县		中山孝王	80
刘兴			? - 前 8	东平思王	80
刘宇			? - 前 21	淮南王	44
刘安			前 179 - 前 122		
刘发			? - 前 128	长沙定王	53
刘闳			? - 前 110	齐怀王	63
刘启			前 188 - 前 141	(前 156 - 前 141 在位)	5
(景帝)					
刘武			? - 前 144	梁孝王	47
刘非			前 168 - 前 128	江都易王	53
刘彻			前 156 - 前 87	(前 140 - 前 87 在位)	6
(武帝)					
刘肥		沛县	? - 前 181	齐悼惠王	38
刘欣(哀帝)			前 25 - 前 1	(前 6 - 前 1 在位)	11
刘泽		沛县	? - 前 176	燕王	35
刘询(宣帝)			前 91 - 前 49	前(73 - 前 49 在位)	8
刘建		沛县	? - 前 183	燕灵王	38
刘参			? - 前 162	代孝王	47
刘荣			? - 前 146	临江閔王	53
刘勃			? - 前 138	济北贞王	44
刘衍(平帝)			前 9 - 公元 5	(前 1 - 公元 5 在位)	12
刘胜			? - 前 112	中山靖王	53
刘钦			? - 前 28	淮阳宪王	80
刘恒(文帝)		沛县	前 202 - 前 157	(前 170 - 前 157 在位)	4

刘恢			? - 前 182	位) 赵共王	38
刘肯			? - 约前 54		63
刘贺				昌邑王(前 74 在帝 位, 27 日废)	63
刘贾		沛县	? - 前 197	荆王	35
刘乘			? - 前 143	清河哀王	53
刘盈 (惠帝)		沛县	前 211 - 前 187	(前 194 - 前 187 在 位)	8
刘辅		河间		谏大夫	77
刘据			前 128 - 前 91		63
刘康			? - 前 21	定陶共王	80
刘章			前 201 - 前 175	城阳景王	38
刘竟			? - 前 32	中山哀王	80
刘闾			? - 前 154	临江哀王	53
刘寄			? - 前 128	胶东康王	53
刘越			? - 前 143	广川惠王	53
刘揖			? - 前 169	梁怀王	47
刘赐			约前 179 - 前 123	衡山王	44
刘舜			? - 前 120	常山宪工	53
刘歆	子骏、秀、颖叔 太孙		? - 公元 23	国师, 红休侯	36
刘骜 (成帝)			前 51 - 前 7	(前 32 - 前 7 在 位)	10
刘端			? - 前 108	胶西王	53
刘奭 (元帝)			前 76 - 前 33	(前 48 - 前 33 在 位)	9
刘德		丰县	? - 前 130	河间献王	53
刘揖		沛县	前 215 - 前 154	吴王	35
刘嚣			? - 前 23	楚孝王	80
刘髡			? - 前 87	昌邑哀王	63
刘兴居			? - 前 177	济北王	38
刘如意			? - 前 195	赵隐王	38
刘弗陵 (昭帝)			前 94—前 74	(前 86 - 前 74 在 位)	7
刘屈氂			? - 前 90	丞町, 澎侯	66
刘彭祖			? - 前 93	赵敬肃王	53
孙宝 [七画]	子严	颍川鄢陵		大司农	77
— 贡禹	少翁	琅邪	前 124 - 前	御史大夫	72

			44		
严安		临菑		骑马令	64 下
严助		会稽吴县	? - 前 122	太守	64 上
严延年	次卿	东海下邳	? - 前 58	太守	90
严彭祖	公予	东海下邳耳		(儒家)	88
苏武		杜陵	前 140 - 前 60	右曹典属国	54
苏建		杜陵		平陵侯	54
杜业			? - 2	太常	60
杜邺	子夏	魏郡繁阳	? - 前 2	刺史	85
杜周		南阳杜衍	? - 前 94	御史大夫	60
杜钦	子夏	南阳杜衍			60
杜缓		南阳杜衍	? - 前 33		60
杜延年	幼公	南阳杜衍	? - 前 52	御史大夫,建平侯	60
李广		陇西成纪	? - 前 119	将军	54
李广利		中山	? - 前 88	贰师将军	61
李寻	子长	平陵		骑都尉	75
李沮		云中		强弩将军	55
李息		北地郁郅		将军	55
李陵		陇西成纪	? - 前 74	骑都尉	54
李夫人		中山		武帝之夫人	97 上
李延年		中山		协律都尉	93
杨仆		宜阳	? - 前 107	将梁侯	90
杨浑	子幼	华阴	? - 前 52	光禄勋,平通侯	66
杨敞		华阴	? - 前 74	丞相,安平侯	66
杨王孙					67
吾丘寿王	子贲	赵		光禄大夫	64 上
吴广	叔	阳夏	? - 前 208	(起义领袖)	31
吴芮		丰县	? - 前 202	长沙王	34
丿					
何武	君公	蜀郡郫	? - 公元 3	大司空,汜乡侯	86
何井	子廉	平陵		太守	77
谷永	子云	长安	? - 前 8	大司农	85
邹阳		齐			51
、					
辛庆忌	子真	狄道	? - 前 12	右将军	69
汲黯	长孺	濮阳	? - 前 112	太守	50
陈平		阳武	? - 前 178	丞相,曲逆侯	40
陈汤	子公	山阳瑕丘		射声校尉,	70
陈余		大梁	? - 前 204	关内侯	32
陈咸	子康	沛郡相		代王	66
陈胜	涉	阳城	? - 前 208	太守	31

陈遵	孟公	杜陵		(起义领袖)	92
陈万年	幼公	沛郡相县	? - 前 51	淑德侯	66
陈皇后	阿娇			御史大夫	97 上
陆贾		楚		武帝之后	43
张耳		大梁	? - 前 202	太中大夫	32
张汤		杜陵	? - 前 115	赵王	59
张苍		阳武	? - 前 152	御史大夫	42
张良		城父	? - 前 189	丞相, 北平侯	40
张欧	叔			留侯	46
张禹	子文	河内轵县	? - 前 5	御史大夫	81
张敞	子高	茂陵	? - 前 49	丞相, 安昌侯	76
张骞		汉中成固	? - 前 114	京兆尹, 博望侯	61
张山拊	长宾	平陵		(儒家)	88
张次公		河东		将军, 岸头侯	55
张安世		杜陵	? - 前 62	光禄勋, 富平侯	59
张延寿		杜陵	? - 前 52	富平侯	59
张皇后				惠帝之后	97 上
张释之	季	南阳堵阳		廷尉	50
[八画]					
—					
范蠡	少伯、陶朱公	春秋未楚国			91
		宛			
林尊	长宾	济南		(儒家)	88
枚乘	叔	淮阴	? - 前 140	弘农都尉	51
枚皋	少孺	淮阴		(辞赋家)	51
郅都		河东大阳	? - 前 148	中尉	90
直不疑		南阳	? - 前 138	御史大夫, 塞侯	46
欧阳生	和伯	千乘		(儒家)	88
叔孙通		薛县		太子太傅	43
丿					
季布		楚		河东守	37
兒宽		千乘	? - 前 103	御史大夫	58
周仁		任城		郎中令	46
周昌		沛县	? - 前 192	赵相, 汾阴侯	42
周勃		沛县	? - 前 169	丞相, 絳侯	40
周堪	少卿	齐	? - 前 40	光禄勋	88
周緤		沛县	? - 前 17r	城侯	41
周亚夫		沛县	? - 前 143	将军, 丞相, 条侯	40
周阳由				郡守	90
金日c	翁叔	匈奴	前 134—前	秭侯	68

宣曲任氏					91
费直 [十画]	长翁	东莱		(儒家)	88
—					
班婕妤		扶风安陵		成帝妃	97 下
贾山		颍川			51
贾谊		洛阳	前 200—前 168	太中大夫	48
贾捐之	君房	洛阳	?—前 43		64
夏侯胜	长公	鲁		太子太傅	75
夏侯婴		沛县	?—前 172	太仆	41
夏侯始昌		鲁		王太傅	75
原涉	巨先	阳翟		(游侠)	92
梅福	子真	九江寿春			67
晁错		颍川	前 200—前 154	御史大夫	49
丿					
隼不疑	曼倩	渤海		京兆尹	71
息夫躬	子微	河内河阳		宜陵侯	45
徐乐		无终			64 上
、					
高相		沛县		(儒家)	88
郭昌		云中		将军	55
郭解	翁伯	河内轵县梁		(游侠)	92
唐林	子高	沛			72
栾布		梁	? - 前 145	燕相、颍侯	37
诸葛丰	少季	琅邪		司隶校尉	77
剧孟		洛阳		(游侠)	92
[十一画]					
—					
黄霸	次公	淮阳阳夏	?—前 51	丞相、建成侯	89
萧由	子骄	东海兰陵		太守	78
萧何		沛县	? - 前 193	相国, 酈侯	39
萧育	次君	东海兰陵	? - 前 4	执金吾	78
萧咸	仲	东海兰陵	? - 2	大司农	78
萧望之	长倩	东海兰陵	前 106 - 前 47	御史大夫	78
曹参		沛县	? - 前 190	相国, 平阳侯	39
龚舍	君倩	楚	前 62 - 公元 6	光禄大夫	72

鲍宣	子都	渤海高城		司隶	72
窦婴	王孙	清河观津	? - 前 131	丞相, 魏其侯	52
窦皇后		清河观津	? - 前 135 或前 129	文帝之后	97 上
[十四画]					
蔡义		河内温县	? - 前 71	丞相, 阳平侯	66
轅固		齐		(儒家)	88
翟义		汝南上蔡	? - 公元 7	太守	84
翟宣	太伯	汝南上蔡	? - 公元 7	太守, 高陵侯	84
翟方进	子威	汝南上蔡	? - 前 8	丞相, 高陵侯	84
[十五画]					
樊哙		沛县	? - 前 189	舞阳侯	41
薛方	子容	琅邪	? - 公元 25	郡掾, 祭酒	72
薛宣	子贲	东海郯	? - 前 7	丞相, 高阳侯	83
薛广德	长卿	沛郡相		御史大夫	71
薄姬		吴	? - 前 155	高帝妃、文帝母	97 上
薄皇后		吴	? - 前 147	景帝之后	97 上
霍光	子孟	河东平阳	? - 前 68	大将军, 博陆侯	68
霍去病		河东平阳	前 140 - 前 117	将军, 冠军侯	55
霍皇后		河东平阳	? - 前 54	宣帝之后	97 上
颜安乐	公孙	鲁国薛县		(儒家)	88
[十七画]					
魏相	弱翁	济阳定陶	? - 前 59	丞相, 高平侯	74
魏豹			? - 前 204	魏王	33
翼奉	少君	东海下邳		谏大夫	75
黥布	英布	六县	? - 前 196	九江王	34
灌夫	仲孺	颍阴	? - 前 131	太仆	52
灌婴		睢阴	? - 前 176	丞相, 颍阴侯	41

附录三

班固年谱简编

汉光武建武八年壬辰(公元 32)，一岁

班固(字孟坚)诞生。有说班固生于是年“闰六月”(吴荣光《历代名人年谱》)，不知何据。

是时政局纷乱。隗嚣、公孙述等割据称雄。

其父彪(字叔皮)年二十九(生于元始三年，公元 3)。此时著《王命论》，避难于河西。

其弟超(字仲升)也生于此年。

建武九年癸巳(公元 33)，二岁

父彪避难河西。

是年春正月隗嚣病死。

建武十年甲午(公元 34)，三岁。

父彪避难河西。

汉军平陇西。

建武十一年乙未(公元 35)，四岁

父彪避难河西。

建武十二年丙申(公元 36)，五岁

父彪为河西大将军窦融的从事，为其划策归汉。窦融到了洛阳，向光武帝说明班彪划策之事。光武帝因召班彪入见，举司隶茂材，任为徐县令。

公孙述伤重而死。政局渐趋稳定。

建武十三年丁酉(公元 37)，六岁

汉室大封功臣。班彪为徐令。

建武十四年戊戌(公元 38)，七岁

班彪因病免官，可能在此年。

建武十五年己亥(公元 39)，八岁

班彪可能于是年始北征冀州。

建武十六年庚子(公元 40)，九岁

这时班固已经“能属文，诵诗赋”。

是年郡国大姓为乱。不久平定之。

建武十七年辛丑(公元 41)，十岁

班固当在读书。

匈奴、乌桓、鲜卑多次入塞骚扰，马援为伏波将军击交趾。

建武十八年壬寅(公元 42)，十一岁

班固当在读书。

建武十九年癸卯(公元 43)，十二岁

班固当在读书。

岭南悉定。立刘庄为皇太子。

班彪上奏，建议配备诸王国官属。

建武二十年甲辰(公元 44)，十三岁

王充见到班固，柑其背对班彪说：“此儿必记汉事。”

建武二十一年乙巳(公元 45)，十四岁

班固当在读书。

其妹昭(一名姬,字惠班)大约生于此年前后。

建武二十二年丙午(公元46),十五岁

班固当在读书。

匈奴因受乌桓威胁而北徙。

建武二十三年丁未(公元47),十六岁

班固入洛阳大学。他深究学问,博览群籍,“所学无常师,不为章句,举大义而已”。与崔骃、李育、傅毅等为学友。

父彪辟于司徒(sù)况府。大约于此时始著《史记后传》。

建武二十四年戊申(公元48),十七岁。

班固在洛阳太学读书。

匈奴始分为南北。

建武二十五年己酉(公元49),十八岁

在洛阳太学读书。

班彪上奏,建议“复置乌桓校尉”,为光武帝采纳。

建武二十六年庚戌(公元50),十九岁

在洛阳太学读书。

南匈奴部众徙于边郡,与汉人杂居。

建武二十七年辛亥(公元51),二十岁

在洛阳太学读书。

司徒况于夏四月卒。

建武二十八年壬子(公元52),二十一岁

在洛阳太学读书。

北匈奴乞和亲。光武帝命三府议酬答之宜。班彪奏言,为帝采纳。是时彪为司徒掾,当辟于司徒冯勤府。

建武二十九年癸丑(公元53),二十二岁

在洛阳太学读书。

父彪约在此年为望都(今属河北保定)长。

建武三十年甲寅(公元54),二十三岁

父彪卒于官,年五十二。留下了遗作《后传》数十篇。

班固离开太学,返乡居父丧。

建武三十一年乙卯(公元55),二十四岁

居忧。弱冠而孤,作《幽通赋》以明志。约于此时阅读其父《后传》手稿。

中元元年丙辰(公元56),二十五岁

居忧。

中元二年丁巳(公元57),二十六岁

二月,光武帝死,太子刘庄嗣位,是为显宗孝明皇帝。

明帝永平元年戊午(公元58),二十七岁

东平王刘苍任为骠骑将军,颇见爱重,罗致人才。是时班固在东平王苍幕府,奏记说苍网罗英俊,被采纳。

他感到司马迁《太史公记》只写到汉武帝之时,其父《后传》“所续前史未详”,于是始着手编撰《汉书》,写西汉一代二百三十年的历史。

永平二年己未(公元59),二十八岁

在家私撰《汉书》。

永平三年庚申(公元60),二十九岁

在家私撰《汉书》。

永平四年辛酉(公元61),三十岁

在家私撰《汉书》。

永平五年壬戌(公元62),三十一岁

东平王苍罢归藩国。

班固因有人告发“私改作国史”，被关进了京兆监狱，家中的书籍也被查抄。班超担心他受屈而难以自明，乃驰往京都上书，具言其所著述之意。地方官也将其书稿送到朝廷。明帝甚奇之，召诣校书部，任为兰台令史。班固与陈宗、尹敏、孟冀等共成《世祖本纪》。

班超与母随至洛阳，因家贫而为官佣书，尝辍业投笔而感叹。

永平六年癸亥(公元63),三十二岁

班固迁为郎，典校秘书。又撰功臣及平林、新市、公孙述之事，作《列传》《载记》二十八篇，奏之。明帝复使他继续前所著书。《汉书》的撰写，中辍一年又复进行；从此具有奉命撰写的性质。

永平七年甲子(公元64),三十三岁

继续撰写《汉书》。自为郎之后，遂见亲近，作《两都赋》，“盛称洛邑制度之美，以折西宾淫侈之论”，大约此时又撰《答宾戏》。永平八年乙丑(公元65),三十四岁

继续撰写《汉书》。

班超大约在此年或稍后为兰台令史，涉猎书传。后坐事免官。

永平九年丙寅(公元66),三十五岁

继续撰写《汉书》。

永平十年丁卯(公元67),三十六岁

继续撰写《汉书》。

蔡愔等取佛经回京，浮屠迦叶摩腾、竺法兰同来。

永平十一年戊辰(公元68),三十七岁

继续撰写《汉书》。

永平十二年己巳(公元69),三十八岁

继续撰写《汉书》。永平十三年庚午(公元70),三十九岁

继续撰写《汉书》。

永平十四年辛未(公元71),四十岁

继续撰写《汉书》。

永平十五年壬申(公元72),四十一岁

继续撰写《汉书》。奉诏与马严等杂定《建武注记》。

永平十六年癸酉(公元73),四十二岁

继续撰写《汉书》。

《南史·刘之遴传》所说“古本《汉书》称

永平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己酉郎班固上”，不可信。

班超为假司马，被窦固所遣，往使西域，因功为军司马。西域与汉绝六十五年，至是复通。

永平十七年甲戌(公元74),四十三岁

继续撰写《汉书》。与贾逵等撰《神雀颂》奉献。奉命诣云龙门，答对

关于《秦始皇本纪》所引《过秦论》之是非。

班超立龟兹国王。

永平十八年乙亥(公元75),四十四岁

继续撰写《汉书》。

明帝死,太子刘炆嗣位,是为肃宗孝章帝。焉耆、龟兹等攻没西域都护陈睦。班超拒守岁余。

章帝建初元年丙子(公元76),四十五岁

继续撰写《汉书》。

章帝“雅好文章”,班固“愈得幸,数入读书禁中,或连日继夜”。

杨终上疏论天灾民怨。司空第五伦同意杨终之议。班固等人难之。第五伦为司徒,令班固为文荐谢夷吾。

建初二年丁丑(公元77),四十六岁

继续撰写《汉书》。

建初三年戊寅(公元78),四十七岁

继续撰写《汉书》。约在此年任玄武司马。

班超击破姑墨,上书请兵平西域。

建初四年己卯(公元79),四十八岁

继续撰写《汉书》。

诏命诸儒会于洛阳北宫白虎观,讲论五经异同,作《白虎通德论》,班固撰集其事。杨终、魏应、贾逵等也与会讲论。

建初五年庚辰(公元80),四十九岁

继续撰写《汉书》。

班超击破疏勒,又与徐干击破番辰。

建初六年辛巳(公元81),五十岁

继续撰写《汉书》。

建初七年壬午(公元82),五十一岁

自永平初始撰《汉书》,历时二十余年,“至建初中乃成”,大约修成于此年。“当世甚重其书,学者莫不讽诵焉。”是后班固大概忙于政治生活和社会应酬,修补《汉书》可能为时不多。后来班固卒于洛阳狱,书颇散乱,莫能综理,其妹曹大家(即班昭)奉诏校叙,方与马续完成八表及《天文志》。

建初八年癸未(公元83),五十二岁

北匈奴遣使贡献,要求和亲。诏问群臣,议者不一。班固建议通使往来。

班超时为将兵长史。固与超书及赠送物品。

元和元年甲申(公元84),五十三岁

章帝每行巡,班固辄献上赋颂。是年南巡,班固大约在此时作《南巡颂》。

班超再定疏勒、更立新王。

元和二年乙酉(公元85),五十四岁

章帝东巡狩,班固约于此时上《东巡颂》。

元和三年丙戌(公元86年),五十五岁

诏召班固问改定礼乐之宜。班固建议广招诸儒说礼,共议得失。

班超计斩疏勒王,遂通南道。

章和元年丁亥(公元87),五十六岁

此时之前,班固曾上叔孙通《汉仪》十二篇(参见《后汉书·曹褒传》)。

班超击破莎车,威震西域。大月氏奉献狮子。

章和二年戊子(公元88),五十七岁

班固曾以母丧去官,大约是在章和年间。

又作《典引篇》,“述叙汉德”。

章帝死,太子刘肇嗣位,是为孝和皇帝。

和帝永元元年己丑(公元89),五十八岁

汉乘北匈奴连年天灾人祸之机,派车骑将军窦宪征伐北匈奴。班固为中护军,参与谋议。战于稽落山,汉军大胜,追至燕然山(今蒙古境内之杭爱山)。班固应窦宪之命,刻石勒功,记汉功德。班固作铭曰:

惟永元元年秋七月,有汉元舅曰车骑将军窦宪,寅亮圣明,登翼王室,纳于大麓,惟清缉熙。乃与执金吾耿秉,述职巡御,理兵于朔方。鹰扬之校,螭虎之士,爰该六师,暨南单于、东乌桓、西戎氏羌侯王君长之群,骁骑三万。元戎轻武,长毂四分,云辎蔽路,万有三千余乘。勒以八阵,莅以威神,玄甲耀日,朱旗绛天。遂陵高阙,下鸡鹿,经碛卤,绝大漠,斩温禺以衅鼓,血尸逐以染锜。然后四校横狙,星流彗埽。萧条万里,野无遗寇。于是域灭区单,反旆而旋,考传验图,穷览其山川。遂逾涿邪,跨安侯。乘燕然,蹶冒顿之区落,焚老上之龙庭。上以擄高、文之宿愤,光祖宗之玄灵;下以安固后嗣,恢拓境宇,振大汉之天声。兹所谓一劳而久逸,暂费而永宁者也。乃遂封山刊石,昭铭上德。其辞曰:

铄王师兮征荒裔,剿凶虐兮截海外,复其邈兮巨地界,封神丘兮建隆,熙帝载兮振万世。(见《后汉书·窦宪传》)

永元二年庚寅(公元90),五十九岁

北匈奴遣使来汉,欲修旧好。帝命班固行中郎将事,将数百骑出居延塞迎之。适值南匈奴击破北匈奴,班固到了私渠海,闻其乱,引骑还。

大月氏向汉求婚被拒绝,因怒攻击班超。班超击败之,月氏由是震恐。

永元三年辛卯(公元91),六十岁

班固在窦宪幕府,“以典文章”。得到窦宪赐予之物。

是年二月,大将军窦宪遣耿种、任尚出居延塞,大破北匈奴单于于金微山,获其母阏氏、名工以下五千余级。北匈奴震恐远遁。窦宪威权震于朝廷,公卿希旨,心腹为用。

因班超定西域,汉复西域都护。以班超为都护,居于龟兹。

永元四年壬辰(公元92),六十一岁

窦宪因外戚威权招忌,被和帝夺了兵权,又遭人暗算,被迫自杀,宗族宾客失势而鸟兽散。班固也受牵累罢了官。

班固平时教子不严,诸子多不遵法度,招惹是非。起初洛阳令种兢出行,被倚仗权威的班家奴仆仗势所侮辱,含怒饮恨而未发。待到窦宪垮台及班固失势,种兢便乘机收捕班固,关进监狱。不久,班固死于狱中,“时年六十一”。

古史未记班固葬于何处。明、清时,陕西扶风县城东十八里有班固墓及碑。乾隆《凤翔府志》、嘉庆《扶风县志》皆记之。另外,明、清时在扶风县尚修建有乡贤祠、班马祠、三班祠、四班祠、班马名区坊、广育庄等,以纪念班固等古代乡贤。

班固著述《汉书》数十年,临终功亏一篑,八表及《天文志》未成。后由班昭及马续完成之。

班固除写《汉书》外，还写了很多诗赋和文章。明代张溥曾辑了《班兰台集》，近人丁福保辑有《班孟坚集》，可资参考。（撰写本篇，参考了郑鹤声《班固年谱》）

后 记

注释《汉书》，是一项难度较大的工作。我们抱着给读者提供方便的想法，搞了这个本子。想法虽是好的，但问题定然不少。

稿本于一九九二年春送至三秦出版社，经淡懿诚同志认真细心地审阅，指出了书稿中两千多处原文抄写上的错误，还有不少注释上的问题。他与周鹏飞同志还向我们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和修改办法。因为个人精力有限，时间也较仓促，在修改中未能认真参考和吸收近年来有关的学术成果，心里颇感不安。

此稿由数人执笔，又断断续续搞了好几年，注释的表里多有不一致之处。虽然最后由我一人统稿，也难说已做到整齐划一。

将来如有改正机会，还当下点苦功夫做好修正工作。

施 丁
一九九二年春节

